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二十世纪中国著名女作家传



陈衡哲

阎纯德

当大地渴望甘霖的时候，即使远天一声雷，一朵云，也会使人快慰，若是有雨滴飘然而下，人们便会欣喜若狂地感谢它，大地将永远记住它……

《小雨点》，是苦旱时候的及时雨！

陈衡哲，是一位历史学家。文学不是她的本行，但她“身上每一个细胞都充满着文艺气息”（胡适语），她是新文学史上颇有贡献的女作家。在“五四”时期，“她曾作奋斗的歌吼”，确乎是有不可磨灭的功绩。

陈衡哲只有一部出版较早的短篇小说集《小雨点》和两卷《衡哲散文集》及一些未辑集散篇。但她的心血铸造的“小雨点”却曾滋润过新文学的幼苗……

1890年，陈衡哲生于江苏省武进县，那时正值封建社会日趋崩溃的清朝末年。

她在《自传》里说：“我的祖父是湖南衡山人；但因为我的祖母和母亲都是江苏武进人，我自己又是生在那里的，所以就算是武进人。”

陈衡哲原名陈（雁鸟），字乙睇，生在名门。她的祖父陈梅生有十二个子女；父亲是幼子，当了清朝的官吏，有五个儿女，陈衡哲排行第二。

1897年，陈衡哲的舅舅庄思缄到广西、广东做官，这时她家便从湖南搬到江苏外祖父那里。她从小在家读书，没有上过小学。但她的思想和才华是在家庭环境里熏陶出来的。大约五六岁时，每当舅舅回家省亲时，陈衡哲总是天不亮便起身去看舅舅。她向祖母匆匆问了安，便一口气跑到还没起床的舅舅那里，要他讲新奇的故事。她虽然是个孩子，听大人讲故事，却特别认真，舅舅在广东省城经常耳闻目睹欧美文化，尤其是医学方面的进步。他的思想很新，很佩服西洋的科学和文化，更佩服那些到中国来的美国女子。他把所看到的西洋医院、学校和各种近代文化生活情形讲给陈衡哲，最后一句话总是：“你是一个有志气的女孩子，你应该努力的去学习西洋的独立的女子。”当时的陈衡哲最易受感动，舅舅最后那句话，往往使她热泪盈眶。她问舅舅：“我怎样方能学像她们呢？”舅舅说：“进学校呀！……”舅舅给她讲了许多中国以外的世界，她好像作了一次次的国外旅行，那么多东西都使她惊奇不已，那颗幼小的心灵里，装满了关于现代世界、科学救人、妇女新的使命等知识和认识。舅舅还对她说：“一个人必须能胜过他的父母尊长，方是有出息。

没有出息的人，才要跟着他父母尊长的脚步走。”陈衡哲回忆说：“这类的话，在当时真可以说是思想革命，它在我心灵上所产生的影响该是怎样的深刻！”她每见舅舅一次，要进学校的念头便加深一层，后来竟成了她生命中唯一的梦想。

陈衡哲十三岁那年，父亲到西南僻远的一个省去做官，她由于求学心切，便要求母亲，让她到广东舅舅那里去上学。这位贤明的母亲深知女儿的志愿，于是同意了。秋天，当舅舅再次回乡省亲要回广东的时候，她讲了一定要到广东去的诺言。

这诺言竟使她热血沸腾，痛哭一场。她回忆说：“这哭是为着快乐呢，还是惊惧，自己也不知道。但现在想起来，大概是因为这个决定太重要了，太使我像一个成年的人了，它在一个不曾经过感情大冲动的稚弱的心灵上，将发生怎样巨大的震荡呵！”当她决心离开母亲，踏上那条陌生的人生之路的时候，心里曾有过很多痛苦和矛盾，但那颗正富于幻想的心，却有着高远的美好追求。

在广东，她得到了舅父舅母父母般的温情和抚爱。她是梦想着上学而来的，所以一到那里便央求舅母到医学校为她报名。“虽然在我的心中，知道自己是绝对不喜欢学医的，但除了那个医学校之外还有什么别的学校可进呢？有一个学校可进，不总比不进学校好一点吗？”舅舅认为她的年纪太小，想让她等两年再说，但她非要上学不可。舅母带她去报名，但学校不收不到十八岁的学生。她带着一颗失望与受伤的心回到家里，只好仍旧做舅舅的学生。

她的舅舅是一位喜欢教诲青年的人。那一年，他不但自己教陈衡哲，还请了一位客籍广东的杭州先生教她初级数学和新时代的卫生知识。三个月后，舅舅将文作武，到廉州统领新军去了；又过了三个月，家也搬了去。舅舅极忙。但每天下午，总要穿着新军统领的眼饰，骑着马，匆匆回家教她一个小时《普通新知识》、《国民课本》和一些报章杂志，然后又匆匆离去。她回忆说：舅舅“对于现代的常识，也比那时的任何尊长为丰富，故我从他的谈话中所得到的知识与教训，可说比书本上得到的要充足与深刻得多。经过这样一年的教诲，我便不知不觉的，由一个孩子的小世界中，走到成人世界的边际了。我的知识已较前一期为丰富，自信力也比较坚固，而对于整个世界的情形，也有从井底下爬上井口的感想。”（《我幼时求学的经过》）

陈衡哲像一只跃跃欲飞的鸟儿，虽然羽毛未丰，却不畏人世的风险，只是想奋翅高飞，并不留恋生活的顺适和安乐，一心想着求学。在1917年的冬天，她被舅母带到上海，在蔡元培等人创办的爱国女校读书，后来又进了一所新办的学校。上海三年，陈衡哲颇感失望，但她的英文却打下了一个很好的基础，成为考取清华学堂赴美留学的关键筹码。

一个初踏人生征途的旅人，都会珍惜和永记亲友或尊长的指点。陈衡哲说：“督促我向上，拯救我于屡次灰心失望的深海之中，使我能重新鼓起那水湿了的稚弱的翅膀，再向那生命的渺茫大洋前进者，舅舅是这样爱护我的两三位尊长中的一位。他常常对我说，世上的人对于命运有三种态度，其一是安命，其二是怨命，其三是造命。他希望我造命，他也相信我能造命、他也相信我能与恶劣的命运奋斗。”

除舅舅之外，姑母也是她命运的导航人。在《纪念一位老姑母》的文章里，寄托了她许多美好的感情，她把姑母的影响看作生活中极为重要的一页。她回忆说：“这位姑母不但身体高大，精力强盛，并且天才横溢，德行高超，使我们一见便感到她是一位任重致远的领袖人才；虽然因为数十年前环境的关系，她的这个领袖天才只能牛刀割鸡似的施用到两三个小小的家族上，但她的才能却并不像普通所谓‘才女’的一样，只限于吟风弄月。她除了做诗，读史，写魏碑之外，还能为人开一个好药方，还能烧得一手的好菜。她在年轻的时候，白天侍侯公婆，晚上抚育孩子；待到更深夜静时，方自己读书写字，常常到晚间三时方上床，明早六时便又起身了。这样的精力，这样艰苦卓绝的修养，岂是那些佳人才子式的‘才女’们所能有的！”

姑母的这些影响力，深入到她的心灵和精神，启迪她磨砺意志，开辟生活。

在上海求学时期，因父亲命令给她订婚而使陈衡哲陷入黑暗的境地。这时，她便跑到乡下的姑母家里。一个没有人生经验的女孩子，在布满荆棘的生活中，是姑母对她的偏爱，给了她一线光明。

她的姑母酷爱杜诗，有一次吟罢“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叹了一口气，对陈衡哲说：“这是我从前的梦想。现在呵，连自己的儿孙也庇不着了！”陈衡哲说：“但是，姑母现在是庇着一个苦孩子啊！”

在她眼里，姑母是召唤黎明的一缕霞光，“使一种黑暗的前途渐渐有了光明，使我对于自己的绝望变成希望，使我相信，我这个人尚是一块值得雕刻的材料。……但在那两三年中我所受到的苦痛拂逆的经验，使我对于自己发生了极大的怀疑，使我感到奋斗的无用，感到生命值不得维持下去。在这种情形之下，要不是靠这位姑母，我恐怕将真没有勇气再活下去了。”（《纪念一位老姑母》）

1911年至1914年，正是陈衡哲在上海求学的时期。但这里没有理想的学校，学习成绩等于“零”，这是她至为痛苦的总结。由于无书可读，她便常去有着明秀山水环境的姑母家，并在一个家馆教了半年小孩子。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的那年夏天，清华学堂开始招考留美女学生。当时她自觉程度浅，不敢应试，但她得到了姑母和鼓励，认为大有考取的希望。这种鼓励，使她恢复了自信力，听了姑母的话，到上海应了考。考完后，仍回乡下教家馆。后来，姑姑和舅舅都在报上看到了她的名字，并都立刻写信给她。舅舅信上说：“清华招女生，吾知甥必去应考，既考，吾又知甥必取。……吾甥积年求学之愿，于今得偿，舅氏之喜慰可知矣。”姑母的信，她还没看完，“眼泪便如潮水一般的涌出来了。”这是生活的转折！她回忆说：“这是我生命中最黑暗，最痛苦的一页，而引我离开这个境地，使我重新走上‘造命’大道的，却是这位老姑母，和她对于我的深信与厚爱。”

辛亥革命后的中国，内外矛盾重重，仍然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

新思潮把陈衡哲冲出了园门，并于1914年考取清华学校。她到美国后，入美国五所最有名的女子大学之一——瓦沙女子大学（Vassar College），专修西洋历史，同时学习西洋文学。在那里，她结识了胡适、任叔永（鸿隽）、杨杏佛、梅光迪、朱经农、胡先（马肃）等人，并以莎菲为笔名开始写作。

当1915年9月，主编《新青年》（第一卷名《青年杂志》）的陈独秀发表著名的《敬告青年》一文，举起反封建文化的大旗后，在美国留学的胡适，也是新文学促进派的先锋，而梅光迪（颢庄）等人，或坚决反对，或不赞成胡适的“文学革命”的主张，一场笔战，把他逼上了试写白话诗的道路。胡适说：“民国五年（即1916年）七八月间，我同梅（颢庄）任（叔永）诸君讨论文学问题最多，又最激烈。莎菲那时在绮色佳过夏，故知道我们的辩论文字。她虽然没有加入讨论，她的同情却在我的主张一方面。……她不曾积极参加这个笔战；但她对于我的主张的同情，给了我不少的安慰与鼓舞。她是我一个最早的同志。”（《小雨点·胡序》）

1918年，她在瓦沙女子大学获文学士学位后，又进芝加哥大学继续学习。陈衡哲原是一位不婚主义者，为了理想和事业，曾决心不结婚。但直到1919年任叔永第二次到美国，才由于他三万里求婚的诚意，方抛弃了不婚

主义，订了婚。1920年，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开放大学女禁，先打电话给陈衡哲，聘她为教授。这一年，她获硕士学位后，在新文学革命运动的高潮中，于夏天回国，秋天与任叔永结婚。1924年，到南京东南大学任教半年。1930年又回北京大学教历史一年。1927年至1933年，她曾先后四次代表中国出席在美国檀香山、日本东京、中国上海、加拿大班府召开的太平洋学会的学术会议。1935年9月，任叔永任四川大学校长，她也同去成都，任该校西洋史教授。

“五四”运动后，在大学任教期间，陈衡哲曾针对中国当时存在的妇女问题，写了许多文章，如《复古与独裁势力下妇女的立场》、《妇女问题的根本谈》等，这些文章从不同方面谈及妇女与政治、社会、家庭和子女教育的问题。在四川大学的时候，她发现有不少女学生是官僚、财阀们的姨太太，这一事实，使她心头萌发了对四川当局的强烈不满，也更同情那些深受蹂躏、压迫的女性。愤怒中，她在《新新新闻》上发表了一篇揭露四川问题的文章，说这是女性的耻辱，也是大学教育的破产，号召妇女要争取独立自主。在那个时代，正义和真理总是不幸的。她的文章一经发表，便遭受到四川黑暗势力的围攻，他们用“侮辱四川妇女界”的帽子压她，并要把她驱逐出境。陈衡哲怀着满腔的激愤离开四川，回到北平。她的丈夫任叔永，也在1937年6月辞去四川大学校长一职。她对四川军阀的黑暗政治是有着刻骨铭心的记忆的。她在文章里写道：“在成都住的人，平均每隔十五天才能见到有热力的阳光一次，每隔四十五天才能见到一次照耀终日的太阳。”她写的是“天气”，而比喻的是现实。她还说不如把四川改成“二云省”，更能名副其实。“朋友说，‘云一而已，那来二云’？我说，还有那吞云吐雾‘云’呢！我告诉您这句话，为的是要您知道，四川在这二云笼罩之下，是怎样的暗无天日呀！”

抗日战争爆发后，像许多人一样，陈衡哲也开始过起“流浪”生活。她和孩子先到云南昆明，1941年11月到香港；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到广州湾，后又辗转到重庆。1945年抗战胜利后，陈衡哲全家回到上海。她丈夫任叔永生于1886年，是科学家，也是一位文学家，离开四川后，于1938年曾任国民党“中央研究院”总干事兼化学研究所所长。1946年再度赴美，翌年回国，留居上海，解放后曾任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委员会委员、上海市科技图书馆馆长及上海市科协副主席等职。1961年11月，任叔永在上海华东医院病逝。陈衡哲的三妹陈衡粹与著名戏剧家余上沅结婚。

陈衡哲有子女三人：长子以都，获美国哈佛大学学位，在美国任大学教授；三子以安获美国地理学博士学位，也在美国任大学教授；次女以书毕业于美国瓦沙女子大学，解放后回国，在上海外语学院任教授。

有人说，陈衡哲自幼富有男子气，直言快语，豪爽不羁。这种气质与性格，主要表现在她走上生活之后。幼年，她爱哭，但有争强好胜，一定要像男子一样去读书的奋斗精神。关于她的性格，她曾在《自传》和其他文章中说过同样的话：“我有些行为，好像是矛盾的，譬如说：喜欢写文章，而怕毛笔字；颇喜饮酒，而最不想干杯；勇于改过，而对原则却不愿牺牲；喜欢朋友，却厌恶应酬。”

自1949年解放后，人们不知道陈衡哲蛰居何处。但中国大陆文艺界的许多人都以为她在台湾，而台湾和香港的评论家或文学史家以讹传讹地都以她在1962年或1963年在大陆逝世、为了解她解放后的情况，我用了很长

的时间才找到其三妹陈衡粹（其丈夫为中国现代戏剧的先驱之一余上沅教授）和其女儿任以书，她们的来信，才使得陈衡哲如断了线的风筝的历史，被找了回来。

抗战胜利后。陈衡哲留居上海，再也没有离开。1981年4月7日，陈衡粹来信说：

解放前后，她和我均在上海，直到她逝世，我们是常见面的。

但她患有严重的目疾，故她从未出去开过会，或看朋友，更谈不上写文章了。她过着等于隐居的生活，与外界接触少，接着双目鼓出，红肿流泪，并发症是严重甲状腺，视力衰退，咫尺不能看见。因此不便出门，连楼都多年不下。在十年动乱中，因有一儿一女在国外，两次大抄家，精神受到刺激，至此，她便衰老到难以形容的地步。她有不少诗稿，但浩劫中都不知去向了。一九七六年一月七日，因肺炎病逝于上海广慈医院（即瑞金医院），享年八十六岁。死时，仅我与其次女以书在旁。

1981年4月17日，她的二女儿任以书来信说：

……我姨母陈衡粹同志对母亲很了解。我深知父母之为人，他们对身后的虚名或纪念并不放在心上。

解放后，我母亲由于年老体衰（患有严重的消化道疾病及白内障），没参加任何社会活动。只在家料理家务，读大字线装古书，借以消遣。她是上海市政治协商委员会委员，但由于多病，未曾去开过会。生活上多蒙国家照顾，她始终铭记在心。

我抄录了陈衡粹和任以书二位女士来信的部分内容，陈衡哲解放后的生活也都一目了然。

几十年来，《小雨点》不见再版；绝大部分现代文学作品选集也未选其作品，读者看不到至今仍然晶莹透明的《小雨点》。1995年“20世纪中国女性文学文库”之一《女性的地平线》（阎纯德主编，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才选了她的《洛绮思的问题》。但不管怎样，《小雨点》的价值是存在的，陈衡哲在中国新文学史上的地位与贡献也是可以论定的。

陈衡哲作为作家，她的创作并不丰富，只有短篇小说集《小雨点》（1928年，新月书店出版）、《西风》（1933年，商务印书馆），及上下两卷《衡哲散文集》（1938年，开明书店出版；1994年，河北教育出版社），英文著作几册，如《一个中国女人的自传》及其他小册子，共约一百五十余万言，写成而未发表的诗文小说，也约有一百万字，后者大抵都是抗战期间在流亡中写成的。另有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社会科学著作《西洋史》（上下册，1925—1926年）、《文艺复兴小史》（1926年）、《欧洲文艺复兴史》（1930年）等。

陈衡哲以白话从事文学创作，是中国新文学史上最早的作家之一。当文学革命蓬勃兴起的时候，“首先响应拿起笔写小说的作家最先是鲁迅，第二个就是陈衡哲。

她实是新文学运动第一个女作家。”（司马长风著《中国新文学史·中卷》）实际上，她发表白话小说，比鲁迅还早一年。胡适在《小雨点·胡序》里说：“当我们还在讨论新文学问题的时候，莎菲（陈衡哲）却已开始用白话做文学了。《一日》（1917年刊于《留美学生季报》），便是文学革命讨论初期的最早的作品。《小雨点》也是《新青年》创刊最早的创作的一篇。民国六年以后，莎菲也作了不少的白话诗。我们试想那时期新文学运动的状况，

试想鲁迅先生的第一篇创作——《狂人日记》——是何时发表的，试想当时有意作白话文学的人怎样稀少，便可以了解莎菲的这几篇小说在新文学运动史上的地位了。”当然，她的作品的影响力，与鲁迅的《狂人日记》是不能同日而语的。

陈衡哲发表作品甚早，她到美国后即开始写作诗和散文，后又写小说，主要刊登在《留美学生季报》、《新青年》、《努力周报》、《独立评论》、《东方杂志》、《现代评论》等刊物上。1916年，《留美学生季报》的主笔任叔永收到她的两首五绝：

月
初月曳轻云，笑隐寒林里；
不知好容光，已映清溪水。

风
夜间闻敲窗，起视月如水；
万叶正乱飞，鸣飙落松子。

他觉得自己在新大陆发现了新诗人。他把诗抄寄胡适，令猜出自何人手笔。胡适答道：

两诗绝妙！《风》诗我三人（任、杨及我）若用气力尚能为之；
《月》诗则绝非我辈寻常蹊径。……足下有此情思，无此聪明；杏佛有此聪明，无此细腻，…以适之逻辑度之，此新诗人其陈女士手！（胡适《留学日记》）

由此可见她不同凡俗的才气和情致。接着，陈衡哲便闯入了胡适、任叔永、杨杏佛、梅光迪、胡先骕等一群文人之中，她的创作才华，也便在这新的天地里展现出奇异的姿容。1918年，她在《新青年》上发表了新诗《人家说我发了痴》（第五卷第三期）和短篇小说《老夫妻》（第五卷第四期）。以后又相继发表了其他文字。

短篇小说集《小雨点》是从她1917年至1926年的作品中选出来的，共收《小雨点》、《一日》、《波儿》、《老夫妻》、《巫峡里的一个女子》、《孟哥哥》、《西风》、《洛绮思的问题》、《运河与扬子江》、《一支扣针的故事》等十篇，初版时前有《胡序》、《任序》和《自序》。

陈衡哲在《小雨点·自序》中说：“我既不是文学家，更不是什么小说家，我的小说不过是一种内心冲动的产品。他们既没有师承，也没有派别，它们是不中文学家的规矩绳墨的。他们存在的唯一理由，是真诚，是人类感情的共同与至诚。”又说：“我每作一篇小说，必是由于内心的被扰。那时我的心中，好像有无数不能自己表现的人物，在那里硬逼软求的，要我替他们说话。他们或是小孩子，或是已死的人，或是程度甚低的苦人，或是我们所目为没有知识的万物，或是蕴苦含痛而不肯自己说话的人。他们的种类虽多，性质虽杂，但他们的喜怒哀乐却都是十分诚恳的。他们求我，迫我，搅扰我，使得我寝食不安，必待我把他们的志意情感，一一的表达出来之后，才让我恢复自由！他们是我作小说的唯一动机。他们来时，我一月可作数篇，他们若不来，我可以三年不写只字。这个搅扰我的势力，便是我所说的类情感的共同与至诚。”这段话，明白无误地说明了她写作的动机、经过、内容和风格，也道出了一般作家的创作规律。

《任序》说，有文学天赋的人，做文学家的根本就算有了，“其余的便是他的训练与修养。作者是专修历史的人，她的文学作品，不过是正业外的

小玩意。但她的文学作品却也未尝没有她的训练与修养，我们看了这十来篇小说，至少可以看出她文学技术的改变与进步。”又说她的创作有三点特色，一是技巧获得了相当的成功，二是作品中表现了锐敏的感觉，三是作者对人生问题有很好的见解。

陈衡哲的《一日》，叙述学校一天的生活，生动、幽默，虽有一些小说的特点，严格讲，不算小说，充其量它是散文化的小说，但其意义在于它是这本小说集的起点。

《小雨点》是一篇足能表现作者想象力的较为完整的象征小说，它和《西风》、《运河与扬子江》等篇一样，“是融合寓言、童话及天候气象知识于一炉的作品”，借助于对自然界的描写，寓意颇深，又极富诗情画意。这些篇章，其中有许多饶有风趣、清新的动人描写，令人难忘。

小雨点的家，在一个紫山上面的云里。有一天，他正同着他的哥哥姊姊，在屋子里游玩，忽然外面来了一阵风，把他卷到了屋外去。

小雨点着了急，伸直了喉咙叫道：“风伯伯：快点放了我呀！”

风伯伯一点也不睬，只管吹着他，向地下卷下去。小雨点吓得闭了眼睛，连气也不敢出。后来他觉得风伯伯去了，才慢慢地把眼睛睁开，向四围看了一看，只见自己正挂在一个红胸鸟的翅膀上呢！那个红胸鸟此时正扑着他的翅膀，好像要飞上天去的光景。小雨点不禁拍手叫道：

“好了，好了！他就要把我带回我的家里了。”

谁知道那个红胸鸟把他的翅膀扑得太厉害了，竟把小雨点掀了下来。

小雨点看见自己跌在一个草叶上面，他便爬了起来，两只手掩了眼睛，呜呜的哭起来了。

在《小雨点》中，作者以极其流利、清新的文笔，把那些自然界的事物，都在不失其真的前提下，通人格化，赋其生命和性格，小雨点，风伯伯，泥沼，河伯伯，涧水哥哥，海公公，青莲花，死池哥哥，太阳公公……都像活生生的人。当然，小雨点是主人公，通篇都在描述他的游历和冒险：从天上落到地下，如何由江河携带入大海，又怎样由太阳公公送回老家，后来为了拯救那株就要枯萎的青莲花而又落下，被青莲花吸进液管里。当青莲花由于自然规律而要死去的时候，天真、温柔、善良而又勇于自我牺牲的小雨点说：“青莲花，青莲花！快快的不要死，我愿意再让你把我吸到液管里去。”小雨点的形象是多么可爱啊！

《西风》是一篇赞美秋色的作品，通过对秋景的描写，寄托了一层颇深的思想：厌恶龌龊的下界，热爱美丽的自然。那西风，“不是要到世间去败花打叶，摧残一切，却是不忍下界人们的思慕，要去安慰他们的。”西风和明月是希望永远相聚的好友。但明月为了要用她的光辉洗涤尘世的黑暗与不平，安慰失恋人的痛苦和寂寞，于是舍弃西风而到尘世做事，梦想尘世能是一座幸福的乐园。寂寞的西风也到了人间做事，吹红叶飞舞，让死水奔腾，陪伴失恋的少女……啊，西风也觉得自己是一个自由的使者，一个幸福的贡献者。

下面的世界太恶浊了，住在那里的人们，只有下降的机会，没有上升的希望，所以我宁愿牺牲了红枫谷里的快乐，常常下去

看看他们，想利用我这点爱力，去洗涤他们的心胸，并且去陪伴
陪伴那比较高尚一点的人们的孤寂。

这是《西风》里画龙点睛式的一段话。明月这种悲天悯人之心，实际上是作者对“缺乏自由和美丽”的现实不满。

《运河与扬子江》，酷似一篇气势磅礴的散文诗，作者像在写自己，也是在写中华民族。它昭示人们要有志气，要奋斗，要战取光明。运河和扬子江的对话，富有精意，发人深思，简短有力。运河是人工的，生命是人们给的，所以“成也由人，毁也由人”；扬子江则不同，它把千山万岭“凿穿了，打平了”，生命是奋斗来的，因此，它的生命是“无人能毁的”。运河奴性十足，成毁由人，全不在乎，所以扬子江说：“快乐的奴隶，固然比不得辛苦的主人，但总远胜于怨尤的奴隶呵！再会了，运河！我祝你永远心足，永远快乐！”

扬子江告别运河后，十分自豪地唱着歌流向东海。那结尾，很鼓舞人，使人想到中华民族的奋斗历史——

奋斗的辛苦啊！筋断骨折；

奋斗的悲痛啊！心摧肺裂；

奋斗的快乐呵！打倒了阻力，羞退了讥笑，征服了疑惑！

痛苦的安慰，从火山的烈焰中，采取生命的真谛！

泪是酸的，血是红的，生命的奋斗是彻底的！

生命的奋斗是彻底的，奋斗来的生命是美丽的！

一反她文笔之细腻，这《运河与扬子江》却是一座爆发的火山，一腔炽烈的爱国之情。

阿英说：“她的创作中所表现的思想，显然是代表了五四运动初期的青年的思想。对于人生的态度，虽然是向上的，虽然是奋斗的，究竟是不免于朦胧的。只晓得不满意于现实，只晓得为生活而奋斗，战术与战略，以及不幸的生命的起源，以及政治的，经济的，历史的背景，是不曾加以精细的考察的。就是这一时期运动的主要意义，是一种反封建的民族的资产阶级的黎明运动，很多的青年也不曾理解。五四初期的一般青年的心理现象就是如此。她所表现的，就是这个时代青年的潜在的生命的活跃的力的爆发，抗斗的生命的的基本力量。”（《现代中国女作家》）在她的创作中所表现的思想是五四时期比较进步的表现。

陈衡哲的创作中，基本上不以热烈的感情做墨水，而能理智地支配自己，她的作品不是自叙传，没有旧时代多愁善感的女性的形象，而是取材于广泛的人间，客观地描写一切事物。

阿英说：“她的取材也不像一般女性作家的狭小，她是跳出了自己的圈子在从事创作。”（《现代中国女作家》，署名黄英；1930年，上海北新书局出版）贺玉波评论说：“她的作品里充满了为自由快乐而奋斗的精神，能使读者不满于现存的丑恶的世界，而有急进向上之勇气。若以整个技巧来说，那些作品也有相当的成功：就是能够利用自然界的景物，而作成象征的作品，并且能够利用难于解决的问题，而作成问题小说。从这两点看来，我们可以得知作者对于西洋文学是极有心得的。”（《中国现代女作家》；1936年，现代书局出版）对于她的小说，陈敬之也说：“由于她是一个能够把题材范围，从家庭扩展到社会，从亲情、性爱以及由此而滋生的关于个人情智上的困扰，推而至于人生和社会问题，而在技巧上则又能舍弃第一人称改用第三人称来

描写的女作家，故尽管在创作上正和其他一般女作家一样，仍然有赖于她的那一股炽烈的感情，以为其永不涸竭的源泉；但她之所以显然与一般女作家有所不同者，就是她却能进一步的把这一股炽烈的感情，透过严肃的理智，冷静而客观的描写社会和反映人生。所以她不仅能够从各方面找寻写作题材，而不必以身边人物和身边琐事为限；而且还能够以卓越的意境，华丽的词藻，运用她的类似象征派的手法与乎接近理想主义的作风，借以表现她在文艺创作上的独特风格。”（《现代文学早期的女作家》；1980年，台北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以上引了三家评论，目的在于从不同的方面和角度，来说明陈衡哲的创作——思想性和艺术性。

作为“五四”启蒙思潮高峰到来前后的陈衡哲，有别于冰心，她的创作方式作品风格，从另一个角度表现了人生、妇女、家庭和社会等诸多问题，流露出浓厚的人道主义精神。

在《小雨点》里，除以上几篇外，《波儿》和《巫峡里的一个女子》也有着“一种对于世间不幸人们的同情”；《洛绮思的问题》一篇充满了诗意，写爱情痛苦与事业，歌颂那种为了伟大的目标而牺牲爱情的高尚情操。瓦德白朗教授爱上了女研究生洛绮思，并订了婚约。她是一心想在哲学上有所成就，虽然极爱自己的老师，但还是要求解除婚约，这位教授为了成全她就同意了。瓦德白朗当然没有苦等“天上的天鹅”飞到人间来，他与一位体育教员结婚了。婚后，他写了一封没有寄出的信：

……我不愿对我妻子有不满意的话，但我怎能欺骗自己，说我的梦想是实现了呢？我既娶了妻子，自己当尽我作丈夫的责任，但我心中总有一角之地是不能给她的。那一角之中，藏着无穷过去的悲欢，无限天堂地狱的色相、我常趁无人时，将他打开，细味一回，伤心一回，让他把我的心狠狠揉搓一回，又把他关闭了。这是我的第二个世界，谁也不许偷窥的。他是一个神秘的世界，他能碎我的心，但我是情愿的，他有魔力能使我贪恋那个又苦又酸的泉水，胜于一切世俗的甘泉。我的朋友，请你恕我乱言，我真愿有一个人，来与我同游这个世界。我怎能希望这个人是你呢？但你却是这个世界的创造者，没有你便没有他，所以他是纯洁的，出世的，不染尘埃的。我不多写了，我要求你明白，瓦德虽结了婚，但不曾因此关闭了他的心，尤其是对于洛绮思，他的心是永远开放着的。我永远是你的。

瓦德写的这封深怕创伤洛绮思的心灵而扣压的信，是用痛苦写成的，充满了哀怨，心理上的矛盾折磨了小说中两位主人公。他们是高尚的，这种爱情在当时也是新型的。

《一支扣针的故事》也不是一般的爱情小说，是通过“爱情与义务的交战”的描写，表现了人生和社会问题，这是有着很深的时代意义的。

陈衡哲一生写了很多散文，但辑集出版的只有《衡哲散文集》上下两卷。此集共收短文五十二篇，是从一百数十篇文章中选出来的。她在《前言》中说：“近年来常有识与不识的青年们，写信或当面问我，对于某某问题的意见。这些问题有时是属于社会，有时是关于青年的教育或修养的，有时是属于妇女的。”这不过只是她的散文的部分内容。《衡哲散文集》分五编：第

一编“通论”，所论甚广，不少篇章里都有一颗跳动的爱国之心，如《清华大学与国耻》等；第二编“妇女问题”，论及的全属妇女解放及社会责任一类问题，如在《国难与知识界的妇女》一文中说，国难当前，“……我们不但要学着过一点刻苦的生活，并且还应该抱一个不怕死的决心。这个决心是我们人格的火洗礼，受过这个洗礼的人，还有什么工作不能做，什么重任不能负，什么精神与身体上的享受不能牺牲？”第三编“教育与青年问题”；第四编“传记”，所写多属世界文化名人的小传，《纪念一位老姑母》和《我幼时求学的经过》是写自己的；第五编“记游”，是她到美国、加拿大、北戴河的既有思想又有文采的游记散文。

陈衡哲的散文颇有自己的独到之处，司马长风说她的散文“善于写景物，也善于谈人论事，议论风发，其活泼幽默可与较后的两大散文家梁实秋、钱锺书互相竞耀。”

当中国新文学还在襁褓之中的时候，陈衡哲作为女作家之林的第一个战士，先于冰心和庐隐，踏过时代的风暴，用那支才华横生之笔，为新文学呐喊助威，写了不少新诗、小说和散文。她的创作不多，但那珍贵的《小雨点》，却似及时雨一般，预示了新文学丰收季节的到来。

中国新文学已经跋涉了七十多年。如果我们要建立一座光辉的里程碑，那么这纪念碑上，一定要写下这个曾被人们遗忘的名字——陈衡哲！

1981年3月8日初稿

1994年11月25日修订

白薇

白舒荣

她的生活，她的意志，就是一篇血泪凝成的杰作。

——题记

1987年8月27日，白薇终于走完了坎坷而悲苦的一生。她默默地走了，给我留下的，是难忘的回忆……

1978年一个温和的冬日。没有雪，没有风，太阳暖洋洋的。我兴致勃勃跋涉到北京和平里居民区。在门上轻叩，又继之以重叩，终于伸出一张胖嘟嘟老妇的脸。

她盘问一番，把我让进了屋子。

这是个独间单元，房子里的东西一目了然，陈设简单，陈旧而杂乱。

“谁来了？请等一下，我就起来。”她用胳膊撑着抬起身子，慢腾腾地下了床。

我一下子愣住了。她，会是女作家白薇？

白薇曾经是出名的美人。连鲁迅第一次见到她的时候，还说过“有人说你像仙女……”这样的话。

一个在1894年出生的人，活到现在，当然不能指望有多漂亮，但作为女作家，她起码还应高雅端庄，犹有风韵；而眼前的这位老人，头发稀疏蓬乱，脸上褐色老年斑像织了网的蜘蛛，眼睛被上下眼皮挤成一条缝，身上一

件蓝布大襟棉袄，棉袄底边上白色缝线的每个针脚都足有半寸多长……尤其当她扶着两根棍子站起来的时候，不由使我想起风雪中乞讨捐门槛的祥林嫂。

莫名的惆怅锁住了我，竟不知该说些什么。我又自我介绍了一番。

“我早已经是死了的人了，也不是什么作家。不要找我！”

我又是一愣。为她的不客气，也为她的自我否定。她突然慈祥地笑了一下，又说：“你也姓白？我们还是一家子呢。”

“您不是姓黄吗？白薇不是您的笔名吗？”

“谁说我姓黄！不要提我姓黄，我就是白薇。”她有点温怒。

“那么，白薇同志，请谈谈您的身世和您的创作好吗？”

“我没什么好说的、我不是作家，不要找我。几十年前的白薇早死了！”

“您怎么不是作家呢？您是‘五四’以来著名的女作家，写了很多东西，还是‘左联’和‘剧联’最早的成员……您从1922年开始创作，直到文化大革命中还写了东西……您怎么能不是作家呢？”

“不要提了。白薇已经死去了，活着的只是她的躯壳。”……

这第一次的拜访，是四届文代会前的事了。之后，我又看望过她许多回、有时她正昏睡不醒，有时坐在门口带着眼镜看书。遇到她情绪好的时候，她会对我说：“等我身体好了，就坐车去看望邓大姐。”邓颖超解放前后始终非常关心她。

有时她又说：“我希望国家能派我管理一个植物园，我一定能管得很好。我还留着一双布鞋，等着劳动的时候用。”

又一次她告诉我，正在构思一个剧本。我问她准备反映什么内容，她诙谐地抿着嘴说：“剧名暂时保密。”

为全面了解她，我拜访了她的亲友熟人，更多时是求助于北京的各大图书馆。

从那些陈旧发黄的书刊报纸里，找寻着她的足迹。

她没有权，没有势，没有财产，没有丈夫和孩子。她贫困吗？可怜吗？不！哦，那长长的凄风苦雨的九十余年生涯哟！

—

酷暑即将来临，长沙女一师的毕业生正热汗淋漓地准备考试。

黄彰正在教室里看书，忽然见自己的四妹气喘吁吁地往她这儿跑。她放下书，用惊异的目光看着四妹。

黄彰：白薇的本名。“白薇”是她到日本后起的笔名。

“姐姐，不好了！我刚才经过校长办公室，看见父亲坐在里面。她来这里肯定与我俩有关系……”

糟了！不迟不早，父亲偏偏这个时候来。从家乡湖南资兴秀流到长沙，千里迢迢，没有急事，父亲是不会来的。

“姐姐，父亲一定是要把你弄回婆家，也拉我回家嫁人，这可怎么办？”

“回婆家？不！我死也不能再到李家！”

一想到婆婆和丈夫，黄彰的心里又是厌恶又是颤抖。

她的亲事是家里当权的母亲一手包办的。母亲长胳膊长腿、精明能干，家里家外的活全拿得起来。父亲比母亲小8岁，在日本留过学，加入同盟会，参加过辛亥革命。他曾在地方上兴办过教育，送大女儿黄彰和她的妹妹在男校读书。他虽然是新派，但对女儿的婚姻却采取了封建卫道士的态度。

黄彰跪在父母面前，苦苦哀求。她听人说，婆婆是远近闻名的恶寡妇，丈夫是婆婆唯一的遗腹子，惯得粗蛮混狠不通情理。

父亲铁着脸说：“父母之命是几千年的祖训，祖宗之法不可违。”她想逃跑，想死，父母派人盯着她寸步不离。那时她才十几岁。

黄家是名门，婆婆指望儿媳妇有阔阔气气的陪嫁。谁知道，她的父亲在陪嫁问题上又来了个新派：决心矫俗，只给了女儿极少的东西。黄彰的箱子里没有几件值钱的衣物，却有不少书。什么《中国近代外交失败史》、《罗曼·罗兰传》等等。

女子无才便是德。自己的儿子大字不识一个，偏偏娶了个识文认字的媳妇，婆婆不高兴，丈夫也不喜欢。

她不是一有空就拿着书看吗？。婆婆辞退了家里的长工短工，种地、种菜、喂猪、挑水……家里家外的活全让媳妇干。她整天累死累活，见不到婆婆一个好脸色。

有一次婆婆劈面砸来一个茶碗，她的额角顿时流血不止，好了之后留下了伤疤。

母子俩合伙欺侮她，丈夫夹着她的手脚，婆婆使劲咬断了她的一根脚盘。后来，她想了一个对付婆婆的办法，只要婆婆要打她，她就立刻跳进门前的小河里。小河水齐大腿，婆婆是小脚不敢下水，只得站在岸边跳着脚扯天扯地地大骂。尔后，她准得挨丈夫一顿毒打。

她讨厌丈夫。婆婆晚上常拿条长凳坐守在门前，只要听到媳妇对儿子稍微有点不体贴，便立刻跳进房里，帮儿子把她痛打一顿。婆婆逼她死，一根绳子，一把菜刀任她选。

她摸黑跑回娘家求救。母亲擦着眼泪，想不出好办法。父亲摇摇头，叹了口气：“唉，我们诗礼人家，要遵从‘三从四德’……”又喝斥妻子说：“你哭什么，死了大女儿，我还有两个，总不能都给打死！”她哭着跑到舅舅家。舅舅真心帮助她，教她回去“打锅灶”。

在当地，谁家的锅灶被人砸了，这家人就要断子绝孙。这当然是件大事情。被砸的家必定要向砸锅的人诉诸法律。舅舅告诉她，只要李家肯打官司，我们就有话说。

她回了婆家，没敢立即动手。有一天，她偶然听到婆婆和丈夫在偷偷商议，要把她卖了，再重娶一个媳妇。这时候，她急了，已经到了最后的关头。正好舅舅又派了家里的一个老佣工来帮助她。于是，她抡着斧头砸了李家的大锅……

几经周折，她进了衡阳女三师读书。剪起短发，穿着男孩子的衣服，怪模怪样的。

她学习努力，功课不错，就是不安分。她领着同学们驱逐洋教士，被校方视为害群之马。只是由于慑于衡阳学生界的威力，学校才没敢开除她，而将其转送进了长沙女一师。这座学校封建势力很顽固。她估计，校方定会配合父亲逼她回婆家的。

她哪里还有心思读书？一边她急忙让四妹悄悄打听父亲的来意；一边赶紧找几个要好的同学商量对策。

父亲黄晦此来的目的，黄彰姐妹果然猜得一点不差。黄彰只得表面应付着父亲，暗中开始策划自己的事。四妹原说她要同她一块儿逃跑，见了父亲却又心软了。晚上，她把大姐拉进空教室里说：“我不能同你一起走了，

我舍不得父亲和母亲，我怕跑出去没钱会饿肚子，再说父亲为此让人指骂，也是做女儿的不孝……”

黄彰不忍心看着四妹跳进火坑。开导她说：“四妹，用不着顾虑重重。我有孟贲的力气，可以背着你跑。出去以后，我们教书、做工，或者去留学。你有那么高的音乐天分，去学习音乐，我学绘画。如果逃不出去，我们就跳湘江自尽。”

四妹听了大姐的话，突然抱住姐姐，一大滴眼泪滚落了下来：“姐姐啊！你这样决心，这样决心了吗？”

黄彰抓住四妹的肩膀：“小鬼！你变了心！从此天南地北，各走一条路。你去做别人敲敲打打的奴隶；我，不知道落脚到何方。你的骨头软得站不起来，你毁了你自己的前程！在世上，我等于再没有你了！”

四妹大动感情，抱着姐姐哀哭，并恳切地说：“我一定帮你逃出去！”她希望四妹保密，还提出一个要求：“父亲把我的行李全部搬到回家的船上了，我只留着一套换洗的衣服，你给我预备一点随身用的东西，今晚就要准备好，我决定乘明天上午开往上海的船走。”姐妹抱着、哭着，谁也没有说动谁。黄彰一夜没有合眼。

第二天清晨起来，她眼圈发黑，头晕乎乎地走出寝室，立即觉得有点不对头。

见到的人都神色紧张或窃窃低语或用异样的目光打量她。为什么？出了什么事？一个挑洗脸水的女校工回答了她的疑问：“不是戒严，小姐。我听说学校里有位小姐今天要逃走，所以那些先生都出来挡住大门。”

看来，出逃的消息败露了。她眼前一黑，脑子嗡的一声，几乎摔倒在门坎上。

女校工急忙扶住她，喊了一声：“黄小姐病了！”

学校周围都站上了岗，大门走不出去。同学们分成两派：站在校方一边阻拦她的；同情帮助她出走的。

校长把她叫到自己的屋子，搬出“三从四德”和“女诫”的教条，瘦长的脸忽阴忽阳地“开导”了她几个钟头。

从校长室出来，她被送进了舍监室。一个舍监解掉了她的裙子。这无异于剪掉了一个鸟儿的羽翼。她焦急万分。已经托人订好这天的船票，而身陷“囹圄”，奋飞不得，怎么办？四妹向寡妇似的舍监恳求说：“让她去吃东西吧！我给她冲了碗藕粉。”

“该让她吃点东西，可怜她好几天没吃饭了。”另外的几个孩子在旁边帮腔，“我们保证不让她跑掉。”

她被簇拥回寝室。四妹立即打开后窗，伸头往后院扫视了一遍，回转身拖着白薇走到窗口，以命令的口气说：“快，快跳出去！”

窗外几个朋友领她穿过后院的矮树林和空旷的院坪，奔到了东墙根。当她爬上同学们准备好的梯子正要越墙时，发现外面有人监视着，只好又下来，奔向西南角一间荒凉的空屋。

几个同学赶紧从墙根挖了一个洞口，她猫着身子从这里爬了出去。一个同学高兴地说：“长沙有个兴汉门，将来你学成归国，在这儿建个‘黄彰门’吧！”

她跑出小巷，叫住一辆人力车，立即跳了上去，拉下布帘，直奔湘江码头。江风送爽，码头上闹闹哄哄的。在待航的轮船上，她找到了同学们给

她安排的舱位和简单的行李。捏捏口袋，里面仅有 6 枚“袁大头”。她忐忑不安地走出舱房，挤在甲板的一角，看看有没有人追踪。岸上已是万家灯火。江岸伸着长长的腰身，橘子洲、岳麓山，朦胧在望。她心里说不出是什么滋味，莫名的怅惘，沉甸甸的离愁，余悸未消的惊忧……

哦！她眼前猛地一亮。仿佛天门大开，仙女下凡，一群女学生走下码头。一色是浅色上衣、黑色的裙子。多么熟悉的风姿！她们是来捉拿她“归案”的？还是来“劝君更进一杯酒”的呢？

原来四妹和二十几个同学前来为她送行。她们每人两毫三角凑了 5 块多钱给她做路费，有的还送裙子送洗脸巾、香皂、牙刷，整整为她凑齐了一箱子日用什物。

翌日清晨，轮船穿雾拨浪启航，载着醇厚的友情，载着她憧憬着的光明……这时间，是 1918 年。

二

轮船由湘江进入洞庭湖后，她翻来覆去想：假如到了上海，得不到陈组威先生的帮助怎么办？不怕，不怕流落。我有一双手，能干粗细活儿，有个肩膀，能挑百斤重担。如果流落到乡村，就给人家挖土、锄草、挑担、苍谷或种菜、管果树；假如流落到城市，就帮人纺纱、绣花、缝衣、烧饭、洗衣，还可以教小学，教初中。

好些重要的课程也担得起，可惜四妹不跟我一块儿出来；如果同四妹在一起，四妹能教音乐、体操，那么整个学校的课，姐妹俩能包教下来，一对多好的伙伴啊！

她心事重重，记不清是怎样换上由汉口到上海的大轮船的。在船上，她碰见了学校的一位女佣陈妈，正伴进一个教员回上海。陈妈一见黄彰，非常吃惊地大声问：“大小姐，你怎么跑出来的？校园、大门、学校的周周围围，全站着岗，铁桶一样把你围困起来了，你是怎么跑出来的？说也奇怪，你又没犯事，为什么让那么多人把你包围起来？”

陈妈说着难过起来，“小姐，你真可怜，是你妈害了你，叫你受这样的罪……”陈妈扯着衣角擦眼泪，也不断给她擦干泪水。船上的人都投以诧异的目光。陈妈从里衣袋里掏出两块光洋，塞在她手里：“你没有钱，在外面没有熟人帮助是不行的。

我这里只有这一点儿，到了上海，再帮你十块八块的。”

真是慈爱的母亲！她感动得无法形容。但怎么能接受陈妈这来之不易的钱呢？推辞再三，陈妈怎么也不依，硬塞给她，并领她到住在官舱里的女主人房里。哪知那位衣着华丽，像个官太太一般的教员反训了她一大顿，说她是个不知贵贱的女人，放着在家里舒服的小姐不当，倒要反抗父母，跑到外省去……最后竟禁止陈妈和她接近。

在船上，她患了痢疾，撑持到上海，住在同学魏文媛的母亲陈夫人家里。陈夫人请医生给她治好了病。音乐教师陈组威闻讯，也叫丈夫送来一点钱。原来陈先生离开湖南答应资助她八十元到日本留学，可是由于刚生了小孩，只给了她五元。加上自己身边还剩下的五元，仍然不够到日本的船费。幸亏好心的陈夫人又在自己的生活费中挤出七元，她才买了一张到横滨的四等舱票。开销了轮船上的伙食费，到横滨上岸时，她只剩下两角日元，写了一封信寄给东京的熟人，口袋里就全空了。

到了东京，找到了陈、董两大姐的寓所。她俩是湖南最先留日的两位

女学生，也是黄彰在国外唯一的“亲人”。在两位大姐处只住了两天，她就开始做工自谋生路了。

她被介绍到一个在东京的英国传教士家里当佣工。每天她得打扫教堂、客厅和所有的房间；在花园里剪草、培花，管理上架的葡萄和喂养兔子；洗菜、烧饭、刷靴、洗尿布；教女主人学中文；晚上还要缝制大量的军衣，直到深夜。没有工钱，只吃两餐淡饭。腊月寒冬，她依然穿着从湖南出走时的那件发了黄的浏阳夏布上衣，系着一条变灰了的黑布裙，上街买菜时，冻得发抖，只好飞跑。英国太太毫无怜悯心，不但不给钱添衣服，还说她年轻、能干、能跑，越发加派她的工作。有些在东京的中国人，看到这个衣单瘦削的中国女子在街上飞跑，互相传说“有个湖南女子流落在东京”。不但没有同情和帮助，反而对其藐视与非议。

她吃着主人的残羹剩饭，喂兔子时，看着兔子快活地吃着洗得干干净净的嫩草，常常不由得想起自己竟不如主人的一只小兔。每当此时，母亲、父亲、弟妹们、爱她的二舅……便一个个浮现在她的脑际。

每逢星期日，主人硬要她跟着做礼拜。她不愿唱那赞美“主”的诗，牧师夫妇大为不满。为了有个兔饲料房暂避风雨，她只得加倍努力劳动，熬夜多缝些军衣，希望能博得主人的喜欢。不料，她的拇指被机器压坏了，狠心的主人不给医治，只涂些碘酒，终于化脓而成残疾。

后来，女主人见她身体实在太虚弱，不仅深夜缝军衣打瞌睡，就是白天也常常把活儿掉在地上，索性辞了她。经过争执，只给了 $1/3$ 的工钱。这个宣扬“天国”福音的伪善者，原来是个吃人的魔鬼！她出卖了全部的劳力和精力，到头来只剩得自己面黄肌瘦皮包骨。拿了几块钱，不够吃几餐饭，索性一个不收，她愤慨已极，把钱扔下就走了。

不久，长沙第一女师马校长来了信，寄给她一些钱救了急。马校长说，他已给黄彰的父亲写了信，要他寄钱供女儿读书，如果不寄，就叫他放弃父女关系，并将把他女儿呈交湖南省教育厅负担。父亲怕丢面子，只好让步，寄来了七十元，她才进入东亚日语学校补习日语。

“五四”运动在祖国轰轰烈烈地展开，科学、民主的大旗，“打倒孔家店”的呼声，在中国留日学生中反响极大，不少人纷纷回国投入斗争。她因经济条件所限，未能及时回国，但精神上却受到“五四”浪潮的振奋。

从东亚日语学校结业后，她以优异的成绩叩开了日本女子最高学府——东京御茶口水高等女子师范的大门。从此，生活露出了笑脸，一条坦途，向这个飘零异国的孤女展开着。走上去！那里五彩缤纷，那里有成功和光明！

二年级第二学期，她选的是生物为主，数理为副，从此和显微镜、解剖器械结了缘。忘记听了谁的话，她课余猛读起美学来。又听人说“哲学能解决宇宙间一切问题”，于是她在课余又学了哲学。后来，她又认认真真地学了两年佛学，能看《法华经》和《华严经》。

考取女高师，是官费的。在这之前，仍靠课余劳动维持生活。有时做家庭女佣，有时在街上卖水，最多的时间是“挑码头”。她每天从下课一直挑到晚上。四个小时挑八十件，收入可供三四天的生活开支。后来，她因病留级，停了官费。日中联谊会通使和东京的中国青年会马干事介绍她到美国牧师司坦勒家做工。她住在浴室隔壁一间又潮湿又阴暗的小屋里当了下女。

司坦勒太太家里共七口。七口人的家务事并不轻松，每人一张床上薄薄的毯子、被子六七件，要一张张、一件件叠整齐，要擦地板、家具和门窗，

这就占去一个上午的大半时间；然后去买菜、寄信、送信……每个孩子一天换下几套衣服要洗，要熨烫平整，直到晚上，累得昏头昏脑，每根神经都紧绷绷的。

有一天，日中联谊会通使和马干事到司坦家里找她，抱着几大包衣服，有中式的、西式的、华丽的、高雅的，还有高跟、半高跟鞋，手表、项链及美丽的羽扇——这都是从中国留日学生那里借来的。他们说，她的日语讲得好，又有比较丰富的知识，中国留日女学生推她当代表，当晚出席一位伯爵夫人招待东方各国妇女的宴会，让她挑选最合适的衣饰穿戴起来。

司坦勒太太很高兴，忙着帮她洗刷身上的煤垢，精心替她化妆。她挑选了一身中式衣服，上身是桂花色的绸衣，配上同色多褶的裙子，右襟上扣一朵红晶晶的绢花，戴上手表，握着羽扇，一霎时，下女竟成了大家闺秀。司坦勒还亲自驾着汽车送她到伯爵大院。走出车门，人们便争相迎接，纷纷上前同她握手。不料，却有人借机中伤，诬她为茶花女式的女人。流言不翼而飞，竟传到了远隔重洋的父母耳中。

父亲气得声言要与她脱离父女关系。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从家乡传来四妹被迫出嫁的悲惨消息，新愁旧怨一起涌上心头。她责怪父亲不该这样扼杀自己的女儿，当即写了二十多封信向父亲进行说理斗争。她的信措词大胆、激烈：“我且离开父女的地位，像兄妹那样，坦白地说道理吧！你处处退让，一向让母亲逞能，听她操纵一切，她做错了，她也不扭转过来。这对吗？把女儿做人情，乱七八糟断送女儿的前途，一个个全都投进苦海去，你全不管，也不心痛。你全没有责任吗？母亲把女儿做第一道人情，订了婚，你就附和着做第二道人情嫁出去，而且是那样悲惨地嫁出去，演着人生鲜有的悲剧。你的良心忍吗？害得一窝儿女在痛苦里煎熬。以你一个革命者，何以竟做出这样惨无人道的事来？！在你们是及早把女儿嫁了，完成任务。在女儿是比卖到妓院还遭殃。

这些苦痛，你都看不到吗？如果看得到，而忍心一做再做，只管你们的人情做得厚，不管女儿怎样痛苦、悲哀、凄惨，生或死，或浮沉在生死线上，那惨苦难堪的岁月，等于把女儿赐死，比断送于无穷无尽的苦痛里还可怕啊！”

父亲回信痛骂，说她是：“家庭革命”、“父子革命”、“大逆不道”的孽种。

从此，家庭彻底地把她抛弃了，她对这个家庭也再无一点留恋。

异国生涯，一年又一年地摧折着这个孤女的肝肠；金钱与权势的压力，毁坏了人性的天真。她憎恨人世的虚伪，她怀疑生物中最高等智慧的人类，何以甘心把人类社会建筑在残酷、刻薄、昏暗、虚伪的基础之上！

她痛苦之极，想用解剖刀，剖开这人类社会看个清楚。用那些实验药，点只酒精灯，把这些家伙分析来看看！割下些人类社会的小片，摆在显微镜下，察看那些组织的究竟！

可是，这些蠢笨的道具，只能验物，不能验社会、人类。她烦闷极了，刻骨的烦闷逼迫着她在痛苦里打圈圈。

她急切地需要一种武器，像解剖刀和显微镜一样，能解剖、验证人类社会！她要用武器刻画出被压迫者的痛苦，暴露压迫者的罪恶，给权势者一点讨伐！

“我要宣战的武器！我要学习文学，掌握文学这个武器！”她无声地呐喊

着。

这，便是她由生物学转向文学的初衷。

指引她迈进文学之门的导师是田汉。

她当时曾和田汉的爱人易漱瑜同住。田汉教她们学英文，读易卜生的《娜拉》，看文学概论。后来，她把学校图书馆所藏的莎士比亚、斯特林堡、霍普特曼、梅特林克诸人的剧作都借来读。从此，日本朋友和老师都知道她喜欢文学。

每月用三块钱订十本“回读”文学书，从寓所带到学校，晚上又带回住处，拼命地读。凡是名家杰作，只要能到手的，她无所不读。在很短的时间内，她涉猎了托尔斯泰、契诃夫、屠格涅夫、陀斯妥也夫斯基、王尔德、左拉、莫泊桑、福楼拜等人的小说、戏剧，歌德、海涅、拜伦、雪莱和济慈的诗，以及日本当代文学作品。

她很喜爱斯特林堡、卡夫卡等表现主义的东西，未来派的东西也看。

这么一来，她对于学校，简直是挂招牌了，有岌岌站不住脚之势，各科主任对她都讨厌起来，但许多爱好文艺的教授，常叫她到他们家里去玩。

有一次，她应邀到了中村吉藏家里。中村吉藏是研究法国文学的，小说、戏曲都写了不少。他问她喜欢什么派别的文学？她说喜欢梅特林克的《青鸟》。

中吉村藏不大高兴：“唔，唔……你喜欢象征派、神秘派的家伙？那么，你喜欢霍普特曼的《沉钟》罗？象征派、神秘派是老早就过时的潮流了。现在还喜欢那些，简直是思想落伍！”

听了冷峻的话语，她羞愧得直想掉泪。

中村吉藏又问她，喜不喜欢易卜生的作品。鼓励她多看些社会问题的书，并说：“今日的文学，是社会问题的文学。你看过高尔斯华绥的作品吗？”后来，她认真阅读了这位英国著名社会戏剧家的《银匣》、《争斗》等作品。那里面的社会意识之浓，是前所未有的。这给了她很多启发。所以，对于中村吉藏，也颇有相见太晚之恨。

三

1924年夏。在日本东京郊区的一个公园，盛开着白的、红的、黄的、紫的花。

还有一片参天的吉林。丰腴潇洒的白薇，穿着淡蓝色无领连衣裙，胸前佩戴着一枝白蔷薇，与身披黑披风、清癯秀雅、风度翩翩的中国学生杨骚，一同漫步在古林的绿海里。清风幽凉，杜鹃和画眉声声啼叫。他们互相倾吐着情怀。

杨骚是福建漳洲人，他的养父是前清举人。爱好诗文，有名士之风。他从小受养父影响，喜欢游览山水，寻访古迹，对家乡的风土人情、民间故事颇有兴趣。中学毕业后到日本留学，开始入东亚预备学校学习日语，1921年考取公费东京高等师范学校。

杨骚告诉白薇，自从他知道了自己是贫贱的父亲所生，很害羞，很抑郁，很伤心，又很同情那贫苦的父母兄弟。每当看见那些穷苦憔悴的脸儿，他总是暗地里哭红了眼睛。所以，他从小就阴郁、沉闷、爱哭。幸而在养母特别疼爱之下，得有充足的学费留学。有了官费之后，家里还源源接济他。

白薇热情鼓励杨骚正视生活，发挥才干。她认为“要做人，总得和种种悲惨痛苦的环境作战斗，世上没有理想的生活等着人们去享受。只有从艰

苦中挣扎出来的生活，才是真实的人生”。

这个道理，是她从自己的生活体验中总结也来的，撩开回忆的薄纱，往事痛苦多于欢乐，不堪回首：艰苦的童年，婆家的地狱生涯，长沙的出走……每一件都是一片辛酸。

他们促膝交谈，了解了彼此的身世、爱好，心贴得更近了。

千金易得，知音难逢。在比自己还小两岁的杨骚面前，白薇那么透明、赤诚，无所保留地倾吐着一切。

他的头轻轻地俯向她的耳边，喃喃地说：“你不知道，我是多么爱你。我爱你的心、灵、影。爱你那艰苦奋斗的个性。因此，我的心灵也完全交给了你。你是我在这世上寻来找去的最理想的女子。”然后，他又问：“你爱我么？”

白薇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我爱你，你是我发现的最清新、最纯洁，不带俗气的男性。”

杨骚深情地注视着她的眼睛，发下宏愿：“我要为了你更加努力。我一定要成为世界上著名的音乐家、画家和文学家，要去法国、意大利留学深造。不过，得先去发财，发一笔大财。我要发几百财来。不但我自己要去欧洲各国留学，就是我喜欢的几个朋友，也都叫他们到欧洲留学，我帮助他们学费。学成归国后，我就在西湖建筑一座艺术的魔宫，我住在里面，每月招待一两次我所接近的艺术家，一年半载召集一次全国的艺术家，在里面讨论、研究。里面辟一个全国艺术品的展览场，给爱好艺术的人去游览。我自己住在魔宫的最高一层，或者那层给我爱人住。”

白薇笑他是空想家。他不服气：“没有空想，就不能成就事业，世上所有的文明全是由空想来的。你不信，且看我将来执全中国艺术界的牛耳吧。”

她的悲惨的过去，使她特别需要人间的温暖，特别需要爱情的慰藉。她把杨骚看作是她的最美的天地，是她的艺术的全身。

但不久以后，她的恋人竟一连几个月杳无音讯。咖啡店女招待一张桃花般的笑脸，一个媚眼，就使他把热恋中的情人丢在脑后。她不忍心责备他，却也不免抱怨几句。

他辩白说：“我只爱你一个人。爱和喜欢是两回事。对别的女人，我只不过是喜欢喜欢而已，你何必那么小心眼儿。”

“那么，我也像你似的，今天去喜欢这个，明天又去喜欢那个，你作何感想？”

杨骚低下了头，没有回答。他依然我行我素。

她受到打击，发着高烧，危在旦夕地躺在妇人 Home。

妇人 Home 是教会办的一种慈善机构，又称女人公寓，专为旅日的异国单身职业妇女或留学生服务。里面备有各国饭菜，还可以学习音乐、歌舞。白薇是领到官费后才进这里的。

妇人公寓的舍监守请来医生替她看病。医生诊视良久，查不出来是什么病。过了些日子，杨骚来信简单告诉她，自己离东京回国去了，“十二分对不起你，我没有和你告别”。时间是 1925 年初春。

她砰然跌倒在床上，昏死了过去。

“中夜雨，明月何时出？雨洒悲尘悲越新，病扰脑筋脑更病。假睡终夜，合着怅望西湖的眼睛，心震震，可不是你在湖滨送来的叹声？啊！我丝丝垂着的发端上，都吊着一位青衣曼陀阴郁的诗人你！我眼仿佛迷惑在海底，手

被风妖雨怪拖去似的……”

一封封情书和血带泪由东京飞到西湖。

后来，她哀三求四，向一个亲近的人借了一只金镯，当了七十元做路费，不顾一切地赶回杭州。在西湖葛岭山下一个朋友家里，她找到了她的恋人杨骚。他凶残横暴地把她怒骂了一顿。

不久，杨骚离开了杭州回到自己的家乡漳州，准备到南洋去发财。临别时他告诉她，三年后一定会来找她。

她恨他反复无常冷酷无情。但感情是个怪物，越要从心根肺底拔除他，他的影子越牢牢地追着她。她经受着失恋的痛苦。

后来她病倒在葛岭，没钱交房费、饭费和药费，卖了创作的一部诗剧才还了帐。

这本诗剧就是《琳丽》。当时的一位文学名人看到了这本书后，曾惊呼“突然发现了新文坛的一颗明星”。还有的评论家称它是“中国诗剧界的唯一创作”。

回到日本后，她的弟弟也到了日本，靠她生活，不久又生病住院开刀。她卖光了所有的书籍、衣服，忍饥受冻，数月不尝菜米油盐，只靠红薯豆汤延命，省出钱医好弟弟的病。创伤未愈的白薇，又加上长时间的苦饿，终于一病不起，再病逾年。

从此到市区警察署领取了“贫无依皈”的证书，进了腥秽的贫病院受人怜恤。从此无人理睬，告贷无门，生活染上了可憎恶颜色。父亲还来信责骂她不照顾弟弟，是“家庭革命父子革命的叛逆！”

她拖着空肠和松软的脚步在街头徘徊，低吟着自己的悲歌：

踽踽街头为着饥肠疯，

有力有手没处用！

前夜静候在新宿站，

今晚深夜还在上野餐朔风。

夜色渺渺黑茫茫，

生活的锁链哟，何太凶？！

夜之街女泪淋淋，

生命的花朵，

一任雨打风飘有谁怜：

卖花的白俄女郎会引起绅士的怜惜，

慷慨地买了她的花束又对她同情。

但他们强横的妙眼，

谁肯看看这漂泊惨苦的支那女学生？

祖国贫困落后，她的子女在异国倍受欺凌。冷冰冰的铁腕，正扼紧她的咽喉。

活着，真难！

她继续天天跑到街上找工作。终于在一家咖啡店谋到了一个女招待的差使。做到第三天的下午，店里的客人很少，店主在厨房里突然淫邪地捏紧她的膀子。她“哇”的一声，没命地跑出了店门。

到哪里去呢？找朋友去哭一场？眼泪不能当饭吃。她想起了一个和颜悦色的女教授。女教授曾一再表示过，愿意尽力帮助她解决困难。白薇满怀希望地到了女教授的家。女教授非常热情，待她如上宾，并柔声柔气地对她

说：“你是我很看重的一个中国女学生，在东京，你没有亲人，需要什么，尽管向我说好了。”

白薇说：“我最近生活十分困难，想向您借二十元钱，两个月后一定奉还。”

话音未落，女教授丰腴慈爱的笑脸突然变成一副丧门神的模样，并恶声恶气地骂道：“你这样专门靠借钱生活，简直不是一个正经女子所走的路。正经女子在未嫁以前，要顺从父母，也只能仅仅用父母的钱；出嫁以后，要忠贞于夫君，也不能欺骗夫君去用他人的钱……现在都会的女子坏得很，却不料你这个支那的姑娘也学到了坏女人的行径……”

听了这些话，白薇不屑解释，拔腿就跑。她满面泪痕。她不明白，为什么人穷了，就什么冤枉，什么脏水都可以往身上泼。尤其是和黑暗社会抗争的孤单贫穷女子，无论心地怎样清白，人格怎样高尚，也不会被人理解，只会无理地受摧残，受虐待。生机在哪里？这可诅咒的世界！可诅咒的人心！可诅咒的金钱！可诅咒的无价值的交际！

写信给湖南的父亲，父亲责怪她在海外挥金如土；写信给下南洋的恋人，恋人不是不理不睬，就是骂她无能。那么去投降父亲，投降封建礼教，乖乖结束留学生活回国走父亲为自己安排好的路？不！不能！

在萧瑟如寒林的屋子里，她坐卧不宁。白天她苦苦躲在家里看借来的书，晚上饥火总要把她逼到街上去。夜色沉沉，灯光昏迷，她的心绪恶劣透顶。这个冷冰冰如铁的世界，还有什么值得留恋？铁轨像蛇似的曲转延伸……

“躺上去，白薇！”一个声音催促着，“双眼一闭，火车鸣的一声，你就不会再有穷困和屈辱。躺上去！”

还等什么！”

“不，你要再想想。就这样去死？做异国的孤鬼？白薇，你不能丧失生的勇气，不是你自己几次鬼门关里打回来的么？要轻生？背叛自己？真可耻！”

她迈上铁轨的脚下来又上去，上去又下来……最后，她一下子瘫坐在铁轨旁，双手掩面，失声痛哭起来。

东方发白，慢慢地射出了几道金光，冉冉升起了一个通红的火球。她慢慢站起来，向着苍天起誓：“我不要死，我要和世界上这一切恶毒宣战！我要革命！要让祖国富强，人民幸福，”她恨不得立刻飞到广东去，学骑马，学开枪，打先锋！赶快推倒封建势力，推倒资本主义势力，还要把现在腐败的恶劣人的人心，统统送到北海、鄂霍次克海去喂鱼。

四

南中国爆发了轰轰烈烈的大革命。革命的热潮，民众的激情，放射着巨大的磁力。

白薇在日本，虽然又补上了官费，还可以进研究班多读两年，但回国参加革命的热望，使她再也不能安心坐在教室里了。1926年初冬，身着西装、风度潇洒的白薇，从长崎登上美国的远洋轮回国。海水拍击着船帮，为远归的游子演奏进行曲。

充当下女，流浪街头，狂热的初恋，勤奋的学习……异国九年的往事，已留在身后。

过去的已经过去！着眼于未来吧！她头脑里索绕着美丽的憧憬和新生的希望。

革命文学团体创造社的作家们热情地接待了她。成仿吾、郁达夫、王独清、郑伯奇成了她新结识的好友，成仿吾还像老大哥一样，教她读马列主义的书。

十几年没有见到父母了，怀乡思亲之心油然而生，催促着她跋涉了八天，翻过高耸的大庾岭，回到了湖南资兴。秀流的水还是那么碧绿。可爱的家乡却由于连年军阀争战，官兵土匪的蹂躏和帝国主义的入侵，像个大病一场的女子，改变了娇美的容颜。

进了家门，她想拥抱母亲，却不料被母亲推出五六尺远。母亲看着眼前身材修长、鼻子上架着一副眼镜的“洋”女儿，困惑而气愤地摇了摇头，接着便嚎哭起来。

当天，她就被打发到了舅舅家。

父亲一直躲着不见面，等女儿一走，马上就出来了。两位老人赶紧打开女儿的箱子，翻来翻去，没有搜到一件“茶花女”式的服装和首饰，只抄出一些简素的旧衣、书籍和她写的一些诗及诗剧《琳丽》。

父亲细细读了她的作品，觉得女儿是个“未来人”，即革命人，很有出息。二老悲喜交集，深悔多年误会、薄待了女儿，错听谣传。于是马上从舅舅那里接她回了家。父亲用慈爱的目光倾泻自己的感情。母亲特地杀了只黄母鸡，用甜酒汁蒸给女儿吃。妹妹把父亲抄检箱子的情形原原本本告诉了她。

父母同情女儿的境遇，考虑了女儿的未来，帮助她解除了同李家的婚姻关系。

乡亲们希望她留下来，为家乡办学，培育人材。而她的一颗火热的心，牢牢牵挂着热火朝天的革命斗争。她早就幻想当一名女兵学习射击、骑马、枕戈待旦，闻鸡起舞，亲身讨伐糟踏祖国山河、蹂躏同胞、卖国求荣的北方军阀。她怀着满腔热血，辞谢了父老们的盛情，匆匆投奔革命中心武汉，这是1927年春天。

到了武昌，旅费快用光了，她住在一间很小旅馆里。白天用白开水送下一个面包，晚上臭虫成群结伙吸她的血。她在街上徘徊了几天，终于碰上了一个留日时期的补习学校同学殷德祥。经殷介绍，她到国民政府总政治部国际编译局担任日语翻译。

她庆幸自己这么顺利就迈进了革命队伍，每天努力译着日本报纸上关于中国革命的种种报导和评论，供高级首脑们参考。业余时间抓紧写作，有时参加军民演出活动。过了不久，她又兼任武昌中山大学讲师，教授日语、动物、植物等科。

但事态的发展，出乎她的意料。4月12日，蒋介石在上海发动反革命政变，收缴工人纠察队的武器，血腥屠杀工人和共产党员。

4月下旬至5月下旬，武汉军队的主力北伐。自薇穿着军装，脚踏一双长统皮靴，站在职员队列里。

大会主持人慷慨陈词，动员大家武装起来，完成北伐，打退川军，打倒南京政府，统一中国。

自薇惊奇地发现，不论是在台上演说的，还是在台下听着的，越是职位高的，越是踊跃兴奋，越是对革命热情。她想：“他们那热烈滔滔的演说，有的犹如站在柏林的革命海军围住营前的斯巴达克斯团领袖卢森堡；他们那一阵阵狂呼怒吼的口号，有些像巴士底狱的呼声冲霄破汉，他们那矫拔的精神，俨然个个都是站在群众面前的指挥；他们那觉悟的毅力，真个每人都

以革命的铁血儿自命的。”

她越凝视这些纠纠雄伟的狂热奔腾的人物，“越感觉自己是一根茫茫飘荡的羽毛，算不得一个人……直像一砂石比泰山。”但是，她总有些不相信这天的光景是事实，以为“自己在做梦”。

不久，7月15日，汪精卫等控制武汉国民党中央，公开背叛了孙中山先生所制定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和反帝反封建的纲领。随之，汪精卫之流就和蒋介石一样，对共产党和革命群众实行“清洗”和屠杀。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惨遭失败，一线光明瞬息即逝。白薇真的做了一场“梦”。

她不愿同反动势力同流合污，辞去编译局和中山大学的职务，力拒同志和机关的挽留，愤然到了上海。到上海，她想演电影。创造社的朋友们劝她写文章，并把她的名字列入《创造月刊》的执笔名单上。创造社对她的影响很大。帮助白薇迅速成长的，还有一个重要人物——鲁迅。她第一次见鲁迅，是杨骚带她去的。

1927年10月末，一个晴朗的午后。忽然房东奶奶喊着白薇的名字，告诉她来了客人。她从窗口向外一看，啊？竟是自己深深爱过的、阔别了三年的男朋友杨骚。

蛰伏在心底的爱情，刹那间滚沸了。他走进她的房间，看见里面一张行军床，一张桌椅外，只挂着一张他绘的画，桌子上的镜子和相片，也都是他的东西。又看到白薇白净秀美、线条柔和的脸庞放着光彩，一双深情的眼睛，爱恋地注视着自己。他被深深地感动了。从此，他常来看她，要求恢复恋爱关系。在白薇，虽然一想到他对她的折磨不免有些恐惧，但，以往的爱，确实太深了。

他们终于决定搬在一起，像好朋友似的，一个住前楼，一个住亭子间。中间的过道，摆一张吃饭的圆桌和两张圆凳，共同使用。他们共同买菜烧饭，吃饭的时候，两人时常握着手有说有笑。在这里，他们各自努力自修和写作，杨骚写出不少诗、戏剧，还翻译了一些作品。也就在这个时候，经杨骚介绍，白薇开始了与鲁迅的交往。

创造社和大阳社一度把批判的矛头指向了鲁迅。白薇由于偏爱创造社，思想上也曾和鲁迅不接近。加上她“不可攀名人巨柱的怪癖”，所以又迟迟不想同鲁迅见面。后来虽去鲁迅家送稿，但每次都是到门口交给许广平就跑了。鲁迅曾玩笑地和人说：“白薇怕我吃掉她。”鲁迅不以创造社的对立为嫌，像对许多青年作家一样，对白薇非常关心和器重。

《打出幽灵塔》是个古典浪漫写实的悲剧，描写了第一次革命战争中，一个土豪家庭的分裂。像易卜生的《娜拉》一样，它向那些沉睡在家庭中做傀儡的不幸妇女们，喊出了赶快觉醒的呼声。鲁迅将白薇这部作品在《奔流》创刊号上刊登。她的名字出现在郁达夫、柔石、冯雪峰等大手笔之列，从而成了当时“文坛上的第一流人物”。

鲁迅主编的另一份杂志《语丝》，还刊登了白薇的独幕剧《革命神受难》。这个寓意深刻、充满革命浪漫主义的剧本，通篇都在痛斥着反革命两面派。

“你阳称和某某伟人一致北伐，打倒军阀，打倒帝国主义，实行彻底的革命；阴则昼夜想方设法，将要怎样去残杀同类，怎样地去剥夺国力，结局务必要达到狡兔死，走狗烹，给你一个人无忧无虑地做军阀以上的帝王！”

“你做恶就索性做恶魔也罢，但表面上要做伪善的君子，暗地里全是丑

恶，当个无耻的革命叛徒，你最会借别人最善最大的主义，并且借些最美的名目，来做你去吃人去出风头的利器！你根本就不懂得革命是什么，你本身就是革命者的仇敌！”

这样的内容，这样的言辞，当然要戳痛一些人的心。国民党政府为这个剧本警告了《语丝》。

白薇开始试写长篇小说，取名《炸弹与征鸟》。它同样以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为背景，以一对姐妹参加革命前后的经历和遭遇，生动地再现出大革命时期形形色色的事件和人物，反映了作者对革命的逐步深入的认识和积极态度。白薇认为自己写的不过是些用热烈感情把直感编排起来的记录，结构和修辞都不讲究，不想拿去发表，更缺乏继续写下去的勇气。杨骚替她把稿子送给鲁迅，回来之后高兴地对她说：“鲁迅先生说你写得好，你继续写下去罢，他的杂志上可以连载你的小说。”

“连载？”这两个字给了她多大的勇气啊！继而她又担心地问杨骚：“我的句子简直写不顺，又不懂结构，怎么办？”“我也这么说，你有很多离奇古怪的句子，请他帮你改改。鲁迅却说，修改它做什么，那正是她的别有风格。假如什么文章都由我修改，那整个杂志的文章，只有我独一的风格了。”听了杨骚的转述，她才放心大胆地把这个长篇写下去。果然，鲁迅对她的作品，除了错字或生硬的句子略有改动，其他均未随意涂改。鲁迅尊重作者的精神，大大壮了她的胆气。接着，她又把长诗《春笋之歌》拿给了鲁迅。

白薇终于见到了鲁迅。那天，杨骚带着她刚到楼梯脚，她又想跑。不料鲁迅已在楼口亲切地招呼了：“白薇，请上楼来呀，上来吧！”她走进他的书房，微微低着头，不敢看鲁迅。鲁迅温和地给她扇风，拿出许多书画给她看，还同她开玩笑说：“有人说你像仙女，我看也是凡人。”拘束立刻打消了。她这才看清楚，“他原是我父辈的、严肃可亲的长者”，一股敬爱的心，陡然涌上心头。之后，在《奔流》的餐席上，在“左联”，在内山书店，她常和鲁迅见面。有时她也到鲁迅家里，鲁迅总是对她温和诚恳，说话含着微笑。

正由于受创造社和鲁迅的影响，白薇走上了革命的文学道路，成为“左联”和“左翼剧联”的早期成员。不顾特务盯梢和敌人搜查的迫害，她积极参加活动，掩护革命同志，讨论文艺问题，深入群众，热心做宣传辅导工作，尤其是妇女工作。

一些失业贫穷的女工，知道她会写文章，就说：“大姐，求求你，你写吧，不然我们会饿死！”于是，她更勤快地拿起笔，用稿费接济苦难的姐妹。

她临危不惧，始终和革命的、进步的文化事业战斗在一起。“左联”在困难中创办了机关刊物——丁玲主编的《北斗》杂志，她是热心的撰稿人之一。她与楼适夷、袁殊等人在“左翼剧联”的支持下组织了曙星剧社，后来改名为移动剧社，主要演员有石凌鹤、唐晴初、陈波儿、易洁、许幸之等十余人。她还曾被田汉、沈端先（夏衍）主编的《舞台与银幕》列为特约撰稿人，参加过左翼作家发起的推行手头字的运动。她受党的指派，打进明星电影公司，去做争取著名演员胡蝶的工作。

同志们对她有极高的评论，称她“对团体，对工作有着最高的信念”。说她是非常好的人，热情、坦率、很真诚。

五

“九·一八”的炮火，点燃了举国反侵略的烈焰。白薇以敏捷的笔，愤怒地疾呼：“世界是劳苦大众的手造出来的，无耻的强盗把我们的幸福夺去

了，我们的血被吸尽了……我们要趁这个机会准备我们的力量，为劳苦大众、无产阶级的解放，为铁窗、铁锁、铁链的解放，兄弟姐妹们，大家起来，和黑暗的世界奋斗……只有被压迫阶级的人携手奋斗，才能够打出我们的出路！团结起来，准备我们的力量”，“我们的力量万岁！”

剧本《北宁路某站》、《敌同志》、《屠刀下》、《塞外健儿》、《一·二八战士》、《中华儿女》等等，长诗《火信》、《祭郭松龄夫人》、《给杨韵》、《马德里》，小说《受难的女人们》……白薇的一篇篇呐喊着民众抗击侵略者的心声的作品迅疾诞生。

在抗日救亡浪潮高涨，话剧事业应运勃兴的年代，她精神活泼昂扬，仿佛春风里招展的花枝。下笔如潮，奔走如飞，还参加导演、演出。她的剧本被工人蓝衫剧团争相演出，激励了成千上万的爱国军民。她受到工人和学生的爱戴。她经常带着几个小烧饼，出入于工厂和学校的剧团。赵丹就曾在白薇的指导下，演出过董每戡的《C夫人肖像》。

但是，由于过度劳累和感情上的纠葛，白薇病倒了。一病就是六七年。在病因的纠缠下，她不能如愿以偿地为国家为民族尽心尽力。这已经是极大的痛苦，更哪堪承受旧社会给她的另一种碾压。

在爱情生活中，她是忠实、灼烈、清白无辜的。然而在以男性为中心的中国几千年封建势力影响下，无情的舆论，世人的冷箭，总是对着无权无势的弱女子。常有无聊小报肆无忌惮、不堪入目地造谣中伤她。说她几乎和当时所有进步的男作家都有不正当的关系，还嘲笑她的悲惨状况……

当时“白薇”这个名字成了“可怜”和“讽刺”的代名词；为白薇辩护的人，也成了“不世故”和“多余”的代用语。似乎“白薇”两个字，除了让人可怜和作为谈资外，已经是死去的文字。她虽然有坚强的信念和无私的爱——爱人类、爱真理、爱生活。但终敌不住这些外来的凶猛无情的压力。她的精神受了重伤。在疾病、饥饿和冷酷面前都没有屈服的她，而今却一天天走着悲惨的、被杀的路。

1935年春的一个晚上，露冷风寒夜凄凄，她的心忐忑像发热病，望着瞌睡的繁星，她疯狂地在草地上踏着，热泪汹涌不尽。她仿佛灵魂刚出窍的惨死鬼，无限悲怨、无限哀痛地在黑夜的草上踟躅，泥一脚水一脚的没有目的。“死呢？生呢？”她这样念着想……

社会的、人生的，给予她的刺激太多，她的心给毒箭射破了。

有个好心人劝她：你现在病到这个样子，没有钱医，又没人管，孤苦伶仃地躺着，一步也动不得，已经病了六七年，你的病是不会好了。老这样拖着，你自己苦，朋友们看了也着急，这样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呢？不如自杀。还有个人劝她说：社会越来越黑暗，人民都苦不堪言。你虽然发表大剧本，写了东北义勇军，写了“一·二八”战士，写了工人斗争，但是你那些剧本能够发表了拿到钱医病么？不能，再过三十年也不能。你的病愈拖愈重，这样凄凉惨淡地活着，不如一死了事。她想着这些话，眼泪一半洒在草地上，一半流在肚子里。她望着无际的天边、无垠的草地……

“不，不能！就这样死去，我不甘心！”

一个出走后又前进中的娜拉，她的真实是不能因打击、毁誉而消失的。她不怕艰难，不畏毒箭，她只抱着一颗鲜红的、热烈向上的心，去反抗一切阻碍。她要奋斗到底！

她含泪挣扎在病床上，稿纸摆在膝上，墨水瓶挂在脖子上，不停地写

作。长篇小说《悲剧生涯》和装满了一大箱子未有机会发表的描写抗日生活的剧本，几乎都是伴着她的病痛完成的。

广大读者并没有忘记这位他们所喜爱的女作家。1937年4月出版的《妇女生活》第四卷第六期上，登了这样两封引人注目的信：

兹九先生

最近听人说，女作家白薇的生活很苦，病又重，所以有人在她为她筹点钱医病，不知道这消息确实否？确实的话，请你打听一下他们筹款的方法，发起人是谁，收款人是谁，因为我是白薇的作品的爱读者，贫病的白薇的同情者，我已积得一些钱，想送给她，苦于不知如何送去，你大约总是知道的，请你抽空在《妇女生活》信箱上答复我罢。致敬礼！

读者吴玉声上

兹九：即沈兹九，当时任《妇女生活》杂志的主编，是白薇留学日本的同学，著名妇女运动活动家。

玉声女士：很凑巧，前几天鸥查、郁风、李兰等几位朋友正和我谈起，想为我们这位贫病的作家白薇女士筹一笔款子，让她安心地清静地去医治她的病痛。这样病体不难恢复。我们的缘起现在写在下面：

朋友：关于女作家白薇的近况，想你很愿意知道的吧！近七八年来，她虽是日日在病痛与穷苦中挣扎，而愈陷愈深，但在精神与毅力上，她仍是一位胜将。这只在最近的上海妇孺援绥的募捐运动上，就可明显地看出来。她的病身虽然不能多动多走路，但自募捐开始起，她一直是日夜在外奔跑；虽病重到不能移步，还不肯休歇。这次上海妇孺赴绥慰劳团第一批出发的人员中，她本在内，而且还已经上了船的。幸亏在开船前几分钟，她的好友董竹君女士到船上拉她下来的。

至于白薇个人生活的内部实情，那是讲起来很凄凉的。我知道普通一个专靠卖文稿吃饭的人，本很不容易过活下去，何况她是一个重病的人呢？三五天的断炊，是常事，有时突然发病，一个人孤零零地躺在床上，不但茶水无人照应，并且还要等到偶尔来访的客人替她设法筹送药费。实在的，医药费对于她的负担太大，这重担快将她逼进坟墓去了。专门家的医生告诉我们，她的病不是没有根本的治疗方法，她是可以完全恢复健康的。

她那样反封建的斗争，只要看过她的作品的人，大家都会知道的。为了爱惜一位女作家的生命，我们（白薇的几个女友）现在请求各位朋友在经济上给她一些帮助，即大家合力来为她筹一笔钱，送她去治病，使她能早日恢复健康。这样不但是我们的快乐，也是大家的快乐。

发起人：鸥查、董竹君、王莹、郁风、蒋逸霄、沈兹九、吴佩兰、吴似鸿、陈圭如、寄洪、王季遇、陈维姜、蓝苹、杜君慧、罗肖、李兰、夏国琼、陈波儿、关露。

收款处：上海亚尔培路125弄31号夏国琼女士收。

在缘起上签名的沈兹九、王莹、陈波儿、关露等十九人，都是当时社会知名妇女，有企业家、作家、记者、编辑、翻译、演员……

经过这些好心朋友的活动，总共得到捐款六百零四元。当年6月19日，友人李兰、夏国琼、杜谈等送她上了去北平的火车。

白薇一到北平车站，友人廖沫沙夫妇前来迎接。不想竟突然围上来许多新闻记者。她惶惑不安，觉得就像一个随便散步者，遇到森林里跳出许多狮熊虎豹大蛇巨蟒一般，叫人惊慌恐惧。

结果，记者的宣传帮了倒忙。第三天她到协和医院就遇上了麻烦。医院硬是不肯给她住三等病房，也不许她挂两角钱一次的普通号，非要她挂特诊号不可。没有办法，只得向院方反复交涉。而医院却把她想象成一个富翁大敲竹杠。谈判的距离越来越大，最后竟互相吵起来了。一个女办事员讥笑地对她说：“你闹什么，你不是白薇吗？”

她没有回答，因为挂号病案上是用的学名“黄彰”。

“报纸上登你很多照片，人和那些照片完全是一个人，你难道不是白薇女士吗？你在我们医院里，不能住二等、三等病房，不能挂普通号，这是我们的规矩。”

她只好一再向女办事员解释，说明自己只能用最省钱的办法医好自己的病。这个不大看报的女办事员怎么也不相信她会没有钱，更不相信有那么众多的朋友捐助，硬把她当吝啬鬼而有些生气了。“我老实告诉你，咱们医院，就不能同意像你这样的人到这儿来省钱，人家冰心女士每次来，都住头等病房，你们一样有名，为什么你要住三等病房，又要挂普通号？”

白薇说：“治病就治病，与名不名有什么关系？”

为了打开僵局，她请李达夫人王会悟女士出面替她交涉。王女士找到协和医院的朋友，说明了白薇的情况，才准许她挂普通号，并指定较有经验的医生给她看病。

王会悟还把她从廖沫沙家里接到自己家里养病，生活上给予一切方便和照顾。李家有两个院子，种满花木，白日合欢花明媚艳丽，晚间夜来香浓郁扑鼻。清幽宜人的环境，再加上女主人的盛情照料，使她精神上倍觉欣慰，病势大有好转。正在这时，发生了卢沟桥事变。

她认为，人生在世，再没有比国难当头还躲在敌后受气那么苦闷的事！也没有比在国难中能为抗敌雪耻贡献热血那么痛快的事。

日本兵常把她误当成日本女子，纠缠不休；也有人想用高额金钱收买她。但白薇还是过去的那个富于正义感和斗争精神的白薇，她满怀斗争的激情，化装成保姆，同女友叶秀梅一起，逃离了北平。

六

1938年3月，她带着从病魔和日寇手里夺来的生命，跳动着一颗救国的热心，跑到广州，无处请纓。同年6月又北上投奔武汉。

在老领导、老朋友、政治部第三厅秘书长阳翰笙家里，她见到郭沫若等许多相知的人，又拜访了田汉、洪深、沈兹九、陈北鸥一些师友。由他们介绍，参加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救亡协会。

为求职，她接连给政治部主厅厅长郭沫若写了3封长信，希望他“团结身边及可能接近的文艺青年”，把他们组织起来。她在信中还说：“除加强工作以应抗战要求之外，得极力注重人员的修养：一方面学习好的，得到丰富的知识，练习坚贞的操守，蕴藏热烈而真实的感情，放开宽阔伟大的胸怀，培植亲爱团结的精神；一方面彻底革除旧式文人的坏习气，改掉现代知识分子的一切不正的心向与行为，根除自私自利的风尚。痛击投机取巧，谄媚拍

马之流”，务使国内青年学子“既足智多能，又锻炼坚实伟大的人格”，用这些人去抗战杀敌，必能“以一当百”。

不久战火南烧，武汉告急，三厅随政治部撤退，经长沙、衡阳、桂林，最后驻足于重庆。撤退前，白薇向武汉八路军办事处一再提出去延安或去前线的要求，邓颖超大姐考虑到她身体不好，解放区太艰苦，没有同意她去，派她去了桂林，担任《新华日报》特约记者。

广西的地方军阀李宗仁、白崇禧政府，保持一定的独立性。为了笼络人心，也允许进步文化人在这里活动，桂林一时成为抗战时期西南文化活动中心。周恩来让白薇以文化人的身分，在这里了解广西的政治情况。

这时，蒋介石的特务机关也在桂林布下了罗网，监视文化界的抗日活动，革命者和进步人士随时可能有被秘密逮捕和暗杀的危险。面对敌人，白薇并不畏惧。她想，凭着自己的一腔热血，杀头就杀头，为革命牺牲，死而无憾。在这儿一年多，她总是凌晨3点起来写通讯稿，吃完早饭便出外采访，深入里巷、车站、码头，访问形形色色的人物。有时到最穷的人家吃饭，有时也去看看阔人家是怎么生活的。她把了解到的情况，提供给《新华日报》作为参考，自己也写了不少文稿。后因广西当局“截切”她的稿件，她才被迫停止工作，从桂林到了重庆。

重庆，穷得连吃几个大饼都没有钱，有时只能在穷朋友家里吃顿饭。经过很长一段时间，阳翰笙才替她在中国电影制片厂谋得个特约编导的职务。不料，敌机狂轰滥炸，轰毁了电影制片厂。白薇只能另找避难所，暂时到“文协”所在地南温泉。

欧阳山、草明、萧军等作家也住在那里。

一间西晒的小房，暂时寄放了她漂泊无定的身体，天天跑空袭警报，要躲到五公里远的山中，这时，她又突然爆发了热病，发高烧，说胡话，吓坏了欧阳山。他把同住在南温泉的杨骚找来了。

杨骚这次对病中的白薇非常关心，趁她高烧糊涂的时候，把她抬到自己幽静的书斋，亲自护理。朋友们庆幸白薇有了养病的地方。等清醒以后，顿时感到自己像一只被缚的“蛹”，“巴不得赶快变成‘蛾’咬破‘茧’飞出去！”

有人怨她不与杨骚和好，指责她说：“你这个人真古怪，杨骚眼巴巴地希望同你和好，你干嘛又回来了？真是不通人情！”听到这类的话，白薇愤怒地说：“有一种东西在我心里强制着，使我没有考虑，没有犹豫，我愉快地接受了它的制裁！”

我用不着去告诉什么人，因为人们都是用着那么庸俗卑鄙的心理来看待一个女性，尤其是落难的女性！”为抗议社会对女性的鄙视心理，抗议封建势力对女性的压迫，她没有接受杨骚恢复爱情关系的要求，再一次表现了她同封建意识不妥协的斗争精神。白薇不愧是个自爱、自尊、自强的新女性。

尽管当时许多人不能理解她，但她也不乏知音。田汉夫人安娥就非常理解白薇。

她说：“当我确定知道白薇拒绝了杨骚的‘怜’爱后……于是我更相信白薇的自尊，白薇的人格完整，美丽！”

白薇在重庆，生活始终没有保障，靠写点稿子和朋友的临时资助，异常艰难地苦度岁月。她时常因为饥饿晕倒在街上或朋友家里。有时饿得胃痛如绞，全身发抖，汗流满面，四肢冰凉。她的自尊心强，又不爱暴露自己的

苦况。这样，她的健康状况又进入了恶劣的境地。

她仍然希望去延安，直接投身于革命事业。邓颖超大姐还是担心她那比以前更弱的身体，适应不了延安紧张艰苦的战斗生活，仍然没有答应她的要求。邓大姐让阳翰笙替白薇找工作，征得郭沫若同意后，1942年她被安排在文化工作委员会第二组工作。

进了文化工作委员会，她是多么惬意呀。她感到自己像“插了翅膀的天使”，她像“一颗地球卫星，飞到了恒星的身旁”，可以实现自己的抱负了。她热心地去参加文化工作委员会、文协、中苏友协、妇女委员会的各种活动，座谈戏剧，研究小说，联合女友们写文章，倡导组织妇女进步团体，她曾被选为妇女联谊会的理事。

在抗日的大时代，她希望能跃马挥戈，为人民干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但希望终归只是希望。在国民党政府的控制下，文化工作委员会只能“穿着小鞋”移步，哪能像白薇想象的那样放开脚步大干革命呢！再说，文化工作委员会待遇菲薄，每月的薪水仅能供养肚子。身体虚弱，各种疾病，不请自来，风湿病、绞肠痧、猩红热、疟疾、阿米巴痢疾……几乎和她结了解之缘。那点薪水，喂了肚子，治不得病；治了病，肚子又发生问题。

她拖着衰弱的身体，挑水、烧饭、拾柴、补破衣服……劳累了一天，虽有满肚子东西想写，但思想和体力都不听使唤。手上写着文章，心里却盘算着要还的债……而干着谋生的杂务时，又想着看书读报和未动笔的剧本。

工作时间比健康的人长，休息时间比大多数人短，她累得喘不过气来，心上像压着一块重重的磨盘。

勺土上的植物，在火热的长夏，无法挣扎着生存！枯干的树木，结不出丰满的果实；饥饿的肚子，只会咕咕叫，生不出锦绣文章。于是，有人讥讽白薇“落伍了”，“写不出东西来了”，“不能算作家了”！她虽然不好名，但别人的冷言和白眼，就像尖刀子刺着心一般使她痛彻骨髓。灵魂在苦难中受着折磨，肉体在贫穷与疾病的铁砧上经受着锻炼。当那数不尽的折磨要瓦解生命，生命苦断若续时，会有两个观念急剧地冲突：一个是悲愤之极，求永远的安息；一个是千倍勇敢，为胜利去奋斗！白薇选择了后者。

她拿起锄头，开山挖土，生产自救。她更渴望用这种精神，种下人类美丽崇高的心愿，让胜利的鲜花开在抗战的中华，开出一个灿烂锦绣的新国家。

当时，中华文协为援助贫病作家，募得了一批基金，也给白薇送来了五千元。

虽然她正患严重眼病，有失明的危险，但她还是谢绝了友人们的好意。她始终不愿“无功受禄”。她说：“作家是人类精神的师匠，比方是树木的花朵，‘贫病出作家’好像在象征着枯萎的害病的花，花儿枯又病，而要结出甜美的果实，多么困难呀！”“健康谁不爱，我却从小以多病为灾。好好地写作，一个文艺作者谁不想？贫病老纠缠我，苦于很少时间拿笔。所以‘贫病作家’这名儿对于我，是一把挑动泪水的剑！这回我听到救济贫病作家的消息，更像剑儿挑动我的泪要流。”“心里燃烧着爱和恨的火焰，我的情绪，总没有平安，愈看，愈确立着信心：为毁灭黑暗，为消灭一切丑类的心根，我要坚强忍痛地活着，我们要群力群心，扬起战士的呼声！”

只要我们战斗的力量足够了，胜利是不会遥远的。”在重庆的几年，文艺界的朋友们（包括郭沫若在内）对她都很关心、照顾和同情，都称她作大

姐。但真正能理解并谅解她的人，还是少数。由于她对事、对人、对己特别认真，凡看不惯、听不惯的总是要加以争辩。因此，便产生风言风语，说她和“文协”所有的人都吵过架，说她不能和人相处，人人都怕她骂，不喜欢同她一道工作，等等。

其实，她只是生性耿直，嫉恶如仇，遇事不会敷衍，不会伪饰，随处无意中流露真实，遇事太认真；无论多么亲近的朋友，或对方是如何有声望、地位，她都不虚与委蛇，不惜为正义冲锋陷阵，穷追苦寻要把真理和正义争回来。她曾批评自己的好友刘海尼：“你是为艺术至上而活着，对妇女工作缺乏热情，因为你自私……要是我，我情愿参加妇女实际斗争，而毫无疑问地牺牲写作！”在一次“文协”会上，涉及到男女不平等问题，她没有顾虑对方是谁，立刻提出反对意见。事后有个朋友说她这样做不好，她却摇摇头说：“谁轻视妇女，我就不尊重谁！”

她满怀赤子之心，却又孤高自傲，“凡是狐鼠为奸的地方看不得；凡利用名誉来掩饰去沽名钓誉的地方看不得；凡是人们当自己是一朵红花能处处开，损人利己地把好人踩入地窖的行为看不得！”“只得以烧灼的心，忍受挫折；不屈的胆，敢当天地无情！练习着冷眼看人，不放弃我要培养人间正气的目标！我自己是正直的，非正义的我就不为。”这就是白薇的性格。

1945年秋，毛泽东主席从延安到重庆进行国共两党谈判。她知道后，曾经“一百次”地想进城去看望毛主席。但因有人造谣说她“落伍了”、“倒下了”，因此有点胆怯，终未成行。后来，毛主席在周公馆招待妇女界，她喜出望外地被邀出席了。

名界妇女人物，济济一堂，她坐在后排座位上，谨慎又恭敬地仰望毛主席的仪容。她曾听人说毛主席好几次问起她，有一次还错认白杨做白薇。她内心深深感激毛主席的关怀。

散会的时候，忽然有个青年喊了一声。“毛主席，你常问起的白薇就是她。”毛主席回过头来，亲切地握住她的手说：“我常记起你，你和丁玲是我们湖南的女作家……”她听着就流了眼泪，别人说她“倒了”、“算不得作家了”，所以一听说她是作家，她就要哭，她吞咽了热泪，回答着毛主席：“唉！这几年我已经倒下了……”哽咽着再也说不下去。毛主席更亲切地握住她的手安慰和勉励她：“你没有倒，你在政治上没有倒下，在思想上也没有倒下……”

七

抗战胜利后，她回到了上海。仍然贫困病弱，住在朋友家里。

没钱买青菜、买盐，墨水只有几滴，蘸一下，写两三个字，又要蘸。没有表，烧饭要靠着太阳，睡觉要听工厂半夜里的汽笛声。房里只有一桌一椅一床及一张日本人的榻榻米。因为左腿风湿痛，架一块板子，坐在榻榻米上，写作、读书。食具有一只饭碗，一双筷子，几把羹匙，一只白锅和洋油炉子。饭是坐在榻榻米上吃；吃的东西就放在旁边的锅子里。还有一盏孕美灯，一把破伞和一堆不三不四的破旧衣服。

住的房子和凉亭差不多，热天，前面太阳直晒；冷天，北风从屋后面半截板壁长驱直入，顶上是个北窗，风由天窗灌进来，房里冷得和露宿差不多。

物质上缺乏必需的东西，精神上的饥荒更叫她难以忍受。没有参考书，没有车费，没有信封信纸，不能驾驭和外界的联系，不能深入生活；更没有

钱满足平生好看戏看电影的嗜好；想看新书，也买不起，进了书店只能站在那儿看半天，看不完就得分手。

1947年冬，家乡报来父亲去世的消息。她急忙回了家。不久，母亲也因忧痛成疾而过世。料理完双亲的后事，她想仍回上海。

这时，从香港寄来一封信，是著名妇女运动领袖何香凝写的。何香凝兴奋地告诉她，全国解放战争的形势很好。黑暗即将过去，光明就要到来。作为一个爱国的文化人，应该为人民的胜利多做些工作。

早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她就结识了何香凝，后来时有接触和联系。看了何香凝的信，她觉得应该留在家乡，为家乡的解放贡献点力量。她把何香凝寄给她的报刊，让父老乡亲 and 表兄弟们传阅，向他们宣传共产党的主张，宣传革命。她还接触到一些对国民党不满、从国民党军队中逃回来的士兵和下级军官，白薇就和他们讲“西安事变”张学良逼蒋抗日的故事。也曾借探亲访友的机会，到清江、(石带)头、渡头……深入农民家中，谈时局、谈受剥削的根源，启发人们齐心协力反剥削、反迷信、反征兵、反内战……

在穷乡僻壤的湘南山区里，留过学、见过大世面的白薇，在群众心目中的地位和影响是可想而知的，而且她又没有架子，说的道理中听，所以农民特别是青年人很爱听她的话。为了迎接家乡的解放，她找了块立脚的基地——资兴县立中学。她当年的学生李宙泽回忆起这样一件事：白薇到县中第一次上课，一进教室，抬头看见蒋介石的肖像挂在墙上，便立刻对学生们说：“教室里挂这种像不好，撕下来罢！”边说边把肖像撕得粉碎。

资兴县伪县长鲁某，为了笼络白薇，请她到县政府任职，许以高薪，她严词拒绝了，说：“现在政府的事太糟了，不好办；违背良心的事我又不耗干，我还是和青年学生在一起好了。”

1949年，蒋介石集团残余的许多杂牌军以及交警队、民警队、内警队，等等，在湘粤边境掠掳绑杀、强奸、拉夫，疯狂之极。湘南粤北的人民奋起斗争，游击队纷纷崛起，以配合全国解放战争。资兴人民也拿起刀枪，开展了武装斗争。白薇公开的身分是县立中学教员，暗地里是一名游击队员。她动员同父异母的弟弟黄干，把家藏的六支枪，捐献给游击队，壮大了这支小小的游击队的力量；她利用亲族关系，做过一些策反工作，分化瓦解盘踞在资兴的敌人；她在游击队里做了大量的宣传工作，帮助写出了《游击队宣言》、《告国民党军政人员书》、《告三湘父老兄弟书》……

她认为：“这才是人生！”“人生就是战斗，对腐朽、罪恶、横霸者宣战，这才算活着。”一个年近花甲的多病之躯，以饱满的政治热情，主动、自觉、积极地追随党的领导，勇敢战斗在湘南的山区，为祖国，为家乡解放贡献自己最大的力量，她之所以赢得当地人的爱戴与尊敬，这是很自然的。解放后，毛泽东主席几次接她到中南海去，问到湘南游击队的情况时，连连表扬她：“游击队搞得不错，你干得很好嘛。”

白薇身受封建压迫、资本主义势力压迫和民族压迫，她坚定不移地追随并投入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从第一次大革命开始，她始终是一位执著的革命者。

作为一个作家，她把自己的创作自觉地同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连接在一起。除早期的剧本《苏斐》、《琳丽》、《访雯》有艺术至上、唯美主义倾向外，其他作品，不管艺术上受哪些流派的影响，思想内容上都是与人民的事业和妇女的解放息息相关。

她的艺术风格大致经历了从浪漫主义、象征主义到现实主义这些发展阶段。辞采华美，才气横溢，尤其是早期作品，尤其是剧作。她的诗歌质朴自然，热情奔放，赤心直呈。至于小说，则热情、坦白、大胆，蔑视传统，受“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影响较深。

早期，她醉心于西方现代派，受象征主义影响较大。在她投身革命后，思想上渐渐自觉地与资产阶级决裂，所以一概扬弃了以片面创作艺术的追求，片面理解文艺的大众化，注重了普及，而忽视了艺术性。她的作品愈到后来，艺术性愈差，这与她的这种主导思想转变不无关系。这是她思想的偏颇，也是时代的悲剧。

病、困折磨了她一生。不然，以她的才华和非凡的毅力，她会写出更多的优秀作品。她的三十年代的作品，已经为后辈作家的成长发生了影响。重病和精神上的巨创，使她有些扭曲，任性、易怒、不大合群，遇事过于认真，过分的直率和自尊，都妨碍了她和周围的人相处和互相理解。这些，也造成了自身的悲剧。但是，白薇绝不是一个悲剧主人公。她的昂扬的如火如荼的意志，她顽强不屈，百折不挠的追求精神，是我们民族的楷模。

袁昌英

李杨杨

她是我国现代最早的一位著名女性学者，外国文学研究家，艺术史家。早在二十年代末，就著有《法国文学》（编著丛书；1929年，商务印书馆），以后陆续向中国读者介绍莎士比亚、易卜生、哈代……四十年代，又写了《法国文学》（1944年，商务印书馆），此外，还著有《西洋音乐史》等。

她是大学教授，在讲坛上讲了几十年的戏剧、法文、希腊神话、希腊悲剧、莎士比亚和欧洲近代戏剧等课。

她是作家，写有戏剧集《孔雀东南飞及其他独幕剧》（1930年，商务印书馆），剧本《饮马长城窟》（1947年，正中书局）《春雷之夜》，散文集《山居散墨》（1937年，商务印书馆；1994年，河北教育出版社）《袁昌英散文选集》（1991年，百花文艺出版社）《行年四十》（1945年，商务印书馆），以及小说《牛》等。

她是翻译家，译有法国剧作家的剧本《玛婷：痛苦的灵魂》（1930年，商务印书馆）等，还用英文写成《中国爱国文学》。

她叫袁昌英，字兰子、兰紫。

—

这位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有过影响的早期女作家，1894年10月11日生于湖南醴陵农村一个地主家庭。父亲袁雪庵，在外作官，任过山东省、云南省财政厅等职务，是一位在政界有影响的人物；而母亲却是一位农村妇女，一生养了四个女儿，袁昌英是老大，三个妹妹都不幸夭亡，她成了家中唯一的女儿。在旧中国，“男尊女卑”是把杀人刀，不知害了多少善良的妇

女，袁昌英的母亲，便是在亲戚邻里的白眼和耻笑声中郁郁而死的。母亲的死，强烈地创伤了袁昌英，她当时虽然很小，但那种重男轻女的重压，却深深感觉到了。母亲的不幸，直接影响了这位孤女，她奋发自强，要为妇女争光的思想一天天形成。

袁昌英结束了幼年乡间的私塾学习后，被父亲接到上海，进入教会学校——中西女塾，学习英语，开始接触西方思想和文化。

二

中学肄业后，袁昌英于 1916 年靠父亲的供给，自费留学英国。初抵异国，她需要迅速掌握口语，便住到了英国人家里。房东太太管理极严，从餐桌上的礼貌到古老西方的谈吐都认真地指点。头一年，袁昌英成绩不佳，房东太太禁止她出大门，她闭门苦读了六个星期。在那里，生活极其艰难，几乎每天吃的都是黑面包，但这位中国姑娘已经感到很满足了，她觉得学到知识，比什么都重要。她很快从中学跳入苏格兰最高学校——爱丁堡大学，学习英国文学。在大学她和同房、同学海伦·勃莱克利结为知交。这位英国姑娘是学医的，她们在以后的几十年中，经常通信，关系密切。那时，两位女友常常利用假期一同骑车到乡间游玩，她们走了几百里，袁昌英饱览了美丽的英国农村风光，接触了善良勇敢的英国劳动人民。

在英国，袁昌英认识了中国留学生杨端六、周鯁生、李四光、张奚若、皮宗石、陈源（西滢）等人。杨端六是湖南长沙人，家境贫寒，早年加入国民党，参加过反对袁世凯的斗争，曾经被捕，后来避难日本，又赴英国伦敦，修经济学。袁昌英很敬佩杨端六，他们情投意合，很快订了婚。不久，杨端六先行回国。

袁昌英留英期间，正值第一次世界大战，不平凡的日夜，在她以后的创造中留下了印迹。在《山居散墨》中，有一篇短短五百字的随笔——《模朗吟教授》，文章歌颂了一位英国老教授模朗吟女士，她得知儿子在前线为国牺牲了，但照样登上讲台。袁昌英用动人的笔触，描写教授不屈不挠、敛神忍痛，孜孜不息地履行自己的职务，表现出沉毅而悲壮的精神。在战乱的年代，一个东方女子在西方求学，同样受到了爱国主义的教育，袁昌英这篇随笔就是很好的记录。

经过五年攻读，袁昌英在爱丁堡大学毕业，获得文学硕士学位。那时，在欧洲留学的中国女性为数不多，获得学位的更少。为此，路透社发了消息，中国报纸也登载出来。1921 年，袁昌英回到祖国。

这时，父亲已经续弦，并又有了子女，但袁昌英与比她小许多的同父异母弟妹，感情极好，一家人住在北京西城砖塔胡同一个小院子里。如今几十年过去，袁昌英远在美国纽约的大弟袁昌雄，还清楚地记得那时的情景。他在一封信中写道：“姐姐的拉丁文是她的专长。英国文学也很深入，常常在黑暗房间高声背诵莎士比亚，音调舞台味很重，也很准。她乐此不倦……”就在这一年，袁昌英与杨端六结婚，她二十六岁，他已三十六岁了。婚后，袁昌英留在北平女子高等师范学院教书，她的丈夫又回到上海，在商务印书馆工作。1923 年，他们的第一个孩子杨静远出生。

为了在法语和法国文学上进一步深造，袁昌英把女儿交给父亲和继母，于 1926 年，又只身赴法国，入巴黎大学求学。

在巴黎，袁昌英结识了陈学昭等勤工俭学的留学生。远在异国，袁昌

英经常想女儿想得哭起来，对祖国和亲人的思念日益加深。有一次，袁昌英与少女萧君步行回寓，这是一个深秋的月夜，整个巴黎已经酣睡。袁昌英描写道：“忽然又从天外，其实只是由邻近的巷内，飘来一阵洞箫音乐，音节的凄婉，情趣的别致，迥非西人所可能，入耳即我国人的特技。我与萧君不约而同的立住了脚，敛神静听，将这一段清越如泉涓，浑厚似松涛的妙乐，揽人性灵的深入。”《关于莎乐美》，收在《行年四十》）只有日夜思恋祖国的游子，对巴黎月夜的箫声，才能产生如此美妙的感受。西方世界的污泥浊水，对身临其境的袁昌英是深有感触的。她在一篇散文《巴黎之夜》里，极生动地描写了一个妙龄女郎的惨死，揭示出丑恶思想对人的毒害。

两年之后，袁昌英又踏上了归途。

三

袁昌英来到上海，在中国公学任教，讲授莎士比亚。她的丈夫杨端六，在中央研究院工作。他们家住在北四川路提篮桥，周鲠生、李四光、杨振声、刘秉麟、汤操真等，是与他们夫妇来往密切的朋友。杨端六在朋友中声望很高，在经济学方面已是学术权威了。

武汉大学创办后，袁昌英异常兴奋，她带着女儿先行来到武汉，成为第一批任教的教授。但在那时，却有风言风语，说袁昌英是沾丈夫的光，为此，她十分生气。

其实，杨端六是一年之后才到武汉的。袁昌英认为妇女应当依靠自己的力量，自己的本领，在社会上自主自立，不依赖男人。

初到武汉，他们住在武昌昙华村南街。1932年，武汉大学在珞珈山的校址建成，便搬进山前一区教授住宅里。此后，杨端六除担任武汉大学经济系教授，还担当过法学院院长和教务长。1933年，袁昌英生下第二个孩子杨弘远。这时，大女儿杨静远已经十岁，如今她回忆那时的情景，还记忆犹新，她说：“在珞珈山时，我母亲在教学之余，继续从事研究和写作，她的书房里，除了沿两面墙的书架上，摆着琳琅满目的中外文学书籍外，还有一些卡片柜，一屉屉的卡片，用工整的字迹抄着中外文资料。我母亲性格开朗、豪爽、热情，近乎天真，不世故，重感情，热爱生活和朋友。我家常有朋友来，不论年老的、年轻的，都喜欢和她谈，谈的多是中外文学轶事。来往较密切的有陈源、凌叔华夫妇和苏雪林先生。我母亲是研究外国文学的，但她也热爱我国古典文学，特别是诗、词、赋，常独自大声吟诵，读到爱国诗词时，常常激动得声泪俱下。我小学毕业后，她就注意在文学上培养我，亲自辅导我学英语，教我读《唐诗三百首》、《古文观止》。她喜欢李白、白居易、李后主、李清照、苏东坡、陶渊明，她的性格既热情奔放，又恬淡豁达，我小学毕业后，她教我读《长恨歌》、《琵琶行》、《桃花源记》、《赤壁赋》、《出师表》、《阿房宫赋》和《滕王阁序》等，要求我一遍遍背下来。我父亲则教我读四书，也是成本地背。他们对子女教育很严，我家孩子虽少，又生得迟，但并不娇惯。他们教导我们爱国，要有民族气节，要做诚实，正直的人，要实干，不慕虚荣……”

据周鲠生的女儿周如松教授回忆说：“袁昌英先生那时任武汉大学英文系教授，兼授第二外国语——法文。当时，法文有两个班，另班同学争相到袁先生班上听课。

至今武汉大学老教师中，不乏曾从师袁先生学法语而得益匪浅的人。

袁先生爱好读书，解放前，薪俸收入的颇大部分用来买书，解放后，几乎全部捐献给武大图书馆。

袁先生一生主要时间从事教育事业，特别关心妇女教育，抗战胜利后，曾倡议创办一所中国女子大学，未能实现。她曾任武汉大学女生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对办好女生食堂，管理好女生宿舍清洁卫生，开展女生课余文娱活动等等，无不躬亲。记得‘九·一八’事变发生后，袁先生领导女学生（我是一员），为马占山将军领导的抗日义勇军奔走募捐，日夜赶制寒衣，深得男女同学的支持。”

四

还是在上海中国公学任教时，袁昌英就开始了业余写作。在那时，她是中国女作家中少有的研究戏剧的学者，她造诣很深，特别是对中外一些名剧作家的研究，有自己独到的见解。同时，她还喜欢把戏剧理论研究的成果和对人生、社会、家庭、婚姻等问题的见解，通过戏剧创作表现出来。她于1929年写成《孔雀东南飞及其他独幕剧》。这本戏剧集，包括三幕话剧《孔雀东南飞》以及《活诗人》、《究竟谁是扫帚星》、《前方战士》、《结婚前的一吻》、《人之道》五个独幕剧。另有未结集的《文坛幻舞》（1935年4月号《文艺月刊》）等。袁昌英在中国女作家群中，是从事戏剧创作较早的一位。

著名汉乐府民歌叙事长诗《孔雀东南飞》，千百年来在人民中间广为流传，这个美丽的悲剧，揭露了封建礼教封建家长制的罪恶，热情地歌颂了刘兰芝和焦仲卿忠贞的爱情和抗争精神。袁昌英的剧本就取材于这首长诗。她根据自己对历史、人生、社会、戏剧的理解，侧重表现的却是母爱与夫妻之爱之间的矛盾。她在剧集序言（一）中写道：“母亲辛辛苦苦亲亲热热地一手把儿子抚养成人，一旦被别个毫不相干的女子占去，心里总有点忿忿不平。年纪大了或是性情恬淡的人，把这种痛苦默然吞下了。假使遇着年纪还轻，性情剧烈而又不幸又是寡妇的，这仲卿与兰芝的悲剧就不免发生了。”袁昌英就是基于这种动机，创作了这出剧。苏雪林在《二三十年代作家与作品》一书中的第五十一章《袁昌英的孔雀东南飞》里，评论说：“婆媳同居的结果，那个做媳妇的固然痛苦，做婆婆的又何尝不痛苦，作者能看出焦母隐痛，用极深刻极细腻的笔法，分析她的心理，把她写成悲剧的主人公，使我们同情都集中于她身上，这就是作者的独到之见。”可见袁昌英的《孔雀东南飞》，是与众不同的，但她把母爱与夫妻之爱的矛盾过分绝对化了，没有把这一矛盾冲突的本质——社会的弊端捉到，这里反映出袁先生早期研究及创作中存在的局限性的一面。但她的剧作往往被一种理念所支配，充满了人道主义思想。袁昌英对于戏剧的艺术力量，是刻意追求的。她认为一篇戏剧内的人物、对话、情节、布景、音乐等，虽然各个或许有各个的特点，然而共同的目标是，要产生一种惊人的调和和动人的意境和幻觉。因而她的剧本在当时是产生了影响的。

其他五个独幕剧都是现代剧。《活诗人》描写三个男青年追求一位美丽聪明的女郎，他们作诗比赛，谁第一谁就赢得姑娘的爱情，结果一个为拯救牲灵而忘却作诗的青年，获得第一。剧尾写道：“诗人必有诗人的人格，诗人必有诗人的情感。

没有真挚的情感与高尚完美的人格，任他的诗写得天花乱坠，也不能成为真正的诗人，活生生的诗人……”这里，正表现出作者对于诗人、作家

的思想、品德、创作之间的关系的一些见解，也是对当时文坛风气的针砭。《究竟谁是扫帚星》和《人之道》，都是表现婚姻恋爱问题的。“五四”以后，青年男女冲破封建传统，追求自由恋爱，这是一个新的解放。但某些个人主义者，打着个性解放的旗号，牺牲别人，见异思迁，这种人为袁昌英所痛恶，成为她鞭挞的对象。《究竟谁是扫帚星》里的男主角宣称：“我的行动有害于社会，或有益于社会，我都不管。”他明知对不住别人，但不顾一切地把自己当作扫帚星，不顾一切地撞去。《人之道》中，严肃地批判了负心抛弃妻儿的留洋学者。剧中梅英的道白，正是作者要说的话：“现在这种晃着西洋文化作护符的鬼男女，简直是些野鬼饿兽……你看现在这班称为新男女的罪恶！这种灭绝信义，不顾羞耻，欺善凌弱，自私自利的举动，就是他们所谓人道，所谓人权，所谓新信仰，所谓新生活！”《结婚前的一吻》同样是写婚姻恋爱的，但故事截然不同，它以喜剧的形式，尖锐地讽刺了尽管是进步的、但仍然没有跳出封建束缚的婚姻制度所造成的极大误会。婚前男女允许见面和通信，但只能见一面，因此一直到结婚的那天，男女双方才搞明白，对象认错了。《前方战士》表现了一位信守孙中山三民主主义的战士，不受汉奸的威胁利诱，坚贞不屈的高尚品德。

在袁昌英翻译的英国勃拉得霍士的《寂寥似的》独幕剧的引言中，有一段话强调新进的文艺家应当“实地研究我国下层社会的悲苦或慰安的情形，来多创造维新戏剧，有生命的戏剧。因之可以影响及于改良社会，改良生活”。这便是袁昌英的文艺思想，她的创作也正说明了这一点。阿英评论袁昌英和陈衡哲时说：“她们的意识形态和新文艺运动初期（也可以说是1927年以前）的一般女性作家，有很不相同的所在……一般的女性作家，虽然和她们同样的不为封建阶级所有；但在一般女性作家所表现的资产阶级的意识看来，却潜藏了相当浓重的残余的封建意识，而陈衡哲和袁昌英所反映的创作中的意识形态，至少，在所有的女作家的前面，是典型的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现代中国女作家》）

五

碧波荡漾的东湖和松林，桂花掩映的珞珈山，是武汉极美的风景区。1932年至1937年，袁昌英就居住在这里。她写了大量的散文、杂文和评论，发表在《现代评论》、《独立评论》、《现代文艺》及《武大文哲季刊》等杂志上。连同1932年前两三年的一些零散作品，袁昌英将其收集起来，出版了《山居散墨》。这本集子是袁先生在这一时期从事教学、研究和创作的实绩。理论评论方面的著作，包括《论戏剧创作》、《文学的使命》、《法国近十年来的戏剧新运动》，以及介绍莎士比亚、易卜生、哈代、皮兰德罗等著名作家的创作特色的文章。由于她精通英文、法文，有较深厚的外国文学艺术修养的功底，她的研究是比较有系统有价值的。在一些文艺观点上，也有自己的见解，像文艺的内容与形式的关系、文学的目的等等。

但由于时代的局限，同时存在一些糊涂的看法。

这本集子中的随笔部分，写得相当精采，有些是记录她在国外生活的所见所闻，写得像小说又像散文，既有揭露西方社会黑暗的，也有歌颂美好高尚品德的。这些赴欧游学的生活片断描写，写出了较深刻的思想意义。最后三篇《游新都后的感想》、《再游新都后的感想》及《新春感言》，以个人游历为主，叙事、记游、写景，追忆往事、古今感怀、咏物抒情，无不充满

了强烈的爱国主义情感。

六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袁昌英这位爱国者，将多年的私蓄交给学生捐献国家。

这年冬天，武汉大学迁校至四川乐山，袁昌英全家溯江而上，来到四川。先是在重庆南岸暂住，然后到乐山，与周鯁生、刘秉麟两家同住在城中心的鼓楼街的一所中式宅院。八年的抗战岁月中，这座山明水秀的川西小城，成了他们的家园。1939年9月18日，日寇狂轰滥炸，全城精华付之一炬。袁昌英家被烧得精光，一家人死里逃生，暂住亲友处，一时靠亲友周济生活。以后为逃避空袭，搬到离城四十里的农村。

1943年，他们搬回城内住陕西街，与苏雪林家为邻，凌叔华也住得很近，三位当时有名望的女作家经常往来。

在国统区，物价飞涨，通货膨胀，靠薪水生活的人，日子日益艰难，但袁昌英一直保持饱满的精神，她教授莎士比亚、希腊悲剧、近代欧洲戏剧和法文。除教课外，她还写作。在她的一篇散文《忙》中，生动地记录下当时的状况：“忙，像我这么一身兼数种要职的大员，怎样会不忙呢？我是个主妇。当然跑厨房，经管柴、米、油、盐、酱、醋、茶……我又是母亲……又是个教授，每星期八九个钟头的正课，编讲义，看参考书，改卷本……因为我自命是个作家，就有许多杂志、书店、机关、社会邀我作文章。”

在这期间，袁昌英创作了四幕话剧《饮马长城窟》，出版专著《法国文学》，还把发表的散文、杂文，结集为《行年四十》出版。

在她的散文中，有一部分是歌颂抗战，表现爱国主义思想的作品，她在文章中呼吁：“中华民族是不朽的，我们必要牺牲个别的小生命来维护这种民族的不朽……”她的抗战剧本《饮马长城窟》，歌颂了国民党军人中爱国抗战的力量，揭露了汉奸叛徒的罪恶。

写《法国文学》，是在一个暑假，她不顾酷热，推开家务，躲进一间“幽暗不见天日的储藏室兼便房的屋子里”，埋头苦干。三个月，写成了十万字。

杨静远回忆说：“我母亲总是抱着活一天就要积极有为，不虚度光阴的向上的态度，这对我影响特别大。1941至1945年，我在武大读外文系。在她的影响下，我开始对写作、翻译发生兴趣。她鼓励我大胆地写和译，不要怕幼稚、不成熟，路是闯出来的。”

袁昌英就是这样奋斗不息地对待一切工作。

七

1949年5月，袁昌英全家在武汉迎了解放。在共产党知识分子政策的感召下，经过学习，她对马列主义有了认识。杨静远说：“我看到母亲经过艰苦的思想改造，逐渐消除了疑虑，对共产党转而信任和拥戴，对新社会充满感情，情绪很高。她常把我的小孩举在膝上一边颠动，一边高兴地唱：‘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她写过一篇谈思想改造体会的文章，形象地用外国文学中火凤凰的典故作比喻形容旧知识分子的思想经过烈火锻炼，旧的躯壳化为灰烬，从灰烬中诞生了神鸟——精神的新生。她还热情地将毛主席诗词译成英文。她在政治上有积极要求，加入了民主同盟，并被选为武汉市政协委员。

武汉大学外文系撤销后，袁昌英转到中文系任教，为了便于学习新的文艺理论，利用苏联的资料，她以六旬高龄开始学习俄语，并达到了能翻译资料的程度。

袁昌英曾参加武汉三次文代会，被选为武汉市文联执行委员。1956年，她加入中国作家协会。杨静远回忆说：“这时期，我从母亲的通信中，感到她心情舒畅、振奋，向共产党靠拢，对社会主义充满信心和热望。”

袁昌英的晚辈，终生挚友周如松（周鯁生之女），对袁先生了解颇深。她说：“袁先生为人胸怀坦白，开朗豁达，平易近人，朋友们曾笑她的字典上没有愁字。

但她的思想单纯，心直口快，从不谙人间利害关系，因而也有无形见罪于人之处，招致大祸。”到了1957年，她积极参加鸣放，被错划成右派分子，开除教授职务，下放到图书馆劳动。一年后，由法院判为历史反革命，开除公职，交街道监督劳动，每日扫街……从此，她坠入痛苦的深渊。1964年，她的右派帽子被摘去了，但并未重新起用。她这样一个热爱工作并有着旺盛精力的人，被迫呆在家里，同家庭妇女、保姆们一道开会学习。这种沉重打击，并未使她完全绝望，她每天仍然练楷书，读文学刊物，打算以有生之年重译莎士比亚著作。1966年，她遇到更大的不幸，9月，与她生死患难四十五个春秋的杨端六先生病故。1970年，又遭到进一步迫害，被当作“五类分子”遣送还乡，回到湖南醴陵农村老家，住在一个远亲家里。这种遭遇，对于一个学者、作家来说，精神上的痛苦和寂寞是难以言状的。1973年春，当地公社调查了她的问题，为她落实政策，作了不是历史反革命，属人民内部矛盾的政治结论。但是，七年的折磨摧残，耗尽了她的生命力，就在这一年的4月28日，她与世长辞，葬在家乡她父亲的墓旁。

1979年秋，武汉大学共产党的组织为她落实政策，改正了右派问题，同时，武汉市法院也撤销了于1958年所做的错误判决。1985年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了《袁昌英作品选》（李杨编选），这是解放后第一次出版她的作品。

袁昌英，这位有影响的中国现代早期女作家，她的戏剧集《孔雀东南飞及其他独幕剧》等著作，虽然现在只能在图书馆的藏书室里找到，但作者的名字，却应该公正地写进文学史册之中，让她有血有肉地站在我们现代文学史上……

庐隐

阎纯德

在庐隐的作品中，我们也看见了同样的对于“人生问题”的苦索。不过她是穿了恋爱的衣裳。……

……在反映了当时苦闷彷徨的站在享乐主义的边缘上的青年心理这一点看来，《海滨故人》及其姊妹篇（《或人的悲哀》和《丽石的日记》）是应该给与较高的评价的（茅盾《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一集·导言》）

庐隐，在“五四”时期是与冰心齐名的女作家，曾有许多年几乎被人遗忘了。

我们的现代文学研究家们，把庐隐留在海滨多年，一任历史的风浪扑打那颗悲苦的心，以致被淹没。

只有十三四年创作生涯的庐隐，是时代的产儿，为我们留下作品十一部之多，这不仅是中国新文学的财富，也是我们了解那个时代的透镜。茅盾说：“读庐隐的全部著作，就仿佛再呼吸着‘五四’时期的空气，我们看见一些‘追求人生意义’的热情的然而空想的青年们在书中苦闷地徘徊，我们又看见一些负荷着几千年传统思想束缚的青年们在书中叫着‘自我发展’……”（1934年，《文学》）

一

庐隐，原名黄淑仪，又名黄英。她的父亲是前清举人，母亲是一个不曾读书的旧式女子。庐隐出生前，已有三个哥哥，在男尊女卑的社会里，父母却盼望再生一个女儿。1898年5月4日，她在福建省闽侯县城内降生的那天，外祖母去世了。因此，母亲认定她是一颗灾星，便把她交给一个奶妈去喂养。婴儿时代的庐隐，从未享受过母亲甜蜜的抚爱，全家人都讨厌她；两岁时生了一身疥疮，满了三岁，还不会走路，不会说话，但她却养成了爱哭、爱闹、拗傲的脾气。这时她得了极重的热病，母亲对她完全绝望。慈母般的奶妈把她带到山青水秀的乡下，村野的空气和阳光使她很快健康起来。当父亲当了湖南长沙知县时，她回到了父母的身边，可是她却悒悒终日，总是怀念着养育她的奶妈。这段乡下生活，在《海滨故人》这个中篇小说里，有着美丽的回忆：“露沙住在奶妈家里，整整地过了大半年。她忘了她的父母，以为奶妈便是她的亲娘，银姊和小黑是她的亲姊姊。朝霞幻成的画景，成了她灵魂的安慰者。斜阳里唱歌的牧童，是她的良友，她这时精神身体都十分焕发。”这里的露沙，实际上就是庐隐自己。

父亲乘船赴任，在到长沙的途中，庐隐受了损伤的幼小心灵，并不懂这是要随父亲去享荣华富贵，只是终日望着海水哭闹，竟哭得父亲心头起火，抱起她便向碧水抛去，幸亏被一个听差搭救，才免一死。

六岁时，父亲因心脏病在长沙去世，一群毫无援助的孤儿寡母马上陷入愁海之中，舅父得到消息，立刻打电报要接他们到北京。母亲把父亲历年积存的一万多两银子和一些东西变卖了，折成两万块现款，然后到北京外祖父家生活。

舅父是清朝农工商部员外郎，兼太医院御医，家里房子多，还有大花园，庐隐的表姊妹就有二十来个。到北京的第二年，她因母亲厌恶，不得入学，但却拜了没有进过学校的姨母为师，才算开始启蒙教育。但是，读书对于她是真正的惩罚。每天早晨，姨母教她一课《三字经》后，便把那间小房子反锁上，让她独自去读，待到中午，再叫她背，背不下来，便用竹板或鞭子抽打，有时还不给饭吃。那间房子，除了书桌和椅子，一无所有，使她感到一种说不出的荒凉，对于读书，她没有一点趣味。每每从门缝向外望，“有时听见哥哥们在院子里唱歌，或捉迷藏，我的心更慌了，连忙把书丢在一边，一窜两跳的爬上桌子，用口水把窗纸舔湿了，戳成一个洞，一只眼睛贴着洞口向外看，他们笑，我也跟着笑，他们着急，我也跟着心跳，一上午的光阴，就这样消磨尽了。等到十一点多时，我听见门外姨母的脚步声，这

颗幼稚的心，便立刻沉到恐惧和愁苦的漩涡里去……”（《庐隐自传》）她遭到姨母的责骂，手心被打了十下，满面怒容的姨母托着水烟袋走了，刚刚揩乾眼泪的庐隐，还得挨母亲的一顿打骂。她，永远看不到母亲的好脸色，在这个寄人篱下的家庭中，她不如婢女。但刻毒的责罚并不能制服她拗傲的脾气。每天除了在那间比牢狱还可恶的书房里关半天外，她不愿见任何人，总是一个人溜到花园里，同鸟儿、虫儿、花儿相亲相爱。

庐隐和婢女住在一起。每逢舅父家里有什么喜事或请客，母亲便把她锁在另一个院子里，怕她为他们丢脸，而她的哥哥妹妹们都打扮得像小天使，在人群中飞翔……这种非人的摆布，使她麻木了；虐待摧毁了幼小心灵里的爱和希望，她只有怨恨，恨家里所有的人，于是心里产生了对生命的厌恶，她模模糊糊地觉得：“假使死了，也许比活着快活……”

庐隐在家读书的成绩极坏，于是在她九岁那年，被送到一所美国人办的教会学校——慕贞学院去读小学。学校的楼舍壮丽、冷森，在她的感情上罩了一层空虚的感觉，但学校里那片大草坪，那碧绿青翠的颜色，各色盛开的花儿，给她留下了极深的印象。那位当校长的高鼻子、蓝眼睛的美国女人，在她入校时对姨母说：“信道理（宗教），守规则……每年只暑假回家，平常是不许出学校的……还有她将来的婚姻问题，也由我们替她主张。”这些话，每个字都像一块恐怖的石头投进了她那小小的心海，溅起了悲苦的浪花。

后来，在她回忆这段生活和学校的教育时感慨地说：“这是一所专门收容无产阶级者的学校；到处都显露着贫瘠的阴暗空气，据说这些学生都是从各乡村贫寒的教友家里送来的，不但在这里可以不花钱读书吃饭住房子，同时便连暑假回家的来往路费都是学校供给的——而学校当局唯一目的，就是使这一群天真的孩子信教。

他们是抱着宣传宗教的绝大信心，来吸收这些为了利益而信教的教徒，……养成一群奴隶性的教徒，这些人毕业了，便分发到各乡村各教堂，再依样炮制，于是洋奴便一天多似一天了……”

这所教会学校的学生有两种生活：一是每天吃老米饭、窝窝头和不放油的咸菜；一是有钱人的子女，进小厨房。庐隐家里虽然有钱，但她却和这个学校的“无产阶级”一起，吃那种最低劣的饭。她在那里受了罪，但是她的厄运并没有走完，快乐之神离她还很遥远。这时，她的脚长了疮，几乎使她成了残废；后来肺管破裂，又吐血又止。

病好了，她同大伙去作礼拜，但幼小的心里并没有上帝的位置，所以她东张西望，很不专心。这时美国人朱太太在她身边跪下，用颤抖的声音劝她：“亲爱的孩子，上帝来祝福你！”

“我不信上帝，我没有看见上帝在哪里！”她说。

“哦！亲爱的孩子，上帝正在你的左右，你不能用眼睛看见，但是他是时刻都不离开你的……主呵！你用绝大的力量，使这个可怜的孩子皈依你吧……她是你所迷失的一只小羊，主呵！你领导她……”朱太太虔诚地祈祷着，并哭起来。

这时，弱小的，心灵空虚的，没有母爱、被兄妹抛弃、又经病魔折磨的庐隐，为了朱太太的话，感动得哭了起来：“我信了，我真的信了！”庐隐就是这样皈依了宗教，她后来说：“宗教的信仰，解除我不少心灵上的痛苦，我每次遇到难过或惧怕的时候，我便虔诚的祷告，这种心理作用，我受惠不少……现在虽觉得是一件可笑的事，但也多谢家教，不然我那童年的残破的

心，必更加残破了！”

1911年，当革命军在武汉高擎义旗的时候，残忍的家庭竟抛下庐隐和她的两个表妹而躲到天津租界去了。待清王朝被推翻以后，她在大哥的帮助下，第一次开始练习作短文，由于她拼命用功，竟考上了高小。这时母亲和亲戚的脸上有了喜色，从此笨小鸭居然有了聪明之誉。后来她更加勤奋，不久又考取了师范预科，这更使家里人倍加惊奇不已。

“因为我自己奋斗的结果，到底打破了我童年的厄运，但这时候我已经十二三岁了，可贵的童年已成为过去，我再也无法使这不快乐的童年，变成快乐……”（《庐隐自传》）这是她对自己童年一个满怀怅惘的小结。

二

庐隐十三岁考进女子师范学校，开始了她的少女时代。她是班上最小的一个；年龄小、身材小，因而处处都被同学优待，似乎第一次发现人间还有友情。但学校的规矩太严，压迫太狠，在那个牢狱般的环境里，动辄得咎，所以每逢星期六回家，她都像被囚禁的鸟儿飞回树林一样高兴。可是到了星期日，一吃过午饭，心情就紧张起来，因为下午四点前，必须回到学校。当时，她总希望自己生病，好躲一躲那可怕的学校生活。尽管如此，她们总还是不停地在这个罗网里寻找那小小的自由和快乐。她和五位好友结成了全校有名的“六君子”，她们调皮的主要形式就是“笑”，只要见到哪个同学的举动、面孔、衣著上有所异样，便开始大笑，一声接一声，直到那人被笑得下泪方可罢休。

中学一二年级，是她年龄上的黄金时代，就这样地过去了。到了三年级，她十六岁了，生活在她天真的心镜上投下了一些暗影，她不再像以前那样爱笑了。母亲开始关心起她的婚事，而她，对于结婚却很害怕，觉得那是一件很神秘的事。就在这时候，她回忆说：“我发现了看小说的趣味，每天除了应付功课外，所有的时间，全用在看小说上，所以我这时候看的小说真多，中国几本出名的小说当然看了，就是林译的三百多种小说，我也都看过了，后来连弹词，如《笔生花》、《来生福》一类的东西，也搜罗净尽……”那些多情善感的小说，尤其适合她的脾胃，从此她的兴趣一天大趋向文学，在学校还得了个“小说迷”的绰号，连家里人人都知道她爱看小说。

她在舅父家里认识了一位表亲林鸿俊。这位少年读书不多，人却聪明漂亮，其家境贫穷，无依无靠。庐隐从他手里借了徐枕亚的那本描写一个多情而薄命的女郎的遭遇的小说《玉梨魂》，情节凄婉，使她淌了不少眼泪。后来他发现庐隐是一位多情的人，于是便给她写了一封述说自己平生不幸的信，庐隐看后十分同情，且为他也洒了眼泪，这样他们俩渐渐亲密起来。接着林鸿俊向她提出结婚，而她的母亲和哥哥觉得他太没深造，家又穷，因此拒绝了他。当时庐隐正莫名其妙地憎恶和恐惧结婚，并想过一生独身的生活。但母亲和哥哥的作为激起了她一腔义愤，她觉得自己有必要挺身仗义反对母亲和哥哥，于是给母亲写了一封信：“我情愿嫁给他，将来命运如何，我都愿承受。”母亲深知庐隐倔强的性格，只好答应。她签了字，接受母亲的条件：大学毕业后才能举行婚礼。

1916年，她十八岁，中学毕业了。但当时还没有女子大学，别的大学又不开女禁，暂时不能继续升学。这时，母亲希望她工作，以帮助家庭。这是人生的十字路口，她无可奈何地思考着，彷徨着。但不久，在母亲和表哥

们的活动下，竟被北京女子中学聘为体操、家多园艺教员。她被吓了一跳。那耍棍棒、操哑铃球杆，她还可以，而家事园艺于她根本一窍不通，那时她连父族母党的称呼都还弄不清呢，种花培草，如何布置庭院更是不懂。这个学校的校长、训育主任都是俗物，教学上她努力去做，并精心组织了一次颇令校长满意、又为学校出风头的运动会。这个学校的学生多半个子比她高，有的年龄比她大，三年级有几个学生对她教课不满意，说她念错了字，园艺讲不清。这种挑剔正中了她的心愿，使她有了借口，于是春假过去，便悄然辞职，结束了她最初的教学生活。

辞职后，在 1917—1918 年间，应在安庆省立安徽女师附小当校长、原北京慕贞学院同学舒畹荪女士的邀请，她要远走高飞了。这时她心里跳跃着活力，摆脱家庭，独立生活的理想兴奋着她，在她回忆起安庆任教时的心情时写道：“……到火车站，我匆匆的买好车票，心雄万夫似的跳上车子，当车轮蠕蠕而动，我和表哥告别时，在我心头没有离愁，没有别绪，只有一股洒然的情绪，充塞着我的灵宫。我觉得这十余年如笼中鸟般的生活，我实在厌倦了，时时我希望着离家，去过漂流的生活，因为不如此，似乎无以发泻我平生的抱负，——我虽是一个女孩儿，但在这时节，我的心肠没有温柔的情感，我羡慕飞剑侠，有时也希望作高人隐士，所以这一次离家，我是充满了骄傲，好像一只羽毛已经长成的鸟儿，从此天涯海角任我飞翔。”这是她当时心情的淋漓尽致的写照，看得出来，家庭和学校的束缚，并没有禁锢住她对自由、美好前途的追求。

在安庆这所小学，她担任体操、国文、习字和史地等课，得到许多学生心悦诚服的赞叹。这时她第一次与在那所小学兼课的苏雪林相识。不过那时的庐隐喜欢东奔西跑，她渴望着生活的风雨，锻炼她那刚刚长出的羽毛，所以看命的人说她正走着驿马运。在安庆，她觉得生活无趣，于是半年后便回到了北京。这时，恰巧河南开封女子师范聘请教员，在母校校长的推荐下，她到了开封。但那里环境腐败，流弊积年，守旧的教员视言论激烈的庐隐为名教反叛的危险人物，在怕被挤掉饭碗的原校教员的怂恿下，一些学生开始在课堂上同她作对，给她难堪。花开花落，在这个受气的环境里，熬到了暑假，她像逃出了牢笼，欢天喜地地在京汉路上高歌激云一庆祝自己得以返回北京。到了家里，母亲骂她没长性，她的表姊妹们则送给她一个新的雅号——学期先生。

社会，好比一个大海，庐隐就像一只小船。她漂流了一年多的时间，虽有风浪，但这只船儿没有沉没，她懂得了一些人情世故，“五四”前夕的新思潮，在各个角落激荡着，她觉得自己必须进步，应该学习，不能再教书了。可是为了考取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她只好再到安庆教半年书，积攒学费和保证金。当她回到北京时，女高师的考期已过，还是在母校老师的通融下，于 1919 年秋考进了该校国文部，作旁听生，经过学期考试后，升为正班生，暂时结束了使她感到厌倦的教员生活。”

三

庐隐怀着对人生美好的追求，告别了幼稚的时代；社会的磨炼，使她改变了原来那种不知天高地厚的脾气，在那些趾高气扬的大学生面前，她自惭形秽，觉得处处不如人。

第一次作文，老师出了一个莫名其妙的题目，她不懂，却也不敢问人，

怕被取笑，只好钻进图书馆，读了注释，才明白了一些，然后又用了一天的工夫才写出一千多字的文章，后来怀着丑媳妇终要见婆婆的心情，不安地交了卷。但没想到，这篇作文竟被选入学校的《文艺观摩录》，老师评语是：“立意用语别具心裁，非好学深思者不办。”从此情绪高昂，那种事事不如人的思想为之一扫，那些高傲的学生也便对她也另眼看待。年假大考以后，她和苏雪林的成绩最优，于是她们由旁听生升入正班生。这时期她的学习顺利，但心情悲苦。母亲不仅经济上不帮忙，还时常责备她，使她“等是有家归未得”，独坐在走廊的栏杆上，看云天，观过雁，暗自抛泪。觉得人生无趣，这时她喜读庄子，满怀出世之想。但这时正值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的“五四”运动蓬勃兴起之际，许多新的学说激荡着她，许多闪光的思想照耀着她，她痛恨封建礼教，向往光明自由，她的灵魂里浸透了叛逆精神。当人们把那些新学说、新议论视为洪水猛兽，当一位同学在讲演会上大讲恋爱自由，多数人向她吐舌头、翻白眼、冷嘲热讽时，庐隐却大胆地独自同情她，鼓励她勇敢前进，从此庐隐也被视为“新人物”了。

“五四”时代的新思潮、新思想冲淡了庐隐心里的悲哀，她精神焕发、时常处于兴奋之中，废寝忘食地东奔西跑，她被选为学生会的干事，积极做些社会工作。

为了福建的问题，她被女师大选为福建同乡会代表，到北大、师大开会，这是她第一次同男人合作，后来又被选为几次大会的副主席和一个刊物的编辑。这时候，她发现同她订婚的表亲林鸿俊思想平庸，同她想的不一樣，走的道路不一样，她所需要的人，不是仅仅脾气好就可以满足的，她说：“我羡慕英雄，我服膺思想家”，她想到他们的志愿不同，婚后的平凡生活将毁了她的一生，于是便主动提出要求，解除了婚约。

曾和庐隐同事半年，同学两年的苏雪林，非常爱重她的为人。苏雪林在《青鸟集·关于庐隐的回忆》里说：“庐隐第一次给我的印象，……常有抑郁无欢之色，与我们谈话时态度也很拘束。……民国八年秋季，我升学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庐隐与我同为错过考期的旁听生，不过经过学期考试以后，我们便都升为正班生了。庐隐到了北京以后好像换了一个人，走路时跳跳蹦蹦，永远带着孩子的高兴。谈笑时气高声朗，隔了几间房子都可以听见。进出时身边总围绕着一群福建同乡，咕咕呱呱。讲着我听不懂的福建话。她对于同学常喜欢谗狎侮，于我们古书读得略多的人，更视为冬烘先生，不愿亲近……五四运动后……庐隐‘务外’的天性好像得了正当的发展，每日看见她忙出忙进。不是预备什么会的章程，便是什么演讲的草稿，坐下来静静用功的时候很少。……庐隐虽然不大爱用功，而天资聪敏，功课成绩总列在优等。每遇作文时，国文教师发下题目，别人咿唔苦吟，或终日不能成一字，庐隐坐椅子上，低着头，侧着身，飏笔不停挥，顷刻一篇脱稿。她的笔记从不誊录第二遍，反比我们的齐整完全。她写得一笔颜体大字，虽然无甚功夫，却也劲拔可爱。她爱演说，每次登台侃侃而谈，旁若无人，本来说得一口极其漂亮流利的京话，加之口才敏捷，若有开会的事，她十次有九次被公推为主席或代表。二则庐隐外表虽然飞扬跋扈，不可一世，甚或骄傲得难以教人亲近，其实是一个胸无城府，光明磊落的人……”她还以“夜雨春蕾茁新笋，霜天秋隼搏长风”之句来形容庐隐当时的文章。苏雪林说：“‘霜天’两句形容庐隐文章也觉溢美不过她那一股纵横挥斥，一往无前的才气，如何使我倾心，也可以想见了。”

苏雪林是庐隐的同代人，她的话当会更接近历史的真实，对了解庐隐是很有价值的。

爱看书和研究社会问题是当时许多追求光明的青年人的特点，庐隐就是其中的一个。起初，她同几个年龄相仿、志趣不凡、都爱喜笑的朋友自称为战国的四公子，她被封为孟尝君；后来又和十几个志趣相投的人组织了一个秘密团体——社会改良派，每星期活动一次。这时，她时常收到别人寄给她的一些关于社会主义的书，并常常同她通信和讨论。在这种环境的影响下，她的思想有了真正的进步，认识到“一个人在社会上所负的责任是那么大”，从此她“下决心作一个社会的人”。

在 S. R 团体中，她和郭梦良特别亲密。郭是一位无政府主义者，对社会主义并没有清晰的认识，他的古文根底好，在杂志上发表过很多论文，也是一位作家。她曾同庐隐一起参加了文学研究会在北京中央公园来今雨轩召开的成立会，庐隐的入会号数为“13”，是该会最早的成员之一。当时在女高师的文学教师中，有的崇尚古文，痛恨白话文，在这样的教师的指导下，庐隐也能写通顺的文言，作出不错的诗词。那时她曾写过一首《云端一白鹤》的五言古诗：

云端一白鹤，丰采多绰约。
我欲借据缴，笑向云端搏。
长吁语白鹤，但去勿复忘。
世路苦崎岖，何处容楚狂？

这首诗，可以看出她当时的心境、志趣和抱负。

大学毕业前夕，全班同学为了筹款去日本，她们自编自演新戏，公演后不仅赚了钱，还得到了公众普遍的好评。她们从日本到朝鲜，又到奉天、大连、天津，一个月的奔马似的游览生活，还是颇有收获的，朝鲜人民亡国的痛苦，唤起她满腔悲愤，想到自己的祖国，不禁黯然泪下，中国各地的凋蔽落后，又使她难过不已。回到学校，作了毕业论文，拿了文凭，从此就算告别那可歌可泣的青年生活，大学三年的岁月已被写进了历史。在大学期间，庐隐虽然已经成了文坛上有影响的作家，但她怀着恐惧的心情，又重新真正地永远地踏进了社会。她怀疑着，试探着，等待着，幻想着，——时间将如何安排祖国的命运和她前途呢？！

四

庐隐大学毕业时才二十二岁，不久就又到了安徽一个中学任教。在那里，她尝到了社会给予的苦头，她说那虽只有半年的工作，却使她的心境老了十年。她总是怀着美好的善心去看人，而她得到的却是倾轧和敌意。

1923年夏，她不顾家庭、朋友的反对和强烈的社会舆论，与有夫人的郭梦良南下在上海一品香旅社举行了婚礼。庐隐的行为虽然受到许多人（包括最好的朋友）批评，但苏雪林倒着实为她辩护了一场，说批评者，“不应当拿平凡的尺，衡量一个不平凡的文学家。”

庐隐曾经有过独身主义，但郭梦良的爱情摧毁了她的理智，她认为：只要有了爱情，什么问题都没有了。结了婚，一方面她满足了，同时也失望了——她理想的婚姻生活和婚后的生活实际完全相反。在不佳的情绪和家庭琐事中沉浮了半年之后，又继续努力她的著作生涯，写出了《胜利以后》、《父亲》、《秦教授的失败》等短篇小说。1925年7月，她出版了第一个短篇小

说集《海滨故人》之后不久，不幸突然向她袭来：郭梦良因肠胃病竟一病而逝。这时，她身边已经有了一个女儿，她的精神受到打击，心里充满了绝望的哀伤。她忍耐着痛苦，带着孩子，送郭梦良的灵柩回乡福州安葬。她在郭家居住时，在福州女子师范任教。郭的前妻对她并不坏，只是婆婆太刻薄，处处对她迫害，连晚上点煤油灯都要遭到恶骂，实在无法忍受，便带着孩子，像一只没有篷的小船，被命运驱赶着，从福建漂泊到了上海。在福州，她写了《寄天涯一孤鸿》，《秋风秋雨》和《灵海潮汐》等短篇和散文，记载着些暗淡生活里的暗淡日子和构思。

在上海，她担任大夏大学的女生指导，并在附中任教，住女生宿舍；课余，夜以继日地继续着她的写作生活。她收入不多，生活很苦，常是满面愁容，向朋友感叹自己的命运，责骂男子和爱情害了她。其实，害她的是社会。

北京，是她自幼生长的地方，对她来说，有着特殊深厚的感情。一封朋友的来信把她叫到故都去了。在那里，她担任了使她头痛的北京市立女子中学校长的职务。

她说：“当校长真是要我的命。……一天到晚要同那些鬼脸的打官腔的人们会面，并且还要谨慎，还不能乱说一句话。现在不要说作品，真是连文学的感情，也消逝得干干净净了。”第二年，她辞了职，又到北师大附中教书去了。

在北京，她还任过平民教育促进会的文字编辑，编的是平民千字课，每日笔不离手，用那一千个基本生字，编成各种常识和歌谣。她这样死板、机械地工作了一年，便辞了职，准备动手试写中篇或长篇。

那时候，办刊物的风气并不低落，在几个朋友的努力下，每人出几百元筹办了一个“华严书店”。“华严”，取其文章之彩饰、态度庄严之意。书店开张之前，他们办了一种《华严半月刊》，庐隐任编辑，自己并努力写文章。这时期，她创作的小说、散文和散文诗，多发表在北京《晨报》副刊和石评梅所办的《蔷薇周刊》上，其短篇集成一册出版，名曰《曼丽》。她曾说，这个时期是她的悲哀时期，这本集子里充满了悲哀，虽然这是一种浅薄的哀感。她觉得人生不免要死，盛会不免要散，好花不免要残，圆月不免要缺。这些自然现象的缺陷，使她陷入悲哀和空虚。

当时她正读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叔本华的著作，隐隐约约服膺了他的“人生——苦海”的悲观主义思想。庐隐自己也承认这时期是悲哀主宰着她，无论什么东西，在她看来都有悲哀的色调，人们的每一声叹息，每一滴泪水，都能在她心里得到共鸣，也使她的灵魂得到安慰。她悲哀着走路，悲哀着看世界，但她并不想解决这种支配着她的悲哀，也不知道如何解决。这种思想浸透在《灵海潮汐》和《曼丽》两个集子里。

作品是时代的反映，是作者灵魂的镜子。这时期，庐隐遭到了人间最不幸的死别，在不太长的时间里，她死了母亲、丈夫、挚友石评梅和哥哥。他们的相继死亡，使悲哀像山一样压在她的心上，哀伤紧紧捆绑着她，折磨着她。丈夫死后，她常同石评梅散步、谈心，跑到陶然亭对着荒冢放声痛哭，登上中央公园的高峰酣歌狂舞。

这时，她获得了一个浪漫女作家的头衔，孰不知，这哪里是浪漫，而是痛苦，是对人生绝望的呼喊。石评梅死后，她成了一个没有伴侣的长途旅人。她说：“这时节我被浸在悲哀的海里，我但愿早点死去，我天天喝酒

吸烟，我试作慢性的自杀。”她的哥哥一去世，使她的悲哀生活到了高潮，她病倒了。病好后，她觉得自己的思想有转变的必要，不能再如此生活在悲哀之中了。她在自传里说：“虽然世界是有缺陷的，我要把这些缺陷，用人力填起来……我只要有这种努力的意念，我的生命便有了光明、有了力……”在这种思想主导下，她写了中篇小说《归雁》。她说：“在《归雁》中，我有着热烈的呼喊，有着热烈的追求，只可恨那时节，我脑子里还有一些封建时代的余毒，我不敢高叫打破礼教的藩篱。可是我内心却燃烧着这种渴望，因为这两念的不协调，我受了痛苦，最后我是被旧势力所战胜，‘那一只受了伤的归雁，仍然负着更深的悲哀重新去飘泊了。’”这段话，是她诚实的自我解剖，也是我们了解《归雁》和她其他作品的钥匙。

1928年，她认识了比她小九岁的清华大学的学生——一位乐天派的青年诗人李唯建。他是一位向着生命的途程狂奔的青年。他们相识不久，由友谊便发展到了恋爱。这时，她从“重浊肮脏的躯骸中逃逸出来了”，她成了一朵花，一只鸟，一阵清风，一颗亮星；她觉得“前面有一盏光明的灯，前面有一杯幸福的美酒，还有许多青葱的茂林满溢着我们生命的露滴”，“宇宙从此绝不再暗淡了”……似乎是爱情又一次照亮了她！于是1930年秋，她又不顾一切，宣布与李唯建结婚了。他们东渡日本，寄居在东京郊外，努力开垦他们成熟的爱情生活和创作前程。

李唯建（1907.7.10—1981.11.12）系四川成都人。早年与徐志摩、沈从文、邵洵美等人过从较密，曾在《新月月刊》、《诗刊》、《贡献旬刊》、《人间世》等刊物发表新诗和译作。著有英文散文诗集《生命之复活》，长诗《影》、《祈祷》，小品文《唯建的漫谈》和《相思草》，以及译作《爱丽儿》、《英官外史》、《英国近代诗歌选译》、《四川军阀》等多种。曾任四川省文史馆研究员、省政协委员，并于1978年应聘为中国科学院成都分院教授英语。

笔者是在1980年秋天，找到了蛰居四川多年的李唯建和在广东工作的女儿李恕先（原名瀛仙）。原来李唯建一直保存着一箱子庐隐的遗物，包括手稿和照片，但在“文化大革命”中全被洗劫一空，庐隐也被指为“反动文人”。1980年11月16日，李唯建给笔者的信中说：“我于1925年考入清华大学西洋文学系，那时，我热烈地爱着拜伦、雪莱、济慈以及布莱克和泰戈爾的诗，苦苦的探求着人生问题，并写信求教于泰戈爾，后他回信邀我赴印，行至上海，因故未能如愿。1928年重返北平，继续在清华大学读书。由于一个偶然的机，经北大林宰平教授介绍，认识了女作家庐隐，相谈投契。庐隐在城中教书，我住清华园。结识庐隐后，庐隐考虑较多，她心潮澎湃，某夜寄我血书一封，表明内心。经我多方劝慰，心绪渐宁，决心生死相从。频繁的书信，久之成帙，初由天津《益世报》连载发表，庐隐自名‘冷鸥’，名我为‘异云’，于1929年由北平法文《政治周刊》（《La Politique de Pekin》）译成法文，出版单行本。再后取名《云鸥情书集》，于1931年由神州国光社出版。

1930年与庐隐结为伉俪，游日本，住在东京郊区，怀一女，后取名‘瀛仙’（即恕先）。不久回，卜居杭州西子湖畔……”

1977年，李唯建写了一首抒发生平感怀的自传体长诗《吟怀篇》，国外友人曾几次索搞，均不愿公布于世，现将有关庐隐生活的片断抄录于后：

在平结识黄庐隐，评诗论文心相印。清华园里撷黄花，得依
怀中情一札；十里迢迢入城赠，寒星初窥噪暮鸦。书信劳邮亭，赏

花赏月明。君心腾巨浪，惊喜复忧伤；中夜血泪书，沾笺复沾裳。心潮渐平息，死生誓相依。古井微澜漾春色，始度东瀛度蜜月。人言扶桑日果果，渺茫明灭神仙鸟；乘兴畅游度枉生，落叶满地红不扫。初冬归国兴未已，浪漫生涯不减昔。申江小住即访杭，卜居湖滨餐风光……去秋在日乐悠悠，写作阅诵无所忧；归来居杭生一女，取名“瀛仙”纪东游。当卖借贷穷难救，卖文为生焉能久。隐君求得沪滨教书职，我赴嘉兴任教席。……乌云突遮晴朗天，展翅伸爪来死神。隐君生产庸医误，茫茫大地无归处。黄英缤纷遭毁灭，天昏地暗变颜色；庐山真面目，隐约未可睹。海滨灵海无潮汐，故人一去绝音息。冷鸥空留逐波影，异云徒伤变幻性。永安公墓遥，人间天上差……

这是李唯健一千余行的《吟怀德》中关于同庐隐恋爱、结婚、生活的描写，其情真挚，悲凄之至！令人落泪。李唯建这段五十年前的回忆，可与庐隐自述的生活得到宝贵的印证。

关于恋爱，庐隐自己说：“我自然不会主张恋爱要以金钱地位年貌为条件，可是也不相信是绝对无条件的。”她的条件是什么？精神！她自己对待爱情便是这样的，她说：“在我的生命中，我是第一次看见这样锐利的人物，而我呢，满灵魂的阴翳，都被他的灵光，一扫而空……”这是她从李唯建那里得到的精神财富，也是他们相爱的基础。这时期，他们合写的那本《云鸥情书集》里收集了他们之间一年中的几十封书信，写得很美，里面有他们真正作人的态度，真正的情，也有丰富的想象。她自己不再固执悲哀了，她要重新建造生命，转换生活的方向，勇敢地向封建礼教宣战。她说：“从前我是决意把自己变成一股静波一直向死的渊里流去。

而现在我觉得这是太愚笨的勾当。这一池死水，我要把它变活，兴风作浪。”（《象牙戒指》）

在日本，他们生活了一个时期。《东京小品》便是她旅居日本所写的小品文，原拟二十题，但只写了十一篇，都在《妇女杂志》上发表过。由于日元高涨，生活不能支持，他们回到杭州，寄居在山青水秀的西子湖畔。被压迫的灵感，在这美丽的地方，似乎得到了解放。庐隐说：“我们当然可以写出很好的文章了。”那半年，她写了一部十万字的长篇《象牙戒指》，这是一部充满哀感，为她的朋友石评梅不幸的生命留下的永久纪念。这个长篇，十分之九都在《小说月报》上发表过，其余一部分因国难遭焚。这时期，她还出版了一部短篇集《玫瑰的刺》。

1931年夏天，离开杭州到上海，由刘大杰介绍，庐隐进工部局女子中学，又开始了口耕生活。她一面教书，一面写文章，这种努力从不间断。她自己说，写文章“自信是为兴趣有时也为名，但为钱的时候，也不能说没有，不过拿文章卖钱究竟是零卖灵魂，有点可怜，所以我宁愿在教书的余暇写文章了。”她还说：“我不敢为了机械的教书生涯忘记我一向所努力的创作生命，所以在百忙中，我是一有工夫就写……”是的，在她生命之火燃烧的时候，她不停地创作，在《申江日报·海潮》、《女声》、《时代画报》、《前途杂志》和《现代杂志》上，都有她的作品发表。

《时事新报·青光》上发表了她的中篇小说《女人的心》及短篇小说《情妇日记》。

她后期的作品，所反映的情绪较以前乐观、开朗，特别是“一二八”

淞沪战争后，她跳出了由社会、环境、生活筑成的图圈，着眼于民族战争，在艰苦的条件下，先后创作了中篇小说《地上的乐园》和《火焰》，后者则较直接地反映了在为国家存亡而斗争中的人和事。

庐隐在写《火焰》时，苏雪林去看望她，后在 1959 年发表的《（海滨故人）的作者庐隐女士》一文中记叙了她创作这个中篇小说的情况：“庐隐对于她这个表扬淞沪之战的文学作品，却有点讳莫如深。题材是我询问再三才肯宣布的，言语间又往往支吾其词，只想将话题牵扯到别件事上去。当我到她写字桌上强去翻看那些原稿时，她劈手夺去，笑着说：‘咖啡香了，咱们到客厅喝去，这稿子留着到出版后再读吧。难道怕我不送你一本不成？’庐隐是个爽快人，这回为什么如此？事后我才想起，那个时代的中国新文坛正陷溺于一股奔腾澎湃的共产主义文艺怒潮里，谈爱国便是思想落伍，甚至可说反动，不惟听者不能入耳，自己也羞于出口。庐隐大约因自己过去也曾主张社会主义及国际主义，现忽来了一个大转变，写起爱国文艺来，怕我笑她，所以要这样遮遮掩掩的了，她哪知我正是她的同调呢？”

这时期，庐隐自己也认为她已经跳出了苦海，是她的开拓时期。她说：“我现在写文章，很少想到我的自身，换句话说，我的眼光转了方向，我不单以个人的安危为安危，我是注意到我四周的人了。最近我所写的《女人的心》，我大胆的叫出打破藩篱的口号，我大胆的反反对旧势力，我大胆的否认女子片面的贞操。”“但这些还不够，我正努力着，我不只为我自己一阶级的人作喉舌，今而后我要更深沉的生活，我要为一切阶级的人鸣不平。我开始建筑我整个的理想。”她的世界观，她的文艺观，在这里，我们听到了她开始真正转变和进步的消息。

庐隐的变化，其原因是多方面的。社会上尖锐的斗争，不会不在她生活和思想里留下痕迹。她走向生活后，教过小学、中学，也当过一个大学的讲师和教授。时代给她的社会经验是：中国的一切都濒于破产了。破毁了的社会当然还有希望，这是在最后她才认识了的。

她与李唯建婚后的四年，是她一生最快乐最幸福的四年。庐隐一生受了很多苦，当她的思想和创作开始转向的时候，不幸在 1934 年 5 月，因难产手术，开刀后流血不止，高烧不退，遂于 13 日 11 点 20 分逝世于上海大华医院十四号病室，年仅三十六岁。

据苏雪林回忆，庐隐生活拮据，“为节省费用没有进医院，仅以十数元代价雇一助产士来家伺候，以手术欠佳，流血不止，送入医院，终于不救”。庐隐的死，是中国文人的悲哀，闻者无不扼腕叹息！

庐隐的死亡完全是由于庸医所误，但她对此并无怨恨之心、责备之言。当她生命垂危之际，李唯建悲愤交加，曾写一状子，要去控告医生，但庐隐劝阻了他：“算了，不要去告了，人已死了，告他又有什么用呢？”这一点，足见她胸怀之广阔，待人之宽厚。

庐隐一生清贫，度日艰难，没有任何财产，只有几部比生命还宝贵的作品。为了慰藉庐隐的在天之灵，李唯建将她的全部作品放进棺内，让她毕生心血的结晶永世伴着她。

庐隐去世后，留下大女儿郭薇萱（郭梦良之女）和李瀛仙（李唯建之女），而贫穷、年轻的李唯建却无法抚养两个孩子。这时，舒新城约集庐隐生前好友和她的哥哥黄勤（当时任天津上海银行经理）到上海，在南京路冠生园餐厅共商薇萱的抚养问题，大家一致赞同由其舅父黄勤抚养，庐隐的著

作版权归属薇萱所有。不久，李唯建带着瀛仙回到四川，从此便与郭薇萱失掉联系，音信杳无。

五

创作，要有源泉；源泉就是生活。

创作，也要才华和勤奋；但一个人走上创作道路，却不一定是生活的必然。

庐隐是在中学要毕业那一年才开始读小说的。那时，她觉得小说满含着活泼、逼真的真实，可以解忧，可以消愁，人们可以从中得到刺激，看到希望和前途。所以她那时放弃了一切书，专门看小说，一年内大概读了二百本小说。

大学一年级时，“五四”运动的浪潮正在激动着青年们的神经，《新青年》杂志宣传的新思想，李大钊、陈独秀、胡适的新论文，鲁迅的创作，周作人的翻译，都是当时青年们成长的粮食和阳光。那时期，提倡白话文的胡适是她的老师，教她《中国哲学史》大纲，使她对宇宙和宇宙间种种现象有了认识。庐隐接受了新思潮，但她有很多苦闷，她说：“我常常觉得心里梗着一些什么东西，非得设法把它吐出来才痛快。后来读文学概论，文学史，里面讲到文艺的冲动，我觉得我正有这种冲动，于是我动念要写一本小说，但是写什么呢？对于题材，我简直想不出，最后决定还是写我自己的生活吧。”她躲在图书馆的一角，秘密地进行这种尝试，悄悄地写了几天，那本没有收束的《隐娘小传》残稿，是描写她幼年故事的自传体长篇，是用伤感的文言写成的，后来她觉得“隐娘”一名不雅，便取“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之意，不愿人们识其内心世界，遂换成“庐隐”，作为她以后发表作品的笔名。受了《断鸿零雁》影响的《隐娘小传》，始终没有续好，最后她竟把自己创作生涯里留下的一点欣慰的记忆也投火焚烧了。

后来她读了几本短篇小说，觉得长篇小说结构穿插难，还是先写短篇为好。当时她写了一个短篇，战战兢兢地去请教在她看来有着无上权威的文学教授，但这位只知道《经学通论》一类，没有写过小说的陈教授给了她当头一棒：“你也想写小说吗？这不是容易的事呢！你这篇东西就不像小说，我看还是不写吧！”她一气之下，羞愧地把稿子给撕了。庐隐难过了好几天，但并没有灰心，壮着胆子又写了一篇《一个著作家》。这是一篇歌颂纯真爱情、揭露金钱社会的力作，女主人公因受气生病而死，那著作家则用破瓶子刺破心头，流着鲜血，呼喊着重人的名字，发表了对社会的抗议。那时，文学研究会刚成立，茅盾也是才接编改组后的《小说月报》。

庐隐通过郑振铎认识了茅盾，这篇小说给了他。但庐隐一直心神不安地关心着这篇小说的命运，没想到，一个多月后，她的作品竟在《小说月报》上登了出来。这是作者的第一篇作品！这犹如金榜题名，“从此我对于创作的兴趣浓厚了，对于创作的自信力也增加了。”至此，她的才华有了真正的土壤，陆续发表了一批作品，在“五四”时期的文坛产生了影响。

文学研究会主张“为人生的艺术”，提倡写实主义，探讨人生的意义，都认为将文艺当作高兴时游戏或失意时消遣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反对封建礼教，是他们颇为一致的内容。庐隐在她的创作生活中，也是一贯遵循这样的主张的。她也认为，作品应该含有时代的色彩。人们常说庐隐作品的题材面窄，但在“五四”运动的高潮时期，她的创作却反映了颇为广阔的社会内容。

如描写不甘醉生梦死的青年人苦闷的《海滨故人》，集中描写农家女悲剧的《一封信》，表现赤手空拳的爱国学生被毒打的《两个小学生》，反映纱厂女工悲惨生活的《灵魂可以卖吗？》及为和平殉道的女教士的《余泪》，《曼丽》集中的《时代的牺牲者》、《一幕》和《房东》等短篇，虽然结构不太完整，有的很像散文，但都触及了社会的各个黑暗角落，作者的正义和不平燃烧着光明的火把，这样的作品，在当时并不多见，这样的作家也颇不多见。诚如茅盾在《庐隐论》里所说：“‘五四’时期的女作家能够注目在革命性的社会题材的，不能不推庐隐是第一人。”

庐隐登上文坛之初，曾受到旧势力和文人相轻的压迫。但她没有屈服，她说“幸而我天生就是执拗的脾气，除非不曾拿定主意，否则，无论别人怎样冷嘲热骂，我还是我行我素……”

在大学里，她一共写了几十万字的短篇小说、散文和游记。第一次去日本，回来后写了一本游记《扶桑印影》，记载着她在日本参观的见闻和感受。据庐隐自己说，这本游记是被朋友拿去弄丢了，因又无副本，便没有得到出版。笔者信了庐隐所说，又据她写文章最怕誊清，也从不誊清，总是一稿写完，稍作修改，便可成篇的创作习惯，深信她损失了这部旅日游记。但据香港大学中文系杨玉峰先生云，《扶桑印影》载当时丙辰学社的《学艺》杂志第4卷第10期（1923年4月1日），只是不知是庐隐所忘，还是朋友代劳。后来终于读到了这本游记的复印件。

六

庐隐是一位感伤的悲观主义者。除了早期若干篇作品外，作品都没有摆脱悲哀的色调。她追求人生的意义，但看不到人生的前途，觉得人生“比作梦还要不可捉摸”，她在悲哀的海里，几乎苦苦挣扎了一生。她，或她作品里的主人，常常被悲哀所困扰，不得解脱，把悲哀看作是伟大的圣者。

苏雪林说，庐隐的作品，“总是充满了悲哀，苦闷，愤世，嫉邪，视世间事无一当意，世间人无一惬意”（《二三十年代作家与作品》），在《关于庐隐的回忆》一文中说：“在庐隐的作品中尤其是《象牙戒指》，我们可以看出她矛盾的性格。……庐隐的苦闷，现代有几个人不曾感觉到？经验过？但别人讳莫如深，唯恐人知，庐隐却很坦白地自加暴露，又能从世俗非笑中毅然决然找寻她苦闷的出路。这就是她的天真可爱和过人处。”

冰心与庐隐，文学史家们把她们视为“人生派”中的一派。虽然她们都关心现实生活，都主张在作品里表现时代色彩，但一旦这种思想和主张变成了果实——作品，她们的差别就显出来了。冰心在作品里，通过对无限生动的大自然和母爱的讴歌，表现出她对自由、光明人生的追求的理想。庐隐的作品则不同，她的主人公都是无出路的，前途茫茫，一片黑暗，他们负荷着冷酷、无情的现实，悲哀着走向人生的尽头、有人说“黄庐隐对社会里的任何人都不承认，她深深的感受着孤独。谢冰心主张则不然，她认为在人与人之间，是有不可分离的关系、这样，黄庐隐便必然的用着悲哀的视线眺望人间，而谢冰心，也不可避免的用了无限的热情来温暖人类。她们俩，一个是对世界表现了完全的绝望，一个是感觉着被损害的伟大的爱可以如死灰之能复燃……”

有人说，庐隐由于深受北方风土习俗的影响，因而使她得以一个南方女郎，具有燕赵人士慷慨悲歌的性格。但是她的作品充满了悲哀，这是那个

历史时期的产物。

她的作品更多地带有自叙传的性质，其中主要人物身上，都有她的经历、思想、感情和气质。

庐隐作品倾向的形成是有多方面原因的。首先，她的家庭、教育在她思想里形成了一个特有的世界观，这是绝大部分知识分子所共有的。二是她的生活环境是冷酷的，她几乎没有父母之爱，没有亲人之情，她在家奴般的生活里感情受到了摧毁；到了成年，其遭遇又十分不幸，亲人的相继死亡，这残酷的命运，使她悲痛欲绝。

三是“五四”运动的落潮，给当时很多渴望光明追求进步的知识分子带来了重大影响，庐隐也是其中的一个。

庐隐曾说：“在第一个时期里，已经确定了我的人生观，到第二个时期，我的人生观，由极度的悲哀，向另一方向转变，到了第三个时期，就是我已另开拓出一条新路来了，所谓‘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了。”她说的三个时期，是她十三四年创作生涯中的三个阶段，其实，哪个时期的作品，都流露着悲哀的色彩，只是轻重浓淡不同而已。她曾说：“我不满意这个现实的人间，一起头我就这样，其中所不同的，是从前只觉得伤感而不想来解决这伤感，所以第二步，我还是不满意人间的一切，我还是伤感，第三步呢，不满意于人间和伤感也更深进一层，但我却有了对付这伤感和不满意于人间的方法，我现在不愿意多说伤感，并不是我根本不伤感，只因我的伤感，已到不可说的地步……”

只读过她的作品而没见过她的人，多半以为她是一位愁眉苦脸的女性，但实则不然。她自己也说，她有两种绝对相反的人格：“在文章里，我是一个易感多愁脆弱的人，——因为一切的伤痕、和上当的事实，我只有在写文章的时候，才想得起来，而也是我写文章唯一的对象，但在实际生活上，我却是一个爽朗旷达的人。”“在写文章的时候——也不是故意的无病呻吟，说也奇怪，只要我什么时候写文章，什么时候我的心便被阴翳渐渐遮满，深深的沉到悲伤的境地去，只要文章一写完，我放下笔，我的灵魂便立刻转了色彩……”（《庐隐自传》）这是她的自白。李唯建和接触过庐隐的作家，也都说她的性格慷慨、豪爽、有魄力，对“一生英风飒爽”（苏雪林语），自己做过的事从不后悔。这是她创作和性格矛盾的一例。

作为社会的人，都会关心社会的。“五四”运动初的“学生会时代”，庐隐是一个活跃分子，她是带着“社会运动”的热情跨进文坛大门的。那时候，她写《新村底理想与人生底价值》（1920年，《批评》第四号）之后，不仅写了《一封信》、《两个小学生》等七篇那样有着深刻现实意义的短篇和小品，也写了《中国的妇女解放问题》（1924年，《民铎》第五卷第一号）这样一些有关妇女解放问题的文章。

但不久，她的笔锋转向“自叙传”的性质：写自己，写爱人，写朋友，都是现实主义的，因为它们反映了社会的一个侧影，是真实的现实。茅盾说：“庐隐与‘五四’运动，有‘血统’的关系”，“庐隐，她是‘五四’的产儿”（《庐隐论》）。当“五四”运动落潮后，在庐隐面前，社会似乎堵死了所有路口，再加上自身的遭遇，这使她陷入痛苦的重围。人们所说的“庐隐的停滞”就是在这种主客观的条件下产生的，但庐隐并不甘在这种氛围中沉沦，她挣扎着，追求着，前后虽有几次反复，但每次也都有所前进。

庐隐的小说《地上的乐园》，茅盾说它是寓言体的“一篇美丽的空想的

‘诗’，而且是‘神秘’的‘诗’。读了那篇《地上的乐园》，人们会觉得在这里就伏着庐隐作品中‘苦闷人生’的根，也会觉得就在这里也伏着庐隐‘发展停滞’的根。”这里，较多地反映了她的人生观。人的一切思想和实践，是不能离开人生观而存在的，所以说，那里有“根”。

庐隐写于1927年的第二本短篇小说集《曼丽》，是她认为“从颓唐中振起来的作品”。这本集子，像她在人生的大路上迈步一样，步子迈得虽不高远，却决不是原地踏步或转圈子。茅盾说，《曼丽》集中多数作品表示了作者颇想脱掉《或人的悲哀》以来那件幻想的感情的花衫，并企图重新估定人生的价值。她这次创作思想的变化有个人的因素，但主要是社会的影响。“促成她这一转向的，与其说是她个人生活上的变动，倒不如说是时代的暴风雨的震荡。”翟菊农在这本集子的序里说：“这本小说集子比《海滨故人》很有不同的地方。就内容说，《曼丽》的取材，范围要比《海滨故人》宽些，例如《房东》一篇，《海滨故人》集子里就不会有。

《海滨故人》集子里据我猜想大部分是作者自身的直接的描述，好处是亲切；在这本集子里，虽则大部分还是自身经验的描述，但要比较蕴蓄些。《海滨故人》集子里，所表现的感情是很深挚的，对于人生的感觉，似乎比较深切些。《海滨故人》集子里很多爆发式的感情，在这本集子里比较的经过一番洗炼工夫。我并不是对这两本集子，有所抑扬，只觉得两本的内容的确不同，最大的原因恐怕是近年来作者生活上的变动，从前是春之气，现在不免有初秋的意味。”序中所言两本集子的不同，以及所以不同的原因都点了出来，均比较符合作者的生活、思想和创作实际。

庐隐崎岖、坎坷的命运使她在沉沦与前进中几经反复，但她毕竟还是从感情里挣扎出来，摈弃了自私的小我的感情，代之以对社会劳苦大众的同情之心。她在《著作家应有的修养》一文中说，作家内质方面的修养应该有二：“一对于人类的生活，有透澈的观察，能找出人间的症结，把浮光下的丑恶，不客气的，忠实的披露出来，使人们感觉到找寻新路的必要。二应把他所想象的未来世界，指示给那些正在歧路上彷徨的人们，引导他们向前去，同时更应以你的热情，去温慰人间悲苦者，鼓励世上的怯懦者。”当她的创作世界重新和广阔的社会生活联系起来的时候，除了留下的那部以“一·二八”战役为题材，反映十九路军奋起抗日的长篇小说《火焰》外，还有收在《东京小品》里的七篇小说如《火灾》，尤其那十四篇杂文，如《丁玲之死》。在北平她就同胡也频常有来往，当听到朋友说胡也频“以共产之故被捕”后，“想起也频那样一个温和的人，原来有这样的魄力，又是伤感，又是钦佩”；当听到丁玲被捕失踪，又看到《时事新报》有丁玲已被杀害之说后，她认为那是中国文坛一大损失，“时代是到了恐怖，……究竟哪里是我们的出路？想到这里，我不但为丁玲吊，更为恐怖时代下的民众吊了。”在《监守自盗哩说：“墨子曾经有过一句话：‘窃国者侯，窃钩者诛’，使我恍然明白从古及今，中国一切的法律，都只限于约束小百姓，而衮衮诸公呢，那是特殊阶级，是孟轲所说的治人阶级，所以法在小民，刑在小民而皆不上衮衮诸公，因此失地万里的将军，涂炭人民的元帅，尽可以挟带金宝美姬，逍遥于法外，当政诸公，连正眼都不敢向他望一望了！”在《夏的颂歌哩说：“二十世纪的人类，正度着夏天的生活——纵然有少数阶级，他们是超越天然，而过着四季如春享乐的生活，但这太暂时了，时代的轮子，不久就要把这特殊的阶级碎为齏粉，——夏天的生活是极度紧张而严重，人类必要努力

的挣扎过，尤其是我们中国，不论士农工商军，哪一个不是喘着气，出着汗，与紧张压迫的生活拚呢？脆弱的人群中，也许有诅咒，但我却以为只有虔敬的承受，我们尽量的出汗，我们尽量的发泄我们生命之力，最后我们的汗液，便是甘霖的源泉，这炎威逼人的夏天，将被这无尽的甘霖所毁灭，世界变成清明爽朗。”透过这些深刻、尖锐、犀利的小品杂文和长篇小说《火焰》，不难看出庐隐在“九·一八”事变后，是时代和民众给她以勇气，冲出“庐隐停滞”的种种藩篱，她，又前进了！但，她死得太早……

七

庐隐是一位彻底解放了的新女性，短短的十几年的文学生涯中，创作出版了《海滨故人》（1925年，商务印书馆）《曼丽》（1927年，北平文化学社）《归雁》（1930年，神州国光社）《象牙戒指》（1930年，商务印书馆）《云鸥情书集》（与李唯建合著；1931年，神州国光社）《灵海潮汐》（1931年，开明书店）《庐隐短篇小说选》（1932年，女子书局）《玫瑰的刺》（1933年，中华书局）《女人的心》（1933年，上海四社出版部）《庐隐自传》（1934年，上海第一出版社）《东京小品》（1934年，北新书局）《火焰》（1936年，北新书局）等十二种中、短篇小说集和长篇小说，及《妇女的平民教育》（1928年，上海商务印书馆）和遗译《格列佛游记》（1935年，上海中华书局），另有选集《雨夜》、《庐隐短篇小说选》（姚明达编，1935年）《庐隐选集》（徐沉泗、叶忘忧编，1936年，中央书店）《庐隐创作选》（少候编，1936年）《庐隐佳作选》（巴雷编，1941年，上海新象书店）等数种。

“庐隐作品的风格是流利自然。她只是老老实实写下来，从不在形式上炫奇斗巧。”（茅盾《庐隐论》）总观庐隐的全部作品，这种评语恰切、中肯。从《海滨故人》开始，她在许多小说里，都采用日记和书信的形式，这样写来，在语言上显得灵活、自然，但在结构上往往出现散漫的毛病，用茅盾的话说，就是“控制不得其法”。后期的作品，有了长足的进步，老练多了。除小说之外，她的散文也写得清丽可爱。她虽以小说出名，但茅盾说，“她的几篇小品文如《月下的回忆》和《雷峰塔下》似乎比她的小说更好。”她还在同一篇《庐隐论》中评论说：“在小品文中，庐隐很天真地把她的‘心’给我们看。比我们在她的小说中看她更觉明白。”

她不掩饰自己的矛盾。”她这种既天真又严肃的态度贯穿在所有的作品之中。

王礼锡说：

“生命是我自己的，我凭我的高兴去处置她，谁管得着！”庐隐是这样很倔强的在这不惯的社会生存着，庐隐对这社会是不惯，社会对庐隐尤其不惯，庐隐对社会的不惯，是有她的“谁管得着”的办法去管理，而社会对庐隐却是冷嘲热讽、明枪暗箭作四面环攻。这“不惯”不仅是庐隐个人的问题，是新的与旧的社会矛盾的表现，加上庐隐的强烈的个性，这矛盾就表现得特别的明显。所以这不仅是“不惯”而是不相容，不惯慢慢的就会惯了，至于不相容，那便得争斗。庐隐的“谁管得着”的态度，是不理的态度，怕不是解决问题的方法。“不理”是违背了旧社会的秩序，这样的叛徒，是不能在旧社会的秩序下生存的。有了他就没有你，你要站得住，他就得摧毁。（《云鸥情书集》序）

这一段话是从社会的矛盾中来认识庐隐的。她的作品和思想，正是这个大时代的产物，表现了一个时代的群象，反映了一定的历史，又诚如唐 tao 所说：“‘五四’的主要精神是反封建。所有反抗旧礼教，反抗买卖式的婚姻，争取恋爱自由等等，在庐隐的作品里有着鲜明的反映。”（《晦庵书话·女作家黄庐隐》）这就是庐隐及其作品的价值。

庐隐，像一颗灿烂的明星，亮在旧中国的黑夜，光辉是不灭的，她在中国新文学史上的地位是永存的。她说过：“沉默比什么都伟大！”她已经沉默了四十多年，文学史家们应该让她那颗受尽人生苦辛的心和悲苦的感情得到安慰，给这位敢爱敢恨的女作家以公正的历史评价！

1980年12月5日脱稿

1995年2月5日修订

苏雪林

孙瑞珍

由于台湾海峡和政治的隔绝，我们这一代，乃至下一代对苏雪林都有陌生感，她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位才华横溢的作家，著作等身的学者，桃李满天下的教授。

苏雪林，乳名瑞奴、小妹；学名小梅，字雪林。后因升入北京高等女子师范，将“小”字省去，改为苏梅。由法回国后，又以字为名，即苏雪林。笔名有绿漪、灵芬、老梅、天婴等。1899年生于浙江省瑞安县县丞衙门里，自嘲为半个浙江人，祖籍安徽太平县岭下村。

苏雪林的祖父在清朝末年当过县令，父亲受过高等教育，母亲出身于士宦之家，素以贤慧著称，给苏雪林以较大影响。她幼时富有男性特点，好动、爱玩，凡男孩所爱的一些玩艺儿，抡刀、舞棒、扳弓射箭，以至去郊外捉蟋蟀、放风筝、钓鱼、捕鸟等她都爱玩，整日和几个年龄差不多的小叔叔、大哥哥们厮打在一起，玩得很开心。而同样年龄女孩子所喜欢的——擦脂抹粉、穿针引线之类的事情，却毫无兴趣，偶而做一两件这样的事也是笨手笨脚，不像样。人们都说：苏雪林是一个男性化的女孩，被称之为“野丫头”。

由于祖母“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封建世俗偏见，苏雪林不能像男孩子一样读书，她七岁开始，才跟着叔叔及兄弟们“名不正、言不顺”地在祖父衙署所设的私塾里跟读，只是不解其意，囫囵吞枣地背诵《三字经》、《千字文》、《女四书》、《幼学琼林》等。在私塾里只跟读一二年，男孩子们都纷纷去学校读书了，她不得不辍学。跟读辍学后，闲着无聊，便利用在私塾里学得的一二千汉字，从叔叔和哥哥那里借一些通俗小说当作课本自读。久而久之，她不仅能读懂《西游记》、《水浒传》、《三国演义》、《封神榜》等，也能粗读文言的《聊斋志异》、《阅微草堂笔记》之类的书，整日埋头于书海，自得其乐。从此，一颗寂寞的心找到了新的寄托。后来，苏雪林的叔叔、哥哥们都先后进入上海新式中学或大学，每年寒暑假回家都要带回一些新旧图书和当时流行的报刊，苏雪林便借机有挑选地阅读起来。

《史记》、《汉书》，她读过一些选本；唐诗、宋词、元曲、明清传奇，以及历代名家的专集也都涉猎个大概，连当时流行的译作《天演论》、《茶花女遗事》、《迦茵小传》、《十字军英雄记》等，也都读得着迷。这一段童年和少女时代的苦读史，为她后来的创作及学术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1914年，父亲为工作方便而迁居安庆。一位叔叔曾留学日本，思想比较开明，对他父亲进行劝说，苏雪林才得以进入当地一个基督教办的小学读书。其间。模仿写作古典诗词，仅半年，便又随母亲迁回岭下村，停止学业。不久，安庆省立初级女子师范登报恢复招生，苏雪林得知消息后，“费了无数眼泪、哭泣、哀求、吵闹”终于说服了祖母和乡里顽固长辈。苏雪林回忆说：

……愈遭压抑，我求学的热心更炽盛燃烧起来。当燃烧到白热点时，竟弄得不茶不饭，如醉如痴，独自跑到一个离家半里，名为“水上”的树林里徘徊来去，几回都想跳下林中深涧自杀，若非母亲因对女儿的慈爱，战胜了对尊长的服从，携带我和堂妹至省城投考，则我这一条小命也许早已结束于水中了。（《我的生活》，1967年，台北文星书店出版）

1915年苏雪林考入安庆省立初级女子师范。在校期间能诗善画，引人注目。1919年毕业后即留在母校附小教书。在这段极短的教书生涯中与庐隐女士相识。苏雪林不甘于做一辈子小学教师，以了此一生。于是，再一次向家长提出继续升学的要求，祖母以婚嫁为由进行阻挠，后因苏雪林大病而停止逼婚，还满足了她的升学愿望。这一年，她与庐隐结伴同行，离开安庆，考入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国文系，在系主任陈钟凡先生的帮助下，很快从旁听生转为正科生。

苏雪林在北京高等女子师范读书期间，正值“五四”运动发生不久。新文化运动带来的一股蓬勃、新鲜的空气，弥漫步都北京；加之苏雪林受教于胡适之、李大钊、周作人、陈衡哲等知名教授、学者，同学中又有庐隐、冯沅君、石评梅等追求女性解放的才女，在师友的影响下。她的思想也深受震动，发生了很大变化。正如她在《己酉自述——从儿时到现在》（1969年4月15日《国语日报》）中所说：“……我便全盘接受了这个新文化，而变成一个新人了。”同时，对写作产生浓厚兴趣，并开始用白话文写作，在《时事新报》副刊“学灯”和《国风日报》副刊“学汇”及《晨报》“副镌”等处发表政论性文章，参加社会问题的论争。

1921年秋，求知欲十分旺盛的苏雪林，抱着去大千世界闯一闯的梦想，前往法国留学，为了顺利成行，她瞒着家庭，直到临行当天的晚上，才告知母亲。她考入吴稚晖、李石曾在法国里昂创办的海外中法学院，先学西方文学，后学绘画艺术。

赴法三年，由于水土不服，经常生病。加之不断收到家中来信，父亲病故，母亲生病，婚姻问题也困扰、煎熬着她，只好辍学，于1925年提前回国。苏雪林在法期间患了一次很严重的病，躺在医院里，医院里一些天主教修女细心照顾，使她的病逐渐好转并恢复健康，苏雪林深受感动。在一位外国好友的劝说下，皈依了天主教。

回国后，遵母命，与从未谋面的五金商人的儿子张宝龄完婚。张宝龄原籍江西南昌，肄业于上海圣约翰大学，后赴美留学，在麻省理工学院学习理工课程。婚后不久，母亲病故，她便随丈夫去苏州安家。其夫在苏州东吴

大学执教，苏雪林则应苏州基督会所创办的景海女师之聘出任中文系主任，并由陈钟凡先生介绍在东吴大学兼授古典诗词课。

苏雪林是一位新女性，但在婚姻问题上受传统思想约束，不能自主。在法国期间，她曾和未婚夫通过几次信，已发觉性情不合，便写信给父亲要求解除婚约，但父亲在回信中对她大加申斥，母亲在病榻上也托人写信劝说，甚至哀求女儿，为了父母双亲，她只好“认”了这门亲。在法国读书期间，不乏多情男子的追求，其中有一位曾大胆向她求婚，苏雪林也为之动情，甚至倾倒，但为了父母亲的面子，只好拒绝一切爱与不爱的求婚者。她的身上依然保留着古老的中国封建传统女性的道德。

1927年苏雪林随丈夫返回上海，翌年，经人介绍在沪江大学教书，后又和丈夫一起重返东吴大学。苏雪林婚后不过几年，两人便分手，婚姻以悲剧结束。

1931年她接受安徽省立大学校长杨士亮先生之聘，赴安徽大学教授文化史课；同年受聘于武汉大学教授，直至1949年。在武汉大学执教期间，主要讲授中国文学史，基本国文和新文学研究。在武汉大学，她生活在珞珈山的湖光山色之中，幽雅、恬静的自然环境和平静的独居生活，使她赏心悦目，心广体胖，事业有成。她勤奋刻苦，一方面以爱心、耐心循循善诱地引导学生学习知识；一方面又在教书之余，努力著书立说，成为海内外知名的学者。

抗日战争爆发后，苏雪林随武汉大学师生迁往四川。此时，她虽潜心写作，但难以控制自己对民族灾难——“国将亡”的忧虑和担心，她同每一个中华民族子孙一样，愿将自己的血肉筑成新的长城，去抵御侵略者的炮火。抗战一开始，她便将自己多年积蓄的薪金、版税和稿费拿出来，买了五十两黄金，献给危难中的国家。

还不断地拿起笔记述侵略者的血腥罪行，如《乐山敌机轰炸记》、《敌人暴行故事》等，激发同胞们对侵略者斗争的决心。在抗战后方，人民生活极其艰苦，苏雪林和其他教授们也不例外，每天粗茶淡饭，维持温饱；穿的是旧衣、棉布；住的是潮湿的老式民房，每天晚上老鼠、跳蚤与之作伴；行的是十几里乃至几十里也“安步以当之”。艰苦的生活，使她不得不利用屋边两亩左右的空闲土地种菜、栽瓜，自己买了锄头、镰刀、扁担，肩挑、手搬，挖地、松土，播种、施肥、锄草，终于开出了一片菜园。她种芥菜种类繁多，长势良好，此外，还种了茼蒿、苋菜、萝卜、蕃茄和葱、蒜。外部世界是熊熊燃烧的抗日烽火，个人的生活环境却是一派田园风光，苏雪林也怡然自得。她在《灌园生活的回忆》（收入《归鸿集》，1955年8月，畅流出版社）中写道：

我本是一个用脑的人，忽然改而用手；又是一个一向安坐书斋的人，忽然跑到土地里去，生活完全改变，觉得别有一番从未尝过的新鲜滋味，于是兴趣大为浓厚。

田园生活对她来说，一方面聊以自慰，可事情过后却又十分悔恨：

我那时脑力在一生中为最强，若专心研究学问，也许可以获得几种专门知识；若全力来写作，两年内也许可以写出二三十万字的文章，但因为我的愚妄无知，太受兴趣的支配，把大好的光阴精力都白费了。（同前）

1945年，日本侵略者投降了、全国人民欢欣鼓舞，苏雪林也沉浸在无

比欢乐之中，当消息传到嘉定时，她与袁昌英、凌叔华等人抑制不住激动和兴奋，举着小旗，高呼口号，加入了游行队伍的行列。

苏雪林在武汉大学执教历时十八年，1949年到了台湾，离开了她为之奋斗半生的土地。离开大陆后，苏雪林先去香港，在天主教真理学会任编辑。1950年第二次赴法国，为的是去海外搜集关于楚辞的研究资料，探讨屈赋与世界文化的关系。在巴黎，她依靠从国内带去的工薪节余，省吃俭用，但为时不久，便因经济拮据，身体欠佳，又由于与之朝夕相处的姐姐病重，只好于1952年春乘船回到台湾，应聘为台湾省立师范大学教授。1957年赴台南成功大学任教授，1974年退休。

苏雪林赴台后，长期患眼疾，视力极差，严重时濒于失明，但她以顽强的毅力坚持写作。1968年是她在大学执教的四十周年，台湾教育部向她颁发了奖金。1978年，是苏雪林执教五十周年和八十诞辰，在台的安徽大学、武汉大学、师范大学、成功大学校友代表前来为她祝贺，并出版《庆祝苏雪林教授写作五十周年暨八秩华诞纪念专集》。全书分甲、乙、丙、丁四集，共收录一百一十多篇文章，其中包括对她生平的记述和浩瀚著作的评价。既有热诚的祝贺，也有久别重逢的真情。

二

苏雪林是一位勤奋的作家，其执笔时间之长，在中国新文学史上也是少有的。

她的作品有小说、散文、剧本、诗词、现代作家作品研究及多种学术著作。形式多样、内容广泛，天文、地理、科学、历史、风土人情、自然风光、山川河流、月夜星空，全部囊括其中。苏雪林从少年练习写作诗词起，直至古稀之年，辛勤笔耕不辍。

苏雪林十一二岁时，便模仿林琴南的笔调用文言写了一厚本日记。其内容都是一些家庭琐细和少女观察社会的感想，其中蕴藏着无数的快乐、透露出天真烂漫的童心，充溢着荒唐、奇妙的幻想，正如苏雪林自己所说“可算是开笔，也可算是我踏上写作生涯的第一步”。十九岁她写了一篇三四百字的五言古诗，继又将其写成短篇小说，名曰：《始恶行》。小说用文言写出，当她念给家里人听时，婶婶、姐姐等女人竟为之流下了无数的眼泪。这篇小说1919年刊于北京高等女子师范年刊后，得到同班好友冯沅君的赞赏，并寄给在美国读书的哥哥冯友兰，亦受到好评。

二十年代初期，苏雪林还不时地发表用白话文写的《人口问题研究》、《再论人口问题研究》、《新生活里的妇女问题》、《沉沦中的妇女》、《生育制限运动声中的感想》、《男盗女娼的世界》、《相对性原理和哲学史的问题》、《时髦男子择妻之条件》、《相对性易解》、《世界语者之宣言》、《家庭》、《民众艺术论》、《对于“五一”的两大希望》、《自由文爱论》、《说内外》、《说美恶》等五六十篇政论杂文，刊于《民铎》、《民国日报·觉悟》、《时事新报·学灯》、《国民日报·学汇》等报刊上。此时她对国家政治、社会诸问题，表现了极大的热情，以寓言的形式发表对时局、人生的看法，还抽暇翻译法国作家莫泊桑、都德等作家的作品。

1925年，苏雪林从法国归来后，创作欲望更加强烈，速度惊人，出版的文艺创作有散文集《绿天》（1928年，北新书局出版）和自传体小说《棘心》（1929年，北新书局出版的这两部书是苏雪林文艺创作的处女作，也是成名之作，均以“绿漪”署名。书中女主人公的思想、性格、生活和她自己

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

《绿天》收录散文《绿天》、《鸽儿的通信》、《小小银翅蝴蝶的故事》、《我们的秋天》、《收获》、《小猫》六篇，该书出版后，于1929年、1930年、1937年、1955年、1959年十多次再版。书中描写了女主人公的婚后生活，热烈而甜蜜，表现手法细腻，犹如一幅柔美的工笔画。尤其是其中的一篇《鸽儿的通信》，作家以书简的形式，描写并抒发了主人公对旅居海外丈夫的怀念之情，富有诗意。在描写手法上，既不同于冰心写意的柔婉，也有别于丁玲火山爆发式的浓烈。

《棘心》共十五章，主要是以作家赴法后的生活为素材，展现了女主人公的全部生活经历以及思想性格，因此说《棘心》是一本自传小说，也是作家为她的母亲而创作的。苏雪林在本书的“前题”中写道：

我以我的血和泪，刻骨的疚心，永久的哀慕写成这本书，纪念我最爱的母亲。

书中的主人公林醒秋是一位“五四”时代的女性，她内心充满了痛苦、矛盾、失望和悲愤。她相信科学，却又皈依宗教；她追求爱情的甜蜜，却又遵从父母之命。

作家围绕着这位平凡女性的内心搏斗展开了一个巨大的社会画面。其中有顽固家庭的崩溃，有农村民不聊生的惨剧，有少年的爱国悲愤，也有青年男女在追求中的访径和苦闷。整个故事贯穿着一条爱的主线，有对母亲的爱，对异性的爱，对自然的爱。作家在《自序》中写道：

本书的主旨在介绍一个生在中国政局蜕变时代，饱受“五四”思潮，以后毕竟皈依了天主教的女知识青年，借她故事的进展，反映出那个时代的家庭、社会、国家及国际各方面的动荡变化的情形，也反映出那个时代知识分子的烦恼苦闷、企求、愿望的状况；更反映出那个时代知识分子对于恋爱问题的处理，立身处世行藏的标准，救国家、救世界途径的选择，是采取了怎样不同的方式。

作品出版后，“绿漪”的名字及其作品引起文艺评论界的关注，贺王波、方英、钱杏郊、草野、王哲甫等人纷纷撰文，对作品的思想内容及表现手法上加以肯定，并指出其不足。虽然评论者的意见不尽相同，但对于小说技巧的批评意见却是一致的。文字偏于说理，议论式的叙述常有所见，布局和结构也有些松散。

苏雪林在文学方面的创作还有三幕话剧《鸠那罗的眼睛》（1935年11月1日《文学》月刊5卷5期），内容取材于印度文学故事，作家通过深受礼教束缚的青年王子——鸠那罗和其父王、王后的种种纠葛，表明爱情力量的伟大。苏雪林在此之前从未写过戏剧，为什么突然要写这个剧本呢？她在《我怎样写鸠那罗的眼睛》（1936年5月6日《大公报》）一文中说：

去年冬天，这个故事又隐隐在我心灵深处呼唤，我想还是把它表现出来吧。不过这个故事用短篇小说体来写，恐怕不能写得如何痛快，打了几回腹稿，总觉不相宜，最后才决定采用戏剧体。我对于戏剧虽然没什么研究，为了这好题目，不妨冒一次灵魂的险。

《青鸟集》（1938年，长沙商务印书馆）和《屠龙集》（1941年，上海商务印书馆）写于抗战的初期和中期。《青鸟集》收集的多是文艺批评方面

的文章，其中包括剧评、文评、诗评和画评，以及苏雪林对其他作家和作品的评论，因第一篇文章的题目是《梅脱灵克青鸟的眼睛》，故该书取名为《青鸟集》。《屠龙集》写于抗战后方——四川乐山，多是作家在艰苦生活中的所见、所闻、所感。作家对战时生活的动荡不安、物质的极度匮乏、物价的扶摇直上，以及知识分子阶层精神的苦闷和煎熬进行了淋漓尽致的描写；但幽默和风趣洋溢在字里行间。作家说：“若不想出个法子骗骗自己，混过这些讨厌的岁月，不死也得发疯。”书名取为《屠龙集》，是作家“预先替那猖狂的毒龙画出了悲惨的结局，……希望明年就是我们伟大的‘屠龙年’”（《屠龙集·自序》）。

《蝉蜕集》（1945年，重庆商务印书馆）由几个短篇历史小说合集而成，其中多数故事取材于作家的《南明忠烈传》，成书于抗日战争取得最后胜利之时，作家以历史故事，借古寓今，对抗战中种种丑恶现象，进行无情鞭挞，态度鲜明，笔锋锐利。她在《蝉蜕集·自序》中说：

历史小说也和历史一般，其任务不在将过去史实加以复现，而在从过去事迹反映现在及将来。……抗战时期内种种可恶可悲的现象与过去时代相类似者却也未免太多了。本书在此等处极力加以揭发，也无非想教读者触目惊心，消极的戒惧，起而为积极的矫正与补救。

苏雪林在自己写作的同时还持续关注同时代作家的创作情况，写了《论李金发的诗》、《论闻一多的诗》、《论朱湘的诗》、《沈从文论》、《郁达夫论》、《王鲁彦与许钦文》、《多角恋爱小说家张资平》、《林琴南先生》、《周作人先生研究》、《阿Q正传及鲁迅创作的艺术》、《俞平伯和他几个朋友的散文》、《关于庐隐的回忆》、《记袁昌英先生》、《其人其文凌叔华》、《胡适的诗》、《我论鲁迅》、《我所认识的女诗人冰心》等，其中部分文章结集为《文坛话旧》（1969年，传记文学出版）。从中不难看出，活跃在“五四”前后文坛上的许多作家及其作品，苏雪林都一一进行论述。由于历史的原因，或褒或贬，不免失之偏颇，一些过火的言辞也时而流露于笔端。

苏雪林晚年写了大量的个人生活及写作回忆录，计有《我的生活》（1967年，文星书店）、《己酉自述——从儿时到现在》（1969年4月15日《国语日报》）及《归鸿集》（1955年8月，畅流出版社）。她的回忆笔法极其细致入微，儿时影事，写得真真切切、栩栩如生，令人看后，觉得苏雪林确是一位记忆超常的人。

“教学相长”是苏雪林几十年教书生涯体会最深的一句话，她的许多学术性文章都是课堂教学的成果。她在繁忙的教学之余，还将一些讲稿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整理出版，如《辽金元文学》（1933年12月，上海商务印书馆；1939年、1964年再版）、《唐诗概论》（1933年，上海商务印书馆）、《中国文学史》（1980年，台中光启出版社）。在授课之余，从事学术研究，是苏雪林的极大乐趣，正如她在《谈写作的乐趣》一文中说：“这一类心灵探险时沿途所拾摄的奇珍异宝，令人精神鼓舞，勇气倍增，觉得为这个研究牺牲一切都是值得的。而且这种写作的乐趣，真是南面王不易也！”

苏雪林的学术研究，大量的时间花在考据上，多年来她在枯燥、乏味的考据中，得到了比写作还大的满足。她说：“这是一种发现的满足”。苏雪林的第一本学术考据著作作为《李义山恋爱事迹考》（1927年，北新书局），后改名为《玉溪诗谜》。

她考据李义山恋爱事迹的初衷和过程是“我对李义山的诗，素来没有大研究过。偶然读到《圣女词拟意》等篇，疑惑义山有和女道士宫嫔恋爱的事迹，因此引起我研究他的诗集的兴味。陆续考证，不意竟积成了一本四万余字的小册子。”接着，她于1938年出版《蠹鱼集》（长沙商务印书馆）和《试看红楼梦的真面目》（1967年，文星书店）。屈赋研究是苏雪林半生的事业，从1943年应朋友卫聚贤之约为《纪念吴稚晖先生八十诞辰学术论文集》写稿《天问整理的初步》开始，到1973年出版《屈赋新探》（台北广东出版社），历时三十余年，写作六七十篇文章，成为苏雪林“屈赋研究”系列。她继承前人研究成果，借鉴前人研究方法，从东汉的楚辞研究家王逸到现代的陆侃如、游国恩、闻一多、徐嘉瑞等人的论著，她都作为一家之言，细细地读。苏雪林对屈原及其作品的研究计划宏大精深，她的研究可分为三个历史阶段，第一步从研究《天问》中的神话及与旧约创世纪的关系开始；接着研究《九歌》中十神问题；在此基础上对世界有关文化与屈原作品的关系进行了更为广泛的研究。苏雪林在《我研究屈赋的经过》（1962年7月《作品》4卷1期）一文中谈到她研究屈赋的特点时说：

第一，我发现了世界文化同出一源，中国文化是世界的一支。

第二，我研究屈赋竟得到一个“一以贯之”的方法。用这个方法不但能把中国许多杂乱无章的文化分子整理成一种井然有序的系统，而且也能把世界文化整理出一个头绪来。

第三，我主张经史子集打成一片，不但藉以解决屈赋问题，竟可藉以贯穿我国古书的脉络。

第四，官方文化与民间文化揉合一处，始可窥见中国文化的全貌。

从中，不难看出苏雪林的屈赋研究方法有其独特之处，正如糜文开在《屈原研究的新发展》（1954年10月18日香港《祖国周刊》90号）一文中所说：“苏女士的屈赋研究，竟从发现一些矿苗，挖出‘先秦时代外来文化考’的大矿藏来，而这大矿藏竟又连通着‘世界文化同源说’的更庞大的世界矿藏的。这不可不说是一个惊人的大发掘。”

苏雪林是一位不辞劳苦、努力探掘的“采矿人”。其他创作及专著尚有短篇小说《天马集》、《雪林自选集》、《秀峰夜话》、散文集《三大圣地的巡礼》、《欧游揽胜》、《眼泪的海》、《人生三部曲》、《闲话战争》、《风雨鸡鸣》，专著《论中国旧小说》、《二三十年代的作家与作品》，旧诗词《灯前诗草》及杂文《犹太之吻》等近五十种。

三

苏雪林性格中常常显露出“善争辩”的特点，她曾几次主动在现代文坛上展开论争。从三十年代开始，她撰文参与关于李金发象征派诗的争论，与覃子豪先生展开了几个回合的讨论。接着又在《鸠那罗的眼睛》出版后，与向培良先生关于戏剧的布景和舞台上的表演等问题展开讨论，写了《演剧问题答向培良先生》（1935年4月16日《武汉日报》）。这些讨论和论争主要是集中在如何看待和评价文艺作品问题上，限制在文艺本身的范围内，可以说是学术之争，并且是双向的，有来有往。

而苏雪林对鲁迅的论争与上述情况则迥然不同，从表面上看似笔墨形式，但内容的实质却完全脱离学术，成为一种政治上的对立状态，而且是单

向的，有来无往。因鲁迅已于 1936 年 10 月 19 日病逝，而苏雪林对鲁迅的敌对态度，却是在鲁迅病逝后的一个月开始的。苏雪林反对鲁迅的时间之长，发表文章之多，在历史上是少见的。

她对鲁迅的看法从赞颂到反对也是众人皆知、举世瞩目的。早在二十年代苏雪林与鲁迅并无积怨，1928 年她曾与鲁迅共同参加过北新书局老板李小峰举办的宴会；1929 年 5 月苏雪林在《写在（现代作家）前面》一文中称鲁迅是“中国最成功的乡土文学家”。以后在《周作人先生介绍》中对鲁迅及其《阿 Q 正传》的评价是：“对中华民族病态具有深刻研究的”，“立下了许多脉案和治疗之方”。1934 年冬，她发表了《阿 Q 正传）及鲁迅创作的艺术》（《国文周报》11 卷 14 期），对鲁迅小说的创作艺术给予了很高的评价，对鲁迅的两本小说集《呐喊》和《彷徨》评价说：“两本，仅仅的两本但已经使他在将来中国文学史占到永久的地位了”。该文中将鲁迅小说的艺术特点概括为三：“第一是用笔的深刻、冷峻……；第二是句法上的简洁峭拔……；第三是体裁的新颖独到……。其技巧之超卓，真可谓‘传神阿堵神妙欲到秋毫岭了’”。

直到六十年代后期，苏雪林写作的《我对鲁迅由钦敬到反对的原因——鲁迅逝世三十周年纪念》（收入《文坛话旧》）一文也直言不讳地表达了她对鲁迅的钦佩之情：

《阿 Q 正传》可真把我们闹疯了，大家抱着读这一篇，读后又互相批评。当时我们欢喜的只是文章里的幽默与风趣，……我读了周作人的评价，对《阿 Q 正传》始获得深一层的看法，更觉得这篇小说的价值之高。

那么，是什么原因促使苏雪林对鲁迅突然由钦敬走向反对，乃至敌对的态度呢？她在同一篇文章中说：“什么时候对他观感幡然转变呢？那就是女师大风潮以后。”由于苏雪林与鲁迅对女师大校长杨荫瑜女士在女师大风潮中的所作所为看法截然相悖，继而牵涉到对支持杨荫瑜的教育部长章士钊的态度也产生分歧。随着时局的变化，苏雪林与鲁迅在政治上的分歧愈来愈大，其言辞也愈来愈激烈，真可谓“喜笑怒骂，兵戈相见”。苏雪林于 1936 年 11 月 12 日写了《与蔡子民先生论鲁迅书》，拉开了她“半生‘反鲁’的序幕”。第二天她写了《理水和出关》，对鲁迅进行冷嘲热讽。又过了四天，即 11 月 18 日，她写了《与胡适之先生论当前文化动态书》（发表于 1937 年《奔涛》创刊号）。苏雪林在该文的《自跋》中写道：“以鲁迅一生行事，言之，二十四史儒林传不会有他的位置，二十四史文苑、文学传，像这类小人确也不容易寻出”。从 1936 年秋末至 1937 年春，苏雪林连续写了多篇文章《说妒》、《富贵神仙》、《论偶像》、《论诬蔑》、《论是非》、《过去文坛病态的检讨》、《对（武汉日报）副刊的建议》、《论鲁迅的杂感文》等，发表于成都《军中文艺》（署名“野隼”）、《武汉日报·鸚鵡洲》、《文艺》民族专号、《奔涛》等刊物上，无论从内容及语言上看都十分激烈，较之前两篇有逐步升级之势。

1949 年，苏雪林到台湾后，国共两党处于敌对状态，苏雪林对鲁迅的态度便可想而知了。从五十年代开始，不停地撰文，继续她的“‘反鲁’事业”，写了《对战斗文艺的我见》、《琵琶鲍鱼之成神者——鲁迅》、《新文坛四十年》、《鲁迅传论》上、下等，于 1967 年将大部分文章结集出版《我论鲁迅》（爱眉出版社）。

该书出版时，苏雪林称“半生的‘反鲁’事业，……以后我不高兴再理会了”。

《我论鲁迅》加上附录共收集十八篇文章，她在《自序》中谈到了出版此书的目的。

我为什么要在这时出版这本集子？

其一、人家想必都知道苏雪林是反对鲁迅的。“反鲁”几乎成了我半生的事业，但为什么要反？究竟是怎样反法？则好像是没有人能知道清楚。……因为这本书代表我个人对鲁迅的“观察”、“感想”、“评价”。

其二、今年十月十九日是鲁迅逝世三十周年，……我既是反鲁的人，也应该写一点，所以一口气竟写了一篇两万七千字的《鲁迅传论》和《我对鲁迅由钦敬到反对的原因》。

其三、我见台湾论坛近年“捧鲁”有渐成风气之势，已有人呼喊在台湾重印鲁迅著作了。……但我担心鲁迅偶像又将在台湾竖立起来，鲁迅崇拜也将在台湾日益推广。

语言清楚、明白、毫无遮掩，苏雪林与广大读者也算是坦诚相见，从中不难看出她的“勇气”和“胆量”。

事隔多年，年近百岁的老寿星苏雪林对鲁迅的态度会不会有变化？历史就是历史，让那一切不变地保存下去，作为一块文化化石。鲁迅在台湾逐渐拥有更多的读者，这是事实。但愿这一切恩恩怨怨在日月江河中飘然散去，为了中华民族的腾飞，为了炎黄子孙世代的幸福

凌叔华

阎纯德

……凌叔华的小说，却发祥于这一种期刊《现代评论》的，她恰和冯沅君的大胆，敢言不同，大抵很谨慎的，适可而止的描写了旧家庭中的婉顺的女性。即使间有出轨之作，那是为了偶受着文酒之风的吹拂，终于也回复了她的故道了。这是好的，——使我们看见和冯沅君、黎锦明、川岛、汪静之所描写的绝不相同的人物，也就是世态的一角，高门巨族的精魂。（鲁迅《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序）

鲁迅在三十年代为“五四”时期女作家凌叔华写下的这几句评语，言简意赅，既指出了她的作品的内容，又指出了其作品的风格特点，还充分肯定了它的社会价值。

在本世纪二三十年代，她是读者熟悉的女作家，也是画坛高手。在时代前进的轨道中，历史的激流把她推了出来，多年旅居海外；虽然她像一只孤独的风筝，但她没有断线，心里那根爱国主义的情丝，仍然执著地缠绕着祖国的锦绣山河，迷恋着中华民族的灿烂文化。

自1979年秋后，我开始同凌叔华通信，询问她的生活、创作、翻阅她的作品，使我对她有了一些了解。

凌叔华，原名凌瑞棠，笔名叔华、瑞唐、瑞棠、SUHOA、素心，原籍广东省番禺县，1900年3月25日生于文化古城北京的一个仕宦与书画世家，是其父第四位夫人所生，姊妹四人，排行第三，在家里排行第十。古城的灿烂文化和环境启迪了她的天资才华，影响了她的爱好和生活。

凌叔华的父亲凌福彭，字润台，出身翰苑，光绪十九年中举人，与康有为同榜进士，历任清朝户部主事兼军机章京、天津知府兼天津工艺局及习艺所督办、保定知府、天津道长芦盐运使、顺天府尹代理、直隶布政使。1911年后曾任北洋政界约法会议议会议员、参政员参政。他精于词章、酷爱绘画，曾与齐白石、姚茫父、王云、萧厘泉、周启祥、金城、王梦伯、陈半丁、陈寅恪等著名画家过从甚密，组织“北京画会”，家里常有文人墨客出出进进。这种家庭、生活环境，使她从小便受到文学艺术的陶冶，并首先爱上了绘画。在六岁的时候，她在花园中，用木炭在白墙上画了很多山水风景、花卉和人物。她父亲的一位朋友看到这些画后对她说：“你的画很有风格。你有天才，你会成为大画家的。我要跟你父亲讲，让他给你找一位老师……”这样，她就拜了著名的女艺术家、慈禧太后宠爱的画师缪素筠为师，还受到当时被称为文化艺术界一代怪杰辜鸿铭的教育，使她打下了古典诗词和英文的基础。在七八岁时，还曾拜著名山水兰竹画家王竹林为师，后又从女画家郝漱玉习画，这使她的绘画技术有了坚实的基础。

当她在天津直隶第一女子师范学校读书的时候，她的写作才华像第一枝出水的芙蓉，文采超众，引人注目，其作文常在校刊上发表。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天津成立“天津爱国同志会”，出版由许广平、蒋云主编的《醒世》周刊，她也受到影响。

1922年二十二岁那年，她考入燕京大学预科，曾与即将毕业的谢冰心同学一年，翌年升入本科外文系，主修英文、法文和日文，并听过周作人的“新文学”课。美丽的燕大校园，一年四季洋溢着诗情画意，创作的冲动时时撞击着她的灵感，于是她常挥笔作画，让大自然的青春和生命活力永留丹青妙笔之下。大学时期的凌叔华，其画艺已熟到能够妙手回春，“偶一点染，每有物外之趣”的程度。后来，她的这些画大半都曾经朱光潜看过，他评论说：“取材大半是数千年来诗人心灵中荡漾涵泳的自然……在这里面我所认识的是一个继承元明诸大家的文人画师，在向往古典的规模法度之中，流露她所特有的清逸风怀和细致的敏感……”看她的画，“我们在静穆中领略生气的活跃，在本色的大自然中找回本来清净的自我。”

虽然她爱画，但“文学”却像一只磁性极强的巨手，牢牢地抓着她，“写作”是她倾心神往的目标。当胡适、郭沫若、冰心等人以其各自风格独特的新诗风靡文坛时，她的创作欲望就像一盆刚刚燃起的火，愈燃愈旺。于是，1924年，在大学里，在作画的同时，她开始以白话执笔为文，1月13日在《晨报》副刊上，以瑞唐为笔名发表短篇小说处女作《女儿身世太凄凉》，接着又发表《资本家之圣诞》及杂感《朝雾中的哈大门大街》等。

1924年5月，印度大诗人泰戈尔访问中国，作为北京大学教授兼英文系主任的陈源（西滢）担任接待，凌叔华也在欢迎的代表之列。5月6日下午，北京英文教员联合会假燕京大学女子学院举行茶话会欢迎泰戈尔，这时，凌、陈第一次相见。之后，书来信往，讨论文学艺术问题。1925年1月10日，凌叔华奠定她在文坛上的地位的成名之作《酒后》在《现代评论》（第一卷第五期）上发表；3月21日，短篇小说《绣枕》又在同一刊物（第一

卷第十五期)发表,引起了广泛的注意。至此她创作的兴趣更浓,除在《现代评论》上发表小说外,也在《新月》月刊、《晨报》副刊、《燕大周刊》、《文学杂志》、《大公文艺》、《武汉文艺》、《文学季刊》、《开明》、《国闻周刊》及《中国文艺》上发表作品。终于在陈源(西滢)主编的《现代评论》上迈出了文学生涯的第一步,是《现代评论》社唯一的女作家和日后新月派的主要小说家。她“以一只善于调理丹青的手,调理她需要的文字的分量,将平凡的,甚至有点俗劣的材料,提炼成无瑕的美玉。”1926年6月她从燕京大学外文系毕业,以优异成绩获该校金钥匙奖,任职北京故宫博物院书法绘画部门。7月,她与陈源结婚;翌年初秋,夫妇同往日本作短期旅行,后凌叔华留京都一年,研读菊池宽、佐藤春夫、芥川龙之介、谷崎润一郎、夏目漱石的作品及日本艺术。

凌、陈二人对于文艺有着一样的爱好,写作绘画、评文论艺是其一生中共同的精神寄托。据一位记者在《凌叔华谈陈源》一文中说,他们婚后不在同一书房写作。

凌叔华创作总是对陈源“保密”,生怕这位批评家在她的作品尚未发表时,用冰冷的水将她的文思和创作激情之火浇灭;陈源写好文章后,也不给她看,只有一俟发表,才彼此相示。

1928年春,新月书店出版了她的第一个短篇小说集《花之寺》(“现代文艺丛书”第四种),由陈源编定,他在《编者小言》中说:“在《酒后》之前,作者也曾写过好几篇小说。我觉得它们的文字技术还没有怎样精炼,作者也是这样的意思,所以没有收集进来。”

1929年,陈源离京赴武汉大学任教授兼文学院院长及外国文学系主任,凌叔华也随丈夫到武大任教,最初住在武昌西北的昙华林,后住在武昌美丽的珞珈山上,与另外两名在武大执教的女作家袁昌英和苏雪林过从密切,结为好友,当时被称为“珞珈林山三个文学朋友”,又称“珞珈山三杰”。在武汉,凌叔华在授课之余,还努力创作;为了“搜罗华中文艺天才”,还主编《武汉文艺》。

凌叔华是一位气质娴雅、温柔、慈祥、谦逊、坦率而又热情的人,一些早年接触她较多的老作家,常谈起她的性格和为人。1967年,苏雪林在《其文其人凌叔华》一文里说:“叔华固容貌清秀,难得的她居然‘驻颜有术’。步入中年以后,当然免不了发胖,然而她还是那么好看。……叔华的眼睛很清澈,但她同人说话时,眼光常带着一点‘迷离’,一点儿‘恍惚’,总在深思着什么问题,心不在焉似的,我顶爱她这个神气,常戏说她是一个生活于梦幻的诗人。”

1930年,她的短篇小说集《女人》(“现代文艺丛书”之一)由商务印书馆出版。1935年,良友图书出版公司出版了她的儿童短篇集《小哥儿俩》(“良友文学丛书”第二十种),作者在《自序》中说:“这本小书先是专打算收集我写小孩子的作品的。集了九篇,大约自民国十五年(1926年)起至本年止,差不多近十年的工作了。排印以后,编辑者说这书篇幅小些,希望我添上几篇,这是后几篇附加的原因。那是另一类东西,骤然加入,好像一个小孩子穿了双大人拖鞋,非常不衬……”

抗日战争爆发后的第二年夏,日寇的铁蹄威胁着武汉,她随校迁往四川乐山,两年后到燕京大学任教。战乱给她带来痛苦,情绪不安。1938年春,她将自己的苦闷写信告诉英国著名女作家维吉妮娅·伍尔芙夫人

(Virginia Woolf), 后者来信说:“Only works you can face the war”, 还鼓励凌叔华写作自己熟悉的生活和切身的事物。在创作上, 她受俄国契诃夫和英国曼殊菲尔的影响。这期间, 她写作不多, 但对东方的艺术和戏剧进行了认真的研究。1946年, 陈源受国民党政府委派, 赴巴黎出任常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代表。翌年, 凌叔华带着女儿陈小滢到伦敦与陈源团聚, 从此定居欧洲。她曾进联合国国际了解速成班学习并获文凭, 后又在巴黎学习法文及研究印象派绘画多年。昂贵的巴黎生活, 陈源的不及大使馆一秘待遇的薪金, 这巨大的生活压力, 把他们挤出了巴黎, 只好住在伦敦, 只有在开会的时候, 陈源才到巴黎。在伦敦, 她曾给大学讲授过东方艺术与戏剧, 但这时期她主要从事西方文学和艺术的研究。

凌叔华素有“淡泊明志, 宁静致远”的精神, 她虽出身望族, 却能吃苦。除了日常的家务操劳之外, 为了弥补生活费用之不足, 她不得不兼事“鬻文和卖画”。

1956年至1960年, 应新加坡新创办的南洋大学之聘, 担任该校中文系中国近代文学和新文学研究教授, 课余热心辅导文学青年进行创作。1960年, 新加坡星洲世界书局和马来亚青年书局, 出版了她的以中国妇女和儿童生活为题材的短篇小说自选集《凌叔华短篇小说选》和以海外纪胜及文艺诗歌评介为内容的散文集《爱山庐梦影》。

侨居异国三十多年, 她曾先后在巴黎、伦敦、波士顿等地博物馆和新加坡、(木兵)城商会内多次举办个人画展。1962年12月, Cenuschi博物院为了纪念已故院长、著名汉学家格洛肖特逝世十周年, 她应邀在巴黎 Musee Cenuschi 举办中国文人和她自己的画展。这是轰动巴黎的一次画展。这次画展, 除她自己的三十多幅画外, 还展出她收藏的元明清三代大画家董其昌、倪瓒、陈老莲、恽南田、傅青主、石涛、李(鱼单)、郑板桥、金冬心、赵之谦等人的名作, 这些珍品曾印成纪念巨册。另外, 还展出了她收藏的文物、文房四宝及金石。法国电视台、电台广为介绍, 《世界报》和《费加罗报》等大报刊均刊专文赞扬。法兰西科学院著名院士、作家安德列·莫罗瓦(Andre Maurois)特撰文介绍她的画。莫罗瓦的文章刊印在她画的明信片上。

凌叔华的绘画在国内外有着很高的声誉。她既善工笔, 又善写意, 墨迹淡远, 秀韵入骨, 曾被国内外的名家所称道。莫罗瓦说她是一位多才多艺“心灵剔透”的中国女性。她的画属于“文人画”。所谓文人画是画家借画中的事物来表现自己的灵魂、思想感情的一种画法。莫罗瓦介绍说:“在这种富于诗情的绘画中, 山、川、花、竹等, 既是固有物体, 又表现思想。其中的静与空白和线条, 所表现的并无不同, 即所谓‘诗中有画, 画中有诗’。中国人常把书法、绘画、诗歌融为三位一体的艺术, 文人画便是恰到好处地控制了这三种要素而成的。中国艺术家虽受传统熏陶, 但并不抄袭古人作品, 而是努力摆脱窠臼, 显示出自己的境界。他们并不呆板地以模仿自然为能事, 而认为重要的是能创造一种诗的意境, 所以凌叔华的工夫并不在表现面上的努力。她画的那些雾气溟濛的山峦, 两岸线条模糊得几乎与光相混的一抹淡淡的河流, 用淡灰色轻轻衬托的白云, 构成她独特的, 像在膝陇的梦境里涌现出来的世界。她的艺术的另一特色, 则是她知道怎样运用她的魅力, 寥寥数笔, 便活生生地画出一株幽兰, 一茎木兰花, 或一串苹果花的蓓蕾。她用中国墨, 在洁白的画面上, 单纯、简捷得几乎无以复加, 几乎可以说这是一种抽象的笔法。

但看她描绘自然的曲线，又能令人忆起这些花枝和花朵的实体，其实，这是由真实的存在发生和传出来的。”

这段文字对凌叔华绘画艺术的评价是精当的。她是作家、画家，绘画活动是她一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她自己所作的山水花卉曾被波城和印城博物馆购买保存。

1968年英国大英艺术协会也曾借出她在法国展出的文人画在伦敦展出。

196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与法国建立外交关系，翌年法国政府令陈源离开巴黎乔治五世大街11号(11 AVENUE GORGE 5)，从此他的身体每况愈下，1966年辞职，其家庭生活也愈加困顿，难以维持。

1967年至1968年，凌叔华在加拿大任教，讲授中国近代文学。回英国后，应伦敦大学、牛津大学、爱丁堡大学邀请，曾作中国近代文学和中国书画艺术专题讲座多次。1972年至1981年，先后五次回国，遍访祖国的大好河山，作画写文，优美的散文《敦煌礼赞》(刊于《大公报在港复刊三十周年纪念集》)就是她参加了敦煌石窟后写下的佳作。她先后发表独幕剧，在香港《大公报》、《南洋商报》上发表介绍祖国名胜和文艺作品多篇。她也用英文写作，所写的一些关于祖国的文化艺术、风俗人情的作品如《汉画石拓》、《明代木版画》、《中国庭园》、《乡村生活》、《敦煌千佛洞》等，在英国各报刊发表后，得到知识界的普遍好评，尤为英国现代最有名气的女文学家维吉妮娅·伍尔芙(Virginia Woolf)和英国桂冠女诗人萨克威尔·威斯特(Vita Sackville - West)所赞赏。她的自传体的英文作品《古歌集》(ANCIENT MELODIES)是在V.Woolf指导下写成的，被誉为是一部令人陶醉的作品。

她对凌叔华说：“写书不要专为外国人读。要为自己所见所知道的写。”凌叔华说：“这对文学工作者很有道理。”《古歌集》出版后极为文化界注意，英国读书协会(Book Society)评它为当年最畅销的名著，《星期日泰晤士报》文学增刊还特别撰文加以介绍。凌叔华也因此而驰名于国际文坛。

异乡毕竟不是家乡，异国毕竟不是祖国。只有祖国才是自己的母亲。凌叔华是时时想着自己的祖国的。据云，她曾无限感慨地说：“我不愿像白俄一样在路边卖地毯。”当然她不是“白俄”，她是一位受人尊敬的作家、画家，一位爱国者，梦寐以求地盼望着祖国的统一、强大。1949年在新中国刚刚宣布成立，当著名地质学家李四光回国遇到麻烦的时候，是凌叔华夫妇在深夜从伦敦打电话，通知他紧急情况，要他赶快离开博恩默思的海边旅馆，仅这一点，就足见凌叔华夫妇的正义感。

作为作家的凌叔华，其创作整整占据了她的一生。她的作品除了短篇小说集《花之寺》、《女人》、《小哥儿俩》及散文集《爱山庐梦影》(1960年，新加坡星洲世界书局有限公司)外，还有短篇小说自选集《凌叔华选集》(1960年，星洲世界书局有限公司)和香港文学研究社出版的《凌叔华选集》(梅子编，1979年)、《凌叔华小说集》(一、二；1984年，台北洪范书店)、《凌叔华小说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凌叔华散文选集》(1986年，百花文艺出版社)，十二篇独幕剧、英文著作《古歌集》(由傅光明译成中文，又名《古韵》，1994年中国华侨出版社出版)及一些零篇散文。

长期以来，香港和南洋书市流传着署名“凌叔华”的长篇小说《梦里心声》和短篇小说集《柳惠英》，在一些工具书和评论家的文章里(包括我们编的《中国文学家辞典》征求意见稿在内)，也都把这两本书列在她的名

下。1981年5月16日，凌叔华在北京写给我的信中声明说：“《梦里心声》及《柳惠英》二书，均非我的作品。约十年前，我在《南洋商报》声明过一次：非我所作。（当时南洋大学学生寄我一册，问是否拙作）此二书的内容不详，故我不负责任。不料十年之后，二书仍在香港、南洋发售。我也管不得许多，因香港等未加入国际出版法机构，故可以横行无忌，作家也只好忍气吞声吧！（这真是“无本生利的生意”，令人敢怒而不敢言！万一内容卑鄙无聊，也只好忍受，版税一文不给还是小事。）实在是哭笑不得，你看有何办法！”后来有幸在北京华侨饭店一晤，她又特别强调那两本书不是她的作品。

从1960年起，她前后多次回到北京，时时念及祖国的进步和海峡两岸的统一。

1970年3月29日，陈源因中风抢救无效而舍世，伦敦《泰晤报》认为，他的逝世使英国“丧失了一种与现代中国历史最重要的一段时期仅存的联系”。台湾为他开了隆重的追悼会，但凌叔华还是让他“落叶归根”，将骨灰安葬在江苏无锡老家，可以满足他用全部的爱永远拥抱自己赤诚热爱的国家。

之后，凌叔华寂寞地踟躅在异国的夕阳之下。她弹古筝，作国画，侍弄与之之为伴的兰花、腊梅、文竹和水仙，她时不时地飞回北京观光、访友。1984年秋，她在伦敦进对萧乾说：“我生在北京，尽管到西方已三十几年，我的心还留在中国。”1986年，她染上了重症伤寒，又跌坏了腰骨，加之乳腺癌的纠缠，使她痛苦不堪。

1989年末，她坐着轮椅，由女婿——英国汉学家秦乃瑞陪同，飞回北京，住进景山医院。1990年3月25日，她躺在病床上，在鲜花、笑脸、寿礼、巨型蛋糕、亲人、朋友和记者簇拥中愉快地度过了九十华诞。但之后不久，乳腺癌复发、转移，时而出现昏迷。在她清醒时，常说想到北海看白塔，到史家胡同看看旧居。5月16日，她最后的愿望得以实现：她躺在担架上，看到了美丽的白塔，也回了“老家”——史家胡同甲54号——那二十八间房子是她的嫁妆，解放后变成了幼儿园；孩子们列队欢迎这位“老奶奶”。

一片叶子，曾有过自己火红的青春，也有过寂寞和孤独，飘零九十个春秋，终于又回到出生的那坏圣土，于是，凌叔华虽有留恋，但再无他想，一生的路程终于走完了，可以闭眼了，在1990年5月22日的下午……追悼会上，中国外交部、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中国驻英国大使馆、英国驻中国大使馆、香港总督卫奕信爵士、英国驻中国大使、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国作家协会等都献了花圈。邓颖超、冰心和巴金各自献了以鲜花玫瑰和白菊编织的花篮。她的骨灰安葬在无锡惠山脚下，与陈源合葬……

凌叔华回归了自然，而给人间留下了精神的永恒。她的作品就是财富。她在创作上的成就主要在早期。

自从发表了《酒后》，丁西林又将它改编成剧本《酒后》（刊于《现代评论》十三期，收入戏剧集《一只马蜂》）之后，此类作品一度层出不穷，被人称为“酒后派”。但就凌叔华早期整个创作而言，人们普遍称她是有异于冰心、庐隐、苏雪林等闺秀派和丁玲、冯沅君、白薇等追求个性解放的新女性派之外的“新闺秀派”。

由于凌叔华长于表现女性，善于心理写实——细腻的心理刻画，所以沈从文、苏雪林等作家把她比作英国女作家曼殊斐尔。曼殊斐尔是以细腻的

笔法描写心理而闻名于世的。徐志摩评论说：“曼殊斐尔是个心理的写实派，她不仅写实，她简直是写真！随你怎样奥妙的、细微的、曲折的，有时刻薄的心理，她都有恰好的法子来表现；她手里擒住的不是一个一个的字，是人的心灵变化真实，一点也错不了。法国一个画家叫迨迦（Degas）能捉住电光下舞女银色的衣裳急旋时的色彩与情调，曼殊斐尔也能分析出电光似急射飞跳的神经作用；她的艺术（仿佛高尔斯华绥说的）是在时间与空间的缝道里下工夫，她的方法不是用镜子反映，不是用笔白描，更不是从容幻想，她分明是伸出两个不容情的指头，到人的脑筋里去生生捉住形成不露的思想影子，逼住他们现原形！”苏雪林则借用徐志摩的这段话来评论凌叔华：“可以说凌叔华的作品对于心理的描写也差不多有这样妙处。”在《新月》月刊创刊号上，徐志摩有一段关于凌叔华的作品精采议论。他这样说：“《花之寺》是一部成品有格的小说，不是虚伪情感的泛滥，也不是草率尝试的作品，它有权利要我们悉心的体会……作者是有幽默的，最恬静最耐寻味的幽默，一种七弦琴的余韵，一种素兰在黄昏人静时微透的清芬。”这就是凌叔华小说的品与格及它哲学的尊严、艺术的奥妙。

凌叔华生活在上层社会，她的天地比较狭窄。但她以自己的艺术才华和细心的观察与思考，真实而又艺术地表现了中产阶级的生活和家庭琐事——“太太、小姐、官僚，以及女学生，以及老爷少爷之间，也兼写到不长进的堕落的青年。”这种生活，谈情说爱、吃喝玩乐，安逸和无聊占了一些篇幅，但它是现实中的一种生活。

在对这些人物和生活的描写中，作者也有自己的揭露、讽刺和鞭挞。诚如阿英所说：“她应用绘画上素描的方法，来表现以上的两种人物，风格朴素，笔致秀逸。她的态度，当然是对这种种的生活表示不满，她表现了她们的丑态和不堪的内里，以及她们的枯燥的灵魂。”“她是站在进步的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的立场上，在表现资产阶级的女性，对她们表示了不满。”又说：“说到描写方面，是有几点值得注意的，那就是宗法社会思想下的资产阶级的女性生活，资产阶级的女性的病态，以及资产阶级的女性被旧礼教所损害的性爱的渴求，和资产阶级青年的堕落。她的描写在这几方面是擅长的，而且是有了相当的成就。”

《酒后》是她第一篇具有影响力的小说，可以说是她的代表作之一。它写一位少妇，在丈夫的朋友吃醉酒之后，产生了想去吻他的强烈愿望，要求丈夫答应她，只要一秒钟就可以了。丈夫说：“夫妻的爱和朋友的爱是不同的呀！”但最后还是允许她去吻醉中的朋友。当她走到这位朋友身边时，她却失却了勇气。这篇小说，当然不能说它有多么重大的社会意义，但它的技巧的熟练，心理描写之细腻，堪称是凌叔华艺术风格的代表。其中语言之精美也令人折服。如“这腮上的酒晕，什么花比得上这可爱的颜色呢？——桃花？我嫌她太俗。牡丹？太艳。菊花？太冷。梅花？太瘦。都比不上。……不用说别的！就拿这两道眉来说罢，什么东西比得上呢？拿远山比——我嫌她太淡；蛾眉，太弯；柳叶，太直；新月，太寒。都不对。眉的美真不亚于眼的美，为什么平时人总是说不到眉呢？”

凌叔华的小说确实很少有惊心动魄的事物，看不出什么磅礴于宇宙的气势，这几乎与她的雅洁明畅的绘画一样。她写的都是身边琐事，甚至有的人物也说不上怎么典型，然而不少是有其自己较深的内涵的。苏雪林说：“叔华女士文字淡雅幽丽秀韵天成，似乎与力量二字合拍不上，但她的文字仍然

有力量，不过这力量是深蕴于内的，而且调子是平静的。”还说她的作品是百分之百女性，它“幽深、娴静、温婉、细致，富有女性温柔的气质。”这一点，我们从《绣枕》和《杨妈》等篇都可以看出。

对于自己的作品，凌叔华的认识是清醒的。比如对那篇颇为人们称道的《花之寺》，在1980年1月给我的信里说：“它有幼稚病。”我想所谓“幼稚”，她指的不是技巧和语言，而是内容。

她的儿童短篇小说都收在《小哥儿俩》一书中。她在《自序》中说：“书里的小人儿都是常在我心窝上的安琪儿，有两三个可以说是我追忆儿时的写意画。我有一个毛病，无论什么时候，说到幼年时代的事，觉得都很有意味，甚至记起自己穿木履走路时掉了几回底子的平凡事，告诉朋友一遍又一遍都不嫌烦琐。怀念着童年的美梦，对于一切儿童的喜乐与悲哀，都感到兴味与同情。这几篇作品的写作，在自己是一种愉快。”这本书，可以说是献给小读者的礼物，《弟弟》和《小英》等篇是其中的佳作。

凌叔华的创作不算多也不算少，可喜的是，她一直没有辍笔。她手里的两支笔——作家之笔和画家之笔，伴她度过了一生的岁月，并把她那颗艺术匠心和构思，都献给了中华民族的伟大艺术。

1980年初稿

1994年11月25修订

冯沅君

孙瑞珍

在二十世纪的中国，冯沅君是一位著名学者，一位教育家，也是“五四”以后出现的新文学史上第一批颇有影响的女作家之一，曾与蜚声文坛的女作家冰心、庐隐齐名。她从事文学写作的时间，仅为其生命的十分之一，从1922年开篇创作到1929年搁笔，历时七年，给后人留下三个短篇集——《卷荒》、《春痕》、《劫灰》及其未入集的少量文字。她的作品的中心主题是大胆写出了当时女性挣脱旧礼教束缚的恋爱心理，表达了“五四”运动前后一些人对封建传统的激愤和反抗。她的作品如涓涓细流汇入“五四”以后文学的洪流中，浩浩荡荡，奔腾不息。

冯沅君的创作，凝聚着鲁迅的心血，这棵幼苗，曾得到过鲁迅辛勤的灌溉和培育。早在1926年，鲁迅曾把她的短篇小说《卷(++)施》连同其它三篇编入《乌合丛书》(之六)，从编辑稿件到印刷出版，都亲自办理，鲁迅写信给画家陶元庆(112致陶元庆，《鲁迅书信集》上卷100页)，要他为《卷(++)施》设计封面，并自己撰写广告。

鲁迅还在《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序》中用一页的篇幅对这本集子中的短篇小说《旅行》给予了热情而中肯的评价：

冯沅君有一本短篇小说集《卷(++)施》……其中的《旅行》是提炼了《隔绝》和《隔绝之后》(并在《卷++施》内)的粹的名文，虽嫌过

于说理，却还未伤其自然；那“我很想拉他的手，但是我不敢，我只敢在间或车上的电灯被震动而失去它的光的时候；因为我害怕那些搭客们的注意。可是我们又自己觉得很骄傲的，我们不客气的以全车中最尊贵的人自命”。这一段，实在是五四运动直后，将毅然和传统战斗，而又怕敢毅然和传统战斗，遂不得不复活其“缠绵排侧之情”的青年们的真实的写照。和“为艺术而艺术”的作品中的主角，或夸耀其颓唐，或炫鬻其才绪，是截然两样的。

鲁迅议论作品，同时也是对作家的评论。字里行间充分肯定了冯沅君毅然和传统战斗的革命精神。

—

冯沅君毕生为追求妇女解放而斗争，她身先士卒争取和男子同样受教育，争取婚姻自主的权利。她对封建道德进行了毫不妥协的挑战和讨伐，她是妇女解放的先锋。

冯沅君原名恭兰、淑兰，笔名淦女士、沅君、大琦、易安等。1900年9月4日生于河南省唐河县一个小官僚地主家庭中。父亲树侯于1898年在北京考中了第三甲进士。中进士以前，他曾在武昌方言学堂工作；以后被任命为湖北省武阳县知县。冯沅君的母亲吴氏曾携大兄冯友兰，二兄冯景兰随父先在武昌住了一年多。后又领着他们兄妹住在父亲的官署中，达一年有余。不久，父亲因病去世，母亲便扶柩携子女返回唐河原籍。

冯沅君的母亲粗通文字，精明能干。虽被封建思想所束缚，但对子女读书却很开明，并且亲自辅导。返回老家后，母亲出钱给冯家兄妹请了一位先生教他们念书。

冯沅君从小就跟大兄，二兄一块读古书。有些不懂的地方，除求教于先生外，还可向大兄、二兄请教。

后来，她的大兄、二兄都先后赴京、沪，进入大、中学。母亲虽开明，也不会再专门为一名女孩子请私塾先生了。加上农村的封建势力重如磐石，社会舆论不准女孩子上学读书。冯沅君强烈的求知欲受到了压抑和打击，她在摸索着走自己的路。

一方面利用家中父兄念过的书，刻苦攻读，每到夜晚听母亲口授“四书”、“五经”，自己还经常吟诗作赋；一方面贪婪地阅读大兄、二兄利用寒暑假带回来的中国古典名著及新出的报刊，从中接受新的思想，也为她后来毕生从事古典文学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家乡，冯沅君目睹并亲自饱尝了女子不能上学念书的苦痛，她决心争取和大兄、二兄一样到外地学习。1917年暑假，在北京念书的长兄友兰回来了。冯沅君从哥哥口中喜闻北洋军阀政府把清慈禧太后创办的女子师范改为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增设了国文专修科。她理直气壮地向母亲提出了要去上学的要求。她表示：如家里怕花钱，可把家里给自己结婚时买嫁妆的钱先拿出来，待将来结婚时，什么都不向家里要，她向封建思想开始了最初的挑战。

母亲为女儿求学的炽热情感所打动，但更大的难题摆在了她的面前。此时，已给沅君订了亲，按照封建传统，无“正当”理由是不能毁婚的。因此，冯沅君要出外上学就必须通知男方家，这样，势必要引起一系列的麻烦；如不通知，私自出走，周围的舆论将压得寡妇母亲喘不过气来。母亲断然决定，一切责任自己承担。于是冯沅君收拾好行装，梳上长辫子，穿着长裙，

跟着兄长义无反顾地朝着解放的路迅跑。

唐河距有火车站的驻马店三百余里，乘坐马车要走三天多。冯沅君到北京后，立即参加了入学考试。这次应考只考作文一门，她早在家乡自学时，六朝小赋就已写得相当纯熟了，由于水平比较高，一次投考，便考中了。这一次勇敢而成功的行为，为她壮了胆，她欣喜若狂，更加无所顾忌。

冯沅君入学时正值“五四”运动的前夜，中国知识界中已出现了革命思想的启蒙运动，新文化运动的声势也日益壮大。

她所在的女高师，校长是一个顽固的老官僚。对学生当中争民主、自由的热情，千方百计地进行压制和扼杀，为阻拦学生上街游行，把校门加上一把大锁。冯沅君第一个搬起石头砸碎了这把铁锁，为同学们打开了通路，使奔腾的革命浪潮，冲出校门，与社会相汇合。

为反抗封建家长统治，她还把《孔雀东南飞》的故事，改编成话剧。等到演出时，无人肯演反面人物焦母，她毅然上台，扮演焦母，演出后，受到了同学们的赞扬。

冯沅君反对封建传统，态度之坚决，行动之果敢，还表现在她的名字的变易上。

冯沅君这一辈男女大排行，最后一字取“兰”字。同辈的女子（包括叔伯姐妹）共五人，伯父取名时，长兄冯友兰首先提议中间字为“温、良、恭、俭、让”。伯父一听，欣然同意。冯沅君在姐妹中排行老三，取名恭兰。待到北京报名时，因嫌自己的名字太“温、良、恭、俭、让”之故，便自作主张改名为冯淑兰，以表示对封建家长的小小不驯和反抗。

她在家乡时，虽勤奋自学，但读的多是诗词歌赋。到北京上学后，置身在新文化运动的激流中，特别是“五四”运动的爆发，给冯沅君带来了强烈的冲击波，她跟千千万万知识分子一道，迫切要求解脱封建宗法制度和思想所加给人们的精神枷锁。文学研究会和创造社出版的新文艺作品，特别是郭沫若那气势奔放，具有鲜明革命浪漫主义色彩的诗歌、小说、戏剧，大大地打开了她的眼界，震撼着她的心灵。

她在较之过去更加广阔的生活里，寻找着爱情和意志的自由。

二

1922年，她从北京高等女子师范学校毕业后，旋即考入北京大学国学研究所。

就在这一年，由于社会新思潮的猛烈冲击和个人自由思想的迅猛发展，她的创作欲望如决堤的洪水，一发而不可收。之后，她连续写了《隔绝》《隔绝之后》《慈母》《旅行》等短篇小说，以泳女士的笔名在创造社办的《创造季刊》《创造周报》上发表。

陆侃如在《卷+施》再版后记中写道：“‘淦’训‘沉’，取庄子‘陆沉’之意”。《庄子·则阳》中说：“方且与世违，而心不屑与之俱，是陆沉者也”。她取“淦”为笔名，正说明她虽隐于市朝，乃至遭到被埋没，但仍不甘与之同流合污。

淦女士的名字，在很短的时间内，就被大家所注意了。尤其是《隔绝之后》发表的时候，格外引起了大家的惊异。从那时起，她开始了创作生涯。三个集子《卷+施》（一九二六年，北新书局）、《春痕》（一九二六年，同上）、《劫灰》（一九二八年，同上）非常系统地表现了一个女性生活的全部过程，仿佛是一个女性青春时代的“自传”。

鲁迅曾说：“卷卅施是一种小草，拔了心也不死”。（《鲁迅书信集》上卷 100 页）鲁迅不仅对书名作了解释，而且确切地点明了这几篇小说的共同主题。陆侃如先生在《劫灰》后记中说：“她的小说分集，大概视风格与题材而定。例如第一集的风格与题材可以‘卷卅施’二字与‘捣麝成尘香不灭，拗莲作寸丝难绝’表之。”

小说集在 1926 年出版时，共收四篇，再版时又加二篇，即《写于母亲走后》和《误点》。

四部短篇之间略带连续性，主人公姓名虽不同，但性格是一致的，前后情节也是连贯的。作者通过男女主人公的婚姻悲剧，写出了当时青年人对封建婚姻制度的勇敢反抗，及对爱情与自由意志的热烈追求。小说的女主人公大胆、热烈、坦率、钟情。她们自誓：“在新旧交替的时期与其作已经宣告破产的礼法的降服者，不如作方生的主义真理的牺牲者”。女主人公身上潜藏着青春的生命活力。她们宣言道：

身命可以牺牲，意志自由不可以牺牲，不得自由我宁死。

主人公是一个将毅然和传统战斗的勇敢女性，具有浓烈的时代气息，表现了鲜明的时代精神。但又是一个恋爱至上主义者，她抗争之后，便一下子陶醉在爱情里，而不能自拔。

“一切，一切，世间的切我们此时已统统忘掉了。爱的种子已在我心中开了美丽的花了。房中——我们的小世界——的空气，已为爱所充满了。”

书中的主人公认为：“人们要不知道争恋爱自由，则所有的一切都不必提了。”她们视恋爱自由的获得，为一切幸福的基石，而人类幸福的源泉皆归至于恋爱。作者从这一点出发去观察社会，去描写他们。因此，小说主人公的思想，一方面是拼命抗争；一方面又陷于虚无。有着“怕敢毅然和传统战斗的一面”。

“我诅咒道德，我诅咒人们的一切，尤其诅咒生，赞美死，恨不得把整个的宇宙用大火烧过，大水冲过，然后再重新建筑。想到极端的时候，不是狂笑，便是痛哭。”

这种单纯为热情所支配的没有社会依靠的自由思想，是作者世界观局限所投下的阴影。正是由于作者不曾感到经济生活困厄和少于与社会政治事业发生关联的缘故。

冯沅君的小说《卷卅施》中的若干篇，主要取材于表姐吴天的婚姻悲剧。吴天是地主家的小姐，年青时，由父母作主，许配给另一家地主的儿子，表姐坚决反对，和母亲发生了激烈的冲突。与此同时，表姐认识了北大物理系的同乡王某，两人产生了爱慕之情。母亲得知后，便把表姐关在一间小屋子里，并不许她再到北京上学，表姐以绝食自杀表示反抗。当时，恰好吴天的两个哥哥从美国回来，借助哥哥的力量疏通了母亲的思想。经母亲允许，吴天得以回北京继续上学。冯沅君对表姐的遭遇，深表同情，并全力给予支持。

后来，吴天的哥哥因自己在美国得到了博士头衔，便瞧不起没有博士头衔的王某。他把自己在美国的同学介绍给吴天，吴天坚决拒绝。冯沅君站在表姐一边，帮助出主意想办法，她劝告吴天和王某一起参加河南教育厅“官费”留学考试。她的小说《旅行》正是取材于吴天和王某从北京坐火车到开封去参加考试的一段经历。

作者取材于现实生活，但并不是原样照搬。为了深刻揭露血淋淋的封

建婚姻制度，唤醒更多的人投入妇女解放的战斗，她给予《卷+施》小说的结尾以悲剧的结局。

继《卷+施》之后，是小说第二集《春痕》。《春痕》的风格与题材“可以‘春痕’二字及‘满堂兮美人，忽独与余兮目成’二句表之”。陆侃如先生在《春痕》后记中写道：

《春痕》作者告诉我：《春痕》是五十封信，假定为一女子寄给她的情人的，从爱苗初长到摄影定情，历时约五阅月。……每一信里也许讲的两件事，故标题极难定；现在避难就易，因以首二字命篇。

上述这段文字对《春痕》从思想内容到篇章结构，以至标题都作了透彻而准确的剖析。从这五十封信中，我们可以找出作者笔下的女性是怎样从勇敢精神变成沉郁性格的。《春痕》中的女主人公青春的火焰，好像在每一集中已经燃烧完了，这里留下的只是带汁的苦果。女主人公确实不象从前那样远离社会了，他们在社会上经历了许多坎坷和不幸，从恋爱中也得到不少的教训和相当的刺激。失败与碰壁的结果，女主人公变得忧伤、困惑，沉着而坚毅。

前也茫茫，后也茫茫，左右也无不茫茫，问天涯倦羽，更向何处栖息？……吾性浪漫，悲喜无恒，高兴时乐而忘忧；愁苦时愤不欲生。

我平生不喜欢算盘，同时也讨厌“没星称”。我不愿意为名利鸡鸣而起，同时也不愿躲在象牙塔里。

此时，主人公所渴望的生活，具有浓烈的隐士风味，这也正是当时作者心情的写照。

春阴漠漠，春寒恻恻，今日天气大似江南。此种时节，宜小病，宜清淡，宜推敲诗句，宜闲行山中，最忌忙碌碌地作教书匠。

正如鲁迅所说：

诚然，三年后的《春痕》，就只剩了散文的断片了，更后便是关于文学史的研究。这使我又记起匈牙利的诗人彼兑菲（Petofi Sandor）题B·S夫人照像的诗来——

听说你使你的男人很幸福，我希望不至于此，因为他是苦恼的夜莺，而今沉默在幸福里了。苛待他罢，使他因此常唱出甜美的歌来。

我并不是说：苦恼是艺术的渊源，为了艺术，应该使作家们永久陷在苦恼里。不过在彼兑菲的时候，这话是有些真实的；在十年前的中国，这话也有些真实的。（《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序》）

鲁迅十分惋惜勇敢、大胆的冯沅君中断了自己的创作，在当时女作家寥若晨星的文坛上，这样的情况又何止是冯沅君一人呢？

鲁迅的话是针对着冯沅君及其作品而言的，但又不仅仅是。鲁迅透彻地观察了中国当时社会的现状，也环视了二十年代的文坛，充分地表达了他的文学固然要反映社会，但“宣传不是文学”的革命文学主张的真谛。

《春痕》结集之后，又将剩余的若干短篇，结集为《劫灰》。陆侃如写道：“独这第三集是若干篇风格不同题材各异的作品而成，想不起一个适当的命名，故即以首篇之命名全集，而题词‘我瞻四方，蹙蹙靡所骋’二句也

只能代表首篇。总之，这一册是‘杂碎’。”

《劫灰》中，有些短篇已抛弃恋爱的题材，去描写一、两件故乡的人和事，可是笔致不如她描写男女之间的恋爱那样运用自如，《劫灰》小说集中，虽然有时也流露出过去那种生命的活力，但已显得十分微弱了。

继《隔绝》、《隔绝之后》、《慈母》、《旅行》之后，由于作者思想变迁，再发表作品时的笔名已改为沅君。《楚辞·九歌·湘夫人》中有佳句云：“沅有++臣兮澧有兰”。王逸《注》中写道：“言流水之中，有盛茂之++臣；渣水之内，有芬芳之兰，异于众草。”后人常以此比喻高洁的人品或事物。取笔名沅君是作者的自勉，她要永远做一个廉洁、正直的人。小说《春痕》中，曾多处提到渣君，主人公也把渣君当作“与我相信终身的伴侣”。

三

冯沅君从事文艺创作的同时，还写了几篇阐述文艺见解的精辟论文。主要有：《为病呻吟》（《语丝》第六期）、《对于文学应有的见解》、《不著名的文人作品》（《语丝》第十期）、《闲暇与文艺》（《语丝》第二十三期）等，文章数量不多，文字也不算长，但清晰、简炼，表达了她对文艺的诸多看法。为方便起见，将冯沅君论文的主要观点归纳如下：

（一）她认为文艺的可贵之处，“即在其能抒写人之难言的痛苦和欢愉，……‘莫抛心力作词人’”；对于社会上流行极广的文艺即“无病呻吟”的说法提出了激烈谴责。她呼吁：“文艺界的朋友们，我们宁可说某种文艺没有价值，因其不能引起读者的同情；那种冷酷的判词千万要斟酌用。因为世间尽有些蓄满腔不平之气而无充分表现能力的可怜的人呀！”

（二）她认为人们应该重视作品的艺术价值，特别是对于那些被“社会上视为不足轻重的人的作品”，“就艺术价值方面说，就同情方面说”都应予以重视。因为它“总是天地间的一种艺术品；犹如晴空彩霞，无论天南地北都是自然界的美景”。

她主张“选文艺为总集之时，绝对应收无名的文人作品；若果作者之年代可考，且作品在艺术方面有最高之价值，文学史亦未尝不可选录，以代表一代文学之精神”。

（三）她认为研究作者作品要从多方面，要考虑到环境等诸因素，“有些是得环境之帮助而得相当发展，有许多是受环境的压制而蕴蓄在内，看去同没有一样，但是他们只是潜伏而已”；她“并不反对作者的生平与作品互证，但是不可太拘泥了”。

（四）她在《闲暇与文艺》中直截了当地提出了“闲暇与孤寂是作成文艺的重要因素，文艺是精神剩余时的作品”……“若果终日为名利为面包忙得马不停蹄，很难做出好文艺。因为无论是写景或写情的文字，当作家创作时，必有精密的观察与体会，决不是在心为形役的生活中所能做到的。”冯沅君的文艺观，深受创造社前期思想的影响，强调文学的“写动力”是作者的“内心要求”，文艺乃艺术家内心智慧的表现。

四

1925年，冯沅君从北京大学国学研究所毕业了。当时国内形势发生了很大变化，北洋军阀在国民革命军北伐的攻势下，节节败退，反动政府摇摇欲坠。北京各大专学校人心惶惶，名教师受南方一些学校之邀，纷纷南下。冯沅君经女高师中文系主任陈钟凡、胡先(马肃)等人介绍到南京金陵大学、上海暨南大学、复旦大学等校中文系任教。陆侃如也应邀到上海暨南大学、

中国公学大学部、复旦大学等校中文系任教。两位颇有才华的古典文学研究家相识了。当时陆侃如已完成了《古代诗史》上册的著述，正考虑撰写《中国诗史》，冯沅君对于诗词元曲又早有研究，二人愿意通力合作，以早日完成《诗史》的著述。

此期间，冯沅君的三个短篇集，全部由陆侃如整理出版，封面题字和《编后记》也是他一手所写。陆侃如在《卷卅施》再版后记中说：“以上的话，本该作者自己向读者说明的。只因作者秉性疏懒，故托我代说。”字里行间表露了冯陆二人性格的和谐，工作上的互相信赖。

事业上的共同合作近于结果的时候，爱情的蓓蕾也已含苞待放了。冯陆二人确定了恋爱关系之后，曾征求长兄冯友兰的意见，由于对陆的家庭某些情况不了解，没有立即表示同意。冯、陆二人又找到蔡元培、胡适等人，给冯友兰写信，让他不必多过问，冯友兰也就没有再坚持。得到家里默许后，于1929年1月24日在上海结婚。

从此，冯陆二人终身相伴，白头偕老。

结婚以后，冯陆二人一方面坚持不懈地从事古典文学研究；一方面为凑聚去国外留学的路费而节衣缩食，经过五年的全力奋斗，他们的愿望终于实现了。

当时，法国、德国国内通货膨胀日趋严重，法郎、马克大跌价。很多人利用这个机会，用比较稳定的银元换取数量相当可观的法郎，他们也采用这个办法于1932年乘邮船到马赛转巴黎。考取了巴黎大学文学博士班，专事古典词曲的研究，得博士学位。1933年出版论文集《沅君卅前选集》（上海女子书店）。于1935年回国，先后在河北女子师范学院、武汉大学、东北大学等校中文系担任中国古典文学教授，至新中国成立前夕。除担任教学工作外，仍继续古典文学、文学史的研究和著述，被誉为我国著名的文学史家。这期间出版了《张玉田年谱》、《古优解》、《孤本元明杂剧题记》、《古剧说汇》等，并与陆侃如合著《中国诗史》、《南戏拾遗》等书。

五

1949年以后，她一直担任山东大学中文系教授，并被选为省妇联副主席，直至逝世。1955年，出任山东大学副校长。多年来，她积极参加校内外的社会活动，先后担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一、二、三届代表，山东省文联副主席及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委员等职。

冯沅君在逾半个世纪的古典文学教学和研究工作中，作出了出色的成绩，在中国古今文学研究家中，堪称“豪杰”。她，对教学工作兢兢业业，勤勤恳恳，数十年如一日；她，热心培养青年，提携后进。她的学生或者是她指导过的青年教师都深得其益。曾被冯先生提名留校担任古典文学教学助教。并亲手培养过的袁世硕在回忆文章中写道：

留校后冯先生亲自担任我的导师。她为我制定的进修规划，非常细致、具体。定期对我进行辅导，解答我学习中的疑难问题，并及时审阅，批改我交的读书札记。……她是手把着手带我走上讲台的。冯先生对我的关心无微不至。记得在我毕业留校的第一个冬天里，她背着我交给了系里公务员老胡十元钱，托她代买几百斤煤，供我晚上在教研室学习取暖用。

她的治学态度也十分严谨。她在研究和探讨问题时，总是充分地占有资料，从多方面进行考察和分析，然后实事求是地进行判断。解放后，在繁

忙的教学和行政工作之余，她还与陆侃如先生合编了《中国文学史简编》和《中国文学简史》，并受教育部的委托，和林庚教授一起主编了《中国历代诗歌选》（下编），质量颇高。

冯陆二人皆为一级教授，又存有相当数量的稿费，身边无一子女，生活是相当充裕富足的。但她始终过着清贫、节俭的生活。她的艰苦朴素是有名的。她用会议通知的背面打草稿，搬迁时，别人退粗粮票，她竟退细粮票。长兄冯友兰回忆道：

一九六二年，乘工作之便，我曾到她家去过一次，室内的陈设非常简陋，她喜欢买书，但书架子几乎是用几根棍子支起来的，给人的感觉是住旅馆，好像明天就要搬家的样子……

对自己如此节省，有时近于吝啬，对别人却很大方。早在解放前夕，一位进步的哲学家被反动派追捕，在地下党的掩护下，他隐匿在胶东，其家属面临着断炊的危险，冯沅君得知后亲自送去四十块银元，接济他们。

1974年6月17日冯沅君因患不治之症，与世长辞了。生前，她曾对山东大学王仲荦教授表示：“我一介寒儒，连个后嗣亦无，能为国家民族留点什么？我想个人艰窘一点，存几个钱，身后让国家做学术奖金；奖掖后人吧！”

1979年陆侃如先生也逝世了，留下遗嘱说：“按冯沅君和他个人的愿望，将全部藏书，数万遗款赠山东大学。”古人说：“春蚕到老丝方尽”，而“一介寒儒”却是春蚕到老丝未尽呀！

杰出的女作家、学者犹如一道星光，消失了，但她辛勤培育出来的接班人，将继承她的遗愿，沿着她的足迹，在古典文学研究领域中进行新的探索。1974年，袁世硕汇编整理的《冯沅君古典文学论文集》由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较完整地保存了冯沅君一生研治古典文学的成果。1983年，山东人民出版社又出版了《冯沅君创作译文集》，辑有她的小说、散文、诗词及译文等，是一本她的全部创作的作品集。

冰心

阎纯德

成功的花，
人们只惊慕她现时的明艳！
然而当初她的芽儿，
浸透了奋斗的泪泉，
洒遍了牺牲的血雨。
——《繁星》五五

冰心，是一颗巨星，在中国文坛和读者心头，已经亮了七十多年……她不慕荣华，安于平易，在北京西郊的苏州街住了已四十余年。生活上，她心里没有“舒服”的位置，时时追求的是耕耘，是收获。

我们的诗人，在她的一生中，虽没有如山的波涛，但也不是风平浪静，那九十五年的历史，我们的国家经过血与火的抗争，终于从黑夜走向黎明。

冰心，作为历史的见证人，将近一个世纪，在这张人生的风雨表上，留下的生活脚印并不在一条直线上，且有深有浅。她是正直的，是一位真正的爱国主义者！她那支多彩之笔，记下了她的成长，她的观察，她的感受，她的爱憎，她的忧患，她的鞭挞……几十年了，她彷徨过，但她总是不停地进步，即使是泥泞、荆棘，她也踏过去，在时代的风雨里摸索着，跋涉着，寻找着真理，追求着光明……

—

“我的生年最好记：1900年！我是二十世纪的同龄人。”冰心说。

冰心姓谢，学名谢婉莹，笔名有冰心女士、男士、冰心等。她在《我的故乡》里一开头就说：“福州在我心里，永远是我的故乡，因为它是我的父母之乡……”

其实，冰心填写任何表格，她的籍贯并不写其祖父谢子修“进学”的地址——福建闽侯，而是写福建长乐。她虽然于10月5日生在福州城内的隆普营，但诚如她说的：“假如我的祖父是一棵大树，他的第二代就是树枝，我们就是枝上的密叶；叶落归根，而我们的根，是深深地扎在福建横岭乡的田地里。”（《我的故乡》）。

冰心的祖父谢子修是一位“教书匠”，是谢家第一个读书识字的人。据他们的家谱记载谢家是晋朝谢安的后裔，是从江西迁去的。冰心的曾祖父出身颇苦，“是长乐县横岭乡的一个贫农，因为天灾，逃到了福州城里学做裁缝”。在旧社会，不识字的老实人总是要吃亏的。有一年春节，她的曾祖父向人家要帐，因不识字，被赖了帐，空手而回，在家里等米下锅的曾祖母闻讯自缢。被解救后，这对年轻的农民跪在地下，对天起誓：若天赐子，死活也得让他读书识字！祖父讲的这些故事，深深地感动着冰心。她祖父终于成了一位学问家，两位伯父也都成了“教书匠”。

而冰心的父亲谢葆璋，则成了清朝政府海军练营营长和海军军官学校校长及中华民国海军部军学司司长。冰心的父亲十七岁那年，祖父的朋友严复到福州招收海军学生，认为他可以投笔从戎，严复就出了一道诗题和一道八股题，结果他都做了出来。

于是谢葆璋就到天津紫竹林的水师学堂当了一名驾驶生，后来成了巡洋舰上的青年军官，到过英、日等国。她的母亲杨福慈，是在九岁时，由冰心的祖父和外祖父做诗谈文说定的；十九岁结婚后，小夫妻感情极好，但谢葆璋长期在海上生活，“会少离多”，因此他们通信很勤，唱和的诗也不少。冰心父亲参加了甲午中日海战，军舰被击沉，他回到福州。不久，清朝海军名宿萨镇冰将军拍来电报，又把谢葆璋召去，晋升为海军要人……这就是冰心的家庭。但冰心认为自己并不是“乌衣门第”出身，而是一个不识字、受欺凌的农民裁缝的后代。长乐县农民的痛苦生活，培育了冰心最初的人道、同情和怜悯。

冰心刚生下七个月，便于1901年5月随父母离开福州到了上海。那时冰心的父亲已是清朝海军“海圻”号巡洋舰的副舰长，军舰无论开到哪里，都要经过上海停泊几天，因此他们一家便搬到那里，住在昌寿里，谢葆璋每隔几个月就回来一次。

在上海，他们生活了两三年，大约在1903年至1904年间，谢葆璋奉命到山东烟台创办海军军官学校，于是冰心又随父母到了烟台，祖父则回到福州，定居在城内南后街杨桥巷口万兴桶石店后。

在烟台，他们先是住在市内的海军采办厅，至今冰心还记得厅里的一幅长联：

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
是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

这副对联，是她开始识字的课文。冰心回忆说：“父亲那时正忙于拟定筹建海军学校的力案，而我却时刻缠在他的身边，说这说那，他就停下笔指着那幅墙上的对联说：‘你也学着认字好不好？你看那对子上的山、竹、三、五、八九这几个字，不都很容易认的吗？’于是我就拿起一枝笔，坐在父亲的身旁一边学认一边学写，就这样，我把对联上的二十二个字都会念会写了……”

不久，他们家搬到烟台东山北坡的海军医院寄住。从医院的廊上往东望，就看见了大海。海，在冰心的生活和创作里该是何等重要啊！海，使她爱上了自然，净化过她的感情，启迪过她的灵感。冰心说：“从这一天起，大海就在我的思想感情上占了一个极其重要的位置。我常常心里想着它，嘴里谈着它，笔下写着它；尤其是三年前的十几年里，当我忧从中来，无可告语的时候，我一想到大海，我的心胸就开阔了起来，宁静了下去！”（《我的童年》）

她在《自述》里，曾生动地描写过这一段重要生活：“我从小是个孤寂的孩子，住在芝罘东山的海边上。三四岁刚懂事的时候，整年整月所看见的：只是青郁的山，无边的海，蓝衣的水兵，灰白的军舰。所听见的，只是：山风，海涛，嘹亮的口号，清晨深夜的喇叭。生活的单调，使我的思想的发展，不和常态的小女孩，同其径路。

我终日在海隅山隈奔游，和水兵们做朋友。”（《现代中国文学家传记》）

这时候，冰心每日读书识字，母亲和舅舅都是她的老师：母亲教“字片”，舅舅教课本。但是自从有了海和山那样美的活动天地，大自然的诱惑使她对于识字就失去了兴趣，即使母亲把她关在房子里，父亲用马鞭子敲着桌子吓唬她，她还是挣扎着跑出去，把那颗纯真的童心交给山和海……

后来，他们家又搬到东山东边的海军练营旁，这是冰心八年烟台生活中离海最近的一段时间。

刮风下雨天，冰心不出去，呆在家里缠着母亲或奶娘讲故事。当她反复听完《老虎姨》、《蛇郎》、《牛郎织女》、《梁山伯与祝英台》一类故事后，她已能认得二三百字，这时舅舅杨子敬答应她每天做完功课，晚饭后便给她讲《三国志》。

她觉得“三国的故事比《牛郎织女》痛快得多”。每次都听得入迷，舍不得睡觉，几乎每夜都由奶娘哄着，脱鞋解衣，哭着上床。但舅舅有工作，公务一忙，讲书就得中止，有时断五六天，冰心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围着舅舅的书桌转，但舅舅不理睬她的暗示。终于，“我只得自己拿起《三国志》来看，那时我才七岁。”她囫囵吞枣、一知半解地越读越有兴趣，一口气读完了《三国志》、《水浒传》和《聊斋志异》。

那时候，冰心已经养成了在山巅水涯中独来独往的性格，白天一个人常常跑到营门，摸着水兵的枪，天真地同他们谈话：

“你打过海战吗？”冰心问水兵。

“没有”

“我父亲就打过，可是他打输了。”

“你等着，总有一天你父亲还会带我们去打仗，我们一定要打个胜仗，你信不信？”

水兵那像誓言一般的自信的声音，多少年来一直响在她的耳畔。冰心虽小，但爱国之情就在营房、旗台、炮台、码头和山、海之间这样的环境里，开始长出最初的苗苗。1962年9月，她写的散文《海恋》，记述的就是这段生活，并把那里的一切比作她童年生活最初的舞台：“……这个舞台，绝顶静寂，无边辽阔，我既是演员，又是剧作者。我虽然单身独自，我却感到无限的欢畅与自由。”

冰心这时也开始在家塾里附学，学作一些短句子，放了学，父亲从营里回来，就教她打枪、骑马、划船，夜里指点她认星星。“逢年过节，他也带我到烟台市上去，参加天后宫里海军人的聚会演戏，或到玉皇顶去看梨花，到张裕酿酒公司的葡萄园里去吃葡萄。更多的时候，就是带我到进港的军舰上去看朋友。”（《我的童年》）父亲的朋友都知道冰心会看《三国志》，会讲《董太师大闹凤仪亭》，实在有趣，每次到船上，总把她抱在圆桌子当中，叫她讲《三国志》，其报酬大半是送她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林译说部，如《孝女耐儿传》、《滑稽外史》、《块肉余生述》之类。每次从船上下回家，她总是欢天喜地在前面跑，白衣水兵抱一包小说笑着在后面跟。就在这时，她偷偷地写起了小说，第一部介乎《三国志》、《水浒传》之间的一种东西，是白话的，名曰《落草山英雄传》。但到第三回便停止了。冰心说：“因为‘金鼓齐鸣，刀枪并举’，重复到几十次便写得没劲了。”接着她又换了《聊斋志异》的体裁，用文言写了一部《梦草斋志异》，也是由于语言的重复而半途而废。当然这童年的“创作”，多属故事改头换面的抄袭，但其中也有在她幼小心灵里由那些故事而引发的天真想象，这种奇早的创作试笔，在小说家来说，在中国还是少见的。

冰心八岁时，上学的时间长了，书也看得多了。她从“说部丛书”目录挑出一些小说，常常托送信的马夫到芝罘市唯一的书店去购买。当时她正在学造句，写短文，做得好时，先生便批上“赏小洋一角”。冰心回忆说：“我为买小说，便努力作文——这时我看书着迷了，真是手不释卷。海边也不去了，头也不梳，脸也不洗；看完书，自己喜笑，自己流泪。母亲在旁边看着，觉得忧虑，竭力劝我出去玩，我也不听，有一次母亲急了，将我手里的《聊斋志异》卷一，夺了过去，撕成两段。

我赧赧的走过去，拾起地上半段的《聊斋》来又看，逗得母亲反笑了。”（《自述》）

冰心的舅舅是一位老同盟会员，经常接到朋友从南方或日本寄来的藏在肉松或茶叶罐里的《天讨》一类禁书。她也学着大人，在更深夜静时偷看。这样，她也慢慢地关心起国事来了。她常常看上海《神州日报》和《民呼报》，读新旧小说。冰心说：“到了十一岁，我已经看完了全部《说部丛书》，以及《西游记》、《水浒传》、《天雨花》、《再生缘》、《儿女英雄传》、《说岳》、《东周列国志》等等。其中我最喜欢的是《封神演义》，最觉无味的是《红楼梦》”（《自述》）

到后来，冰心去海滩少了，但站在楼上，大海尽在眼底。尤其在风雨之夜，也最爱倚栏凝望给她以神秘、温暖和快乐的灯塔的光芒……啊，烟台！多么难忘的生活！

表舅王（降右）逢到烟台后，成了冰心的老师。第一次谈话后，王向冰

心的父亲夸耀她“吐属风浪”。冰心说：“我自从爱看书，一切的字形，我都注意。人们堂屋的对联；天后宫、龙王庙的匾额、碑碣；包裹果饵的招牌纸；香烟画片后面格言式的短句子；我都记得烂熟。”这些都助长了她的谈锋，也有益于以后的创作。

舅舅杨子敬最会讲故事，讲得有声有色，是冰心最喜欢的人。冰心说，“他有时讲吊死鬼的故事来吓唬我们，但他讲的更多的是民族意识很浓厚的故事，什么洪承畴卖国啦，林则徐烧鸦片啦等等，都讲得慷慨淋漓，我们听过了往往兴奋得睡不着觉！”表舅王(降右)逢是冰心有生以来第一个好先生，由于他的善诱，她才发疯似的爱上了诗，学对对子，看诗韵。冰心的父亲及其同事组织赛诗会，大家议定题目，分头做诗。赛诗会总是晚上在冰心的书斋里举行，她就在一边旁听。至今她仍能记得父亲那些朴实而富有“军人本色”的诗句，这不仅说明冰心的惊人的记忆力，也足见父辈的文化生活对她产生的长远影响。这时候，她不仅做论文，也开始了写诗。能找到的小说她差不多都看过了，兴趣转到课内书的学习上。

1910年，清朝海军大臣载洵曾视察烟台海军学校，为了控制海军，回京便派出二十名满族学生到海军学校。翌年的春季运动会上，蕴积已久的满汉学生间的矛盾爆发了出来。谢葆璋已被政府认为是“乱党”，因海军学校学生中有同盟会员、校图书馆里订有为同盟会宣传的《民呼报》之类，所以要对他“撤职查办”。他听了这消息和朋友的劝告后，立即辞职，于是冰心也告别了耳鬓厮磨多年的大海，随父母回到福州。

归途中，振奋人心的辛亥革命爆发了。在上海虹口，冰心也像大人一样，抢看当天的报纸，关心着革命的发展。她父亲的同班同学黎元洪将军签名的从湖北发出的起义电报，篇末以“黎元洪血叩”收束，那种激昂悲壮的革命之情，深深地打动了冰心，在大家捐款劳军的热潮中，她也把自己攒下的十块压岁钱，送到《申报》馆，献给革命军。那张她曾珍藏多年的收条上，写着“幼女谢婉莹君”……

1911年底，冰心回到久别的故乡福州，一家人在城内同祖父住在一起。冰心说：“祖父的前后房，只有他一个，和满屋满架的书，那里成了我的乐园，我一得空就钻进去翻书看，我所看过的书，给我的印象最深的是清袁枚的笔记小说《子不语》，还有我祖父的老友林纾（琴南）老先生翻译的线装的法国名著《茶花女遗事》。这是我以后竭力搜求‘林译小说’的开始，也可以说是我追求阅读西方文学作品的开始。”（《我的故乡》）

1912年，冰心考取了坐落在城内花巷的福州女子师范学校预科，第一次过起了学校生活。她回忆说：“头几天我不很习惯，偷偷地流过许多眼泪，但我从来没有对任何人说过，怕大家庭里那些本来就不赞成女孩子上学的长辈们，会出来劝我辍学。”（《我的故乡》）

在女师，冰心只读了三个学期。中华民国成立后，海军部长黄钟瑛一封电报召走了她的父亲，于是1913年，他们全家就到了北京。这一年，她没有正式读书。弟弟们上课的时候，她呆在家里看母亲订阅的《妇女杂志》、《小说月报》之类。她从杂志后面的“文苑栏”里，知道了“词”的形式，于是就开始阅读词。“到弟弟们放了学，我就给他们说故事。不是根据着书，却也不是完全杜撰。只是将我看过的新旧译著几百种的小说，人物布局，差来错去的胡凑，也自成片段，也能使小孩子们，聚精凝神、笑啼间作。一年中，讲过三百多段信口开河的故事，写过几篇从无结局的文言长篇小说——

其中我记得有一篇《女侦探》，一篇《自由花》是一个女革命家的故事——以后，1914年的秋天，我便进了北京贝满女中。”（《自述》）

贝满女中坐落在北京灯市口，是一所教会学校，课程严紧，同时学生们的竞争之心都很强烈，冰心自己也不甘落后，所以一天到晚地做功课。如此紧张的生活一晃过了四年，在课外，除了看些她这时喜欢的笔记小说及短篇的旧小说之外，并没有专心攻读什么书，但英文知识得到了积累，提高不少。这时期，由于在学校每天受着基督教义的影响，冰心说：“潜隐的形成了我自己的‘爱’的哲学。”这种“爱”，爱的力量，爱的色彩影响了她一生的文学创作。

二

1919年，摧枯拉朽的暴风骤雨洗刷着中国的河山，造出了一个崭新的时代。作家是时代的产儿，冰心，就是随着新时代的到来，在“五四”新文学运动中产生的第一批现代作家。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女作家中，陈衡哲、袁昌英虽然在前，但作品少，同期的庐隐和冯沅君、苏雪林虽曾有与冰心齐名之誉，但终没有她那样的名气，稍晚一些的凌叔华、沉樱、白薇、陈学昭等人也不能相比。

冰心曾说过，是“五四”运动的惊雷把她“震”上创作道路的。

1918年秋，她从贝满女中毕业后即考入协和女子大学理预科学习，目的是将来成为一名医生。她父母都认为女孩长大后也应该就业。母亲讲过曾强烈刺激过她的一句话：“女孩子的手指头，又当不了门门！”当冰心懂事后，母亲便常常提醒她：“现在你有机会和男孩子一样地上学，你就一定要争气，将来要出去工作，有了经济独立的能力，你的手指头就和男孩子一样，能当门门使了！”

但那时知识分子的道路只有两条：当教师或当医生。冰心说：“我是从入了正式的学校起，就选了医生这个职业，主要的原因是我的母亲体弱多病，我和医生接触得较多，医生来了，我在庭前阶下迎接，进屋来我就递茶倒水，伺候他洗手，仔细地看他诊脉，看他开方。后来请到了西医，我就更感兴趣了，他用的体温表、听诊器、血压计，我虽然不敢去碰，但还是向熟悉的医生，请教这些器械的构造和用途。我觉得这些器械是很科学的，而我的母亲偏偏对听胸听背等诊病方法，很不习惯，那时的女医生又极少，我就决定长大了要学医，好为我母亲看病。”（《从“五四”到“四五”》）冰心的父亲也鼓励她说：“东亚病夫的中国，是很需要良医的，你就学医吧！”

冰心从小立志学医，所以尽管爱好文学，但对于代数：几何、三角、物理、化学、生物以至于天文、地质等科都特别用功，她都争取学好考好。冰心说：“那几年我是埋头苦读，对于其他一切，几乎是不闻不问的。”

冰心在协和女子大学预科一年级时，正是“五四”运动爆发的那年。后来女大并入燕京大学，称燕大女校。“五四”运动起时，她正陪着二弟住在德国医院养病，“五四”运动的第二天，就被女校的学生会叫回来当文书，投入爱国运动的行列。

同时又被选为北京女学界联合一会的宣传股的成员。白天，她跟着当代表的大姐姐们上街宣传，去大会旁听，募捐，晚上就写反帝反封建的各种文章。群众游行示威、演说、火烧赵家楼……使这位刚要跨入青年行列的文静女子感奋不已。冰心说：“从写宣传文章，发表宣传文章开始，这奔腾澎湃的划时代的中国青年爱国运动，文化革新运动，这个强烈的时代思潮，把

我卷出了狭小的家庭和教会学校的门槛，使我由模糊而慢慢地看出了在我周围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社会里的种种问题。

这里面有血，有泪，有凌辱和呻吟，有压迫和呼喊……静夜听来，连凄清悠远的‘赛梨的萝卜咧’的叫卖声，以及敲震心弦的算命的锣声，都会引起我的许多感喟。”（《从“五四”到“四五”》）

那时，联合会有自己的会刊，除了会刊登他们的宣传文字外，还要他们再找报纸去发表。冰心找到《晨报副刊》，因为她的表兄刘放园先生，是《晨报》的编辑。

那时她才正式用白话写作，用的是她的学名谢婉莹，发表的是职务内应作的宣传文字。冰心说：“放国表兄，觉得我还能写，便不断的寄《新潮》、《新青年》、《改造》等十几种新出的杂志给我看。这时我看课外书的兴味，又突然浓厚起来。

我从书报上，知道了杜威和罗素，也知道了托尔斯泰和泰戈尔。这时我才懂得小说里是有哲学的，我的爱小说的心情，又显著地浮现了。”“看了这些刊物上大、中学生写的东西，我觉得反正大家都在试笔，我为什么不把我的试作，拿出去发表呢。”“我酝酿了些时，写了一篇小说《两个家庭》，很羞怯的交给放园表兄。用冰心为笔名，一来是因为冰心两字，笔划简单好写，而且是莹字的含意；二来是我太胆小，怕人家笑话批评，冰心这两个字，是新的，人家看到的时候，不会想到这两个字和谢婉莹有什么关系。”

冰心把稿子寄出后，心里反而增加了许多不安，连问他们用不用的勇气都没有。

但三天之后，小说居然发表了，而且“冰心”之下，编辑还加上了“女士”。对于作品的发表，她的兴奋是不言而喻的。这时，刘放园抓住冰心毫不放松，竭力鼓励她再写。当时，发表的喜悦也使他无法放下那支已经“写得滑了手”的笔，一口气做下去，几乎每星期都有出品，多半是“问题小说”，如《斯人独憔悴》、《去国》、《秋雨秋风愁煞人》、《庄鸿的姊姊》等等。这时的冰心，几乎完全陷入了创作的冲动之中，无心做功课，她自己说：“下了学，便把书本丢开，一心只想做小说，眼前的问题做完了，搜索枯肠的时候，一切回忆中的事物，都活跃了起来。快乐的童年，大海，荷枪的兵士，供给了我许多的单调的材料。回忆中又渗入了一知半解，肤浅零碎的哲理。第二期——1920年至1921年——的作品，小说便是《国旗》、《鱼儿》、《一个不重要的兵丁》等等，散文便是《无限之生的界线》、《问答词》等等。”（《冰心自一述》）

这时候，“她以为‘文艺好像射猎的女神’，而她是‘勇猛的狮子’，在她‘逾山越岭，寻觅前途的时候’，受了文艺的‘当胸一箭’，于是她便从‘万丈的悬崖上，倏然奔坠于’文艺的‘光华轻软的罗网之中’。她又以为‘文艺好像游牧的仙子’，而她，则是‘温善的羔羊’，‘恬静无声地俯伏在她（文艺）杖竿之下’，她又以为‘文艺好像花的仙子’，而她是‘勤恳的国丁’，‘深夜——清晨’，她为文艺‘关心着无情的风雨’。”（茅盾：《冰心论》）

由于社会宣传活动和写作，她的理科的功课落后了很多，实验室的实验课，也欠了不少，但都没有时间补上，也没法补。对于学习的前途冰心有不少焦虑，在她左顾右盼之时，周围的人都劝说她弃理学文。朋友的意见终于使她改变了初衷，于1921年理预科两年毕业后，就改入了文本科，而且还跳了一级。从此，她立志要走文学这条道路了。

冰心还是一位颇为活跃的学生会积极分子。她译比利时著名作家梅德林克的《青鸟》，自己还演《青鸟》，为河北省文安县受灾的农民募集钱款，他们演出不少场次。鲁迅曾陪着苏联著名盲作家爱罗先珂先后看过燕大演出的《青鸟》，爱罗先珂说北大演戏没有燕大演得好。

三

这时候，冰心开始写《繁星》和《春水》。1921年9月1日，她在《繁星·自序》里说：

一九一九年的冬夜，和弟弟冰仲围炉读泰戈尔（R. Tagore）的《迷途之鸟》（Stray Birds）。冰仲和我说：“你不是常说有时思想太零碎了，不容易写成篇段么？其实也可以这样收集起来。”从那时起，我有时就记下在一个小本子里。

一九二〇年的夏日，二弟冰叔从书堆里，又翻出这小本子来。他重新看了，又写了“繁星”两个字，在第一页上。

一九二一年的秋日，小弟弟冰季说：“姊姊！你这些小故事，也可以印在纸上么？”我就写下末一段，将它发表了。

冰心一直认为这两本诗集都是些“零碎的思想”，说：“《繁星》、《春水》不是诗。至少那时的我，不在立意做诗。我对于新诗，还不了解，很怀疑，也不敢尝试。我以为诗的重心，在内容而不在形式。同时无韵而冗长的诗，若是不分行来写，又容易与‘诗的散文’相混。我写《繁星》，正如跋言中所说，因着看泰戈尔的《飞鸟集》，而仿用他的形式，来收集我零碎的思想。”在《自述》里还说：“我立意写诗还是受了《晨报》副刊记者的鼓励。1921年6月23日，我在西山写了一段《可爱的》，寄到‘晨副’去，以后是这样的登出来了……”那时冰心正在西山参加夏令营活动。冰心所说的记者，就是孙伏园先生。他在为这首诗写的按语里说：“这篇小文，很饶诗趣，把他一行行的分写了，放在诗栏里，也没有不可（分写连写，本来无甚关系，是诗不是诗，须看文字的内容）。”之后，畏怯的冰心胆子渐渐大了，她说，“我也想打开我心中的文栏与诗栏，几个月之后，我分行写了几首《病的诗人》。第二首是有韵的。因为我觉得诗的形式，无论如何自由，而音韵在可能的范围之内，总是应该有的。”

冰心在谈到如何开始写诗时，曾对来访者说，1919年，“当时根本就没有想写诗，只是上课的时候，想起什么，就在笔记本上歪歪斜斜地写上几句。后来看了郑振铎译的泰戈尔的《飞鸟集》，觉得那小诗非常自由。那时年轻，‘初生牛犊不怕虎’，就学那种自由的写法，随时把自己的感情和回忆，三言两语写下来。有的有背景，有的没有背景，也偶尔借以骂人。后来写得多了，我自己把它们整理成集，选了起头两个字‘繁星’作为集名。”

1979年，她在《从“五四”到“四五”》一文中，又一次谈到她的诗歌的创作情况，强调了所受的泰戈尔的影响，并指出主要的缺点：“当时的我，在轰轰烈烈的反帝反封建的伟大时代，却只注意到描写身边琐事，个人的经历与感受，既没有表现劳动群众的情感思想，也没有用劳动人民所喜爱熟悉的语言形式……”这是诗人心头的“文革”风雨尚未完全退去时对于《繁星》与《春水》的自我批评。

《繁星》包括小诗一六四题，于1923年1月作为文学研究会丛书之一由商务印书馆出版，曾再版多次，收入各种选本；《春水》包括小诗一八二题和《迎神曲》、《送神曲》、《一朵白蔷薇》等二十九首诗，于1923年作为

新潮社文艺丛书之一由北新书局出版，曾再版多次，收入各家选本。

这两部较早发表和出版的诗集，是中国新诗奠基工程中一块功垂青史的砖石。

《繁星》和《春水》，有许多歌吟自然、母爱、人类之爱的晶莹清丽小诗。这位带着自己的观察和一些苦闷，刚刚步入青年岁月的诗人，在大自然的长期熏陶、家庭教育和教会学校的感化下，带着自己独有的思想感情和美学观念，以哲学家的慧眼观察宇宙万汇，捕捉刹那间的思索，并将其感受（零碎的闪光的思想）注进短小的诗行，赋以哲理。

嫩绿的芽儿，
和青年说：
“发展你自己！”
淡白的花儿，
和青年说：
“贡献你自己！”
深红的果儿，
和青年说：
“牺牲你自己！”
——《繁星》十

人类呵，
相爱罢。
我们都是长行的旅客，
向着同一的归宿
——《繁星》十二

我们都是自然的婴儿，
卧在宇宙的摇篮里。
——《繁星》十五

母亲呵！
天上的风雨来了，
鸟儿躲到他的巢里；
心中的风雨来了，
我只躲到你的怀里。
——《繁星》一五九

野地里的百合花，
只有自然
是你的朋友罢！
——《春水》五五

顺手拈来这几首小诗，便可见《繁星》、《春水》之一斑。其中许许多多抒情的格言式小诗，趣味盎然，发人深思；当然，在那些闪闪发光的宝石中间，一层淡淡的愁雾总是萦绕不断。

苏雪林在评论冰心的小诗时说：“中国新诗界，最早有天分的诗人，冰心女士，不能不算一个。……她在《晨报副刊》上披露了《繁星》和《春水》之后，便一跃而成为第一流的女诗人了。沈从文曾说冰心的作品‘是以奇迹的模样出现’的。

‘五四’时期许多中年和青年诗人，‘在荒凉寂寞的沙漠中，这一群探险

家，摸索着向着目的地前进。半途跌倒者有之，得一块认为适意的土地而暂时安顿下来者有之，跌跌撞撞，永远向前盲进者有之，……冰心，并没有费功于试探，她好像靠她那女性特有的敏锐感觉。催眠似的指导自己的径路，一寻便寻到了一块绿洲。这块绿洲也有蓊然如云的树木，有清莹澄澈的流泉，有美丽的歌鸟，有驯良可爱的小兽……冰心便从从容容在那里建设她的诗的王国了。”（《二三十年代作家与作品》）。

自冰心发表那些清新隽永的小诗之后，模仿者接踵而至，一时竟成一派，曰“冰心体”。但效颦的成功者甚寡，所以苏雪林说：“与原作相较，则面目精神都有大相径庭者在：前者是天然的，后者是人为的；前者抓住刹那灵感，后者则借重推敲；前者如芙蓉出水，秀韵天成，后者如剪纸花，色香皆假；前者如古时神人餐冰饮雪，后者则满身烟火气，尘俗可憎。我最爱梅脱灵克（梅德林克）《青鸟》有‘玫瑰之乍醒，水之微笑，琥珀之露，破晓之青苍’之语，冰心小诗恰可当得此语……”

冰心的小诗清隽、秀逸、淡远，这同她的散文有颇多的相似之处。赵景深说她的诗有两个特点：“一是用字的清新，一是回忆的甜蜜”。苏雪林则借冰心论泰戈尔文字的四个字——“澄澈”与“凄美”，来概括她的小诗的艺术风格，认为这四字正是女诗人的夫子自道。

冰心的这三百多题小诗的内容颇为广阔，所写的都是人类生活中的共同事物；但是若没有哲人之眼，诗人之心，是不会发现那些具体的或抽象的事物内涵的哲理的，也不会抓住常人无法猜透的妙意。而冰心，却通过“一朵云，一片石，一阵浪花的呜咽，一声小鸟的娇啼，都能发见其中的妙理；甚至连一秒钟间所得于轨道边花石的印象也能变成这一段‘神奇的文字’”。苏雪林说冰心的诗，虽是几句，有时数万言的哲学讲义都解释不出来，而“她只以十余字便清清楚楚表现出来了”。

当然这些含蓄的抒情哲理小诗中，也有不可捉摸的思想、蒙防的意识，可一任读者猜想、意会、想象，从这个意义上讲，也兼可称为艺术上的一个优点。

人们素称冰心是“闺秀派”的先驱和代表，这大概同她的生活、性格，尤其是早期作品的内容和风格分不开。整个说来，冰心的文字虽有女作家特有的那种细腻、清新、俏丽之美，但是并不乏深沉、庄严之美，二者是同时体现在作品之中的。

冰心的诗作里，有微笑，也有泪珠。那时，刚刚入世的诗人，很少有涉世的经验，对世界、人生的了解，多是从书本上得到的，现实是什么，前途是什么，单纯的诗人并不真正清楚，所以在她的诗里，有令人陶醉的开着艳丽小花的绿洲，也有长满荆棘的荒冢，有时阴云也蒙住她的感情，风雨也苦苦折磨她的心。于是诗人的园地里，便结出各样的果儿：向往的，追求的，爱的，憎的，也有幻灭的……，同当时许多知识分子一样，冰心也有茫然感，在她的诗里也留下了投影：

“我的心呵！
你昨天告诉我，
世界是欢乐的，
今天又告诉我，
世界是失望的；
明天的语言又是什么？”

教我如何相信你！

在那个动荡的时代，当心中的风雨来了的时候，冰心不知道该到哪儿去，只好躲到母亲的怀里，只有母亲才是“无遮拦的天空下的荫蔽”。诗中一种无可奈何之感，曾悄悄地触动过许多人，可见，此种情绪也具有时代另一面的色彩。

冰心的清丽润秀的小诗，恬淡自然，绝大部分是自由的、无韵的，没有矫揉造作之痕。从内容上讲，“她望着繁星，对着大海，赞美自然，爱慕善良，探索真理。

在夜气如磐、大地沉沉的当时，她告诉人们要追求真善美，憎恨假恶丑”（秦牧《一代女作家的光辉劳绩》），给人美感，给人认识，起了一定的启蒙作用，不少篇章，还有鼓舞青年珍惜青春、发奋图强、努力进取的精神，因此，可以说，《繁星》和《春水》的历史价值是长久的。

四

1921年，冰心经许地山、霍世英介绍加入了文学研究会，她是该会早期的会员，并经常在茅盾和郑振铎主编的《小说月报》上发表作品，以小说居多，如《笑》、《超人》、《寂寞》等。内容一如以前，是“问题小说”，字句要比以前更加凝炼。

冰心在燕京大学的生活中，被人评为“静如止水，穆若秋风”，除了正常的功课之外，她时时为之奋斗的唯一事业，就是创作。那时她已是蜚声文坛的作家了。

1922年夏，冰心以优异的成绩由燕京大学提前毕业，获得学士学位及学校颁发的金钥匙奖。8月，在“五四”运动的低潮中，她与吴文藻、许地山等人同船赴美国留学，入燕京大学的姊妹学校马萨诸塞州波士顿城的威尔斯利大学（Wellesley College）学习。她在回忆这时期的创作时说：“这时我的注意力，不在小说，而在通讯。因为我觉得用通讯体裁来写文字，有个对象，情感比较容易着实。同时通讯也最自由，可以在一段文字中，说许多零碎有趣的事，结果在美三年中，写成了二十九封寄小读者的信，我原来是想用小孩子口气，说天真话的，不想越写越不像！”

这是个不可避免的失败。但是我三年中的国外的经历，和病中的感想却因此能很自由的速记下来……”

《寄小读者》是冰心早期散文的代表作，是中国现代儿童文学最早的作品，是中国新文学史中一块晶莹闪光的宝石，在现代散文史上有着重要地位。

1923年7月的一天，在北京中剪子巷一家书房里冰心开始写第一篇《寄小读者》——《通讯一》。同月24，北京《晨报副刊》上新辟了“儿童世界”一栏，它的创议人，就是冰心。她曾多次建议《晨报副刊》设立儿童专栏，并在7月25日即发表了《寄小读者通讯之一》。其中她写道：“我是你们天真队伍里的一个落伍者——然而有一件事，是我常常用以自傲的：就是我从前也曾是一个小孩子，现在有时仍是个小孩子。为着要保守这一点天真，直到我转入另一世界时止，我恳切的希望你们帮助我，提携我。我自己也要永远勉励着，做你们的一个最热情最忠实的朋友！”从此她那颗童心一直保护到今天，一直是孩子们的最忠实的朋友。

《寄小读者》其中绝大部分写于1923年和1924年。1926年7月，当她一踏上祖国的土地便喊着：“母亲，你是大海，我只是刹那间溅跃的浪

花。……祖国的海波，一声声的洗淡了我心中个个的梦中人影。母亲！梦中人只是梦中人，除了你，谁是我永久灵魂之归宿？”她写了寄小读者最后两篇通讯，结束了连载三年的历史。同年，这部著名散文结集出版。

《寄小读者》主要记叙了冰心赴美游学旅途的见闻和在异国的生活。通过对“花的生活，水的生活，云的生活”的娓娓动听的描写叙谈和往事的回忆，表达了她深挚的爱国心曲。当她乘约克逊号邮船于8月17日下午离开“可爱的海棠叶形的祖国”时，看着送别的亲人和祖国，她的心是何等凄侧啊！当她到了异国，便特别关心起祖国来了：“正不知北京怎样，中国又怎样了？”她觉得她的心情酷似华兹华斯《我在不相识的人中间旅行》诗中所表现的那种对祖国的爱。她时刻眷恋着祖国，无休止地做着温暖的乡梦。

关于这部书的写作，冰心在四版自序里说：“假如文学的创作，是由于不可遏抑的灵感，则我的作品之中，只有这一本是最自由，最不思索的了，这书中的对象，是我挚爱思慈的母亲…她的爱，使我由生中求死——要担负别人的痛苦；使我由死中求生——要忘记自己的痛苦。……这书中有幼稚的欢乐，也有天真的眼泪。”

《寄小读者》先后再版了几十次，它对青少年的教育作用，影响是不可估量的。

巴金在《冰心著作集·后记》里说：“从她的作品里我们得到了不少的温暖和安慰，我们知道了爱星、爱海，而且我们从那些亲切而美丽的语句里重温了我们永久失去的母爱。”冰心的母爱和爱祖国、爱儿童、爱生活是分不开的。

平时我们读或评论《寄小读者》，往往只注意它内涵的那热烈而缠绵的母爱、儿童爱以及绚丽多姿的美的自然，诸如“我小时曾为一头折足的蟋蟀流泪，为一只受伤的黄雀呜咽，我小时明白一切生命，在造物者眼中是一般大小的；我小时未曾做过不仁爱的事情……”等所表白的思想和那比比皆是的情情画意。而一方面不太多的抒写，却常被忽视。比如，当车过泰安时，她忽然忆起了临城劫车的事，“我这时心中只憧憬着梁山好汉的生活，武松、林冲、鲁智深的生活。我不是羡慕什么分金阁，剥皮亭，我羡慕那种激越豪放，大刀阔斧的胸襟！”（《通讯二》）当她到了临城站时，曾看见了一队又放炮仗，又吹喇叭的兵，但“我很失望，我竟不曾看见一个穿夜行衣服，带镖背剑，来去如飞的人。”（《通讯四》）当她听到美洲红人酋长威叩落亚坠崖自杀，山因此得名时，她便“以山势‘英雄’而威叩落亚死的太‘儿女’为恨”，于是，“每天黄昏独自到山顶看日落，看夕阳自威叩落亚的最高峰尖下坠，其红如火！……大地上只山岭纵横，看不出一点文化文明之踪迹！”

这时我往往神游于数百年前，想此山正是束额插羽，奔走如飞的红人的世界。我微微的起了悲哀。红人的身躯壮硕，容貌黝红而伟丽，与中国人种相似。只是不讲智力，受制被驱于白人，便沦于万劫不复之地！”（《通讯二十二》）在《通讯二十七》中，她写了力士搏狮，讲到一败涂地的拿破仑和建立不世之功的惠灵吞，还讲到“人生中之各趣，我便愿遍尝！——我甘心乐意以别的泪与病的血为蛰，推开了生命的宫门。”“领略人生，要如滚针毡，用血肉之躯去追挨遍尝。要他针针见血！”这些其中的生命力量和庄严，是冰心作品中的一个应当重视的光辉的组成部分。

除《寄小读者》之外，她这时期的散文集还有《往事》（1920年后在《小说月报》上连载，在美国留学期间写了后二十则）和《山中杂记》，内容和

艺术特色都和《寄小读者》没有多大的异同。

冰心是最富有诗情的散文大家，其艺术成就曾得到许多作家的赞扬和肯定。郁达夫在《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二集·导言》里说：

冰心女士散文的清丽，文字的典雅，思想的纯洁，在中国好算是独一无二的作家了；记得雪莱的咏云雀的诗里，仿佛曾说过云雀是初生的欢喜的化身，是光天化日之下的星辰，是同月光一样来把歌声散溢于宇宙之中的使者，是红霓的彩滴要自愧不如的妙音的雨师，是……这一首千古的杰作，我现在记也记不清了，总而言之，把一首诗全部拿来，以诗人赞美云雀的清词妙句，一字不易地用在冰心女士的散文批评之上，我想是最适当也没有的事情。

女士的故乡是福建，福建的秀丽的山水，自然也影响到了她的作风，虽然她并不是在福建长大的。十余年前，当她二十几岁的时候孤身留学在美国，慰冰湖，青山，沙穰，大西洋海滨，白岭，成叩落亚，银湖，沽湖等佳山水处，都助长了她的诗思，美化了她的文体。

对父母之爱，对小弟兄小朋友之爱，以及对异国的弱小儿女，同病者之爱，使她的笔底有了像温泉水似的柔情。她的写异性爱的文字不多，写自己的两性间的苦闷的地方独少的原因，一半也因为她的思想纯洁，把她的爱宇宙化了秘密化了的原故。

我以为读了冰心女士的作品，就能够了解中国一切历史上的才女的心情；意在言外，文必已出、哀而不伤，动中法度，是女士的生平，亦即是女士的文章之极致。

郁达夫对冰心的早期散文作了全面的评价，其中的不少观点是得当中肯的。

当然冰心的早期散文也有其局限。比如太过分强调和夸大了母爱的作用，“她的爱不但包围我，而且普遍的包围着一切爱我的人。而且团着爱我，她也爱了天下的儿女，便更爱了天下的母亲……只有普天下的母亲的爱，或隐或显，或出或没；不论你用斗量，用尺量，或是用心灵的度量衡来推测；我的母亲对于我，你的母亲对于你，她的和他的母亲对于她和他；她们的爱是一般的长阔高深，分毫都不差减。”（《通讯十》）母爱是黑暗社会中使人生得其安慰和温暖的春神，但母爱是不同的。

社会里普遍存在着爱和恨，只是“爱”是不能使社会变成一个极乐世界的。当时的冰心给人们的只是一颗“爱”心。爱的哲学，主导着她的人生观和文艺观。另一面，《寄小读者》等，如果只是以小朋友为对象，显然是深奥了，不少道理和语言，他们不一定能够理解。所以茅盾批评道：“指名是给小朋友的《寄小读者》和《山中杂记》，实在是要‘少年老成’的小孩子或者‘犹有童心’的‘大孩子’方才读去有味儿。在这里，我们又觉得冰心女士又以她的小范围的标准去衡量一般的小孩子。”（《冰心论》）这一点冰心自己在解放后也提到过。

三年美国留学生活中，冰心除了写散文外，还写了小说，如《悟》、《剧后》等，诗如《赴敌》、《赞美》、《所见》等。在美国的最后一年，大半的光阴都用在汉诗的英译方面，翻译我国著名古代女词人李清照的《漱玉集》，并以此作为她的硕士论文，结束了学生生活。这一年，她创作的东西并不多。

1926年7月，冰心获得威尔斯利大学硕士学位，回国后即在燕京大学文学系任教，同时还在清华大学兼课。她整天忙于课务，家又远在上海，假期和空下来的时间，差不多都用在南下和北上之中，以及和海外的未婚夫吴文藻的通信里，写作很少。

1928年，她写了一首《我爱，归来吧，我爱！》的诗，是遥寄远在美国学习的吴文藻的。这大概是她一生中公开发表的唯一的爱情诗。这几年，“简直没有写出一个字”，这是冰心颇为遗憾的。

1929年6月，在燕大校园南大地六十号，二十九岁的冰心与著名社会学家吴文藻结婚。她回忆说：“我们结婚之后，正是两家多事之秋。我的母亲和藻的父亲相继逝世。我们的光阴，完全用在痛苦奔波之中。这时期内我只写了两篇小说，《三年》和《第一次宴会》。此后算是休息了一年。1931年2月，我的孩子宗生便出世了。这一年中只写了一篇《分》，译了一本《先知》(The Prophet)，写了一篇《南归》，是纪念我母亲的。”结婚后的冰心家务缠身，于是不能再专职教书。1929年至1936年只兼教于燕京大学，其间于1930年至1931年，1935年至1936年，还分别在北京女子文理学院和清华大学任教。在这段时间里，她的创作不多，只在1934年《文学季刊》在北京创刊，应郑振铎之聘任该刊编辑委员之后，创作才又多起来。这期间，做为一位辛勤的园丁，她曾培养过许多学生，其中不少人后来成了文化界的名人，如诗人林庚教授、戏剧家焦菊隐、历史学家翁独健、教育家关瑞悟等。

五

从在北京《晨报副刊》上发表处女作《两个家庭》起，冰心于1919年“五四”运动至抗战前夕，相继发表了成名之作《斯人独憔悴》、代表作《超人》和《分》等三十多篇小说及散文，分别集为《超人》(1923年，商务印书馆初版)、《往事》(1930年北新书局初版)、《南归》(1931年，同上)、《姑姑》(1932年，同上)、《闲情》(1933年，同上)、《去国》(1935年，同上)和《冬儿姑娘》(1935年，同上)。还出版了诗集《繁星》、《春水》、《冰心诗集》(《冰心全集》之一，是她1921年至1931年的诗歌总集，1932年，北新书局初版)和散文集《寄小读者》、《冰心散文集》(《冰心全集》之一；1932年，北新书局初版)、《冰心游记》(1935年，同上)、《平绥沿线旅行记》(1935年，平绥铁路管理局)和译作叙利亚凯罗·纪伯伦的散文诗集《先知》。

冰心的天才，最早表现在小说创作上。在“五四”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热潮的直接影响下，她开始了“问题小说”的创作。《两个家庭》写摧毁旧家庭建立新生活，通过对比，触及了妇女解放和家庭等问题。《斯人独憔悴》写出了反帝运动中父子的矛盾，实则是新生一代同封建家长制度的矛盾，文中描写曾积极参加反帝爱国运动的颖石、颖铭二兄弟，最终屈服在封建官僚家长的淫威之下，不得不吟起“斯人独憔悴”的诗来。这篇小说也反映了相类的主题：知识分子的软弱性。短篇小说《超人》在冰心的创作生涯中有着重要的意义。茅盾说：“《超人》发表于1921年，立刻引起了热烈的注意，而且引起了摹仿(刘纲的《冷冰冰的心》，见《小说月报》第十三卷三号)，并不是偶然的事。因为‘人生究竟是什么’？支配人生的，是‘爱’呢，还是‘憎’？在当时一般青年的心里，正是一个极大的问题。”(《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一集·导言》)《超人》在文坛上引起热烈的注意，说明了作者和广大读者对人生的探索是社会普遍存在的问题。小说里的主人公何彬

是个信奉“爱和怜悯都是恶”，对一切都极冷漠的人，但由于禄儿的“我有一个母亲，她因为爱我的缘故，也很感激先生。先生有母亲吗？她一定是爱先生的。这样我的母亲和先生的母亲是好朋友了。”几句话感动得使他痛哭流涕，似乎是良心发现，立刻认为“世界上的儿子和儿子也都是好朋友”。冰心的“爱”的哲学至此便算完成了。当然在美国留学期间写的那篇小说《悟》，诚如茅盾所说是“《超人》的姊妹篇或补充”。冰心在《悟》里说：“地狱如何生成，星辰如何运转，霜露如何凝结，植物如何开花，如何结果……这一切，只为着爱！”“茫茫大地上，岂止人类有母亲？凡一切有知有情，无不有母亲。有了母亲，世上便随处种下了爱的种子。”

于是溪泉欣欣的流着，小鸟欣欣的唱着，杂花欣欣的开着，走兽欣欣的奔跃着，人类欣欣的生活着。万物的母亲彼此互爱着，万物的子女，彼此互爱着，同情互助之中，这载着众生的古地，便不住的纤徐前进。懿哉！宇宙间的爱力，从兹千变万化的流转运行了。”这便是冰心所认为的母爱的伟大力量。当时她的人生观、世界观、文艺观均受“爱的哲学”的主宰，她是以“爱”的观念观察和理解社会上的一切的，而对现实了解太少，认为人间的隔膜与罪恶，完全是由于人们不相爱的结果，只觉得母亲是人类的“灵魂的安顿”的所在地，母亲的爱是温暖人间的春光。

阿英在《现代中国女作家》（原署黄英）一书中评论冰心说：“和其他的作家一样，她对于宇宙的了解，是充满着神秘的幻想；她同样的感到，在这个世界之外，还有一种不可测度的神秘的足以诱惑人们的力量。这种力量，使她颠倒了，使她麻醉了，使她对于时间问题不得不冷淡起来。她只是努力于超自然的世界的追求，对一切社会事业表示嫌恶仿惶，她所认识的，只有精神世界。因此，对于生命，她也就不能获得一种正确的了解，而沉缅于各种唯心的说明之中，处处表示了她的不可解决的矛盾。”“但由于自然界的陶醉，母爱的浸润，她却感到了伟大的‘宇宙的爱’的存在。她对于社会的失望，人间的隔膜，纵使表示了极端的烦恼，可是，这一切，都被‘宇宙的爱’与‘母性的爱’的力量抑压了，征服了。所以，她的思想，即使陷于悲观伤感，却还不至于颓废，失望。”冰心所以没有失望，是因为她那时期手里有一面“爱”的旗帜，是“爱的哲学”给了她希望和光明。

陈西滢对冰心早期的小说曾有一句著名的评论：“（《超人》里大部分的小说，一望而知是一个没有出过学校门的聪明女子的作品，人物和情节都离实际太远了。”（《西滢闲话》）这句话切中了冰心小说的弱点。这主要是因为作者优裕的生活，限制了她的生活视野。但不管怎样，她的“问题小说”是当时中国社会现实的反映，那些形形色色的人物也都是那个以“狂人”为首的激流勇进的队伍里的成员，他们不同的声音，或强或弱地也都汇入了时代的呐喊；揭露了一些社会矛盾，反映出对封建势力的不满，尤其表现了知识分子的苦闷和对人生的探索、追求。

当中国历史穿过风雨跋涉到 1931 年的时候，苦难的大地不断成长出新的因素。

自然，冰心不仅听到炮声和呻吟，也看到在死亡线上挣扎的人群。于是她那“爱的哲学”里，萌生出叛逆的成分。就在这一年，冰心写出了另一篇小说《分》。这是她的又一篇代表作，标志着她创作的新高度，是她创作生活中第一个分水岭。

《分》具有几分童话色彩，它写两个刚降生的婴儿（他们都会说话，

都有成人的思想，又有天真稚童的性格），通过他们的对话，对比，表现了不同家庭（一个是教授的儿子，一个是屠户的儿子）不同的境遇和不同的前途，表达了作者对劳苦大众深挚的爱与同情。当他们刚到人间的时候，在医院睡一样的床，穿一样的衣，一俟离开那里，这两个小小的新生命便从属于两个截然不同的阶级，并开始了不同的奋斗。那屠夫的儿子有着自己的骄傲，他认为“我父亲很穷，是个屠户，宰猪的。……宰猪的！多痛快，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我大了，也学我父亲，宰猪，——不但宰猪，也宰那些猪一般的尽吃不做的人！”他还对那教授的儿子说：“你将永远是花房里的一盆小花，风雨不侵的在划一的温度之下，娇嫩的开放着。我呢，是道旁的小草。人们的践踏和狂风暴雨，我都须忍受。你从玻璃窗里，遥遥的外望，也许会可怜我。然而在我的头上，有无限阔大的天空；在我的四周，有呼吸不尽的空气。有自由的蝴蝶和蟋蟀在我的旁边歌唱飞翔。我的勇敢的卑微的同伴，是烧不尽割不完的。在人们脚下，青青的点缀遍了全世界！”

从《分》发表之后，冰心又写了《冬儿姑娘》、《我们太太的客厅》等等，这些小说都显示出更深的社会内容，大异于以前的作品，这无疑是冰心的成熟和进步。

冰心在她的《自述》里曾写道：

我觉得我如同一个卖花的老者，挑着早春的淡弱的花朵，歇担在途中。在我喘息挥汗之顷，我看见许多少年精壮的园丁，满挑着鲜艳的花，葱绿的草，和红熟的果儿，从我面前如飞的过去。我看着只有惊讶，只有艳羨，只有悲哀。然而我仍想努力！我知道我的弱点，也知道我的长处。我不是一个有学问的人，也没有喷溢的情感，然而我有坚定的信仰和深厚的同情。在平凡的小小的事物上，我仍宝贵着自己的一方园地。我要栽下平凡的小小的花，给平凡的人看！

每个作家，企图描写什么，都必须有他自己的而不是别人的感受和认识。关于小说创作，冰心曾多次说：“我所写的社会问题，还不是我从未接触过的工人农民中的问题，而是我自己周围社会生活中的问题……在这些小说里，给予他们的就只是灰色的阴暗的结局，问题中的主人翁，个个是消沉下去，憔悴了下去，抑郁了下去。我没有给他们以一线光明的希望！理由是：我不是身当其境的人，就还不会焦思苦想出死中求生的办法，而在我自己还没有找到反帝反封建的主力军——工农大众，而坚决和他们结合之前，这一线光明我是指不出来的！那时，我还没有体会到这一些，我只想把我所看到听到的种种问题，用小说的形式写出来。”（《从“五四”到“四五”》）这是冰心十分合乎实际而又十分诚恳的自白。当然，描写自己熟悉的人群及其生活，就是一位诚实作家的伟大人格。

六

“一个人不是生活在真空中，生活的圈子无论多么狭小，也总会受到周围气流的冲击和激荡。”

三十年代，中国到了最危急的关头。每个中国人对国家、民族的前途，都开始有了自己的认识，做出自己的选择。

1936年，吴文藻教授因获得“罗氏基金会”游学教授奖金而前往欧美访问，冰心同行。行前，郑振铎在上海为他们饯行，冰心初次会见茅盾、胡愈之等人。在欧美游历了一年，所见所闻，在冰心心底投下了浓重的暗影，

同怀着亲亲的母爱、儿童爱，礼赞云霞的变幻，大海的壮阔、繁星的灿烂的第一次赴美留学的情况十分不同，她感到不满和失望。当一回到祖国，正赶上卢沟桥“七七”事变，抗日战争爆发，她从此开始了流离迁徙的生活。

1938年9月，她全家迁居到云南昆明，吴文藻任云南大学教授。那时期，物价飞涨，一日数变，作家的生活得不到保证，冰心身体虽然不好，但是为了生活，还不得不扶病执笔。1940年底到四川重庆，从事文化救亡活动，在国民党当局的监视下，曾主编《妇女文化》半月刊。1941年，在重庆大后方文艺界欢迎冰心、巴金的集会上，她第一次见到周恩来。1941年至1947年，她曾任国民党政府国民参政会议参政员。这时，她是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的成员，因病久住在重庆郊外的歌乐山，深居简出。但文艺界的朋友倒是不断登山造访，其中就有郭沫若、老舍、冯乃超等人，他们同冰心一起在山坡的浓荫下，望着如带的嘉陵江，畅谈国事、家事和文艺。

他们第一次在歌乐山相聚几天后，老舍给冰心送来了郭沫若赠送的写有一首五律的条幅：

怪道新词少，
病依江上楼。
碧帘锁烟霭，
红烛映清流。
婉婉唱随乐，
殷殷家国忧。
微怜松石瘦，
贞静立山头。

这首诗，写的正是那时的冰心。在这个艰难的历史时期，她以“男士”为笔名陆续发表了十六篇散文《关于女人》（1945年，天地出版社初版；1981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再版），表现了她的“殷殷家国忧”的爱国主义热忱。

《关于女人》书稿的成书经过，冰心说，1940年，“我初到重庆，《星期评论》向我索稿，我一时高兴，写了一篇《关于女人》来对付朋友，后来写滑了手，便连续写了下去，到了《星期评论》停刊，就没有再写。”除了“对付”朋友和“写滑了手”的原因外，还因为“经济上的确有些困难，有卖稿的必要”。这当然是一些原因，但就“作家”而言，毕竟考虑了社会的因素——她发现“女人的确可怜”。

对于女人，她是有自己深挚的感情的。1943年，她在这本书的《后记》里说：“写了十四个女人的事，连带着也呈露了我的一生，我这一生只是一片淡薄的云，烘托着这一天的晶莹的月！我对于女人的看法，自己相信是很平淡，很稳静，很健全。

她既不是诗人笔下的天仙，也不是失恋人心中的魔鬼，她只是和我们一样的，有感情有理性的动物。不过她感觉得更锐敏，反应得更迅速，表现得也更活跃。因此，她比男人多些颜色，也多些声音。在各种性格上，她也容易走向极端。她比我们更温柔，也更勇敢；更活泼，也更深沉；更细腻，也更尖刻……世界若没有女人，真不知这世界要变成怎么样子！我所能想象得到的是：世界上若没有女人，这世界至少要失去十分之五的‘真’、十分之六的‘善’、十分之七的‘美’。”她还说，上帝创造了女人，“就是叫她来爱，来维持这个世界。她是上帝的化生工厂，一架‘爱’的机器。不必说人，就是任何生物，只要一带上‘女’字，她就这样‘无我’的，无条件的爱

着，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这里，在冰心以男性的语气对于女人的谈论中，我们又在她的思想深处，清楚地看到了‘母爱’的注释。

在四川，那段难忘的生活，使她了解了许多过去不曾了解的事实，明白了许多过去不曾明白的道理。她在《从“五四”到“四五”》一文中回忆说，在大西南的昆明和重庆，尤其是在重庆，经验使她得出这样的认识：中国的希望是寄托在中国共产党和党领导下的、真正抗战的中国工农大众身上。

1946年冬，冰心全家去日本，吴文藻教授任中国驻日代表团政治组组长，冰心同当时日本文艺界知名人士有着密切的来往。1949年，应日本著名文学家——东京大学（原帝国大学）中国新文学系主任、冰心著作译者仓石武四郎的邀请，她在该校开设中国文学课程，成为女性进入东京大学担任教授之职的第一人。

冰心来到东京的第二年，多难的祖国，又被推入内战的火海。她好像也置身于战火，心清惶惶，为祖国痛苦着，创作的心绪像遇霜的秋叶，逐日枯萎。人的信仰，像一座雄伟的建筑，并非一日所成，而是经过漫长的岁月建成的。在抗日战争中，她所获得的信任和希望之焰，在日本更加燃烧起来。她从香港朋友那里秘密地弄到几本革命著作。有时跑到海边，靠着岩石，任凭浪花溅湿衣裳，潜心阅读，并“偷偷地收听解放区的广播”。冰心说：“1949年10月，祖国解放的消息传来，我感到了毕生未曾有过的欢乐。”她觉得，祖国和人民真正有了光明，她那逐渐形成的理想，也有了具体的寄托。

作家是思想家，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谁不爱自己的祖国啊！但是冰心一家要从日本回国并非容易。冰心说：“我们是解放后1951年回来的，解放的时候我们就想回来，但是回不来，因为我们去的时候车的是国民党政府的护照。后来正好美国的耶鲁大学要请我们去，我们就拿耶鲁的聘书给台湾签护照，立刻就批了。在日本时，两个女儿都读圣心学校，离日前我还去圣心，请她们校长写封转学信，把她们转到耶鲁，所以她们的同学都以为我们要去美国。他们批了护照之后，我们就到了香港。那时我的两个女儿一个十四，一个十二。我们一到香港，就把耶鲁大学的聘书和路费退了回去。于是，我们从香港经广州回到了北京。我还有个儿子，他是第一个回国的，那时他才十八岁。在日本时，他在美国学校念书，念完中学之后没有大学可进，美国朋友想让他到美国读书，他不肯去，要回国。后来我们说要送他去香港上大学。我们给他买了船票，从日本开船，经塘沽，他一到塘沽，就溜了下来，到了北京，进北京大学学建筑。他每次写信给我们，都是先寄到香港，再从香港转到日本；我们给他写信也由香港转……”

这条坎坷之路，有荆棘，有虎狼，我们读者只知道冰心作品里所含蕴的爱国心肠，而不了解那一首从未写成文字的异常动人心弦的爱国心曲，不知道她是冒着生命危险，才辗转回到祖国的怀抱，完成生命旅途中一次最后的转折……

侨居日本五年，冰心所写作品不多，一些散文小品如《寄日本小读者》，散见于《东大周刊》及日本一些报刊杂志。

七

冰心，拥抱祖国母亲，也终于找到了真正的母爱。

“一踏上了我挚爱的国土，我所看到的就是新人新事：广大的工农大众，

以洋溢的主人翁的自豪感，在疮痍初复的大地上，欢欣辛勤地劳动……”

这时，她拿起生花之笔，开始了勤奋的创作生活，写了《归来以后》等作品；冰心说，从此，“我的创作生活又揭开了新的一页。”

1952年仲夏的一个傍晚，周恩来在中南海招待冰心和吴文藻教授，对他们回祖国参加建设表示欢迎，并询问子女的情况。冰心说，儿子已入大学，两个女儿都在中学。总理问：“她们想学什么？”“大的想学历史，小的想学医。”冰心答。总理说：“年青人从外国学来的语言，口音比较正确，你是不是可以跟孩子们商量商量，她们可不可以念外语？”以后，她的两个女儿吴冰和吴青，都读了外语，都成为北京外国语学院英文系教授。

1953年，由丁玲和老舍介绍，冰心加入中国作家协会。解放后，她把主要精力都放在为孩子们的写作上。她一直认为，一给儿童写作，对象虽小，而意义却不小，因为，儿童是大树的幼芽”。她曾同张天翼等人领导了北京的儿童文学创作活动，培养了不少儿童文学作家。

正当冰心发奋创作的时候，1957年反右斗争的风雨推开她家的大门，袭击了吴文藻教授。几十年风雨同舟的夫妻，其命运哪能分开？冰心的感情也像受了雷击一样，她是痛苦的，不解的。这时候，周恩来总理让邓颖超把她接到家里，安慰她，鼓励她。

1958年，严文井、张天翼向冰心提议再写《寄小读者》；她欣然接受，捡起了已经中断二十多年的“通讯”。这一年的3月11日，她给小朋友写了《再寄小读者·通讯一》。这篇散文里说：“在这不平常的春天里，我又极其真切，极其炽热地想起你们来了，……我如今再拿起这支笔来，给你们写通讯，不论我走到哪里，我要把热爱你们的心，带到哪里！”是的，她没有食言，从北京，写到意大利的巴利城、罗马、威尼斯，瑞士的波尔尼，英国的爱丁堡。像一位伟大的母亲，没有吝嗇自己的汗滴，把丰富的上等精神补品贡献给千百万嗷嗷待哺的孩子，她像殷勤的园丁，培育了满园鲜花！

冰心像一位天才的画家，解放后她用散文的形式，为我们描绘了一幅幅百卉葳蕤、生机盎然的生活画面。她在《小桔灯·新版后记》里说。“这里有我们社会主义祖国的孩子，也有我们友好的国家和地区的孩子；也有我们社会主义祖国欣欣向荣的许多景象，也有世界各地使我怀念使我低徊的山山水水。……而祖国的社会主义的建设成就和国外的山山水水，更像一幅幅雄伟美丽的画卷，拉过了我的面前。”这是《小桔灯》的主要内容，也是冰心回国后文学创作的概括。

1966年，文化大革命平地而起，横冲直撞，到处是史无前例的大破坏。冰心没有幸免——抄家、批斗、劳改，使她整整搁笔十年。1970年，冰心和吴文藻，告别永居的老屋，一起到湖北沙洋“五七”干校劳动：种麦子、点豆子、看青、摘棉花，这位作家长达十年的空白稿纸上，写满了检查，覆盖着尘沙。逆境中，又是周总理亲自出面保护她。1972年秋，总理还对冰心说：“你我年龄都不小了，对党对人民就只有鞠躬尽瘁四个字了。”总理的安慰和鼓励，使一直抱着希望的冰心度过国家和个人生活中最黑暗的时期，终于盼到春回大地，举着一面红旗，又“步履轻健地走在老年人和年轻人的队伍里”……

当冰心回到魂索梦绕的祖国，她感到了“从‘五四’以来从未有过的写作热情，和‘五四’时代还没有感到的自由和幸福”。她热情地参加各种社会活动。1954年以来，她被选为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60年和

1979年，分别在第三和第四次中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上被选为中国文联委员、中国文联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书记处书记，1978年被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先后十三次出国，访问过印度、日本、苏联、英国、意大利、瑞士等国家，作为中国代表团的成员出席过“世界母亲大会”、“亚非作家会议”等国际会议，对增进人民友好、加强世界和平及国际间的文化交流做出了贡献。

解放后，冰心的创作是丰富的。1954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她的旧作《冰心小说散文选集》之后，又出版了新作《陶奇的暑期日记》、《还乡杂记》、《归来以后》、《我们把春天吵醒了》、《樱花赞》、《拾穗小札》、《樱花与友谊》及解放后的散文选集《小桔灯》（1960年，作家出版社初版；1978年，人民文学出版社新版）。1979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冰心选集》。冰心的不少作品被介绍到国外，被译为英、法、日、俄等多种文字出版，赢得了很高的国际声誉。另外，她还翻译出版了泰戈尔的《园丁集》、《印度童话集》、《印度民间故事》、《吉檀迦利》、《泰戈尔选集·诗集》（与石真合译）、《泰戈尔剧作集》、《马亨德拉诗抄》（与孙用合译）、《燃灯集》（诗集）、《世界史》（两卷）及《世界史纲》。

“四人帮”覆灭后，她怀着一颗爱心，在她最喜欢的儿童读物《儿童时代》上发表《三寄小读者》，使她的青春和新时代的春色、纯洁向上的孩子交融在一起。

从《寄小读者》，到《再寄小读者》，再到《三寄小读者》，前后五十多年，这不仅是冰心所走的文学之路，也是她跋涉的人生之路。它们的文字，固然同样清丽可爱，但思想情调迥然不同，可以说，三个《寄小读者》反映了三个时代。

1980年，她的《小桔灯》等，荣获第二次全国少年儿童文艺创作荣誉奖。她同年发表在《北方文学》三月“女作家专号”上的短篇小说《空巢》，获得1980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

这年4月，她作为中国作家代表团副团长访问日本归来之后，由于工作紧张，身心疲劳，夜里突发脑血栓病。八旬高龄的冰心，为了以后能继续为孩子们写作，那颗赤心驱使她勇敢地接受了手术；她像一位战士，急盼着重返前线，像一位母亲，惦记着家中的孩子——我们上国的两亿多儿童！她在《三寄小读者》的“写信代序”里说：“‘八十’一上两个字，总不能使我相信我竟然已经八十岁了！”她不服老，“天真”到了不知老之已至的地步。她说是千千万万的小朋友给她的“天真”，小读者的热情回响使她永远年轻！西谚云“生命从四十岁开始”。冰心说：“我想从1981年起，病好后再好好练习写字，练习走路，‘生命从八十岁开始’，努力和小朋友一同前进！”八十年代初，先后出版了散文小说集《晚晴集》（1980年，百花文艺出版社）、散文集《三寄小读者》（1981年，少年儿童出版社）及《记事珠》（1982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冰心论创作》（1982年，上海文艺出版社）、《冰心散文选》（1983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冰心选集》（1983年，四川人民出版社）等。

从1982年起，至1993年12月，卓如为上海文艺出版社编的《冰心文集》（包括小说、诗歌、解放前的散文、中国成立后的散文和文艺杂著）陆续出版。冰心在《序》里说：“回溯我八十多年的生活，经过了几个‘朝代’。我的生命的道路，如同一道小溪，从浅浅的山谷中，缓缓地、曲折地流入‘不

择细流’的大海。它有时经过荒芜的平野，也有时经过青绿的丘陵，于是这流水的声音，有时凝涩，也有时通畅，但它还是不停地流着。”从这部六卷本的文集中，读者能清晰地“看到有一个二十世纪出生的中国人，在她自己大半生的生活环境里”，所跋涉的足迹，能听到她真实的心声……虽然她的年轮已经绕过九旬，却仍然创作不辍，天天对着稿纸倾吐心声，1987 以来，相继在《北京日报》、《人民文学》、《收获》、《人民日报》等多家报刊发表与人民、与祖国共命运的小说《万般皆上品……》、《远来的和尚》、《落价》、《干涉》及许多散文，出版《冰心近作选》（1991 年，作家出版社）。那篇霍达的《国殇》等都曾使她落泪、激愤，时至垂老，反而更多了许多忧患意识。

八

冰心，我们的诗人、小说家、散文家、翻译家，我们中国新文学的第一代开拓者，在她七十多年的文学创作中，真诚地表现了自己的时代。她那光彩夺目的作品，是给祖人民和未来的最大奉献，是留给人类的宝贵精神遗产。

从 1919 年起，她同为数不多的新文学先驱者一起，开始了文学生涯，用实践进行着艰苦的开垦。新中国成立后，她更以自己全部的热忱灌溉文苑。她受过委屈，而没有怨言，只知道踏踏实实地写下去，把心交给祖国，交给孩子，交给光明和未来……

当我收束此文的时候，已是深夜。我激动地望着群星灿烂的夜空！这时我又想起《繁星》里的诗名，使我更加敬爱冰心。我觉得，这首诗，写的是她自己，是她一生奋斗的注脚。未了，恕我借用一位记者的话，献给冰心：二十世纪的同龄人，写到二十一世纪去吧！

1981 年 10 月 5 日初稿

1995 年 1 月 10 日修订

石评梅

白舒荣

夜晚的天空，有时繁星满布，好像黑丝绒上嵌着密密麻麻闪光的宝石；有时却疏疏落落，缀连无多，剩下人们最常见最熟悉的星座。但星球世界确有大大小小的成员，每颗星球都有自己的光芒。

二十年代我国的文坛，曾出现过一个才华闪烁而短命的女作家。她虽然长期不见书传，但翻翻二十年代的一些报刊杂志——《晨报副刊》、《语丝》、北京诗学研究会出版的《诗学半月刊》、中国文学研究会北京分会编印的《文学旬刊》、天津绿波社的《绿波旬报》、北京绿波社和星星文学社合编的《文学周刊》、《妇女周刊》、北京《文学》、《蔷薇周刊》，以及《中央日报》附印的《红与黑》——有个名字：评梅女士（或波微），会时常跳入眼底。她的作品有戏剧、诗歌、散文、小说、游记、书信、书评，还有散文集《涛语》（1929 年，神州国光社；1932 年，盛京书店，北新书店）小说散文集《偶然草》（1929 年，北平华严书店）。小说《红鬃马》。《匹马嘶风录》为

其代表作，具有历史之苍凉感。整个作品以追求真理、光明和爱情为主题，感伤色彩浓重，具有浪漫主义风格。后人为她编辑出版了《石评梅选集》（1983年，山西人民出版社）、《石评梅作品集》“散文集”（1984年，书目文献出版社）、“诗歌小说集”（同上）、“戏剧·游记·书信集”（1985年，书目文献出版社）三卷。

她的创作以新诗见长，又因主要生活在北京，故有“北京著名女诗人”之称。

但她的第一篇问世之作，却是当学生时写的一个六幕剧《这是谁的罪？》，1922年4月在《晨报副刊》上连载。评梅所在的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常常召开游艺会，排演各种节目，这个剧就是应同级级友会演出的急需，她用了两夜时间匆匆赶出来的。剧本并不十全十美，当时有的评论曾指出过它的弱点，但它却显露了作者的文学才能。

她的诗作很多。1924年秋，她曾将新作的一百多首诗汇为一卷，交给她的朋友孙席珍选定，孙席珍说：

我老实地替她选出了较好的几十首，为她加了一个《百花诗选》的题目，交给王统照，要他登在《文学旬刊》上；《文学旬刊》只登了一半，还有一半被埋在故纸堆中去了；另外她还打算和陆晶清合出一部集子，叫做《梅花小鹿》，原稿我也见过……她很爱好植物，她的诗文中有很多是歌咏植物或者以植物为背景的，我之替她的一卷诗命名曰《百花诗选》者，也是由于这个缘故。

她未有诗集问世，遗作还能从前面提到的几种刊物上见到一些，一般都比较长，几十行，甚至一百多行。追求爱情、自由光明、理想，是她的诗魂。

它们有生命的欢歌：
我依稀是一只飞鸿，
在云霄中翱翔歌吟；
我依稀是一个浪花，
在碧海中腾跃隐没；
缘着生命的途程，
我提着丰满的篮儿，
洒遍了这枯燥的沙漠。
埋葬了的花魂，
蛰伏了的秋虫，
都在彩色的尘土中复生！
朝阳呵如烘！
雪涛呵上涌
桃妹妹和柳姐姐，
替杜鹃结识了一座音乐亭！
——《春的微语》
也有带泪的悲音：
心头的酸泪逆流着，
喉头的荆棘横梗着：
在人前

都化作了轻浅的微笑！

——《微笑》

有对旧世界的控诉：

朋友呵！

在荒芜纷靡的小径里，

鹰搭了巢！蜂做了窗！

我们的生命是怎样痛苦啊，

呻吟在地狱生活的同胞！

胜利的魔鬼狞笑。

——《细微的回音》也有建立新社会的雄心：

和平原须战争，

战争原为和平

莫有战争呵——又何须和平？

我的雪裙要血浇！

我的锋花要含苞！

我誓愿把希望的种儿，

洒向人间，开一树灿烂的红色！

——《宝剑赠与英雄》

她的诗词藻比较华丽，但亦时有朴实、清浅、明快的句子：

“牧童倦了，

羊儿眠了，

晚霞看得醉了，

夕阳微笑着回去了。”

这是小朋友逛山带回的消息。

——《心影》

她的散文和小说主要写于后期，但毕业前发表的一个二十万字左右的游记，却很值得一提。

女高师每年都要组织自己的毕业生参加旅行，她随第二组国内旅行团——由本科的十二人和博物科的十四人组成，沿京汉线，落脚保定、武汉，又乘船到南京、杭州、上海，取道青岛、济南，返回北京。所到之地，主要参观学校、工厂，当然也要饱览佳地名胜。她将旅途见闻感受写成游记《模糊的余影》，连载于1923年3月至10月的《晨报副刊》上。文章夹叙夹议，情景交融，诗文并茂。文笔清丽流畅，精练，隽永，颇有古游记风。如游至南京紫霞洞，作者写道：

牧童说：“看，快到了！”只见一片青翠山峰，伊如玉屏，晶莹可爱！过石桥，拾级而上，至半山已可望见寺院；犬闻足音，狂吠不已；牧童叱之，遂嘿然去。至紫霞道院，逢一疯道人，是由四川峨眉山游行至此；其言语有令人懂的，有令人百思不解的；其疯与否不能辨，但据牧童说“是不可理解，说起来莫有完”。紫霞道院中有紫云洞，其深邃阴凉，令人神清，有瀑布倒挂，宛然白练，纤尘不染，其清华朗润，沁人心脾！忽有钟声，敲破山中的寂寞，搏动着游子的心弦；飘渺的白云，也停在青峦；高山流水，兴尽于此。寻旧径，披草莱，回首一望，只见霞光万道随着暮云慢慢地沉下去了。

如此用笔处，俯拾皆是，可见作者颇有古文修养。

她生命的晚期，正是轰轰烈烈的第一次国内革命，虽然还未见记载说她曾投身革命，但时代的潮流，本身的正义感、同情心和以往与青年革命家高君宇的密切交往，革命对她有较大的影响。她这时的作品总的视野开阔了。

轰轰烈烈始，流血残杀止，第一次大革命的历史就是这样壮丽而苍凉。她在 1927 年的作品，不少是反映了这个历史基调的。小说《心海》、《归来》、《白云庵》、《匹马嘶风录》、《流浪的歌者》……有的谴责军阀混战，有的鼓吹妇女解放，有的是革命加恋爱的故事。

大革命的失败，尤其是共产党人的被屠杀，使她震惊、愤慨、悲伤之至，于“四·一二”后的十八天，写下诗《断头台畔》（《蔷薇周刊》二十三期）：

狂飚怒卷着黄尘滚滚如惊涛汹涌，
朝阳隐了这天地只剩下苍黑之云；
一阵腥风吹开了地狱紧闭的铁门，
断头台畔僵卧着无数惨白之尸身。
黑暗的宇宙像坟墓般阴森而寂静，
夜之帷幕下死神拖曳着长裙飘动；
英雄呵是否有热血在你胸头如焚，
醒来醒来呼唤着数千年古旧残梦。
红灯熄了希望之星陨坠在沧海中，
Liao 望着闪烁的火花沉在海心飞进；
怕那鲜血已沐浴了千万人的灵魂，
烧不尽斩不断你墓头的芳草如茵。
胜利之惨笑敌不住那无言的哀悼！
是叛徒是英雄这只有上帝才知道，
死并不伤害你精神如云散烟消，
你永在人的心上又何须招魂迢迢？

她沉痛悼念为革命而献身的烈士，又撰文纪念“四·一二”说：“已是暮春天气，却为何这般秋风秋雨？假如我们记忆着这个春天，这个春天是埋葬过一切光荣的。她像深夜中森林里的野火，是那样寂寞无言的燃烧着！她像英雄胸中刺出的鲜血，直喷洒在枯萎的花瓣上，是那样默默的射放着醉人心魂的娇艳，春快去了，但是我们心头愿意永埋这个春天，把她那永远吹拂人类生意而殒身的精神记忆着。”革命者的血，使她进一步认识了我们生活的是个不完善的社会，“处处现实和理想是在冲突”，改革社会生活和秩序，自然只有革命，“不过，这不是几个人几十年就能成功的，尤其因为人生是流动的进步的，今天改了，明天也许就发现了毛病，还要再改，革了这个社会的命，几年后又须要革这革过的命。”世间万事万物都在不停地变化，一切全在新陈代谢中求生，她的这种社会革命观，不是颇有见地吗！

她又借作品主人公之日表示：“我想替沉没浸淹在苦海中的民众，出一锄一犁的小气力，做点拯救他们的工作，能为后来的青年人造个比较完善的环境安置他们。”

如果她不是早死的话，她不会徘徊在革命的大门之外的。

她的散篇作品，还有诗《飞去的燕儿》、《祭献之词》、《扫墓》、《模糊的心影》、《哭落花》、《残夜的雨声》、《叫她回来吧！》、《你告她》、《留恋》、

《心影》、《这悠悠相思我与谁弹》……，散文、书评、小说有：《此生不敢再想到归鸦》、《再读兰生弟的日记》、《林桶的日记》、《无穷红艳烟尘里》、《一夜》……

她集印成册问世的散文合集《涛语》和短篇小说散文集《偶然草》，多写自身悲凉遭遇，反映了幻灭、矛盾、痛苦的心情。

“文化大革命”前到过北京陶然亭公园的游人，大概还记得湖畔并立的两个石碑吧！其中一个，下面睡着的就是评梅。旁边的是谁？若要进一步了解她的作品，就不能不先解开这对石碑之谜。

评梅 1902 年生，原名石汝璧，由于爱好植物，尤其爱梅花，所以自号评梅，自称其寓所为“梅巢”，集子便叫《梅花小鹿》（小鹿是陆晶清），信纸用的是“几生修得到梅花”或“梅作主人月作客”一类的梅花笺。俗语说“深山出骏马”，她的家乡在山西崇山峻岭的平定山城，她父亲是个旧知识分子，她是父亲最钟爱的小女儿，受“五四”浪潮的冲击，来到北京求学。

她进了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体育科，在打球、跳舞、滑冰、练体操之余，还约同学办诗社，热心于文学创作活动。1923 年她以优异的成绩，带着一颗因初恋受伤的悲凉的心，从女高师毕业走上社会，曾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女子部当训育主任和体操教师。这时，另有一个青年——高君宇，突然闯进了她的生活。他是评梅的同乡，是她父亲的学生。“五四”运动时，他是北京大学的学生代表，是邓中夏的战友，李大钊的学生。1920 年 9 月，他当选为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书记。1922 年 1 月，他同王尽美等人代表中国共产党出席在莫斯科举行的远东各国共产党和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他又参加了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委员。1923 年，他是“二七”大罢工的领导人之一，翌年又同李大钊、毛泽东一起，以共产党员的身分参加了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他是共产党早期的活动家之一。高君宇还是个诗人，有不少作品。评梅和他很友好，他对评梅有火一般的恋情，但她却迟疑不决，难下决心。待到高君宇因得不到她的爱，肺病日益严重，于 1925 年 3 月悲伤而死，她才大梦忽醒，这时感到自己失去了一颗无比珍贵的心，悔恨无已，从而毅然把一颗赤心，无保留地送给死去的高君宇。

评梅把年仅二十九岁的高君宇的骸骨送到陶然亭，埋葬在他生前选定的锦秋墩下，用白石砌成长方形墓，正中竖了一座尖锥形的四角石碑。石碑上是评梅手书的题词：

我是宝剑，我是火花。
我愿生如闪电之耀亮，
我愿死如彗星之迅忽。

这是君宇生前自题像片的几句话，死后我替他刊在碑上。君宇！我无力挽住你迅忽如彗星之生命，我只有把剩下的泪流到你坟头，直到我不能来看你的时候。

评梅

从此，在乱坟调垒，荒寒寥瑟的陶然亭湖畔，无论风晴雨雪，常常看到她的身影，她的泪水浇绿了手植在墓旁的翠柏青松。

一首首，一篇篇深情悼念的诗文，弹拨出她的悔恨和思念：

狂风刮着一阵阵紧，
尘沙迷漫望不见人；
我独自来到荒郊外，

向累累的冢里，
扫这座新坟。
秋风吹的我彻骨寒，
芦花飞上我的襟肩，
一步一哽咽，缘着这静悄悄的芦滩，
望见那巍巍玉碑时，我心更凄酸！
狂风刮着一阵阵紧，
尘沙迷漫望不见人；
几次要归去，
又为你孤冢泪零！
留下这颗秋心，
永伴你的坟莹。

——《扫墓》（载《妇女周刊》纪念特号）

这样哭了三年，她的泪干了，这出悲剧的主人公于1928年7月30日因脑膜炎绝症，急急追踪而逝。在长寿寺停柩一年后，朋友们和一些学生送她的骸骨到高君宇身旁殡葬。这天——1929年10月2日，赶来送葬的还有许多相识和不相识的人。朋友们在她的墓石上勒下“春风青冢”四个篆字。

“质本洁来还洁去，一杯净土掩风流。”年仅二十七岁，风华正茂，饶有才能的女作家石评梅，就这样离去了。但她还活着，她活在高尚的爱情中，“看满天繁星，听萧萧芦苇，她生前所赞美的陶然亭静夜的神秘景象，都归她一人去享受了。

不，君宇墓近在咫尺，这时候他俩当是偎倚着，微笑着，在度他们生前未度过的甜美生活。”

她活在朋友们的怀念中。

评梅的死耗，传到当时正在南方过着地下流亡生活的孙席珍那一里，他非常感伤和惋惜；“她虽不是一位了不起的文学家，但她对于文学的勇敢和努力，在落寞的文园里也算是个难得的女作家。她的死，不但是北方文坛的损失；夸张一点说，也是中国文坛上的损失，中国文坛上的女作家又弱一个了！”（1929年《真美善》女作家号：《女诗人评梅》）

孙席珍是评梅的诗友，他们在北京相识，“情同姐弟”。那时他正半工半读，白天在北京大学学习，晚上在《晨报副刊》工作，与赵景深、焦菊隐、于毅夫、蹇先艾等组织绿波社，负责编辑《京报·文学周刊》，其间常在北京、上海的报刊上发表诗歌。对于评梅的为人，他说：“她性情很活泼，但是不涉浮躁；富于感情，而尤重义。”他还回忆起这样几件事：1925年，北京女子师范大学（即北京女高师的改称）风潮发生后，“她只要一提到这事，就会无限伤心，每次见了她的同学的面，总是禁不住捶胸痛哭。她一星期中总要到女师大去看几次的。她说女师大是她的娘家，女儿虽然嫁出去了，娘家的事情是永远也不会忘记的；如今娘家给强盗狗贼们糟蹋到这步田地，怎么不叫她伤心彻骨呢？”

“去年春间（1927年），我客居在江城。有一位某女中学的校长因打算单请她来当教务主任，要求我代为写一封请托信。我喜欢庐山和鄱阳湖的风景的，便给她寄了一封信去，那时我因到安庆去，所以只约她到江城来，并不要她回信。后来从另一位朋友处得知，她因为北京方面已订了约，为重义的关系，一时不便离开。她并要我常常给她写信去，相期于新秋时节的庐山

聚首。”(以上均引自《女诗人评梅》)

评梅生前最好的同性朋友是陆晶清，她们同在女高师读书，陆晶清学的国文科，年龄比评梅小。凡她们的朋友都知道，她俩是一对同命运的小鸟。她们的交好逾乎普通友谊，她们能互相了解到彼此隐藏在心底的苦情，她们曾约定了要相伴着、相慰着，走完崎岖的生命旅途。她们不仅是生活中的姐妹、伴侣，也是文学事业上的并肩战友。她们曾一同继北大学生欧阳兰之后，编辑《京报》附印的《妇女周刊》，大约在1926年还一起用“蔷薇社”之名，编过《世界日报》的周刊之一——《蔷薇周刊》，那时评梅住在西城辟才胡同南半壁街十三号。

高君宇去世后，评梅完全走上了悲惨的道路；那时候，陪她痛哭，能安慰她，使她得到刹那间快乐的只有陆晶清。陶然亭那块地方，不惟在评梅的生命里占了重要位置，就是陆晶清也是永远忘不了的。她们曾经在那里洒过不少热泪。有一年元旦，她俩去看高君宇，因为彼此心里都难过，“酸泪冻成冰柱，一条条凝结在君宇坟前的白石碑上。”

评梅去世时，陆晶清正在南方流浪，听到噩耗，她茶饭不思，日夜兼程赶回北京，亲自料理评梅的丧葬，安慰远在京平定山城的亡友的老年父母，并整理出评梅的日记遗稿拿到上海印行。“蔷薇社”还专门刊行了《石评梅纪念册》。

评梅的好友还有著名女作家庐隐，她们也是女高师的同学。为了怀念评梅，她把评梅在女高师的一段真实生活经历，写成著名的长篇小说《象牙戒指》(盛京书店出版)，其中评梅和高君宇为主人公外，涉及到的真人还有陆晶清、作家自己、高长虹、于赓虞、吴天放、向培良……

今天的读者知评梅者无几，然而老一代，怀念、追忆她的还大有人在。女作家颜一烟就曾不只一次的满怀敬爱思念之情，向我述说过她的中学老师石评梅。

解放初期，周恩来游陶然亭，曾经到评梅和高君宇碑前凭吊过，表示了对亡魂的忆念。1956年6月3日，他审查北京城市规划总图时，看到陶然亭，便讲到这一对墓碑，说：“革命与恋爱没有矛盾，留着它对青年人也有教育。”

十年灾难，天地翻覆，举国没有一块平安的土壤，这对石碑也在劫难逃，荡然无存。现在国家正拟修复，终于又到了记起它们的时候。

石评梅是个有才华，肯努力，有成绩的女作家。她的一生如朝霞、春花、流水、行云，来去匆匆。

文坛上曾有过一个小星，一个过早陨落的星，然而她确实存在过，发过光……

1981年4月二稿

1995年3月27日修订

罗淑

马小弥

罗淑原名罗世弥，偶用笔名石每，1903年12月19日生于四川成都。她的父亲罗树屏原籍直隶，是个屡试不第的读书人，清末在四川绵竹县做过县令邹某的钱粮师爷。邹县令去世，罗树屏把家搬到成都。罗淑的母亲是罗树屏的继室，1899年生长子世安，四年后生罗淑，之后又生了两个儿子世仪和世泽。

辛亥革命前后，四川社会动荡不安，军阀混战，兵变迭起。罗树屏遂于1912年在简阳县城北盛产井盐的老马湾买下一处宅子，十来口盐井和一处与住宅相连的熬盐的灶房，举家迁到乡下，这时罗淑已经九岁。

老马湾面对沱江，背靠蜿蜒的丘陵，是个方圆不过数里的山坳。自从清嘉庆年间这里发现了盐，吃“咸水饭”的人就一天多似一天了。罗家迁到这里的时候，老马湾里已是井杆林立，大大小小，有十来家灶户，百多口盐井。盐，到处都是盐。

空气里整日弥漫着一股酸腐的卤水味道，树皮发黑，地里的庄稼稀稀拉拉。临江有个运盐的船码头，一座石头砌的坚实的吊脚楼，叫作“公垣”，是盐务局的税卡，也是盐仓。各家灶户每天生产的盐都必须送到这里集中存放，由盐务局的人过称抽税，然后才能卖给盐贩子。每次开仓放盐，码头上人头攒动，岸边挤满运盐船，邻近府县的盐贩子为了几斤“敷水”的好处，常和盐务局的师爷争吵厮打。在山间小路上往来奔忙着为灶户背煤、挑盐、割草的零工，沱江边的浅滩上印满了纤夫脚印。

盐井开在山坡的高处，所谓盐“井”，可谓鬼斧神工。井口不过汤碗大小，却有数十米深，由粗大的楠竹筒对接，用桐油石灰密封做成井筒。每口井日日夜夜总有一个面黄肌瘦、短手短脚、十一二岁的小老么，驱牛绕着木制的轮盘转，把盐水车上来，再由筒匠把盐水翻倒进地盆。盐水通过埋在地下的楠竹筒，汨汨地汇入半山腰盐灶房的那四口大锅，一次能熬出上千斤白花花的盐来。这盐不含氯化镁，没有苦味，炒川菜，腌泡菜没有这川盐，可就不是那个味儿了。

对于罗淑来说，老马湾是个既美又丑，既宁静又凶险的地方。父亲的带小花园的宅子固然舒适美丽，可是走出黑漆大门，紧挨着就是熬盐的灶房。那里面的景象使人惊心动魄：一排四口大热盐锅，每口锅的直径都在二米半左右，日夜不断地翻滚着大白泡。那舀盐水的大木杓，起盐的大铁铲，都不是一般人举得起，使得动的。

灶匠从头至脚被烟熏得漆黑，尤其是脸，乌黑一团，只看得出两个白眼珠，骨瘦如柴，鬼怪一般。盐灶砌得很低，几与地平，灶匠添盐水的时候，万一被煤烟和水蒸汽迷糊了眼睛，就有失足跌下沸腾着白色溶液的盐锅的危险，起盐的时候更是艰险，要把达几百度高温的炽红的巨大盐块从大锅里撬出来，抬到地上逐渐冷却。罗淑熟悉这可怖的灶房，熟悉在这里干活的人们，听过盐工掉进盐锅被烫死的故事。

罗淑的母亲收留了一个老乞丐的女儿，给罗淑作丫头，取名玉姑娘。老乞丐住在沱江边无主的荒坟山上一个洞穴里。江边有许多这样的洞穴，相传是古时候流放的犯人来开采盐井时居住的。罗淑和玉姑娘时常穿过没膝的蓬蒿，去给老乞丐送吃食。老乞丐就是《井工》中老瓜娘的原型。那玉姑娘长得小巧白净，尖鼻子薄嘴唇，比罗淑大两三岁。她乖巧伶俐，是个厉害姑娘，带着罗淑到处转，讲了许多故事给她听。日后她做了罗淑小兄弟世泽的情人。世泽背弃她娶了一位阔小姐，她大闹婚堂，最后委委屈屈做了世泽

的妾。不过那已是后话了。

罗树屏是个白皙瘦弱的人，不善理财，嗜鸦片，家业一天天败落下来。他索性把志趣放在读书上，生意委给账房先生。虽然住在偏僻的乡间，他却非常关心天下大事，家中常年订着《民报》、《神州日报》、《民主报》等报纸，家中的孩子时常翻来乱看。

搬到乡下的当年，罗树屏和邻近的灶户共同办了个家塾，课读子弟。当然教的都是经史子集之类。这时辛亥革命已经把新思想带给了青年人，孙中山成了他们的偶像。大家都不爱读古书，都想学孙中山去学医，到外国去，学点实实在在能救国救民的东西。这时灶户的子弟中已经有了留学日本的人，也有到成都去上新式学堂的人，这对青年人是股很强的冲击波。首先是罗淑十三岁的哥哥世安在同窗带动下，宣布他要学医。听说德国的医学最发达，而德国西门子电机厂在成都办有德文学校，毕业后保送德国，他执意要去。罗树屏深喜儿子有志气，马上就答应了。

谁知 1914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德文学校停办，德国人也走了。世安为了继续学习德文，在同学马宗融陪伴下跑回老马湾，向父母要求到重庆去读书。马宗融是个回族青年，比世安大七岁，高大魁梧，热情爽朗。树屏公被世安和他纠缠了好几天，终于给了盘川，答应他们去重庆读书。不料两个少年去的并不是重庆，而是千里之外的上海！树屏公这一气非同小可，罗老太太也几乎哭瞎了眼睛。她们一致认为世安上了宗融的当，受了宗融的骗，把宗融恨入骨髓。当时罗淑已经十一岁，半懂不懂的。她只觉得新奇，崇拜见多识广的哥哥。她立志要和男子一样刻苦读书。

当父亲生气不肯给哥哥回信的时候，是她在妈妈的支持下，给哥哥写信、寄钱。

世安和宗融在上海住了年余，去了日本。后来因为参加留日学生的东京街头游行，反对段祺瑞政府卖国的军事密约，被日方驱逐回国。他俩在上海加入留日学生救国团，参加过《救国日报》的发行工作，之后于 1919 年赴法国勤工俭学。

罗淑和世仪、世泽两个弟弟留在老马湾读家塾。罗淑是家塾里唯一的女孩，她沉稳庄重，思想细密，追求真理的劲头热烈而执著。她一身男装：马褂大袍，瓜皮小帽，一根粗大的辫子端端正正垂在脑后。家塾里沿墙摆着六个男生的课桌，上方正中坐着老师徐新斋。老师的身后通一间小小的内书室，蓝布门帘垂着，罗淑就静静地坐在门帘后面听老师讲课。遇到需要老师个别辅导的时候，老师就跨入内书室，单独给罗淑讲解。

然而，罗淑的思想也起了变化，家塾里教的那些古书越来越不能满足她。1917 年《新青年》已经在提倡白话文；1919 年，五四运动的春风吹到了成都；报纸上出现了讨论妇女问题、劳动问题的专号；有不少文章是反对封建文化，反对帝国主义列强侵略中国的。五四时期在四 J；D 相当有名，写过《说孝》、《吃人与礼教》等文章的吴又陵（吴虞），对罗淑也有影响。更何况，还有哥哥世安呢。世安在家里一向和妹妹最好，自从离开家，树屏公一直不肯原谅他的不告而别，很少给他写信。

这样，世安和妹妹之间的书信来往就多了起来。他把自己的所见所闻，自己的遭遇和感受，一一讲给妹妹听。他忧国忧民的心情和投身反帝救国活动的行为，深深地感染着罗淑。新思想激励着罗淑的心，她希望走出家门，到外面的大世界去看看，去学习新知识；她想要像哥哥那样去学外国文，或

者别的实实在在的东西。

1921年，罗淑请求父亲允许她去上新式学堂，树屏公迟疑了一阵，还是同意了。

这时的他已经年逾花甲，身体十分虚弱。更兼家道败落，拂意之时多，称心之日少，既然自己已经不行了，为什么不让女儿出去闯闯呢？罗淑起先进的是简阳女校。女校毕业后，于1923年转到成都一女师，上了旧制中学第十班。这时她近二十岁，在老马湾已经是个应当出嫁的大姑娘了。1927年，她又进了一女师的高级中学师范科第二班，立志毕业后做一名教师。

一女师当时在成都以管教严、学风好著称，学生中有很多富人或军政要人家的“闺秀”，但也有不少普通人家的女儿。学校里窗明几净，肃穆幽雅，校长天天要亲自下来巡查。窗棂、书橱都要用手仔仔细细摸过，要求一尘不染。学生夏天穿白衫，秋冬穿蓝布衫，黑裙黑袜，头上的发辫盘成精致的小髻，出入校门若不坐轿，必须结伴而行。那时成都的封建势力还很强，学校里一般没有女教员，男老师来上课时，有一名监学坐在教室里进行监督。这些监学可以任意拆阅学生的书信，盘诘学生的私生活。学生们憎恶这些监学，给她们起绰号，有一个监学干脆就叫Tiger（虎）。

旧制中学虽说依然要学《礼记》、《左传》、《易经》、《烈女传》等老古董，但也添了物理、化学、数学等新课程，还有两位传教士教授英语。正课而外，学校里禁止看“闲书”，《水浒》、《红楼》、《西厢》等都在明令禁止之列，新的白话小说就更不用说了。可是，不论学校的管教多么严，清规戒律如何多，新思潮的传播是封锁不住的。罗淑最爱买书，越是禁看的书越是要买了来看，尤其是《新青年》、《小说月报》等进步的白话刊物，更是爱不释手。

罗淑从不放松自己的学业，但也不一味埋头读书。社会动荡变化，祖国在遭受列强蹂躏，她那颗年轻热烈的心再也平静不下来，她成了令校长头痛的活跃分子。

1925年孙中山先生逝世，同学们纷纷商议要召开追悼会纪念，校内的保守势力极力反对。罗淑当年的同学至今犹清楚记得，是她在同学们中间响亮地提出：“追悼一位革命家是理所当然，我们不管那些顽固派，”

五卅惨案，在全国各地激起了反帝国主义的怒潮。四川学生和各界人民纷纷响应，游行示威，抵制日货。女学生原来流行秋瑾式的“东洋头”，这时也不梳了，改为髻子。罗淑被推选为学生代表，毅然出席了与外校联合举办的反对帝国主义屠杀我同胞的大会，带回来一些标语贴在学校门口，还把全体同学集合起来，宣讲大会的情形，大呼口号：“反对列强瓜分中国！”“还我台湾、琉球！”同学们义愤填膺，眼睛鼓得红红的，罗淑脸色发白，呼声最高。

在反帝反军阀的斗争中，罗淑结识了比自己低一班的好朋友朱正珊、余继文、唐世兰。他们志同道合，形影不离。她们不怕抛头露面，时常结伴出校游玩。春天，她们到青羊宫去赶花会。世兰爱兰草，正珊爱牡丹，继文爱菊花，而罗淑最爱梅。

秋天，朋友四个去逛武侯祠，高声朗读石刻的《出师表》。正珊说：“我钦佩武侯治国之才”；继文说：“我景仰武侯的忠义智能”；罗淑说：“我领会了诸葛武侯的一片爱国丹心。不过曹操重视文事与武功，广罗天下才智之士，横槊赋诗，一世之雄，也不是刘备、孙权所能比的。”同学们的共同愿望，

是自立，不依赖父兄，自食其力，做一名合格的小学教员。四个人也曾结伴，乘轿子到余继文的家乡乐山去玩。乐山当然是个好地方，可是人穷，有些妇女迫于生活，不得不以抬轿子为生。

日后罗淑于 1936 年 5 月用“石每”的笔名，在上海叶之华主编的《进化》月刊上写了一篇关于女轿夫的故事，篇名《轿夫》。这篇散文后来收入《中国新文学大系》第十一集。

在罗淑的亲友中，更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有一年的农历 2 月 15 日，风和日丽。

罗淑和十多位同学到青羊宫去赶花会。刚刚走出二仙庵门，忽见几十个佩盒子枪的弁兵蜂拥着一个四十来岁中等身材的瘦子迎面走来，拦住了女学生的去路。这帮不怀好意的丘八嘻皮笑脸，围着女学生指指点点，评头论足。学生们惊惶惶，往后躲藏不迭。罗淑本来走在后面，见了这般情况，就挺身上前，义正辞严的对为首的那个人说：“你这个人太岂有此理，怎么怂恿兵丁如此无理。男女都是平等的，要互相尊重，也应当自爱。”一个马弁大吼：“这是我们的石旅长！”罗淑说：“我们是文庙街一女师的学生，将来是要做教育学生的老师的。你既是一旅之长，就应当懂道理，为人表率，把为国为民的事放在心上，为什么这样不知礼仪？奉劝阁下好好约束自己的部下，不要惹事生非。”一席话说得那人目瞪口呆，半晌说不出话来，憋了半天，只说了一句“承蒙指教”，拱拱手，悻悻然带着兵丁们走了。这时老百姓才围过来说，女先生真了不起，刚才那个人是土匪出身的混世魔王石肇武，军阀刘文辉的干儿子，无恶不作的。罗淑听了，也有些后怕。回到学校，校长批评罗淑说，这种事可一不可再，万一出点事，太不值得。罗淑说：“人是战斗的动物，我们十来个人被他们围住，若不背水一战，怎么脱身呢？”

世安、宗融到了巴黎，一面做印刷工人，一面勤学法文。世安文字清通，写得一手好字，脾气又温驯，很快被华侨协社看中，请去当了一名办事员。不久又被推荐到参加巴黎和会的中国代表团去帮忙，从此一步步踏入外交界，成了一个小官。

世安当了外交官以后，家书渐疏，后来索性不给家里写信了，阖家惊慌。罗淑去了很多信追问，杳无音信。一天，忽然来了一封寄自法国的笔迹陌生的信，大意说，令兄世安忙于事务，无暇写家书，嘱我代笔，云云，署名是马宗融。全家的不安和忿怒是可想而知的，又是这个马宗融！他欺骗我们一家，拐走了世安，如今又来耍什么鬼名堂。世安不来信，一定是他在作梗。谁要他代笔，不理他！罗淑没有理睬宗融，照旧给哥哥去信。回信来了，但署名的还是这个马宗融。忍无可忍，罗淑客气地，然而也是坚决地，请马先生不要再替哥哥代笔。哥哥并非不会写字的文盲，为什么要别人代笔呢？

原来留学生初到法国，挤在一起住小阁楼，吃干面包的时候，谁家里来了信，是要大家共读的。人人都想家，都想从自己的和别人的家书里，获得一点家乡的消息。罗淑那一手秀丽的赵体，优美的文笔，流露在字里行间的那种追求光明，想为国家作一番事业的志气，是怎样地赢得了同学们的尊敬啊。当她开始用白话给哥哥写信的时候，大家又是怎样的惊讶。同学们都认为，如果她是个男儿，一定能中状元，或者考个洋博士。然而她……可惜呀可惜，却是个女孩儿！……不过，这才好呢，宗融心花怒放了。那年他到老马湾的时候，罗淑还只是个扎着小辫子的十一岁的毛丫头，想不到现在成

了一个有才学，有胸怀的新女性了。他借代笔的机会，向姑娘表示了钦慕之情！

罗淑仍旧没有理他。

不得已，宗融只得请罗淑代为禀告老伯，世安的确没有时间写家书，他天天晚上出门去跳舞，热恋着一位意大利少女，快要结婚了。他竭力反对这桩婚事，但已经拿世安无可奈何。

这消息对于老马湾的罗家犹如晴天霹雳。树屏公亲自提笔给世安写信，责备他行为不检，嘱咐他千万千万不可带一个洋媳妇进门。树屏公忘掉了宗融是怎样可厌可恶，竟反过来恳求他以大哥哥的身分，好好开导世安，务必不能让他失于检点。

然而父亲的责备，母亲的眼泪和朋友的劝告都不起作用，世安还是在1925年和那位意大利的姑娘结了婚，一点也没有回国的意思。

宗融和罗淑的通信却从此多了起来。他是个性烈如火的人，信也写得热情奔放。

不过他在罗淑面前，总是谨言慎语，驯顺异常。他俩通了八年信，罗淑对他的追求，总是矜持地回答：等我毕了业再说。当年简阳的姑娘，不到二十岁就要“放人户”，过了二十，便算“老姑娘”，不容易嫁出去了。然而罗淑在女师一直读到二十五岁才毕业。父亲为了她的终身大事，心焦如焚，劝呀，说呀，她只有一句话：“我要把书读完。”当时罗淑的小姊妹里，已经有几位嫁给了权贵，她的四弟世泽也和父母商量，想把姐姐嫁给成都的一位师长，罗淑抵死不肯。她决心嫁一个志同道合的读书人，这时宗融已从法国回到上海。1929年夏，罗淑终于毕业了，宗融在上海收到她一封称他为“马哥”的信时，欣喜若狂，径直奔了简阳去。老马湾的山水依旧，而宗融已进入中年，罗淑也长成个端庄贤淑的大姑娘了。

罗老太太见了宗融，泪眼里含着笑，似嗔似喜地拿手指头指着他：“拐走了我的儿子，又来拐我的女儿呀！”世安没有一起回来，二老深感痛心。他们额头上添了皱纹，头上添了银丝。树屏公的腰弯得更厉害，一刻也离不开烟灯了。罗家二老悲悲切切，送罗淑上了路；罗淑却十分兴奋、快活。她要飞出这小天地，去寻求新的生活。她不是男子的附属品，她有独立的人格。她不带嫁妆，也不要聘礼，短短的头，素淡的袍子，拎了个小箱子就跟着宗融走了。亲戚们祝贺她好福气，有的说：“这下好了呀，老马来带你出国了！”罗淑正色道：“男女平等，不是他带我，是我同他一起到法国去读书。”

罗淑怀着一颗激动的心，来到雨果、左拉、巴尔扎克和罗曼·罗兰等伟大人物的故乡。这个有着光荣革命传统的国家，一向对她有吸引力。每当她读到关于1789年的法兰西革命和1871年巴黎公社的史实时，她那年青的心里总是充满了激情。她跟哥哥走遍巴黎，一遍又一遍地拜访那些她在书本上读到过，又一再引起她联翩幻想的地方。她先在里昂中法大学补习法语，之后就进了里昂大学，习教育学、心理学、社会学等课程，并就地考察了法国的一些小学和幼儿园。

到法国的当年，她和宗融结了婚，次年生女儿小弥。罗淑白天上课，女儿就寄养在一个法国保姆家里。保姆的丈夫是个纯朴的铜匠，独生子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被德国人打死了。善良的保姆一提到德国侵略者就咬牙切齿，想起儿子就潸然泪下。

她非常疼爱寄养在她这里的小弥。每天晚上，快乐的铜匠让小弥骑在

他的脖子上，一路唱着歌，把她送还给她的妈妈。

1931年九·一八事变，不到三天工夫，日本占领了东三省。政府不抵抗，东三省变成了满洲国。接着又是1932年一·二八日本兵进攻闸北。法国人对中国留学生那种轻蔑的眼光真叫罗淑受不了。她的散文《在车厢里》记述了她当时感受到的极度屈辱。她决定回国。可是哥哥世安不同意。他这时在巴黎做外交官，住了一套虽不大却很舒适的房子。他那意大利妻子是个黑发褐眼活泼可爱的时髦女郎。世安认为，日本军队入侵东北，国内政局动荡，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打起仗来，为什么不舒舒服服的在国外找个工作？罗淑认为，自己到法国是为学习，不是为享洋福。国难当头，正好回国去做一点于国家有益的事情。兄妹俩僵持了年把，最后吵了一场，妹妹对哥哥说：“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兄妹分道扬镳。哥嫂留在国外，妹妹诀别哥嫂，和宗融一起，带着小弥于1933年毅然登上归途。

在回国的轮船上，一个比小弥大得多的德国男孩抢走了她的洋娃娃，小弥哭着回来找妈妈。罗淑大怒，说：“为什么让个德国孩子抢走你的东西？你要是不去夺回来，就不是我的女儿！”说完，“砰”的一声把小弥关在房舱门外。宗融忙说：“孩子这么小，何必太认真！”罗淑气得脸发白，撕扯着自己的头发说：“想不到我的女儿这么没出息！”直到小弥背水一战，夺回洋娃娃，罗淑才转怒为笑。

到了上海，宗融一面在复旦大学教书，一面从事法国文学的研究与翻译。罗淑在市郊南翔的立达学园高中部农村教科教书，兼小学部主任。农村教科书的主任陈范予是一位富于理想的社会改革家，提倡教育与劳动生产相结合，学生参加学校的管理，师生都参加劳动。各人按照特长与爱好，分别养鸡、种菜、养蜂、师生轮流做饭烧菜。课程有农业生产、园艺、社会科学、教育等。

南翔是个美丽的地方。树木、田野、小溪之间，疏疏落落几排平房。罗淑在这里和学生一起种菜、浇地、挖沟、做饭、砥砺学问，日子过得新鲜，充满朝气。她买了一只山羊，让小弥也学着放羊、打草。

南翔的宁静生活不久就结束了，罗淑随宗融迁到上海，在拉都路敦和里租了一幢三层楼的弄堂房子。

宗融是个好客的人，家中常有文化界的朋友，差不多的熟人都编着文学刊物，如巴金、靳以、黎烈文、黄源、李健吾等。朋友们想的谈的做的，都是新文学方面的事情，热烈得很。罗淑听得很动心。巴金在法国的时候，曾译过几篇描写旧俄“新女性的姿态”的作品。他本打算把车尔尼雪夫斯基的《何为》也译出来，编在一起，印一本小册子。可是前面几篇译稿寄回上海后找不到发表的地方，所以停止了已开始的《何为》的翻译。这次（即1936年在上海），巴金在整理旧书的时候，找出了他1928年在法国买的那本《何为》，虽是个节译本，却并没有支离破碎之处。

这本书探讨了妇女问题，“创造了新妇女的典型，表现了当时的年青女性的渴望，指示了她们应该有的观念，应该走的道路。这本小说对于19世纪60—70年代的俄国青年都有过极大的影响。”巴金把这本《何为》拿给罗淑看，她表示愿意翻译，巴金就把这件事托给了她。“过了一个多月的光景， she就把稿子送来了，是这么流畅的译笔。我把译稿仔细读过一遍，在我算是了却一桩心愿、我觉得很高兴。”（以上引号中的话均引自巴金）《何为》于1936年4月由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初版，署的是罗淑的本名世弥。之后，

她又为《译文》月刊和《文学季刊》翻译了普希金的《棺材商人》、保罗·玛尔格里特（著有不少于关于1870年普法战争及巴黎公社的小说）的《白甲骑兵》、雷米（曾获得1936年度法国平民文学奖金）的《决心》和罗曼·罗兰的《贝多芬的笔谈》等。

《何为》，今译（怎么办），作者车尔尼雪夫斯基。

罗淑不满足于翻译，她有了创作的冲动。美丽的沱江，老马湾的盐场、底层人民的悲欢，一一凸现在眼前。于是她对黎烈文说，她小时候的生活和四川的一些特别情况，很可以写成一部长篇小说。黎烈文便极力劝她尝试，不过，他认为长篇比较难作，劝她从短篇开始。她接受了这个意见，悄悄地埋头写起短篇小说来。终于，她怀着兴奋、期待的心情，把她的处女作《生人妻》交给了巴金。

巴金比罗淑小一岁，谦和的外表下有一颗热烈的心。当他发现新文学的园地里增添了一名辛勤的园丁，而这园丁又是他的姊妹般的友人时，他非常感动，非常欣喜。他以极大的热情鼓励她写作，帮助她修改，并且替她在稿子上写了一个“罗淑”的笔名，交给靳以拿到1936年9月号的《文季月刊》上去发表了。

《生人妻》讲的是四川乡下一个穷卖草人卖妻的故事。用纯朴无华的文字，写出了两颗善良纯洁的灵魂，写出了一对贫苦夫妻相德以沫的恩爱。

《生人妻》发表以后，引起文坛广泛的注意，朋友们既惊讶又赞美。李健吾说：“等我发觉友谊圈子中间不声不响跳出一位我所景仰的作家的时侯，我的蒙昧好像一种过失，惶愧而又喜悦。”鲁彦把《生人妻》推荐人当年的《短篇佳作选》；胡风、周文、沙汀等文学见解和审美标准各不相同的作家，异口同声赞赏它，这真是很少见的。

此后，朋友们常常怂恿罗淑写作，可是她对写作的态度是那样郑重，自己稍不如意的作品便毁了重写，轻易不愿拿出来发表。继《生人妻》之后，她又在《中流》杂志上发表了《刘嫂》，在《作家》杂志上发表了《橘子》，同样得到了读者的好评（《井工》是抗战爆发后在成都的《文丛》杂志上首先发表的）。

这年6月，巴金与黎烈文商量要公开发表对抗日救亡的态度，经与鲁迅讨论，起草了《中国文艺工作者宣言》，表示要“加紧我们从事文艺以来就早已开始了的争取民族自由的工作”。宗融和罗淑都签了名。

1936年秋，不安定的教书生涯迫使宗融到广西大学去，罗淑带着两三个未成篇的原稿，也跟着到了桂林。那时已经是民族抗战的前夕，政局动荡，各种势力都在重新组合。

1937年夏，因世弥怀孕，宗融把她送回上海待产，在姚主教路树德坊为她租了一所幽静的房子，就又独自一人回桂林去了。殊不知他刚刚离开上海，就响起了八·一三的炮声。宗融在去广西的途中，心急如焚，连连打急电回上海。罗淑怕他补回上海会遇到危险，在和友人商量之后，决定只身带小弥到衡阳与宗融相会，然后一起回成都。那时的上海已是一片战乱的景象，晚间闸北一片火光，大世界也中了炮弹，小菜场里没有菜，米店不卖米。火车站人山人海，买不到火车票。是巴金和他的弟弟采臣，几经周折才设法给罗淑买到了车票，在九月八日那一天，把她和小弥送上了火车，想不到这一别竟是永诀。等罗淑遇合了马宗融奔回成都，她已是心力交瘁，精疲力竭。

在成都，马宗融到川大教书，罗淑在泡桐树街一所种有梅花和玉兰的

幽雅小院落里家居待产。虽说产期将临，又患有严重的心脏病，她却放下她的笔。现在一共找到她在生命最后几个月里写的五篇急就的短文，每篇不足千字。显然是匆匆草成的，有待润饰。然而这说明经过战争的流离颠沛，身心交瘁的罗淑仍然坚持用她的笔，想为抗战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这五篇短文是：1937年12月4日成都华西日报副刊《群众》上的《八月十三日的早晨》；同年12月20日成都新民报《国防文艺》周刊上的《“流民三千万”观后感》；1938年元旦《群众》周刊上的《谁在和谁打》；1月6日四川日报《文艺阵地》周刊上的《在车厢里》；且月15日《群众》周刊上的《被难者》。这些短文记叙了八·一三以来她目睹的战争苦难，和民族抗战的必要。

不到农历新年，罗淑就住入四圣祠的仁济女医院，1938年2月9日生下一男孩。

产后不几天，她开始发烧，是产褥热。一个天主教庸医误了她。马宗融见势不好决定转院的时候，罗淑已经无救。1938年2月27日，罗淑结束了她年青有为的生命，终年三十五岁。

罗淑的创作生涯异常短促，前后不满一年半。作品的数量也十分有限，总共只有短篇小说八篇，散文十来篇，计十来万字。另外当然还有译文。她就是在如此短促的时间里，以如此有限的作品。确立了光辉的文学地位，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确是罕见的。

她葬在成都老西门外沙湾——马宗融家族的墓地里。一抔不黄土，一块白石红字的墓碑，一丛矮材编的短篱。痛不欲生的马宗融在她的墓旁为自己留下一席之地。

罗淑去世以后，《华西日报》接连两天刊载了纪念她的专辑。她的未完成的遗作由友人巴金替她整理出版。他一共为她编辑出版了三本薄薄的创作集：《生人妻》、《鱼儿坳》和《地上的一角》。两个翻译集：《何为》与《白甲骑兵》（友人陆蠡也为之作了许多编辑工作）。在她的创作中，《鱼儿坳》和《贼》都是未完成作品，前者好像还是一个长篇中的一段，和《地上的一角》、《阿牛》、《井工》三篇，背景和人物相同，文字也有重复的地方。看样子罗淑是想以家乡的盐工生活为中心写一个长篇的。巴金痛惜友人的早逝；对她留下来的的一字一句都十分珍惜，保留了她那未完成的遗作的本来面目，还为每一个集子写了后记。

解放后，英文版的《中国文学》于1961年第11期和1963年第1期刊登了她的几个短篇。人民文学出版社于1964年将《生人妻》、《地上的一角》两书汇成一集出版。

1980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将她的全部创作收入《罗淑选集》并附了巴金写的几个后记，以及黎烈文、靳以、李健吾等作家写的纪念罗淑的文章。最后的五篇短文未及收入。

这个选集所用的底本是巴金提供的。《罗淑选集》出版后，出版社没有及时把三个底本还给巴金。巴金连忙去要，结果只从印厂追回两本，《鱼儿坳》则永远地失落了。巴金很心痛。他后来把那本残破的《生人妻》捐赠给中国现代文学馆，并郑重地在上边写道：

“四川人民出版社编印《罗淑选集》时曾将《生人妻》和《鱼儿坳》三书借去，过了两年我要回《地上的一角》和此书。《鱼儿坳》已不知去向，这本书的“附录”也给撕毁了。惜哉！

巴金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

罗淑的作品虽然不多，可是版本不少，都已绝版。近年来评介的文章多了起来，出版了《罗淑罗洪研究资料》，她的家乡简阳还成立了罗淑纪念馆。写到这里，罗淑的小传应当结束了，忽然收到日本京都府中国文学研究会佐野里花女士的来信，寄来她在该会会报上写的文章，考证罗世弥除了罗淑这个笔名外，还应有第二个笔名“石每”。作为罗淑的研究者，她搜集了有关罗淑的每一点资料，作了大量工作，将罗淑的最后五篇短文和我的说明也译了出来。她真是罗淑当今的一位年青的异国知音了。这使我想起了巴金先生纪念罗淑的话：

死并没有毁掉一切。生命也不是在一瞬间就可以灭亡的东西。……我们能说她已经死去了吗？她的作品活下去，她的影响常留，则她的生命就没有灭亡，而且也永远不会灭亡。

丁玲

孙瑞珍 李杨杨

人生的道路是曲折的，像在长江上行船，从四川到上海，中间要碰到多少礁石险滩……我的一生是充满坎坷的。——丁玲

1978年2月，漫天飞雪……

我们来到文化部招待所，拜访使我们悬念的丁玲。踩着厚厚的积雪，令人想起唐代诗人踏雪寻梅的故事。诗人寻梅是一种诗意的享受和理想的追求，我们不是诗人，但也在寻梅。丁玲不正是经过几多风雨，几多寒暑，傲雪斗艳的红梅吗？

想起她的功绩，她的磨难，她的作品，心中仿佛翻腾着一个世纪的酸甜苦辣。

当她迈着蹒跚的步履，带着慈祥的笑容，闪着和蔼可亲的目光走来的时候，当握着她那温暖的手，当谈话自然而轻松地展开，当听到她开怀的笑声时，那令人迷惑的神秘感跑得无影无踪。眼前的丁玲是一位实实在在，可亲可近的人。

从那以后，我们多次去看她。尽管她无比繁忙，仍然乐于接待一批又一批朋友、同事、外国友人，以及像我们这样一些普通人。她——革命者、作家、妇女中的佼佼者，深刻地烙印在我们的心中。

叛逆者渴望高飞

秋阳落在黄熟的稻田上，清浅的小溪碰着乱石在低唱。这一天，1904年10月12日，湖南临澧农村里一家名门望族诞生了一位千金小姐。她，二十三年后叫丁玲，出世的时候，家庭正走下坡路。祖父做过大官，留下值得炫耀的财产和威风：拥有二百多间屋子的庭院，带着窗子的大床……但在这个处在衰败的大家庭里，几乎没有一个人有精神，差不多都沉沦在酒色中。伯父上山当了和尚，一个叔叔做了土匪。

父亲蒋浴岚，聪明、慷慨、洒脱，却染上抽大烟，拿银子当铜钱花的恶习。他十几岁中秀才，又留日学法政，因身体多病，意志消沉，退学回国，

在家无所事事，翻翻医书，看看病，摆弄古董，请客吃饭，刚刚三十岁出头就病逝了。父亲的容貌，在三岁多的女儿的记忆中是模糊的，但他遗留的华丽的衣眼、饰物以及家业，给女儿烙下抹不掉的贵公子放荡挥霍的印象。母亲姓余，闺名曼贞，生在常德书香人家，幼年读私塾，学会了写诗作画。嫁到蒋家，从不爱管闲事，不过问家中的经济情况，对丈夫的放纵挥霍也不多说一句。她过着少奶奶悠闲而寂寞的生活，不是在房里绣花、下棋、看书，就是到花园荡秋千，消磨无聊的时光。她羡慕唐朝武则天的时代，女人能做事能考官，便把自己的名字改为蒋胜眉，字幕唐。但她生活和思想的变迁还是在死了丈夫以后。丈夫死时，她才三十岁，家庭已经破产，那些上门来吊丧的差不多都是同时来讨钱的债主。正像丁玲在小说《母亲》中描写的那样：“在女人中，她是一个不爱说话的。生得并不怎么好看，却是端庄得很，又沉着，又大方，又和气，使人可亲，也使人可敬。她满肚子都是苦，一半为死去的丈夫，大半还是为怎样生活；有两个小孩子，拖着她，家产完了，伯伯叔叔都像狼一样的凶狠，爷爷们不做主，大家都在冷眼看她……靠人总不能。世界呢，又是一个势力的世界，过惯了好日子，一天塌下来，真受苦……”

母亲走投无路的当儿，正值辛亥革命前夕，封建势力动摇不稳，大家族更加衰落，家庭成员分崩离析。1910年湖南常德县城吹来了变革的风，几个留日学法政回国的青年，沟通了小城与外界的联系，他们兴学办报，十分活跃。母亲受新鲜事物的感染，心动了。她从小就羡慕弟兄，不愿只躲在屋里过一生。社会在变，母亲也在变，思想的冲突，经济的矛盾，变革的要求，把母亲从将要崩溃的基石下挤了出来。她卖掉家产，到娘家寄住，决心走平等自立的路。她把女儿的名字蒋冰之改成蒋伟，称其子名为“大”；母女同人常德女子师范求学。

“那时我随着守寡的母亲在这里肄业。三十岁的母亲在师范班，六岁的我在幼稚班。这事现在看来很平常，但那时却轰动了县城。开学那天，学生们打扮得花枝招展……我母亲穿得很素净，一件出了风的宝蓝色的薄羊皮袄和黑色百褶绸裙。她落落大方的姿态，很使我感到骄傲呢……有些亲戚族人就在背后叽叽喳喳，哪里见过，一个名门的年轻寡妇这样抛头露面！但我母亲不理这些，在家里灯下攻读，在校里广结女友。”（丁玲：《向警予同志留给我的影响》，刊《收获》1980年1期）丁玲的母亲挣扎着，从封建思想、封建势力的重围中闯出来，走的是一条崭新的路，不但给女儿做出了榜样，而且使丁玲免受大家庭的熏染。

刚毅、自强的母亲对女儿从不娇宠溺爱。她十分重视对孩子的教育，亲自教女儿读《古文观止》、《论语》、《孟子》。在母亲的影响下，丁玲很小就能背诵唐诗。

寡母孤儿的处境极其艰辛。在家规森严的舅父家，丁玲常与奶妈、丫头和长工在一起。寄人篱下的生活地位，来自舅父舅母的压迫，使幼小的丁玲多了一层感伤，培育了自尊、自重的性格。

在学校，母亲与后来著名的女革命家向警予结为至交，她们在一起发誓：“振奋女子志气，励志读书，男女平等，图强获胜，以达到教育救国的目的。”丁玲称向警予作九姨。1911年辛亥革命的枪声传来的时候，母亲、九姨、丁玲一同经受了风暴中的紧张、担心、兴奋和喜悦。母亲还和女儿一起为一个在起义中牺牲的亲戚举哀。

一年后，母亲和向警予来到长沙湖南第一女子师范学校读书，丁玲也

跟去上了学。因没钱继续求学，只念了一年，母亲便在桃源县当了小学教员，丁玲一个人留在长沙。这个年龄最小的寄宿生，聪明、伶俐又好学，经常考头名。只有寒暑假才能和家人团聚。九姨常去看她，带两块糕。一包花生，更好的是带一两个故事来温暖她寂寞的童心。

1916年前后，母亲担任了常德女子小学的学监，又创办俭德女子小学，还为贫苦的女孩开办“工读互助团”，学生不交学费学文化学手艺，还得点工资补助家庭。

丁玲也从桃源回到常德，小姑娘长高、长大了。不再依附在妈妈的身边听诗听故事。

她喜欢一个人坐在后园或躲进舅舅的书房阅读草本小说和林琴南翻译的外国小说，连《小说月报》和《小说大观》也能看。每到寒暑假，九姨来常德小住，带来不少新闻、新事、新道理，以后她去法国勤工俭学，仍然常常来信，介绍外面世界的新思潮，为丁玲打开了天窗。

1918年春天，丁玲多病的弟弟死去，母亲只剩下相依为命的女儿。但为支持孩子向上向前，这年暑假，她还是亲自送女儿赴九十里外的桃源县，丁玲以第一名的成绩考取县第二女子师范预科。那时，丁玲的功课全面发展，经常是门门满分，获得年级第一名。她喜欢画画、唱歌、体育，特别是算术，成绩最佳。

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五四”运动爆发之时，丁玲这个十四五岁的少女已成了活动分子，出风头的人物。她那双又大又亮，灵活而清澈的眼睛，已经脱去天真的稚气，闪耀着坚毅、追索的目光。她和大同学、好朋友王剑虹、王一知，不顾社会冷眼，剪去长辫，上街游行、讲演、辩论。丁玲还在学校的平民夜校教课，她是最小又最热情的教师，学生们叫她“崽崽先生”。这年暑假后，丁玲转到当时比较进步的长沙周南女子中学，受到国文教员、新民学会会员陈启民的影响。他给学生讲都德的《最后一课》、秋瑾的诗、《今古奇观》、《儒林外史》和《红楼梦》。在陈老师的启发下，丁玲阅读了《新青年》、胡适的《尝试集》和郭沫若的《女神》等进步书刊。陈先生发现丁玲写作的才能，着意培养她，鼓励她多写多看。丁玲第一学期就写了三本作文、五簿本日记，有两首白话诗还在当时长沙的报纸上发表出来。

这时丁玲对功课有了偏爱，对文学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可是不久，周南女子中学把学生们爱戴的陈启民等先生解聘了，丁玲愤然离开此校，转到长沙岳云中学，成为该校最早的女学生之一。

“大约是1921年吧，上海出现了一个平民女学，以半工半读为号召。那时候，正当‘五四’运动把青年们从封建思想的麻醉中唤醒了来，‘父与子’的斗争在全中国各处的古老家庭里爆发，一切反抗的青年女子从‘大家庭’里跑出来，抛弃了深闺小姐的生活，到‘新思想发源地’的大都市内找求她们的理想的生活来了，上海平民女学的学生大部分都是这样叛逆的青年女性。我们的作家丁玲女士就是那平民女学的学生。”这是茅盾在1933年写的《女作家丁玲》开头的一段话。1922年春节，丁玲应王剑虹之约准备去、陈独秀、李达等创办的上海平民女学学习，舅舅出面粗暴干涉，他要求丁玲再过半毕业后与表哥结婚。母亲却支持女儿，她认为孩子求知识，找出路，要学最切实用的学问，是正确的。家庭内闹了一场纠纷，丁玲终于摆脱了包办婚约和其他纠缠，放弃即将拿到手的毕业文凭，于1922年春天来到上海。她把名字改为冰之，废姓以蔑视传统意识。后来平民女学遇到困难，不能按

早期共产党人的理想办学，丁玲也感到失望，半年后便离开了学校，和王剑虹到南京。她们住在一起，勤奋自学。第二年，从苏联回国不久的瞿秋白闯进了她们的小天地，和王剑虹恋爱，是她们宿舍的常客。大家谈文学，谈社会，谈人生。共产党人瞿秋白给不满二十岁的丁玲留下深刻印象。

1923年夏天，丁玲和王剑虹又回到上海，进入共产党主办的上海大学，在文学系旁听，邓中夏任学校总务长，瞿秋白任社会科学系主任，陈望道任教务长，茅盾教小说研究。这所学校在1925年的五卅运动中起了积极作用，而且培养过不少革命人才。

丁玲在一群革命知识分子中受着感染和影响。其中向警予仍然是她崇尚敬佩的楷模。她常常帮助丁玲，指引她前进。

1924年上半年瞿秋白与王剑虹结婚后，丁玲与他们同住上海慕尔鸣路，瞿秋白在思想与文学上都影响过她。丁玲一直钦佩他的才华，尊重他对革命的贡献。

她尽管进入了革命知识分子的圈子中，但早期共产党人的先进思想还没有吸引住这位不到二十岁的少女，看不惯个别共产党员知识分子的浮夸言行，还不愿意加入共产党。她对社会、对人生充满着矛盾和苦痛，特别是两年多不曾离开的挚友王剑虹不幸得肺病死去了，这使她更加孤独和寂寞。她那时渴望着飞向自由天地，但没有探索到一条真正的出路。“后来经过了许多波折碰了一些壁，一个青年人，有着一些糊涂的梦想，像瞎子摸鱼似的，找出路，却没有得到结果，不能说是灰心，也实在是消沉的住在北京了。”（丁玲：《我的创作生活》，《丁玲选集》万象书店，1940年）

“莎菲女士”的诞生

1924年，北洋军阀之争愈演愈烈，白色恐怖像潮水一样冲击着刚刚醒来不久的国家，许多文化人纷纷南下，而这年夏天，丁玲却踏上了北去的火车。来到北京，她渴望到知识青年心目中的圣地北京大学学习，听鲁迅先生讲课。但愿望得不到实现，只好住在西城辟才几句一个补习学校的宿舍自学，同时在一家私立图画学校学习绘画。她常常在窗纸上、墙上、书本上用粉墨勾画朋友们脸谱。缺乏经济来源的丁玲，生活十分窘迫。

一个偶然的的机会，丁玲遇见了比她更贫穷的青年诗人，首饰铺学徒出身的胡也频。两颗文坛上未来的新星相识，相爱了，这是他们在人生路上的一个转折。“由于我的出身、教育、生活经历，看得出我们的思想、性格、感情都不一样，但他的勇猛、热烈、执拗、乐观和穷困都惊异了我，虽说我还觉得他有些简单，有些蒙昧，有些稚嫩，但却是少有的‘心’，有着最完美的品质的人。他还是一块毫未经过雕琢的璞玉，比起那些光滑的烧料玻璃珠子，不知高到什么地方去了。因此我们一下也就有了很深的友谊。”（丁玲：《一个真实人的一生》，《跨到新的时代来》人民文学出版社，1953年）

他们住在北京汉花园一所与北大红楼隔河、并排、又极不相称的小楼上，过着极度贫困的生活。像许多穷学生一样，他们读《晨报》副刊，《京报》副刊，讨论歌德、海涅、托尔斯泰、莎士比亚、鲁迅……丁玲对《茶花女》、《包法利夫人》等名著十分欣赏。尽管大革命运动在南方正如火如荼地展开，但丁玲这时的思想还是非常混乱的，“有着极端反叛的情绪，盲目地倾向于社会革命。但因为小资产阶级的幻想，又疏远了革命队伍，走入孤独的愤懑、挣扎和痛苦。”（丁玲：《一个真实人的一生》）直到1927年“四·一二”事变，轰轰烈烈的大革命被埋葬在血雨腥风之中，丁玲被打醒了。“我

每天听到一些熟人的消息，许多我敬重的人牺牲了，也有朋友正在艰苦中坚持，也有朋友动摇了，我这时极想到南方去，可是迟了，我找不到什么人了。不容易找人了。我恨北京！我恨死了北京我恨北京的文人！诗人！

形式上我很平安，不大讲话，或者只像一个热情诗人的爱人或妻子，但我精神上苦痛极了！除了小说我找不到一个朋友，于是我写小说了。”（丁玲：《一个真实人的一生》）

经过二十三年的风风雨雨，丁玲展翅高飞过，被撞到地下过，她打过多少圈子，绕过多少弯路，但尽力追求。社会、家庭、学校、友人、敌人不断地塑造着丁玲的性格和气质，到这时，她不满现实，大胆追索的个性已经形成。生活、思想、文学修养也在自觉不自觉中作好了准备！这就注定了她一旦拿起笔，就来得异常猛烈、泼辣。

1927年秋天，她开始用丁玲这个笔名创作，第一篇是《梦河》，冬天，紧接着写下《莎菲女士的日记》。这两个短篇小说被当时《小说月报》的编辑叶圣陶从一大堆来稿中识出，登在两期《小说月报》的头条位置上。小说的发表，特别是《莎菲女士的日记》的问世，“好似在这死寂的文坛上，抛下一颗炸弹一样，大家都不免为她的天才所震惊了。”（毅真；《几位当代中国小说家》，《当代中国女作家论》光华书店，1933年）

第一篇小说中的主人公梦柯，是个富于正义感的少女，她因不满教员对模特儿的侮辱离开了学校，住在亲戚家，不幸落入爱的陷阱，受到表兄等人感情上的侮辱，不得不再次出走，当演员，遭到的却是肉体与精神上更大的凌辱。《莎菲女士的日记》是日记体裁的小说，描写“五四”运动后几年北京城里的几个青年的生活。女主角莎菲是梦柯性格的发展，她从小离家孤身在外，身患肺病，严重失眠，在公寓生活穷困潦倒。她看不起因怕生孩子而不敢结婚的女孩子，更不睬虚情假意的同乡小姐。她的好友苇弟，忠厚善良而笨拙，对莎菲体贴入微，但不了解她的心，只会哭哭啼啼的哀求。莎菲对他同情、感激，但讨厌他的怯懦，没有真正的爱情。来自新加坡的美男子凌吉士，面孔漂亮，态度沉静，举止大方，他的长相、风度使莎菲倾倒，但不久莎菲看透了他，这是一个自私自利的小人，他的志趣离不开升官发财，吃喝玩乐。这个人给莎菲带来极度悔恨，在对他形体的爱和灵魂的恨的几度周折之后，莎菲终于冲破了他外在美的吸引力，一脚踢开了他。多愁善感的莎菲更加陷入痛苦和绝望。她决计在无人认识的地方，浪费自己的生命。小说结尾莎菲狂笑地怜惜自己：“悄悄的活下去，悄悄的死去，啊！我可怜你，莎菲！”情节就是这样简单，但写得相当生动。丁玲用大胆的毫不遮掩的笔触，细腻真实地刻划出莎菲倔强的个性和反叛精神，同时明确地表露出脱离社会的个人主义者的反抗带来的悲剧结果。莎菲这种女性是具有代表意义的，她追求真正的爱情，追求自己，希望人们真正地了解她，她要同旧势力决裂，但新东西又找不到。她的不满是对着当时的社会的。

丁玲和她的作品受到鲁迅、茅盾、叶圣陶等著名作家的重视，同时也有截然不同的反对意见。丁玲对我们说：“一篇文章拿出来，没有意见，听不到好，也听不到坏，最怕这个。石头抛到水里还起波纹，何况文学作品。有赞同有反对是正常的。”

谈到《莎菲女士的日记》，丁玲爽朗地笑了，但笑声里却夹着一层淡淡的苦味。

她说：“有人讲‘莎菲就是丁玲，她玩弄男性，追求性爱……’这些人

不懂。莎菲怎么能是我呢？我那时与胡也频住在一起，还是比较幸福的，不像莎菲那样，整天关在屋子里很难受。但有没有作家的东西，我认为任何作品都不能超出作家的思想，一定会有，没有不可能。这个作品里，有没有我的东西，有，但不是什么性爱，玩弄男性，主要是一种苦闷的东西，寂寞的东西，我都厌倦了的东西。到底追求什么，自己也不明白，莎菲追求、向往的是她还没有把握的……”茅盾早在四十多年前就说过：丁玲是以“一种新的姿态出现于文坛。在《莎菲女士的日记》中所显示的作家丁玲女士是满带着‘五四’以来时代的烙印……她的莎菲女士是心灵负着时代苦闷的创作的青年女性的叛逆的绝叫者。”（茅盾：《女作家丁玲》，《丁玲选集》万象书店，1940年）莎菲的反叛精神是可歌可颂的，她那种小资产阶级的反叛行为是值得当时的青年引以为戒的。

在黑暗中寻找“新人”

1928年2月，北国还是隆冬季节，风雪用残酷的本性妄图扑灭腊梅的光彩，而此时的江南，春风已经开始在阡陌间倘佯，挑逗溪流歌唱了。

丁玲和胡也频带着希望从北国来到革命文化中心的上海，跨入生活和创作的新阶段。

在萨坡赛路二〇四号设备陈旧而雅致的新居里，丁玲、胡也频又开始摸索探求。

胡也频阅读马克思的文艺理论以及其他社会科学书籍，并写作诗、小说和剧本。丁玲埋头创作，写了短篇小说《暑假中》和《阿毛姑娘》等，同样由叶圣陶发表在《小说月报》的头条上。不久叶圣陶来信，表示可以出一本集子了，他亲自去交涉推荐，终于在十月由开明书店出版了丁玲的第一个短篇小说集《在黑暗中》。丁玲解释说：“我这本集子里的主人公，都是在黑暗中追求着光明的女性，所以书名定为《在黑暗中》。”

在创作的同时，胡也频、丁玲和沈从文组成红黑出版社，“带着横竖要搞下去”的决心出版了《红黑》月刊，但是出过八期后还是不得不停刊；与此同时他们还编辑《人间》月刊，由人间书店出版。

1929年春天，丁玲的母亲来到上海，她头发白了，皱纹多了，但仍然是那么可亲、沉静。两个年轻人生活尽管十分拮据，在母亲面前还得装得富足安逸。他们借钱借债，带母亲逛上海，游杭州，希望历尽艰辛的母亲得到安慰。

以后不到两年，丁玲的创作获得丰收，写下《潜来客的月夜》、《自杀日记》、《庆云里中的一间小房里》、《过年》、《岁暮》、《小火轮上》、《一个女人和一个男人》、《他走后》、《在一个晚上》、《野草》和中篇小说《韦护》、《一九三〇年春上海》（之一、之二）等十多篇小说。

在她前期的短篇小说中，主要描写不幸的妇女形象。有穷学生、小教员、作家、乡下姑娘、热恋中的少女以及任人践踏的娼妓。她们有的已被时代唤醒，有的冲出了家庭，有的正在挣扎追求，但黑暗的社会使这群女性找不到出路，最终成了生活、命运、感情的俘虏。她们仍然是一群在黑暗中追求光明，又不知光明是什么样子的女性。丁玲透过她们的生活遭遇突出了大革命失败后人们的精神苦闷和病态心理。

作品多为凄楚、痛苦和愤懑挣扎交揉在一起的感情。其中有些带有虚无主义的色彩，但同时潜伏着不满现实、追求光明的力量。

胡也频、丁玲身处无产阶级文学运动的漩涡中，“革命文学”的论争也

不断影响着他们。到了 1930 年，上海又出现了新的革命高潮，左翼作家联盟成立。胡也频、丁玲积极加入这一阵营，并投身革命实践。形势要求他们创作更深刻更有意义的作品，胡也频于 1920 年写下《到莫斯科去》，这年又创作《光明在我们的前面》，完成了他由小资产阶级作家向无产阶级作家转变的过程。丁玲这时也逐渐意识到生活天地的狭窄以及立场感情上的限制给她创作带来的局限性——“染上一层感伤”，“看不到应有的出路”，“有着很坏的倾向”。（丁玲：《我的创作生活》）她积极参加革命实践，在时代潮流的冲击和革命思想的启迪下，她的小说有了新的起色、新的突破。从对旧势力不满、愤懑到走向革命的新一步，代表作应当是《韦护》和《一九三〇年春上海》（之一、之二）。

《韦护》是以瞿秋白和王剑虹为模特儿。描写一个从苏联留学归来的革命青年韦护，爱上了少女丽嘉，热恋中两人都感到不快，丽嘉因为爱人忙于工作，没时间对她温存，而韦护则由于恋爱妨碍了自己的革命活动。矛盾中，韦护忍受痛苦，割爱出走，丽嘉也在痛苦中决心振作起来，投身革命。男主角是丁玲创作中所塑造的第一个革命者的形象，女主角则是从追求个人幸福中逐渐醒悟过来的新女性。新人。

新事、光明，从感人的故事中透过来。丁玲说：我“曾以他（指瞿秋白）为模特儿写过一篇恋爱与革命的中篇小说。虽然我并不满意，我没把主人公的革命的一面表现充分，那是我当时不易做到的。”（丁玲：《我对（多余的话）的理解》（光明日报》，1980 年 3 月 21 日）对革命者的形象写得比较模糊，对革命实际描述得不够具体真实，确是这部作品的局限，但是丁玲探索寻求出路，对革命热切地向往已经明显地表现出来了。

《一九三〇年春上海》（之一、之二）写于这一年的夏秋，以上海群众运动为题材，描写的同样是革命与恋爱的故事。前篇女主人公美琳，天真善良，有理想，不满现实，她与作家子彬爱慕并同居，子彬却是个不求进步、关门写作、嘲笑攻击普罗文学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当革命潮流冲来时，美琳觉醒了，她不满足悠闲、高雅的安乐窝，经过痛苦的思想斗争，终于抛弃了新式太太的生活，投入工人运动。

后一篇的女主人公与美琳恰恰相反，她的名字叫玛丽，是个自私的爱情至上主义者。

她不顾一切地追求个性解放和恋爱自由，与革命青年望微结合。两人之结合，也是真正互相了解的开始，根本道路的不同使他们之间发生严重分歧，终于互相抛弃。

三部小说都是以革命的或不革命的知识分子为典型，描写他们在大潮流的冲刷下，政治态度、思想感情的变化与对立。丁玲热情地塑造了早期共产党人的形象韦护和望微，尽管他们身上仍然带有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情调和气质，这也是真实地打上了时代的烙印，但表现出他们对共产主义的信仰和对革命的忠诚，这是十分可贵的。

丁玲、胡也频夫妇在创作上很有成就，名声一天天大起来，但生活始终清贫如洗。他们办刊物欠下不少债，为此不得不变卖家具、典当衣物，改换低一等的住房。

1930 年春天，胡也频为了还债，曾一度去济南省立高中教书。在那里他宣传马克思主义，宣传唯物史观，宣传普罗文学，一个多月以后丁玲也赶来。可是不久，山东省当局通缉胡也频，他们又被迫于五月离开山东绕道青

岛回上海。

“飞蛾扑火，非死不止”

黄浦江穿过历史的峡谷，无声地流着。它在白色恐怖中，从黑夜走向黎明。回到上海后的沸腾生活是令人难忘的。丁玲后来回忆道：“我们都参加了左联，也频并且在由王学文与冯雪峰负责的另一个暑期补习学校教书。他被选为左联的执行委员，担任工农兵文学委员会主席。他很少在家。我感到他变了，他前进了，而且是飞跃的。我是赞成他的，我也在前进，却是在爬。……这一时期我们生活过得比以前任何时候都艰苦都严肃……十月革命节的那天，我进了医院。八号那天，雷雨很大，九、十点钟的时候，也频到医院来看我，我看见他两个眼睛红肿，知道他一夜没有睡，但他很兴奋地告诉我：‘《光明在我们的前面》已经完成了’。他说‘光明不是在我们的前面吗？’中午我生下了一个男孩。他哭了，他很难得哭的。他是为同情我而哭呢，还是为幸福而哭呢？我没有问他。总之，他很激动的哭了。可是没有时间陪我们，他又开会去了。晚上他没有告诉我什么，第二天他才告诉我，他在左联的全体会上，被选为出席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并且他在请求入党。

这时我也哭了，我看见他在许多年的黑暗中挣扎、摸索，找不到一条人生的路，现在找着了，他是那样有信心，是的，光明在我们前面，光明已经在我们的脚下，光明来到了。”（丁玲：《一个真实人的一生》）

胡也频的政治活动日益频繁，党组会有时就在他们家里召开。也频交了许多工人朋友，丁玲记得一个工人来过他们家，像熟人一样，他教她唱《国际歌》。丁玲感到从未有过的新鲜。

此时，这两个年轻的革命作家，在黑暗中经过一段大胆的探索之后，思想前进了，感情升华了，他们彻底摆脱掉痛苦仿徨的重围，看到人生的曙光，信仰化为明丽的朝霞，照耀着前进的路。

胡也频要去江西苏区的日子一天天临近了。他们本打算把婴儿送回湖南，一同前行，但时间来不及，决定也频一人先走。

1931年1月17日，早晨，胡也频告诉丁玲，他要去开左联执委会。他穿着暖和的长袍，兴高采烈地走了。中午，他没有回来，天黑后，外面刮起风来，他还没有回来。一天，两天过去……丁玲十分清楚眼前发生的一切。她内心痛苦地呼喊着：“我要救他，一定要把他救出来，我实在不能没有他，我的孩子也不能没有爸爸。”

她四处奔波，组织、同志、朋友也在多方营救，但毫无结果。

这一天，2月了日，在龙华牢狱。白天，胡也频给妻子写好了一封信，告诉“年轻的妈妈”，他在牢狱里的生活情况，并表示不会让青春在狱中白白度过，他要写出更好的作品来。他希望丁玲把孩子送回湖南，坚持写作，要她不要脱离左联，鼓起勇气，担当一时的困难……署名是“年轻的爸爸”。可是到了夜晚，胡也频没有料到，被捕的人们都没有料到，事情来得这么快，黑幕把他们二十三颗充满希望，充满理想的生命裹走了。

2月7日——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黑暗的一天。优秀的左联革命作家胡也频、李伟森、柔石、冯铿、殷夫及其他革命者共二十三人，饮弹倒在龙华的荒野上……

不幸的消息传来，丁玲不能自己地痛哭，疯狂地痛哭起来。她“想到他的勇猛，他的坚强，他的热情，他的忘我，他是充满了力量的人呵！他找

了一生，冲撞了一生，他受过多少艰难，好容易他找到了真理，他成了一个共产党员，他走上了光明大道。可是从暗处伸来了压迫，他们不准他走下去，他们不准他活……”悲痛之中，丁玲渐渐意识到，要挺起腰杆，要坚强地生活下去。她说：“悲痛有什么用！我要复仇！……问题横竖是一样的。他的一生就这样结束了，他用他的笔，他的血，替我们铺下到光明去的路，我们将沿着他的血迹前进。”（丁玲：《一个真实人的一生》）

在危难时刻，丁玲的意志没有被瓦解，而是变得更加倔强坚定。她把刚满三个月的婴儿送回湖南老家，又奋不顾身地投入更残酷的斗争。

她曾找过党中央领导张闻天，要求到苏区去，但组织上考虑，丁玲负责左翼机关刊物《北斗》的工作更合适。此时的上海，白色恐怖日益严重，进步刊物屡遭查禁，左联书店被封闭，丁玲毅然挑起了创办《北斗》的重担。

丁玲的工作受到鲁迅、瞿秋白等人的支持，鲁迅借回答《北斗》杂志的询问，发表了《答（北斗）杂志社问》，并为《北斗》翻译和撰写过许多文章。瞿秋白写杂文是从给《北斗》写稿开始，并以此为阵地，发表了大量论文与翻译作品。冯雪峰、阿英、周扬、夏衍以及谢冰心、陈衡哲、凌叔华、沈从文等著名作家，都在《北斗》上发表作品。著名诗人艾青的第一首诗也是在《北斗》上发表的。《北斗》还积极参加文艺大众化的讨论，经常召开读者座谈会，与他们保持密切联系，从中发现培养了不少文学新人和工农作者。

斗争把丁玲锤炼得更坚强、成熟。她不仅写文章，办刊物，还参加广泛的社会活动。

1931年5月，她到光华大学讲演，题目是《我的自白》，6月又去中国公学青白文艺社讲演《死人的意志不在大家身上吗？》。

“九·一八”事变后，她参加了上海反日大同盟的游行示威，还化了装，穿起皮大衣、高跟鞋，为贴标语的同志放哨。她曾一度上前线参加救护慰劳工作。

12月9日，丁玲与文化界夏 mian 尊、周建人、胡愈之、叶圣陶、郁达夫等二十多人发起组织上海文化界反帝抗日联盟。

1932年1月，她与楼适夷等人参加中国著作者协会。

2月3日又同鲁迅、茅盾等四十三人签名发表《上海文化界告全世界书》，抗议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制造“一·二八”事件。

这年春天，丁玲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在上海南京路大三元饭店，瞿秋白参加了丁玲及田汉、叶以群、刘风斯等人的入党仪式。丁玲举起右手，庄严宣誓：“我只是一个同路人的作家是不满足的。我要当一颗革命的螺丝钉”。瞿秋白曾说丁玲是“飞蛾扑火，非死不上”。赞颂了她对革命的赤诚和追求。

下半年，丁玲接替钱杏 chen 的工作，担任了左联的党团书记。

在文艺大众化的讨论中，丁玲穿起布旗袍，平底鞋，到工人中开展工人通讯运动，她还到“大世界”旧书摊做社会调查。

为工农代言

广泛的社会活动，与工农大众的接触，开阔了丁玲的眼界。她不再只关心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命运，表达他们的苦闷和追求，她的渴望又产生了新的飞跃，那些生活在中国社会底层的工人、农民成为她更为关注的对象，她描写他们的苦难和斗争，表现他们在斗争中的团结和成长。那些故事也不

再只是发生在学校、家庭、书斋，表现个人之间感情上的纠纷和矛盾，而是推向更广阔的天地。此时，作为无产阶级革命作家的丁玲，用她成批的优秀作品自觉地参加到人民斗争的行列，为文坛带来新的气息。这时期的作品有《田家冲》、《水》、《法网》、《某夜》、《消息》、《夜会》、《诗人亚洛夫》、《奔》等十几个短篇小说和未完成的长篇小说《母亲》。

中篇小说《水》是丁玲创作转换方向和内容的重要标志，她的发表正如茅盾所说：“不论在丁玲个人或文坛全体，这都表示了过去的‘革命恋爱’的公式已经被清算。”（茅盾：《女作家丁玲》）这在整个文坛都有重要意义。

丁玲本打算写一部三十万字的传记体长篇小说《母亲》，描写湖南小城市和村镇从辛亥革命，到1927年大革命直到农村土地运动几十年中几家豪绅地主的没落变迁和多种人物的发展变化。1932年丁玲写完小说的一部分，发表在6至7月份的《大陆新闻》上，但不到十天，刊物被迫停刊。这年9月，丁玲又应约继续写作，她改变原订计划，准备写成三部曲，分三部出版，但没能完成计划，她就被捕了。已经发表的八九万字的《母亲》描述了辛亥革命前后，一个年轻的寡妇遭遇的层层苦痛和压迫以及她冲出封建大家庭，走向自立的觉醒与反抗的过程。

丁玲在创作上实践着革命文艺的方向，这和她的文艺观是密切相关的。

1932年1月20日她写了《关于创作不振之原因及其出路》的论文，发表在这一年的《北斗》二卷一期上（后收入《丁玲选集》改题为《关于创作上的几条具体意见》）。

论文明确表示了她的十点意见，即“不要太欢喜写一个动摇中的小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这些又追求又幻灭的无用的人，我们可以跨过前去，而不必关心他们，因为这是值不得在他们身上卖力的；不要凭空想写一个英雄似的工人或农人，因为不合社会的事实；用大众作主人，不要把自己脱离大众，不要把自己当一个作家，记着自己就是大众中的一个，是在替大众说话，替自己说话，从行动上具体的表现出来；不要用已经用泛了的形容词，不要摹仿上海流行的新小说；不要好名，虚荣是有损前进的……”

丁玲经过艰苦的跋涉，爬过了一个高度又跃上了一个新的高度。丁玲在变，她所理解的人，体会的人，她所写的人也在变，现在的“丁玲”离过去的“丁玲”越来越远了。她现在作品中的工农大众与过去作品中苦闷的知识分子不是也离得越来越远了吗？丁玲终于创作出了新小说，成为新作家。

关于这段创作，丁玲说：“我生在农村，长在小城镇，对下层工人、农民并不十分熟悉，我写他们，拿他们作主人公，但却是想象出来的。《水》里的农民，没有血也没有肉，它之所以有影响，不是因为写得好得很，而是题材的问题。《水》突破了一般作家喜欢写的个人苦闷等等，我真正写得有血有肉，是在到延安以后……”丁玲分析她这段创作的局限是客观的、正确的。那时期，白色恐怖十分严重，丁玲无法彻底地深入到工农生活与斗争之中，尽管她的心灵承担着千千万万工农的苦乐，有强烈表现他们的愿望，但缺乏工农生活与斗争的真情实感，因而作品中有的人物存在着概念化的现象。可贵的是丁玲仍然在继续前行，在困难、动乱和惊险中，她像一团火一样充满了热情。

丁玲多次躲过特务的盯梢抓捕，有一次她到湖风书店，还未走进，里面已坐满特务，在浇板工人的保护下，她才得以脱身。

在丁玲的社会活动和创作再要向前突进的时候，反动派对丁玲的存在

不能容忍了，他们又一次向她恶狠狠地扑来。

1933年5月14日，丁玲离开正风学院，一路上满脑子装着文学座谈会上热烈的发言，而一群国民党特务正在她家等着她。

国民党特务秘密绑架丁玲，押往南京，封禁了她的全部著作，激起文化界进步人士的强烈愤慨。左联与民权保障同盟组织营救委员会，发出宣言。左联的宣言中说：“丁玲是中国特出的女作家，是新中国文艺最优美的代表者。为知识和文艺光明的斗争在她的作品中反映得很明白。她的作品最近已达到一个有计划的成熟时期，但不幸又受了这样的毒辣的打击。”

鲁迅得知丁玲被捕，在6月25日、26日致增田涉、王志之的书信和一些谈话中，对国民党迫害丁玲的行为表示极大的气愤，当传来丁玲遇害的消息时，他奋笔书写《悼丁君》一诗，感叹“如磐夜气压重楼，剪柳春风导九秋，瑶瑟凝尘清怨绝，可怜无女耀高丘”。鲁迅建议马上出版丁玲未完成的长篇小说《母亲》，要在各大报上登广告，大事宣传。《母亲》出版后，鲁迅还亲自安排稿酬寄到丁玲母亲手里。

丁玲的被捕，震动了文化界，一些左翼报刊和出版社先后刊登和出版丁玲的文章和作品，不少人写了悼念她的文章。

1933年至1936年，丁玲被监禁在南京，失去了人身自由。但她的心始终向着党，向着人民，她没放下笔，仍然坚持写作。1936年良友图书印刷公司出版的丁玲的《意外集》，其中《松子》、《一月二十三日》、《陈伯祥》、《八月的生活》、《团聚》等短篇小说就是这个时期写成的。这些作品都是描写底层人民的苦难。作品既能被国民党检查机关通过，又有社会意义，是不容易做到的。

丁玲在自序中写道：“有些熟人知道了我幸而还活在一个角落，又不十分明了我的心情，总是设法传递了一些好的督促来，说，你要写呀，或是你莫让人疑心你是完结了，你要起来，要提起你那只笔！这些都只有使我难受，然而结局我也就勉强的在极不安和极焦躁的里面写下了一些，就是收在这集子里的几篇。又特别审慎着‘技术’。我要告诉人这是我最不满意的一个集子，我简直不愿看第二次。你看，《松子》是那么充满着一片阴暗的气氛；而《一月二十三日》呢，算是一个摄影镜头了，东照照，西照照，中心点呢，没有；还有《团聚》，更是……我实在不希望读者花钱来买我这本书，我汇集起来不过是作为我自己的一个纪念。”

敌人企图扼杀丁玲和她的创作，但是她还在顽强地写，尽管作品充满了忧愁和哀伤。

飞向自由天地

1936年春夏之交，大地昏暗、沉寂，一片肃杀景象。丁玲犹如一只离群的孤雁，在风雨中寻找北去的雁群。她不徘徊，不困惑，一心向往着红星照耀的地方。

丁玲躲过特务的监视，先后从南京到上海、北京等地，通过鲁迅、曹靖华、冯雪峰、张天翼等人的帮助，接上了党的组织关系。为了轻装，她毅然把六岁的祖林和二岁的祖慧送回湖南老家，交给饱经沧桑的寡母抚养。为了筹置路费，她赶写文章，交给出版社印行。

丁玲到达西安时，正值秋天。她的心中充满了秋收般的喜悦。她暂住在一个名叫冯海伯的外国牙科医生家里，无法公开露面。在冯海伯家里，丁玲见到了斯诺和史沫特莱，他们痛快地畅谈了一个晚上。

在西安，丁玲得知鲁迅病逝的消息，万分悲痛。当即以“耀高邱”的署名给鲁迅夫人——许广平女士发去了唁函：

“无限的难过汹涌在我的心头”，“我两次到上海，万分想同他见一次，但为了环境的不许可，只能让我悬想他的病躯，和他扶病力作的不屈精神，现在却传来如此的噩耗，我简直不能达说我的无救的缺憾了……这哀恸真是属于我们大众的，我们只有拼命努力来纪念着世界上一颗殒落了了的巨星，是中国最光荣的一颗巨星！”

11月1日，丁玲离开西安，奔向红色根据地——保安。这一长途奔波，完成了她生命里程上的一次重大转折，为她一生的追求和向往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找到了心安理得的归宿。从此，她在新的土地上扎根，在新人中成长。

一踏上自由的土地，丁玲这颗饱经忧患的心，感到极大的欣慰。她伸出双臂热情地拥抱新的生活和与她的前半生所熟悉的面孔极不相同的陌生人。这里有从南方来的经过二万五千里长征的老战士；也有怀着崇高理想从祖国各地聚集来的知识青年；还有饱经苦难，刚刚摆脱封建压迫的劳苦大众。她对自己，对不幸女性的爱，对死去的烈士和无辜孩童的爱，对祖国——母亲的爱都凝集在这些人身上。

丁玲到达保安后，人们用简单、也是隆重的礼节欢迎这位远方归来的赤子，在一间大窑洞里，为她举行了欢迎会，毛泽东和周恩来等领导人都出席了晚会。今天，丁玲回忆这段生活时，仍然是那么情意绵绵：“这是我有生以来，也是一生中最幸福最光荣的时刻吧。我是那么无所顾虑，欢乐满怀的第一次在那么多的领导同志面前讲话。我讲了在南京的一段生活，就像从远方回到家里的一个孩子，在向父亲、母亲那么亲昵的喋喋不休的饶舌。”（丁玲：《写在（到前线去）的前边》，《汾水》1979年11期）后来丁玲又一一走进毛泽东、周恩来、林伯渠、徐特立等领导人的窑洞拜访作客。当时毛泽东曾问她：“丁玲，你打算作什么啊？”丁玲不加思索地回答说：“当红军。”毛泽东告诉她：“好呀！还赶得上，可能还有最后一仗，跟着杨尚昆他们领导的前方总政治部上前方去吧！”丁玲听到后，心都飞了。不久她便随红军去了陇东前线。

临起程的那天早晨，参谋部为丁玲送来了二匹马。这匹马，有一只脚是跛的。

到了前方，任弼时又送给丁玲一匹枣红色的草地马，这时丁玲第一次尝到骑马的滋味。当时她并不懂得有马的好处，所以没有随身带着马，很快就将这匹马留在前方了。丁玲经常随着部队昼夜兼程行军，她欢欢喜喜地跟着红军队伍，一天走六七十里。脚打泡了，就学老红军的样子用根线沾点油穿过去，第二天照样走。丁玲和另一位从白区刚来的小汪，常常被管理员误解，说他们是没有建制的兵。部队宿营时，不给他们号房子，他们只好住在伙房和马号里。开饭的时候，也常常忘了给他们发干粮。对这些丁玲并不在意。在红军队伍中，她自得其乐，还经常四处串门；和陌生人谈话，十分惬意。

到了庆阳以后，丁玲便跟随红一方面军一军团，聂荣臻是政委，左权是代理军长。在这些优秀的指挥员中间，丁玲得到了倾听他们讲述红军战斗故事的机会，红军将士那种勇往直前的大无畏精神深深地感染着她。《记左权同志话山城堡之战》就是根据左权的口述，丁玲写作的一篇记述红军战斗

的散文。

在庆阳，丁玲收到了毛泽东主席用电报发来的欢迎词，词名为《临江仙》。

壁上红旗飘落照
西风漫卷孤城
保安人物一时新
洞中开宴会
招待出牢人
纤笔一支谁与似
三千毛瑟精兵
阵图开向陇山东
昨天文小姐
今日武将军

这首热情洋溢的词，赞颂了这位颇有名气的女作家。电报是由红一方面军转交给丁玲的。1937年初，丁玲回延安时，毛泽东又亲自写录了全文，送给她。今天我们有幸能看到这份珍贵的资料，还得感谢胡风。1939年陕甘宁边区一度紧张，为了珍藏这份史料，丁玲当时便把这首词及其它一些稿件，一并寄到重庆，委托胡风保存。

这是历史的见证。“昨天文小姐”——“今日武将军”，记录了丁玲所跨越的时代，说明了人民欢迎她，革命需要她。

在解放区，丁玲像一只雄鹰展翅翱翔，深沉的思索，坎坷生活的磨练，培育了这位勇敢女性的生活观。“幸福是暴风雨中的搏斗，而不是月下弹琴，花前吟诗。

假如没有最大的决心，一定会在中途停顿下来。”（丁玲：《三八节有感》，延安《解放日报》副刊《文艺》，1942年3月9日）

1937年春天，丁玲陪同史沫特莱从前线回到了延安。毛泽东又问她：你还打算作什么？丁玲仍然回答：还是当红军。毛泽东当即同意了，并亲自写了一封信给后方总政治部罗荣桓，指定丁玲担任中央警卫团政治处副主任。这段时间虽短，却对她以后的工作有着极大的意义。她学做群众工作，从这里开步走，毛泽东曾告诉她，首先要认识人，要一个一个地去认识。

从此，她便在新的战场上，开始了看不见硝烟的战斗。她和成仿吾一起在苏区成立中国文艺协会，丁玲任主任。她在《红色中华》副刊创刊号的刊尾随笔中说：“战斗的时候要枪，要子弹……去打毁敌人”，“但我们也不要忘记使用另一种武器，那帮助着冲锋侧击和包抄的一支笔”。

1937年，卢沟桥事变发生后，抗日救亡运动掀起高潮。为扩大宣传，组织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按照党的指示，组织了西北战地服务团，丁玲任主任，吴奚如任副主任。经过两个多月的紧张筹备工作，九月底，丁玲、吴奚如带领全体成员徒步经延安渡黄河到山西，在山西逗留六个月，途经十六个市县及六十多个村庄，辗转三千余里。1938年她又带领西北战地服务团奔赴国统区陕西潼关、西安等地进行宣传演出，共活动了四个半月。

西战团走到哪里，抗日火种就撒到哪里。他们每到一地，就在那里搭起舞台进行演出。当时有一位作家，曾在西北战地服务团住过几天，他十分感慨地对丁玲说：“你就这么天天行军，搭舞台，拆舞台吗？”丁玲就是那么单纯地、神圣地、愉快地同一群年轻人，天天行军，搭舞台、开会、讲话、

演戏、唱歌、访问、写剧本……这是丁玲过去从不曾想也从未做过的事。

在西北战地服务团，丁玲还团结和带动了一大批颇有才干的文化人，如塞克等。

在工作中，丁玲非常注意发挥这些人的特长，并听取他们的意见，有时也会对他们提出诚恳的劝告。他们常是愉快地说。“说得好！说得痛快！”

西北战地服务团到西安时，她主编了一套《西北战地服务团丛书》，由西安生活书店出版，全书约十来册。团里的通讯组还以战地社名义，编印了《西北文艺》若干期。

丁玲在西战团的团员中享有相当高的威望，人们尊重她，不仅因为她是一位早已在文坛上负有盛名的女作家，主要是因为她在民族生死存亡的紧要关头，是一位不畏艰险的勇敢的斗士。书店向读者介绍《西北战地服务团丛书》一文中写道：“丁玲女士是现代中国最勇敢的女战士之一。自全面抗战爆发以后，她组织了西北战地服务团，辗转在山西等前线，作艰苦的斗争。她们这种为国效劳的精神实使我们感奋。本书的内容，就是他们在战地的各种工作各种生活的反映。这里面有血有肉，可歌可颂。”

在西北战地服务团，丁玲结识了陈明。这位“一·二九”运动锻造出来的共产党员，充满了青春的活力，具有出色的群众工作才干。他当时是宣传股股长，协助丁玲做了不少工作。共同的事业，亲密的合作，使他们灵犀相通，结为伴侣，相扶相搀，直到丁玲生命的最后一刻。

当新闻记者，编《解放日报》副刊，进马列学校，在中央党校学习。这仅是她在延安生活近十年的部分记录。更大量的时间，她生活在群众中，心与战士、农民相交融，她的思想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双脚完全移向了工农大众。这是丁玲一生中很可贵的、很幸福的时代，也是她创作实践的一段黄金时代。丰收的硕果，来自辛勤的耕耘。这期间，她写了《新的信念》、《我在霞村的时候》、《夜》、《入伍》等小说。这些作品血淋淋地揭露了侵略者给中华民族造成的灾难，表达出人民的抗日要求；细腻地描绘了知识分子在新天地里的生活和思想变化。丁玲以对工农群众的现实主义描写，代替了她三十年代对于人民大众生活的偏于意念的表达。

这些作品后来也像丁玲本人一样，在褒贬毁誉之间升沉。小说中的主人公——乡指导员、贞贞、陈老太婆、陆萍等人，也跟丁玲本人一样被人批判和践踏过，今天，他们又像山土的文物一样，仍然清晰地刻着时代的印记，深深地留下了丁玲在铺满荆棘的路上走过的带血的脚印。

丁玲从上海亭子间来到艰苦的革命根据地，“不但是经历了两种地区，而且是经历了两个时代”，这一段漫长的路是“用两条腿一步一步走过来的”。它记载着作者把立足点移到工农兵方面来的痛苦磨练过程。丁玲回忆道：“在陕北我曾经经历过很多的自我战斗的痛苦，我在这里开始来认识自己，正视自己，纠正自己，改造自己。……我在这里又曾获得了许多愉快。我觉得我完全是从无知到有些明白，从感情冲动到沉静，从不稳到安定，从脆弱到刚强，从沉重到轻松。”（丁玲：《陕北风光 校后记所感》，《延安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54年）正如冯雪峰在《丁玲文集》后记》中所说：“这些作品可以作为作者对于人民群众的斗争和意识改造及成长的记录。”

杂文《三八节有感》也是同期作品。她从关心妇女社会地位出发，就恋爱、婚姻、家庭等问题，列举妇女所遇到的各种思想障碍，并提出，妇女要获得解放“取得平等，得首先强己”，要有健康的身体，进取的精神，思

索的习惯和坚持到底的决心。她从自己半生的经历中领悟到并告诫妇女们：“没有大的抱负的人是难于有这种不贪便宜，不图舒服的坚韧的。而这种抱负只有真真为人类，而非为己的人才会有。”（丁玲：《三八节有感》）

这篇杂文反映了在延安妇女问题上存在着的某些真实情况，作者的态度是积极的，出发点是好的，但却忽略了延安当时的历史环境和人们的思想实际。

在解放区，丁玲创作的另一重要成就是写了大量的歌颂新人新事的通讯报导。

如《到前线去》、《记左权同志话山城堡之战》、《彭德怀速写》等。

1942年，丁玲参加了延安文艺座谈会。会后，她思忖着如何写好工农兵的问题。

胡乔木对她说：“你到工农兵中去吧！可以多写些通讯报导，多写些短文章。”同年7月，为纪念抗战五周年，朱德约了几位在延安的作家到总司令部所在地桃林去看电报，朱德说：“这里不知有多少好材料，都是千真万确的事，请你们看吧，看了好写。”丁玲本不赞成作家没有生活，仅从文字中摄取材料来写小说的，但在那里读了两天后，前方的英雄事迹，确实是感动了她，她连续写了《十八个》、《万队长》、《二十把板斧》（已散佚）等作品。

1944年以后，丁玲到边区文协从事报导写作，写了《三日杂记》。后来延安召开边区合作会议，会上，丁玲被丰富的素材所感动。不久，又写了报告文学《田保霖》。《田保霖》发表的第二天，毛泽东专门派人送来了一封信，请丁玲和欧阳山去吃晚饭。在晚餐桌上，毛泽东对丁玲说：“我一口气看完了《田保霖》，很高兴。

这是你写工农兵的开始，希望你继续写下去。为你走上新的文学道路而庆祝。”不久以后，毛泽东在延安干部会议上，又向大家说：“丁玲写了《田保霖》很好嘛！

作家要去写工农兵。”

鼓舞和鞭策使丁玲迈开了新的脚步，她在人民群众中进行了紧张的采访活动。

在杨家岭，她访问了从前线归来的一二九师师长刘伯承，刘伯承给了她明确的指示和具体的帮助。丁玲说：“他表现出来的才智、细致，对于干部的爱护，对人民的负责，更给了我清晰的印象和深刻的教育。”（丁玲：《写在（到前线去）的前边》）

她还访问了蔡树藩、杨秀峰、陈再道、陈赓、陈锡联等人。他们都很健谈，提供了丰富、动人的材料。丁玲坐在窑洞的黑角里，一手扇着扇子，一手写成了《一二九师与晋冀鲁豫边区》，她高兴得一边写一边笑。

这些朴实无华的作品，表现了丁玲多方面的创作才能。她犹如一个高超的画家，或轻描淡写，或酣畅淋漓，绘制了时代的画卷。

在桑干河上

“这些人真使我感动，我不能不深情地望着他们，心里拥抱着他们，而把眼泪洒在这难走的乱石涧上，洒在这片土地上。”（丁玲：《似一二九师与晋冀鲁豫边区》自序），《延安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54年）

1945年初秋，丁玲组织延安文艺通讯团，于9月离开延安，徒步经晋绥解放区，年底抵张家口。她本来要去东北，因内战中断交通，只好在张家

口停脚。人走进阔别多年的城市，情感却仍停留在老解放区的农村，连做梦，她都想再返回那些“土包子”中去。1946年夏天，党中央关于土改的指示传达下来了。丁玲的眷恋之情有了新的寄托，她立刻请求参加晋察冀中央局组织的土改工作队，去怀来、涿鹿一带进行土改。她吃派饭，和身上长着虱子的大娘睡在一个炕头，走家串户，访贫问苦，兴致勃勃地和农民交融在一起。逢到老乡分浮财时，有的老太太们挑这挑那，挑花了眼，不知拿哪样好，丁玲总是去帮忙挑选。村里分房子，往往一下子分不合适，她在旁边马上就能说出来，某处还有几间什么样的房子，分给什么人住合适。

村里的干部都为她如此熟悉情况感到惊奇。丁玲在土改工作中一个一个地去认识人、熟悉人。当她从张家口撤退时，一幅土地革命的壮丽图景，已在她的头脑中描绘出来了。她说：“在一路向南的途中，我走在山间的碎石路上，脑子里却全是怀来涿鹿两县特别是温泉屯上改中活动着的人们。”“由于我同他们一起生活过，共同战斗过，我爱这群人，爱这段生活，我要把他们真实地留在纸上。”（丁玲：《太阳照在桑干河上 重印前言》，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当她到了阜平的红土山时，《太阳照在桑干河上》这部长篇小说的构思已经完成了。“需要的只是一张桌子、一叠纸、一支笔了。”11月初，便全力投入了写作。在写作过程中，丁玲腰疼得非常厉害，只好把火炉砌得高一些，把腰贴在炉壁上烫着，伏在桌上一个字一个字地写；夜晚把暖水袋敷在腰间，才能入睡。每当她腰疼支持不住的时候，就像火线上的战士冲锋陷阵那样，坚持着写下去。1948年6月，《太阳照在桑干河上》终于完稿了。

它是我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部反映土改运动的长篇小说，作品描写的是从1946年中共中央发布关于土改的“五四指示”到1947年全国土改会议以前中国农村的伟大变革，以及农民在党的领导下的翻身过程；小说通过华北地区一个村子土改运动的真实描写，深刻地反映了农村错综复杂的社会矛盾与斗争，显示了农村阶级斗争的艰巨性和复杂性。

丁玲在创作小说中的人物时，立足于现实，但又不是照相式的影印生活中的某一，一真人。黑妮这个形象即如此。丁玲说，她开始在怀来搞土改时，一个地主的侄女长得很俊俏，曾在她住的院子里闪过一下，她向周围的人打听，才知道这个女孩子在地主家受苦受难，却被村里一些人视为异己。丁玲虽然再也没有见过她，但她的影子却长久地留在记忆中。丁玲以最大的同情塑造这个孱弱的女性——黑妮。

《太阳照在桑干河上》开拓了社会主义文艺前进的广阔道路。1951年获得斯大林文学奖金二等奖，使丁玲在中国和世界的文坛上得到了较高的赞誉。1957年以后，这本书跟着丁玲同样遭到了不公正的贬抑。

欢欣、忙碌，忘不了歌唱

1949年，丁玲回到阔别二十多年的北京。二十多个春秋，在风浪的冲击下，她更加坚定、纯真，赢得了很高的声望。新中国成立后，曾任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宣部文艺处处长、文联常委、《文艺报》和《人民文学》主编、中央文学研究所主任等职务，倾尽全力完成党交给她的工作任务。

她曾作为中国作家和中国妇女的一名代表，为保卫世界和平，发展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的友谊，积极奔走。散文《旅欧散记》等作品，生动真实地记录了她这一时期的活动和见闻。

新中国的明媚春光，热情、开朗、忘我劳动的人们呼唤着她，她决心

用深情的笔墨描绘和歌唱她多年来梦寐以求，为之斗争的新生活。虽然事务缠身，她仍然写下相当数量的评论、杂文，大多收在《跨到新的时代中来》和《到群众中去落户》两个集子中。其中有宣传阐述党的文艺政策的演说和论文，有关作家成长的书信和报告，有缅怀革命烈士，歌颂英烈们丰功伟绩的纪念文章，也有歌颂中苏、中朝人民友谊的篇章。

丁玲身居高位，重任压肩，仍尽量找时间到农村生活一段时间，或到全国各地去走一走，写下了一些优美的散文《粮秣主任》（1953年）、《记游桃花坪》（1954年）等。这些作品同样注重写人、写人的命运和人的内心，感情炽热，艺术手法精巧细腻。

在逆境中——不忘人民

丁玲之所以成为举世瞩目的人物，除她优秀的作品，为祖国解放而战的奋斗精神外，还有一点，即她遭受到罕见的不公正的待遇后，在逆境中仍然保持着不忘人民，执著信仰、不懈奋进的可贵精神。

1955年，她被错定为反党集团头目。

1957年反右斗争扩大化时，又把她定为大右派。她的成名之作——《莎菲女士的日记》，连同在延安写的《三八节有感》、《我在霞村的时候》、《在医院中》，以及新中国建立后写的《粮秣主任》、《记游桃花坪》，一并成为反党大毒草，她本人被开除出中国共产党，并成了中国文坛上昭著的“罪人”。

消失了的丁玲，到哪儿去了？

她在人民中间生活，在北大荒劳动。

“对于一个有共产主义信仰的人来说，没有一个地方是荒凉偏僻的。在任何逆境中，她都能充实和丰富自己”。（《庐山访丁玲》、《解放日报》1980年8月7日）和一般常人的想法相反，丁玲认为到北大荒不是充军、劳改。她拒绝留在北京，要求到艰苦的环境中去。她说：“我是个作家，不能离开社会，不能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孤独地写作，否则，我一定会苦闷。不是说要重新做人嘛，我就在新的环境中做一个更扎扎实实的共产党员！”行前曾有人劝她，改个名字吧！免得不方便。”丁玲说：“我行不改名，坐不改姓，再大的风浪也顶得住，没有什么了不起。”语言铿铿，铁骨铮铮，表现了共产党人的英雄本色。

从1958年到1970年，丁玲夫妇带着“右派”帽子在北大荒生活了十二年，先后在汤原和宝泉岭农场养鸡、养猪、种菜、锄草、扫盲，搞家属工作。她干什么干得很出色。

丁玲到汤原农场后，遇上农垦部长王震视察工作。王震关心地让她当文化教员。

在畜牧队，丁玲的扫盲成绩名列前茅。“还是老丁的队扫得最好。”——扫盲对象争相传颂她的先进事迹。她在生产队出墙报，一点也不马虎。为了画好墙报插图，她托人从外地买来不少绘画参考书，这些书放在一起，足有一尺多高。在农场，她还是个有名气的养鸡能手。

十多年来，她始终把自己看成是一个老共产党。她实心实意地接受基层干部的领导，也开诚布公地提出对工作的意见，认真细致地帮助干部做群众工作，她成了基层干部的助手和参谋。

在农场，她结交了很多新朋友。《杜晚香》中的主人公，就是丁玲最知心的朋友之一。丁玲将对她的了解和感情写成一篇散文，小心地珍藏在帆布箱子里，坚信在自己在世，或女儿、儿子、孙女、孙子时代总有与读者见面

的机会。

丁玲、陈明夫妇，用自己的言行，得到了人们的信任和热爱，他们不再受人歧视，与人们平等友爱的相处。她充分利用各种条件了解和熟悉各种各样的人，一个个活生生的典型，一条条新的生命，在作家的脑海里跳动，涌向笔尖，落在纸上。

她废寝忘食，起早睡晚，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积累着创作素材。到“文化大革命”开始时，已写了十万字的生活记事；《太阳照在桑干河上》的续篇《在严寒的日子里》及若干短篇共十几万字也写就了。可惜在浩劫中，它们都已荡然无存。

1966年，空前的灾难席卷了全国，一个普通人尚难幸免，更何况丁玲。对她的批斗和折磨步步升级，暗斗、单独斗、住牛棚、数不清次数的抄家……她默默地忍受着。精神上的摧残，经济生活的困顿，没能把她压倒，她像一株独立支撑的大树，迎风傲雪。

永不熄灭的爱情之火

“如果没有他，我是不可能活到今天的；如果没有他，我即使能活到今天，也是不可能继续写出作品来的。”丁玲不止一次地对我们说。

陈明和丁玲手攥着手，肩靠着肩，在生活的深渊中经受了委屈和苦难，走过了极其艰难的里程。

到北大荒后，丁玲远离儿女，身边唯一的亲人就是陈明。他们共欢乐，共苦痛，再苦再累，只要两人在一起总是甜蜜的。到汤原农场后有段时间，陈明到百十里地以外去修铁路，丁玲一个人留在家里。每到星期六陈明要扒上拉煤的火车回来看望丁玲，下车后还要走几里路，待他到家，已经晚上十点多了。丁玲为他做好了晚饭，两个人围着小桌边谈边吃，直到深夜。第二天早晨，陈明跑到几里地以外为丁玲挑上足够吃一个星期的清水。丁玲坐在那里不是写上几段发自内心的文字，就是画上一幅流露出无限爱慕和喜悦之情的画像，再取上一个名字“农工回来了！”然后两人一起动手做午饭，饭后，陈明带着幸福和辛酸，又回到了工地。多少次这样的分离，多少次分离后的团聚，无论分离还是团聚，两颗赤诚的心永远在一起跳动。只有在逆境中，才能领会到这种生活的甜美。

1961年，陈明被摘去了“右派”帽子，1963年有关领导让他回北京安排工作，丁玲也可以一同回京，但他们拒绝了，与其到北京受监督，不如留在农场“改造”。

“文化大革命”中，丁玲、陈明都进了牛棚，两人连互相凝视一眼的短暂机会都没有了。为了给丁玲送去力量，陈明常乘看守人不注意的空隙，给丁玲扔去揉得皱巴巴的纸团，或是一个破火柴盒，一张枯干的苞米叶子，上面写满了只有丁玲才能认得出的密密麻麻的小字。这些用特殊材料写成的“情书”，是丁玲生命的甘泉。

她常常偷偷地拿出来抚摸，低低吟诵，陈明那些深情、希望和有力的话语，在她寒冷的心中点起了生之火把。

“永远不祈求怜悯，是你的孤傲；但总有许多人要关怀你的

遭遇，你坎坷的一生，不会只有我独自沉吟，你是属于人民的，千万珍重。”

这些奇特的书筒，可集以成册、成书，可惜当丁玲被戴上手铐那天，当丁玲被脱光衣服搜身那天，这珍贵的财产被当做废纸毁弃了，她的苦苦恳

求，怎么也感动不了那些铁心人。但，这些书简是属于丁玲的，它永远不会消失，它已刻在丁玲心中，伴随着丁玲走完了人生的历程。

孤寂中的梦幻

1971年4月，丁玲开始了孤寂的铁窗生活。她和陈明被分别关进一所北京附近的监狱。完全与世隔绝，一个月放一次风，没有笔也没有纸，什么东西也写不成。她痛苦极了：“孤寂，无穷无尽的孤寂，我有生以来，从没有尝过这种孤寂的滋味。”她隐约感到，这是她一生面临的最大考验。她暗暗告诫自己，不管怎样，都不能让自己的精神垮下来，不、对未来失去希望。她害怕自己将来变成哑巴，常自己和自己说话，一首一首地背诵唐诗。为了不使自己瘫痪，她利用斗室，想法增加活动量，顽强地锻炼身体。她把看完的《人民日报》团成一个大大的纸团，称之为自制“篮球”，一个人往墙上扔，每天反复数百次。看守员用十分惊疑的目光揣测着丁玲奇怪的行动。在狱中，她有过不知多少次天真的梦幻，盼望有一天，会有好心的看守员对她表示同情，替她送来一张陈明的条子。她一天天等待着，盼了一千七百个日夜，在闪烁着希望的火花中，熬过了漫长的五年。

1975年5月，丁玲夫妇获释了，被秘密送往山西长治滴谷寺下的漳头村“安家落户”。这是个偏僻的山村，她的心在这里得到了暂时的安慰。每当黄昏时分，夫妻俩漫步在山村小道上，生活得倒也悠闲。她生活在漳头村，好像又回到了暖水屯，回到了张裕民、刘满、董桂花的身边。那颗与人民息息相关的心，那支为人民代言的笔，又催她重新上阵。她克服了衰老、多病带给她的困难，从头开始《在严寒的日子里》的写作。她时而伏在桌子上，时而倚在墙边；人们还时常见她胸前平端着一块二尺见方的木板，木板上有四个洞眼，系上两条带子，套在她的双肩。这是陈明为她写作而专门设计的，她常常在腰疼得不能伏在桌子上写字时，用上这块写作板。

在漳头村，丁玲仍然戴着“右派”的帽子，而且又是陌生的地方，但她的朋友之多却不减当年。陈明经常教邻家的儿童唱歌，说快板。每逢春节，他们给各家各户送去大红纸对联。有的人晚上还常常集在他们的屋子里说真心话。

从监狱出来的时候，有一段时间丁玲的右臂抬不起来，好几位医生看了，都说没办法。一位搞农业技术的大学毕业生，业余钻研针灸，经常给老乡治病，从朋友那里知道了丁玲的病情，每次回家，都为丁玲扎针。他家离丁玲住的村子十余里，来回三十多里，走得满头大汗，仍不顾风险，坚持为丁玲治病。他说：“你们说她是右派，我不相信。我自己有眼睛，有思想，我读过她的作品，我认为她不是右派。”

现在她的右手有病，不能写作，别人不管，我来试试。”丁玲又回到人民中间来了，她那颗沉寂的心渐渐地恢复了生气。

1976年周恩来总理逝世了，丁玲陷入极度痛苦中，但伟大的“四五”运动像春雷一样惊醒了她，她要奋起在自己的余年为人民谱写新的篇章。

博大的胸怀——永远朝前看

几十年的曲折而坎坷的生活道路，使丁玲成为一个经得起苦难，又经得起委屈的坚强的人。纵观历史，横看世界，像丁玲这样仅仅因为写了一些文章，竟遭到如此厄运，在中国甚至在世界上是少见的。1979年以后当丁玲的错误结论全部推倒，她又以一个老革命、老党员、名作家的真实面貌出现在人民面前时，丁玲在想些什么，干些什么呢？她对亲人——没有眼泪和

悲伤；对党——没有抱怨。她只反复地说一句话：“我现在要是六十五岁就好了！”她刚到北京不久，住处还没着落，家还未安定时，就和陈明一道跑到桑干河畔的温泉屯，看望当年的老朋友。

当丁玲又活着再现在人们面前时，许多人惊讶，但更多的是庆幸。一封封热情洋溢的信，像雪片一样飞来；一张张熟悉的、陌生的面孔，登门拜访。这些人中有丁玲当年的老战友、老朋友，有在苦难中保护过丁玲的老农工、小姐妹，有老老少少丁玲的崇拜者，还有远涉重洋的国际朋友，海外作家。不管是谁，丁玲总是热情接待，用她那不多的剩余时间和人们谈心、交心。她总是袒露胸怀，充满信心地对人说：“过去的老帐不要计较了，不要去追究哪一个人的责任……”

一个读者在来信中写道：“您离开历史二十三年，但历史没有离开您；您离开读者二十三年，但读者没有离开您。”

丁玲从大家安慰的话语中，从人们敬慕的眼神中，看到了人民对她的期望。

她说：“严肃的责任感使我顽强地活了下来，严肃的责任感，又催我向前，去反映生活，反映时代。”

丁玲是一个永远想着人民，永远朝前看的人。当她告别沉痛的过去的时候，她不愿意再回头去写自己的哀伤。她的《牛棚小品》发表后，有人劝她，还是多写一写你自己吧！你的一生就是一部感人至深的小说。她爽快地回答：“写自己还是比较容易的，但我自己毕竟不重要，还是写活在我脑子里的那些老百姓，那些给我以力量，给我以光明的普通的人！”

丁玲这位七十多岁的老人，深知自己剩余的时间不多了，她要把失去的时间夺回来，日夜不停地写作。为了怕被别人打搅，常常在早晨二三点钟起床，一直写到清晨八九点钟。她刚刚做完癌症手术，肿胀的手还没有复原，就又执笔写作了。

丁玲在报刊上发表了近二十多万字的文章，其中有散文《杜晚香》、《牛棚小品》（三章）、长篇小说《在严寒的日子里》部分章节等。

丁玲早在五十年代就开始写作《在严寒的日子里》，在北大荒、山西长治，只要稍一安定，她就继续写。但多灾多难的丁玲在她身强力壮的时候，竟没有完成这部长篇巨作，只好在白发满鬓，身衰力竭的晚年，拼力实现这一夙愿了。

这部小说写的是 1946 年秋天华北农村土改以后的故事。在八路军主动撤走后，敌人重新还乡，村上只留下几个新党员坚持斗争，直至胜利。全书原订写八十章，因担心健康状况，拟压缩成五十章，约五六十万字。

1979 年 11 月，丁玲抱病参加了全国第四次文代会，作了题为《讲一点心里话》的发言，并当选为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文联委员。

丁玲在五十多年坎坷写作生涯中，和人民的心贴得更紧，更紧；和人民的结合也到了相当完美的程度。她深感幸福和欣慰。

最后的岁月

“生命的白天已经过去了，黄昏已经到来”，丁玲清楚地意识到了这一点。为了弥补逝去岁月的损失，也为了珍惜未来有限的时光，她忍受着多种疾病的折磨，超出了一位老人所能承受的负荷，国内、国外，大江南北，“马不停蹄”，用生命的余辉编织着多采的人生画卷。

1980 年，中共中央批准关于丁玲右派问题的改正意见；恢复其党籍、

政治名誉和工资级别。陈明的奔走，丁玲的呼号，终于有了结果，她卸下了大山一样的沉重包袱，但丁玲没有就此停步，安度晚年。1981年7月，获得自由后的第一站是北大荒，她要重新踏上那块黑土地，去看望在绝境中给她以生的希望的农工朋友。她先后访问了曾经生活过的普阳农场、宝泉岭农场以及周围的几个农场。见到一张张熟悉的面孔，一片片紧张收割的麦田，丁玲开怀大笑，终于圆了晚年的梦。北大荒是她流放、充军的地方，这里给她留下了许多难以抹掉的痛苦的回忆，但丁玲还是想念北大荒，这里同时也给了她生的勇气及人世间最美的感情。丁玲离开北大荒时，曾深情地对北大荒人说：争取时间，把手里的两本书写完，再回北大荒来看看你们……

8月29日丁玲应爱荷华国际写作中心邀请，赴美访问。她身上残留着北大荒的麦香，心里装着北大荒人的亲情，又踏上了陌生的异国土地。丁玲与世隔绝二十多年，大洋彼岸是个什么样的世界？那里的人将如何看待自己？他们会问自己什么样的问题？她在心里暗暗地揣摩着，也微微地躁动着不安。

爱荷华的生活是轻松愉快的，她喜欢这里环境的安宁、和谐，但更喜欢来自不同国家的人，大家可以不受限制地自由交谈，可以“用共同的语言谈不同的思想”。

丁玲在美国期间，主动地接受别人对自己的了解，访美期间，一些美国人很想听一听这个受过冤枉，坐过共产党监狱的人是怎样想？怎样说的？也有些人想从丁玲口中得到一些爆炸性新闻，以收到轰动效果。丁玲面对一些陌生的听众，不论是政治见解相同者，还是不同者；不论是私下交谈，还是在公开场合，她总是侃侃而谈：

“我是一个中国作家，是中国人民的女儿。中国人民的艰难生活哺育着我，使我一生都跟着人民的足迹生活、工作、写作，六十多年来，可以说是见过一点世面，经过一点风雨。现在我已七十七岁，我只存一点希望：为人民战斗，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隔绝了半个世纪的另一半球上的人要了解丁玲，丁玲也要了解他们。在美国期间，她会见了三十年代相识的老朋友，埃德加·斯诺的前妻——尼姆·威尔士女士，还有三十年代曾在上海主编英文版《中国论坛》的伊罗生。丁玲也结识了不少的新朋友，接触了美国社会各种各样的人。她以作家的敏感，特别关注人的命运，当她无意间看到了曼哈顿街头的佝偻老人时，丁玲百感交集，纷纭复杂的美国社会在她心里投下的影子实在难以抹掉。

丁玲在爱荷华停留不到三个月，11月23日她又飞往加拿大，进行短暂的访问。

丁玲是第一位由中国正式派往加拿大的作家。短短的十天，她奔赴蒙特利尔、渥太华、多伦多、威尔逊等四大城市。1981年岁末，丁玲取道旧金山、洛杉矶、香港，回到北京。

西方世界在她心里的人和事催促她迅速地拿起笔来，散文《访美散记》一篇又一篇地连续在报刊上发表。另外，她还写了《我认识的瞿秋白》、《胡也频》等振撼人心的作品，发表了《我希望的文艺批评》、《我也在望截流》、《五代同堂，振兴中华》等论文多篇。

丁玲不管在任何情况下，她都不曾停止写作。但她又不是一个埋头于自我天地的作家，她始终关注人生、关注社会，她的创作与社会取同一步调。从美国回来后，她的脚步遍及祖国的东西南北中，从她匆匆的行程上看，好

像忘记了自己是八十高龄的老人了。但分明又没有忘记，常常挂在她嘴边的一句话是：剩下的时间不多了！

1982年，丁玲先后赴天津、沈阳、大连、长沙及故乡常德、临澧讲演、参观、探亲访友。年底，又应云南人民出版社之约，到昆明、个旧、景洪等地访问。1983年4月丁玲应法国总统密特朗之邀，与作家刘宾雁一起赴法国访问。5月底，又赶往上海，浙江等地访问巴金，参加冯雪峰学术讨论会。1984年6月去厦门、泉州、福州等地参加丁玲创作讨论会，凭吊胡也频故居。10月去湖北武汉、葛洲坝等地。11月，已是北方的初冬季节，丁玲为了完成《在严寒的日子里》的创作，又到了桑干河地区的蔚县，看望并访问了土改时的战友，老县委书记王纯。来到桑干河，好像又回到了解放战争年代，她打算着：这回可以找回一些感觉，明年无论如何也要把这部书写完，以完成她后半生的心愿。1985年初春，丁玲又去了广西，接着从西安直奔延安，在西安、延安，她参观访问了那里的工厂、农村、学校，带着对延安的无限眷恋之情，回到北京，5月又去澳大利亚访问。

这一段时间，是丁玲创作的丰收季节，也是她生命里程上最后一个创作高峰，她撰写了大量的回忆录：《延安文艺座谈会的前前后后》、《毛主席给我的一封信》、《我与戏剧》、《易俗社与西北战地服务团》、《回忆潘汉年同志》、《回忆宣侠父烈士》等。除构思《在严寒的日子里》的部分章节外，还创作了饱含辛酸，给她带来巨大灾难的两本回忆录《魍魉世界》、《风雪人间》。丁玲曾对我们说：“这两本书无论如何我都要写完，我写这两本书的心态是完全不同的，南京和北大荒虽然都是失去自由的生活，但南京是鬼蜮的世界，而北大荒虽然有风雪，却是人间。”

1985年7月13日，丁玲终于不堪重负，因病住进了医院。这次病倒与其说是因为频繁的社会活动和艰苦创作的劳累，不如说创办《中国》文学双月刊的无限烦恼，使她难以承受。《中国》文学双月刊的诞生是丁玲文学生涯的又一辉煌，也是她生命的归宿。丁玲从1984年开始筹办《中国》文学双月刊，同年11月28日《中国》文学双月刊创刊招待会召开，直至1985年春天，《中国》文学双月刊创刊号问世，花费了多少心血，有谁能算得清呢？申请刊号、编辑部的人事安排、找经费、找房子，到刊物组稿、印刷发行无一不渗透着她的苦心。创刊号上刊载了她亲笔写的报告文学《一代天骄》，她不顾疾病缠身，亲自去采访一位普通的青年改革者，不正是体现了她自己对改革的献身精神吗？一位八旬高龄的老人去创刊并主编这样一本大型文学刊物，实属罕见。她为什么要执拗地这样做呢？回答自然很简单：丁玲就是丁玲。其他的解释都显得多余和累赘。丁玲和《中国》共存亡，1985年8月出院，9月又住进了协和医院。住院期间，她一直关心《中国》文学双月刊的工作，在医院多次召集、接待编辑部的工作人员，研究安排工作，直至1986年3月4日，九死一生的丁玲，终于未能闯过这一关，留下了许许多多的遗憾，离开了我们。

丁玲不死

3月15日，庄严、肃穆的灵堂里有来自四面八方的人送的挽联、花圈；一批又一批的人流向她作最后的告别……最引起我们注目的是：丁玲身上覆盖的那面红旗。

这是农工代表们从遥远的北大荒带来的，上面绣着“丁玲不死”四个耀眼的大字。

“丁玲不死”既表达了北大荒人对丁玲的高度评价，也说明了丁玲在他们心目中的位置，同时也代表了许许多多与丁玲相识不相识的人对她的“盖棺定论”。多么真诚、简炼、朴素的语言！丁玲逝世后，党和国家给她很高的评价，新华社3月15日在介绍《丁玲的生平》中写道：

丁玲同志是我国杰出的无产阶级革命文艺战士、国内外享有盛誉的作家和社会活动家、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中国人民的好女儿，我们怀着极其沉痛的心情，深切悼念这位为中国革命和中国革命文化事业艰苦奋斗了一生的、久经考验的革命文学家！

丁玲的逝世，许多国外知名人士也极为关注，前苏联、法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驻华使馆及作家协会，还有许多外国友人，都发来了唁函，对她的逝世表示哀悼。法国作家苏珊娜·贝尔娜的唁函是：“她永远在那里！”是的，丁玲不会死，她永远在人民的心里。

杨刚

阎纯德

火，是生命。杨刚是一团烈火，她的精神是一团烈火，燃烧在岁月的长河之中。

她的生活“像天空的手指永远挑动竖琴”，“弹着生命浓郁的音乐”

她是一位革命家、作家，是共和国纪念碑底座上一颗储满火的隧石。

我很早就知道她，但并不了解她。1979年，杨刚的挚友——著名作守萧乾，借给我好几本她的著作，还附一则小传及数张照片。于是，我便在无数为中华民族流血牺牲的先辈之中，真切地看到了她的身影，在积满尘埃的历史长途上，辨认出她的足迹。

—

杨刚一生走南闯北，云游八方，常无定居之所。青年时代，她在北平参加革命，中年之后，她在北京辞别人间。她来来往往，出出进进，在北京生活的时间最长，前后大约十五六年。

她在《桓秀外传》的《代序》里说：“有男人，不能作男人的女人；有孩子，不能作孩子的母亲。”她说的是自己，是她革命生涯的写照。她是一位女强人，聪明、勇敢、勤奋、坚贞，但她是个女人，并非无情。她有过家庭，也有孩子；是她不爱自己的孩子，不需要家庭的温暖吗？不是！而是她把炽烈的感情、深挚的爱，给了祖国和人民，把一切都献给了革命事业。

杨刚曾用英文写过《一个年轻的中国共产党员自传》，但她只写了童年和青年时代的片段。要了解这位忘我舍身的革命家和作家，必须从头说起。

二

杨刚的家乡——湖北沔阳，北有汉水，南有长江，那里像一个地势低洼的小盆地，水害连年，河水经常淹没那里的庄稼和村庄。民谣说：“沙湖沔阳州，十年九不收”，道出了沔阳的苦难。她的家庭，就是那些穷困不堪

的家庭中的一个。祖父是个秀才，早逝后，撇下二十五岁的祖母独立支持赤贫如洗的家庭。她靠日夜给人家洗衣服、修鞋补袜、织布来糊口，靠勤俭供两个儿子念书。当儿子在清末的考场上大显身手，连连获得成功时，不久，这个家庭便突然富贵起来：杨刚的伯父当了广东省的地方官，父亲做了武昌的守备，后又做过江西的道台、湖北省财政厅、政务厅厅长。1905年1月30日（阴历十二月二十五日），杨刚便诞生在江西萍乡父亲杨会康的任所里。她有三个哥哥，三个姐姐。她在英文自传里说，她的父亲“总像是在以十足的镇定和威力在指挥着什么……他平时虽然沉着安详，脾气却很暴，有时会无缘无故发起火来……他完全不能控制自己。他的意志顽强，当他立意要如何时，往往使人觉得他的心肠是铁做的……他可以当面申斥他的上司……”他倔强而固执，认为照别人的意见办事是可耻的。而杨刚的母亲，出身富绅，没有文化，心地善良，对人忠厚，慷慨大方，见义勇为。她对人对事都有自己的见解；在丈夫面前，既不甘拜下风，更不屈从，不喜欢听凭丈夫的指使，即使丈夫理由充足，也不肯接受。

所以杨刚的父亲常骂她“固执，不听话”，而她则责备丈夫“自私、残忍，是个无用的怪物”。她有一般女人少有的坚毅、勇敢精神。辛亥革命后，沔阳一带土匪蜂起，经常明火抢劫。这时，她便成了对付土匪的总指挥。她把丈夫和他的姨太太、孩子、女仆分批护送走。而自己则同厨子、男仆和朋友留在家里，分路把守。她性格的另一面——善良、仁慈，远近闻名，镇内外不少穷人向杨家求援，她从不拒绝，总是在吃食和衣物上给予帮助。每逢他们遇到婚丧，她更是热情相助，不等他们求上门来。后来，“慈善”引导她信了佛，于是“施舍”成了她生活的重要内容。

人，是在无意识的观察中成长的。杨刚在这样的大家庭中，不仅有父母的影响，也有那些男佣女仆们的影响。婴儿时代，在她的记忆里是一片空白，比她大十三岁的姐姐使她那片空白的记忆得到了充实。中国人口之众，在人类历史上，从来都是世界之冠，在漫长的中国历史上，中国的统治思想一直都认为女孩的降生是不祥之兆。杨刚的祖母也特别讨厌女孩，认为女孩都是“赔钱货”。杨刚说：“我是母亲生的第四个女孩，祖母永远不能饶恕我，也不能饶恕我母亲……”

五岁时，杨刚上了家塾，开始了那个时代人生最初的熏陶：读“四书”、“五经”及文史古籍。此外，还有商务印书馆出的新式教科书及地理。她父亲认为，应当让孩子读些实用的西学，可是又认为新式学堂只能培养一些无法无天的寄生虫。

杨刚回忆说，她父亲总是非常严厉地要求孩子们去做他们不愿做的事情，而禁止他们去做想做的事情。他最反对读小说，不仅《红楼梦》、《西厢记》不许读，连历史小说《三国演义》也在被禁之列。

1911年，杨刚回到沔阳家乡，继续在家塾学习。那时老师有绝对权威，可以任意处罚孩子：饿，打，跪石头，不好睡觉……杨刚的头就被老师打破过，淌了一脸血，但她并没有得到同情，母亲说：“谁让你不听老师的话？你这是活该！”这冷酷无情的话，不过是那个时代的习俗对母亲束缚的结果，实际上，作为母亲，她心里未必不痛。关于杨刚的私塾生活，1931年她用英文写的自传残稿《童年》中有一段具体的描述：

“……从六点钟起床，一直念到夜里十二点或凌晨一点，只有在吃饭的时候才歇口气。撂下饭碗又去念书……我们每天要

念上十八个小时的书，中间没有休息，只有夏天才准许我们中间回家一趟，洗澡和喝绿豆粥……整天都望着塾师那冷酷、怒气冲冲的脸，听着兄弟姐妹们挨骂哭泣的声音……我们一边念书，一边却留意听着街上卖糖的吆喝声。门只要一响，我们就感到兴奋，但愿不是塾师来了客人就是家人来看望我们了，这样就可以休息片刻……所谓学堂不啻是座监牢，塾师不过是个狱吏。我们竭力想摆脱他。挨打之后，我们就越发恨他了。”

于是，她和兄弟姐妹们，曾经报复过一位不学无术而又格外残暴的“无敌”塾师：在他的茶里投放巴豆，使之整夜泻肚不止。

父母的性格，大家庭的众生相，无穷的动乱，家塾的生活，这些便是她记忆里关于童年的主要画面。

三

杨刚原名杨季徵，1922年进江西南昌美国美以美会创办的葆灵女子学校学习，以后改名杨缤，并开始写作，笔名贞白。她学识超群，是同学中的佼佼者。她不爱管闲事，却爱帮助人；她不谈论芝麻小事，却爱与同学谈论政治；她熟悉各地军阀的情况：他们的实力、后台、动向，以及互相之间的较量。她发表起议论来日惹悬河，说得头头是道，辩论问题，坚持己见。1926年，革命军北伐时，南昌的学生们也掀起了拥护北伐的热潮，她和好友廖鸿英、谭海英代表葆灵女中参加全市学生总会的活动，上街游行示威，在街头巷尾给老百姓讲解革命道理。在班上，她还冒险带头剪掉辫子，以实际行动反对吃人的封建礼教。是年11月，北伐军占领了南昌，并举行了声势浩大的群众大会，在那个难忘的庆祝集会上，她见到了孙中山的夫人宋庆龄及总政治部副主任郭沫若。之后，经市学生总会的联系，教会学校也首次成立了学生自治会，葆灵女中经过全校民主选举，廖鸿英当选为主席，谭海英为英文秘书，杨刚为中文秘书。从此，校内外的一切活动，就由学生自治会负责，凡有事情，她们就在饭厅里饭前饭后向同学们报告，征求意见，作出决定。对杨刚来说，这是一段重要的社会生活，动荡的中国社会陶冶着她，使她在不大熟悉的政治跑道上，找到了起点，并在自己尚未成熟的思想里坚定了人生的选择。

四

1927年，“四·一二”事变使中国社会内部结构发生了巨大变化。黑暗的阴影不断扩大，但光明的因素也在迅速增长。那时，南昌的学生运动和其他地方一样，虽然没有汹涌的浪潮，但6—7月间动荡不安，人心惶惶，时有罢课。葆灵女中校长易人，换成一位曾留学美国的中国人。杨刚夏天毕业。由于她平时和毕业考试成绩优秀，经学校推荐，9月免试直接进入北平燕京大学。

军阀混战，土匪猖獗，苛捐杂税，灾荒连年。中国在动荡着，人民，在苦难中。

杨刚告别故乡北上，在三哥的帮助下来到北平。古都一片杀机。但燕京大学的那片未名湖水的林荫小道却冷静地欢迎这位湖北姑娘。她在英国文学系读书。她的勤奋、聪明和渊博的学识，独立思考的性格和风度，很快赢得了美国女教授包贵思（Grace M. Boynton）的好感，并结下深挚的友谊。这时，她开始用笔名杨刚发表诗歌、散文与小说。

从1928年至1937年，杨刚基本上学习、生活、工作、战斗在北平。

这是她一生中极为重要的时期，无论是她的政治生活，还是文学创作，都是如此。在大学，她是一位活动家。1928年，她在满城白色恐怖中加入中国共产党，积极参加并参与领导北方学界反对封建军阀和帝国主义的斗争。1930年4月20日，他们举行示威游行预演，大约五十名学生被捕。为了营救他们，杨刚参与组织燕大营救团体，筹措狱中同学的生活用品，时常入城集会，筹备纪念活动。整整一个夏天，她都没有休息。

每天一早5点起身，一直忙到深夜，有时整天不吃饭，深夜才回到宿舍。但是，斗争就是幸福。杨刚说：“生活是那样充满了工作，我感觉到了活着的价值。”

8月1日，事先筹划好的由学生、洋车夫、士兵参加的示威游行照计划进行。而后果，都在他们的预料之中，但杨刚及其同志们，既不灰心，也不在意。游行开始后不久，阎锡山出动两倍于游行者的便衣侦缉队从四面八方，向这些手无寸铁的游行者的袭击。杨刚的头发同时被几只大手狠狠地揪住，眼里冒出许多金星，她被捕了。

但她十分镇静。当两条大汉要用绳子捆绑时，她讥笑说：“你们是两个壮汉子，还需要用绳子捆我？”于是，她被投进阴湿乌黑臊臭的女牢里，后来又转到警备司令部的牢房里。

夜，外面黑糊糊的。审讯室里透出昏黄的灯光，传出凄惨的尖叫声——是她的同志在受刑。她心里烧着愤怒的火，上牙磕打着下牙。但她心里，又默默地祝愿他们坚贞不屈。

终于，她也被带进审讯室。但她已经拿定主意如何对付敌人。她一一回答法官的问讯，心里一点也不慌。她的回答永远不会使法官满意。法官失望地用板子使劲敲击桌子，厉声厉色地威吓，而她始终泰然自若。

在牢房里，她同其他犯人面面相觑，听着互相的呼吸或骂语；有时她趴在只有一线光亮的狱窗上，同站得很近的荷枪实弹的看守士兵谈话。杨刚说：“他们几乎个个深深同情我们，并且安慰我们说，总有一天局势会改变，那时我们就会重获自由；但他们这些可怜的丘人注定要倒霉一辈子。他们祈求专制统治者的末日早早到来。”有一次，杨刚同一位到屋檐下躲雨的少年兵攀谈：

兵；你们吃大麦粥，咸菜，不三不四的汤，比我们强多了；我们每日两遍米糊加水……狗，他们全是狗。我们同你们一样，也是犯人。你们还有释放的一天，我们得熬一辈子。

杨；你是干什么的？

兵；种地的。我们是庄稼人。

杨；你不能种下去吗？谁叫你当兵的？

兵；我们都快饿死了。种庄稼，什么也落不下。得交租子，交税，还有种种捐款。真是混蛋，把命都快送掉啦。

杨；可是当兵也好不了多少呀，你们还不是等着饿死吗？

兵；当初谁知道呀！我宁可饿死也不愿意像这样给关起来挨饿，反正都是死……

杨刚毫无顾忌的言谈和行动，使得所有的同牢女犯感到恐慌。她们警告杨刚：“你要知道你的案情不轻，你这样随便跟他们讲话，大伙儿都会跟着遭殃。”

以后，杨刚受审时，总是三个法官，后面站着两排荷枪的士兵，前面

站着两条壮汉和一个老头儿，他们是等着毒打犯人，专门给犯人上刑的。桌前的地上放着绳子、木板、锁链和各种大小木块及叫不出名堂的刑具，墙上挂着刀和皮鞭。

敌人以轮番毒打和毒刑来检验杨刚的抵抗力，企图逼她招供。但她不是一个弱女子，死亡也不会使她屈服。

“我没什么可供的。随你们怎样吧。我既然给你们抓来了，就不打算活着离开警备司令部。”这是她的回答。

两个星期后，阎锡山的队伍全军覆没，要当总统的迷梦完全破灭，他的司令部离开了北平；于是，杨刚也就自然而然地走出了监狱。

这次狱中的酷刑，没有磨掉她的棱角，她还是杨刚！那只是斗争的起点，一场小小的实习和锻炼。出了狱，她又回到燕大，多次参加北平党和团市委联合召集的西郊区党团活动分子会议，讨论中共六届四中全会和非常委员会的问题。她是唯一与会的女同志，给很多人的印象是：她是一个辩才。

在燕大，杨刚又呆了一年。她说：“这一年，我没有做什么有意义的胃我必须全力以赴地参加斗争。能继续工作下去是多么快乐啊！”工作，这是她的人生哲学。

她积极从事革命文化工作，参加左翼文艺运动，为北方“左联”的发起人和组织者之一，与潘训（漠华）、谢冰莹、孙席珍等作家往来。在中国新文学史上，北方“左联”虽然不像上海中国“左联”影响那么广泛、深远，作家也没有那么多，但它毕竟是左翼文艺运动的一翼，也是那个时代文学的火种和旗帜。

五

1932年秋，杨刚从燕京大学毕业，与北京大学经济系学生郑侃结婚，还帮助二哥杨潮（笔名羊枣，著名国际问题专家、军事评论家）走上革命道路。毕业前夕，她因与党组织负责人发生口角，竟导致退党（1938年重新入党）。关于这件事，她在一份自传中有过详细的说明，事情的经过是：大学毕业那年秋天，杨刚的同班党员都已经离开学校，党小组由一位性格古板、工作方法生硬的山东人负责。那时杨刚病后身体虚弱，需要时时躺下休息，不能工作，于是向他请假。这位负责人不仅不答应，还批评她“怠工”。杨刚当时组织观念比较薄弱，小姐脾气较重，就说：“你们说我怠工，我就算了。我不能工作，我退党”。负责人说：“没有退党的，退党就只有开除。”她受不了冤枉，气极了，就赌气说：“开除就开除，我受不了这个气……”这就是她“退党”的细节。对此，她做过自我批评。但实际上这个偶然事件，只是她气盛的表现。事实是，她不仅动员胞兄杨潮走上革命道路，同时还主动影响了周围的不少人。杨显东是她的同宗兄长。一位科学家，也是在她的启发、影响下，走上了服务于革命的道路，称她为“革命的启蒙老师”，至今还记着几十年前对他说过话：“为了党的需要，随时准备牺牲，即使到了悬崖绝壁，要跳，就毫不犹豫地跳下去。”萧乾和杨刚于1929年相识之后，就不断从她那里得到规劝和启示，成为他一生的挚友、益友和畏友。他说：“在帮助一个朋友进步方面，杨刚是一点也不吝惜气力的。我对人生远没有她那么严肃。在她眼中，我不是顽童，就是浪子。但是倘若没有结识她，我这一生弯路走得会更多的。”正是这样，在她的一生中，她总是用自己的火去点燃别人之火，用自己之心去照亮别人之心。

萧乾：《杨刚与包贵思》。

毕业不久，杨刚到了上海，1933年春，参加了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工作中结识了美国进步女作家史沫特莱。是年秋，应燕京大学新闻系美籍教授埃德加·斯诺的邀请，回到北平，与萧乾一起协助他编译中国现代短篇小说选《活的中国》。这是中国新文学被介绍到国外去较早的一个译本。杨刚在斯诺的要求下，用英文写短篇小说《日记拾遗》，收入《活的中国》，署名“佚名”。这篇小说是她短篇的代表作，译成中文后易名《肉刑》，于1935年发表在《国闻周报》上。

六

在人类的生活里，友谊不仅可以跨越国界，而且可以超越信仰。在北平学习与工作期间，杨刚与包贵思教授的友谊，就是这种友谊的典范。包贵思笃信宗教，是一位虔诚的基督教徒；而杨刚则是忠诚的共产党员，是包贵思的得意门生和朋友。

萧乾感叹地说，这是一场“奇特的中美友谊”。这种友谊，从三十年代一直延续到五十年代。杨刚向包贵思解释、阐述自己对生活的理解，对社会、政治的观点，还为她用英文写了自传。杨刚在她面前，总是大义凛然，旗帜鲜明，从不回避她们彼此信仰上的分歧。但杨刚的坦率，对事业的赤诚深深感动了她，并得到她的同情。

这种“奇特”友谊，可从包贵思1952年在美国出版的描写中国的长篇小说《河畔淳颐园》(The River Garden of PureRepose)看出。小说中出现的那个中国女共产党员柳，是小说的主人公——美国女传教士简·布里斯答德的学生。柳的出身、家庭、学历、经历、思想性格里，都可以看出杨刚真实的影子，实际上有的章节写的就是杨刚，就连杨刚女儿有一段的生活安排都是一样的。小说里，柳把孩子委托给简来抚养。“七七”事变后，杨刚由于要离开即将沦陷的北平参加抗战，曾把刚三岁的女儿郑光迪寄养在包贵思家里两年。包贵思为孩子专门请了保姆，为“她规定了严格的食谱，告诉她吃饭个要有声音……见人问好，进屋之前要先叩门……后来还把她送进燕京大学附属的幼儿园。”这些，在包贵思的小说中都有反映。小说还写到柳被特务打得遍体鳞伤，又遭追捕，简如何想方设法庇护她等等。这一点，又清晰地表现了包贵思对杨刚在政治上寄予的同情。

魏斯特：《燕京与中西关系，1916—1952》。

小说是现实生活的艺术虚构，典型的创造，但包贵思的这部小说却是对中国园林艺术的研究和她真实生活的抄录。因此，在小说里柳和简的一些对话中，是可以找到一些对杨刚认识的佐证的。

出于真诚的友谊，当简问及柳在北方分手后的生活时，柳说：“我没有多少可以告诉你的，有很多事我不想告诉你……你是我的老师，也永远是我的朋友。现在，我尽量像个孩子对母亲那样对待你……你应该看到，由于革命工作，我找到了生命的意义。我相信上帝，可我心中有我的上帝——那就是几千年来受苦受难，如今才找到一线光明的中国人民。现在，没有人能夺去我们这份希望，这希望给我们一种任何恐怖和腐蚀手段也夺不去的力量。我们将从日本人手中收复失去的江山，战后再从军阀、地主、放高利贷的，以及傲慢的外国人和他们的走狗手里夺过来……所以，你看，我一直在到处飘泊，不是坐牢就是躲在什么角落里。穿得破破烂烂，半饥半饱。但我早已不在乎这些了。和同时代的其他同志相比，我个人受的这点苦难算不了什么。”简说：“听说你的爱人被炸死了，那也不算什么吗？”柳回答：“当我

听到那个消息时，我简直活不下去了。但我还有许多工作要做。我把死的念头抛到脑后。”简又问：“你的工作还没有做完吗？”柳答道：“永远也做不完。

我现在认识到这一点了。”简在给友人的信中，这样谈论柳：“我倾听她对我们时代种种罪愆的愤怒谴责，我无可反驳。我留意到那些不公正的事使得她和她的同志们变得冷酷无情，我感到她这个充满活力的人总是处于紧张状态中。她没有一点悠闲的心情，永远也达不到恬静的境地。”读了这些，在柳的名下，我想到了杨刚。

包贵思对杨刚有深刻、准确的了解与认识，所以说她生来就是个叛逆者、探索者。杨刚投身于艰苦、危险事业的勇敢献身精神，使得这位虔诚的教徒十分敬佩。

从她对中国文化的热爱、人道精神，进而对中国革命、革命者有了认识、产生同情，这不能不说是杨刚与她共同培植的友谊自然产生的结果。

七

抗战前，杨刚一直过着十分简朴的生活。她“在宿舍里，每天工作十二小时，吃的是干粮和素菜。她只有一件换洗的衬衣，身无长物，一文不名。”

这是包贵思留下的见证。

胡绳、袁水拍：《追忆杨刚》。

艰苦的生活，忘我的工作，这是杨刚的精神。白色恐怖之下，她毫不悲观。她是一位乐观的现实主义者，也是现实的理想主义者。对她来说，重要的是战斗。文学不是政治，但在那样的时代，正直的作家，总不能把创作当成消遣。杨刚的创作，既不是娱乐自己，更不是消遣别人。但她的作品绝不是廉价的口号，那是艺术的力量唤起的觉醒。离开北平南下抗战前，她在《国闻周报》、《榴花文艺》等刊物上，发表了短篇小说《肉刑》、《殉》、《爱香》、《母难》、《翁媳》等，翻译出版了英国女作家恩·奥斯登（今译简·奥斯汀）的著名长篇小说《傲慢与偏见》（商务印书馆出版）。这些作品，写的是苦难的普通人物、革命者，有的是鞭答的力量、揭露的效果，认识的价值。尽管很惨，尽管窗上爬着黑影，但不久就是黎明。《爱香》写一个年轻的使女，她生活在辛酸和打骂之中。但她不愿自己的命运是一头被拴在磨坊里的驴，使生活磨灭自己。她有自己的意识，倔强地寻求报复。在一次毒打后，她想着自己的身世，推测着自己的前途：“既然生命的本身就是自己的仇敌，那么人类的仇恨哪一辈子能消灭呢？人生在世上的苦恼，哪一世能减轻呢？活着岂不是帮助人磨灭自己么？但是也好，活着吧。倚着这仇恨来活下来，虽然是磨灭自己，但是有眼睛的仇恨，必然会领着自己到底去报复一切该报复的！偏偏要活着，为了仇恨。”

这是力量、希望，也是追求！

这是杨刚创作中的思想境界。

1936年，杨刚与丈夫郑侃一起在北平参加由顾颉刚教授主持的《大众知识》杂志的编辑工作，发表创作及评论。当卢沟桥上炮声响起，便吻别只有三岁的女儿，投入抗战一先后在武汉、上海参加救亡运动。

北平，是我们民族的象征。那时，由于爱她，杨刚必须离开她。但当北平落入敌人的魔掌时，她陷入了无限痛苦的深渊。我十分激动地读着她的抒情诗般的散文《北平呵，我的母亲》，她的痛苦、热爱、愤怒、仇恨、抗战的呐喊，她的身心都在燃烧！

我遗失了，遗失了心的颤跳，眼的光明，遗失了一个存在，全世界从我空落落的感觉中消逝干净。星月都茫然而飞逝了，日光惘惘，有如哭泣慈母的孤婴。我的心像秋雨一样湿淋凄晦，我的手，我的脚震颤失次，血流在脉管中嘶鸣！

呵，北平！呵，我的母亲，我用十指尖在砂石里面挖掘，用舌尖在黄土泥下搜寻。我记得我母亲那温柔甜美的感性，我知道我一触着，就能认准她是我的母亲。可是，怎样了呢？我的企图是失败了！即令我的十指和舌尖全因摸索而滴下鲜血了，我仍然不能触到我的北平！北平呵，知道么？我寻觅你，如觅取我自己的身心！

……我听见了北平的太息，那悠长、深厚而无言的大息，那是北平的召唤，是她要她女儿回家的命令！

……中国的皇后被强盗摘去了她尊荣的冕旒，而抛弃在泥尘里，像一个随营公娼一样蒙受着万骑蹂躏！那是无抵抗的摧残，那是绝望的强奸！死亡，严重耻辱的死亡，坐在北平头上。北平，我们庄严华贵的伟大母亲！

……弟兄们，动身吧！……打回北平去！……不是今天，就是明天，不是明天，就是后天，在咱们有生命的日子，咱们一定能杀尽敌人，回到家乡。在母亲的怀里，在那长安街的雪白大道上，放下枕头，一觉睡到天亮！

这烈火般的感情，悲壮的声音，必胜的信心，这就是杨刚——一位北平的女儿，赤诚的爱国者！

八

1939年夏天，杨刚到香港，接任萧乾《大公报》文艺副刊的主编。当时的《大公报》基本上不为共产党说话，但老板为了拉拢读者，给了副刊一些自由。杨刚就利用这点自由，牢牢“坚守着这块相对独立的阵地，与革命人民同呼吸，团结进步的、革命的作家，以可能的方式同反动派作斗争。”她在《重申（文艺）音诣》一文中表示，要让副刊“披上战袍，环上甲冑”，服务于祖国抗日宣传。

在香港，她结识了云集港岛的许多文化名人，大力开展统一战线工作。她与许地山、乔冠华等人当选为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香港分会理事。那时期，她创作力旺盛，工作之余还发表了不少“嫉恶如仇，浩气磅礴”的诗歌与散文，人们“经常听到她对国内反动派及其喉舌，对国际法西斯势力的严词谴责。”她的沸腾着强烈爱国主义之情的优秀长篇诗作《我站在地球中央》，就是这时发表、出版的。她的作品是一团烈火；你几乎不能坐下来读，它让你感动、激动、愤怒得坐立不安，让你淌下热泪，与敌人拚搏！由于她的“性格”、作品的“性格”，有的作家给她起了一个“外号”——“浩烈之徒”。四个字，概括了杨刚的一生。

在香港，她兼任岭南大学教授，还和戴望舒等诗人、作家到文协举办的暑期文学讲习会讲课。在《大公报》工作期间，她住在隔海的九龙。1941年12月7日，日本帝国主义偷袭美国在太平洋的海军基地夏威夷群岛的珍珠港，翌日太平洋战争爆发。

当九龙已在日寇的铁蹄下呻吟，香港也即将落入魔爪的时候，杨刚“一心只想着同志，从不理会自己”，在敌人的炮击下，冒着危险，日夜奔忙，

帮助文化界人士及国际友人（如《中国建设》的爱泼斯坦）隐蔽和撤退。最后，同留港的文化人士偷渡惠州，进入东江游击区，住在阳台山上的草寮里，过着艰苦紧张的生活，为青年讲授政治经济学。

不久，杨刚取道韶关、衡阳，到达战时文化城桂林，继续主编《大公报》的文艺副刊，开展文化界的统一战线工作。1942年秋，她作为《大公报》的战地旅行记者，与澳大利亚记者贝却敌（Wilsred Burchett）同行，到江西、浙江前线与福建战区采访。沿途多风雨、泥泞，历尽辛苦、坎坷，写了不少通讯，展示了东南半壁江山在敌人铁蹄下的血泪图画，记下了敌人的罪行，前方军民舍生抗敌的热情，以及“万木无声待雨来”的渴盼，预示了敌人的末日，“飒飒秋风，为时不久。”文章结集为《东南行》。

1943年到重庆，仍然主编《大公报》的文艺副刊。这时，杨刚的才干受到周恩来的器重，并开始在他的领导下，以编辑和记者的身分，“同美国驻华使馆人员和美国记者联系，做了卓有成效的工作。她精通英语，才华横溢，议论风生，赢得了国外有识之士的钦佩。”是年冬，日机轰炸福建永安，在那里中央银行工作的郑侃不幸遇难。丈夫的死亡，也曾使这位刚强的女子痛不欲生；但她毕竟是一位革命战士，现实要她从痛苦中拔出来，去从事必须为之捐躯的伟大事业。

九

1944年夏，杨刚赴美国留学，并兼《大公报》驻美特派员。那时，辗转几个月才到重庆与她团聚的女儿，又不得不同她告别。当时她心里有个矛盾：是把女儿带到美国，还是送到延安？她选择了后者。只有十岁的女儿是十分依恋妈妈的，但也只有流着泪，在机场送妈妈远行，为妈妈祝福。

在美国，她在麻省坎布里奇的哈佛大学莱德克列夫女子学院就读，选修的课程有小说、批评、1800年后的抒情诗、德语，还参加亨利·杰姆斯、麦尔维尔及德莱塞作品选读及英文作文。以后，还在哈佛大学本部选修马蒂逊教授的文艺课程。她很想专门研究现代文学，尤其抒情诗比较接近她的理想，但她并不想拿学位，因此也没有奖学金，得靠假期找零活赚点钱才能维持学业。她的生活，除了学习，就是进行社会调查、采访，每天要翻阅许多报纸，然后写成报导、通讯。她在写给包贵思的信中说：“我很想了解地球上这部分人们的生活及思想，看看有什么中国可以借鉴之处。我从来不喜欢搞脱离现实的学术研究，我希望两年以后，我可以这样说，我在一定程度上了解这个国家了。”

那时，她积极从事新闻及国际统战工作，向美国知识界——报界、文艺界及远东问题专家、学者、华侨、国际友人宣传中国抗战情况，争取他们支持、声援中国人民的正义斗争。另外，她还参加中国共产党留美党员工作组的领导，参与组织中国民主同盟美洲支部的工作。

当抗日战争胜利的喜悦正在中国人的心里鼓荡的时候，大洋彼岸的杨刚亦喜亦忧，作为一个新闻家，她清醒地分析、把握了战后中国面临的形势：内战！她利用各种机会和形式向美国人宣传，揭露华盛顿当局支持国民党发动内战。1945年9月3日，她在写给包贵思的信中说：“说实在的，我对战争的结束并不感到特别高兴，因为我国人民的命运仍在未定之天。统一应占第一位置，但不能一切都恢复原来的秩序，因为那个秩序从不承认我那些成亿的受压迫的同胞的存在。新中国的诞生意味着新的人民的诞生。中国共产党并不是由一小撮不择手段的政客组成的进行肮脏政治角逐的政党。它是一

个为自由和尊严（几千年来他们从未得到过的自由和尊严）而进行斗争的伟大民族的化身……过去几个星期的局势使我难过得几乎发疯了……你要知道，当自己的祖国已遭受战争蹂躏之后，如今又要打起内战，这不是那么好受的事。”那时期她写的那首诗歌《辛苦呵，我的祖国》，更是坦露了她的赤诚：

辛苦呵，我的祖国
每一个清早，每一个黄昏
我看见你鲜血淋淋
……你卖完了儿女，流尽了汗
干僵僵的躺在田里
他们还要来剥你的尸，剥你的皮
……你死了，你又还魂
恶狗们又跳在你的身上
抽你的血管来吮吸
……夏夜里他们睡在女人肚子上
白天他们爬在酒席周围
有空他们就红着眼杀人绑票
……地上到处发枯、发白
天上连鸟儿也不敢下来
他们要把你变成空白，变成大荒
……你全身是伤，到处流血
刚刚挣脱了不平等链子
他们又把你的喉咙撕开，请洋人挖你五脏
我的祖国，呵，我的祖国
这是入木三分的揭露，是呼天号地的控诉，是杨刚那颗拳拳爱国之心！

十

1948年9月，她怀着拥抱母亲的心情，横跨太平洋，先到香港，担任《大公报》社评委员。她激动地呼唤着神州速来的晨曦，引导着《大公报》走向新生。当时正在《大公报》工作的萧乾，也是在她的启发下，参与策划《大公报》起义的一个功臣。至今，萧乾还记得，在他处在生命的十字路口时，是杨刚为他排除疑云，指点迷津的。是年底，杨刚飞抵上海，躲过特务的纠缠，进入华北解放区。她一到平山县西柏坡，周恩来就把她介绍给了毛泽东。翌年初，她女儿从哈尔滨叔叔郑佩家里来看她。那时她正在参加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整天忙着开会、谈话，女儿总是只有在吃饭的时候才能见到她，而且总有一大桌子人。郑光迪回忆说：“尽管这样，由于意识到自己是在妈妈身旁，我仍是感到非常踏实，并尽情地去享受一个孩子渴望母亲而得到满足时的幸福。这样，没有过多久，当我刚觉得口中叫出‘妈妈’的声音不似开始时那样生疏的时候，她告诉我，说她要到天津《进步日报》（原天津《大公报》）去工作了。”

那是平津战役胜利之后，杨刚担任了《进步日报》副总编辑；不久南下，随军进入上海，担任接管上海《大公报》的军代表。10月1日，她出现在天安门城楼上，参加了开国大典。

从青年时代，在生命的消耗中，终于走到了中年；杨刚为中国革命咀嚼苦难，在烽火里动荡了二十余年。共和国的诞生给她带来无限的喜悦，但

遍体鳞伤的祖国需要治疗——一丝不苟的工作和高效率的劳动；她不是一个平庸的女人，——不仅是一位诗人、作家、新闻家，也是一个政治家。她没有在歌声中陶醉。她的眼里和心里，是国家和事业。她的工作真多；工作中，她是“真心实意地倾注了她全部的热情”，忘我地贡献着自己。如果说，年轻的共和国是一片荒芜待耕的土地，她便是一头只知努力向前开垦的牛。如果说共和国是一艘逆风船，她便是一个舍命拚搏的水手和纤夫……

新中国成立时，她在外交部政策研究委员会担任主任秘书。1950年，美国帝国主义在朝鲜烧起战火，严重威胁着新生的中国。10月底，她转任周恩来总理办公室主任秘书，整个抗美援朝期间，都在中南海的办公室里，夜以继日协助处理日常工作；看不完的电报，审不完的报纸大样，写不完的文章——报纸社论、评论，也写一些工作范围之外的文学评论。每天下午四五点钟，她才吃午饭（兼早饭），之后开始工作，直到凌晨。当女儿准备上学的时候，她才上床。

中国，一个伟大民族的历史、一个革命政党的性格、一个苦难时代的使命，教育、培养、造就了杨刚。

以后，她曾任中共中央宣传部国际宣传处处长、《人民日报》副总编辑，先后当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这是生命最后几年的“头衔”。这些，她没有想到就是荣誉，或革命给她的代价；在她的思想里，这不过是各业的信任，工作的岗位。无论在哪里，对她来说都是一样：工作！这是天职！她没有自己，没有得失。或功或过，都将属于历史，但她尽了责任。

1955年，她作为《人民日报》副总编辑，负责国际宣传。在去北京机场的一次外事活动中，因车祸造成严重的脑震荡。此后，她仍顽强地工作，撰写国际社评。

虽然她曾在广东从化及杭州疗养，但疗效不佳，一直未能恢复正常。这，在这位性情刚烈的女强人的感情深处，造成了不可克服的苦恼。人活着就要工作，而她担心自己会变成一个“废人”。

1957年夏，北京的空气炎热而紧张。10月初，她偶然遗失了一个重要笔记本，八方寻找而不得。无疑，她一直为身体而沉重的心情更加沉重了。但是万万没有想到，10月7日，她竟突然自己离开了人间。当时，她只有五十一岁，唯一的亲人——女儿郑光迪在苏联留学。

她去了，在她年富力强的时候。这是令人悲痛的残酷事实。熟悉她的战友和同志，为之惋惜，为之恸哭。周恩来总理和邓颖超，认为她是我们国家少有的女干部，她的不幸逝世是党和人民的重要损失，为之十分痛惜。但是她真的去了，空着手，匆匆地，像去采访，去旅行，去执行任务，连一声“再见”也没有说，只把刻骨铭心的怀念留给大家：“她死得太早……”，“她是能做大贡献的人……”历史的辩证法是，社会倒退是暂时的，前进是永恒的。当中国在八十年代像凤凰再生之后，战友们才写文章、出文集悼念她，这是她在九泉之下没有想到的。

杨刚是人民忠诚的优秀女儿。她作为诗人、作家、评论家、新闻家，为我们留下了历史小说《公孙鞅鞅》（1939年，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中篇小说《桓秀外传》（1941年，同上），散文集《沸腾的梦》（1939年，上海美商好华图书公司），抒情长诗《我站在地球中央》（1940年，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通讯、报告文学集《东南行》（1943年，桂林文苑出版社）、《美

国札记》(1951年,世界知识出版社),《杨刚文集》(198年,人民文学出版社),以及1987年在上海《小说界》第四期上发表的英文长篇小说《挑战》和星散于解放前后报刊上的诗歌、散文、通讯、国际社评。诗作收入《黎明的呼唤》(四川人民出版社)《她们的抒情诗》(阎纯德主编;1984年,福建人民出版社)《繁星春水红纱巾》(阎纯德主编,“20世纪中国女性文学文库”之一;1995年,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小说收入《新女性的地平线》(同上)。

这里,我想特别说几句关于长篇自传体英文小说《挑战》。它是在美国被发现的。小说描写一个出自豪门望族的小姐,在大革命前后,如何经过曲折与艰难,从孔孟之道和基督教义中解放出来,摆脱家庭,走向革命的历程。作品的思想和艺术都说明她是一位成熟的作家。

杨刚的兴趣在文学,而在繁重的革命工作之余,创作了这些不能忘记的社会历史图画。胡乔木为《杨刚文集》写的那篇《序》文,准确地肯定了她在文学创作上的成就和地位:她是中国文学界“一位富有热情又富有独特风格和见识的难得的作家。她不是大作家,不追求文学的形式美(有时也不太讲究修辞),也不算多产,但在她把主要精力投入革命斗争的经常奔波劳碌的岁月中,能写出这样多方面的优秀的作品来,不能不使人敬佩。谁要知道抗日战争中中国人民的心声么?谁要知道旧中国各种各样妇女的辛酸以及革命家的受难么?谁要知道美国社会各个角落里的生活画面么?杨刚同志的诗、中短篇小说(历史小说《公孙鞅》除外)和散文会给你一份真实的答案。杨刚同志的小说是朴素的,但是有一种深入人心直到撕裂人心的力量,例如被斯诺收入《活的中国》中的《肉刑》(原题《日记拾遗》)就是这样。她的诗可能不够精炼,却是感情的燃烧。她的散文,特别是散文集《沸腾的梦》,是中国人爱国心的炽烈而雄奇的创造,在现代的散文中很难找出类似的作品来。其中的《此马非凡马》一文,私见可以编入中学语文课本。我想,单是这个散文集,中国的文学史家就永远不能忘记她,她的文学评论虽然写得不多,她的独到的见解也是人们所不应该忽略的。”是这样的!她的作品没有女性的缠绵,只有男性的呐喊、感情的燃烧;其风格是深沉而热烈,雄奇而豪迈。无论以思想而言,还是就艺术而论,她的那些小说、散文和诗歌,相当一部分都堪称文学佳作。

十一

历史正驾着现代的车子在中国驰骋。但是我们不会忘记那些曾经用热血和生命召唤伟大祖国黎明的志士仁人。这其中就有杨刚。

从八十年代始担任交通部副部长的杨刚之女郑光迪说:“我常常看着妈妈从前的照片,想到妈妈的一生。那照片上的她是那么年轻与美丽,有着那么慈祥与动人的眼睛。这一切,她都没有留给自己,而是毫无保留地奉献给事业,奉献给了社会的进步。”

萧乾在编完她的文集之后写道:“……我希望杨刚对旧世界的揭露和谴责能帮助新一代永远保持清醒的头脑,希望她为民族,为进步人类所唱的赞歌(请记住,那是在极端黑暗中唱出的)以及她对革命毫无保留的献身精神,能继续激发并鼓励后人,让她从二十年代就高高擎起的火炬,永远燃烧下去,照亮我们前进的道路。”

杨刚是火,是烈火……

她的生命,在真理与光明中微笑,在岁月的长河中永恒!注:

1985年3月30日于法国普罗旺斯

1987年修改于北京

1995年1月10日再订正

陈学昭

李杨杨

大海，奔涌着，像历史一样长远。人生犹如海浪，虽然短暂，却是其中的一环。

二三十年代在中国文坛上十分活跃的作家、记者陈学昭，历经沧桑，饱受社会与个人的幸与不幸，她一生的沉浮，便是历史的见证。早年，她到处流浪，为摆脱弱女子的地位，寻找真理；为不愿做亡国奴，参加抗战；靠着个人奋斗，从故乡，到上海，到巴黎，到延安……最终投入整个民族和人民的解放事业中。从1924年在《时报》新年增刊上发表第一篇文章《我所希望的新妇女》起，陈学昭的写作生涯六十多年，她用一支笔，抒发过个人对旧社会的愤懑，表达过反对封建军阀和反动派的强烈情感，赞美过大自然和母爱，描写过异国风情和他乡生活。当她找到真理，创作也跟着起飞了，她深入生活第一线，热情介绍新生活，歌颂解放了的人民。尽管人生旅途上她受过无数次打击，但她在艺术上、政治上，在一切行动中坚持向上向前，始终恪守“生存着必奋斗”的信念，顽强战斗与写作。她为读者留下丰富的作品：散文集《倦旅》（1925年，上海梁溪书店）《寸草心》（1927年，上海新月书店）《烟霞伴侣》（1927年，上海北新书局）《如梦》（1929年，上海真美善书店）《忆巴黎》（1929年，上海北新书局）《败絮集》（1933年，上海大东书局）《延安访问记》（1940年，香港北极书店）《漫步解放区》（1949年，上海出版公司），中长篇小说《南风的梦》（1929年，上海真美善书店）《工作着是美丽的》（上卷；1949年，大连东北书店）《土地》（1953年，人民文学出版社）《春茶》（上卷；1956年，作家出版社），短篇小说集《新柜中缘》（1948年，哈尔滨东北书店），诗集《纪念的日子》（1954年，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以及翻译作品《阿细雅》（中篇小说，屠格涅夫原著，1929年，上海商务印书馆）《列宁与文学及其他》（理论文集，1946年，东北书店）《伏德昂》（剧本，巴尔扎克原著，1946年，东北书店），《鲍鱼奥斯加历险记》（童话，1956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面对如此众多的劳动成果，老作家丝毫没有满足，被错打成右派，十年动乱，失去的太多了。为弥补损失，她不顾一切地拼命写作。1979年以来，完成长篇小说《工作着是美丽的》（上下卷，1979年，浙江人民出版；续集，1982年，同上）和《春茶》（上下卷；1979年，浙江人民出版社）；翻译童话集《噍——啪及其它故事》；整理出1924年至1929年发表的散文，结集为《海天寸心》（1981年，浙江人民出版社）；整理从1924年至1980年的散文、杂文、小说、剧本，结集为《蔓草拾零》（1984年，浙江文艺出版社）；将1949年到80年代的散文结集为《难忘的岁月》（1983年，花城出版社）及《野花与蔓草》

(1983年,浙江人民出版社)。在文学季刊《百花洲》上发表中篇小说《错划以后》)等。

回首往事,陈学昭心潮澎湃,也许是因为一生坎坷波折太多太长,也许是遇到的同志、朋友、敌人太使她难忘,也许是她记忆力惊人,短短时间写出文学回忆录《天涯归客》(1980年,浙江人民出版社)、《浮沉杂忆》和《如水年华》(1981年,1986年,花城出版社)。女作家为我们详实地记录下她所经历的时代、事件和她本人在生命之路上所留下的脚印……

孤蓬漂泊

美丽的钱塘江是大海炫耀自己的威严、雄壮和神奇的橱窗,这岸边的海宁县城(盐官镇)便是陈学昭的故乡。

陈学昭本名陈淑英、陈淑章,祖籍河南演川,是先辈逃荒来到这里的。她于1906年4月17日(阴历三月二十四)生在这块为大海拍打的土地上。祖父作过满清丝行职员,喜爱绘画藏书,擅长昆曲、绰号“陈昆腔”,远近闻名。父亲在民国后任县立第一小学校长,有民主思想。他身边四子,到了晚年才盼来一女陈学昭,家中称她“九弟”。

九弟七岁,父亲谢世,她便在慈母的溺爱和长兄弟们的管教下成长。严兄们对小妹立下清规戒律,准看什么书,不准看什么书,限制极严。但在母亲的帮助下,家里藏的古典书籍《红楼梦》、《水浒》、《西厢记》、《儒林外史》、《史记》、《纲鉴易知录》、《资治通鉴》、《昭明文选》以及其他文赋诗词她都看了。因为吃饭看书,常常受罚挨打,但她不讨饶,宁愿受罪。这个家庭对她来说是“极多的温柔,极多的爱,极端的刻板,极端的单调”。(《工作着是美丽的》)

“五四”运动像拉开一块沉重的黑幕,使中国透露出一丝光明。那时陈学昭是高小二年级学生,和同伴们上街游行,反对卖国条约,宣传抵制日货。高小毕业后,虚报两岁,考入南通县立女子师范,并有幸认识了南通伶工学学校校长、著名戏剧家欧阳予倩,受到他的关怀与帮助。1921年秋,回到发生巨变的家,哥哥们一个个结了婚。她在《我的母亲》中写道:“自从南通回来之后,我不知不觉的心已经由离家远行而受了一点小小的打击,同时反顾家庭情形,则更茫然无措,简直不知此后如何立足!而我的母亲已由好端端的人,变为不能自由行动的残废者了!我已经感受了生之悲哀了。我从此在家庭中是一只战战兢兢的小绵羊,同时这种不自然的生活,使我不时的感觉到,我是一个寄居寄食者,这家庭——苦的和乐的——也没有我的分。行动既不能随意随便,言谈也非有三分钟的思考不行!大概彼此的心腹中都蕴藏着一个板起面孔的圣贤,含着敌意似的对抗着呢!从此我不能不装起大人,好像风雨里的夜写,不再作愉快的歌唱。我成了一个呆板的,缄默的,寡言的人了。

生的悲哀已彻透了我的心了!”十几岁的少女,在这种境遇下,孤寂、敏感、倔强的个性日益形成。

社会的挤压、家庭的隔阂,把她推出门外。唯一的慰藉是书和海。一头钻进书的世界,古典的、当代的、从外国翻译过来的,都如饥似渴地读,还常常一个人跑到堤岸上,望着无涯汹涌的大海,望着远去的点点白帆,沉思遐想。她多么渴望作一个自由翱翔的漂泊者。

为了早一点毕业,早一点谋生,她于1922年初孤身一人闯上海,插入私立爱国女学二年级学习。在这里认识了张琴秋,并通过她结识了沈雁冰及

夫人孔德止。

1923年初冬，“有一天我看到《时报》上刊有征文通告，题目是：‘我所希望的新妇女’，我写了寄去，用了一个笔名‘学昭’。用‘学昭’是因为我很喜欢读《昭明文选》，意思是学昭明。到1924年元旦登了出来，被录取为第二二名。我收到了《时报》主笔戈公振先生的一封信，鼓励我多多写稿子给他们报纸。”（《天涯归客》）这便是陈学昭创作生涯的开始。初次在文坛露面，就引起反响，文章虽短，分量却不轻。她以洗炼、泼辣的语言，强调妇女与男子在社会上担负的是同样的使命，大胆呼吁娜拉的行为“是新妇女的行为！”“是真正的妇女解放！”

从此，她找到了新的寄托。一张纸，一支笔能抒发自己的希望与理想，表达对人和社 会的不满与哀愁，她觉得生命有了意义。不久，在女友陈竹影的影响下，她参加了文学社团“浅草社”。

从爱国女学毕业后，陈学昭曾到安徽屯溪隍阜乡下教书半年。1924年6月回到家乡，开始写《倦旅》，一篇篇投给《妇女杂志》，并与该社负责人章锡琛和周建人通信。过了夏天，来到上海，住在章、周二位先生住屋斜对面一间阁楼里，继续写作。秋冬，又搬到从事革命工作的张琴秋、沈泽民夫妇的住处，认识了瞿秋白和杨之华。“瞿秋白先生看了我已发表的几则《倦旅》，他鼓励我，还送了我一部李太白集，在第一页空白页上写了一些鼓励我的话。”（《海天寸心》前言）第二年，《倦旅》结集出版。

1925年初，陈学昭赴绍兴县立女子师范教书。不到半年辞职。后来到杭州，住在西湖岸边一座尼姑庵里专事写作。她把钢笔当画笔，写下优美如画的散文集《烟霞伴旅》。

离开杭州时正值夏天，陈学昭前往太原参加陶行知等人发起的中华教育改进会的第一次年会，会后与孙福熙、孙伏园一同去北京。刚到不久，陈学昭记得那是9月9日，孙伏园领她去看鲁迅。她曾回忆说：“大先生早已知道我熟识周建人先生，所以我一进门，他就说：‘三先生的好朋友来了。’后来我自己单独去过好几次。鲁迅先生他们创办《语丝》，我也投了些稿，有时是散文，有时是诗。鲁迅先生很鼓励我。”（《天涯归客》）与鲁迅先生最初的相识，在她的生活里留下了永久的记忆。在京期间，她一边在北京大学听课，听过鲁迅讲的“中国小说史略”以及李大钊的演讲，一边在黎明中学、适存中学教语文。

奉军入关，北洋政府加紧残酷统治，陈学昭离京南归，来往于海宁、上海和武汉之间，找不到适当职业，只好卖文为生。这年暮春，她在张琴秋、沈泽民家里开始写长篇连续性散文《如梦》，初秋完成。还在《时事新报》、《浅草旬刊》、《妇女杂志》、《向导》、《新女性》、《语丝》、《京报副刊》、《文学周报》、《申报》、《帕由谈》、《朝花旬刊》等报刊上发表大量诗及散文。最早用笔名“陈学昭”、“学昭”，后来为躲避反动派的鬼眼，改用“野渠”、“式微”、“惠”以及“陈芳尘”等笔名。

“四·一二”惨案给陈学昭一次沉重打击，目睹好人遭残害，她悲愤之至，越发感到自己写的文章尽管咒骂时弊，但缺乏力量。在她眼里上海变成了囚笼，她失望了。还是那么一句话：“我是一个流浪者！孤零漂泊的流浪者！天涯的游子，只有天涯的浪花是一生的伙伴！”（《寸草心》）她要远走高飞了，到外部世界去呼吸自由空气，看看海那山的人是怎么生活的。

她担任了曾参与创办的《新女性》杂志的特约撰稿人，约定每月寄回

三篇稿，用所得稿费维持国外生活。当拿到《寸草心》和《烟霞伴旅》的版税，有了出国经费后，不低头驯服在生活之下的她，终于在5月的一天，登上开往法国的邮轮，同行者还有郑振铎、徐霞村等人。

旅程中，她动笔写下《法行杂简》、《红海月》等散文，发表在1927年的《文学周报》上。

寸心幽幽

在这广大，空漠，扰杂的道路上，我踟蹰着，我徘徊着，到处都是这不可扑灭的尘灰，到处都是难以选择的歧途，我空寂着的心，我缥缈的魂，我失却了努力的目标，我憎恨着一切……我孤蓬一般的漂泊，我浮萍一般的随波逐浪，能做而可以做的事情，都不容我做！我变成这般的因循苟且，我还需要这生命做什么？我的心剧跳着，它奔飞出了胸腔，直冲破了灰色的云天，飘摇在空间；我的热情燃着，火球似的烫着了这冷酷的大地，……我看破了！这梦幻的人生！这厌倦的生活！（《我的母亲》）

读着这样的文字，笔者仿佛见到二十年代中叶的陈学昭，一个被社会远弃，流浪漂泊的女青年，她憎恶现实，发泄痛苦，恨不得与这黑暗世界同归于尽。这便是陈学昭早期作品中流露的情调。

《倦旅》于1929年又连续出过两版，在第二版自序中作者写道：“几年来虽然还是倦旅，可是，旅途毕竟是可爱呵！踟蹰的烦杂的人间：种种丑恶与愚劣、奸凶，种种高洁，与奇异的伟大，虽然如地沼的清水与浊泥一样，在所有的各种社会中都是紧贴在一起的。每在那个境地中，在那样情形之下，我时时的感念着《倦旅》了！”这部集子是作者自己生活的写照，旨在表露她对人生对社会的情绪。散文集共分四章三十二节，以女主人公逸樵的生活片断和内心感受为主线，每节又可以独立存在。

逸樵多年来颠沛困苦，生活的重压使她多愁善感，惆怅厌世，她以“冷然的微笑走向人间”，“对于一切都起了根本的怀疑，觉得不是空虚，便是辽远！”她甚至诅咒“至于社会，管你什么是适合与不适合，发展与不发展，不过是一个罪恶的高台！”这里不只是压抑的低诉，还有女作家宝贵的独特见解。尽管流浪生活使逸樵疲乏，但她仍楔而不舍地追求，她呼喊：“为什么我不能勇敢地自为，我必须要求人家援助我？……一个人的成就努力，究竟不是外界所能援助的；惟有自强不息！”主人公没有被痛苦烦闷的情绪压服，她仍然充满自信的勇气。

1927年出版的《寸草心》也是这个时期的作品，包括游记和抒情散文。在《寸草心》里，作者表露出更加忧虑社会的情绪，她寻问：“这样的问题谁曾加以思索而求实际上的解答？好一片大的荒漠呵，我向谁去说话呢？”她把那个社会看成是“人间的监狱”。

《如梦》完成较早，但1929年才得以出版。它包括二十二节。与《倦旅》在风格上相仿。作品描写主人公绿漪离家在杭州、上海、南京、北京的流浪生活，着重表现她的思想情感。绿漪是作者自己的影子，她用“惯于深思的态度思索着。她找寻一个真理，一个最有意义的最重要的……她找不出，于是她犹豫，她徘徊了。”但当她见到在女工中间进行革命活动的琴姐，听琴姐讲在工人中她“发现了人类最伟大的力量！向上心与革命的精神！”她“如像嗷嗷待哺的小孩子，张着口的期待着”。写到这里，作者明显地表现出与以往作品的不同，对社会的认识深入了，把眼光开始放到了劳动人民、

工人群众的身上。并逐步认识到：“畸形的社会还不是人类所组织的？那么还得求之于人类自己的解救！——解放！”但陈学昭那时终究是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远离斗争实际，一个人苦思，“走来走去都跳不出这个世界”。最终还是“如梦一般”。

孙福熙为代序并作画插图的《烟霞伴侣》是陈学昭歌咏自然景致的小品散文集，有《山里》、《湖上》和《海边》三篇。每篇作品犹如优雅的水墨画，有浓有淡，有情有景。关于这本书，作者说：“《烟霞伴侣》我并不喜欢，这里面的好些散文是吟风弄月的。”（《天涯归客》）

陈学昭的早期作品，表露她最初对人生、对社会的探索，既有找不到出路而感到的悲切，又有向上的青春活力。正如林非所论：“她的内心世界是在希望与绝望、欢欣与苦闷、追求与幻灭之间，剧烈地摆动着的，这典型地表达了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在当时的思想情绪。”“这对于当时不少受过‘五四’思潮的洗礼，却又找不到前途的知识分子来说，有着一种相当典型的意义。”（《中国现代散文史稿》）

几本散文集，文笔之美，令人赞叹，写景物，写环境，意在表现人的心灵。

“天气已是秋深了？一番一番的风雨，吹黄了堤边的绿柳，吹乱了碧池里的皱纹。

雨点平匀的下着，阶前檐头，愁吟似的滴着——我空虚的心，淡漠的情，怎样才好呢，怎样才好呢！”（《家庭生活》）作者一步一步把读者带进她自己的内心世界，让人们品尝她悲伦的情怀，文字疏朗俊秀，感情浓度很深，富有韵味和诗意。

陈学昭这时期的散文创作无论是量还是质，都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占有一定的地位。

天涯求索

“幸福仅存于成功，而成功即为前进”，难道“我的前进的路已绝了”！陈学昭不相信。她远离了祖国母亲，到天涯求索。

初到巴黎，她跟私人教师学习法语和钢琴，两个月后进巴黎大学文学院附设法语补习学校。在这里有些中国官费留生成天吃喝跳舞，打麻将逛妓院，醉生梦死。

陈学昭看在眼里，气愤之极，提笔写下一篇通讯寄给《新女性》。她以严厉的口吻抨击道：“中国留学生的情形，因为多所接近之故，我知道了好些……这里所最盛行于留学生中的，是赌风与嫖风……他们都是不懂得本国的文化和本国的好处的。

结果，崇拜法国到五体投地……”文章登出，惹怒了官僚子弟，他们散发传单，威胁谩骂，写信捏造作者是有政治色彩的人，阻碍她的学习生活。当然在留学生中也有支持她、赞扬她的，他们给了她坚强的勇气和信心。

这年秋天，在巴黎她见到多年崇敬的长者戈公振，由戈先生介绍，她作了天津《大公报》驻欧特派记者，经常携带法国外交部的记者证参加集会，进行采访，用笔名“野渠”、“式微”为该报写稿，有时也在《国闻周报》上发表散文。陈学昭说：“自从国民党反动派经常扣留我的稿子起，我拿笔写东西就用一种男子的笔调和口气，使他们摸不清到底是谁写的，因为反动派很清楚我是个女人，慢慢地我习惯于这种笔调，一拿起笔就忘了自己是个女人。”敌人的刁难，没有使她低头，她仍然顽强地按照自己的意志，写自己

要写的东西。

她身在法国，却时时系念十灾九病的祖国。在《旅法通讯》中写道：“现在巴城已有三分秋色，满街满园的黄叶，在晚雨中飘落，又在晨风里飞起！这好比我想乡的情绪呵！”

在12月4日写的散文《印象》里她说：“我是不愿意长住在法国的……我想念那故乡可爱的山水和那纯朴的人情。”

多年来，东奔西波，客居异乡，半工半读，陈学昭一直过着自食其力的清贫生活。

到了年底，情况又有变化，尽管写的稿子照样一篇篇登出，但《大公报》的月薪却收不到。家里人无理扣压她的稿费，使她生活受到可怕的威胁，到第二年夏天，一点点积蓄用完，不得不靠借钱维持生活，在法国也无路可走了。

但学业没有完成，她心不甘，决定回去交涉清楚，再出来学习。独立之路铺满了荆棘，闯过去便是广阔的天地。这条路她是走定了！满怀凄凉和希望，她踏上回国旅程。

船到上海杨树浦码头，陈学昭带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望着离开十七个月的祖国，但看到的是更加严重的白色恐怖。

从1928年10月回国到第二年1月19日动身再度赴法，最使陈学昭难忘的是在上海沈雁冰、孔德止家住的两个月。沈家在闸北景云里，后门斜对着鲁迅和周建人合住小屋的前门，沈雁冰那时正在日本。陈学昭回忆说：“早点，我在德止姐家吃，午饭和晚饭总在鲁迅先生和乔峰先生（周建人）家吃——他们的伙食是合在一起的……他们总是把我安排坐在鲁迅先生的对面。”（《学习与回忆》，1981年9月2日《人民日报》）“晚饭后，乔峰先生不上班了，我便多坐一会，鲁迅先生、乔峰先生和我一起聊天，有时也有许先生（许广平）、王先生（王蕴如），大家毫不拘束地谈笑着。”（《天涯归客》）陈学昭从年轻的时候起便频繁地接触了中国新文学史上的两位大师鲁迅和茅盾，并从他们的友情里得到滋养，使她的创作受到影响。

这期间，陈学昭写了不少散文，发表在《申报·自由谈》和柔石主编的《朝华》旬刊上。同时继续为《大公报》和《国闻周报》写稿。

回到巴黎，生活仍然拮据，还是一边学习，一边写作。她常与朋友季志仁和蔡伯龄一起搞点翻译，他们合作翻译了法文版屠格涅夫的中篇小说《阿细雅》（由季志仁执笔翻译）和比利时梅特林克的悲剧《贝兰阿斯与梅丽桑特》（后一本被国民党反动当局扣压，五十年后，1980年方由《百花洲》等三期外国文学专号发表）。

他们三人还经常为鲁迅先生找寻购买木刻版画书。

1931年5月，陈学昭被《大公报》辞退，又做了邹韬奋主编的《生活周刊》的特约撰稿人。这一年，她来到里昂，出于怜悯，与她并不爱的一位学医的青年结了婚，当时这位留学生正在患肺病。这一步她完全走错了，造成个人的悲剧。6月底，她来到法国中央高原的克莱蒙城，在文科大学上课，听法兰西文学，并着手写论文《中国的词》，1934年冬，获得文学博士。

自从“九·一八”事变后，陈学昭更加思念家乡。不管祖国怎样千疮百孔，母亲终归是挚爱她的，就像她爱母亲一样。1935年2月，她带着两岁的儿子，同丈夫一起回到战乱中的祖国。

两次回国期间，陈学昭写了两本书《忆巴黎》和《南风的梦》。发表散

文、小品、杂感、通讯如《欧行通信》、《旅法通信》、《东归小志》、《西行日记》以及《巴黎人》、《印象》、《山是青的云是白的》等等。无论是跋涉旅途，还是客居异国，或是归国之后，她总是勤奋学习，勤奋写作。

这时，陈学昭阅历开阔了，文笔更加明朗、坦率，抨击时弊、揭露黑暗的文章写得直接、泼辣，有力量。她称中国“遍地都是战争，两重的战争，人与人，人与自然。”“老得像龙钟老人，小得像刚能学步的幼孩。”对靠官费出来留洋，胡作非为的官僚纨绔子弟，她毫不客气地指出：“国内人士对于留学生的观念，总特别优视，以为他们有希望，其实他们是最没有希望的。现在我敢说，就是拿手枪放在我面前，我也不改变这句话。”对流言中伤她不留情面，斥责道：“其实要不被流言中伤是很容易的，只要肯与这群狗子为伍，受他们的捧，受他们的恭维，与他们来往，但我哪里有工夫去理会这些？……这种无赖的狗，只管无目的的吠叫！”（《旅法通信》）文字尖锐强硬，正如她自己所说，习惯于用男人的笔调来写作。

而那些抒情散文，则发展了前期作品的特色，将所见所感——人、物、情、景融为一体，产生强烈感染力。两次来去法国，沿途风光，在她眼里，万物含情，随手拈来，皆有诗情画意。像“地中海的碧波，柔软的荡漾着，直到尽头，接着了天涯的苍碧的长空……海天对我张着婉和笑脸，轻吻着，拥抱着，如迎接它的亲密的故人！”（《东归小志》）平凡的景象，表现出不平凡的美。在描写异国风土人情的作品中，陈学昭力图抓一些典型而具体的人和事，表现法国社会“旧的极旧，新的极新”的生活本质。她还热情地记叙了外国友人，像对她“温和得如姐姐，体贴得如同母亲”的A小姐等人。在许多散文里，陈学昭真挚亲切地吐露出忧国忧民，思念祖国的恋情。她常常触景生情。漫游雾中的卢森堡公园，树林与小池，隐在雾中，如海一样，她思恋起故乡——普通人称为海的钱塘江，听到一家中国饭店传来故乡的音乐，她不安的旅魂，便跟随着它而长逝，自己的哀伤如抚弄那已经曲调模糊了的琴弦。

十万字的长篇小说《南风的梦》，写的是青年人的恋爱故事。背景以法国为主，中国为次。女主角克明倔强高傲，她因深深爱着慕欧而拒绝了热烈追求她的药君，但结局却是被慕欧抛弃。小说表现了中国留学生在法国的生活，也多少表现出1926年中国的革命。

解放的人

回到祖国，祖国在燃烧，残酷的战争带来死亡，带来新生。在这烽火与兴亡的时代，陈学昭将面临考验。

在无锡，当得到鲁迅逝世的消息，陈学昭急匆匆赶到上海，参加了与鲁迅遗体的告别仪式。这次重重的打击使她心情久久不能平复，她失掉了最敬爱的长者。

1937年“七七”事变时，她正在南昌。炮火又一次震动了她，生活、孩子、作学问、去法国……再也无暇顾及，只希望献身于战争。什么都可以舍弃，就是不愿意离开神圣的抗战。她从南昌经九江到汉口，在那里找到十八集团军办事处负责人董必武，提出去延安的要求。后来在离涪陵城十多里的乡下住了不久，便前往重庆，在红岩村找到党组织，准备赴延安。这时“国讯”得知这个消息约她写些陕北通讯。

历尽辛苦，一家人经过西安进入边区，终于在1938年8月4日来到延安。她感到“像回到家里一样的轻松愉快。”

延安，每天都有不少弃！日求新的热血青年涌向这块光明天地。陈学昭说，她到延安之前，思想没有复杂的争斗过程，饿肚子，跑来跑去的游击战争，牺牲……这些都想过，她就是为寻找这些而来的。她被热情和理想推动着，踏上了这条光明之路。她唱着：

我们像逃犯一样的，
奔向自由的土地，
呼吸自由的空气；
我们像暗夜迷途的小孩，
找寻慈母的保护与扶持，
投入了边区的胸怀

——《边区就是我们的家》

陈学昭被分配到边区文艺界抗敌后援会，参观、访问、学习，开始了崭新的生活，她见到毛主席、周恩来、李富春等领导人，得到他们的关怀与鼓励。11月，动笔写《延安访问记》。

1939年，有一段时间，陈学昭一家人离开延安去重庆，第二年初冬再次回来。

这时，男孩子病死，又有了一小女儿，但夫妻感情愈来愈坏，终于完全破裂。对于离婚，她并不遗憾，只是感到自己太软弱，不识人，浪费了宝贵的时间和精力，在陈学昭看来，这个婚姻使她错过了两个深爱她的挚友季志仁和蔡伯龄。这是一生最大的错事。从此，她一个人带着女儿过着独身生活。

1942年5月，她参加了延安文艺座谈会，开始认真解剖自己。从以卖文为生的个人奋斗跨入有铁的纪律的战斗生活，思想上完全转过来不是那么容易的，她总结道：“我回想我从写《我所希望的新妇女》起，到这时正好是二十年了。开始是反对封建和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抗战热情，到延安来找共产党……但是在我的脑子里，感情上，为谁写作，有没有弄清楚呢？我承认，这个问题我没有想过。”听了毛泽东主席的讲话，“使我受到很深的教育和启发。我初步总结了过去自己创作的经历，下决心要深入到工农兵群众中去，只有深入生活，创作才会有永不枯竭的源泉。”（《天涯归客》）

这是她世界观发生深刻革命的又一步，从一个富有正义感爱国心的知识分子跨入为阶级解放、为工农群众而奋斗的战士的行列，成为真正解放了的人。她在1942年《烦恼》一诗中说：

我们的生命，是为着别人的，
倘使单单是为了我们自己，
我们将失却生命的意义！

无疑，陈学昭的道路是中国革命知识分子、革命作家所走的共同道路，但她个人付出的努力和代价却是难以估量的。

这年近冬，她从延安文艺界抗战后援会调到《解放日报》工作，做第四版编辑，与艾思奇、舒群、温济泽、林默涵、白朗、陈企霞等人同事，在轰轰烈烈的大生产运动中大家边生产、边工作。面对火热的劳动场面，听到英雄模范的感人事迹，她的心沸腾了，这个敏感、热情、爱思考的人，提笔写下散文《一个个人主义者怎样认识共产党》、《体验劳动的开始》以及报道劳动模范事迹的通讯，都发表在《解放日报》副刊上。

1944年初，陈学昭离开《解放日报》到中央党校四部工作，仍然写散

文、通讯，还写诗，有时做点翻译工作。7月，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日本帝国主义投降那年10月，陈学昭告别了居住七年的延安，向东北进发。新的旅途，她不再是孤寂悲苦的一个人，是在人民群众中间，在艰苦斗争的火线上。

快过陕甘宁边界时，她望着汹涌的黄河水，想到钱塘江、地中海，想到为之奋斗的事业。

行军到张家口、怀来，从承德乘飞机到本溪，再随机关队伍行经抚顺、长春、哈尔滨、佳木斯、齐齐哈尔，又至开鲁进入内蒙古，回张北、张家口，重渡黄河，于1946年11月底又回到延安。一年时间，转了一大圈，吃了多少苦，走了多少路，但值得欣慰的是，她看到人民的力量，看到广大群众要从受奴役受压迫中彻底解放的信心。在动荡不安的行军途中，每到一处，她总是摊开笔记本，握着笔，拿木板、砖头当桌子椅子，赶写文章。《漫走解放区》就是在行军途中完成的。

在古城延安呆了三个月，又随着队伍开始行军。延安，三进三别！她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记叙道：“我在夜色中望着对岸的枣林坪山坡，思绪起伏。这一回离开陕甘宁边区，不大有可能再回来了。我在这里前后呆了近八年，我们国家有很大变化，我个人的生活和思想也有很大的变化，那是一个多么难忘的年月呵！我是在这里才开始懂得生命的价值和生活的意义！我将永远想念着这个地方！”（《天涯归客》）。

几经跋涉之苦，来到北国名城哈尔滨。听从组织分配，她作好出国工作的准备，但由于领导上临时改变计划，没能走成，她决定到外国语学院学习俄语。

1949年3月，陈学昭作为东北妇女代表团成员到北京开会，7月又参加第一次全国文代会。故乡的解放，给她带来无比喜悦，她决定从此“远走低飞、到底层去。”会议一结束，陈学昭便匆忙向住在托儿所的女儿告别。离开北京，离开朋友，离开唯一的女儿，别情依依，若有所失，她感到难以名状的惆怅，但决心已经下定，一辈子面向人民群众，不作空头的文艺家，扎根到实际的生活中去。盛夏，骄阳似火，她匆匆登上南下的列车……

从1938年回国，到解放，陈学昭经历了人生道路的巨大转折，创作也产生了飞跃。一扫过去哀怨、失望的情绪，显露出开朗向上的热情，从表现自我，转向表现劳苦大众和人民革命。无论是描写边区新生活的《延安访问记》，还是记叙从延安到东北路上见闻的《漫走解放区》，或是包括十四个短篇小说的《新柜中缘》，或是自传体长篇小说《工作着是美丽的》（上卷），都充分表现出作家这一伟大的飞跃。在极艰苦的岁月，陈学昭没有放下手中的笔杆，为读者用有形的文字描写了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人民的苦难、觉醒和斗争，记录下敌人的罪恶和群众翻身的喜悦。同时也留下了自己思想改造、不断觉悟的足迹。她在《漫走解放区》前言里写道：“这十五篇简短的报道，是在我匆忙地走马观花，常常一天一个地方的行程中，给解放区画下的粗糙的轮廓，但虽然是粗糙的，却是真实的。”这时期的作品仍然保持她的风格，叙事写景饱含感情，充满诗意，文笔却走向朴素无华。有些作品，由于在战乱中匆忙写作，文字锤炼不够，结构显得松散。

一个人，一旦将生命交给人民，他将变得无私而无畏。到东北后，陈学昭连续出版过几本书，还有译作，所得稿费全部交给了党组织。

心不沉浮

火车向江南水乡奔驰，大地如花似锦，黄澄澄的稻穗摇着手欢迎这位久离家乡的女儿，她的心跳荡起来，童年的一切就像发生在昨天，而此时已是 1949 年 7 月。

陈学昭一来到家乡，即投入余杭农村剿匪反霸斗争。这里离杭州几十里，土匪潜伏，活动猖狂。陈学昭随工作队进村后，访贫问苦，发动群众，斗争逐渐展开。

第二年夏天，她参加了海宁斜桥区黄墩乡的反霸和土改工作，担任党支部组织委员。

伟大的土地改革运动，打碎了封建社会秩序，给农村带来深刻变革。身在群众之中的陈学昭，感受到贫苦农民对土地的迫切要求，亲眼见到他们在斗争中的成长和提高，成为土地的主人。生活越深入，一个个有血有肉的人物便清晰地站立在作家的面前。工作结束不久，回到杭州，根据这段生活积累的素材，她写出近三十万字的《土地》初稿，经过不断修改，压缩成十五万字，交给人民文学出版社。

在陈学昭看来，生活不是享受，而是苦斗。刚刚完成土改，她于 1952 年 3 月又下到正办互助组的杭州龙井茶区。整日跑各组，跟姑娘们上山采茶或拣茶叶，同茶家的感情日益加深。第二年初夏，她在北京文学讲习所拉出小说《春茶》的提纲，而创作起来又感到千头万绪，无从下笔。她意识到自己生活深入得还不够，决定再回杭州补充生活，于是便来到梅家坞，和农民一起生活和劳动，一起办合作社，直到 1956 年完成长篇小说《春茶》上集。几年以后，她虽经历了巨浪的打击，却仍然怀恋杭州茶区，在 1963—1964 年参加了满觉陇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并完成《春茶》下集。

生活是大海，要获得它的真谛，必得探入海的深处。作为作家，陈学昭有一种极宝贵的精神——就是向下，在劳动人民中间深深扎根。解放后，陈学昭担任了全国政协特约委员、浙江省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浙江省人民代表、中国作家协会理事、浙江省文联副主席等重要职务，但她始终不脱离实际，参加农村基层工作，结交许多农民朋友。她感到越接近他们，越从心底尊敬和热爱他们。多少年过去了，她坚韧不拔地向生活汲取创作营养，《土地》和《春茶》便是从这泥土中长出的果实。这两部作品描写从土地改革、互助组到合作化——我国农村所走过的艰难历程，清晰地描绘了农村社会变革的崭新生活画面。作品中倾注了作家对农民的深厚感情，着力表现他们对共产党的爱戴，对社会主义道路的追求以及坚强不屈的民族自尊心。

作者在《春茶》后记中写道：“我只不过想用朴素的笔写下一点在这时代中我活着、见着的和感觉着的东西。”没有那几年扎扎实实的生活，便没有《土地》和《春茶》。

除农村生活之外，陈学昭还在浙江大学工作近一年，到北京文学讲习所从事专业写作不到半年，随中国妇女代表团去苏联参加十月革命节，陪同法国著名作家萨特到各地参观访问等等。这期间写了一些散文、游记、随笔，发表在《人民日报》等报刊上。

陈学昭是散文家、小说家、又是诗人。千变万化的生活和斗争，常常使她提笔写诗，直抒胸臆。1954 年在梅家坞她把 1942 年以来写的诗选出十四首结成集子《纪念的日子》出版。这一首首抒情诗从法国到中国，记录了作家的心声，可爱的巴黎遭到法西斯践踏，战友壮烈牺牲；八路军又开辟了一个解放区；胜利的凯歌，动人的消息又传来……痛苦和欢乐都在她的笔下

铸成诗句。

生活，并不是永远正确的真理，它曾无情地给过陈学昭不公平的待遇：1957 年被开除党籍，定为右派分子，后来，罪恶的“十年”中又被抄家，被揪斗。她曾分析过自己的弱点：“不善于处理人事，缺乏灵活性，清高自许，傲气凌人。”并说：“我缺乏社会实际经验，遇到的好人多，然而，只要遇到一个坏人，就毫无对策，被人置于死地。”（《天涯归客》）这些，确实使她在复杂的人生路途中吃过亏，但因她为人耿直，光明磊落，具有尖锐敏感的个性而招致的祸患，却不应当由她个人承受，这纯粹是历史的误会。

一个舍弃一切追求共产主义事业的人，被判为右派分子；一个热爱劳动大众，和人民不可分离的人，被孤立起来；一个感情丰富的作家，遭到无情的鞭打；历史，这是多么不公正！她想到过死，但想到自己要做的事还很多，只要信仰不变，还需奋斗，她坚强地挺过起来了。1958 年 3 月，她下放到绍兴文化馆劳动，两年后被分配到杭州大学图书馆做钉图片、理报纸等杂事。自从工资制以来，陈学昭一直靠稿费收入生活，不拿工资，后来不能写作，也依然“生活靠写作自给”，直到 1962 年 6 月。

之后，她又到农村、工厂参加“四清”，从事体力劳动。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她回到大学图书馆，接受批斗……

陈学昭的生活道路充满了荆棘，早年流浪漂泊，在海外曾遭围攻谩骂，回国后爱子夭折，婚姻死亡。延安审干，受考验，战争年代，戎马倥偬，全国解放后，下厂下乡，体验生活，从事写作，直到以后错打成右派……但她坚强地活下来了，这里除了信念在支撑她之外，就是前辈、友人、同志的关怀。二十年代起，她认识了鲁迅、茅盾、周建人、戈公振，他们像亲人一样爱护她，鼓励她。几十年来，茅盾和周建人，在任何情况下都没中断过和她的来往。到延安后，受到周恩来总理、邓颖超、彭真、李富春等革命家的关怀和教导，就在错打成右派期间，周总理也十分关心她的问题。生活虽然给她许多不幸，但也收获了许多友情和骄傲。

1977 年 10 月应鲁迅研究室的邀请，陈学昭来到久别的北京参加座谈会，会见了许许多多多年未见的老朋友。第二年 8 月在《上海文艺》上发表散文《难忘的年月，难忘的同志》，从此结束了她二十多年埋名的寂寞生活。1979 年 2 月，错划右派问题得到改正，恢复了党籍，她离开了杭州大学，到省文联从事专业创作。10 月参加了第四次全国文代会。

陈学昭的名誉恢复了，她对过去的幸，既不去管，也不计较，她说：“只要一息尚存，我要继续战斗，继续工作！在任何情况下，我永远不会消沉！”在她身上仍然燃着理想和希望。

早在 1946 年，陈学昭就动笔写作《工作着是美丽的》。那年春天，她在吉林被邀参加知识分子座谈会。会上作了《一个知识分子的道路》的发言。过后，熟人们劝她就写些东西，这勾起了她多年的心愿。三十年代末她“曾想写一个‘五四’时代的中国女性，女主人公跨越好几个伟大的时代，直到抗战，继续前进，想从这样一个女性身上，反映出时代的一角。”（《工作着是美丽的》前记）但终未写成。

到延安后，又提笔写了两万字，自己不满意，还是毁掉了。解放战争的年月，她一边行军一边写，写写停停，直到 1948 年底完成了上卷。1949 年 3 月初版，1954 年再版。

1965 年以前，又断断续续写第二部，中间经过多少波折，陈学昭把满

头的黑发都写白了，终于在 1979 年，两卷才得以合出。

这部四十多万字的长篇自传体小说所记叙的是陈学昭本人的生活经历，它生动具体地反映出从本世纪初到七十年代末，在我们这样一个封建传统极深，革命斗争极艰难的国家，一个女知识分子所走过的曲折不平而又不断前进的道路。小说的生活舞台相当广阔，从闭塞保守的农村小镇到开放而殖民地化的大城市，从无产阶级革命的发源地巴黎到中国的革命圣地延安，从千里冰封的东北平原，到风景秀丽的江南水乡，都留下了女主人公李栅裳坚实的脚印。

在艺术上，这部小说很有独特风格，它突破一般小说的框框，全篇没有曲折离奇故事情节，也不着力描写人物的音容笑貌，一贯到底的人物只有李娜裳一人，故事、人物仿佛信笔而写，给人十分真实之感。行文充满散文美、自然美。但同时，情节的开展，往往未能紧扣主题，一些人和事写得有些琐碎，给人以枝蔓之感。

1984 年是陈学昭从事文学创作六十周年，1 月 5 日，在杭州，浙江省文艺界为她举行茶会庆贺，在会上她说，我虽然已七十八岁高龄，仍要继续努力，为党为人民多做一些工作。

1991 年 10 月 10 日，陈学昭走完了她生命旅程的最后一天，讣告上写道：中国共产党优秀党员、现代著名作家、中国作家协会顾问、全国文联名誉委员、浙江省文联名誉主席、浙江省作家协会主席陈学昭在杭州病逝，终年 85 岁……。

陈学昭是一位有成就有影响的女作家，在中国新文学史上留下闪光的足迹。她的思想和情怀，勤奋和文采，她的爱和追求，好似浩淼的钱塘江，拥抱大海，西子湖畔的灯光，将永远在历史的长廊中闪烁

1994 年 12 月 5 日修订

谢冰莹

阎纯德

1993 年 7 月，在参加了人文科学国际大会之后，我从美国东海岸的波士顿出发，乘著名的“灰狗”(GREYHOUND)长途汽车，途经十四州及底特律、芝加哥等城市，冒着依阿华州泛滥的洪水，三天三夜，历尽艰险，于 7 月 12 日到达美国西海岸的名城旧金山，为了访问心仪多年的中国革命史上著名的“女兵”，一位多产作家，曾与陈天华、成仿吾被誉为湖南新化“三才子”的谢冰莹。

旧金山的天气很好，但 7 月的阳光并不烁人，风是凉的。当我进入 CHINATOWN(唐人街)时，仿佛到了香港——眼里是中国的牌楼，汉字路标，满街的中国人，琳琅满目的中国货，听到的是乡音，心里油然而生的是暖人的乡情。

按约好的时间和地点下了车，只见栅栏墙里是一方不太大的小花园，绿树竞翠，鲜花耀眼，花坛边半倚半坐着一位拄杖老人。“她就是谢冰莹！”

我毫无怀疑地这样想。这时候，她已缓缓站起，微笑着走向大门。

“谢先生”隔着大门，我自信地向这位从未谋面的前辈打招呼。

“你一定是阎先生了，虽然我们没有见过，可我想象中的你和现在见到的你也相差无几，只是想象中的你，似乎没有这么年轻……我们有缘，我从楼上下来才5分钟，你就来了。”

“我是见您心切，一路不敢怠慢……”

“要见我，得买票，因为我是‘动物’。”她笑着说。

“为了这‘票’往返飞行，等于我将地球环绕了一圈，还跋涉了一个美国。”我接过谢老的话茬，把多年追求的心愿，化成幽默递了过去。

面对这位革命的先驱女性，脑海不停地闪现着她在北伐和抗日战争中表现的那种伟大精神和民族气节，她的智、仁、勇，以及影响过几代人、并作为精神遗产永载史册的《从军日记》和《女兵自传》。

从1981年3月27日起，我们有过二十多封的书信来往。她给我的信中时时念及大陆的作家。这次见面，她还问及冰心，还说抗战时期，在成都曾听她讲演《闲话燕园》。她还说到柳亚子：“我曾住在柳先生家里。他说话结巴。说话时，闭上眼，干着急，就是说不出。我忍不住，就赶紧跑开，躲着他笑。他太太对我说：‘冰莹，你别当着他的面笑，那样他会生气的。’我说不会的……”

说起柳亚子，我想起他在1933年2月1日发表在《新时代月刊》二月号上的一首词《寿冰莹——浪淘沙》：

绝技擅红妆，短笔长枪，文儒武侠一身当。青史人才都碌碌，
伏蔡秦梁。旧梦断湖湘，折翅难翔；中原依旧战争场！雌伏雄飞
应有日，莫漫悲凉。
岁首赋催粧，今进桃觞；红尘游戏尽无伤。艳福檀郎吾亦妒，
努力扶将。年少侠游场，儿女情长，通家交谊镇难忘。寿汝恨无
双七首，惭愧诗囊。

谢冰莹拄着拐杖，走起路来步态尚可称之为稳健——她的身体和精神比我想象的要好得多。她看我手拖着，肩背着，于是便从我手里抢过一个小包，我不肯，她也不让。我们在楼道里走了一段长长的路，先后经过三道安全门，再乘电梯，才进了她的家。一进去，她便指着卧室里向西靠北的窗户对我说：“你看，那就是有名的金门大桥！这座楼的其他房间，都看不见金门桥，只有这一间，窗户像个望远镜，金门桥时时都在我们的视野里。我们和大桥每日相望，为了这个运气和缘分，我和贾先生谁也不想离开这里，一住就是一二十六个春秋……”望着金门桥，我心里萌生出诗的联想：那桥，难道不是归路吗？每日相望，与岁月相守，也许是在由近及远地寻找自己的足迹，从大洋彼岸美国，眺望家园。

卧室里有两张整洁由深蓝床罩遮蔽的不同走向的单人床，一张属于她，床头旁摆放着她和贾伊箴教授的合照及孩子们的大型彩色照片——照片告诉我，那是一个透着文化光辉的温馨之家。另一张自然属于贾教授（我没有问，为了避讳）。

谢老说：“他头一歪，无忧无虑地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了……”这张床的一切如旧，好像贾教授正在那里休息，或是正在等待他的归来。卧室连着小小的洗漱间，盆浴淋浴兼备，墙上贴着谢老写的纸条：洗脸巾、浴巾、脚巾、友人用巾等等，规规矩矩，有条不紊。外间略小，是书房客厅，也是厨

房。一棵生长了二十三年的常青藤，爬满了房子，把同一个空间的书房客厅和厨房隔开。一张窄窄的一米二带屉长条桌，小小的木质书架靠墙而立，上面放些小巧玲珑什物，正面贴满了黄白纸条，工工整整地记录着朋友的地址和电话。“这是我对付记性不好的方法。我怕忘了朋友的地址和电话，所以，重要的，都贴在那里。”

在长条桌左上角的墙壁上，悬挂着丰子恺赠给她和贾伊箴的真迹画，画的内容被他的两句题诗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小桌呼朋三面坐，留将一面与梅花。”在她房间里，有好多菩萨塑像或画像。她见我在数其数量，便说：“不用数，共有八个菩萨塑像和画像。”听后，我立即给她开了一个小玩笑：“不！在您家里，共有九个菩萨；不过，只有您是真的。”“阎先生莫开玩笑，不要惹怒了菩萨；要知道，菩萨是要保佑你一生幸福平安的。”“罪过！请大慈大悲的菩萨宽恕！”因我说得相当认真，谢先生便赶紧说：“没关系！任何时候菩萨都不会报复或惩罚的。”后来，她告诉我，从小因受母亲影响，才信菩萨，皈依佛门。

“阎先生，你是第一个来访的大陆人，我们隔山隔海通信好多年，今日能见面真不容易。我们算有缘分，你算有运气，因为你早来晚来，我都不在。”

谢老一面说，一面为我沏茶。喝完茶，即带我到一家叫“湖南亭”的中国餐馆吃饭。

“因我常在‘湖南亭’吃饭，常在‘湖南亭’请朋友，所以有人还把我当成餐馆的老板呢！”谢老很兴奋，不停地向我讲述她和这家餐馆的亲密关系和感情联系，“我到旧金山不久，‘湖南亭’也来了，悄悄地在我家旁边开了业，你说，我是不是有运气？我走遍天下，总忘不了湖南菜的美味，而湖南菜似乎只有这‘湖南亭’的最好……”

在“湖南亭”，谢老点了几个她认为最有代表性的湖南菜，另有一盆汤，一盆米饭来款待我。她大概想我远道而来，一定很饿。饿也真饿，但我只顾与她讲话，根本无心照顾那一串九曲十八弯的饥肠。谢先生吃饭时几粒白米掉在桌面上，她拣起来，又放在碗里。

饭后而归，在她的小家里，我们开始了轻松自由的对话，直到太平洋上空的星斗连成一片历史和传奇……

—

岁月像逝水一样，年复一年地奔流不息。如今，已经八十九岁的谢冰莹，我仿佛听见她在说，她永远是小孩，没有老，祖国的锦山绣水、家乡四季如画的风光，永远在她的心里生辉，在她的笔下发光

山青、水秀……村子的四周被起伏的山峦包围着，蜿蜒如带的小河，终年不息的唱着小曲，水清得可以看见小虾游泳；一到春天，那些采茶女的歌声唱得你神魂飘荡。她们是农家女，出门采茶都用蓝色或印花头巾罩着，只露一个小脸，遇到男人时，像新娘似的低头含羞而过。全村的女人找不出一双天足，都裹得如小辣椒一般……这是谢冰莹在《平凡的半生》里所描述的家乡——湖南省新化县大同镇谢铎山一二十年代的生活……

1906年，当中国还处在黑暗重压下，这年10月22日（阴历九月初五），她在这个乡村诞生了。

她的父亲是清朝的举人，能文能诗，做过三十年新化县立中学校长，记忆力强，知识渊博，学生们都称他为“康熙字典”。他平易近人，从没做过损人利己的事情：“母亲和父亲一样被全村的人所拥戴，她聪敏有志气，

能刻苦耐劳”。她读书不多，但理解力强，从十六岁嫁到谢家起，便担负起整个繁重的家务。一共生下四男二女，谢冰莹是最小的女儿，受到父母的溺爱。

谢冰莹原名鸣冈，字凤宝，又名谢彬。五六岁时父亲就教她读《唐诗三百首》《随国女弟子诗》《史记》等。她有惊人的记忆力。然而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封建思想束缚着母亲，要她少读书，多学女红，跟别的女孩一样，裹足穿耳，决心把她培养成一个贤妻良母。但是谢冰莹从小就有反抗精神，为了迫使母亲接受她上学读书，曾绝食三天，后来见她哭得实在可怜，才允许她进私塾，十二岁时改入大同女校。

《水浒》这部名著，不知拨弄过多少人的心弦，熏陶过多少作家。谢冰莹在小学时期，也爱上了《水浒》。盛夏的黄昏，人们挥扇纳凉，她像说书人似的开了场，招引了一群端着饭碗的、拿着烟杆的、捧着茶杯的、背着孩子的男女老幼。她的六祖母是最积极的一个，一吃完饭就催促大家：“你们快点吃饭呀，吃完好听鸣冈讲故事。”她一讲起来，就进入角色，忘了形，手舞足蹈。有次讲武松打虎，竟然把一个蹲在她身边，仰着脸听讲的孩子当成老虎，飞出一脚，把孩子踢倒在地，听讲的人都哈哈大笑起来，那孩子疼得直想哭，但见大家笑，她也跟着笑了起来。

母亲对谢冰莹着魔似地看小说，讲故事，非常痛恨，更认为《水浒》是一部邪书，便把书收藏起来。后来她还是把《水浒》找出来，但再也不当着母亲看，总是在大家都入睡之后，才偷偷爬起来看书。不久，看坏了眼睛，母亲骂她，她回答道：“禁止我看小说是不行的，即使成了瞎子，我也要。”

人的性格、生活道路，往往受着多方面的影响和制约，童年时代，是这多种因素里的重要因素。关于童年生活，谢冰莹回忆说：

我完全像个男孩，一点也没有女孩的习气，我喜欢混在男孩子里面玩，排着队伍手拿着棍子操练时，我总要叫口令，指挥别人，于是他们都叫我总司令。我常常梦想着将来长大了带兵，骑在高大的马上，我佩着发亮的指挥刀，带着手枪，很英勇地驰骋于沙场。

我反对裹足，反对穿耳，我那时并不懂得什么男女平等，只知道同样是人，为什么男人可以不穿耳不裹足，而这些苦刑只给我们女人受，男人有资格出外读书，为什么女人没有呢？

……妈妈早上替我裹脚，我可以在晚上的被窝里解开，到我哭闹着要上小学时，便把所有的裹脚布一寸寸地撕掉了。那是我

与封建社会作战的第一声。

谢冰莹很小时，母亲就替她订了婚。她在大同女校学习，未婚夫在大同男校学习。这位不相识的“对象”，谢冰莹曾见过一面，但印象很坏，她说：“我相信将来决不会和他结婚的。”1993年她回忆说：“我五岁被‘指腹为婚’式地许配给一个叫萧明的未婚夫，那时他十岁。我参加北伐回来，家里就逼我结婚。我反对这门亲事，因为我根本不认识他，哪里谈得上感情？妈妈个性强，她一点也不通融，说我若不从她就死；我个性也强，也不通融，认定了的理，谁也改不了。爸爸说，为了妈妈你牺牲一下吧。我说，你杀了我，我也不从！爸爸说，你先去，然后跑。我带着无限的委屈依了爸爸。但我做好了‘逃’的各种设想和准备。婚，只能成假，不能变真。我对萧明说，我是奉父母之命来你家的，我们结婚对你一点好处也没有，只有痛苦；我们

可以做朋友，不能做夫妻。我和他谈了三天三夜，他困得不得了，熬不过，只好睡觉；我也困得要死，但不敢睡，只能硬挺着不停地在火炉旁写日记。

萧明人很好，通情达理，终于放了我，从此便开始了一生的痛苦……

在女校学习时，她的小脚得到了解放。这时，“我初次看到莫泊桑的《二渔夫》，都德的《最后一课》。我被这些爱国的故事所感动，对新文学发生了莫大的兴趣。”（《我是怎样写作的？》）从此，她最喜欢读国文，每次作文课，她总是第一个交卷，而且比别人写得长，写得好。每次寒暑假，父亲教她念四书、五经，给她讲《史记》，但母亲总是在她耳边唠叨出嫁的事，或讲女人读书无用，毫不心疼地侵占她的宝贵光阴，要她绣花、纺纱，为此她曾暗暗悲伤，小小的心田已经埋下了苦闷的种子。

当她十三岁的时候，转学到新化县立女校。这个学校的国文教员特别提倡读文言，但并不反对学生写白话。她回忆说：“我读小说是从这个时候开始的。那时二哥在山西大学读书，他寄来一本胡适翻译的短篇小说集，我看了非常感到兴趣，自己也很想学着写，但是看了胡适论短篇小说，我又没有勇气下笔了。”

“五四”运动前后的学校，都很注重讲演，那些思想解放、关心国家命运的青少年，一般都能登上讲坛，滔滔不绝地发表自己对人生、对社会各种问题的看法。

有一次，谢冰莹上台后，一紧张，口吃起来，只说出了要讲的题目，却没讲出一句内容。她争强好胜的自尊心受到挫伤，感到羞辱而要自杀。但经过这次打击，她的胆量却一天天大起来，口吃的毛病反而没有了。

1920年，她转到一所离家有四百多里、特别重视英文的教会学校——益阳信益女子中学（现为益阳市第一中学）。学校地处资江之畔，——益阳城内南门附近的五马坊，对面有桃花仑。江水、渔船、葱郁的山林，织成那里十分美丽的景观。她常在熹微的晨光里为欣赏愉悦心灵的美景而耽误点名和做祷告。提到祷告，那是最使她头痛的事。谢冰莹说：“我并不反对宗教，而且主张信仰自由，但我不赞成崇拜偶像，耶稣为民众谋幸福而被犹太人钉死在十字架上的牺牲精神是伟大的，我们尽可崇拜他的伟大，学习他的精神，并不需要一天到晚做什么祷告……实在没有意思。”为了不做礼拜和在国耻日发动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游行示威，这位思想激进、只有十四岁的少女，终被学校开除。但在1921年暑假，她又考上了湖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父亲亲自送她由蓝田乘船到长沙。

在新的环境里，她对文学的兴趣像酒一样愈酿愈浓，文苑里争芳十艳的新文学之花，诱惑着她那颗入了迷的心。那时，“除了上课，所有余下的时间，我都消磨在图书馆里，又因我有一个时期担任图书管理的职务，看小说的机会更多，而且每次购到新书的时候，我总有优先权阅读。那时我崇拜的作家是莫泊桑、左拉、托尔斯泰、陀斯妥也夫斯基、小仲马等。王尔德和爱罗先珂的童话，也是我最喜欢的，中国的小说，我最喜欢看《水浒》和《三国志》。《红楼梦》虽是一部小说，但对于林黛玉的哭，并不能引起我的同情，而贾宝玉那种傻头傻脑，只知道和女孩子玩的态度，我常骂他没出息。”……我爱看哀感悲壮的小说，就是看戏看电影也一样，我不喜欢看那些结局大团圆的，而喜欢看结局悲惨的。歌德的《少年维特之烦恼》，小仲马的《茶花女》和苏曼殊的《断鸿零雁记》，朱淑贞的断肠词，成了我最爱的读物……”在女师，她的国文老师是翻译家李青崖，在文学创作上，不时给她以点拨；

但她用心血写的万余字的小说《初恋》，李先生却不给她看，并说当初福楼拜教莫泊桑写小说是从短篇入手他才成了世界短篇小说之王。李先生没给她改稿，颇使她伤心且记了“仇”，再不交作文，期末结算成绩时，她的作文是零分。

这件事，她写进了《一个女兵的自传》里的《作文打零分》一文中。1943年与李青崖先生邂逅时，她心里难过，直向李先生道歉。后来，她在《李青崖》这篇散文中写道：“就在那梦一般的相遇，梦一般的心境里，我了解了李先生的宽宏度量，了解了他的慈爱心肠。”另外，在写作上她还受到编辑《通俗日报》副刊的三哥的鼓励，这不仅使她的写作兴趣更高，而且有了长足的进步……

中学时期，谢冰莹有两个爱好文学的朋友，她们写了许多小说、散文和新诗，还天天写日记，但这些都是秘密进行的，连国艾老师都不知道。这种刻苦练习，使得她文思敏捷，笔锋流利，为日后的创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中学二年级时，在长沙《大公报》幅刊上以“闲事”为笔名，发表了一篇《刹那的印象》，那是她第一次与社会见面的处女作。这篇散文描写一个师长的太太买了一个丫头，要她们品评她的好坏，当时她极为气愤，连这位太太的饭也没吃，跑回学校就写了这篇文章，第一次用文字公开了她的正义感和社会思想。从此，她对文学的爱好更进了一步，但并没有想到将来要当作家。她的父亲却不然，对女儿的希冀与日俱增，总是孜孜不倦地培养她，教她唐宋八大家的诗文，并常常对她说：“孩子，你要成为道韞班昭第二，史续兰台祈异日，我把这希望寄托在你的身上。”

二

革命，像春潮，席卷南方，直捣军阀的巢窠。许多有识之士，热血的青年，都投入了这场革命。

如果你不参加革命，你的婚姻痛苦解决不了，你的文学天才也无从发展，为了你将来的前途，从军是目前唯一的出路！

谢冰莹的二哥，是封建婚姻的牺牲者，他的妻子又丑又恶，但他不能离婚。他爱母亲，所以不敢违母命，宁愿自己牺牲，但他同情妹妹，怂恿、支持她逃婚。当他从报上看到中央军校招收女兵的新闻后，急忙跑到学校告诉妹妹，要她赶快报名，并讲了以上那些坚定她出走当兵、逃出封建樊笼的话。后来，她感慨道：“我是多么感激二哥呵，我得到了生的启示，发现了光明。”于是，1926年12月16日，经过许多曲折和艰苦来到武汉，投入革命的洪炉，在两湖书院的中央军事政治学校第六期女生部受着严格的军事训练和政治训练。与她同时受训的二百多女同学中，有小姐、太太、生过三四个孩子的母亲，还有母女两代人，不少人是小脚，“她们穿着军服，打着裹腿，背着枪，围着子弹，但是走起路来像鸭子似的一扭一拐”，然而她们是勇敢的新女性，都是牺牲了家庭享受和学校舒适生活而来到有着铁一般纪律的军事集团来受苦，来锻炼身体和精神的。谢冰莹热爱这样的生活，“我们的生活是再痛快没有了，虽然在大雪纷纷的冬天，或者烈日炎炎的夏季，我们都要每天上操，过着完全和士兵入伍一般的生活，但谁也不觉苦。”

1927年，她随中央独立师叶挺副师长率领的讨伐杨森、夏斗寅的革命军西征，狂风、淫雨不能阻止她们前进，“只觉得明天就是暖和的晴日，血红似的太阳，前面是光明的大道，美丽的花”，“平均每天至少要走八九十里路，晚上有时睡在一张门板上，有时睡在一堆稻草里。”谢冰莹说：“在这个

伟大的时代里，我忘记了自己是女人，从不想到个人的事，我只希望把生命贡献给革命，只要把军阀打倒了，全国民众的痛苦都可以解除，我只希望跑到战场上去流血，再也不愿为着自身的什么婚姻而流泪叹息了。”这就是她那时高昂的精神境界。西征途中，她利用行军与作战的间隙，或在白天休息、晚上睡眠的时间，往地上一坐，把两膝并拢一起当桌子，把她北伐途中的经历，所闻所见所感，废寝忘食地用火一样的热情急就成章，这就是她的成名之作——著名的《从军日记》。

这些日记体、书信体的文章，表现了当时轰轰烈烈的伟大时代，反映了青年们的爱国热忱，人民对革命的支持和拥护，表现了新时代女性的思想、感情及其艰苦的生活；她们从被封建锁链捆得紧紧的家庭里逃出，经过侮辱和痛苦、挣扎和奋斗，从小脚到天足，然后“和男子站在一条战线上共同献身革命。”她把《从军日记》投寄到武汉《中央日报》，副刊主笔孙伏园见到后极为兴奋，就陆续把这组文章刊登在从1927年5月14日至6月22日的副刊上。《从军日记》立即轰动了文坛，接着林语堂把它译成英文，也在《中央日报》英文版上连载，后又有法、俄、日、朝鲜等文的版本问世，于是“谢冰莹”便名扬天下了。法国大作家罗曼·罗兰曾向她致函，表示敬意祝贺。但这时，作者没有在一片赞许声中飘飘欲仙，她说：“我只觉得太惭愧，太恐惧，我生怕有负他们的热望和读者们对我的热情，从此我对于文学由欣赏慢慢转变到批评的态度，自己学习的态度愈来愈严肃了。”

谢冰莹终在孙伏园和林语堂的怂恿、鼓励和支持下，将这些文章结集出版。她虽然一直认为“那些东西不成文学”。而林语堂在序里说：“自然，这些《从军日记》里找不出‘起承转合’的文章体例，也没有吮笔濡墨，惨淡经营的痕迹；我读这些文章时，只看见一位青年女子，身穿军装，足着草鞋，在晨光熹微的沙场上，……戎马倥偬，装束待发的情景。……或是听见洞庭湖上，笑声与河流上和应，在远地军歌及近旁鼾睡的声中，一位蓬头垢面的女子军，手不停笔，锋发韵流的写叙她的感触。”

1931年谢冰莹写过一篇《从军日记的自我批判》，说这些文章“没有系统”，“日记太少”，“杂文太多”，“没有组织，没有结构”，“谈不上技巧”，“忽略了战争和民众反抗统治阶级及他们被压迫的描写”等等。但《从军日记》在读者中确实产生了巨大影响，它不仅作者在生命史上留下了痕迹，而且摄下了历史风暴的一个侧影，作者那颗对民众的爱心和对土豪劣绅、地主、军阀的仇恨，还是表现得明明白白的。

后来，她在《怎样写从军日记和女兵自传》一文中说，要是当初没有孙伏园、林语堂两人的爱护和栽培，“我想也许不会走上写作这条艰辛的道路”……还说，初次走上写作道路，便懂得一个原财：“那就是没有伟大的时代和社会背景，是不能写出好的作品来的。”

三

像一场大梦，北伐革命失败了，女生队解散后，谢冰莹拖着两条跑肿了的腿，回到自己的家乡。

她是瞒着母亲去当兵的。一到家里，母亲就说：“一个女人怎么好去当兵，和那些讲自由的男人在一块，还成什么话？你破坏了我们的家声，也有损于婆家的名誉，现在我要赶快把你嫁了……”

但是，这位经过革命和艰苦生活锻炼的坚强女子，是不会屈服的。她说：“这是一个关系我一生幸福的紧要关头，我如果投降了封建势力，那我

的一生就完了！

自从我受了革命的洗礼以后，不但要解除我自身的痛苦，而且要解除别人的痛苦，我不能服从父母的命令……”

为了逃避由母亲订的婚姻，她一连逃跑三次，但都被抓了回来。最后她只得扮演一次傀儡戏的主角，被人们用红轿子像绑票似的抬到婆家，拜了天地，但“爱情不能带有丝毫的强迫性，她是绝对自由的，不能强迫一对没有爱情的男女结合”。

未婚夫是一位善良而深明大义的人，他们谈了好几夜。她过着家庭监狱的生活，但心是自由的，她忍受着暂时的痛苦，抱着奋斗到底的决心，利用应聘任教的机会，挣脱了封建桎梏，奔向长沙。

“我胜利了，虽然伤了母亲的心，惹起乡里人的辱骂，但我是非常骄傲的。”她忘记了痛苦，只觉得眼前是一条光明的坦途。“再见吧，故乡！不到我获得最后的胜利，永世也不再投向你的怀抱里来！”

但生活是无情的。一切都不是年轻的谢冰莹所理想的那样单纯、美好，生活像魔鬼一样跟踪着她，伸出魔爪折磨她。在长沙，她坐过牢，当过小学教员，受了比在家庭更多的刺激和痛苦。然而能够吃苦耐劳的谢冰莹，没有灰心，不断同恶劣的环境斗争。前途茫茫，但她必须离开湖南，矢志以赴，于是由汉口乘船到了上海。

在那里，孙伏园热情地欢迎、接待了身上只有一元多钱的谢冰莹。而十天后的一大早，当她铺开稿纸继续写那篇未完成的《血痕》时，一群巡捕冲进她的房间，无缘无故地逮捕了她。

谢冰莹如堕五里雾中，不知犯了什么王法；在黑暗、潮湿的牢房里，过了五天没有饭吃，也不提问的莫名其妙的痛苦日子。后来经过孙伏园的营救，才保释出来。

原来她住进了绑匪的家里，房东事发后，她受累被铺，差点丢了性命。在狱中，她失掉了行李、书籍和几篇呕心沥血写出的稿子。此后，囊空如洗的谢冰莹，衣着褴褛，忍饥挨饿，只能以卖文为生，作品散见于当时的《时事新报》和《申报》副刊。

在上海的艰难岁月里，她始终感谢孙伏园对她的真诚同情与帮助。正在主编《当代》的孙伏园，希望她考大学，愿意亲自去交涉，以使免收她的学费，并完全负责她的膳费和书费。但素来主张自食其力，不想依赖家庭或朋友的谢冰莹，却想暂时去当工人，即使当丫头，倒马桶、拖地板也可以，等到有积蓄，再去求学。为了工作，当她正在苦闷中徘徊的时候，钱杏chun（阿英）关心地说：“这学校的教务主任，还有好几位教授，也都是文化界有名的革命者，你是女兵，进去可以免收学费；至于膳费和书费，可以靠卖点文章来补助它。”由于阿英的介绍，她考入了上海艺术大学中国文学系二年级，同时进去的还有她中学时代的朋友王克勤——当时的电影明星王莹。

谢冰莹像叫化子一样，过着穷苦潦倒的生活。在朔风袭人的寒冬，她连件棉袄都没有，这时候，王莹送给她一件。她回忆说：“这件破棉袄是我唯一的财产，白天当大衣穿，晚上当被子盖，我永远忘不了克勤，也永远忘不了那段忍饥受冻的生活。”

上海生活之苦，是难忘的，曾穷得四天没饭吃，连喝一杯开水的钱都没有。那时《从军日记》快出版了，她饿得实在不能忍受时，便跑到春潮书店向夏康农借钱。

1928年《从军日记》出版的那天，她是何等快乐啊！“春潮书店的大门贴着一张用各种不同颜色写的鲜明又动人的广告”，丰子恺的女儿画的小兵骑牛的封面，拥挤的读者……这一切都使她兴奋。但饥饿之火烧着她的饥肠，催促她向书店讨要几块版税，而那位冷酷的会计，根本不同情她的处境。等到黄昏，居然拿到五元钱，回去不再乘三等车了。售票员看她穿得破烂，就赶她到三等车去，而她拿出五块一张的钞票，忿怒地向他示威：“喂，找钱来吧！”

这时候，她学会了喝酒。她说：“一个人到越穷困的时候，对于金钱便越视为粪土……我只要精神痛快，物质生活哪怕再苦些也不能丝毫影响我的思想和意志，有钱时我分些给穷朋友，或者跑到馆子里大吃大喝一顿，或者买许多我爱吃的虾米、牛肉干、鸭胗肝和糖果回来，穷困时，就一个人跑到马路上喝西北风，躲在亭子间里喝自来水，或者索性蒙在被窝里睡两天，看看有趣的小说，以消磨可怕的长日。”她还说：“虽然这样穷苦，但我这副硬骨头始终不屈服，不向有钱的人低头，更不像别人认为女人的出路是找个有钱的丈夫。饥饿只有加深我对现实社会的认识，只有加强我生的勇气，从此我要奋斗，为了自己，也为了万万千千和我同样在饥饿线上挣扎着的青年男女”。

上海艺术大学是在法国租界开办的学校，当时进步团体和学生的爱国活动都被侦探视为眼中钉，这个学校曾三次遭搜查，最后一次谢冰莹险些被捕，学校被迫解散。这时，她接到三哥的汇款和信，要她去北平投考女师大。但她犹豫，矛盾，不愿意离开这个文人荟萃之地；她觉得上海是文人的摇篮，亭子间的生活再苦，但不受别人限制的生活是自由的、痛快的，那里的一切是活跃的，进步的，她爱这所“社会大学”。但在1929年“五一”劳动节那天，她终于登上了北上的海船。到了北平，最初住在河北省妇女会，一星期后搬到《民国日报》和小鹿（陆晶清）合编副刊，只有两个月，便被禁止出版，她又回到妇女会去住，准备考学。在女师大的考试中，百分制，她的地理只得了四分，而已在考卷上她还责备出偏题的教员，录取本来是无望的，但经过文学系主任黎锦熙教授的力争，她才走进学校的大门。

她必须一面读书，一面教学，一面写作，否则是无法养活刚生下不久的女儿（名符冰，小名小号兵，于1966年“文化大革命”初，被迫害致死于北京中央戏剧学院的工作岗位上，时年三十六岁）的。教学任务重，每周十二小时的国文，每次改作文九十多本，几乎每晚都是12点前改卷子，12点后，进行写作，她“像一只骆驼那样负着重担在沙漠里挣扎着前进”！那时她的文章牢骚盛，大报副刊不敢登，劝她写“软性”的文章，她拒绝了。只有一家小报欢迎她的稿子，当时她用许多笔名，如芷英、紫英、乡饱老、英子、格雷、林娜等，而从不用她正式的笔名冰莹（另外她还用过兰如、南芷、刘滢、无畏、碧云、小兵、芙蓉等笔名）。

做了母亲后，她的生活是艰苦、不幸的。她的丈夫是北伐时的同学——一位年轻诗人——符业奇（符号）。一柔一刚，方能构成一个世界；而两个性格刚烈者，终难成为一个永久的和协。也许他们都还年轻，也许由于误会，他们的感情产生了很深的裂痕，致使她多次想悬梁自杀，但理智和女儿的微笑，使她冷静下来，取下套在颈上的绳子。至今，符号仍颇怀念她，有诗为证：

苦心孤诣称鸣妹，诉罢离情诉爱情。色即是空空是色，佛门

听取断肠声。知君焚稿了前缘，中夜椎心忤旧怨。劳燕分飞天海阔，沈园柳老不吹绵。

而她对我说：“我们俩当时并无大矛盾，是历史或命运把我们分开的。如果他现在给我写信，我会回信的。”

谢冰莹先是住在西单小口袋胡同。符号被捕后便搬迁到石驸马大街内授水河二十二号。她积极地参加左翼文艺运动，是北方左联的发起人之一（笔者按：据谢冰莹给我的信与1993年7月13日在美国旧金山访问她的笔记与录音，她否认自己是北方左联成员），与潘训（漠华）、杨刚等人过从，是孙席珍家里的常客，还把女儿寄养到孙家。谢冰莹有正义感和进取心，为了北方左联的工作和参加几次进步戏剧的公演，还因为主编过一个妇女月刊，竟被国民党当局视为罪犯，上了黑名单。当时，社会是残酷的，白色恐怖像张牙舞爪的魔鬼到处游荡。得到要逮捕她的消息后，只好当晚就乘津浦车南下，不得不失掉了就要到手的女师大的毕业文凭。为她筹备旅费，朋友们当掉结婚戒指和棉袄，孙席珍夫妇特地赴车站给她送行。她，又开始了流浪生活。“社会太残酷了，它不让一个纯洁有为的青年去发挥他的能力，处处于优秀的青年以严重的打击，一直到使他们无法生存为止。”

由南京转赴武汉，把孩子交给符号的母亲，在那里，以笔杆劳动，换取生活资料。但她逃亡的消息很快传到武汉，为了不出麻烦，只好到湘江对岸的岳麓山的昆涛亭隐居起来。这里很美，但面对湘江升起的太阳和那清溪里自由跳跃的小虾，却温暖不了她那颗被悲痛和凄凉紧紧蒙着的心。她想到死，想让青风峡里血红的枫叶为自己盖棺，但为了光明和孩子，理智又一次主宰了她，又开始了写作。在这段不太长的日子里，她经过无数次感情与理智的剧烈斗争，终于从苦海中拔了出来。

“一个青年，尤其是一个富有战斗精神的女性，她不但要和万恶的封建势力奋斗，而且要和妨碍自己事业、容易消磨勇气的爱情奋斗！世间有比爱情重要万倍的事业待我去做……”她想，做人不能对不起良心和社会。回到家乡，她同母亲见了一面之后，下决心到上海寻找新的出路。

四

1931年仲夏，她在上海江湾幽静的黑房一子里，不停地构思小说里的人物，废寝忘餐地写作；那时，她一天能写一万三千字，仅用了不到三个星期的时间，就写成了《青年王国材》和《青年书信》两部稿子。《青年王国材》是她生平第一次用第三人称写的长篇小说。“在动笔以前，并没有写出大纲和人物表来，只把整个的结构大略在脑子里构思了一下，以中学生为题材，内容描写一个好出风头，谈恋爱的学生，和一个埋头苦读的学生，两种不同的生活。人物是从我教过的学生里面挑出来的，把好几个人的优点，集中在王以仁的身上；把好几户人的缺点，加到王国材和女主角梅英的身上，就这样，我不分昼夜地埋头写作，不吃饭，不睡觉。有时买几个面包来放在桌子上，饿了，左手拿着面包啃，右手仍然在写字；晚上，实在写累了，和衣往床上一倒，老鼠成群结队地跑来把面包拖走了也不知道；第二天，眼睛一睁开，脸不洗，头不梳，又伏在桌子上写。”等到两部稿子完成之后，她说：“我再也没有勇气修改它，而且连再看一遍的勇气都没有。”这两部书顺利出版了，使她一共得到了六百五十元的巨款，这时，她决定用这笔款去东京留学，完成梦寐以求的读书志愿。

我是从小就喜欢游山玩水的，当长崎丸把我从黄浦滩头载

到了东海的时候，我高兴得好像逃出了樊笼的小鸟……

当她乘船到达长崎时，“九·一八”事变已经发生，她看到这样的“号外”：“皇军占领沈阳！支那军惨败！张学良逃亡！”

她不相信这是事实，难过得流出了眼泪。国难，激烈地摇撼着那颗爱国之心，她想马上回国参加作战，把我们的东北夺回来！但同行者劝她，说到必要时留学生可以全体回国……

这个机会很快就到了：留日中国学生一千余人，在东京举行了一次“追悼东北死难烈士大会”，与日本侦探、警察发生冲突，不久，大部分留学生带着受了无数次伤的心回到祖国的怀抱。

谢冰莹一到上海，便发生了“一·二八”淞沪战争。她参加了著作者抗敌协会，白天参加医院组织的救护队工作，晚上写稿，编辑周刊《妇女之光》。她还动员了三百多个妇女参加抗战工作。这时期，她认识了女作家白薇、诗人柳亚子和林庚白。

刊物被法国帝国主义强行停刊后，她满怀失望飘流到福建，在厦门中学和天真纯洁的青少年在一起，她说：“教书的确是一件最快乐的事，……喜欢帮助他们研究文艺的工作”，上课时他们是师生，下了课便是好朋友。

谢冰莹像一个喜欢播种的园丁，帮助学生为《厦门日报》编辑文艺周刊《曙光》，还和谢文炳、方玮德、郭莽西、游介眉创办了《灯塔》月刊，那是厦门唯一的文学刊物，是沙漠中绽放的一支灿烂的花朵，但只出了两期便被迫停刊。

她喜欢厦门，那海，那浪，那纯洁的孩子，但环境压迫她，使她又像失落在虎狼群中的羔羊一样，随时都有被捉拿的危险。当时和现在都一直有人认为她参加了“福建人民政府”的活动，任妇女部长，还说她是社会民主党。她虽然同“福建人民政府”的成员有联系，他们也曾邀请她去工作，但确实和这个“政府”没有关系。

她说：“我是个爱好自由的人，我不愿意参加任何党派，也不愿意卷入任何政治漩涡，更看不起那些挂羊头卖狗肉的官僚政治家和那些今天拥护甲派，明天打倒乙派的投机革命家。”经过几年的政治动乱和生活的磨难，使她逐渐形成了只是凭着正义感和良心去生活去写作的人生观。说到这之前的生活时，她曾讲：“在上海时，曾为了左翼的问题，闹得天花乱坠。报纸杂志上只看到一些我打倒你，你打倒我的内战文字，而没有看到他们放弃共同为国家和民族前途努力的文章，我悲哀，我痛苦，我只有低下头来悄悄地叹息，我始终没有加入过他们的阵线，没有被任何人利用写过一个字的帮闲文章。”这是她对左联成立后上海文坛的看法，她觉得“内战”是不应该的，而应一致对外。

尽管她在福建仅仅是个中学教员，但“妇女部长”的头衔却在当权者的档案里备了案。她必须悄悄逃走。回到上海，就在《申报》上看到包括她在内的通缉名单。

柳亚子劝她回故乡躲一躲，于是她到了长沙，住在妙高峰青山祠里，应赵家壁之约，整天闭门写作，《一个女兵的自传》就是那时完成的。

女兵自传的写作完全是被动的。当时正在良友图书公司主编中国文学丛书的赵家壁很欣赏她的文章，一再写信要她赶快写完一部书交他出版，书名也已拟好，叫做《一个女兵的自传》，并限她三个月之内完成。“我当时真是诚惶诚恐，忐忑不安。……我那时一来为了想筹备旅费重渡东瀛，完成我

的学业；二来借写作可以减少一点精神上的苦闷，于是就勉强答应下来。我先拟定了几十个小题目，准备每个题目，最少写一千字以上，最多不要超过三千。那时候，我还没有养成写作的习惯，完全随着兴之所至，有时一连写三天三夜也不想睡觉；有时一连十来天也不动笔，所谓一曝十寒，正是我那时的写照。”

女兵自传断断续续发表了一些，深受读者的欢迎，但直到她从日本回来才交了上卷，1936年3月由良友图书公司出版。

女兵自传是一个真实的故事。她在谈怎样写《女兵自传》时说：“当我动笔写这本书的时候，我就下了一个决心，我要百分之百地忠实，一句假话也不写，完全根据事实，不渲染，不夸张，只有绝对忠实，才有价值，才不骗取读者的热情。”

在她写作的作品中，最使她伤心、痛苦的就是写《女兵自传》。她说：“我要把每一段过去的生活，闭上眼睛来仔细地回忆一下，让那些由苦痛里挤出来的眼泪，重新由我的眼里流出来。记得写上卷的时候，里面有好几处非常有趣的地方，我一面写，一面笑，自己仿佛成了疯子；可是轮到写中卷时，里面没欢笑，只有痛苦，只有悲哀。写的时候，我不知流了多少泪，好几次泪水把字冲洗净了，一连改写三四次都不成功，于是索性把笔放下，等到大哭一场之后再重写。”

对于写作她是很严肃认真的。她喜欢把故事里面的情节和人物，翻来覆去地思索，直到打好腹稿，许多对话能朗诵出来，这才开始动笔。她说她要学习托尔斯泰一连把《战争与和平》修改七次的精神，《女兵自传》她改了五遍。

由于生活的沉闷和对读书的渴望，谢冰莹不顾一切，又于1935年第二次赴日留学，入早稻田大学文学研究院攻读西洋文学。当时她有一个计划：“再努力读三年日文，然后把歌德、托尔斯泰、罗曼·罗兰、巴尔扎克……几位我最崇拜的作家底全部杰作，介绍到中国来”。

1936年4月12日，那是日本帝国主义用血淋淋的屠刀雕刻她的记忆的日子，是到死都不会忘记的。那天晚上，她刚补习日文回来，就被侦探抓到目黑区警察署去了。

她被捕的原因是：当日本侦探三次问她去不去欢迎朝日的溥仪时，她不但去，而且反对。谢冰莹说：“溥仪，是什么东西，不过是个遭到全中国人唾骂的汉奸而已”，根本不承认有什么‘满洲国’。为了爱国，她蹲了三个星期的日本监狱，受尽了侮辱和痛苦，敌人用饭碗粗的圆柱子打她的头（致使她留下永久的头痛症），用四楞竹棍几乎压断手的骨节，使她昏迷过去。当时日本的每家报纸都发了消息，上海的报纸也说谢冰莹是“国际社会主义者的活动分子”。后来柳亚子拍了电报，催促当时的驻日本领事馆和留学监督处保释，另外，也由于日本朋友的同情、帮助，才逃出虎口，回到祖国。但那些写了八年，从未间断过一天的日记和许多珍贵照片及原稿，通通被日本军阀没收。她那本《在日本狱中》，对她坐牢的生活，对祖国的感情、日本法西斯的罪行都有着详细的描述。

回到祖国后，她没有在上海多呆，便取道香港到了桂林，不久便到南宁高中教语文，编辑《广西妇女》周刊，还整理了十多篇散文辑为《湖南的风》由北新书局出版。

从1930年起，谢冰莹与鲁迅有书信往还。1936年10月19日鲁迅与世

长辞。这一噩耗，使病中的谢冰莹痛苦万分，当即抱病草书祭文《纪念鲁迅先生》，并在黎烈文主编的《中流》第一卷第七期上发表文章：

像午夜夜里爆发了一颗炸弹似的，鲁迅先生逝世的消息传来，使每一个景仰他、崇拜他的人怔住了！

正当日本帝国主义者侵略我国到了最猖獗，中华民族的生命危在旦夕，劳苦大众处于万重压迫之下的非常时候，一生为真理，为正义，与封建势力，帝国主义者奋斗的鲁迅先生，不幸因肺病而与世长辞了！这不仅是中国文化界一个巨大的损失，而且是全世界新兴文化领域里的一个莫大的损失！

在一个黑暗的时代里，帝国主义者及其爪牙，为了要镇压劳苦大众的反封建反帝运动，不惜用种种惨无人道的毒辣的手段来压迫他们，屠杀他们；拿着一支笔，努力暴露旧社会的黑暗丑恶，指示新社会的光明与幸福，描写被压迫人类生活的惨苦的一切思想前进的作家，都有举步荆棘之感。我们伟大的鲁迅先生，在这样险恶的环境里，始终抱着不屈不挠的精神，与万恶的旧社会奋斗……在他的文章里，从来找不出“消极”“幻灭”的字眼，他的思想始终是一贯的反帝反封建，一直到他临死的前两天，他还是那样倔强，那样抱病校稿，撰文，计划着要印的书籍。

鲁迅先生，你是尽了你的责任而过早永远的休息去了，一切敌人们将不知要怎样高兴，因为现在又少了一个领导青年大众的“叛徒”了。但是，成千成万的勇敢前进的文化工作者，正在继续着你未完的工作，正在猛烈地和敌人们斗争，只这一点，你是可以在九泉之下感着安慰的。

永存在我们心坎里的悲哀，是描写不出的，真正的纪念你，惟有从艰苦的环境里，打出一条血路来，解放被压迫的中华民族，解放全人类的奴隶！

虽然，谢冰莹不愿介入文化界的矛盾和斗争，但她对于鲁迅先生的崇敬溢于言表。从这篇祭文中，我们又可窥见谢冰莹的人格。

五

1937年，当她正在南岳衡山半山亭疗养的时候，卢沟桥上抗战的炮声把她从病床上赶到了前线。她母亲病故不久，父亲又患重病，但她顾不得感情的创伤和亲情的挽留，心，扑向了战火，她毅然告别家乡，永别了父亲，奔向战场。她说：“这是一个大的转变，也是北伐以后第一次痛快的生活。”大革命时代的青春活力，又在这位“女兵”心头生长起来，她，还是那位“女兵”！

谢冰莹来到长沙，立即发动妇女到前线为伤兵服务，四天内便成立了一切都是自备的湖南妇女战地服务团。对她的行动，统治者并不以为然，还骂她们无用，说女人是不能上前线的。但由她负责的妇战团还是抢先上了前线。她举着鲜红的团旗，她们高唱着《义勇军进行曲》，高呼着“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是华民族解放万岁！”的口号告别了长沙，许多人都流着热泪为这群热血沸腾的女青年送行，其中也有孙伏园先生。

这是谢冰莹一生最快乐的经历之一，她说：“真的，我不知用什么文字来形容我的快乐”；她一直认为那是最值得回忆最有价值的既艰苦又悲壮的人生！

在战场上，她始终抱着“救一伤兵，就是杀一敌人”的信念。她们虽然没有同敌人直接拚命，但为“受伤的战士洗伤口、敷药、绷扎、倒开水、喂饭、用温柔的语言安慰他们，用激昂慷慨的话鼓励他们，为他们写家书，寻找旧衣服给他们御寒，送书报给他们看，讲述时事给他们听……”，她们不分昼夜地工作着，战斗着，她们睡的是潮湿的地铺，喝的是泥沟里的污水……生活是苦的，但谁也不说苦，谁也不怕苦。

在抗日战争的烽烟里，谢冰莹跑遍了运河东西、长江南北，跑遍了黄河流域，在汉口作过“前线归来”的讲演，也曾在重庆为《新民报》编辑副刊《血潮》。在四川，她不习惯后方的生活，于是又奔向徐州；台儿庄大捷中那堆积如山的战利品，使她兴高采烈。这时期她写了许多报告文学，后来在广西出版了一本《五战区巡礼》。

在欢乐与痛苦、光荣和侮辱、血泪与火交炽的战时生活里，她凭着自己的勇气，“冲破了黑暗”，“斩断了枷锁”，又做了一次“叛逆的女性”。她回忆说：“我没有一天停止过我的工作，虽然我个人是胜利了，一步步接近了光明、幸福。但回顾整个的国家仍然在被敌人侵略着，全中国的妇女还在过着被压迫、被轻视、被歧视的生活，我不能放弃我的责任，仍然要向着人类的公敌进攻；总之一句话，我的生命存在一天，就要和恶势力奋斗一天。”

1939年初，她不顾国立编译馆黄维特的反对，不在后方作“太太”，坚决到前方。到重庆，她在报上发表消息，动员民众一致挽救民族的危亡，组织妇女上前线为伤员服务。谢冰莹4月5日到宜昌，受到当地军民的欢迎，她为九十四军作讲演，疾呼救亡图存是每一个中国人的神圣职责。在那里，她组办救护人员训练班，第一次认识在基督教全国总会任训练主任的贾伊箴，冒着敌机的狂轰乱炸到前线视察，同诗人臧克家讨论战时文学问题。后来她又在老河口组织了一个训练团，全身心地投入抗战。她搜集了许多可歌可泣的材料，并及时地写成文章，把为祖国而战的无名英雄介绍给千百万同胞。1940年至1943年，她到西安主编《黄河》文艺月刊。她说：“那一段生活也是值得回忆的，常常把稿子带到厨房去看，左手抱着孩子，右手写文章……”《黄河》是当时西北国民党统治区仅有的大型纯文艺刊物，对当时的小说创作有颇多贡献，不少撰稿人后来都是知名作家。这期间，她出版了《新从军日记》、《在火线上》、《战士的手》、《姊姊》、《梅子姑娘》、《写给青年作家的信》、《抗战文选集》及《在日本狱中》。后者是在华山三元洞写成的。写作是需要环境来配合心情的，但在景色幽美的华山来写狱中生活，太不调和。但她到华山的目的不是游山，而是写作，如果把用生命换来的宝贵材料永远埋在脑子里，是对不起一个作家的良心的。她在《樱花开的时候》一文中说：“无论做什么事情，只怕动手，一动手，总有一天会成功的。自从那晚下了决心以后，我便开始拟小题目，一共写了二十三个……”，“我对于写作的态度，是非常认真的：只要一动笔写文章，我全副的精神都要集中在情节上，我没有心思来做别的事，甚至听到孩子的笑声，我也并不高兴。……我要使全部的情感沉浸在回忆里，使那一幕幕血淋淋的、惊心动魄的场面，像电影似的在我眼前演放；因此我在两个星期里，决不和孩子玩，我只等他们一出去，马上把门关上，同时用蓝布把窗户遮住，只露出四分之一的窗口，使光线暗淡得像狱中一般。在这样的布景和气氛下，我写得很快，精神贯注，一气写成三四千字是常有的事；到了晚上，更是我写作的理想时间……在豆大的菜油灯下，许多小青虫来扑向灯光，起初它们飞得很高，慢慢地它们又

受了创伤，翅膀被火烧得支支作响；但它们并不灰心，仍然再接再厉地挣扎着，奋勇地向前猛扑；最后，它们的小生命都被牺牲了，后来者又踏着它们的尸体前进……”谢冰莹看到这些小小的无名英雄，就想起在受难的狱中，她觉得她也像这些小虫子一样，以必死的决心，在忍受一切敌人所加于的残害。她带着悲愤的心情写作《在日本狱中》，脑子里不论白天晚上，时刻回忆着狱中生活：“例如看守，犯人，和我同室住的良子，吉子，以及法官，翻译，大鸟公寓的管理人……他们一齐来到我的脑海里；我有时痛恨，有时伤心，有时我从门缝里望望隔壁，看见一些来游山的客人，在那儿有说有笑的，我就讨厌他们！我恨他们的谈话影响了我的写作，于是我在这边故意用拳头把桌子捶得砰砰响，大声地学着日本警察的口气骂着：‘马鹿野郎！’（‘混蛋’之意）由于我骂别人，而联想到日本警察骂我，打我，以及我当时的心境。……在这个时候，不论什么人，他如果妨碍我的工作我就把他当做敌人一般看待。”

她埋头写了十天，精神渐渐不能支持，头晕，眼睛模糊，腰背痛，但是《华北新闻》催稿付印，于是又恢复了夜以继日的写作，发誓“一定要把这些用生命换来的材料写出来告诉全中国的同胞”。她在脑子里又坐了一次监狱。当她写完《在日本狱中》最后一个字，竟兴奋得一夜没睡。这部书，也已由日本名作家鱼返善雄译成日文出版。她说：“我坐监牢的罪没有白受，我终于得到了精神上的安慰，我们的国家，也得到了最后的胜利，至于个人的损失，又算得什么呢？”

1943年夏，谢冰莹离西安去成都，在制革学校任教。抗战胜利，她兴奋地赴汉口任《和平日报》（原《扫荡报》）及《华中日报》副刊主编，还创办了幼幼托儿所。她爱孩子的天真纯洁，从事儿童文学写作的志愿便是这时萌发的。1946年，自己借资出版《一个女兵的自传》（中卷）。1948年初，谢冰莹在北京师范大学讲授“新文艺习作”，同时在北平复刊《黄河》月刊，仍任主编，贾伊箴在北京大学任秘书兼化学系教授。她回忆说：“那年夏天，我想到沈阳寻找写作素材，但到了山海关就走不动了，因为有十几里的铁路被毁掉了。山海关到处住的都是阿兵哥。他们看见我就说：‘哎，女同志，这里有个空，来睡吧！’有时没有办法，我只好睡在他们当中，不过一切风平浪静，没有出事。我那时想，如果他们有不轨行为——我不会客气的，我可以打，可以叫，可以骂，因为我是战士！从山海关回北平，住在同乡刘克定家里，这时远在台湾的梁舒先生来信说，台湾省国立师范学院中文系要聘我去当教授。于是我便积极筹划赴台之事。但明达（即贾伊箴）反对，他说我太好动，刚从汉口到北平，又想去台湾。不过他还是顺从了我。我是从上海走的。

在上海，我和小女儿莉莉住在赵清阁家里。她是一位感情非常丰富的人，处处善待朋友，诚恳之至。8月下旬离开上海，我带莉莉先到台湾，住台北和平东路二段——四巷十八号，明达和两个儿子暂留北平，之后不久，也到了台湾……”一晃几十年，至今流落海外，真是感慨系之；听起来像个梦，像个长梦，也像个短梦，人生难道真是梦吗？

八

谢冰莹不信鬼神，但后来她还是真的皈依了佛教，于1956年拜师父，并取“慈莹”为法名，似乎从此无人无我，无智无得。

她为什么信佛？故事是：1954年，她为台湾《读书杂志》写连载长篇

小说《红豆》，当写到第三期时，无论如何也写不下去了，要求主编暂停，过了一段时间还是写不出，她已心灰意懒，要求干脆停掉算了，但主编和读者都不答应。这时，她突然想到：观世音菩萨是有求必应的，何不求她帮忙？于是当晚就提着小箱子到庙里去住，向菩萨叩拜后，往书桌前一坐，随之文思如泉，当夜就写了五千多字。她在庙里只住了几天，就把长篇小说完成了，如期刊出。其实，作品的产生并不是佛的法力，她那些苦苦写不出的日日夜夜，正是她开掘文思之泉的过程，而到她上庙来写作时，已是水到渠成之势了。这一点，她也清楚，她说的“信则有，不信则无”则是她中年以后对宗教看法的注脚。但自此，她便信了佛，在家里供奉了观世音菩萨像，每天必顶礼膜拜，桌上的白银小塔里，还放着从印度来的三颗舍利子。之后，她曾改写佛经故事，出版了《仁慈的鹿王》和《善光公主》两本书。

谢冰莹在台湾一直从事教学，但她的创作很旺盛，出版了多部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五十年代，曾先后到马来西亚和菲律宾讲学三年，在台湾出版了《菲岛游记》、《冰莹游记》、《马来亚游记》、《海天漫游》和以菲律宾为背景的长篇小说《碧瑶之恋》。六十年代，她主要从事儿童文学创作和研究。

1972年8月，谢冰莹乘船到美国探望久别的儿女和朋友。她爱自然，爱山更爱海，对于海的恋情是从青年时代就种在心里的。她已多年不乘船了，这一次，她觉得那浪中的船，像海鸥一样，给了她许多写作的灵感。但是有一天，巨大的风浪使船身突然倾斜，她摔倒了，右大腿骨折，使她几乎昏了过去。在没有医生治疗、无药止痛的大海上，她以惊人的意志，忍受了二十多天的痛苦。船一到美国宾夕法尼亚，马上就进医院开刀，大腿肌肉里被放进一截不锈钢支架来代替已经粉碎了的骨头。

在美国治腿的一年间，她没停笔，仍为台湾《小朋友》月刊的《海外小读者》专栏每月写一篇文章，把美国的风土人情，介绍给小朋友。

1973年，她回到台湾，又经五位骨科名医会诊，进行了有效的理疗，在一个四只脚的不锈钢拐杖的帮助下，经过苦练，学会了走路，她风趣地说：“我一生学过两次走路”。

由于腿的原因，迫使她从任教二十多年的台湾师范大学（原台湾师范学院）退休，1974年又到美国，同丈夫贾伊箴住在旧金山，过着有规律的生活：每天6点起床，吃完早点便上楼念经，作运动；7点40分拄着拐杖搭公共汽车去中国城的一所英文学校学英语，然后买菜，下午阅读报纸、杂志和朋友来信……但她还不能习惯美国的生活。

谢冰莹是一位不甘寂寞、从不愿闲静下来的人。退休后，她在写一部长篇小说，还要继续写《女兵自传》、“五四”以来的作家印象记，还要为小读者写一两本佛经故事。

在近七十年创作生涯中，谢冰莹在文坛上不停地耕耘，写了一千多万字的作品，至今共出版了散文集《从军日记》、《麓山集》、《我的学生生活》、《军中随笔》、《湖南的风》、《抗战文选集》、《生日》、《冰莹创作选》、《爱晚亭》、《绿窗寄语》、《故乡》、《作家印象记》、《梦里的微笑》、《生命的光辉》、《们日金山的雾》、《观音莲》、《抗战日记入《新生集》、《冰莹杂文集》、《我在日本》、《作家与作家》，短篇小说集《前路》、《血流》、《伟大的女性》、《梅子姑娘》、《姊姊》、《圣洁的灵魂》、《雾》、《谢冰莹自选集》，长篇小说《青年王国材》、《红豆》、《碧瑶之恋》，中篇小说《离婚》、《空谷幽兰》、《在

烽火中》，长篇传记《一个女兵的自传》（后改为《女兵自传》）、《女兵十年》、《我的少年时代》，报告文学《在火线上》、《战士的手》、《第五战区巡礼》、《新从军日记》、《在日本狱中》，儿童文学《爱的故事》、《动物的故事》、《太子历险记》、《仁慈的鹿王》、《给小读者》、《南京与北平》、《小冬流浪记》、《林琳》、《善光公主》、《旧日金山的四宝》、《小读者与我》，游记《冰莹游记》、《菲岛游记》、《马来亚游记》、《海天漫游》，另有书信《青年书信》、《写给青年作家的信》、《冰节书柬》、《给青年朋友的信》（上、下）和论文集《我怎样写作》、《我的回忆》、《文学欣赏》、《谢冰莹散文选集》（1992年，百花出版社）等及一些选集，计七十余种。《一个女兵的自传》出了十九版之多，1985年和1994年，四川文艺出版社和中国华侨出版社又各出一版，并被译成英、日、法、韩等国文字，此书是研究她的生平、创作和思想的重要著作。另外，台湾三民书局还要出版她的全集。

谢冰莹是一位成就卓著的多产作家，正像一位辛勤的农夫，她洒下的汗滴已在金色的秋天结出了丰硕的果实。到了晚年，虽然有视力衰退、两耳重听、记忆力不好、牙疼等老年病折磨她，但她还是孜孜不倦地学习和写作，因此被人称为“不老的女兵”。她说：“我只希望做一个平凡的渺小的人，只愿用整个的心力贡献给文学，读者的眼泪便是我的收获！读者的同情，就是我的财产——我的无价之宝！”

“文如其人”一说，并不适用于所有的作家，但用它来形容谢冰莹却是合适的。

她的文风，一如其人，热情而奔放。她自己在《平凡的半生》里也说：“‘文如其人’这句话，我想大概是对的。我为人处世只有三个字‘直’、‘真’、‘诚’，写文章也是如此。”有人说：“她的散文没有一处是矫揉造作咬文嚼字的，也没有一处是吮笔濡墨刻意经营的。一切都是那么自然，就好像树叶长在树枝上一样；一切都是那样朴素，你很难找到特别绚烂的词句；一切都是那么坦荡，清澈可爱，一览无遗！如果说冰心的散文以柔见长，那么冰莹的则以柔中带刚取胜，它清新流利、活泼动人，没有一点儿女气。”（《谢冰莹选集·前言》）她的小说，有点散文化，有人说这是“结构散漫”的毛病。她的小说取材，“大多数是在许多典型人物身上找到的真实故事”，写作时，又“总是把书中人物当做自己，往往写到不幸的遭遇，眼泪不知不觉地流下来”。高度的真实，强烈的感情色彩，细腻的刻划，构成了她的小说的感人力量，也弥补了结构上“散漫”的毛病。

谢冰莹曾说：“每一个时代，有每一个时代的作品，每一个时代的作品取材和思想，也必定和其他时代不同。尽管写作要靠天分，后天的努力也是不可少的。我觉得年轻作家应该多读点书，当然，无论那一位作家都是应该多看书的。我希望年轻人不要盲目的反抗传统，艺术没有新旧之分，只有好坏之别，它不像科学是日新月异的。文学的路子很多，最好不要有老作家、新作家之分。”这些话，对青年作家来说，是颇有禅益的。

1993年我在旧金山访问谢冰莹时曾提了两个关于创作方面的问题：

您走上创作道路是受家庭、作家影响，还是受生活启发或自身追求？

她回答道：

从事创作是我个人的兴趣和追求，当然也受父母的影响，尤其受我大哥的影响。我有话，是非说出来不可！要说话就得写作。

我又问：

您的艺术信仰和艺术风格是什么？

她又回答：

现实主义！我的作品主要是纪实的。日记、传记文学当然必须完全真，就是小说也都有真实的模子。

命运的鞭子总是将她在人生的风雨中驱来赶去。但是她是生活的强者，在穷困面前，在战争的枪林弹雨中，在敌人面前，她都没有倒下，没有屈服。她走了多少路，便爬了多少格子，写了多少文章。走到哪儿，写到哪儿。她的作品就是她自己——她的血肉，她的人格，她的精神，她的光辉。苦难是智慧的磨刀石。是苦难使她成长起来，坚强起来，成了“女兵”。她回忆说，《从军日记》出版后，“不知不觉地我走上了这条有快乐也有痛苦的写作之路，我仿佛做了一个梦，我绝不承认我有什么写作天才，我是个世界上最愚蠢的人，也是个头脑最简单的人，生来洁身自好，不慕名利，与世无争，能吃苦耐劳，如果问我有什么特点，那就是能吃苦耐劳，不怕穷，不论做什么事，但顾耕耘，不问收获；不肯向现实低头，有跌倒了爬起来，失败了再干的勇气。我想这是先父母给我的好遗传，也是军校受训给我的影响，假如不是参加北伐，找不会了解社会如此复杂，民间如此疾苦，革命如此重要，忠实的民众和热情的男女青年是这么可爱的。……这真是一个漫长的梦，从发表《从军日记》到现在……，我还在写作的梦里没有醒来，我很想丢下笔，再也不干填方格子的工作，但是朋友们不饶我，他们要逼着我写，读者也不让我休息，那么，我只好继续地写吧。”

谢冰莹与故乡的读者断了五十多年的音讯，但海峡的波涛知道，太平洋的风浪知道：作者的心和读者的感情是相通的……作者身在海外，神在故国，她写过不少感人的怀念家乡的散文。她在《还乡梦》的结尾时写道：

这究竟是梦还是现实呢？也许是一个真实的梦，不管它是梦还是现实，我都愿意回去，永远投在故乡的怀抱，嗅着泥土的芬芳。

可爱的故乡呀，我永远记着你四季如画的风光！

1995年1月10日修订

葛琴

孙瑞珍

葛琴——邵荃麟夫人，一位性格豁达、爽朗，待人和蔼、可亲，朴实、正直的女作家；一位在战争年月出生入死，在和平环境中无私奉献的坚强女性，走完了八十七年的人生历程，于1995年1月3日在北京友谊医院病逝。她的晚年生活是幸福的，但又不幸的。葛琴生命的后三分之一是在病床上度过的，她以顽强的毅力和高度的乐观主义精神进行着反迫害、反病魔的斗争。

1978年初春的一天，我找到了葛琴的家。室内陈设的简陋，固然可以说明主人的俭朴；但它的杂乱，却留下了“文化大革命”中被洗劫的痕迹。

葛琴向我微笑着，一个劲儿地点头，她张着嘴，却说不出一句话来。我仔细地端详着，苦苦地搜索着留在记忆中的影子。一对明亮的眼睛，显示出老战士的深沉和坚定，一双温暖的手和那用尽全力发出的“呵，呵”的笑声，仍然使人感到当年乐观、开朗的性格犹在，对人关怀、体贴的美德尚存；满头白发、偏瘫失语，记录了她十多年来所经受的磨难和摧残。

小琴告诉我：“妈妈的问题快有结论了，爸爸的问题也正在着手解决。胡耀邦对爸爸、妈妈的问题很关心。”她长吁了一口气，停了一下，接着说：“妈妈终于熬出来了！”说到这里，只见葛琴张着嘴笑了。我为这位老革命的幸存感到欣慰；也为荃麟死不瞑目感到惋惜和哀痛。我这样想了，也就这样说了。“荃麟要是也能熬过来，该多好啊！”话未说完，只见小琴用表情向我暗示，不要再说下去了。我感到后悔，但话已出口，又怎么能收回来呢？我的这句话触动了葛琴那斑斑伤痕的心灵，也捅破了她们母女之间用以互相慰藉的一层薄纱。只见葛琴收敛了笑容，严肃起来，嘴角也抽搐起来了，眼睛里充满泪水，接着，就是一阵频频点头。小琴只好顺着我的话问她：“爸爸的事情你知道了吗？”她异常镇静地表示，知道了。荃麟的死讯，孩子们怕她再受到刺激，一直未敢告诉她。这个不幸的消息，竟在她的心里埋藏了六七年之久。她默默地忍受着失去亲人的悲痛，坚定地等待着为荃麟平反昭雪的那一天。

“文化大革命”一开始，灾难又一次降落到因“中间人物论”而遭到批判的荃麟头上。1968年初，荃麟被抓走了。有着丰富革命经验的葛琴，预感到荃麟的问题一定要株连到她，她做好了一切准备。一个星期六的晚上，小琴照例从北京大学回到自己的家，当夜深人静的时候，葛琴对女儿说：“情况可能还要恶化。如果下个星期你回来看不见我了，就一定要照顾好弟弟，把家维持下去。相信我，我是对得起党的。”葛琴的话不幸而言中，当星期六小琴再次回家时，院子里死一般的静，连喊了几声妈妈，却没有回音。

从此，葛琴就在干校的“牛棚”里，过着完全失去自由的生活，孩子们则飘散四方，成为无依无靠的孤儿。荃麟关在什么地方，一家人谁都不知道，也无从问个明白。一个战争年代几经分聚离合的家，就这样又被拆散了。孩子们到处寻找父亲、母亲；身陷囹圄的葛琴，在繁重的体力劳动之余，默默地祈祷和祝愿“荃麟啊，荃麟，你可要多保重！留得一个青山，好为人民多做一些事情！”她和孩子们的分离，甚至是撕人心碎的分离，并不是罕事。在过去的年代，是常有的事儿。那时，他们随时都有被捕、坐牢、杀头的危险，孩子们也随时有成为孤儿的可能，但那毕竟是二十多年前的过去，毕竟是在白色恐怖的国民党统治区啊！

漫长的四年过去了，等待着葛琴的何止是暂时的分离，而是永远的离别。荃麟终于没有熬过漫漫长夜，含冤去世了。葛琴却留在人世间，以她特有的刚毅和坚强，经受着煎熬，支撑着活下去。就在荃麟逝世不久，葛琴也病倒了。她的病势十分严重，等到把她送进医院的时候，完全治愈的希望已经没有了。小琴接到母亲病危的通知，匆匆赶到医院，只见满头白发，双目失明，瘦得变了形的母亲，静静地躺在那里，当葛琴听到是自己几年不见的女儿进来时，她无声地哭了，艰难地伸出一只手，把小琴的身体摸了又摸，

她要用自己的双手，摸出女儿这几年来所经受的磨难；她要通过这双手，把母亲的温暖和坚强，传给自己的女儿；她要告诉女儿，曲折的道路还没有尽头，要挺着胸膛活下去。接着，她着急地示意，叫人从枕头下拿出一件新的白的确良衬衫给小琴，这是她珍藏了几年的东西，是她唯一能够给女儿的迟到了几年的结婚礼物。小琴抑制住悲痛，辛酸地接过它。回到家，忽然发现口袋里有东西，一摸是五十元钱，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了。这是一个失去自由的人，从自己仅有的一点生活费里节省下来的，这是一颗纯洁、善良的母亲的心啊！

在医院，对葛琴的看管放松了些，葛琴见到了自己的孩子，也可以见到一些病友，他们不仅给她带来了兴奋和安慰，而且带来了信心和力量。“活下去，就是胜利！”从此，她的健康状况一天天好起来，每天顽强地扶着床练习走路，认真地向病友们学说话，那种自强不息的精神，感动了同病房的人，有人偷偷地为她落泪。

正在她的病情稍见转机的时刻，接到了出院通知。从此，她用语言表达思想的机会便永远丧失了。偏瘫失语，成了她终身的残疾。女儿小琴看到母亲病成这个样子，想把母亲接回家去养病，但专案组竟无情地回复说：“病情要服从案情。”葛琴又一次住进了“牛棚”，一直到1974年。

二

葛琴，在漫长的革命生涯中，每一个脚印，都量出她对党的事业的忠诚；每一篇作品，都跳动着她那颗高尚、坦荡的心。她出生入死，无私无畏。从大革命开始，直至新中国成立，她的足迹踏遍了半个南中国。

葛琴生于1907年12月24日，江苏宜兴山镇人。她的父亲葛沐春，是一个开明的文化人，年青时曾进师范学堂读书，后在家乡创办了山小学，自任校长十六年。

为了谋生，也曾开过陶瓷作坊。宜兴的高利贷剥削是很重的，幼年的葛琴，目睹了高利贷剥削的残酷，逢年过节，母亲要出去躲债，天黑才回家，从此，在葛琴幼小的心灵中，埋下了憎恶剥削，同情被压迫者的种子。葛琴的母亲一共生了十一个孩子，活下来的只有四个。她是长女，由于父亲的思想较新，又是小学教员，所以能够冲破女孩子“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呆在深闺大院的封建枷锁。葛琴是全村第一个上学读书，第一个剪短发的女孩子。十三岁葛琴小学毕业后，以优异的成绩，考取南京中学，由于家境贫寒，无力供养她上学，所以未能如愿。求知欲十分强烈的葛琴，第二年又考取了苏州乐益女子中学，父亲不愿意让自己的长女过分伤心、失望，便答应了女儿的要求。为了筹借学费和路费，只好让女儿给城里一个姓鲍的做寄生女，这笔钱，直到葛琴工作后，很长一段时间才还清。进入中学后，葛琴更加发奋学习，尤其是数理化成绩，在班上名列前茅。她是学校的活动分子，爱好体育运动，是校篮球代表队的主力队员，会舞少林棍，和另外一些舞大刀的同学经常在一起，习武练棍，很引人注目。葛琴初中毕业后，考入上海景贤女子中学，接触了进步的老师同学。朴素的阶级觉悟，成为她接受马列主义的最好土壤。在学校任教的张闻天，是她政治上的第一位启蒙老师，由张闻天介绍，她进入上海大学，并兼做工人夜校的教员。1926年秋，葛琴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从此，她成为一只“勇猛的海燕，在闪电中间……得意洋洋地飞掠着”。

葛琴一经踏上革命征程，就不是一个孤独脆弱的女子。她在被压迫、

被剥削者中间寻求知己，结识朋友，在他们中间磨练意志，摔打筋骨。她深深地扎根在工人群众中，把党的指示带到他们中间去，把革命的火种播在工人心田，赤贫的工人，把她看作是启蒙老师。她在工人阶级的怀抱中成长，铸造了大胆、泼辣、无所畏惧的坚强性格。

1927年回月，北伐军占领武汉，转而进攻江西、福建、浙江，和军阀孙传芳交战。上海工人为了配合北伐进军，决心打开上海大门，以武装起义夺取上海。葛琴在三次武装起义中，不仅是光荣的参加者，而且是勇猛的斗士。在起义前的示威游行中，她走上街头，散发传单，与工人一起，秘密运送枪械、文件；在密集的骤雨般的街垒战中，她和夏之栩等人一起，往火线送去一袋袋的烧饼和大桶大壶的开水；她们还用沙包之类的东西，筑起临时救护站，随时抢救受伤的工人纠察队员。工人纠察队员们，把她们的英勇行为，传为佳话，称她们是“三剑客”——女中豪杰。

1927年，“四·一二”政变当天，上海十万工人，在共产党的领导下，举行了要求归还武装夺回总工会的示威游行，葛琴在游行的行列中，与战友们手挽手，肩并肩，昂首挺胸，高呼口号。当队伍行至宝山路时，蒋介石下令开枪，屠杀工人群众，造成血流成河的惨状，葛琴目睹了这一切。工人运动遭到血腥镇压，革命出现暂时低潮，葛琴和许多优秀的革命者一道，由公开转入地下，继续战斗。

大革命失败以后，葛琴在上海、江浙一带做共产党地下工作，担任过中共上海中央局宣传部内部交通员，并先后以公开身分在暨南大学附小、浦东新陆师范附小，宜兴丁山小学等校做过教员，后又在杭州城西小学、裕成小学做校长，因斗争需要，她经常变换名字，曾用葛允斐、葛韵焦等。在此期间，她接触了大批进步文化人，并在繁忙的工作之余，阅读了不少文学书籍，产生写小说的欲望。1932年春在朋友们鼓励下，开始了最初的创作生涯，她的第一篇小说《总退却》，发表在丁玲主编的《北斗》杂志上。

葛琴在回忆自己写《总退却》时说：

我写小说是一个很偶然的的机会才开始的、那在“一二八”之后，丁玲先生编《北斗》时候。有一天她给我一封普遍征稿信，记得信里规定有十个范围，关于农村、工人、士兵、学生等等，就是说你能写哪一方面的你就选哪一方面的写。当时我十分不安，自知哪一方面也不能写，从未写过的缘故，但更苦的是从未接到过这样的信，好像不写就不好意思再看见她。所以苦思结果，我选了士兵这一范围的。

《总退却》写的是抗战中的士兵的转变及退却时的愤懑和失望。葛琴亲自参加过“一二八”上海抗战，和十九路军受伤的战士有比较多的接触，对那些战士的同情与感怀；对见死不救、卖国殃民的卖国贼种种罪行的憎恶和仇恨充满胸膛，便情不自禁地写起来了。

接着又在《现代》、《文学月报》、《夜莺》、《文季月刊》、《国闻周报》、《大公报·文艺》等杂志上发表短篇小说《闪烁》、《罗警长》、《犯》、《蓝牛》、《枇杷》、《逃》、《一天》等。葛琴三十年代的作品都是反映社会底层人民的苦难和他们的抗争的，属于“左翼文学”、“新现实主义文学”的范畴。

三十年代中期革命进入低潮，葛琴的生活也十分不安定，陷入困境，她回忆说：

灾难和贫困突然把我击落到一个极困苦的环境里，而孩子

苏苏又在这时死去，一切的不幸都同时向我压下来，我只得离开上海到偏僻的农村去，在生活鞭子的残酷打击下焦头烂额地奔波着，几乎把写作的兴趣完全丧失了。一直到一九三三年冬天，重来上海，才又继续写了几篇，那时一位挚友劝我把稿子集起来，出一个小册子，同时他答应帮助我出版，这才重新提起我的勇气，于是把旧稿整理一遍，想请鲁迅先生替我看一下。

1933年12月，一个寒冷的下午，葛琴和几位朋友到四川北路内山书店去看望鲁迅。她在1937年出版的《总退却》后记中，追记了访问鲁迅的经过，今天我们读起来，仍然十分真挚、感人，字里行间洋溢着她对这位良师的崇敬。

一路上，我怀着满腔的惊悦或惶惑，以为把这样幼稚的作品，去请教那样一位当代文学家评阅，也许会遭到轻视和拒绝吧！但是事情完全出我预想，当我们走入内山书店时，他从一只火钵旁边站起来，很亲热地招待着我们，他听了我的来意之后，把稿子大略翻了一翻，说内中有几篇他已经看过的，接着便恳切地鼓励我，继续写作，并且立刻允许为我作一篇序。

他完全不像一个老人——虽然他上唇上是留着那么一抹浓黑的胡须，他更没有一丝名人的架子。那天我们在咖啡店里谈了两个钟头，我完全不感觉有什么拘束的必要，他很起劲地说着文学上的各种问题，和不断地给予我们热烈地鼓励（我们可以想起，那时上海的出版界，是在怎样一个沉闷的状态中），他的说话就和他的文章一般的有力，是那样充满着比青年更勇敢的情绪，当我们从咖啡店里出来的时候，除了满意以外，更惊愕中国现在还有一个青年的老人。

过了一个星期，序文就写好了，当我第二次去见他时，他很关心地询问我的生活状况，又对于私人信件上作了一次令人难忘的帮助。这时，从流露于他脸上那种真诚的表情，我才认识这位被人家骂为冷酷刁刻的人物，才是最伟大的热情者。

鲁迅的序文，写于1933年12月25日夜。序文前半部分，追述了中国小说发生、发展的历史，以及对小说的看法和意见；后半部分是鲁迅对葛琴创作的评价，见解精辟、透彻，犹如画龙点睛。

深切的期望，热情的鼓励，严格的要求，重新点燃了葛琴的创作热情，不管生活如何困顿，道路如何坎坷，她铭记着鲁迅的教导，积极投身革命文学活动，她参加了1936年6月15日以鲁迅为首的六十位作家签名的《中国文艺工作者宣言》，要求抗日，拥护统一战线政策，并不遗余力地坚持写作。

葛琴在《总退却》后记中回忆道：

那时——一九三四年，正是出版界最黑暗的时期，要靠写作维持生活，几乎是不可能，于是我被撵回农村中去，整天躲在村屋的窗子下，但是那时我对于创作的兴趣却没有减低，每每想起鲁迅先生和好友们热切的鼓励，使我从生活的深渊中燃起无限的勇气。

鲁迅爱护作家，特别扶植女作家的成长。对当时的一位剧作家赞扬葛琴说，文艺界有了新生力量，有些生气和希望了。1932年以后几年中，葛琴一直与鲁迅保持较为密切的联系，鲁迅有时在经济上对她慷慨相助，葛琴每年都把自己家乡的新茶，通过弟弟葛桂芬送往内山书店，再转给鲁迅。

鲁迅为《总退却》所写的序言，由于当时世道的艰难，生前没能出版，在他逝世后才开始付排，葛琴怀着无限的悲枪，写了后记，作为对良师的悼念。

“一二·九”运动之后，抗日救亡成为全国人民的迫切要求，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得到了全国人民的支持和拥护，文艺界的抗日统一战线正在逐步形成。团结抗日的共同信念，缩短了人们认识上的差距，联络了作家的感情。

1936年春，葛琴邀请邵荃麟、王惕之、蒋牧良、张天翼、叶以群、吴组湘、刘白羽等党内外作家云集了山，畅谈写作。

丁山位于美丽的太湖之滨，是有名的鱼米之乡。这里的物价比起大都市上海、杭州等地便宜得多，又可以稍稍躲避一下敌人的盯梢。因此左翼作家，把丁山作为创作根据地，来来往往。丁山是葛琴的故乡，地熟人也熟，有关事情都由她一手包办，伙食办得很好，顿顿有鱼虾，餐餐有鸡鸭，这对于穷困惯了的左翼作家们，是多么大的享受呀！

丁山集会，其中的主要内容是讨论个人的创作计划，进行写作；并通过自由讨论的方式，对作品进行分析和评价，提高创作水平。大家各抒己见，情感交融，一位老作家回忆这段往事时，仍然十分留恋。他说：“当时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但和后来的批评不一样，那时的批评，使人感到热乎乎的，越批评越觉得自己对革命有用。”他还说：“葛琴当时也写了几篇，其中有一篇叫《窑场》，对别人的意见，她虚心听，态度严肃、认真，她不大批评别人”。

讨论和写作之余，作家们还常常乘小船在广阔的太湖上荡漾，高唱《国际歌》，畅谈苏联——列宁，畅谈理想、未来和前途，这对于长期被白色恐怖包围的作家们，在精神上是多么大的解放，又是多么富有诗意呀！

全面抗战爆发后，葛琴和荃麟已结为夫妇，他们没有贪恋于新婚的欢乐，更没有沉缅在琐碎的家庭生活之中，而是为组成文艺界抗日统一战线到处奔走呼号，随着政治形势的变化，随时准备转移；哪里需要哪安家。每到一地，他们总是按照党的指示，跟当地坚持地下斗争的党组织相配合，办报纸，编刊物，组织民众，并且通过刊物团结大批文艺青年和文化人，指导并培养了大批青年工作者。

1937年冬，荃麟和葛琴接受党的派遣，率领三十多人的战时抗日政治工作队，冒着风雪，到了龙泉。为扩大宣传舆论阵地，荃麟任县教育科长，葛琴任县审编办公室主任，并主编《龙泉快报》、《大家看》，在他们的努力下，小小的龙泉山城，当时竟有十余种铅印、油印和石印的报刊发行。强有力的政治宣传，广泛深入的组织发动，在龙泉山区各界人民的心里，播下革命火种，点燃了民族解放的火焰，使交通闭塞的龙泉城，出现了从来未有的勃勃生机。

皖南事变前夕，浙东的政治空气已经充满了浓重的火药味，浙江一带的反动派，迫不及待地抢先向共产党地下组织下了毒手。当时，葛琴和荃麟正在金华。一天清晨，有人来通知葛琴说，党的特委机关被破坏了，要他们赶快离开金华。当时在一起的共有七个人，经过商量，决定分两路走：一路经沦陷区，绕道上海，找新四军；一路走大后方，经福建去桂林、重庆。葛琴、荃麟和另外一位同志走第二条路。三个人分别装扮成医生、护士、药剂师，葛琴化名何桂贞。途中的遭遇十分惊险。三个人到达江山时，天色已晚，

经别人帮助，住进了乡城的客栈，客栈的老板是自己人，所以对他們照顾得特别周到，蚊帐、被褥都很齐全。刚刚饱餐之后，准备美美地睡上一觉时，查夜的宪兵闯进了他們的住处。照例先询问了姓名、籍贯、年龄和职业，然后就倾箱倒筐地搜查，匆匆地看了他們的假身分证，马马虎虎地盘查了几句之后，在小皮箱里发现一张葛琴在家乡宜兴读中学的毕业文凭，上面的姓名和身分跟假身分证上的完全不符，却贴有一张葛琴过去的照片。按照惯例，如果宪兵们发现了这一点，他们立刻就会遭到逮捕，葛琴急得出了一身冷汗，却装得若无其事的样子，边等待搜查，边吃着桃子。不知是那镇静、沉着的神态起了作用，还是查夜的宪兵多喝了几杯，精神有些恍惚，葛琴竟轻而易举地躲过了这次长达两个半小时的搜查。当他们把所有的东西收拾完毕后，已经是凌晨三点钟了。宪兵虽没有再来，但睡觉是完全落空了，于是他们决定赶搭去浦城的商车，在茫茫的黑夜里，又开始了艰难的行程。

到达福建后，葛琴和荃麟就在永安城西一个叫虾蛤村的小村子暂时定居下来。

经人介绍，葛琴在《现代儿童》杂志任主编，当时她怀孕在身，行动一天比一天困难。他们在虾蛤村住了约半年，待她分娩满月，健康恢复到可以乘坐长途汽车时，就离开福建到桂林去了。葛琴去桂林，是接替聂绀弩编《新垦地》，她一路上风尘仆仆，怀里又抱着出世不久的婴儿，精神却十分饱满。不久，她做了《新垦地》的编辑，选稿、定稿，十分繁忙，还得哺育婴儿。

1944年夏，日本军队占领衡阳，逼近桂林。在这紧张的时刻，葛琴协助荃麟把组织的资助和温暖，送到许多人身边，冒着生命危险送走一批又一批进步文化人士，然后自己一家才撤离桂林。那时，敌机整天在桂林上空轰炸，火车站里，车上车下，挤得水泄不通。荃麟的肺病又发作了，发着高烧，葛琴抱着刚满周岁的儿子，搀着病重的荃麟，四岁的女儿牵着母亲的衣襟，拚命地挤上了一节敞篷火车的尾卡。正在这时，敌机用机枪追着人群扫射，葛琴一家在枪林弹雨中幸存下来。

在重庆，葛琴与郭沫若等文化界进步人士一起联名签署了《文化界对时局进言》、《陪都文艺界致政治协商会议各会员书》和《陪都文化界人士对政治协商会议的意见》等宣言，表达要求民主建国的意愿。

1946年，抗日战争已经结束，周恩来派荃麟从重庆去武汉做文化工作，葛琴也随同前往。当时，计划在武汉创办一种报纸。形势的发展，使得荃麟的工作不得不转入地下，但他的肺病仍未痊愈，政治环境和生活条件都十分恶劣。他们住在中山路侧小巷道内的二楼木房里，楼梯摇摇欲倾，楼房四面通风，由于天井较小，房子显得黝暗。到武汉不久，葛琴生下第三个孩子，刚分娩几天，就自己忙着下地做饭了。一次，一位朋友的爱人到葛琴家去，看葛琴在产期未得到休息，很同情。回家特意炖了一只老母鸡，当晚给葛琴送去。送云时，正逢中原解放区的几个同志在座，葛琴用送去的鸡汤招待那些解放区的同志。

产期过后，葛琴任《大刚报》副刊主编，拿极低的工资，以掩护荃麟在家养病。

荃麟也为她编的副刊出主意、组稿、改稿、写稿，使得那个副刊成为替人民说话的阵地之一，并在国民党统治区建立了一个重要的进步文化阵地。

1946年以后，武汉笼罩着一片白色恐怖，葛琴和荃麟经常在“虎口”里帮助同志们转移。一位死里逃生的作家回忆说，“那时，我上了敌人的黑名单，被通缉，从河南逃到武汉，找到葛琴和荃麟。葛琴像亲姐姐一样照顾我，我好像从一个阴森冰冷的地方来到了温暖的家。一天夜里，我下了夜班，刚刚睡着，觉得有一个人轻轻地摸着我的头，我抬头一看，一位穿旗袍的人，正是葛琴大姐，站在我的床前，焦急地告诉我，荃麟要你马上转移，明天上午敌人要逮捕你。夜三时左右，葛琴化了装，一直把我送上码头，我安全地转移到了南京。她对我的深情，我终生难忘”。

内战的炮声隆隆地在人们的耳边震响，国民党在国统区对共产党员和进步人士进行血腥屠杀，为了保存大批有生力量，1946年12月，葛琴和荃麟又接受周恩来的派遣，去香港主持文委工作。

去香港以前，葛琴把小琴及弟弟送回了山老家。刚一到家，就被当局发现了，葛琴的一个学生（当时也是特务组织的成员）出于同情，马上跑来报信，告知敌人对葛琴盯梢，并且要逮捕她。葛琴的父亲急中生智，当机立断，迅速赶到南京，搞了一个名片，说葛琴是某某报（陈立夫办的报纸）副刊主编。当时正赶上当地小学开运动会，国民党县党部的绅士们都来参观运动会，葛琴买了些礼物，携带名片，佯装拜访，绅士们信以为真。她趁此机会，连夜坐小船，离开了阔别多年的家乡，转道上海赴香港。

许多在国统区无法生活下去的进步文化工作者，被迫到了香港。这是一个表面上繁华，而对这些人来说，又是完全冰冷的世界，许多人都很不习惯。葛琴和荃麟在政治上保护他们，生活上关怀他们。一位东江游击队的双枪手，名字叫阿林，在战斗中负伤后，到香港去养伤，她的公开身份是葛琴家的保姆。葛琴想方设法照顾她，还多次英勇机智地对付英国巡警的搜捕和特务们的钉梢，直到这位双枪手安全转移。

葛琴在香港从事妇女统战工作，任南方局文委委员，还担任茅盾主编的《小说月报》编委。她与冯乃超等四十多人联名签署了《香港文艺界呼吁政府停止内战制止暴行》宣言，还参加签署了《揭露倾销伪片罪行影剧界联合抗议书》和香港文化界《拥护保卫世界和平大会》等宣言。她经常以笔作武器，直接参加战斗。这时期，她在《大公报》、《华商报》等报刊上，发表了不少政治性杂文，起了战斗鼓舞作用。

随着形势发展，他们在香港最后一年的担子更重了。1948年底，准备在北京筹备新政协，建立人民政府，组织浩浩荡荡的革命队伍。他们在香港除了组织和输送留港的一些民主人士，文化、文艺工作者到解放区外，还联络上海、南京、广州等地的民主人士和文化工作者，避免他们受到反动派迫害，设法帮助他们离开险区。

经过二年多紧张工作，胜利地完成了周恩来交给他们的任务，怀着无限的喜悦，最后撤离香港，回到了日夜思念的“家”。

建国后，葛琴曾担任中央电影局剧本创作所专业编剧、北京电影制片厂副厂长。

在繁忙的工作中，仍坚持写作，并注意发现、培养文艺新苗。

三

葛琴从1932年开篇写作，到“四人帮”夺下她手中的笔，先后共写了五十万字，大约出版十几本中、短篇小说集及电影文学剧本，散见于各报刊杂志上的散文、小说、杂文，共一百多篇。

三十年代，是中国现代历史上最黑暗的时期，左翼文艺遭查禁，革命作家处在一片白色恐怖之中。左联五烈士柔石、殷夫等，以他们鲜红的血，书写了“中国无产阶级文学史的第一页”。葛琴踏着先烈的血迹，以女作家少有的勇敢、大胆、泼辣，杀向文坛，对罪恶的现实控诉、揭露，为人民代言，替人民呐喊。《北斗》杂志发表了她的处女作——《总退却》。这是一朵幼小，但却有着顽强生命力的奇葩，是文艺表现重大题材的初步尝试。这棵稚嫩的幼苗，沐浴着无产阶级文艺的阳光雨露，得到了辛勤园丁的精心培植。鲁迅为《总退却》写了序，冯雪峰更是精心热诚地培植保护这棵幼苗。小说问世不久，雪峰就以丹仁为笔名，在《北斗》杂志2卷2期上发表了评论文章——《关于总退却和豆腐阿姐》。对《总退却》的现实意义和青年作家的出现，给予充分肯定。

这两篇小说，不是怎么“好”的作品，照普遍的说法，这是“幼稚的东西”。但这个“幼稚”却是不能鄙视。两位作者，不用说是初次在原稿纸上写上自己名字的人，她们简直还不知道怎样去锻炼句子。什么叫做小说的结构……，但是对于群众生活和斗争的热情，对于急于要求文学去表现伟大题材的浓厚兴趣，便成为她们勇敢的试作动机，她们不过是跟着一种新的文艺运动而产生的、正在产生和将要更多地产生的无数青年群众作家之一罢了。而这些青年群众作家的“幼稚”作品，也许要为“文学大家”和“鉴赏家”们所鄙弃的，但对于同样“幼稚”的广大群众，却有很大的意义和兴趣。不但如此，这样的“幼稚”的作家和作品，对于我们愈多愈好，因为这将造成发达的丰富的文艺生活，而伟大的那强有力地感动着数千百万的人的作品和作家，也将由这种多数人的和发达的丰富的文艺生活所造成。

丹仁在充分肯定作品的同时，也细致地分析了作品的瑕疵和不足。作者的目的，没有在《总退却》中完全实现。她没有真正深刻地表现出兵士的转变，同时，他们在总退却时的愤懑和失望，也是概念的、薄弱的、表面的。我们不能在作者所写的兵士的转变过程中，同时明确地领会到上海战争的本质。

回顾葛琴三十年的创作生涯，深感这位作家的创作道路和其他女作家一样艰难、坎坷。在这条充满荆棘的路上，洒下了耕耘者的滴滴汗水，印记着作家一步步坚实的脚印。三十年来，对于葛琴，从没有过一段完整的创作时间。紧张的战斗之暇，繁忙的工作之余，琐碎的家务之后，是她创作的全部时间，“挤”又是她获得这些时间的主要方式。解放后，她更是全身心地投入到工作中去，常常是一部作品构思成熟了，却没有时间把它记录下来，待下一次再重新构思，也毫不惋惜，从无怨言。

作品的内容和题材，一般说来，是作家生活经历的真实写照。葛琴的作品，真实地记录了她几十年来为人民、为革命所经历的痛苦、欢乐和追求，她执著于现实，而不拘泥于现实。作品的主人公，和祖国的前途、人类的命运、及作家个人的情感，三位一体，息息相关。她在一篇文章中写到“一个优秀的艺术家，他必须是一个优秀的好人民。千百万人民中的一分子。他要经得起人民的考验，要挑得起人民给予他的重担。他的一切不是为了别的，更不是为了他自己个人，个人的得失荣誉，必须是确实确实真心实意地为了大众人民。”

真实，富有强烈的时代感，是葛琴创作的主要特色。鲁迅在《总退却》序言中曾说：“这一本集子就是这一时代的出产品……将中国的眼睛点出来了。”

血泪的控诉，是葛琴早期作品的一条主线。葛琴生长在高利贷残酷剥削的江南农村，亲眼目睹了农村破产，农民濒于死亡的惨痛景象，她以女作家观察生活的独特角度，细腻地描写了底层劳动人民精神上的苦闷、迷惘，生活上的贫穷、无出路，内心深处的呐喊和反抗。在短篇小说《骡夫丁大福》中，作家代替主人公直呼其言：“他想他的爷娘，他也恨他的爷娘，爷娘狠心把他卖了这地方；可是他更恨那走不完的路，推不完的磨。”

短篇小说集《总退却》收了她的“七·七”抗战前写的七篇作品。在短篇小说《枇杷》中，作者对主人公小溜儿，倾注了全部的同情，全部的爱。小溜儿在枇杷丰收的季节，望着一枝枝枇杷果，馋涎欲滴，却没有人送给他一个吃，并遭到孩子们的奚落。趁母亲给人家做工时，吃了枇杷核，因此中毒而葬送了幼小的生命。小说的结尾，令人心酸落泪。这些作品，是三十年代劳动人民苦难生活的真实画幅。

抗战以后，作家阅历广了，思想深了，把握和驾驭生活的能力亦日益提高。无论是从题材的选择，表达思想的深刻上，都迥异于她前期的作品。从描写生活底层的劳动人民，跳到另一个天地。《葛琴创作集》共收录了抗战时期的五篇小说，作品勾画了抗战时期中、上层各种各样人物的脸谱。有在游击区搞阴阳两面，专门进行政治投机的绅士；有骄傲自满、夸夸其谈，一事无成的政治工作干部；有每天无所事事、专横跋扈的法官太太。作家在描写这些庸俗卑琐的灵魂时，运用了强烈的讽刺和揶揄手法，对他们的丑恶嘴脸进行了无情的鞭挞。这些作品没有引人入胜的情节和绚丽多采的画面，而是通过对人物鞭辟入里的刻画，抓住了读者的心。

短篇小说《贵宾》（收入小说集《结亲》），写于1948年，当时被称为幻想小说。它描写的角度别开生面——事情发生在未来的国度。看来作家不是信笔写来，而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是出于她对中国革命的深切关注和高度责任感，是一篇有分量、有思想的严肃作品。文章的标题和副标题何等的醒目啊！广来年人民自己的国度里还会有这样的人吗？”革命胜利前夕，向读者——广大的革命者，敲响了警钟。

小说采用烘托笔法，细腻而集中地描写了一个被视为“贵宾”的资产阶级政客——陆锦霞，作家对她仇恨共产党、仇恨人民的阴暗心理，以及歇斯底里的精神状态，作了深刻的剖析。

陆锦霞是当时闻名的妇女民主会领导人，“平凡，她生平最痛恶这两个没出息的字眼……什么‘人民的勤务员’，即使要她参加，她对这一旷古未有的称号，也有从长考虑的必要。”她口口声声把年轻的共产党员称为“小共”、“小党官”。

她来到莫干山疗养院，对那里的一切都十分轻蔑，她认为疗养院的负责人把那些“受伤的兵士，肺癆病的工人，农民之类塞进去……简直叫人呼吸都感到困难。”她认为“革命的医生、护士全没头脑”，如果有人劝她到那里去休养，那简直是“可怕的精神折磨”。陆锦霞同当时的世界是那样格格不入，“她一口气凝结在心底里，她简直悔恨做一个中国人，一个飘浮在这时代海洋里孤单的中国人！她突然紧抱住自己，觉得四顾茫然，连窗里那一片浴满全身的日照也可怕地寒冷起来了。”作家通过书中老头儿、革命老妈

妈和一些年轻的农民之口，对她作了无情讥笑，说她“没有受过苦，不懂得革命是什么”，说她“白享革命的福。”

写得多么维妙维肖！三十年后再重新读它，仍然对作家产生由衷的崇敬之情，她那穿透一切迷雾的犀利的目光，深远的思想，至今仍熠熠放光。但“文化大革命”中，这篇小说被人“对号入座”，加上了攻击江青的罪名，葛琴连同她的作品一起遭到了批判。

解放后，葛琴主要从事电影文学剧本的创作，写有《三年》、《女司机》、《海燕》，作家对不同时期的新型妇女给予热情歌颂。

六十年代，葛琴已跨入老年，仍时时想着把她和老一辈革命家的革命经历，用文艺形式表现出来。她访问过方志敏烈士的家乡，搜集了方志敏烈士的事迹和抗日战争时期儿童团的故事，正当她准备将这些素材撰写成文时，“四人帮”一伙夺去了她的创作生命，封住了她说话的口。她只能把这些闪光的东西，永远埋在心底，藏在记忆中。这是她终身的憾事，也是文艺事业的损失。值得庆幸的是，1990年葛琴在女儿和文学研究者的帮助下整理出版了葛琴解放前创作的短篇小说12篇，定名《贵宾》，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老作家骆宾基，抱病写了回忆文章，作为这本书的《代序》，他写道：

我们今天要继承的正是这种“文以载道”的艺术观和这种关系到民族素质的伟大的传统精神。葛琴的作品就是这种艺术观的体现。而作者本人，又可以说，就是我们这种崇高理想的载体。

沉樱

阎纯德

“等是有家归不得，杜鹃休向耳边啼！”虽然是在繁花似锦的蜀国之春，又有谁曾忘记了家乡呢？但愿没有太多人知道它就是杜鹃，就是子规，而它叫的就是“不如归去”吧——我当时曾这样在默念着。

家乡是归去了，但曾几何时又离开了。现在宝岛上，我又住在乡下，在这四季如春的地方，花木是够繁茂的，但常使我觉得奇怪的是鸟声并不太多。看了到处开的杜鹃花，我的耳边似乎又响起杜鹃的“不如归去！”的叫唤。是的，什么时候我再归去听听那些“春的声音”呢？

这是女作家沉樱1949年在台湾乡下重写1939年抗战中在成都草成的散文《春的声音》的最后两节文字。这篇美文写了她八九岁在山东家乡第一次认识的春天，着力描写了春的声音——鸟的歌唱，尤其状写了杜鹃“不如归去”，倾吐了作者对家乡的怀念。到了台湾，这种推操不开的思乡之情，伴她熬过了三分之一个世纪的人生。

然而，她终于归来了，在第七十六个生日的前夕，独自一人，只提了

一只小箱子，从美国纽约登上飞向中国的飞机，于1982年4月9日到上海，受到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巴金及作家赵清阁等人的热情接待。在济南，会见了她的表兄——作协山东分会副主席田仲济教授；在北京，中国文联副主席阳翰笙，以及她在文艺界的老朋友——朱光潜、卞之琳、罗念生等人接待了她。

但是，沉樱是谁？——中国新文学早期的女作家、文学翻译家。

我曾写信给她，探询其生活与创作。1982年3月21日始得来信：

真是惭愧难言，前后已收三信才来作覆，不过其间曾托人带口信，想曾传达。……我最近将回国观光，届时当超前往拜访，希望你看看我的真面目……

1982年5月2日和4日，我们终于在北京华侨饭店相见，进行了两天的交谈，在场的还有她在国内的女儿马伦。

台湾的许多女作家都称赞“沉樱”两个字美。听了这样的赞美，她就笑着说：“你们别看我，只看我的名字好了。”借一位女作家的话说：“其实，她才真美。

不美于明眸皓齿，不美于婀娜多姿，而美于纯朴的衣著，温和的言谈举止。”在我看来，这两句评语是准确的。我没有想到，这位已满七十五岁的老作家，红颜鹤发，还有那样好的身体。她有清秀、和蔼可亲的面容，中国文人的翩翩风度。同她交谈，很快便可以发现她那文静、淡远的性格，既不大声谈笑，也没有激动情绪的暴发，这正如她的散文一样，似乎永远像一泓没有风浪的湖水，一片百花盛开、彩蝶翻飞的花园……

我们在融融的春光之中谈心。她从异国而归，回到家里；我则是一位苦守在文坛边的读者，终于结识了一位出远门刚刚回来的作家。

沉樱是1948年2月在上海含泪告别头生女儿马伦的。当时，沉樱的母亲苦苦哀求：“抗战八年，家人离散，各在一方，现在我们再也不分离了，一起走吧……”这样，怀着一颗痛苦的心，跟着母亲、弟弟，带着女儿梁思微、梁思清、儿子梁思明，一起到了台湾。但是，没有想到，此一去就是三十多年……

“我在台湾和海外，始终过着与世无争的平静生活，但心是悬在半空的，不踏实。人老思乡心更重，落叶总是要归根，我看是人同此心。在美国，我的儿女都有工作，但是我不能同他们生活在一起。在国外，和儿女生活在一起是要被人耻笑的，这正如儿女依靠父母是一种不光彩一样。是孤独、恐惧、乡情、亲情，它们一起把我赶回祖国的。”

二

沉樱是二十年代末期出现于中国文坛的。她本名陈车英，笔名沉樱，另有小铃、陈因等。“沉”是陈的谐音，“樱”系指美丽的樱花。在中学和大学时代，她为周氏兄弟（鲁迅和周作人）翻译的日本小说所倾倒，因此，她发表处女作时，就署了这个笔名，以寄托对日本文学爱慕的感情。此后的几十年，她几乎都用这个笔名发表创作和翻译作品。

1907年4月16日，沉樱生于山东省潍县城里一个有文化的中产阶级家庭。她的祖父是清朝的学官，而父亲读的却是洋学堂，接受了新思想；二舅父是北京大学哲学系的学生，多才多艺，反对女孩儿缠足，主张女子读书、男女平权，是个地地道道的新派人物。他的新思想，像春天的风，吹开了那颗幼小、堵塞而迷惘的心，使沉樱在浑沌之中，看到新生的前程。

那时候，“女子无才便是德”的思想根深蒂固，大多数中国人的意识，仍然被封建传统所禁锢，所以女子上学的并不多，然而沉樱却幸运地读了小学和中学。当时，视国文为基础的基础，因此从学校回到家里，就请人补习国文，主要学习《论语》、《四书》等，但她的兴趣却是看“闲书”。沉樱回忆说：“我的外祖母和姨母是认字的，母亲不认字，但她们都爱看闲书、听闲书。有一部叫《天雨花》的书，是韵文的，可以唱，她们边念边评论，我也蹲在旁边听。我母亲虽是文盲，却能背诵很多诗，领悟力极强，在生活里，时常听她在关键时刻说出几句有分量的话，或念上几句有意思的诗，《千家诗》就是由母亲口授学来的。她最喜欢《红楼梦》，一遍遍要别人念给她，我也趁机立在一旁听。”《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一类“闲书”，沉樱不仅听，而且读，虽是看个大意，念了不少白字错字，但她懂了，并从那里学来不少诗。从此，她对小说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她到处寻找小说，在考入中学前，已经读遍了中国的旧小说，并能用文言写出文诌诌的书信。

中国古典小说对她日后创作中运用文字的简洁，有着很大的影响。

三

由于军阀战争，沉樱八九岁时，全家一度离开房屋和街道拥挤的城市，避乱于乡下。那绿油油的田野，万紫千红的野花，仿佛永远同人保持着一种距离的布谷鸟亲切的叫声，在她幼小心灵的画布上，涂抹了多少美好的感情色彩啊！祖国啊，多么伟大；家乡呀，多么可爱！当“五四”运动波及山东时，她也举着反帝反封建的小旗，和同学们一起上街游行、示威，高呼口号。沉樱感叹说：“我这个人，是有名的没记性，但在小学里的爱国游行却没有忘……”说到那时的生活，不爱动情的沉樱，脸上和眼睛里还是流露出几分激动。

一个人的道路、爱好和成就，往往同别人的影响有关。在山东省立第一女子中学，沉樱遇到一位毕业于北京大学哲学系、影响她一生的国文老师顾献季。这位老师文才出众，不仅给学生讲解诗词歌赋，尤其拥护新文学，一有机会就给学生讲解“五四”运动后涌现的新作家及其作品，给大家朗读他的朋友——诗人冯至给他的书信及诗作，还给学生讲解英文小说。沉樱说：“由于顾老师的影响，使我对鲁迅、周作人等语丝派作家群特别崇拜。那时，我废寝忘食地阅读各种翻译小说，尤其周氏兄弟译的现代日本小说及世界小说译丛，更是爱不释手，我了解西洋小说，接触俄国进步作品，就在那个时候。”

1924年，当中国北方沉寂，南方革命方兴未艾之时，沉樱年仅十七岁，便告别了中学时代，随家南下，在钟山下停学半年后，由于她的数理科不好，考南京中山大学不第，翌年，遂考取共产党创办的上海大学中文系。这所大学的房子很坏，但教员很好——多是当时的社会名流、名家，如瞿秋白、茅盾等都是那里的教授。在那所大学，沉樱只读了两年书，学校便在白色恐怖中被封闭，于是，她便转到复旦大学中文系借读了两年。那时，陈望道是系主任，教修辞学，谢六逸教写作。这期间，沉樱是一位活跃分子。当时，剧作家洪深除了在复旦教书，还积极从事戏剧运动。由于沉樱能讲普通话，洪深便动员她参加复旦剧社，主演了《女店主》，显示了她的表演才华。她与戏剧家马彦祥相识、结婚，就在这个时期。

大学时代，她最爱读的仍然是日本、俄国和北欧的小说，真正的创作生活，也是始于这个时候。从读，到写，从模仿，到创造，是沉樱最初所走

的文学道路。当时她发表的小说不算多，但却引起文学界相当的注目。她模仿俄国进步作家的作品写了第一个短篇小说《回家》，刊登在陈望道主编的《大江月刊》上，署名沉樱。

茅盾看到这篇小说后，便写信问编者：“沉樱何许人，是青年新秀，还是老作家化名？”赵景深在其主编的《现代文学》编后记中说：“沉樱女士是在《小说月报》上以《妻》得名，在《大江月刊》上以《回家》得茅盾称许的女作家。”这位青年女作家，在此褒奖之下，便一举成名了。

谈到早期的写作，沉樱回忆说：“在我的大学生生活时代，思想意识上，我不仅反对封建主义、帝国主义，反对军阀，抵制日货，参加游行、请愿，追求民主、自由与光明的社会生活，受俄国小说影响，甚至也信仰过共产主义，曾积极地到工厂给工人讲演，和同学们一起上大街贴标语，发传单，支持卧轨的学生……你说那是浪漫式的革命也可，不过，我的写作就是在这种生活里开始的。可以说，我的作品都是模仿人家的革命思想写成的；但在艺术形式上，尤其是文字上，我很讲究，追求它的明快、简洁。这一点，我是深深受益于陈望道先生的修辞学的，而且是影响了我的一生……”

二十年代末，三十年代初，是沉樱小说创作的高峰期，先后在《大江月刊》、《小说月报》、《现代文学》、《文学季刊》等杂志上发表作品，出版了短篇小说集《喜筵之后》（1929年，北新书局）、《夜阑》（1929年，光华书局）、《某少女》（1929年，北新书局）、《女性》（1934年，上海生活书店）及《一个女作家》（1935年，北新书局）。之后，除了散文偶有所作外，再也没有写过小说。

沉樱的小说都是编辑约稿，没有一篇是属自己投稿投中的。那时的女作家不多，沉樱说：“物以稀为贵，人何尝不是如此？女作家简直应接不暇，我的小说大都是编辑催逼下写出来的。”

沉樱，“深海少作”。她一再说，那些短篇小说“多属模仿。扬雄说，他的赋是雕虫小技，大丈夫不为也。我自己的小说只能算是历史资料。”

1982年3月21日，她在给我的信中说：

……我青年时代爱读文学作品，但并无要成女作家之心及努力。只是当时女作家少，别人看出奇货可居之道，大力加以捧抬，达到名利的目的。这与我性格截然不同，很起反感，曾写《一位女作家》以自况，不知您在资料中可曾看到。不过这都是青年时代的荒唐事，不谈也罢，好在我非短命之人，经过了半世纪，也算长大成人，做了点事。六十岁后，认真出了几本书，至今还在台湾畅销，现在听说国内也有两本在印行……文坛上常有文胜于质的风气，以致纸上所写，一般异于实人……请别把我二十出头的幼稚时期作为研究。虽然几个不同的时期都是我，但我总认为成熟以后的才算数……

这些话，有些是人生的经验之谈，力透纸背；当然，人们也可以视为她的谦虚，但确实表明了她的人格与文格。

四

由于沉樱小说创作的时间不长，因此，其评论也颇不多见。但就其看到的文章来说，对她小说的评论是不全面的。

有一种观点，认为沉樱的小说创作不如散文，散文的成就不如翻译。就这个问题，我亲自问过沉樱，她点点头，表示赞同。其实，这种看法是不

全面的，如果认真阅读她的小说，就会发现其中某些闪光的东西。

沉樱曾是以善写短篇恋爱小说，对青年男女的恋爱心理分析细腻、适当而闻名的；如《下午》。《喜筵之后》等作品，都是通过男女的爱情生活描写，可以窥视社会一个侧面，具有一定的社会意义。以《女性》为例，我们来剖析此类小说的一斑。

《女性》描写一对已经告别浪漫的学生时代，由恋爱而同居的青年生活。他们都厌恶做家庭中的人，抱着“从事文学的野心”，领受着“努力”的乐趣，忘情地握着手，携抱着畅谈理想。男有自己的事务，女的平日伏案写作，并因喜欢俄国文学的缘故而在攻读俄文。他们有追求一种生活——不只沉醉于爱的氛围里，也有一个梦境的憧憬在鼓舞着两颗心。忧烦、苦闷似乎是伴随着这位女子的怀孕来到他们生活之中。女主人公并不把作母亲视为神圣的天职，她原是一个有着同男子一样的野心与抱负、连作妻子都不愿意的女子，更没有想到要作母亲。但她毕竟真的怀了孕，于是精神上显出一种可怕的颓丧：“常一个人坐在那里苦闷地沉思，动也不动地过好多时候，有时和她说话，总是茫然地抬起头望着别人的脸，好像正想着心事，没听清楚说些什么的样子。脸上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变成阴雨时的天空一般晦暗了。”那样子使人有说不出的难过和恐怖，她像在受着无形的毁灭。她终于决定去医院打胎。她认为“人的思想是随着环境变的，有了孩子，就要陷在作母亲的牢笼中，从前的和现在的我都要消灭了……现在这牢笼就在面前，不久就要进去了，怎能不害怕不挣扎呢？也许我即使好好的，也不会有什么作为，但是想到快要绝望了，就好像自己有着了不起的大志愿似的，不甘心这样完了。”

这就是女主人公的思想，她追求个性的自由和发展，但结了婚，怀了孕，似乎“一个美丽的梦境破灭了”，每天要过忧愁的日子。这种生活是她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的，“如果不惬意地活着”，她情愿死。这种生活，她认为是受罪。如果这样，“我一向的理想都消失了”，“前途完全黑暗了”，她不愿作“一个自己所不愿意作的人”，她觉得自己正一步步走向可怕的深渊，“什么都完了！”最后，她打了胎，“一件失掉了的东西，又重新得到了”。但快乐是永远在希望与想象之中的，而实际上则只有空虚。

小说主要刻划的是一个争取男女平等，并为社会有所贡献的女性的形象。现实使她时常悲伤，而追求又使她变得倔强：不听丈夫的百般劝阻，坚持打胎就是证明。

她不愿“只好听其自然”，而是“为什么对于不愿意的事，要听其自然就算完了？”她要求自我解放，要掌握自己的命运，她作战的对手是封建社会及其思想。我想，这就是沉樱这类小说在当时的积极意义。但总的说来，主人公的追求、理想等，都较空泛，没有和社会、民众的解放结合起来，显得没有实在的社会内容，似乎同当时严酷的现实距离较远。

除了这类恋爱小说，沉樱还写了一些很有进步思想倾向的作品，显示了她创作中的思想深度，这是我们不能忽略的。

《主仆》是她创作中最有社会意义的短篇小说之一。作者以平铺直叙的手法，客观地描绘了老王的典型性格以及主人的虚伪。老王四十多岁，身躯并不壮大，“手脸是和那破烂的衣服一致的污黑，使人一时看不清他的五官是怎样的形状”，他是只知道姓王、没有名字的仆人，在没有自来水的城市里，做着挑水的职业。他驼背，头总是低着，有毛病的眼睛老是俯视着脚

下的地面。他给李家挑水，领取微薄的代价，由于其他仆人的怜悯，他常能得到准备倒掉的饭菜。为了报答这种“恩惠”，他总是到厨房里帮忙，自动地扫地、倒垃圾，做着别的仆人不愿做的事情，于是慢慢地有了近于仆人的地位，而实际上，他是仆人的仆人，遭受着主人和仆人的双重压迫和剥削。他老实得连句话都不会说，更不会讨好人。他除了为主人服役，还得听“同事”差遣。每天，他是第一个起床，生火、预备别人的洗脸水、打扫院子、收拾客厅、到河边挑水……浑身的力气总是用得没有一点剩余。但他的劳动没有代价，主人并不给他工钱。老王是个阿Q式的典型。当了李家的仆人，他觉得是意外，是升高，是一种梦想不到的幸福，并抱着极端勤奋的决心来报效主人的“恩典”。

老王老实，脾气却倔，遇到别人昧着良心的冷嘲，也受不了，很想发作一下，但一想可能危及自己的地位，也就忍住了。于是，他更为忙碌：“烧火呀，洗碗呀，洗菜呀，几乎成了他的固定的分内的事了。总之，他除了睡眠之外，所有的时间和力量完全是供别人差遣的。”在作者笔下，老王的性格是有发展的。他有奴性的一面，也有反抗的一面。生活，渐渐地使他“感到一点不平和不满，他常想到比自己的工作轻了几倍的仆人，除了额外的进款以外，每月还有三四元的工资，而自己是一点工资也没有，每月一元的水价，由他去买别人的水用……还要自己贴出钱来。”他不平，但却没有不干的意思，气愤不过，忍受不了时，便发恨停工一两天。这时，他总是说身子有病，躲在门房里睡觉，或跑到外面闲散一下，在坐满了穿着破棉袄的人们中，喝点酒。他常常挨骂，被冤枉，他觉得自己不但不该挨骂，而且认为要去骂人才对。但他的火气不能发，也不敢发，不过又始终难以平静下去，一个消极的反抗办法就是装病。他一辈子没有结婚，也曾为娶亲的事而烦闷。在李公馆，其地位在仆人之下，但一走出这个恼人的公馆，他说话的声音就响亮起来，态度也大方，一点没有在主人面前那种愚蠢的样子”。他有许多怨恨，加上赌钱的惨败，都给他可悲的心灵上涂满了阴暗的色彩。但他经不住太大花言巧语的诱惑：“去做点小生意，娶个亲，老婆孩子地成个家。”几句话，消除了他的一切气恼，于是又一心一意地照着太太的吩咐，一刻不停地埋头作事去了。

老王有天真、善良，有愚蠢、无知，也有反抗。作者通过具体的叙述和细节描写，使这位颇具几分阿Q性格的仆人，活现在我们面前。他最终是不干那种既没工钱又要垫水钱的差事了。当他想到自由自在地生活总比忍气吞声好时，脸上露出刚毅的微笑来。也许，这就是仆人对不平生活的反抗，但它实在缺乏力量。固然，我们不一定就要求仆人去参加推翻旧社会的革命，但作者应该写得更高一些，而摆脱现实生活的实录。当然，作家寄寓仆人的深切同情和对其弱点的讽刺，对社会揭露之深刻，隽永老练的笔法，都说明这是一篇成功之作。小说《旧雨》写青年女子的命运，读了它使人想起庐隐的《海滨故人》等小说。小说主要通过李琳珊北上旅行，与大学将毕业的中学同学黄昭芳相会而展开的。她们一块到北京升学的六个人中的三个，由于恋爱而中途退学。有的作了太太，有的堕落，有的婚后受气，过着贫困的生活。小说并没有多少故事，主要是以对话传达着一切。黄昭芳是一位进步的女性，对社会，对现实有着自己的认识：“女人，真也难怪被人轻视，什么自命不凡的新女性，结果仍是嫁人完事，什么解放，什么奋斗，好像恋爱自由，便是唯一的目的，结婚以后，便什么理想也没有了。”“什么恋爱，反正

最后不外乎是结婚，可是结了婚，女人便算完了。”她一语道破的，正是“五四”运动后，所谓妇女解放中普遍存在的问题。妇女不能就业，没有经济上的真正解放，必然沦为男人的附属品，虽是一生奋斗，争得自由恋爱、结婚（就知识界而言，这一点也不是所有的妇女能如愿以偿的），但结果，除了生男育女，还有更悲惨的结局。抱着独身主义的黄昭芳就要毕业了，焦急地面临着失业的威胁。她和李琳珊都怀念充满幻想和希望的中学时代。那时，“虽然也说不希望是什么”，但“总有个空想的梦”，觉得将来是希望无穷的；“现在呢？从前的梦消灭了，新的梦也造不起来了”，“现在简直是什么希望也没有，只剩下谋生活的念头”。这便是她们，也是那个时代青年思想的真实写照，是现实给一代人心中烙下的印记。当她们谈到加入革命党的萧英时，黄昭芳低声而严肃地说：“你说萧英信的主义，到底怎么样？实在说，我真是莫名其妙。”李琳珊说：“我觉得无论谁也不能不赞成，因为我们想不出另外还有能根本解决一切问题的方法了。”这是一个积极的答案。她们都承认自己小资产阶级的劣根性太深，善于苟安，混日子。在李琳珊旅行的归程中，沉闷代替了来时的快乐，同学们各种各样而又不幸的结局，都不时地在她心头闪现，她伤感地预感到自己也将是她们不幸中的一员。“她们走上的路，现在又伸展在她的面前了，并且即使不情愿，迟早也非走上去不可。”虽然李琳珊已经现实地看到了自己的未来，但她却景仰起有着自己信仰的萧英来。

这篇小说反映了妇女解放的问题，并有深刻的认识力。苟安思想重重的李琳珊，最后对革命党员萧英的崇敬之情，这个结尾使主人公最终呈现出光彩，发人深思，深化了主题。

《张顺的犯罪》是写一个出身贫苦、没有自由、过着冷酷劳苦的军营生活的三等兵张顺犯罪的经过。他是独子，为了逃出没有工作，只有忍受不了的饥饿和压迫的乡下，背着父母当了兵。对此，父母没有责备他，希望他寄钱，救济家庭。生活无望的父亲，投奔儿子，希望能在北平混口饭吃。“连一块钱的整数都凑不足”的张顺，请假进城看父亲，但父亲偏偏跟拉车的表叔练腿认路去了。张顺被繁华大街的景色所诱惑，不仅忘了归队时间，也忘了一切烦恼。他是请假出来的，想到如山的军法，“身心都战栗了”，回去的勇气一扫而光，眼前是无际的黑暗。绝望中他产生了逃的决心。但他需要钱，可是善良的张顺既不敢明抢，又不敢暗劫，只希望有人可怜他，慷慨施舍他。这个念头经过三思之后，他终于决心扮演一个被劫的角色。他八个铜子买了一把修脚刀，然后走向没有行人，没有车辆，掩藏着黑暗的僻静胡同里。懦弱的张顺，“这时忽然勇敢起来，他毫不胆怯地实行路劫了。不过劫的对象不是别的人，而就是他自己，他的衣服，一件件地用自己的手剥了下来，这时刺骨的凛寒，已经使他招架不住而战栗了，可是那英雄般的决心，是毫未动摇的。”他用修脚刀疯狂地向自己的头颈和手背等地方胡乱划去，计划完成之后，凯旋似的奔向大街，边跑边喊：“捉强盗呀！捉强盗呀！”他被人群围起，尽管流着泪叙述其遭难，但没有人施舍他，希望破灭了。最后，在署长的反复拷问下，张惶失措的张顺，只得照实招来，终被从严法办。

这是具有讽刺意味的社会悲剧。读后，人们并不想笑，而是想哭。张顺不忍农村的悲苦和压迫当了兵，父亲也是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来到城市谋生。张顺所以走上“犯罪”道路，完全是被黑暗现实压迫的结果。

以上的短篇小说，作者是以现实主义手法表现生活的。每篇结尾作者

都未把故事写得山穷水尽，也毫不发挥，一切弦外之音，篇外之意，读者均可自己想象小说中的主人公命运，读者可以自得结果。除《女性》以外的三篇小说，是描写下层普通人物命运的作品，这在沉樱的创作中，就篇幅而言，不占主导地位，但就其精神而言，是难得的，在沉樱的创作思想上，却占着重要地位。

尽管沉樱一再对我说，她的小说创作不多，内容不新颖；但我认为，这些作品毕竟是在中国新文学第二个十年刚刚开始的时候。出自一位年轻的女作家之手，其中一些作品毕竟表现了她对生活的感受、观察、希望、追求以及爱憎，毕竟是那个时代的产物，其人物毕竟带着历史流程中所不可避免的烙印，即使按沉樱的说法，把那些小说看成“历史资料”，也是有一定意义的。因此，关于她的早期小说，虽不是她成熟时期的作品，但历史应该接受这样一个事实：她的作品毕竟在现代文学史上产生过影响。

五

不知为什么，1931年初，沉樱和马彦祥离了婚。接着，她到了北京，认识了知识广博、才华横溢的诗人、翻译家梁宗岱。他学习上肯下苦功，翻译上一丝不苟、反复推敲的精神，使沉樱受到很大影响。1934年，她到过日本，目的在于学习日本文学。在那里，她游历了不少地方，写下了《在日本过年》等散文。翌年回国，与梁宗岱在天津结婚。梁在南开大学任教授，她闲居家中，偶有所作。

抗战八年，她蛰居重庆，先在北碚，后移南岸，曾和女作家赵清阁亲密为邻。

这时期，她在乡下得到了英文《伊索寓言》和美国作家的作品，因为当时书少，就反复读，英文的阅读能力就是这样练出来的。先是以读为乐，后来试着翻译，希望将美的英文变成美的中文。那时她写作极少。但散文创作的代表作《春的声音》、《我们的海》却是被赵清阁逼出来的。

抗战的胜利，使她感到一种民族感情的解放。她兴高采烈地到了古都开封。1946年，在上海的赵清阁介绍她到上海戏剧学校任教，之后，又到复旦大学中文系教国文，还在图书馆工作（在那里，她看了许多外国文学名著），直到离开大陆。

这十年来，对沉樱来说，像一块不毛之地，创作上几乎没有收获。但她是一位酷爱读书的人，除了家务，她的生命浸透了书本。

她是在抗战中带着孩子离开梁宗岱的。沉樱说：“和他分开，其原因，既简单，又复杂。他很有钱，是一个有双重性格的人。我只有离开他，才能得到解放，否则，我是很难脱身的。我是一个不驯服的太太，决不顺着他！大概这也算山东人的脾气吧……”

六

沉樱，终随母亲、弟弟，并儿女到了台湾，好像人生的一个长梦，真真切切……

她住在苗栗县头份镇，淡泊的生活中，开始了对故乡的刻骨怀念，耳畔响着杜鹃声声——“不如归去，不如归去”的呼唤。在大成中学，整整七年，以教书为生，以翻译为乐，走着人生的路。为了儿女读书，她移居台北，在第一女子中学教授国文，一晃又是十年。1967年，她六十岁，退休在家，微笑着寻找夕阳里的光彩。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爱好和性格，沉樱也一样，她喜欢小东西——小花、

小草、小花瓶……她说：“我对于小的东西，有着说不出的偏爱，不但日常生活中，喜欢小动物、小玩艺、小溪、小河、小城、小镇、小楼、小屋……就是读物也是喜欢小诗、小词、小品文……特别爱那‘采取秋花插满瓶’的情趣。”（《关于 同情的罪》）所以连她在头份镇朋友果园中所筑的房子，也名之为“小屋”，并以散文《果园食客》记趣，写尽了那片大自然中的花花草草、风声雨声虫声鸟声，这使得她的“小屋”在台湾女作家的圈子里更加闻名。虽居台北，她却常到周围花木扶疏，四季竞秀的“小屋”里，在清晨和傍晚，在撩人感情的古庙钟声飞翔之后动笔写作。

对沉樱来说，大小创造和劳作都是幸福。她说：“我不找大快乐，因为太难找；我只寻求一些小的快乐。像我爱听音乐，从来没想到做音乐家；我爱画画，从来没想到做画家；我爱种花，从来没想到做园艺家；我爱翻译，从来没想到做翻译家。我对什么事只有欣赏的兴趣，没有研究的魄力，更没有创作的热情。”

实际上，她是在创造。她又说：“人生的快乐有两个来源：一是创造，一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这是沉樱的人生哲学。她一直都在凭着自己的力量工作。就在那座“小屋”里，她翻译了《爱丝雅》、《蓓蒂》、《一位陌生女子的来信》，还编了《散文欣赏》、《观摩文选》等。

沉樱是台湾妇女写作协会的成员，虽然她极少参加活动，却与台湾的著名女作家林海音、潘琦君、钟梅音、刘枋等人过从甚密，同苏雪林、谢冰莹一样，被大家尊为“先生”。

沉樱执著于生活，有一颗不老的童心。她善于布置居室，精雅有致，极富匠心，更会欣赏色彩，爱做摺纸、针包、手帕、椅垫等小玩艺。工艺品。造纸花是她的手工绝技：“一根细丝，几片明艳的绉纹纸，串在一起，用手三抓两抓，就是一朵花。”她的纸花样子和色彩都很奇特；“可以说是花都不像；色彩之鲜，形态之美又比任何花都像花”。做手工艺品不仅是一种野趣，她觉得，在这个机械文明的工业社会中，最伟大的工具——人类的双手，不应该在平凡的劳作中失去尊严。每当她做完一朵花，同译好一本书一样，得到的是完成一件事的满足。1971年春，在台湾女作家的年会上，曾以她的纸花为主，举办了一次“女作家艺文作品展览”——包括各种手工艺品、著作及手稿，而她那姹紫嫣红的富有个性的纸花，是展品中的佼佼者。

七

沉樱的散文不多，但那纯朴、简洁、流畅的文笔，真挚、动人的感情，从不眩惑于奇巧和华丽的词藻等艺术特色和风格，是令人难忘的。1972年，在台湾她自费自售出版了《沉樱散文集》。这本集子分三辑：小品（十四篇）、信札（八篇）和序文（十六篇）。她在《自序》中说，从大陆到台湾，又越洋到美国，她对散文一直怀着敝帚自珍的感情。她散文中的《春的声音》、《我们的海》、《果园食客》等都是读者的难忘之作，先后已选入多种选集。对于散文，她有其追求。她编了三本《散文欣赏》，所收多为世界名家之作（也有中国作家的作品），从三篇序文中，我们可了解她对散文的看法：

这些散文不发议论，没有费解的地方，但轻轻的笔触也会使你沉思默想，若有所悟；这些散文不重故事在有动人的情节，但淡淡的意味也能使你会心微笑或掩卷太息。

……题材方面，大部分仍是风花雪月，鸟兽虫鱼，偶而有篇写生活的，也都是身边琐事。记得这类题材一向为人诟病，仿佛

有卢、难登大雅之堂，尤其在这提倡题材积极化的当儿，更是不合时宜。但自己喜爱的就是这种闲情逸趣，人有偏好，实在是没有办法的事。……一篇文学作品的好坏，是在于有无意思。这意思可分为意义、意味、意境三种。三者之中，如果一无所有、就是空洞无聊；但有一即可，不必俱备。并且要排列次序的话，应该是意境第一，意味第二，意义第三。这些文章即使不能说意境如何，至少可以说意味尚可，至于意义有无，那也全在各人的看法、古人就说过“无用之用，是乃大用”的话。在这繁忙的工业社会中，提醒人们注意一下星月的光辉花草的芳香，如能因而陶情冶性，也未尝不是重大的意义。题材不应加以积极消极化的划分，风花雪月有写不完的情趣，身边琐事也有说不尽的真理，任何艺术的价值，都是在于作者的感受心灵和表达手法，而不在于所用的素材。外国诗人曾说“一粒沙内见世界，一朵花中有天堂”。中国诗人也说“小鸟枝头亦朋友，落花水面皆文章”。可见美感是不受任何限制的。我们不应以题材论文章……

沉樱关于散文的这些议论，这里不想作深入评析。不过，我的理解，不仅这是她针对台湾社会而讲的一个大背景，广义而言，颇有些透明的真理。好的散文应当兼有抒情和说理，即所谓阳刚之美阴柔之美的结合。题材，可以上天入地无所不谈，“但是无论说理还是记事或抒情，文学散文不同于一般议论文记事文抒情文的地方，是在于文字表现上，手法的高妙，态度的亲切，意趣的横生。那种娓娓而谈的样子，使人同时得到真善美的感受，浸泳其中而又不自觉。”她的散文，正是她散文理论的实践。

八

文学翻译，是沉樱迄今不停耕耘的园地。她凭着自己的勤奋，先后翻译了英国、美国、奥地利、俄国、意大利、法国、德国、西班牙、匈牙利、希腊等国著名作家及犹太著名作家的优秀作品《一位陌生女子的来信》、《同情的罪》（1982年，山东人民出版社再版）、《怕》、《女性三部曲》（1982年，重庆出版社再版）、《悠游之歌》、《拉丁学生》、《迷惑》（台湾文星出版社）、《青春梦》（台湾正中出版社）、《车轮下》（台湾道声出版社）、《世界短篇小说选》、《毛姆小说集》（文星出版社）等近二十种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及世界名诗集《一切的峰顶》等，使这块园地开出了灿烂的花朵，结出了丰硕的果实，也使她成为台湾以翻译影响着读者的著名翻译家。

她的译作统编为“沉樱译书”、“蒲公英译丛”，再加上她的《沉樱散文集》、《散文欣赏》（一二三集）等，又编为“蒲公英丛书”，并全由自己经销。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作家自办出版社，能长久生存者甚少，多数最后总要倾家荡产。但沉樱却是成功的一例。那些译作一版再版，经久不衰，使她意外地得到了经济利益。

沉樱的劳动，使那些外国名作跨越国界，在中国的土地上扎下根须，有了新的生命，为各民族的文化交流作出了贡献。

“蒲公英译丛”书后，沉樱这样写道：

我喜欢花，尤其是那些有点异国情调的，像曼陀罗、郁金香、风信子、天竺葵、蒲公英等，单是看看名字也觉有趣。这些花中蒲公英是卑微的一种，冰雪刚化，它便钻出地面，展开绿叶，挺起黄花，点缀在枯寂了一冬的地面上，洋溢着一片春天的喜悦。尽管

无人理会，仍然到处盛开，直到万紫千红争奇斗艳的时候，它才结子变成白头翁，悄然消逝。现在用作我杂乱译书的总名，一方面是为了这名字的可爱，另一方面也是为了那卑微的可取。

这些话，说的是“译丛”，表现的却是她谦虚的美德、她的为人和性格。她与世无争，没有“野心”，她以蒲公英自况，甘作“白头翁”。

以翻译赢得读者是不容易的。但沉樱是一位幸运的成功者。她的译作——奥地利近代大文豪诸威格（Stefan Zweig）的《一位陌生女子的来信》与莫泊桑的《项链》、都德的《最后一课》、斯笃姆的《茵梦湖》、欧亨利的《礼物》并驾齐驱登上世界短篇小说典范宝座，一经发表就轰动了台湾，头一年就印行了十次，后来又印行了二十多次，打破了台湾翻译的记录，至今仍畅销于台湾和海外。

诸威格曾被称为七个伟大的欧洲人之一，他是首先把弗洛伊德精神分析用在小说创作和传记文学写作上的人。罗曼·罗兰说“他如火如荼地发掘着伟大人的秘密、伟大热情的秘密，以及伟大创作的秘密……”，并以灵魂的钥匙，开启伟大的奥秘。

他的作品多是警世之作，有三十国文字的翻译，无不畅销一时。

沉樱由于译作的畅销，精神受到极大的鼓舞，一年内就出版了九种译书。她感到，世界文学名著是有超越时空的不朽价值的，不管人们多么醉心于日新月异的“现代”，也不会忘情于万古常新的“古典”。

有人主张文学作品不能翻，认为一经翻译，原作的完美、文字的光彩，就会受到损坏。但沉樱赞成翻译。译者的成败，就看能否真正做到信、达、雅。她认为，佳酿即使只剩下糟粕，也还留有特殊的芳香呢！沉樱是把翻译当成创作来对待的一位严肃的翻译家，追求的不止是达意，而且还要传神。她译笔潇洒，优美如行云流水，卷舒自如，完全摆脱了一般译作生涩拗口的毛病，作到了“篇篇珠园玉润，浑然无疵”。她对译文字斟句酌，精益求精，既能体会入微，又能曲尽其妙。在翻译中，经过细读深解，她从中得到了无穷的乐趣，她说：“如果体会出一点言外之意，或是表达出一点微妙情调，简直像是自己创作一般得意。”

有一分耕耘，就有一分收获。沉樱在台北独居的小楼里，寂寞中找到了寄托，通过译作，结交满天下……

“沉樱是继冰心、丁玲之后而为人所瞩目的以文字的秀丽与富有诗意的风格为特点的女作家。”（田仲济《沉樱小传》）就早期她的小说创作而言，这是一个科学的评价。过去，人们只注意她写的恋爱小说，以偏概全，忽略了那些深刻反映现实生活的作品——她小说创作的重要部分。她的散文不多，只有一个集子，但文笔晶莹剔透，风格朴实无华，有些篇章令人叹服，堪与散文大家的传世之作媲美。她的翻译，成绩卓著，应在我国翻译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三十余年，时空把她与醒里梦里思念的乡音隔开，但她终于又拥抱了祖国母亲。

回到美国，她在信里说，她越来越热爱生活，还渴望为祖国多多劳作。在北京，由于手颤，她要我代她草拟了一份回国定居的申请。她在河南开封闲居了数月，但始终不能习惯，于是又飞回美国，并写信给我。她真诚地说：“……晚年无几，盖棺之后再论定较为客观正确。俗语说‘编筐编篓，全在收口’，看人要从头到尾地看，才能看出个所以然来……”（1982年11月

24日给笔者的来信)。1988年4月14日沉樱病逝异国他乡。我知道，她的魂一定又搭乘波音飞机回到了祖国。当然，我这篇关于她的文字，不是定论；对于她（像对所有的人），历史会有一个公平的论断……

1984年初稿

1995年1月10日修订

彭慧

穆立立

1907年7月，在安徽的省府安庆，以反对满族贵族的封建专制，建立共和国为宗旨的光复会主要成员徐锡麟因刺杀清巡抚恩铭而被捕。巡警学堂的教官彭麟书目睹这一事件，受到很大的刺激。因为彭与徐意气相投，相交甚笃，正是他把徐推荐到安庆任职的。徐锡麟被清政府杀害时，彭麟书又得到三个妹妹在洞庭湖上遇风浪被溺的消息。在国事家事的双重打击下，他开始神经失常了。也就在这多事的7月，彭麟书的妻子在安庆生下第二个女儿，取名涟清。她就是后来的女作家彭慧。彭涟清属羊，按封建迷信，亲友们都说这个妹子命太硬，克了她父亲，将来自己也不会交好运。

其实，哪里有什么命！个人命运只是祖国命运汪洋中的一颗水滴。命运也只是时代的别名而已。在新中国与旧中国交替，光明与黑暗激烈搏斗的时代里，彭慧既经受过旧社会的苦难，也沐浴到新中国的阳光。在旧社会，她曾为追求到光明而快乐；在新中国，她也曾因一时的乌云而饱受辛酸……

暗淡的童年

彭涟清出生不久，她的父亲彭麟书因病不见好，便辞去官职，回到家乡长沙。

数年后病逝，丢下寡妻和四个孤女。当时涟清只有五岁，大姐淑端比她大两岁，三妹三让比她小两岁，四妹运煌仅只一岁。由于彭麟书留下了一点家产，她们的生活还没有失之温饱，却也尝到了世态的炎凉和孤儿寡母的凄楚。

涟清的母亲由于没有儿子，受到彭氏家族的歧视与欺负，以至气郁成疾，长年卧病在床。在涟清童年的记忆里，家里的气氛是凄凉的；母亲的帐子多半垂着，房里光线昏暗，空气中散发着药味。病中的母亲常常流着眼泪指着四个女儿，恨她们不是男孩子。姐妹们平时总是轻声地说话，悄悄地走道，生怕惊搅了她们唯一的亲人。每当母亲精神好转，四姐妹便围坐在她的身旁，要求她给讲故事。母亲略通文墨，又随丈夫到过不少地方，见识颇广。她把传说的故事和自己见到的地方风光揉合到一起，说得绘声绘色。徐锡湖和秋谨的革命事迹，更是她经常向女儿们讲述的。

一说到徐锡麟，母亲连他的音容笑貌都一一描述出来。母亲的故事给涟清小小的心灵插上了幻想的翅膀，也种下了对革命者的敬仰。母亲讲故事的夜晚是四姐妹童年生活中最快乐的时刻。阴冷的房间变得温暖了，油灯也显得格外明亮。

然而，这样的欢乐很快就失去了。涟清十一岁时，母亲也病故了。她

们姐妹四人便住到外婆家里。外婆家是个大家庭，在庞杂的大家庭中，四个孤女时时都感到自己的处境和别的孩子不一样。于是姐妹四人便紧紧地相依为命，彼此间形成一种超乎一般姐妹的深情。同时，寄人篱下的感受，也使她们产生了对弱小、无权、受欺凌的人们的深厚的同情。

涟清是四姐妹中性格最倔强的一个，没有一般女孩子的乖巧，倒有男孩子的莽撞。她不注意仪容打扮，经常连辫子也顾不得梳光，被人称作疯妹子。她毫不谦和恭顺，经常冒犯长辈，使大姐淑端经常得为她去四处赔小心，说好话。淑端是个极好的姐姐，虽然只比涟清大两岁，但在父母去世后，俨然成了四姐妹中的家长，一手承担起大家庭中里里外外的应酬事项，尽一切努力照应三个妹妹。为了避免闯祸，涟清回到家里，就躲到人们不注意的地方去看书。三妹像个影子似地跟着她。姐妹俩如饥似渴地在父亲和舅舅的书堆中找东西读。民间流传的《天雨花》、《笔生花》、《再生缘》，林琴南根据外国名著改编的《茶花女遗事》、《婀娜小史》等等，她们都看。起初，最使涟清神往的是那些女扮男装的故事。她恨不得自己也像书中主角一样，扮成男子，到外面去做一番顶天立地的事业，抱打人间不平。后来，姐妹俩迷上了《红楼梦》，经常比着背诵书中的诗词歌赋。就是正文，两人也常常一段段背诵出来。有回大年初一，全家十分热闹，小辈们挨着房给长辈磕头拜年，唯独不见涟清和三让。大姐淑端焦急地四处寻找，好不容易在一间僻静的小屋里，发现两个妹妹手捧《红楼梦》，正为黛玉之死在伤心落泪呢！落在书页上的滴滴泪水里，有对黛玉的同情，也有对自家身世的伤感。

走向革命

彭涟清的父亲彭麟书虽是个军人，却喜读书，自称“戎马书生”，颇有些民主思想，主张男女平等。他在神志清醒的时候，曾留下一定要送四个女儿上学的遗愿，也留下一笔教养费，因此四姐妹的学业倒得到了保证。涟清小学毕业后，进入湖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因校址在长沙城郊的古稻田，人们简称稻田师范。由于彭涟清容易激动流泪，又寄往在外婆家里，同学们常开玩笑称她为林黛玉。然而，在稻田师范的校园里，倔强的彭涟清却摆脱了家庭环境造成的孤僻，形成了爱说爱笑的性格。

彭涟清入学不久，稻田师范的校长就换成老革命家徐特立。徐老热爱教育事业，疼爱学生。他教育女孩子们破除封建礼教，锻炼体魄，追求真理，从不为小事苛责她们。学生们都亲热地唤他“外婆”。正如在慈爱的外婆跟前要撒撒娇一样，一些调皮的小姑娘常爱跟徐老开点玩笑，然后拍手大乐。涟清也是这些淘气包中的一个。

彭涟清虽调皮、淘气，但学习成绩不错，特别突出的是作文。她从在北京当教授的二舅杨树达的书堆中找到一本《新青年》的合订本，受到其中文章的影响，就学着用白话文写小说，发表在学生自治会的刊物上。接着她又看起了《向导》。从此，彭涟清的倔强和热情就转向对革命的向往，越发敢说敢干起来。

1924 和 1925 年孙中山先生的北上和逝世，以及五卅惨案，使彭涟清更加热血沸腾。她和同学们组织了宣传队，到处去宣传、募捐。她还和同班好友李慧、彭媛华一起，办了个小小刊物《心潮》。她们在《心潮》上写文章谈国家大事，谈殖民地解放，谈妇女问题，还谈新文学，在进步师生中颇得好评。因此她们三人被称作“稻田三杰”。接着，三杰又带头闹起了学潮。在军阀赵恒惕的反动统治下，不处分这三个学生是不行的。徐老为了保护她

们，便让她们提前一年离校，到北京考大学去。

彭涟清和两位同学来到北京，正值国立北京女子师范大学“驱羊运动”之后，北洋军阀政府的教育部宣布解散女师大，成立北京女子大学。原女师大进步学生在以鲁迅先生为首的进步教授的支持下，与反动当局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决定在困难的条件下，自己把女师大办下去。鲁迅、许寿裳、沈尹默等教授自愿义务教学。当时有些人认为女子大学是政府承认的正式大学，条件好，劝她们考女子大学，而她们却坚决报考了女师大。

国立北京女子师范大学进步学生为驱赶反动当局委任的校长杨荫榆而掀起的学潮。

1925年秋，彭涟清进入女师大后，积极参加各项进步活动，很快结识了赵世兰、刘亚雄等进步同学，常和她们一起去听李大钊作报告，听赵世炎讲马列主义课。萧三当时是共青团北方区委书记，更是常和她们谈问题，还教她们唱国际歌。

1926年3月18日，彭涟清和女师大的同学们一起，参加天安门前反对八国通牒的国民大会。会后游行到铁狮子胡同段祺瑞执政府前请愿。反动军警开枪时，群众纷纷躲避。辕门处，有人被挤倒，许多人纷纷随之倒下，一层压一层堵满了门洞。顿时，中弹的，踩死的，压伤的，乱成一片。亏得一些已跑出辕门的男学生赶来营救，把堵塞在门洞里的人逐个往外抽。彭涟清是个细高挑，躺在门洞里，肩膀也比周围的女同学突出一截，因此被较早地抽了出来，未受重伤。但她的棉袍却已被身边不知那位受难者的鲜血染红了一大片。

3月中旬在北京本应是转暖的季节，但这天却纷纷扬扬地下起了大雪。洁白的雪花，掺和着爱国青年的鲜血，映在彭涟清的眼里，愤怒与悲痛，激荡在她的心中。

她尽力抢救、护理受伤同学，向群众控诉北洋军阀的暴行。

“三·一八”惨案发生后，北洋军阀政府竭力制造反动舆论，歪曲事实真相，在《现代评论》杂志上发表污蔑殉难烈士杨德群的反动文章。彭涟清就和李慧、彭媛华、雷瑜等写了为杨德群烈士辩证的信，发表在该刊和女师大周刊为“三·一八”惨案出的专辑上。信中介绍了杨德群烈士一贯的爱国表现和崇高品德：“杨女士这回为爱国心所驱使，参与这最文明的外交请愿运动，惨遭当道豺狼屠杀，在这共和国中，竟演此古今中外所未有之大惨剧。彼卖国贼亦自知罪大恶极，乃欲嫁罪于人，以图卸责。而造谣之徒，也就因而随声附合，颠倒事实……兹待据实辩明，希先生履行更正之责，速为披露，以明真相……”

就在这年的春天，彭涟清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北国华年

彭涟清入党后，先后担任过支部书记和北方妇委。1927年4月，李大钊殉难后一她已不能呆在北京，便到了武汉。到武汉只过了两个多月，便开始了“七·一五”汪精卫叛变后的白色恐怖。1927年底。彭涟清被送往苏联学习。他们从上海启程，瞒过海关，搭上苏联货轮，先到海参崴，然后乘了十三天火车到达莫斯科。

从白色恐怖下血雨腥风的祖国，来到已开始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社会主义苏联，真是感到格外的自由和舒畅。从海参崴赴莫斯科途中，几十个同学分坐几个车厢。

在彭涟清坐的那节车厢里，几个南方姑娘在一起，整天笑声不断。从来爱说爱笑的彭涟清，笑声格外高。于是她们这节车厢被称作“哈哈亭”，都说彭涟清是“哈哈亭”的“亭长”。在莫斯科以孙中山命名的共产主义劳动大学学习的三年里，她一直保持了这个外号。

在国外的三年里，彭涟清和同学们除在校学习，还曾到工厂劳动，往各处参观，到黑海边疗养。当时苏联人民的劳动热情和日益改善的生活。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使他们感到兴奋和鼓舞。但他们也无时不痛心地想到苦难中的祖国。他们是多么希望中国革命早日获得成功啊！当时中山大学党的负责人是王明，学校的课程毫不联系中国的革命实际。因此，许多同学提出改造学校的主张，与王明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彭涟清是这一斗争的积极参加者。在辩论会上，她还揭露王明一伙拉帮结派的恶劣做法。由于情绪激动，发言时，她直呼王明的外号，一口一个“矮子鬼”（因为王明个子很矮）。帅孟奇在回忆彭慧这一段表现时曾说：“在国外学习时，有的知识分子出身的同志，和一些基层来的同志合不来，涟清虽是个大学生，却和我们相处很融洽。特别是在和王明进行斗争过程中，我们接触更多。她在这一斗争中的表现是很好的。”

长江岸边

长江岸边的武汉三镇，在彭慧的生活道路上占有重要位置。1927年她到武汉时，那里还荡漾着大革命胜利高潮的余波，使她深深感到革命力量的伟大。那时，她在市委组织部工作，这使她有机会接触向警予、何孟雄等革命先烈。他们的崇高形象，使她终生难忘。“七·一五”以后的大屠杀中，她是藏在一艘船的底舱，才躲过了追捕，到达上海转赴苏联的。1930年，彭涟清结束了中山的学习，从海路回国，偷渡上岸，来到上海，后又分配到白色恐怖严重的武汉。

这时，彭涟清的大姐彭淑端正在武汉。彭淑端由于1927年冬参加武汉震寰、裕华两纱厂罢工运动，被武汉卫戍司令部逮捕。和她同狱的十三个姑娘中，五位年龄较大的都被处决了，而彭淑端由于个子小，被捕时少报了几岁，便与其他七个不够法定年龄的女孩子一起，在社会舆论的声援下，于1929年获释。一天，彭涟清一身阔小姐打扮，从上海来到汉口，找到了姐姐。姊妹二人久别重逢，欢喜异常。淑端拉着妹妹上饭馆吃了顿好饭。饭后快走回居所的小巷时，发现那周围已布上了特务的暗哨，于是连忙收住脚步，往别处转移。此后，彭涟清被分配担任了汉口工厂集中的（石乔）口区的地下区党委委员。彭淑端也从此自动承担起帮助妹妹到各处去接头、联系，给妹妹把风的任务。彭涟清在当时的女同志中，是个比较突出的高个子，而彭淑端却长得小巧玲珑，像个小姑娘。她行动灵活，不引人注意，几度帮妹妹脱离困境，化险为夷。

在武汉的这段工作中，有位男士经常来和彭涟清接头。在白色恐怖下从事地下工作，同志见面，倍觉亲切，谈完工作，也常谈些别的。日子一长，相互有了感情。

两人虽然心心相印，但在艰苦、紧张的斗争环境中，未及披露内心的感情。一次，他们在江汉关前碰头，约定数日后仍在此地见面。但几天后彭涟清却没有等着他。

不久，消息传来，那位同志被捕遇害了。临刑前，他用的假名是曾念清。他用“念清”两个字，对涟清姑娘作了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的表白。

长江岸边的这些历史，是彭慧的长篇小说《不尽长江滚滚来》的基本素材。那位化名曾念清的烈士，便是小说的主人翁柳竹的模特儿。在小说中写到柳竹被右倾机会主义者排挤走后，女主人公杨文英对他深沉的思念时，其中也有作者自己的心声。

文学生涯的开始

由于敌人的残酷镇压和李立三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在武汉的地下组织几乎全部被破坏，大批共产党员被捕、被杀。彭涟清在武汉一直坚持斗争，直到最后失去了组织联系，才不得不跑回上海找组织。不料王明一伙却借机报复，对她进行刁难。

他们让她到一纱厂做工，却迟迟不给她接关系。后来由于帅孟奇等为此与王明之辈进行了斗争，彭涟清在纱厂的工作也有了开展，这才给她接上关系，先后分配她担任了沪东区宣传委员和沪西区委书记。

1931年冬，彭涟清得了一场病，病卧中，许多往事交集在她的心中，使她产生了写作的欲望。病愈后，她请求组织分配她搞文化工作。党组织同意了她的请求，调她到左翼作家联盟，让她参加党团。彭慧是左联的执委，担任过宣传部的工作，也搞过一些组织方面的事情。1932年左联党团为新党员办过一个训练班，讲课的有华汉（阳翰笙）、耶林和彭慧。由于原来搞工厂区的工作，对工人比较熟悉，彭涟清较长时间搞的是大众工作部的工作。当时左联组织过对工人业余文化活动的辅导，为工人夜校提供过教员，与工会一起办过供工人阅读的刊物，并建立了工人通讯员的制度。在从事这方面工作的同时，彭涟清开始进行文艺创作。

彭涟清参加左联时，她的三妹三让也在上海从事地下工作。大姐淑端为了掩护两个妹妹，就在上海办了个女子职业学校，自任校长，改名彭晖。三妹也改名彭玲。

彭涟清就给自己新取了个名字叫彭慧。从此，彭慧就成了她日后在文化战线上的正式名字。但她也曾用过慧中、涟清等笔名。她的第一篇公诸于世的小说就是以慧中为名发表在《北斗》（一九三二年第二卷第三四期合刊）上的《米》。内容是描写上海“一·二八”战事时期，在日本工厂做工的工人，为支援十九路军抗日而举行罢工，因要求生活救济而遭到镇压的故事。小说反映了上海工人阶级高涨的抗日救国热情，表现了他们贫困生活的状况。同时，彭慧还重温学过的俄语，开始从事文学翻译。她译过涅克拉索夫的诗和屠格涅夫、契诃夫的小说，发表在当时的《文学》、《文学季刊》等杂志上。

在左联的工作中，彭慧与穆木天相识。穆木天原是创造社的成员，当时已是著名的诗人，一度负责过左联宣传部工作，主要是搞新诗歌运动。共同的志趣使彭慧和他结成了终身伴侣，在后来的几十年岁月里，共同战斗在建设祖国新文艺的岗位上。

八年流亡

1937年“八·一三”的炮声震撼了上海。从此，彭慧和穆木天带着两个孩子，开始了颠沛流离的战时生活。

1937年夏到1938年夏，他们一家是在武汉度过的。穆木天主编《时调》、《五月》等诗刊，继续和原诗歌会和新成立的时调社的诗人们开展新诗歌运动，和进步文艺界一起发起成立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以诗歌为武器宣传团结抗日。而彭慧除了参加文艺界的一些活动外，主要搞妇女救亡工作。

他们在武昌海月庵的两间住房，一间成了时调社会址，一间成了彭慧和她的女战友们议事的场所。在这一段日子里，彭慧写了本关于妇女运动的小册子，参加了子冈、宋元（紫墟）主编的《妇女前哨》杂志的编辑和写稿工作，也创作了几首宣传抗日的民谣和诗歌。其中《农村妇女救亡曲》、《八杯茶》，音乐家安波曾谱了曲。有一首诗是怀念被日寇掠走的孩子们的。那是在参加武汉反侵略协会举行的一次国际妇女招待会后写的。

那次招待会上，邵力子先生揭露了日寇从上海把好些由沦陷区俘虏到的孩子运往东京的罪行。彭慧听着报告，止不住热泪滚滚，激动得未及终会，便跑了出来。那时，日已黄昏，在由汉口回武昌的轮渡上，她独自坐着，噙着泪，起了那首诗的腹稿。

回到家中，她四岁的女儿已在床上睡了。听着女儿平静的鼻息，想着那些被敌人掠走，失去了父母亲人的孩子，她彻夜未眠，哭着写下了那首诗……

武汉沦陷前夕，彭慧一家取道广州，从香港过海，经越南，去大后方昆明。当时广东中山大学也迁到昆明附近的澄江，穆木天应聘到那儿教课。彭慧则留在昆明，先住在姐夫楚图南的家里，后又和三妹彭玲搬到郊区的官渡。写了《滇池岸上》、《后方的乡村》等通讯、报告，发表在《抗战文艺》、《文艺阵地》等杂志上。她的《还家》集中的几个短篇，大多也是这个时期写的。在这段时期内，彭慧在了解当地农村生活，熟悉群众语言方面下了功夫。她经常和妹妹彭玲一起，或者独自带上小女儿，到附近的老乡家串门，聊天。她还经常去赶街，目的不是买东西，而是去听形形色色人物的谈话。孩子走累了，彭慧就背她走一段。女儿扒在母亲的肩上，常发现妈妈嘴里老嘟嘟囔囔地说着什么。仔细一听，原来妈妈在重复身边过路人的谈话。小姑娘最初觉得很诧异，后来也就习以为常了。这期间，彭慧收集了不少有关云南农村的素材，记满了好几个小本本。收入《中国现代短篇小说选》（191—1949）的《巧凤家妈》，就是彭慧这一段劳动的成果。巧凤家妈是个受歧视的贫苦的农村妇女，女儿彩凤被日本飞机炸死，自己后来在为支援抗战而修筑公路的过程中牺牲。在这个短篇中，主人翁巧凤家妈爽朗泼辣的性格、明快的语言、悲惨的命运，以及高原山村的景色都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而这些都是和彭慧当年在观察事物、学习群众语言上所下的功夫分不开的。1940年离开云南以后，迫于生计，彭慧大部分时间都在教书，没有条件创作。她搜集材料的那些小本本，也在抗战时期的颠沛流离中散失了。

1940年，中山大学由云南迁往粤北的碓石。彭慧随穆木天离开了昆明。他们途经贵州、广西，在桂林花桥旁的施家园住了数月。穆木天于当年秋天，先往碓石教课；不久，彭慧也接到中大聘书，于是就带着孩子去到碓石附近的山村管埠，那是中大师院的所在地。

在中大任教的两年里，彭慧先后开过文学概论、现代文学名著选、历代文选等课程。在管埠铺着石板的村路旁，穆老师和彭老师居住的那座小平房里，经常聚集着一群群年青热情的大学生。他们和两位老师一起，热烈地探讨各种问题。彭慧当时三十出头，比学生大不许多，她和其中不少人成了很好的朋友。他们什么话都和她谈，包括个人思想上的苦闷，爱情上的纠葛。她也推心置腹地和他们谈自己的各种体验和看法。

1942年，中山大学闹学潮。这时，到两位老师家来的学生更多了。他们哭诉特务的迫害，和老师商量下一步斗争的对策。学潮之后，学校当局开

除了大批进步学生。为了欺骗群众，收买人心，也解聘了个把早已声名狼藉的反动教师，而对一些有学识的进步教授却发了聘书，想以此显示校方的公允和开明。穆木天、彭慧夫妇看穿了他们的阴谋，毅然退回了聘书，和被开除的学生一起，离开了中大。

1942年夏，彭慧一家来到桂林，先在艾芜家落脚，后在观音山下找了三间平房安下家来。最初，由于夫妇二人都没有固定的职业和收入，仅靠稿费和版税，生活很难维持。不久与他们同时期离开中大的吴世昌教授到桂林师范学院任中文系主任，他得知木天夫妇的困境，便聘请彭慧到桂林师院任教。彭慧在教书之余，陆续翻译了契可夫的《山谷中》、班台莱耶夫的《致胡佛总统的一封信》等中短篇，发表在《文艺生活》等杂志上，还译了托尔斯泰的《哥萨克》（1948年，文通书局出版）。

1943年，彭慧给谢冰莹主编的《女作家自传》写过一篇《简单的自传》。其中有这样一段：

现在，我又在国立桂林师范学院教课。我和木天两人，虽然一向把教书视为第二职业，然而正当教着的时候，我却不敷衍；每遇着几个优秀的学生时，我们会感到极大的快慰，而学生的进步，就等于是给我们的鞭策，我预备趁这个教书的时候，也整理一下自己读书的心得……

今后，还是要用大部分的时间站在文艺岗位上来为国家为人类服务……

1944年夏，日寇为了打通我国从北到南的交通线，再次沿湘桂铁路往南进攻。

国民党部队一溃千里，到处一片混乱，老百姓遭到一场浩劫。彭慧一家随桂林师院向柳州撤退。撤退到柳州，柳州也不保。他们又随桂林师院沿融江北上，向贵州方向撤退。一路上有时乘小木船，有时步行，走走停停。年底，当大家快进入贵州境时，日寇已打到独山，卡断了前进的道路。彭慧一家和桂林师院的职工就在融江边的一个小镇住了下来。

1945年春，当独山方面的敌人退了以后，他们又经过半个多月的水路和七天的步行，到达贵州平越。一路上既要防匪，又要躲兵痞。日寇到过的地方，则是一片焦土和瓦砾……

抗战胜利后，1945年底，彭慧一家又随桂林师院迁回桂林。生活暂时安定下来了，但前一段逃难生活中所见人民的苦难和自家的经历，却使女作家难以忘怀。1946年，彭慧连续写了几个短篇，内容主要描写抗日战争时期，广大劳苦妇女的悲惨命运。一篇是写一位逃难中的母亲，失手从火车顶上摔下自己孩子的悲剧。一篇是写一个一辈子受尽凌辱，平日言语尖刻、性情孤僻，不讨人喜欢的老妇人，在日寇来到时，为掩护躲在山洞里的乡亲而牺牲的故事。这是彭慧在广西生活多年，根据广西妇女勤劳、泼辣、地位卑下的特点，概括起来的典型。后来，她还写过一首题为《悲剧之夜》的诗，描写了一位贫病交加的知识妇女，在日寇逼近时，为了不拖累丈夫，决定带着孩子自杀时的心情。这是1944年长沙撤退时，一位文化工作者家庭的真实故事。

解放前夜

1946年初，一些进步文化团体和文艺界人士纷纷迁回桂林。彭慧、穆木天和桂林师院的一些进步教授林励儒、谭丕模、石绍棠等，以及主持桂林

艺术剧院的欧阳予倩都住在独秀峰下靖江王府旧址上的一个大院里。他们在一起，团结文化教育界进步人士，恢复了文协，建立了民主党派组织，为反对国民党打内战，要求人民民主，开展了各项进步活动。但随着全面内战的展开，国民党在桂林的反动统治日益加强，进步人士纷纷被迫离去。穆木天、彭慧夫妇也多次收到特务的恐吓信。他们一家于 1947 年初，也不得不离开桂林去上海。

当时的上海，房租昂贵，还需付金条作押金。他们好不容易在北四川路底横滨路上的一个弄堂里找了一间房，安下家来。窗下是散发着臭味的横滨河。楼上二房东是个舞女，经常有些不三不四的客人。就是在横滨河的臭味里和楼上彻夜的麻将声中，彭慧从 1947 年到 1949 年陆续翻译了苏联女作家薇拉·英倍尔的《列宁格勒日记》（194 初版，1953 年上海国际文化服务社再版）和托尔斯泰的《爱自由的山人》（1952 年北师大出版部）。前者原名《将近三年》，介绍了苏联卫国战争时期，列宁格勒人在德寇将近三年包围中，不畏艰苦，不怕牺牲，坚守岗位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后者原名《哈吉·牟拉特》，歌颂了高加索山区的非俄罗斯民族在反抗沙皇统治时所表现的不自由勿宁死的精神；同时对包括尼古拉一世本人在内的沙俄上流社会的荒淫无耻，进行了无情的揭露和嘲讽。彭慧很推崇这部作品，认为它是托尔斯泰的批判现实主义的最高表现。

在从事翻译的同时，彭慧又以抗战胜利后蒋管区社会的黑暗，人民的困苦为题，写了《皮大衣太太》《马校长》《洋外套》等短篇（均载《现代妇女》）。

《皮大衣太太》描写一个小官僚，如何训练打扮自己乡下姑娘出身的老婆，打算把她的年轻漂亮当作自己升官发财的手段。这是彭慧根据从桂林赴上海途中所见一对夫妇的真实情况，略加发挥写成的。《马校长》刻画了一个不学无术，对上级阿以逢迎，对学生横蛮无理的女校长。在当时的教育界，特别是在小城镇里，这一类的校长、训育主任，是不乏其人的。《洋外套》反映了工人生活的贫困，揭露了国民党官员贪污美国救济物资的丑行。

这两年里，彭慧一家主要靠翻译写作为生，经济相当拮据。穆木天在同济大学兼点课，算有一点固定收入。每月发薪时用布口袋提回一兜钞票，却买不了几斤米。

关于国民党滥发钞票，通货膨胀造成的生活困难，穆木天在《我好像到了一个鬼世界》的诗中曾写道：

付饭钱的票子堆起来，
比一盘炒饭还高。
我觉得好像把一把票子硬塞进肚子里。
结果还是饿。

恶劣的生活条件和紧张的脑力劳动使彭慧病倒了。亏得一些老朋友帮忙，经过一段卧床休养，才得以恢复。

妇女运动，从来是彭慧社会活动的一个重要方面。上海解放前，她除翻译写作外，还和曹孟君、郑倚虹、黄静文、胡绣枫等一起，开展妇女工作。她还和季洪、宋元、海尼等女文艺工作者一起，以读书会的名义，学习毛泽东的著作，讨论时局。

说到高兴之处，她们竟会情不自禁地唱起“山那边哟好地方”并扭起秧歌来。

1948年，在妇女问题上，曾有过一场关于妇女参加社会工作还是应回到家庭中去的争论。有一种谬论认为，当时有些妇女不甘心从事家务劳动而参加社会工作，因而影响了自身和后代的健康，主张妇女应安于家务劳动。彭慧为此在曹孟君主编的《现代妇女》杂志上连续发表两篇论妇女解放的文章。她在文章中指出，当时许多家庭主妇“不是由于‘不甘心’而出来找职业的，乃是由于一家人吃不饱而出来工作的”。她说，当时，“从大学教授、著作家，直到工农大众，每个人，每个家庭，都有吃不饱穿不暖的忧虑。孩子既营养不良又失学，是普遍现象”。在这种“整个国家民族没有健康”的情况下，是不会有妇女和儿童的健康。她在文章中还写道：“今天，我们是处在一个从黑暗到光明过渡的时代，想兼顾家庭生活和社会工作的妇女们，她们自己，她们的家庭和孩子，在这不合理的社会里会遭到牺牲，是不可避免的。”如果想要减少这类牺牲，那只有“大家努力，使那个真正男女平等的社会一早日出现”。

1948年的“三八”妇女节，彭慧曾到南京金陵女大，给女学生作报告，宣传共产党的政策。夜间，她和一些女学生睡在一起。与她们彻夜长谈，解除她们对共产党的种种误解和疑虑，告诉她们，祖国的长夜即将过去，马上就是天明！

阳光·乌云·风暴

1949年5月，上海解放了。特务的威胁，生活的忧虑都成为过去。解放区的天空多么晴朗，新中国的阳光多么灿烂！多年的理想变成了现实，彭慧的心清，无比欢畅！夏天，她到北京出席了全国第一次文代会；秋天，和穆木天一起去到长春东北师范大学任教。1950年，又被调到北京师范大学。从1950年到1957年，彭慧翻译了布宾诺夫的《白桦树》，结合教学写了《普希金研究》、《托尔斯泰研究》、《俄罗斯批判现实主义研究》、《苏联文学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发展》等讲稿和论著。

从1954年起，她担任《文艺学习》的编委，为该刊写了一些介绍苏联作家与作品的文章。还写过一些其他评论。1956年彭慧参加作家参观团，访问了上海、南京、杭州、洛阳等地，满怀激情地写下了几篇歌颂社会主义祖国新面貌的诗歌、散文。她还不时为青年朋友作有关提高文学修养的报告。那些年，彭慧既搞教学，又担任中文系党总支的工作，还要翻译写作，并参加各项社会活动，整天忙得团团转。她的气管炎很严重，由于哮喘，经常夜里不能躺下好好睡觉。但平日里，她却总是那么精神抖擞，笑声爽朗。1954年，当女儿二十岁生日时，彭慧给她写了一封信，回忆了二十年前那黑暗苦难的岁月，要女儿懂得生活在社会主义新中国的幸福，鼓励她听党的话，努力学习，争取能为祖国和人民多做一些工作。彭慧自己，正是在这样一种心情的支配下，不顾疾病，夜以继日地工作的。

1957年，彭慧五十岁，她热情、坦率一如既往。她为每一件好人好事而兴奋、激动，就是看了一出好戏，听到一首好歌，也欢喜得不行。但对于看到的缺点、问题，也从不掩饰自己的观点。尽管1957年在党整风的过程中，她在群众场合发言不多，也很慎重，却也被错划为右派。晴空中的这一朵乌云，对于身临其下的人，打击是沉重的。彭慧的党籍被开除了，教授职称和各项职务被撤销了……更痛苦的是她怎么也想不通，自己怎么会反党反社会主义。然而，由于多年的斗争锻炼，这些都不能改变她的信念。为了顾全大局，她含冤却不愿意叫屈……为了不给孩子造成思想上的混乱，影响孩

子进步，她忍着内心的痛苦，要女儿和自己划清界线继续听党的话，努力学习和工作。

精神上的痛苦，使彭慧有个时期一夜一夜地不能入睡……《论共产党员修养》中关于如何对待错误思想和党内斗争的部分，她看了一遍又一遍，书页上布满了她用毛笔画的圈圈点点。经过一段思想斗争和认真思考，她感到沉溺在痛苦中是无益的，决心根据当时的条件，尽可能继续做一点有益于党和人民的事。当时她已没有教学任务，只搞一点辅助性的资料工作。于是她拿出很大的精力，认真学习马列和毛泽东的著作，学习党史，总结回顾自己的生活道路。接着，就开始写起长篇小说来。这是她在思想上酝酿已久，只因工作繁忙而未能着手的事。为创作这部小说，彭慧付出了巨大的劳动，经常抱病工作到深夜。1960年6月，在她五十三岁生日的前夕，彭慧在1928年和三妹彭玲等在国外合影的一张像片背面题了一首诗，反映了她这个时期的心情：

回首北国华年，
晨曦暮霭共磋研。
忆哈哈亭声，
青春正好，
长江岸上，
多少熬煎。
往事无边，
何须惆怅，更莫伤壮志云烟。
头白了，
再人人根改造，
跃进向前！

在对小说进行构思的过程中，彭慧最先想到要表现的有李大钊、向警予、赵世炎、何孟雄等革命先烈，有她的一些老战友，还有她在武汉、上海纱厂做工时，帮助和掩护过她的工人的英雄形象。彭慧对“三·一八”前后北京的斗争情况是熟悉的，而1927年和1930年前后那些难忘的斗争岁月，她又都是在武汉度过的。因此，小说情节发生的地点，她一度考虑前半部在北京，后半部在武汉。开始塑造某些主人翁时，她基本上用的真人真事，后来，可能是受到当时在文艺创作上曾有过的不要写真人，不要写活人的思想影响，也可能由于写真人真事不便于进行艺术的概括，她改变了初衷，把主人翁集中在汉口工厂区（石乔）口的一家纺织厂的几个工人（主要是女工）和区委的几个干部身上。故事开始描写了在旧军阀统治下处于地下的工会活动。然后，着重表现北伐军到武汉后工人运动的发展，工人思想、生活上的变化和他们的斗争。汉口收复英租界的历史事件在这里得到了反映，也有一点农村斗争的描写。其中还穿插了几对青年革命者的爱情故事，反映了当时反对封建婚姻，争取自由恋爱的时代特点，也衬托出主人翁高尚的情操。小说的后半部描写了由于国民党的背叛和党内陈独秀右倾机会主义路线的错误给革命造成的严重损失，歌颂了共产党人和工农群众英勇不屈，前仆后继的革命精神。未了是“八·七”会议后，重整组织，继续战斗。彭慧最初给小说起名为《扬子江的早潮》，后来定为《不尽长江滚滚来》。

为写《不尽长江滚滚来》，女作家克服了不少困难。1962年以前，当“右派”帽子还没有摘掉时，她的创作活动是偷偷进行的，生怕让人知道。一个

“右派分子”居然写起小说来了，很可能会被认为是不老老实实接受改造的表现。六十年代离1927年已是三十多年过去了，虽然1956年彭慧随作家参观团曾到过武汉，但只看了看长江大桥和一些供游览参观的场所。当年汉口（石乔）口区的一些情况，已记不太清了。况且，过去对某些细节也未留神。为写小说，很需要重游旧地，找老工人座谈回忆一下当年的事情。但是，彭慧当时哪有这样的条件！她只能靠收集有关的革命回忆录和访问大革命时期在武汉从事革命斗争的老战友来解决这一困难。赵世兰、杨之华、李文宜、李慧等老朋友都给予她热情的支持，提供了有关当时斗争以至生活细节的许多宝贵情况。大姐彭淑端、三妹彭玲自然是她经常询问的对象。当韦君宜得知彭慧在写这部长篇时，也热情地鼓励她坚持下去，并在创作思想和艺术结构上提出不少很好的建议。在作者当时的处境下，朋友的支持和帮助是多么难能可贵啊！

彭慧根据各方面的意见，对长篇小说《不尽长江滚滚来》反复进行了修改，最后定稿共有四十七章，三十多万字。修改稿有的地方比初稿有提高，有些地方却未必，也有些部分是忍痛割爱了。例如，小说初稿中原来正面描写“八·七”会议。

然而，由于这是重大历史事件，谁也不敢拍板，最后只好删去了。当彭慧满心以为小说可以通过出版时，不料这部作品连同她本人都遭到了意想不到的恶运。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在1967年的抄家风中，小说手稿全部被抄走，而彭慧自己，一会儿被拉去批斗，一会儿被押去劳动。北师大有一小撮人秉承林彪、“四人帮”的旨意，将穆木天关进“牛棚”，进行“审查”，实际上是给他编造种种骇人听闻的罪名，以用作整三十年代左翼作家联盟领导人的“炮弹”。与此同时，他们对彭慧进行了严酷的秘密审讯，逼她写诬陷左联领导人的材料。彭慧坚持原则，拒不肯写，从而遭到更加残酷的迫害。

1968年初，彭慧被勒令迁出原来的住所。一辆三轮板车把彭慧及随身用的几件杂物拉到北师大校园内一个荒僻的角落里的一间破旧的小平房跟前。三轮车工人一声不响地帮白发苍苍的彭慧把东西搬进那间昏暗的小屋后，在房中环顾一下漏风的土墙，抬头见一段旧绳子从房梁上垂了下来，在半空摇晃。他若有所思地登上凳子，解下那段绳子，转身走了。彭慧敏感地把三轮车工人的举动看在眼里，感到群众对自己的同情与关切，不禁默念道：“好心人啊，放心，我不会寻短悬梁的！”

彭慧搬到那间小屋居住后，不允许她外出，也不许任何人去看她。她曾经偷偷跑到城里去看女儿，为此又挨了斗。但她对形势的严重还没有足够的估计。她在给女儿的最后一封信中写道：“今后我再也不去找你了，你也不要来了。他们说我去找你是去找活路。我相信党和毛主席是不会让我走死路的，我又何必去找什么活路呢？”在旧社会经过战斗洗礼的彭慧没有想到，在新社会中，邪恶也能形成一时的风暴，搅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善良的人们，那时哪里能想到，恶毒的“四人帮”就是要把知道他们的黑根底，又不肯跟着他们颠倒黑白的人置于死地。1968年7月，彭慧在一次斗争会后回屋的途中，倒在北师大的操场上，没有得到治疗，她又被送回到那间无人照应的小屋。第二天中午，六十一岁的女作家就离开了人世。身边没有一个亲人，没有留下一句话……

然而，彭慧的信念并没有错。乌云和风暴不会持久。终于晴空中又洒

下了金色的阳光。虽然彭慧的肉体已不能复活，但她的政治生命却得以恢复。1957年被错划右派的问题得到了改正，党籍也恢复了。她的遗作《不尽长江滚滚来》已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凡是熟悉彭慧的人都有一个同感，那就是很难想象出她愁苦的模样。多少年来，人们从未见她沮丧颓唐、消极无为过。困难和挫折从不能改变她的信念和乐观主义的精神。即使在个人的不顺利的处境下，她仍然为革命事业，为社会主义祖国的每一个成就而欢欣鼓舞。她总是毫不懈怠地尽自己的可能去做一些有益于人民的事，不断地“跃进向前”！如果彭慧九泉有知，看到自己的劳动成果，该会多么地激动和高兴啊！

1980年9月

罗洪

阎纯德

向来现代女小说家所写的小说都是抒情的，显示自己是一个女性，描写的范围限于自己所生活的小圈子；但罗洪却是写实的，我们如果不看作者的名字，几乎不能知道作者是一个女性，描写的范围广阔，很多出乎她自己的小圈子以外。……以前女小说家都只能说是诗人，罗洪女士才是真正的小说家。

——赵景深：《文坛忆旧》

在上海一个普通的里弄里，我找到了罗洪，当时她正在居民委员会开会。后来我才知道，这位曾经有过较大影响的女作家，于1971年被“四人帮”勒令退休，居民委员会召集的会议，成了她唯一的政治生活。她认为，在那里可以接触各种各样的人，了解各种各样的事，这对一个作家来说是有益的。

她已经八十多岁了，但耳聪目明，慈祥的神情，时常出现在她的脸上，言谈中，有许多回忆，也有不少感慨。

历史，不应该忘记每一个于社会有贡献的人，作家罗洪。将自己的爱和恨、歌颂和鞭挞写成了作品，在我们社会的光明里，也有她的心血培育的精神……

1910年11月19日，罗洪在江苏省松江县一个普通职员家庭里诞生了。她姓姚，原名自珍，罗洪是她的笔名，也是她日后通用的名字，因此也叫姚罗洪。她的父亲在一所工业专科学校当过化学教员，也当过医院的药剂师。父亲小时候，念完小学到上海读中学，家道已很拮据。后来又去日本学医两年，因家里无力供应便回来了。

她父亲年轻时经济不宽裕，但特别喜欢订阅期刊和买新书。这一切，对罗洪爱好文艺以及从事创作，都有一定影响。

罗洪念小学时，有一天发现家里有一个很大的木箱，打开一看，里面全是用重磅道林纸印成的大开本杂志，义厚又重。里面有《小说月报》、《游

戏杂志》，作品多是文言，有游记、谈论古今的杂文、讲究趣味的短文等，另外还有侧重于科学性文章的《东方杂志》。罗洪翻着这些杂志，好像进入了神奇的王国，一种强烈的新奇感弥漫了她幼小的心灵。罗洪，对于文学的爱好，最初就是在这个“百宝箱”里酝酿的。

读完小学，她以优异的成绩考取了苏州女子师范学校。女师收费少，膳费学校出，这是她报考该校的主要原因。当时她家里生活颇苦，一切开支全靠父亲那点有限的工资。

罗洪到女师读书，是她第一次离开家庭，又走那么远，家庭之爱，总是牵着她的感情，每逢寒暑假回家，她却只有一件事——读文学作品，一点也没帮妈妈干家务。妈妈是一位非常贤淑的妇女，见她爱读书，就宁愿自己劳累，也不肯使唤她。

她家的小房子里，有个大柜子，上半格全是书，除了《说岳全传》、《三国演义》等古典文学作品外，多数是翻译作品，如《黑奴吁天录》、《天演论》，还有林琴南译的狄更斯的长篇小说《块肉余生述》等。她如饥似渴地读着，并从那里汲取思想和艺术营养。

在小学读书时，她常常为母亲受到不平等待遇而气愤。父亲在家里是绝对权威，母亲一切都得依从他。那时罗洪年幼，不敢说话，封建意识统治着整个家庭。到女师后，写信向父亲提出对家庭关系的看法，还天真地说，等她独立生活后，便供养母亲，不让母亲再受他的气。她的信充满了男女平等的新思想，这是她反封建的第一个实际行动。父亲接信后，很欣慰女儿有这样新的见识，此后，他果然改了一些。

罗洪对母亲有很深的感情，直到现在，只要一提到母亲，她还总是情不自禁地被泪水湿润了眼睛，嗓音也暗哑了。

中学时期，罗洪狂热地爱着文学，贪婪地读了巴尔扎克、雨果、莫泊桑、罗曼·罗兰、托尔斯泰、契诃夫的许多小说及易卜生、梅特林克的剧本，还读了鲁迅的《狂人日记》、《孔乙己》、《阿Q正传》等，这些伟大作家的不朽之作，使她的感情与它们的主人一起沉浮、变幻，使她认识社会、人生、美与丑、真诚与虚伪、人道与无情，使她痛苦过，欢乐过……这些文学的种子，第一次在她心里萌发为写作的幼芽。当时，她热烈地幻想着，但又觉得这种愿望太渺茫，矛盾的心情使她不便向任何人诉说自己隐秘的追求。

从清朝末年至“五四”运动前后，科学救国、实业救国的思想，在知识分子中是相当普遍的。当时的罗洪也很信服这种口号，因此，有时还想从事科学研究，为国家做出点贡献。不过，父亲为她订的《科学杂志》，她并没有醉心去读，所迷恋的仍是文学。当初她就明白，文学这条路是崎岖、坎坷的，不容易行走，可是她却终于走了这条路。她最亲密的三位同学，华++收和葛邦咏成了被学生爱戴的教师，另一位吴健雄，爱好数理，大学毕业后赴美留学，专攻高能物理，早已是世界闻名的女科学家了。

1925年上海发生了日本帝国主义杀害工人顾正红的五卅惨案，这一暴行激怒了全国人民：工人罢工，学生罢课，商人罢市，一致支援上海工人阶级的斗争。当时苏州女子师范（那时已改名为苏州女中）是一所管理严格的学校，学生每学期只能出校三次。但是，席卷全国的风暴使这所死水般的学校也掀起了巨浪。发动罢课、募捐，她是一位积极分子。她们挨家串户宣传，要大家支持工人罢工，反对帝国主义。整整三天，她讲话讲得嗓音哑了，走路走得腿骨疼了，但心情异常振奋，她觉得这是在维护受人欺凌的母亲，在

为祖国而战。后来，她们班级，又发起了义演，准备演出田汉的著名话剧《咖啡店之一夜》。全班同学谁也没有演出经验，也不知如何排练。但大家热情高涨，推选演员，竟把她选为主角。她不示弱，全力以赴，果真演出了水平，获得好评。就这样，这所沉寂的学校，在时代的急流里顿然活跃起来。

罗洪，一个爱国主义者，她的中学时代是在军阀混战、帝国主义不断挑衅中度过的。天真，经过现实生活的锤炼，变得成熟了，她带着对旧社会的不满，进入了文学界。

1929年中学毕业后，她回家乡当了两年教师。第二年，她便开始写作。处女作是随笔《在无聊的时候》（1930年5月16日刊于《真善美》第六卷第一号），第一篇小说《不等边》于1930年9月10日在《真善美》杂志发表，同年11月1日，第二篇小说《校长女士》（发表在《妇女杂志》上）是她观察了一位校长颇有典型的性格、行动后写出的，由于细节加工不够，真人的影子较浓。小说发表后，一方面感到高兴，一方面又怕校长报复她。结果，那位校长见了她总是笑，一反常态。其实，那篇小说虽然也有点批评，却没什么刻薄的嘲讽，因此校长对她也没有什么恶感，这样她才放了心。

处女作发表后，她仔细考虑了生活与创作的关系、如何进行艺术构思等问题，并用自己第一次创作的感受，去印证那些把人物形象塑造得栩栩如生的名著，这样，她开始了写作生涯。为了保证有充裕的写作时间，她辞去学校工作，到苏州当家庭教师，为一个初中学生补习功课。这时，她认识了苏州东吴大学学生——作家、文学翻译家朱雯（1911.10.12—1994.10.7）。朱雯是一个有才华的文学的青年，他从事诗歌和小说创作，已经出版了一个短篇小说集《现代作家》。那时朱雯在编辑文艺刊物《白华》，当时的知名人士郑伯奇、绿漪（苏雪林）、赵景深、严良才、汪锡鹏也都撰稿支持《白华》。

1931年春天，巴金到苏州，她和朱雯一同去看他。罗洪对巴金在《小说月刊》上连载的长篇小说《灭亡》很感兴趣。她觉得《灭亡》是巴金运用自己特有的表现方法来表达的，很想看看巴金究竟是怎样一个人。跟巴金一起的还有研究历史的杨人（木便）。当时巴金只有二十七岁，比较沉默，但待人热情而诚恳，他正创作《激流三部曲》的第一部《家》。这一年她与朱雯（王坟）合出了书信集《从文学到恋爱》（文华美术图书印刷公司）。

那时，朱雯爱读沈从文的小说，且经常得到这位来自湘西、当过兵的作家，用自己的创作实践指点青年进行创作的长信，每每读了沈从文写给朱雯的这些信，罗洪都从中得到不少有益的启发。

“九·一八”事变后，全国人民义愤填膺，纷纷要求国民党政府停止内战，一致抗日。朱雯以应届毕业生的名义，通过郑伯奇的介绍，邀请上海大道剧社来苏州作宣传演出，主要演员有郑君里、周伯勋、刘保罗，还有女演员胡萍，演出了《乱钟》、《放下你的鞭子》等优秀剧作。在三天演出中，罗洪做接待工作。这一抗日宣传活动受到警察当局的严密注意和干预，幸而事先得到消息，通知他们逃跑，否则就很可能被“一网打尽”。这件事，使她对现实有了新的认识。正是基于这种认识，她完成了一篇三万字的小说《水》，寄给《小说月报》，不料不久“一·二八”淞沪战争爆发，闸北一场大火，烧毁了编辑部，稿子被焚，底稿也在离开苏州时丢失。后来，她将其中一部分内容，写成了短篇小说《到哪里去》。

1932年春，她与朱雯在上海结婚，他们的请柬印得新颖别致，赵景深曾在一篇文章中提到这事；婚后住在辣斐德路（今复兴中路）桃源村，做了

王莹的邻居。当时洪深正为《晨报》主编《每日电影》副刊，朱雯被邀约撰写电影评论和电影艺术理论文章，罗洪继续从事短篇小说创作。同年8月，他们回到家乡。

在残酷的岁月里，中国一片黑暗，帝国主义的侵略，当局的腐败，各地灾荒连年，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年轻的罗洪，怀着一颗同情与不平之心，在她写作之始，就把目光投向了广阔的社会。她家虽住城镇，却在农村有亲戚，因此与农民常有来往，这使她了解不少农村生活，听过不少关于农民生活的故事。她当家庭教师的那家官僚地主，也使她进一步认识了地主对农民的残酷剥削与压迫。一些中小地主对农民盘剥之狠毒，是目不忍睹的，这在《到哪里去》和《稻穗还在田里的时候》两个短篇中有所反映。

在写长篇小说的前后，罗洪还写了一些短篇小说和特写，多发表在1934年黎烈文接编的《申报·自由谈》上和王统照编的《文学》、施蛰存编的《现代》以及《大公报·文艺》、《国闻周报》等刊物上。王统照看了她这时期的小说后，曾写信鼓励她，说她的小说严谨，且善于刻画。1935年，上海未名书屋出版了她的第一个短篇小说集《腐鼠集》。关于这部小说集的书名，罗洪说：“这个书名，当时我起得很得意：《庄子》上有一段话：‘夫(宛鸟)雏发于南海而飞于北海，非梧桐不止，非楝实不食，非醴泉不饮。于是鸱得腐鼠，(宛鸟)雏过之，仰而视之曰：吓。’我觉得用‘腐鼠’来比喻我这些不足道的文章还是十分恰当的。”这是她谦虚之美德。她在《腐鼠集·序》里说，书中的故事都是社会给她的一个悲哀或个人生活的一点悲哀，这些悲哀在她心上慢慢扩大起来，便成为笔下的小说。罗洪是一位现实主义作家，从她在文坛上迈出的第一步，便把国家的命运，大众的命运，视为自己创作的生命。

从上海回家后，她就动手创作长篇小说《春王正月》(1937年，上海良友图书公司)。这部长篇的故事背景是故乡松江，小说通过一个兼做投机买卖的绸缎店老板的店铺的倒闭，描写了各种人物，是一部反映封建经济解体，民族资本主义兴起的故事。绸缎店老板一方面被人落井下石，受人欺骗捉弄，另一方面他自己也剥削欺哄别人，在他店里存了钱的小户人家，有的竟郁急而死，较深刻地反映了中小城市一些所谓社会上层人物，表面上讲礼义廉耻，暗中却勾心斗角，互相倾轧，大鱼吃小鱼的黑暗现实。一位评论家说，这部小说气氛比较沉郁，作者没有给故事安排一个结局。但它所给予读者的认识意义是不能低估的。

1937年，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了她的短篇小说集《儿童节》，编入巴金主编的“文学丛刊”第五辑，收在里面的是表现方法、艺术构思有相似之处的几个短篇。

罗洪对小说的特点十分注意，这几篇都是心理描写细致，采用朴素的白描手法，截取故事情节一个横断面，整个结构严谨而完整。

抗日战争爆发前，是她异常苦闷的时期，民族危机像一条毒蛇咬噬着她的感情。

这时用忿怒的笔，蘸着民族恨、国家仇，写下了《白的风暴》、《血淋的手》、《血》等短篇。后两篇小说写青年人强烈的爱国热忱，着墨不多，人物内在的坚定和毅力也并不直接描写，但是很有感染力。作品里的主人公采取那种为祖国牺牲的方式，在当时还是有其教育作用的。《血》，写小舅子杀姊夫的故事。为什么要杀？这位三十岁的青年完全出于爱国，因为他的姊夫

当了汉奸，替别国人加害于我们的人民，他说这样的走狗很多，“可惜我只杀了一个！”在法院，他详细地向读者讲了案情，并希望记者把这事写到报上，“让大家都知道身受别国人毒害的人是不大容易忍耐的”。这个可歌可泣的大义灭亲的故事，使记者感动得眼睛里充满了泪水，今天我们读来，虽觉稍嫌简单，但那熊熊的爱国主义之火也引燃了我们的感情。

《白的风暴》有两万多字，背景是淞沪战役之前的生活，写印刷厂工人对现实不满，反对帝国主义勾结反动派进行侵略。但小说被当局禁止，不得发表。后来，她作了较大的删改，收在由上海万叶书店出版的短篇小说集《活路》里。

“七·七”事变后，抗日战争全面爆发。日本帝国主义首先在淞江附近的金山卫登陆。这时他们一家人就往青浦方向撤走，在一个小镇住了一个多月，又决定迁往后方。由于交通困难，经浙江时，在桐庐稍方停留。美丽的富春江，风景如画，枫叶似火，居民纯朴，可爱的祖国又在罗洪一家人的情怀里添加了新的恋情。

1937年12月，他们来到进步文艺家的集中地长沙。在报纸上，他们读到一些朋友的文章，也看到了文艺界的动态。罗洪他们第一个遇到的是鲁彦。大家都为中国能向帝国主义开战感到兴奋。在一个画报社的招待会上，他们见了张天翼，魏猛克、蒋牧良、齐同等人。

田汉长途跋涉来到长沙后，就跟鲁彦等人于1938年1月28日创办了《抗战日报》。

日报的编辑部设在戏院的楼上，那里成了文艺作家的沙龙。当时，茅盾、张天翼、柳彥是、黄源、钱君(陶右)、朱雯等人都经常为日报写稿，罗洪也在上面发表散文和小说。

那时，郭沫若从汉口到过一次长沙，文艺界由田汉、孙伏园、杨东莼等人出面，举行盛大招待茶会。许多作家、教授、编辑、记者都来参加。招待会由田汉主持，大家济济一堂，开得空前热烈，郭沫若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就在这次长沙之行，郭沫若为罗洪和朱雯写了一副对联：“忧患增人慧，艰难王汝成”。这是他在香港时作的四首《南下书怀》中的两句诗。

长沙，好像是个中转站，很多人并不打算在这里久居。那时，茅盾拟创刊《文艺阵地》，先离开长沙到汉口接洽，曹禺跟着戏剧学院去了重庆，黄源回新四军根据地工作，齐同带家眷前往贵阳。不久，罗洪也于1938年初离开，到桂林定居，因为一个省立高中要请朱雯教书。

桂林高中在离城二十公里的良丰，那里风景十分幽美，校园里有山有水，大山洞可容纳千余人。有条小河名相思江；有座小楼叫红豆院，这大概是因楼前有一株亭亭如盖的红豆树而得名。园里曲径通幽，小桥流水，颇有江南园林的情趣，据说是当年仿照大观园修建的。园里到处是四季桂，一阵阵香风扑鼻，令人陶醉。

朱雯除在学校任教外，还主编了一个小型文艺刊物，于5月创刊，故名《五月》，刊名系由郭沫若和田汉所题，刊物由生活书店经售，但只出了五期，便因经费不足，人手不够而停刊。这个刊物的具体编辑工作，主要是由罗洪担任的。

在这里，罗洪文思汹涌，思想活跃，写了不少作品，寄往茅盾在香港主编的《文艺阵地》、戴望舒编的《星岛日报》副刊《星座》、汉口和长沙的《东方杂志》、《少年先锋》等报刊发表。

一到星期六，罗洪总想到桂林找朋友。那时风子在桂林排演欧阳予倩的剧本《青纱帐里》和阳翰笙的《前夜》。在风子家里，他们受到过热情招待。暑假中，学校搬回桂林，他们遇到了为《新华日报》写通讯的白薇，以及阔别了六七年、随上海救亡演剧二队来到广西的王莹。丰子恺有时约他们聊天，他一面喝着老糯米酒，一面说诗论画。在他后来印行的《教师日记》里，有两处提到与朱雯对酌的情况。

一杯糯米酒下肚，他有了兴致，为罗洪和朱雯画了一幅屏条，两幅尺页。

欧阳予倩、艾青、欧阳凡海等人来到桂林。救亡演剧队演出了几天，各地文艺界的朋友陆续迁移到那里，桂林便热闹起来。夏衍、林林、巴金、鲁彦、杨朔也都来到桂林。为了领略山水甲天下的桂林美景，倾吐对祖国一片痴情，罗洪夫妇同巴金、鲁彦等人一起游览了月牙山、七星岩。

敌机开始狂轰滥炸后，很多人离开了桂林。罗洪一家老少，生活没有着落，也只得离开这座可爱的城市。他们搭乘路上几次抛锚的破汽车，用了五天的时间才到达广州湾。旅途的艰辛，给罗洪增添了不少生活经历。在那里等了三天才弄到船票。

听着舱外海浪的咆哮，她做了两夜扰人的恶梦，最后来到香港。他们到《星岛日报》看了主编《星座》的编辑戴望舒，然后坐货轮到了“孤岛”上海。

罗洪夫妇过了一年半艰苦的流亡生活，又回到家乡附近的上海。看到光芒熠熠的霓虹灯广告和不分昼夜拥挤的人流，不免使她心潮起伏。在祖国的土地上，不论前方或是敌后，到处张着漫天的战幕，弥漫着不散的硝烟，同胞在流血、死亡，父兄在战斗、复仇！而上海，爵士音乐压倒了受难者的呻吟，色情的狂欢吞噬了多少人的意志！但地火在奔腾，潜流在澎湃！许多作家和文化人，积极开展抗日救亡、民族自卫的爱国运动。文学界的活动日益高涨。罗洪以笔为武器，继续投入这场民族存亡的生死搏斗。当时一个进步文艺刊物《文艺新潮》在连续发表朱雯翻译的德国H·列普曼的长篇报告文学《地下火》的同时，也连载了她的小说《后死者》。柯灵主编的《文汇报》副刊《世纪风》，发表她的《荒凉的城入《感伤的少尉》、《脆弱的生命》、《流亡者的悲哀》等作品。这些作品，连同在大后方发表的散文，编成《流浪的一年》，于1939年由上海宇宙风社出版。本集虽然不全是流亡岁月中的作品，但多数作品流露着忧郁、伤感和悲哀。另一部分小说和特写，编成《为了祖国的成长》，列入巴金主编的“烽火小丛书”，于1940年由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这时期，《文汇报》晚刊，连载了她的长篇小说《急流》；此外，她还创作了短篇小说《倪胡子》、《雪夜》等。

“孤岛”上海的进步作家，在敌人的屠刀下顽强地战斗着。郑振铎、王任叔、孔另境在编“大时代文艺丛书”，约罗洪为《十人集》撰稿。《十人集》辑集当时十位重要作家的创作，题材比较广泛。她为该集写了短篇小说《融》，是描写浙江一个地方两个村子里的人民消除行怨，联合抗敌的故事。

上海，这个特殊的环境，给罗洪的创作提供了许多特殊的题材，她以后作品中的那些汉奸形象，多半是在这段生活中观察和概括出来的。1942年至1943年间，她在柯灵主编的《万象》月刊上连载了另一部长篇小说《晨》。她认为，“这个长篇没有将人物和情节充分展开”，后来经过修改，改题为《孤岛时代》，于1945年由上海中华书局出版。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帝国主义对其占领区加强了法西斯控制和统治。”1943年5月，朱雯因“抗日罪”，被日本沪南宪兵队逮捕，关押了一个多月，经受了种种酷刑。宪兵队到罗洪家查抄，发现了她写长篇小说时拟的提纲中的人物姓名，竟以为是抗日组织的名单，如获至宝，于是也把她抓去审讯。朱雯出狱后，宪兵队还常到他们家伺伺，后因他患重病，得以回家乡松江疗养，于是才秘密潜赴安徽屯溪。

罗洪跟两个孩子暂留上海，处理善后，并在上海报上登一讣告，声称朱雯已在松江因病逝世。等了一阵子，见没有什么动静，罗洪才带着孩子回到家乡。在那里，恐怖笼罩着一切，她只好也去屯溪。

1944年，朱雯在内迁屯溪的上海法学院教书，同时从事写作和翻译。上海孤岛时期那段生活，在罗洪的创作生涯中是很重要的，她把那些观察和感受，写成《友谊》、《践踏的喜悦》、《王伯炎和李四爷》等短篇小说，寄往浙江和福建的报刊发表。她这时期的作品与抗战初期的创作很有不同。这时期的作品比较深沉，在写作方法上更注意人物的刻画。在她谈到《践踏的喜悦》时曾说：“这里我想告诉读者们，上海在魔掌之下，是怎样的恐怖，而有些人是怎样的袖手旁观，惟恐不能好好地做个顺民；有些人又只想在别人的奋斗及牺牲上面，建筑他们的美梦。”还有《友谊》，它揭露人与人之间的虚伪和刻薄是很深刻的，人物形象的塑造是成功的。

另一组小说，《后死者》、《我们十五个人》、《雪夜》等篇，着力写了青年人追求光明冲破黑暗的心情，从中可以看出作者如何满腔热忱地通过人物的行动，来表达青年人对祖国的热爱之情。

抗战胜利了，兴奋的浪花冲击着她，她觉得那希望之花已经开遍了原野，一个繁荣富强的祖国，将从战争的灰烬中诞生。但不久，她失望了，八年抗战之后的祖国又被拖进战争的火海。罗洪原来为上海《正言报》编文艺副刊《草原》，到1947年就辞去了这个工作。她把前一阶段发表的短篇小说编成两个集子：《这时代》和《鬼影》。这两本集子里所收的作品是抗战前后写的，虽然作品的分量有所差异，但背景是一个相同的时代，作者的爱憎和所刻画的各种人物形象，都是令人难忘的。

罗洪在《鬼影·序》里说，在敌伪统治下，她是抱着极大的热情来写作的，“我要把这些幢幢的鬼影在读者面前指点出来……”

这时期，她参加了中华全国文艺协会，在清华同学会开展过几次活动。虽然也为《文艺复兴》、《文艺春秋》等刊物写过几篇小说，但创作热情远不及抗战期间旺盛。那时，朱雯正在翻译阿·托尔斯泰的三部曲《苦难的历程》，常常把俄国那时的情况同中国相比，罗洪觉得，中国正处于革命胜利的前夜。

1949年10月1日，天安门前升起了第一面五星红旗，罗洪兴奋地迎接新社会的诞生。

那年秋天，辅仁大学的法国人善秉仁为编纂《中国现代小说和戏剧》及《中国当代小说和戏剧》两书，专程赴上海征求文艺界部分人士的意见，叶圣陶、徐调孚、赵景琛、臧克家、唐 tao、梅林、孔另境及罗洪夫妇参加了在康乐酒家举行的茶话座谈。1950年，那两本书的中、英文本同时出版，在罗洪的著作目录里，只收了她的部分著作——《春王正月》、《儿童节》、《活路》和《这时代》四种，而对于她作品的评论也不甚恰当。

刚解放时，罗洪尚无具体的写作计划。那时，创造社成员洪为法和小说家马仲殊都在上海南洋模范中学任教，洪邀她去那里任课，她答应了，同

时也在徐汇女中教课。1950年，她参加中国作家协会，夏天，作协上海分会组织土地改革工作队，她利用暑假的机会参加了青浦县的土改，同年冬天，又利用寒假的机会到绍兴参加土改。1952年五反运动开始后，她参加上海文联与各单位抽调的人员混合编成的队伍，到工厂进行工作。接着，又去农村，参加民主改革。

罗洪对一切新事物，总是积极地用自己的行动去拥护。一个作家，像鱼离不开水一样，永远不可离开生活。罗洪不放过学习的机会，经常深入基层，熟悉、了解人民群众的思想、感情，这时她写了不少反映农村和工厂生活的散文和特写，编成《灯塔照耀着我们》（1954年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

1953年，她作为作家协会的代表，参加了全国第二次文代会，同年开始，先后在《文艺月报》、《上海文学》、《收获》等文学刊物担任编辑工作直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在编辑工作期间，她十分认真负责，看稿非常仔细。审读以后，对来稿不论用与不用，总要提出比较具体的意见，尤其对工人业余作者，她花的精力更多，从思想内容到艺术形式，都给他们作详尽的指点。如果来稿有一点可取之处，她就更加热情地鼓励他们，一次又一次提出具体修改意见，务使作品提高到可以在刊物上发表的水平。后来已在文坛上做出成绩的中青年业余作家，他们的确也没有忘记在自己成长的道路上罗洪所洒下的心血。有位作者写信给她：“我调离上海，已十五六年。想到当年你热情关怀，具体指点，手把手的教导，使我在创作上有所前进，常常感动万分，思念不已……”在编辑工作繁忙的情况下，只要有机会，她总不忘群众中去。1955年她到安徽省凤阳生活了一段时间。在旧社会，凤阳是个“十年倒有九年荒”的苦地方，解放后农民组织起来，成立了合作社，但跟鱼米之乡的江南相比，农民生活仍然十分艰苦，劳力少的人家，只能以高粱为主食，终年吃不上几餐白面；炒菜时，用一根鸡毛在油罐里蘸一点油，然后在锅上一转，就算用油水了。她住在一家只有母女二人的农民家里，每天帮他们干点杂活，聊聊家常，她们把罗洪当成亲人。朴素的农民，特别是贫困地方的农民，言语不多，但情谊极深。罗洪说：“我临走那天，背上背包走了一里多路，回头一看，那妇女默默地还在后边送我，一直送到车站。这是我毕生都不能忘怀的一个形象！但是，我一直没有把她写进我的作品里，当时，我怕处理得不好，就会让人感到是小资产阶级情调。”这次短期生活她所写的反映安徽农村生活的短篇和散文辑成一个集子名《咱是一家人》（1955年，上海文艺出版社）。

1960年，上海作协组织参观新安江水库工地，她和巴金、唐 tao、柯灵、魏金枝、萧珊等一些作家都参加了。罗洪面对一大片人工湖水，想起抗日战争时曾经路过的建德等城市，都已淹没水底，而那里的居民早被安排在新建的城镇之中，这就使她深切地体会到只有人民掌握了政权，才能兴修规模如此巨大的水利工程，改变祖国山河的面貌。这次访问，都写了文章，但她觉得这只是浮光掠影的记录。

罗洪访问过我国著名的水稻专家陈永康，给她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他种的那大片水田，可以说是艺术品，整齐、干净，富有生命的力量，一派欣欣向荣；他削的田岸，那光洁的模样，竟像手摩的一般……，罗洪写了一篇特写，但总觉得感受没有写完。后来，当她正准备以小说的形式描写陈永康的事迹时，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便在中国的大地上造起反来；于是，罗洪被推进了冰窟，创作热情结了冰。她同许多作家一样，受了磨难。

在乌云蔽日的那些年头，她决心一辈子不再动笔，并庆幸自己的子女都爱好自然科学，没有走父母的路，吃文艺这碗饭。她感慨地说：“文艺，这碗饭太难吃了。”

罗洪是一位很有成就的作家，解放前后共发表、出版了九个短篇小说或散文、特写集和三部长篇小说，1980年又为香港文学研究社出版的“中国新文学丛书”自选了一本集子，取名《践踏的喜悦》；还有新编短篇小说集《倪胡子》（郑树森编；1982年，台湾远景出版社）、《群像》（“上海抗战时期文学丛书”；1983年，福建人民出版社）、宁夏人民出版社于1984年出版短篇小说《浮蚁集》，1988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她的旧作选集《逝去的岁月》。罗洪在三四十年代，她的创作生活是一段峥嵘的难忘岁月。解放初，她也努力跟上时代的步伐，积极深入生活，进行创作，但毕竟少多了。她曾对我说：“由于对工农群众的生活不够熟悉，生活底子薄，致使这时期的作品远不及过去那样灵活、自然，人物形象也不突出。除了‘生活’这个主要问题外，也深受当时文艺理论所提出的许多条条框框的限制和束缚。”文学刊物编辑部，好像文艺界的神经中枢，在那里工作的编辑，嗅觉也变得特别灵敏，姚文元手里那根根子打人的故事，她知道很得多。这些使罗洪和许多作家都感到一种威胁，使得那支进行创作的笔，彷徨、停顿下来

罗洪专写社会小说，这在过去的女作家中颇不多见，创作上，其成绩是可观的。

但这位从三十年代起就活跃在文坛上的女作家，却曾长期受到冷落。

罗洪在创作上的主要成就是小说。她的小说，有壮烈的可歌可泣的抗战故事，有对丑恶势力的鞭挞，有对光明的追求，也有对解放后新人新事的歌颂。赵景深说：“罗洪的小说，似乎由拘谨到洒脱，由工笔到写意，由堆砌到白描。”一般说来，一个作家的成长总要经过幼稚时期，罗洪也不例外。曾经为她出书当过编辑的赵家壁说，罗洪与三十年代的那些女作家很有不同，“她不写自己，不写儿童妇女，不写家庭琐事，更不写工人、农民和士兵；她用这样的大手笔，以艺术形象，集中而生动地描绘了一幅三十年代初期，发生在上海附近一个古老城市的旧中国错综复杂的生活画卷。”（《写我故乡的一部长篇创作——罗洪旧作《春王正月》）他说的是罗洪的《春王正月》，但又可以说是对她作品的整体评论。台湾郑树森在《读罗洪小说札记》中说：“……她的短篇，虽然也有好些平庸之作，但总的来说，还是有点成绩的，和三十年代一些作品相比，罗洪比较成功的短篇，在经验剪裁上是要算干净的，作者并不罗嗦，也相当有控制。在题材和人物上，罗洪算得上是广阔和多样的。文字方面，罗洪不时都能避开滥情和‘新文艺院’的毛病，相当朴素简洁。……此外，和新文学时期不少女作家相比，罗洪的作品是能够突破所谓‘闺秀派’‘委婉纤柔’的作风，题材也不限于家庭生活、个人情绪等‘茶杯里风波’。这应该是她比较特出的地方。”这些论点，笔者亦有同感。

罗洪善写小说，尤其善写对话。她自己说她最感到困难的就是人物对话，很难写得精彩：“在什么时候应该插入对话，对话的分量，以及怎样使对话有力，都是很需要斟酌的事。”（《创作回顾》，1940年6月《宇宙风》百期纪念号）她的小说写得心平气和，少有轰轰烈烈气壮山河的氛围，但也不乏其感人的力量。罗洪的小说具有自己的艺术风格，多工笔、善白描，文笔流利、洒脱，一直延续到现在。但她的创作风格，是在民族的灾难中形成

的。她的那些描摹世态人情的小说，如《践踏的喜悦》、《王伯炎与李四爷》及《友谊》等，都是成功之作，对人物的灵魂挖掘得既深又细。在写作中，罗洪十分注意文艺的特点，她说：“文艺不是正面的宣传和抨击，所以我要写得轻松一点，因为世界上有很多是含着泪的微笑。但文艺有它本身的作用和价值，轻松决不会削弱它的力量。”（《鬼影·序》）其实，解放前罗洪的那些作品，似乎没有多少“轻松”的地方，读者从中看到的是动荡的社会、垂危的祖国，其忧虑之情，不得不同作者一起，含着泪水，凝视社会、人生和前途

“文化大革命”中，罗洪被迫退休。粉碎“四人帮”后，她也没有马上把早已束之高阁的笔取下来，心情是犹豫的。1977年到北京，看到那么多的文艺杂志如春天的百花竞相开放，她那颗“死”了的心，又跳动了。回去后，她检阅了自己的不少旧作，也陆续写了一些散文，又到她过去生活过的基地——上海青浦县农村去了。

1980年6月30日她给我来信说：“这次到香花公社来，使我有一种无法名状的喜悦和激动。过去，我到农村生活过几次，只有土改感到农村起了变化，合作比中，总觉得变化不大，可爱的人物不多，所以没有写出什么东西。这次，农村真是起了或正在起着深刻的变化，我必须写出点像样的东西。今后，也一定会经常到这里来。”

八十年代以来，罗洪那支似乎已经抽涩了的笔，又滋润流利起来，在《福建文艺》、《上海文学》、《文汇报·笔会》、《人民日报·大地》、《女作家》等报刊上发表短篇小说和散文，写出了反映上海“孤岛”时期生活的中篇小说《夜深沉》（1981年《长江》文学丛刊第4期）及当代爱情悲剧的《没有写完的生活答卷》（1986年《清明》第4期）。从1988年始，直到1993年，她一直在《新文学史料》上连载《创作杂忆》，这些关于她创作历程和作品的回忆文章，是对她进行研究的宝贵资料。她的作品选后被收入《中国新文学大系》1927—1937年“小说卷”、《中国新文学大系》1938—1947年“短篇小说卷”、《中国抗日战争时期大后方文学书系》第三编小说第3集及《20世纪中国女文学文库》“新女性的地平线”等重要选集之中。

太阳从东升到西落，每日都给人类留下光和热，泽被大地万物。罗洪“凭着一种对人类社会广博的爱，以及深厚的热诚”，为二十世纪中国的新文学留下了自己的无限赤诚。她曾说：“天下每一条成功的路，都崎岖不平，每一件成功的事，都无可幸致，各种艺术品的创制，都漫无止境；这里是累着不断的努力，一种默默的坚毅的努力。”这种努力和真诚，她已经持续了六十多年……

1994年11月19日修订

萧红

肖凤

“没有风格的作家——等于没有命中的箭。”

——（俄）维亚席姆朗斯基

萧红，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虽然算不上是一位“大”作家，但却是一位独具风格的作家。

她本名张辽西莹，1911年6月2日出生于黑龙江省呼兰县的一个地主家庭里。幼年丧母，父亲张廷举是一个冷酷的官僚，只有祖父张维祯给她疼爱和温暖，并成了她的第一位启蒙教师。1920年，在祖父的支持下，得以进入本县南关小学读书。1925年，又进入本县第一女子高小读书。这一年，她参加了本校支持“五卅”受难工人的募捐义演，在一出名叫《傲霜枝》的话剧中，饰演一个抗拒包办婚姻的姑娘。

1927年，离开故乡呼兰县，进入哈尔滨市东省特别区立第一女子中学读书，在此期间，对美术和文学发生了浓厚的兴趣。1928年11月，参加了反对日本帝国主义者修建吉敦铁路的示威游行。1930年，祖父去世，在家中失去了唯一的保护人，父亲即在继母的调唆之下，为萧红订下了一门亲事，并与第一女中的校长串通一气，取消了萧红在第一女中的学籍，被迫返回家里。

1930年，为了抗拒包办的婚姻及家族的迫害，毅然离家出走，先从呼兰县逃到哈尔滨，再从哈尔滨逃至北京，开始过飘泊流浪的生活。1931年，家中为她包办的那个未婚夫追至北京，在此人的诱骗下，萧红与他同居，并于1932年回到哈尔滨，住在道外正阳十六道街的东兴顺旅馆里。欠下了六百多元的食宿费之后，那个人借口回家取钱，从此一去不返，把即将临盆的萧红遗弃在旅馆里。旅馆老板为了挽回经济上的损失，准备把萧红卖到附近的妓院里去。在如此危急的情况下，得到了萧军、舒群等人的帮助。在松花江发大水的一片混乱中，萧军将萧红接出东兴顺旅馆，送往市立第一医院，生下了一个女孩。由于萧红产后病重，经济困难，萧军遂将女孩送给了他人。萧红逃出这家旅馆后，与萧军同居，先住在道里十一道街一座白俄开设的欧罗巴旅馆里，继而迁至道里商市街二十五号大院的一间小房内，开始了贫穷但是相依为命的生活。

1933年，在东北进步作家的带动和影响下，萧红开始从事文学创作活动，陆续在《大同报》的“大同俱乐部”及“夜哨”副刊上发表短篇小说、散文和诗，如短篇小说《弃儿》、《两个青蛙》、《小黑狗》、《哑人》、《夜风》、《叶子》，散文《腿上的绷带》、《太太与西瓜》，诗《八月天》等。从创作技巧方面看，由于萧红还是一位十分年轻的初学写作者，这些作品在性格的塑造上，在情节的安排上，都流露出了作者在艺术上非常幼稚的地方，但是，从作家着眼的题材上，却可看出她的创作态度是十分严肃的，由于接受的是左翼作家的影响，她一开始创作涯，就把目光投向了广大被奴役、被剥削的劳动人民。在《王阿嫂的死》里，她写了一对雇农夫妻的遭遇。在《看风筝》里，她又写了一个穷苦老雇工的遭遇。她深深地同情劳动人民遭受的苦难，她也兴奋地看到了他们的觉醒和斗争。在《夜风》里，她就写了牧童长青和他的妈妈，被地主逼迫得走投无路，不得不起来参加暴动的故事。这位年仅二十二岁的初学写作的女作家，在这些作品里表现出了她对社会问题的关注，和对劳苦大众的同情。1934年10月，萧红将自己的五篇短篇小说（《王阿嫂的死》、《广告副手》、《小黑狗》、《看风筝》、《夜风》），与萧军的六篇短

篇小说合编成小说集《跋涉》，在舒群等友人帮助下，自费由哈尔滨五画印刷社出版。

1934年6月，由于受到日本帝国主义势力的威胁，萧红与萧军离开哈尔滨，经大连，至青岛，住在观象山下观象1路1号的一座两层小楼房里，与舒群为邻。9月，在这里，写完了长篇小说《生死场》。

这部小说的构思始于哈尔滨时期，前半部的片断曾于1934年的4月至6月，在哈尔滨《国际协报》的《文艺》周刊连载。全书共有十七节，在第一节《麦场》至第十节《十年》里，作者用充满感情的笔调，描写了东北农民贫苦无告的生活。他们身受地主阶级的残酷压榨，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每天都是背向蓝天，脸朝黄土，辛勤操劳，累弯了腰，累跛了腿，还是得不到温饱，受着饥饿和疾病的煎熬，在这种牛马不如的生活中，有的妇女生下来的孩子也是畸形的。萧红用女性作者细致的观察，生动地写出了几个农妇的悲惨命运。女主人公贫农王婆，是一个饱受磨难的老妇人，她的第一个丈夫虐待她，后来干脆抛弃了她和孩子，独自跑进关内去了。她为了生存，不得不嫁给第二个丈夫，这个丈夫却贫病而死。她又不得不嫁给第三个丈夫老赵三。在她老年的时候，儿子因为反抗官府，被反动政权枪毙了，她觉得生活无望，愤而自杀，可是在将要埋葬的时候，又活转过来了。另一个贫农家的少女金枝，她只有十七岁，像所有的年轻人一样，梦想着青春和幸福。但生活给她带来的是什么呢？情人是一个粗暴的人，她还没有过门就怀了孕，受到母亲和同村妇女们冷言冷语的嘲讽。嫁过去之后，丈夫嫌她和刚出生的女儿拖累自己，竟把不满一个月的小金枝活活摔死了。还有一个贫农家的少妇月英，本来是村里最美丽、性情最温和的妇女，因为患了瘫病，成了丈夫的累赘，不给她饭吃，不给她水喝，下身腐烂了、生了蛆虫，整天不停地呻吟、哭叫，就这样活活地烂死了。作者通过对她笔下三个人物的命运的描写，把北方贫苦妇女的悲惨遭遇展现在读者的面前，启发读者去憎恨黑暗的现实社会。第十一节“年盘转动了”至第十七节“不健全的腿”，写的是“九一八”事变后，宣称“王道”的日本军队的铁蹄，踏进了这个小小的村庄。受着地主阶级残酷压榨的广大农民身上，又直接地压上了一座帝国主义的大山。

是驯服地作亡国奴，被杀害、被掳掠、被强奸呢，还是挺身而出，进行反抗呢？在作品的后半部，萧红运用一般女性作者难于驾驭的雄健的笔锋，描写了这些被压迫的农民，逐步走向觉醒，起来斗争的故事。他们的亲人被枪杀了，他们的邻人被掳走了，村中的寡妇多起来了，妇女们被奸污了，连鸡都抢得不剩一只了。就是这些受苦受难的农民，他们白天看着宣称“王道”的破旗，夜里秘密地组织起来。多灾多难的王婆倔强地站起来了，她在窗外给秘密团体站岗放哨。赵三成了义勇军的秘密宣传员，白天黑夜地走门串户。东村的一个寡妇把孩子送回娘家投奔义勇军去了。

就连那个胆小怕事、一辈子守着一只心爱的山羊过日子的跛足二里半，也告别了老山羊，跟着头领参加了义勇军。作者用了不少篇幅，描绘人民宣誓的日子，用悲怆的气氛，烘托出人民要求抗战到底的决心。

《生死场》是三十年代最早出现的抗日小说之一。它的出版，是鲁迅先生关怀和帮助的结果。1934年10月初，住在青岛的萧军，开始给住在上海的鲁迅先生写信。

10月底，因为好友舒群被捕，两萧仓促离开青岛至上海，在拉都路福显坊的一个亭子间里住下后，与鲁迅先生开始频繁的通信往来。11月30日，

萧军、萧红在内山书店第一次与鲁迅先生会面。之后，萧红的创作、生活等事宜，就都得到了鲁迅先生的关怀和帮助。萧红把《生死场》的手稿交给鲁迅，鲁迅先生认真地对此稿进行修改之后，又及时介绍给黄源，建议在生活书店出版的《文学》杂志上发表。但是，国民党统治下的旧中国书报检查制度极其严格，《文学》杂志虽然愿意发表，还必须先送到控制文化的官僚衙门——国民党中央宣传部书报检查委员会去审查。这些文化刀斧手们，在把书稿扣压了半年之后，作出的结论是：不准出版。他们对侵略者奴颜婢膝，对自己的同胞和进步作家却露出如此专横凶恶的嘴脸，他们的行径，激起了鲁迅的愤怒。为了支持反映抗日斗争的文学作品出世，在鲁迅的安排下，《生死场》终于作为“奴隶丛书”之三，于1935年12月由上海容光书局出版，并亲自为它写序。萧红自己为书皮作了一幅封面画，画的是一幅中华民族的版图，在东北三省部分被一条直线粗暴地截开，宛如一支利斧劈断了一样，象征着东北三省正在遭受日本侵略者的蹂躏与摧残。

从写作技巧方面看，《生死场》虽然比几年前在哈尔滨创作的短篇小说有了很大提高，但是也还存在着明显的不足，正如鲁迅先生在《萧红作〈生死场〉序》里很委婉地指出的：“叙事和写景，胜于人物的描写”，除去人物性格不够鲜明之外，结构有时也显得松散和不完整。但是，这部年轻的东北流亡作家创作的作品，却填补了当时上海文坛抗日题材小说的空白，它使上海及大后方的读者们，了解了东北人民的苦难与斗争。正如鲁迅所指出的：“北方人民的对于生的坚强，对于死的挣扎，却往往已经力透纸背”（鲁迅《萧红作〈生死场〉序》）。每一位热爱祖国的读者，读了它，都会对东北同胞产生深切的同情，同时产生一种奋起斗争的愿望。

正因为如此，这部抗日小说一出版，就立刻引起了广泛的注意和轰动。正如许广平后来所说的，《生死场》的出版，“给上海文坛一个不小的新奇与惊动，因为是那么雄厚和坚定，是血淋淋的现实缩影。而手法的生动，《生死场》似乎比《八月的乡村》更觉得成熟些，每逢和朋友谈起，总听到鲁迅先生的推荐，认为在写作前途上看起来，萧红先生是更有希望的。”（许广平《追忆萧红》）在艺术手法上，《生死场》也别具一格，虽然它有上述的不足，却也有着自己的特色；它以“女性作者的细致的观察和越轨的笔致”（鲁迅《萧红作〈生死场〉序》），运用类似散文那样铺开的写法，在笔法上显得从容不迫，潇洒自如，然而同时它又有一根贯串其中的线索，引导着故事情节的发展和人物性格的展开，这就形成了萧红小说的独特的艺术风格。

上面说过，《生死场》完稿后，曾经送到国民党中宣部书报检查委员会去审查。

在等待审查的过程中，在鲁迅先生的安慰与鼓励下，1935年1月，萧红又写出了短篇小说《小六》，5月完成散文集《商市街》，在写作《商市街》的前后，又写出《过夜》《初冬》等散文。短篇小说《小六》向读者讲述一个贫苦的孩子小六的故事，从这篇小说的题材看，萧红仍然沿着她早期开辟的创作道路，严肃地前进着。小六和双亲过着穷困的生活，被生活的重担压得喘不过气来的父亲，经常用殴打妻子的方式来发泄心中的郁闷，小六生活这样的环境中，他的心情黯淡而绝望。萧红的字里行间，对这个受苦受难的孩子，怀着敏感的同情。连鲁迅都称赞这篇小说“充满着热情，和只玩些技巧的所谓‘作家’的作品大两样。”（鲁迅1935年2月9日致萧军、萧红信）

《商市街》是一部自传型的抒情散文集。在写作这部抒情散文集的时候，她和萧军在鲁迅先生的帮助和接济下，已经开始过上了比较安定的生活。在这种情况下，她又回忆起了与萧军在哈尔滨时期度过的那段穷困艰苦但是趣味盎然的生活。散文集《商市街》共收散文四十一篇，内容全都是她与萧军两人在哈尔滨那段生活的实录。她以女性作者特有的敏锐、细腻的心理，重新感受这种生活的种种细枝末节所带给她的苦痛和欢乐。她以一种十分动人的坦城的态度，叙述了她对于饥饿、寒冷、贫穷的感受与忍耐，她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下所感觉到的孤独、愤恨和无聊，以及她可悲的处境在自己精神上刻下的伤痕和影响。她在描绘自己处境难堪的时候，往往是用内心感受来表现，因而常常揪紧读者的心弦。比如她在很多篇章中，都有对于饥饿的描写。她在哈尔滨的流浪生活中，长期受到饥饿的威胁，在《提篮者》这篇散文中，写了一个提篮卖面包的人对她产生的诱惑，写了“带来诱人的麦香”的面包怎样吸引她，但是“挤满面包的大篮子又等在过道，我始终没推开门，门外有别人在买，即是不开门我也好像嗅到麦香。对面包我害怕起来，不是我想吃面包，怕是面包要吞了我。”在《饿》这篇散文里，她甚至写到饥饿得实在难以忍耐的时候，想要去偷，“肚子好像被踢打放了气的皮球”，她对着空荡荡的屋子，发出了“我拿什么来喂肚子呢？桌子可以吃吗？草褥子中以吃吗？”这类令人胆寒的疑问，这种构思，真是奇特又有新意。在此前后写作的散文《过夜》和《初冬》，也是萧红过去生活的实录，写的是她与萧军在邂逅之前，度过的那段孤苦流浪的日子。她回忆了那段痛苦的境遇，以及她在那段难堪的生活经历中感觉到的孤苦与寂寞。这些自传性的、抒情性的散文，是萧红作品中写得最为成功的篇章。

鲁迅先生不仅支持萧红出版著作，待这些作品出版之后，还把萧红这位年轻的女作家，介绍给外国的进步文化人士。正如许广平后来在《追忆萧红》一文里所记述的那样：

人每当患难的时候遇到具有正义感的人是很容易一见如故的。况以鲁迅先生的丰富的热情和对文人遭遇压迫的不平，更加速两者间的融洽。为了使旅人减低些哀愁，自然鲁迅先生应该尽最大的力量使有为的人不致颓唐无助。所以除了拨出许多时间来和萧红先生等通讯之外，更多方设法给他们介绍出版，因此萧红先生等的稿子不但给介绍到当时由陈望道先生主编的《太白》，也还介绍给郑振铎先生编的《文学》，有时还代转到良友公司的赵家壁先生那里去。总之是千方百计给这些新来者以温暖，而且还尽其可能给介绍到国外。那时美国很有人欢迎中国新作家的作品，似乎是史沫特莱女士也是热心帮助者，鲁迅先生特地介绍他们相见了。在日本方面，刚巧鹿地亘先生初到上海，他是东京帝大汉文学系毕业的，对中国文学颇为了解，同时也为了生活，通过内山先生的介绍，鲁迅先生帮助他把他中国作家的东西，译成日文，交给日本的改造社出版，因此萧红先生的作品，也曾经介绍给鹿地先生的。从这里我们可以得知萧红先生的写作能力的确不错，而鲁迅先生的无分成名与否的对作家的一视同仁，也是使得许多青年和他起着共鸣作用的重要因素。

在鲁迅先生的帮助下，萧红步入了上海的文坛。创作也如山中瀑布，奔泻而来。

在此之后，萧红发表了不少散文和小说。如散文《索菲亚的愁苦》，短篇小说《手》《马房之夜》，等等。《马房之夜》是萧红所作的短篇小说中唯一没有收进集子的作品，但却是最早被译成外国文字的作品，它在 1936 年 5 月发表于上海的《作家》杂志，1937 年就被翻译成日文，发表在 11 月的《文艺》杂志上，1941 年又被斯诺前妻海伦·福斯特（署名尼姆·威尔士）与另一位姓名不详的人（署名是缩写）翻译成英语，发表在 9 月号的《亚细亚》月刊上。这也是较早介绍给外国读者的中国现代文学作品之一。

1935 和 1936 年这两年，对萧红来说，是创作上丰收的两年，也是她异常快乐的两年。但是，欢乐的情绪没有持续多久，在 1936 年初，由于个人感情方面的原因，萧红的情绪开始变坏，她在写作散文和小说之余，开始像记日记一样地写了一组名为《苦杯》的组诗。这组诗共十一首，因为是给自己看的，所以在她生前从未发表过。这些诗像她的许多散文一样，写的都是作者内心的感受，如泣如诉，把她当时那种失望、苦痛、郁闷、烦恼的心情，记录得清清楚楚。在极度苦闷的心情驱使下，萧红于 1936 年夏天只身东渡日本。临行前，7 月 15 日，发着烧的鲁迅先生，设家宴为萧红饯行，许广平亲自下厨房烧菜。这一次相聚，就成了萧红与鲁迅先生的永诀。

到了东京之后，萧红的精神仍然不好，身体状况也开始变坏。她开始失眠，发烧，头痛，肚子痛，骨节酸痛，疲乏，心绪不宁。在这种情况下，她继续写作，写出了短篇小说《王四的故事》、《红的果园》、《牛车上》，以及散文《孤独的生活》与《家族以外的人》。《家族以外的人》是一篇优秀的散文，写的是萧红童年时代的熟人有二伯，此人是她家的远亲，又是她家的老雇工。虽然萧红小说中的人物，性格刻画得常常不够鲜明，但是，从这篇散文中看到，萧红似乎又是一个描写性格的能手。她为读者刻画了一个既自尊又自卑，既善良、怯懦又固执、懒惰，处境既可笑又可怜，有点类似阿 Q 又与阿 Q 有明显不同的北方贫苦农民的典型形象。这个人物为何能够塑造得栩栩如生？为什么萧红写这类作品时如此流畅，使你感觉不到像她写《生死场》或其他小说时带有的那种“吃力感”？因为这个有二伯是萧红自小与之朝夕相伴的一个家人，他与萧红童年生活中的许多经历关系密切，这一老一小之间感情很好，萧红成名之后，对他仍然怀有眷恋的温情，所以能在一篇散文里，塑造出一个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而短篇小说《王四的故事》，题材虽与散文《家族以外的人》相近，写的也是一个老雇工的遭遇，但是这个小说人物的性格，就远不如那个散文人物的性格鲜明。而《红的果园》和《牛车上》，似乎也仍存在着萧红早期小说中那种结构不够完整的缺点。由上述两篇优秀散文与三篇不甚成功的小说结集而成的散文、短篇小说集《牛车上》，在萧红回到祖国之后，于 1937 年 5 月出版。而当萧红正在东京写作上述这些作品的时候，她的另一本由过去写成的十三篇散文与短篇小说结集而成的散文、短篇小说合集《桥》，已于 1936 年 11 月在上海出版。

1936 年 10 月 21 日，萧红在东京得知了鲁迅逝世的消息，悲痛万分。为此，写出了散文《海外的悲悼》。因为日本帝国主义者加紧了侵略中国的步伐，1937 年 1 月，萧红从东京启程，返回祖国。回国前夕，于 1 月 3 日在东京写完组诗《沙粒》。这组诗共有三十六首，像组诗《苦杯》一样，写的也是她本人的孤独与郁闷的心境，所不同的只是组诗《沙粒》在萧红回国后不久，就在杂志上与读者见面了。除去《沙粒》之外，萧红还发表了诗作《拜墓诗——为鲁迅先生》。萧红一生写诗不多，而以散文及散文化的小说

见长，但是从她的为数不多的诗作里，可以看出萧红的诗像她的散文一样，也带着明显的自传性与抒情性，主要是抒发自己内心的感受。萧红自己，把《苦杯》、《沙粒》、《拜墓诗》以及《可纪念的枫叶》、《偶然想起》、《静》、《栽花》、《公园》、《春曲》组诗（共六首）、《一粒土泥》等共六十首诗，抄写成《萧红自集诗稿》手抄本，珍藏起来。此手稿本原来存放在许广平先生手里，后由许广平转交给鲁迅博物馆，直到1980年，才由鲁迅博物馆的同志将它公布于世。

回到祖国之后，萧红的心绪仍然不见好转，她无法排解自己苦闷的心情。1937年4月，她又只身北上。先在老友李洁吾夫妇家里借住了几天，后又搬到了位于米市大街的青年会女子公寓。只身在京，她仍感到孤独与寂寞，她这样形容自己的心情：“就像被浸在毒汁里那么黑暗，浸得久了，或者……会被淹没的。”（《萧红致萧军信》）

1937年5月12日，萧军给萧红写了一封信，说他身体欠佳，请求萧红束装回沪。

萧红接到这封信后，就立即离京返沪了。这一次，萧红同样没能在上海安定地生活多久。战争形势发生了急剧的变化。8月13日，日本侵略军进攻上海。从此之后，天空中就经常飞满狂啸着的日本轰炸机，地面上也经常出现狂吼着的日本机关枪。她就在这种环境中，写出了散文《失眠之夜》。天空的点缀》。这是两篇记述性的散文，前者记录了她与萧军在日军占领了上海之后，夜不能寐，思念故乡的情景；后者记录了日军飞机对上海狂轰滥炸的罪行。写法一般，比起她的某些优秀散文来，略显逊色。

10月份，萧红和萧军跟随上海的文化人，撤退到武汉，住在武昌水陆前街小金龙巷21号蒋锡金家里。在武汉，她与胡风、萧军、端木蕻良等人一起，创办了《七月》。她为《七月》写作了《小生命和战士》、《火线外（二章）》、《一条铁路底完成》、《一九二九年底愚昧》等散文，并写作了她一生中唯一的一篇评论性质的文章《大地的女儿与动乱时代》。这篇文章是对美国女作家史沫特莱和德国女作家丽洛琳克的两本自传体小说的评论，从这篇文章里看出：这位擅长写作抒情散文的女作家，是极不擅长写作评论文章的。

1938年1月，应李公朴先生之邀，萧红与萧军、端木蕻良等人，相继从武汉到达山西临汾，在“民族革命大学”任教。在此期间，写作了散文《记鹿地夫妇》。

2月，日军逼近临汾，“民族革命大学”准备撤退。萧军准备与学校一齐撤退，必要时和学生一块儿打游击；萧红则主张仍然从事写作。由于双方意见分歧，争执不下，萧军留在了临汾，而萧红则随同丁玲率领的“西北战地服务团”，取道风陵渡，乘火车去西安。在火车上，萧红与塞克、端木蕻良、聂绀弩合作，创作了描写山西农民进行抗日斗争的三幕话剧剧本《突击》。这是萧红第一次参加写作剧本。

该剧3月16日开始在西安易俗社演出。3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刊登了关于西北战地服务团以及丁玲、塞克、聂绀弩、端木蕻良、萧红等人在西安活动的情况，并介绍了《突击》的剧情以及《突击》演出的情况。

二

1938年的初夏，萧红寄居在“西北战地服务团”时，萧军也从临汾辗转来到了西安。他们决定分手。萧红离开了同居六年的萧军，与端木蕻良双

双回到了武汉，举行婚礼。返回武汉之后，萧红写作了散文《无题》、《寄东北流亡者》，短篇小说《黄河》、《汾河的圆月》等等。

9月，日军又逼近武汉。这时的萧红，正怀着萧军留下的孩子。她撤离武汉西行，先住在四川江津罗烽、白朗的家里，生下了一个没有生命的死婴之后，又离开江津，到达重庆。先住在歌乐山上一座名叫云顶寺的旅馆里，后搬入重庆郊区北碚复旦大学教员宿舍。在此期间，写了几篇回忆鲁迅先生的散文（如《鲁迅先生记（一）》、《鲁迅先生记（二）》、《回忆鲁迅先生》等）和其他题材的散文，如《我之读世界语》、《牙粉医病法》、《滑竿》、《林小二》、《长安寺》、《放火者》、《花狗》、《茶食店》，以及短篇小说《朦胧的期待》、《孩子的讲演》、《逃难》、《旷野的呼喊》、《黄河》、《莲花池》、《山下》等等。这七篇短篇小说，从艺术技巧方面看，与过去的短篇小说相比，看不出有什么明显的长进。从题材方面看，倒是可以看出，萧红仍然是沿着同情劳动人民的这条道路前进。值得一提的是，在萧红的笔下，开始出现了像《逃难》这样的讽刺小说，讽刺的对象，就是知识分子何南生，他本是一个懒汉加懦夫，却在学生面前装出一副英雄的模样，一方面背地里哀叹“到时候可怎么办哪”，一方面公开发表“与此地共存亡”的激昂慷慨的讲演。这七篇后来结成短篇小说集《朦胧的期待》，于1940年出版。

她那几篇回忆鲁迅先生的散文，是萧红作品中最为光辉的篇章。在萧红短促的一生中，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与鲁迅相处的日子，是她坎坷不幸的一生中，少有的闪烁着灿烂阳光的日子。因此，她对鲁迅先生一直怀着深沉的崇敬与感激之情。鲁迅先生的早逝，对她是一个沉重的打击，给她留下难以消除的悲痛。她下决心要描绘鲁迅先生的形象与音容。她在字里行间，都流露出对于鲁迅先生的深深的崇敬与感激。她还运用自己善于机敏地捕捉细节的特长，充分地施展女性作者细腻、清新的笔调，为读者刻画出一个特别富有人情味的鲁迅先生的形象。萧红曾经常出入于鲁迅先生的家中，她用自己的笔，把读者轻轻地领进鲁迅家敞开的大门，让读者看到鲁迅家庭的和谐、朴素的生活。她细腻地描绘了鲁迅、许广平、海婴一家生活起居的习惯，鲁迅先生饮食的爱好、衣着的怪癖、工作的劳累、临终前的病容，以及许广平先生的操劳，海婴的顽皮，甚至描绘了两位年老保姆与日本医生的面影，她还细致地描绘了客厅、卧室的陈设，一草一木的姿态，以及她与鲁迅全家之间的感情。在萧红的笔下，鲁迅不仅是一个伟大的思想家，还是一个和蔼宽厚的老人；他不仅是中国文化界的思想领袖，他还是一个美满家庭的家长，一个尊重妻子的好丈夫，一个了解儿子的好父亲，一个辛勤培植晚辈作家的情义深重的慈祥宽厚的长者。

萧红这些回忆鲁迅先生的文章，非常富有女性作家的特点，比起其他一些纪念鲁迅先生的文章来，特别具有清新隽永的艺术风格。

1940年1月，萧红与端木蕻良从重庆到达香港，住在九龙尖沙咀乐道八号。这时的萧红，病体已经很衰弱，患着肺结核，经常咳嗽，头痛，失眠，精神上也仍然感到郁闷和烦恼。在这种情况下，她除参加香港文化界纪念鲁迅先生六十岁诞辰的活动，并为这个活动撰写了哑剧剧本《民族魂鲁迅》之外，大部分时间都是躲在家里，躲在病床上。在香港期间，她创作了两部长篇小说《呼兰河传》和《马伯乐》，一部中篇小说《小城三月》，还有散文《给流亡异地的东北同胞书》、《九一八致弟弟书》，短篇小说《北中国》等等。

《呼兰河传》是作者在阅历了人生之后写的一本童年回忆录。她在这

部长篇小说里，不仅以朴实细腻的笔法，描绘了自己的童年生活，而且也真实生动地勾勒出故乡人民的生活场景。她用素描的手法，朴素地描绘出东北农村那种富有地方色彩的风俗画。她鞭答了那些愚昧保守但又自得其乐的农民身上的弱点，歌颂他们之中那些勇敢善良、追求自己幸福的人们。除此之外，她还毫不留情地描绘了我国农村由于长期受到封建主义思想的统治而造成的种种弊病：盲目地反对革新和大多数人的甘愿当看客，以及喜欢虐待违反传统习惯的人与事，非常轻视做人的基本权利而可笑地敬鬼神。她一方面描绘出这种令人窒息的生活，另一方面又留恋自己记忆中的童年，对儿时的生活流露出一种牧歌式的情调。这是一本具有独特的思想风格与艺术风格的作品，是一部散文化的小说，正像茅盾先生在《萧红的小说·呼兰河传》一文里说过的那样：

也许有人会觉得《呼兰河传》不是一本小说。

他们也许会这样说：没有贯串全书的线索，故事和人物都是零零碎碎，都是片段的，不是整个的有机体。

也许又有人觉得《呼兰河传》好像是自传，却又不完全像自传。

但是我却觉得正因其不完全像自传，所以更好，更有意义。

而且我们不也可以说：要点不在《呼兰河传》不像是一部严格意义的小说，而在它于这‘不像’之外，还有些别的东西——

一些比‘像’一部小说更为‘诱人’些的东西：它是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

这部具有独特的艺术风格的长篇小说，是萧红作品中最成功的篇章，也是对她思想、创作的一个总结。

另一部长篇小说《马伯乐》，可以说是短篇小说《逃难》的续篇，这也是一部讽刺小说。主人公知识分子马伯乐，是一个空虚飘浮、装腔作势的家伙，萧红通过这个人物，嘲笑了一部分中国知识分子身上存在的弱点。

中篇小说《小城三月》则是一部引人注目的作品。这篇小说描绘的是作者早年的生活，字里行间流露出来的那种怀念故家的情调，非常地引人注目。过去被萧红写得非常冷酷的父亲，以及由于凶恶、阴险，而被萧红鄙视、害怕并且深恶痛绝的继母、伯父等人物，在这篇作品里，却被萧红例外地罩上了一层相当富有人情味的光彩，这种调子与她过去那些带着自传性的作品相比较，格调明显地不同，这是她的唯一美化自己家庭的作品。这个现象清楚地反衬出了萧红当时的心情。

1941年12月8日，太平洋战争爆发，日军占领了香港和九龙。重病的萧红，身陷九龙。先后躲避在香港联合道七号周鲸文家、雪厂街恩豪酒店、斯丹利街时代书店宿舍等地方。12月25日，香港总督宣布向日军投降。在一片混乱中，萧红又先后被送入养和医院、一所法国病院和圣士提凡女校改成的临时医院。不堪颠沛流离之苦的女作家，终于在1942年1月22日，在最后这所临时医院里逝世。这时，她只有三十一岁。

萧红，这位自传型的、抒情型的女作家，一直沿着反封建的思想道路前进，她用自己那些具有独特风格的优美散文及散文化的小说，丰富了我国现代文坛的花苑成为中国新文学史上一位有风格的杰出的女作家。

白朗

阎纯德

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
那里有森林煤矿，
还有那满山遍野的大豆高粱。

《松花江上》这首悲壮的流亡歌曲，曾经激励过多少爱国志士，拿起枪来，冒着敌人的炮火，投入拯救伟大祖国的斗争！著名女作家白朗唱过它，她的丈夫——著名作家罗烽唱过它，那伟大的爱国主义旋律至今还激励着人们的心……

白朗不是生在松花江畔，然而她说：“松花江是我的第二故乡，它给予我许多温暖，也给予我许多痛苦和宝贵的人生经验。我仿佛一棵刚出土的嫩苗，经过松花江水的灌溉，才慢慢成长起来，坚强起来。因此，除了故乡之外，我更爱松花江；我怀念我的第二故乡，有时，更甚于生我的沈阳。”

白朗是沈阳人。1912年8月20日生于城里小西关，原名刘东兰。罗烽（1909.12.13—1991.10.23）是她的姨表兄，比她大三岁。祖父刘子扬是沈阳有名的中医，后来当了黑龙江省督军吴俊升的军医处长，罗烽父亲则在军医处担任拟稿员。这时，白朗和罗烽两家先后搬至齐齐哈尔，住在同一个院子里，他们二人青梅竹马，度过童年和少年生活。白朗十一岁时丧父，不久祖父失业，患病去世。这使家庭生活发生了更大的变化。

白朗的母亲善良忠厚，非常喜欢罗烽，将大女儿许给了他。但不久，大女儿因患肺病死去，她又将白朗许给了罗烽。1929年十七岁的白朗同罗烽结婚，他们一直过着清贫的生活。

年轻的白朗，因受新思潮和已加入中国共产党的罗烽的影响，十分厌倦旧式家庭生活，她像樊笼里的云雀渴望蓝天一样的渴望着新的天地。

松花江是美丽的，但哈尔滨是一座染着鲜血和罪恶的城市。敌人的魔爪蹂躏着东北，奴役着那里的人民……

1929年罗烽加入中国共产党后，担任黑龙江省呼兰县至北安的“呼海”铁路特别支部（北满最早的产业工人支部）的宣传干事，他一面工作，一面秘密从事编印地下刊物工作。他常常早出晚归，曾引起婚后不久的白朗对他的怀疑，以为哈尔滨有他的“情人”。1931年，当东北被强盗攫取，白朗的爱国主义感情在痛苦里辗转的时候，罗烽把自己的隐秘向她公开了。那长方形的油印小册子上的蝇头小字，像希望之火在跳跃，像旗帜在飘扬，那上面，除了拯救失土的策略和步骤外，对未来新社会的建立也有周密的计划和理论。刊物上的每句话，都是白朗的心里话，她找到了新的世界，政治上有了寄托。以后，她读了不少新书和文件，眼界开阔了。白朗回忆说：“从此，我的智慧开了，我开始踏上了真正人生的道路，追求着真理，追求着光明，追求着我所不懂的一切……”不久，白朗加入了“反日同盟”。她，开始了新的生活。中共满洲省委书记兼中共哈尔滨市委书记杨靖宇，亲自指派巴来（金剑啸）和白朗协助罗烽工作，白朗从此成了罗烽的得力助手：帮助他保存文件、资料，刻写蜡板，印刷刊物；她还变卖了结婚首饰，以支持抗日宣

传经费的不足。

此后，白朗的家，成了一个反满抗日的中心，编印小报的印刷机关。反日同盟会开会，也常在她家召开。

1933年初，罗烽担任北满省委候补委员和哈尔滨东区委宣委，同巴来一起负责北满文艺宣传工作。4月，白朗考取了进步报纸《国际协报》，先任记者，后主编每天半版的该报副刊《国际公园》和《儿童》、《妇女》、《体育》等周刊。在罗烽的具体帮助下，白朗不怕苦、不怕累，夜以继日地工作着。同年，又主编新创刊的大型周刊《文艺》，得到萧军、萧红、舒群、金人、林珏、梁+倩等作家的支持，成为与长春《大同报》创刊的《夜哨》齐名的反满抗日文艺阵地。这两个刊物，在大城市知识界和抗日联军、游击队里都有广大的读者。白朗团结了一批进步文艺工作者，结识了萧军、萧红和金人等东北作家。这期间，她还参加了星星剧团，并从事文艺创作，这是她文学生涯的开始，她以刘莉、弋白等笔名发表了不少散文和小说。她的第一篇创作，是描写两代人的隔膜、歌颂青年人叛逆精神、暴露老年人的保守与落后的中篇小说《叛逆的儿子》，在《夜哨》上连载了十一期，在《国际协报·文艺》上连载了小说《悚栗的光圈》、《四年间》、《逃亡日记》及《琴音》、《她一直望到黎明》等。这些作品，无不有着浓厚的反封建色彩和强烈的爱国主义热情，字里行间透露着理想之光，是白朗跋涉文学道路最早的足迹，是她在东北沦陷时期留下的宝贵财富。

1934年，松花江蜷卧在北国漫漫黑夜里，白色恐怖笼罩着哈尔滨的每条大街每条小巷。3月，北满省委遭到大破坏；6月，罗烽因叛徒出卖而被捕。白朗受着敌人的严密监视，生活上感情上都负担沉重：一方面她要东奔西走营救罗烽，照顾老人、承担家务；一方面还得坚持编好副刊，继续与敌人作战。年轻的白朗，沉着、冷静，以顽强的毅力，像中流砥柱一样，承受了巨大的苦难和考验。白朗说：“那时，我完全忘记了自己的存在，也忽略了一切痛苦……我准备用头颅去迎接野兽的爪牙。”

当一个人把生命决心归依于患难和死亡的时候，还有什么足以使他畏惧呢？”在危险的环境里，她编发了四十八期《文艺》周刊，曾累得昏厥过去、流了产。她每夜都伴着不眠的灯，听着鸡鸣、犬吠、梆声，盼着黎明。这一段苦难的生活，为她一生投奔光明、参加革命打下了基础，其中，杨靖宇对她的教育和影响最大。

1935年初，罗烽被判为共产党嫌疑犯，经过党的活动、白朗的奔走、呼海铁路二百多职工、同事捐款营救，以重金贿赂了日本领事馆的高级人员，方保释出狱。

出狱不久即由金人和一位同事掩护白朗夫妇和老人上了火车，逃离腥风血雨的哈尔滨。在沈阳一个小店里，白朗和母亲、弟弟匆匆见了一面，便告别了故乡的骨肉和田园；当黑夜吞没了大海的时候，他们登上了从大连开往上海的日本船，投奔已在上海的萧军和萧红。

在上海法租界的一位律师家里，白朗夫妇和萧军、萧红共同生活了三个月。当时二萧发表文章还不算多，正在为《八月的乡村》和《生死场》的出版而奔走，生活上也很狼狈；如果他们长期住在一起，互相影响，就很难写出东西，于是白朗夫妇搬到舒群、塞克住的美华里亭子间。在那里，大家过着极为艰苦的生活。舒群、塞克、沙蒙等人更苦，没有正常的收入，经常没有饭吃。白朗夫妇刚到上海，身上还有点钱，包一个客饭，为大家都能吃

一点，经常同这些穷朋友分而食之。

到了上海，白朗已经怀孕；动乱的生活使她无法动笔创作。1935 年底至 1936 年初，正是上海文艺界“两个口号”之争激烈的时候，罗烽参与了这场论争，而白朗却在极坏的条件下，潜心写作，《月夜到黎明》第一辑里的绝大部分散文，就是这个时期写的。这些散文多是“从个人的角度抒发个人的感受和心情的，但作为某一时代的青年的一种思想动态，也许还不失它的典型性。”同时，从那些描述中，“有关东北沦陷后敌寇的残暴、狡狴以及对革命力量的疯狂迫害，也许不无一点迹象可寻的。”（《月夜到黎明·前记》）这些散文，反映了作者所走过的一段路程，那许多斗争和往事构成了她的思想轨迹，“可以窥见一个小知识分子在这个急剧变化的时代里，是怎样从无知趋向觉醒，由单纯的爱国主义走进无产阶级的阵营中……”

1936 年在上海第三次搬家后，白朗结识了她所仰慕的著名女作家白薇，当时她们是邻居。这一年，她加入上海文艺家协会，和金人合编了《夜哨小丛书》，写了《伊瓦鲁河畔》、《轮下》、《生与死》、《一个奇怪的吻》、《珍贵的纪念》等短篇小说，后来编入题为《伊瓦鲁河畔》（1948 年，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这本集子里。这些小说，描写了在伪满、日寇的魔爪下，那些不甘作奴隶、有血气的最普通的中国人所昭示的中华民族的伟大民族意识和爱国主义精神。

……咱们的土地，谁打算给夺去，那可不行，这一块地有咱祖宗的血和汗，有咱们祖宗的骨尸，长腿三，你想想，一个后代，眼巴巴的看见人家把自己祖宗的骨尸盗去，那还叫人？
贾德，冲这话，你小子有骨头！咱们的祖宗的后代全是硬棒棒的，不是这样，咱们简直不能认他是中国的子孙！

这是《伊瓦鲁河畔》里的主人公贾德和长腿三的对话，每个字都闪耀着永远不可征服的我们民族的精魂。

我死了，无论谁都不要为我流泪，当我瞑目之前，我看见一个为我所爱的人，正向为民族而牺牲的大路走去，我仿佛也看见了他的血花，我是快慰地死了！

这是《一个奇怪的吻》里的主人公李华用左指写在垅沟上的几句话。她要死了，但仍然用对祖国的挚爱鼓励自己所爱的人去为祖国而牺牲。白朗这时期的所有创作，都无一例外地表现了这一爱国主题。

1937 年“七七”事变后，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她同文艺界的大多数人士一样，投身到拯救民族存亡的伟大斗争之中。不久。“八·一三”上海战争爆发，白朗和罗烽都参加了上海的文艺界战地服务团，她日夜在街头奔走呼号、募捐、宣传群众，慰劳伤员和难民……

上海的日日夜夜，那是多么不安定的生活啊！艰难的生活、恶劣的环境，迫使白朗夫妇先后搬了六次家，不到一岁的孩子，也在这灾难中死去。但坚强的白朗在祖国的苦难中变得更坚强了。她在散文《一封不敢递的信》中说：“从踏上了祖国的土地，我们便蜷伏在上海租界里。为了信仰的关系，我们依然不能畅所欲言，依然受着无形的监禁。然而，从抗战发动以后，祖国总算解放了我们，我们的信仰已获得了广大的同情，如今，我可以自由地在人群中高呼着‘打倒日本帝国主义’的口号了。妈妈，你该高兴，你的女儿已经跳出了苦闷陷阱，让无限的欢欣与兴奋拥抱着了。”这是白朗来到上海投入抗战洪流后的生活、思想和感情的写照。

1937年9月，在敌人的狂轰滥炸中，白朗夫妇和沙汀、任白戈、舒群、丽尼、杜谈等几十个文艺界的人（包括家眷），第一批撤离上海，来到武汉。当时，武汉、长沙是大批文化界人士的集中地，也是他们去重庆、桂林等地的中转站。白朗在那里生活了一年多，参加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的一些活动，参与了罗烽、聂绀弩、丽尼编的《哨岗》的编务和丁玲、舒群编的《战地》的组稿、发行工作，还招待南来北往的文艺界朋友，杨朔、吕荧等人便常住在他们家里。罗烽只身投军山西临汾，白朗独自承受着一家老幼的生活和感情上的折磨；在文坛她不甘寂寞，以《西行散记》为题，发表了十几篇记述她的生活、思想和感情的文章，留下了时代的真实的影子。这些散文于1941年结集出版，1944年重庆商务印书馆再版。

1938年夏，白朗和罗烽先后到达四川重庆，在上游的江津找了一间房子，住了三个月，萧红也曾在她家小住。在重庆，社会动荡，物价飞涨，生活是累人的，一家老小，生活更是苦上加苦。为了躲避几十架、上百架日本飞机的空袭，他们不得不多次迁居。

1939年夏，白朗下了很大的决心，丢下母亲和嗷嗷待哺的孩子，和罗烽、杨朔、宋之的、杨骚、葛一虹、方殷、袁勃等十四位作家参加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组织的“作家战地访问团”，周恩来亲自推举刚从英国回来的王礼锡任团长。她说：“我爱我的孩子，同时，我更爱那伟大的工作。”她渴望着轰轰烈烈的斗争！

她和其他男同志一样，发挥着自己的作用，和男同志一起攀华山铁索，登千尺幢，越百尺峡，跨军马驰骋在中条山和太行山上，慰劳抗日将士。祖国如花似锦的河山，人民伟大的斗争精神，都深深地激动着她，那颗火热的爱国之心，又增加了几分火热。返回重庆后，在不安定的日子里，白朗以日记体报告文学的形式，写出了生动记录这次难忘的作家访问团的战斗生活的《我们十四个》，后由上海杂志公司出版。

1940年初，她创作的中篇小说《老夫妻》，作为作家战地访问团丛书，由中国文化服务社出版。这部小说，主要刻画、描写了自私、吝啬的守财奴张老财的形象，在日寇奸淫烧杀、无恶不作的血的教训下，他的爱国主义思想从愚昧中醒来，改变了原来的性格，积极支持抗日。张老财的转变，反映了抗日斗争的一个侧面。这部中篇的诞生是她这次战地访问的直接结果。这时期，白朗还创作了一些以东北沦陷为题材的《沦陷前后》、《轮下》、《忆故乡》等短篇小说和文章。

1941年皖南事变后，反动派到处屠杀进步人士。在周恩来的关怀下，白朗以八路军办事处家属的身分，同草明等人乘车赴延安，途中曾在川北、汉中等地屡遭国民党军队的武装拦截、检查。稍后，罗烽化装为榆林邓宝珊军部军政人员同艾青、张什、严辰、速斐等人也到了延安。白朗在延安《解放日报》当副刊编辑，艾思奇为副刊主任，同陈企霞、林默涵一起工作。她曾在中华文艺界抗敌协会延安分会工作一个时期，任理事；1942年参加延安文艺座谈会，在艾青主编的“文抗”延安分会机关刊物《谷雨》上发表描写罗烽于1934年入狱后，她在狱外的遭遇及苦难生活的《狱外记》，还写了一些其他的文章，如萧红在香港病逝后所写的《遥祭萧红》等。

1943年，白朗入中央党校三部学习一年多，在那里参加了整风，194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

“八·一五”日本投降。白朗和罗烽于9月离延安奔赴东北故乡开辟工

作。一百四十多名的干部大队，沿着秋山和长城，行行上止，神出鬼没地穿过许多封锁线，整整走了三个月，在大雪纷飞的 12 月，这个东北支队才到达辽宁阜新，准备进入沈阳。但这时，国民党中央军已经占领了沈阳。于是东北支队在西满挑南一带建立了吉江军区，他们住在老百姓家里，白朗负责军区《前进报》副刊和“前进”文工团的建团工作，参加了东北的解放战争。那段生活过得艰苦而紧张。当时政治上匪十分猖狂，经常在后方骚扰、打黑枪，前方的仗打得更激烈。

1946 年，白朗来到第二故乡哈尔滨，被选为哈尔滨临时参议会参议员、担任《东北日报》副刊部长、《东北文艺》月刊副主编、东北文艺家协会出版部副部长、东北作家协会轮执主席。在人手极少的情况下，开拓着解放区的文艺工作，为其繁荣和发展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其间，她曾深入农村，参加土改。这段生活，后来她写成六个短篇小说，辑为《牛四的故事》，于 1949 年由香港新中国书局出版。她在《前记》里说：“这些作品的产生，是由自己开始进入农村，……与农民接触，向农民学习的结果。从而认识了自己，改进了自己，同时呢，也正是改变创作风格的开端，这是与过去作品完全不同的地方。”这个集子描写了东北解放前农民在黑暗制度统治下所受的折磨和苦难，也描写了农民分得土地的欢乐。故事都是普通的故事，但都有其生活的典型性。在白朗看来，这本极为通俗的集子表现了她新的艺术思想，创作又向前跨进了一步。

沈阳解放后，白朗回到了久别十余年的家乡。那块曾是没有春天的土地生了她，她爱那遍野的红高粱和苜蓿菜。但她的寡母和弟弟都未能熬过十余年亡国奴的人间地狱生活，而早已离开了人世。这在她的感情里留下不少悲凄。

1949 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她参加了在北京召开的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工作者代表大会（即第一次文代会），同年 12 月又参加东北文联和东北文艺工作者协会的成立大会。

多年的流浪和战斗生活，使得白朗没有更多的时间进行创作，东北作家协会成立后，她便立即从事专业写作。

1950 年，白朗用了三十个昼夜，一气呵成著名的优秀中篇小说《为了幸福的明天》。这个中篇先后印行了十四版，二十余万册。被译成日文和朝鲜文，还出版了缩写本《真正的老师》，1981 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又重排印行。

《为了幸福的明天》是一部有血有肉的作品，反映了一个伟大的时代。作品的主人公邵玉梅是一个贫苦人家拣回来的苦孩子，从小受尽了虐待，但也养成了她的吃苦耐劳、朴实善良的性格。新中国的建立，给她带来了光明，她入了军工厂，得到了彻底解放，过上真正的人的生活。在共产党的教育下，她不断提高觉悟，从一个无知识的普通人，成长为工人阶级的一员。为了爱护工厂，几次光荣负伤，以致残废。但她从不灰心，总是奋力自勉，决心把自己的全部心力都贡献给人民的事业。

作品的故事是以最后一次抢救邵玉梅为线索展开的，结构新颖，不落俗套，有倒叙、插叙、回忆及人物细腻的心理描写，艺术成就是很高的。这部中篇小说不仅生动地描写了英雄人物，同时还表现了建国初期东北社会生活的新风貌，新风气，人与人之间的新型关系，中苏友谊，组织对邵玉梅的关心、爱护，人民对她的爱戴。

篇中有许多对纯洁女性心灵美的成功描写，感人至深，催人泪下。这

部作品是一部成功之作，是当代文学史上较早地描写工人生活、塑造英雄人物的成功尝试，是文学史上的优秀作品。

1950年至1955年，是白朗工作最紧张、创作最多的五年。解放初期，工人、农民、干部的精神面貌都非常好，白朗更是信心百倍地工作着、写作着。朝鲜战争爆发后，她便往返于中国——朝鲜的卫生列车上接送伤员，那些难忘的日日夜夜，那些可歌可泣的故事，不断激动着她，于是创作了描写卫生工作者在抗美援朝医疗战线上斗争的长篇小说《在轨道上前进》。书中生动、细腻地描写了那些来自全国各地的年轻医务工作者、乘务员的忘我牺牲和救死扶伤的革命人道主义及高度的爱国主义、国际主义精神。

1951年，白朗以国际妇联调查成员的身分赴朝鲜战场，参加了调查美国和李承晚暴行的活动，参加起草《告世界人民书》，揭发、控诉反动派的滔天罪行；同年秋，奉命代表蔡畅、邓颖超两位领导到索非亚参加国际妇联执委会。1952年随巴金等人到朝鲜战地访问；9月，奉周恩来总理委派，陪同英国朋友、作家、工党议员费尔顿夫人再次赴朝鲜访问；12月，出席维也纳世界和平大会。1953年又应费尔顿夫人的邀请、奉周总理之命出访英国并参加在伦敦举行的“三八”妇女节，因保守党政府拖延签证而未能成行；同年出席哥本哈根世界和平大会，会后去赫尔辛基参加芬兰妇女大会；7月回国，翌日即换上志愿军军装参加以罗烽为组长的访问组奔赴朝鲜开城，同时参加了在板门店举行的朝鲜停战签字仪式；8月，参加全国第二次文代会，又一次当选为全国文联委员和中国作家协会理事。1954年被选为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全国妇联委员，1956年出席在印度新德里召开的亚洲作家会议。

她作为中国五十年代的国际风云人物，还访问过苏联、丹麦、奥地利、缅甸等国，为促进国际文化交流和维护世界和平做出了卓越的成绩。

白朗是一位有成就的著名女作家、社会活动家、和平战士。在解放后最初的几年中，她以自己的卓识、胆量和才能，为祖国人民与世界和平做了大量既劳心又劳力的工作。在创作上，这时期是她的丰收季节，除以上提到的作品外，还先后出版了报告文学集《真人真事》（1950年，天下图书公司出版）、《锻炼》（1957年，通俗文艺出版社出版）、《十四个女先进生产者》（1956年，中国妇女杂志社出版），散文集《斯大林——世界的光明》（1953年，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和《月夜到黎明》（1955年，作家出版社）。白朗的散文所涉及的内容相当广泛：有对敌人的鞭笞、控诉，对革命的向往、追求，对斗争和往事的回忆，个人感情的抒发，旅欧、赴朝的记录，对战争的憎恨，对和平的热爱，以及祖国的伟大变革、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交织成的人类的爱。这些散文，是白朗灵魂的镜子，是她革命一生所留下的闪光的脚印，是她成长的记录。

人生的道路是坎坷的，像大海，时有不测风云和狂风恶浪的骤起。正当白朗勤奋写作和工作的时候，于1958年春，在反右斗争中，她被诬为有为“丁(玲)陈(企霞)反党集团”通天翻案之“罪”，被错划为右派分子。所谓“天”，系指周恩来总理和邓颖超。1956年，白朗为了潜心创作，避开会多、运动多的北京，躲到北戴河去了。这时，恰恰周总理和邓颖超也在那里。他们问白朗：为什么要批判丁玲。白朗讲了从1955年以来对丁玲批判斗争的情况，还表示了一点自己的意见。认为这种斗争太过分了，不同意对所谓“一本书主义”的批判，“在创作上，我自己就是抱着争取多为党工作而写作的，

那就是要为人民至少写出一本像样的书。”当时，邓颖超说：“在我们和丁玲的接触中，无论如何也不能认为她是一个反党分子！”她还非常感慨地对白朗说：“老头儿（指总理）时刻关心运动，他也忧心出现老毛病：上边要什么，下边就给什么……”这句话，正切中了反右斗争错误的要害。白朗虽没有对谁重复邓颖超的话，但她被定成“通天罪”，划成右派分子。罗峰被翻出1942年在延安发表的《还是杂文的时代》进行大规模的“再批判”，也被错划成右派分子。

1958年4月，他们蒙着奇冤，被赶出北京，送到辽宁阜新煤矿劳动改造。当白朗离开北京的时候，她满怀激愤地预言道：“有一天，我会回到革命队伍中来的，因为我在任何艰难困苦的境遇下，革命一辈子的决心从未动摇过。真正的马列主义的党，也决不会抛弃一个真正拥护马列主义的共产党员，肯定有那么一天，我仍然会肃立在党旗下面尽情高唱《国际歌》，党需要我的时候，我可以毫不犹豫地献出我的生命。”这是一位忠心耿耿的革命者在危难中的自白！

悲剧就从那时开始。在“阶级斗争”中人人自危；中国，在层出不穷的“政治运动”中涣散人心。安定、强大、繁荣的国家是这样“斗争”来的吗？

阜新，中国最大的露天煤矿，她像一位健壮的母亲，敞开黝黑火热的胸怀，迎接自己忠诚的儿女。白朗同矿工一样下矿坑，上上下下要爬一百七十多级的木梯，很多工人都同情地说：“在我们煤矿，还从来没有见过女同志下坑。我们都够呛，而她却和我们一样……”

白朗，沉默着、劳动着；她没有吝惜自己每一滴汗水，恨不得自己也变成一块燃烧的煤，也投入祖国的建设之中。后来，她被调到阜新地毯厂（一所完全用手工操作的作坊）和工人一样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多年的老病——脊椎增生、肺气肿和气管喘息，在这沉重的劳动中加重了。疾病摧残着她，劳动折磨着她，政治压迫着她。在三年半的时间里，她在劳动上花费了劳力，但却没有得到半分报酬，连住旅社、治病，都要自己掏钱。

逆境中的人，时刻都受着大山一样的压力；心，就像泡在苦水里的莲子，人生，那是多么苦的滋味啊！但白朗，她是一位战士，仍然乐观地劳动着，她同青年女工一样，坐在高高的架子上织地毯，把自己的白发也都织进地毯的花朵。

几年熬煎后，1961年底，白朗摘掉了“右派”的帽子，被调到阜新市文化馆看稿子。这时，她振奋起来，创作激情袭击着她，她要创作了。白朗从不空发宣言，她是一位肯于实践的人。作家、艺术家也许都有一种习惯：任何时候都不停止自己的艺术构思。那几年，白朗如同被风暴抛入大海的一叶小舟，但惊涛骇浪终究没有吞没这位坚强的战士，她是那样执著地爱着我们的祖国、我们的人民！

在同工人一起劳动中，她积累了生活，相继发表《少织了一朵大红花》、《温泉》等短篇小说及《在起跑线上》、《纽带》、《火花》、《管得宽小传》和《跨海访师记》、《黑海红帆》、《人·物质·精神》等报告文学。那时，她虽然摘了帽，但毕竟还有一顶“摘帽右派”的帽子，所以她常受冷遇，稿子被编辑无情地打回来，但她从不因此灰心，在低压的气候里顽强地生活。心，向着理想的世界；笔，写着光明的乾坤……

1966年，黑浪四起，无情地破毁着共产党领导人民流血牺牲建造的家

园，摧残着法律、正义和真理。白朗和罗烽，被关进中共辽宁省委“学习班”，挨批、挨斗、坐“喷气式”，弯腰、挂牌子……白朗的头衔是“大右派”、“黑线人物”、“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为了幸福的明天》是大毒草；“造反派”质问她：“为什么明天才幸福！今天就不幸福吗？‘白’是反动的颜色，你为什么叫‘白朗’？”人类历史的黑暗时代，就是疯狂加愚昧的时代。白朗回答说：“白色纯洁，我喜欢白色。”于是她挨了毒打，从“学习班”又关进专政队。

1968年秋，辽宁的“牛鬼蛇神”被赶到盘锦干校。但干校不是天堂，是全国赫赫有名的劳改集中营。他们的恶运没有结束，接受的是强迫劳动和继续被批被斗。

这时，白朗一身重病，但在胡家公社田家大队同青年农民干着一样的重活。每天从住地出发，到二十里以外的冰天雪地里劳动，白朗为给大家烧开一锅水，她搂草、刨冰半天半天地趴在雪地上吹火，她是想用自己的苦，能给大家换来一点温暖啊！

冷酷的严冬是那样无情，它那肆虐的风雪把白朗的脸、手、脚都冻烂了。在他们收工的时候，天色已黑，在没有月光的荒野走着坎坷的小路；到了驻地牛棚，常常吃不上饭，吃了饭，又要开批斗会。

白朗是一位性格刚强的人，宁肯玉碎，不作瓦全。1969年，在一次批判她的会上，她竟从嘴里掏出假牙回击那个诬陷她的家伙。政治受诬害、精神受折磨、肉体受摧残的白朗啊，受到重创的灵魂被推到了生命的绝境，于是重犯了1942年在延安抢救运动中得下的精神分裂症，但这次最重，她变得癫狂得怕人，摔东西，把床单撕成布条，指名道姓地大骂大人物，周围的同志都为她的命运捏着一把汗……

1971年春，白朗带着一身还在流血的创伤，被运到在北京工作的女儿家里“疗养”。

北京啊，你还记得十二年前，当白朗依依不舍地离开你的时候说过——“我会唱着《国际歌》回来的！”现在，她回来了，披着一身凄风苦雨。在北京，他们夫妇有很多共过患难的同志和朋友，但多处在自身难保的遭际之中。有的冒着危险偷偷地把命豁出去来看望他们，或相对无言，或说上几句互勉珍重的话，行动不便的，只能受着感情的宰割，内心里向白朗夫妇祝福平安。

阳光依然灿烂的北京，人们却过着黑暗的生活。重病缠身，“神志紊乱”的白朗，没有说过话，俨然是个“哑巴”。

性格坚强，又重感情的白朗啊，一生经历过许多生离死别的时候，但她没有流过泪。然而，在周总理逝世的时候，她的眼角淌出了两行长长的泪水。1976年“四五”运动爆发的那天，她那布满阴云的脸，忽然漾起了三月的春意。1978年，她的精神分裂症好转；翌年初，白朗——一个奄奄一息的作家的生命也复苏了，二十一年的冤案得到了彻底平反，给她恢复了政治名誉和文艺一级的待遇。

1979年，满头白发、历尽苦辛的白朗，坐着手推车参加了全国第四次文代会。

不久，她从作协辽宁分会调回中国作家协会，从事专业创作。

从1978年仲春到1980年金秋，我先后看望白朗四次。我又翻阅了她的全部作品：三个短篇小说集《伊瓦鲁河畔》、《牛四的故事》、《北斗》，两

个中篇小说《老夫妻》、《为了幸福的明天》，长篇小说《在轨道上前进》，散文集《西行散记》、《月夜到黎明》，报告文学集《真人真事》、《一面光荣的旗帜》、《锻炼》、《群星》以及《白朗文集》（五卷；1981—1986年，春风文艺出版社），使我对这位著名女作家、革命家、社会活动家有了极深的印象。如果她没有这二十余年的遭遇，她能给我们写出多少佳作？！这位叱咤风云的人物能为人民多做多少工作？！

1980年秋，那是我最后一次访问她，我让她在我的纪念册上题名留念，罗烽递给她一支金笔，她顺手写下了“白朗”二字，并说：“这是我十余年来第一次握笔写字。”在场的女作家逯斐说：“白朗同志，您写得太好啦！”是的，还是那样潇洒、挺拔，同她的人、人格一样。这时，她当年那种英姿和风采，又重现在我的脑海……我希望，这次相见，能是她的新的开始，拣回早被摔掉的笔来，勾销“决不动笔再写一个字”的不幸誓言，用自己全部的爱和憎谱写出由《摇篮曲》、《流亡曲》、《春光曲》、《进行曲》、《回春曲》组成的大型回忆录《一曲未终》，作为新长征的开始……

但是，她身患多种疾病，身体越来越坏，不得不申请离休。又一个十年过去，她的病并未见好，罗烽先行离她远去，这更使她的精神难以承受。生命就这样最后告别亲人，告别文学，告别再也回不去的东北大地。1994年2月7日白朗与世长辞，数天后在北京八宝山，我流着泪，同一百多位作家一起为她送行……

1980年10月20日

1995年春修订

草明

白舒荣

—

1933年8月。一个炎热、郁闷、令人窒息的下午。

广州口岸，停泊着一艘待启航的货轮。紧张忙乱的例行检查过后，船缓缓驶出。

不知什么时候，从舱底走出一对青年男女，略显不安的神情中，流露出掩盖不住幸福的喜悦。

男的大约二十四五岁，老练洒脱；那个二十岁左右的女孩子，学生模样，身材娇小，一对明亮的大眼睛闪着倔强的光芒。

他是作家欧阳山；她，就是草明。

“九·一八”的炮声，把中学生草明从政治上混池、苦闷状态中惊醒。她积极和同学们一起奔赴农村宣传抗日救国，但不久便被军阀陈济棠赶回了教室。这时，有位教师介绍她认识欧阳山，他当时已经写了十四本小说，正创办用广州话写给劳动人民看的小报——《广州文艺》。

欧阳山看了草明的来稿很赞赏，认为是现实主义的写法，鼓励她先多写短篇，还说人家莫泊桑就是先写了很多短篇，后来才写的长篇。她也参加

了《广州文艺》的工作。他们一些人自编、自卖，十几期后为当局所禁，又马上把刊物更名《新地》继续发行。她常在小报上发表作品，描写缫丝女工的苦难生活和对命运的反抗。在欧阳山指导下，她写出了一部约五万字的中篇小说《缫丝女工失身记》，连同欧阳山反映流浪汉生活的小说《单眼虎》一起付印出版。为表示她对共产主义思想的萌芽，将“萌”字拆解为“草明”，作了笔名。

她还在何干之组织的秘密读书会里学习社会科学，参加左翼作家联盟广州分盟的成立活动。

那是怎样的岁月啊！似绷紧的弦，像欢快的进行曲。要应付功课，又要写稿子、上街售报、读新书……这批进步师生和文化人努力的结果，招致广东统治当局的怀恨，放暑假的时候，得知何干之、欧阳山受到通缉，黑名单上也有她。她和欧阳山正恋爱，把刊物托付给其他同志，二人便搭乘了这艘运生猪和菜的货轮。

经过三天三夜的海上颠簸，他们终于进入灯红酒绿的大上海。经欧阳山的朋友韩起介绍，他们加入了“中国左翼作家联盟”。适逢左联一次盛会，欢迎以英国马莱爵士和法共古久列为首的“国联调查团”。她有幸出席，第一次见到仰慕已久的鲁迅先生。有一次，她和鲁迅在一起吃饭，饭后恭敬地递上一枚牙签。鲁迅先生说：“我不需要，全是假牙，也许敌人听后会高兴，以为我老掉牙了，但他们高兴得过早了。”她为先生的幽默和斗争精神深深感动着。

有人冒草明之名，在第三种人的刊物《文艺》上发表了一篇小说《赶夜路》。

她气愤之余，写了二百字的“声明”，斥骂冒名者的无耻，希望能在《申报》增刊上发表。鲁迅认为此举实为他人做义务宣传，便代为草拟数言，让她附在下次发表的作品后面，既达到目的，又不扩大宣传。这时，她领会到革命先辈的战斗艺术。

1935年，她被国民党逮捕，投入监狱。鲁迅先生在经济上大力援助她，出狱后，又为她介绍医生看病，甚至亲自查看德文诊断书。鲁迅先生对晚辈的亲切关怀和帮助，使她深受感动。终生难忘。在文学道路上，茅盾也给她不少帮助。

她和欧阳山在上海结婚，二人以卖文为生，生活虽然清苦，却不乏斗争的诗情。

她常常参加左联组织的飞行集会，秘密张贴革命标语，在盟员之间、盟员与进步文艺界、与工厂工人、国际友人之间开展丰富而有意义的活动。她也曾先后和沙汀、叶紫、欧阳山、艾芜、杨骚、杨潮等作家，在“小说研究会”就创作上的倾向性、创作思想、创作方法等重要问题进行过热烈的探讨，还曾担任刊物《作品》的编委，参加过“左联”最后一个机关杂志《现实文学》的工作。在上海的岁月，对于她坚定地走上为革命、为人民而创作的道路，是极为重要的时期。

二

1933年10月，在左联《文艺》月刊上，发表了她的短篇小说《倾跌》，这是她正式登上文坛的记录。

《倾跌》，通过描写三个缫丝女工沦落为私娼的不幸遭遇，反映了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初，由于外资入侵，我国农村手工业凋敝、破产，农民贫困化

的悲惨景象。

作家饱含着热情和希望，塑造了倔强、不屈和觉醒中的女工阿屈的形象——这可以说是草明一生致力于塑造工人形象的起步。

继《倾跌》之后，她在《作家》、《文学月刊》、《申报·自由谈》等刊物上，又陆续发表短篇小说《没有了牙齿的》、《倦》、《进城日记》、《大涌围的农妇》、《和平的果园》、《阅历》、《我们的教师》、《小玲妹》及小小说《汉澜桥畔》、《魅惑》、《水鬼》、《表兄弟》和中篇小说《绝地》。这时，可以说是她一生创作的第一高峰。

她的作品，在思想内容上，主要是揭露和诅咒黑暗，从侧面反映工人和社会下层人民的反抗和斗争。艺术表现上，她不太追求情节和结构的完整，而是致力于人物形象的刻画，长于通过日常生活的细节表现人物的性格，也长于描写人物心理、形态和景物，自如地运用第一人称，以“我”的闻见为线索，带动情节的发展，发现人生的种种画面，令人感到亲切信服。

她为什么将自己的爱和同情寄予工人、穷人；为什么将自己的仇恨和反抗掷向剥削压迫者呢？除了受进步思想的影响，革命理论的教育外，显然和她个人的生活经历有着密切的关系。

三

顺德县坐落在广东珠江三角洲一带，它盛产稻、甘蔗、蚕茧、香蕉、鱼类。很久以来，制糖、缫丝工业就很发达。草明的家在顺德县桂洲乡。

母亲是雇农的女儿，九岁时，因为小弟弟生病无钱医治，自愿卖身换取兄弟的性命。由于医治不及时，小弟弟一命归天，当姐姐的却做了广州一个徐姓官僚地主家的丫头，永远失去自由。到十六七岁，主人把她和另一个丫头送给一个姓吴的官吏做妾，这人就是草明的父亲。

她生于公元1913年6月15日，原名绚文。从小体弱多病，十岁时，个子像六七岁孩子那样矮小。她的复杂的大家庭，常使她厌恶和恐怖。嫂嫂总是责骂她没有天性，死了一个不满三月的弟弟也不悲哀；父亲的另一个老婆，常借用她的肉体来发泄自己的怨气；骄纵坏了的异母兄长和比母亲还要大的姐姐、嫂嫂们，也常虐待她，她好像一只可怜的小黄雀，被关在笼子里。

父亲的大家庭日趋破落，她初知人世时的生活知识，不是好看的衣服、漂亮的洋娃娃，而是抽屉里的“当票”。父母的衣服、首饰、古董、字画、碑帖……进了当铺；父亲的几个老婆也一个个离开“倒了霉”的丈夫，唯独她的老实而从来没有得过宠爱的母亲，坚持留在家里，靠借债，靠手工，勉力维持着一家人的温饱。

她的同母兄长，一个到香港广生行当售货员，一个在上海邮局拣信，还有两个念私塾。她跟着妈妈学习编织、糊纸盒子、做香包……

家里经常没米，一小锅饭得先让父亲吃，然后是哥哥，到她嘴里已剩下不几口。

肚子不饱，就出去跟着哥哥淘气，抓蜘蛛、钓鱼、摸田鸡，弄熟后，几个孩子分着吃。她也跟着男孩子爬屋顶。有时一个人留在屋顶上，望着辽阔的南天，变幻的彩云，便托着腮帮无边无际的遐想起来。

她的家乡，缫丝厂星罗棋布，绝大部分是手工劳动，只有一家最大的是半机械化。她常去丝厂玩。晨光熹微中，女工们应着汽笛的召唤，急忙走向工厂。晚霞收敛在大芭蕉树丛后面，她们拖着疲饿不堪的身影走回来，木屐打着白麻石，似有无穷的哀怨。小草明不知道她们苍白的脸色是由于工时

过长，成天看不见太阳和恶劣的劳动条件所致，更不懂为什么她们整年辛苦，却过着贫困的生活，只是睁着大大的好奇的眼睛，羡慕地盯着这支长长的队伍。有时清晨和小朋友们跟在她们后面，一直把她们送到坟澜桥头；傍晚跟哥哥们跑到五里外的大凉亭，去迎接这支放工归来的队伍。

十岁那年，母亲打算送她进丝厂，但要准备拜师的礼品：至少一个金戒指，一套香云纱衣裤。那次没去成，因为国际市场上受日本生丝的排挤，我国丝业不景气，丝厂纷纷倒闭，加上她体弱多病，长得矮小，腿脚跟不着翘板，只好作罢。

她的母亲虽然不识字，却鼓励自己的女儿读书，认了字长大了好找个事做。她边跟妈妈学针线活，边跟念私塾的哥哥学识字，每天学一个，会了十个，奖励她一个铜板。她家有个书箱，零乱地装满《封神榜》、《西游记》、《水浒传》、《笔生花》、《福尔摩斯侦探案》等小说。她贪婪地读起来，不认识的字就跳过去，大致明白了它们的意思。

十一岁那年，母亲送她进了邻村的小学，一年级念了半年，就跳级上二年级。

二年级也只念了半年。因母亲生病，她只好停学。母亲因肺病在病床上熬了一年，便永远闭上眼睛，卸去了人生的负荷。

后来，她有比较自由的机会跟那些完全靠丝厂生活的姐妹们交往。她提出到丝厂去，家里的人都不赞成，哥哥们说不如到省城读书。但钱呢？她只能仍然呆在乡下，枯寂，无聊，苦闷，时时蹲在书箱子面前，啃那些看了一遍又一遍的书。

父亲经常不在家，也不顾家，溜到广州熟人家当幕僚，也有时替人写状子、写字，聊以糊口。她十三岁那年，父亲替人写状子打赢了官司，得了一笔可观的酬金，便写信叫回在香港的儿子替他管家，接女儿到广州念书。

由于有自学的基础，草明考入广东省立女子师范学校附属小学四年级，学习很勤奋，各门功课成绩都在九十五分以上，语文尤其突出。念满四年级，又跳级考入师范中学。半年后，父亲的钱用光了，只好回到乡下去住。一个在银铺学徒的哥哥，从每月二十四元的微薄收入中，分出一半给妹妹，供她继续念书。

上了中学，她一本接一本地看了“五四”以来的著名文学家鲁迅、郁达夫、茅盾等人的作品，继而转向外国文学。她最崇拜鲁迅和高尔基。鲁迅的斗争精神，高尔基笔下的穷人的崇高品德，鼓舞着她。她立志向鲁迅学习，要像高尔基那样也写工人、穷人。

四

“七·七”事变后，日本侵略者从华北直逼南方。上海局势危在旦夕，她回到广州。

不久，上海沦陷，很多著名人士如郭沫若、廖承志、茅盾、夏衍等，都云集广州，盛极一时，文化工作很活跃。欧阳山组织了战地文艺工作团，计划去前方宣传抗日，鼓舞士气，同时搜集材料搞创作。这件事，颇得廖承志的支持，还捐助了一些经费。

在郭沫若创办、由夏衍主持的《救亡日报》，林林和她共同负责编副刊。她还参加了“广东文学界救亡协会”，积极从事抗日宣传。

侵略者的魔爪很快又伸向广州，在敌机的狂轰滥炸下，繁华的五羊城里，顷刻之间楼倒屋塌，尸横遍地。那抛洒在街头的同胞的热血，激起了活

着的人对敌人的切齿仇恨。进步青年纷纷到前方去，到武汉找八路军办事处去。草明安排好三个女儿后，也和欧阳山毅然奔向斗争最需要的地方。

他们乘车到长沙，便听说汉口失守，只好在长沙下车，找到郭沫若。后来，又看到刚从新四军回来的吴奚如，他把草明和欧阳山带到八路军办事处。吴奚如也是左联的作家，搞过工人运动，这时正跟随着周恩来副主席。

过了一两天，她听了周副主席的形势报告，和在座的一千多个干部同样，雾蒙蒙的心顿时豁亮了。

她和欧阳山向周副主席请示，要求工作。周副主席让他们到湘西沅陵去办报。

那里比较偏僻，聚居着苗、彝等少数民族，社会闭塞，民风剽悍，在那儿办报，既宣传抗日，又能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文化。《抗战报》以田汉名义主办，负责人是廖沫沙，还有周立波等人。她工作了一个时期，由于怀孕离开了沅陵。

1939年，她到达重庆，找到曾家岩八路军办事处。她和欧阳山在重庆做抗日宣传统战工作。这时，重庆既是政治中心，又是文化中心，许多文化人涌到这里，很快便成立了“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抗敌协会”。

不久，由于身体的原因，她迁居南温泉。南温泉在重庆市长江南岸，花滩溪畔。

含有硫磺质的泉水，自建禹山洞泪流出，附近有建文峰、虎啸口、仙女洞，颇能吸引游人。她租了一间竹屋，购置些竹制家具，草草地安了家，便开始埋头写作。常有文艺界的朋友到她家玩，戈宝权、叶以群、宋之的、舒群、罗烽、白朗、萧军，都曾是她座上客。1940年，经沙汀和吴奚如介绍，她参加了中国共产党。

后来，她要求去延安。欧阳山准备把孩子接来一同前往，就先安置她到八路军办事处。她住进曾家岩，就像回到母亲的怀抱，心里暖洋洋的。有一天，邓颖超用广东话亲切地告诉她，入党候补期已满，是正式党员了。

1941年皖南事变后，为保护人才，集结革命力量，周恩来让一部分作家、文化人撤退到延安去。二十一辆大卡车，载着她和白朗、韦口等大批人，浩浩荡荡北上，到川北，经剑阁，穿秦岭，取道宝鸡，终于到达延安。

她从1937年“七·七”事变后离开上海，到1941年到达延安，三年多中，辗转于广州、长沙、沅陵、重庆，致力于抗日救亡活动。在帝国主义的屠刀和国民党特务的魔爪下，在血与火的洗礼中，她锻炼成长为一名无产阶级先锋战士，在革命道路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她对敌斗争的武器不是枪炮，而是手中的笔。尽管生活动荡，条件艰苦，她没有放弃自己的职责。她勤奋地创作，揭露侵略者的罪行，讴歌中华儿女抵御外侮的斗争精神，是这个时期作品的主题。透过《阿衍伯母》、《梁王的烦恼》、《饶恕》、《秦垄的老妇人》、《诚实的孩子》、《追悼》、《受辱者》、《新嫁娘》、《遗失的笑》和《南温泉的疯子》等短篇小说及一些散文、杂文，我们看到的是作家忠于祖国、忠于人民的一颗赤诚的心。这是她创作中的第二个高峰期。

五

“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解放区的人民好喜欢，民主政府爱人民，共产党的好处说不完……”这欢乐深情的歌声，震颤着草明喜悦激动的心。从大后方到了延安，不愁吃穿，出门不用上锁，走路不担心有特务盯梢，连出

气都感到无比畅快。

她被分配到文艺界抗敌协会延安分会，同刘白羽、丁玲、林默涵、吴伯箫、萧军、雷加等作家和文化人一起工作。带着蹒跚学步的小儿子，她住在杨家岭后沟的一个窑洞。

革命队伍里，人人平等，亲如一家，领导朴实、平易、亲切地生活在大家之中。

她亲眼看见朱德总司令和普通战士一起，随随便便、高高兴兴地打篮球，也曾听到陈云对她的亲切问候。更难忘的是，在延安文艺座谈会召开之前，毛主席亲自邀请她和欧阳山到自己住的窑洞，诚恳地征求意见。

延安文艺座谈会后，她坚决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到工农兵中去认真深入生活。

安排好孩子，她随西北文工团的秦腔演出队，踏遍陕北的米脂、绥德、清涧等地的山山水水，创作了《陈念慈》、《平凡的故事》、《史永平》等作品。

就在延安，她和欧阳山感情破裂了，最终分了手，那时她只有三十一岁。之后，一直过着独身生活。

工作的劳累，尤其是个人生活的不幸，加重了本来就瘦弱的身体的负荷，她生病住进医院。吃不惯面食，长期消化不良，胃下垂，人越来越瘦，出院后，又住进党校疗养院。

1945年8月15日那天晚上，忽然满山遍野响起了欢呼声。大家都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她回到山头一看，山头上，窑洞前，全点着了火把。“我们胜利了！”“日本投降了！”欢呼声回荡在山谷，震撼着大地。延安，不，是全中国、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民都沉浸在节日的狂欢中。”

朱总司令调兵遣将，收复失地、解放全中国的进军号令又吹响了。疗养院的病号们都无心养病，争着归队，她也坚决要求去东北。临行前，她又见到毛主席。毛主席勉励她：

“今后到前方去，看见工农兵就更高兴了。”

“过去我脱离工农兵，不懂得要改造世界观，现在懂得了一点，可惜太晚了，我已经三十三岁了。”

“三十三岁算不了什么，六十六岁还可以为党工作好多年嘛。”

毛主席亲切的话语，像春风激荡着她的心帆。

为了照顾她的身体，组织上没让她随大部队步行。拨给她一名勤务员，还有一头牲口，让她跟着古大存一家和几个干部一起走。他们取道清涧、吴堡，穿入山西，经苛岚、五寨、右玉、左云，1946年到达河北省张家口市（当时属察哈尔省）。六

张家口四面环山，市区虽不算大，但具备了城市的规模。当她重又看到高压线、电灯、火车、水塔的时候，不禁失声喊了出来：“呵！久违了。”她像见到阔别多年的老友似的非常高兴。

因为承德失守，队伍不能继续前行，只得原地待命。古大存建议大家分别到各部门去帮助工作，并带头去了党校。草明也持《晋察冀日报》特派记者证，到了龙烟炼铁厂。这是她第一次到掌握在工人自己手里的工厂，看到十二吨的炼铁高炉，觉得真大呀！厂里正修复被日本人破坏的高炉，她的工作是负责工会的宣传，办墙报。开始她不懂怎样接触工人，工人很开通，听说来了个女作家，都主动找她。工作逐渐开展，墙报发展成油印报，晚上开完会，总有人热情地送她回宿舍。

在龙烟的几个月，她根据沿途搜集的材料写成小说《他没有死》、《解放了的虎列拉》，散文《龙烟三月》等。

6月，她所在的由古老领导的小队人马，和有八路军保护的大队人马同行，从张家口动身前往东北。他们分乘二十几辆大卡车，由贺晋年将军率领的一营战士打前站，一路风餐露宿，历尽艰难险阻，终于到达了目的地。

七

齐齐哈尔，是中共东北局西满分局所在地。队伍到达后，古老被留下担任西满分局副书记。她和其他人到了哈尔滨。一两天后，陈云动员从解放区来的干部到农村去搞土地改革，把东北建成解放全中国的大后方。

她因病暂时不能下去，急得要命。林枫劝她先养好身体，并分析说，形势已经发展，今后是城市领导农村，作家应该熟悉城市，熟悉工业，熟悉工人。又告诉她：“你不如到镜泊湖发电厂去看看，那里搞得很好。”

在中苏友好协会编了一两期青年刊物后，她奉命去接收哈尔滨邮政局，帮助那儿的工人斗粮霸、办食堂，直到建立工会才离开。

1947年初，她到了镜泊湖发电厂。有了龙烟铁厂接触工人的经验，这次就顺利多了。这个厂的工人文化程度都不高，多数人只念过几年书，有的不识字，个别人还供菩萨。生产很紧张，她到运转室看工人操作，利用业余时间帮助工人搞文化活动。她教语文、算术、唱歌，也讲故事，讲党史，讲红军长征……工人需要什么，她就教什么，没有教材，只好搜索记忆，现编现卖。

她给工人当老师，工人阶级的先进思想、模范事迹也哺育了她。她请那个自觉护厂、修复机器的老孙头谈谈自己的事迹，他怎么也不肯，却尽说别人干得如何好、如何多。这种无私的集体主义精神，深深感动了她。她出生在手工业的小镇，又在城市长期生活，所以喜欢工业。离延安以来，曾先后同宣化和哈尔滨的炼铁工人、邮电工人工作过一个时期，现在又到镜泊湖发电厂，她更爱上了工厂，爱上了它的主人——工人。把自己的笔奉献给他们，这是她的夙愿。

半年后，她带着搜集到的很多素材，回到哈尔滨，但没有马上动手写作。她看到刘白羽从前方回来写的《无敌三勇士》、《火光在前》和周立波参加土改后创作的《暴风骤雨》，觉得别人的作品里都有敌人，有敌我矛盾，自己在工厂里没有发现敌人，这怎么成？她踌躇了。这时，正好东北局妇委调她去工作，就暂时搁下了写作。

1948年，她请了三个月的创作假，着手写作以镜泊湖发电厂为背景的中篇小说《原动力》。这时，适逢哈尔滨正筹备全国第六次劳动代表大会。筹委会宣传出版部的同志，听说她写了一部关于工人的小说，便督促东北书店把书赶印出来，赠予代表们人手一册。

《原动力》是新中国第一部以工人阶级的斗争生活为题材的重要作品。小说描写玉带湖水电厂在日本投降时，搞了一次破坏，国民党的接收大员逃跑时，又想炸掉电厂，老工人孙怀德巧妙地哄骗了“大员”，保住了机器。但“八路国家”新派来的王经理，只信任自己带来的积极分子陈祖庭。陈又看中“三朝元老”、“能说会道，溜须拍马”的佟金贵，把老工人孙怀德等人撇在一边，结果第一次修机失败。

在严重的教训面前，王经理终于醒悟，改进了工作作风，充分发挥并调动了广大工人群众的积极性，日夜抢修，又粉碎了土匪企图利用庆功会破

坏电厂、杀害干部的阴谋。电厂终于发出强大的电力，城市、工厂、农村大放光明。水电站的原动力是水，而作者所歌颂的原动力是工人阶级。

《原动力》的问世，是她走与工农兵相结合道路的硕果。从《原动力》开始，她的创作活动进入了最高峰。各界对这部作品颇有好评。有人把它称作中国的《士敏土》。有的评论说：“我们看到以显示中国无产阶级建立新世界的无可比拟的强力主题的《原动力》出现时，我们不能不热烈的欢呼！”（1950年1月16日《光明日报》）老一辈的作家亦交口称赞。郭沫若给她的信说：“以女性的纤细和婉，把材料所具有的硬性中和了。”茅盾认为：“《原动力》写出了典型环境的典型故事和典型人物。”

高度的思想性，典型人物的塑造成功和表现手法上的自然朴实，尤其在工业落后的解放初的中国，文学家对工人远不及对农民和其他阶级熟悉，真正生动地描写工人阶级的作品还不多，《原动力》使草明成为中国文学史上工业题材的拓荒者，从而也确立了她在文学史上的地位。

她有一个信念，写工人的书要让工人看懂，所以尽量写得通俗、明白、浅近、生动，竭力避免寓意的、暗示的、要人揣测的描写，用大众化的语言代替早期作品中艰深、隐晦的知识分子腔。可以说，从《原动力》开始，她的这种创作风格就形成和确立了。初稿脱手后，她急忙拿给就近发电厂的工人们看。小学程度的工人都看懂了。她真高兴啊：“好像走了许多路的人，一旦找到了他所需要的门牌一样。”

她同时期的作品还有《延安人》、《女区长》、《今天》、《婚事》、《新夫妇》、《沙漠之夜》等短篇小说和散文。

八

1948年11月初，沈阳解放的第三天，她随妇委进入冷枪横飞的沈阳市内。她不去毛纺厂、自行车厂，而选定了直接为大军南下服务的皇姑屯机车车辆厂体验生活。

皇姑屯工厂的先进工人，以高涨的热情，为运送大军进关解放全中国，苦干了十三个昼夜，修复了废弃的火车头，路局命名为《北平号》。《东北日报》记者来采访几个先进人物时，他们却说：“你们不要提我们的名字，一提，别人会说我们想出风头，要提中间的，使落后的人容易转变思想，能跟上来。”工人阶级这种一切从革命利益出发的优秀品质，再次激发了她的创作热情。利用到大连住疗养院养病的机会，她背着大夫和护士进行写作。经过五个月的时间，1950年3月，长篇小说《火车头》脱稿了。

《火车头》以修复火车头为主线，歌颂了工人阶级不屈不挠搞科学试验和高涨忘我的劳动热情。重在表现“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这一思想主题。

在沈阳的六年，她还写了散文《开到南京去》、《死车复活赛新车》等及短篇小说《在祖国的土地上》、《爱情》、《咱们生活里的一件事》

她还参加慰问援朝志愿军及伤病员、反对美帝细菌战的调查工作，写下不少有关的报道。从1952年到1953年，并曾主持中国作家协会东北分会的工作。

九

鞍山是我国最大的钢铁工业基地，草明对它早已心向往之。她不安于机关工作，更不满足已取得的成绩。有的朋友劝她，选一个更适合女同志的轻工业工厂体验生活，她却偏偏看中了硬邦邦的重工业。1954年，她索性在鞍钢安家落户了。她在鞍钢第一炼钢厂当了三年党委副书记。

解放初，鞍钢已被敌人破坏成一片废墟。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它焕发了青春。

亲临生产第一线的干部、战高温斗严寒的工人、金光闪闪的钢流、狂飞乱舞的火焰、汹涌咆哮的钢水、宏伟的事业、沸腾的生活、诗样的创造性的劳动，促使她酝酿和创作了《乘风破浪》。

《乘风破浪》是继《火车头》之后，她的又一部长篇小说。它以反映如火如荼的现实生活和斗争，以对人物、工厂的熟悉和写作技巧的娴熟，受到广大读者的好评。比起《原动力》里那个小水电站，和《火车头》里那个破旧不堪的铁道工厂，在《乘风破浪》里，我国的工业、工厂，已经有了长足的发展，巨大的钢铁企业代替了解放初期陈旧破落的小工厂。这三部反映工业题材的作品，正好构成一部我国五十年代的工业发展史。她着力塑造的三个先进工人的典型形象——孙怀德、李学文、李少祥——概括了老、中、青三代工人的精神面貌，恰似一部建国初期的工人阶级成长史。从他们身上，我们看到新社会残存的旧意识、旧习惯一天天减少，而新道德、新风俗一天天发展。三部作品还如实地揭示出，共产党对工业的领导，由不熟悉到熟悉，外行变成内行，这样一条发展的客观规律。

比较来看，她写工厂写工人的作品，一部比一部规模大、气魄大。这是我国工业发展的必然结果，也与她本人对生活的深入体察，熟悉和努力分不开。

对于《乘风破浪》这部作品，在经历了沧桑二十几年后的今天看来，构成它的主要矛盾的冲突——领导的保守、官僚主义与工人创造性、积极性的矛盾，还是站得住的。而对于政治与业务，党委领导与企业行政管理等关系问题，在认识上还值得探讨——这些一直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长期摸索，需要继续解决的问题。

鞍钢十年，是她一生中极可宝贵的岁月。除了《乘风破浪》，她还创作了中篇小说《小加的经历》，短篇小说《诞生》、《迎春曲》、《姑娘的心事》、《姑奶奶》和报告文学、散文、杂文数十篇。此外，在鞍山市文联的协助下，她组织了工人业余文学创作学习班。在整整九年中，她热情、无私地辅导了一百多名业余工人作者。其中五六位早已出了诗集，短篇集，或中、长篇小说。当年的学员李云德、王世阁，早已成为全国作协会有影响的作会员，成为有影响的作家。有一次，周扬去鞍钢访问，当地的宣传部长说：“草明同志在这儿写了《乘风破浪》，还辅导了不少业余作者。”周扬风趣地说：“哦！写了东西，还下蛋啦。”（指培养了业余作者）这一工作，在她1964年调进北京，到第一机床厂深入生活时还坚持着。

文化大革命中，倍受迫害，使她本来就弱的身体又受到摧残。在她年逾七旬之时，以其赤诚，出版了反映工人阶级与四人帮斗争的长篇小说《神州儿女》。

一个纤弱的女作家，笔下倾吐的却是阳刚之气，一生表现工人的生活，这是很值得赞赏的。她的文学属于“遵命”文学，是现实主义花园的奇葩。自1932年起，六十余年来，先后出版了中篇小说《缫丝女工失身记》（1934年，自费出版）、《绝地》（1947年，东北光华书店）、《原动力》（1948年，哈尔滨东北书店）、《小加的经历》（1957年，少年儿童出版社），短篇小说集《女人的故事》（1935年，天马书店）、《遗失的笑》（1949年，上海文化出版社）、《新夫妇》（1950年，北京天下图书公司）、《孩子的控诉》（1952

年，沈阳通俗文艺出版社）《爱情》（1956年，工人出版社）《延安人》（1957年，天津人民出版社）《草明短篇小说集》（1957年，作家出版社）《草明选集》（1959年，人民文学出版社），散文集《解放区散记》（1949年，哈尔滨东北书店）《在和平的国家里》（1952年，东北青年出版社）《南游记》（1958年，百花文艺出版社）《探索细胞奥秘的人》（1985年，湖南人民出版社），长篇小说《火车头》（1950年，工人出版社）《乘风破浪》（1959年，作家出版社）《神州儿女》（1984年，工人出版社），中短篇小说集《草明小说集》（1979年，上海文艺出版社）《绝地》（1983年，花城出版社）及小说散文集《倾跌》（1987年，百花文艺出版社）等二十多部。这是她一生耕耘后的收获，是心血的结晶。

一个南方人，一个瘦弱的女同志，在严寒的东北度过了十八个春秋。除三四年生病，两年做行政领导工作，其余时间她都在工厂里，泡在工人当中，战斗在火热的生产建设第一线。

她爱东北，因为东北是重要工业基地，它为祖国的建设事业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她爱东北，因为它曾沦陷在侵略者之手，而她在学生时代就有为东北人民服务的夙愿，这倒也算满足了这个心愿。她爱东北，因为在东北的十八年，是她一生创作的最旺盛时期。

她现在早已是古稀之年，体弱多病，却仍然是——“烈士暮年，壮心不已”，希望再写出几部作品，塑造出更理想的工人形象。

八十年代，是属于人民的，也是属于作家。1987年这位全国政协委员，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九十年代属于腾飞的中国，也属于人民的作家草明……

1995年3月27日修订

赵清阁

李杨杨

六十余年前，赵清阁进入文坛。她能诗、能文，更善小说和戏剧。她发表和出版过三个短篇小说集，七八部中、长篇小说，二十多部戏剧和电影文学剧本，四本散文集及文艺理论著作，另以笔名清谷、铁公、人一在报刊杂志上发表作品，计约三百万字。她还是出色的编辑，先后编过文艺报刊、丛书。她画得一手水墨国画，还作曲填词。凭着一颗艺术家的良心，伴着祖国的苦难与欢乐，沿着坎坷的道路，她经历了个人与社会的动荡和转折。

赵清阁1914年5月9日出生在河南信阳城内一个小官僚地主家庭里。祖父为清朝举人，当过学官，能吟诗作赋。母亲聪明有才气，自学文化，会作诗绘画，但在二十六岁便离开了人间，留下只有五岁的孤女，使幼小的清阁从此失掉了母爱。赵清阁八岁入省立女师附小，念高级小学时，开始接触

“五四”运动后的新文艺。蒋光慈的夫人宋若瑜，曾任过女师附小教员，是第一个诱导她走向文艺道路的启蒙人，在学习创作及文艺思想上，都给了她相当大的帮助和影响。

赵清阁有了继母后，父亲对女儿疏远，只有祖母是相依为命的亲人。恶劣的家庭环境，使她从幼年就养成了伤感、孤僻的性格，而且影响了她的一生。

初中快毕业时，一桩突如其来的打击向她袭来。有一天，清阁偷偷爬到父亲屋外对着窗子的石榴树上，听见父亲与继母谈论她的婚姻问题。父亲说：“这是个‘旗杆’人家（即有功名的人家），难得啊！不过是独子，要早娶。”继母说：“赶紧定了吧，书就不必念了。”这一声炸雷霹雳，把她从树上轰下来。她已有所闻，如今证实了，她的终身大事父母要替她包办了，他们想通过这种封建婚姻，把她从家里一脚踢出去，牺牲女儿，得到好处。她气得浑身哆嗦。“不能容忍！我要读书，我要求学！”赵清阁在心里疾呼着，同时，叛逆的念头开始萌生。

从未出过远门的赵清阁，意识到出走是唯一的出路。面对生活的挑战，她终于下定了决心。慈爱的奶奶怕孙女被封建势力葬送，便把仅有的四块银元交给孙女，支持她出逃。

1929年一个严冬的深夜，漆黑，寒冷，北风呼号。十五岁的赵清阁，闪着酸涩的泪花，默默地同祖母告别，悄悄逃出信阳老家，搭上驶往开封的夜车，结束了一生中仅有的家庭生活，开始了离乡背井颠沛漂泊的个人奋斗生活。

瘦骨伶仃的赵清阁，跑到开封，站在官僚富豪的姨母面前。姨母瞪大眼睛，发出冷酷的逐客令：“你这是叛逆，我不能赞同，给你钱，立刻回去！”

赵清阁希望得到起码的独立和自由，家庭没有使她屈服，亲戚也挡不住她。她知道姨母的钱不是怜悯，不是同情，更不是支持！她把那几块银元摔到地上，头也不回，拂袖而去。

生活的现实启发她思考，她觉得必须自己杀出一条路来。她的性格中又多了倨傲顽强的一面。

从此，赵清阁投入时代的洪流，把青春贡献给中国的新文艺事业，始终不渝。

二

没有经过专门训练，赵清阁居然考上了河南艺术高中，而且后来还得到助学金。

这对一贫如洗的女学生来说，首先是有了吃饭的地方和较安定的学习环境。由于酷爱唐宋诗词及李清照、托尔斯泰、巴尔扎克的作品并受其影响，她开始写诗，用它来抒发自己的思想情感。她第一次向开封《民报》投稿，就得到发表。那是1930年的事，赵清阁只有十六岁。

在艺术高中，主课是绘画和艺术概论，同时也学音乐。赵清阁绘画是从这里起步的。经过两年扎扎实实的科班训练，她能够画西洋画素描和国画。学校教务长谢孟刚是位音乐家，他不但亲自指导弹琴，还讲乐理，讲作曲，赵清阁跟他学了不少东西。校长焦端初忠于艺术教育事业，爱护学生，经常接济穷孩子。赵清阁向他借了不少书，短时间她读了大量中外文学名著。基于对现实生活的不满，她的创作欲望越来越强烈。那时，她写的诗和散文

不只是抒发个人感情，也赤裸裸地抨击旧社会黑暗，但她还不晓得写文章“拐弯抹角”在那时的重要性。

两年后的春季，赵清阁高中毕业，进入河南大学中文系旁听，一面学习，一面在救济院贫民小学校教书。在贫民学校，她接触到受苦受难的下层群众，常和贫民孤儿在一起，思想又产生了变化。虽然她这时还不明确阶级这个概念，但贫富悬殊造成的社会罪恶，已使她感到不平和愤慨，她朦胧地向往革命，也试探着用笔进行战斗。这时，她主编《新河南报》的文艺周刊和《民国日报》的妇女周刊，并常给《河南民报》、《新河南报》和上海《女子月刊》写稿，对贫富悬殊、妇女解放。

穷孩子受教育等问题，发表自己的看法，并揭露反动统治的黑暗。她还用自己的钱救济学生，帮他们寻找出路，受到学生们的爱戴。赵清阁这种即使带点稚气的正义行为，也触怒了救济院的老爷，她被视为危险分子而被解雇，报社也向她提出警告。

政治上渐渐受到威胁，开封呆不下去了。

在师友的鼓励协助下，赵清阁离开了河南，于1933年奔赴上海。在那里，经过考试进入上海美术专科学校插班，跟既是画家又是作家的倪貽德教授学习西洋画。

绘画是主课，画笔下，也显露出她的思想。她曾在毕业刊上发表过《高尔基画像》的素描，该刊对这幅画评价甚高，说是：“鲁殿灵光，弥足珍贵。”但身为美专学生的赵清阁，却更勤于写作，发表的文章越来越多，成了黄心勉主编的《女子月刊》的基本撰稿人。她还在上海天一电影公司任该公司出版的《明星日报》编辑，继续半工半读。

这段生活十分紧张，白天上课学画，晚上呆在摄影棚里，找材料写报道。她在这儿认识了摩登剧社的左明、复旦剧社的洪深等左翼剧作家，他们是“天一”的导演，对赵清阁影响很大。赵清阁还参加了“美专”的学生会，偶尔还到闸北工厂教女工学文化。深入下层，使她对上海殖民地的生活逐渐有了些了解和认识，更具体一点地向往革命，希望创作出进步的有分量的作品。

这时，赵清阁看到丁玲所写的，以中国十六省水灾为背景，反映农民苦难及斗争的著名小说《水》，颇受感染。联想到家乡河南赤地千里，饿殍遍野，农民逃荒的悲惨景况，她不禁动笔写下了短篇小说《旱》。连同当时她创作的短篇小说《祖母》、《强盗》、《穷人》等，一并由上海女子书店结集为短篇小说集《旱》，于1935年出版。据《女子月刊》的广告介绍：这本集子是“暴露现实社会的黑暗面的”。

正因为这本书暴露了黑暗，它问世不久，就被反动当局禁止发行。这是赵清阁创作上第一次受到的挫折。

赵清阁给鲁迅先生写过信，寄诗文求教。她没料到，鲁迅先生很快就回了信，并约她谈话。1935年春天的一个晚上，左明陪她去看望鲁迅先生。这位二十一岁的女青年，在伟人面前十分激动，平时本来不爱说话，现在就更张不开口了。鲁迅先生慈祥的目光，温暖的手，使她放松了许多。鲁迅先生鼓励她写散文，因为散文也是既抒情又讲究辞藻美的。这是鲁迅先生爱护年轻人的一贯作风。解放后，许广平曾同她回忆起二十年前的印象，说赵清阁与萧红不同，萧红是活泼的女青年，而她却学生气很浓，缄默文静，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性格。在赵清阁的文学生涯中，这虽只是短暂的一瞬，但给

她留下了深刻的教育和记忆，给她的鼓舞力量也是巨大的，永恒的。

一个深秋的傍晚，赵清阁走出“美专”大门，沿着菜市路（今顺昌路）尽头的小河，漫步踱过打浦桥。小河里的水污浊不堪，不时散发出一阵阵腥臭味，两岸堆满垃圾。她伫立河边，拿起画笔和速写本，灵感已经爬上心头，正准备画点什么。

忽然一阵凄厉的哭声冲进她的沉思。小河对岸驶来一只木船，船头放着一具棺材，一个披麻带孝的妇女伏相啼哭，上岸后，她一面烧纸钱，一面哭诉，一个五六岁瘦骨如柴的男孩，拄着根哭丧棒站在妇人身边，畏缩地瞪着眼睛。这凄惨的情景，使赵清阁禁不住走过桥去，向船夫打听，得知这妇人在生计艰难的关口死了当家人，这对她说来就如同塌了天！妇人安葬了死者，牵着孩子在枢棚前叩了头，哭着上了船。船驶远了，“未亡人”依依不舍地立在船头眺望枢棚。那枢棚前的纸钱灰烬随风飞扬，四周回复了黄昏时的寂静。赵清阁目睹这一切，心情又难过又激动，她提笔速写了荒草丛中新搭的枢棚。但她觉得这是一张空洞的画稿，于是把它撕掉了。

但打浦桥的惨剧仍在她的心中萦绕，不久，便写下短篇小说《打浦桥》，后来收在她的第二个短篇小说集《华北的秋》里（1937年，上海铁流书局）。

小说发表后，赵清阁感到打浦桥边受伤的心仍然得不到平复，她觉得只有把那时的情和景抒写无余，把文字变成生动的画面，她才能得到满足，她认为小说局限了艺术形象的生动化，从此，便产生了写电影文学剧本的欲望。

为了给“天一”电影公司写宣传稿，赵清阁经常到摄影棚看拍戏，有时帮助导演做场记。一天夜里，著名剧作家洪深来这里导演戏，他向演员反复讲解剧情，分析角色，这使赵清阁受到启发，明白了电影所以感人，是剧本的艺术形象经过再创造，使之更深刻、更生动地再现出来，于是产生了强大的感染力。这使她又一次想起《打浦桥》，如果将小说写成电影剧本，拍摄出来，纸上的艺术形象活生生地再现出来，那该多好！她把这个愿望告诉了洪深先生，并表示愿意向他学习写电影剧本，洪深答应了，还鼓励她不但要作一个专业女电影编剧，最好也作导演。这期间，她结识了欧阳予倩、应云卫、陈凝秋、袁牧之、陈波儿、安娥、王莹等许多进步电影、戏剧家，从他们那里，思想上受到影响，文艺上学了不少东西。1979年2月，赵清阁写了一篇名为《我怎样从写小说到写电影剧本》的创作回忆录，载于香港《海洋文艺》（1981年3月号《艺谭》转载，题为《我喜爱电影文学》），生动地记述了她转向写剧本的过程。

1935年，在赵清阁即将毕业的时候，美专发生了这样一件事：西画课堂上，一位生病的女模特儿发着高烧，一动不动地摆着姿势由学生画她，由于时间太长，她颤抖了起来。这时一个贵族娇小姐不耐烦地叫嚷起来，有的纨绔子弟使用擦炭笔的馒头块砸她的乳房和臀部。模特儿无法忍受身体上的痛苦和精神上的侮辱，请假离开了课堂。她这一去就再没有回来，只把自己的儿女留给了这个黑暗的世界。后来，毕业作品展览会上，贵族小姐画的“女模特儿”经别人的帮助修改，得到展出。赵清阁看着这幅画，泪水夺眶而出，她知道，这位小姐的画和文凭是一条生命换来的！

赵清阁平日目睹许多人间惨剧，这次又遭到使她的心灵最受刺激的事件，她的不平之气，终于爆发，愤笔疾书，写下了她文学生涯的第一部电影文学剧本《模特儿》。

“美专”毕业以后，赵清阁再回到开封，受聘在母校艺术高中教书。那时正值暑假，她写了些针砭时弊的杂文，其中有两篇闯了祸。一篇是揭露一个军阀强行抢婚的事，一篇是抨击西餐馆用女招待变相卖笑。后一篇是从不尊重女性人格的角度批判旧社会，没想到这篇文章伤了当时的地方当权者，因为那个馆子是他们开的，于是政治迫害临头了。

一天深夜，几个军警借口查毒品抄了赵清阁的家，一封有名的“赤色分子”——田汉的信和《资本论》一类的书，成了罪证，连同日记都被抢走。第二天一大早，下着蒙蒙雨，又闯进四个军警，宣称赵清阁是共产党的嫌疑犯，把她塞进了车子，逮捕了。

在戒备森严的河南绥靖公署的军事法庭上，两边站着杀气腾腾的士兵。刘峙这个显赫的大官，居然亲自驾临，审问一个写了几篇文章的弱小女子！老师、同学、报馆编辑，都为她担忧，为她申请具保。反动派没有根据，又不释放。她在狱中艰苦地熬了几个月。最后多亏初中时代的陆老师，设法营救了，他是一个革命的好心长者。

出狱后，赵清阁好不容易甩掉盯梢的特务，又回到上海。上海女子书店经理姚名达聘她担任总编辑，兼任《女子月刊》编委会委员。

监狱冷酷的生活折磨了赵清阁的身心，她患了初期肺病，思想也消极起来，这是她生活道路中的低潮时期。

三

“七·七”事变爆发，“那时在灵魂深处我被燃起了光明的火把，整个中华民族为历来对日本仇恨而抑郁的心都开始奔放了！没有人不是自然而然地站到一条战线上来，为同一‘抗敌’的目标而奋斗，没有人不怀着最大希望，与胜利的信念。”这是赵清阁1938年在散文《汉川行》中的一段回忆。是抗日战争的烽火又把她带进了新的天地，虽然贫病交迫，但找到了生命的积极意义，生活、创作都发生了巨变。

这年2月她来到武汉，参加了新成立的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为中华图书公司主编宣传抗日的《弹花》文艺月刊（后来又主编《弹花文艺丛书》，出版过老舍、洪深、欧阳山、安娥、陈瘦竹等作家的作品）。7月，武汉吃紧，为继续办好《弹花》，她不得不乘船离别武汉，奔赴大后方重庆。《弹花》第一卷六期、第二卷一二期上连载的她以“赵天”为笔名写的散文《汉川行》，描述了这段艰难的漂泊生活。

她写道：

一周前还和王莹再三的声明：无论武汉吃紧到如何地步，我都不离开，最后退步只有回到前方的故乡——信阳、潢川去工作。可是，这话竟成了泡影，为什么呢？自然是《弹花》的问题，自从政府下个疏散人口，各印刷所纷纷迁移后方，作家们越走越少，书店也不负责发行了，一切的一切，都是鬼子的轰炸给处于绝境。

但我终究不忍心使之停顿，想到创办时的万般艰辛，自己遭受了种种的困难才干起来，虽然没有多大效果，可是至少，出版以来每期总有几百本轮流在加倍数目的第一战区与第五战区的前方战士们手里翻阅着，使他们在火线上还能得到些后方同胞从文字上所表现的鼓励和慰劳，这对于他们是精神上的食粮，是武力的后盾，可以令他们感到安悦、兴奋，更乐于去和鬼子拼了。

只有这一点，《弹花》就有必要生存在这个大时代里……我要继续扶植她成长，我不能放弃这个责任……

这里不仅表达了赵清阁热切的心情，也反映出她坚持宣传抗日的工作，把《弹花》办下去的决心。在这长篇散文里，赵清阁生动、具体地描述了汉川行中的所见所闻，所感所思，特别突出地记录了沿途人民群众和国民党中的爱国官兵、残废军人的抗战情绪，同时也揭露了当时国统区的政治腐败与黑暗。

这时，戏剧工作者纷纷从事救亡演剧活动，话剧成了最受群众欢迎的文艺战斗形式，尤其独幕剧和街头剧是锋利的轻武器。赵清阁为了宣传抗日救亡，积极投身到剧本创作的战斗中去，写出不少富有爱国主义思想，表现反帝斗争的话剧。如五幕话剧《女杰》（“弹花文艺丛书”之二：1941年，华中图书公司）是取材于一篇新闻报道，反映了太湖抗日游击斗争的事迹。剧中一个叫金花的女侠，抗战中自任领袖，组织义勇游击队，她的爱国热情，坚强忠勇的性格，使她在游击队里颇有威望。队中许多忠贞报国、武艺高强的英雄好汉，都有鲜明的性格。剧中还塑造了一个叫杨祥生的地痞流氓，“青皮帮”头子，这个十足的汉奸，犯下了累累罪行，最后受到人民的惩罚。四幕话剧《潇湘淑女》（又名《忠义千秋》，1944年，商务印书馆），是描写北方某城被日寇侵占前后，爱国绅士彭相如、养女淑青等人忠心报国，反对投降，打击汉奸走狗的故事。《此恨绵绵》（1943年，新中华文艺社）是根据英国女作家勃朗特《呼啸山庄》改写的五幕剧。时间地点挪到了三十年代末的中国。这个发生在抗战背景下的恋爱故事，揭示出现实的黑暗，又指出了青年人的出路。四幕悲剧《雨打梨花》（又名《活》，1943年，妇女月刊社）描写著名外科医生高维克和夫人贾曼玲在“八·一三”抗战发生后，把私有医院贡献国家。高医生身患不治之症，忍痛支撑，亲自为受伤将士治疗，贾曼玲的表弟舍生忘死，奋勇抗战。戏中他们发生了一些误会，但在崇高的目标下，在生离死别之中，又互相谅解了。赵清阁在自序里写道：“在自己的几个剧本里，我是比较喜欢《活》……我喜欢《活》，并不敢说《活》好。《活》是一个偏于心理描画，文艺性稍重的‘温’戏。她既没有热闹的场面，又缺乏所谓‘噱头’，我老实地表现了激发爱国思想与抗战情绪的主旨，而未在‘生意经’上有过分的着眼。这一点，假如你不用戏院老板的眼光看她，或许你同我一样，也很喜欢她。”从这里，也可以多少看出赵清阁写戏的意图和风格。三幕话剧剧本《反攻胜利》（1941年，正中书局）的前面有一段作者说明：“本剧演出约共二小时左右。虽系三幕，每幕有独立的剧旨，每幕是独立的标题。第一二幕，布景简单，可以在乡村街头演出；第三幕费时稍长，须在舞台上布景，是舞台独幕剧姿态。若是整个的演出，与全故事也并不失去联系，剧情完整，有系统而曲折，也是三个小巧精彩的故事所组成的。这样的写法，是为了既可运用都市公演，又可实用于农村或马路宣传……”由此可见赵清阁的剧作，不仅在内容上适于抗战的需要，而且在形式上也注意了向群众宣传的效果。除此之外，她还写有《血债》、《汪精卫卖国求荣》、《生死恋》、《清风明月》、《关羽》、《花木兰》等数目相当多的独幕剧与多幕剧，并都出版过。

赵清阁戏剧创作先于老舍，并在剧本创作技巧及操作方面曾在最初阶段影响过老舍，这便导致抗战时期他们在四川成功的合作。赵清阁与老舍合作的四幕话剧《桃李春风》（又名《金声玉震》，1943年，中西书局）是值

得关注的作品。它歌颂了一位热诚、刚直、慈祥、富于正义感的教师辛永年，他从事教育事业十余年，两袖清风，只落得白发苍苍。对于穷学生，他慷慨解囊相助，对其子，却劝他从军报国，辛老师“志在造就众人子女，而不能只顾己子也。”抗战中，他努力办平民教育，唤醒民众，带领学生摆脱敌占区，沿路受到他过去的学生的爱戴。赵清阁说写这个剧本“旨在表扬教育者的气节操守，牺牲的精神，并提倡尊师重道，多给教育者一点安慰和鼓励。”在这本书的序中，赵清阁还提到她与老舍先生的合作：“我和老舍合作剧本，这是第二次了，第一次是《虎啸》（文艺奖助金管理委员会出版）。

“合作剧本是一件难事，弄得不好，很容易使故事情节不统一，人物性格相矛盾。所以当初老舍叫我同他合作剧本的时候，我不大赞成；因为他的意思，是希望发挥两个人的长处！他善于写对话，我比较懂得戏的表现：俾成功一个完整的剧本。

而我却相反地担心这样会失败。

“本剧终于‘合作’了，合作的经过是如此：故事由我们两个人共同商定后，他把故事写出来，我从事分幕。好像盖房子，我把架子搭好以后，他执笔第一二幕。

那时候我正为了割治盲肠在北碚住医院（今年六月间），他带着一二幕的原稿来看我的病，于是我躺在床上接着草写第三四幕。但我不过‘草’写而已，文字上还是他偏劳整理起来的……老舍的对话很幽默，如第一二幕情节虽嫌平静，对话却调和了空气，演出博得不少喝彩声，但假如你一半用欣赏艺术的眼光去看她，那么剧本能够使你发现两样珍贵的东西：一是人类最高的感情——天伦的、师生的；二是良心——教育的、生活的。……”两位作家的合作，彼此取长补短，对他们各自的创作都是有影响的。《桃李春风》出版后，1943年在重庆演出。近二十年过去，在赵清阁1961年生日的时候，老舍先生题句“清流笛微韵添醉，翠阁花香勤著书”来祝贺她。如今又三十多年过去，我们伟大的人民艺术家老舍先生已经故去了，但他的手迹仍然挂在赵清阁的案头，这是对朋友的纪念。

赵清阁在这个时期还创作了中篇小说《风》（1940年，华中图书公司），写一个女伶被汉奸、日军侮辱，终于与游击队内外接应，杀敌捐身。在再版自序中作者写道：“抗战以后，人人都变成了怒狮，平日卖唱于舞台的优伶，不仅只是凤，还有很多无名英雄，都干出了不少惊天地泣鬼神的壮举！为什么，因为时代唤醒了每个沉睡的灵魂！”

对现实社会的不满，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极大仇恨，促使赵清阁的创作欲望一发而不可收了。尽管这时她的身体仍然不好，但“写起来就不曾节制，而废寝忘食，任狂流急下。”她常常是不及完工，就半途病倒，但“病中，仍不忍搁置，力疾促成。”她说：“想起了多少美丽的城池被敌人轰炸为一片焦土，多少战士的血染红了长江和黄河！无辜的同胞被敌人惨杀得尸横遍野！这无底无边海般深的仇恨！……能让强盗永远这样猖狂肆虐下去吗？不，一定不，我们要再接再厉与敌人拼到哪怕只剩一支枪，一颗子弹，一个斗士……我得等着和鬼子拼一下，就是钢笔尖也能戳瞎它一双眼睛！是的，两只拳头也可以敲痛鬼于底心脏。”（《汉川行》）赵清阁就是带着这种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写作的，她笔下出现了许多忠贞报国的艺术形象，有游击队员、演员、医生、护士、学生、教师、快客、和尚、国民党中的爱国官兵、爱国绅士等等，也刻画了国难当头时刻趁火打劫的汉奸反动派、流氓、地痞等反

面人物。剧本的故事情节往往充满了轰轰烈烈的悲壮气氛。同时应当指出，由于年轻，生活积累不足和思想水平等方面的限制，或者由于赶任务写作匆忙，因此赵清阁在这个时期反映抗战主题的作品中，有的是不免粗糙单薄的，有些篇目的人物不够丰满。

在赵清阁的生活中，值得纪念的还有一件事，那是1940年6月，她工住在重庆北温泉疗养肺病。有一天，郭沫若、田汉、应云卫、俞珊、左明等人来此约她同游名胜缙云寺，一起品尝富有甜味的山茶。下山后，郭老为她写了一首五言绝句：

豪气千盅酒，锦心一弹花。

缙云存古寺，曾与共甘茶。

田老也写了一首七律相赠：

从来燕赵多奇女，清阁翩翩似健男。

侧帽更无脂粉气，倾杯能作甲兵谈。

岂因泉水知寒暖，不待山茶辨苦甘。

敢向嘉陵寻画料，弹花如雨大河南。

“弹花”是指抗战初赵清阁主编的《弹花》文艺月刊，说明两老对这一刊物的肯定。这两首诗，她都装裱了，跟随她五十多年。“文化大革命”中虽然风雨浩劫，这两件墨宝，总算又回到赵清阁的手里。虽然是两首即兴许，却概括了她的性格、气质和她在文艺上的贡献。

文学上的成绩，并没有使她满足，她依然不断地探索着、创造着、前进着。

赵清阁在一篇回忆文章里说：“有人讲，我写的话剧太温，文艺气息太重，适于阅读，不适于演出。如果真是这样，那还叫什么剧本？于是我对自己也产生了怀疑，抗日战争后期便渐渐不大写话剧了。后来，洪深要我到他主持的一个戏剧培训班去教编剧法，我不干。我想，自己写不好剧本，怎么能教人家？可是洪深交给的任务，又不大容易推却，我还是硬着头皮去教了。但教的结果，倒使我对戏剧理论发生了兴趣。”这就是赵清阁的探索，她不满意自己，努力钻研别人的剧本，结合自己的经验，写出了《抗战戏剧概论》、《抗战文艺概论》、《编剧方法论》等戏剧理论著作（在理论著述上，她还写过一本《妇女解放论》）。她企图通过理论钻研提高创作。

抗日战争后期，赵清阁曾经担任过成都中西书局“中西文艺丛书”主编，重庆《新民报》特约撰述。当时斗争极其残酷，大后方的重庆，一片白色恐怖。赵清阁的思想里有过苦恼，有过波动，一度写了些《红楼梦》古典历史剧作，像是逃避现实，但她的内心是不平静的。《红楼梦》剧本共四册，根据《红楼梦》小说原作改编，每册故事独立，主题独立，情节和时间又有连续性，都是从人物出发。《诗魂冷月》以宝黛为主；《雪剑鸳鸯》以二尤为主；《流水飞花》以迎春、探春、惜春为主；《禅林归鸟》以王熙凤、贾母、贾政为主，分别表现个人、家庭、社会、政治的悲剧。赵清阁在沪版总序中说：“这些都是由于时代的腐败，造成了各种不同类型的悲剧。这种时代的腐败余毒，至今还潜伏着若干的势力，而不曾予以彻底的肃清，扑灭；所以世界迄不太平，人类永无安乐！《红楼梦》里面贾府之崩溃，不正是一个国家崩溃的缩影吗？”看来，赵清阁写红楼剧本，也是有现实意义的。由于改编的成功，被誉为用话剧诠释《红楼梦》的女作家。关于成书过程，赵清阁在一段自序里这样写道：“三十二年（1943年）的冬天，第二度迁居到城市

来，记得在一个黑漆漆，又冷的晚上，偶然和冰心女士谈起《红楼梦》的故事，她当时兴高采烈地鼓励我改编为戏剧。”多少年过去了，今天，赵清阁提起她的《红楼梦》剧本，还说这和冰心对她的鼓励是分不开的。除了写古典历史剧本以外，赵清阁还写了不少杂文，揭露现实，如在重庆《新民报》与《和平日报》先后连载的长篇散文《骚人日记》等等。《骚人日记》由于都是揭露和抨击反动统治的现实题材，因此发表时甩了笔名“骚人”。她也用人一、铁公笔名发表过一些“犯忌”的诗文。

在重庆，赵清阁的处境是相当困难的，她以为无党无派就可以避免政治上的烦扰，她以为住在乡间北碚就能少些是非；其实这都是天真的，脱离实际的想法。但她心里是有一个天平的。例如，有一次赵清阁接到郭沫若的信，邀她到赖家桥谈谈。

信中说：“我们这里都是红帮。‘近朱者赤’，你怕吗？”赵清阁十分激动，当即回信说：“就是近郭者宰，我也在所不惜，一定去！”由此看出，她多么愿意追求进步啊。

重庆，虽然乌云笼罩，但几处灿烂的灯火却日夜照耀着人们的心头，给人以希望和力量，赵清阁也有过这样的记忆。她曾两次在重庆见到周恩来，一次是曾家岩，一次是“文协”。1945年，抗战胜利不久，当时国民党调动大军攻打解放区，人民忧心忡忡，在“文协”欢送周恩来回延安的酒会上，赵清阁和作家们与周恩来碰杯，清阁问总理：“有前途吗？”总理斩钉截铁地回答：“就要天亮了，但还要斗争。”周恩来的这些话，深深打动了赵清阁，使她受到教育，看到光明，鼓起勇气继续追求进步，决心写出更多对人民对国家有意义的作品。

四

战后的上海千疮百孔，国民党的统治变本加厉，赵清阁于1945年11月回到这座阔别已久的大城市，担任上海《神州日报》副刊主编，并为《大公报》、《申报》、《人世间》、《文潮月刊》等报刊写作。她写小说、散文，还参加一些文艺界的集会。这时，黑暗的统治使她的处境更加困难，1947年间，许多革命作家相继离去。

阳翰笙嘱咐她留在上海，坚持做一些有利于革命的工作。她参加了由田汉、阳翰笙、夏衍等主持的全国戏剧协会，并在上海戏剧专科学校任教。解放前夕，在白色恐怖下，她被上了黑名单，朋友劝她隐避，于是她的生活动荡起来，东逃西躲，经常搬家。有时国民党打电话威胁，请她去吃饭应酬，她毅然回答说：“对不起，我是写作的人，不能侍候你们的宴会。”她蛰居虹口，闭门谢客，但一直写作，从不辍笔。

这时期她出版了独幕剧集《桥》（1947年，独立出版社）短篇小说集《落叶》（1948年，商务印书馆），创作了中篇小说《江上烟》、《艺灵魂》，长篇小说《双宿双飞》、《月上柳梢》，以及许多杂文、散文。

《桥》里收录《桥》、《血债》、《古城留芳》、《一门忠烈》四个独幕话剧，集中表现抗日战争中各阶层的斗争。《血债》的女主角曼娜说：“我们处在这个时代，绝不应该消极、悲观；我们应该有坚强的意志；勇敢的精神……如今我明白了一个人除了家庭还有国家，除了父母还有大众，因此我就决定把生命献给了国家，献给了大众。”男主角李君达的诗写着：“我的家牺牲在军阀的铁蹄下；我的父母受尽了污辱和拷打，我的祖国又被强敌侵略与欺压，长夜漫漫，望不着星光与火花！”

‘解放’是血的代价，报私仇，雪国耻，我要‘以眼还眼，以牙还牙’。”这既是剧中人物的道白，也是作者精神境界的写照。《落叶》集中暴露了国民党反动派的黑暗统治，也抒发了作者的苦闷心情。《艺灵魂》是根据《凤》改写的，加重了其中的恋爱故事。《月上柳梢》描写抗战中知识青年的坚贞不屈，追求进步，参加共产党领导的游击队的故事，表达了作者爱国抗日向往革命的热情。解放初（1950年），作者又改为编电影剧本，由上海大同电影公司摄制，影片取名为《自由天地》。

“自由天地”是影射解放区的意思。

1948年，一个“秋风秋雨愁煞人”的下午，洪深匆匆来向赵清阁告别。洪深因参加复旦大学的反饥饿斗争，遭到反动派的警告，不得不离开上海。临行前，他为了已经和大同电影公司约定的电影剧本还未执笔，他要与赵清阁合作。他讲述了一个构思得还不完整的故事梗概：三个不同型的女性，一个堕落成了交际花，一个是贤妻良母，一个奔向延安参加革命，三个人走了三条道路——有的堕落了，有的消极了，有的在前进，到了延安。洪深与赵清阁一同研究、分析，最后决定由赵清阁执笔，《几番风雨》就这样诞生的。这是赵清阁从事电影创作的第一部影片。

第二部影片，是取材旧社会妓女悲惨生活的《蝶恋花》，这时，大同电影公司正式聘请她为基本编剧，使她成为中国最早的一个专业女电影编剧。

五

1949年，新中国诞生了。从黑暗中挣扎出来的赵清阁，与全国人民一道热烈拥抱祖国的春天。不久，她参加了中国作家协会、中国戏剧家协会及上海戏剧家协会和电影工作者协会，担任上海文联委员。在两三年内，她创作了好几部电影剧本，其中已拍摄的，有歌颂新中国的《女儿春》及《自由天地》。这两个剧本都由大同电影公司拍摄。

五十年代，赵清阁除了写些现实题材的独幕剧、小品文以外，还先后把许多优美的民间传说和古典名著以通俗文字写成小说和剧本，如小说《梁山伯与祝英台》（1954年，上海文化出版社）、《白蛇传》（1958年，同上）、《杜丽娘》（1957年，同上）；越剧本《桃花扇》（1953年，上海杂志公司）；五幕话剧《贾宝玉和林黛玉》（1957年，上海新文艺出版社）等等。为了让更多的劳动人民能够了解和欣赏我国的优秀文学遗产，赵清阁这一普及工作的辛勤劳动，是十分有意义的。

六十年代初，赵清阁又执笔创作电影剧本，其中表现先进工人的先进事迹的《向阳花开》和描写京剧老艺人的新旧社会不同遭遇的《凤还巢》，都拍成了影片。

六

六十年代中期以后，中国革命史上空前的灾难之中，亿万人民都被卷了进去，赵清阁当然也不能幸免，她被批斗抄家，被扣上“反动文人”、“国防戏剧的追随者”等帽子，迫害得她患了脑血栓，瘫痪几年。用她自己的话：“真是九死一生！”

实际上，建国初期，她就和其他三四十年代的一些作家，已经受着长期窃据上海市委宣传部领导权的张春桥极左路线的压制和打击了。她的作品受冷遇刁难，得不到重视，使她沉寂了多年。但她并不灰心，照样默默埋头苦写。1957年4月底，周总理在上海接见电影界人士，但单位没有通知赵清阁参加。总理来到会场，不见赵清阁，就问起她来。第二天，《文汇报》

报道了这个消息，赵清阁和她的朋友们怎能不激动！就在这一年 12 月，周总理再次到上海，在一次与文艺界人士的座谈会上，赵清阁见到了总理。她回忆道：“他握着我的手，端详着我，问我近来身体如何？有什么困难，叫我随时写信告诉他。他对知识分子是多么亲切，多么关怀啊！”赵清阁还讲述了 1961 年的一件憾事：“那时我正在北京体验生活，总理参加了电影创作会议结束的一次香山晚会，他还向黄宗英同志问起我，谈到他看了我编剧的《向阳花开》影片，加以肯定……”

打倒“四人帮”后，赵清阁身上的绳索被解开了，她焕发了青春，挥笔创作了电影文学剧本《粉墨青青》（1979 年 1—2 月号《西湖》），剧本生动地表现出新旧社会艺人的不同遭遇；在《人民日报》、《文汇报》、《读书》、《战地》等报刊发表了不少诗歌和散文。赵清阁在 1980 年第九期香港《海洋文艺》上，又发表了一部以晴雯为主戏的红楼话剧《鬼蜮花殃》，受到海外重视。这个剧本在六十年代初，为纪念曹雪芹逝世二百周年时已写成了初稿，还未来得及发表，就碰上了“文化大革命”，手稿、资料、卡片，还有阿英给她的讨论晴雯的长信，统统被抄。这次发表的剧本完全是重写，这也反映了她在创作上的顽强精神。《鬼蜮花殃》剧本后由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改名为《晴雯赞》。

茅盾很赞赏赵清阁，1975 年，他曾写赠长律《清谷行》（收入 1979 年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茅盾诗词》）。诗曰：

黄歇浦边女作家，清才绮貌昔曾夸。
风雷岁月催人老，壮志不移路不斜。
三十年前山城月，文坛对垒旗高揭。
君来奋臂助声威，共向蒋帮张挞伐。
故旧几人今健在，愿君如菊经霜更鲜妍。

1979 年 4 月 23 日，赵清阁在田汉的追悼会上，见到了邓颖超大姐，大姐热情地拉着她问长问短。当天晚上，又接到电话通知，过了“五一”要接见她。赵清阁说：“我感到惭愧，我用什么向大姐汇报呢？三十年来我是毫无成就的！我走进大姐的会客厅，一眼望见那幅总理‘最后的时刻’的放大绒绣遗像，……我从大姐的身上仿佛又见到了周总理。大姐给我的印象和总理一样，既平易近人又贤明、严肃。当她告诉我总理在病中还几次谈到我这个渺小的老年文艺工作者时，我哭了。返沪前，大姐百忙中又接见了她。她鼓励我要继续创作，在新长征的路上做出新的贡献。我用总理的一句名言回答她：‘我一定学春蚕吐丝，吐完我最后的一根丝’。”……

八十年代以来，她出版了散文集《沧海泛忆》（1982 年，香港三联书店）、《行云散记》（1983 年，百花文艺出版社）、《浮生若梦》（1989 年，华岳文艺出版社）、《往事如烟》及《红楼梦话剧集》（1985 年，四川文艺出版社）等。在九十年代，诚如她在信里所云，虽“老病不堪，脑子还好，笔耕不辍，写小文，日唯三五百字耳”。这些文章多发表在上海《文汇报》、《新民晚报》和《解放日报》上。

“浮生若梦幻，处处风雨声”。作为作家、剧作家的赵清阁，伴着多变的风云，颠沛流离在中国文坛上，辛勤耕耘了数十年，以她独特的艺术表现，向人民展示了历史的画面，写下丰富多彩的小说、散文、诗歌、戏剧及电影文学剧本，为中国新文学做出了贡献。

1981年1月初稿
1995年1月10日修订

杨沫

李杨杨

1980年10月，我第一次踏进柳荫街杨沫住的小院，当她迎出来同我握手时，美籍华人女作家聂华苓的话一下子从我胸中跳了出来，杨沫“是可以握着手谈‘心’的那种人。”这是因为杨沫很容易给人以鲜明的印象，她直率、平易、开朗、心直口快……

童年：有富贵的父母，但没有温暖的家

1984年，对杨沫是具有纪念意义的一年，她已走过七十年的生活历程。从《热南山地居民生活素描》这篇处女作发表算起，她的创作生涯也度过了整整五十年。

童年对她已经遥远，但不平凡的童年生活却给她留下了不可磨灭的记忆。

二十世纪初，杨沫的父亲、一个思想开明的清末举人从湖南来到北京，考入京师大学堂。毕业后，他留京办起了私立大学。然而，这位大学校长没有把革新之路走到底，却以办学为名，募集捐款，在河北滦平县购买土地，摇身一变成为了显赫的大地主，过着实实在在的花天酒地的生活。杨沫的母亲也是湖南人，懂得诗词歌赋。

家庭发迹以后，丈夫娶姨太太嫖妓女，她得不到幸福，整日吵闹，打麻将。杨沫就在这样一个物质上颇为富有，精神上非常空虚的书香人家度过童年。

杨沫于1914年8月25日生在北京，她上面有一个哥哥，叫杨成勋，比她大十二岁，下面还有两个妹妹：二妹杨成亮，三妹杨成芸，就是后来的著名电影演员白杨。杨沫那时叫杨成业。

父母不和，各自寻欢作乐。儿女既得不到父爱，也得不到母爱。杨沫说：“幼小的我，过的是一种什么生活呀？！数九寒天，我穿着露着脚后跟的破鞋，脚后跟生着冻疮，流着浓血；浑身长满了虱子……”（《乡思的朝和暮》）五六岁时，母亲常常打牌看戏，半夜不归，家中只她一人孤苦伶仃。有时她害怕，拦住妈妈不让走，自私而暴躁的母亲，居然伸手打她几个耳光，扬长而去。后来，她被送到舅舅家，在那儿寄人篱下。表兄弟们随便欺负她，把她像皮球一样踢来踢去。八岁，到了上学的年龄，母亲不得不把她接回家，但待遇依旧。这倒使杨沫这个生长在豪门的“大小姐”有了接触下层人民的机会。她同佣人睡一盘炕，放学后，和拾煤渣的穷孩子一起玩。她还常被母亲带到滦平乡下去收租。她回忆说：“在这里，我看到世界上最悲惨的事——看到了地主是怎样残酷地压榨农民，怎样吸干了农民最后一滴血汗的真实景象。他们常常把不肯——也是没钱交租的佃户吊到房梁上毒打。他们住在佃户家里，要鸡、要肉、要吃好的。他们把农民当做供他们压榨的牲畜……”

那时，在我幼小的心灵里，还不懂什么是剥削、压迫。但是我看到了佃农的孩子在严寒的冬天，还光着身子没有衣穿，一个个瑟缩在炕角，用烧热了的土坑来温暖肮脏瘦弱的身子。为了给我父母交租钱，他们没有钱买盐吃，吃着没有盐味的树叶儿……”（《我的生平》）穷与富的鲜明对照，使小杨沫对黑暗社会隐约产生不平，对贫苦的劳动人民产生同情，对地主丑恶的行为愤慨不满。母亲专横、粗暴、常常歇斯底里的变态行为，使杨沫差不多在十岁时，就对母亲产生憎恨、厌恶和敌对情绪。

共产党人第一次闯入杨沫的生活是在她十二三岁的时候。那时她父亲因学校停办而失业，家境日趋困难，全家搬到北京西四附近的皇城根居住。常来这里走动的一位客人叫方伯务。他蓄长发，高个子，长脸，和蔼可亲，气度不凡。这个大学生是她父母的同乡。杨沫喜欢跟这个大朋友亲近，因为他喜欢谈天说地讲故事。有一天晚上，他在杨沫家呆了好久才离去。可是不久，就传来了他被杀害的消息。他是与李大同等二十人被军阀张作霖绞死的。杨沫在《顺天时报》上发现了这消息后，似乎明白了“大朋友”方伯务那天是来她家避难的，但父母没肯留她。大朋友的死不仅使她悲痛哀伤，更多的是惊奇、迷惑。她在《答亲爱的读者》一文中说：“这个消息给了孩子的心灵多么大的震动呀！当时我是那样地奇怪，他为什么要被绞死呢？他既不是强盗，又不是坏人，他有学问，又那么诚恳、热情、谦虚……直到今天，我的眼前还浮现着他那温和的笑容。于是，共产党员的崇高形象，从小就烙印在我的脑海中。”

书香之家，虽然没有给过杨沫温暖的感情，但却使她在孤寂的童年有可能躲到书籍、牌匾、对联以至昆曲中去寻找欢乐。

五六岁时，从家乡来的祖母，常给她讲故事，那娓娓动听的湖南腔把小姑娘带进模糊而美丽的梦乡。老家湖南湘阴东三里村，山巍巍，水青青，大地绿油油，一条弯曲的汨罗江从她心中缓缓流过。认得几个字以后，好奇的小姑娘常上街观看店铺的牌匾对联，什么“德顺老酱坊”、“又一顺羊肉店”，连那红红绿绿的电灯上写的妓院和妓女的名字，什么“翠玉”、“嫣红”，什么“红凤”、“醉妃”，她都好奇地观看。这也是小姑娘最初的文化学习，文学教育。八九岁时短发齐眉、天真无邪的杨沫，见母亲躺在沙发上手捧唐诗，高声吟哦，她也跟着学。渐渐地，连《长恨歌》、《琵琶行》她都能背诵下来。小姑娘对人生充满幻想，在家抓什么书就读什么书。小小年纪，学着名士派头，起雅号“野鹤”和同学和诗。十多岁，又迷上《红楼梦》，为林黛玉的命运热泪潸潸。后来读武侠小说着了魔，受《小五义》、《七侠五义》、《江湖奇侠传》的影响，放学后，跑到离家很远的地方去学武术，梦想投峨眉山学艺，作个劫富济贫的侠客。听大人谈话也是杨沫重要的文化生活和对外界的了解。家中三教九流，各式各样的客人都有，大人坐在沙发上聊天，有的高谈官场见闻，有的大聊阔人新娶姨太太，哪家小姐嫁给有权有势的丈夫。动乱的时局和不断猛涨的物价也是大人常议论的内容。不管谈什么，杨沫总喜欢躲在沙发的一角，津津有味地听着。杨沫还喜欢音乐。当时著名的昆曲家红豆馆主借杨沫父亲的学校教昆曲。小姑娘每每路过这里，那悠扬婉转的乐声、幽雅动人的演唱，就像磁石般把她吸住。她用全部心灵痴痴地谛听、欣赏，对“如泣如诉，饱含着万种柔情的昆腔曲调”非常喜爱。孩子的痴情感动了红豆馆主并收她作了徒弟。这是她最初的“美的陶冶，美的感受，美的挚爱。”

童年生活没有温暖，不幸的遭遇给杨沫孱弱稚嫩的童心投下深深的阴影。但童年生活也有阳光，大自然的美，书籍、音乐，是她心中的太阳。在那里，她有过欢乐，有过幻想和希望。

少年：在流浪、挣扎中找到了亲人

十四岁那年，杨沫刚刚读完高小一年级，还差一年才能毕业，但为了躲避腐朽的家庭，她自作主张，跑到西郊，考进西山温泉女子中学，过起住校生活。在风景如画的校园里，她除了应付必要的功课以外，全身心倾注在读书之中，广泛涉猎古今中外文学名著。“五四”以后，我国反封建、争自由民主的小说、欧洲和日本十八、十九世纪的宣扬个性解放的文学作品深深吸引了她。她渴望新生活，渴望精神食粮。郭沫若的小说《落叶》是她读的第一本新小说。最初读的是郭沫若、郁达夫、张资平、朱自清、冰心、庐隐的作品。接着是鲁迅、茅盾、丁玲、蒋光慈、萧军、萧红及日本的厨川白村、小林多喜二、芥川龙之介等人的作品。杨沫爱上了文学，从小学到中学，作文成绩一直很好。

1931年春，父亲破产，逃亡不知去向，这个家庭瓦解了。母亲把十六岁的杨沫叫回家，强迫她嫁给一个国民党军官。杨沫正读初中三年级，对社会已有了自己的看法，对包办婚姻，她毅然反抗，又跑回西山的学校。女儿的行为激怒了母亲，她断绝了对杨沫的一切供给。

现实的黑暗、冷酷，刺痛了杨沫这个十七岁的少女的心，沉重的打击使这个不能自立的中学生“变得像老人似的忧郁、沉默、感到人生是那么可怕……”渴望与绝望在杨沫心中不断地斗争。

几个同学向杨沫伸出友爱的手，帮助她交了两三个月的饭费，勉强维持到暑假。

暑假里，母亲威逼加紧，动不动骂女儿不孝，不听话。忍无可忍的杨沫在一个夜晚从家里逃出来，住在同学那里，但找不到工作，无奈又跑到北戴河，投奔在那里教书的兄嫂。“可是，兄嫂见我这么狼狈，怕我增加他们的经济负担，对我的态度忽然变了。这样一来，生活给我的刺激更大了！于是，我整日徘徊在北戴河的海边，海成了我唯一亲密的朋友。我对着大海哭泣，我对着大海呼喊：天地如此之大，难道我不向恶势力屈服，不去当有钱人的玩物，就只有死路一条么？……这时，死亡在向我招手——有多少次，我站在高高的岩石上，仰望着天上的白云，凝视着美丽的晚霞，遥望天水交接的远方，流着眼泪，多么想纵身跳进大海……”（《青春是美好的》）看了这段回忆，我们会自然感到《青春之歌》的准备好像从这时已经开始，或者开始得更早。

但是，生活也在给杨沫以希望。她眷恋美丽的大自然，憧憬青春的活力月p些优秀的书籍，不断激励她追求个性解放，争取民主自由，她不曾就这样结束生命。不久，靠一个同学的帮助，她终于在河北省香河县县立小学谋到一个教书的位置。

两三个月后，母亲患子宫癌病危，杨沫回到北京，带着两个年幼的妹妹守护垂危的病人。不久，母亲去世，哥哥不肯回来，大妹奔了东北长春，小妹杨成芸只有十一岁，投考联华电影公司，开始独自谋生，这个本来就不像个家的家完全解体了。

在河北香河教书时，杨沫结识了北京大学一位国文系的学生玄。1932年她与玄相爱同居，住在北京沙滩一带一个小公寓里，靠玄家里寄来的少许

钱维持生活。波折的生活经历，进步的中外书籍，不断给杨沫注入自尊、自强的新鲜血液。她不甘于平庸、琐碎的小家庭生活，不甘于为穿衣吃饭而活着，由此精神经常陷入空虚和苦闷之中。

1933年，一个偶然的机遇，成了杨沫苦闷生活的转折，她终于把眼界从小家庭放进了大世界。

春节除夕夜晚，杨沫来到当了演员的小妹白杨的公寓。那里聚集着十几位东北流亡青年。他们都是大学生，共产党外围组织“剧联”成员，也有共产党员。杨沫与这么多的爱国青年相聚一堂，她的心第一次受到震动。“听到他们对于国内国际大事的精辟分析，使我这个正在寻求真理，徘徊歧途的青年猛醒过来——啊，人生并不都是黑暗的，生活并不都是死水一潭！原来，中国共产党人为了拯救危亡的祖国，为了一个美好的社会的诞生正在浴血奋战！”（《青春是美好的》）那除夕之夜是杨沫生活道路上新的里程碑。这里程碑式的一幕，在《青春之歌》第一部第十一章中艺术地再现了出来。

杨沫认识了宋之的等共产党员和革命青年。他们宣传抗日，痛斥国民党的不抵抗主义，向她介绍马列主义书籍。杨沫读的第一本理论书是《怎样研究新兴社会科学》，还读了高尔基的《母亲》等小说。她空虚的心灵逐渐充实起来，成长为有抱负、有理想的女孩子。她再也不能忍受小家庭的束缚，渴望到广阔天地里飞翔。可是玄是个“钻在故纸堆里的个人主义者，他想的只是个人怎么成名成家。”在小家庭里，共产主义的崇拜者和胡适的崇拜者闹起了矛盾。杨沫为了摆脱束缚，四处奔波寻找工作。从1931年到1936年，她当过三次小学教员，当过家庭教师和书店店员。

她桀骜不驯，不会阿谀奉承，结果经常碰壁。哪儿也呆不长，工作时断时续，生活时饱时饥。但那几年，她多是住在沙滩低矮潮湿的小公寓里，为的是便于到北京大学旁听，坚持学习。

此时的杨沫，一颗年轻的心全部被共产主义学说吸引去了。她寻找共产党寻找力量，寻找新的生活方向，甚至到狱中去看望被捕的同志，为他们做些事情。

这个不满二十岁的姑娘，开始拿起笔来参加斗争了。她的处女作《热南山地居民生活素描》在1934年3月15日东北救亡总会办的《黑白》半月刊上刊登出来，这是杨沫思想和感情升华的文字记录，是她创作生涯里第一个坚实的脚印。散文有条理而简要地记叙了热河南部山地人民政治、经济、文化生活，揭露出地主欺压农民的事实，对处于水深火热的劳动人民寄予同情。杨沫幼时跟父母去乡下收过租，那一桩桩农民交租卖地的惨剧撼动过她的心灵，因而当她有了阶级觉悟以后，她发表的第一篇文章便成了从心中迸发出的第一束明亮的火花。这篇短文虽然显得粗糙、简单，但感情是真挚的，显示了杨沫作品爱憎分明的特点。

这一时期她的创作热情很高。她说，我不知深浅，但勇气很足，得空就写，写散文、纪事、报道和短篇小说，用“小慧”的笔名，常向上海《中流》和《大晚报》副刊等报刊杂志投稿，杨沫发表于1937年的四个短篇小说都是这一时期的创作。杨沫最初的创作有个特点，她不像一般年轻作家善于描写身边琐事，抒发个人情感，她是一开笔就表现劳苦大众的生活和思想感情。有些是她熟悉的，也有些是不熟的，但她要努力地表现他们，替他们代言。《某家庭》、《死与逃》写了一个工人、一个农民两个普通家庭的悲剧，揭露日本侵略者倾销毒品、奴役劳苦大众的罪恶。前篇炳儿的爸被白面瘾缠

身，日益堕落，丧失了人性；后篇小保姆被坏人勾引，抽起白面儿，不能自拔，结果家毁人亡。《浮尸》描写于老婆子的儿子上了汉奸的当，受他们招工的欺骗，丧失了生命，而于老婆子还在家里苦苦地盼着儿子归来，做着儿子发财、带回白花花的银元、花洋布还有几匣子点心的梦。这一个个辛酸的故事，有力地控诉了日本帝国主义和反动势力摧残劳苦大众的罪行。

《怒涛》写的是女知识青年美真割舍小家庭的爱，为大众的幸福，牺牲个人感情投身火热斗争的故事。小说还集中描写了青年学生和知识分子到农村宣传抗日的场景。美真是一个热情、诚挚的女大学生。在她十九岁上大学的那年，与青年昭相爱同居。慢慢地她对于安逸的生活，丈夫和儿子的爱不能满足了，她想着千万个饥寒交迫的人，再也不能安静地生活下去。但昭与她相反，他认为女人不应该离开家、丈夫和孩子去为什么远不可及的理想牺牲自己的幸福。冲突的结果，他们只有分手。

美真投入了火热的斗争。主人公美真有作者自己生活遭遇的影子，也是《青春之歌》的主角林道静的雏型。这篇小说，是《青春之歌》最早的胚胎。

青少年时期读文学作品，很容易受影响，“包括那些作家的笔调和文风，也会像白纸染墨一样被吸收着。”杨沫承认：“鲁迅先生文字的简炼、凝重，无疑是会给我以影响的。”（《回忆我怎样发表第一篇作品》）她的四个短篇加起来不超过一万五千字，每篇都很短。她善于集中日常生活带典型意义的情节，从小处落笔渲染气氛，表现国家危亡的重大主题。前三篇情节较完整，后一篇只是一个生活断面，但都写出了人物性格、思想感情的变化。对这四篇作品，杨沫说：“为热爱文学，我就像唐·吉河德那样，骑着瘦马，精神抖擞地闯荡起来了……这四个短篇，今天看来，只能称为‘亭子间’文学。因为，我那时虽有满腔的爱国热情，虽有对日本帝国主义和封建地主的深深仇恨，但我缺乏生活。”杨沫认为她那时的作品“内容是空虚的、浮浅的，语言则充满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腔调。”（《红红的山丹花》后记）这四篇作品确有生活观察不深，细节描写不够，显得粗糙的毛病，但那时的杨沫，已能驾驭文学之笔，用短篇小说表现社会重大问题，塑造较鲜明的人物形象，这可喜的第一步，显示出她的创作才能；也表明，创作前她在思想和文学上的准备是充分的。

青春：在战火中度过

1936年，杨沫第二次到香河教书时，认识了逃避在这里的共产党员马建民。一个具有远大理想，渴望献身革命事业的女孩子，终于从马建民那里找到党，找到了亲人。她兴奋、激动，积极地按党的指示工作。五六年来，她与玄纠葛不和，两个青年人的思想境界相距愈来愈远，矛盾终于到了不可调和的地步。杨沫挣脱了爱情的羁绊，断绝了与玄的关系，用实际行动清算了自身的弱点，飞向广阔天地。就在这年的12月由马建民介绍她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杨沫与马建民结合，开始了新生活。

1937年7月7日，卢沟桥事变爆发，北平即将陷落，杨沫带着新生几个月的女儿匆匆南下，来到上海住在白杨那里。不到一个月，战火又向上海烧来，“八·一三”抗战爆发。杨沫和妹妹参加了学习战场救护的训练班。炮声隆隆，决定民族存亡的大战开始后，她又抱着孩子登上北去的火车，一路艰辛，回到河北。本想转道去延安，但是11月，保定失守，接着石家庄失守，到延安的路断绝。她放下吃奶的孩子，与爱人一起参加了冀中抗日游

击战争。从此杨沫又开始了戎马倥偬的战斗生活。

杨沫先是担任安国县妇救会主任，经常带领干部下乡宣传抗日。这年秋后，武汉、广州失守，日本侵略军回师敌后，向华北平原大“扫荡”，冀中硝烟弥漫，杨沫又丢下刚出生一个月的儿子，穿上八路军军装跟随贺龙的一二〇师兼程行军，和敌人兜圈子，转战平原。第二年春天，由于产后虚弱，急行军中杨沫病倒，住在文安县王庄农民家里养病。5月来到大清河北的十分区，担任分区妇救会宣传部长。生活艰苦，战斗频繁，环境残酷，多病的女战士杨沫常常受到农民群众舍生忘死的掩护，精心的照料。1941年4—5月间，她曾到晋察冀边区的易县一带后方医院养病，并在从延安迁来的华北联合大学文学系学习过几个月。联合大学成立妇女文艺创作会，杨沫曾当过主任。1943年，杨沫又回到大清河北十分区，先是在分区抗联会担任宣传部长，还编过《黎明报》。以后又来到分区反攻建国同盟会从事上层统战工作直到1945年。

艰难困苦的生活，你死我活的战斗，英勇顽强的战友，纯朴善良的民众深深教育了在城市学校里长大的杨沫。在战斗空隙，杨沫不顾疲劳，用蘸着鲜血的笔写过不少反映战争生活的短篇小说和散文，可惜发表的作品、手稿都在恶劣的环境中遗失了。关于那段战斗生活杨沫说：“这些生活给了我的人生比较深刻的‘理解’，给了我改造小资产阶级灵魂的机会，也给了我丰富的创作源泉……”（《我的生平》）

杨沫这个时期的创作，除了写于1942年的《在后方医院》外，迄今没有找到几篇，在她的创作年谱上成了一个遗憾的空白。但后来；解放战争中，全国胜利后，一直到八十年代，杨沫的作品，却大部分是以这个时期为背景的，这正如杨沫在长篇小说《东方欲晓》的前言中所说：“直到今天，引起我无限美好的、无限幸福的回忆的，不是大城市里和平安静的生活，不是个人的什么‘成就功名’，也不是饱览国外绮丽风光的愉快，更不是什么儿孙满堂的福气……究竟是什么呢？那就是我在抗日战争时期的一段充满血和火的斗争生活。那是我一生中最美好、最幸福的日子。”

1945年，日本侵略者投降后，杨沫离开了大清河来到张家口担任《晋察冀日报》的编辑，并主编过日报的文艺副刊。第三年夏，国民党反动派向解放区大规模进攻，内战开始。杨沫在张家口晋察冀边区妇联工作，负责编《时代妇女》。1947年她参加了解放区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斗争，担任过《人民日报》的编辑，直至1949年，才回到阔别十二年的北京，迎来了全国的解放。

在烽火连天的战争岁月，杨沫曾有过创作长篇小说的冲动，但环境不允许。她利用战斗空隙，写过不少中短篇小说、散文、评论通讯等。在战乱中遗失不少，保留下来的作品分别收在1957年作家出版社出版的《苇塘纪事》，1978年北京出版社出版的《红红的山丹花》，1981年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杨沫小说选》，1982年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杨沫散文选》、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大河与浪花》等集子中。

散文《在后方医院》、《回忆》、《罪恶的见证》是杨沫献身革命，在斗争中改造世界观的文字见证。十年的革命经历，把她从一个官僚地主的后代塑造成无产阶级的先锋战士。《在后方医院》通过一天的休养生活，把眼前的温暖和抗战的艰难以及北京的流浪生活加以对照；而在1946年1月完成的《回忆》里，当1945年结束了八年抗战生活来到了张家口市、住在精致

的洋房里又激起她长久的回忆，想起十七岁在北戴河边徘徊的日夜，想起回北京后流离的生活，想起抗击日寇的英勇奋战。

她激动地写道：“我常常想，像我这样一个小知识分子，如果不是参加了革命，不是党把我哺育成人，我不是堕落了，也会被病魔夺去了生命。”为了配合土地改革，为了改变稿件中那些偏于说教的文字，杨沫往往现身说法，1946年夏天为《时代妇女》写了《罪恶的见证》这篇生动的写实文章，开篇就写道：“我曾经是大地主的女儿。我永远记得父亲豢养下的警察鹰犬，和母亲雪白小手里的凶恶皮鞭”。她毫无保留地揭露父母欺压农民的罪恶，集中描述了小寡妇和秀妮两个农村妇女在父母的爪牙欺诈残害下，自杀身亡的悲惨遭遇。她说自己是用农民的血哺育起来的。杨沫在十七岁母亲死后，曾继承了一些地产，她决心结束可怕的地主生活，不顾亲友反对，把地卖了，杨沫那时已经有了与家庭决裂的意识和实际行动。参加革命之后，她又从一个人道主义者变为共产主义者咱党革命的精神不断增长。她不断地深刻解剖自己，在这篇文章最后写道：“我还时常憎恶自己血液中那么一些可怕的毒菌。

每当我接近贫苦的农民，我的心里常涌起一种深挚的热爱和不可名状的歉疚。我像对他们负了罪，总想为他们多做一点事情。”这是杨沫可贵的革命者的品格，也是表现在她身上的鲜明特色。

她在1946年春写的《神秘的大苇塘》、《在兵站上》和1948年写的《郑德富家俩口子》，都是杨沫在这段斗争实践中亲眼所见、亲耳所闻的真人真事。《神秘的大苇塘》是作者写的“敌后抗战生活杂记”之一。为了对付敌人残酷的大扫荡，战士们把大苇塘开辟成后方阵地。杂记描写的正是“这千百年来渺无人烟的荒凉绿莽中”出现的“抗战史上神话般的生活”。她歌颂这神圣的地方“将在抗日战争的历史上，留下光荣而奇特的一页。”《在兵站上》热情地讴歌在战场上英勇杀敌光荣负伤的战士，细腻地描绘了两位重伤员面容坚毅、神色昂扬的精神状态。与革命战士有着血肉联系和真挚的感情，使杨沫的创作饱含深情。如今几十年过去，她在《在兵站上》的小序中说：“至今思之，似有一股火焰般的激情澎湃五内……生活在我身上迸发的火花——使我能够成为一个作者的火花，难道没有那些牺牲了的战士的鲜血所凝聚的氧在催发吗？”是的，杨沫能写出震撼心灵的《青春之歌》，能成为著名作家，和她对革命、对革命战友的深厚感情是分不开的。《郑德富家俩口子》用血和泪控诉了万恶的旧社会，老实勤劳的农民被剥削得一贫如洗，挣扎在死亡线上。作品通过郑德富两口子的悲惨遭遇道出一个真理：只有实行土地改革，才是农民摆脱贫穷的出路。

杨沫经过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洗礼，生活基础扎实多了，经验也丰富起来，她摆脱了“亭子间”文学空泛浮浅的局限，写出《接小八路》、《穷光棍结婚》、《苇塘纪事》和《七天》四篇小说，在深度和广度上都大大前进了。

她1949年写的短篇小说《接小八路》和1948年写的《穷光棍结婚》表现贫苦农民经过伟大斗争，挺起腰杆，当家作主，精神上发生了巨大变化。但杨沫没有选择轰轰烈烈的斗争场面，却把镜头对准了日常生活场景。短短的不到两千字的《接小八路》，展现出老贫农刘贵对八路军的儿子“小八路”从怕到爱的转变。土改胜利了，整日耷拉眼皮不言语的刘贵豁然开朗了。这样一个变化，是土地改革深入人心的结果。如果没有亲身经历土地改革运动，

亲身体会广大农民翻身作主的喜悦，是写不出《接小八路》的，更写不出《穷光棍结婚》。一个三十多岁的穷光棍要结婚了，在农民中引起了不小的反响，穷光棍李凤桐过去被人看不起，房无一间，地无一垄，住在村边石洞里。土改时，他当了贫农团主席，积极、热情、办事公道，在群众中变成了英雄。年轻寡妇许志玉、漂亮姑娘许凤娥、作过童养媳的王大爱都爱上了老实憨厚的李凤桐，愿意嫁给他。连爱给干部挑毛病、说俏皮话的小老头许文庆，因眼睛整天坐在家里的张富贵的娘，都围绕着李凤桐要结婚的故事，栩栩如生地登上杨沫设计的舞台表演。杨沫曾常年生活在农民之中，获得了农民的感情、思想和语言。比起她三十年代的作品，在表现农民这方面，更得心应手。她写许志玉爱上李凤桐，在她眼里这个雇工真漂亮，连那双眼睛都极有神采，“黑眼仁就像要咬人似的”。描写淳朴的李凤桐的喜悦心情，杨沫让他做出这样的动作：“旧灰军帽摘下戴上，戴上又摘下”。李凤桐和王大爱的恋爱场面别有风趣。俩人一前一后地走着，王大爱的心快跳到嗓子眼儿里来了，她鼓足了劲儿还是结结巴巴地说：“凤桐哥，你看我行吗？”李凤桐的心突突跳起来，他大胆地一把抱住大爱，在她的脸蛋上轻轻咬了一口。大爱高兴得“哎呀”了一声。凤桐放开手，喘呼呼地说：“你放心……组织上许可我要你。找媒人说说……咱们就结婚。”他们怕有人来，很快松开了手，走回村里。这一对青年男女的语言和动作写得多么有声有色有味道。

有农民气息，也有时代气息。

《苇塘纪事》和《七天》是杨沫在中国历史上划时代的 1949 年创作的两篇中篇小说。胜利了，面对祖国的解放，杨沫热泪盈眶。她首先想到的是过去的艰苦岁月，英雄的人民。人民的英雄激励她动笔写作。在写《神秘的大苇塘》这篇散文时，她曾在小注中这样表示：“写起小说这类费力很大，而自己的能力——结构、布局、使用语言、个性刻画——说起来本无能得可怜……”那时苇塘的生活使她激动，但又觉得驾驭小说的能力还不够。三年过去，杨沫的创作能力提高了，终于完成她创作生涯中第一个中篇《苇塘纪事》。这篇描写冀中苇塘地区反扫荡的斗争生活的作品，又一次再现出人民战争生活的场面。《七天》描写的是抗日战争胜利前夕的一场地道战。一位老同志带领七个新学员，在漆黑的地道里与日本鬼子周旋了整整七天七夜，终于取得胜利。关于这个时期的作品，杨沫在《红红的山丹花》的后记中总结道：“我感到它们的内容扎实了，有了生活基础，也有了些群众语言。但是，我并不喜欢它们。它们被我写得太实了，也就是现实生活太多，浪漫主义太少。丰富、光彩夺目、充满战斗气息的沸腾生活，却被我写得那么平淡无奇，黯然失色，不能动人心魄。”杨沫在从事文学活动的历程中和她从事革命活动一样，不断解剖自己，总结经验教训，创作也一步一个脚印地稳步前进。

《青春之歌》：投身革命生涯的血

新的战斗开始了。回到阔别已久的北京，杨沫的心不能平静。沙滩红楼，就像一位历史老人，如今又看见它了，埋在杨沫心头多少激动人心的故事，一下子全蹦了出来。走进西山温泉的山光水色，钻入热闹起来的北京小胡同，又把杨沫带回悲苦奋进的少年时代。天地变了，生活变了，可那流逝了的岁月却在杨沫的心中永驻。

最初杨沫在《人民日报》社担任编辑，不久转到北京市妇联担任宣传部长。1950 年杨沫生病休养期间，多少年来要创作长篇小说的愿望又翻腾

起来。闲暇时比激战中更怀念亲人，更流连往事。受玷污自杀的贫苦女儿秀妮，被军阀绞死的方伯务，1933年那照亮前程的除夕之夜，在北戴河徘徊海边的痛苦与绝望，与大学生玄的最后分手，“九·一八”之后群情激昂的学生运动，抗战八年在冀中平原的日日夜夜，解放战争中的土地改革运动，那些数不尽的牺牲了和活着的英雄们，都在杨沫的脑海中活跃起来。是时代塑造了杨沫的灵魂，是时代给了杨沫创作的命题。在思想、感情、生活艺术的准备都已完成之后，到了和平环境，杨沫才有条件实现她多年的宿愿。1951年杨沫提笔开始创作长篇，到1952年底写出二十万字的初稿，这时她调到中央电影局剧本创作所担任编剧，从事专业创作。把头脑中的形象变成文字是个艰苦的过程。而杨沫又处在病的折磨中。她常常是躺在床上写作，写了改，改了写，满意的留下，不行的撕掉再写，经过六七次的修改、重写，艰难地熬过六年漫长的时日，终于完成了长篇小说《青春之歌》。

三十七万字的《青春之歌》由作家出版社于1958年出版，在此之前《北京日报》曾连载过其中几章。初版的三十五万册《青春之歌》，在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年读者中获得巨大反响，人们争相传看、购买。第二年，杨沫一鼓作气，将小说改编成同名电影。崔嵬、谢芳、秦怡、康泰、于洋等著名导演和演员参加了这部影片的制作。《青春之歌》为杨沫赢得了声望和荣誉。盛名之下的杨沫仍然是那样谦虚、热情、质朴。她吸收了读者的一些意见，用三个月时间，又进行了一次修改，增加了十一章，全书达四十多万字，于1960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再版。《青春之歌》激荡了千百万人的心，前后销售达四五百万册，被翻译成日、英、法、越、朝、俄、希腊、阿拉伯、印尼、保加利亚、阿尔巴尼亚等十几国文字出版。在日本，从1960年翻译出版，到1965年，共印刷十二次，出版二十万册，这在日本也是惊人的数字。

这部小说描写北京的爱国青年学生在“九·一八”至“一二·九”的历史风暴里所进行的顽强斗争。成功地塑造了几位青年共产党人的形象，刻画了从苦闷彷徨到觉醒的成长中的知识分子，写出他们的痛苦、欢乐、爱情和战斗，也描写了几个动摇、沉沦以至叛变的社会渣滓。在民族危亡系于一发的历史年代，形形色色的人物都走上舞台充分表演。书中描写了众多的人物，但各具特色，他们有自己的生活环境，成长道路，有不同的政治态度和处世哲学，也有自己的感情世界以及爱情生活。爽朗热情、潇洒不羁的卢嘉川常带着狡猾顽皮的微笑；稳健沉着、醇厚质朴的江华更多的是工人气质；“希腊女神”般美丽的林红面对死亡镇定自若。这三位坚定的共产党人具有共产主义战士的共性，又有自己独特的风采。把自己关在象牙塔里自私平庸的余永泽和戏弄人生、玩世不恭的白莉苹，个性和生活环境截然不同，但都走向沉沦堕落的泥坑。温柔、善良、沉静的王晓燕也走过曲折的路，但终于觉醒投入革命怀抱。而戴愉从共产党里的左倾机会主义分子到叛变投敌也有他自己独特的发生、发展过程。还有徐辉、罗大方、许宁、李槐英等众多青年知识分子群像，表现了时代的特征和风貌，他们又都站在各自的角度影响着主人公林道静。

《青春之歌》最成功的地方是塑造了林道静这个革命知识分子形象。杨沫对她太熟悉，太了解了。在这个形象里有杨沫自己的生活经历，更有杨沫的阅历、思考和典型化。杨沫站在更高的角度细致地写她所热爱的人物，使人物光辉夺目又血肉丰满。林道静纯洁、善良，有时表现得乖僻、执拗、倔强，有时又感情脆弱而缠绵。

她那丰富的内心世界和对爱情的热烈追求都是独有的。她从一个富有正义感、反叛封建婚姻的个人奋斗者成长为坚强的共产主义战士，经历了艰难的历程。要不是空前的民族危亡、激烈的学生运动，要不是党的教诲，要不是她亲身的实践，她也许会走向另一条道路。林道静不幸、追求、抉择处处扣人心弦，她的方向在三十年代的知识青年之中具有高度的代表性，在今天的现实中无疑也有她特别的教育意义。

《青春之歌》的写作长达六年时间，但读起来却使人感到流畅、紧凑，好像作者一提笔便没有停顿过，哗哗地一直写下来一般。人们拿起书几乎可以一口气把它读完。杨沫有本事把读者带进《青春之歌》的时代，让读者关心她笔下的人物，特别是林道静的命运。爱书中可爱的人，恨书中可恨的人。这是一部热烈、悲壮而深沉细腻的长篇，充满了激动人心的艺术力量。这部长篇小说在当时，犹如清新甘露，浸润着千百万读者的心。林道静、卢嘉川、江华等文学形象以巨大的磁力吸引过整整一代人。

小说的缺点和不足之处，我感到最突出的是语言方面，无论是交待情节、描写人物以及对话等等，语言似乎不耐咀嚼、寻味，缺乏多变的表现力。这可能正如茅盾所分析的：作者的“词汇不够多，句法也缺少变化”的原因。

《青春之歌》问世后，不仅在读者中产生了影响，在教育、文艺、青年等部门也受到瞩目，各报刊发表过不少赞扬、评论的文章。1959年初，《中国青年》、《文艺报》两家杂志社曾开展了对小说的讨论，许多学校、工厂、共青团组织也掀起了讨论，把对《青春之歌》的评论推向高潮。大多数人认为这部小说是优秀作品，持相反意见的代表是郭开，他在同年第二期《中国青年》和第四期《文艺报》上发表了题为《略谈对林道静的描写中的缺点》和《就“青春之歌”谈文艺创作和批评中的几个原则问题》，全盘否定《青春之歌》。他认为“书里充满了小资产阶级情调，作者是站在小资产阶级立场上，把自己的作品当作小资产阶级的自我表现来进行创作的……没有认真地实际地描写知识分子改造的过程，作者给她（林道静）冠以共产党员的光荣称号，严重地歪曲了共产党员的形象”等等。这种教条主义的乱扣帽子受到广大读者和文学工作者的严肃批评，但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它不仅重新抬头，而且发展到顶点。文化专制主义者把《青春之歌》诬蔑为“反党、反毛主席，为反党分子树碑立传的大毒草”，说“在青年读者中起了极坏的腐蚀作用”。这部小说遭到全国二百多种小报的批判。五十年代不正确的文学批评，六十年代后期法西斯式的文艺专断，都没能挡住杨沫前进的步伐。她不断总结《青春之歌》的创作体会，写过《我为什么写“青春之歌”？》、《什么力量鼓舞我写“青春之歌”》、《谈谈“青春之歌”里的人物和创作》（1958年）、《谈谈林道静的形象》（1977年）等等。杨沫坚持走自己的路，尽管有时快，有时慢，但她并没有停过步。

杨沫拥有广大的读者，也得到真正评论家们的真诚支持与鼓励。文学巨匠茅盾发表了《怎样评价“青春之歌”》（1958年4期《中国青年》）称赞《青春之歌》“是一部有一定教育意义的优秀作品”，“林道静是一个富于反抗精神，追求真理的女性”。在人物描写、结构和语言三方面，茅盾也具体地指出了作品的不足。何其芳称《青春之歌》是“流荡着革命激情的小说”，“最能吸引广大读者的是那些关于当时的革命斗争的描写、紧张的地下工作、轰轰烈烈的学生运动和英勇的监狱斗争”（《“青春之歌”不可否定》，1959年第5期《中国青年》）。巴人赞扬《青春之歌》“是一部热情洋溢，对青年

们有教育作用的好书”，它的主要成就“其一是由于作者以学生运动为主线概括了当时革命斗争的各方面，斗争的复杂性和由此而引起的各种阶级关系的变化，构成了作品情节的生动性。其二它是以共产主义思想的光辉照亮了一群青年革命者的精神面貌。这就使艺术表现上也是热情洋溢，促人奋发的。”（1958年4月号《文艺月报》）当时人们称赞《青春之歌》，多是从她展现了党领导下的学生运动，揭示了“青年知识分子在党的教育下成长为无产阶级革命者的必由之路”这一层面去分析。这固然是不错的，但是我认为，由于当时历史环境的限制，人们并未真正认识到或虽然感觉到却不敢深入探究《青春之歌》独具的艺术魅力。实际上，《青春之歌》正是从掀开人物的情感世界这一层面上塑造了一批各种类型有血有肉的青年知识分子形象，从而打动了千千万万读者的心，并使这部小说鲜明地有别于那个时代的一切其他优秀作品。

粉碎“四人帮”后，《青春之歌》于1978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再次出版发行。

日本也在1960年日译版的基础上，参照原著新版再次改译出版。国内各报刊对于杨沫及其《青春之歌》的介绍与评论文章又多了起来。其中王永生的《小说 青春之歌 评析》一书（1980年，上海教育出版社）较系统地分析了小说的时代背景、人物形象、思想成就和艺术特色。张韧的《论杨沫的现实主义创作》（1981年第13辑《文艺论丛》）对杨沫的创作道路、创作个性进行了深入的剖析。

进入六十年代，杨沫身患较重的冠心病，这时她的创作不多，但没有断，仍然写她所熟悉的抗日斗争生活。1963年杨沫调到北京市文联从事专业创作，并担任了北京市作协副主席。

短篇小说《永久的纪念》、《房客》、《红红的山丹花》、《我的医生》、《汇报》、《素不相识的大娘》等六篇在1962年至1965年写成。这六篇小说全采用第一人称写法，表现的又都是抗日烽火中根据地的战士、干部、群众和“我”——女八路的关系。他们在艰苦的岁月，掩护和抢救了“我”，帮助教育了“我”，表现了他们大公无私自我牺牲的品质和高度的革命觉悟与坚韧不拔的意志。有人评价作者在这个时期创作的“我”这个女八路的形象，“可以说是林道静形象创作的延续，她们从不同侧面丰富了塑造知识分子形象的意义。”（张韧《论杨沫的现实主义创作》）

当杨沫身体好转，正要着手写《青春之歌》下卷时，不幸，1966年，文化大革命爆发了。

《东方欲晓》：创作中有甜也有苦

在“四人帮”猖狂肆虐的日子里，杨沫被当作“三名三高”的典型、“大毒草”《青春之歌》的作者批判过，当作“混入党内的阶级敌人、假党员”被批斗过，强迫她交待“反动历史”、“修正主义罪行”，杨沫坚强地顶过来了。到1971年她早就烦透了“靠边站”学习班里无尽无休的“学习”，占据她头脑的是应该写东西了。

那时她心头常常浮现《青春之歌》下部的人物和故事。在1971年5月20日的日记（《风雨十年家国事》1983年第六期《花城》）里，她记载了自己的设想：林道静仍然是主人公，她来到抗日根据地，工农兵新的人物，新的事件对她是陌生的，甚至有些格格不入，但她逐渐成长，到抗战胜利已成为独当一面的优秀干部；卢嘉川没有死，被人从死尸堆里救活，在根据地与

林相遇，林内心震动极大，她还在深深地爱着他。江华已成为分区司令员，他内心痛苦，觉得对不起卢，矛盾贯穿三个人的心灵。林道静成全了卢嘉川与俞淑秀的爱情；小俞、王小燕、许宁、罗大方都来到根据地，他们之间有共同理想，也有复杂纠葛，知识分子的改造仍然是全书的主旨。

杨沫在日记最后写道：“想得挺精彩。可是，‘大毒草’正在挨批，这个时候，怎么能这样写下去呢？我茫然了。”

杨沫被不能写作折磨着，那些曾在她青春的生命里闪耀过的无数火花，那些深深镂刻在她心底的战友和群众在促动她。想起革命先烈在狱中，刑场写诗吟咏，她更不得安宁。她想：我已是老蚕了，就让我把这点最后的丝吐尽吧。杨沫设法逃出当时北京“旧市委被砸烂单位的学习班”，请假回家“养病”，跑到西郊香山，租了一间民房，开始偷偷写作。这年3月21日的日记中记载：“创作的艰辛我这两年饱尝够了。不知怎么搞的，我写这部《东方欲晓》比写《青春之歌》时难多了。那时，我写的都是自己熟悉、亲身感受很深的内容……而如今却不一样。怎么写东西这么难呢？”杨沫要写作，要把心中的纪念碑搬到纸上来，但在文化专制的年代，她走的是一条违反创作规律的道路。她感觉到了，但违心地在做。经过近四年的严冬酷暑，闯过病痛及人为的阻力，1976年8月，粉碎“四人帮”前夕，七十万字的初稿写成了。但不久，随着思想的解放，杨沫意识到她“千辛万苦写出来的东西，正像一个人在昏暗中编织出的工艺品，拿到亮处一看，才现出那洞眼、瑕疵——作品受‘三突出’模式的毒害，像一碗令人难以咽下的夹生饭”（《我和（东方欲晓》）。

许多辛苦白费了，给杨沫带来难以言喻的苦恼。但杨沫毕竟是杨沫，她是一个勇于面对现实，冷静解剖自己的作家。对夹生饭她决定“我怎么吃了，还怎么吐出来”。

她要不遗余力地改写，甚至重写。终于在1979年11月完成了44万字的《东方欲晓》的第一部，恢复了现实主义创作的本来面目。

关于这部小说，杨沫曾写过《我的创作为什么走了弯路》、《我和东方欲晓》、《有彩线才能绣出花朵》、《东方欲晓二三事》、《遥寄心声》等文章。诚恳地细诉她创作中的甘苦，总结这部小说创作的经验与教训。

《东方欲晓》共三部，第一部正面描写了震惊中外的卢沟桥事变，用悲愤的笔触展示出国破家亡的真实图景，以及在这民族危亡的关头，各阶层各类人物的表演，还描述了在中日对立的战火中，两国人民共同的苦难和友情。全书侧重表现的仍是那个时代的知识分子怎样走向革命的道路，创作的镜头仍然主要对着青年。

共产党员曹鸿远有着鲜明的阶级感情和高度的自我牺牲精神，在空前艰巨复杂的斗争中，他不断提高斗争艺术，扎扎实实地成长起来。医学院女学生柳明是个内心情感丰富、纯洁向上的姑娘。她抛弃城市生活，奔赴抗日救国的战场，走向与工农兵结合的道路。这一对男女主人公，在这样一个非常时期相识并相爱，共同为祖国的命运而奋斗。苗振宁是个为人正直、充满爱国热情的老教授，在民族危亡的时刻，在共产党员的感召下投入对敌斗争，逐渐成为革命战士。纯朴机智的店员华兴、天真热情的女大学生苗虹，都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既是女人，又是男人，既是中国人，又是日本人”的大特务梅村津子，狠毒、狡诈、凶暴，这个丑恶的形象很有性格特征。清皇室后裔大学生白士吾，庸俗、自私、软弱；是家庭的怂恿、梅村津子的勾引，

更是他自身的弱点，使他堕落成可恶的汉奸。书中用墨不多，但饱含感情地塑造了两位日本人形象——医学博士佐佐木正义和使女小吉芳子。他们虽然身分不同，性格无相似之处，但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热爱中国，与中国人民结下深厚情谊。

《东方欲晓》比之《青春之歌》规模更宏大，事件、场面、人物更广泛、主人公以外的各类人物写得也比较细腻，有个性，这足以看出杨沫现实主义创作方法及艺术手笔的圆熟。然而，也许因为只是第一部，不可能充分展开情节和人物，也许在原稿的基础上大改大动不那么容易，也许是波澜壮阔的历史面貌、形形色色的众多人物，对作者提出的艺术要求更高，也许是作者的创作思想或多或少还受着禁锢和束缚，读完这第一部，总觉得缺乏《青春之歌》哪样激动人心的感染力。1984年4月12日杨沫给笔者一封信透露了她的计划：“我现在正在写《东方欲晓》的下部，因为过去写得很不好，我现在又在几乎完全重写。连同已出版的第一部一并修改成上下两部。明年内可完成。”

粉碎“四人帮”之后，老作家杨沫的社会活动日益频繁，而她的创作力并不逊于当年。她生命历程的任何时期都比不上当今。她好像年轻了，更加充满朝气。

她1978年1月率领中国作家代表团访问巴基斯坦。1979年5月又随以周扬为团长的中国作家代表团访问日本。1980年10月曾回过朝思暮想的故乡湖南。1981年4月参加了在美国波士顿的威斯理大学举行的国际女作家讨论会……在繁忙的社会活动中，杨沫挤时间、抢机会从事写作。短短几年时间，重写了《东方欲晓》第一部，写下数十篇散文。出版三本散文集，两本小说选，还出版了一部长篇报告文学。

长篇报告文学《不是日记的日记》由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1980年第一版，1983年再版。这本书的诞生有一段特别的经历。1978年11月杨沫正在天津重写《东方欲晓》第一部，一个刻苦勤奋的科学工作者出现在她的写作生活里，后来当她完成小说第一部，正要修改第二部时，杨沫闯进了围绕这个科研人员的一场激烈斗争。

因为这个有关科研与四化建设的课题更加吸引她，她不得不放下小说第二部，用日记的形式完成这篇长篇报告文学。这是杨沫多年的创作生涯里第一次写出的表现现实生活斗争的长篇作品。《不是日记的日记》记叙了杨沫从1978年到1981年的生活、写作和斗争，有她写作《东方欲晓》的甘苦，有她在苏杭一带度过的不平凡的日夜，有回忆与美国华人女作家聂华等重逢的喜悦，有记叙参加北京市文代会以及参加国际女作家大会的情况，但更多的是描写她参与科研斗争的详细经过。她大胆触及时事，提出四化建设中人才建设的重要问题。真实地流露出内心的欢愉、欣喜、痛苦与激愤心情，杨沫把自己和祖国的命运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她的勇气、热情、责任感、正义感不减当年。

杨沫于1983年第六期《花城》杂志上发表了她在“文革”十年中写的日记《风雨十年家国事》，详细地记叙了作家、艺术家老舍、白杨、萧军、骆宾基等人惨遭迫害的情节，也真实地记录了她的亲身经历、亲身感受及家庭变故的不幸以及那个年代中许多感人的事迹。这是一部具有文学价值和史料价值的好作品。1982年末到1983年上半年，杨沫还整理修改了从1945年至1982年的约五十万字的日记，名为《自白——我的日记》（1985年，

花城出版社出版)，这简直就是一部历史，是“既不美化，也不丑化，我就是我”的研究杨沫的真实可靠的第一手资料。

1986年，花城出版社出版了她的第三部长篇小说《芳菲之歌》。这部小说脱胎于《东方欲晓》但又和《东方欲晓》不大相同，几乎是全部重写的。为什么要“重写”？作者在《后记》里说，由于时代的原因，在《东方欲晓》中，她把一个工农兵出身的革命干部写成了主人公，而自己很熟悉，更有感情的女知识分子柳明写成了次要人物。由于历史的前进，思想的解放，逐渐冲出了束缚、禁锢的罗网。她流着泪“又从头干起”。这条弯路，使她的生命付出了极高的代价。

人是小说的“核心、主体、大梁”，杨沫是这样做了。在这部描写抗日战争的长篇小说中，把时代、战争、大的事件统统作为背景来写，作者的感情和笔墨倾注在女主人公柳明身上——写她的成长、坎坷的遭遇及悲欢离合等等。

杨沫曾计划写作《青春之歌》的续集，但由于年老多病已不可能。“为了弥补这一缺憾，”作者说，“我大胆地在这部《芳菲之歌》里，加入了《青春之歌》续集里的部分设想——我叫林道静在这部书里出现；叫‘死而复活’的卢嘉川也在这部书的结尾时与林道静又见面了。当写第三部《英华之歌》时，我将用较多的篇幅写林道静与卢嘉川之间的悲欢；写林道静在抗日战争的烽烟烈火中更加成长，以及她与柳明的关系等等。”作者的打算是要把《青春之歌》、《芳菲之歌》、《英华之歌》写成三部曲。

《英华之歌》：掀开人的情感世界

1989年，杨沫终于完成了《英华之歌》。1990年由花城出版社正式出版。翻开《英华之歌》，呈现在读者面前的是一幅幅激越的历史画面。华北平原，硝烟弥漫，敌人频繁扫荡、围攻、蚕食，我方针锋相对，殊死斗争。在血雨腥风的战场，从军分区到村民兵连，从司令员到妇救会主任，个个有生气。农会、妇救会、青救会活动，合理负担，减租减息，抗日统一战线，收编土匪……1939年至1942年冀中敌后根据地发生的大小事件，在小说中都展开来。作者以大量笔墨写到了过去几乎没有触及的党内斗争，把清查托派带来的悲剧性灾变以及抵制左倾路线的艰难斗争写入故事情节。但作者并没有将笔停留在故事与情节的层面上，而是发挥所长，从情感世界切入，展示人物丰富的情感领域，揭示人性的复杂与变化。她的《青春之歌》所以能在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年人中引起强烈反响，正是因为人们从小说中所认知的不仅是一个曲折、生动的革命故事，看到的也不仅是一个富有正义感，反叛封建家庭、封建婚姻的个人奋斗的女青年林道静，在党的教育下，成长为坚强的共产主义战士所走的道路，而且感受到这种生活道路转变过程中人物心灵深处和深沉感情世界里的剧烈冲撞和细微变化。她那丰富的内心世界及对爱的热烈追求，在同期文学创作的女英雄形象中是少见的，却是“生活中的人”普遍存在的。人们从卢嘉川、江华、余永泽、王小燕、戴愉等众多人物身上看到的也不仅是英雄、市侩、叛徒、中间分子等一些平面形象和类型化的“道路”，而且从人物的感情变化中能够体验到自己在某种情况下的感情形态和变化轨迹。《东方欲晓》正与之相反，事件大而人物小，用杨沫自己的话来说是“人物被挤得只剩下瘦小的骨头”。作家能够直面创作上的成功与失败，扬长而避短，难能可贵。

《英华之歌》继承并发展了《青春之歌》的优势，从复杂的历史背景、

斗争环境以及人物的爱情纠葛与政治分野中，不仅表现事件的曲折过程和人物之间的错综关系，而且注意到揭示时代、环境、人际关系对人物内心情感的刺激、推动、催化和调整，各色人物的心理活动历程及时代所赋予的印记，又不失普通人的特性。

小说一开始，就将主人公林道静推进理智与感情矛盾漩涡之中。一个人也许不应当同时爱两个异性，但实际生活中，由于种种原因，却会出现这种情况，于是只能由理智来调节，抑制对其中一人的感情，以求感情总体上的平衡。林道静对使她获得真正爱情的恋人卢嘉川一直饱含“永远不变的恋情”，“与江华结合后，多次下决心忘掉卢嘉川，思念的总是死去的卢嘉川。”而得知卢嘉川还活着，并在夜行军中意外邂逅，她“平静的心，再也平静不下来，不知是喜，是忧；是幸福，还是不幸的开端”，那过去已经被埋葬的欲望又重新点燃。小说不止一次地回闪《青春之歌》中江华向林道静求爱，林道静茫然地站在屋外的雪地里不知所措的镜头，表明那是带有政治、道义、家庭需要的婚姻，不完全是爱的结合。她多次反思“江华，这是她尊敬的人，她爱他么？她不清楚。”但是，她对江华毕竟是有感情的，他们在知道卢嘉川死后才结合的，在为共同的理想奋斗中加深了认识。因此一想到江华是自己的丈夫，也是走向革命的引路人，又是多年的老师兼战友，“一种自责、内疚的情绪便攫住了她”。林道静就处在这种矛盾状态。她不断谴责自己，克制感情，强禁与卢嘉川发展超友谊关系。甚至在一个夜晚将五年前卢嘉川在狱中写给她的信——刻不离身保存下来的珍贵遗物撕碎。可是江华居高临下的态度，要求妻子绝对服从自己的狭隘意识，情感方式的粗疏，都使倔强、独立、细腻、敏感的林道静感到辛酸痛楚。尽管如此，她还在用力自拔，在心中呼唤：“江华是个很好的同志，他是爱自己的。”努力使自己爱江华，关心他，体贴他，甚至“为某种使命、某种道德观、某种法定的观念”去爱江华，“借尸还魂”。她的挣扎并不奏效，在思想方法、路线、作风走得离自己越来越远和越来越远的两个男人面前，她陷入更深的漩涡。

林道静这种越出生活常轨的心路历程极其曲折，有时理智战胜感情，有时感情战胜理智，在两者此起彼落、此胜彼负的复杂过程中表现出双重人格。双重人格本来是实际生活中普遍的现象，人们常常出于各种原因，不得不掩盖隐秘的内心，而现出假象的一面。甚至躲进梦幻中寻求慰藉。作为一个革命的女性，林道静身上具有四十年代相当进步的女性意识、道德观念，但仍然背负着太多的历史重荷。

“要革命的女人，处在战争火焰中的女人，她们心中同样渴望爱抚，渴望温暖，渴望男人的理解和深深的情爱。”经过伟大战争洗礼的女作家杨沫以她深厚的生活体验和独特的文学情感形态准确地把握了人物的情感品质与色泽。林道静与卢嘉川、柳明与曹鸿远的爱情，尽管方式不同，经历各异，但同是崇高而苦涩的。杨沫擅长展现人物特别是女性隐秘复杂的内心世界。林道静在情与理的矛盾中，尽力用忘我工作来冲淡情感，然而常常是欺骗自己。她力图用一个男人对她的爱来冲淡她对另一个男人的爱。当她无法忘掉卢嘉川时，“稍一得闲，便设法来找江华，渴望得到他的爱抚、关切，以此作为忘掉卢嘉川的消溶剂。”可是她想爱的，难以相爱，不想爱的，却像一股浊浪向她冲来，打得她遍体鳞伤。杨沫将现实生活中情感形态复杂的一面揭示得十分深透，同时将林卢之爱又写得崇高而感人。他们心灵互相拥抱，却从不要求对方支付任何代价和补偿，不向对方提出任何要求和条件。卢嘉

川虽然知道林道静爱他胜过江华，但他不愿意林道静离开江华，希望他们幸福。卢嘉川对林道静的情意“好像只要她能够活在世上，能够好好地工作生活，他便能从中得到他所需要的一切幸福。”林卢之爱已经远远超脱了世俗，是两颗心灵相撞而迸发的灿烂火花。这种爱使生命更具光彩并获得更高价值。他们这样做，既是为了一个崇高目标，也是为了自己和对方的爱。这才是共产党人的崇高情操。

在《青春之歌》里，江华是作为一个坚强的共产主义战士，在革命斗争中表现机智、沉着、老练的形象而出现的。在《英华之歌》中，他虽然成了高级干部，但逐渐与林道静疏远，成为她感情指向的对立面。在战争年月，为解放全人类而奋斗的共产党人对爱应当同样抱有一份深情。作为丈夫的江华两年多没见妻子，完全可以同住一夜，却因为怕影响不好，不肯留宿；温柔多情的妻子陷入理智与感情矛盾的深渊，需要丈夫的爱抚关切，他却粗暴地扣上小资产阶级感情的帽子加以批评；林道静独立不羁，那种作高干丈夫的太太的优裕生活，对她却是一种耻辱。然而江华却一而再，再而三地要求林道静到自己身边工作，要求妻子百依百顺，服从驾驭；最令林道静委屈痛心的是江华怀疑到心地坦荡的卢嘉川，怀疑到妻子肚里的孩子不是自己的……江华得不到妻子的心，失望、困惑、痛苦，孰不知，正是他自己，将妻子苦苦扑灭对别人爱的这堆死灰扇起；也正是他自己，将妻子为弥合对他的感情所作努力而燃起的爱火一次次扑灭。他对待生活、对待感情的方式，不是把妻子吸引得更近，而是一次又一次把她推得更远。杨沫精确地写出了人们带有普遍意义的误区：本来可以弥补的细微感情裂痕，甚至感情危机，却由于一方的狭隘、粗暴、怀疑、妒忌反而将对方推出自己的感情引力场。

杨沫写林、江情感裂痕，不只停留在此，她将笔端深入带有社会意义更广阔的层面——政治路线上、思想方法上的分歧。江华地位的改变，又不能深入实际，思想逐渐僵化。在用人、统一战线，特别是肃托问题上江华严重偏离党的路线，这是林道静最不能原谅他的地方，也是两人情感最后分手的原因。

林道静、卢嘉川、江华三个经历无数次政治的、思想的、道德的事件磨难，强制疏远的情人之爱爱得更深，力图粘合的夫妻之爱却丧失殆尽，内心隐秘的情感终于爆发出来。杨沫在第五十五章用了大段篇幅淡出林道静与卢嘉川热烈拥抱的镜头：“两双灼热的嘴唇吻在一起。两颗炽热的心同时怦怦激跳。四只眼睛同时泪落纷纷……”在实际生活中，相爱的两人由于情欲爆发而接触是正常的。杨沫大胆地写出这种灵与肉的统一，写出人们的正常情感欲念的普遍性与崇高性，并通过林道静剖白了此种感受：“她深深明白她的卢兄这刹那间举动的价值——无与伦比的价值，比生命还可贵的价值。”读者从中感受到的不是感官刺激而是精神上的强烈震动与共鸣。

这爱的奔流——跃出河床的汹涌奔流尽管只是一刹那的陶醉，两人都极力挣扎跳出，没有再跨越一步，正反映了他们超出常人难以具备的自我控制力量的崇高。写他们拥抱相吻，不仅没有损害人物的品格，反而让人感到了两个活生生的血肉之躯。但他们为了使爱的对方免遭政治的、道德的、舆论和精神的压力与伤害，尽可能地减轻对方的痛苦，而把一切痛苦都留给自己。这种为了爱可以牺牲爱本身的感情，已经超越了正常意义上的党性与道德规范，体现出一种崇高的人性美。

说到《英华之歌》艺术上的局限，还有两点应当指出。

(一) 关于人物形象的衔接与性格延伸问题。长篇小说续集中的人物性格不是重起炉灶，而是前一集的延伸。如果人物性格发生重大变化，应当作必要的交代与铺垫，否则不仅会使人物性格产生断裂，而且会影响情节的真实性、削弱作品的艺术感染力。江华在《青春之歌》里留给读者的印象是稳健沉着、淳厚质朴，他有胆有识，有良好的政治素质。而《英华之歌》一开始，江华就显得政治上僵化，不深入，感情上冷漠无情。情节展开之后，作者力图表现江华与林道静在思想、政治、性格、情感上各方面的冲突，但是除了江华的忌妒心以外，对他思想性格的其他重大缺点缺乏深层次的揭示，江华为什么竟会变得这样，缺乏合理的基础。这个重要人物变成仅仅由于情节需要而活动，并不完全符合《青春之歌》所提供给读者的这个人物的生活和心理活动逻辑。并不是说，重要人物的性格不能变，而是变需要有铺垫。作者还没有把这个人物复杂的心理和微妙的表现方式更准确，更令人信服地展示出来。

(二) 关于小说的叙述语言的艺术空间问题。杨沫与她作品中深爱的人常常呈现一种“ 同体 ” 现象，感情直接投入，因而小说的叙述语言也由此而带着鲜明的感情色彩，这是杨沫小说语言的特点，同时也带来一些局限。由于作者与她的人物距离太近，生怕读者读不懂她的爱和憎，小说中的人物、故事、情节往往是跟着作者跑，不是自己自然而然地活起来。作者对生活、人生的感受恨不得通过角色一股脑全塞将进来，角色对话之后总是摆脱不掉作者从旁絮叨的影子，从而大大减少留给读者想象、揣摩、再创造的艺术空间。这种多余旁白往往割裂故事，冲淡节奏，减弱了对读者的吸引力。

1992 年至 1994 年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了《杨沫文集》七卷，这是她坚实的脚步留下的闪光的足迹。她的一生紧紧同中国革命联系着。青年时期，她献身于革命，中年以后又献身于文学。创作上她辛勤耕耘，经年不辍，终于用自己美好的思想感情在中国文学之园里栽培出无愧于时代的灿烂花朵。1991 年 10 月，在北京召开了“ 杨沫文学创作学术研讨会 ”。四十多位作家、学者、文学编辑参加了会议。大家对杨沫半个世纪创作生活中的不懈追求、执著的热情表示崇高的敬意。对她在文学上所取得的成就给予高度的评价。作为专业作家在贡献面前她不满足，尽管年已八旬，又有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文联委员、全国作协理事、北京市文联主席、《北京文学》主编、中国笔会中心会员等许多职务在身，社会活动多，但她总是珍惜着生命里流过的每分每秒，不停地创作，让生命变作永远闪亮的火炬，让生活里的真善美化为满天朝霞。

1994 年 12 月 5 日修订

曾克

阎纯德

从孩子的有梦的年代，我的理想就在小小的受难的心灵上滋生了。“ 伊甸园 ” 和 “ 天国 ”，是我那时理想的最高境界……
但，我越生活，眼泪越向我深心浸渗，“ 天国 ” 却总不来……

我能够读童话了。我的理想从宗教所给予的幻灭中又复活起来。我重新把它寄托在美丽的寓言中。我憧憬着一个映照得“桃色的云”的世纪的春天。

——曾克：《新生命的检阅》前记

这位从宗教的美丽童话中走出来的女孩子，就是作家曾克。另一种童话给了她新的憧憬：受难的人们都能摆脱“土拨鼠”式的阴暗洞穴的生活，共同享受盲诗人爱罗先珂所描写的图画和音乐的幸福。她又把希望紧紧挂在“青鸟”的翅膀上飞翔，飞过阴惨的“死之国”和恐怖的“梦之境”，终于到了没有哭泣和眼泪的“未来之国”。曾克从少女时代起，便不知疲倦地追寻，为了那个只有欢笑的地方，她苦苦追寻了一生，虽是早已满头白发，却仍在寻找，以她的赤诚，以她的笔。

在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上，以战士面目出现在战场上的女作家实如凤毛麟角。

最著名的大概莫过于谢冰莹，她被誉为“女兵”。当然，我们还可以找到茵子、茹志鹃和刘真等人，她们都有战争的某种真实的锻炼，亲眼看到过血与火，和战争有较多的关系。而较最突出的，大约就是曾克了。

—

曾克原名曾佩兰，曾用笔名田木恋、海牟、一可，1917年4月4日（阴历二月二十三日）生于河南太康县城内一个贫苦的知识分子家庭。从祖父一代起，曾家就发生过宗法信仰的背叛。祖父原是儒门秀才，可在二十岁刚出头时，却冒着背叛孔孟世家要遭点天灯的极刑处罚而笃信了基督教。当时盛传信教人都被洋人换了心肝。

她祖父为传教奔波劳累患肺病早逝，于是她祖母便将祖父的肉体和灵魂交给了英国传教士和他们的上帝。祖母以极大的决心和勇气，肩起养育只有三岁的儿子曾次亮（曾克的父亲）的责任；她辛勤地劳动着，虔诚地祈祷着，顽强地生活着，不知吃了多少苦，终使曾次亮成人，考取了北京高等师范大学，简称京师大学，接受了“五四”运动反帝反封建的思潮，信奉了唯物论，叛逆了基督，毕业后回到河南开封从事中学教育，心向民主，同情革命，并于1927年加入左派国民党，成为曾家通向现代社会的指路明灯。解放战争中他曾受到刘伯承、邓小平的接见，1950年调到北京，在国家新闻出版署工作，由于他学养高，造诣深，精通天文历法，后在中华书局任编审，从事天文史研究。1958年还参加了中国共产党。

曾克的母亲武翠莲也是一位心地善良为人虔诚勤俭贤惠能干的基督教徒，因读圣经，识字不少，为了支持、补贴丈夫上学、养家糊口，自己创办私塾小学。子女长大成人后，她支持他们投入革命营垒，丈夫为此给她改名为武育英。

曾克就诞生在这样一个宗教和新思潮相撞击、相斗争由孔孟传统思想为泥土而构建的家庭里。她的童年是在祖母和母亲为她讲述的圣经故事、民间故事、寓言和赞美诗的吟哦声里度过，朦朦胧胧的“伊甸园”和“天国”，曾给她在幼小的心灵上留下梦一样的画面，也承受着复杂的矛盾。祖母、母亲吃饭、睡觉、起床前，都一定要曾克和她们一同做祷告，第一句总得说：“我有罪，请上帝饶恕！”这句话，曾克像唱歌一样唱得很熟，慢慢地她不想这么说。她记得祖母、母亲常常对她说：上帝要求每个孩子都要遵守“不打人，不骂人，不说谎，不骗人”这四条戒律。她问奶奶和母亲：“我没有

罪说有罪，不是说谎吗？”她们无言以对，但总是以要进天国为人生目标，要求幼小的曾克这样做。直到接受了唯物思想的父亲回到开封，她才逐渐摆脱了无罪说有罪的痛苦，并得到父亲给女孩解除封建枷锁的自由——不准家里给她缠足、穿耳、说婆家。

曾克五岁即入母亲办的私立初级小学读书。1927年大革命失败，曾克的父亲由于不肯到国民党大员铨叙那里登记而被通缉，并通知河南全省不准他在省内工作，这便促使他下了彻底革命的决心。这之后，曾克在开封第五小学和第一小学读高级小学。1929年至1936年她在著名的开封私立北仓女子中学读书。其间，沉迷于古今中外文学名著里，《格林童话》、《灰姑娘》、《白雪公主》、《卖火柴的小女孩》、《皇帝的新衣》及古典文学名著《西游记》等作品，不仅最早给她带来文学上的趣味，还在她的心灵深处播下了什么是爱，什么是恨，什么是善，什么是恶。她从父亲和老师楚图南（作家）、柯仲平（诗人）那里接触到新潮杂志《新青年》、《小说月报》、《东方杂志》等和新文学及国外的文学作品——盲诗人爱罗先珂的《桃色的云》、梅特林克的《青鸟》和苏联的小说，这些使她如痴如迷的精神食粮，是她追求人生光明目标的动力。另外，在老师帮助下，曾克积极参与成立学生会、出墙报、办读书讲演会，讨论社会进化史、大众哲学和妇女解放问题，开始发表诗歌与散文，后来自己又自办墙报《五只手》。墙报，便是这位作家最初的操练场。

二

1935年冬，因响应北平“一二·九”抗日爱国学生运动，曾克积极参加开封大学中学学生的罢课、卧轨、请愿运动，在陇海和京汉路上召开声援大会，发表演说，编印传单，战斗四天四夜，使火车中断一百多小时，因而被学校当局勒令退学。她父母都是学生爱国运动的热情支持者，学生在她家开会，她母亲不惜冷淡上帝而为卧轨学生送水送饭。翌年春，曾克在楚图南、罗绳武、冯素陶等老师的帮助下到上海江湾私立“腾佩福幼儿园”担任保教员，同时参加上海共产党文委的外围组织“上海职业妇女俱乐部”，并在法租界萨菩赛小学当代课老师。1937年考入上海大夏大学教育先修班，同年“八·一三”上海抗日战事爆发后，她参加了大夏大学地下党组织的“大世界难民收容所”的服务工作，不久她回到河南大学借读，同时投入开封学生的抗日救亡活动，参加学生演剧队，同大夏大学的同学柯岗和黎辛创办救亡刊物《争存》半月刊。

卢沟桥的抗日炮声，是一个民族的伟大召唤。在父母的支持下，曾克和妹妹曾兰分别离开了家，满腔热情地参加了革命工作。曾克先后在魏伯组织的河南学生救亡演剧队，接着即投入有共产党活动的国民党部队从事民众工作，随部队开赴抗日前线。东北军181师学兵队和第五战区臧克家组织的文化工作团从分文艺宣传。这期间，她结识了东北作家于黑J-。于黑了当时已是两个孩子的父亲，战乱中与妻子在上海分手，失去了联系。曾克与他因在工作和生活中彼此产生了感情而同居。1938年，他们一同到武汉，在李辉英等作家的帮助下开始发表和出版作品。她的处女作散文《战斗的心曲》就发表在武汉《大公报》副刊“战线”上，接着出版中篇报告文学《在汤阴火线》。

这部报告文学受到文艺界的好评，茅盾在《文艺阵地》上以笔名“玄”发表评论并热情推荐：

在《中华儿女》中，我们已经看见勇敢的女性怎样在炮火的硝烟下工作；现在我们又看到另一个战区里勇敢的女性的剪影了。这本《在汤阴火线》就是那一群勇敢的女性的工作的记录，作者曾克也就是这一群中的一个。

……这里充满了为民族自由解放而战斗者的奋发而愉快的

面影。……那一种紧张、热烈、愉快的空气，构成了壮丽的场面。

这本书的特色是充满了：对于胜利有确信，对于工作有热情的，一群青年们的，活泼兴奋倔强愉快的笑声。

《在汤阴火线上》集中描述了“捉汉奸”、“包饺子”和“美人计”三个故事。

作品表现了战士和老百姓情同手足同仇敌代的爱国精神。作品写得相当细腻：除夕，妇女队长赵大嫂带领全村妇女紧张地包饺子，送到战壕慰劳前方战士。当敌人进犯时，战士们嘴里的饺子还没有咽下便冲向敌人。一个小战士牺牲了，当人们把他抬回来时，发现他的口袋里还有咬过一口的饺子。这是十分感人的精彩情节。一个是妇女，一个是战士，他们，也就是全中国人民，都有一种精神，这是不可征服的伟大精神。

不久，曾克又创作了另一部七万余字的中篇报告文学《在战斗中》（1940年连载于重庆的《妇女生活》，个别篇章刊于茅盾主编的香港《文艺阵地》）。这部纪实作品是作者跟随部队踏遍河南战区十几个县的所见所闻所思的结果，所描写的对象除了抗日战士，还有普通民众，其中也有妇女、儿童，还有乡镇、矿山，所涉及的生活面相当广泛深入，写作上虽是更为自由、灵活，但字里行间则由许多故事为经贯穿全篇。这部报告文学当然主要表现军民英勇杀敌，视死如归，把同敌人你死我活的战斗视为“闪光的梦”，愿把青春献给保卫祖国的伟大事业的抗日故事；但也写行军途中冻饿病死的尸体及战争所制造的各种惨状和凄凉，也写厌战情绪和逃跑，写充满生命意识的生与死的挣扎，也有战斗中一些平常小事。总之，这些悲壮的平常的故事和描写，更多了一些亲切和真实。

高长虹在1940年3月31日《新蜀报》副刊“蜀道”第84期上以《新星》为题评介她的作品，称她是“少年作家”中最“少”的一个，他说：“我看到这些作品，觉得很惊奇，出乎意料地，这沙漠中的绿洲，却像是天生下来叫她写作的。”对她作品的艺术成就尤为赞赏，她的那些描写“十分灵活”，“不是报告文学的写法，已经是一种艺术的写法了。”在描写人物方面，她“用很少的几笔画出人物的姿态、性格来”。

1939年到重庆，参加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并任教于私立复旦中学，参加文艺界、中苏友好协会、东北流亡总会的抗日宣传活动，为“上海孩子剧团”的团员补习文化课。在两三年的时间里，她在武汉、重庆和香港的《妇女生活》、《自由中国》、《抗战文艺》、《大公报》、《文学月报》、《新蜀报》、《文艺阵地》等报刊发表小说、报告文学及话剧计三十多万字。创作上她虽是最初的尝试，却是十分成功的，形成影响，颇为当时文坛所关注。

三

1940年冬，经周恩来、邓颖超介绍，她与于黑丁一同奔赴延安，在延安文艺界抗敌协会从事专业创作。1942年参加“延安文艺座谈会”，这使她明确了作家创作的目的性，从此再没有离开过战斗生活；同年6月她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曾克喜欢现实主义作品，因此她所接触的作品多是一些具有强烈人民

意识的作家的作品，并受其影响。曾克说：“我喜欢杜甫、白居易的诗，曹雪芹的《红楼梦》、施耐庵的《水浒传》、蒲松龄的《聊斋》、鲁迅的《狂人日记》《阿Q正传》、《祝福》等小说，茅盾的《子夜》、《林家铺子》、《春蚕》，郭沫若的《棠棣之花》，丁玲的《莎菲女士的日记》、《太阳照在桑乾河上》，柯仲平的《海夜歌声》，以及外国作家高尔基的《母亲》、《我的童年》、《我的大学》等作品并深受其影响。这大概同我的气质和我在文学上的追求有关。”

到延安之后，曾克说，她和黑丁在生活、感情上不断发生不协调的矛盾。黑丁过于粗暴和易于激动的性格，以及在学习、工作方面的兴趣、要求越来越有差异，是他们分手的主要原因。曾克说：“作为两个写作者组成的家庭，生活里应该随时议人生，谈写作，交流感情，但黑丁缺少这些。他总是忙忙碌碌，一天难得说上几句话。”曾克性格开朗，善于接受新事物，参加各种文艺活动，利用一切业余时间从事写作；她的这些生活都不为黑丁理解和接受，以致于引起无端的猜疑和忌妒，有时甚至无理智地撕掉她的文稿（这对一个作家来说，大概是最不能容忍的），甚而还动手动脚，严重伤害了曾克的自尊和事业心。黑了虽然是一位有影响的作家，但他未必就了解年轻妻子的心，中国文化传统中的大男子主义，也许还在捉弄他，自由的新鲜空气他还感到陌生，不理解应当如何对待女人。这便导致这一对战火烽烟中相爱的夫妻未能走完人生的旅程。

日本的投降给每一个中国人展示了一条新的大道。曾克和黑了一起奔赴晋冀鲁豫太行山根据地。使曾克心仪已久的新生活，正微笑着向她招手。她独自带着孩子和自尊，到基层人民中生活和写作。在太行，她任晋冀鲁豫文联理事、《北方杂志》编委，还到北方大学文学系宣讲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的讲话》的精神。当时曾克仍以深入生活为主，仍然从事专业创作，骑着小毛驴，带着孩子，一头扎进太行腹心地区左权、武乡、长治、邢台等地，和工农兵群众一起迎解放，搞土改，保卫胜利果实。火热的斗争生活，使她的创作格外活跃，那几年的创作结集为《新生命的检阅》，但未能出版，后来又辑为小说结集《新人》、散文结集《光荣的人们》出版，这是她明确了“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之后的成果。用她自己的话说：“我的文学创作，应该说是从这时候才算真正开始的。”（《新人·编后记》）

《新人》共辑短篇小说八篇，作者形象地再现了抗日战争中太行山根据地各方面的伟大斗争。这些故事，有的描写中国共产党如何领导太行山群众与敌人进行尖锐复杂艰苦的斗争，有的表现军民粉碎敌人频繁而疯狂残忍的扫荡及建立巩固的抗日民主政权、发展人民武装和坚持毛主席的战略方针。作为中国人民浴血奋战的历史记录，这些文字的价值不可低估。其中短篇小说《掩护》和《爱》都是优秀之作。

《光荣的人们》是新社会的颂歌——“……再也见不到挨冷受饿和没有工做的人。

大家都在用劳动养育自己，用手创造自己的幸福。千年来压迫人和寄生的剥削阶级，受到了制裁，广大的工农劳动大众抬起了头、人类纯良的本质，高度的同志的友爱，沸腾的领导热情，是这社会的基本内容。仇恨只用在对付破坏这新生活的进犯者。

眼泪虽然还会在最欢乐的时候进射出来，那也只是过去受难的即将消逝的影于。这儿人民走出贫穷、封建和愚昧，残废者各尽所能，组织起来互

助的工作，连监狱都成了学校。”曾克在这里所描写的，正是这本书里的光明主题，是人民朴素的理想，是日后我们这块土地上的美丽风景——一个新社会的蓝图。

四

抗日战争的胜利，没有给中国这块苦难的土地带来最后的和平，中国人自己还得来一次你死我活的最后较量。1947年春——解放战争进入大反攻的前夜，曾克正式参加野战军，在野战军新华社总社任随军记者，跟着刘（伯承）邓（小平）大军南正北战，在战士的行列中和行军、作战及大小会议上，都经常可以看到她的身影。

同年夏，刘邓大军接受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命令，要执行挺进大别山的反攻任务，部队决定，除了卫生部门和文工团的女战士外，女同志一律不参加南征。而这时已是一位母亲的曾克焦急万分，月夜向刘邓亲自请战，而终被获准，一时成为部队的美谈。

在跃进千里无后方的大进军中，曾克和野战军部队一起，冒着飞机的轰炸扫射，爬险山，涉恶水，终于进入大别山，她积极投入重建根据地的斗争，担任土改工作队队长，到岳西县二区发动群众，支援野战军。这时，她创作了著名的报告文学《挺进大别山》。茅盾对这部作品予以充分的肯定。他在该书序文《读 挺进大别山》中说：“严格说来，《挺进大别山》这集子内的各篇，还不是短篇小说，而是一种速写，或报道。正如作者在《前记》中所白：‘这些东西，都是时间性较强的新闻，由于当时交通阻隔，发稿困难，而只将它简单地随时记下来，现在仅仅是想做为材料保存起来。’然而正因为是‘随时记录下来’的，所以有一种新鲜活泼的气韵保存在字里行间，现在读起来，神味仍然是隽永的。”这本集子包括六组速写，综合来读，可以“看到挺进大别山这一伟大的英勇的进军的轮廓”。在各篇中，茅盾喜欢《送别》、《沙原上》、《史玉伦同志永垂不朽》、《突击》、《我认识的第一个营长》、《过涡河》、《陈锡联司令员会见了妈妈》等，这些篇章里的人物虽然还是一种素描，一个剪影，“可是很生动，具有强烈的吸引力”。“这里也时常有小段的风景描写，周围人物的衬托，也颇轻灵可爱。应当特别指出的，是这些‘涉笔偶感’的风景描写大抵是能够和人物的行动有机的联系起来，换言之，作者并不是为了要给人物找衬托这才描写风景的，更不是为写风景而写风景，——风景和人物相当地做到了‘血肉相关’。”

之后，曾克便又投入淮海战役、渡长江战役，解放大西南，亲眼目睹和参加了解放战争的全过程，成为军内军外闻名遐迩的战士作家。

1949年9月，在共和国成立前夕，曾克代表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参加全国第一届政协、文代会，被选为全国文联委员和全国文协（即中国作家协会）理事。

在极端艰险的战斗岁月里，除了信念、战友和群众的帮助与鼓励，与河南同乡、上海大夏大学同学——第二野战军新华社记者柯岗在战争空隙的短暂相聚，总是互相鼓励，彼此关怀，时时提醒记者的责任，询问笔耕的收获。于是，一种特殊的历史背景，把他们从友情、同志之情中拉了出来，送他们踏上爱情之路。柯岗在一首《夏日的清晨》一诗里说：

这花朵样的夏日的清晨
我出发到火线
朝阳把东方的浮云镶着金边

有小雀飞过开满红花的石榴树
把晶亮的露珠落进怒放着的
花心。
淡色而修长的路
从我家门前劈开了熟透的麦田
直伸向老远老远的地方
那里有炮火激响。
我的马背好了鞍子挂在路旁
它心急地吹着鼻子
敲着前蹄。
我是刘伯承将军的老战士
我曾经跟着他把日本强盗杀死
我必须跟着他打倒卖国贼
我跟着他习惯了胜利。
我懂得胜利的
诗要用英雄的血来铸成
我懂得那诗里要有自己的血
我的亲属、爱人和朋友就更光彩。
现在我要出发到火线
再有一分钟我就跃马扬鞭
我的美丽的夏日的清晨
将被我保护得更美丽
我的嫣红的花要为我怒放到
凯旋……

这首感人的诗，和那些爱呀恨呀的爱情诗不同。这是一个战士扑向枪林弹雨前向自己亲人的表白。关于这首诗，曾克对我说：“这首诗是1947年夏天柯岗在平原到前线之前写给我的。当时我们并没有结婚，也没有想到结婚。因为柯岗也是已婚的人，他妻子是我最知己的同学，因此，虽是血与火的战争岁月，也不可能失去理智。但我们很明显地彼此相爱着，因此他才将这诗给我。”直至1950年，曾克与黑丁的感情疏远了，柯岗妻子的感情也转移了，他们才正式结婚。曾克在给黑丁的信里说：“我和柯岗从相爱到共同生活，虽然坎坷多难、分离时间多，但通信却少。就是那些不多一些信件，也在文革十年中毁掉，所能珍藏的只有他写给我的这两首诗。”曾克所说的两首诗中的另一首诗，就是1952年5月柯岗从西藏高原归川途中遇雀儿山雪崩路断滞留德格，偶见白发丛生，拔除三株，置于云南昆明花都寄来之红花袋内，信手自题，藉记心痕的《雪山情思》：

红花白发共一包，春霄酷寒情梦扰，雪崩路断行不得，冰封
三月音信杳；边疆雀懒误家书，寄语万里阳关道，遥祝花都春长在，五月高原花开少；形影憔悴思情浓，扬骨天涯爱难消，卫国爱家生命任，云端峭峰人可到；夜间孩啼唤爹娘，惊魂白发似秋草，且将白发伴红花，红花白发慰寂寥；关山重重自题心，心随冷月上树梢，但愿冷月识真情，抛寄我心莫辞劳。

这诗的字里行间仍然是战士的浩荡情怀，虽然更多了些亲情。

新中国成立后，为了开展西南地区的文艺工作，曾克转业到地方；自1950年至1978年，先后担任西南军政委员会文教委员及重庆市文联副主席、全国文联委员和中国作家协会一二三届理事、四川省文联和作家协会副主席及云南省文联副主席。

她在担任党和文艺行政领导工作中利用一切机会到工厂、边疆、海防部队深入生活，创作了不少反映工农兵生活的作品。同时又完成一些对外文化交流的任务。

五

像许多作家那样，文化大革命给她一家带来的是灾难。柯岗无辜地遭受四人帮的逮捕和杀害（未遂），虽然反动派的阴谋未能得逞，但柯岗留下了严重的残疾，尤其给他们一家人的精神上留下了不可治愈的创伤。曾克的全部作品遭禁，书的封面上统统用大黑笔涂写着“黑书，禁阅！”的字样，写作更是寻找不到那份自由和空间。由于他们的爱情是建立在理想、事业、信任、理解的基础上的，所以，他们才经得住生死的考验。曾克说：“我们生死相依，风雨同舟，四十多年来，经历了许多坎坷和生离死别的疼和考验。也许，这就是人生。”

1978年，雨过天晴，春满人间，这是曾克调到北京，担任中央恢复中国文联和中国作家协会领导小组党组成员。参加中央军委组织的《刘伯承传记》编写工作，任中国作家协会的专业作家、中国延安文艺学会副会长、中国报告文学学会副会长、中国关心下一代艺术委员会顾问及中华炎黄文化研究会理事和《中国风》杂志社长、主编。

几十年的创作生涯中，曾克用自己对国家、民族的赤诚心和汗水，辛勤耕耘，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与二十世纪中国文坛做出了不可磨灭的成绩。自1938年以来，她先后出版了报告文学《在汤阴火线上》（1938年，武汉上海杂志公司）、《铁树开了花》（1950年，天下图书公司）、《光荣的人们》（1950年，上海杂志出版社）、《走向前线》（同上）、《挺进大别山》（1950年，华中新华书店）、《计划及其它》（1954年，上海新文艺出版社）、《挺进大别山》（新版；1995年，安徽文艺出版社），小说集《边疆》（与柯岗合著；1954年，中国青年出版社）、《新人》（1955年，上海新文艺出版社）、《一同成长》（与柯岗合著；1957年，作家出版社）、《前仆后继》（1963年，辽宁文艺出版社）、《第十四个儿子》（1980年，云南人民出版社），散文集《因为我们是幸福的》（与柯岗合著；1951年，重庆人民出版社）、《遥寄祖国的孩子们》（1955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曾克散文选》（1979年，四川人民出版社）、《水晶般的心》（1993年，新华出版社）及电影文学剧本《中央突破》（与柯岗合著；1978年，陕西人民出版社），主编大型回忆录《春华秋实——开封北仓女中回忆录》，还与柯岗、薛洪兴合编《刘伯承中原逐鹿》（1983年，解放军出版社），《刘伯承传》也已出版。她的作品先后被收入《英雄谱》（1954年，重庆人民出版社）、《解放区短篇小说选（1942—1949）》（1978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短篇小说选（1949—1979）》（同上）、《当代女作家作品选》（1980年，花城出版社）、《中国现代短篇小说选（1919—1949）》（1981年，人民文学出版社）、《中国报告文学丛书》（第二辑第七分册；1982年，长江文艺出版社）、《中国现代散文选》（人民文学出版社）、《延安文艺丛书》（“报告文学卷”、“小说卷”、“散文卷”；1984年，湖南人民出版社）、《中国新文艺大系（1949—1966）》（1989年，中国文联出版公司）、《中国解放区文学书系》（“小说编”、“报告文学编”、“散文杂文编”；1992年，重庆出版社）、《20世纪中国女性文学文库》（“红杜鹃”卷；1995年，中国文联出版公司）等近四十来种文学选本中。

六

曾克是一位能文能武、勤苦干练、朝气蓬勃的人民作家，是中国延安和解放区文学中的重要作家。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她经常在行军宿营中，在露宿山间的松林里，利用油灯、松明和旧黄裱纸，记下战争的残酷和胜利，记下战士英雄的身影及劳苦大众对于战争的热情。她的作品都是深入前线、深入战士，深入斗争生活的艺术真实记录，具有艺术价值和历史的认识价值。

曾克善于以报告文学的形式表现战争和对新人的刻画。在她的作品里，无论是报告文学、小说，还是散文，这些文字都与中国人民的伟大战争、劳苦大众有着血肉的联系。我们既能看到那些为祖国的解放英勇杀敌的无畏战士，也能看到那些支援中国反击外国侵略的普通的男人女人和儿童。英雄人物，新人物，新生活，新气象，是她作品中的精魂。描写的细腻，抒情和对大自然的生动描画，使她作品中的人和有了亲切、真实的生命。

历史是曲折的。曾克作为见证人，她用她的才华和心血，为历史留下了二百多万字的文学作品。这样的作品，不是一般的作品，因为这些作品是历史的真实的艺术的记录，是中国人和外国人世代认识那一段中国历史和社会的文献。在她的作品里，尽管所表现的是中国人在苦难、抗争、奋斗岁月中的一点一滴的小事，也同样可以印证中国革命所经历的曲折道路，艰苦的途程与胜利的足迹。这些作品，可以让抗日战争中太行山根据地的英勇斗争和大别山的进军，更长久地镌刻在历史记忆里。

曾克从孩提时代长满宗教之树的梦幻家园出发，在人生的跋涉中，很快看见了踏入铺满北斗之光的路途。她怀抱久已认定的道德信仰，愉快地向前，无畏，无悔，无怨，是这个永远的作家曾克……

琦君

张默芸

琦君，原名潘希真，1917年7月24日生于浙江永嘉县瞿溪乡一个旧式家庭里，既是官家小姐，又是父母的掌上明珠。爱之深教亦严，父亲潘国纲虽出身农野，久历戎行，身为师长，却酷爱中国古典文学，盼她成为才女，就请一位姓叶的家庭教师教她。于是：五岁，认方块字；六岁，学描红；七岁，读诗经、唐诗、习字；八岁，读女诫，孟子；九岁，读论语、唐宋古文、左传，学做古文；十岁，她就过目能诵，挥笔成文了。十二岁，随父母迁居杭州，入弘道女中。由于古典文学根基好，加之父亲的书房有许多古今名著，如《红楼梦》、《水浒传》、《三国演义》、《西游记》等，她常偷读。暑假中，饱看新文学作品，外国小说则偏爱《简爱》、《约翰克利斯多夫》、《小妇人》，等等。她从古典文学、新文学及外国文学佳作中吸其精华，因此作文比赛，常得第一，被同学们封为“国文大将”。高一那年，她在《浙江青年》杂志上发表了处女作《我的好朋友——小黄狗》，自此，她立志当文学家。高中毕业时，她以优秀的成绩直接升入之江大学，成为我国“一代词宗”夏承焘的得意女弟子，琦君因此诗词造诣极高，其中又以同更获赞赏。大学毕

业后曾在上海汇文女中及故乡永嘉县中教书。1949 年去台湾，服务于司法界，任高检处记录股长及司法行政部编审科长等职，同时在大学任教，并挤出时间写作。1964 年获台湾文艺协会散文奖，1966 年代表台湾妇女写作协会访问韩国。1970 年《红纱灯》散文集获中山学术基金会散文创作奖。1972 年应美国官方邀请访问夏威夷及美国本土参观各大学，与教授作家们交换教学、写作意见。1969 年在台湾司法部志愿退休后，在台湾的中央大学及中兴大学中国文学系任教，专心教课与写作。后其夫李唐基赴美任职，她也随任作“闲妻”而又闲不住，仍常给报刊写稿。1985 年《琦君寄小读者》获台湾新闻局金鼎奖，1986 年《此处有仙桃》散文集获台湾第十一届国家文艺奖，是年 10 月 12 日出席了在纽约举行的有大陆、台湾两地作家参加的第四十八届国际笔会学术活动。在台湾作一个畅销作家并不难，但从事真正的纯文学创作而作品畅销的作家却极少，琦君就是这极少数作家中的一位。据台湾《中国时报》报道，最近台湾对三十年来图书出版情况作了一次调查，统计结果，作品最畅销的男女作家是琦君和林清玄。琦君名列十大女作家之首。三十多年来她笔耕不辍，出版散文、小说、儿童文学、词研究等近三十本，有些散文被选入中学课本，作品被译为英、日、朝鲜文，深受海内外读者欢迎，被誉为“台湾文坛上闪亮的恒星”。

琦君以撰写散文开始她的创作生涯。而她现在已成散文大家。她的名字总是与台湾散文连在一起。从她的第一本散文小说合集《琴心》算起，先后出版的《烟愁》、《琦君小品》、《红纱灯》、《三更梦书当枕》、《桂花雨》、《细雨灯花落》：《读书与生活》、《千里怀人月在峰》、《与我同车》、《留予他年说梦痕》、《水是故乡甜》、《母心似天空》、《此处有仙桃》、《灯景旧情怀》、《玻璃笔》、《琦君说童年》、《琦君寄小读者》、《青灯有味似儿时》、《琦君自选集》、《母心·佛心》等二十多本。琦君在自己写的大量散文中，尽情地抒发十分真挚热烈的感情，这里有对故乡山水和童年生活诗一样的回忆，有对父母师长挚友深沉的怀念，有对在台湾生活的叙写，又有对异国旅游的观感，此外是读书心得，创作杂谈，以及专给小读者写的小散文，但写的最好最多的，是怀乡思亲的散文。正如《烟愁》后记中写的：“每回我写到我的父母家人与师友，我都禁不住热泪盈眶。

我忘不了他们对我的关爱，我也珍惜自己对他们的这一份情。像树木花草似的，谁能没有根呢？我常常想，我若能忘掉亲人师友，忘掉童年，忘掉故乡，我若能不再哭，我宁愿搁下笔，此生永不再写，然而，这怎么可能呢？”当然，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她的根扎在故乡，扎在祖国。虽然年纪大了，常常丢三落四，可是故乡的景、事、人却永远印在心里，忘也忘不掉。那剪不断的故乡之情，理还乱的亲友之思，以它的真挚、深沉、执著和热烈，构成了请君散文抒情美的基本特征，“我们从大陆移植来此（“移植”一词，用得何等精妙），匆匆将三十年。生活上尽管早已能适应，而心灵上又何尝能一日忘怀于故土的一事一物。水果蔬菜是家乡的好，鸡鱼鸭肉是家乡的鲜。当然，风景是家乡的美，月是故乡明”。“苜蓿鲈鱼长入梦，他乡虽好总添愁。”恋乡的人，终于忍不住喊出：“故乡，我们哪一天回去？家乡味，我们哪一天能再尝呢？”（《家乡味》）这种感情，是琦君所有怀乡思亲散文中的血液，就如年年中秋，年年吃月饼。台湾是产糖的地方，有各种馅的美味月饼，可请君一想起家乡的月光饼，那又香又脆的味儿好像还在嘴边呢。”（《月光

饼》)即使是水,也是故乡的甜。琦君去台旅欧访美,喝过各种各样的水,也爱喝矿泉水,但又怀疑外国的矿泉水不是天然的,而且,“说实在的,即使是真正天然的矿泉水,饮啜起来,在感觉上,在心灵上,比起大陆故乡的‘山泉’来,能一样的清冽甘美吗?”(《水是故乡甜》)在《乡思》里,作者写得更恳切:“来到台湾,此心如无根的浮萍,没有了着落,对家乡的苦念,也就与日俱增了。”日里想,梦里思,“昨夜梦魂又飞归故里,躺在双亲的墓园中,拥吻着绿茵覆盖的芬芳泥土,望着悠悠出岫的白云,多年抑郁的情怀得以暂感舒松,可是短梦醒来,泪水又湿透枕边,美丽的家园啊!它依旧是海天一角,水阔山遥”。她多么盼望海天连成一片,山水连成一线,能回到故乡“享受壮阔的山水田园之美,呼吸芳香静谧的空气。我渴望那一天,难道那一天还会远吗?”(《写作回顾》),这里写的。不只是她个人的心愿。那梦,那渴望,是属于许许多多去台人士的,也是属于神州大地每一个炎黄子孙的!

有人说琦君不善于写游记,这种说法不确切。游记有各种写法,有的偏重于写景,有的偏重于记事,有的偏重于述怀。琦君是生活在人情中的人,无疑偏重于述怀的,但常常与记事写景结合在一起。她的《西湖忆旧》、《故乡的江心寺》、《何时归看浙江潮》,虽是追忆而写的,实是绝好的游记。这些地方,她离开了许多年,却写得一往情深,景、人、物——如在目前,再一次说明她爱之切,忆之深。

在她笔下,“西湖似明眸皓齿的佳人,令人满怀喜悦,古寺名塔似遗世独立的高人逸士,引人发思古幽情。何况秋月春花,四时风光无限,湖山有幸,灵秀独钟”、“令人留连忘返”,“若把西湖秀丽景物移到台湾,都成奇景”。对于“占世界风景最佳四大学的第二位的”母校之江大学,因为有“千变万化的钱塘江水”,“我爱之胜于西子湖”。清晨,“晨曦自红霞中透出,把薄雾染成了粉红色的轻纱,笼罩着江面。粼粼江水,柔和得像纱帐里孩子梦中带笑的脸……我们赤足在潺湲爱的溪水中拣石子,夏老师依槛闲吟,诗成后传诵一时”(《何时归看浙江潮》)。这简直是一幅色彩分明、人物鲜活、动中有静、静中有动的故乡母校游乐图。但更引起作者思恋的,是游子喝了“不忘本土”的“回旋井水”,因而盼望“再饮江心寺的回头水,更愿此身幻化为井底清泉,回旋地回到故乡”(《故乡的江心寺》)。

这种对故乡炽热的思念,正是作家热爱祖国的真诚表现。尤其令人难忘的,作者每看到异国他乡的山川景色稍似祖国风光时,又会引起丰富的联想,倾注她对祖国灼热的爱。如她游美国爱荷华城时,看到万缕千条柳丝,随风飘拂,她就“手牵着柔细的柳条,悠悠然真有置身大陆江南之感。台湾也有柳,但垂柳没有这么柔,这么长。爱荷华的柳很像杭州西子湖堤上的柳,自有一份魅力,引人无限乡思”(《静谧的大学城》)。她应邀访问韩国时,所以“使我骤一见就立刻爱上了她”,是“那一份似大陆北国又似江南的情调,与亚热带的台湾迥然不同。”在瞻仰汉城故宫的勤政殿的屋脊上的飞檐时,她觉得“仿佛置身于北平故宫中,顿然发思古之幽情”。作家对祖国母亲的眷念,是那样刻骨铭心。在这些篇章里,作者不是一字一句地来描述这一切,而是用整个心胸来拥抱这一切,那深沉浑厚的感情,深深地震撼着读者的心弦。

琦君忘不了故乡的山水,自然更忘不了故乡人,忘不了亲爱的父母、尊敬的老师、异性姐妹,甚至长工和乞丐。她把她的满腔思念,一片至情,

溶铸到每一篇作品里。不同的是，一般作家是一篇文章写一个人，她是一篇文章一个重点，通过许多篇章，集中许多重点，写活一个真人。这种效果，表现在写母亲时最为成功。如《母亲新婚时》，写母亲的爱情和婚姻，她与丈夫虽是“亲上加亲”，爱情却发生在婚后，突出母亲的娇羞、温柔和顺从。《母亲那个时代》，写她一天到晚为一家子忙，想得到丈夫的爱而不能，突出她的勤劳和容忍；《母亲的偏方》，叙母亲能用各种偏方治病，简直是一位“全科医生”，而这一切都是从外祖父那儿零零碎碎学来的，说明母亲的聪明干练；《母亲的手艺》表现母亲的多才多艺；《母亲母亲》述母亲对女儿既严厉又温和的教育方法；《髻》写母亲的幽怨，因为做官的丈夫把本应给她的爱转移到姨太太那儿去了；《毛衣》写母亲对女儿的慈爱。《母亲的教导》写母亲如何注重在衣食住行等日常生活中教导自己的女儿。除了这些专外，在其他散文中，在写别人的同时，也给母亲一些侧写。如写母亲待长工和待家人，她甚至帮阿荣伯成了家，并让他们夫妻双双住进潘家（《阿荣伯》）；她也善待奶妈，把一对金手镯分赠给奶妈的孩子和自己的女儿（《一对金手镯》）；即使对乞丐她也充满了同情心（《三划阿王》）。读者可以从专篇或其他别篇有关的侧面描写中，多角度地发现她勤劳、刻苦、节俭、善良、容忍、慈悲的品德，一个虔诚的佛教徒和三从四德和旧式妇女的形象，活脱脱地站在我们面前。这种连环画式的写法，不啻是对散文艺术的一种创新。对外祖父、老师、阿荣伯的描写，也采用同一手法。

《外祖父的白胡须》中的外祖父，既是私塾老师，又是义务郎中，对一切人都亲切和气，甚至连蚂蚁虫类都要“保护”，他抓到小偷也不打骂，反而送小偷两块银元叫他做生意以改邪归正。为了“最蹩脚”的戏班子能演下去，他特地带外孙女顶风冒雪去“捧场”，“拼命拍手叫好”，最后还给戏班子一块银元，“让他们买壶酒，买斤肉暖暖肠胃，天太冷了。”《红纱灯》则着重通过外祖父因材施教，寓教于乐的教育方法，希望把染有坏习惯的五叔教育成为力求上进的青年，突出外祖父不同凡响的智慧与热切心肠，我们也从这些不同的篇章里，看到了这位活神仙的方方面面。在怀念老师的散文中，《春风比雨》、《鹧鸪天——怀念夏承焘师》这两篇文章，将风流倜傥的大词人及与人迥异的教育方法与教育实践，写得丝丝入扣，而《一生一代一雙人》则体现老师对师母的理解与体贴，从另一角度显出老师的高尚人格，心地善良；《吾师》，把三个老师为教、为文、为人层层衬出，突出三人不同的学识、个性和风格。把一个雇工和官家小姐的美好关系写得那么动人，华人作家中只有琦君。如《第一双高跟鞋》、《阿荣伯伯》，阿荣伯伯的“学得能干点，要自己打天下”的叮嘱，倒不像雇工对小主人说的话，而是长辈对小辈的关切。怪不得他“仁慈慷慨乐于助人的性格，给我少年时代不少的启迪”了。

国内有些评论文章，只字不提琦君父亲写的散文，只是在别文章中提及父亲对母亲的无情。其实琦君也很爱父亲，专文有《父亲》、《油鼻子与父亲的旱烟管》，在其他写母亲或母亲、父亲、姨娘三角微妙关系以及父亲对“我”的挚爱之类散文中，父亲的形象也是亲切鲜明的，如《小梅花》、《杨梅》、《酒杯》、《鲜牛奶的故事》、《喜宴》等等。琦君通过儿童的视角，将父亲弃官退隐后的心态，以及对种田人纯真的友谊（《油鼻子与父亲的旱烟管》），晚年对母亲的理解、深情和愧疚（《杨梅》），以及对“我”的挚爱（《喜宴》），写得那么细腻，那样鲜活，那样生动。而《父亲》的构思尤其独特。

文章一开始，作家就为父亲造型：“每回听到马弁们一声吆喝：‘师长回府啦’”孩子们远远偷看到的是一个威风凛凛的父亲。“我”和哥哥，只是怕他，不敢亲近。待父亲因反对军阀内战而自动退隐闲居以后，父亲不再穿军装而穿着一身蓝色长衫，不像显赫的军官而像诗人学者时，“我”就感觉亲近多了。尤其是哥哥死后，父亲从北平回到杭州，“我”也由远远的“偷看”到“靠在他怀里”，为痛悼哥哥而与父亲相对痛哭。在这里可看出作家组合素材的高超：从形式上实质距离的拉近到感情距离的拉近，承接得天衣无缝，同时也借此将父亲的显赫、威武、悲愁、慈爱一一展出，既树起父亲的高大形象，又写出父亲丰富的内心感情。

在写人的单篇散文中，有人把《一对金手镯》当成小说，这是不难理解的，因为它有鲜活的人物形象，严谨的结构。事实上琦君写人的散文，都小说化了，如《父亲》、《髻》、《红纱灯》等。所以这也是一篇小说化了的散文杰作。因为它是绝对真实的。琦君是独女，母亲爱之如掌上明珠，怎肯交与他人？据说是因为她一头浓发，听人说送与奶妈抚养才会健壮成长，迷信的母亲就让她与乳母之女阿月同吸乳汁。一岁半后，她被母亲接回，母亲拿出一对金手镯，一只套在阿月手上，一只套在她手上。七岁时，这一对小姐妹又见面了，一样童稚，一片天真，并不感到她们有什么不同之处。可是十八年后，当她们再见时，阿月竟当面喊出：“大小姐，多年不见了！”如同鲁迅的《故乡》中的闰土喊“老爷”一样，震颤着作者与读者的心。“鲁迅以他超越常人的冷漠，以极度悲悯所压缩成的冷漠，维系他古典的节制；琦君则以她静谧的诗词含蕴将悲悯扩散在时空以外”（杨牧：《留予他年说梦痕·序》）。这一声喊，一下子拉开了她们之间不可逾越的鸿沟，点出她们不同身分地位。正因为琦君“将悲悯扩散在时空以外”，她对这“大小姐”的喊声也作了与鲁迅别样的处理，她不许这样喊，而且当晚，这位官家小姐、女大学生还执意与带一小女儿的贫苦农妇睡在一张床上，畅谈别后详情，关心她的命运。直到现在，她与阿月一别半个世纪，还念念不忘这位异姓姐妹，足以透示作家善良美好的心灵，温柔敦厚的个性。很可惜，作者只为阿月的贫困叹息，却无法找出阿月贫困的根本原因，却是她思想上的局限。情真意切是这篇散文的灵魂，这表现在文字方面，是作者不露痕迹地将她在古典诗词上深厚的造诣溶合于一篇白话文里，转成质朴的语言，抒写她的深情与眷恋。仅就流泪场面，就有七次之多，但没有雷同的。

其中，有乳娘见到长大成人的“我”的喜极而泪，有“我”面对两“鬓已斑”的母亲和摸到乳娘“粗糙”双手而流的伤感的泪，有“我”与阿月话别时感到一对异姓姐妹“生活环境里离将日益遥远”而流的无奈的泪……除了写泪，作者运用对比手法，将失落之情，也写得如在目前，如当“老师讲到马克·吐温的双胞胎弟弟掉到水里淹死了，马克·吐温说‘淹死的不知是我还是弟弟’，全班同学都笑起来，自己想起阿月……心理就有点怅怅惘惘的。”这种对比，既鲜明又有新意。全文显得缠绵悱恻，动人心弦。比起忆旧文章的凝重情深，来台以后的生活写照的散文，则多幽默诙谐。当然不能说她写来台后的生活散文就不带感情，那是不可能的，因为琦君信奉“感人心者，莫善于情”（白居易语）这句名言。她是用“情眼”看世界的，在她的笔下，处处都是爱，万般都有情。我说她忆旧文章更凝重，更情深，只是比较而言而已。请看《我的另一半》、《我的另一半补述》、《三如堂主人》、《梨膏酱油》、《与我同车》写得多么幽默而又一往情深。至于《孩子快长大》、《孩子

慢慢长》、《捕儿住校后》等等，也写尽一个母亲对儿子的爱心，《家有怪妻》、《再做闲妻》则更是妙趣横生！

除了写人，她的笔也离不开她心爱的小动物。她写猫（《家有五猫》），写狗（《寂寞的家狗》），写猴（《再见呆呆》），甚至写老鼠（《人鼠之间》）、小虫（《静夜良伴》）等等。她自幼爱小动物，她的处女作就是《我的好朋友小黄狗》。

在所有写动物的散文中，我认为《我家龙子》最出色，它不仅表现作家对动物的爱，更突出一颗慈母心。因为那只猫是儿子雨夜拾回来的“爱宠”，拜托“我”代为照顾的，于是母子间的情愫得以沟通。而这聋了的小白猫所以不叫聋子而叫龙子（这名字还是最不喜欢小动物的父亲取的！），也表现做父母的对儿子的期望——望子成龙。结尾处“我抱着龙子，喃喃地对龙子诉说心事…但想想（已经远行的）儿子，他又何尝听得见，听得懂呢？”那种对儿子的担心和爱心，是每个母亲都有，却不是每个母亲所能言传的。

琦君写身边琐事的散文常富哲理，如《倒帐》，全家赖以生息补贴家用的一笔钱，被一位朋友倒掉了，怎么不难过呢？但“塞翁失马，安知非福”，由此“使我们懂得如何安贫守拙，更懂在贫与拙中，如何来享受无边的家庭乐趣”，“岂非‘得大于失’”？又如《财富和爱情》说明夫妻生活中，爱情和友情才是永恒的财富，给读者多少启迪！此外如《恩与爱》、《生与死》、《有我与无我》、《有甚闲愁可皱眉》等都是极富哲理与情趣的精品。有些身边琐事则写得富有人情味，如《课子记》，她嫌她先生对儿子太苛，“谁知轮到自己教他，竟比他爸更容易动火”，写做爸爸的辅导儿子功课时一下子叫“乖儿子”，一下子骂“笨东西”，声态笑貌，跃然纸上，像一幅家庭生活画，一出富有诗趣的小喜剧。通篇作品生气盎然、真实，真是使人神游而意会的好作品。

琦君给小读者写的散文，充满迷人的色彩，既有浅显的哲理，又富有儿童情趣，是很适合儿童阅读的无韵诗篇。如《蒙娜丽莎的微笑》、《魔笔》、《孔雀错了》、《讲几个笑话听听》、《一同来读诗》等等。

琦君的评论文章，不管是书信式的（《读 移植的樱花 ——给欧阳子的信》），杂感式的（《真·善·美——读 世缘琐记 杂感》），论文式的（《犹有最高枝》），实际上都是散文佳构，是散文式的评论，中肯、敏锐、畅达、优美，是这些散文的共同特色。可贵的是作者在评论别人的作品时，常常把自己摆进去，仿佛与作家娓娓长谈，共同研究，比起某些学究式的评论来，显得既亲切又深刻。

对于别国的风土人情，社会风貌，作者既赞扬其美好的，如《佛老心》、《美国人的亲情》；也抨击其丑恶的，如《惊心动魄》、《黑吃黑》等。

二

琦君一向以散文创作的辉煌成就照耀台湾文坛，而小说和词方面的成就却少为人称道，这是不公平的。确切地说，她既是大散文家，又是小说家和词人。小说结集为《菁姐》、《百合羹》、《七月的哀伤》、《钱塘江畔》、《缮校室八小时》、《琴心》（散文小说合集），以及中篇小说《桔子红了》。词作散见于散文集中，此外还专门写有一本研究古人词作的学术著作《词人之舟》。

琦君的小说，可分前期和后期。前期小说多是在真人真事的基础上加工的爱情故事，且多为忆旧之作。如《阿玉》中的阿玉，是个美丽聪明的姑

娘，可是贫穷使她沦为丫头，三叔和肫肝叔都爱她，阿玉却只爱三叔，肫肝叔自己认为配不上阿玉，就自动退出情场——作者把这些实事搬上稿纸时，就去掉肫肝叔这个人物，集中写阿玉和三叔的爱情以及小春的友谊。有人说这“有点像才子佳人那一套”，其实与“那一套”完全两样，二太太折磨、痛打阿玉，破坏阿玉与三叔的爱情，最后把她卖给船工，阿玉作为船家妇贫穷飘荡一世，连封信都无法收寄，其悲苦可想而知。

作家通过家庭这个窗口，反映了深刻的社会问题。小说中的人物形象，因为是按生活原型塑造的，个个写得栩栩如生。阿玉、三叔、小莺自不必说，就是次要人物如凶狠的二太太，宽厚、仁慈的大太太，作者也把她们写得活灵活现，这就难怪“当年由米白水先生的友人改编成电视剧”，并获得巨大成就了。

琦君：《钱塘江畔序·细说从头》

《莫愁湖》也是忆旧故事，“小说中的姑父姑母实有其人，而和那少女一段凄凉的爱情故事却纯属虚构”。虽是虚构，却使读者深信不疑。这正是作家的艺术功力所在。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安排下的旧式婚姻，有几对是幸福的？何况这一对夫妻无论在外貌、性格、文化教养诸方面都相距甚远，在这种情况下，风度翩翩而又才华横溢的姑父碰上美丽聪明的刘舜华，自然一见钟情，但旧礼教约束着他们，他们的恋爱只能以悲剧告终。姑姑生气时没收了姑夫给舜华的信，清醒时又要求“我”陪舜华去看姑父，足见她有自知之明，心是善良的。倒是“我”的迟疑不决，使一对有情人未能见上最后一面。虽然“我”的犹豫不决以及顾前顾后的心理状态，是符合“我”的身分和性格逻辑发展的，但难道不可以找出一个既能突出人物性格又有比较光明的结尾——让姑父在见到他心爱的人才含笑死去？

如果把《琴心》和《完整的爱》相比较，来探讨什么是“完整的爱”，我认为《完整的爱》并不完整，《琴心》中的爱倒是完整的。《琴心》中的人物都带有一种诗意的美，光洁而亲切，虽有点巧合，却给人不少的温情！《完整的爱》中幼之的痴情，慧儿的妒恨，任性以及她的觉悟和改过，都是可信的，只是作母亲的开始以母爱克制儿女之情，还可以理解，但慧儿悔过之后，她仍不去找幼之，反而说：“这样似乎爱更完整些”，明明是缺陷，为什么说“完整”？只有召回幼之，爱才真正完整，而且也才真正符合这个题目的旨意。

《菁姐》和《紫萝兰的芬芳》都是兄弟俩同爱一个女人，但菁姐婚后最后被哥哥椿所抛弃，却原谅了椿。无疑，她仍然爱着椿，这种情爱的美，一经触及，就保持永恒。因此她也不接受弟弟萱的感情，目的是要萱“有一个完整不缺的心去爱，去被爱”。在这里，作家又强调了“爱的完整”。《紫萝兰的芬芳》中的蓉嫂死去丈夫，四年来，她在哀愁中生活。但最终摆脱了哀愁，接受了虹弟的爱，紫萝兰的芬芳终于代替了白色的大理石花，小说成了一首哀愁而又明丽的爱情诗。

《长相忆》和《探病记》内容大同小异，人物性格却迥然不同，结构也大异。

前者以送别开始，送走后回家结束，中间描述事情的发生、发展，文笔清秀婉丽。

后者以女主人公满腔热情而来开始，张惶凄凉出走结束，中间也描述事件的发生发展，文笔始为欢快，后转凄婉。就人物性格的塑造来说，前者

所有人物皆可敬可爱，张老师的温柔多情而识大体，作家借她的嘴，再一次宣扬“爱是应该完整”的曲调。

不难看出，琦君关于“爱是完整”的思想，显然十分注重精神与伦理的完善，而忽视爱情的现实价值。这种观念的文化依据，明显来自民族传统的道德准则。它与作家对民族文化深刻的认同感紧密相连。这与她在散文中表现出的深厚乡土观念是一脉相承的。正是在这一观念的统摄下，使得琦君在小说中极少玉成其爱，而是强调“爱的牺牲”。

在《失落的梦》中，我们又一次看到了这种牺牲精神。作家成功地通过慧的心理描写，把女主人公的酸辛、怨恨、怜悯、同情、关怀种种情绪，细腻地显现在读者面前，突出了人物性格的复杂性和多侧面。慧甚至认为，她的牺牲也并不无代价的，因为她的退出“可以完成一件更伟大的艺术品”——“你们志趣相同，你们的前途将因合作而更有希望”。这是一种升华了的爱的牺牲。在一夫一妻制的社会里，西方精神偏重争夺，东方精神偏重成全，这种宁愿牺牲自己以成人之美的高尚道德品质，无疑是应该赞扬的。至于另外两个人物，如果出于一般作家之手，他们一定成为指责对象，而在琦君笔下，他们却成了值得同情的人。仲明“稚气可掬，除了艺术，什么都不懂”，可是对于美，却十分敏感。朱丽先是崇拜艺术，由崇拜艺术到热爱教她的老师，这也许是他们越轨的基因？但仲明作为一个有妇之夫而不能克制自己的感情，造成了两个女人的痛苦，这就应该受到谴责。倒是朱丽，一片天真，事先不知仲明是有妇之夫，事后也不怨恨他，而且她甘愿退出情场，甚至愿意交出孩子，她的行为和心灵也是美的。

如果说《失落的梦》中慧的“爱的牺牲”是升华了的，那么中篇小说《桔子红了》里秀芬那种“默默认命的受苦与牺牲”（琦君：《关于 桔子红了》）则是一种无可奈何的爱的牺牲。小说中的另一人物“六叔”说得好：“人世间许多事情是无可奈何的。”他与秀芬原是小学同学，再见到秀芬时，是她被他大嫂接到家，准备做大哥的第三房小妾了。六叔与秀芬虽然心心相印、真诚相爱，也不得不分离。

秀芬的命运更可怜可叹，这不仅因为地家境贫寒，父死母改嫁，又为哥嫂所不容，更因为“克死”未婚夫而只能卖给大户人家做偏房，十八岁的她却嫁给五十多岁的“老爷”做传宗接代的工具，并期望能生育以取得在这个家庭的地位，结果因二姨太的追逼奔逃而掉了一跤，摔掉了腹中的孩子，又因患产褥热而失去了年轻的生命，她牺牲了一切，却什么也没得到，人世间有比这更凄惨的么？

这篇小说构思的独特性，在于通过身为侄女秀娟的视角和感觉，揭示民国初年一个旧式家庭的悲剧。因为是秀娟的耳闻目睹心受，读来倍觉真实和亲切。小说通过语言行动刻画人物，而对比手法的运用，更突出人物的性格特征：如三从四德式的贤妻良母大太太（伯母），阴毒狡诈的交际花二姨太，柔弱多情的秀芬，聪慧又极富同情心的秀娟，古板守旧的官老爷伯父，善良多情而又无奈的六叔，等等。另一篇即使有个圆满结果的《快乐圣诞》，作者也通过小慧的嘴宣扬“爱是牺牲而不应当是自私”。她使叶阿姨牺牲对父亲的爱，促成她父母亲复婚，并撮合了叶阿姨与韩叔叔的婚事，结果皆大欢喜。

有人指责琦君的小说“写作圈子实在太狭小了”、“在故事里都是那一个故事在翻新，也就是残缺的爱。《紫罗兰的芬芳》中的爱，《完整的爱》中

的爱，《情明劫》中的爱，《菁姐》中的爱，不都是同样的形式吗？”如果这只是指她前期小说而言，还有一定道理，因为她前期小说常在爱情上打圈子，并再三宣扬爱的完整、爱的牺牲，几乎每篇小说，都笼罩着淡淡的哀愁。但她的后期小说，则根据生活的体验，题材不断更新，写作圈子不断扩大，如收集在《缮校室八小时》中的作品。琦君在司法界工作二十六年，对这个圈子里的人和事很熟悉。她还访问过监狱，搜集小说素材。“当时我也只试试，一个女性作者，除了身边的琐事、儿女情长之外，是否也能深入地描绘社会万象、人生百态？”无疑，作家的试验是成功的。

就取材来说，《钟》的取材有时代意义，如果海峡两岸和睦相处，金推事就不会死于非命。然而工作耗尽了精力，对老妻、对家乡的思念又使他夜不能寐，终于，在接到老妻病故的噩讯时，再也不能支持，走上了绝路。人们在读完这篇小说之后，能不抚卷长思：作为炎黄子孙，我们应该做些什么？仅就这个例子，就可以看出作家在选材方面独具的艺术匠心。在艺术构思上，琦君小说也新颖独创，不落陈套，如《生与死》，身患绝症的警官赵启文，勇敢地救活了卧轨自杀的假释走私犯孙雨生。赵启文最后虽被病魔夺去了生命，而他的谆谆教诲和崇高精神却使孙雨生重新做人，并像亲儿子一样奉养赵的瞎眼母亲；《死因》构思的新颖独创在于她善于选取角度。作者从法医这个角度来探讨死囚犯罪的起因、悔改以及服罪的心理，这就显得别具一格、真实、深刻，引人入胜。

药婆：《琦君的 菁姐》

琦君的小说情节凝炼集中，她善于从富有典型性的生活片段中，鲜明地指出它重要的思想意义，深刻地反映出社会生活本质，如《电气冰箱》，作者把四户人家有典型性的生活片段集中一起，其中又突出孙钱两家不同的生活状况和人物不同的性格，结果是清廉能干的孙志义受到上级嘉奖，知法犯法的钱守礼受到法律制裁，对比鲜明，孙太太的心理描写，尤其精彩，她的可亲可敬之处，就是处处为丈夫，儿女着想，想收贿，想不收，都是为了同一目的，自己总甘愿受苦，是一位贤妻良母的典型形象。琦君还常常利用集中的场景展开人物性格和故事情节，并使之结构严谨，如《缮校室八小时》，作者将一间办公室作为生活舞台，让人物登场，每个人物不同的外貌、身分、生活情况，都按人物出场次序一一介绍，并通过人物的语言行动，显出他们职务、性格和灵魂。全文以上班始，下班终，通篇结构紧凑，经纬分明。

三

在台湾女作家圈子里，琦君以古典文学根基深厚而闻名海内外，特别是散文，不是从著名的文人墨客的传闻轶事的叙述中探讨人生哲理，就是在平常叙事描写时也夹古诗词以醒目，不少散文和小说的题目，本身就是诗词名句，甚至在与友人畅谈时，古诗词也常常脱口而出，满室生辉。她喜欢诗，更欣赏词，她“对词的偏爱，是因为比诗更精美。”她说，“从诗里可以获得两种好处，一是对社会情态的了解，一是同时也领会了其文学的表现方法。但词的作用更有发挥的余地，近于语体，不受拘限。”因此她常有词作。或写乡愁，愁得人比黄花还瘦，是活用李清照词的佳作，如《踏沙·秋感》；或咏物，神韵飘逸，比喻形象，如因思念故乡而作的《清平乐·红梅》和《减字木兰花·梨花》；或写游记，绘景有色，描游人神态更绝，如《蝶恋花·游碧潭》；三曲《金缕曲》，各具风采。《金缕曲·送别孟瑶》、《金缕曲·赠秀亚》，作者巧妙地把对方的著作一一入词，更觉亲切风趣；另一《金缕曲·梁

实秋先生译成莎士比亚全集，敬赋此致贺》，言辞恳切，敬佩之情，溢于词外。即使是退休，作家也要赋词以资纪念，如《鹊桥仙·退休寄感》，在她的生活中，真是处处皆有“词”了。有些词作，作者把它放在散文的开头，如《我们的水晶宫》中开头的《鹊桥仙》，把这阙词与散文共读，就更能体会它丰富的内涵。有些词作，揉进散文里，尤见清雅，如《天涯影里胭脂雪》、《想念荷花》等。

琦君的小说，也常常夹些诗词，或通过人物之口，吟诗填词，突出人物性格，如《钱塘江畔》；或通过人物对某些诗词的爱好，表现人物的思想感情，如《长沟流月去无声》、《菁姐》。她喜欢填词，也喜欢研究前人的词作，还出版了一本《词人之舟》，此书不仅在结构体裁上有所创新，将词论词体同评词话合于一体，而且对温庭筠、苏轼、晏几道、秦观、辛弃疾、朱淑贞、吴藻等著名词人的作品都作了深刻的研究，并且以行云流水的文笔，深入浅出地写出自己独特的见解，突出不同词人的个性和不同词作的风格。如对苏东坡，一般人只认为东坡词风格豪放，琦君也赞同，并指出他的《念奴娇·赤壁怀古》是豪放风格的代表作。但她却进一步指出东坡词“并不局限于豪放一格，他能豪放也能婉约，能洒脱也能缠绵。”还以他《蝶恋花》“云鬓丝桦眉黛浅。总是愁媒，欲诉谁消遣。未信此情难羁绊。杨花又有东风管。”为例，证明东坡词婉转缠绵的另一风格。不仅如此，她还指出东坡还有将豪放与柔媚溶于一词的佳作，这就是人们常说的千古绝唱《水调歌头·丙辰中秋，欢饮达旦，大醉，作此篇，兼怀子由》，并引用苕溪渔隐丛话，来赞扬这阙词：“中秋词自东坡水调歌头一出，余词尽废。”同样，琦君对辛弃疾、温庭筠等其他七位词人词作的分析，也新颖独到。琦君真不愧为浙东大同人夏承焘先生的得意女弟子。读者也许奇怪她怎么不评著名词人李清照、李后主、柳永、张子野、陆放翁？琦君在《后记》中说明她已经写过并已发表，但没收入此书，很可惜，其实应该收入的。对于卓文君和花蕊夫人虽只在附录部分作简单介绍，却写得情意切切，从温柔敦厚的词心或赤子之心的角度，突出了古代两位女知识分子的才华和不幸。这本《词人之舟》出在她的散文小说集之后，我们先读她的散文小说，再读她的词作词评，仿佛先看到花叶枝干，最后才看到树根，原来她散文小说常用古诗词名句起画龙点睛的妙用，所以写得那么清秀隽永温厚，根源竟在这里。因此，我们可以说，她确既是散文家，小说家，又是词人和学者。

陈芙蓉：《琦君访问记——那颗歌唱的心灵》

四

形成独特风格的作家，在作品中即使不标上自己的名字，也能使读者见其文而知其人。正如我们一看“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我们会判断这是苏东坡所作，一读“杨柳岸晓风残月”，就认为是柳永所为。我们也可以从“等国奉比，又惹轻愁起”，看出是琦君笔法。琦君散文的独特性，是“无论写人、写事、写物，都在平常无奇中含蓄至理，在清淡朴素中见出秀美；她的散文，不是浓妆艳抹的豪华贵妇，也不是粗服乱头的村俚美女，而是秀外慧中的大家闺秀”。她的小说，又以宣扬爱的完整、爱的牺牲和反映台湾司法界特殊生活而与别家大异，她的词，更以情深意切取胜。总而言之，琦君作品的独特风格是跟她独特的艺术思考和艺术追求分不开的——那是对真、善、美的思考和追求。

郑明嫻：《谈谈琦君的散文》

无疑地，她的作品都是真实的。她的写作宗旨是：“以自然之笔，写真实之情”。

真实是文学的生命。她的散文，甚至可以当成她的自传来读；她的词，填的更是真人真事真景；她的小说，或是在真人真事的基础上进行艺术加工，或是在生活的真实上升华为艺术上的真实。至于善，她的每篇作品都是证明。我们还可以特别举出《百合羹》和《岳母》两篇小说来说明这一点。前者的阿翁不愿孝顺的儿媳再嫁，后者的岳母不愿女婿再娶，但作者把这两个素材写成小说后，人物的思想境界和性格发展都有了变化。《百合羹》中的阿翁，万分体谅儿媳，主动说合，盼望她能与邻居青年君甫再结良缘；《岳母》中的岳母，也是善体人意的老太太，爱女婿的新婚太太如同己出。琦君为什么要这样写？“我深感这个世界的暴戾已经太多，为什么不透过文章多多宣染祥和美好的一面呢？”这又一次显示出琦君慈善心肠和温柔敦厚的个性。

琦君：《钱塘江畔序·细说从头》

琦君所追求的美，是“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的艺术美。正如宋代黄庭坚所说：“文章的成就，更无斧凿痕，乃为佳作耳”这类佳作，常在人们司空见惯，不以为意的寻常事物中写出独特的见解和新意，这种艺术，常常表现日常生活，常见事物，人之常情等寻常题材，善于从中发掘并表现出人所未见，道人之未道，在人们共同的思想感情中写出独特的感受和体验，写出人人心中所有，人人笔下所无。

琦君的作品，特别是散文，正是这样的佳作。如《小玩意》写小女儿憨态可掬，兴高采烈玩玩具，却不知送玩具的姨娘给母亲带来多少痛苦；《金盒子》把姐弟深情，写得多么纯真、动人；《下雨天，真好》，《下雨天，真不好》似乎是两篇内容完全相反的散文，却同样写出对故乡、对童年生活无尽的思恋；《想念荷花》更是将诗情画意溶于一体的精品，我们甚至可以闻到荷花的芬芳，听到采莲的歌声，看到父亲和老师的慈颜。而这一切，是用最朴素最自然的文字写出来的，却又实在构成了表现父女之情，师生之谊的人世间最美的画卷。难怪托尔斯泰说：“如果世界上有优点的话，那么朴质就是最重大最难达到的一种优点”。

如果要求全责备，即使世界上最负盛名的作家，我们也可以找出他作品的不足之处。对琦君来说，也许她离开大陆太久，对海峡这一边人民生活不够了解，某些作品，在内容上有些偏差；在艺术方面，个别作品含蓄不足，直露有余。

琦君在创作上的成就是有目共睹的。愿这颗璀璨的文学恒星，永远照耀台湾文坛。

陈敬容

孙瑞珍

1989年11月15日，著名诗人陈敬容治丧办公室寄给我一份讣告。讣告上写着：陈敬容于1989年11月8日22时40分在北京逝世，终年72岁。

根据本人遗愿：治丧工作一切从简，不开追悼会，不举行遗体告别仪式。兹定于1989年11月17日火化。

她的遗愿像她的一生一样，平凡而简朴。陈敬容活着的时候，不愿给别人添麻烦，独自一人，在都市的一角，过着平静的自得其乐的生活。死后也不要惊动更多的人，一个人带着她的诗和情，静悄悄地走向另一个世界。

接到讣告后，我久久不能平静。陈敬容的音容笑貌、言谈举止，她一生的不幸和坎坷久久地存留在我的脑海中。

“文化大革命”前，我曾和她住在一个四合院里，那时，我的孩子很小，又要去十几公里以外的郊区上班，她常常过来关照我。院子里有一棵很大的枣树，每到甜枣收获的季节，她总是捧着一个碗，给我送来一碗又甜又脆的大红枣，我觉得她很热情，像母亲般地关怀我。从此，我们成了朋友，彼此也还算信任，空闲时常坐在一起聊聊。她是一个很乐观、开朗的人，但从不谈她的过去，更不谈她创作上的成就。时间久了，我从周围人的口中对她过去的的生活知道星星点点。

十年浩劫，我和她完全失去了联系，各自都离开了这个四合院。1978年，为了编写《中国文学家辞典》和《中国现代女作家》，我又想到了她，几经打听，才知道她的确切地址。一天，寒冷异常，北风呼啸，我和一位朋友来到位于北京正南方向的一座寺庙——法源寺。那时的法源寺还没有修葺，一幅破落、凋零的惨景，院子里来往的人很少，走进里院，使人觉得有些惊然。有人告诉我陈敬容就住在这座破庙的一间房子里，按照看庙人的指引，我找到了那间房子，庙的后院有三间瓦房，分住两家人，中间的堂屋，两家公用，放些碗橱等零七八碎的东西。两家人的门口都是锁头将军把门。窗户都是那种老式有格子的木棂窗，屋子里很黑，我只好趴在窗玻璃上观察，判断陈敬容住在哪间房子里。很凑巧，诗，帮了我的忙。靠窗的桌子上堆着一些不太整齐的杂志，正中间，有一堆摆放不很端正的稿纸，我一眼认出，那上面的字是陈敬容的笔迹，那是她的诗的手稿，我在门上给她留下了一张纸条。

回来的路上，我高兴极了——找到了诗，就找到了陈敬容，找到了陈敬容也就找到了诗。

过了两三天，我接到了她的来信，她约我尽快到她的房子里谈一谈，我又一次到了法源寺。走进她那又冷又黑的房子。火炉燃得不旺，仿佛进了冰窖一般。当她伸出手来跟我握手时，我发现她的手粗糙得如同常年在农村劳动的老农的手，并且所有的骨节都突出增大。房子里没有自来水，也没有厕所、下水道，每天要提几大桶水。那时，她和女儿住在一起，几乎所有的家务劳动都由她一个人承担。机关比较早就让她办了退休手续，她只好靠着为数不多的退休金打发日子。

后来她又搬家了，搬到了宣武门西大街一所高层住宅，我去看她的次数多起来了。新宅说是三居室，实际上每间都不大，而且一个朝东，其余两个全朝北，三个屋子都；临街，整天车流、人流昼夜不停。陈敬容只好闹中取静。她一生中最后一段时光，是她最满意，也最快乐的日子，她可以关起门来写诗，写散文。她告诉我：几十年来，从来没有这么无忧无虑过。她是那么爱诗，诗情注入在她的生命里，她活着，诗就在她的心中孕育。最后的十年是她创作的丰收期，也是她创作思想和创作风格的成熟期。经过令人发指的十年浩劫，陈敬容诗中的天真与浪漫少了许多，但真诚依旧，增加了更

多的成熟以及对人生的体验，这些深邃的思想，蕴藏在独特的意象中，更加婉转，更加富于哲理。在她晚年的诗中，形式上中西结合得也更加浑然一体。

“偷读”

陈敬容，笔名蓝冰、成辉、文谷。1917年9月2日生于四川省乐山县城。乐山旧制为嘉定府，古称嘉州。它是距峨眉山百里左右的一个半岛形地带，三面为长江支流所环绕，只有一面陆路，经几个县通往成都。那里气候宜人，风物多丽。古往今来，哺育了不少有成就的文人。盛唐诗人岑参，现代作家郭沫若都出生在那里；宋代诗人苏东坡曾在那里的凌云山上读书，凌云山有东坡洗砚池，历来被视为名胜之地。

她家里虽不富裕，却足可温饱。祖父是清朝末年的秀才，辛亥革命后教小学，居然学会了新式的算术。陈敬容四岁启蒙，全靠祖父。童年时，祖父常教她读书，但只限于“正经书”。起初读《三字经》、《孝经》，后来读《史鉴节要》、《论语》、唐诗等。小说则无论新旧，一律不许看。祖母因为自己不识字，最反对读书，她总是愤愤地说：“读了书做女王吗？我不读书，也活了一辈子。”祖父很希望父亲能光耀门庭，父亲终于在四川军阀手下当了一名不大的官儿，东奔西跑，常年不在家。母亲是一个商人家的女儿，念过私塾，结婚后，千方百计要去县城女子师范读书，由于祖母的竭力反对，终于没上成，一直引以为憾，因此，对女儿读书，十分支持。

上小学四年级时，班上有一位拖着粗大辫子年长的同学，常常给大家讲一些旧小说里面的故事，如《七侠五义》、《再生缘》等。同学中有这类书，互相传看，他们被带到了一个新奇的世界。她从这些书里读到了在教科书里读不到的东西，感觉特别新鲜。少年时代的陈敬容，在抑郁、沉闷的环境里，找到了精神的寄托。

祖父有一间很大的书房，橱里、架上、桌子上堆满了虫蚀的线装书。书房的窗子很大，但被窗外一道整年长满青苔的墙挡住了，光线不好。有时她看见祖父戴着老花镜，坐在窗前看书。她很羡慕祖父有那么一个大书房，心里想：“一个人能读那么多书，真了不起！”她多么希望也像祖父一样，堂堂正正地坐在那里，探取书中的奥秘，但森严的家规却把她拒之门外，未成年的孩子是不准进书房的。

她十二岁那年一个冬日的黄昏，一家人都在房间里烤烘笼，陈敬容瞅准时机，悄悄地推开书房的门，从书架上取下了一本《聊斋志异》，拿回自己的房间，塞到床褥下。待到深夜才坐在油灯下阅读。她在1946年写的散文《偷读》中回忆道：“怎样的惊奇、狂喜，又怎样的骇怕！那些鬼怪、狐狸的故事，真叫人毛骨悚然！”

好像他们都在窗隙里、门缝里向我窥看，好像他们已经进到屋内，躲在那些拥挤的家具背后。但是这种恐惧却不能夺去我阅读的兴趣，我便把两手捧住了脸，只留两只眼睛，朝向书本上；偶然也举眼望一望四周，但马上又骇怕地收回来。”

从此，她读书的兴致愈来愈大，想方设法躲开祖父的目光，在书房里大加搜索，慢慢地发现了《三国志》、《列国志》和名目繁多的小说，又从叔父商店的学徒手中借来了《封神榜》和《西游记》等，贪婪地阅读。开始偷读时，心还怦怦地跳个不停，当专心地读一阵子以后，周围的一切似乎都不存在了。

后来她考上了县立女中，逐渐接触到五四初期的作家鲁迅、朱自清、

郭沫若、叶绍钧、冰心等人的作品。另外，教师也选了一些活页文选给学生阅读。她又接触到外国作家都德、左拉、拜伦、柯罗连珂等人的作品。有时，省下零用钱，还到旧书铺去租书来读。

在学校里忙于应付功课，读课外书的时间较少，只好偷偷地带回家去读。一次，她带回一本阿志巴绥夫的《血痕》，忘了拿进屋去，丢在耳房的条桌上了，恰巧，被经过那里的叔父发现，便告诉祖父，说她看不规矩的书。祖父把她叫去骂了一顿，要她第二天拿去还给人家，永远不许再看。幸好，当时父亲不在家，免了一顿惩罚。

祖父的斥责丝毫没有减弱她读书的兴趣，新旧小说仍然继续偷看。有一回，父亲寄给她两本《生活信箱》杂志，她误认为父亲的脑子变新了，便写信告诉父亲，说她读了《红楼梦》和《水浒传》。回信来了，她被大骂一顿，说是“红楼诲淫，水浒诲盗”，岂是青年女子可以读的书？陈敬容听父亲这些话犹如耳边风。她一直相信，许多有“淫”、“盗”行为的人，恐怕未必读过这类书。

当时的作文，完全是语体文，陈敬容对作文课很感兴趣，每次总是交上长长的一篇。同时，开始写些短小诗文，用笔名“芳素”在学校壁报上刊出。

长期以来，由于受到了新思想的启蒙，她对自己的封建家庭，逐渐产生了反感，尤其是对唯我独尊，经常打骂妻子儿女的父亲更是不满。十四岁时，她曾坐上大木船，从家里逃跑，逃到万县，被父亲抓回，关了半年多，由于母亲的恳求和亲友的劝说，父亲才退让，允许她跟随祖父的结拜兄弟的女儿到成都中华女中继续读书，并改名陈彬范。在成都，国文课教材普遍采用文言，连写作文也要讲究“摇曳生姿”、“一唱三叹”，周围的同学们也颇崇尚古风，看新书的人极少，于是新文学暂时与她隔绝了。但这却使她汲取到古代散文的丰富营养。高初中毕业还差一学期，学校让她顶替该校因病辍学的同学陈在琼的名字考入四川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

冲破关闭的生活

过了将近两年沉闷的日子，1934年寒假，她收到了初中时的英文教师曹葆华的来信，动员她出川读书，并且寄来了路费。她只身一人，跋涉千里，终于到了北平，从此便与家庭断绝了来往。

到北平后，由于经济力量不足，未能继续进学校读书，只好自学中外文学，曾先后在清华大学和北京大学旁听（其实是偷听），以后就靠跑图书馆了。那时的北京图书馆，环境清幽，去阅读的人不算多，加上紧临北海公园，午饭后，就在靠公园那面的林荫道上散散步，然后再钻进阅览室继续学习，直到闭馆。从此，她有了充分的时间，自由地阅读，时而练习写作。丰富的中外文化宝库，培育了诗人多采多姿的艺术才华。

那时候，她没有经济来源，生活靠师友接济，所以居无定所，有时借住在学校；有时寄居友人家；也住过客店般的女子公寓和女青年会。欢乐与痛苦，自由与忧愁交织在她的心头，创作的欲望也在她的头脑中日益强烈。她的第一首诗发表在清华大学校刊上（1932年），那时她还不到15岁，第一篇散文发表于1935年秋天的《北平晨报》文艺副刊上，题名为《残叶》。以后，又在该报和《大公报》文艺副刊及巴金、靳以主编的《文季月刊》等处发表诗和散文。她的英文在中学时就学得不错，1936年秋至1937年夏，又定期去一位法国女教师家学习法语，这为她后来从事英、法文学的翻译工

作奠定了基础。

“七七”事变后，她和朋友们一道回到了成都，1938年参加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由于战时情况，当时很难找到工作，生活的圈子又狭窄，干扰和压抑着她的创作才能的发挥。她每天帮助师友翻译一些英国康拉德、美国爱伦·坡的作品。

这一时期写作的诗文大都发表在成都的文学期刊《工作》、桂林的《文艺阵地》及新加坡的《星岛日报》文艺副刊上。1939年秋，她同诗人沙蕾到了重庆，约半年后转赴兰州。

陈敬容的早期创作，以短小的散文为主，间或写些新诗。作品主要有收入《星雨集》（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第一辑中的散文《陨落》、《驴夫》、《望子的归来》、《荒场之夜》等，其内容“多半是从闭关生活中发出的压抑而空间的声音”（《星雨集》题记）。

在兰州，她举目无亲，冷漠而孤独地度过了四年时光。四年间，她在“荒凉的西北高原上做了一场荒凉的梦”。离开了社会、朋友和同志，远离了文艺生活的漩涡，做饭、看孩子——简单而又繁重的家务劳动，吞没了她青春的岁月，即便偶有所作，也未曾发表。

1945年1月，她从压抑的家庭生活中毅然走了出来，先去投奔在四川江津县白沙镇当小职员的胞弟，住了一个月左右，求业无门，只好应两位朋友之邀到重庆盘溪艺术专科学校暂住，等待就业机会，生活上靠胞弟的一点接济。在盘溪借住了三个月，清贫而欢乐。那里的山岩、溪水、树木和草地冲淡了她的苦闷和烦恼，极大地激发了创作热情，写下多篇优美的诗歌和散文。这期间，她曾到附近的小学校代朋友教课，之后又去江北香国寺当了一段时间的文书。她与何其芳夫妇结为朋友，曾几次去曾家岩看望他们，何其芳夫妇在精神上给了她极大的支持和鼓励。

1945年冬，她经朋友介绍到北碚文史杂志社工作。但因该杂志经费短缺，等待数月终未复刊。社长顾颌刚便将她转介到重庆文通书局任编辑。她的作品，主要在重庆《新蜀报》和《益世报》文艺副刊上发表。散文集《星雨集》和《盈盈集》也是在此时编辑完成的。巴金审阅后，准备在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但由于当时经费困难，直到1947年和1948年，才先后在上海出版。

这一时期是她创作的多产期。从《畜类的沉默》以后，虽偶而写些散文，但更专注于写诗。当她在荒凉的梦境中醒来之后，又疲劳，又兴奋，创作的欲望炙热得像火一样。《星雨集》中的第二辑，就在这时候写成。这一辑，“来自较开阔的生活”，是“比较自由和爽朗的歌唱。”正如她在《星雨集》中写道：

我感到一阵雨滴的洒泼——温暖而光明的，那决不是雨，而是像雨一样落着的星光。

《星雨集》第二辑，共收散文24篇，《盈盈集》收长短诗71首，其中包括散文《石室梦》、《投掷》、《杜鹃》、《渴意》、《夜雨》及诗歌《自画像》、《向明天眺望》、《新鲜的焦渴》、《小儿女的哀怨流去吧！》等，虽然仍是自我的抒唱，但已不再是虚幻的梦了，诗人虽然还时时流露出对过去不幸的哀泣，而更多的是为青春、为生命的繁荣、为未来美好日子的歌唱。她试图从人民一员的角度，透过诗人所接触到的现实，表达自己对社会的不满，抒发诗人的彷徨和苦闷，以及她对光明的向往和期待。

《自画像》是诗人自我的凝缩，也是她生命的希望的结晶。

带着感谢的叹息，
你有时抚摸自己的创伤；
你从不绝望，也不悲哀，
“我爱生命”，你说，
“连痛苦也爱”。
你向光向爱投掷。
如一只勇敢的飞蛾。
“太热了会烧伤自己”，有人讲；
但你是钢铁，也需要欢乐和痛苦
来锻炼——你需要大。

思考与探索是并行的。诗人的行程曲折而又艰难，这一时期的创作可归纳为两个字，即“渴意”。她说：“我有渴意，而且又不绝地寻找着渴；当我找到焦灼的渴意的时候，我同时也就望见盈盈的满溢了”（《渴意》）。这“渴”正是作者在新旧蜕变过程中对新事物孜孜不倦的追求和探寻。

如果让我选择，我更爱作家的另一些散文，如《手》、《樱桃河》、《尼庵外》、《山村小住》、《黄昏的故事》、《火炬》、《希望的花环》等。这些散文使人感受到安谧、恬静、清新、质朴的气息，抒发出了作家对自然、对人生与艺术等各方面的感受，真实、感人。透过文字，我们看到她的心境不像过去那样焦灼、烦蹙了，使人感到更现实、更执著、更热烈、更深沉，作家无论在思想和艺术上都有不小的突破。作家的探索和追求已开始跳出个人狭小的生活天地，而与广阔的社会，祖国的命运连结起来了。《手》的结尾，作家写道：

大地，经你们摧残过的大地，又在茁生着新草，它仍旧是光明、美丽。
在《火炬》和《希望的花环》中，她深情而又欢快地呼唤着未来：
我的祖国啊，我祝福你用痛苦换来的新生，并愿你在充满希望的黎明里，永莫忘记长夜的痛苦。

1946年夏，她转调到上海文通书局工作。年底辞去编务，专事创作和翻译。在此期间，她参加过上海文协及进步文化界组织的一些活动，如反内战、反迫害、反饥饿运动等，并在《文艺复兴》（郑振铎、李健吾主编）和《大公报》（凤子、马国亮主编）《水准》月刊、《文汇报·笔会》副刊（唐韬主编）和《大公报》、《时代日报》、《世界晨报》、《侨声报》、《联合晚报》等文艺副刊上发表诗歌、散文、书评及译诗等。1947年出版了第二本诗集《交响集》（上海森林出版社）。

1948年春，她与友人王辛迪、曹辛之等共同发起创编《中国新诗》月刊，为了避免向反动当局登记，一直用的是丛刊名义，实际上每月出版。与此同时，还编了一套“森林诗丛”，已出版数册。同年底，《诗刊》、《诗丛》、《星群》和森林出版社，何时遭到国民党特务的捣毁和查封。

在文学翻译方面，除了翻译奥地利诗人黑尔克、比利时诗人凡尔哈仑及法国诗人波特莱尔等人的作品外，还于1947年翻译了《安徒生童话集》（六册，上海三联书店出版）和苏联普里希文的中篇童话《太阳的宝库》（上海三联书店出版。1948年翻译出版了雨果的长篇小说《巴黎圣母院》（上海骆驼书店出版）。

这一时期，她以鲜明、独特的创作个性，出现在四十年代的诗坛上。

她关于新诗的主张，集中体现在她的创作实践中。她主张诗要写得含蓄些，多一些联想；诗应当以鲜活的，形象化的语言去感染读者，而不是用干巴巴的空洞的叫嚷去向读者说教。

《交响集》共收她的短诗 57 首，为 1946 年 2 月至 1947 年 11 月的作品，全部作品反映了新旧时代在诗人内心的搏斗和交响。从《播种》、《斗士·英雄——悼闻一多先生》、《渡河者》、《过程》、《从灰尘中望出去》、《无泪篇》等诗中，我们不时地感到更加悲壮的气氛，以及新的生命力在诗人心中不断地跳跃和升腾。

诗人虽然在生活上经历过不少挫折，但她没有消沉，更没有颓废，而是跟随着时代的潮流努力向上、向前，这是难能可贵的。正如她自己所说：

无论在怎样的悲剧中，总还有一条通向希望的路。有希望，
才有快乐，才有力量。

我们无时不在希望着像一个蝉虫一样，完全从旧的皮囊中
蜕化。

她不满足于现状，即使在最艰难的日子里，她仍然勉励自己。1946 年，作家到了陌生的上海以后，面临着露宿街头的困境。后经朋友帮助，总算在一家电影院顶楼上找到了临时住处。为此，她写了散文《迁居》。

鸟儿有了窠了，流浪人有了家了。

“窠”和“家”，多么没有出息的名词，多么不上进的意识！翅

膀不够硬的鸟儿，才需要窠，脚步不够坚定的人才要求家。

一方面在旧的坟墓里挣扎。一方面在新的土地上茁长。

诗人真诚地向读者袒露了她的心胸，但声音是委婉、曲折的。读者“煞费思索地跟着她奔驰，有时还使人不能不扫兴地半途而废。”我想，这大概就是她的作品在四十年代引起争论的原因吧！她在《谈我的诗和译诗》一文中写道：“我的诗里面，抒情成分多，纤细，不够有力；但说我的诗完全脱离现实，却不尽然。作家对自己作品的看法，是清醒和冷静的。

从阔别文坛到重新唱歌

1948 年秋，她与蒋天佐一起离开上海，奔赴北方解放区，等辗转到达香港时，航路已经不通，便在九龙的荔枝角村暂住几个月。其间，曾到达德学院参加文艺座谈，到浅水湾凭吊萧红墓。1949 年 3 月来北京，不久，她进入河北老区正定县华北大学分校，同年底到北京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1956 年调《译文》杂志（后改为《世界文学》）任组长。1965 年又调至《人民文学》编辑部。

建国以来，由于工作繁忙，文学创作基本中断。直到 1978 年近 30 年中，她只发表过两首诗。但工作之余，她翻译了不少外国文学作品。1950 年至 1951 年，在《解放军文艺》上发表的较多，被该刊聘为特约撰稿人。1952 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她的译作——伏契克的《绞刑架下的报告》，印数达百余万册，该书是作家根据法译本转译的，参照了俄译本及英译本，并由冯至根据德文译本作过校订，是一本深受读者欢迎和喜爱的书。1956 年该社又出版了她译的苏联波列伏依的短篇集《一把沃土》，1958 年出版了她和邹荻帆合译的巴基斯坦诗人伊克巴尔的诗选。此外，她还译过一些零星的诗文，散见于《世界文学》及其他报刊。

岁月催人老，当她又重新握起那支生锈的笔，放声歌唱时，转眼已是 1978 年春天了。多年来，她独自带着孩子，并经受着疾病的折磨，已是白发斑斑

的老人了。

但春天和未来在向她招手，她的心又活了起来。那几年，她写了百余首诗，编选了《陈敬容选集》、《九叶集》（九诗人合集）、《远帆集》和《老去的是时间》等诗集或诗与散文合集。

她近年来写作的诗，其基调，依然是不知疲倦地对光明和真善美的歌唱，对春天——未来的呼唤。她说：

诗人的颂歌永远只能唱给真善美，或代表真善美的人和事；

诗人的指责永远只能针对假恶丑，或代表假恶丑的人和事。

经过了几十年的磨练，诗人不仅保留了四十年代的创作风格，而且更加醇厚、浓郁。发表在香港《八方》杂志上的抒情诗《致白丁香》便是一篇成功之作。

白丁香我独爱你明净的
莹白，有如闪电的思维；
别问今后还会有多少
风雨雷电，和无情的秋冬
带着凋零在后面紧追——
到来年啊，依旧有东风
还给你绿叶，还给你飞燕；
凡是时间从你夺取的，
另一个春天全都要为你召回。

陈敬容善于在绚丽、透明的自然情景中，抒写自己的感情和智慧，从外景触发内感，凝练而有力，火爆式的快速反应。

有了文艺的春天，有了“双百”方针的复苏，才有陈敬容的再生。她在《陈敬容选集》序言中写道：“双百方针在我心中首先唤醒的是诗的精灵。”

“老去的是时间”，诗人的心是永远不会衰老的。陈敬容生前在创作大量诗歌的同时，还负责《诗刊》的外国诗歌介绍工作，同时担任鲁迅文学院诗歌创作辅导教师，帮助和指导了许多年轻的诗人和翻译工作者。陈敬容不仅是一位诗人，还是一位不计报酬、默默奉献的中国知识分子的楷模。

韦君宜

孙瑞珍

韦君宜原是人民文学出版社副社长兼总编辑，是一位真正的老革命。在文艺百花园中，她又是一位辛勤的园丁，一位为他人做嫁衣裳的“能工巧匠”。在文学创作上，她却是大器晚成，到了迟暮之年才展示才华，成为一位颇有成就的女作家。

八十年代以来，她老当益壮，像一只忙碌的蜜蜂，酿造着沁人肺腑的醇蜜。

韦君宜从1935年开始写作迄今，断断续续已近六十个春秋了。呈现给读者的结集作品有，谈青年思想的论文、散文集《前进的足迹》，反映农村

新气象的散文特写集《故乡与亲人》(与人合集)。近年来出版的有,小说集《女人集》,散文集《抒怀集》、《似水年华》、《故国情》及中篇小说集《老干部别传》,长篇小说《母与子》,中短篇小说集《旧梦难温》等。

她的创作历史,在我国现代文坛上不算短,在过去年代寥若晨星的女作家中,更是不多见的。几十年来,她为铸造美好的灵魂,为培养一代又一代的文艺新人,付出了艰辛的劳动,花费大半生的心血,也为文艺百花园增添了鲜艳夺目的花朵。

吮吸知识的乳汁长大

韦君宜 1917 年 10 月 26 日生于北京一个知识分子家庭。她的父亲在清末去日本留学,民国初年回国。他在日本参加过同盟会,回国以后,从铁路技术人员升为铁路局长。母亲是一个清末举人的女儿,略通文墨。韦君宜是长女,家里对她虽然娇宠,但不过分溺爱。父亲自认为和别的旧式封建家长有不同之处——主张男女平等,对儿女的功课要求得非常严格,让女儿和儿子读同样多的书。所以韦君宜除了到学校上课之外,父亲还亲自教她诵古文,读日语;还要她课余攻读英语、数学。由于父亲“望女成龙”心切,常常在学习上给她加码,压得女儿喘不过气来。但是,女儿不是父亲想象中的一块全面发展的材料。她的数学考得一塌糊涂,日语也学不进去,到考试时几乎全忘光了,英语也只勉强及格。但她的形象思维却显得特别发达,在父亲严格要求的缝隙间,她把家里存放的一切旧书,包括诗集、历史通俗演义、政论、弹词、小说……统统不分好歹地吞了下去。十二岁以前她看完了《红楼梦》和《三国演义》,虽然只知道十二钗作诗游园很好玩,别的什么都不懂,也总算是浏览一遍了。

父母亲对于韦君宜的穿戴总是严格限制。寒去暑来,一年四季的衣服,从选料、样式到缝制,全由母亲代办。从女儿懂得穿着打扮起,直到读大学,母亲从未允许女儿自己到绸缎店去扯过一件衣服料。父母亲常常以“我的女儿不讲究打扮”作为向朋友的一种夸耀。这就养成了韦君宜多年来不修边幅,不讲穿戴的习惯,直至今日。

父母亲对于韦君宜买书却是很放纵的,他们任由还没有选择能力的女儿到书店挑选。《小朋友》、《儿童世界》、《白话文选》等文艺及社会科学方面的书,她随心所欲地买,回到家又贪婪地读。就这样,幼年时代的韦君宜像蛇吞大象似的看了许多完全不适合她年龄特点的书,开始知道了胡适、梁启超、鲁迅……在书本上广泛地接触社会,开始了人生的思索。少年时代的启蒙教育,在韦君宜的心灵上打下了深深的烙印,为她后来的成长打下了坚实而广阔的基础。

中学时代,韦君宜是在著名的南开中学度过的。这是她生命旅途上不可多得的黄金时代。这里不仅给了她人生的启示,而且赋与她创作的智慧。至今,韦君宜谈起自己的母校,仍十分留恋,并带有感激之情。学校对学生学习要求十分严格。一科不及格就要补考,两科不及格要留级。但同时,又让学生在课余办刊物,轮流当编辑。这里有一个相当规模的图书馆,还经常举行国文会考和课外阅读比赛,对优胜者发奖品。韦君宜的兴趣、爱好很适应这里的学习环境。一颗等待萌发的种子找到了适合她生长的土壤和气候,她在文学方面孕育的才能得以发挥和显露。韦君宜在历次国文会考和课外阅读比赛中,总是名列前茅,在初中一年级时曾得过一块银牌和一本《世说新语》。

南开中学的教师是聘请当时最为优秀的学人。韦君宜在高中一年级时，班上来了位进步教师，叫田聪，他曾和几位青年朋友办过同人刊物，自己也能写作。他教同学们有选择地读新作品。韦君宜在他的启发和指导下，阅读了《北斗》、《文学月报》等；接触了进步的俄罗斯文学，读了《新俄学生日记》、《铁流》、《毁灭》等。这些作品，在那黑沉沉的长夜里，好像天空中倏然闪过的一道亮光，使她看到了光明和希望；又好像一股小小的清泉，在她那干涸的心田上流淌。她感到振奋，感到世界有了生机。

一次，韦君宜交了作文卷以后，老师流露出兴奋的表情，并鼓励她说：“何不学习写小说？”还告诉她学文学要打基础，要多读一些世界名著。韦君宜按着老师的指教，老老实实地读了屠格涅夫、契诃夫和当时时髦的辛克莱的作品，从这些作品中，她吸取了丰富的营养，为她后来的文学生涯打下了深厚的基础。

高中三年级的时候，国文教师换了孟志孙先生。他学识渊博，精通古文，后来成了大学教授。他在中学教这群少年的时候，就已经开始用大学的授课方法了。他把中国的诗歌按时间顺序自由圈选，教学生们从头读起，由诗经开始，楚辞、汉乐府、唐诗、宋词，至元曲为止；他还指导学生阅读大量参考书。韦君宜极力适应孟先生的授课方法，经常去书店，就在这一年里，她学会了到北京琉璃厂旧书店去选购线装书，书店的伙计们用惊讶的眼神看着这个钻故纸堆的少女。高中毕业时，韦君宜曾奉孟先生之命，写了一篇毕业论文——《读陶渊明集》。那时候，“学者”的头衔对韦君宜有着强烈的诱惑力，故纸堆、书斋，是她陶醉的地方，是她赖以生存的极乐世界。

在振聋发聩的炮声中惊醒

1935年，日本帝国主义向华北发动了大规模进攻，在豺狼步步紧逼面前，国民党政府则步步退让，北京危急，救亡运动不断高涨。

韦君宜恰在此时，踏入了素有反帝斗争传统的清华大学，敌人的铁蹄踏碎了她成为学者的美梦。她从书斋中走了出来，面对着完全变化了的环境，感到惊异、迷惘。她拿起笔来，记录了自己的苦闷和朦胧的追求，散文《告诉》是她的一篇习作，也是她后来跟文学结缘的开篇之作。以后，她又接连写了一些小说和散文，发表在天津《大公报》和《国闻周报》上。其内容大都是听来的革命故事和亲自观察的小市民生活。作者追忆这一段创作时曾说：“那是在追求党还没有追求到的时候写的，虽然很幼稚，文章却是一片真情，热烈的程度，有过于少男少女在热恋中。我是在热恋着革命，热恋着我的祖国”。

帝国主义入侵后，北京的街头和正阳门车站到处都写上了“片假名”，“何梅协定”、“塘沽协定”接连签定。学校里一面是刀光剑影，杀气腾腾；一面是熊熊燃烧的反抗之火，抗日的进步团体如雨后春笋。围绕着抗日救国的内容，同学们召开各种形式讨论会。韦君宜有时也去旁听或列席，她用心地倾听那些高谈阔论的男同学发表演说，开始觉得新鲜，有道理，渐渐听得入迷，信服了。从别人的演说中，她知道了卢森堡、李卜克内西、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懂得了什么叫剥削、压迫，世界上为什么有穷人、富人……讨论会使她开阔眼界，明辨是非，她从旁观者逐渐成为一名自觉的参加者。

一次，一位女同学因参加左派革命团体，被特务逮捕。当时韦君宜正巧从图书馆出来，另外一个女同学告诉了她事情的经过。韦君宜便和其他同

学一道，悄悄地跑到那位女同学隐藏的地方——清华大学生物馆最高层的花棚子上，让那位女同学坐在那里不动，由她们负责送水送饭，直到天黑。特务们由于没有搜查到，只好扫兴而归。漆黑的夜晚，韦君宜和其他女同学一起，前后簇拥着，把这位女同学送出了清华园，暂回山西老家躲藏起来。

韦君宜在访惶中坚定了信心，从胆怯中获得了勇气。经过这件事后，她懂得了革命不只是看几本书，发表几篇演说了事，革命要真干，要豁出命来干，提着脑袋干。

在“一二·九”风暴中摔打

随着共产党对抗日运动的领导，全国人民更加团结一致。此时，抗日救国已经不是少数先进人物的思想和愿望，而是全国人民的要求和行动了。严酷的现实，使韦君宜迅速地作出抉择——站到广大人民一边，投入抗日救亡的热潮中去。随着知识的增长，阅历的广泛，她的爱憎感亦愈加分明。她决心背叛自己出身的阶级，舍弃舒适、安逸的生活。她在后来写的《答一个资产阶级家庭出身的女孩子》一文中说：

……我读的书更多了一点，我知道了资产阶级是怎样一个阶级，知道了剥削工人剩余价值是怎么一回事，知道社会是向怎样的方向发展。过去对我那个家庭腐朽生活，例如我的父母哪时抽鸦片烟，每天睡到下午一点钟起床，这些事，我过去只是简单地讨厌，当初步接触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之后，我知道了像这种生活将来一定得消灭，我应当自觉地离开它，决不跟它一起灭亡，应当自觉地为它挖掘坟墓。

反动派的水龙、大刀，血淋淋的现实，使她从革命的理想主义者，变成了一名冲锋陷阵的猛士。她以从未有过的勇敢，参加了“一二·九”、“一二·一六”两次大示威，和伙伴们手挽手，肩并肩，忘记了饥饿和疲劳，喊出了心灵的最强音“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汉奸、卖国贼！”她在回忆时写道：“那时候……对敌人对奴才的仇恨，使我们每个人都像狮子，恨不得立即咬死这些坏人。”

“一二·九”运动过后，各地学联纷纷成立。共产党又提出了“青年学生到群众中去和农民相识，和农民拉手！”的口号，北平、天津学生组织了南下扩大宣传团，沿着平汉铁路步行南下，向沿铁路的农村居民宣传。每天走一站路，在当地小学校里住宿，这是广大知识分子走向工农的开始。韦君宜在后来的回忆中写道：“自然，那个宣传没有什么太多的直接效果，那甚至有点可笑的，那样一群穿着工裤、旗袍、西装、长褂的学生们，跑到农村去告诉农民，日本帝国主义要打来了！”

日本帝国主义要来抢夺你们的牛羊了！实际上自己连那里是用牛耕地还是用驴耕地也不知道。可是，现在想起来，我总不能笑。因为我们是带着那样庄严的心情去作那个最重要的开始的。我们的脚走到农村去了，我们的眼看到了没裤子穿的农村孩子，我们的心真正感到自己的生活有改变的必要了！”

经过血与火的考验，韦君宜从一个知识分于家庭出身的小姐彻底地脱胎出来了。

从农村回来不久，她成了第一批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队员，后又参加了中国共产党。

此后，韦君宜的公开身分是清华大学三年级学生，实际上主要从事共

产党的地下工作。她被提任为学委干事，妇救会党组成员，奔走于各大学、中学进步学生和组织之间，组织各种抗日宣传活动，到门头沟等工矿、农村演出《放下你的鞭子》等，并创办《北平妇女》等刊物。这时，她的全部精力都集中在革命工作上，因而，虽选修了朱自清的宋词，刘叔雅的庄子，冯友兰的中国哲学史，却常常不去上课。

当时的学委，既无机关，也无经费，为了开展工作，韦君宜只好以自己早已厌恶的家庭为据点，召开各种会议。一天，北平妇救会的同志们到她家开会，一下子来了二十多人，开会时又显得很秘密，加上家里早就听说过韦君宜在学校不好好上课，到处乱跑，所以这次会议引起了母亲的注意。会议正开得热闹时，母亲让女工几次进去，把韦君宜叫出来，并且提出陪她出去，给她做新大衣。执拗的女儿对母亲的举动非常生气，听完母亲的话，二话没说，扭头就走，回去继续参加会议。她当时清楚地知道，在这二者之间，只能有一种选择，不放弃这些优厚的物质生活享受，就得放弃对真理的追求。

编刊物需要经费，而共产党的活动经费又十分紧张。韦君宜的父母亲对女儿花钱，是从不吝啬的，她便充分利用这个有利条件。一次，学委领导的《北平学生》杂志，因缺少经费不能及时出版，大家正在为此焦急。韦君直跑到家里对父母说：自己急需一笔钱买一辆自行车。母亲毫无怀疑，如数付给，《北平学生》杂志才得以及时出版。

斗争长才干，实践出真知。韦君直下定了为革命献身的决心，她无所畏惧。曾多次逃避特务们的盯梢，转危为安。

一次，妇救会党组开会，先做了一个匾，上面写着宣传抗日的字样，足有三四尺长，以备开会时用。韦君宜带着这个匾晚间回家过夜。刚出师范大学门口不远，便发现后面有人跟踪，她转弯，跟踪的人也转弯。小巧、敏捷的韦君宜急中生智，快速挤上电车，企图甩掉跟踪者，没想到那个人却从另外的门跳上电车，她的心怦怦地跳着，想法窜到门口，佯装下车的样子，待车到了下一站停下来，等乘客们下完了，要关车门时，她纵身跳下车，机智巧妙地甩掉了跟踪她的人。

从事地下斗争，是在一个特殊的环境中战斗。不仅需要勇敢、智慧，更需要沉着和铁的纪律。吃一堑，长一智。韦君宜刚开始从事地下工作时，对遵守地下工作纪律，很不习惯。有一次，市委一位同志去她家开会，她没做任何暗号。会后，那位同志严厉地批评她，并具体地告诉她如何做暗号，遇到危险时，如何发出暗号。

在清华大学的三年，她经历了尖锐、复杂的斗争，成了一名合格的党的地下工作干部。

由于对文艺的兴趣和爱好，在繁忙的工作之余，她常常抽暇阅读鲁迅及其他新文学作品。这时，她方感到中学时代所读的鲁迅的杂文和小说，实在是一点也没读懂，而现在才开始懂得一点鲁迅了。

1937年7月7日，日本帝国主义的军队向北京地区卢沟桥发动了进攻，中国守军在人民高涨的抗日情绪影响下，奋起抵抗，揭开了全面抗战的序幕。但国民党政府却节节败退，学委机关在北平站不住了，学校也要南迁。当时正值暑假，一切“关系”都无法办理。韦君宜及其妹妹，从天津坐海船经青岛到达济南，从济南又转太原，到太原后，很快就接上了“关系”。然后又到石家庄，在那里组织宣传队，开展抗日救亡工作。事隔几天，国民党又撤离了石家庄，当时在石家庄的一位共产党的领导者告诉韦君宜，有两条路供

她选择：一是留在石家庄，等待参军；一是到武汉去找流亡同学会。韦君宜选择了后者，到了武汉，先在叔叔家暂住，并恢复了党的工作，按照共产党的指示开展抗日救亡运动。公开的身分是在武汉大学借读。

1937年冬，日本侵略者又逼近武汉，形势很紧张。韦君宜在武汉做官的叔叔，虽不知道自己的侄女正在干着为他们一群挖掘坟墓的工作，但总感到韦君宜有什么事情瞒着他，所以很戒备。一天，他派韦君宜的婶娘，到武汉大学找韦君宜。在无法摆脱的情况下，韦君宜只好装出顺从的样子，跟他们回了家。在家里，韦君宜表面上平静得如一潭死水，而内心却波涛澎湃。经过几天的冥思苦想，终于想出了逃脱的办法。一天晚上，她佯装要去看戏，婶娘、堂姐都陪她去了。待戏散场后，她趁人多拥挤时，混入人群，脱离了“看管”，又转了几条街，坐上轮渡，一口气跑到武昌，连夜找到武汉大学支部书记。遵照党的指示，和另外几位同学一道，转移到湖北黄安苏区，参加党训班学习。

在黄安党训班受训后，由湖北省委分配到襄阳，后转宜昌，仍从事抗日救亡工作——发展党，组织剧团，串连小学教师等。

盛夏的一天，省委来电将韦君宜召回武汉，有一项紧急任务要她去完成。当时的武汉政府，准备派一个合唱团到国外去进行抗日宣传，党组织想找一个会说英文、有大学程度的女党员随同。经别人推荐，韦君宜成了合适的人选。到了武汉，先找到董必武同志的住处。一进门，她看见一位平易近人的老人，拘束感立即消失了。

董老先让她吃饭，然后不紧不慢地向她交待任务。韦君宜觉得自己跟唱歌无缘，不能“滥等充数”，她爽快地表示了自己的意见，经她反复陈说，董老同意她的意见，并取消了原来的决定。此后，她被留在武昌，住进了武昌地下党机关，做民先队工作。为了怕家人发现她的行踪，便假装在外地，给叔叔、婶娘发了一封信，工作时也尽量避开离家较近的那几条街。直到武汉失陷前两天，韦君宜才又回到叔叔、婶娘家，暂住几日。这时，恰好母亲从北平专程来到武汉，让她立即去香港，然后转赴美国留学。韦君宜断然拒绝了父母为她安排好的前程。武汉失陷了，她决定借助叔叔的方便，乘船到重庆。

在长期的严峻的斗争中，韦君宜结识了自己爱慕的男友孙世实，两个人志同道合，相亲相爱。本打算搭乘同一条船去重庆。待韦君宜挤上船找到自己的坐位后，未见其男友，只看到男友写的一张字条放在她的坐位上。上面写着：“我来送你，没看到你，我与钱大姐不能乘这条船走，过几天到了宜昌再去找你。”

到了宜昌以后，还不见男友的身影，韦君宜有些焦急。一天，她突然从《新华日报》上看到一条消息，从武汉开往重庆的船被日本飞机轰炸，死伤多人。她的心猛烈地震动了一下，一种不祥的预感催促她立即赶到《新华日报》办事处打听消息。

果然不出所料，男友牺牲了。韦君宜沉浸在极度悲痛之中。第二天，钱大姐来看望韦君宜，并告诉她，组织上为了照顾她的情绪，决定要她去革命圣地——延安。

艺术是感情的升华。韦君宜含泪挥笔写下了悼念亡友的散文《牺牲者的自白》（发表在《抗战文艺》3卷4期）。

这是一幅具有真情实感的纯真的艺术品，它袒露了一颗炽烈而赤诚，

坚贞而痛苦的纯洁女性的心。

在民族的献祭台前，有人走上来说：“我献出金钱”。有人说：“我献出珠宝”。有人说：“我献出劳力”。我将上去大声宣布：“我献出我的爱人！”我总算倾其所有，使同献者无话可说了。我想退去，但是民族的神灵对我说：“不！你还有！”“我还有什么呢？”“你还有自己的生命！”

多么无私而又坦荡的情感啊！像珍珠一样闪光，像水晶一样透明。文章中，韦君宜还以自己亲身的感受，告诫那些“高谈和平”的学者们和“抗战与己无关”的中、上层人们，不要侥幸，不要逃避，战争的灾难总有一天要降临在每一个人的身上。

我于是明白，为什么还以为我们现在可以讲和，可以不抗战？为什么有人还在为自己的子孙X X X的私人生活打算？为什么有人无论如何不肯把自己的所有完全交给抗战？是因为自己还觉得可以跟日本人生活在一起，日本没有给自己损害，觉得日本不至于刚好就把自己那一份抢了去吧？是罢？可是朋友们！当我接到这一噩耗的前一天，前一时，前一分一秒，我也没梦想到，这件事竟会掉在我的头上呵！这和我不相干，正如和现在街上的每一个路人之不相干一样。

多么衷心而又亲切的言语呀！好像是面对面的促膝谈心。

文章的结尾，她抑制不住满腔的愤怒，大声地呼喊：

亲爱的朋友！我活着只为了报仇！痛痛快快地报仇，直接地报仇，报这血的仇，性命的仇，我的仇，中国的仇，我们一百年来千万万里列祖列宗的深仇大恨呵！我要把子弹直接打进敌人的胸口，要敌人的血在我手中的刀底下流。亲爱的朋友，你已经想好了你的办法了吗？

多么坚强而有力的声音，像犀利的钢刀，像进军的号角，令人猛醒，催人上阵。

全文没有修饰、造作，更没有虚假语言，字字血，声声泪。这是一篇悼文，也是一篇誓词，又是一篇号召书，但它实实在在是一篇抒情散文，思想、感情、政治、艺术完美有机地结合。文章发表时，受到当时编者的赞扬，并向人们推荐。《编后记》中写道：“这篇文章给了编者以很大的感动，我想一定也同时给读者以很大的感动的……这更证明了优秀的文艺作品，绝非单靠幻想所能织成的，而真正出色的艺术本领也只有在战斗的现实生活中才能锻炼出来。

就是这篇文章连同韦君宜本人，在文革中，遭到了无情的批判。

在艰苦的环境中磨练

韦君宜在解放区经历了八九个春秋，战斗的硝烟，艰苦的生活，温暖的友谊，给她留下了难忘的记忆，使她增长了才干，锤炼了意志。如果说“一二·九”风暴使她成了一名革命者，那么解放区的生活，使她成了一名共产党的优秀干部。

进入解放区后，她的心情舒畅，怀念亲人的苦痛，很快被温暖的同志之情融化了。一到解放区，胡乔木就来到中央组织部招待所看望他们，并给他们分配了工作，韦君直被分配在青委会，编辑《中国青年》。1939年以后，她辗转于晋西北解放区和陕甘宁边区绥德分区，做过中学教师、地方小报编

辑、记者、新华广播电台编辑等工作。晋绥解放区，地处山区，生活条件十分艰苦，人们经常过行军生活。这是韦君宜有生以来，从未经历过的。她和男同志一样，打上绑腿，背上背包，一走就是上百里。晚上在老乡家里住宿，常常睡到半夜，吹起集合号，几分钟就要打好行李，连夜出发。韦君宜的眼睛高度近视，晚上走路更加困难，只能深一脚，浅一脚地跟着前面的人走，一脚踩在水泡里，浑身溅得湿漉漉的。

“百团大战”之后，晋绥解放区处于极端困难的阶段，粮食尤其困难，经常吃马料豆，有时吃料豆面做的黑窝。即使这样，也要经常挨饿，看见病号吃小米粥和倭瓜，会情不自禁地流下口水。后来连马料豆也吃光了，就把糠和枣核、枣皮磨成面，炒一炒混在一起用开水拌着吃，这对于过惯了养尊处优生活的韦君宜来说，更为不容易。人民的苦难，敌人的残忍，磨练了她的革命意志，坚定了她的革命信念。

一个漆黑的夜晚，月亮升到河面上，满河如雪的月光，映照着冲天的大火——那是敌人烧老百姓的房子放的火。他们头一天刚刚离开这里，第二天再回来时，就看到了这幅凄惨的情景。韦君直看到这一片废墟和那山路上穿白带孝的人群，真是目不忍睹。战友们含泪写下的激愤诗句，正是韦君宜当时心情的真实写照。

今日残垣昨日楼，
几多鲜血几多头，
黑山悲怆风无语，
黄河呜咽水不流，
泪痕且自从心印，
血债还需用血酬。

抗战胜利时，韦君宜正在延安新华广播电台工作。当时的新华广播电台只有四个人，后来与韦君宜结为终身伴侣的杨述就是其中的一个。这些人可算是电台的创始人吧！采访新闻、写通讯都是他们亲自干。为活跃电台节目，他们还增加了短讯节目，想方设法请人来表演。事先不能录音，就把乐队请到广播室来，边演奏，边播放。播音员如果生病了，他们就顶上去播音。从事这些工作久了，也容易产生一些思想问题。韦君宜觉得，解放区的人没有收音机，听不见广播，只能给国民党统治区的人听，如果那里的人听不到或者不听，那不就是一种无效的劳动吗？正当韦君宜的思想困惑时，传来了国民党飞行员刘善本驾机起义，投奔解放区的消息。他们访问了刘善本，刘善本说：听了新华广播电台的广播以后，才促使我弃暗投明。

原来自己从事的工作，有如此重大的意义，这是韦君直没有想到的。从此，她更加热爱广播事业，全身心地开展解放区的宣传工作。

此期间，韦君宜也间或写些短篇小说。1979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女人集》中收录的《龙》、《三个朋友》，就是这时期的作品。

在繁忙的工作之余，她也曾下过决心，把“一二·九”运动中的人和事，写成长篇小说，而且已经写成了半部，她把这半部稿子送给陈伯达看。过了很久，被陈伯达冷冷地退了回来，这瓢冷水把她写长篇小说的热情，一下子浇灭了。她在那值得怀念的近十年解放区生活中，为《中国青年》写了大量杂谈、杂论。

百花园中辛勤的“园丁”

解放前夕，韦君宜回到中央机关，在河北省平山县参加筹备《中国青

年》复刊工作，并任该刊编辑。北平解放后，先后任《中国青年》编辑、总编辑，经常在刊物上发表一些谈青年思想的论文和散文，后辑为《前进的足迹》，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这本集子所收的文章是她 1949 年至 1953 年五年间，根据青年读者所提的问题陆续写成的，作者称它是“青年们在前进的路上的几点足迹。”这些文章“简直说不上一个名堂。在刊物上无以名之，名之曰‘青年修养’”。

五十年代初期，由于工作需要，韦君宜甩开了自己敏捷的文思；搁置了如火如荼的学运生活；放弃了成名成家的道路，全力扑在创办《中国青年》杂志上，她成了青年崇敬的师长和知心朋友。在《前进的足迹》后记中写道：“只要针对他们的问题，登一篇小小的，哪怕是极不深刻的文章，也有成百的青年写信来表示那样真诚的感谢。那热情使我不能不想：青年既要这个，就不容许我们不搞。只要自己搞的一点点东西，多少帮助青年摧毁他们在革命道路上遇到的思想障碍，能帮助青年变得更好一点，更健全一点，那么自己就什么名堂都搞不出来也该安心。我成不了理论家或文学家，我爱青年们，愿意为青年们服这一点务”。多么真诚的愿望，无私的奉献！

1955 年，她调任《文艺学习》编辑，与黄秋耘共同耕耘这块培养青年作者的文艺园地。她潜心致志，不遗余力。到了 1957 年，祸从天降。因为刊物上讨论了王蒙的《组织部新来的青年人》，发表了邓友梅的小说《在悬崖上》，又因黄秋耘写了赞扬刘宾雁的文章，被横加罪名，遭到批判，也株连了韦君宜。恰在此时，子冈主办的《旅行家》杂志，又发表了她的《乘公共汽车旅行记》，只因文章说了几句真话，描写了一点艳阳天下的阴暗面，恰好成为韦君宜错误的补充材料。

之后，她被打发到农村去锻炼一年，又下放到二七机车车辆厂生活了一年。二年多的基层生活，为她的创作提供了源泉和素材。在农村，她写感到新鲜的人和事，写下放生活的感受和体会，后与人合编了反映农村新气象的散文特写集《故乡与亲人》，由作家出版社出版。在工厂，她和工人结合在一起，写就了当时颇有影响的《北方的红星》。在写工厂史的过程中，她访问了当年参加“二七”罢工的老工人，情感的交融和精神的鼓舞，重新点燃了蕴藏在她心底的创作欲望，她忘记了那令人窒息的低气压，闷着头写作。1960 年，她调任作家出版社总编辑。此后，她比较多地写一些东西，“更重要的是，在那两年文艺界的波涛汹涌中，自己经受了点风雨，觉得除去干什么写什么之外，好像开始对社会生活有了一点看法，一点自己的感受了。”

韦君宜真正的写作刚刚开始，“文化大革命”的先兆已经早两年来到了文艺界。

从 1965 年起，她就搁笔不写了。“文化大革命”一开始，一切写作都变为罪行，一切与写作有关的人，都变成了“黑作家”、“黑笔杆”，韦君宜当然也不例外，她被关进了“牛棚”，后来又同大家一道去了湖北咸宁干校，整天大会批，小会斗。

这段难得的机会和特殊的身分，使韦君宜细腻地观察了社会，剖析了人生，她在现实主义的创作道路上大大地向前跨越了一步。她说：“这段生活简直奇妙到难以令人理解……我简直成了欧洲中世纪供人扔石子娱乐的小丑。起初，我心里恨极了，我简直是初次发现人类会如此之野蛮残酷和翻脸无情。在干校当贱民，一直到 1971 年，我才获得了‘解放’。这以后不久，我却又成了连队指导员兼支部书记……这一段人生难得的机会，迅速变化的

经历，‘阶下囚’和‘座上客’的反复互相转换，使我看清了好多人的内心。”

在干校，她的创作欲望虽十分强烈，但却无权写作。1973年，她被调回北京，在人民文学出版社工作。工作很繁忙。每天要处理成堆的稿件，她利用工作之余，一点一滴地把生活中错综复杂的矛盾和斗争记录下来，以完成她多年的夙愿。从此，她一发而不可收，一步一个脚印地向创作的高峰攀登。

创作道路上的冷静思索

《女人集》收录了韦君宜参加革命以来写作的大部分小说，可以看成是作家的一部代表作。其中包括她在老解放区写的3篇，“文化大革命”前写的12篇，1976年10月以后写的2篇。这十几篇作品，记录了作家几十年的斗争生活，也真实地勾画了“一个知识分子在党的教育下，这些年来一直在想些什么和干些什么。”“先是诚心诚意地接受思想改造（《群众》、《三个朋友》）；再是使劲讴歌党、讴歌社会主义新人新事和革命传统（《阿姨的心事》、《奖品》及关于长辛店的那几篇）。

在讴歌的同时，也依稀地看到我们社会主义社会里一点点小灰尘和小波折（《女人》、《访旧》、《畸人》），写出来是想把它拭掉”。

如果说，过去作家所讴歌的，确实是她自己感受到的美好的东西，那么，在粉碎“四人帮”以后，她写的一系列作品仍然是她亲身感到的社会上“存在着不小的阴暗面。”制造这些阴暗面的人，正是“四人帮”以及一些“挖”社会主义，“偷”社会主义的人。不断地探索生活发展的动向和规律的现实主义创作精神贯穿在她作品的始终；毫不掩饰的真挚情感，是作品的灵魂所在。使人信服，令人深思。

《女人集》中《清醒》和《参考资料》两篇作品，表现了已经老去的思想单纯的干部对于这些复杂问题的思索。在思想内容上，它们有着密切的联系，描写了两代人，经过十年浩劫之后，对现实的思索。一类是周青云和母亲式的老干部，年青时曾真诚地追随革命，出生入死。组织上的话，她唯命是听，即使在干校接受改造时，也依然如此。但在“文化大革命”的非常时期，她的思想发生了猛烈的震动，对于过去宣传工作中存在的欺人说谎，不讲真话的不良倾向，产生了怀疑和动摇。

他们从温钝的状态中惊醒了，终于发出了振聋发聩的呐喊。“我老实错了吗？我应该学乖巧点去哄哄他们吗？不！我不！一切歪曲和谎话永远是可笑的”。

另一类人是《参考资料》中的儿子，从小在革命环境中，在父母安排的“蜜罐”中长大，受过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教育，单纯、幼稚，最相信马列主义。他认为这是天经地义，并不是因为“马列主义比非马列主义有什么好处；他并不知道马列主义以外的任何主义。这种教条式的、填鸭式的教育，使年轻人思想简单，精神虚弱。当席卷全国的“风暴”掀起之后，他立刻迷失了方向，惊惶失措，盲目追随。

随着斗争的深入，当他看清“四人帮”的骗局的真实内幕之后，便又虚无得一无二净，什么理想、事业、信仰、前途，只是一片真空。“这里的生活没有真理，没有忠诚，没有理想，没有糖也没有蜜。”儿子这一代人出现的思想真空，是时代的产物。随着时代的前进，年轻一代的心灵创伤是会得到治愈的，对此，作家充满了信心。母亲在给儿子的信中写道：“我想过，像我青年时代经历过的那样一个世界，都能够改变，就因为我们有这样一

群呆丫头、呆小子；现在这局面，如果也有这样一群人，难道就改变不了吗？那么厉害的‘四人帮’不是已经垮了吗？”

两代人的思考是现实的，也是深刻的。尽管有着尖锐的矛盾和冲突，一定会在社会的巨大变革中消除的。小说的主人公在思考，作家也在思考。这种思考是可贵的，是作家庄严责任感的具体体现。

随着时代的前进，韦君宜在创作中对过去和现时的思考更加深化，深入到解放后她所经历的各种政治运动及她亲眼看到、亲身经历过的人和事，深入到人的灵魂深处、人性的根本。八十年代以后，韦君宜创作的主题，常常是人性的洗礼。她深沉地反思在惨无人道的日子里，对人性的摧残、扼杀乃至毁灭的悲剧，以及由此造成的历史倒退。

1980年夏，与她共同生活了近四十年的亲人——杨述逝世了，她默默地承受着失去亲人的不幸和哀痛，咽下了满腔的泪水，接连写了两篇感人肺腑的散文《当代人的悲剧》、《蜡炬成灰》。这是两篇感人至深的文章，追述了杨述一生的不幸遭遇；以朴素无华的文字，剖析了一个共产党人对党、对人民的赤胆忠心；描述了他们夫妇之间的深厚情谊。当作家和读者一起沉浸在情感的溪流中时，她却将笔锋一转，把他们引到高高的山巅，进入严肃的思考之中。杨述是一个真诚的革命者，他把自己的一切都献给了共产主义事业。但历史却在的一瞬间把所有的问题颠倒了，杨述直到生命的最后，还在日夜企盼着得到一个公正的结论。韦君宜在《当代人的悲剧》中称“文革”时代是“一台磨碎人的精神的石磨子”。因此，她在文章中，以一颗女人的心，呼唤着“道德”、“良心”、“爱和美”的人性的复归。文章的结尾，她告诫人们说：“年轻人啊，请你们了解一下老年人的悲痛，老年人所付出的牺牲吧。这些人实际上是以他们的生命作为代价，换来了今天思想解放的局面的。

实际上我们是踩着他们的血迹向前走啊！”

小说《洗礼》的主人公王辉凡是作家在众多现实人物中概括出来的一个典型，作品通过对王辉凡爱情生活的悲欢离合和政治生活的坎坷、曲折的交错描写，表现了老一代革命者所经过的痛苦“洗礼”，以及灵魂的净化过程，对那个有其深刻教训的悲剧时代的人物灵魂进行了新的开拓。

王辉凡、刘丽文是小说的两个主要人物。王辉凡是一个有着丰富阅历的老干部，但解放后长期受极左思潮影响，失去了原有的敏锐和热情，迷信、愚忠、僵化禁锢着他的思想。刘丽文则是一个头脑清醒，情感热烈、丰富，敢作敢为的新女性，她蔑视权势和荣华，追求纯真的理想和信念。这对经历、思想、性格迥然不同的夫妻，在“风暴”来临之前终于分手了，但在疯狂的浩劫中，却又重新结合。是什么力量使他们破镜重圆，殊途同归呢？是现实的沉痛教训，震惊了王辉凡，唤醒了他的人性，使他获得了觉醒的勇气和力量。这样，就使一个平凡的故事，赋予了极为深刻而广阔的社会意义，也就使小说的主人公升华到典型的高度，以独特的形象跨入了新时期文学的画廊。韦君宜正是以自己切身的感受，从探索的角度去开拓文学的新领域。她自己身为老干部，观察生活，搜集素材，描写人物都相当娴熟、真切。

如果说《洗礼》中的王辉凡是人性的复归的话，那么在《夕阳赋》中的高奶奶，就是作家对古老的中华民族孕育的富有时代光彩的完善人性的热烈赞颂。高奶奶世代贫穷，没有受过什么教育，当了四十年保姆，在腥风血雨的日子里却能明是非，辨黑白，用自己微不足道的行为支撑着一个社会、一个时代，她所表现出来的坚强意志和伟大人格，是不可战胜的。韦君宜这

种对人类智慧的高度颂扬，有着深远的时代意义和历史价值。

林海音

张默芸

台湾和北平是我喜欢的中国的一个省和一个特别市，我能和这两个地方结不解缘为荣。

——林海音：《两地·序》

这是真的。她热爱它们，她把她对于这两个地方的爱倾注在每一篇作品里，熔铸于每一个人物形象的塑造上。弄清楚这一点，就比较容易回答“林海音到底是个北平化的台湾作家呢？抑或是台湾化的北平作家这个饶有兴趣的问题了。应该说，她都是。确切地说，她首先是“北平化”的台湾作家，然后才是“台湾化的北京作家”。这是因为，她的创作活动虽然是在台湾才开始的，但创作准备时期却在北京。台湾是她的故乡，而故乡的人民、景物，自然是她讴歌、描写的对象。但无论她怎么“化”，她都是中国作家，这是毫无疑问的。

叶石涛：《台湾乡土作家论集》

然而，这位六十年代就斐声台湾文坛的作家，大陆人民却无法读到她的作品。

但一水隔不断骨肉情，她的作品一本一本地流传到大陆，很快，她的自传体小说《城南旧事》被搬上银幕。于是，1983年春，在她度过金色年华的北京，我们看到了这样令人欢欣的场面：人们相互传递喜讯：根据台湾著名作家林海音的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城南旧事》，获得马尼拉第二届国际电影节金鹰奖！

于是，这部影片一下子风靡海内外。小说《城南旧事》也相继在北京、广东出版。畅销海内外的大型文学刊物《海峡》，也于1983年二期，全文刊载了这部情思切切，乡恋深深的小说。

从此，大陆人民认识了这位作家，并希望了解她的身世、读到她所有作品……

—

林海音，原名林含英，小名英子，原籍台湾省苗栗县，父母曾东渡日本经商，林海音于1918年3月18日生于日本大版，不久即返台，当时台湾已被日本帝国主义侵占，其父林焕父不甘在日寇铁蹄下生活，举家迁居北京，小英子即在北京长大。曾先后就读于北京城南厂甸小学、北京新闻专科学校，毕业后任《世界日报》记者。

不久与报社同事夏承楹结婚。1948年8月同丈夫带着三个孩子回到故乡台湾，任《国语日报》编辑。1953主编《联合报》副刊，开始文艺创作，并兼任《文星》杂志编辑和世界新闻学校教员，1967年创办《纯文学杂志》，以后又经营纯文学出版社。

林海音的创作是丰厚的。迄今为止，已出版十八本书。散文集《窗》（与

何凡合作)《两地》、《作客美国》、《芸窗夜读》、《剪影话文坛》《一家之主》、《家住书坊边》，散文小说合集《冬青树》，短篇小说集《烛心》、《婚姻的故事》、《城南旧事》、《绿藻与咸蛋》；长篇小说《春风》、《晓云》、《孟珠的旅程》，广播剧集《薇薇的周记》、《林海音自选集》、《林海音童话集》，编选《中国近代作家与作品》，此外，还有许多文学评论、散文等，散见于台湾报刊。

二

林海音从写散文开始她的创作生涯。她的散文充满乡恋、哲理、亲情，浸润着人们的心。那北京风貌、台湾民情、异国景物，以及天伦之乐、同乡之亲、师生之谊，读书心得，偶闻杂感，都令人兴起缕缕情思。而最令人感动的是：大多文字都流露出作者对祖国母亲的挚爱，对第二故乡北京的怀念。“我漫写北平，是为了我多么想念她，写一写我对那地方的情感，情感发泄在格子上，苦思的心情就会好些。”(《陈谷子·烂芝麻》)她把满腔思恋，倾诉于对昔日亲朋好友的怀念中，表现在北京特有的名胜古迹、风土人情、市场变化的描绘上。至于北京的四季美景，在作者笔下，展现的是一幅幅彩色鲜明的图画：明媚的春，欢乐的夏，红叶满山的秋，鹅毛大雪的冬。“那古城曾倾泻我所有的感情，春来秋去，我是多么熟悉那里的季节啊！”“然而这一切，在这里何处去寻呢？像今夜细雨滴答，更增我苦恋北平！”(《苦念北平》)。作者的绵绵情思，真是“诉不尽，理还乱”！此外对天安门、故宫、景山公园、文津街、虎坊桥、天桥、地坛等地的深情描绘，都洒下了作者相思的泪。因为“那里我住得太久了，像树生根一样。”人同树，没有根是无法生存的。这也是她虽然长住台湾，但她这个人，她的作品却“有浓厚的北平味儿”，“甚至比北平人还北平”的原因。

她自然也爱她的故乡台湾。那里到处可见的相思树、香花，台北的温泉，狮子山的美景，妈祖生日的热烈气氛，高山族少女的恋爱生活……都再现在她的篇章中，倾注着她的温情。而对故乡的英雄，则更是无限崇敬，如《雾社英魂祭》，洋洋数千言，从雾社山民的祖先写到今日雾社的庄严美丽，从山民的自由幸福生活写到日寇入侵后的悲惨命运，又从山民的奋起反抗写到殖民地者的残酷镇压，更从英雄的顽强战斗写到烈士精神的永垂不朽。跨越了那么漫长的岁月，描写了那样壮阔的画面，全文感情深沉而主题深刻，笔势纵横而线索明晰，处处围绕着烈士精神与山河同在这个凝聚点取材，将叙述、描写、议论、抒情熔于一炉，从而使这篇祭文成为一首缅怀英烈的颂歌。

林海音的另一一些散文，则注重哲理的探求。如因“窗”的特殊作用而判“窗是有情的”(《窗》)，而“门”则是“无情的东西”(《门》)；作者通过对“门”的有关成语的种种解释，阐述自己独到的见解，写得别具一格。更指出狗仗人势的可憎(《狗》)，至于钱，也不是万能的东西，因为它买不到青春、生命的真理(《钱》)。只有春，才是充满希望的，“儿童，春天，希望，才是一个完整的人生”(《春》)。这些内涵丰富、哲理深刻的散文，是林海音对人生深入观察的结晶。

林海音叙写夫妻情、母子爱、师生谊之类的散文，充满一种真挚、亲切的情趣美。如妻子为尽妇责，好心地把丈夫书桌上乱物整理好，反而引起丈夫的怪脾气，妻子据理力争，丈夫只好认输：“算你赢，还不行吗？”结尾多么风趣而亲昵！

《今天是星期天》中的丈夫，为了让忙了一星期的妻子休息，不让她进厨房，他带领孩子们做饭炒菜，把他对妻子的体贴，以及他不会做家务事而闹出的各种笑话，渲染得满纸生辉。作者还常选用一些生活细节来突出这种情趣，如“丑小鸭”们“侦察出父母因熬夜写作而偷吃东西”的物证后，四张小脸冲着“我”要求“赔”的笑剧（《鸭的喜剧》）；为帮助学生默默改错误，以不损伤学生的自尊心，她又采用先叫学生一个一个走到操场，让偷球者自己去还球，小偷不敢还；后又用学生和老师一个一个走出教室又一个一个走进来，小偷在人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下把球放回原处，虽然老师明知是谁，也不点破，这一组细节描写，显得新颖别致，更体现老师一片爱心和巧妙的工作方法。……这样描写，妙趣横生，充满诗情画意，折射出作者热爱生活的底蕴。

优美的散文，常常是精巧构思的结果，林海音散文构思的特点，是形散神不散。

为使散文神凝，她很注意“文眼”的安设，却又不露痕迹。如《贝多芬的力》，作者既写贝多芬父亲的酗酒和母亲的早丧，又写他负担全家生活和培育两个弟弟的艰难，也写他失恋的痛苦，耳聋的打击，以及他立了遗嘱又奇迹般地活了二十五年，直到完成《第九交响乐》才在贫病中逝世。全文紧紧围绕着这位杰出人物对事业的执著追求，把许多有关的片断汇集于“力”这个焦点上，从而使这篇散文凝炼、浓烈，并以它思想的光辉而使读者受到启迪。《辛酸餐馆泪》、《日落百老汇》、《诗的婚礼，诗的岁月》也体现这种构思的特点。有些篇章，用对比突出主题，如《五十两黄金·一块抹布》、《二弦》。但她大多散文，都以清新的文字和素淡的笔调，将一个短小的故事、一件普通的事物，舒徐自如地写出来，让读者得到丰富的感受。

林海音小说则为我们展开更为广阔的生活画面，并以反映我国特殊历史时代的真实面貌而得到人们的赞扬。

林海音特别关心中国妇女的生活和命运。她大部分小说，不管是以北京为背景还是以台湾为背景，处于中心位置的，始终是妇女问题。她的许多反映旧中国妇女命运的作品，既是探讨中国妇女问题的记录，也是寄托乡愁的一种表现形式。如自传体小说《婚姻的故事》描述婆母、姨娘、“我”和妯娌、友人的不同婚姻，“给我无限回忆”。深深的乡愁也表现在人物形象的塑造上，如《城南旧事》就是通过宋妈、兰姨娘、秀贞和爸妈等人物命运的描写，表现作者对北京的思念之情。

描写大陆来台妇女和台湾妇女的生活际遇，是她探索中国妇女问题的继续。她们不是忙于事业而失去家庭的温暖（《春风》），就是为养家活口沦为受人凌辱的戏子（《风雪夜归人》）；不是为挣钱送妹妹读书而只好卖唱（《孟珠的旅程》），就是在失学失业的痛苦、寂寥中被变态的恋情吞噬（《晓云》）。而秀惠的自杀身亡，又从另一侧面反映了台湾下层妇女的悲惨命运（《玫瑰》）……总之，林海音笔下的妇女，不论贫富贵贱，年龄大小，文化高低，籍贯出身，“都是一群被虐待者”。她重现了二十年代旧中国妇女和五六十年代台湾妇女的苦难生活，也写了她们的反抗，如歌女玫瑰以跳楼自杀来抗议养母和社会对她的坑害。但大多数妇女的“控诉和抗议是温和与微弱的”（叶石涛语），林海音为被侮辱被损害者鸣不平，却找不到出路。这又一次证明，妇女问题，归根到底是一个社会问题。

除了描写妇女的生活和命运外，林海音的小说，还反映大陆赴台人员

的寂寞、对大陆亲人的思念（《晚晴》）和谋生的艰难（《蟹壳黄》），以及台湾城市贫民不幸的命运（《鸟仔卦》），台湾菜农的困苦生活和望子成龙的心愿（《要喝水吗？》）。

而《萝卜干的滋味》、《爸爸不在家》等短篇小说，则是儿童生活的写实。

林海音还写了不少童话，由纯文学出版社出版了两本《林海音童话集》，一本为故事篇，有《请到我的家乡来》、《迟到》、《三盏灯》、《哈哈》、《爸爸的花椒糖》、《金桥》、《骆驼队来了》、《察家老屋》、《童年乐事》；另一本为动物篇，内有《我们都长大了》、《小快乐回家》、《六趾儿》、《井底蛙》、《不怕冷的鸟——企鹅》。不管是故事篇或动物篇，都充满儿童情趣。作者将浅显的哲理、深刻的主题用小读者乐于接受的形式来表现，都使小读者爱不释手，百读不厌，是寓教于乐的精品。

文学作品，总是通过塑造栩栩如生、有血有肉的人物形象来反映生活的。“如果被描写的人物，在某个时期来说，是最具体的个人，那就是典型。”（屠格涅夫语）林海音致力于写人，写人的命运，灵魂，性格，并通过“最具体的个人”的复杂性格，折射出社会的风貌，勾勒出整个时代的面影，这是她作品深受读者欢迎的主要原因。林海音写了许多婚姻故事，却没有一个是雷同的，就是因为不管是哪一代的婚姻，哪一个具体人，都有时代的特点，环境的印记，人物自己的个性。反映清末民初女性悲剧的《烛》中的大妇，明明反对丈夫娶妾，表面上却要赞同；心里对秋姑娘恨得要死，外表上却又显得雍容大度。她的独特性格和复杂感情明显地带有时代的标记，环境的烙印，因为中国社会长期受着封建主义的统治，“男尊女卑”、“三从四德”等封建宗法思想像枷锁一样禁锢着妇女的思想和言行。在男子为中心的宗法社会里，男人娶妾，是天经地义的事，而大妇的美德，是对丈夫的顺从，对小妾的忍让和宽容。但被弃的痛苦，对爱情的强烈追求，又使她不甘于默默忍受这难堪的境遇。于是她采取“装病”这个反抗形式，以惩罚丈夫的变心和小妾的得宠。

而这种反抗丝毫无损于丈夫和小妾的恩爱缠绵，自己倒由假瘫变成真瘫。她渴望丈夫的爱，而得到的只是他假意的关怀。无疑地，她是封建礼教和封建婚姻制度的受害者。《晚情》中的姚亚德，是大陆去台人员，在孤独无聊中打发难熬的岁月，日夜思念留在大陆的妻子儿女，托人打听，才知妻子已经病逝，女儿又很难来台，他只得把满腔深情，移于被海员丈夫抛弃的台湾妇女。姚亚德的乡恋和思亲，以及在寂寞中重建家庭的愿望，是由于国未统一，家难团聚这一具体社会环境造成的。作者通过“这一个”姚亚德的境遇，反映了大陆去台人员的“一般”心愿。《玫瑰》中的秀蕙，原是个品学兼优的中学生，爱唱歌，爱生活，可是她却是一个命运掌握在别人手里的养女。由于作者把她放在笑贫不笑娼、观光事业畸形发展的当代台湾这个社会环境中来刻画，详尽地写了她的挣扎和奋斗，却仍然逃脱不了当歌女任人蹂躏的命运，才十七岁就自杀身亡。作者在描写人物活动的典型环境的同时，逐步展示了秀蕙（即后来被歌厅老板改名为玫瑰的少女）纯洁、上进、倔强而富有反抗精神的性格特征，使读者通过秀蕙这一人物形象，加深了对促成她悲剧命运的社会环境的认识。

林海音还常常运用我国传统的“白描”手法，通过人物的语言行动来刻画人物性格，塑造人物形象。短篇小说《初恋》，就是通过女主人公的语

言行动，表现她善良的本性、高尚的情操。她早年丧母，为了照顾年老的父亲和年少的妹妹，错过豆蔻年华。于是父亲特意从大学带回一个助教来家过暑假，希望他成为自己的大女婿。她也对这位仪表堂堂的青年一见钟情。可是他爱的不是她而是小妹。作者用一组细节描写，凸出她怎样由幸福的天堂跌入痛苦的深渊：他约她出来谈话，她激动得“心都要跳出来了”，但完全意外的结局使她支持不住自己，只好“将肩头靠在大树上”却仍然答应他的要求，劝父亲允许他向小妹求婚，她认为她的退让给心爱的人带来幸福，自己虽痛苦，却值得，这是一个多么美丽、纯洁的灵魂！林海音的成名作《城南旧事》中几个人物性格的刻划，如宋妈、小英子、父亲等也是通过他们的语言行动来表现的。特别是疯女秀贞对恋人的痴情和对女儿的慈爱，全是通过她时而痴呆时而清醒的语言行动来突出的。长篇小说《晓云》女主人性格的刻划，也是通过她的语言行动来表现的。在台湾，一般女孩子，千方百计想找个留洋的丈夫，以便跟着喝洋水。而晓云却不理睬已经留洋而且品貌才学兼优的俞文渊的苦苦追求，这就说明她不是一个崇洋媚外者，但她明知梁思敏是个有妇之夫，却不能克制自己的感情，以致造成怀了孕而不能结婚的悲剧。之所以如此，既有社会原因，也有家庭因素。生活在那个不重视传统道德的社会里，自幼又那么尴尬地度过少年时期，这就造成了她敏感、内向、孤僻、郁闷的性格，这就难怪她与踌躇满志喜好高谈阔论的俞文渊谈不到一块，而爱深受婚姻不幸，却同样敏感、内向、郁闷的梁思敏。作者通过她的语言行动，叙写了她种种挣扎，袒露了她的欲罢不能，才使读者感到她并非轻浮少女。是台湾社会另一类不幸少女的典型。

林海音常常运用对比手法来塑造人物，以显示人物自身的独特性。同是通过母爱表现女主人公的性格特征，《我们的爸》以母亲的离婚再嫁来表现她的明智、坚强和对子女的爱心，《母亲的秘密》却以拒绝爱情、牺牲自己的幸福来突出母亲温柔内向的性格和对儿女的慈爱。这种题材类似写法却不同的隔篇对比，人物形象各具异彩。至于同一篇或同一部作品中运用对比刻划形象，更是具体突出。《风雪夜归人》对女主人公李明芳当演员前后的境遇、思想性格则以纵线表达方式加以对比，使读者能触摸到人物思想感情的脉络，看出其前后的变化及形成这种变化的原因，突出李明芳学生时代天真纯朴的性格和对明星的盲目崇拜，以及来台湾后为生活所迫不得当明星的苦恼和伤感：面对剧场老板和达官贵人的侮辱，她反抗、躲避，失业的丈夫却不理解，反映她生活的贫苦和社会的黑暗。林海音中长篇小说中的对比手法，运用得更加圆熟，既有情节线索之间，人物与人物之间的全面对比，也有人物之间某个特征的局部对比。如长篇小说《春风》，就有两条情节线索，一条围绕静文的性格命运，一条围绕着秀云的性格命运，这两条线索自始至终都在强烈的对比中开掘着。静文家境贫寒，秀云则富有；静文用半工半读完成自己的学业，秀云则依靠父亲的供养顺利读完大学。静文毕业后即投入工作，并用自己的工资建立家庭，供应丈夫曹宇平读书，秀云毕业后却随夫冯启光出国，不是为深造或工作，而是作“随件”；静文成为模范校长而受到人们的尊敬，秀云则被称为模范妻子而被丈夫宠爱；静文有强烈的事业心而希望夫妻“双轨并进”，结果反使自己的丈夫成为别人的丈夫，夫妻关系名存实亡，秀云则把自己溶于丈夫的事业，而使家庭生活美满。这是两条情节线索的对比，也是静文与秀云两个人物间的全面对比。至于人物之间的某些特征的局部对比，更是俯拾皆是。如静文的严肃、认真、勤奋和秀云

的活泼、随和、懒散；静文的坚强、进取和曹宇平的懦弱和安于现状；静文的开朗、积极和立美的忧郁消沉。即使是肖像描写，也常常用对比来突出人物各自不同的外貌特征，如静文的小巧清瘦，秀云的高大漂亮，立美（曹宇平的同居夫人）的娇弱柔美等。通过静文与不同人物的不同侧面的对比，她的立体形象就活现在读者面前，而且血肉丰满，令人难忘。

进行深入的心理分析和灵魂探索，运用多种心理描写来刻画人物性格，也是林海音塑造人物形象的一种艺术手法。林海音的许多小说，常常通过“想”“回忆”“意识流动”来叙述故事，表现人物的命运与性格。如《烛芯》，作者以过去和现在交错出现的手法，叙述女主人公元芳的大半生生涯，从抗战前在故乡天津的生活，一直写到现在台湾的新家，其时空跳跃之大，意识流动之活跃，在她的短篇小说里首屈一指。元芳由丈夫俊杰的小别想起二十五年前她与前夫志雄的大别，想起她怎样为了志雄而遭受日本人的拳打脚踢，造成小产，住院也没保住孩子的严重后果，而志雄却在四川另娶了一位抗战夫人；想起来台后他们夫妻三人尴尬而痛苦的生活，以及她和志雄离婚，和俊杰的再婚……通过元芳的意识流动，以及她的沉思与回忆，将大陆的生活与现在的生活连贯起来，并用台风之夜摇曳不定的烛光点缀场面的交换一一展现，显得真切、细腻、深情。

在某些篇章里，作者则不采用内心独白或全面解剖心理的方法，而是用暗示，把动作、语言、心理活动三者熔成一片，因为想和做、言和行总是密切相关的。如作者早期小说《迟开的杜鹃》中的亚芳，四十多岁还未婚，当表妹为她介绍男友而请她吃饭时，她这顿饭吃得“不知肉味”，表妹问她为何吃得那样少？作者紧接着写道：

亚芳用手按住心口，眉头一皱：“这两天胃不舒服。”其实她的胃何尝不舒服，倒是心不舒服了，“她恨不得立即回到宿舍，躺在冰冷的单人床上痛哭一场”；因为眼前这男子，正是她少女时代在大陆拒绝过多次的人啊！这里，表面看来，是神情动作语言的精工细刻，实际上却是逼真细腻的心理描写。通过这些描写，读者不正可以看出她对当年在祖国北方读书和工作生活的留恋，对来台后漂泊凄苦的无奈，以及此刻急于找个归宿的心态。

有时，每个动作都是说话，每句话都是动作，每句话，每个动作又都是心理活动的印证。如孟珠与许午田相爱后的每一举动、每一段对话，每一缕思念，都暗示两人心理的进展（《孟珠的旅程》）。甚至在没有语言，而且动作很少的场合，心绪的波动也引起读者的强烈共鸣：

他握住我的手，望着我的脸，在默默中，你知道其中的情意有多少？

——《爱情象把扇子》

还有什么描写，能如此传神地突出一对恋人定情时甜蜜的心境？

三

五六十年代，是林海音创作的丰收期，到六十年代中期，林海音已成为海内外读者敬仰的著名作家了。正是这个时期，西方现代派文学风靡台湾文坛，当台湾现代派某些作家向西方膜拜，宣称只要“横的移植”，不要“纵的继承”的时候，林海音却坚定走自己的民族化的道路，实在难能可贵。

鲁迅先生说：“我主张杂入静物，风景，各地方风俗，街头风景……现在的文学也一样，有地方色彩的，倒容易成为世界的，即为别国所注意。”林海音的散文、小说正是借助于有地方特色的风俗、人情世态，地方风景的

精心描绘，从而加深了作品的民族化特色，增添了艺术魅力，而为世界瞩目。如八大处的雄伟，白云观的热闹，护国寺的庙会，香山的红叶，卧佛寺一丈多长的卧佛等等，写的是北京的景，抒发的是热爱祖国的民族情（《骑小驴儿上西山》）；至于对北京中秋节晚上家家拜月和分吃团圆月饼的礼俗（《婚姻的故事》），台湾妈祖生日的热烈庆贺、端午节划龙舟的盛况，高山族的恋爱生活（《台湾民俗杂辑》）等描写，也鲜活地表现出中华民族特有的生活画图 and 情趣。

林海音不仅刻意描绘出动人的风景风俗画，还常常把时代的光彩注入民情民俗中，呈现出这些地方特定的历史年代的真实面貌。如《城南旧事》中群众观看革命学生和盗贼“出红差”场面的描写，既突出北伐失败后反动派对革命青年的残酷镇压，也显现了社会的混乱。《殉》把“仍然留在时代那一边没有跳过来”的妇女所遭遇的包办婚姻和“冲喜”旧俗，写得凄凄惨惨；至于台湾三世、四世同堂的“养女世家，以及养女被侮辱、被摧残的悲苦命运（《玫瑰》），又从另一角度揭露了台湾畸形发展的观光事业的真相。林海音小说中所写的每一件事，每一情节甚至细节，都是富有地方特色的，但又无不打上民族的、时代的和时代的印记。

在民族化的典型环境中，活跃着民族化的典型人物，这在林海音小说中是相当突出的。如《城南旧事》中的宋妈和秀贞，《婚姻的故事》中的婆婆和姨娘，《殉》中的朱淑芸，《金鲤鱼和百衲裙》中的大太太和金鲤鱼，《烛》中的大妇和小妾，《晚晴》中的姚亚德等等。至于对中国文学民族传统手法的继承和发展，几见于每篇作品。她的成名作《城南旧事》，就继承了中国小说结构上的“有头有尾，疏密相间，似断实连”的优秀传统，并运用我国读者喜闻乐见的白描手法，通过人物自己的语言行动来塑造人物形象，反映深刻的主题。

林海音的小说创作，虽然注意保持民族特色，但对于西方现代文学的某些技巧，也剔其杂质，取其精华。如短篇小说《烛芯》、长篇小说《晓云》等，就具有意识流小说的某些特点，但又不完全是意识流的作品。它们是在现实主义的基础上，吸取了现代派某些表现手法创造出来的杰作。林海音注意把传统的叙述描写和意识流写法融为一体，构成既有民族特色，又有西方现代派色彩的风格，从而使作品的主题更鲜明，人物形象更立体化，这正是林海音创作中精益求精的结果。

林海音创作的个人风格，也是在其民族化的基础上形成的，那就是：朴素、自然、淡雅。

一谈起朴素、自然、淡雅，人们常常只想到作品的语言文字，其实，它主要表现于内容的实质，如作品题材、结构、情节的选择，人物形象的塑造，情感真挚自然笃诚，当然也包括语言文字。林海音笔下没有惊天动地的故事，没有刀光剑影的斗争，她写的都是身边事、儿女情、母子爱、师生谊。这些，都是平淡无奇的，她却能对这些平淡的日常生活作出不平淡的处理，寓深意于质朴之中。宋代诗人梅尧臣说：“作诗无古今，欲造平淡难”，散文、小说创作何尝不是如此。《思冰令人老》写的是作者在台湾旱冰场观看白雪冰团表演时的所想所盼，却落笔于“我们是从有冰雪的地方来，仍当回到有冰雪的地方去。”这篇文章是那样质朴、单纯，内涵丰富、厚实！小说《城南旧事》，写的不过是宋妈、小偷、疯女秀贞，兰姨娘、父亲等人的生活命运。人是最平凡的人；事，是最平凡的事，都是人们司空见惯的。

林海音却能“在别人司空见惯的东西上发现出美来”(《罗丹艺术论》)。因此，她透过来妈丧失一双儿女却仍然善待东家孩子，看到她金子般的心；透过疯女的表面看到她本质上的可爱可亲可怜；透过小偷的“可恨”，看到他的无奈和可敬，因为太穷，他得让母亲吃饱和让弟弟读书；透过兰姨娘的现在看到她苦难的童年；也透过父亲接济革命青年和导致父亲身亡的事实，看到父亲的所爱所憎。作者正是从这些人们司空见惯的人和事中，发掘出人性的美和人情的美。但是，这么美的人，这样令人难忘的事，这样令人怀念的地方，都离“我”而去了，作者对祖国故土的思念之情，也就跃然纸上。作品的深刻主题正是通过这些平凡的题材表现出来的，而且正以它的丰富内蕴，它的含蓄，它的深邃而拨动读者的心弦。大陆去台人员思念乡土亲人，更是极普通极常见的事，《晚晴》通过一个老人寂寞思亲和他的朋友——也是老人因有家不能归而“投环”自杀的描写，把盼望祖国统一的灼热主题，深埋在思亲的质朴文字底下，从而引起读者无尽的遐想和强烈的共鸣。

这种朴素、淡雅、自然的风格，表现在人物塑造上，更为突出。她笔下的人物，不是淡色素描，就是工笔细雕，她从不用浓墨重彩把人物嵌进油画里。

林海音的小说，其情节结构，也有一种“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的质朴美。

就像生活中原有的样子，作者不过把生活中的活人真事搬上纸面而已。这种“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的结构艺术，当然是作家深思熟虑、精巧构思的结果。生活是丰富多采的，她的作品在结构上也力求变化多端，给人种种新意。有的以书信体结构情节，突出人物的心灵美，如《萝卜干的滋味》；有的用讲故事的方法构小说，如《婚姻的故事》，作者把几代人的不幸婚姻，讲得详略得当，写得真切感人；有的以曲折迂回的方式表现主人公命运的多变，如《烛芯》；有的开门见山直叙赴宴的感受，如《春酒》；有的顺写（《继母心》）；有的倒叙（《初恋》、《兰色的画像》）；有的倒述、插述并用（《某些心情》）；有的采用几个人物分别立传的结构方式（《我们的爸》）；有的直叙到底（《一件旗袍》、《台北行》、《阳光》）；有的简洁明朗，像速写，如短篇小说《再嫁》、《冬青树》；有的铺陈委婉，如长篇小说《晓云》。即使都是长篇小说，也因不同题材而采用不同的结构方法，如《城南旧事》通过五个系列故事表现一个主题：故上之恋，别离之憾。

《春风》则通过两个朋友的不同命运为线索的结构方法，表现由大陆去台湾的知识分子事业与爱情之间的矛盾。《孟珠的旅程》则采用一种更接近于散文的写法，因而显得更为自然、质朴，并带有一种女作家所特有的温柔细腻的笔触，将歌女的悲欢，姐妹之情，男女之恋，都在舒徐动人的叙写中得到最完美的艺术体现，读来令人思绪万千，感慨不已。

林海音作品的质朴自然，还表现在她深挚感情的自然流露。她不像一些作者忸怩作态故作多情，而是把自己火热的心、全部的情熔于作品，把自己的爱与恨倾注在人物的际遇中。这种感情首先表现在她对祖国的深情眷恋上。她许多写北京风土人情的散文和以北京为背景的小说，都是乡愁国恋的见证。但在正文中却不露痕迹，而让这种真挚诚笃的深情，自然流露于字里行间。而以台湾为背景的小说，则让这种情感涌溢于她笔下人物的思绪中：

立明切然没有听见，他的思绪飘得很远。他在想幼年去过的
西湖和昆明湖。记忆里，昆明湖好像比较清楚些，石舫和铜牛，一

口气直上排云殿，居高临下看湖水，绿荫深处一只翠鸟……

——（《春风》）

安立美之弟安立明就要去美国留学了，可他站在台湾的大贝湖旁，想的却是杭州的西湖和北京的昆明湖，想得发痴，听不见近在身旁的外甥女几次问话。而女主人公静文，虽然在台湾功成名就，却总忘不了北京的西山红叶，忘不了在北京就读的日日夜夜，忘不了故乡的山山水水……《婚姻的故事》写了几代人的婚姻，它却是以离开北京结尾的：“我们已经飞到云层上面来了，绿琉璃瓦的北平城早在视线中消失了，她深深地埋在云层下面，我知道她将留给我无限无限的回忆。”作者连用两个“无限”，那深情，那不舍，都尽在不言中了。事实上她在台湾写的散文或小说都表明，她时刻都没忘记过她的第二故乡。

林海音小说中的景物描写，也处处附丽着她特有的情思，常常把读者带入诗一般的境界：

刮来了一阵白光下的暴雨，雨是斜的。夹杂着风，在太阳底下闪着金光。望着天，美丽极了。黄昏的残霞是深瑰色的，只有舞台上的女人的化妆才肯搽得那么浓的红胭脂。

台风前的景象是最美的！

——《晓云》

真是一幅色彩绚丽的图画，而且画中有诗，诗中有画，并以内在的哲理引起读者的沉思：夏晓云与梁思敏的恋爱，不正是象征着台风前的美景，而他们恋爱的结果，不正是暴风后的毁灭么？

作者还常常以作品中人物的心境照景，使景物和人物互相衬托，互相照应，以收到一石二鸟的效果。如《殉》中，新寡的方少奶奶，在北海所看到的金色落日，是“徐徐地沉下，沉下”，她的心也“随着那金轮子坠下去了。”而且她还记得，“那时北海是一片黄昏的苍茫，水面上闪着微弱的光。”这沉下去的落日，苍茫的黄昏，微弱的光，把一个被接来“冲喜”，却仍然无法挽救丈夫生命的新寡处女的绝望心情，和她凄惨黯淡的前景映照得何等鲜明，影射得何等神似！三十年后，她抱养的爱女小芸就要出嫁了，她感到日子过得太快，女儿走得太急，这时，眼前的景就完全变了样：“水流得那么急，金轮子也滚得那么快。”三十年前的夕阳，在万念俱灰的新寡方少奶奶眼里是“沉”，三十年后的夕阳，在舍不得女儿离开自己的方老太太眼里却是“滚”了；由于作者巧妙地以人物的心境照景，同样看落日，感受也迥然不同！

林海音的作品的情真意笃，还因质朴隽永而含情脉脉的语言而更加突出。不管是状物绘景，还是叙事写人，她都把自己的满腔深情，渗透到每一个词、每一个字、每一个标点上。如对她曾在北京住过的珠市口、新帘子胡同、虎坊桥、西交民巷、梁家园、南柳巷、永光寺街、南长街（《我的京味儿回忆录》）质朴、详细而深情的记叙；而对琉璃厂、厂甸、海王村公园（《家住书坊边》）的挚爱，更涌现笔下：“每看到有人写北平的琉璃厂——厂甸——海王村公园时，别提我多亲切，脑中就会浮起那地方的情景，暖流透过全身，那一带的街道立刻涌向眼前。我住在这附近多年，从孩提时代到成年。不管在阳光下，在寒风中，也无论到什么地方——出门或回家，几乎都要先经过这条自清代到民国而延续二百年至今不衰的北京文化名街……”对北京的西山红叶、北海的白塔，景山公园、中山公园、台湾的大贝湖畔、日月潭、

狮子山、北投等景色的描绘，把作者对祖国和故乡的思念和热爱，写得那么真切，说是写景，实是抒情。

林海音人物的语言，是“可以从别人的谈话里推见说话的人物的”（鲁迅语）。

如听到“我晕、我晕哪！”的叫喊，我们就知道这是《烛》中大妇特有的语言。我们甚至通过那发颤的声音，看到她满脸的盼望，触到她那颗渴望爱却又被弃的心。

从“绿藻的繁殖很快，一天分裂两次半，它只需日光、空气、水和少量廉价的药品……将来有一天，每家的屋顶开辟一块可以晒到太阳的绿藻培养他，这一家人就可以取之不尽、食之不竭了。我们将和绿藻共同生存，繁殖在这世界上，一代一代的传下去。”的慷慨发言，看到微生物学家肖定谟的雄心大志（《绿藻与咸蛋》）；也从“感谢这一段友谊的散步。它使我认识一个可爱的男人，像你这样的男人才是我心目中寻找的对象的标准。有一天也许我们又偶然在街头上遇，那时我们又何妨像熟朋友一样地互道近况，只是我们现在该分手了，为的是，你应该回你温暖的家庭，我应该奔向我光明的将来。”的一段话，看出女主人公怎样理智和向心爱的有妇之夫告别，因为她很清楚，这种散步不应继续下去，否则后果不堪设想（《奔向光明》），突出她性格果敢、坚毅的性格。小学生振亚把自己装有鸡腿、肉丸的饭盒偷换贫穷同学装有萝卜干的饭盒而被老师查出时，却请求老师：“老师你不要讲出去吧。刘毅军的家里实在很穷，他天天吃白饭配萝卜干，所以……”展示出小振亚纯洁、美好的心灵（《萝卜干的滋味》），更从“我们看海去”，判定这是天真、聪明的小英子在读书和说话。甚至从北京腔、天津卫、山东调、闽南语、客家话等不同的语音语调中，读出说话人的籍贯，身分、年龄和性格，作品也因此显示出强烈而鲜明的地方特色。不仅如此，林海音的人物语言还常常展示各人特有的情意和神态。

如《琼君》中女主角在丈夫死了以后，她想再嫁，说出口的却是：“大小姐，我想朝前走一步。”这句话，把这个深受封建伦理道德熏陶的温柔少妇的怯弱心理写活了。她甚至连“改嫁”两个字都说不出口，可是那个语调，又分明满含着她对与她同龄的丈夫前妻之女的信赖和恳求。“你的宝贵青春都为爸爸牺牲了，你有充分的理由再嫁。”大小姐到底是留学归来的高级知识分子，开朗、明智，对这个一向像朋友一样的后母充满同情，这一组对话，既点明她们不同性格，又突出了她们之间特有的情愫。

文学作品，是时代的投影，是现实生活的反映，作家心灵的镜子。林海音将满腔乡愁，编织在她的作品里，并着重描述了我国不同时代、不同阶层的女性人生悲剧，塑造了一系列栩栩如生的妇女形象，真实地反映了大陆去台人员寂寞空虚的生活，表现了思亲和盼望祖国的主题。同时，也让我们看到了儿童生活的丰富世界和台湾下层人民的不幸。她的作品是桥，沟通着海峡两岸同胞的心；是画，展现出祖国北方京城和南方海岛的美丽风景、习俗人情；是诗，吟诵出那埋藏在炎黄子孙心底的爱国深情。因此，我们说，无论她怎么“化”，她都是中国人民最欢迎的中国作家，道理就在这里。

黄庆云

阎纯德

翡翠般的南方，蓝天上飘着白云。那云，为生活编织童话，为大地酿造甘霖。

——摘自我的《文坛日记》

十年前，黄庆云对我说：“我从写作的第一天起，就是为了孩子。至今，我还探索着，用我的笔，用我的心……”

从1938年发表第一篇童话——《跟着我们的月亮》起，这位1920年5月10日生于南方名城广州的澄海著名女作家，已有五十多年的创作历程，出版了论文《民族诗人屈大均》（1939年，广东文物社），儿童读物《中国小主人》（1942年，桂林进步教育社）、《国庆日》（同上）、《庆云儿童故事集》（1948年，香港进步教育出版社）、《云姐姐的信箱》（同上）、《地球的故事》（同上）、《妈妈的小模特》（1988年，香港启思出版社），儿童诗集《儿童诗歌集》（1947年，香港新儿童社）、《诗与画》（1948年，香港进步教育出版社）、《幼儿园的诗》（1950年，广东通俗出版社）、《快活的童年》（1962年，广东人民出版社）、《花儿朵朵开》（1963年，岭南美术出版社，北京外文出版社）、《和爸爸比童年》（1966年，广东人民出版社）、《儿歌新唱》（1982年，广东人民出版社），童话集《庆云童话集》（1948年，香港进步教育出版社）、《庆云翻译童话集》（同上）、《奇异的红星》（1956年，广东人民出版社）、《七个哥哥和一个妹妹》（1957年，广东人民出版社）、《月亮的女儿》（1982年，新蕾出版社）、《两个小石像》（1984年，辽宁人民出版社）、《天鹅的歌声》（翻译童话集，广东人民出版社）、《会叫的鸡蛋》（1988年，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脱了壳的乌龟》（1988年，香港启思出版社）、《怪电话》（香港真文化出版社），中篇小说《一支枪》（1950年，广东新华书店）、《爸爸的血》（1958年，少年儿童出版社）、《从小跟着共产党》（1958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活跃在粤赣湘边的小鬼连》（1958年，全年儿童出版社）、《从小跟共产党走》（1981年，吉林人民出版社），中篇传记文学《不朽的向秀丽》（195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刑场上的婚礼》（1980年，人民文学出版社《朝花》；1986年，明天出版社），选集《黄庆云作品选》（1983年，广东人民出版社），长篇童话《金色童年》（1986年，广东新世纪出版社），小说《爱我香港》（1986年，香港明华出版社），长篇历史小说《香港归来的孩子》（1988年，明天出版社）及译作《英仙斩妖记》、《金河王》、《温妮啤酒》及《曙光照耀着莫斯科》等许多优美的童话、诗歌、小说和文学传记。

五十多年春风秋雨，斗柄转移，但只有她那躬耕不辍的身影，在孕育未来和光明的园地里闪动。被视为“小儿科”的儿童文学，她始终不渝地把它认作神圣事业。

虽然，被小读者昵称为“云姊姊”的黄庆云硕果累累，可她却说：“我算不上一个儿童文学作家，只是一个儿童文学的探索者……”

她探索着，创造着。在时间的长河里，她有自已的航线；在生命的运行中，她有自已的轨迹……

一个作家，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是我最感兴趣的问题之一。踏着他们散落在生活里的足迹，便能找到他们创作心理的脉搏。

我问过黄庆云的生活；她给我讲述了一部历史：一个动荡的时代，一个动荡的家庭。祖父本是一位到南洋做工的贫苦农民，结果暴富而归，便在广州置买家业，成了大户。可是他不到四十岁就下了黄泉，接着家道中落，连房子也只好变卖。黄庆云说，她是亲眼看着那个偌大的家庭像一座冰山一样瓦解的，正如巴金在《家》里描写的那样。这个变故，自然是时代的原因：帝国主义资本挤垮了华侨实业，以及民族解放思想和共产主义意识对人们的影响。而她，则在“既不算寂它，也不算幸福”中送走了童年。一个参加革命的姑姑惨遭杀害后，全家只好出走香港。这对只有六岁的黄庆云来说，说不上留恋，只有朦胧的恐惧和迷惑。在人的一生中，童年虽短，却是宝贵的，记忆犹新的。“我似乎没有合乎规格的童年。我的父母成天都为生存而忙碌，从来没有关注我的童年。我很小就学认字，是外祖母教的。大约四岁左右，就认识几百字了。父母的谈话我不懂。当他们注意到我的存在时，便让我读那令人厌烦的四书五经。但也有本一叫我感兴趣的，那是《史记》，我把它当作传奇来读……”

童年，是一幅纯洁、明艳的画，永远镶嵌在她的记忆里。在她的身边，那些小伙伴多是穷苦的孩子。住在她家楼下的孩子是打绳的。他们一天到晚手执打绳工具，从这边到那边为妈妈打绳，背后还背着比自己小四五岁的小弟弟。那个跟妈妈到三楼的男孩子，小小的便干起大人的活儿了，她那时就想：“若没有他，我们家就吃不上饭，喝不上茶……”还有许多孩子，都有大人一般灵巧的手，有的包陈皮梅，有的装酸柠檬……这是他们的童年，和她不一样。可也有一样的时候：虽然他们的家庭彼此没有来往，但童年的黄庆云与那些穷孩子却共有一个大沙堆，那便是共同的乐园了。他们有时一起抓石子，有时捡贝壳，有时“煮小饭”——就算是过家家了。这些小伙伴给她印象最深的，是那些打石的孩子。那时香港到处开山，爆破之后，一些女人和孩子再用锤子将石头敲碎。他们的十个指头都用破布包着，可是锤子常常砸破自己的手指，弄得满手都是血。“有一个藤厂的学徒，住在我家对面。”黄庆云回忆说，“他的工作是洗藤条、破藤条，而他常被师傅用藤条抽打得鲜血淋漓。他挨打的时候，哭得叫人揪心；师傅不在的时候，他唱歌唱得令人兴奋。他真是一个奇怪的人……”她还有一些同学，有的是织毛衣的、绣枕头的、织灯笼的，还有的是做小媳妇的。黄庆云在他们眼泪里浸泡着，于是那块纯洁的心田，便生出对罪恶的控诉，对弱者的同情；人类最善良的感情——人道主义，就在这时候慢慢滋生。

“在我很小的时候，好像从每个小伙伴的背后，看到他们都拖着一条尾巴——他们的家庭和他们所处的社会。这些都化成信息，投进我不大开窍的脑子里，而后来，又是一呼即出的人物。”黄庆云的总结，是她童年生活的主要方面，自然是她日后从事儿童文学创作的基础。

黄庆云的父亲曾留学日本，读专科学校，回国后当过绘图员、测量员、教员，还做过小生意，经常失业，可他是个逆来顺受的好好先生。妈妈女子师范学校毕业，也当过教师、小职员，店员。可是这么一对，性格截然不同，一个慢，一个急，一个柔，一个刚。父亲是个乐天派，天塌下来当被盖；妈妈却忧柴忧米，事事操心。

妈妈只让她和姐姐努力读书，怕“玩物丧志”，连玩具也不给，小狗、

小猫、小鸟更不许养。没有玩的，姊妹俩便以看别人劳动为乐：看菜农挑水浇地，竟要等到人家把池塘的水挑干才走，可池塘是永远挑不干的；在街上看小店里包粽子，也是要看到不包完不离开。对于幼小的黄庆云来说，世界是新奇的，充满了幻想和色彩。

五岁那年，黄庆云有个故事，那完全属于她的独创。她从小胆子就大，喜欢干什么就干什么。有一天她走过钻石电影制片厂，人家正教学员练习表演“偷视”，她也站在那里看热闹。有人也招呼她试试表演，她竟得了一百分。人家问她要不要学电影，她一口答应了。可是那时她连个名字还没有，只有个乳名“妹妹”，于是人家便给她起了个名字“黄梅”，并且，几个月后这个名字竟在电影学习班的证书上出现了。在学习班里，有一次老师在黑板上写了“哭泣”二字；这时，一个青年学员走到表演台上，手里拿着一件血迹斑斑的灰色长衫，边哭边诉，——他哥哥在沙基游行示威时，被帝国主义枪杀了。他伤心的哭

声，感染了所有的学员，黄庆云也第一次跟大家一起，流着泪，高呼“打倒帝国主义”。几十年后，她不止一次描写沙基惨案，成了她作品中的重要故事。以后，她在《爱河潮》里拍过一个镜头，在儿童故事片《小循环》里，也拍了几个镜头。

爸爸妈妈知道后，她的艺术生涯也便结束了。但这一段有趣的生活虽然很短，却是她写作生涯里很长的一章。

黄庆云有个姐姐，可以说是她唯一朝夕相伴的“朋友”。亲姊妹间的最大乐趣就是互相讲故事，总题目是《两姊妹》。内容是姊妹俩如何帮助穷困的家庭做事，主人公就是她们自己。她回忆说：“我们把看到的一切劳动——种菜、烧火、上山砍柴、打石子、包粽子，都编进故事。有时姊姊讲，有时我讲，讲完一段又一段，没完没了。凡是我们在一起，就秘密地抢着讲，晚上下了蚊帐不睡觉，窃窃私语，甚至上厕所也一起去——为了讲故事。到了他们能用字写的时候，就用算术本子那小格子一个字一个字地写下来；到了对画画有兴趣的时候，又把那故事一套一套地画成连环画；在没人看见的时候，我们还演出……”这些最简单的故事，是她们生活的复述、童心的创造，是黄庆云文学之路的起点。

大自然是性灵和诗的源泉，人类从那里走向生活，走向社会。

有一年，爸爸在新界租了一个小园子，不仅种些青菜，还养些羊、鸡、鹅和鸽子，还有条看门的小狗。这地方可真是黄庆云梦想的天堂：田野，山丘、蓝天、日月星辰……她就是这个世界的主人！羊由她看管，鸡鹅鸽子小狗也都是她的部下。

像小马那么高大的母羊带了一只羊羔，小羊吃母羊的奶，她也学着小羊去吮母羊的奶。她带着小羊去爬树，教小猪沿木杆，让小狗听她讲故事。于是，那《两姊妹》的故事更丰富了：她从飞着的浮云，想象到更多的事物；晚上，睡在床上，听窗外的风声，河上的水声，野兽和飞鸟的叫声，那草棚外的世界，便走进了她的心。那时，她还没有上学，妈妈只是教她一些唐诗及浅显的课文，而大自然才是她最亲最爱的老师。在这里，她写下平生第一首诗：

红红旭日东方升，照过小园缘材庭；
花露已干人亦醒，羊儿觅乳一声声。

童年是迷人的，但像梦一样过去了。七岁，她离开新界的田园风光，进入香港城市，读了三年私塾式的学校和一年英文学校。1931年，正值日寇侵入东北，她刚十一岁，又随家搬回广州，考进中山大学附属中学。高中分甲部和乙部，她想甲一定比乙好，于是考高中时就填了甲部，谁知甲为文科、乙为理科，因此1935年升大学时，只好考文科。

黄庆云一生对科学都有浓厚的兴趣，但从小就偏爱文学。她喜欢《东方杂志》，七八岁就读了夏习尊翻译的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的《爱的教育》，其中“少年笔耕”、“五千里寻母”等使她感动得流泪不止。茅盾和鲁迅的小说，也是她爱读之书。十五岁考入中山大学中文系后，除了文学，还爱国画。名画家高创父、赵浩公，都教过她。在春睡画院看到黎雄才的一幅画，上题“鸡声茅店月，人迹板桥霜”，她觉得诗意盎然，就把它临摹下来。大学生画展时，大剧作家洪深教授看中了此画，非买不可，而黄庆云便送了他，并选了他的戏剧课。他为抗日筹款而导演了《汉奸的子孙》，黄庆云和从事乡村教育的同学参加了演出。那时高创父鼓励她学画，洪深鼓励她演戏，而她心里却酝酿着另一件事——鲁迅提出的“救救孩子”和“解放我们的下一代”。在大学里，“我总觉得有一项重要严肃的工作摆在自己面前，就是要为下一代做些事情。”做什么？她一点也没有想到写作。虽然，那时她读过张天翼和叶绍钧的童话，入大学时也在广州一家小报上发表过一篇童话（可是连稿费都不敢取，怕人家知道是自己写的），但她没有想到要当作家。她很少去写古典诗词，关于古典文学的研究，也只有《民族诗人屈大均》一种。用她自己的话说：“我对古典文学的态度，与我对出身的那个与没落的封建家庭很有关系”。

“救救孩子”如何去救？她那时的理论是从传统的意识里解放出来。其实，当时的结论有二：其一，中国必然一代比一代好；其二，障碍历史的潮流，用传统的观念毒比和奴化儿童。墨索里尼狂叫“谁有青年，谁有希望”，日本在教科书里宣扬如何去攫取中国东北；可是在中国，却宣传“二十四孝”，“尊孔读经”。这不可思议的事实，“促使我像爱罗先河一样，”黄庆云说，“大声疾呼，叫孩子们像小老虎一样，冲出狭小的笼子，寻找迟来的春天。”

1938年，广州陷落后，她又到香港，借读于岭南大学。这是她严肃地选择自己道路的时候。大教育家陶行知深深影响了她，认为他的教育事业是伟大的、最富有理想的。读了邹韬奋的《民主与教育》，黄庆云便简单地理解为，“只要从教育上给第二代以启发，他们就能冲破旧的传统，创造一个进步的崭新的世界。”因此，她便立志要做一个小学教师，要创造性地、全心全意地做一名塑造孩子灵魂的艺术师。

除了钻研教育理论，这时候，她还到儿童中去，给他们讲故事，做报告，参加当地的儿童剧场运动。她讲的故事，如《古代英雄的石像》、《秃秃大王》等，都是能启发儿童反抗传统意识的。但她有时也讲一点儿坏故事，目的在于诱发孩子们的鉴别能力。孩子们很不满意那些坏故事，尖锐的批评向她提出了一个新的课题：必须有新的儿童文学。至此，她有了为孩子编写故事的想法，这是她跨进儿童文学大门的第一步。

香港大学的马鉴，创办小童会，收容流浪儿童、擦皮鞋的、捡破烂的，她常到那里讲故事，还给孩子们办起一个小小的图书室，指导他们阅读。这来自社会底层的孩子，他们的年龄虽小，却过早地做了社会的牺牲品，对社会有着较多的了解，许多童话的故事都不适用，于是黄庆云不再述而不作，

开始自己编起故事使他们听了快快活活，热爱人生，相信将来，增长斗争的勇气。于是，黄庆云写出第一篇童话《跟着我们的月亮走》，把一个富有同情心、快活的月亮和那严厉的墨守成规的太阳作对比，将童话和社会生活拉在一起。此后不久，岭南大学曾昭森教授邀她主编《新儿童》半月刊，这个机会，给了她把整个身心都投入儿童文学事业的可能。

她的理想光芒都注进了这个杂志，体现这理想的，就是她写的童话、故事以及和孩子通信的“云姐姐信箱”。

大学毕业后，连当个小学教师的希望也没有捞到的黄庆云，命运驱使她从“另一条道”走向儿童文学，她从研究儿童文学，到写作儿童文学。那时，她是一个领公费的研究生，每天要用两个小时帮助教授搜集资料或整理笔记，当主编是业余的。

这个刊物，始终得到在香港大学任教的许地山的特别支持，直到他逝世的前一天，还在为《新儿童》写童话。黄庆云深受这位大作家的影响。

“在这个刊物里，”黄庆云说，“我的作品开始就具有愉快的基调。因为我写作的时候；总是想到有个孩子在听我讲故事。而我接触的孩子，都是快乐的，向往光明的，哪怕在恶劣的环境里，也是乐观、积极、满怀希望的。因此，我在作品中常常写的是弱小者的胜利，‘低下’人的智慧。而我又想，女孩子又是孩子中的‘弱者’，地位较低微，所以，可爱、聪明的女孩子，便常常是我故事中的主人翁。”这使人想起她的童话《七个哥哥和一个妹妹》：一个小妹妹，却打倒了力能拔山的巨人，救了七个哥哥。她的童话集《月亮的女儿》中，就有不少这样的作品。

三

《新儿童》半月刊的诞生，成为黄庆云生活的重大转折，它像一个路标，揭示它了她一生。

她的儿童文学创作，就是从《新儿童》开始。那时她对中国的儿童文学和民间传说研究十分热心，于是中国的叶圣陶和张天翼，外国的安徒生、狄更斯、爱罗先河、亚米契斯，以及诗人史蒂文生和鹅妈妈的故事，都对她产生了影响。在写作上，她很快形成了自己的风格，总是带有浪漫主义和人道主义色彩，调子是明朗的、愉快的。这时期，她写了许多童话、故事和诗歌的小册子，收入“新儿童丛书”。

黄庆云用一颗爱心来编杂志，以启发儿童的智慧和对人生产生新的理想。那时她写作的范围很广，童话、故事、诗歌、名人传记、科学知识、游戏活动，甚至连谜语都由自己亲自写作或设计。这一杂志特辟了一个同孩子们通信的信箱，在海内外影响较大，至今不少人还记忆犹新，1980年还有成人读者从美国写信给她，建议在香港《大公报》或《文汇报》上重设这个信箱。因为孩子们在信里都称她“云姊姊”，所以这个信箱就叫作“云姊姊信箱”了。她每天都收到几十封来信，信中询问的问题极多，科学的，社会的，什么问题都有，于是这信箱便成了科学知识、社会问题的通信和讨论园地。不仅孩子爱看，大人也爱看。“这样探索的结果，使我得到一个启发，”黄庆云回忆说，“孩子虽小，但是可以让他们了解一些社会问题使这个社会小细胞从小就了解社会、关心社会并奠定改造社会的决心。”她的诚恳，唤起了幼小心灵的强烈共鸣。

当《新儿童》办得蒸蒸日上时，太平洋战争爆发，该刊迁到桂林。从湘桂大撤退，到“八·一五”光复，曾经停刊，1945年冬又在广州复刊。

翌年遭禁后，又迁香港出版。1950年后，先由广西省文教厅接办，改名《少先队员》，后又在广州出版。她一直作为总编辑，兢兢业业，把阳光播种在等待开发的心田。

1947年，她得到助华协会（CHINA AID COUNCIL）的奖学金，到美国哥伦比亚师范学院研究院读书一年。在那里，她会晤了一些进步人士。在留美同学组织的星期五座谈会上，陈翰笙、史沫特莱、老舍、龚澎、黑人领袖罗伯特等都被请来。这些名人的深刻思想，对美国的剖析，使她受到启发。有一次，她到美国著名实用主义教育家祁伯屈家里座谈。祁伯屈大谈中国教育问题，说中国民众的通病是“贫、愚、弱、私”。黄庆云对他的观点提出不同的意见，说那是压迫者的看法。“那我就取消我原来的想法。”祁伯屈说，“但起码中国是穷的，贫穷就是想办法学好生产知识搞好生产。”黄庆云并不示弱，又驳了他，致使这次座谈不欢而散。

在她留学期间，杂志社编了一套五十本的儿童丛书，其中有一半为黄庆云所写。

童话集、故事集、翻译童话集、信箱、均署真名；其他，则署宛儿、昭华、慕威、是德等曾在杂志上用过的笔名。“是德”是她写儿童科学时用的笔名，虽然是要表明“女子无才便是德”，说明自己对科学无知，而实际上，又有相反的用意。

四

1948年回香港，继续主编《新儿童》。第二年，应广东文理学院的同学邀请，回到广州，在那里教授儿童文学。1950年同作家周钢鸣结婚，并调广西，任国立广西大学副教授，讲授写作方法和儿童文学。那时正值中国天翻地覆的变化之时，她委托别人编辑杂志，自己参加了土地改革运动。黄庆云回忆说：“过去，我一直在大城市生活，至此，我才真的到了亲爱的祖国、大地妈妈的怀抱，认识了可爱的农民兄弟姊妹。我从思想感情深处觉得祖国的泥土有其特殊的香味，农村的兄弟姊妹有着和自己血肉相连的关系，这个转变，就是那个时候开始的……”

对于一个作家来说，这种感情的获取十分重要。古今中外，哪一位伟大作家的作品不浸透人民大众的心声？！一切文学作品，都将在历史面前受到严厉的检查。

而对人民群众的感情，永远是一切文学艺术作品最主要的内容。

黄庆云的文学活动，从开始就同民众密切联系着；当然，那是一种“本能”的自觉，从人道主义，继而爱国主义，去从事儿童文学，“救救孩子”。但到了1949年后，她在中国封建社会的废墟上，看到的是一个完整的中国（还因她认识了香港和美国）。于是，理性的自觉，把她引到对儿童文学新的探索之路。那时她读了许多苏联儿童文学，认为盖达尔的作品具有典范性，但在技巧上，她最喜欢尼·诺索夫。以前，她只是以童话影射和讽刺现实的黑暗，这时却要以童话歌颂光明，反映伟大的现实。《奇异的红星》和《老卒和小帅》就属于这样的作品。前者以象征的手法，富有诗意的笔触，淳朴的语言，歌颂奇异的“红星”给人民带来的幸福。阿力、哑巴、小姑娘及恶魔的形象都令人难忘。阿力虽然自信、顽强，力大无比，但那恶魔却能取走他十分之九的力量；虽然他向恶魔应战，却无法实现恶魔提出的三个条件——推开生根的巨石，让种子发芽、开花，让茫茫黄沙上长出麦子，使哑巴开口说话。阿力听了善良的小姑娘的劝告，从她屋后的那条小路，终于找到了

那个“能力很强的人”。那人，走了二万五千里的路。那人送他一件奇异的宝贝。它使他得到了一切，使人民得了一切……寓意深刻，结构完美，使它成为又一篇代表作。

这篇童话，获得1980年全国第二次儿童文学评奖一等奖。五六十年代，黄庆云还写了些描写新人新书的作品如《不朽的向秀丽》，曾经轰动一时，教育、影响过千百万读者。

对一个作家来说，探索精神是宝贵的。没有探索，就没有创作上的进步。1958年，她在儿童诗歌方面做了一些尝试：把诗写到街上。当初，许地山先生告诉她：“要创作我们自己的童话。”这不仅是童话，任何体裁的作品，都要具有自己民族的风格。她一直不忘这句话，并把它作为探索的力量。黄庆云与女画家林琬崔合作，以诗配画的形式，在街头展出，影响甚好。

1959年，黄庆云主编的《少先队员》受到批评，说它太注重文艺性、知识性、趣味性。她是一位谦和的作家，对人家善意的批评，既不计较，更不憎恨。她离开杂志，到中国作家协会广东分会从事专业创作。她深入农村，认为那里是她最不熟悉，也是最应该了解、认识的一个王国。作家总要不断缩短与人民群众的距离，黄庆云这样做着，在这条路上，从没有过犹豫。

在广东番禺县南村人民公社她整整生活了三年。那是中国的非常时期。在共同的患难中，她结交了不少农民朋友，心里燃起表现他们的强烈愿望。但创作总要创造，不断突破自己，超越自我。她这种精神首先从儿歌的创作开始。既要继承传统，又要突破传统，既要是现实主义的，又要是浪漫主义的，要形象、具体，即使不是叙事诗也该有故事和情节，不要抽象的说理和干涩的描写。这是她对儿童诗的理解和追求。

那几年，她接连写出《快乐的童年》、《花几朵朵开》及《和爸爸比童年》几本儿童诗集。那些小诗琅琅上口，既能用普通话念，又能用广东话念，试举两首，那种明朗、清新、细腻、情景交融的艺术风格，便可足见一斑。第一首——《织竹箩》：

折手掌，
唱山歌，
爸爸种瓜我织箩。
我织竹箩个个好，
我织竹箩心事多：
箩大又怕爸爸挑得累，
箩小又怕西瓜大过箩。

后两句多细、多巧、多神！把“织竹箩”的孩子的矛盾心理，活脱脱形象地表现出来，天真和童趣，俱在其中。第二首——《绣秧秧》：

枕头布，
二尺长，
我家有两个巧姑娘。
姐姐在田里绣花花，
妹妹在布上插秧秧。
金针来，
银线往，
忙坏蝴蝶一双双，
又错认手儿作同伴，

又错把假秧作真秧。

这首《绣秧秧》的后两句也是画龙点睛，其新巧跃然纸上。其他如《摇摇》、《送香蕉》、《小小鸡》和《摘根野草当萧吹》等，虽都具有传统童谣的特点，却又有作家自由的创造和发展。历来中国诗歌都是寓情于景，情景交融、诗中有画的，黄庆云的儿童诗在这方面更有其色彩。女画家林琬崔用画笔淋漓尽致地把她的诗情画意表现了出来，那些精美的儿童画，也为诗作增色不少。诗的大自然、画的大自然，与大自然揉成一体，且不说对儿童的陶冶，就是对大人来说，也是爱不释手，有一种返老还童之感。香港儿童文学作家何紫评论她的儿歌时说：“黄庆云的儿歌有几个特点：一是柔，水柔柔的，意悠悠的，一念就知道是岭南出品，仿佛只有珠江三角洲河道纵横才会孕育出这样的作品来；二是村，俏丽的也藏在乡土气息下。”他说的“村”，自然是甜美、纯洁、自然的南国乡村特有的情致。我喜欢她的儿童诗……《花儿朵朵》是其儿童诗的代表作，曾译为英文、法文、日文、西班牙文和乌尔都文出版。

五

作家也很难绕过政治设制的路标。文化大革命中她去了干校。经验和教训，对于国家和自己都很难忘。但作为一个作家，她是社会和生活之中的主人和观察员，思索自然要多。她思想上没有铺设曲折的道路，但终于踏上了这条道路。整个民族都付出了高昂的代价，个人的损失似乎不必怨恨。“懊悔已晚，”黄庆云说，“问题是如何夺回失去的时间。岁月不饶人，人也该更学会不饶岁月。”逝去的岁月已经望尘莫及，追是追不到的，但她在文革后却高扬精神，到艰苦的地方，熟悉亲爱的大地。她五次去海南岛深入生活，为了创作一部既给大人又给孩子的小说。

《刑场上的婚礼》这部传记文学，是她这时期的代表作品。它讲述这样一个可歌可泣的真实故事：大革命时期，广州起义中的赤卫队总指挥周文雍和陈铁军相爱，但为了革命工作，却不能很快结合。起义失败，他们被捕，判了死刑。他们视死如归，同赴死难，并在刑场上宣布结婚。黄沙地上，红花开得如火如荼，刑场上，敌人的刺刀寒光闪闪。陈铁军向周围的群众作最后一次演说：

“亲爱的同胞们，兄弟姐妹们，我和周文雍同志的血就要洒在这里了。为了革命，为了救国救民，为了共产主义的伟大事业而牺牲，我们一点也没有遗憾！……今天，我要向大家宣布：当我们将自己的青春和生命都献给了党和人民的时候，我们就要举行婚礼了。让反动派的枪声来做我们结婚的礼炮吧！……”

故事催人泪下，震撼人心。故事是在大的历史背景下，以陈铁军的成长为主线展开的，她纯洁、善良、正直、坚毅、忠诚，性格鲜明，形象生动。真人真事，情节引人入胜。写这样的文学传记，对黄庆云来说尚属第一次尝试。她在《附记》里说：“传记是真人真事，因此要忠于它的时代和忠于传记的主人翁。”这两个重要的因素，她做到了。但是“搜集一个烈士的一生，好像深入宝山，探索明珠，然后用一条红线把它串起来。明珠要探求，线也要选得好，既不要遗珠，也不能把鱼目和砂砾都混进去。有些看来是砂砾，其实把表面的尘埃抹去之后，明珠才更绚烂。”这是作家在筛选资料上表现出来的深浅。但传记文学毕竟是文学，不是生平资料的搜集和编排，应该说也是文学风格的一个展示窗口。传记文学应是历史的真实和小说的色彩的高

级混合物。没有任何虚构也不能成为传记文学。但虚构的权利是有限的。关于这一点，黄庆云又说：“故事中的虚构部分也是以忠于时代和忠于事实为原则的。历史事情发生很久了，具体细节无法搜集。你要去穿珠，但确实有一些遗珠寻而不见。那只好由作者根据人物和情节的发展去塑造，否则见线不见珠，甚至连线也断了。在这种情况下，作者完全有自由去想象和安排的。”但这种想象要合情入理，因为有一个史实的限制。传记作家之大手笔，是可以让冰冷的石头散发出热和灿烂的火花的。有位美国作家说，写传记无异是把自己卷进生命的万有之链里，而传记作家也无异是鉴赏生命的行家。黄庆云就是如此，她把自己的感情交给了时代和传主，这样初试获得了成功，使《刑场上的婚礼》成为好书。接着她又创作了以大革命时代省港大罢工的劳动童子团为题材的长篇历史小说《第一条红领巾》，还在香港出版长篇童话《金色童年》和小说《爱我香港》。

黄庆云是一位专业作家，但事实上并不能专事写作。她总是有许多事情。1979年参加中国文学艺术工作者第四次代表大会后，她担任了中甸作家协会广东分会副主席，并主编于1981年创刊的《少年文艺报》。作为中国广州笔会中心副主席兼秘书，她努力把中国的文学作品，通过书籍、翻译介绍到国外。自1984年始，广州笔会中心每年编一本广东作家作品的英译本，总题为“桑叶丛书”——第一本《花城》，第二本《雾失楼台》，第三本《泰山神女》；还编儿童文学的英文译本。1986年，她出席了在纽约举行的国际笔会四十八届大会，并主持了儿童文学小组的讨论，还以《中国儿童文学的概况》为题发言，讲稿发表在美国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JOHNS HOPKINS）出版的世界儿童文学批评杂志《狮子和独角兽》（THE LION AND THE UNICORN）。除了以上的职务，她还任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及新《少男少女》主编。

探索，不停地探索！是她在文学创作上的追求。

1987年夏之末，在她赴香港前给我的信中说：“除了探讨历史题材的创作，我还要继续研究怎样写好儿童诗和童话。为了孩子，学习科学知识也是我的一个新课题。创作上仍然是一条不断向明天延伸的路、还需要跋涉……”她还说，要像春蚕一样，结茧成丝，一丝一缕，一分一寸，虽然微不足道，但都献给人民和文学。

再往后，她又定居香港，同她女儿——女作家周蜜蜜——一起在文学的王国里耕作开拓。

南方的云，善良。将血化作彩色的雨，永远浇灌大地和青春。

1987年夏末于北京

1995年元旦修订

李纳

阎纯德

1978年初夏，我去访问诗人李季；谈话中，他向我讲起李纳：“你见过李纳吗？她是一位有才华的女作家，‘文化大革命’中受了大苦。她的小说

写得好；我很喜欢她的作品的清新、细腻的风格。但她伤心了，不想写了；不过，我对她说过：“拿起笔来！”还“命令”她，最近必须交出一个短篇小说……”这篇小说，就是同年10月号《人民文学》发表的《涓涓流水》，它是李纳在十年浩劫后的第一篇创作。

后来，我读了她的全部创作，我们通了信，见了面；真是文如其人！她写过一篇成名之作《煤》，我觉得，她像一块煤，有着善良而火热的心肠；她有一篇优秀之作《明净的水》，我觉得，她的感情像山中的泉水，清澈而明净……

爱家乡，同爱母亲一样，几乎是人所共有的天性，李纳深深爱着自己的家乡——孔雀一样美丽的云南……她曾自豪地说：“我的家乡很美，有闻名于世的石林，巨大的瀑布，梦一样常绿的大地、秀丽的水，不朽的撒尼族长诗《阿诗玛》，就诞生在那里……”

是的，云南是美的。

1920年5月22日（阴历四月五日），李纳就出生在云南省路南县城内一个封建大家庭里，原名李淑源。

她的家乡充满了诗情画意：古朴、精巧的小城，闪光的小河，清澈的泉水，典雅的小桥，弯弯曲曲的小路，路旁闪烁着报春花，婉转鸣叫的春喜鹊……啊，多美的家乡！

李纳降生时，祖父是当地的乡绅。他是一位性格复杂的人，在家里享有绝对的权威，但平时对任何人总是和蔼可亲，从不大声呵斥孩子，高兴时，还让李纳搬他的长指甲。他衣着朴素，不穿绸缎，但他是孔子的信徒，孔子的语言是他毕生遵守的信条，脑子里有一道不可逾越的界限。

幼小的李纳，感受最深的是家里“男尊女卑”。她家叔伯五人，又有弟、妹，虽是一家人，但吃饭男女不能同席，男子那一桌的菜，要多要好。祖父每日严格监督叔叔们攻读四书五经，背诵唐诗。至于女孩子，他深信“无才便是德”，能认识几个字就可以了。所以，李纳只能读“大狗跳，小狗叫，小孩子，哈哈笑”一类被祖父讥笑的课本。

父亲的早逝，给李纳一家带来了不幸。当时，留下她和一个妹妹，母亲还正怀着孕。祖父极希望生下一个男孩，以延续其后代。一个夏天的傍晚，家里正宴请从远方回乡的叔叔，客人都在欢乐的饮酒举箸，忽然传来婴儿“呱呱”的哭声。祖父警觉地问：“是男是女？”李纳的婶婶早已查看清楚，随即幸灾乐祸地回答：“姑娘。”祖父立即沉下了脸，撂下筷子，扬长而去，同桌的外公像被击中了头顶，轻轻放下筷子，回到家里，放声痛哭。

痛苦的刺激就这样强加给了年幼的李纳，她回忆说：“这件事，在我心上投下不可磨灭的阴影。在旧中国，我最痛恨重男轻女，我憧憬着男女平等的生活。我对这个越长越可爱而又不受欢迎的妹妹，寄以极大的同情。有时把她抱到祖父面前，总是被她嫌恶地用‘走开’二字赶走。母亲因为绝望没有奶，我小小的年纪，就不能不担负起保姆的责任了。”

李纳生活在一个动乱的时代，她的童年生活是寂寞的，而那美丽的大自然，却是她童年的伙伴。在那偏乡僻野里，除了山水以外，没有正常的精神食粮，家里的书，有的她看不懂。这时，一位远房伯母，便成了她第一个文学启蒙者。

这是一个善良的劳动妇女，年轻时便死了丈夫。这位伯母，性格豪爽，是一位路见不平敢于挺身而出的女性，她不知道“害怕”二字，就是在至高

无上的族长面前，也敢据理抗辩，毫无惧色。在家里，她承担着牛马般的劳役。当她转完沉重的石磨时，便领着李纳去看戏。戏场是大众化的，观众都是短打扮的劳苦大众，人们站在既无电灯照明，又不讲究的露天底下，头顶着星星，聚精会神地听那《三国演义》、《瓦岗寨》、《水浒》的戏。这位伯母看戏认真，每次都同戏里主人公的感情一同升沉，爱憎感情异常分明。她最喜欢张飞、程咬金和李逵。

这位伯母善讲故事，常用简练生动的语言给李纳叙述《东征》、《杨家将》的故事，十分同情杨家将和薛仁贵。她的心胸开朗，很少忧愁，只有在遇到无法解决的难题时，才找个僻静的地方，用丰富、生动、诗一样的语言凄凄惨惨地向死去的丈夫哭诉她使人同情的孤苦悲惨的命运……

人，都是社会的人。每个人的一生都会受到各种人和环境的影响，而那童年、少年时代所受的影响尤为重要，往往成为人生道路的指路标或为一生所从事的事业打下基础。李纳说，她的第二个文学启蒙者是一个卖菜的中年人。他们住在同一条巷子里。他孩子多，大的背小的，一家人挤在一间肮脏的耳房里。他生活得快活、自尊，从不许别人冒犯，为了保卫自尊心，经常在小菜摊前和别人吵架，有时简直要打起来，所以连那些有钱人也往往怕他三分。但他有一颗美的灵魂，热爱生活和孩子。他常常捧着一只竹筒烟锅，蹲在石阶上，一面吸烟锅，一面向孩子有声有色地讲述《三国演义》的故事。他恨曹操，看不起刘备，喜欢张飞，佩服赵子龙。他的身边，总是围拢着一群背娃娃的小听众。他，像一位园丁，用甘露浇灌孩子们纯洁的心；他，像一块磁铁石，吸引着孩子们的纯真，不管母亲如何骂，甚至抡起棍子，也阻挡不住孩子们往他家里跑，李纳就是其中的一个。

“我的启蒙者当然不止以上两个，那爱唱歌的雇农的小楼，也是我常去的地方。”在李纳回忆童年生活时，感慨地说，“他们对我的影响是我毕生感激的。后来，当我会看书时，如读《荡寇志》，我憎恨陈希真和陈丽卿，因为他们剿灭了梁山泊，杀了我喜欢的英雄。我无法发泄愤懑，于是就将这些人的面像一个个挖空了眼睛……”

再暗淡的生活，也会有亮光。对李纳来说，这亮光就是这些下层的劳动人民。

她说：“我永远怀着感激之情怀念他们。他们不但给过我快乐，更重要的是让我看到生活中真正的美。这些人，就是颈项上拴着铁链，也过得高高兴兴，从不对生活绝望。这些人是善良的，纯朴的，对别人充满了同情心。后来，我有幸接触许多平凡岗位上的人，在众多人物中，除少数之外，都各自带着优美的素质走进我的世界。

尤其是中国的女性，在旧社会，她们受着比男人更沉重的压迫，一旦觉醒，对于旧生活的抛弃，义无反顾；对新生活的执著，舍死忘生。她们最高的道德准则，就是人民利益。有时，她们表现得比男人更勇敢，思想比男人更单纯。我爱这些人。无论在战争年代，在和平建设时代，”就是在‘四人帮’横行的寒冷日子里，她们的光辉都照亮了我，想到她们，心中充满了温暖。”（《李纳小说选·自序》）这就是为什么，李纳在自己的笔下反复歌颂她们。

中国的封建势力是一条给人民制造了无穷苦难的绳索，中国虽然经历了辛亥革命、“五四”运动和北伐，但那根绳索仍然束缚着当时的少男少女们，他们最感痛苦的还是婚姻不自主。李纳也不例外。在高小时，她已经朦

胧地意识到有一副沉重的枷锁无情地绑缚着她。对方是什么人？她一点也不知道。不知有多少次，她与同命运的小女友在校园里的凤仙花下偷偷哭泣。李纳说：“像我们那样的家庭，要提倡退婚是家庭的奇耻大辱。死，比退婚还容易。”

小学毕业后，在昆明读书的叔叔回来了，他和李纳有着同样的痛苦。她向叔叔倾吐了自己的苦恼之后，叔叔要她争取出去读书，还指着墙上的一幅对联说：“读好了书，便可以‘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了。”

母亲同情女儿，赞成她出去念书。那时，她的家乡只有一所女子小学。由于军阀混战，土匪出没，滇军来，川军往，很不太平，她家不是逃到乡下，就是躲进昆明。自从她受了叔叔的启发和鼓励，外出读书“便成了她梦寐以求的愿望。祖父最初不同意，一个女孩子，远离家长的约束，在他看来是不可想象的。但经过母亲的苦苦哀求，由于他怜悯她从小没有父亲，考虑再三，终于答应将她托给一家亲戚。

聪明、勤奋的李纳考取了昆明唯一的一所女子中学。以后，她曾多次提到《亚利安娜》给她的启示。她说：“这件事，已经过去几十个寒暑，可是至今想来，还清晰如同昨日。那时候，我是一个初中学生，寂寞总是笼罩着我。有一天，无意中看到一本厚杂志，读到《亚利安娜》。这篇小说，向我展示了一个全新的世界，我被一个为真理献身的女性感动得热泪迸流。在我稚气的心灵中，它不啻是一束火把，它长久地在我心中燃烧，长久地成为鼓舞我的精神力量。”

李纳所在的这座中学，在大革命时期十分活跃，出了不少共产党员，还牺牲了几位女英雄。但在李纳入学时，空气已经颇为沉闷，学生们在几个老处女的监视下，如被幽囚的小鸟，连她们和男子一起走路也要开除。她们每天按部就班地上课，图书馆里有几本不像样子的书，只有冰心的《寄小读者》还能稍稍满足一点学生求知之心。一个偶然的时机，李纳曾读到巴金使之耳目一新的《亚利安娜》，但这种书在那里是找不到的。

矛盾百出的大家庭分开了，她母亲领着三个女儿开始单独生活，日月艰难。不久，李纳考入同样腐败、守旧的女子师范。她不喜欢数理化，而独爱好语文。她的语文老师虽然年轻，却很守旧，专教学生读古书和写作旧体诗。这时候，她接触了屈原、陶渊明、李白和杜甫。李纳说：“至今，我尚能背一些古文，不能不说这是那位年轻的语文教师的功劳。”

中国，近百年来受尽了敌人的欺凌。抗日战争的爆发，人民奋起抗战，使苦难的祖国从黑夜望见了黎明的曙色。这时，李纳同千百万中国青年一样，从个人的哀伤中奋起。国家正在死亡线上抗争，用生命拯救她，是儿女的神圣责任。李纳说：“在这伟大的时候，如果谁还仅仅想着个人的幸福，那便是犯罪！”当时不少云南青年男女，得知抗战的爆发，都浸沉在悲喜交集之中。几天之内，许多有志之士离开家乡上了前线。女学生也不肯后人，组织了“妇女战地服务团”，也要奔赴前线。

李纳兴奋地参加了这个团，到昆明西山进行军事训练。但是，她母亲反对，亲自跑到昆明，终日形影不离，拉着她不放，使她没有走成。

1938年，纷纷传说敌机要轰炸昆明。一天早上，蔚蓝的天空像平常一样透明，院子里飘着阵阵花香。体育教师领着她们跑步之后，忽然异常严肃地叫她们立正。

他激动地面向学生，用颤抖的声音说：“同学们，敌机要轰炸，迫使我

们不得不停止升旗。”他望望天空：“这是我们祖国神圣的领空，却不能让自己的国旗飘扬……”他哽咽着，泪水沿着他粗糙的脸颊滚了下来。国旗在沉默中升起。泪水从许多学生的眼里涌流出来，最终形成一阵哀哭……这时，李纳胸中的热血在奔流，在燃烧，她回忆说：“我仿佛经历了法国都德《最后一课》的情景，每每想起那难忘的一幕，我的心就激动起来，好像又置身于抗日的烽火之中……”

国难当头，在许多青年看来，读书已成为多余。饭馆和火车站，经常传来出征的歌声；酒杯相碰，泪流满面，心向祖国，同发誓言：“不收复失地，誓不回家！”

不久，西南联合大学的学生徒步来到云南。他们带来了进步文化，进步书店日益增多，宣传抗日的书籍在学生中广为流传，学生的精神状态更加高昂起来，使昆明成为全国救亡运动的中心。

正当云南的抗日救亡运动不断发展之时，李纳的姨夫从上海来到昆明，受聘于云南大学附中担任教导主任。他在路南家乡人的心目中，是不折不扣的共产党。

他团结进步教师，搜罗进步教师，楚图南就是颇受学生爱戴的一位。昆明被敌机轰炸后，附中疏散到路南。李纳由于家庭困难，又羡慕该校的自由空气，便请求姨夫介绍到图书馆工作。这个图书馆有许多进步书籍，周围又有不少具有进步思想的教师。多年来，她渴望读书，在这个知识宝库里她得到了满足。在浏览了“广阔的世界”之后，她懂得了人应该怎样生活。尤其读了埃德加·斯诺的《西行漫记》，使她对延安充满了激情，认为那种生活是人生真正的生活，中国的希望在延安，延安是黑暗中的灯塔，心中的诗。

那时，去延安，须有不怕杀头的胆量。李纳说：“我认为，为了真理，任何困难都无所畏惧。屠格涅夫的散文诗《门槛》中那位女主人公给了我勇气。我充满着同旧生活决裂的精神，决定闯出云南。但云南离延安实在太遥远了。当时交通困难，我又从没有出过远门，再加上我有婚约的束缚，万一被发现，他们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将我抓缚回来。我姨父说服母亲，她心软了，决定让我走，并向我提供路费及一切需要的方便……”于是，在1940年春天的一个早晨，她离开了四季如春的昆明，奔向革命圣地延安。汽车在大路上跑，两旁的加利树向后面飞，她激动地站起来，但心里没有离情别绪，只有幸福！她微笑着，眼里充满了泪水，她觉得自己是一只飞出樊笼的自由鸟！

延安，像陕北高原健壮的母亲，张开双臂，拥抱一位热烈地爱着她的青年！

李纳到了延安，被分配到培养妇女干部的中国女子大学学习。那里的生活紧张而艰苦，一切强调集体。她们穿布军装，同睡一铺大炕，坐在露天底下上课，集体学习《新民主主义论》，讨论为什么到达社会主义必须分两步走……

李纳是抱着一种浪漫的幻想投奔革命的。但很快，她发现这个革命集体里一部分规定死死地限制了她的自由。同学们找她谈心，鼓励她进步，热情地帮助她克服那些不切实际的幻想。她，慢慢地，慢慢地，习惯了，进步了……

延安，那是个革命家庭，组织上很注意大家特长的发挥。她和几个爱

好文学的同学被送到鲁迅艺术学院文学系学习。她说：“那时是我求知欲最强的时期。我很喜欢这个环境。这儿学术空气很浓，读书成为共同的需要。鲁艺图书馆藏有许多世界文学名著，我贪婪地读了俄罗斯作家从普希金到高尔基的重要作品、差不多读完了屠格涅夫作品的全部翻译本，我觉得他的作品像露水一样晶莹。这些作品有的是手抄本，放在半山腰的资料室。每天早上，草草吃完小米稀饭便往资料室奔去，资料室还上着锁，门口已经排了长队，等管理人员一开门，大家一拥而上，以便抢到一本好书……”在光线暗淡的资料室里，大家如饥似渴地读着；泥做的凳子占满了，就站在墙角阅读。陕北的冬天，异常寒冷，实在伸不出手，就将砖头烧烫，塞在棉被里，盖着半截身子读书。李纳在艰苦的条件下学习着，但这样的日子不长，几个月后，延安整风开始，一切课程停下来，图书馆和资料室封了门，读古典文学名著成为被批判的行为。每天召开批判会，写检查、写自传，这样持续了几年，直到1943年底才告结束。鲁艺办学方向和办法被批判为“关门提高”。音乐系和戏剧系合并，变为秧歌队，文学系实际上已不存在，有的去三边，有的去陇东，都改了行。

鲁艺变成了延安大学的一个组成部分，下属工业合作社和农业合作社，一部分学生参加工会和农会，专门纺线、种庄稼。李纳被分配到延安中学教语文。她是带着革命虔诚的感情去从事教育工作的。当时，年轻的李纳，思想单纯，脑子里没有多少私心杂念，只要对革命有利的事，她就去做；她觉得，为革命培养新一代是一项神圣的任务，甚至决定要把自己的一生都贡献给孩子。当时，她每周六小时语文课，除了备课，批改作文，就是管理学生的生活和思想。李纳回忆说：“这些孩子都很聪明、活泼，多是经历过不少苦难才辗转来到延安的有名的烈士的遗孤和干部子女，也有参加过长征的连级干部，我和他们结成难忘的伙伴，我教他们，但也从他们那里受到教育。后来，他们大多都曾在苏联学习技术，成为中国后来许多单位或企业里的技术骨干，有的当了大领导。如果说，我也有点安慰的话，每每想起他们，便是我的最大安慰……”在延安中学，她一直工作到抗日战争结束，度过了一生中甚为难忘的日日夜夜。

1945年8月15日那天深夜，大家才得到日本投降的消息。不用召唤，人群从各个山沟和窑洞里涌来，毫不吝惜地撕下棉袄，扯出棉花，蘸了油，点上火把，汇成光明的河流一起涌到新市场、桥儿沟的街上。卖果子的叫着：“吃果子，吃果子，不要钱啦！”狂欢的人群中有的吼着：“回老家啦！回老家啦！”火把照亮了延安的山山水水，直到东方破晓，游行才算结束。她有一位同学高度近视，一刻也不能离开眼镜，但回到窑洞才发现，狂热的游行中，不知什么时候失掉了镜片而竟没有察觉。

抗日战争的胜利给延安带来了新的变化。“到新区去！”“到最艰苦的地方去开辟工作！”就是当时的战斗口号。大批大批的干部涌到前方，李纳也怀着迎接新生活的豪情，在“八·一五”的后几天便动身去东北。

李纳不是东北人，但她和东北人一样，那首著名的流亡歌曲《松花江上》一直响在她心里。

东北的十月是美丽的，虽然那里处处有侵略者铁蹄蹂躏的伤痕。

经过革命生活锻炼的李纳，胸怀广阔了，感情浓烈了。东北山水的粗犷美和云南那种四季如春的细腻美，在她心里织成一幅辽阔、壮丽的画卷，这就是伟大的祖国！

到了东北，她分配到《东北日报》当副刊编辑，一同工作的还有作家陆地，领导是严文井。那时，她在严文井和陆地的鼓励下，开始到铁路工人和市民中采访，也采访关于东北抗日联军的战斗生活。杨靖宇将军的事迹和他的壮烈牺牲使她无比感动，于是写了几篇关于抗联的散文，发表在《东北日报》副刊上，这是她创作生活的最初尝试。1946年，国民党军队在美国的支持下，开始向各解放区发动全面进攻。当时，他们住在佳木斯，力量弱，加上土匪的搔扰、破坏，解放区很不巩固。

中共中央发出“巩固东北根据地”的指示后，东北局由各机关抽调一万二千名干部，下乡搞土改。李纳被分配在哈尔滨近郊，了解了农民的苦难，把她所目睹的农民斗争恶霸地主、分配胜利果实，送子参军等令人激动的场面，用散文、报告文学等形式写出来，发表在《东北日报》和《东北画报》上。

1948年，东北召开了文艺工作会议，提出应该有反映工人生活的作品产生。当时东北局宣传部长凯丰更具体地提出：好作品应该用两把尺子来量，一是群众喜欢，二是干部喜欢。这些话，对李纳产生了影响，她认为，这就是普及与提高的统一，就是赵树理的《李有才板话》和《小二黑结婚》那样的作品。于是，她以记者的身分到东北最边远的鸡西煤矿采访，随身带了赵树理的作品，还有菡子的《纠纷》，力图从这些作家的作品中汲取营养，写出群众喜欢的作品。

在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下的鸡西煤矿，设备落后，天天有大小事故发生，他们只要煤，不要人，不管中国工人的死活。李纳当时在一所专门为提高矿工阶级觉悟而办的矿工学校里住了两个月，遇到过两次诉苦课。她回忆说：“每次诉苦，有的捶胸顿足，有的放声痛哭。诉完苦一两天内，工人饮食减少，饭总是剩下大半桶。有一天，我听说煤矿‘冒顶’，即刻赶去，才到矿口，便看见从矿内抬出几个烧焦的尸体。啊，多么让人心碎！我忍不住背过身去，痛哭失声！这些为了给别人光明而自己在黑暗中生活的人，使我终生感激！直到现在，几十年过去了，只要看到煤炭，仍然忆起那烧焦的身体。煤，是用生命换来的！”

矿工最受压迫，苦大仇深。在矿山解放后，矿工们拿起日本杀他们用的刀枪，纷纷参加了解放军，矿工少了，但人民要煤，解放军要煤，于是补充新工人，改造新工人，便成了重要任务。李纳根据矿山生活的直接观察和一些间接材料，创作了第一个短篇小说《煤》（1948年，《东北日报》）。这篇优秀小说就是写哈尔滨一个有名的小偷黄殿文。外号叫“无人管”。他蹲过好几次监狱，但他毫不在意，他说：“监狱就是我的家，长久不来还想它呢！”他行窃的人生哲学是：“皮袄谁穿谁暖和；吃饭谁吃谁饱。”这名小偷被判刑后，送到矿山劳动改造，经过工会主席和群众的反复耐心的教育和帮助，终使好吃懒做的小偷成为新人——工人阶级的一员，认识了煤的价值：“咱们现在吃煤、穿煤，国家用的是煤，那一家离得了煤？煤真是宝啊！”这也证明了“能使废铁化成钢”的真理。当时这篇不可多得的描写工人生活的作品发表后，好像一朵迎春的奇葩，引起了文坛的注意，总工会负责人李立三打电话给她，表示祝贺，并找人写评论文章，作家舒群给予鼓励和关注。这篇小说被香港的文学刊物《小说》转载后，著名作家叶圣陶和端木蕻良都写了评介文章，肯定了她在人物刻画和群众语言的应用上所取得的成功。美国的杂志《群众与主流》、苏联及东欧国家的杂志也都转载了《煤》。解放后，

这篇小说一直被全国各家选本所选用。以后，她相继发表了表现东北人民在艰苦的岁月里忘我支援东北抗日联军的短篇小说《父亲》和《不愿做奴隶的人》及以工人生活为题材的《出路》和《姜师傅》，这五篇小说结集为《煤》，列入“收获文艺”丛书，于1951年由工人出版社出版。这几篇小说都是反映重大社会主题的，语言朴实，流利叙事、对话平实自然，笔墨干净，生活气息极浓，显示了李纳的创作才华和艺术风格。

解放后，李纳到北京，在中央文学研究所（文学讲习所前身）学习。她的同学多是经过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洗礼，并写过一些文章的人，后来多是中国文坛的中坚。在战火纷飞的岁月里，他们没有机会读书，迫切要求读些中外文学名著来丰富自己。可惜两年的时间有一年多是在“运动”中度过过的，真正的读书时间不到半年。毕业后，她被分到中国作家协会当驻会作家。1953年，到纱厂深入生活，担任车间党支部书记，做人的灵魂的工作，使她看到“女人在怎样地改造着世界，也在吃力地扔掉旧社会加在自己身上的沉重的负担”。在纱厂一年多，她默默地生活着，观察着，体味着，逐渐熟悉了社会这一角世界的人和事，以女工生活为题材，写了些散文和小说。

1958年，反右斗争之后，“大跃进”开始了。这时，中国作协作家支部解散，驻会作家下放到各省市，她到了安徽，在宣城双桥农业合作社落户，并担任支部书记。这一年，是多事的一年，起初涝，后来旱。夏天，为了抗旱，农民日夜车水，好不容易用辛勤的汗水换来了庄稼结籽，待到要开镰收割，却不能不扔下成熟的庄稼，违背意愿地去炼铁、修马路，大搞“三天车马化”、放“卫星”、报喜。浮夸风吹晕了领导的思想，他们干尽了令人痛心的蠢事，庄稼烂在田里，金灿灿的稻谷长了“白胡子”。李纳说：“看着这些，真叫人心疼得落泪！但农民的勇敢、勤劳、善良等高贵品质，追求美好生活的愿望，却深深感动了我。这时期，我写了歌颂人民和大自然斗争的小说，描写了他们的善良和牺牲精神。”

1963年，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了她的第二个短篇小说集《明净的水》，收入她发表过的十二个短篇，除几篇外，大部分写于1958年和1959年。那时期，她和农民一起生活和劳动。李纳在这个集子的《后记》中说：“他们的淳朴、坚忍不拔、为公忘私的精神给我终生难忘的教育！我总是怀着崇敬的激动的感情来写他们。”这些作品，从不同角度描写了工人、农民、知识分子，有的写普通人在新社会里的成长，有的写受压迫的妇女和少数民族中受剥削的奴隶。《撒尼大爹》通过一个孩子的眼睛写出了撒尼大爹深沉的阶级友爱和仇恨。《婚礼》通过一个可歌可泣的故事，写出一对青年男女为革命的自我牺牲的精神。《姑母》主要描写村妇对恶霸地主的反抗情绪，写得真切感人，边远地区的风习和传说，描写得委婉有致，极富地方色彩。

每个作家的作品，都有自己的风格，如同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个性。李纳在短篇小说集《煤》中，初步形成了自己的艺术风格，而到《明净的水》，其风格则臻于成熟。文学评论家黄秋耘说，李纳的短篇小说集《明净的水》，“文如其人，书如其名，她的艺术风格真有点像《二十四诗品》中所说的‘娟娟群松，下有漪流，……如月之曙，如气之秋’，使人读起来有明快清新之感；而精致的描绘和委婉的笔致，亦足以显示女性作者的特长。”

李纳的不少小说，写得干净利落，精细而不繁冗，明丽而不雕琢。像《撒尼大爹》、《明净的水》、《儿子》各篇，无论叙事、对话，还是写景、抒情，都显得晶莹剔透，堪称上品。李纳在她的作品中，既能给读者以清新，

明净，细腻的美感，又能抒写火热的生活，阐发严峻的主题，并把二者熔为一炉，这就是李纳的小说所能达到的艺术境界。

云南，是李纳的家乡，那里有迷人的山水。但云南的许多地方她没有去过。1963年和1965年，她在离别多年的家乡深入生活，到过好几个兄弟民族地区，开阔了眼界，丰富了生活。从云南回来，她打算以云南生活为背景，写一部小说。结果，小说还没有写出来，十年动乱便开始了，她的一部用心血铸成的未完成的书稿在抄家时被抄去，至今下落不明。那个疯狂时期，一切都使人绝望，她一怒之下，索性焚毁了所有的手稿和多年搜集的素材，并决定“洗手”不再写作。

“文化大革命”中，安徽省文联副主席陈登科被江青点名为国民党“特务”，于是李纳等二十六人都成了“特务”集团的黑班底，安徽省文艺界的重点罪犯，通通打入牛棚。而李纳比其他作家的“罪行”更重，因为她的丈夫——诗人、画家朱丹，与作家方纪的友谊颇深，因此和冯牧等人同被诬为文艺黑线回潮的代表人物。

被“红卫兵”关押和拷打的朱丹，必然要株连李纳，再加上有人向当权者告发她“攻击中央首长江青”，致使她成为集中营中的重犯。这些“罪犯”由合肥文艺界联络站管理，并于1968年押到合肥农具学校。李纳回忆说：“我没有蹲过法西斯的集中营，我想大约不会比我们的处境更惨吧。我们几十个人同睡一个地铺，门头高悬‘鬼棚’的牌子，门上写着‘罪犯’的姓名。早上起来第一件事就是‘请罪’，旁边有人拿着‘水火棍’监督。稍有不慎，就挨惩罚——胸前挂上耻辱牌，让你抬土、扫地；无论走到哪里，任何人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不知挨了多少石头。睡眠时，一百瓦的灯泡悬在头上，使人无法休息。一人‘犯罪’，所有的人同被处罚。”李纳还讲到一个灵魂极其残忍的高干的儿子，是一个文工团员，他经常提着皮带任意捉弄“犯人”，并以此为乐。李纳是他最不顺眼的，一举一动都会成为他侮辱的材料。背诵“老三篇”，他问李纳“老三篇”里有几个“但是”；《愚公移山》中，为什么有的用“山”，有的用“大山”。有时，他纠集一帮嘴里叼着烟卷的人，要李纳跑步、不停地向后转，而他们在一旁纵声大笑。“遇到这情景，我只想哭，哭这些可怜的愚昧无知的青年，哭我们的国家、我们的党！”说这些话时，李纳的眼睛里还闪着泪光，这是何等沉痛的感慨！

当李纳差不多感到绝望的时候，光明的翅膀驾着她在黑暗中起飞，她遇到了人类中美好的灵魂，心，得到了安慰。

“我永远不能忘记，”李纳说，“当那个文工团员侮辱我时，一个年轻的会计便挺身而出保护我；当我被斗后，回到爬满蟑螂、潮湿、阴暗的小屋，我睡在床上，不吃不喝，又是这位会计，悄悄端来一碗饭，还有酱肉和猪肝。她温情脉脉地站在我的床前，像是乞求，我无法拒绝她的好意……”李纳还讲到一个同她只有过几次谈话的女同志，“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去看她，给她勇气、信心和温情。一天晚上，她要去我在北京的住址，说打算到北京代我看看母亲。因为同情我，还和丈夫吵了架。最后她对丈夫说：‘我决不相信李纳是特务，如果是，一人做事一人当，也决不连累你！’当时我感动得不能自己，在那样浑沌的世界，没想到还有这样的好人！”

1968年，毒火正在中国的大地往纵深处燃烧；那年的严冬，李纳被押解到舒城县的小山沟里。她的任务是大雪天，到飘着冰凌的河里为全机关洗菜。她的手，一触到透心澈骨的冰水，就不停地颤抖。有时上山挑石头，还

要在田头地埂上挨斗。

不过农民并不买工宣队的帐，房东从不说李纳的不是，净是好话，遇到斗争她时，房东的女儿——虽然她是青年队长——从不去参加。

疾风知劲草！这句古诗，是人生哲理的真谛。十年动乱，对一般人来说，尤其对那些受了冲击、打击、迫害的人来说，生活使他们认识了许多人，美和丑，在疾风、急流中，变得泾渭如此分明，李纳对此感触尤深。

一天早上，李纳挑着石头，在狭窄的田埂上迈着沉重的步子，由于她深度近视，更增加了行走的困难。这时，迎面走来一个挑石头的人。此人以前曾再三表示自己是她的朋友，如何关心她的生活和创作，李纳似乎也从从不怀疑他的“友情”。在田埂上，李纳为了给他躲路，往旁边一闪，不料脚一软，人和石头一起摔到田里。这位与她共着命运的“朋友”，仅仅看她一眼，便挑着石头过去，连停一下都不敢。

而这时，另一位不熟悉的“朋友”却慌忙丢下竹筐，把她从田里拉了起来，李纳说：“我发现，他眼里涌出了泪水。那一刹那，我突然加深了对人的认识……”

在那些黑暗的日子里，李纳每晚都要到工宣队的队部“学习”。她的住地离队部很远，路两面是河，夜里常有野兽出没。一到夜里，近视的李纳，什么也看不见，山路坡陡路滑，积雪又深，这使她寸步难行。一位好心的工宣队员可能出于同情之心，所以提议每晚派两名“棚友”送她回住地。这份差事虽苦，但在“棚友”们看来却是美差，所以争着送她。李纳回忆那段生活时说：“我走在雪地里，没有‘董超’‘薛霸’之流的押解，我们可以自由地呼吸，自由地仰望夜空的群星，自由地开几句玩笑，自由地背诵唐人诗句……”在没有真理和正义的时代，人生旅途中那一小段坎坷的山路，竟成了他们“囚犯”生活中的快乐之旅。

当严寒残酷地袭击人间的时候，偌大的世界，总有春温的存在，总有好人用光明之心去温暖被冬天囚禁的人。在安徽农村，李纳有许多农民朋友。宣城县一位农村妇女远道来看她，一见到李纳，抱住她便痛哭起来；那感动地的哭声使李纳鼻子一酸，也泪如雨下。后来，李纳说：“人类，除了少数恶棍，具有更美好灵魂的人，总是多数。人民是伟大的，可爱的，如果我写作，一定要写普通人身上的美好素质，歌颂他们大公无私、克己忘我及富于同情心的精神。我觉得，将他们可爱的灵魂揭示给今人和后代，是我一辈子的任务。”

1976年，10月，是黑夜的结束，黎明的开始。这年的回月，痛苦使她欲生不能；而“四人帮”的覆灭，使她的心经历了比抗战胜利时那种喜悦还大的喜悦。搁笔多年的李纳又拿起笔来，1978年发表了《涓涓流水》，她的生命像流水一样又欢乐地在祖国的大地上奔腾起来。这期间，她修改、完成了写于1963年的长篇小说《刺绣者的花》（1979年连载于《清明》杂志，1981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出版后获1977—1984年人民文学长篇小说奖；同菡子合作，创作了电影文学剧本《江南一叶》（发表于1979年《钟山》第一期），还写了一些短篇小说。1982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李纳小说选》。

《刺绣者的花》是李纳创作生涯中极为重要的作品。它是反映本世纪二十年代至四十年代发生在云南一偏僻小县——航远县的故事。小说通过女主人公绣花工叶五巧的成长，展示了这个小县急剧的历史变化。

叶五巧是个聪明、美丽的女子，在“五四”运动后，被地主乡绅的爱子杜天鸿看中，娶为妻子。当大革命的风暴席卷全国的时候，杜天鸿便和与他家结为世仇的陈家的儿子——他的好友陈永直携手奔向昆明，投身于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但不久，两人分道扬镳，杜到广州考入黄埔军校，大革命失败后成为国民党的反动军官，并遗弃了当年爱过的妻子；而陈永直则成为共产党员，回到航远县的彝族地区进行革命活动。

叶五巧善良而热诚，在杜家虽受歧视，但曾将自己的全部热情倾吐；在杜天鸿的身上，舍生忘死地爱着他。她被抛弃之后，又把全部的爱给了独生女儿。她认为自己的不幸是因为没有学问，因此便决心把女儿培养成一个有教养的知识人——自食其力，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抗日战争爆发后，女儿在表叔陈永直的影响下成了革命者，这与她的意愿是相违的，但女儿是她的一切，失掉了女儿就失去了一切；她为了理解女儿，便走入了女儿的世界，在陈永直的帮助下，变成了一位自觉的革命者。于是，她又将自己的全部的爱给了革命。当时，杜天鸿是当地几个县的专员，而叶五巧的斗争对象正是她的“婆家”；“丈夫”及整个封建地主阶级。她忘我地做着革命工作，于解放前夕执行一项紧急任务时被捕，后即被杜天鸿下令杀害。

叶五巧的形象是饱满的，有血有肉的。她成功地体现了中国劳动妇女的优美、善良、纯朴和自我牺牲的精神。她的真挚、忘我，正是中国妇女美德的核心。她活着不是为自己，而是为别人，一生都将千花万朵贡献给他人，自己却被当作泥土受践踏，但最终她意识到自己是“人”，这时便把自己的聪明才智和生命都绣进了共产主义事业。叶五巧的成长是中国农民参加革命的典型再现，她的形象具有较深的社会意义。

这部小说故事曲折、感人，边远小城的风情写得活泼、亲切，栩栩如生，作者的艺术风格得到进一步的发挥。

在创作的道路上，李纳整整跋涉了将近五十年。她的作品不算多，已经出版的只有两个短篇小说集，一个选集，一部长篇小说，一部电影文学剧本（与人合作）及一些未辑集的短篇小说和散文。1979年，在全国第四次文代会上，她对我说：“我很难过，我的作品太少……”这句由一分谦虚、一分真情、一分自勉组成的话，她对我讲过多次。但每次都使我痛苦地思索很多：社会应该给作家创造条件，让他们写出无愧于时代的作品……然而她的生命无故地被减去了十岁。

她在《李纳小说选·自序》中也说：“重新翻阅我的短篇小说，我真是惶恐不安，好像一个母亲，看到久别的儿女竟是那么孱弱，那么丑陋，心里有说不出的难过。说真话，自从我发表第一篇小说起，……我多次感到我走的是一条力不胜任的路。走这条路，不但需要刻苦，还需要才能。我后悔挑选错了，应该及早回头。可是爱上这一行的都知道，既然爱上了，就永远也放不下这份感情。”她还把作家们比做去赶集的人，说“和我一同起步的早已跑到前面去了；比我后起步的也已赶到前面去了。我怀着喜悦和感激目送他们。”

一个作家，当他成名之后，很需要这份谦虚，永不固步自封，时时想着无止境地贡献自己的精神。李纳正是怀着一颗艺术家的良心去进行创作的。她是在用“心”写自己的人物，“描写普通人的生活，揭示他们的精神美”的。“作家应该寻找人们心灵的珍珠”，李纳正是这样一位踏踏实实、兢兢业业的寻找者。当这篇文章结束时，我又想起了李季的话：“李纳是有才

华的，但才华的发展并不顺利。你看这场‘革命’（指‘文化大革命’），几乎把她扼杀。现在好了，你瞧吧，她一定会写出佳作，以飨读者……”

1984年12月，第四次中国作家代表大会，她被选为第四届理事会理事，那时她是作家出版社的编审。离休后在家读书、写作，相继写出了纪实长篇《朱丹传》及一些散文。1995年4月11日她在给我的信里说：“自朱丹去世，接着相依为命的母亲又撒手离我而去，我的生活中一下少了两根支柱，在情感上简直有点难以承受。但，人总要活下去，而且既然活着，就要活得像个样子，所以也努力拿笔，写点什么。”

这倒不是为了出版，而是为了安慰自己。”

诗人李季早已仙逝，但他的预言还在我的记忆里。李纳虽然远离了一会儿热闹一会儿沉寂的文坛，但她还在生活的大海里，自得其乐地打捞着属于文学的珍珠……

1980年10月26日

1995年5月1日修订

郑敏

孙瑞珍

十多年前，一个偶然的机，我从香港的一本文艺杂志上，读到女作家钟玲写的一篇评论，题目是：《灵敏的感触——评郑敏的诗》。女诗人——郑敏的名字，第一次印入我的脑海。

作者回忆道：“搜集资料的时候，我由美国的图书馆里，找到了抗战时期崛起的女诗人郑敏的作品，即1949年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版本。当时我惊喜交集。喜的是，在海外竟能找到这三十多年前的版本；惊的是，这么出色的诗人，我在台湾由小学念完大学，居然听都没听过她的大名。我们把郑敏与冰心、白薇及台湾女诗人林泠、虹等的诗，都译成英文，收在那本集子里。更没想到的是，九年后的今天，欣闻郑敏的消息，知道她现在北京师范大学外语系任教，并且还能读到她的近作”。

郑敏是北京师范大学教授，主要教授西方文学。丈夫是清华大学教授。她的家住在清华大学职工宿舍一座普通的楼房里。因身体不好，多年蛰居家中，很少参加社会活动。写诗是她的爱好，是她生活上的需要、一种美的陶冶和享受。她拿出一本厚厚的诗稿给我看，我和她一起品尝几十年来生活中、事业上的欢快、幸福、痛苦和辛酸……

1979年秋天，辛笛、曹辛之、唐祈、唐彗、陈敬容等几位老诗人为编辑《九叶集》找到郑敏，他们举行了平生第一次集会。这些诗人早在四十年代就情趣相投，风格相近，相识相知了。围绕着当时上海、北平、天津颇有影响的文艺刊物《诗创造》、《中国新诗》、《文学杂志》、《大公报·星期文艺》、《益世报·文学周刊》和《文汇报·笔会》而形成一流派，但由于环

境困厄，却未能聚集一堂。这次集会，大家颇为激动，无限感慨。郑敏在回家的路上构思了她沉默二十多年后的第一首诗，表达了由衷的兴奋——《诗啊，我又找到了你》。

绿了，绿了，柳丝在颤抖
是早春透明的薄翅，掠过枝头。
为什么人们看不见她，
这轻盈的精灵，你在哪儿？在哪儿？
“在这儿，就在你心头，”她轻声回答。

……
让我的心变绿吧，我又找到了你，
哪里有绿色的春天，
哪儿就有你，
就在我的心里，你永远在我的心里，

……
有你在 我身边，我将幸福地前去……

从此，郑敏在阔别了二十年后的诗坛上，又公开露面了，在《诗刊》、《海韵》、《八方》等海内外刊物上，不时地见到她的新作。在沉默的日子里，郑敏共写了百余首诗，有不少没有发表。她说：“这些诗，只是我心灵上的点点火花，写作的时候，并没有想拿出来发表，只是想把它记录下来，留作纪念也好嘛！”这些诗中有白描式的写景状物，也有含情脉脉的絮语抒情；有对善恶、美丑的赞颂和鞭挞；也有对人生意义的回顾和探求；有低回的纤弱之音，也有激昂、振奋的高歌。

我和郑敏见面的次数不多，但她的音容笑貌，言谈举止，乃至衣着打扮，房间陈设，都给我留下了清晰的印象。独特的生活环境和对于西方哲学及文学的深厚造诣，培育了诗人的性格，形成了有特色的诗风——细致、缓慢、蕴藉、含蓄。诗人善于在具体、丰富、新颖的意象中，展开联想翩翩的画幅，把人们带到清新、深沉的境界中去，人生的哲理寓于其中。

二

郑敏生于1920年9月18日。祖籍为福建闽侯。父亲是留法学生，回国后在河南省六河沟煤矿任工程师。六河沟煤矿地处山区，周围是贫苦的农村，农民住的是破烂的窑洞，而郑敏的家却住在矿区城市化的洋房里。他们一家与穷苦的矿工几乎毫无联系。那时煤矿的设备极其落后，工人的生活更是目不忍睹。这一切，在郑敏的幼年生活中投下了磨灭不掉的阴影，旧中国的贫穷、饥饿、兵荒马乱、满目疮痍，勾勒了她记忆中的画幅。

在这狭小的生活圈子中，郑敏没有相亲相爱的兄弟姐妹，更没有跟自己一块嘻笑打闹的小伙伴。陪伴她的只有一个年近半百的保姆，高兴的时候，她跟保姆一块说笑、玩耍；寂寞的时候，她依偎在保姆的身旁，听她谈天说地。她的保姆是北京旗人，知道不少北京城里的趣闻，郑敏百听不厌。她从这些故事中寻找欢乐，发泄忧愁。这些人、这些事，成了她幼年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精神食粮。

郑敏长到十岁，早已超过了上学年龄，但她的智力还未得到开发。为了上学，这年夏天，郑敏跟随母亲回到北京居住。十岁才上小学一年级，确是太迟了。按照年龄和个头，她被编入小学四年级的一个班里上课。学习一段时间下来，成绩很差，勉强跟班也不可能，周围的同学们又常常嘲笑取闹

她。这对一个从小就娇生惯养的独生女来说，简直是无法忍受的。不愉快的学习生活大大刺激了她，她不愿意在这儿继续学习下去了。母亲非常着急，暑假时，请来了补习教师，为郑敏补习小学课程，母亲倾尽全力为这朵迟开的花浇水、施肥。郑敏的功课很快赶了上来。开学后，母亲为她转了学，到了新学校，郑敏的成绩在较好的水平上，跟班上的同学渐渐熟悉起来，来往也多了。从此，她开始了较之过去广阔而舒畅的少年生活。

北京的生活留给郑敏的记忆是深刻的。她每天坐洋车去上学，对拉车的车夫们产生了强烈的同情感，她后来创作的许多诗中的艺术形象是取材于这一时期的生活的，如《人力车夫》、《清道夫》等。

1931年“九·一八”事变发生后，祖国国土沦丧，广大人民无家可归，到处流浪。郑敏的父亲也无法在六河沟煤矿安身了。他辞去了煤矿的工作，全家搬到了南京，父亲先在安徽蚌埠，后又到了淮南煤矿工作。郑敏随母亲在南京定居下来，跳一级，考入江苏省立南京女子中学初中一年级。

中学阶段的学习，开阔了她的眼界和胸怀。她阅读的兴趣很浓、很广，世界知识、世界文库，她都广泛涉猎，以满足急速膨胀起来的求知欲。与此同时，她还深受一位国文老师和地理老师的影响，对文学和世界各地的知识产生较为浓厚的兴趣。

她的字写得并不好看，但运用语言文字的能力很强，得到老师的青睐。她经常写些讽刺小品。一次，教育局长来学校演讲，告诫学生们不要只讲权利，要多讲义务。

从小受父亲民主、自由思想熏陶的郑敏，对此很反感，写了一篇文章反对教育局长的观点。

抗战时期，郑敏到了重庆，入沙坪坝南浦中学学习，在孟子孙老师及进步同学的鼓励影响下，参加了一些学联组织的进步活动，她参加这些活动的思想动机是很朴素、朦胧的，仍然限制在争自由、平等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的范畴内。

1939年，郑敏考入西南联大学习外国文学，入学后又转入哲学系，攻读西方古典哲学。西南联大是一所具有优良革命传统的学校，那里集合了不少中华民族的优秀分子，他们的思想敏感，学术空气活跃，各种社团遍及校内外。活生生的现实，如大海的浪花猛烈地冲击着郑敏稚嫩的心灵。她一方面感到社会的冷酷和严峻，产生了对现实的不满，一方面又迷惘和困惑，她决心作一个冷静的社会观察者，渐渐地远离社会斗争的漩涡。她把自己的愤懑、忧悒、彷徨和期望，倾注在内心，她开始写诗了。

冯至先生是她的德文老师，在西南联大学习期间，她始终和冯先生保持较为密切的联系。她经常把写好的诗拿给冯先生看，冯先生也不断地给她指点和鼓励。她的诗，在一段时间内愈发多起来了，大都是抒情诗，登在昆明的报纸上。

污浊的现实与郑敏纯真的幻想，猛烈地碰撞起来，她十分茫然，内心非常苦闷。

“今后的路，将如何走下去！”她开始了深深的思索。最后还是采纳了父亲的意见——去美国留学，继续攻读外国文学。

1943年，父亲卖掉房产，为郑敏凑足去美国留学的路费，自己退休回福建老家。

郑敏只身一人，远涉重洋到了美国，入美国布郎大学学习。到美国以

后，由于家庭经济来源断绝，她不得不半工半读。

四十年代的美国，正处于资本主义的发展时期，紧张的竞争充塞生活的每一个缝隙，渗透到每个人的毛细血管中，郑敏对这里的生活环境很不习惯。为了糊口，她匆匆忙忙地上完课就忧心忡忡地赶去做工，然后，再拖着疲乏的身躯走向宿舍。”这和她多年来幽静的书斋生活十分不协调。郑敏先在一个小饭馆为老板收款、算帐，因为她的数学不好，加上心情紧张，所以第一天下来就错了帐，郑敏感到不能靠吃这碗饭过活。后来又改去首饰厂穿珠子，为工厂数电容器，给饭馆洗碗。穿珠子或数电容器都是十分紧张的劳动，干起活来，连厕所都不能去，吃饭也得在原地吃，每天有定额，而且不能有误，如果出了差错，就要扣除工资。

在美国学习期间，她深深感到作为一个中国人，争得人格的尊严，是多么的刻不容缓呀！郑敏在半工半读期间，不仅承受了繁重的体力劳动，尝到了生活的困窘和艰辛；而且处处遭到别人的白眼和冷遇。刚到美国时，她住在一个老太太家里，老太太见她很穷，时刻提防她，恐怕她交不起房钱，最后还是把她赶了出去。郑敏只好又搬到青年会宿舍去住。在艰难度日中，她结识了不少华工，与他们眷恋祖国的情感产生了强烈的共鸣。他们当中有不少人在海外漂流了大半生，积攒了一些钱，渴望抗战胜利后回国看看，但国民党当局却百般刁难，对他们进行敲诈勒索，有些人经受不起，只好又返回异国他乡。郑敏对这些父老同胞，寄予深切的同情。特别是新中国的诞生，更使她激动不已，她思索着自己将来的命运和归宿。

1950年后，郑敏转入伊利诺州立大学继续读研究院，直到1953年，才完成英国文学硕士论文，获布郎大学硕士学位。这时，她已跟学习自动化原理的中国留学生——童师白结了婚。美国对这些科学工作者看管得很严，每三个月就要向主管部门进行一次汇报，使当局随时掌握他们的动向。一个假日，郑敏夫妇在乘车回家的路上，听到了周总理在日内瓦会议上的发言，非常兴奋。她顿时感到作为一个中国人腰板硬起来了——民族自豪感，在心头油然而生。中华民族新生了，郑敏夫妇和千千万万游子的心也复活了，想方设法也要回到祖国去。他们先向移民局递交了申请书，很快就得到了回答，先是不准离境，后又同意离境，但限制在十天以内，他们清醒地意识到，这明明是阻挠。但思念“母亲”的心太切了，夫妇俩毅然决定丢下两人辛辛苦苦筑起来的“窝”，匆忙启程。萦绕在他们头脑中的念头只有一个，早日回到祖国——母亲的身边去。“母亲”再穷，也是自己的，儿女是不会嫌弃的；美国再阔也是人家的，寄人篱下的日子已经过够了。郑敏曾说：“在美国过的总好像是试管婴儿的生活，这样的日子，不能再延续下去了。”

回国后，她被分配在文学研究所外国文学部工作，壮志未酬，报国之心正盛。

一踏上祖国的土地，接踵而来的是一阵紧似一阵的意识形态领域的狂风暴雨，肃清胡风反革命集团、反右派斗争……郑敏先是站在局外，冷静地、真诚地看待这一切，慢慢地也被卷进去了，她诚心诚意地接受改造，有些想不通的地方尽量想明白。在大跃进的年代里，郑敏的思想感情与理智发生了尖锐的冲突。祖国一日千里，突飞猛进，每天都有“卫星”上天，亩产“超千斤、上万斤”，她欢欣鼓舞，自己也沉浸在一片热烈的气氛中。白天她跟大家一块劳动，夜晚灯火通明，跟农民一块参加夜战，她精神振奋；但回到村里看到的却是另一幅景象，农民被迫拆房砸锅，愁眉苦脸；自己每天只能

吃两餐白薯，广大农民更是连瓜菜也填不饱肚子。她在思想上产生了问号：“这样跃进能够持续下去吗？”但这种思想只能埋藏在心底，行动还得尽量跟上。1960年她从文研所调到北京师范大学教书，以后又参加“四清”运动，两次下农村，接受改造。“文化大革命”中她和广大知识分子一道经受了考验，虽几经折磨和摧残，总还算平平安安地过来了。今天她虽已年过七旬，但属于诗人的心却是永远年轻的。

三

郑敏是抗战后期崛起的大后方学院派青年诗人中的一位。她与杜运燮、穆旦等属于昆明湖畔的一组，被称为和谐的“三重奏”，“杜运燮比较清俊”，“穆旦比较雄健”，“而郑敏最浑厚、丰富”。1949年唐湜是在《郑敏的静夜里的祈祷》中谈到郑敏的诗及其风格时说：“郑敏的诗仿佛是朵开放在暴风雨前的一刻历史性的平静里的时间之花，时时在微笑里倾听那在她心头流过的思想的音乐，时时任自己的生命化入于一幅画面，一个雕像，或一个意象。让思想流涌出一个个图案，一种默思的象征，一种观念的辩证法，丰富、跳荡，却又显现了一种玄秘的静凝。”她是一个“用清明的数学家的理智来写诗的诗人。……在她的诗中，思想的脉络与感情的肌肉常能很自然和谐地相互应和……她虽常不自觉地沉潜于一片深情，但她的那萧然物外的观赏态度，那种哲人的感喟却常跃然而出，歌颂着至高的理性。”

郑敏的早期诗作大部分写于1943年前后，即她在西南联大读书时期。1949年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的《文学丛刊》之——郑敏《诗集》（1942—1947），共收录其六十二首抒情诗。按其内容大致可分成以下几类。

抒情的诗，这类诗主要是通过意象表达作者情感生活方面的经历，特别是内心的波动、疑虑和领悟，如《晚会》和《怅怅》。这类诗在整个诗集中的比例不大，因为作者很快就被一些内容更深刻的感情所吸引，转入思考一些带有普遍性的人生感受和疑虑，如《寂寞》、《云彩》、《幻想曲》等。诗中充满了对立感情矛盾，作者却将这种矛盾在艺术中统一和谐起来；更多的是对内心矛盾、矛盾中的思考、感情上的冲突的描写。从这组诗里，看到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作者内心感情的画面。

作品的基调充满了浪漫主义色彩的内省、沉思和忧郁。

另一组诗是对历史及社会的观察和思考。这组诗更直接地联系到现实的历史，较之前一部分深沉、凝练，诗中的意象也更扎实，更接近于社会生活。哲理比抒情更多一些，如《清道夫》、《贫穷》、《生命》、《死难者》、《小漆匠》、《人力车夫》、《噢，中国》等。这些诗表达了作者对历史变化的认识及对黎明到来的呼喊和渴望；同时也表达了对贫穷弱小者、被侮辱、被损害者的悲惨境遇的同情。

从这些诗中，我们欣喜地看到诗人的精神是奋发的、昂扬的。

还有一类是为了一幅画、一尊雕塑、一首乐曲所写的诗。如《荷花》、《献给裴多芬》、《垂死的高炉人》、《雷诺的少女画像》等，这组诗是借以表达作者的憧憬和希望的。

郑敏长期从事西方古典哲学的研究，增进了她对西方文学所表现的思想感情的理解，直接或间接地借鉴、吸收了西方文学表达情感的方式；同时莎士比亚与浪漫派诗人及十七世纪姜·顿和二十世纪T·S·艾略特等人的作品对她影响也很大；在我国古典诗词中，她喜欢李商隐的丰富意象和杜甫的悲愤情怀，也从中汲取了养分。

多年来，郑敏对中国的新诗有许多精辟、独特的见解，渗透在她的诗创作的字里行间。

她主张诗要含蓄、朦胧。因为生活本身就是千姿百态的，人的感情也是千变万化的，只有含蓄、朦胧，才能更符合生活的真实。这样的诗，读起来才有余味，有嚼头。

她主张诗要有丰富的意象和多样、浓重的色彩，诗要像油画和雕塑。要在丰富的意象中寓以深刻的哲理，而不应是赤裸裸的逻辑推理。这样的诗才能表达浑厚、深沉的思想。

她主张写诗切忌平铺直叙，诗要有高潮。诗人用以表达感情的方式，常常是倏然的，跃动的，要在平凡的写实中出现意想不到的转折，把读者带入一个全新的境界，称之为“一波三折”。

郑敏这些关于新诗的见解对于繁荣诗歌创作大有裨益。现在，她自己仍身体力行，努力实践。近年来，她在国内外刊物上先后发表了百余首诗，郑敏八十年代以后的诗，其思想更加深沉，艺术更加完美，独特的风格更具有魅力。结集出版的有：《九叶集》（九人合集；1981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八叶集》（八人合集；1984年，香港三联书店）、《寻觅集》（1986年，四川文艺出版社）、《心象》（1991年，人民文学出版社）、《早晨，我在雨里摘花》（1991年，香港突破出版社）。

这些诗概括了她几十年的创作生涯，抒发了诗人新的生命意识的觉醒，延续了她早期诗作的含蓄、深沉，充满自然辩证法和人生的哲理。她的诗充满激情，给人以欢乐、明快的节奏感，给人以积极、向上的生命力量。对于她早期诗作的幽暗，甚至晦涩有较大的突破，完成了诗人在诗歌艺术上的自我超越。

多年来，郑敏如同一片平凡的叶子，不断为文艺百花园增添一丝丝新绿。她在繁忙的教学工作之余，仍然勤奋地写作，并撰写一些有关西方文学和古典哲学方面的论文，如：《意象派诗的创新、局限及对现代诗派的影响》、《英美诗创作中的物我关系》、《诗的内在结构》、《诗的高层建筑》等。她还翻译一些诗歌，深受读者喜爱。

常青的松柏迎着狂风暴雨也能茁壮生长，而浓艳、芳馨的花，却要在适宜的环境里才能竞相斗妍。郑敏在孜孜不倦的追求中，获得诗歌创作的再度辉煌，属于诗人的心永远是年轻的。

杲向真

阎纯德

把一生的爱 and 心血，毫无保留地献给儿童文学创作并有其成就的，在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上，就女作家而言，除了冰心，我们还可以数出黄庆云、葛翠琳和杲向真等人。总之，可谓真正是寥若晨星。

杲向真已经七十多岁，她在她的智慧和为孩子们辛勤耕耘中，有一个永远的“童年”，因此被人称为“上帝的孩子”。

从 1978 年我便开始追踪这个“上帝的孩子”；我已经累了，她却还在连跑带跳地向前奔。1992 年 11 月 18 日，北京作家协会组织召开了“杲向真儿童文学创作研讨会”，但这不是船到码头车到站，不是她创作文末的句号；肯定也好，鼓励也好，安慰也好，对这位受人敬重、孩子爱戴、淡泊明志、不卑不亢、不惊不躁、安之若素的她，荣和辱并不重要，她只有慈母的情怀和写作的真诚。

我重新认识她，也从头数起她的足迹。

星期日，一个普通的早晨，七点来钟，北京图书馆门前，已经排了个二百多人的长蛇阵。长队的第三十人，是一位不讲究服饰、两鬓斑白的妇女，书包里装着鼓鼓囊囊的书稿，只有细心的人，才能从她那沉郁的面部表情里，发现一丝淡淡的笑意。等大门开了的时候，后面的人流突然变成一个浪头，她夹在人丛中，被左推右撞地带了进去，衣扣也挤掉了两个。她，就是刚刚重返文坛的女作家杲向真……

白皑皑的灰石山，绝色的田野，一条琥珀色缎带般的运河，一簇簇浓密的树荫遮掩着的村庄……那是她的故乡：江苏省邳县窑湾镇。

1920 年，中国还是一片黑暗。在窑湾镇一个很穷的家庭里，杲向真诞生了。她的老家原在邳县农村——杲堂子。据说杲姓的祖先本姓颜，唐朝安史之乱时，大书法家颜真卿的从兄颜杲卿因触犯了皇帝，要抄杀满门，才不得不去掉颜字，以杲作姓，逃散各处，有一支在邳县农村安了家，以后这村子就叫杲堂子。

杲向真的父亲没有固定的职业，一生大部分时间是当店员，母亲是一个普通的家庭妇女，生下三男三女。杲向真排行第四，原名杲淑清，因母亲早逝，生日不详。

但参加工作后，那些表格上，她的生日总是写着：9 月 28 日。那是 1937 年抗日战争初期，国难当头，在武汉，她结识了一位朋友，以后成了她认识和信仰马列主义的启蒙老师。这位朋友给她取了一个寓意颇深的名字——向真。在人生的长途上，为了纪念这位可歌可敬的老师和他们之间的纯真的革命友谊，她把他们相遇的日子 9 月 28 日作为自己的生日。

窑湾是一个小乡镇，镇中心有一条一米多宽的石板路。街道两旁店铺里的人，站在柜台里就可以互相对话。穷人不能住在镇子里，她们全家住在镇外一间半出门就是运河的茅草屋里。房顶经常被讨厌的风撕破，下雨天，草屋便成了“水帘洞”。

这个穷家是穷人的一切，它给杲向真留下一串难忘的储满运河风光的记忆。浅浅的运河水，只要把裤腿卷到大腿根儿，就可以趟水过河。河那边是碧绿的田野，远处影影绰绰的是她叫不清名字的村落……她回忆自己的童年时说：“我家很穷，但穷人家的孩子却有自己的乐趣。我从小就没有受过封建礼教的约束，我在运河里摸鱼捉虾，同小伙伴打水仗，爬梯子屋檐下掏麻雀，在乱石堆里逮蚰蚰，和男孩子一样……”

九岁那年，她进了镇上一所收费不多的耶稣堂小学。但童年的乐趣并没有因为读书而消失，仍喂着一只小麻雀。当它能展翅高飞的时候，便把它的翅膀剪短，使它能飞，却飞得不高、不远。清晨，把它撒上屋顶，任其嬉戏、觅食、晒太阳；放学回来，只要唤一声，它便飞下来，站在食指上，睁着圆溜溜的眼睛，亲昵地望着她，啁啾着，等待着给它喂食。小麻雀是她童年亲密的伴侣。每当她看到庭院里自由雀跃的鸟儿，她便想起自己的童年和

那只爱鸟儿——小麻雀。

一个多子女的家庭，是不能没有母亲的。但是在她十岁时，家庭遭到了不幸——母亲去世了。母亲去世的第二天，为了还债，父亲把家中的床铺、桌凳和炊具都抵了债，幸好是夏天，一家人在天主教堂院子里的一棵大树下住了一夜，天一亮，她便同哥哥、姐姐到了南京，一起进了贫儿教养院。这所贫儿教养院，是为了纪念黄克强（黄兴）烈士，由他的夫人徐宗汉女士用募捐得来的钱款筹办的。收容的儿童，多是与黄埔军校军人有关系的遗孤。他们是由堂哥——黄埔军校第六期的毕业生——介绍进去的。在这里，她第一次从一位老师那里知道了世上有穷人富人之分，模模糊糊地懂得了阶级，听到了共产党的名称。这位名叫李涤尘的老师（是章蕴的丈夫），于1933年牺牲在南京雨花台。是他，在那颗幼小的心灵里，第一次播下如何认识人和社会的种子。他们进贫儿教养院不久，堂哥因为有“亲共”嫌疑而被捕，关进了南京国民党陆军第一监狱。后来他们去探监，杲向真才看到这位可敬的堂哥。

她头一次看到监狱，这时，旧社会的黑暗像凶猛的潮水涌进了她的心海，淹没了那颗由童年生活塑造成的欢乐的灵魂，产生了对统治阶级的仇恨。

1935年，杲向真考进南京中央高级助产职业学校。当时报考的资格要二十岁以上的高中毕业生；她实际上没有读过几年书，只是在考前攻读了《投考指南》一类的书籍，为了求生，虚报了年龄和学历，才被侥幸录取。经过一个月的试读，发现她年龄太小而令退学，后来由于她诚恳地写信申诉理由，又因有些学员不能吃苦而退学，这样她才又被招回学校。

自幼丧母，家境贫困，都影响着她。到了少女时期，她除了学习刻苦、勤奋外，还养成愤世嫉俗的孤独性格。这时，一位朋友介绍她读鲁迅的小说和苏联革命初期的优秀作品。这些作品是她进一步认识世界的钥匙，使她获得了在人生的海洋里搏斗的勇气和力量。在这个环境里，她孤独地生活着，沉默地学习着、成长着，也战斗着。她读的第一部外国文学作品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保尔·柯察金、丽达等许多人物，都曾强烈地激动过她。后来，她陆续读了高尔基、契诃夫、托尔斯泰、屠格涅夫、雨果等人的作品。这些大作家把她引到了文学的百花园，使她迷恋。

《安娜·卡列尼娜》、《斯巴达克思》、卡特玲斯卡雅的《勇敢》、契诃夫的短篇，她都看过好几遍。卡达耶夫的《雾海孤帆》是她特别喜欢的一部作品。她激动地回忆说：“书里的几个孩子（包括大人）写得那样生动，结构那样精巧，曾使我激动得要写信给这部书的作者……”

1937年卢沟桥“七七”事变后，中国大地到处燃起了抗日的烽火。这时她从助产学校毕业，被分配到湖南长沙卫生实验处的一支医疗队工作。在去长沙途中，她看到许多动人的抗日救亡的情景。在一个火车站上，她遇到一队为抗日募捐的小学生，那感人的场面使她流泪，使她热血沸腾，学生们情真意切的语言，就像抗战胜利的锣鼓，在大地上震响。深受感动的杲向真，挥笔写下第一篇作品《小小募捐队》，发表在1938年在湖南长沙出版的《观察日报》文艺副刊上。这篇散文通过一支少年学生为抗日募捐经费的活动，反映了各阶层人物的精神面貌。这是她从事业余创作的开始。此后，她陆续发表了一些诗歌、散文和短篇小说。

医疗队是一个接触面十分广泛的社会细胞。在这里，她遇到过各种人，使她扩大了视野，丰富了社会经验，为创作长篇积累了生活。

1939年初，她转到中国红十字会医疗五十九队工作。这个医疗队在湖南农村流动巡回医疗，对象是农民，也有从火线下来的国民党军队的伤病员。医疗队驻在长沙近郊麻溪铺时，她开始动笔写她早已构思的长篇小说《灾星》。

麻溪铺是一个小山村，村前是公路，村后有大山。这时，生气勃勃的杲向真，热情高涨，精力充沛，每天利用业余时间勤奋写作。她在回忆那段生活时说：“那时我才十九岁，对创作好像入了迷。每天清晨，天一亮，我便带着纸和笔爬到麻溪铺后无人的山坡上，坐在地上开始写，直到医疗队门诊开始，我才下山。晚上的业余时间我也不肯放过，别的队员都到田间、公路上散步去了，正好留下一片静谧的空间给我独自享用。我在灰烟缭绕的小桐油灯盏下埋头写着，楼板下面是猪圈，猪仔哼哼唧唧地弄出很多不悦耳的声音，时时搅扰着我的文思，但时间长了，也就习惯了……”

1940年春，她的心血变成了《灾星》的初稿。这是生命开出的花朵啊！当时一位编辑在给她的信中说：“在我读过的一些小说中，能够使我不肯释手而一口气读完的，似乎没有几本，而这《灾星》，却是其中的一本。我觉得这部作品写得相当融和和瑰丽，人物的描写，虽然不算十分成功，但已经把抗战初期投身战争的青年男女的群像刻画出来了。整体结构似乎松懈一点，但几个场面是写得很紧凑的。在你的文学生涯中，我认为这是一个可宝贵的收获。”这部长篇小说于1944年开始在桂林文化供应社出版的《青年生活》杂志上连载，后因湘桂撤退而中断，稿件被遗失。

1940年夏，杲向真转移到桂林，朋友们替她在卫生署医疗防疫队找到了工作。

不久，她写了一篇揭露一个医疗队长借为人民谋福利之名，假公济私，搜刮人民的钱财，过腐化生活的小说，这篇小说在聂绀弩编的桂林《力报》副刊《新垦地》上以“胖实”的笔名（是聂绀弩给她取的名字）发表出来后，触怒了医疗队长，他认为小说的主人公是写的他。他通过关系，在报社了解到小说的作者“胖实”就是杲向真，于是把她叫到他的办公室，从抽屉里拿出一支手枪，啪的一声扔到桌上吓唬她，阴着脸，恶狠狠大发雷霆：

“你为什么写那篇小说？”

“我反对贪污。”杲向真泰然回答。

“你侮辱人格，破坏我的名誉！”

“小说的人物是虚构的，”她解释道，“我到队里还不到两个月，和你接触很少，也不了解你。”

“现在你不是我这里的队员了，我宣布开除你。”这时，一只皮毛油亮的肥硕大花猫从里屋跑出来，在他的腿上踏着，竖起又粗又长的尾巴咪咪地叫着。这是医疗队里人人皆知的他用救济病人的奶粉喂大的猫。

“你被开除了，走吧！”他下了逐客令。

“不！”杲向真寸步不让地说，“不用你开除，我不干了！”

杲向真像自由的鸟儿一样，高高兴兴地离开了那个医疗队。她的感情激荡着，没想到艺术作品有如此大的力量，竟使人觉得和她写的小说里的人物相像，愤怒成这样！

以后，她一面在中学教书，一面以儿童生活为题材进行写作。

四十年代初期的桂林，她认为是她在文艺创作上的黄金时代。这时，她认识了邵荃麟、葛琴、聂绀弩、骆宾基等作家，他们都热情关怀和鼓励她

创作。1943年至1944年，她写了十几篇反映旧中国儿童苦难生活的短篇小说，发表在文化供应社出版的《青年生活》和《新道理》上。这些作品，于1949年由文化供应社汇集成册，取名《带臂章的人》，以“杲岚”为笔名出版。

湘桂撤退后，她辗转到四川，先在达县省立中学任教一年多，1946年8月，到重庆市立医院当助产士。在这里，她接触了一些同事们的孩子，以小小说的形式写了《小鹰》等儿童生活故事二十多篇，发表在聂绀弩编的重庆《新民报》副刊上。这时期她还发表散文，并以“万尼亚”笔名发表诗歌。

在这座医院里，她组织了文艺小组，学习进步书刊。1947年1月，重庆市举行反饥饿、反内战的示威游行，她组织医院的医务人员捐款、救伤和慰劳。这次募捐的款目和名单登在《新华日报》上，她用的名字是“向岳”。为此，院长把她调遣到重庆南岸龙门浩莲花山卫生所去工作，算是对她的惩罚。但在这个“世外”的社会里，她却找到了真正的生活，接触了在大城市里难得遇到的人和事。

这个卫生所在山上的一座庙里，后院住着被关押的人和许多看管犯人的士兵。

杲向真在那里只工作了半年，却胜过了好几年的生活。她所接触的不少人的形象，至今还活跃在她的记忆里：“有一个被打伤了的青年人，每天被看守的士兵押来换药。这个年轻人的手指和脚趾都是黑的，现出严重的溃烂和脓肿。一次趁看守不在跟前，我问他犯了什么罪被吊打成这样，他告诉我他是种地的农民，被国民党抓去当壮丁，他不愿打共产党，开小差被抓住了。他们拴住他的手指和脚趾，脸朝下吊起来往死里打……在这里，我也看到了凶煞恶神似的保长。他的老婆难产，但他舍不得花钱送她进医院，把我找去了。当我说明卫生所没有处理难产的设备，劝他立刻把产妇送到医院时，他竟跳起脚来骂了我许多难听的话，还说我白拿了公家的钱，我走远了，还听得见他站在门口叫骂的声音……”在那里，她还见到一贫如洗、无力求医的老百姓，他们那牲口棚般的住所、饥饿的面色、无助而绝望的眼神……这一切都刺激过她，使她心底原有的朴素的爱憎，变得更强烈。后来，在她发表的《母亲》、《母婴篇》以及《你好啊，故乡》里，都有这一时期生活的浪花。

1947年10月，她到了成都，编辑新创办的一家进步报纸《西方日报》副刊《西苑》，直到该刊被四川反动当局查封为上。她把《西苑》作为斗争的阵地，发表了不少作品。这时期她以“向真”的笔名发表小说和散文，以“二丫”的笔名发表杂文，以“高抗”的笔名发表诗歌。

1949年底，她兴奋地迎来了成都的解放，开始了新的生活，不久即到《川西日报》任副刊编辑，并被四川省文学艺术工作者协会吸收为会员。1950年春调到北京，在《学习》杂志社编辑部工作。1951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实现了她多年的愿望。

这年冬天，她到四川渠县参加农村土地改革运动，进一步熟悉了农民过去悲苦的生活，扩大了视野。1953年到中国作家协会工作，参加张天翼、谢冰心领导的作协儿童文学小组的活动，在创作上，他们给了她许多关怀和爱护。她也一直把老作家陈伯吹视为老师，在给他的信里说：“虽然你没有在课堂上给我讲课，但是当我在创作的道路上彷徨的时候，是你鼓舞了我继续前进，当我对创作消沉、失去信心的时候，你给了我热情的关怀和亲切的

督促，你是我真正的老师！”

这一年，她在解放后写出第一篇小说《小胖和小松》。初稿得到了邵荃麟、葛琴的肯定，并鼓励她多为孩子们写些东西。当这篇优秀小说在 1954 年 1 月号的《人民文学》上发表的时候，她正在月子里。朋友们向她祝贺，说她生了一个儿子，又发表了两篇作品（另一篇是关于介绍一本列宁著作的文章，发表在《学习》杂志上），于是她把作品里小主人公“小松”的这个名字送给了自己的儿子。

《小胖和小松》发表后不久，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便出了单行本，后来天津、上海、北京的各大出版社都把它收入了选集。这篇小说写出了新社会人和人之间的亲密友爱的关系，作者用一系列精彩的细节描写，织成一个十分生动感人的美好故事，小主人公的形象与性格栩栩如生，鲜明、生动地表现了人关心人，人人爱护下一代的主题思想。关于这篇小说的创作，杲向真说：“故事情节是虚构的。小说的形象主要是从我的大儿子小林身上吸取的。有一次我的女儿和一个比她大一点的女孩到王府井买东西，回家时天黑，两人在路上失散，大人沿路去找，在金鱼胡同西口的交通警察岗上找到了她。那时的十字路中间有一个大圆盘，交警站在圆盘上指挥交通，我女儿就坐在那个圆盘上，忙碌地看着来来往往的车辆，等着值班的警察叔叔下班后送她回家。在写《小胖和小松》时，我把人物、环境都变换了。我觉得在公园里，主人公有更广阔的天地展开活动，使人物的形象和性格得到充分的表现，使人物更加真实、丰满……”

这篇作品在 1980 年全国儿童文学评奖中获得了一等奖。

生活是创作的源泉，作家是不能离开生活的。杲向真虽然没有机会长期地专门深入生活，但她也从不放过一切可能有的机会。1955 年后，她曾在北京棉纺二厂深入生活，先后担任过该厂党委委员、团委书记和子弟学校校长。在子弟学校，同老师和天真活泼的孩子交了朋友，工作的责任心和生活的乐趣，作家的灵感和童心融为一体，孩子们的性格、美好的思想感情，都一起涌到了她的笔下。这时期她一连写了《春天》、《向日葵是怎样变成大蘑菇的》和《节日的礼物》等引人入胜的儿童短篇小说。其中后两篇，都是在生活的直接启发下写成的。她想在院子里种点向日葵，见人家种的长得老高，花盘结得那么大，很是羡慕。可是别人劝她甭种，说种了也是白种，一长出苗来就会被院里的孩子糟蹋了。由这点启发，再加上平时接触的生活，当它们一联系起来，便构思成著名的《向日葵是怎样变成大蘑菇的》。

《节日的礼物》是作者受自己的生活启发而写成的。杲向真说：“在王府井大街上，我看见一个五六岁的男孩坐在玩具店外面的地上嚎哭，一位农村妇女拉他，他怎么也不肯起来。我问她，孩子哭什么，她说他要买玩具。我说：‘你就给他买一个吧。’她着急地说：‘拿什么买呀！我们一大早打农村来，扯了些布，回去还得坐车呢！：孩子继续哭闹着，我叫他们等着我，便急忙进玩具店买了一辆鸭鸭车送给了孩子。

他立刻不再哭了。当那妇女还没有从惊讶中醒悟过来，我已经挤进了人群。后来我把这件事加以虚构，写了这篇小说……”

大地上的路是曲折的，生活的路尤为坎坷……

1956 年，杲向真出席了全国青年文学创作积极分子大会，同年调到北京市文联工作。正当她的生命充满了活力、奋发向前，在儿童文学这块园丁不多的园地上勤奋耕耘并有可喜收获的时候，她遭到了被开除党籍的错误处

分。就因为 在 1957 年整风时，她对市文联的一位领导工作上的缺点提出了意见，到 1959 年反右倾运动中，虽未被补划为右派，却遭到了报复。

那时候，有口不能言，徒有一根舌头，她在党中央的身边，却找不到母亲。她永远不懂：“给领导提意见，为什么就是反党！我如堕五里雾中，我痛苦、茫然。

从此，我背上了‘反党’的包袱，羞于见人。在家庭里也抬不起头来，觉得委屈了孩子。我把自己和世界隔离起来，成了真正的孤儿。也从这以后，我变得更喜欢孤独和沉默寡言了。”

她的精神和感情都受到了创伤，但是她却不愿让自己年富力强的生命白白虚度。

她常常自我安慰：“组织上是个非党员，可在思想上要做一个真正的党员。”在以后的几年中，她无声地、兢兢业业地工作着，人前从不多说一句话，业余时间她默默地创作着，先后发表了《在灰色的日子里》、《春夜》、《母婴篇》、《好秘密》、《你好啊，故乡》、《母亲》、《刃磨》、《快乐的小鸡》以及一些短诗、散文和评论文章，其中有的还被译成外文。在创作上，她是一位从不满足的人；另外，让劳动的欢乐滋补伤痕，充实生命，给孩子们多写东西，是她生活的唯一乐趣。

1966 年，中国的每一寸土地都燃烧起来。臬向真同许多作家一样，没有能避开这场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风暴的袭击。开始，她被怀疑为漏网右派，曾经多次掀拽拉扯，到 1969 年 5 月，就随着北京市第__批下放干部到门头沟区上苇甸公社黄土台大队劳动去了。那里是山区，黄土台就是高山坡上的大土方，台上住了五十来户人家。台上的房屋随着起伏的山势而筑，重重叠叠，煞是好看。村庄四周环山，山上长满了果树，一到春天，五颜六色的果花和天上的云霞相映生辉。山涧有条清澈透明的溪流，冬天溪水成冰，村里的孩子们坐着自制的滑冰车，在冰面上嬉戏，山涧荡满了笑声。

臬向真在这里劳动了十个月，同社员、孩子都建立了纯朴的感情，因此她深深爱上了这个小山村。她知道，解放前谁家外出讨饭，抗日战争时谁在深山打游击，谁家的孩子差点儿掉进小塘淹死，谁家的小伙子结婚反对铺张；她知道，哪一块地的土质好，哪棵树结的苹果甜。她和社员一块修整山地、打眼放炮，一块儿躲在山岩后面笑着满天纷飞的碎石；一块儿提着篮子在密密的杏林里检杏核，淘气的孩子一边检一边把杏仁塞进她的嘴里；他们一块儿坐在场院里剥脱核桃的外衣，品尝甜嫩多汁的鲜核仁……在这个美丽的山村，她度过了愉快的时光，积累了生活。

后来，她到干校劳动了四年。1974 年，北京市人事局开始考虑她的工作分配问题。她的档案先后送到北京出版社（当时叫出版办公室）、市文化局，都被退回，接着是《北京文艺》、三废办公室、市区文教局、区文化馆……全都拒绝接受她。

人事局的干部叹着气说：“女同志过了四十五岁就难分了。如果你恢复了党籍，也会好办……”臬向真当时心里非常难过，她从十七岁走上工作岗位，还从来没有在家里闲呆过。作为一个社会的人，“工作”就是幸福！但是，在“四人帮”暴虐的统治下，她“失去了”，竟找不到任何一个力所能及的工作，多么可怕！臬向真说：“那是一个什么时代啊！我既不能使自己变得年轻，也没有能力使自己恢复党籍。

但这样无所事事地闲散在家，混日子，真会把我逼疯。”好心的人事局

干部总希望安排一个离家近、适合她的特长的的工作，但在当时毫无希望。臬向真热烈地渴望着工作，她对人事局的干部说：“不管什么工作，什么单位，也不管多远，只要我能胜任，就可以，决不挑挑拣拣。”人事局的干部不以为然地反问：“石景山区倒是要人。那里离城里四五十里，谁都不愿去，你去吗？”“可以！”她欣然同意了。

回到家里，她又给人事局的干部写了恳切的、充满了革命热情的信，讲革命不应怕艰苦，不能只在家门口干革命等道理。最后，她终于到了石景山古城二中。

1975年，刚刚进行大反师道尊严的运动，一般学校的纪律都不好，古城二中也不例外。开始，她在政治思想教育组，协助宣传队工作。宣传队的工作都是抓打群架、破坏公共财产、偷东西、耍流氓的学生。她坐在办公室里，每天“接待”的都是被打得鼻青眼肿的学生，时时听到打碎玻璃的声音，或在楼道里大声喧嚷、奔跑的声音，她觉得神经紧张，心底惊慌。教学很难进行。所有的老师都为青少年担心，为国家的命运忧虑。在她上课时，只有少数学生认真听讲，不少学生睡觉、肆无忌惮地说话、打闹、吹口哨、乱扔纸团，教室活像茶馆和酒楼。她生气，心里恼火，但不会训斥学生，只会说：“青春是美丽的，应该珍惜！你们混，混吧，将来看谁倒霉！”

“四人帮”的时代，是产生小偷和小流氓的时代，青少年犯罪的情况十分严重。

那时臬向真住校，在夜里，时常被隔壁派出所里传出的呵斥、撕打、哭喊声惊醒。

这种生活，使她感到恐怖，又感到新奇。那年9月，学校派她和另外一位老师到这个派出所看管女流氓，组织她们读报或劳动，晚上也有人值班看守，以防逃跑。这些女流氓总是有说有笑，快活之至。她厌恶她们，也怕她们。在看守期间，她总是躲开她们，坐在远远的地方看书，避免同她们说话。后来，这些女流氓给她起了个别致的外号叫“大学生”，大概她们认为她的书生气太足了吧！臬向真回忆起这段生活时说：“现在想起来，真有点懊悔。一个作家应该熟悉各种生活，为什么当时不和她们交‘朋友’呢？了解她们的身世、思想感情以及怎样跌进罪恶的泥坑，这些无疑会丰富我的‘生活仓库’。”

她在学校呆了三年，教了两年高中语文，尝到当教师的辛苦，积累了一些生活素材。

“四人帮”的覆灭，使她又获新生。她作为一个饱经风霜的园丁，又回到倍受摧残的儿童文学的园地，发表了童话《酒井》和儿童短篇小说《风雨中的小鹰》等，再版了《小胖和小松》（1960年，作家出版社；1979年，人民文学出版社）。这个集子收有《小胖和小松》、《春天》、《节日的礼物》、《向日葵是怎样变成大蘑菇的》、《妈妈割麦子去了》、《太阳的翅膀》等九篇小说，其中大部分从不同角度刻画了新中国孩子们的可爱形象，表现了他们的生活和精神世界。通过这些小主人公的活动和形象的塑造，反映了我们的时代，说明生活在这个时代的孩子是幸福的，只有在这样的时代里，孩子们的生命才能获得社会的真正关怀、爱护和培育，孩子们才能成为具有崇高道德品质的革命接班人。解放前写的《三颗流星》，揭露了旧社会对孩子们的摧残和迫害。她的其他作品还有童话《快乐的小鸡》（1963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小说《金桂》（1965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等。

杲向真的儿童文学创作，并没有轰轰烈烈的大题材，主要素材都是来源于平凡生活中的见闻和感受。她所写的虽然都是生活的“小事”，但却写得深刻、细腻，富有生活气息，能够以小见大，反映出时代的一角。

她的作品故事生动，语言流畅、自然；所写的小主人公，“在一定程度上也能写得恰如其分和恰到好处；把幼年儿童外观的面貌眼饰和内在的精神世界，如实的描写出来，使一个个“小人物”的艺术形象，栩栩如生地跃然纸上。”陈伯吹赞扬她用轻松活泼、明朗朴素、适合于儿童的风格、笔调，在描绘儿童生活、塑造儿童形象上获得了相当大的成功。

杲向真一直是业余创作，而且都是在极其艰难的情况下进行的。早先，她爱在荒野无人的小道上徘徊构思作品，可是这样的地方不多了。由于居住条件差，人多，不安静，她往往早起躲在洗澡间，在水磨石洗澡盆边上进行写作。星期日，她也去北京图书馆，或到龙潭湖边写作。她，像一位远征的战士，总是不停地跋涉着。

杲向真没有长时间深入生活的机会。但零零星星的时间，对她来说也颇为宝贵。

1957年，她到北京自新路少年犯管教所几个星期，当时还和小犯人交了朋友；1958年建设十三陵水库时，在工地生活过两周；1960年在昌平苗圃生活两个月；四清运动时到过北京市大兴县农村……她没有到过国外，在国内只是因为学习或工作的原因，曾涉足南京、长沙、桂林、重庆、成都、天津、杭州等地……她写作，全靠日常的生活积累。平时她看到的、想到的——孩子们的思想、动作，虽是零碎的，片断的，她都从不放过，总是把它们记录下来。她曾说：“深入儿童生活，从儿童的生活和想象中去发掘儿童文学创作的题材，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在这个问题上，必须付出巨大的劳动，必须经常地、细心地体察儿童的生活，并且随时加以记录（包括儿童的心理、语言、动作、偶然发生的事情等等）。有时候，儿童日常生活中的某些片断，并不能构成写作的题材，但是这些材料的积累，对于丰富儿童文学的创作，是很有意义的。我自己成为一个儿童文学的爱好者，也喜欢经常记下一些自己的见闻。”（《点滴体会》，1959年《文艺报》第十期）她讲她的孩子小林，经常把一块木片插在皮带上当做手枪。有一天，他推开房门，一只蹲在门口的大花猫突然跑开了，小林立刻回过头来激动地说：“妈妈，大花猫怕我，它当我是解放军叔叔呢！”杲向真觉得儿子的话很有意思，就记了下来。在《小胖和小松》里关于手枪的细节描写和对话，就是由此得到的启发。文艺创作离不开生活，就像庄稼离不开泥土一样。“文化大革命”的十余年，她没有动笔写一个字，但却习惯地积累了生活素材。

1979年2月，她从古城二中回到北京市文联，在《北京文艺》编辑部工作，恢复了党籍，加入了中国作家协会。全国第四次文代会后，她担任全国作协儿童文学委员会委员。1980年5月起，开始从事专业创作，她把心交给了孩子，楔而不舍地在创作的道路上探索、追求，用理想的光辉和生活的真谛编织动人的故事，先后发表了短篇小说《枫叶红似火》（1980年3月《北京文艺》）、《火牛儿打鼓》（1981年6月《人民文学》）、《第四个灾难》（1985年2月《十月》）、《山乡之恋》（1990年4月《小溪流》）、《老花匠和左邻右舍的孩子》（1992年7—8月《小溪流》合刊）等。1980年出版小说散文集《风雨中的小鹰》（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她的中篇儿童小说《翠玉河传奇》。种子是不会辜负农人的赐予的，杲向

真的播种也得到了可喜的收获。中篇儿童小说《喜梅和她的老师》1982年由《未来》发表，同年出版短篇小说集《宝井》（安徽人民出版社），小说、散文集《火牛儿打鼓》于1983年由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低幼读物《快乐的小鸡》的续篇《咯咯和妙鸣》（1985年，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小白兔上公园》（1985年，少年儿童出版社）、《小狐狸奇奇》（1987年，安徽人民出版社），也是她献给小读者的礼物。她也渴望安静，到西峰寺躲几天，完成她的长篇小说的构思。之后出版了长篇小说《啊，不是幻影》（1985年，江苏人民出版社）、《耗子精歪传》（1991年，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及小说散文童话集《采撷集》（1987年，新世纪出版社）和《幼儿文学选》（1989年，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

中篇小说《翠玉河传奇》，写与世远隔的小小山村的人性人情与道德的完善。

那个风光、人情具美的玉确角角，民风承传，上一代陶冶下一代，使之愈加淳朴。

那里也曾有过两千年前的将军到现代的红军留下的传奇。路娃、根寄、耕石和老魁叔叔等人是小说里的主要人物，是传奇的创造者。有了“人，要实心；火，要空心”的老一辈教诲，便有了“桃花源”的永恒，便有了人性美、生命力和理想精神的伟大延伸，这就是传统。

长篇小说《啊，不是幻影》的故事发生在本世纪六七十年代。作者写的是人们每日进行着创造着的生活和随时可以遇到的人。一条普通的小街，一个普通的大院，孙大山和他的养子虎子，赵有年和他的女儿赵娜，李奶奶和她的孙女小荣，女大夫岳军和她的儿子岳平及孤儿龙海生等等，他们一起构成这个大院的中国社会——真实而生动的生活画面。他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历史、自己的性格，这一切又无不是那个社会连环套中的一环。赵有年自私、委琐、庸俗，岳军人格高尚。杲向真没有把人物脸谱化，她笔下的人物富有生命，准确而艺术地再现了生活，让读者认识时代、认识人生。

她的另一部长篇《耗子精歪传》是写刚从文化大革命的恐怖和荒谬中走出来的七十年代末和八十年代初的故事，是一部现实感极强、让孩子们认识“文革”，认识社会和真善美、体察人生百味的佳作。

“四人帮”的灭亡，给苦难的祖国带来了春的消息；孤独、沉默寡言的杲向真，脸上露出了笑意。又强烈地燃烧起创作的激情，以伟大的母爱，为孩子们创作了大量优秀文学作品。她曾感慨地说：“我哀悼那失去的二十年，但又觉得我所付出的代价不是毫无所获的……”是的，她是有收获的，她的作品就是小读者用之不竭的精神食粮。我将诗人金波在1992年赠她的诗抄录在此，也作为我对她崇敬之情的倾吐：

我感受到你的心
像平静透明的湖水
孩子的呼吸
荡起你心上的涟漪
孩子的笑容
给你的生命洒下光辉
你以心为孩子们写作
又以写作展示人生
读你的书

也读你的心
学会了写作
也学会了生活

1982年3月8日
1995年3月20日修订

菡子

阎纯德

可是要小心，不要模仿你们的前辈。尊重传统，把传统所包含永远富有生命力的东西区别出来——对“自然”的爱好和真挚，这是天才作家的两种强烈的渴望。他们都崇拜自然，从没有说过谎。所以传统把钥匙交给你们，而靠了这把钥匙，你们会躲开陈旧的因袭。也就是传统本身，告诫你们要不断地探求真实，和阻止你们盲从任何一位大师。

——《罗丹艺术论·遗嘱》

每每读到法国艺术家奥古斯特·罗丹的《遗嘱》，这段话总使我想到了中国新文学史上不少卓有成就的作家，——他们对生活、现实的忠诚，对理想对自然的热爱，对传统的崇拜，对创造的执著，我也想到菡子……

生命的价值在于耕耘。如果，把文学比作大地，菡子则是这块百花争艳的土地上的一位勤劳的主人。

我多次访问她，和她通信也历时近二十年之久。她衣着之朴素，待人之亲切，谈吐之真诚，是令人难忘的。在北京，我们每次相聚，都见她身上染着江南水乡的风韵，眼睛里闪耀着祖国建设工地的光辉，感情里涌流着创作的兴奋。她总是风尘仆仆，行色匆匆，像一位又要举步开拔的战士……

自1939年，在抗日战争的烽火中发表处女作《群像》，迄今她已经走过了五十多年的创作历程，先后出版了短篇小说集《纠纷》（1946年，华中新华书店淮南分店）、《群象》（1948年，东北光华书店），散文集《和平博物馆》（1954年，上海新文艺出版社）、《幼稚集》（1958年，中国青年出版社）、《前线的颂歌》（1959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初晴集》（1962年，上海文艺出版社）、《素花集》（1979年，上海文艺出版社）、《乡村集》（1982年，人民文学出版社）、《记忆之珠》（1994年，上海文艺出版社）、《玉树临风》（1994年，陕西教育出版社），短篇小说散文集《万妞》（1978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前方》（1984年，解放军文艺出版社），电影文学剧本《江南一叶》（与李纳合作；1979年《钟山》第一期），长篇传记文学《乡村的童年》（1982年，《钟山》第六期；1984年，新蕾出版社编入《作家的童年》）等。这是她在坎坷的人生道路上，艰苦挣扎、跋涉，呕心沥血奉献给社会的赤诚，是中国新文学史上素洁而热烈的花朵。

菡子不仅在小说创作上有如《纠纷》、《万妞》、《妈妈的故事》那样有

着深厚生活根抵，表现广阔的社会风雨、深刻动人的短篇，更有《幼雏集》、《乡村集》等散文集中那些情采并茂、时代感极强的优美散文。菡子，她是小说作家，也是当代中国的散文大家。

二

一个人，生命或长或短，道路或曲折或平坦，就像大地上纵横交织、形形色色的路径，每条路都有自己的特点。菡子，在苦难中降生，在战火中成长，在磨难中前进！

1921年3月11日子时，一个黑漆漆，冷冰冰的暗夜，菡子以洪亮的声音呼喊来到人间。但她还不知这是一个无情的可憎的社会——男尊女卑，是人们不可违抗的法律，禁锢着愚昧的灵魂。那时，中国已经看到了曙光；不久，大地上虽然有了红旗、火炬，但那只是星星之火，远没有照到人们的心里。母亲长达十个月的梦，变幻了颜色，她的泪水已经把想生男孩子的希望浇灭。刚刚生下的菡子，哇哇地哭叫着，也许是要向天下证实自己的存在吧；但女人之命薄如纸，苦似黄连，母亲的哭泣，是为自己，也为女儿。房里没有暖烘烘的炭火，房外没有丈夫的慰藉，而要换菡子的男孩（一个私生子），已经抱在自己的怀里，三个人的命运，熔铸成共同的抗议。但那被抱来的不足满月的男孩，因伤风立即夭亡，菡子也因此得以留在母亲身边，没有重复母亲的命运——从小就当童养媳。

菡子十四岁时，母亲曾忧伤地指着一个在街上挑担卖柴的女孩说：“那天夜里，如果把你抱走，你就是你呀！我是叫到后面把你认了女儿好呢？还是多给你一点米和油？”这出人间悲剧没有演成，但它始终痛苦地保留在菡子的心中：“以后的几十年中，我多次想起出生的厄运，要是我被抢了去，到现在我又会是个怎么样的一个人呢？”她为这个家庭出身，背了多年的包袱，心中充满了矛盾。

江苏省溧阳汕头村是菡子的出生地，那里风光秀丽，跟村子一样长的大水塘，像一面幻境，里面摇曳着村影和山（土仑）背上葱郁的树林。这个坐落在山口上的村子，曾是太平军攻打溧城、定都天京的后方，也是菡子的第一个课堂。

在汕头村，幼小的菡子也有过一般孩子的乐趣和顽皮：她爱爬树，有时藏在稠密的树叶里，一呆就是半晌；她也像鹅鸭一样把头闷在水里去游水，爱怜她的爷爷叫她“野丫头”。菡子童年玩耍的地方，还有爷爷保留的供本村子弟读书之用的书房——“百草园”式的后院，从那里获得不少知识。那村北的竹园和村西南的树园，是她生活的另一个天地。那时，她爱竹园的秀密，但怕青蛇；只有宽大而荒芜的树园，才是她经常拾柴樵草、听各种虫声、逮蝈蝈、葬麻雀的地方。

一个家庭，就是一个社会。那时，菡子的家已经危机四伏，一切全靠和颜悦色的爷爷来撑持。爷爷被人尊称为渭西先生，一生善良、仁慈、正直、助人为乐，誉满四方，与本村异姓和睦为邻。他梦想着把家庭经营成书香门弟，但终成泡影。

菡子虽小，心里却能准确地分辨善恶。她爱爷爷，晚上强睁着打吨的眼睛，用两只胖胖的小手，小心地为爷爷搓点烟的火媒子，捶打爷爷奔波一天的双腿。而当伯娘指桑骂槐地骂小菡子的时候，她总是不声不响地望望爷爷，爷爷也望望她。这时，一颗童心与一颗慈爱之心相遇了。菡子说，爷爷眼里看到的是水塘，是田陇，“我也从他的眼中看到了他望到的一切。这是

我最早的美学观点，他与包容万物的大塘、老屋的青砖白墙，特别是春天田野里紫盈盈的红花草，最为和谐。”对菡子来说，伯娘有派不完的野外的差使，虽然也挨她的骂，但菡子却认定她是自己幼年生活的老师：她帮助菡子认识了许多江南事物和生活，学习了富有魅力的生动语言。

菡子的父亲在江阴读过江南颇富盛名的南菩公学，后来弃教经商开店，爷爷为此气恼万分，宣布与他断绝关系。

农村的苦难，是旧社会的罪恶；农村的美丽，那是大自然的馈赠。小菡子的同伴是六畜家禽，那羊、牛、花猫、黄狗，都是她的朋友，因为它们视她为主人。她喜欢那些小动物，最喜欢的是蜜蜂、蝴蝶，还有最早报春的喜鹊、亲切呼唤的鹁鸪，以及云雀、猫头鹰、排着“人”形队伍的大雁。至今，不忘那些与她一起爬树摘吃桑果、在麦垅里仰天而睡、摘吃豌豆和蚕豆的小伙伴。她们嬉笑着，相对而坐，参差击掌，唱那女孩儿们都会哼、历数名花的乡下小调《十二月》，也曾乘大木盆，在含苞待放的荷花里、红菱的绿叶下采菱。小时，她做过许多梦：小鱼从手中滑过，在池塘里摸到了鸭蛋，呵，还有那“六月六”下水的欢乐夏夜，她躺在场院的晒席上，数天上的星星，口里不住唱着“天上的星，地上的钉”不大连贯的儿歌。秋天，她与“稻草人”为伍；冬天，菡子的手背像一张皱皮的春饼，脚跟满是张着嘴的血口。冬夜是难熬的，她听见不眠的歌手，在唱幽怨的《孟姜女》，或《十二月长工》，远处的山峰也有激愤的悲歌……“在家里，我几乎没有属于自己的东西，只有父亲的打骂。但在田里我觉得富裕、自由。大自然虽然也向我放出风雪雨霜，有时骄阳似火，有时雷声震耳，但它同时给我带来胆识，它宠爱我，却不容我做一个骄客。

它的博大感动了我。一年四季，大自然把我栽培成泥手泥足的孩子，仿佛天地间芸芸众生中的一棵小草，在露水和阳光中生长。春天睡在红花草的田里，戴着花冠，我又是一棵生花的小树。我是掐不碎的小花，折不断的树枝……那时我几乎什么都爱，恨的种子还未萌芽。”

病着的弟弟在她照看的时候死了，更大的灾难便落到了小菡子的头上：她被视为下凡的扫帚星，家中一切不幸的祸首。七八岁那两年，是她一生中最昏暗的时期，在家里，人人可以随意责罚她；要她干最累、甚至力不能及的活，而不能乞求任何爱护和享受，有时连母亲也不给她一点温暖。父亲向她宣布：“你端我的碗，就受我的管！我们家没有丫头使女，你就是丫头使女！”其实，她的待遇比丫头使女还不如。这一切，伤透了她的心。那时，母亲还下了狠心，要在三五天内把这个“野丫头”的脚裹成小脚粽子。小菡子疼得在床上打滚，但不求饶，泪珠里闪着粗野的光。她也横了一条心：“我要活下去，逃出去，作强盗也不在乎。”她无声地呼唤着：“生养我的天地呵，你们听到没有？给我力量吧！”她的反抗性格似乎是此时在心里生了根：母亲在家里裹，她到地里放；母亲白天裹，她在夜里放。她宁可不要穿鞋，也要保全那双能爬山涉水的天足。

菡子的母亲，从小就当童养媳，苦难重重。她的聪明、能干、勤劳、贤惠并没有赢得幸福。她养儿育女，过着忍辱负重的牛马生活。夜夜孤灯照着她，泪水泡着她，机杼声，打骂声，是家里永不完结的悲歌。小菡子生活在母亲左右，不止一次看到母亲的身体折断了父亲无情的竹鞭，而她虽然年幼，却也在受着父亲同样的待遇。这痛苦的烙印，没有伴随岁月的流逝而消失，在菡子的记忆里，它是一种生命……

三

到了上学的年龄，菡子还在看鸡。对于读书，她十分向往。每当她听到村里小学上课的铃声，以及那“打倒列强”的歌声，她眼里便浸出羡慕的泪水，幼小的心灵激动不已。菡子说：“那歌声，是我最初的爱国教育。我不懂音乐，也没有这方面的任何才能，但各种艺术形式中，最早也经常使我流泪的就是音乐。”

生活，使菡子的母亲悟到了一个颇为坚定的启示：只有读书，才能自立！否则就是永世的牛马。于是，母亲悄悄为女儿算了命，算卦的说，女儿要做教书先生。

母亲回到家里，泣不成声地向女儿重复着那些不堪回忆的伤心话。菡子回忆说：

归纳起来，我们母女那时只有三条路——

- 一、读完师范，做小学教师，母女相依为命；
- 二、读书不成，进尼姑庵，修修来世；
- 三、再不成、母女双双跳井。

满八足岁，母亲毅然拉着女儿的手到小学报了名。菡子回忆说：“在路上，母亲才教我认了一个‘一’字。因为我上学晚，个子大，老师把我插入二年级。母亲担心我跟不上，她与我一起学习，把一年级课本上认得的字，都搬给了我。我就像吞饭团似的咽下了它们。二年级第一篇作文《我的家庭》，也是母亲代作的。那些认得我的同学，都骂我‘看鸡婆’，指着鼻子羞我。歧视使我产生了志气，以后的作文就都是我自己做的。”（《乡村的童年》，1982年《钟山》第六期）

上学的同时，家里那些杂务，还属于她。不过母亲给了她较多的爱怜，从“弟弟来，妹妹来，来唱歌”的课本中，朦胧中看到了女儿的前程，感到了欣慰，作为母亲，悲苦的心也算有了寄托。

借助于母亲的抚爱，从1929年起，菡子得以在本村初级小学读书三年。其间，她学了不少歌曲，而《可怜的秋香》及《船夫曲》是她印象最深的。她说：“那引颈高歌的音乐教员，好像是我的启蒙老师。我看见他在河道上等着我，臂上套着背纤的绳子。《船夫曲》在激流中回响，人生的道路，似乎是从这里开始的！”这也是她听到的最早的国际歌声。

绿林好汉历来是人民群众心目中崇敬的英雄。幼小的菡子，不仅爱看戏，也爱听说书，常被《水浒》、《三国》的好汉所倾倒。

平时，她爱胡思幻想，把西边黑压压的伍牙山视为英雄豪杰神出鬼没的世界；每当晚上看见远处的火把，她便心驰神往。菡子未满八岁时，她终于看到了溧阳乡下那些受苦受难的人们持刀攻城的壮举，他们呼喊：“穷人打天下，愿干的跟着走！”小菡子奔跑着，跟在队伍后面跟了六七里，最后跑不动了，才趴在山背上，一直看到跃动的红旗在远方消失。而她的心确实跟那威武的队伍走了……那威武不屈、死得悲壮、流芳迄今的“大刀会”英雄“小妹妹”，给她留下的是敬意和榜样的力量。1931年冬天，只有十岁的菡子，自己作主也参加了有着迷信色彩的“大刀会”。这个举动，是她对父权挑战的一次尝试。她在“大刀会”里呆了二十一天，师父教的是“坐攻”，即“上神”——就是请神上身，神来了就力大无边，可以刀枪不入。当时她神往真正能有所谓“竹叶金刀”——在深山老林，七年不食烟火，天天念咒，到第七年成功：采下竹叶，一念咒，竹叶就会变成一把锋利无比、砍向敌人

的金刀……这种荒唐绝顶的愚昧，曾给不少在黑暗中寻路的人一些短暂的安慰和精神寄托。小菡子并没有进山，没有把念咒的“功夫”坚持下去；读书，终于使她大彻大悟，从蒙昧状态中觉醒过来。

1932年，菡子改入城内女子小学读书。那时她接触了孙中山“天下为公”的主张，也听说过方志敏领导的皖南红军“打富济贫”，含糊地把两者合而为一，借给父亲写第一封家信之机，第一次发表了自己的政治见解。不料父亲从此同她结下死仇，断定她不可救药，从小就是共产党的胚子，如果在太平天国造反时代，她一定是个女长毛。

能深深感受世态炎凉的孩子并不多，但饮着生活苦酒长大的菡子，从父亲的打骂中、母亲的苦难中、残酷的社会里感受到了。反抗，是压迫压成的；性格，是生活、现实赐予的。逆境给了菡子意志和毅力，她像黑夜里的闪电，硬是要索取光明。

上进心使她从一个中等生，一跃而名列前茅；1934年全县小学会考，虽然她得了“头晕眩”，仍考了个第三。同年秋，她考取苏州女子师范学校，7月25日的《申报》上公布了被录取的新生名单。这张报，作为一种荣誉，在村里传递着，那“丫头使女”、“看鸡婆”的菡子，在人们眼里成了“女秀才”。但父亲在乡人的督促下，虽不得不让菡子上学，但他要她发誓将来不拿家中一根稻草，假期中还加倍用她的劳动力。最终，还是母亲为菡子筹划路费，并泪流满面地送她上路。

中学时代，在人生的意义上，像大地四季的春天，未来的路程往往从这里起步，那金色秋天的收获，不过是春天的延续。菡子，从这里开始写作的尝试，从这里初步认识了革命。

苏州女师，穷学生多，进步势力大。由于菡子苦多乐少，地位低下，在学校很快接受了进步老师和同学的启发与影响。她参加了课外的“文学组”，组内决定要写揭露社会黑暗的作品，她对此心领神会。1935年夏，学潮失败，十个同学被开除，这使大家明白了一个道理：“旧的社会制度没有摧毁，我们（学生）不可能单独取得胜利！”这一闪光的思想震动了菡子，这是促使她思想转变、深化的一个关键。

从小学时代起，菡子就有一种艺术感受能力；在中学，她爱好文学。虽然，鲁迅、巴金等作家的作品在这个学校是被禁止的，但像地火一样，并没有停上燃烧，潜流在奔涌……在图书馆一位进步工友的帮助下，她读得最多的是鲁迅的书。鲁迅的如匕首投枪般的杂文，“狂人”的呐喊，阿Q和祥林嫂的悲剧，都感动过她，教育过她，写作上启发过她。她还读了巴金的一些作品，以及苏联作家的《五年计划的故事》等；还有不少进步书报。这些，都是她认识社会的透镜，也是寻找黎明的路标……

“一二·九”学生运动，像春风吹到了江南，菡子受到很大的教育，开始参加抗日活动。有一次，语文老师大约是要考察她们，在黑板上写了“无题”二字，任她们自己爱写什么，就写什么。菡子写了一篇表现一个女学生因犯“抗日罪”而被开除做了女工的小说。至今，她还记得小说的结尾：“她爱她的母亲，但更爱她的工作。”她因此牺牲了与母亲的团聚，也果真因这篇小说而获罪。校方终以“品行丁等”——受共产党影响、思想有问题和煽动校工的罪名，秘密将她开除。父亲跑到学校，与校方订下三条可以让她重返学校“悔过自新”的条文。而菡子，怒火中烧，却在开学那天，以索回保证金为名，大大奚落了总务主任一场，即愤然离去。

不久，菡子以同等学力考入无锡竞志女校。鲁迅，在她的人生道路上，如黑暗中的灯塔，给她的是光明、信心和力量。1936年10月9日，这位文学巨人在上海逝世，这噩耗给革命者带来的感情是共同的，菡子终于因此又找到了志同道合的朋友。她们一起悄悄参加了进步的“读书会”，经常分析形势，讨论艾思奇的《大众哲学》；“西安事变”后，她们还秘密印发“八一”宣言。

翌年7月，卢沟桥的炮声给屈辱中的祖国揭开了新的纪元。那炮声召唤着她，她在抗日的队伍中找到了真正的自己。

四

1937年10月，正在无锡重伤医院为抗日将士服务的菡子，被母亲以病危的电报骗到家中。但那个家，就是母亲的温情也不能拴住她的心了。她要把生命交给国家，要在国难家仇中沉浮，在抗日的烽火中奋进！

仅仅十六岁的菡子，对家庭一无所求。菡子身上没有分文，是一个彻底的“无产者”，但她大胆地走自己的路。

江南，秋风秋雨愁煞人；菡子，背井离乡，像一去不复返的小溪，无牵无挂，自自然然流向前方，汇入洪流。她一路泥水，直奔苏皖边境的同城镇——那里云集着从上海、南京下来的进步文化人和抗日团体。在那里，她每天迎接曾参加过农民暴动的四乡来人，把他们登记入册。组织交给她的任务是神秘的、光荣的，她的心情是激动的，她觉得工作就是考验，自己的生命就要从这里开始。

不久，菡子赴江西南昌，投奔正在集中的新四军。在一千四百多里、一个月的跋涉途中，敌机跟踪轰炸，使她看到中华民族的鲜血，想到国家的仇恨，也自我鼓励：“生活正在开始，不能无所作为地死掉……”她想到的是贡献。在沿江而行的队伍中，她年龄最小，但却是打前站的一个，一路写示标，使他们赢得了时间。菡子的吃苦、勇敢精神，得到大家的称赞，昵称她“小八”（即“小八路”之意）。

那次泥水的洗礼，艰难的历程，第一次给了菡子锻炼；每每想起，都兴奋不已，并说那仿佛是她一生征尘的缩影。

南昌，光荣的城！就在那里，由新四军办事处决定，菡子参加了江西省青年服务团，到赣东老苏区从事宣传工作，这是她头一次到群众中去，像一只试飞的小鹰，第一次去搏击风雨。1938年6月，军事形势恶化，她回到南昌，通过新四军办事处正式入伍。与三十个同伴到达皖南云岭军部，成为新四军第一代“三八式”女兵，开始了真正的战士生活。

在皖南山水的怀抱里，跳动着菡子的心。在战士的铁脚踩成的山道上，有她奔忙的脚步；载着历史的记忆流泻的山溪里，有着她年轻的身影。那里孕育了多少爱情啊，——初恋、友情、真挚的同志之爱，还有与乡亲、房东的生死之交。她挨门串户，做着发动群众、宣传群众的工作。1939年2月29日，周恩来到皖南视察工作，在军部礼堂讲演，传播毛泽东的《论持久战》的思想，传达中央的决定和开辟大江南北抗日根据地的决心。那精神鼓舞了“八省健儿”汇成的浩荡队伍，也振奋了菡子；那宏亮的、激动人心的声音，犹如不息的战鼓，一直响在她的耳畔。

新四军是一支铁军，也是一支文化军队，在各部门的领导中，有不少三十年代的左翼作家。菡子在皖南新四军军部创作组里学习过写作，而她的老师就是该组指导者、著名作家聂绀弩和诗人（长诗《捧血者》的作者）辛

劳；稍后，又有作家丘东平。当时新四军第一支队司令员陈毅，是诗人，也写小说，是文学研究会的成员，军部秘书长兼文委书记李一氓，是创造社的文艺理论家。他们都很重视文艺和宣传。

那时李一氓曾以笔名德谟在《抗敌·文艺专号》上发表社论《我们的艺术和我们的艺术家》，号召在意识、决心、生活、习惯、经历、观念或行动上都是前进的、向上的、集体的、有力量的新生的作家艺术家们，为了革命事业，从无名而成名起来，从不成熟而成熟起来。这种环境和条件，加之领导的提倡与重视，就成了作家成长的土壤和因素。

在硝烟迷漫的战斗岁月里，菡子一直坚持业余文学创作。她“长期深入群众，与群众同甘共苦，建立了亲密的血肉联系，同时领会了民间语言的美妙之处，学会了掌握语言艺术，从而用文学描写的艺术语言来反映群众的生活、思想、感情和斗争，在文学创作的基本功上下了苦功。”（黄源《前方·序》，载1984年《收获》第一期）这条艰苦的路，使她的文学创作最终取得了成就。

1939年初，菡子到军队里写的第一篇小说《干部地方化——几个人物的描写》，经聂绀弩过目，改名为《群像》，发表在黄源编辑的新四军的《抗敌》杂志上。在写作上，作家丘东平曾给她不少指教：“写战场，要避开枪炮之声，主要写场面、气氛和情绪；创作要有自己的艺术个性，人家写过的，你就不要写……”这些经验之谈，一直是她艺术上的苦苦追求。

菡子转战淮南后，担任战地服务队队长，随战斗部队出入枪林弹雨之中，积极参与开辟新区，建立人民政权。1942年至1943年，是根据地最艰苦的时期。但她作为新四军的一名女战士，坚持参加游击队的活动，与战士同生死，共患难，她编过《前锋》报，担任《淮南大众》社长兼总编、淮南妇联宣传部长等职。

战争是残酷的，但是人民和正义以战争夺得新生。战争的岁月，如同一条长河，一直在她心里奔腾、闪耀。她多次自豪地说：“我是一个小兵。埋在我心里最宝贵的东西是兵的生活，是战士生活的回忆，部队是我最早的革命学校，伟大的革命战争赋予我们艺术生命，在那最艰苦而光荣的时期，我们在党和部队的扶持下，拿起了笔的武器。”每当她想起当兵的日子，她就仿佛年轻了许多，思想就又像大战前夕，充满了求战的激情，希望在全体的胜利中，也有自己一份战果。

战争，锻炼战士。菡子就是这样成长起来的战士。她爱读书，即使在战后短短的间歇，也不曾放松。在敌后游击区，她有幸借到一位爱国人士的《鲁迅全集》，从此她走南闯北，背包里总有几本鲁迅的著作相伴。她不仅读，还做札记。菡子说，由于鲁迅的作品，“两三年中使我的生活有了充实感，带着它就像战士带着武器一样。”鲁迅，影响着她的一切，成了她永生的导师。

大文豪高尔基也是菡子的崇拜者。她把《童年》里的外祖母当作自己的亲人，同时把自己的苦难经历视为“有意识地生活”，坚信只有勇敢迎接暴风雨的人，生活才有意义，也才能创作。

1943年至1944年，她还在中共淮南区委党校参加整风学习，这是她接受考验、认识社会、观察生活的良机。那时，她流着泪躲在被单里默写高尔基的旅伴和丹柯的故事，从中汲取经受考验的力量。

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并没有给中国人民带来梦寐以求的和平。中国

又被推进血泊之中。菡子，在这场历时三年的战争中，冒着炮火，随大军转战于苏北、山东各战场。最终，于 1949 年，在上海欢呼的人群中，她流下了激动的泪水。

五

菡子，是烽火中锻炼、成长起来的女作家。1946 年她加入华中文协。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她不仅为《抗敌》报、《前锋》报、《淮南日报》、《淮南大众》、《新华日报》写过大量有情节、有人物的通讯报道，还写了一些风格朴实、思想艺术上有一定成就的小说，而当时她的文名也主要表现在她的小说创作上。

1984 年 2 月，春节期间，我两次访问菡子，在谈到小说时，她说：“我的小说创作还没有开始……”这话自然是她的谦虚，也是她壮志“未酬”的表达——我知道，她心里酝酿、构思多年的长篇小说，还没有开始创作。

菡子是从小说创作转而走上散文写作的。在她走上业余文学创作最初的二十年里，先后写作短篇小说三十余篇，编入《群像》、《纠纷》、《和平博物馆》、《万妞》和《前方》等短篇小说集或小说散文集。

两万多字的《纠纷》，是她创作的第一篇成功之作，写于 1945 年 12 月淮南黄花塘。这篇小说曾在 1946 年半年内出版了两个版本（其中一种由她自己题写书名，封面是她最喜欢搭配的颜色——浅灰和深红，由吕蒙设计；另一种六十四开本，由主管华中新华书店的叶籁士重印），延安、上海的报纸转载过，其他解放区也出过单行本。1948 年，这篇佳作与赵树理的《李有才板话》、贺敬之、丁毅的《白毛女》等二十六篇，一同编入延安“人民文艺丛书”，并获二等奖。菡子在《小书——纠纷》（1982 年 1 月 25 日上海《书讯》第 50 期）一文中说：

对于《纠纷》的联想是有趣的。1945 年 8 月 10 日，在淮南抗日根据地，是我第一个从译电员手里拿到日本投降的消息。……接着我还把朱总司令的命令转领导。……当时还很年轻的我，举着话筒，尽量严肃地传达：“我命令——”……于是一切都变了，不久我就出现在新四军二师进军蚌埠的队伍中。哪知形势急转直下，由于蒋介石的阻挠，我们又退回原地。我到了古城一带。同时听到类似《纠纷》的故事。回到师部，整整下了四天的雨，我围居居室（一个土炮楼），这大约是我入伍后最闲散的几天，我一口气写完了《纠纷》，作为无事可做的补偿。我的两个好友到我的住处躲雨，我给她们念了半宿。很明显，我接受的是赵树理的影响。

这段话，作者向我们透露了《纠纷》成文的经过，这对深入了解她的创作不无好处。

《纠纷》写的是楼港小来顺子的大大（爸爸）被土匪吓死后，撇下来顺姊妹四人和妈妈。当家人一死，便像黑了天，生的希望破灭了。寡母幼子，于是请了浑身是力气、精明能干的刘二。刘二是从河南逃荒去的，肯吃苦，脾气好，是“手指头伸在他的嘴里都不敢咬的老实人”，“是天底下难找的有良心的好人”，他在哪一家干活，就把哪一家当作自己家。他担起了来顺家的千斤重担。天长日久，如一家人，来顺妈怀了孕。但一连两胎，生下的孩子都被迫活活卡死。人言可畏！来顺妈总是三魂像丢了二魂，走路低着头，自觉比别人要矮三尺，曾想自寻短见。那时已有抗日民主政府，但还没有“婚姻法”。来顺妈和刘二的事算不算犯法？众说不一。

楼港的“人王”楼志清，从爷爷起，在旧政府里是世代连任“老甲长”，十六岁便认土匪头子为师父，坏事做尽，人人怕他。楼志清利用宗教势力和人们头脑中的封建思想，来破坏来顺妈和刘二的结合。为了达到目的，他耍了种种花招：“告状”、串联、假传圣旨，煽动宗族情绪、“先下手为强”、造谣生事等，但乡干部识破了他的阴谋，给群众做了大量工作，“纠纷”才得以解决。人们喝了他们的团圆酒。

最后，福顺老爹的话道出了这篇小说的社会深意：“我们今天吃到刘二和来顺妈的团圆酒，也是吃我们穷人的团圆酒……”这团圆是穷人翻身作主的表现，是人民给自己造的福。

《纠纷》所反映的婚姻问题，同“五四”时期一些知识分子为争取婚姻自由并不完全相同。比如那时的这类“问题小说”，问题是提出了，但并没有解决，其结局往往是悲剧。鲁迅、郁达夫、庐隐、许地山，以及后来的巴金等许多大作家的笔下，都描写过婚姻恋爱这个重要的社会题材。但那些作品的主人公，虽然多以造反的英雄面目出现，而他们的最终归宿似乎并无二样。在中国作家中，延安文艺座谈会后的情况就很不同了，主人公终有一个多少人为之牺牲、追求的美好结局。主人公命运的变化，当然是时代使然，这是文学的飞跃。

菡子曾说，1943年“在党校学习《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以后，我下决心只写‘使不识字的能听懂，粗通文字的人没有一个难字’的东西。”那时她在学习群众语言方面下过苦功，《淮南大众》就是她实习的园地。《纠纷》是她用口语写的小说，是民族化、大众化的成功尝试。它同赵对理的《小二黑结婚》一样，以崭新的艺术形式出现在文坛，反映重大矛盾和斗争，热烈歌颂人民新政权、新事物，成为中国新文学史上的优秀作品。

那几年，菡子还以同样朴素通俗的艺术风格发表了表现军民关系、人民以生命支援新四军的《家庭会议》，人民群众团结一心、进行自卫的《转折点上》，歌颂人民英雄神枪手的《七十七枪》等短篇小说。这些作品，以被列为“展开了农村反封建斗争的惨烈场面”（见周扬在第一次全国文代会上的报告）的作品之一的《纠纷》为其代表，是菡子小说创作的第一个阶段。此间，作者在思想上、艺术上、语言运用上，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为以后的创作的打下了基础。当然，这些作品也不是无疵可指。小说是以人物形象的刻画为其基本特点的，没有人物形象的塑造，就没有小说。菡子的小说里出现了众多的人物，但不少人物形象不够饱满，描写、刻画还欠集中。但她的起步是坚实的，《纠纷》一篇的价值，就足以预示作者的才华将要开拓的前途。

六

远方尚有隆隆的炮响，火光欢呼着为大地洗礼，为新生歌唱。

黎明时分，菡子出现在黄浦江畔。被帝国主义反动派苦苦蹂躏的大上海，终于在1949年，乘春风投入人民的怀抱。

菡子作为军管会人员，先后在上海纺织系统的三个工厂工作，和二人姊妹度过了许多难忘的日日夜夜，那篇名为《综丝事件》的小说，便是她入城后第一篇反映工业题材的力作。小说通过工厂处理废品，军管会由于官僚主义、粗枝大叶，处分干部不当，与厂方发生矛盾。最后军管会弄清了问题，主动作了检查，深刻认识了“三十年革命就是为了争取民主，不要等我们掌握了政权，自己就不民主起来”的深意，表示以后要直接参加生产管理、学

习管理，加强团结，于是提高了共产党在工人心目中的威信。这篇小说写于解放战争刚刚取得胜利，接管城市工作刚刚展开，而我们又对城市管理生疏、不少工人群众、职员正在观望的 1950 年，因此这篇小说颇具典型性，是一篇现实性很强的好作品。

1949 年她出席了全国第一次文代会，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翌年被选为上海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就任华东妇女联合会宣传部副部长。1951 年，作为以冯雪峰为团长的第一个中国作家代表团的成员，赴莫斯科访问，参加苏联十月革命节的庆祝活动。回国不久，1952 年春，菡子便随作家巴金等奔赴冰天雪地、战火纷飞的朝鲜战场，坚持了最艰苦的坑道生活，参加了著名的上甘岭等几次战役。她在《在朝鲜，我也要做一个诗人》（《和平博物馆·代后记》）一文中写道：

我时常觉得我正生活在一个最理想的环境里——一个崇高而优美的精神世界。这里的人们有最亢奋的热情，最顽强的毅力，最深切的同情心和责任心；这里充满了青春、友谊和对祖国及人类深厚的感情。在这个世界中，我很自然地和大家融和在一起，整天张着友好的眼睛，乐意答应每一个人的差使，可是我还是做得太少，有时也插不上手，我曾因此而深深地不安。

这是她白雪般纯洁无暇的精神境界，向人们昭示无私和崇高，为读者留下闪光的作品。她的作品不是访问记，而是亲临其境的真实感受。她亲眼看见战士们如何用自己的鲜血写下爱国主义、国际主义的美好诗篇。她的第一篇战地通讯《在胜利的前沿阵地上》在《人民日报》第一版发表后，相继发表了写她在坑道见闻的《和平博物馆》。英雄郑小强怎样从岩顶跳进敌人堆里，拉响了手雷以及《从上甘岭来》等十余篇散文、特写和小说，使她成为当时国内十分被人瞩目的女作家。她的《在观察的位置上》写朝鲜中线战场的大门口——五圣山的观察所，《松树下》写卫生员小李，《激渡》写前方渡口激流中的水上英雄，《亲人》写孤儿张永强对祖国亲人的挚爱和对侵略者仇恨的高尚情怀。在这些作品里，主人翁都是普通而伟大的战士，他们的战斗生活、英雄事迹、美好的心灵，深深地感动、教育着人们。菡子爱那些牺牲的或还健在的“最可爱的人”，并“愿意永远作我们主人翁实际存在的见证人”。黄源说，菡子“在这小规模的地带和普通战士身上。典型地塑造这些英雄人物，不论是郑小强、金卫明，都是具有特征的、真实的、性格生动的英雄人物，通过这些英雄人物反映出我们人民的伟大精神：最高度的自我批评精神，最动人的革命英雄主义，最高度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前方》序）菡子笔下的战斗描写绘声绘色，恰到好处，并不多用笔墨，对她的可歌可泣的英雄人物，写得有血有肉，充满感情，感人至深。

1953 年，中国正在建设中向前，这时，她向正在为召开全国第二次文代会准备大会工作报告的冯雪峰请假，在“写吧，写吧！做一个作家起码要留下三百万字！”的鼓励和“写文章不一定在文艺界，绝不能做脱离人民的文人，更不能在小圈子里混，这将一事无成”的告诫下，她告别首都，兴奋地到安徽农村落户、深入生活，先后担任过两个大型水库的政治部主任、工程队党委书记及水库党委委员。战士的性格使她习惯于集体生活，在青山绿水间，她找到了自己的岗位。1956 年，她上调北京，担任中国作家协会创作委员会副主任，兼大型文学杂志《收获》编委。翌年底，她又回到安徽，担任省委宣传部宣传处长、《安徽文学》编委，参加农村工作，在基层蹲点。

高山上的劲松，都经过雷电风雨的无情洗礼；一个人，大约只有经过磨难才会使之成熟，坚强有力。1959年9月中旬，菡子以莫须有的“右倾反党”罪，被“车轮战”苦苦斗争了五个昼夜，当时身上即使有一千张嘴，也没有用，现实严峻地考验着她。这时恰逢祖国十周年大庆，菡子回忆说：“我所能做的事，就是把酝酿了两年之久的《万妞》写出来献给国庆。九千字的作品只写了一天，那些表达人民与党与我军至亲至爱的语句，一串串从我内心涌出，我简直来不及把它写在纸上。第二天就完全改好抄好，与我作为一个党员的申述一同交给了组织。”（1979年，《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菡子自述》）她还说：“写《万妞》，那不是写，而是把我的泪水化作墨汁，一起倾泻在稿纸上。表达感情的语言，犹如涌泉一般喷薄而出，这写的是我的信念，我的忠诚，仿佛一个赤着脚的女孩子，在百折不挠地追赶自己的部队，而党不会也不能舍弃这样一个女儿。”（《我与万妞》）《万妞》的写作，被视为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向党进攻”，因此她又遭到围攻，《万妞》也被当作“罪证”和“人质”押在专案组的文件筐里。

不久，在寒风凛冽的隆冬时节，她被下放农村。她带着一大箱书在贫穷的茅舍里思考着生活的哲学。巴乌斯托夫斯基选集中关于“金蔷薇”的来历及为安徒生设计的爱情故事，曾给她莫大的慰藉和满足，使她在委屈的深渊里看到了光明的彼岸。

“我的朋友，要善于为人们的幸福和自己的幸福会想象，而不是为了悲哀。”安徒生的话，给她以力量，最终使她懂得：“为了创作，可以牺牲自己的一切。”

在乡下，菡子与农民一起在饥饿中挣扎。在中国历史上，艰难的三年，历史学家们可以在厚厚的书页中仅仅一笔带过，但它是一个记忆犹新的真实悲剧。那时，她只在1960年日记本的扉页上写着“欢乐的哲学”五个字，但她没法写出什么欢乐之事，只好还抄录了《孟子》里的一句话：

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纓

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

这是一种“清高”而又无可奈何的人生哲学。她处在逆境之中，爱的是事业，执著的是生活。

当时的农村是艰苦的。她在老乡的锅前支过铺，睡觉时还把脚伸在一对水桶上。

她学锄地，老大爷手把手教：“起、落、深、浅、拐弯、抹角……”不知她查访过多少村庄，和乡亲讨论战胜死神的途径。生活，最终使她明白了农民无言的美德、沉默的美德，也使她时刻不忘那些创造历史、擎着火把走在前面的人们。

她的《万妞》终于在两足岁的时候在《人民文学》上与读者见面了。菡子感慨地说：“她是母亲苦难中的迟产儿，格外值得怜爱，何况她毕竟是足月的十分健康的孩子。”她还说：“我发现比较顺利的创作，都是在我处境困难、思想纯正、接近人民的时候写出来的。”这大概也是孟子所说的“生于忧患”的注脚。菡子的这篇小说一经发表，即得到文学界和读者的好评，1961年11月号的英文版《中国文学》还把它介绍到国外，先后被选入多家优秀短篇小说选集之中。

《万妞》是根据真实的感人故事写成的。它写的是战争时期，一个“为国为民为穷人”的干部，在江南江北山里山外打仗，寄养在老百姓家里的孩

子，受着比亲爹亲娘还亲的养育，深刻表现了人民与党与军队至亲至爱的血肉关系。这篇小说是菡子解放后的代表作之一——

菡子的《妈妈的故事》，也是一篇催人泪下的感人佳作。它以第一人称的手法，写母亲和三个哥哥被反动派活埋，父亲在大别山红军里打敌人，小姑娘在外奶奶悉心教养下长大成人；而小说的重心是妈妈在死亡面前坚强不屈、与敌人斗争的故事。

《万妞》和《妈妈的故事》是艺术品，又是历史教科书。黄源说：“菡子是用深厚的爱，把最深沉的民众对党和军队的感情塑造成典型人物而深刻地反映出来了。”（《前方·序》）读她的这些作品，使我们想起过去，不忘记过去，更珍惜今日的胜利，并坚信美好的未来。

菡子解放后的小说创作，思想开掘得更深，结构得更巧，人物形象刻画得更集中，同她的散文一样，形成了自己的风格：朴素、细腻、抒情。一切文学都是语言的艺术，小说也不例外。《万妞》中有这样的描写：

山村里正月的旋风，像个不请自来的夜客，爱在黑地里敲门，门环儿搭搭地响了一阵，屋子里就都是风的声音了。被筒里透进一阵寒气，三个人偎得紧了一些。

漫天大雪，他们仿佛总走在雪花的前面，一步一个脚印。咔嚓，咔嚓！

出了山，到了一片开阔的地方，耀眼的飞舞的银白色的天空和大地，把这一对仅有的路人拥抱起来。小万妞双手抓着雪花眯着她的眼睛，把嘴巴套在她爹的耳朵上问道：

“爹爹，雪花花里哪儿是路呵？”

父亲已是一个童颜鹤发的“白胡子老头”，背着他披着白雪的姑娘，大声地回答：

“妞呵，踩在哪儿都不用怕，这亮晶晶的干干净净的世界，哪里都有路呵！”

多么美妙！绘声绘色、惟妙惟肖！我们仿佛听到风在敲门，看到雪在飞舞；世界多么纯洁，道路多么宽广！这样的描绘令人难忘。

再看《妈妈的故事》的结尾：

已经把妈妈和哥哥们搬到梅山湖，松树和兰草陪他们睡在一起，连拱坝是世界上最好看的风景，就在梅山的对面。过去去埋葬妈妈的地方，被我们制服的山水，会在这里休息，大家叫它“人工湖”。

妈妈亲眼看看人工湖一点点地大起来，碧蓝的湖水一天天地深起来，连拱坝已经比山还高了，最高的一层垛子上，有妈妈心爱的小闺女。

和泥沙打过仗，和岩石打过仗，和风雪打过仗，和洪水打过仗，妈妈帮助着我们……

……我们看着湖水。外奶奶一眼不霎地忽然指着湖里说：

“啊哟，我的小闺女。”

她看见的是我。在湖里荡着两条长辫子，花裙子随着湖上的水纹飘散开去……

外奶端详着我，说：“好比湖上的仙女。和你妈年轻时长得一模一样。乡亲们都说你妈在新开出来的湖上成了仙了，有人还说

看见她了呢”……

这些语言，抒情的描写，给我们以浪漫的感觉，像抒情诗一样，其中虽然有一点“神仙”之气，凄婉之美，但它的调子是明朗的。

以上两篇小说，很能看出菡子小说在思想、技巧以及语言艺术运用等方面的风格、特点，代表了她的创作成就的新高度。

解放初她有一篇不被注意的小说《不屈的手指》，写一个烧火的哑子，但颇有典型意义。他不会说话，却什么都懂，爱憎分明。他的语言是“手势”，被捕后就以“手势”进行斗争，咒骂反动派。最后他被敌人装到麻袋里，扔进洪泽湖壮烈牺牲。作者最后写道：“哑子什么也看不见，他大声嚷着，一颗永不屈服的忠诚的心，正使他有无数话要最后告诉活着的人们。他也最后一次懊悔自己是一个哑子。……就在他被抛向湖面的时候，人们也似乎看见一只从麻袋里伸出的手，一连数次比划着‘八字’，又挺着那不屈的大拇指，这就是人们听到的他的最后的语言；人们并没有看见他沉下去，大家仿佛觉得他已飘向湖面上红霞所在的地方，走进太阳里去了。”

这篇富于神话色彩的小说，充满了浪漫主义色彩，是善良的人们以同情之心，表达着善良愿望，还为哑子编出神奇的传说：他没有死，毛主席给他治好了喉咙，在做着宣传工作；他被龙王请去了，分管洪泽湖，并让四方风调雨顺，年年丰收。

作为一位女作家，菡子是最能体察女子的心理特征的。她几次同我谈起活跃于前线的女性的战斗生活，这使人想起她的《前方》。这篇小说写一个把自己的矜持、温柔、坚贞的感情都献给前方的典型的女性形象，代表着革命女战士的主要特征。

在她的“温柔”里，既有崇高的信念、生活的庄严，对未来的憧憬，又有通常人们所感受的亲切和友情。这是“她”和“她们”，在战争岁月里给予战士们的温暖和力量。这篇小说里的主人翁，不能说是作者的化身，但有她的体验和感情。

跨过令人绝望的年代，菡子回过头来看一看自己走过的一长串脚印，心里有辛酸、自豪，有兴奋、教训。“过去”，总是一面镜子，既能照自己，也能照别人。

菡子说：“我们祖国的山山水水，分明始终被我热爱着，这是我们伟大革命集体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又是在我生活道路中常常遇见的闪闪的灯光。我习惯了在这样的灯光下生活并且前进……”（《万妞·作者后记》）。于是，她又写作了，《卖鹅》、《探亲》、《焚》等短篇小说，便是她在中国新的历史时期，奉献给期待于她的最初的礼物。这些作品是《万妞》一类作品的延续和发展，描写了农村人民真诚、善良的美德——如太阳一般温暖的人情美。

菡子笔下的战争生活、官兵关系、军民关系等重大题材的表现，是丰富动人的。

综观她的全部小说创作，其成就主要在解放后。

作品的孕育，很像十月怀胎，即使是天才，对所捕捉的题材也有个消化——认识、酝酿、再认识、再提高——的过程。菡子的小说，是在战争的年代里孕育的，直到解放后才陆续诞生。她说过，以前“我经常忙于工作，也不愿脱离波澜壮阔的现实生活，因此很少有写长篇的完整时间，这样我就向散文和短篇小说发展了……”解放后，她不仅在小说创作方面取得了可喜的成绩，更以散文写作著称于文坛。

七

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菡子的痛苦、欢乐和思考，几乎都溶进了安徽和江苏的风风雨雨。1960年，她被选为安徽省政协委员和省文联委员，并任《安徽文学》编委。但翌年她才有了发表作品的权利，同时被中共中央宣传部列入“四十名作家”之中，1962年，中央工作组为她甄别平反，撤销一切处分。这时，她对文学创作的欲望不减、抱负尚在，但首先要找一个自己熟悉而热爱的地方落户。菡子说：“我一直敬羨鲁迅先生以他所处的时代人物的命运，创造一个个典型，他在江南语言使用方面也为我开拓了道路。我要在对鲁迅著作的学习中，努力写出有我们时代风貌的江南农村各种人物。于是我作了深入江南农村和进行创作的十年计划，并立即在江南找点。”经中国作家协会安排，上海作协同意，她即到江苏，先后任宜兴、吴县县委常委，但她不是“官”，而是“民”，在田野，有她奔忙的身影，在农舍、茶馆有她与老农、小伙说古论今，同姑娘、媳妇促膝谈心的声音。

菡子在给一位山村青年的信里说，在她的经历中，比较迷恋山村。山里人“勤劳纯朴，语言丰富，他们文化低，对世事家务表态，不善讲演，也不会用书面叙述，倒发展了口头文学、民间故事。而且山区有山区的特点，历史、地理、风景，值得明眼而有心的人持久地观察、体会。六十年代初和最近续写的《乡村小曲》和《乡村小曲续篇》，就是三年困难时期拜农为师的一点成绩。现在想来，还是那一段生活最美，比较顺手地写出来，也靠持续一年半与山村人民的亲密相处。”

写的那组直抒胸臆、情致宛然、清新动人的“江南白描”，除《乡村小曲》之外，还有《新庄之晨》、《自豪的黄霉时节》、《水乡秋寨》、《清水埠头》等，均是明快欢畅、脍炙人口的抒情诗式的散文佳品。

风格即人，文如其人，散文尤其如此。散文是最有风格的文体，菡子终于在这块园地上建立了自己的风格。菡子没有写过诗，但人们都说她是一位诗人。

她在生活和斗争中寻找着诗，发掘着诗意。

菡子曾一再说，“亲切动人的散文都是有诗意的。”她认为，生活本身的光辉就是诗意的火种，“生活在我们伟大的时代，就不难在一人一事一景一物中发现诗意，顽强、坚贞、谦逊、大公无私正是我们无产阶级性格的特征，它常常见之于行动，在日常事物中透露出来，反映了我们时代生活中的本质。在形象上它们又都是最完美的，那劳动所创造的一切包括劳动者自己的风貌姿态……都是有清新、瑰丽之感。站得高，看得远，接触面深而广，诗兴愈盛，诗意愈浓。”（《诗意与风格》）

这里，她讲的不是理论，而是创作经验和感受，是她从中国五六十年代的火热而高尚的社会、感情生活中提炼出来的诗的火种。

在散文创作上，她执著地追求诗意。她说：“我极盼自己的小说和散文中，在有充实的政治内容的同时，有比较浓郁的抒情的调子，并带有一点革命的哲理，追求诗意的境界。”

在菡子的散文中，那篇曾作为向海外发行的《黄山》画册代序《黄山小记》，自然是一篇传世之作，它的古朴、涓洁、清雅、亲切、诗情画意之美，使人难以评说。秦牧说，散文“应该在十分平易流畅的基础上讲文采，应该在十分平易流畅的基础上求奇警”。而这篇“小记”，却是处处平易流畅，处处文采，处处奇警！比如：

……路边的溪流淙淙作响，有人随口念道：“人在泉上过，水在脚边流”，悠闲自得可以想见。可是它绝非静物，有时如一斜珍珠迸发。有时如两大白缎飘舞，声貌动人，乐子与行人对歌。贴切的描绘，精彩的妙语，平易流畅之中，闪闪发光。

但我同样喜欢她那些在山边、溪畔用长箫短笛吹奏出的乡音乡情。在她的《初晴集》、《乡村集》中，多是令人赏心说目的江南水乡的风景画和风俗画：

在一条临河的小街后面，时起时落传来窗和舟中清脆的答话，一声嘱咐，几句道贺，飘过水面去了。我爱水，冬天，它们像家酿的烧酒，那么醇，那么清亮，那么静静地流着。我更爱江南人此时水上、埠头的生活，称呵，量呀，大家欢欢喜喜地把金山（稻子）银山（萝卜）送走；槌声、笑声，妇女们嬉闹着漂出鲜亮的衣裳、被单，晒在用节节篙架起的长竹竿上，把太阳的香味，也带进夜晚温暖的梦中。

仅仅搞引《择居记》中的几句（更不要说《乡村小曲》及其续篇了），便把人引入如诗如画情景交融的江南生活之中。

评论家欧阳文彬在《诗意小探》中这样评论菡子的散文：“洋溢在你的作品中的诗意，决非外加的点染，而是从猎取素材、酝酿主题，也就是艺术构思开始的时刻，就已经形成的。”还说她“始终追随着生活的激流，让自己的心脏和时代的脉搏一同跳动”，“从自己的角度、自己的个性出发，去寻找生活中的诗意，并赋予自己的歌以特有的声腔、色彩、旋律”。这些话，对菡子的创作个性来说，恰到好处。

菡子真挚、热烈的感情，都溶进了“得天独厚、人杰地灵、山水阳光”的江南。

她的江南白描的画稿，“不仅是单纯的报道和素描，更不是供观赏的静物”，她要表现的是“生活新、思想新，甚至技巧新”，“以明媚、富饶、多采的江南作背景，但它是经过改变的江南。”她也画名胜古迹、风霜雨雪，不过要赋予它们时代的气氛。当天的见闻也画，但它一定是像刚刚“从水里或泥里取出来的，浑身都具有江南的江、湖、山林之气。”她画什么都能画好，因为她熟悉江南的林寨、流水、山丘、湖塘、竹园、鲜笋、蚕豆、竹器家什，更热爱那里的人民。

除了那些“江南白描”，她还用泪水栽培了许多小白花，编织成献给领袖、英雄人物的花环。《素花集》的《大江行》、《梅岭诗意》、都是感人的篇章。

多年前，我曾写过菡子一篇小传，关于她的作品，有一个简单的概括：“构思新巧，富有革命哲理，有浓郁的抒情的调子和包含耐人深思的诗意。”虽然简单，但是个客观的归纳，而“诗意”则是她散文的灵魂。诗意从何而来？从生活中，从时代精神中。这是菡子从来没有变过的思想。

八

没有学习和借鉴，就没有进步和创造。就教于人，是菡子的长处。她不仅喜欢《红楼梦》、《水浒》、唐诗宋词及鲁迅、郭沫若、茅盾、巴金的作品、朱自清的散文、闻一多的诗，也喜欢高尔基、托尔斯泰、梅里美、契诃夫、聂姆卓姬的作品。

同时她认为，一个作家不重视当代作家的作品是一种罪过，于是她又

仔细阅读了赵树理、周立波、沙汀、艾芜、柳青、孙犁、马烽、骆宾基、王汉石等人的作品。古今中外名著，都在她学习、借鉴之列，这使她的创作不断有所进步，并跨入大家之列。

菡子的乡下生活开始后，直到她 1992 年中风在家，一直没有结束。她自称是一只候鸟，“根据山中、湖边人们不同的劳动季候，随着他们生活高昂的节奏，飞来飞去，在勤劳而好客的社员之间，到处都有我可爱的家。”

人生，像路一样，总是曲折的。1961 年，菡子又因在安徽发表小说《父子》而受到公开批评。据说，她的《前方》、《亲家公》也被列为坏作品。菡子自己承认，《父子》是她探索中一次失败的尝试，但无论是动机还是效果，都不是反党之作。

这场批评使她付出了沉重的代价。由于群众的力量和她的检查，第二年秋后又得以发表作品，并与巴金、魏巍同赴越南前线访问三个月。考验刚刚过去不久，谁能料到，1966 年那场人类历史上空前的灾难，竟像洪水一般吞没了整个中华。菡子并没有人赐给她“方舟”，在这灭顶之灾中，岂能幸免！她又遭到清算，“反党”、“攻击江青”都是她的罪名，长期审查使她遭到难以愈合的创伤，蹉跎了十年的岁月。菡子说：“最可惜的是我失去了在战争和农村生活中留下的珍贵信件和笔记，连那已经写好的中篇小说和短篇小说也被付之一炬。我所以还有生的欲望，是始终相信党和群众……”她自称是“狂热的爱国主义者”，爱我们伟大的祖国和人民；一想到先烈和牺牲了的战友，她便热泪盈眶，就想到责任，就有了生的勇气。

1972 年至 1975 年，中国尚在黑夜之中，她被下放到工厂，但有幸参加了上海金山工程的创建工作，同筑港、航道工人朝夕相伴，海上船上的生活，那狂风巨浪陶冶着她、启发着她，心境为之开阔。真理和正义终于爱抚地给她恢复了名誉。1977 年 3 月，春风得意人得意，她马上去深入生活，到过粤北、赣南、皖南，访问了海南岛、西双版纳、黑龙江，又沿长江而行，以三峡为中心，采写了雄伟的葛洲坝和原林莽莽的神农架。长期在她的“根据地”苏南蹲点，一连四个春节没有回家，在生活中寻找新人、新事和新政策给中国农村带来的新变化。

菡子一生奋斗，为了什么？庸夫俗子永远不会理解那颗战士的心！我知道，她痛心流逝了许多宝贵的时间，急于追回一去永不回的光阴，继续完成她过去“十年计划”中没有完成的事业。1970 年，她怀着崇高的敬意，与李纳合作写成歌颂叶挺的电影文学剧本《江南一叶》，出席中国文学艺术工作者第四次代表大会，被选为全国作协第三届理事会理事、创作委员会委员。1982 年秋，与温小钰访问澳大利亚，在亚洲研究中心及几所大学以《中国女作家的崛起》、《妇女与儿童文学》为题发表演说。之后，依旧深入农村，还到风浪滚滚的东海深入生活，写成《东海八日》。

另外，编了三卷《女兵列传》（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写完长篇，整理了自己的文学手记《晴窗小记》。时光和生活在她心里翻腾着，文思也翻腾着……

九

菡子，除了童年和少女时代，好像再也没有个人的“履历”。我对她青年时代以后的生活写得太少，因为她把自己交给革命后，再也没有“自己”——一位从战争和坎坷中跋涉出来的战士，没有多少属于家庭生活，性格中多的是爱，少的是恨，一生只有辛勤耕耘。作为家庭主妇，她自认是“不称

职的”。

从发表第一篇小说伊始，菡子一直是一位强烈的“遵命文学”的信奉者，把“……有出息的文学艺术家，必须到群众中去，必须长期无条件地全心全意地到工农兵群众中去，到火热的斗争中去……”作为自己的座右铭。

解放后，有四分之三的时间她在农村生活，时时分享着农民丰收的喜悦，分担着人民的忧患。她在那里换而不舍地追求着真，追求着善，追求着美，用自己的眼睛在别人司空见惯的东西上发现诗，在平凡的生活中提炼着诗意。于是，她的小说和散文有了自己的风格——建立了艺术美。她不善于去揭露阴暗，而喜欢写些美好、光明的事物，好给人以希望和信心。

“种子、肥料是美的，庄稼是美的，劳动的姿态更是美的，克服一切困难的英雄气概则具有无上的美……”（《初晴集·后记》）她创作生活里这种美学观，又使我想起奥古斯特·罗丹的《遗嘱》，菡子是在传统和“自然”中建立、发展自己风格的作家。

菡子说她有苦难的童年、早逝的青春、清晰却也浑沌的中年和晚年。但她是一位追求诗的战士，她还要写自己的反思、鲁钝和局限，也写真理和信仰融化了的心灵。

菡子要创造，为了那种境界和光荣的使命，她沿着自己几十年凿成的“小径”，以毕生的精力追赶时代前面的队伍；她说她要像百鸟齐鸣中的小雀，永远唱属于战士的歌……

1984年初稿 1995年元旦修改

张爱玲

阎纯德

在“血水浸染、烈火升腾”的大海里，中国曾有过一个孤岛——上海。上海孤岛时期，创作力旺盛的张爱玲和苏青，就像文坛上空闪烁的双星，颇为人所关注。

苏青也很有成绩，但作品本身却远不能与张爱玲相比。

张爱玲于1952年离开上海，先香港，尔后远走他乡，定居美国。人们看不见云雾中深藏的双星，并不是双星已经陨落。当地球旋转至二十世纪八十年代，那双星才又露出了光芒，而尤其属于张爱玲的那颗，却越发显得明亮。

1994年末至1995年初，我曾给国内一些资深的中国文学研究家写了一信，并列举三十多位笔者认为本世纪最著名的女作家，然后依据这些作家作品自身在文学史上自然形成的价值与地位、在国内外读者中产生的影响及对对中国文学、中国作家的影响，历史、客观、公允地选出十位成就最大者，就此征询研究界朋友的意见和看法。他们都给了我一个满意的答复，于是“20世纪中国十大女作家”，基本上有了一个科学的名单。每一张“答卷”中都有张爱玲。有的研究家还为她们画了序号，排了名次，有把张爱玲排在第二

的，也有第三的。

这个“民意”测验具有代表性，也具有权威性。张爱玲终于回归了文学本身，回到文学史上属于她的那个位置。

张爱玲这个名字，在中国姓氏文化里，有着中国人的审美传统，美丽、朴素、普通，城市有，乡村有，凡是有华人的地方，就有“爱玲”这个名字。但在中国文学史上，张爱玲是独一无二的。然而，在本世纪五十年代至七十年代，中国大陆，除了有一定资历的文学研究者和解放前成名的作家外，普通文化人和读者，能了解张爱玲其人的实在不多。1980年，当我第一次在美籍华人学者夏志清教授的大著《中国现代小说史》（英文名为《中国近代小说史》）中读到关于张爱玲和钱钟书的评论时，真是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清新。随着历史的演进，张爱玲虽然人在国外，但她的文学精神和影响却早已回归故里，在读者心里和文学教师的眼里及青年作家的认知中，她从名作家，到大作家、杰出作家。这个过程，是张爱玲一生中在文学领域创造的传奇。

“我是生在上海的，两岁的时候搬到北方去。”张爱玲在《私语》里这么说。

张爱玲祖籍河北丰润，于1921年9月30日生在上海地处公共租界的张家公馆；用她的话说，那是一个“乱世”。“乱世的人，得过且过，没有真的家。”但我们沿着历史的河岸往上走，便可以寻觅到张家那片阔阔世家的天空。

她的祖父张佩纶，是正直的儒生，忧患国事，成了清朝末年同治、光绪时期“清流派”的主要成员，评议朝政、弹劾贪官，力主抵抗外敌，深受朝廷的青睐；后为同治时期的翰林，官至侍讲、署左副都御史；但在他统率清兵抵抗法军的那场著名的“马江之战”中大败而逃，被朝廷问罪流放北疆。李鸿章器重人才，张佩纶刑满归来后即被李鸿章收为幕僚，并以小女李菊耦相许。于是李鸿章的亲女儿成了张爱玲的亲祖母，就是说张爱玲的血管里流淌着“贵族的血液”。关于张佩纶与李鸿章小女的婚姻奇缘，及其宦海沉浮的坎坷与辛酸，可在清末小说名著《孽海花》中钩沉到真真假假的传奇故事，也能听到些许历史的回声。

一个家族也像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没有永久的兴旺，总会由盛变衰，也会由衰变盛的。时至张佩纶的晚年，夕阳已经深深笼罩了张家的深宅大院。到了张爱玲父亲那一辈，家道中落，昔日的辉煌已经所剩无多。

张爱玲两岁时随家到天津。她整天生活在仆人中间，总是由佣人抱着走亲戚看客人，从小生活在封建礼教的熏陶之中。张爱玲在《我的天才梦》里说：“我是一个古怪的女孩，从小被目为天才，除了发展我的天才外别无生存的目标。”三岁时，她便能背诵唐诗。她在《私语》里回忆说：“我记得每天早上女佣把我抱到母亲床上去，是铜床，我爬在方格子青锦被上，跟着她不知所云地背唐诗。她才醒过来总是不快乐的，和我玩了许久方才高兴起来。我开始认字块，就是伏在床边，每天下午认两个字之后，可以吃两块绿豆糕。”稍后，她家里为她和弟弟请了私塾先生，算是她的正式教育，从此也开始了她最讨厌的背书生活。那时期她常常为背不出书而苦恼。“我还记得摇摇摆摆地立在一个满清遗老的藤椅前朗吟‘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眼看着他的泪花滚下来。”她回忆说，有一次，“年初一我预先

嘱咐阿妈天明就叫我起来看他们迎新年，谁知他们怕我熬夜辛苦了让我多睡一会，醒来时鞭炮已经放过了。我觉得一切的繁华热闹都已经成了过去，我没有份了，我在床上哭了又哭，不肯起来……人家替我穿上新鞋的时候，还是哭——即使穿上新鞋也赶不上了。”在母亲不在身边——和姑姑张茂渊一起到法国留学去了——的时候，她已经读过了《西游记》等书。她父亲又娶了个新的姨太太，她叫她姨奶奶。

姨奶奶不喜欢她和弟弟。

1929年，张爱玲八岁那年，一家人经过“黑海洋绿海洋”回到了上海定居。父亲嗜毒，打吗啡针，一步步走近坟墓。母亲从法国回来，父亲进了医院，表示要痛改前非。他们家也搬进一所花园洋房，“有狗，有花，有童话书”，也有蕴藉华美的亲戚朋友，母亲和胖伯母坐在钢琴凳上模仿电影里的恋爱表演，她在狼皮褥子上笑着滚来滚去。那时家里的一切她都认为是美的顶巅，蓝椅套，玫瑰红地毯，因此“连带的也喜欢英国了，因为英格兰三个字使我想起蓝天下的小红房子，而法兰西是微雨的青色……”那一年她尝试过一篇类似乌托邦的小说名曰《快乐村》，写的是高原民族因征服苗人有功而得到中国皇帝特许的免征赋税并予自治权；那是一个与外界隔绝的大家庭，“自耕自织，保持着部落时代的活泼文化”。她还为这部作品绘了多帧插图，“介绍这种理想社会的服务、建筑、室内装修，包括图书馆、‘演武厅’、巧克力店、屋顶花园。公共餐室是荷花池里一座凉亭。”在小学还写过一篇《理想的理想村》，后来又写了纯粹是鸳鸯蝴蝶派式的章回长篇小说《摩登红楼梦》，共计五回，是父亲代她拟的回目。虽然她的这些作品并不成功，但那是丰富想象力的第一次大规模智慧开发。九岁时她便开始向报社投稿，虽然每次都是泥牛入海，没有消息。她喜欢巴赫、莫扎特等古典作曲家，当时她还踌躇着不知是应该选择音乐或美术作为自己的终身事业。看了描写穷困画家的电影后，她哭了一场，并决定要做钢琴家，在富丽堂皇的音乐厅里演奏。张爱玲说，她对于色彩、音符、字眼十分敏感。当她弹钢琴时，便想象那八个音符有不同的个性，穿戴了鲜艳的衣帽携手舞蹈；学写文章，也爱用色彩浓厚、音韵铿锵的字眼，“直到现在，我仍然爱看《聊斋志异》与俗气的巴黎时装报告，便是为了这种有吸引力的字眼。”那样的年纪，她开始凭着自己的感觉和印象捕捉和选择色彩，她画小人，也喜欢画上红的墙，这样她感到温暖而亲近。除了画画之外，她还学钢琴和英文。她认为生平中只有那个时期是具有洋式淑女风度的。张爱玲还充满了忧郁的感伤，看到书里夹的一朵花，听她母亲讲起它的历史，便掉下泪来。

张爱玲受新文学的影响也比较多，那时她便常常读新文学的书籍和杂志。她在《私语》里说：“《小说月报》正登着老舍的《二马》，杂志每月寄到了，我母亲坐在抽水马桶上看，一面笑，一面读出来，我靠在门框上笑。所以到现在我还是喜欢《二马》，虽然后来老舍的《离婚》、《火车》全比《二马》好得多。”那时她就喜欢张恨水的小说，后来真是有点“嗜之若命”了。

张爱玲的父亲吸毒从改悔到反悔，在家里不时地引发“战争”。“父母终于协议离婚。姑姑和父亲也是一向意见不合的，因此和我母亲一起搬走……他们离婚虽然没有征求我的意见，我是表示赞成的，心里自然也惆怅，因为那红的蓝的家无法维持下去了。”使她感到安慰的是，她可以去看母亲，因为这是条约写明的。但不久她母亲又要去法国。走之前，母亲到她住读的学校同她告别。张爱玲一直目送母亲走出校门，“我在校园里隔着高大的松杉

远远望着那关闭了的红铁门，还是漠然，但渐渐地觉得这种情形下眼泪的需要，于是眼泪来了，在寒风中抽噎着，哭给自己看。”张爱玲从童年到少女时代，她是在母爱和抚爱稀薄的时空里度过的。也许父母也不能说就不爱自己的女儿，张爱玲也不是不爱自己的父母。张爱玲的母亲不是一般的女性，她追求知识和精神上的高雅满足，再赴法国自然有她内心的痛苦，来向女儿告别，就是母爱行动。张爱玲没有看见母亲的泪水，正像母亲没有看见女儿的泪水一样。母亲走了，但张爱玲还会到姑姑那里感受母亲的情绪，因为在那里可以呼吸到母亲保留下来的空气。而在父亲的家，那里的一切她都看不起：鸦片、教她弟弟做《汉高祖论》的先生、章回小说……她说她像拜火教的波斯人，把世界强分两半，光明和黑暗，善与恶，神与魔，属于她父亲那一边的必定不好，虽然有时候也喜欢。“我喜欢鸦片的烟雾，雾一样的阳光，屋里乱摊着小报（直到现在，大叠的小报仍然给我一种回家的感觉），看看小报，和我父亲谈谈亲戚间的笑话——我知道他是寂寞的，在寂寞的时候他喜欢我。父亲的房间里永远是下午，在那里坐久了便觉得沉下去，沉下去。”

有一天，姑姑告诉她一个最坏的消息：她父亲要结婚了。她哭了，因为她看过太多太多的关于后母的小说，她万万没有想到这个世界上最坏的事实会落到她头上。

她回忆说，当时“我只有一个迫切的感觉：无论如何不能让这件事发生。如果那女人就在眼前，伏在铁栏杆上，我必定把她从阳台上推下去，一了百了。”但该发生的都发生了，家又搬回她的降生地——民初式的洋房里。那里有她太多的回忆，“像重重叠叠复印的照片”那里的太阳使人昏睡，“阴暗的地方有古墓的清凉”，那房子就像一个阴阳交错的奇怪的世界，她感到一种精神的荒凉和无所依托的空虚。

张爱玲在圣玛利亚女校住读期间很少回家，所以每次回去，父亲总是客客气气。

她父亲知道她作文好，也很得意，兴致上来还鼓励她学做诗。张爱玲回忆说，她一共做过三首七绝，第二首咏“夏雨”，其中“声如羯鼓催花发，带雨莲开第一枝”两句被先生浓圈密点，第三首是咏花木兰，以后没有再写。

二

如果说，家庭环境和小学教育对一个人的成长具有重要意义，而中学时代的兴趣培养则是人生达至终极的基础工程。

上海的圣玛利亚女校是著名的美国教会女子中学，同中西女塾同负贵族化声誉。

张爱玲的中学时代就是在这所美国圣公会办的学校度过的。在那里她得到了自由发展，自信心日益坚强。她“不合群”、不交友、不苟言笑、天马行空独来独往的自由性格那时已趋稳定。当时学校的教师主要是美国人和英国人，课程分设英文部和中文部。英文部的课程是主课，包括英文、数、理、西洋历史、地理和《圣经》，用英文讲授；中文部的课程包括国文、中国历史和地理三门，不被重视。1936年秋，学校来了一位名叫汪宏声的老师主持中文部的教务，并兼教高中国文。这位酷爱文学，具有新进作风的汪先生为女校带来了新鲜空气，遂使国文课大为改观。汪先生不仅改变了授课方式，变八股式的满堂灌为自由讨论，更为甚者是他在国文课中大胆增加了中国新文学的内容。他不仅为学生讲解曹禺的剧本、丁玲的小说，还亲自为图书馆大量购置新的中文书籍和报刊、奖励学生课外阅读，“努力为学生争

取用本国语言文字发表的机会与活动”。他的构思和努力，就像园丁洒下的汗水，竟为这个学校浇出一片文学的春色。

汪先生为了打破“说立志”“说知心”等八股滥调，第一堂作文课就在黑板上出了两个联系学生生活实际的题目，另外还特别鼓励学生自由命题。学生为汪先生的“革命”之举感到惊喜。张爱玲是全班唯一自己命题的，题目《看云》。文章精神潇洒，词藻瑰丽，令汪先生吃惊得简直不敢相信。但他那时新来乍到，点名册上的名字和学生还没有联系起来。发卷时，当他唱到张爱玲时，“便见在最后一排最末一只座位上站起一位瘦骨嶙峋的少女来，不烫发（据我统计，圣校学生不烫发者约占全数五分之一弱，而且大半是虔诚的基督教徒或预科生——小学高年级学生），衣饰并不入时，——那时风行窄袖旗袍，而她穿的则是宽袖。”不随俗，不入流，甚至奇装异服，是张爱玲从小就有的“传统”。江老师将她的作文在课堂上朗读了一遍，还加了许多说明，竭力赞扬，大大褒奖她的文章如何如何写得好；面对如此的荣誉，若是一般的学生，一定是喜不自胜，倍受鼓舞；而她一如往常，仍然保持着那种板滞神情。

张爱玲的文名很快在校园里传布开来。教员们在休息室里谈论她，学生在宿舍里谈论她，一时间张爱玲成了这所学校一个温馨的话题。老师们谈论她，还不仅仅是因为她的文章写得好，也常常谈论她常常忘交作业，课堂上不好好听讲，而学习却最优秀：“在教室里总是坐在末一排，不听课，手里的铅笔则不停的在纸上划着，仿佛是很用功地记笔记的样子，可是实际上她在画教师的速写样。教师也不常和她计较，因为她考试的时候是稳拿A或甲的。”（汪宏声：《记张爱玲》）

在汪宏声的组织下，圣玛利亚女校学生成立了一个取意为国争光的课外活动组织国光社，还出版了一个32开本的小型刊物《国光》。第一期上发表了张爱玲写的小说《霸王别姬》。这篇小说技巧之成熟令全校师生惊异不已。对于这篇小说，汪老师更是大加赞扬，说与郭沫若的《楚霸王之死》相比，“简直可以说有过之而无不及”。在《国光》上还发表过一篇描写农村生活的《牛》。另外在校刊《凤藻》上发表过用英文写的《牧羊者素描》和《心愿》。她在《传奇 再版自序》里回忆说：“最初在校刊上登两篇文章，也是发了疯似的高兴，自己读了一遍又一遍，每一次都像第一次见到。”那时她在《国光》上又匿名发表了两首嘲讽老师的打油诗：一则曰——“橙黄眼镜翠蓝袍，步步摆来步步摇；师母裁来衣料省，领头只有一寸高。”其二曰——“夫子善催眠，嘘嘘莫闹喧；笼袖当堂坐，白眼望青天。”作品虽是匿名发表，却没有一个人不认为是张爱玲所为。关于这件事，汪老师则认为，学校的空气太严肃了，用风趣幽默调剂一下有益无害。没想到，两首小诗闯了祸，对坐入号者却为此大为恼火，上告美国校长，最后定下三个解决办法：一，由汪先生和编者出面道歉；二，《国光》停刊；三，不准张爱玲毕业。最后，那位先生收敛了当初的愤愤之情，结果是不了了之。

1937年夏，张爱玲中学毕业，母亲从法国归来。母亲说：“我懊悔从前小心看护你的伤寒症，我宁愿看你死，不愿看你活着使你自己处处受痛苦。”母亲曾给她时间学习适应环境，教她做饭，用肥皂洗衣，练习走路的姿势，看人的眼色，点灯后记着拉上窗帘，照镜子研究面部神态，如若没有幽默天才就别说笑话等等。她觉得母亲的实验是一个失败，“我母亲的沉痛警告没有给我任何影响。”她还说：“生活的艺术，有一部分我不是不能领略。我懂

得怎样看‘七月巧云’，听苏格兰兵吹 bagpipe（风笛），享受微风中的藤椅，吃咸水花生，欣赏雨夜的霓虹灯，从双层公共汽车上伸出手摘树巅的绿叶。在没有人與人交接的场合，我充满了生命的欢悦。可是我一天也不能克服这种咬齿性的小烦恼，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爬满了虱子。”显而易见，张爱玲在少女时代就显示出一位真正艺术家的敏感，她的灵魂里充满了艺术的灵秀之气，惟独没有人世间的庸俗。

中学毕业那年夏天，正值抗日战争爆发。她躲在家复习功课，准备升大学以实现其梦想。1938年夏，她参加了圣玛利亚女校在贝当路美国礼拜堂举行的毕业典礼，算是真正结束了她的三分安静、七分寂寞孤独的少女时代，从小积淀下来的文学天才，在中学时代闪过光华之后，便深深地藏进追求知识的勤奋里。那时她用演说的方式向父亲提出出国留学的事，不仅遭到严词拒绝，还说她是受了人家的挑唆。她后母更是变本加厉地当面羞辱她：“你母亲离了婚还要干涉你们家的事。既然放不下这里，为什么不回来？可惜迟了一步，回来只好做姨太太。”后来这位后母还动手打了她。她本能地要还手时，却被老妈子拦住了。但后母却尖叫着说她打人了。

于是她父亲不由分说，从楼上冲下来，拳脚交加，“我坐在地上，躺在地上，他还揪住我的头发一阵踢。”他还用花瓶砸她的头，但没有掷中。她父亲扬言要用手枪杀了她。她的脸出了血。她走到大门口，铁门锁着，又被看门的巡警拦住。“我试着撒泼，叫闹踢门，企图引起铁门外岗警的注意……”她独自在楼下的一间空房里哭了一天，被监禁在她出生的空房里，于是这亲切的出生地突然变得生疏、可怕而癫狂；她一想起英国作家贝弗利·尼科尔斯的那句诗“在你的心中睡着月亮光”，就想到她家楼板上那充满杀机的蓝色月光。

对于张爱玲来说，仿佛那是生命中最黑暗的岁月。“数星期内我已经老了许多年。我把手紧紧捏着阳台上的木栏杆，仿佛木头上可以榨出水来。头上是赫赫的蓝天，那时候的天是有声音的，因为满天的飞机。我希望有个炸弹掉在我们家，就同他们死在一起我也愿意。”

在那间空房里，《三剑客》、《基度山恩仇记》、《九尾龟》等故事在她脑海里一遍遍演着电影，她设计着各种逃跑的计划。这时，她得了重症痢疾，父亲不给她请医生，没有药，差点死去。她躺在床上，看着对面门楼上挑起的灰石鹿角和小石菩萨，朦胧地想着她的朦胧地生，也想着朦胧地死——“死了就在园子里埋了。”但张爱玲没有停止逃生的念头。她打听了巡警换班的时间，终于在隆冬的晚上，“伏在窗子上用望远镜看清楚黑路上没有人，挨着墙一步一步摸到铁门边，拔出门闩，开了门……闪了出去。”张爱玲回忆说，“当真立在人行道上了！没有风，只是阴历年左近的寂寂的冷，街灯下只看见一片寒灰，但是多么可亲的世界呵！我在街上急急的走着，每一脚踏在地上都是一个响亮的吻。而且我在距家不远的地方和一个黄包车夫讲起价钱来了——我真高兴我还没忘记了怎样还价。真是发疯了呀！……”她像小鸟飞出了牢笼，心中充满解放感、新生感。既然是逃出，自然永远不想再投牢笼，那个家永远和她诀别了。后母从此也只当她死了，她所有的东西都给了人。

她逃到母亲家，在那里补习功课。“在父亲家里孤独惯了，骤然想学做人，而且是在窘境中做‘淑女’，非常感到困难。”她觉得母亲怀疑为她做出这么多牺牲是否值得，她自己也怀疑。孤独，依然是孤独，“仰脸向着当头

的烈日，我觉得我是赤裸裸的站在天底下，被裁判着像一切的惶惑的未成年的人，困于过度的自夸与自卑。”于是，这时母亲家的原始性的温馨似乎已不复存在。她用一种毅力和精神坚持着寄居在旧梦里，但“在旧梦里做着新梦”——她希望考上大学。

三

张爱玲以意志的力量战胜父亲和后母强加给她的屈辱和孤独，摈弃“淑女”、“少奶奶”、“如花似锦”的前途，这个有母亲而没有母爱的张爱玲，终于赢得了一个人生的转折，独自一人闯进生活的风雨，去占领属于自己的天空。她在上海通过了伦敦大学的入学考试，但由于欧战的爆发，没有能去英国读书，只好改到香港大学学习。

香港是个五方杂处的殖民地社会，三教九流，东西文化，这个社会环境，是她熟悉人的的好地方。从那里，她的天才从心域走向地域走向天域，从封闭走向开放，从稚嫩走向成熟。

1939年春，母亲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送她到香港读大学。张爱玲刚到香港，住在法国修道院办的女生宿舍，读大学一年级。这时上海黄嘉德、黄嘉音兄弟主编的《西风》杂志悬赏征文，题目是《我的……》，限五百字。她写了一篇《我的天才梦》寄到孤岛上海。张爱玲回忆说：“没稿纸，用普通信笺，只好点数字数。受五百字的限制，改了又改，一遍遍数得头昏脑胀。务必删成四百九十多字，少了也不甘心。”（《忆西风》）不久她得到杂志社的通知，说她得了首奖，但第二次寄她一纸获奖名单，首奖成了《我的妻》，三千多字，她的《天才梦》改排末尾，获“特别奖”。最后征文结集出版，书名也用她的《天才梦》。就这样，《西风》剥夺了她应有的喜悦，使获奖一事成为“一只神经死了的蛀牙”。

在香港读书期间，“歇了三年光景没有用中文写东西。为了练习英文，连信也用英文写。”她认为那是很有益处的约束。香港大学文科二年级有两个奖学金被她一人独得，这使她获得了羡慕和忌妒，因为她不仅可以学费膳宿费全免，毕业后还可能免费保送到牛津大学攻读博士。三年级的时候，太平洋战争爆发，香港被日本人围困，每天头上有飞机轰炸。她在战时香港的所见所闻，对她有着“剧烈的影响”。

但在她的记忆里，香港之战，给她的印象“几乎完全限于一些不相干的事”。她说：“我没有写历史的志愿，也没有资格评论史家应持何种态度，可是私下里总希望他们多说点不相干的话。现实这东西是没有系统的，像七八个话匣子同时开唱，各唱各的，打成一片混沌。在那不可解的喧嚣中偶然也有清澄的，使人心酸眼亮的一刹那，听得出音乐的调子，但立刻又被重重黑暗拥上来，淹没了那点了解。画家，文人，作曲家将零星的，凑巧发现的和谐联系起来，造成艺术上的完整性。历史如果过于注重艺术上完整性，便成小说了。”她认为人生的“生趣”，全在于那些不相干的事。她在《流言》中的《烬余录》里，记录下港战开始后那些“小我”的众生相。逃难的时候，宿舍里的学生“各自奔前程”。说到大家对战争的态度，她打了一个比方：“像一个人坐在硬板凳上打瞌吨，虽然不舒服，而且没结没完地抱怨着，到底还是睡着了。”有胆大的有胆小的，有悲观的，有失望的；她在电车里发现了原始的荒凉。港战期间，张爱玲到防空总部报到，参加了战时服务；这期间，由于战争的特殊感应，她画了许多画。她觉得她不久就会失去那点能力，于是悟出了“想做什么，立刻去做，都许来不及了。‘人’是最拿个准的东西。”

她对生活、战争、人的看法，是具体的，平视的，既没有理想的“光辉”，更没有政治的“高度”，大约与许多人不同，但她毫无掩饰，看法是她发自内心的。她非常实际的思维方式和对待人生的态度，使她有了许多同情心。她的视角也许是她日后成为作家的重要条件。夏志清说：“张爱玲所写的是个变动的社会，生活在变，思想在变，行为在变，所不变者只是每个人的自私，和偶然表现出来足以补救自私的同情心而已。”在她笔下有优美和丑陋的对比，在不断变更的无知环境中，“她有强烈的历史意识，她认识过去如何影响着现在。”

四

1942年香港沦陷。战争最终把成绩优异、还没有大学毕业的张爱玲赶回了上海，在静安寺赫德路一百九十二号一幢公寓六楼六十五室同在外国人机构里做事的“单身贵族”、自己管自己的姑姑住在一起。张爱玲从父母建造的物质“天堂”落入红尘，她得自谋生路，过一种良心愉快的生活，摆脱经济困境。在那个她生活过、学习过、寂寞过、孤独过的特殊地方开始了她的笔耕生涯。开始她用英文给《泰晤士报》写作剧评、影评，也为当过记者的德国人克劳斯·梅奈特（Klaus Mebnert）主编的《二十世纪》（《The XXth Century》）杂志撰写“中国的生活与时装”、《中国人的宗教》、《中国的教育》等，以轻松活泼酣畅风趣的文笔向外国人阐释中国文化，介绍中国人的生活。她的“阐释”大获成功，备受好评，被这位德国人盛赞为“最有前途的青年天才”。这些英文作品后来都被作者译写演变为中文作品如《更衣记》、《银宫就学记》、《洋人看京戏及其他》等等，都在当时的中文杂志发表过，并收入《流言》。她还在《二十世纪》上发表了《妻子·荡妇·孩童》、《鸦片战争》、《婆婆和媳妇》等文章，先后对《梅娘曲》、《桃李争春》、《秋之歌》《浮云遮月》、《自由魂》、《两代女性》、《母亲》、《万紫千红》、《回春曲》等电影进行了评论。1943年，张爱玲在上海文坛亮相，她的小说《沉香屑 第一炉香》和《沉香屑 第二炉香》发表在周瘦鹃主编的《紫罗兰》杂志上，之后相继在冯和仪（苏青）主编的《天地》、柯灵主编的《万象》、吴江枫主编的《杂志》、周黎庵主编的《古今》及《新中国报·学艺》等报刊上发表她的成名作和代表作《倾城之恋》、《金锁记》及《留情》、《红玫瑰与白玫瑰》、《桂花蒸

阿小悲秋》、《连环套》、《心经》、《茉莉香片》、《琉璃瓦》、《年轻的时候》、《花雕》等重要作品。这前后几年，她的文学创作达到了巅峰，是她走红上海滩红遍上海文化市场的鼎盛时期。

1944年，张爱玲二十三岁与胡兰成结婚。她的朋友炎樱和苏青是证婚人。胡氏才情横溢，曾任汪精卫的机要秘书，被称为汪家伪政权的“文胆”，历任汪伪政权政府的中央委员、宣传部次长、行政院法制局局长。舞文弄墨，他是才子，善写政论；感情上花言巧语、放浪形骸、口是心非，是个伪君子；政治上他是个亲日派。

张爱玲不问政治甚至厌恶政治，由于爱才惜才致使走错了人生最重要的一步，许多文坛人士和读者均为她感到痛惜。当她屡屡发现胡兰成确实是一个不堪造就的乱性男子后，当初她在婚笺上所写的“但求现世安稳，岁月静好”的美好愿望，完全化为乌有，这是她生命中遭遇的第一次重创。在她对胡的感情彻底绝望后，遂于1946年与之分手。

1949年上海解放，她没有工作，靠稿费谋生，以梁京为笔名在上海《亦

报》上发表小说，连载苍凉的爱情悲剧故事《十八春》及描写一个婢女的不幸遭遇和新生的中篇小说《小艾》。1950年，在夏衍的举荐下参加上海第一届文代会。由于对新中国的陌生和疏离感，促使她以继续完成学业为名，于1952年经广州过罗湖桥移居香港，在美国新闻处工作并写作，为《今日世界》撰稿。1955年旅居美国，翌年与美国狂热的工产主义信仰的作家赖雅（Ferdinand Reyter）结婚，用英文写作再现那个时代青年风俗画的《五四遗事》，并自译成中文。1961年先后到台湾和香港收集写作资料，为电懋影业公司写作、改编电影剧本多部。1967年赖雅去世，应雷德里芙女校之邀，赴英国剑桥任短期住校作家。1970年应邀至美国柏克莱加州大学中文研究中心任研究员，从事翻译和小说考证。1973年从柏克莱迁居洛杉矶专事写作和读书，离群索居，不见人，不接电话，不与外界来往，闭门谢客，过着隐居生活。

她是个顽强的人，虽然如此“隐居”，写作并没有断，用她的话说，为了还自己的债，她必须写，因为从前自己曾给自己许下心愿。在她的阅读生活中，她喜欢沈从文和老舍的短篇，认为读过的那些都是很精彩的；她很敬重鲁迅，觉得他很能暴露中国人性格中的阴暗面和劣根性，而鲁迅之后，可惜这种传统便中断了。她也读过萧伯纳（George Bernard Shaw）、赫胥黎（Thomas Henry Huxley）、威尔斯（H. G. Wells）的作品，尤其看了不少James Jones的通俗小说。1994年，她在台湾出版了散文集《对照记》，因此台湾第十七届《中国时报》文学奖特别成就奖给了她，另外还荣获台湾联合报读书人1994年最佳书奖。为了这个奖，张爱玲终于给《中国时报》“人间”副刊寄了一篇得奖感言《忆西风》，12月3日该报发表了她的这篇文章。这是时报“人间”副刊十年后第二次发表她的作品。这一篇小文令台湾文坛欣喜若狂。虽然我刚接到她拒收的信，但读到她的文章也使我十分激动。1995年5月台湾举办“张爱玲文学研讨会”，同时举办“张爱玲影展”，这标志着海内外读者和研究家、文学史家们对于张爱玲在中国文学史上地位的一致认同。

五

她不喜欢父亲，也说不上对母亲有多少深挚的爱，但除了天赋，父母毕竟为她走上文坛搭起了最初的阶梯。父亲，这位熟悉中国古典诗文和外国文学的封建遗少，对她在中文学习上有过严厉的催促；而母亲，是一位新型的女性，她虽然多年不在张爱玲身边，但就是她从张爱玲的童年起，便以西洋的艺术、会话、音乐、文学给以深深的熏陶。还有曾和她母亲一同出国留学的姑姑，对她的人生教育及语言的“学习”和操练上，都有重要影响。作为一个作家，一是需要生活、生活的深厚积累和对于人生的认识，二是需要感情和同情心，三是需要知识——关于历史和社会的各种知识。张爱玲具有士大夫阶级和下层人各种生活的感性知识，既有高雅的，也有低俗的，天津和上海和香港的丰富生活，东西方文化的底蕴，加之天赋，终使她在二十几岁惊动上海文坛。

她的一生，是在稿纸格子里跋涉的，有歇息，而没有停顿，有高潮低谷，而没有结束。在中国大陆、香港和台湾，在不同的历史时期，都有她的作品出版，计有小说集《传奇》（1944年，上海杂志社）、《传奇》（增订本；1947年，上海山河图书公司；1985年，上海书店；1986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张爱玲短篇小说集》（1954年，香港天风出版社）、《张爱玲小说集》

(1968年,台北皇冠出版社)《金锁记》(1983年,香港女神出版社)《张爱玲研究卷》(唐文标编;1983年,台湾远景出版事业公司)《多少恨》(1987年,花城出版社)《回顾展1——张爱玲短篇小说集之一》《回顾展2——张爱玲短篇小说集之二》(1991年,台湾皇冠文学出版有限公司),散文集《流言》(1945年,上海中科公司;1968年,皇冠出版社,香港得益出版社)《余韵》(1987年,皇冠出版社)《都市的人生》(1993年,湖南文艺出版社)《对照记》(1994年,皇冠文学出版有限公司),长篇小说《十八春》(1951年,上海《亦报》出版社;1986年,江苏文艺出版社)《秧歌》(1954年,香港今日世界出版社;1968年,皇冠出版社)《赤地之恋》(1954年,香港天风出版社;1956年英文版;1991年,台湾皇冠文学出版有限公司)《怨女》(1968年,皇冠出版社)《半生缘》(1968年,皇冠出版社;1987年,花城出版社),中篇小说《小艾》(1952年上海《亦报》连载;1987年,江苏文艺出版社),散文小说集《张看》(1976年,皇冠出版社)《红楼梦未完》,散文小说电影集《惘然记》(1983年,皇冠出版社)《续集》(1988年,皇冠出版社),电影文学剧本《太太万岁》(写于1947年,1989年5月25日至30日连载于台湾《联合报》),红学论著《红楼梦魇》(197年,皇冠出版社),译著《国语 海上花》(1981年,皇冠出版社)《老人与海》(1955年,香港中一出版社)《无头骑士》(1955年,香港今日世界出版社)《爱默森选集》(选译;1955年,香港天风出版社)《美国诗选》(合译;1963年,今日世界出版社)《爱默森文选》(1963年,今日世界出版社)《欧文小说选》(合译;1963年,今日世界出版社)《美国现代七大小小说家》(合译;1967年,今日世界出版社)《睡谷故事李伯大梦》(合译;同上)《美国散文选》(合译;1968年,台湾友联出版社)《鹿苑长春》(1969年,今日世界出版社)及《张爱玲全集》(1991年,台湾皇冠文学出版有限公司)《张爱玲散文全编》(1992年,浙江文艺出版社)《张爱玲文集》(四卷;1992年,安徽文艺出版社)。另外,她还用英文写过一部小说,没有出版,准备译成中文;用中文写的描写军阀时代生活的长篇小说也尚未面世。

六

张爱玲不是多产作家。她那些不同名的《传奇》和各种小说集,大体上都是那若干短篇小说的不同重新组合。不过一位作家的成就与其作品的多寡并不划等号,其绝对价值是要看作品的艺术价值社会价值历史价值。张爱玲在中国新文学史上无疑是最重要的小说家之一,用夏志清教授的话说,就小说创作之成就而言,她是鲁迅之后的第一人。夏教授的评价也许高了些,但说她是中国现代小说史上最重要的作家是适当的。

张爱玲的主要创作形式是小说,小说中的主要成就表现为短篇小说。

《金锁记》是她的代表作。主人公曹七巧是一个把自己锁在黄金里的性格怪异的女人,是中国社会的一个牺牲品。她父亲是小麻油店铺的老板,出于势力目的,牺牲女儿,把她嫁给一个有钱有势门第高贵的官宦之家,但丈夫是个害了骨痲的病人。七巧正视这个不幸命运的安排。她唯一的希望是,丈夫死后,得到财产。虽然他们有两个小孩,但抽大烟的丈夫只是没有生命的肉体,在性生活上不能使她得到满足,这时她爱上了风流少爷——刚刚结婚的小叔子姜季泽。虽然平时他总爱沾花惹草,但面对伸手摸他的腿的嫂子七巧,却不越雷池一步。十年后,七巧死了丈夫和婆婆,她分到了家产,自立了门户。当她的的小叔子把那份家产挥霍得所剩无多的时候,便到她家向她倾诉起

“爱情”来了。起初她感到一种“细细的喜悦”，多少年了，她和他近不得身，原来也有今天。“她微微抬起脸来，季泽立在她眼前，两手合在她扇子上，面颊贴在她扇子上。他也老了十年，然而究竟还是那个人啊！他难道是哄她？他想她的钱——她卖掉她的一生换来的几个钱？”曹七巧这一转念，立刻警觉起来，暴怒起来。她把扇子向他掷去，打翻了酸梅汁，泼他一身。事实上七巧早把自己套在金锁里，爱与不爱一个样。但也许是一种回忆的甜蜜，或是深层的虚荣，她的心还是颤动了。“好容易她死了心了，他又来撩拨她，她恨他。他的眼睛——虽然隔了十年，人还是那个人啊！就算是骗她的，迟一点儿发现不好么？即使明知是骗人的，他太会演戏了，也跟真的差不多吧？”季泽走了，丫头老妈子被她骂跑了。她提着裙子慌慌张张跑上楼，“她要在楼上的窗户里再看他一眼。无论如何，她从前爱过他。她的爱给了她无穷的痛苦。单只是这一点，就使她值得留恋……他不是个好人，她又不是不知道。她要他，就得装糊涂，就得容忍他的坏。她为什么要戳穿他？人生在世，还不是那么一回事？归根究底，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

生活把七巧“修炼”成一个变态的女人。当她在爱情方面失去一切时，几乎所有的人都成了她的报复对象。她望着长白，“……她的生命里只有这一个男人。只有他，她不怕他想她的钱——横竖都是他的。可是因为他是她的儿子，他这个人还抵不了半个……现在，就连这半个人她也保留不住——他娶了亲。”她一生没有幸福，也嫉妒别人的幸福，甚至连自己的亲儿子都不能有幸福。儿子长白是个大少爷，但他完全受着母亲七巧的控制。她给他娶了妻妾，由于自己的性欲不能得到满足，就嫉妒儿子，刻薄地挖苦他，使他不能与妻妾同床，而深更半夜只能陪她抽大烟。

在她的残酷折磨下，长白的妻妾都相继离开了人世。她对女儿长安也一样，使女儿不能正常地去读书，只能为母亲牺牲，并认为这种牺牲是一种美丽，是一个“苍凉的手势”，一个自卫的武器。她不愿意长安离开自己，她要控制她折磨她，使长安也抽上了鸦片，直到三十还没有结婚。长安终于有了男友，订了婚，为了自己的未婚夫还戒了烟瘾。可是过不了母亲这一关。七巧恶骂女儿不要脸，最后只能与男友解除婚约。她可以施计谋随随便便断送女儿的幸福而没有丝毫的愧疚，这七巧的小小“胜利”，便是道德和人性的沦丧。这种亲子关系中人性冲突描写，显示出小说浓烈的悲剧意识和巨大的悲剧力量。

“七巧似睡非睡横在烟铺上。三十年来她戴着黄金的枷。她用那沉重的枷角劈杀了几个人，没死的也送了半条命。她知道她儿子女儿恨毒了她，她婆家的人恨她，她娘家的人恨她……”半梦半醒中，闪过她一生里的许多回忆，人生原来是个酸辣苦甜咸的五味瓶。“七巧挪了挪头底下的荷叶边小洋枕，凑上脸去揉擦了一下，那一面的一滴眼泪她就懒怠去揩拭，由它挂在腮上，渐渐自己干了。”也许她在忏悔中睡去，或者还在忏悔之中。

1944年，傅雷以笔名雨迅在《万象》杂志上发表《论张爱玲的小说》，对张爱玲的这篇小说有着很高的评价，说小说的结构，节奏，色彩，有着最幸运的成就，作者利用暗示，把动作、语言、心理三者打成一片，完成了作品中成功的心理解剖。

“新旧文字的揉合，新旧意境的交错，在本篇里正是恰到好处。仿佛这利落痛快的文字是天造地设的一般，老早摆在那里，预备来叙述这幕悲剧的。譬喻的巧妙，形象的入画，固是作者风格的特色，但在完成整个作品上，从

没像在这篇里那样的尽其效用。”又说：“毫无疑问，《金锁记》是张女士截至目前为止的最完满之作，颇有《狂人日记》中某些故事的风味。至少也该列为我们文坛最美的收获之一。”称她触及了血淋淋的现实。夏志清说：“七巧是特殊文化环境中所产生出来的一个女子。她生命的悲剧，正如亚里斯多德所说的，引起我们的恐惧与怜悯；事实上，恐惧多于怜悯。张爱玲正视心理的事实，而且她在情感上把握住了中国历史上那一个时代。她对于那时代的人情风俗的正确的了解，不单是自然主义客观描写的成功；她于认识之外，更有强烈的情感——她感觉到那时代的可爱与可怕。张爱玲喜欢描写旧时上流阶级的没落，她的情感一方面是因害怕而惊退，一方面是多少有点留恋——这种情感表达得最强烈的是在《金锁记》里……七巧是她社会环境的产物，可是更重要的，她是她自己各种巴望、考虑、情感的奴隶。张爱玲兼顾到七巧的性格和社会，使她的一生，更经得起我们道德性的玩味。”（《张爱玲小说述评》）

《倾城之恋》写一个破落户之家的离婚女儿白流苏住在娘家被兄嫂无情地赶出家门后与一位世故的老留学生范柳原恋爱的故事。流苏唯一的生路是要找个人——生命的靠山。她结识了范柳原。“男人是一片空虚的心，不想真正找着落的心，把恋爱看作高尔夫与威士忌中间的调剂。女人整日担心着最后的一些资本——一三十岁左右的青春——再另一次倒帐；物质生活的迫切需求，使她无暇顾到心灵。”白流苏在“情妇”的泥淖里滚了几个滚，最后由于香港的陷落，才使她摆脱了靠不住的命运，奇迹般地出现一个平凡的大团圆——她和范柳原真的结婚了。“在这动荡的世界里，钱财，地产，天长地久的一切，全不可靠了。靠得住的只有她腔子里的这口气，还有睡在她身边的这个人。她突然移到柳原身边，隔着他的棉被拥抱着他。

他从被窝里伸出手来握住她的手。他们把彼此看得透明透亮，仅仅是一刹那的彻底的谅解，然而这一刹那够他们在一起和谐地活十年八年。”命运把他们驱赶到同一个方舟上，也只能如此地共患难了。傅雷评论说：“没有悲剧的严肃、崇高，和宿命性；光暗的对照也不强烈。因为是传奇，情欲没有惊心动魄的表现。几乎占到二分之一篇幅的调情，尽是些玩世不恭的享乐主义的精神游戏；尽管那么机巧文雅，风趣，终究是精炼到近乎病态的社会的产物。好似六朝骄体，虽然珠光宝气，内里却空空洞洞，既没有真正的欢畅，也没有刻骨的悲哀。《倾城之恋》给人印象，仿佛是一座雕刻精工的翡翠宝塔，而非莪特式大寺的一角。”但作者在描写刻画小民的社会心态与艺术表现上是成功的，小说毕竟是那个时代历史大树上一枝动人的风景。

傅雷对张爱玲的长篇《连环套》有着十分尖锐的批评。他认为这部小说内容贫乏，作者错失了最有意义的主题，丢开了心理刻画，单凭想象，逞着流转如踢踏舞似的笔，不知不觉走上了纯粹趣味性的路。主人公“霓喜和两个丈夫的历史，仿佛是一串五花八门，西洋镜式的小故事杂凑而成的。没有心理的进展，因此也看不见潜在的逻辑，一切穿插都失掉了意义。”另外小说的语言也袭用了连鸳鸯蝴蝶派和黑幕小说家也觉得厌恶的旧小说的滥调。傅雷很为这位天才青年作家惋惜，他觉得《连环套》不应该出自《金锁记》的作者之手，张爱玲没有理由倒退。当然那时的傅雷没有看到作者的全部作品，但就客观地说，对她的肯定、赞扬和批评都是爱护的。傅雷是张爱玲第一个真正的批评家。为了傅雷的这篇批评文字，张爱玲写作《自己的文章》予以还击。“我发现弄文学的人向来是注重人生飞扬的一面，而忽视人

生安稳的一面。其实，后者是前者的底子。又如，他们多是注重人生的斗争，而忽略和谐的一面。其实，人是为了要求和谐的一面才斗争的。”“而人生安稳的一面则有着永恒的意味，虽然这种安稳常是不安全的，而且每隔多少年就要破坏一次，但仍然是永恒的。”她认为“好的作品，还是在于它是以人生的安稳做底子来描写人生的飞扬的。没有这底子，飞扬只能是浮沫，许多强有力的作品予人以兴奋，不能予人以启示，就是失败在不知道把握这底子。”“力是快乐的，美是悲哀的，两者不能独立存在……我不喜欢壮烈。我是喜欢悲壮，更喜欢苍凉。壮烈只有力，没有美，似乎缺少人性。”她把悲壮比作大红大绿的配色，把苍凉比作葱绿配桃红，而后者是一种参差的对照，她喜欢参差对照的写法，“因为它是较近事实的”。

“我的小说里，除了《金锁记》里的曹七巧，全是些不彻底的人物。他们不是英雄，他们可是这时代的广大的负荷者。因为他们虽然不彻底，但究竟是认真的。他们没有悲壮，只有苍凉。悲壮是一种完成，而苍凉则是一种启示。”“我知道我的作品里缺少力，但既然是写小说的，就只能尽量表现小说里人物的力，不能代替他们创造出力来。”人是不能挣脱时代的梦魇的。她只能表现这样一个时代，用她喜欢的参差对照的手法描写人类在一切时代之中生活下来的记忆，以此给予周围现实一个启示。“我甚至只写些男女间的小事情，我的作品里没有战争，也没有革命。我以为人在恋爱的时候，是比在战争或革命的时候更素朴，也更放恣的。”关于《连环套》，作者也进行了辩护，但许多年后，她在《张看》序言里，对这个夭折的长篇也诚恳地进行了检讨。这里大段引用，完全为了从中了解张爱玲的创作思想。《自己的文章》是研究张爱玲的一把钥匙。

婚姻与恋爱是张爱玲那个时期小说的主要内容。用傅雷的话说，“遗老遗少和资产阶级，全部为男女问题这恶梦所苦。恶梦中老是淫雨连绵的秋天，潮腻腻，灰暗，肮脏，窒息的腐烂气味，像是病人临终的房间，烦恼，焦急，挣扎，全无结果，恶梦没有边际，也就无从逃避。零星的挫折，生死的苦难，在此只是无名的浪费。

青春，热情，幻想，希望，都没有存身的地方。”整个的社会都没有希望，每个人的心受着重压。在她的小说里也时时浸入一些轻松的笔调和俏皮的口吻，傅雷说这像磷火一样的闪烁让人分不清这微光是黄昏还是曙色。

夏志清教授在论及张爱玲的小说时说：“一般青年女作家的作品，大多带些顾影自怜的倾向，但在张爱玲的作品里，却很少这种倾向。这原因是她能享受人生，对于人生小小的乐趣都不肯放过；再则，她对于七情六欲，一开头就有早熟的兴趣，即是在她最痛苦的时候，她都在注意研究它的动态。她能和奥斯汀一样地涉笔成趣，一样地笔中带刺；但是刺破她滑稽的表面，我们可以看出她的‘大悲’——对于人生热情的荒谬与无聊的一种非个人的深刻悲哀。张爱玲一方面有乔叟式销售人生乐趣的襟怀，可是在观察人生处境这方面，她的态度又是老练的、带有悲剧感的——这两种性质的混合，使得这位写《传奇》的青年作家，成为中国当代文坛上独一无二的人物。”

张爱玲的小说世界，上起清末，下迄本世纪抗日战争，其社会层面深刻而广远。

无论古今中外，一个作家诗人，所以能够成为文学史上代表一个国家和民族的大作家，作品能够流传百世，成为人类文化的财富，都是有着深刻的社会根源和个人条件的。“时代”造“英雄”，是一个朴素的真理。但这只

是一个方面的一个侧面。

凡是张爱玲不受功利诱导而从艺术规律本身出发创作的作品多具有艺术的生命力。

《秧歌》和《赤地之恋》尽管曾使有的评论家和读者痛快一时，把它们说成一朵花，其实政治终究不是艺术。批评家应该站在“艺术”的立场，那才是科学，才是真正研究家的艺术良心。不论哪一位作家，试图以创作解释、点化政治的，都不会成功。

关于《赤地之恋》这部小说，她后来说过：“《赤地之恋》是在‘授权’（Commissioned）的情形下写成的，所以非常不满意，因为故事大纲已经固定了，还有什么地方可供作者发挥的呢？”（据水晶著《张爱玲的小说艺术》第27页）我们检讨张爱玲创作中的某些作品所以能够在中国新文学史和中国现代小说史上占有重要地位，除了她真实地、历史地再现了中国社会生活的某些深刻的层面、一些活生生人物的命运和人性中的“原始”光辉之外，在技巧上和语言上都表现出一位真正的艺术大师的水平。诚如胡适之教授所说的，她的小说细致、忠厚、平淡而近自然，应该说小说就该具有这种品格。夏志清教授还说：“张爱玲是个彻底的悲观主义者，可是同时又是一个活泼的讽刺作家，记录近代中国都市生活的一个忠实而又宽厚的历史家。她同奥斯汀一样，态度诚挚，可是又能冷眼旁观；随意嘲弄，都成妙文。”还说“张爱玲的讽刺并不惩恶劝善，它只是她的悲剧人生观的补充。人生的愚妄是她的题材，可是她对于一般人正常的要求——适当限度内的追求名利和幸福，她是宽容的，或者甚至可以说她是赞同的。这种态度使得她的小说的内容更为丰富——表面上是写实的幽默的描写，骨子里却带一点契诃夫的苦味……我们可以看到一方面是隽永的讽刺，一方面是压抑了的悲哀。这两种性质的巧妙的融合，使得这些小说都有一种苍凉之感。”

就中国而言，张爱玲在现代心理分析小说创作方面有着承上启下之功。她的《金锁记》、《茉莉香片》等都是这一流派的代表作品。

有人说“苍凉、荒远、淡漠，一直是张爱玲的写作风格；自嘲、讽喻、调侃也始终是她的笔路。”又说她的作品是人性矛盾与时代错乱的倒影。这些观点不无道理。“苍凉”是张爱玲最喜欢用的一个中文词汇。她的童年、少女时代、青年时代和日后的人生道路确实布满了苍凉，因此她的作品不可能不是苍凉的。但也许这就是张爱玲时代的生活和历史的底色。张爱玲富有爱心和正义感，她作品中的这种温馨的宽容及其爱憎也表现得十分明显。她在上海外滩看见警察打人便写了《打人》：“我向来不愿意看见什么，就有本事不看见。然而这一回，我忍不住屡屡回头望，气塞胸膛，打一下，就觉得我的心收缩一下。打完之后，警察朝这边踱了过来，我恶狠狠盯住他看，恨不得眼睛里飞出小刀子，很希望能够表达出充分的鄙夷与愤然。”（1944年6月《天地》）文章虽短，却透露出作者“人性”道德中的光辉。

张爱玲远离祖国，却是一个走过乱世的爱国者。她一生写小市民的心态、坎坷命运，表现社会群体中同历史纠缠得最紧的那部分人的故事。她爬过的格子成为历史的碑文，横在东方的天空下，述说悲凉而苍老的文化。

走在我自己的国土，
乱纷纷都是自己人；
补了又补，连了又连的，
补丁的云彩的人民……

一切已经过去。我们的文星已经在中國大陸再度亮起。二十世纪的“张迷”就要走进二十一世纪。这时候，——1995年9月中秋节前夕，张爱玲踏着明月，独自梦回上海滩，——用热泪洗刷那些苍凉的记忆，让东方的最新风景涤荡自己孤独的情怀……

1995年3月27日——9月19日

柳溪

阎纯德

“不幸，是一所最好的大学”；“奇迹，多是在厄运中出现的”
这些名言，我默默地写在女作家柳溪的名下，作为她半生坎坷、黑暗中追求光明的写照，作为她半生奋斗、逆境中创造真理的总结……

——摘自1982年3月22日手记

—
我选择春天去天津访问柳溪。

在她的书桌上，花瓶里插着一枝刚刚折来的杏花。我知道，从苦难中走出来的柳溪，其心境比春天还美。

年已六旬的柳溪，满面红光，神采奕奕，谁会想到她就是苦海中勇敢的舟子，从无边的惊涛骇浪中划到阳光灿烂的彼岸。

我盯着她那满头乌发……她见我心中有疑，便说：“大概你以为我的头发是染的吧？”我点点头。她笑了：“不是的。很多人都以为我染了头发，其实不然。我的头发至今所以不掉不白，这完全是苦难逼迫的。不少人，因为突然的打击或灾难，头发可以在几天之内脱落或变白。我是在跌入深渊之后，下决心自强不息的。……我终于从绝望中挣扎出来，寒夜中重新认识了人生，于是承受了生活给予的光明和温暖。这种认识，就是苦中求乐的追求精神。”

这种精神，是青春，是创造，是柳溪创作的生命。

—

许多中外大作家，其作品无不含有自己的生活，即多有自叙传的成分。我读着柳溪的《生涯》、《四姊妹》等作品，从吉悒兰、高婕等众多的人物中，不仅听到了爱与恨谱成的命运交响曲，还印证、辨析了她苦难的一生……

1924年，中国北方，没有热，没有光，没有鲜丽，乌云迷漫，一片黑暗，生活窒息，是荒凉与寂寞，是废弛了的地狱……

军阀正在混战。中国历史在苦难中跨过了一个新起点……

这一年，农历四月二十二日（公历5月25日），正是北方农村桃李芬芳的季节，一个穿着那个时代最流行的喇叭上衣、留着燕式刘海儿的满族旗人女子，激烈的阵痛之后，在中国最古老的民间接生婆的侍弄下，那个呱呱坠地的女婴就是柳溪。柳溪降生了，但是刚结婚一年多、年仅三十三岁，慈

爱善良、粗通文字，能写“夫君见字如晤”信件的母亲，却因胎衣未下，而丧生在九泉之下。

母亲悄悄地离开了人间，无私地把生命交给了柳溪。但命运却无情地把柳溪留在残酷的荒原。那个时代，对她来说，不是绿洲，没有奇花异草；柳溪说：“别的孩子一生下就幸福地生活在慈母的襁褓之中，而我，人生的种种不幸好像是随着我的诞生而来的。”

柳溪原籍河北献县，乳名慈恩，本名纪清一先。其父是清朝乾隆年间《四库全书》总纂官、《阅微草堂笔记》作者纪昀（晓岚）的六世孙，他擅长绘画和诗词，因不满封建家庭的包办婚姻而逃亡。

柳溪丧母之后，三岁时有了一个漂亮的继母。“有后娘就有后爹”，这句话虽不是绝对的真理，确是生活中屡见不鲜的事实。从此，柳溪好像便与噩运结下不解之缘，不幸，总是不时地纠缠她。她像女作家庐隐小时那样，被家人视为灾星，永远承受着虐待、侮辱，在她的记忆里，童年是冷酷无情的，既没有灿烂的阳光，更没有温暖的怀抱。她总是在饥饿、寒冷和恐怖中生活。她的外祖父用滚烫的烟袋锅打她的脑袋，恶狠狠地咒骂道：“八败星转世！妨死了你妈，一辈子活该命苦！”她的祖父用鸦片烟枪指着她说：“就是这个妨人的东西，让她妈做了披发血鬼，不能进咱家的祖坟，当了游魂！”

她生在书香门第，但没有过那种本该文明的“待遇”。她像一个小佣人，从来没有坐到桌旁和大人一起吃过饭。她总是含着眼泪，躲在远远的角落里，羡慕地望着继母和父亲，亲昵地逗着咿呀学语的妹妹，两人竞相抱妹妹、亲妹妹。年节时分，妹妹打扮得花枝招展，家里人上上下下称作“美丽的洋娃娃”，只有善良的保姆王妈妈，才能给她些微的同情与温暖。

七岁，正是孩子上学和玩耍的时候。而柳溪不仅没有，反而做了一个真正的小保姆。

“无论是寒冬、酷夏，还是刮风下雨，我都得抱着妹妹在院里或街上玩耍。她披着斗篷，戴着皮帽，而我穿着姑姑的一双旧鞋，光着一双冻得皴裂的小手，在寒风里打哆嗦。如果是雨雪天气，那对我这个丑小鸭就更加残酷：我得一只手抱妹妹，一只手撑伞，累得我两臂红肿酸疼，躺下睡觉都不知往哪搁才好。”柳溪回忆说，“我是家里起床最早的一个。每天一大早就被继母的吼声、斥责声喊起。我睡眠惺忪，懵懵懂懂起床之后，便像开了发条的机器人那样，做起每天刻板的工作——扫地、倒尿盆儿、生炉子、买早点，最后抱孩子。”

她的继母一共生了六了女儿，几乎都是她抱大的。如果她们生病，她得日夜值班抱她们，有一个妹妹竟是安静地死在她的怀抱里。那时的柳溪并不懂得死亡的意义，她羡慕死去的妹妹，希望自己也能在长眠中死去，这样可以把觉睡够，不再被命令去捡煤核，不再到垃圾箱里刨食德州的枕头西瓜的瓜皮，好摆脱饥饿魔鬼般疯狂的追逐，不再挨打受骂，不再干难以承受的繁重杂活，永远告别人间的苦难。不过，这只是她幼小心灵里最早萌生的一个幼稚的幻想。非但不能如“愿”，从八岁开始，柳溪还做了“一仆二主”式的小使女。除了在家里带妹妹、干活之外，还给一家山东来的地主董家当小丫环。她每天也是给董家抱孩子，只是在董家的小少爷哭闹得哄不下的时候，她得按照董太太的吩咐，趴在地上让那少爷当马骑，用柳枝、藤条披头盖脸地抽打，直到他破啼为笑为止。之后，她躲在墙角，摸着脸上浸血的印子，偷偷地哭泣。董太太爱打麻将牌，经常玩到深夜，她的任务是坐在走廊

的石阶上随时等待主人的使唤：跑街买烟、水果和夜宵。这是她最害怕的苦差，因为她要壮着胆子，战栗地穿过好几条恶狗狂吠的胡同，还要遇上穿着黑色夜行服的更夫。

虽然董家可怕，但她却宁肯留在那里，而不愿再过一挂肠子闲着半挂的受气挨饿的日子——不愿看见继母每日飘忽在她的筷子与饭碗之间的阴森可怖的目光，不愿听那凶煞恶神的斥责与咒骂。

在妹妹上小学的时候，柳溪说她的任务是充当“光荣的扈从”。每天早晨，她拉着妹妹的手，替妹妹挎着书包，小心翼翼地横穿马路，平安地把妹妹送到学校，看着她像小鸟一样唱着叫着飞进校门，飞上游艺场，去溜滑梯，轧跷板，登游船，打秋千，她是那样快乐！柳溪说：“当时，我无论如何也弄不明白：这样幸福的儿童生活为什么没有我的份？！不但如此，除了饥饿折磨我之外，还要经常被打得皮开肉绽，瘦削的小屁股蛋上，总是被笤帚疙瘩和藤拍子打得青一块紫一块……”

学习，这种权力应该属于每一个人。但是，人，生而不平等不自由，却是一个几乎无法扭转的事实。许多世纪以来，形形色色的革命家、理论家们，利用各种形式为之斗争，虽然时代不同国家不同情况有所不同，但基本事实仍是一个严酷的存在。年幼的柳溪渴盼着读书，她羡慕妹妹，甚至嫉妒妹妹！但她对知识的追求和获取，是在不知不觉之中发生和进行的。那时有一种专门租赁小人儿书的车，每天下午四点，就摇着铃走街串巷，于是成群的孩子们一拥而上，这其中就有拿着两个铜元替董太太租书的柳溪。对于柳溪来说，许多回忆都是痛苦的，而说到租书，她脸上却流露出一种异样的愉快情绪：“那时我迷恋着武侠和得道成仙的小人儿书，所以我也就以我的爱好替董太太租书。当然我不仅坐在车旁以先睹为快，而且半小时之后，我还能看完我和小朋友们交换的小书，然后飞奔着跑进主人的房里……这些小人儿书，留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三侠剑》、《火烧红莲寺》、《七侠五义》、《西游记》等等月附我不仅迷恋着上花果山去吃桃，而且还迷恋着到昆仑山去成仙；我想，那一切该是多么美好啊！那样，我再也不受继母打骂、申斥，再也不去跑街伺候主人，我可以吃仙丹、仙果，睡在高山密林之中，再也不在人间受气了。”

这些小人儿书中，成道成仙、杀富济贫的思想和描写，是人们近于虚妄的理想、不满现实的反映。这种正义之气、英雄之举是极易为人所接受的。童蒙时期的柳溪，这些曾是她的精神支柱。因此，她曾和胡同里的小朋友讨论、商量过如何寻找昆仑山的问题，但都因那些孩子不愿离开亲爱的父母、温暖的家庭而作罢。

柳溪的童年，虽然像一个受气筒，但她的性格，却不是怯懦的胆小鬼。用她自己的话来说：“我性格中的一个重要方面是——为了新奇而冒险。”她只要稍一有空，就组织一帮小朋友，玩那种占山为王的的游戏。自然，她是当然的寨主，其他孩子只是二寨主或喽罗兵。

“我住在河北二马路伊安里，但经常和大马路的伊公里为敌，进行战斗。我不是那种‘耗子扛枪窝里横’的孩子，相反，在家门以外却是一个绿林豪杰。我常常把许多孩子打哭，不论是男孩还是女孩，不管是比我大还是比我小，我都毫不费力地把他们打个鼻青脸肿，于是他们便甘拜下风，高喊：“大寨主纪家二姐子，我投降，甘当你的喽罗兵！”柳溪轻松地回忆着童年时代她性格中顽皮的一面。但是她的胜利和荣耀，招致告状者终日盈门，从早到

晚，常能听到：“纪太太！管不管你家二姐子？看把我们孩子打成嘛样啦？”于是，接踵而至的，便是她的灾难。但她并不束手待毙。当继母恶狠狠拿起笞帚、藤拍时，她就飞也似的跑进后院，登着厕所那扇门，蹿到房上去，然后越过花墙，从隔壁煤铺的梯子上溜下去逃走。柳溪说：“那时，我连做梦都幻想着能像《三侠五义》中的豪杰那样，也有飞檐走壁的本领！”但是。不管她暂时能跑多远，夜里总要回家睡觉。她继母也总结了自己的经验，白天并不急于向她表态，而夜里，当她悄悄地溜进屋里，钻进被窝，沉入梦乡之后，她只好束手就擒了。“啪！”一个藤拍落到身上，接着是一顿嘴巴；当她恐怖地从震惊中醒来，才发现一个披头散发有着两道凶光的女人脸，方醒悟到是继母在打她。

她从小小的年纪所得的惊吓性头痛症，便是继母用夜间突然袭击的方式留给她终生不可忘却的纪念。

继母的打骂、虐待，把她逼上了绝路。柳溪说：“有一次，我实在不堪忍受，觉得死了比活着或许更有福。这时，我心里萌发了自杀的念头。我想起了两种死亡的方法：上吊或吞鸦片。”她曾亲眼见过十七岁的店铺小伙计，为反抗店主的虐待而上吊自尽。但当时她怕上吊后没有亲人给她刨地下的大泪球，“如果没有泪球，就要沦落在阴曹地府受罪，永远不能投生。”于是，她否定了这种寻死的方法。吞鸦片的方式，是她看《贫女泪》得到的启示。柳溪说：“那时，我除了为苦难的贫女的不幸遭遇落了不少天真、同情的眼泪之外，也向她学习了辞别人世的方法——她是喝鸦片烟死的。”柳溪当时觉得这种方式省事，又没有死后不能投生的说法，所以便决定采用喝鸦片的方法，离开这个苦难的世界。

那年8月，柳溪穿着一件刚盖过肚脐眼儿的绿格小褂，在夜里，又受到继母的一顿毒打之后，便于清晨，利用父亲上厕所之机，在紧张与慌惊中，抓了一大把茉莉花籽似的烟灰，放在嘴里，用水吞下。柳溪说：“那时我的情绪非常好，因为我觉得自己就要离开这个不幸的尘世，而到另一个极乐世界里去寻找生身之母去了。我幻想在那里有女儿和她作伴儿，她就不会像以前那么寂寞、孤独了。从而，我也可以真正地去享享慈母之爱。”那天早晨，天空特别晴朗，霞光万道，飘着云彩。吞食鸦片之后，她自幼就有的幻听的毛病发作了，她总是听到白云深处有人说话。但不一会儿，那种稀有的快活心境，变成了肚子疼痛和恶心，浑身打着冷战。是她父亲及时发现，用手掏她的嘴，使之连续呕吐，直至吐出胆汁，又用绿豆汤洗胃，才把这个弱小、不幸的生命从通往黄泉的路上截回来。柳溪说：“在我记忆中，虽然那一次我没能享受到长眠就是幸福的滋味，但是毫无疑问，那也是小小生命中一次最充分最舒适的休息了……”

“死”的斗争，并没有完全改变柳溪的命运，挨打受气还在继续。十三岁那年，继母又一次追打她。但这一次，她不再向她求饶，而是转身提起一根棍子，作为防身武器。她继母见此情景，更是怒火中烧，声嘶力竭地喊道：

“你撂下！你反啦？！”

“你撂下我就撂下！”柳溪指着继母手里的笞帚说。

继母的大眼睛变得十分可怕，惊讶地望着好像不认识的柳溪。这时，柳溪含着泪说：

“你已经打了我好些年，已经打够了。现在我长大了，再也不能像我小时候那样随便让你打了。以后你打我，我就打你！”

这一着，使惊愕之中的继母慢慢放下了手中的答帚。这次反抗，使柳溪基本结束了挨打的生活，并使她第一次懂得了一个简单而明了的道理：生活，需要勇敢和斗争！

童年，尤其是不正常的童年，对人的影响，给人的记忆是深刻的，清晰的，长远的。柳溪的童年，好像一部多卷的长篇小说，似乎有着说不完的故事。谁会想到，十岁时，曾以“被告人”的身分进过一次法庭——那是继母为转嫁到她身上的“打人罪”而施展的心术。这场“官司”是一场滑稽戏，但使柳溪第一次感到了法律的威严，也看到了人的虚伪、社会的欺骗。……为赚点钱，买吃的，柳溪还背着继母曾到专事丧葬和嫁娶的铺子——扛房——里充当执事的小工：去喊“肃静”，去“鸣锣”、“开道”，扛“雪柳”……柳溪说：“为了五个铜板，我穿上绿色带黄花的衣服，头上围一圈黑色丝穗，举着一根白纸糊成的雪柳，随着浩浩荡荡的出殡队伍，一直送到坟地，等到下葬，才算完事。”不知为什么，她很喜欢那洁白的雪柳。柳溪说，她从事写作后，所以选择“柳”字作为笔名的一个字，便是由于“雪柳”的关系。

……人类的童年曾是残酷的、野蛮的。柳溪没有爱，没有温暖，但她却像北方野山里的小树，艰难地发展自己。

“是的，没有人疼爱，经常生活在惊恐之中，饥饿、打骂、跑街、受苦，这就是我的童年。”这是柳溪的结论。

三

柳溪，好像一个黑夜里迷路的旅人，在荒山野岭中被折磨了十来年。但蓦然，她面前出现了一个明亮的山口，一条高低不平的路，蜿蜒着伸向远方的地平线……

柳溪能上学读书，似乎有点戏剧性。在她试图第二次自杀的第二年春天，忽然飘起了鹅毛大雪。柳溪去学校接妹妹时，遇见一位瘦高个戴眼镜的张老师。他问她为什么不上学。她回答：“……后娘不让我上学。”那位老师以仁慈的同情心，安排她当旁听生，每天到学校上课。她没有书，便和妹妹同桌，没有本子做功课，妹妹便高兴地把生字本拿给她，让她替自己做作业，自己去玩耍。她从十三岁开始，像跳棋一样，连跳两步，由一年级跳到三年级，以她的聪颖，仅仅三年，便从天津木斋小学毕业。提起上小学，柳溪至为感慨，激动地说：“我一生永远也忘不了那位救我于水深火热之中、给我以启蒙的恩师，是他第一个把我领上了知识的道路。”

她上中学是在河北保定女子师范学校。那时他们全家都迁到了保定，住在小城南边，靠着城墙。初中二年级时，由于她读了不少文学作品，便开始幻想创作小说。在她读到的许多作品中，当时她最喜欢庐隐女士（黄英）的那本石绿色封面的作品选集。她觉得庐隐的文笔隽永、自然、流畅、简练，情节哀婉动人，篇篇打动她的心。柳溪说：“我至今还记得，那本选集附一张作者的照片，美丽安详。我熟悉她的传记，得知她早逝，还为她异常悲哀过。她的代表作《海滨故人》，我几乎能背……”就在这一年——1939年，她十五岁的时候，便模仿着庐隐的小说，写了第一篇作品《失意者》，投到《河北日报》。两三天后，此作便在这家报纸的文艺版上发表出来，这就是她的处女作。这篇作品以感伤的笔触，写了一个少女被男人欺骗，经过种种痛苦，终于死在雪地的故事。处女作，是一个作家生命的起点，它的问世，无疑会给作者很大的鼓舞。柳溪说：“接到当天的报纸，我乐得满屋跑。其实这是一篇真正的无病呻吟。因为我毫无这篇文章里的生活经验，只是受了

《海滨故人》与《雷峰塔倒了》的影响，根据听来的生活故事写成的。所以，后来我无论如何都不愿说出我这篇处女作，因为它太幼稚。不过，这篇‘不祥’的作品，却不幸地言中了我后来的恋爱生活——我终生都是一个失意者。”

在柳溪发表小说《失意者》之后，她父亲从一个走街串巷卖破烂的挑筐里，用两毛钱买了一本鲁迅的《二心集》，作为对她的奖励。这本杂文集使她第一次知道了鲁迅先生的名字。柳溪回忆说：“当时，虽然我不完全明了这部作品的深邃意义，但我迷上了它。我觉得，每篇作品虽然篇幅不长，但文笔辛辣，寓意深刻，富有社会意义。于是我放下庐隐的作品，便如痴如迷地读起鲁迅先生的作品来。他对黑暗社会的仇恨与诅咒，在我心里引起强烈的共鸣，他的疾恶如仇的战斗精神，令我由衷地敬佩。”这时期，她一做完作业，就会阅读鲁迅的作品《且介亭杂文》等。

他们的国文课选了鲁迅的《秋夜》和《故乡》，这颇使她大开眼界：她仿佛看见闰土那银项圈在瓜园的月色下闪亮，听见那枣树叶儿在秋夜中沙沙作响，这时她才发现——原来鲁迅并不单是干预政治和社会的杂文家，而且还是文笔优美的小说作家呢！那时她的语文老师是一位厚古薄今的冬烘先生，他用最至高无上的美丽词句，眉飞色舞地褒奖沈三白的《浮生六记》中的《儿时记趣》，而用最粗俗的语言，对鲁迅先生的作品进行挑剔。她不同意老师对鲁迅先生的批评，但又说不出自己的理由。柳溪说：“从此以后，我就到图书馆去找鲁迅先生的文学作品阅读。祥林嫂的不幸命运使我同情落泪，但我当时最感兴趣的是《社戏》。那乌篷小船，那水乡的风光，特别是躲到地里去烧豆秧的情节，简直使我着迷。我想，要是我能烧一枝豆秧吃该有多好啊！”

柳溪说，在艺术上她是一个泛爱主义者。稍后，她又迷上了果戈理。她喜欢《巡按》、《死魂灵》、《狂人日记》、《密尔格拉得》以及其他短篇小说。他那幽默讽刺的文笔，含泪的微笑，对祖国热烈的爱，及对黑暗势力的愤怒与奚落，都使她钦佩得为之倾倒。于是，她又开始向这位俄国艺术大师学习，保定古莲池图书馆成了她最迷恋、为之流连忘返的场所。

“说实话，我觉得我以后所写的东西，许多地方可以看出是受了果戈理不少的影响。”柳溪说，“但就在这一时期，我好像是开杂货铺似的，又是进来许多新货，吸收了许多味道不同的营养：我既读高尔基的短篇、长篇，又读塞万提斯的《堂·吉珂德》。既读法捷耶夫的《毁灭》、绥拉菲摩维支的《铁流》，又读屠格涅夫的《贵族之家》、《烟》、《罗亭》等等，和中国的明清小说。这种情况，正像一个孩子需要摄取大量的、多方面的营养那样，我以为任何一种真正的艺术，不论是哪种风格，哪种流派，都有其独特的魅力，以致使人不能偏爱。”大概这就是她在艺术上的泛爱主义。直到她从事写作生活以后，柳溪才更爱列夫·托尔斯泰的作品一些，但这并不影响她喜爱法国的乔治·桑、英国的夏绿蒂和捷克的聂姆曹娃等女作家。

柳溪由于自幼那种半饥半饱艰苦生活的折磨，又由于过分用功，终于在念初中二年级下学期时结出了苦果：她得了肺浸润症和食道炎症，因此不得不忍痛休学。

这就是她中学时代的句号。

她继母由于连续生女不生男而降低了在这个封建家庭的地位，因而精神倍受刺激，两度爆发精神分裂症，投过河。而父亲有时与同事去妓院“打

茶围”。这时，柳溪从中国妇女的最高意义出发，不计前仇，忘掉恶感，给继母以同情——为她治病，为她打抱不平，毁掉父亲与妓女的合照……柳溪的仗义、勇敢的行为，赢得了继母的好感，改善了“关系”。

柳溪虽然在家养病，但依然废寝忘食地读书，为了追回童年时代白白流逝的岁月，还在头脑里酝酿了一个大胆的行动计划：病愈后，跳四年级，考大学！于是，她花钱托人在北平琉璃厂，一改中小学里用名纪清修，而为纪清一先，作了一张假文凭，半年后的1939年，便像冒险家一样，真的报考了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那时，她只有十六岁（但已经长成了细高挑儿），而文凭上却写着：“纪清一先，女，二十岁”。

柳溪自信考大学对她来说功课不是难关，而最大的难关是身体检查，若没有身体合格证，就不能参加考试。经过检查，她的体重只有八十五磅，仅就这一项便不合录取标准。她站在老师和医生面前孩子般大哭起来。也许是她伤心的恸哭感动了他们，经过商议，她终于转悲为喜地得到一张笔试准考证。柳溪说：“如果不发准考证，我也不会再回保定家里，因为我对父母发誓说我一定能考取，这样才好不容易地得到那点可怜的路费（并答应以后用勤工俭学的钱弥补这笔损失）。”那时正值酷暑，尽管中南海公园的琼岛和流水、鲜花迷人，蝉鸣和鸟叫悦耳，情侣来往如织，但柳溪在那里目不斜视、耳不旁听，每天啃着干烧饼，艰苦地温习功课，背诵历史年表。真是上天不负苦心人，终于在报考的千余人中只取八名的情况下，她——成了幸运儿……

四

柳溪上大学时，师大是男女分校，她的学校当时叫女子师范学院，坐落在北平西单李阁老胡同。柳溪新的生活，就是从这所学校后院——一个被高楼和廊庑遮得连白天都得开着电灯的潮湿、阴暗的小单间开始的。她满意极了！她好像一位航海家，帆就从那里扬起，船，就从那里远航。那是无边无际的海面，她知道前方有惊涛骇浪，远方会出现灿烂的朝阳……

那间潮湿阴暗的小屋，留给她的回忆是亲切的：“我感到有生以来，第一次过着没有藤鞭、没有骂声、没有饥饿和惊吓的生活，我独自毫无干扰地过着读书和自由幻想的生活……”就在那间小屋里，她幻想过广袤的大海，而自己就是自由驰骋、翱翔的沙鸥！就在那间小屋里，除了上课，她没有逛过大街、市场，没有看过电影，整日整日地，把青春浸泡在很多很多的文学作品的字里行间。柳溪说：“那时我已经把目光转移到中国左翼文艺运动。当时自恨生晚，没有机会与可能享受左联的培养教导。我钦佩冰心与丁玲，喜欢萧红，曾胆大妄想地私下决心：竭诚努力，做她们义学事业的接续人。”在那间小屋里，她再作创作的尝试，以纪莹为笔名发表了一些作品，例如以给董太太当使女的那段生活写的《我的童年》，作为征文，刊于《妇女杂志》的“公开你的私生活”的专栏中，并得了第一名。

北京师范大学男女合校后，柳溪不得不离开那间使她留恋的小屋，住到教育部街的一个大院里，每天穿过绒线胡同，步行到和平门外的学校去上课。这期间，她从渴求知识的书斋生活，开始走向了社会的十字街头。柳溪说：“我看到中国人民的亡国命运，远比我个人的遭遇更不幸；多少人流落街头，随意被日寇污辱打骂，多少逃难的农民被抓了劳工，送往煤窑或装上火车、轮船，运往日本，充当华工奴隶。那时，我的心开始了另一种巨大的痛苦。在这一段觉醒过程中，中国左翼文艺和苏联十月革命文学，对我起了导师的作用。”

柳溪的大学生活是极其艰苦的。那时她只有一件洗得褪了色的蓝布大褂，罩在那件已经看不出是什么颜色的破棉袄上，每到星期日脱下来洗一洗，晾干后，星期一再穿上。她的棉裤又瘦又小，缀着补丁。她身边的女同学穿得如花似朵，有的是钱花，看电影，吃零食，聊天，散步，逍遥自在。但这些，并没有干扰柳溪的情绪，她有自己王国，用她自己的话来说：“我练就了一套听而不闻，视而不见的硬功夫，那些既不在我的眼里，更不在我的心里。”她没有自哀自怜命运之苦，她的心和足迹，总是留在那座丁字楼的图书馆里。那里有像一垛垛城墙似的高大书柜，摆满了线装书和“洋”装书。她总是兴奋地坐在长桌旁，每次都像是第一次置身于浩淼的海洋。她曾天真地计算过：“我这一生，怎样才能读完这浩如烟海的书籍？！”从那时起她给自己规定了每天看书的页数，不完成，不睡觉。那时，她无论走到哪里都不安心，只有坐到书桌前，打开散发着书香的书本，她便立刻忘掉一切，甚至忘了参加在风雨操场举行的四十年校庆的音乐会。

柳溪说，她自己是一个既没有女性柔情，又没有韶华青春，“貌不出众，才不惊人”的女子，一头乌黑短发，一副深度眼镜，单调朴素的衣着，永远来去匆匆——那时她缺乏营养，眼球上总长白水泡，疼得钻心；眼科医生一再警告她，如不增加营养，就有得白内障和青光眼的可能。为了维持学习生活。她除了写文章得点菲薄的稿费外，便是实行勤工俭学：为别人抄写稿件、教家馆、到中学代课，赚几张日伪“联合准备银价”的钞票，可以买一点鱼肝油、菠菜和水萝卜。

柳溪的大学时代，正值日伪统治时期。当学校里开始政治性逮捕时，正是她暗自向往革命，而不想当一个书呆式的亡国奴的时候。当时的女大学生大体上有四种人：一，死读书的，梦想当留学博士，当女状元；二，迷恋于爱情生活，整日梳妆打扮，想当校花，做名人、达官、阔佬、富商的太太；三，抱着救国的凌云壮志，但不知何处是中华民族的抗日堡垒，一心想通过封锁，奔向雾都重庆；四，不相信“曲线救国”，坚信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游击队。而柳溪属于后者。她曾劝阻、挽留过那些主张奔向重庆的同学，也曾偷偷地为之送行。那时她想：“无论是奔向延安、敌后，还是重庆，总比在沦陷区当顺民和亡国奴好！”虽然柳溪知道不少八路军的英雄业绩，向往其卓绝的战斗生活，但苦于没有地下关系。柳溪说：“我仿佛在无边的黑夜踽踽独行，脚步不知迈向何处，睁大两只眼睛，寻找着指路明星……”

柳溪从对个人命运的反抗，进而发展到政治反抗。在这种情绪的驱使下，有一次借口学校伙食太坏，馒头不熟，她带头砸了饭厅。她把半生不熟的馒头掷向天花板，于是天花板像岩洞里的钟乳石那样粘满了小馒头。她还痛快淋漓地摔碎了八十多个盘子。她快乐地高声喊着嚷着，这时整个饭厅在一片撞桌砸碗的喧闹声中愤怒地沸腾起来。但第二天，她被叫到教务长面前，指控带头闹事。当然，不管怎样威近利诱，她没有惊慌失措，也决不会承认。柳溪笑着说：“我拿出了过去当野孩子的泼辣派头，我当然没必要向他们诚恳坦白。”

祸根是在食堂风潮中种下的。日本宪兵已经“瞄准”了柳溪。在轰动一时的因“金麻子”枪杀日军中将进行空前大逮捕之后，一位历史老师十分关切地告诉她，不久要逮捕的一批黑名单中有她，要她马上躲一躲，以免受敌人监狱里惨无人道的皮肉之苦。在白色恐怖之中，柳溪中断了三年级的学习，神秘地告别母校，迅速离开北平，无可奈何地回到保定家中。那时她继

母已经去世，六十岁的父亲娶了一个只比柳溪大六岁的年轻女子作为第四续室。不久，家庭便爆发不和，灾难接踵而至。

那个家庭她无法久留，返回北平后，在一家报社谋了一个学习编辑的位置——整天在空无一人的大办公室里校对令人头疼的稿样。不过，走上社会之后，总算第一次有了勉强糊口的栖身之所。

通过保定老同学，在 1943 年冬天，柳溪参加了革命工作，成为中国共产党北平委员会党的外围组织的一个成员。柳溪说：“我简直无法描摹我当时是何等的高兴。

现在我还清楚地记得第一次见到我的地下领导者的情景，他那朴实的农民形象、河北束鹿的家乡口音，永远留在我的脑际……我觉得我寻找了那么久的革命道路，在我一筹莫展的时候忽然闪现出来了。这真是一件奇迹！有时，我甚至唯心地认为，似乎于冥冥中真有个命运主宰，他使我命中注定要走向这条渴求已久的道路。”

柳溪的大胆与富于冒险的性格，似乎是天生的。她是在远没有认识革命的最高意义之前，便产生了对地下工作者的兴趣与神秘感的。她常常深夜闭户发奋阅读解放区的各种文件，《论联合政府》、《论解放区战场》、《论共产党员的修养》、《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等，就是她在沦陷区最恐怖的环境里最爱读的理论书籍。

这时候，她除了发展同情革命的对象、宣传解放区、抄传单，给八路军买药品、枪支弹药之外，又开始了她的文字写作生涯。这时期，她先后写了几十篇配合抗日、揭露社会黑暗、唤醒民众的短篇小说，如《沼地》等。这些作品虽然幼稚，但却是她创作生涯里最初脚印。

在日伪统治下的北平，为了掩护和便于搜集有关日军“扫荡”和下乡抢粮的情报，柳溪还深入到敌伪大汉奸、伪华北政务委员会委员长王荫泰兼职的华北食粮公社当了一名职员和家庭教师。王荫泰曾是国民党政府的外交部次长，德国老婆，六个女儿中有三个跟柳溪学习中文——每星期有三个晚上教她们中国古诗。当然，柳溪并不是真要教她们中国诗文，而是躲在书房偷听王荫泰在会客室里与各种人物的私房话。这个危险的工作，一直坚持到日本投降。

“八·一五”之前，中国正处在黎明前的黑暗时刻。当时柳溪受组织的委派，组编出版杂志《罡风》，或明或暗地宣传共产党的政策。但是杂志只出了两三期，就因她的一位在北京大学作地下工作的堂兄暴露了身分，使她不得不化装撤离北平，于是《罡风》停刊。在她经过平西地区的北平委员会安排，奔赴冀中解放区途中，历经千辛万苦，其险情是她终生难忘的，这段经历，在她的长篇小说《功与罪》与中篇小说中有着真实的描绘。

五

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
解放区的人民好喜欢……

柳溪从黑夜里走出，来到光明、自由的冀中解放区。她不知道应该如何表达自己愉快的心情，大概只有在辽阔的华北平原的怀抱里放声歌唱，才能表达于万一。

于是她唱《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她朗诵高尔基的《海燕之歌》。她觉得她就像一只出了樊笼，(羽中)向天空翱翔的鸟儿那么自由、自在，革命再苦也是一种享受！

柳溪到达解放区后，先在《冀中导报》工作，认识了当时正在该报编辑《平原》副刊和《平原杂志》的作家孙犁。孙犁回忆说：“……传说从北京来了一位女学生，很洋气。又不久，区党委觉得我一个人办刊物太烦劳，要把这位女大学生分配到这里来……一天上午，女学生姗姗而来，坐在了我的门板上，这就是柳溪。我和她作了简短的谈话……”这是孙犁未见到她之前和最初见到她的印象。其后，她担任过冀中军区司令部秘书、中学教员等。1947年土地改革时，她热情地投入了这一工作，并深深爱上了农村。她回忆说：“那时我有幸和康克清大姐同在饶阳县北官庄搞土改，这位革命老大姐对我非常热情，经常给我捉头上的虱子，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也是这个时候，孙犁对她还有一段回忆：“有一年的初冬，我正在饶阳、博野之间的田野里云游，忽见一个农村少妇，两手把一个肥胖的婴儿托在胸前，在荒野小道上，大踏步迎面而来，走到跟前，我才认出是柳溪。她已经结婚生子，并且完全农民化了……那一天的明丽的阳光，带有霜雪的田野，沉睡的婴儿和风吹日晒的母亲，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完全农民化”，就是当时的柳溪！哪里需要，就到哪里去——这是她的思想，也是她的行动。土改后，为了能描写农村，她志愿留在艰苦的农村，当了饶阳县第八区公所教育助理员，直到平津战役结束。这期间，她曾昼夜不停地做了大量的战勤工作，写过一些关于战争的报道，在《冀中导报》上发表后，被新华社转载，并加了按语，还作为通讯员学习写作通讯报道的参考材料。

从北平，到解放区，四年间，她火热的斗争生活中已经有了一定的生活积蓄，于是便又开始短篇小说创作。1949年初，她的第一篇小说《找对象》就发表在刚在北京出版的《人民日报》星期文艺版《人民文艺》上，并以冀中农村特有的生活气息，清新的文笔，显示了作为作家捕捉生活的敏感及其才华。

不久，她被调进保定，先当教师，后到河北省文联做文艺工作，同诗人远千里、王思奇一起，主编了《河北文艺》、《工人俱乐部》、《写作学习》三个刊物，还为《河北日报》代编文艺副刊《花间》。在他们周围涌现了如刘绍棠、谷峪、房树民等有为的文学青年，后来多是中国文坛有影响的作家。柳溪很留恋那段往昔岁月，曾写了散文《古城的思》发表在《莲池》文学杂志上。柳溪说：“那时进城不久，文艺界尚未搞什么大规模的政治运动，人的关系是融洽、和谐的，真诚的，没有。

点勾心斗角、尔虞我诈，同志之间是多么亲如手足、亲密无间啊！”

是的，那是一个令人怀念的岁月！虽然共和国尚是个刚出世的婴儿，它的公民们有的是天真和纯洁，坚信将来物质会丰富，社会会进步。这时期，柳溪于繁忙的工作之余，也从事小说创作。但她的进步与成长，与老作家的关怀、杂志编辑的支持分不开，这一点，她是十分清醒的。1950年，她把在保定机务段体验生活的感受写成小说《喜事》，寄给《人民文学》。那时茅盾任主编，秦兆阳在给柳溪的信中说，“茅盾同志看后，反应绝佳。”柳溪说：“一个文学青年受到文学大师和先辈们的如此赞扬，该是多么巨大的鼓舞！它会产生多么巨大的动力啊！这就成了我其后向文学之途奋蹄前进的鞭策。”她写的小说《刘寡妇结婚》和谷峪的《新事新办》，同时获得河北省文联颁发的文学奖金小说一等奖，大众书店为她出版了第一个短篇小说集《挑对象》。这是在文学园地里辛勤耕耘的第一个可喜的收获，也是她在文学的“长

征”中迈出的第一步。

1952年秋，当北京香山的红叶染上朝霞的时候，柳溪作为编剧，来到中央电影剧本创作所。关于那时期她的精神面貌，老作家骆宾基有一段回忆：“在看专供编导人员看的‘参考片’时，在一片寂静中（除了影片的画外音之外），从前排几名观众之间，有人发出情不自禁的笑声，笑得好响亮，银铃般悦耳！我很吃惊……我猜测着，她定是个少女，才能这般忘情！但又觉得不对；一个少女原非编导人员。

怎么竟然这样旁若无人地纵声而笑？这种笑声说明本人一定是个处境优越、见过豪华世面、而在感情上从来未受过挫伤的人物，但这又似乎非一般少女所能具有的精神色泽。最后……在散场时，……只见前排……确有一名身穿蓝布长衫、外罩一件灰色西式外套的年轻妇女。从这不似修饰却淡雅而朴素的衣着上，也说明她确非一般，很脱俗。”问过朋友之后，方知她是感情遭受过封建家庭的屠戮，并经历过革命艰辛已是两个孩子母亲的柳溪。

在剧本创作所，她写过好几个电影剧本，但都被“枪毙”了，只有由她执笔，同颜一烟、杨沫合作的短片《陈秀华》（由国际著名导演伊文思总导演的《五支歌》的中国部分）拍成了电影。

1956年，她的创作正处在旺盛阶段，由于同情《文艺报》的逆境，为其主编们打抱不平，因而在肃反运动中莫名其妙地受到审查，被牵连到一个莫须有的“反党集团”中去。她被隔离在一间小屋，每天写“交待材料”，失掉了行动自由，门外有流动哨监视看管，有时被押到批斗大会看特务从宽从严的样板。她写完个人的历史之后，实在没什么可写了，就插上门，偷着写起小说来。原稿约有三万字的《爬在旗杆上的人》，就是被看管期间，以“地下作战”的特殊方式日夜奋战，用一个星期的时间完成的。柳溪说：“每当回忆起这段生活，我就心中暗自赞扬自己还是有点‘小聪明’，居然能把党领导我走进革命大门时教给我在敌占区做地下工作时的技能，运用于我们自己的政权之时，这只能怪历史在开玩笑。”这个“玩笑”是辛酸的，痛苦的！

稿子写成后，正赶上肃反纠偏，柳溪被宣布恢复人身自由，但尚无结论。她想，如果用真名寄出、发表，一旦被发现，在运动尚未结束的情况下，其后果将是严重的。苦思冥想了好久之后，决定化名寄出。柳溪说：“由于我钦佩全国劳动模范耿长锁的为人品质，又加上我正在精读夏绿蒂的世界名著《简·爱》，我便给自己起了一个笔名‘耿简’。”按照当时的稿约规定，稿末必须写上真实姓名。她想来想去，无人可写，只好写上娘家嫂子安毓贤的名字。稿子寄出后，只有几天，《人民文学》编辑部的小说组组长涂光群便找上门来，以为又出了一位文学“新人”。柳溪对编辑部阅稿后反应如此神速，感动得热泪盈眶。当时她的思想里充满了顾虑和矛盾，各种“杂念”像火车一样奔来驰去。《人民文学》敢于替作者承担风险，当年五月号，《爬在旗杆上的人》终于以黑体标题，赫然发表在刊物栏目的头条上。

柳溪说：“我拿到这本刊物，犹如托着一件怕摔的宝物，这时我满眼热泪，在心里默念着：《人民文学》不仅是我的文学摇篮，而且在我命运困厄时，还我的救星。”这篇反映农业战线上“瞎指挥”作风的优秀小说，编辑为它做了独具匠心的删节。

柳溪至今不忘，感激在心：“我那篇东西，原来的标题是《在先进地区》，但编辑部把我这平淡无奇题目改为《爬在旗杆上的人》，并把我七千字的

罗嗦的‘光明尾巴’删掉，由于简洁而使我的文章增添了多少光辉啊！”

这些肺腑之言表现了柳溪令人敬佩的真诚。现在，虽然她已是影响广泛的大作家了，但她时时铭记在心的，是那默默地在为他人做嫁衣的不为人知的编辑们。她没有把作品的成功都记在自己的名下，没有让才华掩藏其瑕疵。这是一个作家的高尚品质和良心。事实上，在我看来，世界上没有一个天生的作家，再伟大的作家，除了本人的条件和勤奋之外，在其作品出版、传世的过程中，都无一例外地浸透了编辑人的心血。

政治上的屈辱，终于拆散了她的家庭。这个无法弥补的后果，使她大病了一场。

1957年，在“山雨欲来风满楼”之时，柳溪却有幸出版了第二个短篇小说集《爬在旗杆上的人》（中国青年出版社），内收《喜事》、《“责任事故”》、《金色的卫河岸》、《赶集》、《春》、《看家》、《爬在旗杆上的人》及《烦恼的人——使人烦恼》等八篇小说。这是她新中国成立初期的主要作品，显示了她思想上的深度、艺术上的成熟。从历史的观点出发，且不说艺术价值，即使认识价值，至今仍然有着强烈的现实意义。《爬在旗杆上的人》是其代表作，其中塑造了耿社长、工作组组长朱光、组员王玉琨、记者李震等人的生动形象，他们的举上言谈、性格、思想方法，现在和将来都会使人得到启示。正像小说开头说的那样：“这故事发生在一年前。也有人说，这故事还在发生……”是的，历史的重现并不少见，事实上，在固若金汤的思想意识里，在我们的生活里，再现这样的人，再发生这样的故事，是不会令人吃惊的。

六

炎热的夏天，人类历史上，第一次有了“大鸣大放”、“大字报”这样的字眼。

柳溪大病初愈，也写了一张普通的大字报，贴在并不显眼的地方，要求那个在“肃反”中对她大搞逼供信的人，回单位参加整风，同时还在《北京文艺》上发表了两篇杂文：《摇身一变——教条主义哪里去了？》和《要有这样一条法律》。“大字报”、“杂文”，加上她同文艺界朋友的议论和谈话，以及那篇著名的“右派小说”《爬在旗杆上的人》（1979年被编入《重放的鲜花》），于是便给她罗织了两顶“反党、反人民、反社会主义的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和“丁（玲）陈（企霞）反党集团重要骨干分子”的帽子。1958年8月，成了她二十年苦难的起点——她被开除党籍、降职、降薪，下放农村、农场、工厂，从事体力劳动，进行思想改造。

这种岁月的回忆是苦涩的。但从苦海中挣扎出的柳溪，却有常人少有的乐观情绪：“从五十年代至七十年代这一漫长岁月的生活，对一个作家来说，也许正像俄国沙皇时代的许多革命者一样，必然要到西伯利亚去充军，这也未必就是一件最坏的事吧。至少，它使我更接近了人民，砥砺了意志，清醒了意识，也更理解了革命道路并不像我二十岁时所理解得那样笔直、铺满鲜花，而是充满了鲜血和荆棘。”

无论处境何等险恶，不管是在农村工厂劳改中受苦，还是在收发室、资料室受屈，只要她尚能呼吸，唯独没有忘记的是创作。那年秋天，柳溪被送到天津郊区“安家落户”，应付了一些检查之后，就偷着写了几十万字的小说，其中题名《两个父亲》的长篇，后易名《红薇传》者，即是《功与罪》的前身。但她却受到了严厉的批判，被指为“幻想东山再起”。那时她在人生的悲凉之中常读两篇文章：尤利乌斯·伏契克在法庭上的答辩《绞刑架下

的报告》，和司马迁的《报任安书》。

这两位完全不属于同一思想范畴的历史人物的发言和文章，却使她从中吮吸了无比坚毅的力量和难忘的教诲。柳溪说：“我不仅应该活着，而且应该奋发有为地活着……”所以，那不公正的批判，并不能熄灭她的创作之火。在北风呼号着的寒冬，她忘掉了“劳改”中的屈辱、紧张、疲劳，偷着记录生活素材，做了大量的创作笔记，并利用干部们每月四天回城休假之机，创作了中篇小说《王妈妈》。1959年，她又被集中在天津双林农场改造。在那里，每天十二至十四小时繁重的体力劳动，也没有使她停止关于创作的思索。有一次，她因为思考一个故事情节，竟掉进沟边的冰窟窿，棉衣棉裤湿透了，在跑回宿舍时，全身结了冰，活像一位身穿铠甲的武士。为了烤干棉衣，她只好请假，一个人倒插着门，披着棉被，盯着火光，沉思着。谁会想到，她又在继续刚被中断了的创作构思呢！

横扫东方，风云世界的“文化大革命”，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至七十年代，在中国的大地上自生自灭的一场将永载史册的灾难。柳溪说，这期间，“我所受的迫害和斗争，和广大干部、知识分子、人民群众所受的没有什么两样，只不过我受的比他们延长了一倍的时间罢了。”关于这段生活，她不愿多说，我也不想多问，但她那些与创作有关的情节，我却不厌其烦地穷追不舍……

1967年，中国的“造反派”正发高烧，于是掀起了一个抄家的高潮。对于柳溪来说，已无家可抄，然而，她也不会幸免。那时，她既无金银，也无珠宝，只有偷偷写成的那些比金银珠宝更珍贵的草稿。柳溪总算把草稿都稳妥地转移到邻居——一个新华书店干部——的家里。但后来“牛棚时期”，她伪装写“认罪书”（上而搁着“认罪书”，底下放着创作手稿），写了长篇小说《功与罪》中的几个新章节，因临时转移，来不及把稿本收藏起来，还锁在书箱里。有一天，一帮人要检查她的单间宿舍，她怕极了。柳溪说：“我那些稿子里有一章标题为《幸福》，内容是写小说主人公李大波做白区工作，伪装洋车夫，从车站接来北方书记刘少奇同志，一路感到幸福的情感。那时我真是提心吊胆，若是被发现，不仅捞来一顶‘刘少奇的孝子贤孙’的帽子、挨批挨斗，肯定会被打成现行反革命分子。”她后悔不该写出来，要是装在心里那该多保险。但她总算躲过了这场大祸。她利用开箱取茶之机，就着他们转身检查别人东西的时候，顺势将稿本拟在手中，掖在裤子里——让它顺着裤子掉在事先用带子扎好了裤脚的裤腿下边。

写在这里的，我不认为是一则文人轶事。它是那个时代的罪证记录。柳溪说：“在我们的国家，把许多事情弄颠倒了。有的人，可以使用权力去搞打砸抢，却不允许你干正大光明的事业，做学问、创作，还得像贼一样偷偷摸摸。我被迫演出这样的滑稽戏令人疚心……”

这些我痛苦地实录在此，也许会成为历史和社会的一面镜子。

1970年，她离开了劳动集中营似的干校，在一片一级战备声中，以疏散之名插队到天津西郊一个临着独流减河的一个小村。东躲西藏的稿本，也从沉睡中醒来，欣然陪伴着孑然一身的柳溪。这时她并不感到寂寞孤独，虽然还戴着右派帽子，但是老乡们的亲近、关怀、同情温暖了她的心。他们常担心她的处境，为她的遭遇落泪。柳溪说：“我日夜和他们生活在一起，思想在一起，我可以忘情地大声说笑。

春天，有刚出生的羊羔和牛犊的叫声；夏季，有可爱的蛙鸣；秋季，

有蟋蟀的歌唱、唧唧的虫声；冬天，有串门的花猫同我说话，有呼啸的北风向我喧哗。每当夜深入静，全村沉睡的时候，我便重新摊开稿本

就在这个小村子里，她同善良的人民在一起生活了整整八年，他们成了她的朋友、亲戚，有的还是政治上和重病时的恩人。她写的不少作品，有些还念给他们，听取意见。

1975年，柳溪爆发了一场严重的神经官能症和更年期综合症。她躲在冰冷的小屋里，想喝水都喊不到人。这时候，有一个从前认识的老朋友来伺候她的病体，使她起死回生。为了报答其恩情，柳溪和他在艰难困苦和暴风雨中组织了一个新的家庭。他是天津美术学院的画家康明瑶。他早年留学日本，也被错划为右派，是一位为人耿直的知识分子（据柳溪来信云，康先生于1993年7月9日病逝）。

当谈及爱情、家庭时，柳溪颇为伤感。年轻时候，恋爱受骗，结婚有子后，因受审查怕牵连而被迫离异。这便是她十七岁至三十岁的辛酸史。她还得过恶性血崩症，几乎因流血过多而死亡。子宫摘除时一个人流着泪躺在病榻上，她没有家属，也没有一个人关心她。柳溪悲伤地说：“我并非天生是一个意志坚强的人。我也曾经陷于过绝望与悲怆之中。那时我失去了政治生命，也失去了家庭。夫离子散，远隔天涯。孤独是我的伙伴，忍耐是我的朋友。我从生活费里节俭一点钱，买些铅笔、书包、手套、糖果一类东西，寄给远在长春的孩子，我就会得到‘想用物质腐蚀，收件人拒收’的回执；我嫌公厕太脏，主动打扫，就说我‘故意表现’；我给河北地震灾民捐献棉被，就讽刺我要‘哗众取宠’……人言可畏，墙倒众人推！这人情冷暖，世态炎凉，不到这份处境是无法领略的。如果不是我儿童时代就受过苦难的磨练，也许我不会熬过这人类情感领域中这种罕见的创伤和折磨……谢天谢地，一切都熬过去了。现在，过去和我划清界限的儿女，他们受到株连、历尽人生痛苦之后，也都欢欢喜喜来和我团聚了。看来，这个新家庭也可以与我共存亡了……”

二十年苦海，柳溪的小船颠簸着，终于来到了生活的彼岸。那部长达一百五十万字的书稿，最后也在“评法批儒”“批水浒”的嘈杂喊叫声中悄悄地走完了它的全部历程。1976年，10月的春雷轰毁了十年修筑的城堡，祖国面前又出现了一条康庄大道。柳溪这个被命运弃之已久的沦落人，和她的作品一起新生了。1978年春，她告别了那间亲切的茅舍和可敬乡亲，搭乘拖拉机回到天津。一张恢复政治名誉、恢复党籍、恢复职务的“改正决定”，解放了柳溪被囚禁的精神和被捆绑的手脚。

于是，她开始了长篇小说修改的艰苦工程。这一年，这位在文艺界被冷落了二十余年的老兵，怀着战战兢兢的心情选了一篇小说《双喜临门》投寄给最富有威望的《人民文学》，并在8月号上刊出，起到了“亮相”、“开禁”的积极作用，于是上海《文汇报》才发了一则新闻消息：《女作家柳溪重登文坛》。此后，各刊物才敢发表她的作品。柳溪为此感慨万端。多少年来她一直沉沦在政治漩涡的深渊，又像一颗飞落荒郊野外的陨石，其心情悲凉而寂寞。柳溪说：“《人民文学》在我生死攸关的时刻，第二次又成了我的救星。”所以，她怀着最美好的感情，称《人民文学》为婴儿的奶瓶，是她走上文坛的摇篮。

七

柳溪是一位献身于革命，献身于创作的作家。从1939年发表小说处女

作《失意者》算起，至今已有五十多年的历史。但她的主要创作时期却在五十年代和八十年代。除了五十年代出版的短篇小说集《挑对象》（1950年，大众书店）、《爬上旗杆上的人》（1957年，中国青年出版社）之外，之后出版、发表了《柳溪短篇小说集》（1982年，花山文艺出版社），长篇小说《功与罪》（上下集；1983年，百花文艺出版社）、《淑妃文绣的一生》（1990年，百花文艺出版社）、《战争启示录》（上下卷；1995年，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中篇小说集《生涯》（1984年，吉林人民出版社）、《男人的弱点》（1986年，时代文艺出版社）及《柳溪中篇小说选》（1995年，百花文艺出版社），长篇传奇小说《燕子李三传奇》（1985年，花山文艺出版社）、《大盗燕子李三传奇》（1985年，花城出版社）、《超级女谍——金壁辉外传》（1987年，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百花文艺出版社联合出版）及散文集《若梦集》（1995年，百花文艺出版社）。另外，还在《人民文学》、《人民日报》、《新港》、《长春》、《新苑》等多家报刊上发表了大量短篇小说、散文、特写、报告文学《李宝大婶》、《霞辉》、《窦老乐赶会》、《海河之滨》、《“红玛瑙”大战“五子登科”》等。从这个作品简表，我们不仅可以看出由于柳溪锲而不舍的坚毅精神所取得的成就，还可以异常明晰地看到她那条含辛茹苦、一生多蹇的道路。

柳溪擅写短篇小说，二十多年的“犯人”生涯，使她不得不偷写长篇小说，而且中篇小说也成了她的所长。善良的读者，为她的成就而庆幸，又为她的不幸而同情。兴奋之余，我们还要握着她的手，含着泪说：“活过来就好。这就是一部作品……”

文学是生活、思想的反映。但是如果没有真实的生活，就不会形成真实正确的思想，这样，作家也不会创造出真实感人、富有社会意义的作品。柳溪的短篇是其时代社会生活的写照，是生活土壤里长出的花朵。当我们读她五十年代的小说时，虽是时过境迁（尤其国家政策的巨大变化），但给人的思索似乎还是比较深远、广阔的。

柳溪把河北人民视为养育她、疼爱她的再生父母，把曾留下过她年轻的足迹、青春的倩影的华北大地，看作自己的至亲骨肉。她的小说的根须，就深植在这块可爱的土壤之中。

孙犁在她的短篇小说集序里说她的“文思敏捷，其才足以副之；刻画深刻，其学足以成之。时有嘲讽，发人深省；亦富娓娓，听者不倦”；还说她的作品有着女性作者“不易有的豪放”之气。这是气之相熟较深的老作家所作的言简意赅的宝贵评论。

从能看到的三十多篇短篇小说中，可见柳溪对农村生活积蓄之深厚。只有其深厚，选材才能精，方能避免单调、简单或重复。柳溪小说的题材是丰富的，她的视野是广阔的。她的绝大部分小说虽然写的都是农村生活，但没有雷同的现象，每一篇都有其独有的深刻性、新鲜感。读她的这些小说，就好像生活在农村一样，各种活生生的人物都围到你的面前，都争先恐后同你对话，他们毫不隐讳地表现着自己，以自己的喜怒哀乐触动你。有的人物，你爱他；有的，你恨他；有的，同情他；有的，你可怜他。这是柳溪艺术上的成功，但这种艺术却是生活和思想的升华与再现。

文如其人。风格即文格，文格就是人格。柳溪的小说，深厚之中有豪放，有的还透着辛辣。在生活里，她从不回避矛盾。这种性格，就表现在她的创作之中。

《爬上旗杆上的人》的创作与发表，就是她这种性格的典型表现。这

篇小说是以河北饶阳五公村成立的中国第一个农业合作社的背景材料写成的，耿社长实际上就是全国劳动模范耿长锁的化身（因此，不少人把这篇小说又称之为特写）。她写在五十年代，不是八十年代，而且还是在被审查之中。这种实事求是、追求真理的精神和勇气，终使它击败当时强大的“社会势力”，作为文学领域中的一篇历史见证，存留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中。

柳溪的这种人格，实际是一个严肃作家的创作原则。一个作家，无论是写光明，还是写黑暗，都应当尊重历史，进行客观的真实的描写，那些虚假的，脱离历史真实的虚构或夸张的“作品”，只能是历史长河中一个时期的漂浮物，总要在一个河湾的岸边停下来，默默地腐烂掉。说到这里，我又想起她和刘真等作家到河北大名县深入生活的一桩事。当时这个县有一位红得发紫的假劳模，欺上瞒下，人人怕他，但却是这个县委年年上报丰产的“王牌”。柳溪不顾一切，给中共河北省委、华北局书记刘澜涛写信，忿怒揭发这个假“劳模”的罪恶和包庇他的县委，最终使正义得到了伸张。这是她没有写成文字的小说，这其中的人格，同她的文格是完全一致的。

她的《鸭官陆文骏》，是一篇充满了人情、令人难忘的佳作，朴实、自然、细腻、真切、动人。小说以陆文骏为中心，另外还有两个人物：金苓（苓寡妇）和她的儿子铁柱。六十多岁的陆文骏一辈子没有娶过妻。他年轻时是一个身躯魁梧漂亮的小伙子、干活的能手，村里的姑娘们都偷偷地爱着他，同伙的男人羡慕他。那时他与二十二岁开始守寡、比当新娘时还美丽、丰满、娇媚、更有风韵的金苓相爱，金苓还怀了孕。他们斗争、反抗——不仅要面对几千年来人们因袭而来的世俗的攻击，更要遭受杀人不见血的封建宗法与道德的屠戮。金苓的族长向她宣布：“第一，要嫁，必须嫁到外村；第二，只有她的小儿子才是财产的继承人，财产不能由她带走；第三，儿子是她夫家的后代香烟，不能由她带走——而且永远不许她看见他。”她的父亲信奉“好马不被双鞞，好女不嫁二夫男”，干脆扔给她一把菜刀和一根绳子，意思是——宁可让她自杀，也不许她改嫁。他们不能结婚，也不能远走高飞。

金苓被迫坠胎。在社会的残酷压迫下，金苓为孩子，陆文骏为他们母子俩，这一对相爱的人儿，便中断了关系。但他们的心，一直向往着，相爱着。“春雷一声响，世道变了”，后来还成立了农业合作社，因铁柱长大了，当了社长。这时陆文骏已经悲凉地跨入了老年。他为自己无依无靠的处境而悲哀。忽然有一天，田铁柱请他入社，又当了养禽队的负责人。这是他没有想到的。使他更没有想到的，是他时常在心里闪现的对金苓的思念，最后也就成了现实：金苓的儿子——田铁柱找她，主动让母亲到陆文骏那里，于是完成了一个时代的美满结合。

这篇小说反映了中国变化中的社会观念，歌颂了纯洁、专一的爱情和新的生产关系下的人性。在中国新文学里，关于寡妇再嫁的主题并不罕见，但这篇小说透露出的人情味、人道的光芒，使它增加了感人的艺术力量。小说不仅表现了历史，就是在当代和未来高尚的爱情、家庭生活与社会道德的逐渐完善中，也有深意。

小说《我的爱人》，描写护士朱淑贞，经过思想斗争，最后决定与一位在朝鲜战场上被美国榴霰弹片夺去双目和左手的军人结婚的动人故事。这是一曲伟大爱情和高尚灵魂的颂歌。姑娘护理残废军人之后，并与他将告别时，流着眼泪说：“……我是发愁我走了，谁给你穿衣，帮你吃饭；不给你派通讯员，谁给你当眼睛，当手杖呢？”她做出与他结婚、终生伺候他的决

定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不仅出于革命的责任感，而更有人道力量的驱使。他，一位为人类和平流过血的战士，应该享受爱情。她知道他是一个十足的残废人，永远看不见她的美貌，但是她深刻地懂得，爱情不是用眼睛看，而是用心灵感受。这类题材不太好写，容易流于公式化概念化。

但柳溪写得相当成功，以情动人，似乎把我们带入了被爱情的阳光照耀的君子国，那里到处是美和温馨的情操。

柳溪的短篇小说有较广阔的生活视野。在她的笔下，既有栩栩如生的具体描绘，又有或细腻或豪放的抒情。在《爬在旗杆上的人》里她写道：“这个地区就这么怪：干旱的时候，庄稼灰塌塌的全拧成了绳，地上一踩就冒起一股烟，水满的时候呢，到处都积满了水，房檐的椽本全发了霉，长出了蘑菇。现在靠微的雨像罗面一样，仍然在淅淅沥沥地下着……原野一片混沌迷茫、没有一个人影……”读到这一段，就会知道，这该死的雨，给正在收割的谷子带来了什么后果，故事就是从这里展开的。

“蔚蓝的河面上，阳光像火蛇一样。小船的箭把它撞碎了，随人蛇的幻灭，水面上迸发了无数的金点，颤抖着，揉碎着，耀得人眼发花。在晚霞的辉映中，雪白的鸭子，迎着落日，在水面上扑着翅膀，拍着羽毛上彩色缤纷的水珠……”（《鸭官陆文骏》）这里写陆文骏上任后到河里放鸭子的情景，实际上是写他的心清。“……屋里刷得四白落地，大红的木器家具，使人耀眼欲眩，炕上新毡条，新被褥，墙上挂着奖状、大美人的画片，桌上摆着半导体收音机……”这么平实、亲切的几笔，使人感到这是多么真实的农家景象！但这只是《骨肉》中语言的一个方面；另一方，在其结尾，我们又读到：“我又流下泪来，但这是欢乐的眼泪，我真要擂起胸膛，向故乡的山川宣誓：我骄傲我有一个农民的儿子，留在这片美好的土地上传宗接代，让他成为真正农民的骨肉，替我报答抚育我的农民！”这又是何等豪迈！而又一转：“夜色清凉如水，天街澄澈晶莹，我如醉如痴地伫立在月光之中……”又把我们带进感情波涛里，推向冷静，悠远的思索中。

这些语言，这些描写都不是孤立的。它同整个作品的背景、人物、性格、结构组成一个整体。文学是语言的艺术（但不是文字游戏），没有成功的语言，便没有风格，没有成功的艺术。仅从这里顺手拈来的例子，可以看出柳溪语言运用上的功力。

八

由于历史的原因，柳溪后来的文学成就，主要表现在中长篇小说创作方面。她的《生涯》、《四姊妹》、《彩凤凰》，都是跨度大、背景广、人物多，维系着中国波澜壮阔的历史进程的中篇小说。这些作品，如同一组生活和时代色彩浓烈的油画，从中不仅可以看出一个家庭的兴衰、个人的沉浮，还可以看出国家命运的变迁。

柳溪说，她最关心的，是女性的命运。那一群性格各异、鲜明、丰满的女性形象，就是她中篇小说的主要成就。

在中国文学史上，从《诗经》、《孔雀东南飞》，到《窦娥冤》、《西厢记》、《红楼梦》，直至本世纪二十年代开始的新文学，关于女性命运的诗歌、戏剧、小说，可以开列出很长很长的书单。妇女是社会的两个主人之一，是人类历史两个缔造者之一，但是她的命运，几乎从来都很不幸。在我们的生活中，没有谁能同母亲、爱情、家庭分开。作为“人学”的文学，带着强烈的正义感、同情心和感情色彩，关心她，歌颂她，表现她，则是义不容辞的、

天经地义的力。柳溪的经历和遭际，决定了她后半生创作的题材。但是生活的多样性、复杂性、地域性、社会性、时代性，制约着人物的性格、思想、观点、感情，因此，“人”便永远不会是一种模式。

于是，柳溪笔下便有了吉悒兰、高婵、高婕、高好、素娥，以及高殿臣的几个老婆等等不同的女性形象。“我们从这些小说中看到了柳溪，看到了她的思想，气质，生活态度，政治观点，爱与憎，喜与忧”（刘锡诚：《在重新执笔之后——读柳溪中篇小说有感》）。是的，我们在字里行间看到了“作者自己的遭遇、感情和血泪”，更看到了一个风云变幻的岁月——由许多人组合起来的命运。

《生涯》，作者是以泣血泪的感情，悲怆地写下的一部小说。主人公吉悒兰的旷世苦难，从社会的角度，真实而形象地反映了历史。

1967年，——文化大革命最疯狂的岁月里，吉悒兰在死神面前，似乎是于弥留之际那种昏沉的思绪里，像梦一样回忆了苦多乐少的一生。她一生下，就死了母亲，于是便开始了白眼和打骂的折磨，还当过人家的使女；但她反抗过，寻过死。一个偶然的机，在超龄好几岁的情况下上了小学，从此算结束了苦难的童年，但又进入了不幸的青年时代。她的恋爱生活，不是上当受骗，就是被抛弃。她向往革命，追求光明。参加革命后，那个分配给她的丈夫，竟在她政治上受屈辱的时候，落井下石，残酷地践踏道德和良心，以“假离婚”的欺骗手段，使她失去了家庭和子女。

婚变给她的灵魂带来了至深的创伤。接踵而至的，又是被打成右派分子、劳改、大病、血崩和那魔鬼文化大革命……这是一个“特殊而真实”的人物的一生。

善良的吉悒兰，执著的感情和信念没有得到公正的对待。她受污辱，受欺骗，受屈辱。这是历史的无情，社会的残忍！

但是在吉悒兰的悲剧命运中，她是一个强者。因为，从小就不屈服于后母的淫威，一直追求她所追求的一切。她一直生活在逆风和暴风雨中，但从来没有倒下。我喜欢吉悒兰自杀未遂后的富有个性的语口：

在外祖父家那个自灭未遂的痛苦场面，给了我这个幼小灵

魂一个处世哲理：有自灭的勇气，就应该有求生的勇敢，把那股

勇气运用到求生的欲念上，你就能冲破一切软弱的怯懦的念头

而坚毅地活下去。这思想一直在我的心灵上，占据着一个重要的

位置，无论是我少女时代失意的痛苦，少妇时代不幸的婚变，以及

投身火热的革命斗争后，在残酷无情的政治斗争中，被卷入灾

难的漩涡，弄得家破人亡和夫离子散，我也没有再自杀过……

这是她从人生的苦酒中提炼出的认识和精神，是她性格和形象中闪光的东西。

话又说回来，她毕竟是一个社会的人，活生生的人，作者也写了她的幼稚、上当、受骗的弱点、过失和悔恨。这，便是她——一个弱者的表现。在一种据有统治地位的社会力量或集团面前，个人毕竟是弱者。你即使拥有光芒万丈的真理，或是正义的化身（从长远的历史观点来看，真理和正义永远是强者、胜利者），在短暂的时间或时期，也很难扭转颠倒的乾坤。吉悒兰曾是这样千千万万个“牺牲者”中的代表，最后，她只是个被解放的“胜利者”。假如不是十月的春雷劈开了暗夜，那轮光芒四射的新太阳，也不会冲过云海，喷薄而出，吉悒兰也不可能得到新生。

柳溪的《生涯》，具有最明显的“自传性”。这从主人公吉悒兰身上，一眼便能看见作者的影子（当然，《四姊妹》中也有作者的家世，高婕身上也有作者的影子），但我们不能说，这位文学形象就是柳溪，那样就会降低文学作品的社会价值。

柳溪本人在其中篇小说集的《后记》中说：“众所周知，历史上的许多著名的作品，差不多或多或少都有作者自己的影子，我这个落伍掉队的女兵，自然也不例外。读者可以从中听到我真诚的呼喊。”又说：“《生涯》，可以说是我的‘自传性’小说，而‘自传性’，并不等于就是‘自传’，它毫无例外地是进行了某些符合文学规律的艺术加工。……我想，文学作品它自然是描绘人生的，甚至也写了作者一些个人遭遇中的悲欢离合，但它仍是文学作品，而不是真实的传记。”这是作者坦诚的自白。作家冯骥才在柳溪的《关于中篇小说 生涯 的一封信》中，在谈到自传性小说时写道：“……自传性小说所描写的内容，大都是作家亲自经历过的、切肤感受过的、浸透着本人的真情实感。对人物、场景、环境、心理的描写，常常不靠想象，而凭回忆。各种细节招之即来。人物都有着活生生的原型。作家写起来就会很动感情，也很便当和自如。……作家写这种小说时，只要把过去生活中闪光的、有价值的片断提出来，做些加工，连缀一起就成了。”这些意见，是颇有见地的。

当然，既然是“小说”，不仅要有艺术加工，还得有顺情合理的虚构。这在创作，是允许的，必不可少的。柳溪的《生涯》，就是因为浸透了浓厚的“自传性”的色彩，又把主人公的命运融入社会的大风大浪的流程之中，才使它有了震颤读者心灵的艺术效果。

《四姊妹》是《生涯》的续篇。它的背景与《生涯》基本一致，仍然是中国解放前后大动荡的社会生活，描写一个父亲、三个母亲、四个女儿这样一个家庭的兴衰与沉浮。四个女儿是中心人物，她们截然不同的人生旅途，不同的命运，真实而形象地再现了中国社会的变迁。

地主官商高殿臣的四个女儿是四个完全不同的形象。高婵，“嫡出长女”，平时总是带着她母亲的庄严，举止雍容华贵。她性格孤僻，我行我素，终生信奉独身主义和科学救国。解放前夕，当一些人纷纷逃亡美国，或想逃而不能的时候，她却抱着为中国妇女服务的目的，从美国留学毕业回到北平。她说：“我是一个医学科学工作者。我用不着问今天是国民党，明天是共产党！我的信条是居里夫人的名言：科学是不分国界、阶级、种族的，科学无祖国。它应该打破狭隘的局限，服务于全人类！”作者并没有让她说大话、空话，她是一个典型的不问政治的旧知识分子的形象，富有正义感，喜欢高婕，讨厌高娟……

高娟，长得丰姿绰约，很会眉目传情，忸怩作态，懂得在什么场合应像花一样张开笑脸，在什么场合应庄严、肃穆。学生时代，她是有名的校花，在去新京参加清朝末代皇帝“选妃”不中后，便与伪满大臣结婚。抗战一胜利，就急忙易主，当了国民党接收大员的第十一个小老婆。解放后，又成了新政权下共产党一位“高干夫人”。文化大革命中，她带头斗争高干丈夫，划清界线，离了婚，靠上了支左联络站的军代表，于是那位海军航保处处长又成了她的丈夫。她会看风使舵、左右逢源，极善投机，利用结婚、离婚攀龙附凤，是一个似乎永远浮在水上的漫画式的人物。

高好，在四姊妹中最小，“是一个天生的幸运儿，一个天之骄子！一个绝代尤物！”她当了国民党首席接收大员、行辕主任的干女儿，梦想着“参

与这个世界的大变革”。她追捕过三姐高婕。到台湾后，现实使她选择了科学，抛弃了政治，定居美国，成了物理学博士。作者笔下的高好，其性格是发展的；她作为美籍华人回国探亲，主要就是要向三姐高婕道歉、忏悔。

高婕，是《四姊妹》的主人公，作者着墨最多。她是“庶出”——姨太太、小老婆生养的。这种社会地位，给她带来的是屈辱。从出世以来，她看到的是母亲的悲苦——受欺压，挨打骂。从这样的阶级烙印里，生长的是不平，是反抗。她完全是另外一种风格，她的眼睛是深邃的，目光是冷峻的。她的妩媚里，透出的是忧郁、悲怆和凄婉。由于社会地位、环境（她接触过女英雄赵一曼等革命者）的影响，高婕背叛了家庭，成长为一位向往革命、追求光明的新女性。她秉性勇敢，十五岁就在长春、北平参加共产党领导的地下斗争。解放后，她走上成熟，富有坚定的自我牺牲精神，时时把握着崇高的信念，因此她才能以高尚的道德力量，毅然同被打成右派分子的石屏结婚。这样，一个冷寞的、屈辱的、被误解的、“眼泪浸泡着心的凄凉岁月”，以二十年漫长的黑色阴影，残酷地罩住了她。但她默默地奋斗着，期待着，始终保持着自己的信仰与赤诚。“艺术家的使命就是把生命灌注到他所塑造的人体里去，把描绘变成真实。”柳溪实践了巴尔扎克的这句名言，她不是把生活、人物变成作家笔下“描绘”，而是以血泪和生命去塑造，所以才有高捷等人富有生命力的文学形象。

《四姊妹》的父亲——地主官商高殿臣，是写得最成功的一个人物。他精通商业行情，是交际场中的大市侩；他一生中唯一遗憾的是没有“爵位”，恨自己只是一个“土鳖地主”。为了挽救家庭败落的命运，他以四个玉树般美丽的女儿为钓饵，让那些有权有势的军政界的官宦人物上钩，好“有个能作威作福的乘龙快婿，管他什么伪满、中华！”他以杨玉环如何被唐明皇册封为贵妃对女儿们进行教育：“她爸爸成了老太爷，她哥哥杨国忠成了宰相，连文武百官也顶不上人家一个杨家闺女！……你们姐妹四个，要有一个成了这么显贵的一品夫人，光耀咱们高家的门庭，那我也不白来人世走这一遭啦！”当“新京”皇宫传出“选妃”“圣诏”时，高殿臣恨不得立刻携眷奔赴“满州国”应诏，为当“老国丈”，竟把家从哈尔滨搬到长春，大花“运动费”，不惜走“后门”……高殿臣是个随机应变的几朝“元老”，伪满、国民党时期他是上面的人物，共产党时期，他仍然浮在上面，成了“红色资本家”。

“统战对象”。实际上，他的骨子里却是一个没有国家、没有民族、货真价实的卖国贼、反动派！他自己曾说，他称各式各样的女婿：“有高干女婿，外国女婿，还有劳改释放的女婿……”这是一部多层次、多矛盾，纵横交织的历史！高殿臣，则是在中国这块土地上，不管风吹浪打，成长起来的一个令人费解的“怪物”！

《彩凤凰》是一部农村劳动妇女高尚道德、情操的颂歌。柳溪说，它“是专门描写农村妇女形象的。她是我在抗日战争中就熟悉的妇女，而她的遭遇，又是在老解放区常见的，我为这些勤劳、勇敢、善良的女性流过眼泪，抱过不平，因而写起来不仅感情饱满，而且也献上了我崇敬的心情。”

小说中的葛素娥，在八年抗战中，支持丈夫参军打日本，以自己的生命，勇敢地掩护过他。她不仅承担了养育一家老小的重担，还跟着雁翎队打过伏击。然而，这位对革命有功之臣，革命胜利后她得到的却是不幸。她和进城后当了官，变了心，抛弃了她的乔振民是“抓髻”夫妻，过去非常和美，他当了八路军后，她为他站岗放哨，盖洞口，他挂了彩，为他养伤。但在文

化大革命中，当乔振民被揪斗时，她不仅疼爱地可怜他，还为其申张正义：“……尽管乔振民对我没良心，我恨他，可我要说，他不是个孬种，更不是一个叛徒！他打日本鬼子，把脑袋掖在裤腰带上干革命咧。他不是胆小鬼，怕死鬼，他身上挂过多少彩，有多少枪眼儿，我知道的最清楚……这是实际事儿！我恨他没良心，这也是实际事儿，但这是私人间的个儿，可那是革命的大事儿，不能胡编。”这些话，只有一个公正、善良、仁慈、高尚的心灵里才能流出，这些话如同雕塑家的一刀一斧，画家的一笔一抹，最后完成了这个闪光妇女的形象。葛素娥的性格也有弱点：那就是奴隶般地忍受痛苦，“打断胳膊往袖里掖，打掉了牙往肚里吞”这种从中国几千年妇女的命运中因袭下来的逆来顺受的一面。这个人物的心理刻画、性格描写极其细腻、准确。作者从千百万个葛素娥的命运中，把最真切、感人之处，提炼出来，诉诸笔端。在朴素、自然、抒情、清疏的文笔之中，为我们创造出一个有着民族传统的文学形象。

在生活中，或在历史上，虽然邪恶得逞的悲剧普遍存在，但在柳溪的多数作品（如以上三部中篇小说）中，都是大团圆的结局。这从美学上，表现了中国人在艺术上的美好的善良愿望，也体现了作者美学观点及对弱者的同情。

九

《功与罪》是柳溪以二十多年的奋斗写下的具有较高艺术概括力的长篇巨著。

它以主人公方红薇的成长为主线，再现从“九·一八”到“七七”事变前夕中国北方城乡波澜壮阔的革命斗争与社会生活。

小说是从美国传教士查理德和与他有两代世仇的贫农女儿方红薇的斗争展开的。

聪明、美丽、天真、善良的方红薇，在水峪镇为父母取药时；被从事对中国儿童做征服心理实验的查理德拐骗到北平，幽禁在深宅大院。曲折、复杂、激烈、艰苦的斗争就从这里发端，并逐步深入、激化。方红薇从被拐骗，到接触革命，受到启示，挣脱教会势力的羁绊，积极参加“一二·九”运动，并作为领导，南下请愿，这是一个艰苦的历程，也是她从幼稚到成熟、成为革命战士的过程。这中间，交织着民族矛盾、阶级斗争，有真诚的友谊，有纯洁的爱情，既有历史长河中激流勇进的战士，也有沉沦、叛变的渣滓。

这部小说，是柳溪在1958年酷暑中，被戴上右派分子“荆冠”那天，下定写作决心的。《功与罪》从写作意图、结构、时代背景到成稿，都有不少重要的变化。

柳溪说，她写《功与罪》的目的，最初比较简单，但酝酿了好久。她老家献县的张庄有个大教堂，在抗战与解放战争中，专门搜集共产党的军政情报。1947年被破获，她对此颇有感触。解放后她去参观育婴堂，见到白骨累累的死人坑，深受教育，于是便决定写一部单纯揭露教会配合侵略中国的作品。但后来她被劳改，时间挤掉了，拟写的作品搁浅了。是她划成右派之后，才又燃起创作这部小说的欲望。那时她在天津南京东路看见一座德国天主教堂正作晚祷，许多中国人虔诚地在听一个身穿白色绣花道袍的人在讲经。柳溪说：“当时我心里很难过，已是六十年代了，在我们国家对宗教还那么火热，我感到有一种揭穿宗教的责任。这时我想到我仍旧要写这部作品。”

她在冀中时，认识一位曾是内蒙古王爷的军区司令部的参谋长，为了投身革命，他坐过牢，爱妻在狱中生下一女后牺牲。“二十年后，在一次剧团为部队演出时，她发现一个女演员长得很像他死去的妻子……非常凑巧，女演员原来也是一个没有父母的孤儿，父亲是革命者，母亲在狱中生她后死去，她被送到育婴堂长到十五岁，才偷着跑到根据地参加了革命。参谋长从身上拿出保存的照片，于是他们抱头相哭，从此认了父女。北平解放后，女演员忽然接到她生身父亲的信函，被认走了。可是他们还保持着父女一般的感情。这件事使我非常感动，于是初稿我就写了这个故事。”（《功与罪》上部《后记》）在农场劳改时，柳溪与一位也被打成右派的巾帼英雄人物同居一室。她的故乡是基督教美以美会的一个教区……八岁时被一名美国传教士拐骗到北平，经过学生运动和地下工作的锻炼，“七七”事变时参加了革命。

之后，东挡西杀，业绩辉煌。柳溪说：“她是我们这个时代孕育的女性英雄人物的典型……劳改分手后，我书中的女主人公的形象，便鲜明地树立起来了。于是我以参谋长的故事和她的经历结构新的梗概，重新写作了第二遍。”这位女英雄，就成了方红薇的原型。这部小说她从1958年构思，1962年写作，到1965年，她完成了两部半。

人的思想是随着社会生活的变化而变化的。一部作品的构思，同样会随着作家对生活、对历史认识的不断加深而升华。文化大革命中，柳溪有了新的想法。从革命“中坚”被一批批划入“敌人”营垒，到开国元勋、盖世英雄和无辜人民相继死于非命，这些确凿的事实说明了什么？“历代兴亡有其必然的规律。”柳溪说：“我以为认真的政治家应该回答这个问题，有良知良心的作家，通过他们的艺术实践，也应该回答这个问题。”她不仅悲愤地呼吁，也去实践。《功与罪》几易其稿，几易其名，就是她不断深化主题的证明。柳溪是在寻找历史的答案。她在给我的信里说：“顾名思义，我写《功与罪》就是想通过人物的命运，大胆地评价这一历史阶段的功过，给后来研究历史的专家，提供一点生活背景、时代气氛、人物的可怜命运，他们可歌可泣的斗争，以及谁在创建新中国和谁制造了这场浩劫、灾难。”

《功与罪》气魄宏大，所反映的生活浩繁。笔者对方红薇、李大波等，以及像艾洪水等人物未作分析，只能留待以后。这里以较大的篇幅记下了这部小说的创作过程，我想这对研究柳溪的创作思想及其长篇小说会有好处。

柳溪的十六万字的通俗长篇小说《大盗“燕子”李三》，是她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民族形式，探索文学民族化、通俗化的一种尝试。“燕子”李三同拳王霍元甲、大刀王五，并称“幽燕三侠”。这部小说描写了本世纪三十年代威震京津、劫富济贫，以及他如何搭救北伐战争中的军团长越狱的正义侠骨、赤胆忠心的感人事迹。

这部小说由《花山文学丛书》发表后由花山文艺出版社出版，天津《今晚报》连载了删节本，接着，电视台、电影制片厂、剧团、连环画都要改编。如此热烈的反响，柳溪颇为激动，使她进一步体会到文学大众化、通俗化的重要性。

严肃与认真，是作家创作中必不可少的精神。柳溪就是以这种精神深入生活、观察生活、研究生活的作家。修改《功与罪》时，她走访了女主人公的故乡，住在她当年落生时的土炕上，还采松枝与野花为她扫墓，夜间盖着她的被褥，思念着她的音容，眼泪打湿了衾枕。那一次，柳溪搜集了许多

女主人公的英勇斗争事迹。写作《大盗“燕子”李三》也一样，为了对这部真人真事的作品进行必要的艺术加工，她访问了当年枪毙李三的原北平警察局长、八十九岁高龄的鲍毓麟，这使她了解了许多具体情况和那时社会风貌的知识，为作品增加了不少生动的情节。《超级女谍》又是一部通俗传奇佳作，深受读者喜爱。

一个作家丰富的生活阅历和雄厚的积累是从哪里来的？我想有着传奇般生活经历的作家毕竟是少数，关键还在于作家到生活广阔的天地里去汲取。我想起美国作家海明威《午后之死》里的一段名言：“……如果一位散文作家对他想写的东西心里很有数，那么他可以省略他所知道的东西，读者呢，只要作者写得真实，会强烈地感觉到他所省略的地方，好像作者已经写出来似的。冰山在海里移动很是壮观，这是因为它露出水面只有八分之一。一个作家因为不了解而省略某些东西，他的作品只会出漏洞。”这些话，不仅使我联想到柳溪作品的深厚，也想到她笔下那些较为合理的剪裁。

柳溪作品的风格，同她的性格一样：明朗、磊落、风趣、诙谐，多是大的主题。

她喜欢抒情，但不喜欢纤细。柳溪说：“在作品里，我希望给人们以希望，对未来充满信心。”这使我想到了，她多数作品的大团圆结局。她还说：“我是学历史的。”

我写的东西，总愿意把时代背景写得真真切切，有时特别注意烘托环境和气氛，有时也特别喜欢选择具有时代特点、历史特征的事件作为描写环境的陪衬。”这一点，在《功与罪》中表现得最清楚。

十

1986年9月，柳溪率领中国作家代表访问法国，我在马赛第一大学接待了她和林斤澜、梁晓声。她瘦弱的身体不禁令人大吃一惊，同四年前在天津访问她时完全判若两人。她告诉我，出访前几个月，大病一场，真是九死一生。

1985年后，她被推上领导岗位，除了任中国作家协会理事，作协天津分会党组负责人、副主席，还担任《天津文学》、《通俗小说报》主编和中华文学基金会理事。她对我说，她真诚地不愿承担这些职务，并随时准备辞掉它们，静下来，写小说《纪昀传》……一位本份的作家，做作家的事情，才是她的追求……

柳溪在给我的信里，最后有一句话：“啊，往前看吧，我们充满希望的国家！”

这个充满自信和希望的时代正在走来。冰河已经成春水，那些灾难已经写入历史。柳溪，一位普通的中国作家，作为旅人，在生命的长途中，历尽辛苦，才走出跋涉了二十余年的沙漠，来到满眼春色的绿洲，创作上才有了累累硕果。她是从历史大河里游来的作家，这一切又已经成为过去。她说：“我要进步！无论长篇还是短篇，都应当开拓新领域，挖掘新思想，要写别人没有写过的，或是在旧的题材领域里挖掘出新意来。不要嚼别人嚼过的馍，那没有味道。一个作家应该生活得深，思索得深，开拓得深，不这样就出息。取乎其外，得乎其中。我是这样要求自己的……”

是的，柳溪正在这样做。在新的历史条件、生活环境中，她定会以新的思考、更娴熟的技巧，创作出不负众望的佳品。

1985年元旦草于法国蓝色海岸 1995年元旦改于北京

聂华苓

阎纯德

1980年春，新华书店的橱窗里，摆着由北京出版社刚出版的《台湾轶事》，很快出售一空。同年秋后，书店里又出现了丹红封面（上有祖国大陆一角和宝岛台湾的地图，之间有一只寓意颇深的飞翔的白色海鸥）的长篇小说《桑青与桃红》和宝蓝色封面（上有印花图案）的《失去的金铃子》（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它们的作者，是湖北人——聂华苓。

我第一次听到聂华苓的名字是在1977年春天的巴黎。那时，我结识了参加美国爱荷华国际写作计划，途经法国返回香港的诗人何达，从他那里听到了关于聂华苓的故事。

1978年，她携丈夫——美国诗人保罗·安格尔一同回国探亲，结识了不少国内作家，从此我便常从这些作家和香港文艺界的朋友那里听到关于她的消息：她的家世、她的为人、她的创作和她的故事。后来，我们不断有书信来往，每次她都热情地回答我询问的一些问题。

1980年初，我读到一篇香港女作家夏易写的文章《看聂华苓的照片》，说“看聂华苓的照片，就知道她是个能支配环境，而不甘被环境支配的人。从眉梢、眼角，从笑容、风度，甚至从那微微向两边翘起的太阳眼镜的边缘，往往包藏不住地要泄露出她的聪明与能干来。”不久，在金灿灿的迎春花开的时候，她同丈夫又来中国探亲访问。四月十七日，在北京饭店，我访问了她……

—

聂华苓1925年1月11日生在湖北省应山县。她在《三十年后——归人札记》里自我介绍说：“聂华苓——写小说的。生在中国，长在中国；在台湾写作、编辑、教书十五年；现在是一个东西南北人，以美国爱荷华为家。三十年后，和丈夫安格尔以及两个女儿薇薇、蓝蓝回中国探亲……”七十个字，概括了她的一生，写尽了由诗的形象构成的历史，她的脚印，就散落在这部历史的每一页上。

聂华苓的祖父是个开明的文化人，能写一手好诗，中过举，但放知县赴任途中，爆发了辛亥革命，宣统皇帝被推翻了。这时他积极参加了讨伐袁世凯的斗争。“我父亲是桂系的，长期在家赋闲。”她说，“偏偏在1934年去贵州当了八个月不大的官。红军长征经过那里，兵荒马乱的年月，谁分得出他是桂系嫡系，就把他当作蒋家的人办理了。”

饥饿、贫穷的旧中国，在聂华苓的心上投印过极为浓重的阴影，那些不能忘怀的往事，时常在她的记忆里展现，而且越来越清晰：

小时候，家住在汉口日租界；大热天，我和弟弟去买雪糕；我们得走过日租界、德租界、法租界、英租界、俄租界——长征五个租界，为吃一根雪糕！扎红头巾的印度巡捕、矮小凶悍的安南巡捕，拿着棍子赶黄包车和叫花子。德明饭店（现名江汉饭店）在德

国租界边上，我们走到那儿，一根雪糕早已舔光了！门前那一篷绿色的荫凉没有我们的份儿！饭店里住着洋人和中国买办，闲人免进。汽车一声不响地开到饭店门口，穿白制服、戴白手套的“汽车夫”跑出车子，打开车门，哈着腰站在一边；高鼻子洋人向德明饭店里走，皮鞋打在水门汀上得得响，一直走上大门里那一抹又宽又长的楼梯，走进那沉重神秘的大楼里去了。（《三十年后——归人札记》）

这是旧社会在她心灵深处写下的至今未能忘却的记忆，是一幅殖民地半殖民地的悲凉图画。但当“七七”事变爆发，锦绣河山惨遭日本帝国主义蹂躏的时候，她的心像掉进了黄连里，痛苦之至。

聂华苓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武汉度过的。大江滚滚流，白云空悠悠……日本水兵的狂叫，夹杂着高丽女人的媚笑，那是日本妓院。

有个姓黄的男孩子，是聂华苓的邻居，有许多迷人的童话书。她读的第一部童话《格林童话集》，就是从他那里借来的……当她在武昌紫阳桥的一女中读书时，家患愁人，国难如山，每星期六乘船回家，都有不少眼泪抛入江面。当抗日战争的烽火在祖国大地燃烧的时候，母亲带着四个儿女在日本的战火里逃生……

1939年，她刚满十四岁，就跟着湖北联合中学打起“游击”来，一路上吃的是“八宝饭”——砂子、老鼠屎，什么都有。长了一身疮，常常打摆子。为了不当亡国奴，生活再苦也在所不辞。一路上所看到的那些名山大水，在她那爱国的心盘上添加了新的砝码。后来她来到天府之国——四川，考上了长寿国立第十二中学。她原想毕业后去上西南联大，但当时太穷，连木炭车钱都没有；长寿离昆明虽不远，而没有钱却是寸步难行。这样，她考进了南京搬迁到四川的中央大学。抗战胜利后，学校又搬回南京，她于1948年在这所大学的外文系毕业。她的青春是和长江联系在一起的。她回忆说：“我年青的日子，几乎全是在江上度过的。武汉、宜昌、万县、长寿、重庆、南京。不同的江水，不同的生活，不同的哀乐。一个个地方，逆江而上；一个个地方，顺流而下——我在江上活过了四分之一世纪的战乱。”（《三十年后——归人札记》）

从中学到大学，她都喜欢读小说，写文章。在南京，以“思远”为笔名，写过几篇，这是她创作生涯的开始；1949年，她发表过一篇讽刺投机者的文章《变形虫》。

这篇文章虽无影响，但却是她创作的尝试。

聂华苓说，自从她父亲被办理以后，便一直对革命、对共产党怀着恐惧的心理。

二

1949年，聂华苓二十四岁，作为老大，她拖着母亲、弟弟和妹妹，一家五口，到了台湾。为了一家人的生计，她拚命工作，生活的重载把她压得透不过气来。但就在这时，弟弟在一次飞行练习中失事死亡，母亲又偏偏因癌症与世长辞。“祸不单行”是一种迷信，但生活对聂华苓的打击，确实是一个接着一个，而且是一次比一次更残酷无情。不幸的第一次婚姻，给她的生活又增加了更多的不幸，但她并没有因此沉沦，而是沿着一条曲折的生活之路，探索着人生。她独立抚育、教养两个幼小女儿，办事、教学、管家、写作……命运的鞭子不断地抽打她，年轻的聂华苓顽强地生活着，拖着一个

家！

为了养家，她在台北参加了雷震主编的《自由中国》半月刊的工作。这个刊物的发行人是在美国的胡适、实际主持人是雷震，编委有十人，其中有国民党员、官僚，也有学者名流如毛子水，也有理想的斗士，如殷海光。开始，聂华苓管理文稿，业余写文章，搞翻译。雷震爱才，当时并不知道她能写文章，后来见到她发表的作品写得漂亮，就对她说：“聂小姐，从今以后，你就做编辑吧，负责文艺稿。”从此，她成了该刊文艺编辑。

1952年，胡适从美国到台湾那天，雷震要她到机场献花，她对胡适在《自由中国》与统治势力冲突的时候摆脱一事，颇有看法。为了《自由中国》一篇《政府不可诱民入罪》的社论，胡适辞去了发行人的名义，明里是“抗议”政府，实则是“摆脱”杂志。聂华苓说：“这是胡适先生的一箭双雕之功。”于是，她在雷震的桌上留了个字条：

傲寰先生：

您要我去向胡先生献花。这是一件美丽的差事，也是一个热闹的场所。我既不美丽，也不爱凑热闹。请您饶了我吧！

聂华苓上

此举使得殷海光十分赞赏，他拍着桌子连声说好：“你怎么可以去给胡适献花！

你将来要成作家的呀！”

那天晚上，雷震宴请胡适和《自由中国》全体同人。当聂华苓出现在门口时，雷震就大声说道：“来了，来了！就是她！胡适先生，就是她不肯给你献花！”胡适笑了两声，手里拿着聂华苓写给雷震的字条，说：“你写得好！”雷震说：“我们正传观你的字条呢！”

由于聂华苓工作出色，成绩显著，她于1953年升任《自由中国》的编辑委员会委员，至1960年该刊被封闭，雷震被逮捕投入监狱为止。整整十年的编辑生活，使她结识了许多台湾作家，思想也由单纯逐渐成熟起来。她说：“我们不登那些反共八股，不参加党部组织的作家协会，就一直受到干扰和攻击。什么‘自由’呀！刊物上一点改革的话也不许登。雷震这位1917年就加入国民党的忠实老党员，担任过国民党政府的许多重要职务，曾代表蒋介石参加国共和谈，帮助国民党制订宪法，只因写了篇《抢救教育危机》，立刻给开除了党籍。”

1956年，蒋介石做七十大寿，《自由中国》在“祝寿专号”里批评了他在人格上的缺陷和台湾的特务统治，那期刊物再版了七次，读者痛快了，但是“忠、直、憨、厚、拙”的雷震，孤立地挺立在寒冷的冬天，他以“煽动叛乱罪”被军法判刑，整整坐了十年监狱，“成为民主运动的殉道者，也是人性中残酷、自私、怯懦的牺牲者”。《自由中国》被封闭，其他同事也多被逮捕，聂华苓整天被人监视，成了一个“小孤岛”，过着揪心的失业的日子，连给朋友写信都不能。

1962年，台湾大学中文系主任台静农教授冒着风险，邀请聂华苓去做副教授，教文学创作，这使她有碗饭吃；不久，东海大学教授徐海观教授也邀她去教文学创作。

她讲课的宽大教室，总是挤满了慕名而来的学生。当时，她年轻、漂亮，又是已有中篇小说《葛藤》、短篇小说集《翡翠猫》和长篇小说《失去的金铃子》三部作品行世的女作家。她像台湾文坛上的一颗光芒四射的彗星，

在许多读者的思想中留下了灿烂的烙印，尤其对青年学生，她有真才实学，课讲得好，要求严，受到学生的欢迎。

为了教课，她经常在台北与台中之间奔波。这期间，在来往奔驰的火车上，她偷偷读了一些大陆出版的文学作品。鲁迅的书在台湾是被禁止的，也没有人敢公开看。东海大学图书馆的地下室藏有鲁迅的书，只借给教现代文学和创作的教师，不借给学生。她第一次听到鲁迅“呐喊”就在这个时候。

从四十年代到五十年代，聂华苓虽然有过生活的艰辛，对生活也有认识。但中国几千年文明史的黑幕，究竟有多厚多宽，并不了解。

“……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页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我是吃人的人的兄弟……”鲁迅的成名之作《狂人日记》给她启开了认识社会的一扇天窗，接着她又听见九斤老太的口头禅——“一代不如一代”，阿Q大声的叫嚷：“造反了！造反了！造反了！……我手执钢鞭将你打……”，她还看见《药》里的小栓吃着浸了死人血的红馒头，《故乡》里的闰土，《祝福》里的祥林嫂……一个残破的旧中国展现在她的面前，几乎碎了她的心。“唉！谁不爱自己的祖国！”这是她心海里引流出来的一条诚笃的河。

聂华苓有个人的恩怨，但这恩怨如一块冰，终被时间的力量所溶化。

“自由中国”，她没看到自由；雷震事件，伤了她的心……

1963年，美国诗人保罗·安格尔走访亚洲。在台北举行的一次酒会上，聂华苓第一次认识了他。翌年，聂华苓跳出特务、孤独和痛苦筑成的图圈，到了美国，在爱荷华大学作家工作室，从事教学、写作和翻译。

新的生活，往往影响着人的道路和思想。到了美国，她那块巨大的“恩怨之冰”加快了它的溶化速度。她说：“在这儿，我可以清醒地看海峡两岸的社会，可以读各方面的报纸刊物和书籍，可以接触世界各国的作家和作品，这使我的视野扩大多了，感情冷静多了，看法客观多了！用‘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的名诗句来说明我的过去，大概是正确的。”

1970年，她同安格尔一道翻译《毛泽东诗集》。为了解每首诗词的背景，他们翻阅了不少有关中国革命的书，如埃德加·斯诺的《西行漫记》等，对中国的历史事件如二万五千里长征，都作了较细的研究，这使她明白了许多过去不明白的道理，认识了她向来惧怕的共产党原来是为了建立一个合理的社会。“他们什么艰险都不怕，爬雪山，吃皮带，是为了几万万人民和后代，他们是真正的理想主义者……”她说，“我访问过七八个亚洲国家，心里有个比较二见了印度就像见了旧中国：饥饿、贫困、落后、懒散、消极……到这时，我对新中国从怨到爱这个重新认识历史的过程才算完成。”于是，在1978年，她第一次回到国内探亲、访问……

三

每个人都有一部历史，简单的或复杂的，含辛茹苦的或一帆风顺的……

聂华苓喜爱佛罗斯特的一首诗：

这森林真可爱，黝黑而深邃。

可是我要赶去赴约会，

还要赶好几哩路才安睡，

还要赶好几哩路才安睡。

诗中的主人公是一位不肯停步的执拗的旅人，在人生的旅途上不倦地

跋涉着……

逝去的光阴是苦涩的，它只是回忆录里的阴影；今天和未来是美好的！诗，像她的座右铭；她，酷似诗中的主人公……

“要努力奋斗，努力后总会有成果的。”她总是这样鼓励人，也鼓励自己，与人奋斗，与环境奋斗……风里，雨里，白茫茫的雪地上，在通往图书馆的道路上，都有她奔忙的足迹；书架上、墙脚边，堆放着各种中外文书籍，她不停地写作，不倦地工作；在火车上、飞机里也不例外，写信，发电报，处理各种事情。聂华苓，每天见她见不完的人，做她做不完的事……

她聪明、精明、开明、能干、勇敢！何达说：“她是一个能够创造奇迹的人。

那些看来似乎不可能的事情，对她都是创造奇迹的材料。”

美国爱荷华“国际写作计划”就是她和安格尔创造的奇迹。

聂华苓思想敏捷。她心里总是装着许多形象、画稿，时刻都会跳出新的思想。

碧蓝的克拉威尔水库是“国际写作计划”的诞生地。那伟大工程的第一砖就是聂华苓在游船上置下的。她向安格尔提出了这个想法，建议创办一个国际性的作家工作室，每年分批把各国作家请到爱荷华城来，为他们提供写作条件。作家们带着浓厚的本民族的文化和地方色彩相会在一起，感情上没有芥蒂，超越横的国家关系，纵的历史关系，真正自由地交换意见，取他国之长，补己国之短，达到促进作家的思想、艺术交流，增进友谊的目的。

当时安格尔认为这个想法太大了，每个人的吃、住、路费就要好几千美元，那是一笔多大的款项啊！但在聂华苓的多次争辩之下，安格尔被说服了，同意了。

由于聂华苓锲而不舍地奋斗，“国际写作计划”作为爱荷华大学的一个附设组织，于1966年得到了学校当局的赞同。于是他们到处写信，到处旅行，从私人到大企业，募得三百万美元的基金。1967年，举行了第一届“国际写作计划”，邀请了来自世界各国的十人名作家。自此以后，每年9月1日至12月1日整整三个月的时间，爱荷华城的五月花公寓便住进了三四十位穿着各种民族服装，操着各种语言的来自五大洲的作家。

五月花公寓依山傍水，环境幽美闲雅，那条日夜不息地向远方流淌的爱荷华河，那山林、草坪和雪花，更有醇酒一般的友情，都曾出现在许多诗人和作家的笔下。

在聂华苓的安排下，作家们一起度过难忘的日日夜夜；畅游密西西比河，到大城小镇领略美国的风土人情，访问农场，在每逢星期二、四的聚会上，轮流进述自己国家的文学创作，或朗诵自己的作品，或为创作理论、流派而自由地交换意见或辩论……谈论广泛，无所不包。

聂华苓虽然在七十年代加入了美国籍，但她是一位地地道道用中文写作的中国作家，写的是中国人，中国事，再现的是中国社会的苦难，中国人民的精神，正像她庄严声明的那样：“我是湖北人！”

中国，是她的“根”，是她的精神的所在。她关心中国的前途，希望祖国早日统一。

她的创作是中国文学的一个细胞；她时刻关怀着中国文学的前途和发展。当“国际写作计划”第一次向各国作家发出邀请时，便邀请了台湾作家陈映真，但陈被当局逮捕，蹲了监狱。为了陈案，她和安格尔全力营救——

给蒋经国写信，向香港和美国新闻界争取舆论声援，出资聘请美国律师为其辩护……她先后还邀请了台湾作家王拓、诗人痖弦、吴晟等（有的因故未能成行），大陆的作家萧乾、王蒙、丁玲、陈明、刘宾雁、张洁，诗人毕朔望、艾青等人。由她操办的“中国周末”，是“国际写作计划”的高潮。参加“中国周末”活动的，不仅有来自海峡两岸的中国作家，而且有来自香港和从台湾旅居美国的中国作家群。1979年，“国际写作计划”所举办的为全国瞩目的第一次“中国周末”讨论会上，聂华苓激动地向大家致词：

今天我们大伙儿在一起，这是中国文坛一件大喜事。我们这些人，分离三十年，二十年，十年……不论多少年，在我们的感受上，那是一段很长、很长的日子。太长了！在那一段日子里，中国人可以说历尽沧桑。我们每个人的历史不同，经历不同。我们对各种问题，对“中国文学创作的前途”的看法和态度自然也会不同。

但是，在目前这一刻，我们在一起，我们从不同的地区，越过千山万水，从北京，从台北，从香港，从新加坡，从美国各地，到爱荷华来。仅仅这一点，就说明了：我们还是有相同的地方——那就是我们对整个中华民族的感情；我们对中国文学前途的关切。现在，我们就从这份深厚的民族感情作起点，来谈谈“中国文学创作的前途”，来表达各种意见，来听各种意见。我们不是来交“锋”，而是来交“流”，来互相了解，互相认识。我们今天不可能得到任何具体结论。我们现在这一刻在一起，那就是结论！……

1980年9月13日，聂华苓在第二次“中国周末”讨论会上又致词说：今天是中国作家的三代同堂，老一代的，中年一代的，年轻一代的，介乎老年的中年的，他们合在一起，就是一部中国现代史，包括二十世纪中国社会的变动，国家的兴衰、人世的沧桑。因此，他们到爱荷华来和我们这些海外作家和世界许多地区来的作家相聚，这实在是一件大事，一件大喜事。他们千山万水来到这儿和我们相聚也说明了一点：人在大陆也好，人在台湾也好，人在海外也好，我们血管里流着同样中国人的血——这一丝血缘关系是不可分割的。

我们要感谢大陆的政府和台湾的政府赞助他们到爱荷华来。我们希望从今以后，每年都有作家从大陆和台湾到这儿来和我们相聚。我相信这也是在座所有海外作家的愿望。……当然，这样的聚会最好能发生在北京，在台北。

这些热情的话，是这位海外“流浪儿”至为感动的心音。她所表达的这个愿望，已经成为现实。中国，在进步，历史在前进！

远离母亲的人，也许更爱母亲。聂华苓，随着历史的前进，对祖国的爱也在加深。她关心着中国的前途，中国的文化，中国的今天，中国的将来……

“国际写作计划”占去了聂华苓的主要的时间和精力，为世界各国作家的交流和创作，慷慨地贡献着自己。虽然她从未停止过自己的创作，但如果不是这项工作，她的创作无疑会数倍地增加。

“国际写作计划”引起了各界人士的重视，许多私人大公司解囊资助，1970年又得到美国国务院的帮助，于是这个国际作家写作室便发展成有着很高国际声誉的庞大的文化机构。在过去的二十八年中，已经先后接待了中

国、法国、日本、东德、西德、菲律宾、印度、伊朗、南斯拉夫、罗马尼亚、波兰、土耳其、香港、阿根廷、巴拿马、柬埔寨、南朝鲜、新加坡、利比亚、乌干达等七十来个国家和地区的数百位诗人和作家，成就巨大。由于聂华苓和安格尔创办和主持的“国际写作计划”对世界和平与人类进步做出了贡献，1976年世界各国三百多名作家曾提名他们夫妇为诺贝尔和平奖金的候选人。倡议书说：“安格尔夫妇是实现国际合作梦想的一个独特的文学组织的建筑师。在艺术史上，从没有一对夫妇这样无私地献身于一个伟大的理想。”

四

聂华苓，有过生活的不幸，在坎坷的风雨之途，除了痛苦，长期没有一个令人安心的归宿。但在异邦，她有了个颇为美满的家庭。她和诗人保罗·安格尔，相亲相爱，为了共同献身的事业——文学，从播种，到收获，从探索，到开辟，到建设，携手努力！

养马人家出身的安格尔，是一位近似传奇的人物。他从小喜欢文学，爱写诗，有豪侠气质。有人认为他是一位庄园诗人，但他喜欢和“人”交往，喜欢研究人，喜欢靠幻想做事情。他，影响过聂华苓，在创作中……

1927年，在爱荷华州的华盛顿中学，安格尔以班上诗人的名义写了一首诗，埋在给学校新植的一棵树下，但是树死了，而他的诗名却大了起来。同年，该诗夺得耶鲁大学青年诗人奖鳌头。之后，他赴英国牛津大学学习，周游欧洲列国。1941年回爱荷华大学，创办写作硕士学位，这在教育史上是一种革命，学生仅凭一部小说，一首长诗，一个剧本，就可以得到学位，同长论文有着同样的价值。多年来，安格尔创办的作家工作室培养了像写《欲望号街车》的田纳西·威廉斯那样的剧作家，菲利普·莱文那样的小说家和W·D·斯诺德格拉斯那样的诗人……

1964年，聂华苓从台湾飞到爱荷华大学，当了作家工作室顾问，成为安格尔的得力助手。感情是在生活里产生，又在共同的事业中建立的。当他们办了“国际写作计划”后，更是以一种无私的崇高精神，创造各种条件，推动世界范围的文学创作。1977年，六十九岁的安格尔退休后，聂华苓替他，成为“国际写作计划”的主持人，而他为全时间的工作顾问。

在北京，我两次访问聂华苓，都由年逾七十，被称为“旋风”一样的诗人安格尔招待，端茶倒水、照相，还忙着接电话……他笑对我说：“我是华苓的秘书……真的！”聂华苓乐呵呵地看着他。我觉得，他们是如此和谐，相爱、如此体贴，彼此搀扶着走人生的路，渡历史的河！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性格和爱好。乐观的安格尔是一位永远不肯清闲的人，在创作上，他走到哪儿写到哪儿，至今也没改自己的爱好——搜集世界各国的衬衫和脸谱。这其中，大概可以看出各民族文化的一个侧面吧？！

惯于羞涩地微笑和沉思的“聂华苓”，许多人谈“她”，许多作家写“她”。

一位著名的美国小说家描述说：“她是一个非常非常中国，非常非常女人的女人。”她爱穿中国衣服：入冬，一件银白色袄，琵琶袖，元宝领，或是淡黄色的中式短袄；入夏，一件中式旗袍……爱子女，爱母亲，她有一颗母爱的心！

有人这样写她：“……像走在雪地上，极少回顾留下的纤纤足迹，而却目视前方、寻思，在她已选定的道路上，怎样才能落好下一步。”“她正像典型的中国女人，不是光芒逼人的太阳，不是闪闪烁烁的星星，而是朦胧中透出明朗的月亮。”

聂华苓是世界文坛名人，但她又像一位“谦谦君子”，对谁都那么好，平易近人，不过也不是同谁都能一见如故。世界上的一切都是有缺陷的，她能容忍人生的错误，她说：“人总是有缺点的，但是你要尽量往一个人的可爱处看，慢慢你就会觉得，那些缺点也都是可原谅的。”

每天，她都有千头万绪的事情。大脑，像一块银幕，生活不停地在她的思想里显现出各种各样的人和事。在她办理这件事时，往往还想着另一件事。所以，曾有人这样写她：“有时你正和她聊天，忽然发觉对面的她，却沉醉在自己的思想领域中，带着惯有的羞涩微笑，凝视着杯中茶，她是那么的专注。你忘了没有被注意的尴尬，反而好奇，什么是她东飘西飘的思想云彩？她又会忽然惊醒过来，接着你已遗忘的话题，了无痕迹地聊下去。”

“她是真诚的，”许多见过聂华苓的人都这么说。

有一次她陪别人去买旗袍衣料，那位朋友想买一块蓝的，但又喜欢另一块绿的，一时犹豫不决，于是征询她的意见。她善解人意，一眼就看透了朋友的心意，十分体谅地笑着说：“两块都买了吧！”那位朋友激动地拉着她的手，感谢地说：“你真太好了！”

作为一个中国人，她的自尊心是极强的。“中国人”，那是一种骄傲。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遇到中国人，她总是讲普通话；对身在美国的妹妹，她讲家乡话；对她的外孙，她认真地教他们中文……在她搬家的时候，她总是费尽心力地打扫就要离开的旧居。她戴着大橡皮手套，拿着刷子，把炉子、烤箱洗了又洗，擦了又擦，不让炊具上留下一点油渍，把墙壁用去污水几乎洗得脱了皮。她所以满头大汗地拚命刷洗，只有一个简单而自豪的原因：“总不能让人家说我们中国人不干净！”

聂华苓，过去有过与生俱来的寂寞和孤独、“化不开的人生的悲哀”。生活压迫她，环境压榨她，但她没有屈服，没有趴下。“我从小就是不爱哭的女孩！”她不消沉，总是不停地同环境奋斗！她说：“我们是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苦也好，乐也好，谁都不能停，谁都非往前走不可。”所以何达说，在聂华苓的性格中，“有三个最强的动力：第一是喜欢战斗，第二是喜欢给予，第三是喜欢胜利。”游子的悲哀已消融在她的奋斗之中，岁月磨炼了她的心志，她顽强地走着路，三十年后，带着一家人，微笑着，出现在故乡的扬子江畔……

五

宇宙有无数星体……

如果把宇宙比作文学的宇宙，聂华苓则是一颗灿烂之星。四十余年，她运转着，也探索着；黑夜，孤独，寂寞，痛苦，她都经历过。但逆境没有扭折她的笔……她已经出版了二十本书，其中包括中篇小说《葛藤》（1953年，台北《自由中国》），短篇小说集《翡翠猫》（1959年，台北明华书局）、《一朵小白花》（1963年，台北文星书店）、《聂华苓短篇小说选》（1980年，香港海洋文艺出版社）、《台湾轶事》（1980年，北京出版社），长篇小说《失去的金铃子》（1960年，台北学生出版社），1964年台北文星书店再版，1965年三版；1980年，人民文学出版社）、《桑青与桃红》（1976年，香港友联出版社；1980年，中国青年出版社）、《千山外，水长流》（1984年，四川文艺出版社；1985年，香港三联书店）、散文集《梦谷集》（1965年，香港正文出版社）、《三十年后——归人札记》（1980年，香港海洋文艺社；同年，湖北人民出版社）、《黑色，黑色，最美丽的颜色》（1983年，香港三联书店；

1986年，花城出版社），英文专著《沈从文评传》（即《A Critical Biography of Shen Ts'ung - Wen》；1972年，纽约的 Twayne Publishers 出版），英译中《德莫福夫人》（亨利·詹姆士著；1959年，台北文学杂志社）《美国短篇小说集》（1960年，台北明华书局）《遣悲怀》（1970年，台北晨钟出版社），中译英《The Purse》（其中收有聂华苓的小说三篇；1963年，香港 Heritage Press）《巨花文集》（两卷；1980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等。她的这些作品，有的已被译成英文、葡萄牙文、波兰文、匈牙利文、意大利文、罗马尼亚文、希伯来文发表，短篇小说《王大年的几件喜事》英译曾在以风格严谨、立论公正著称的美国著名杂志《大西洋》月刊刊出，后来收入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的《二十世纪中国小说》和在纽约出版的《国际短篇小说》中；她的另一篇小说《珊珊，你在哪儿？》也收入《国际短篇小说》和在意大利出版的《世界小说集》中，并于1979年3月由《上海文学》转载，成为台湾、海外中国作家在国内发表的第一篇作品。

在创作上，聂华苓的主要成就是小说。《台湾轶事》是她从1949年到1964年十几年台湾生活里所写的短篇小说的精华，是从那个时期所出版的短篇小说集中选出来的。作者在1979年除夕为在北京出版这本短篇集所写的短序《写在前面》里说：“那些小说全是针对台湾社会生活的‘现实’而说的老实话。小说里各种各样的人物全是从大陆流落到台湾的小市民。他们全是失掉根的人；他们全患思乡‘病’；他们全渴望有一天回老家。我就生活在他们之中。我写那些小说的时候，和他们一样想‘家’，一样空虚，一样绝望——这辈子回不去啦！怎么活下去呢！”

“小说里的人物是虚构的，也是真实的。”作者说，“现在，我要高兴地大声告诉他们：‘你们全回家啦！你们要和老家的读者见面啦！’”

聂华苓把包括具有代表性的优秀短篇小说《王大年的几件喜事》等在内的《台湾轶事》奉献给故乡的读者，这使我们具体地了解了作者的爱国之心和一大批游子的思想感情，以及台湾那个社会。

她的代表作之一《失去的金铃子》是于1960年在台北写的，并在《联合报》上连载。那时，由于雷震事件，形成了她一生中最暗淡的时期：“恐惧，寂寞，穷困”，像三只饿狼一样困扰着她，威胁着她。但她以巨大的毅力埋头写作，没想到这部长篇小说竟成了她和外界默默沟通的工具。《失去的金铃子》在读者中引起了较大的反响，台北的学生书局、文星书店、大林出版社都曾陆续再版数次。暗夜里，读者给了她光明；孤苦的心，得到了安慰和温暖。她，更加振作起来！

《失去的金铃子》里的中心人物是苓子，通过她的庄严而又痛苦的成长，反映了抗日战争时期中国社会的一个侧影。

这部小说，写得冷静而深沉。小小的三星寨连着全国，那里的男男女女都是社会的细胞。小说一开头，作者便以浓重之笔，在读者的心里绘成了一个暗淡的时代：

我站在三斗坪的河坝上，手里提着麻布桃花口袋，脚边放着一捆破行李卷。妈妈并没有来接我。我由重庆一上船，就是惊涛重重：敌机的轰炸，急流险滩，还有那些不怀好意的眼睛。

……漠然流去的长江，夏夕柔软的风，一股血腥、泥土、阳光的气味。谁都有个去处。至于我呢？

小说的开头和结尾是照应的，这不纯属技巧问题，技巧是为内容服务

的。当苓子离开三星寨这个小小社会舞台时，“我”（苓子）和妈妈有几句精彩的对话和描写：

……“到什么地方也没有自己的家。”

“这样才好，妈妈！我们可以从头开始。”

妈妈的眼睛盯在我脸上，搜索了一阵子，然后掠过一阵喜悦和惊异，还透着点忧郁。

“嗯，长大了，真的长大了！”

我微笑着，没有作声。河坝逐渐模糊了。茶馆、面摊、小饭馆、卖纤绳的小铺子、岸边大大小小的木船、伤兵、纤夫、挑水夫……全模糊了。那一种霉湿、烂木料、枯树叶、火药、血腥混合的怪气味也闻不着了。我在战乱中走过许多地方，每离开一个地方，我都认为我会再到那儿去。仿佛人生是可以自由安排的。只有这一次，我离开三星寨的时候，我知道永远也不会再去了。生命有一段段不同的行程，走过之后，就不会再走了，正土。同我的金铃子，失去之后，也不会再回来了。

开头和结尾都是令人难忘的。战争给社会带来创伤，三星寨是当时现实的一个缩影。社会环境塑造了“人”，他们在多变的社会中生活着，希冀着……

《失去的金铃子》写的全是平常的人和事。小说通过主人公苓子的成长，反映了抗日战争时期中国社会的一个侧影。除了苓子外，还有尹之舅舅、寡妇巧姨、丫丫、庄大爷、庄家姨婆婆、郑连长、新姨、黎姨、黎家姨爹等等，他们都是好人，都同在一个天地里生活，“每个人都有各自的想望和希求，每个人都各自被某些飘忽的东西所迷惑，所愚弄；他们每个人最后都失望。”（叶维廉《中国现代作家论·评 失去的金铃子》）

小说是要含有矛盾和冲突的。“但使本书成功的不在这些人之间的冲突，而是由于作者把冲突隐藏起来。作者在呈露角色时用着极其自然、幽默及毫不急迫的进度，而又不强调任何明显的冲突。一切事物看来那样静态、那样调和；然而，由于作者有一种捕捉气氛的独特的能力，把思想、行为和极其不同的两代之间存在的气氛呈现于读者的感受网中，使读者在表面祥和的生活中，意识到某种必将引起冲突的‘恶兆’。所以当这个表面和谐的家庭开始破碎时，读者就能深深地共感其哀，而作者东一把西一把的印象派的笔触此时都能相互的产生有效的和鸣作用，使整个悲剧的情况加深。”（同上）

《失去的金铃子》的故事多半是聂华苓从母亲那儿听来的。她在《苓子是我吗？》一文中说：“我常常捧着一杯茶，坐在她卧房的椅子上，听她闲谈往事，琐琐碎碎，没有条理，没有头绪。我忽忽悠悠地听着，也许根本没听进去，人的思想有时真像有鬼似的，要抓也抓不住，东飘一下，西飘一下。……我常常在这种半睡眠的状态中，突然为母亲的一句话震动了，清醒了。《失去的金铃子》也就是在这种状态下得来的。……抗战期间我到过三斗坪，那时我才十三岁（小说中的苓子是十八岁），没想到多少年后，那个地方与那儿的人物如此强烈地吸引着我，使我渴望再到那儿去重新生活。也许就是由于这份渴望，我才提起笔，写下三斗坪的故事吧。在回忆中，我又回到那儿，又和那些人生活在一起了。我仿佛又闻着了那地方特有的古怪味——火药、霉气、血腥、太阳、干草混合的气味。”

聂华苓在三斗坪那段生活，成了她进行创作的一个源泉。当母亲讲三斗坪的人和事时，原来思想里蒙昧的东西，得到了印证，都清晰起来，早已沉入灵海深处的人、物、事，都被钩了出来，活了！当即便产生了强烈的创作欲望，立刻就照着故事的本来样子写出了大纲。“我不单单写那么一个爱情故事，我要写一个女孩子的成长过程。”成长的过程是庄严而痛苦的，是主人公在与现实搏斗中一场无可奈何的挣扎。为了陪衬巧巧的个性，作者才“加进一个狂放、野性的女孩子。”

法国文学批评家蒂波岱（Thibaudet）关于小说创作讲过几句颇为精彩的话：

真正的小说家用他自己生活可能性中无尽的方面去创造他的人物；冒牌小说家只按现实生活中唯一的途径去创造人物。小说家的天才不是使现实复活，而是赋可能性以生命。

实际上，这正是我们常说的：所谓文学作品，它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它只能是生活的再创造，而决非现实的照像或翻版。创造，是创作的灵魂。聂华苓说，她就是照蒂波岱这段话来创造苓子这个角色的。

聂华苓将小说写好后，它的真正面目已与原来的大纲相去甚远（对于创作来说，乃属正常现象）。她说：“三斗坪成了我自己的小天地，那些人物也变样了。但是，无论如何，我始终是那么胆小地揪住现实……”她还说：“文学除供人欣赏的乐趣之外，最重要的是使人思索，使人不安，使人探究。”是的，看完《失去的金铃子》，读者会有不同的思考和探索，通过小说中的人物的命运，自然会想到“现实”及矛盾中的社会前途。这正是这部小说成功的最重要的标志。

聂华苓的小说中有许多诗。她以细腻的文笔、新颖的构思，为读者描写了许多迷人的风景：

……忽然听见一个声音，若断若续，低微清越，不知从何处飘来，好像一根金丝，一匝匝的，在田野上绕，在树枝上绕，在我心上绕，越绕越长，也越明亮，我几乎可以看见一缕细悠悠的金光。那声音透着点儿什么，也许是欢乐，但我却听出悲哀，不，也不是悲哀——不是一般生老病死的悲哀，而是点儿不同的东西，只要有生命，就有它的存在，很深，很细，很飘忽，人会感觉到，甚至听得到，但却无从捉摸，令人绝望。

这是作者在写秋虫金铃子的声音，其形象力达到了奥妙的奇境。再如“突然一阵鸟叫，好像进溅的火星，洒满了山野。这等人叫绝的诗的语言，在聂华苓的作品里是俯拾皆是的。

小说要收束了，但故事并没有完结，作品中每个人物都在走自己的路。这正像大地上的小溪，有的将消失在无垠的沙漠之中，有的经过在万山丛中的艰苦跋涉，曲曲折折，最终汇成巨流，奔腾咆哮。作品中的人物都走什么路？没有指明，其实作者也不可能指明。但是，“三星寨的故事还没完。”“我要跳上那条大船，漂到山的那一边，漂到太阳升起的地方，那儿也许有我的杜鹃……”

关于苓子这个形象，曾有不少读者问聂华苓：“《失去的金铃子》是你的故事吧？”“苓子是不是就是你？”她的回答是：“苓子是我吗？不是我！她只是我创造的。但是，苓子也是我！因为我曾经年轻过。”这是个绝妙的回答。苓子是她，也不是她，这才是“小说”！因为小说反映的是那样一个

时代，那样一种现实……

聂华苓的另一部代表作是 1970 年写的长篇《桑青与桃红》。萧乾称它为寓言体小说，“在创作方法上，她企图综合中国传统的以及现代西方的技巧”（萧乾《湖北人聂华苓》，载 1980 年 4 月 19 日《人民日报》）。熟悉鲁迅作品的人，在读这部长篇时，那象征写实的手法，会使人常常想起《狂人日记》。

这部小说于 1971 年在台湾《联合报》连载时半途遭禁，但它却同时在香港的《明报月刊》上得以全本连载。《桑青与桃红》发表和出版后，有人说它是现实主义，有人说它是印象主义，有人说它是象征主义，有人说它超现实主义，有人说它是意识流。聂华苓说：“我不懂那些主义。我所奉行的是艺术的要求；艺术要求什么写法，我就用什么写法。我所追求的目标是真实。《桑青与桃红》中的‘真实’是外在世界的‘真实’和人物内心世界的‘真实’融合在一起的客观的‘真实’。”

这部小说是以写一个经历了动乱又遭流放的女主人公的精神分裂的悲剧来象征国家政治上的动乱在一代中国人心灵上所留下的创伤。桑青和桃红是同一女主人公的不同时期的反映了不同人格的名字。故事发生在 1945 年至 1970 年，作者把二十五年间发生的故事加以浓缩和集中于桑青的一生。桑青的一生分为四个生活阶段，每个阶段各自成为一个独立的故事，“但在表现主题那个题目上，四个故事又有统一性、连贯性。”

小说的第一部是《瞿塘峡》。纯朴的桑青为了躲避日寇，同一批流亡学生在三峡险恶的激流里颠簸漂荡，他们被“困”在一条旧木船上，而船又“困”在风浪滔滔的瞿塘峡里，小说中的老先生说：“咱们就困在古迹里呀！”聂华苓说：“那不就是那个时代中国人的处境吗？老先生象征旧社会；流亡学生象征新生力量。……”小说的第二部写围城（被解放军包围）中旧制度的崩溃，背景是 1949 年兵临城下的北平，思想腐朽、全身瘫痪的翁姑，及她的胡言乱语，正是旧制度覆灭的征兆。聂华苓说：“垂死的沈老太太就象征旧制度；真空地带的破庙象征新制度建立前的荒凉。”第三部写台北阁楼人的内心世界，时间是 1957 年夏至 1959 年夏，作者利用外在的真实物象来反射人物内心的真实，甚至用了台湾报纸上的广告和新闻，如荒山黄金梦，三峰真传固精术，分尸案，故都风物等，以及那些尘埃满布，老鼠横行，时钟停摆、僵尸出坟吮生人血等细节，都反映了主人公的精神死亡，从而烘托出一个人人们熟悉的残酷现实。作者说：“但也是一则寓言故事：台湾那个孤岛也就是一个阁楼。”小说的第四部，写走投无路的桑青逃到美国的生活，这时变成了“桃红”。

她到处受到美国移民局的追缉。小说家白先勇在《流浪的中国人——台湾小说的放逐主题》一文中说：“当移民局官员问她若被递解出境会去哪儿时，她的回答正具代表性：‘不知道！’这话道破了现代流浪的中国人的悲剧，他们没有地方可去，连祖国也归不得，由北平流徙到台北再到美国，沿途尽是痛苦与折磨。桑青精神分裂，摇身一变成了桃红，这是精神上的自杀，她的传统价值，伦理观念全粉碎了，道德操守转瞬抛清九霄之外，沉沦到精神上的最低点，陷入半疯癫状态。到故事结尾时，她还在逃避移民局的缉捕，在美国的公路上，一次又一次兜搭顺风车，任由路人带她往别处去……”

这是一个颇令人悲凄的结局。1980 年，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了《桑青与桃红》，但作者有意删掉了第四部分。聂华苓在前言《浪子的悲歌》中解

释说：“《桑育与桃红》在国内出版，给了我一个反省的机会。歌德对一位年轻诗人谈艺术创作时说：‘永远寻求节制。’我在《桑青与桃红》中要表达太多的意义，要作太多的‘不安分’的尝试。那小说需要‘节制’。因此，我把第四部分两个分裂的人格互相斗争的故事删掉了。”

作者强调说，这部长篇是一个安分的作者所作的一个不安分的尝试。她借传统小说叙述手法来描摹外在世界的“真实”，用戏剧手法讲故事，以诗的手法捕捉人物内心世界的真实，而随时又用那种发人深思的寓言笔法，这几种手法的融和，使她的作品呈现出特有的风格和异彩。聂华苓说：“我在《桑育与桃红》的创作中所追求的是两个世界：现实的世界和寓言的世界。”为了达到这种艺术境界和效果，作者用不同的语言来描写历史的演进，事件的发展，桑青的变化。小说里奇特的语言（单字、单句、以至画儿等）是为作者要表现主题服务的。作者说：“不同的精神状态需要不同的语言来烘托。《桑青与桃红》里的语言从第一部起，张力逐渐加强，到了第三部桑青一家人逃避警察的追踪，躲在台北一阁楼，他们的语言就不可能是一般人正常的语言了。阁楼里的语言是：一字、一句，简单，扼要，张力强，甚至连标点符号也成了一律的句号了——那是恐怖的语言。”

“桑青”与“桃红”——从一个一片纯真的少女桑青到一个纵欲狂人桃红，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人格和身分。这部小说，无论是思想上，还是艺术探索上，在作者的创作道路上都是一座里程碑。白先勇说：“这篇小说以个人的解体，比喻政治方面国家全面瓦解，不但异常有力，而且视域广阔，应该算是台湾芸芸作品中最具雄心的一部。”他还说：“透过创造并刻画这精神分裂患者破碎的世界，聂华苓深刻地比喻了现代中国极端悲惨复杂的命运，这篇小说异常有力，因为其中运用了不少象征，作者把心灵上与社会方面的情况连起来，使二者互为辉映；小说中所描写的本来只是个人人格的病态，但透过连串的投射与转置作用，却象征了整个国家的混乱状况。”这些评语，说明了桑青一生悲剧的社会意义。

聂华苓于1988年6月发表在香港《博益月刊》上的小说《死亡的幽会》是她八十年代后期的一篇力作。小说中的主人公迈可、李莉、赛海儿都是现实中的人物，作者将国家、民族、文化、爱情观的巨变、价值观的颠倒、人性的升沉，通过人物命运的演进串在一起，深刻表现人性和现实。这篇小说的成功还得力于作者娴熟的技巧：心理刻画，烘托、暗示、象征手法的运用，丰富的景物描写，事件的陈述等等，都使小说成为一件真正的艺术品。

大陆—台湾—美国，这是著名女作家聂华苓在人生道路上三个重要的历史阶段。

1949年，当她离开家乡时，她没有想到能在三十年后看到魂萦梦绕的老家。她在散文集《三十年后——归人札记》的“前言”里说：

一九七八年五月十三日，我顺着“往中国”的箭头向前走。走到罗湖桥上，我站住了，回头看看——我走了好长好长的一段路啊。

六月十九日，我顺着“出中国”的箭头向前走。走到罗湖桥上，我站住了，回头看看——中国走了好长好长一段路啊。

这几句“前言”，是几句发人深思的诗。三十年，中国有一部历史，她也有一部历史。祖国，暂时是落后的；故乡，眼下还贫穷。但家乡有前途，祖国有前途。

当北京出版她的第一本作品时，她激动地告诉我：这是创作生命中最动人的一刻！

1981年，这位“文学组织的建筑师”被纽希塔国际文学奖（NEUTADT INTERNATIONAL PRIZE FOR LITERATURE）聘为评判员。这个国际文学奖两年颁发一次。评判团共十二人，从十二个国家邀请，其成员全部由作家组成，每个评判员可以提名一人。

该奖的获得者皆为世界名流作家。1980年诺贝尔文学奖的获得者诗人 Czeslau Milog，即由纽希塔文学奖评判员推荐的。聂华苓是美国的评判员，她提名中国作家为该奖的候选人。同年4月，她被邀参加了马萨诸塞州的卫斯理大学举行的国际女作家讨论会。为了表彰她在国际文坛上所做出的杰出贡献，5月，她分别被美国杜布克大学和科罗拉多大学授予荣誉博士学位；6月，爱荷华州州长罗普·雷颁给她“杰出文学工作”（DISTINGUISHED SERVICE TO ARTS）的荣誉。1981年，与安格尔一起荣获美国五十州州长所颁发的文学艺术贡献奖（AWARD FOR DISTINGUISHED SERVICE TO THE ARTS）。这些荣誉是社会给予的，是她的辛勤劳作与为世界文艺的繁荣和交流而奋斗不息的服务精神换来的。

隔着浩淼的太平洋，她把在北京等地出版的几本书寄给我。她说：“……现在，我坐在爱荷华窗前，看着河水静静流去，想着国家的沧桑，历史的演变，个人的遭遇——我知道我会不停地写下去，但是，不会再为排除恐惧和寂寞而写了。我要为故乡的亲人而写。”

1987年9月30日，接她21日寄自美国的来信。信喜气洋洋，一种欢乐扑面而来。

她告诉我：台湾又开始出版她的作品，百林出版社除1986年出版《黑色，黑色，最美丽的颜色》外，还重印了《失去的金铃子》，并且在1988年邀请她去台湾，同年退休。她还说：“《桑青与桃红》已分别译成南斯拉夫文（1984年由GLOBUS出版社出版）、匈牙利文（1986年出版）、荷兰文（1988年由UITGEVERIJ ANDEKKEN出版），香港华汉文化事业公司于1986年出版全本修正版，伦敦将此书列入ALTERNATIVE BEST SELLERS 严肃文学编辑所选的“畅销书”；这部长篇共出版了十三版中文和其他文字的版本，1995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又出版了最新的版本。她为花城出版社选编了两卷《台湾中短篇小说选》，还被北京广播学院授予“名誉教授”、复旦大学“顾问教授”，并任香港《八方》文学杂志顾问，1992年波兰政府文化部首次将文学贡献奖授予她，再后来1994年又被聘为台湾文学奖的评委，曾在台湾《联合报》、《中国时报》及上海《小说界》上连载的小说《鹿园情事》1995年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同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她的小说选集《珊珊，你在哪里？》……都是好消息！

1992年，一个不幸就像爱荷华州的洪水，几乎给了她一个灭顶之灾：安格尔去世了。这位事业上的支柱、生活上的伴侣的突然离去，给她以极大的打击。但是聂华苓没有倒下，她仍然为文学的理想工程奋斗着。聂华苓在信中告诉我，她将不停地创作和工作，为了文学，为了祖国，为了世界……

1995年3月26日修订

黄宗英

阎纯德

在我写作间的书柜里，陈放着小手掌那么大小、高宽不过十厘米、长不过二十厘米的椭圆形草编，中间放着一枚鸡蛋大小、深褐色、褶皱重重叠叠的干果。来访的朋友总问我那是什么宝贝，可是谁也没有猜对过那是什么。

干果是黄宗英十几年前从西藏带到成都作为礼物送给我的木瓜，连同那个诺亚方舟一样的精美草编。我把它们从天府之国带到北京，作为纪念系列的一员，一直保留到现在。

木瓜被岁月汲干了血液，但当初它那少许的深绿，大部的深红，一副走向成熟的形象，在我心里却永葆其生命的红润和芬芳。每当我看见那草编，那木瓜，便想起黄宗英。

1982年11月末，我到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修改《中国文学家辞典》，住在锦江饭店，与著名“流浪”诗人周良沛为邻，工作之后，每日神聊至深夜。几天之后，黄宗英自西藏归来，也住在锦江饭店二层，与我的房间很近，于是，彼此来往，也是每晚谈至深夜。除了文学创作，文坛轶事，社会见闻，海阔天空，谈锋似脱缰的野马，冲破时空的疆界，上天入地，八方驰骋。

黄宗英是作为上海作家代表团团长赴西藏访问的，任务完成后，她却不肯回去。

是西藏美丽的高山峡谷、奇花异草、奇风异俗迷惑了这位已经58岁的女作家吗？还是为了在喜马拉雅山脚下的拉萨河畔猎奇什么？西藏也许就是一块巨大的磁铁石，吸引着她，舍不得放走她。西藏——祖国领土的八分之一，自从她拥抱了这方圣土之后，西藏在她心上便真真实实占有了一个伟大的位置。她对我说：“文学上的事，认真起来，也无所谓；但我看到的事，是大事，不能忘。”当她写好遗书，交给同入藏访问的作家时，不免令人目瞪口呆。而她，轻松地说一声再见，然后便随一小支科学考察队翻过冰山雪岭，到原始森林去了。整整三个月，她为林业工人做饭，与科学家们同吃苦受罪；在茫茫的古老森林里拣拾浪漫的童话。是的，她向我讲述了许多奇闻奇遇，但最重要的是她要同女科学家徐凤翔一起做一个梦——建立一个“小木屋”，作为森林生态定位观察站。为了这个梦，她没有选择飞机，而选择了卡车——同徐凤翔挤在驾驶室里。这部“刹车不灵，离合器不灵、底盘的螺丝钉四个掉了仁、防滑链挂不上去”的卡车，在“冰峰、雪岭、浓雾、月夜”，载着她们，“险中有稳，稳中有险地驰过、蹭过、转过、溜过了大玛拉山、雀儿山、二郎山等一重又一重天险”。黄宗英说：“那六天六夜的路，是山，是雪，是冰，下面是万丈深渊，有时一小时只能走几百米。在那里，汽车跌下悬崖峭壁年年都有。我不是不怕，有时候我也闭上眼睛，等待可能发生的一切……当我想到死时，也问自己：还有啥事没办？——就是《赵丹传》！如果不死，回去就写它……”

她比赵丹小十岁。黄宗英说：“此生原本只想做一个好女儿、好姐妹、好妻子、好母亲，而此一角色在个人际遇、民族兴亡、时潮激荡中演化出种种情节，情节者性格之历史也。其实，一生中迂回跌宕最‘出戏’的情节，

也不过是‘难为赵丹妻’。黄宗英 1946 年开始拍电影，翌年与赵丹相遇，1948 年结婚。她所以爱上赵丹，“主要是因为他是个落拓不羁、饱经风霜、乏人照料的有正义感艺术家。他敏锐的正义感注定他一辈子不得安生。七十年代后期他曾为邓拓写过一幅挽联：‘悼念亡友一腔直言竟以身殉，瞻望未来万种艰难犹有牺牲’。没想到这幅挽联终成讖语。既然，我钟情于他的永远天真的正义感和勇气；也就无悔于跟着他大起大落久经折腾。不过，我的一生也应了中国的一句俗语：‘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三十二载身为赵丹妻，敲打得我也不仅仅是‘陪斗’了。为此，哥哥（黄宗江）弟弟（黄宗洛）曾围坐一起叹息掉泪，哥哥说：‘如今我们不愁儿，不愁女，更不愁自己，就只愁小妹（指黄宗英）了……’”了解黄宗英的都说她的命苦，而她自己说：“认识了黑暗也是一种幸福。”这是她从不寻常的生活中提炼出来的人生体会。黄宗英说，在赵丹不得志时，她陪着他，在他好过时，就干自己的事。“他到广西画画，我写《闻一多》，为他写《闻一多》。我从来就不是贤妻良母，我有自己的事业。”那几天，黄宗英时而激动时而平静地给我讲述她的故事。

在西藏，黄宗英真的写了遗书。她被那一个研究牦牛的，和两个研究草原的，深深地感动了；冰天雪地，她把自己的衣服给了司机。阳坡长树，阴坡也长树。这不是童话。在黄宗英讲述那些平常而又奇特的故事时，我在想：一个人在正常情况下怕死，是对生的追求，对光明和爱的向往；这种心态，在特殊环境下，便会转换成不怕死的英雄气概。我想，中国不仅需要徐凤翔这样的科学家，也需要像黄宗英这样的作家。

在成都，最有趣的是我生日那天，我们同游离成都不远的新都，在建于东汉年间的宝光寺罗汉堂里，在五百个或坐或立或胖或瘦或笑容可掬或横眉立目的形态神情各异的罗汉中，各自寻找自己的形象。自然，黄宗英无法找到“自己”，周良沛、徐静、秦川（四川人民出版社编辑）和我，也没有找到“自己”。之后，大家与一位美丽的玉雕菩萨合影留念。在菩萨面前照相，也许是为了一个追求。追求的是什么？谁也说不清。那尊盘腿而坐约 1 米 2 高的玲珑剔透的大玉佛，是我有生以来看到的最善、最真、最美、最具有人情味的艺术品，她那呼之欲出的美丽动人，令人倾倒。关于这躯大玉佛，四川省遂宁市地方志办公室的曾伯融先生对我说：“佛教世界是分四个等级：佛—菩萨—阿罗汉—在世僧人。判定‘神’的世界里的前三者，是服饰、发式等标志。菩萨带有饰物的法帽或留长发，佛则顶呈螺髻，阿罗汉一般是光着头。这躯玉佛的由来有个小掌故：清末，遂宁广德寺的著名事务僧清福，为寻求佛学知识与佛教精神，艰苦卓绝地遍历国内佛教胜迹，后又跨出国门，到佛教历史悠久的缅甸，在那里晋谒了缅王，并得其思准，在那里雕制了十躯大玉佛和数十躯小玉佛，历尽艰辛于宣统三年（1911 年）运回遂宁。广德寺虽属西南数省名寺，但亦不能尽奉大小玉佛。清福出于‘广种福田’的心愿，除本寺只留一躯大玉佛和几躯小玉佛外，其余大小玉佛尽送海内名寺。我们四川峨嵋佛寺与宝光寺均得馈赠。

宝光寺迎有二躯大玉佛，玉佛形象端庄秀雅，甚富魅力，实为珍贵的宗教艺术品。”这番介绍，使我受益匪浅，也更令我敬爱那躯玉佛。多少年了，我一直还想念着那尊美丽的玉佛，也还时常惦记她的安全。

出了宝光寺的大门，对面二十多米外，那座像九龙壁一样的影背墙上，有个很大的“福”字。从寺里出来的人，几乎都要蒙上双眼，向前走，直奔

“福”字，到了墙根，再用手摸，这叫“摸福”。据说谁要是摸到“福”，会一生都走好运。人们对命运本来就是有的信有的疑有的半信半疑，不过谁都不想错过这个机会，都要试试自己的运气。但那些对命运深信不疑者，往往是却步不前，不敢去摸，很怕摸不到好结果。我是第一个勇敢面对“现实”的，但我的成绩最坏，因为我的判断离“福”字最远。他们的成绩比我好，不过也没有真正拥有“福”。

黄宗英最为我遗憾。她觉得生日我该得福。为了弥补这种不该有的“失落”，他们决定到成都最好的一家“四川小吃”为我“祝寿”。在“成都小吃店”，大约吃了四五十道“小吃”，大家不停地将好吃的夹给我，说是多吃不仅可以多“福”，而且才可以长寿。席间，黄宗英送我一个从西藏带来的洁白而玲珑的细草编篓，小篓里放着一枚芳香四溢的木瓜。然后，又在我的纪念册上为我“摸福”和生日留下一首这样的诗：

宗英记纯德摸福

老阎同志：

诗人不写诗章，更令我为难；

叫我写点什么？为你的寿诞。

恰今朝锦江畔，

同访杨升庵，

弄不懂他为什么与土地相揖？

闹不清他缘何又与福字毗连？

闭着眼，

福——，究竟在哪边？

睁着眼，

福——，本在咫尺门！

一个福字，天地人寰，

千种解释，万种心愿。

既然来到这世上，

谁都有呱呱坠地的宣言。

愿我们年年生之日，

向往里再生出新天。

祝你活得像成都的小吃——

多彩、麻辣、香甜！

1982年12月5日

这首急就章，是黄宗英在我们吃饭时即兴随手写在我的纪念册上的。写完诗，她又在“老阎同志”左上角用红笔写了三个字——“正当年”，然后又用红笔不规则地框起来，活像书法家写完字盖的那枚具有传统美的印章。诗的结尾处的右下角，又用红笔写了一个“寿”，也用红笔框起来，也像一枚印章。

她写好之后，在还没有交给我的时候，已被周良沛抢去欣赏，然后又又是徐静和秦川，最后才交到我手里。大家都说好，我心里很佩服她的才情和文思。

我曾给黄宗英写过几次信，但没有得到一次认真的回答。我理解，因为八方云游的她，没有时间。那一次，成都锦江饭店，我终于有了一个机会，她说她也有了一个机会——彼此可以上天入地“聊”，于是我便有了一个满

意的回答。

黄宗英于 1925 年 7 月 13 日（农历五月二十三日）生于北京一个温馨自在的家庭，祖籍浙江省瑞安县。其父早年留学日本，为总工程师，她上有两个姐姐两个哥哥，下有两个弟弟。她母亲是姐姐们的继母。九岁时，父亲去世，两个姐姐帮着撑持家庭，并把她打扮得如花似朵。黄宗英说，“我们家无所谓家教。小时候，爸爸老没大没小地撵掇着我们上树、爬墙，还让我们拿他当大马骑。他还常年在戏园子里订包厢带全家看戏，我们在学校里开同乐会演戏、比赛演讲、跳绳……爸爸都是最佳观众——用现在的话来说。他是‘追孩族’。父母没有说过一句让我们好好读书的话，但却一个书库一个书库地给我们买书——什么万有文库、中学生文库、小朋友文库……连写着描金漆题绿字的玻璃柜门的书架也一起买回来。姐妹兄弟们还办起了‘我们的图书馆’，还刻了章。”那时黄宗英最喜欢整理书架，把书摊在地上，一本一本本地看来看去，那稚童之心是在寻找什么呢？

黄宗英说她从未逾越过“家庭的熏陶”。她说：“小时候，我们家从北京带到青岛去的王厨子因患败血症暴卒于医院。爸爸说他是为我们家死的，出殡时爸爸披麻打幡，全家衣白送丧，厚葬于当地德国公墓。”这件事给她终生的影响——平等思想、报恩思想，仁慈、善良、公正，都揉进她生活的流程之中。

父亲早亡，家道中落，孤儿寡母日子凄清。黄宗英小小的年纪便深谙世事，整日做着养家孝母供兄弟上学的梦。那时她梦着当护士，可母亲说当护士太苦；梦着当文书，可人家嫌她小；但自始至终没做过当巨星、当文豪的梦。她说她此生没得到发展的天赋是当个好主妇。在她十来岁时，入冬课余要做五双棉鞋帮、织五副手套、袜子，还把五件毛衣拆旧更新加大。她的性格是，做什么事都很认真，份内的事必得做好，份外的、搭不上手的也尽力试着去做。由于父亲早逝，她二姐终身未嫁，为了弟妹；黄宗英十六岁演戏，为了弟弟读书。

黄宗英四十年代步入影坛，六十年代又闯入文坛，她的《小丫抗大旗》和文革后的《大雁情》，都是读者交口称道的好作品，她的文名也早已名满天下。文化革命前，于 1953 年初她写出第一个电影文学剧本《凡平的事业》，之后曾到中央电影局编剧讲习班学习，与李口、白桦等人同学。195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 年到浙江乐清县当农民深入生活，1959 年任上海电影制片厂编剧，为中国作家协会、上海作家协会及中国电影工作者协会会员。文化革命中下放江苏宿迁县劳动改造。后在上海文艺出版社从事专业创作。出版了诗歌散文集《和平列车向前行》（1951 年，上海平明出版社）、散文集《爱的故事》（1952 年，上海杂志公司）、《一个女孩子》（1955 年，文化生活出版社）及电影文学剧本《在祖需要的岗位上》（1956 年，艺术出版社）。七十年代后，进入创作生涯的辉煌时期，她的报告文学、散文集《星》（1981 年，上海文艺出版社）、《桔》（1983 年，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和《叶》（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及《小木屋》（1984 年，福建人民出版社），都是新时期文学中的优秀之作，文笔优美、构思独特的《大雁情》与《美丽的眼睛》均获 1977—1980 年全国优秀报告文学奖，这些作品是她留给二十世纪的温馨纪念。1995 年又出版作品集《命运的分号》（与冯亦代合集，江苏文艺出版社）、《我们俩》（与冯亦代合集，上海文艺出版社）及散文随笔集《半山半水半书窗》（中国对外翻译公司）。

那一次，在成都，12月6日，我们陪她还到四川大学为学生作关于报告文学创作的报告。黄宗英说：“前次来成都，你们四川人说欢迎我回到家乡，啊，因为我曾经是梅表姐（她在电影《家》里演的角色）。这一次也是回家……我们的心是通的，我们都为我们的国家担忧、分心。说到电影，我没有想当演员，说到文学，我没有想当作家。是一个偶然的会被推向艺术舞台的。父亲有很多书，三十年代我读《福尔摩斯》。我哥哥办报，叫《黄金时代》，不到十岁就给他投过一篇稿。可我在高中的课桌前只坐过两个礼拜，说到文学，就不能不说我的道路。时代的风云是文学的父母，有什么样的遗传因子，就有什么样的染色体。诗人周良沛当年写《军号》、《云南的篝火》，没想到现在又写苦牢……我是没想当作家的作家。是时代把我推向了前沿——你闭着眼也得‘开枪’。人要学会走路，得先学会摔跤——这是我最熟悉的格言。我孩子说‘黄宗英连世界观都没有还写作品’。当然世界观是有的，但我写的是我自己。文化大革命中我怕天亮，因为天一亮不知要发生什么事情。我和王丹凤（著名电影表演艺术家）洗的衣服可以晾一个大操场；回家时用一个小包带几个小炸糕还得笑着回，把一切忧愁包起来……”她还讲到，在劳改队当队长，带着巴金、吴强等一群名作家组成的“牛鬼蛇神”，“深挖洞”，竟奇迹般地“修筑”了“地下长城”——两条150米的防空洞。她劳动时，工人老找她谈话，让她到食堂，4点起床洗菜，后又隔离，同《收获》主编顶牛（她属牛）。当时赵丹被关了五年二个月，出来后又去干校；三个孩子都在插队，全家“一片红”。那时她看到孩子那样的处境心里难过，很想改变他们的命运。她写了一篇批判资产阶级走资派的文章，经过编辑的修改，在《人民日报》上发表后，受到孩子的一致批评。

黄宗英说，这真是一生最难忘的：人不能失真，不能失节！张志新就是一个榜样。

“今后，不管做人还是做文，不能愧为一个作家，要真诚地对待人民！”黄宗英又说：“人家要我写打击经济领域走私犯的报告文学，我问他们；你们是要打苍蝇还是打老虎？打苍蝇我是不要去起哄的。一个人，只有有所不为，才会有所为。生活道路上，人人都会有选择——有的是自己选择，有的是社会强迫你选择。”接着她讲她的演员生涯和文学生涯，“当年，我去演戏，老家声明说我要演戏就不认我了。

1958年，人人是诗人，都说写诗不难；现在都说写诗难，太难。不知这叫进步，还是退化。上官云珠如何经过精神上的屈辱、灵魂上扭曲，最后成了优秀演员。1959年我退出了舞台，拿起了笔。在复杂的时代，要写什么，不写什么，应该清楚，不能随便给谁增加分量。我写优秀的艺术家，也写普通人。但我不写自己不理解不熟悉的人物事物和世界。我去过美国、法国和日本，很抱歉，我什么都没写——我不能写‘到此一游’。”

黄宗英也许因为早年职业的原因，她的口才不错，演讲富有鼓动性煽动性，但她的话是真诚的，所以才很能打动人心。

她觉得西藏是个谜，是个说不清的谜。亲眼看到西藏人磕长头之后，她没有怀疑他们的虔诚。文化大革命中，全中国“磕长头”整整磕了十来年，不知这是虔诚还是愚昧。

“你能谴责他们吗？作家不能谴责自己的祖国和人民。如果，我能在那里生活两三年，也许还能带回两三块小‘炸糕’笑着回来，但我不能写。我找不到真正的火把，但还能看到火星。在巴黎的凡尔赛宫，国王的包厢有一

个可以溜掉的小门，这很值得人们深思……”

最后，她对大家说：“拿笔的人，首先要有热情；塑料花是没有生命的，我宁愿作山头上的小野花；作家主要靠记忆储存来写作，人在忘我的时候记忆力最强，最悲痛最紧张的时候都是记忆力最强的时候，记忆力最强的文章，才最有深度。生活上，我首先是一个普通人，但认识上要比普通人高，这样才能打开真正生活的通道，我写过许多度稿，江青抄我们的家，凡有字的纸张、纸条都抄走了，其中有一麻袋我的废稿。文学创作上我追求亲切，这是我心目中的最高境界。时代的折光，通过我们的笔，留下一点儿脚印，所以作家负有圣洁的使命。文学上我有不能胜任的题材，但我努力驾驭我的所长。如果我们的希望都能变成实践和行动，希望才是真诚的希望……”

成都幸会期间，我们几乎是形影不离地一起度过的。那时她正在写作报告文学《小木屋》，为了给这篇作品补充生活，她又要到四川乡下采访。我同周良沛、徐静一起背着抗着她送行，在分别的那一刹，心里突然涌出许多要说的话，可我一句也没说。望着她已经灰白的头发、远去的背影，我心里暗暗地祝她“保重！”

一晃几年过去了，黄宗英仍在国内云游采访写作，我又去了法国，在埃克斯马赛第一大学任教。1985年夏天，法国朋友从巴黎打电话给我，说中国作家黄宗英、张抗抗等人要来巴黎。这个消息打乱了我的生活节奏：扔下案头的写作计划，急忙买车票，与妻子一起从马赛北上巴黎，去会见刚参加德国柏林国际文化艺术节之后、又分别应法国和华人之邀顺访巴黎的中国作家们。

代表团到巴黎后一分为二：黄宗英、西戎、方冰、刘剑青等人由法国华人接待，张抗抗、北岛、舒婷、傅天琳、孔捷生等人由法国接待。

我和他们同一天到达巴黎。他们之中，有的是朋友，有的是熟人，有的只是神交。

我到巴黎一下火车便直奔会场。张抗抗、北岛、舒婷等正在回答与会的法国朋友和中国留学生的问題。挨着我的是大名鼎鼎的林希翎，她正拿着一本刚在香港出版的《林希翎自选集》和一份打印好的《致邓小平万言书》向一位新华社记者述说着什么。会后，我同张抗抗等人说话，这时才知道黄宗英等参加了华人侨界为他们举行的欢迎会。我送张抗抗舒婷他们每人一支一尺长两个手指那么粗、巴黎最大的圆珠笔作为留念。这如椽巨笔自然包涵着我一份心情，意思是希望他们以后写出伟大的作品。

会后我到中国作家下榻的王子旅馆找黄宗英，但她还没有回来。我只好留言给她，并留下我在巴黎的电话。作家们在法国安排的行程十分紧张。要想抓住他们颇不容易。不过巴黎的电话总算没有使人失望，我和黄宗英通过电话，也算见面。她让我同他们一起游览巴黎，而我的计划又不允许。这样，只好等以后再见了；于是，我要送给她的绘有达芬奇名画蒙娜丽莎的瓷盘，也只好保存在我身边。

又是几年过去了，黄宗英的消息时常见诸报端。她在《人民日报》上以“云中走笔”为题，连续发表她在中国最大的实验田——深圳特区——的所见所闻所思的文章。可以说在作家队伍里，她是最早置身于时代潮的一位勇士。她在“题记”里说，人家说她是属云的，可是云也有脚，而自己，闯天涯，游海角，连个永久通讯处都没有。那时她在蛇口还办了一个影视公司，还办书店，任广东蛇口工业区主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对于人生，她信奉“人

活着是为了给，不是为了取”，又遵循“义所当为，毅然为之”。她是一位奋斗型的拼命三郎，心里只有事业没有自己。

她从法国等处朋友那里筹集了一笔巨款，不料竟被一位神秘失踪的香港合作者拿走了，于是她的梦想成了梦，文坛和新闻界便有了走红数年的大新闻。她还有过一场官司。虽然她的事业受到致命的打击，精神受到创伤，但她没有停止她的艺术活动和创作。1987年，春末的一天我突然接到她的电话，说她就在我们北京语言学院。

她是在我们学校拍片子，住在一间普通的学生宿舍里。我请她到家里吃饭都挤不出时间，就在摄影棚随便吃点什么。再后来，中央电视台播放那部大型纪实影片《长城》时，在长城上，风尘仆仆，又看到了她的风采。

我又想起了黄宗英，是在我看见那枚木瓜的时候。不知她在何处？她是云，真在天涯海角耕耘吗？

当我结束这篇小文时，赫然发现1993年12月11日《光明日报》上，刊有女作家韩小蕙写的《月如无恨月当圆——与冯亦代黄宗英共度良宵》的新闻特写，为我找回了黄宗英。几位文坛老友——杨宪益、范用、邵燕祥、许以祺，还有丁聪、沈峻夫妇及周明、池莉等人，由张洁张罗，并在自己家里，水酒几杯，把酒吟诗，一起为这“历尽沧桑人未老”、暮年途中相遇相知的两位老友一对新人祝贺新婚之喜。

这消息令我兴奋，即给小蕙打电话，索要黄宗英的电话号码。号码到手，又即打电话，是冯亦代接的。冯先生与我1978年认识，所以彼此并不陌生。我打电话一是祝贺他们，二是想和黄宗英通话。那是晚上，我们的生活早已是万家灯火闹京华了。

冯先生告诉我：“真不巧，黄宗英学英语去了。”“在什么地方？”“北京师范大学……”“几点回来？”“大约9点……要不让她给你打电话吧。”“还是我打吧。”一天之后，我们终于联系上了。“老阎，我刚回来。”她的声音还是那么清脆响亮，同十年前没有两样，“正说要给你电话，你的电话便来了；是不是这也是一种什么心灵感应？——你看，这也是说曹操曹操到嘛！”在电话里，她给我滔滔不绝地说起我们在四川成都的故事，讲起她在那里跌交造成的骨折，还说到徐迟夫妇。

放下电话，立在窗前，心里像三月春风掠过的湖面，又像春日铺满绿草鲜花的田野，好一个自然形态的平静世界。眼前是彩色的夜，是看不见的大山，身后是市声沸腾的北京；远方仿佛突然驶来一叶小舟，划破心潮的平静，使我陷入沉思。我看见满头白发的黄宗英，急匆匆，招招手，说了句什么格言，然后笑一笑，从我眼前走过；我知道，她又要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了。她不停地走路，不停地工作，不停地思考，生活属于她，世界属于她。两天后，她给我一信，还有几张照片及一纸《断章残句》：

往不懂的地方去，往对我十分陌生的地方去。

想做什么就立对去做，像闪电之后紧跟着炸雷。

能一边呆着，就一边呆着是美德；该一边呆着，就一边呆着是文明。

断章不断，残句不残，——这是她的性格和人格，岁月和生活终把黄宗英熬炼成一位思想家。展读信后，我又想起那个晚上，在成都告诉我的她脱口而出的家训：

骏马登程奔四方，任尔到处立纲常；

身在异乡犹吾境，人在他乡立故乡。

这一次，她在寄我《自述》里说：“只做别人无法代替的你做的事，少做或不做人人都能作的事。”“一个人，干什么，有生存环境和时代震幅的影响；而不干什么，则是理性的选择。作为人，一生的交待，做了什么是‘物体’，不做什么‘砝码’。”最后说：“归隐书林，还我本性，勤习‘针黹’是此时此际我的梦。”

也许她真的累了。但我深信黄宗英就是黄宗英——她是云，她到哪里，哪里就是故乡，无论到哪里，都会有收获；她是艺术的绿荫，是精神的雨露，……

1993年12月11日·北京

1995年2月19日修订

茹志鹃

孙瑞珍

勇于攀登的人，总有希望到达光辉的顶点，茹志鹃就是一个不畏险阻，在崎岖的小路上顽强攀登的人。

二三十年代，她伴随祖母、哥哥在死亡线上挣扎，孕育了执拗、坚强的个性；四十年代，她在革命熔炉里千锤百炼，锻造成一名无产阶级的先锋战士；五十年代，她在和煦的阳光下，踏上了文艺的征程，在编辑工作之余，坚持业余写作；六十年代，她跨入了名作家的行列，同时也经历了困厄和不幸，近一半时间完全搁笔；七十年代，在风浪的冲击下，她变得更加深邃、成熟、冷静、坚毅。严冬之后，又开始了新的攀登，终于开拓了创作的坦途，完成了创作风格的突破和飞跃。

几十年来，她顽强探索、孜孜追求，努力采撷生活中的美，着意塑造平凡而高尚的人物形象，奋力开掘从一朵浪花到大海的深度和广度，不断创造、发展与众不同的艺术风格。

从心灵的微笑到深沉的思索，茹志鹃经历了漫长的岁月，付出了昂贵的代价。

她留下的深深足迹，记录了时代变异和创作上的迂回曲折，思想上的矛盾痛苦、向往和追求。

一、祖母，世上唯一的爱

茹志鹃，1925年10月30日（旧历九月十三日）出生于上海，祖籍杭州，上面有四个哥哥，她是全家最小的一个。当这个最弱的幼女来到世界上时，家庭已经破落，父亲把老家的房子卖掉了，祖上的茧行也早已倒闭。当时全家的开支全靠姨母接济，姨父是日本三井银行的副董事长。她的父亲是一个整日吃、喝、嫖、赌、吸鸦片烟的浪荡子，什么事都不会做。她三岁时，母系便因患白喉去世了。姨母看透了父亲的败家相，觉得茹家是个填不满的坑，便先后领养了大哥、三哥二人，其余丢下不管了。父亲怕这个家重负于他，便孑然一身，不辞而别。留下年迈的祖母和幼小的兄妹，从此，她们在

祖母的带领下开始了寄人篱下的孤苦生活。奔走于沪杭两地，投靠上海的姨母和杭州的姑母。时间久了，姨母、姑母也自觉“包袱”沉重，便不约而同地踢起皮球来了。姑母借口家里有一位严厉的婆婆，拼命地将老人、孩子往上海推；姨母则认为老人应由亲生女儿抚养，硬把他们往杭州踢。于是，幼小的茹志鹃便跟着祖母挤在三等火车车厢里，每年在沪杭路上往返数次。其实老人和孩子需要他们照顾的实在是微不足道，只是找个栖身之所罢了。在杭州，他们跟着祖母糊火柴盒、磨锡箔；在上海跟着祖母到别人家里翻丝棉、做女佣，或坐在一无所有的灶披间里钉钮扣、缝贴边。茹志鹃犹如石缝里的小草，在挤压中顽强地生长。穷困、孤寂、冷遇和白眼，铸造了她独立不羁、自强不息的个性。

悲戚和辛酸伴着茹志鹃步入少年时代。1936年十一岁时，随祖母和四哥住在上海普志小学楼上，强烈的求知欲催促她在该校上了小学二年级。这所小学是一所规模很小的私立学校，是钟望阳及其爱人从事地下工作的秘密活动场所，学生们都称钟望阳为“小杜老师”。

这里的学习生活留给茹志鹃的印象是：“战战兢兢地坐在老师面前，读着‘从前有一个农夫……’的故事。”她念小学时，年龄比较大了，加上过去缺乏启蒙教育，学习起来颇感吃力，老师经常在课后把她留下，让她一句一句地背诵，茹志鹃称之为“关夜学”，当时她是有些不情愿的。

这段生活也给她留下一些美好的记忆。她特别喜欢上小杜老师爱人——张老师的课，张老师每天给孩子念一节《大林和小林》的故事，那种新奇神秘的境界，使她受到了最初的文学熏陶，产生了阅读文学作品的强烈渴望。

然而生活的贫困却时时缠绕着她。这一年冬天，茹志鹃的大哥已离开姨母家，到美专去学习。一天，他突然闯回家，平时大哥极少回家，因此家里人都感到意外。

他说急需一些钱用，家里哪有多余的钱给他呢？唯一值钱的东西就是妹妹身上一件御寒的棉衣，为了帮助哥哥解燃眉之急，她脱下来，一口气跑到了当铺。哥哥拿着这带着妹妹体温、少得可怜的钱走了；而茹志鹃却只能躲在家里，整天不出门。祖母为了给孙女取暖，便把做饭的煤炉拎到屋里，到了下午，她便被煤气熏得晕了过去。幸亏四哥有些常识，及时打开窗子，搬走炉子，茹志鹃才免于死。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上海整天炮声隆隆，形势十分紧张，穷人的生活也就更加没有着落。祖母又带着四哥及茹志鹃回到杭州，在紫阳山脚下一个大杂院里租到一间房子住下来。第二年，祖母由于多年生活的劳累，终于病倒，不到一个月便丢下未成人的孙儿、孙女离开了人世，安息在杭州凤山门外的义冢里，茹志鹃和哥哥，站在如海浪一般的荒冢地上，茫然不知所措。对于他们来说，即使是颠沛流离的家，也将永远失去了，黑暗——吞噬了她全部的，也是唯一的爱。

二、孤寂中寻求

祖母过世后，茹志鹃和四哥的生活全由在上海银行里做练习生的三哥负担，每月寄几块钱来，除买米以外，还可以买些当菜吃的红腐乳。不再为吃饭而忧愁了，他们沉浸在读书的狂热之中，在四哥背诵《占文观上》的同时，茹志鹃也背诵起《红楼梦》里的诗词。有一次，兄妹俩心血来潮，决定拼一顿中午饭不吃，省下钱买电影票。他们跑得满头大汗，在西湖边上看了一场电影——《荒江女侠》。第二天又饿了一顿，省下钱又去了那个电影院，

结果看到的还是那部片子。用维持中命的食粮去换取一种精神食粮，这是她有生以来的第一次，是一件多么惬意的事啊！

小时，她只在苏州阊门外广场上，坐着狭长的凳子，欣赏过两次西洋镜；在故乡杭州的城隍山下，见识过几次猢猻耍把戏，其精神上的满足远比不上这次看电影。但这种孩子般的狂热又怎能长久地维持下去呢？第三天就没有勇气再去了。

以后兄妹俩每天在家一边糊火柴盒，一边生吞《水浒》，活剥《红楼》，读字典，背古诗词。仅《红楼梦》她前前后后就读了九遍之多，其中大部分诗词，都能背诵如流。她家隔壁住着一户没落的书香人家，旧书堆得到处都是。《七侠五义》、《啼笑姻缘》等尽她选择。读这种书是不需要付出任何代价的，只要有空，可以随意找来读。谁曾料到，这种少年的嗜好，这种填补孤独的盲目行为，竟为她后来的创作准备了五颜六色的铺路石子。

三、“不自由，毋宁死”

命运如同一只颠簸的小船，在生活的海洋中游荡，短暂的风平浪静之后，便是汹涌的惊涛骇浪。安宁的日子没过多长时间，三哥的收支不能平衡了，便写信要他们去上海设法谋生。

初秋的一天，她和四哥离开杭州。到上海后，兄妹自然无力支撑一个家，二人只好分开。四哥进了一家钟表厂做学徒，茹志鹃则抱着生的希望，进了愚园路上的以内马利孤儿院。这是一所基督教会办的慈善机构，只收女孩。每日三餐粥，半天做工，半天读书，晚上便像发疯似地做祷告。茹志鹃回忆说：“做祷告时，我浑身发冷，腿肚子打颤，我怕极了，心里只喊着奶奶。记得祖母去世前，姑母曾劝她把我送到尼姑庵去做小沙弥，奶奶不肯。并说：‘要死让我们死在一淘’。如今奶奶不在了，我到底从如来佛脚下滚到上帝的手掌心里来了。”（《生活经历与创作风格》，《语文学习》1979年第回期）

在孤儿院除生活上受到残酷压榨外，政治上也失去了人身自由，命运、前途都得由院方安排决定。茹志鹃对这种囚徒式的生活忍无可忍，她愤怒极了，在心灵深处不止一遍地呼喊着：“不自由，毋宁死”。她决定逃出虎口，寻找生路。她曾以“死”要挟院方放她出去，院方无奈，叫来了介绍人及其三哥，要他们赔偿在院里生活数月的膳宿费。经过一番交涉，三哥终于把妹妹领出了孤儿院。

逃出樊笼的鸟，飞向何方？哪里是自由的天地呢？她寻找，她迷茫。但生活的磨难使她渐渐成熟，不再那么单纯地为糊口寻找出路了，而是把生的渴望和政治上的自由及今后的前途、命运结合在一起，审慎地选择着生活道路。她在上海滩的街头上，东闯一头，西闯一头，终于找到一所妇女补习学校。入学不必经过考试，并且可以住读，补习的课程也可由自己挑选。使她特别满意的是膳宿费可以按月交付，收费也不算昂贵。茹志鹃把这里作为临时驿站住了进去。学校住房很挤，人也是形形色色的。同房间里有歇业的舞女，也有从乡下来的小地主的女儿，穷困的、富有的，成年人、未成年的少女混杂在一起，环境虽很嘈杂，但生活上得到了暂时的安歇。一年来，她在这里养精蓄锐，精神恢复了，身体也胖了一些，随时等待着向生命的制高点冲击。

三哥按月来交膳宿费，茹志鹃只管在补习学校学习。岁月在不知不觉中逝去了，她觉察到三哥的神情一次比一次愁苦，她不愿意哥哥被自己拖累，

便决定离开补习学校，另找出路。这时，由一位信奉基督的同学介绍，进了一所由美国女信徒在中国开办的圣经学校，住宿免费，收少量饭费。这里较之孤儿院自由多了，可以外出，并允许亲人来访，每天还能吃到一顿干饭。生活上得到了小小的满足，但精神上仍然感到束缚和压抑。凡是来这里学习的人，不问你是否相信上帝，主课读的都是《圣经》，每天都要枯燥无味的背诵。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那位女主人回美国去了。不久，这所学校也随之解散。茹志鹃在走投无路的困境中，只好忍气吞声地回到姨母家暂住。这一次回去跟过去不同，年龄大了，阅历广了，想的问题也比过去深多了。她一面感到中国无望，一面感到个人前途的渺茫，加以环境的不如意，她在痛苦和绝望中煎熬，曾想服毒自杀，了结自己不幸的一生，但因安眠药价昂贵，才免于死。

不久，三哥应姨母家人之召赴内地，便将妹妹和四弟一起带往浙江去找大哥。

经大哥的一位朋友辗转介绍，兄妹二人作为沦陷区学生免费插入天目山武康中学三年级。这对于一个断断续续只读过三年半书的人来说，真是如攀天梯。为了拿到一纸文凭，她咬紧牙关，拼命苦读。一年以后，以语文尚好，数理化相当糟的成绩勉强毕业了。在武康中学读书时，她涉猎了不少现代文学作品，特别倾慕女作家庐隐及其作品，自己悲苦的身世和作品中凄惋感伤的调子有着强烈的共鸣。庐隐及其作品那种女性的细腻和捕捉生活的独特角度，对她以后的创作都产生了潜移默化的影响。

茹志鹃从武康中学毕业时，四哥早已回到上海。她把那张来之不易的文凭缝在衣服里，去追赶四哥。回到上海，暂住在四哥的女朋友家里，经其父亲介绍，到一家私立小学任教。

四、磨笔尖的《生活》

旧中国教师的地位低下，生活待遇微薄。茹志鹃任教的学校亦不例外，每天供一顿中午饭，而每月的工资是无法维持早晚饭的，再由校长介绍去做一两个孩子的家庭教师。每天从早忙到晚，只能勉强图个温饱。艰辛的生活，不时地撞击着她的创作神经，愤懑和不平充塞在她的胸中，散文《生活》便是她当时思绪的自然外溢。

文章写好后，便寄给《申报》，出乎意料地竟在1943年11月22日的《申报·白茅》副刊上登载出来了。

《生活》是一篇速写，全文只有八百多字。作品描写了一个女大学生毕业后没有工作，看到了一张招聘广告，就去应试，实际上人家聘用的是供人玩弄的“花瓶”。

应试回来后，悲愤欲绝，一气之下，便把毕业文凭撕掉了。

这是茹志鹃创作上一次小小的试笔，已初步显露了她的创作才能，孕育了她创作风格的雏形。文章现实性强，内容清新，气氛浓郁。采用以小见大的手法，反映了知识分子生活的苦难和社会的黑暗与丑恶。文章结束时，采用比兴和象征手法，将撕成碎片的毕业文凭变成数十只小小的白蝴蝶，在空中高傲地飞着，以增强艺术效果。

文章刊载后，她已离开上海到另一个天地去了，所以作家一直未把这篇速写包括在自己的创作中。近年来，从事文学研究的人把这篇文章从旧报纸堆中“翻”出来了，并且唤起了茹志鹃的回忆。这篇作品可以算作她磨笔

尖最早的一篇了。

五、从此有了“家”

从孩提时代起，茹志鹃的家就四分五裂了。家，对她来说是一个十分模糊的概念。如果说有，也只能算作是一个夏不遮雨，冬不避寒的“窝”。为了构筑一个舒适安乐的家，她作过多少梦，付出过多少心血和代价啊！

1943年冬，茹志鹃已满十八周岁，生活和工作都还没有着落，她沮丧而颓唐。

一天，突然接到大哥寄来的信和钱，叫她随哥哥们一道去苏中解放区。当时她对革命并无深刻的认识，对那里的生活更一无所知，只是觉得到了那里可以兄妹团圆，可以建立一个较为安定的家——她沉浸在欢乐和幸福之中。“凉亭虽好，并非久留之地”，以前住在别人家里，常有寄人篱下之感，心情郁郁寡欢。接到哥哥的信后，她的心如同长上了翅膀，焦急地等待飞翔。她尽快结束了一个学期的教书生活，随同二哥、四哥及其爱人到了苏中解放区盐垦中学。名为中学，实为中转站，茹志鹃的大哥并不在此。他们在盐垦中学迎接1944年元旦，后被分配到苏中二分区宣教科临时演出队。从此，她有了自己的家——一个充满了真诚、友爱、温暖如春的家，彻底摆脱了无依无靠的悲惨境界，结束了凄苦的流浪生涯。茹志鹃回忆说：“在这个‘家’里，我感到高兴，因为我不会失业了。这时尽管敌人清乡、扫荡得厉害，我这个‘家’行动频繁，但我却觉得踏实可靠”。（同上）

1944年夏，茹志鹃上了刚刚筹建的苏中公学，参加整风运动。冬天毕业，后即留校，在总俱乐部任宣传干事。1945年总俱乐部与苏中一师文工团合并，成立苏中军区前线话剧团，抗战胜利后，改编为华中军区文工团。翌年，解放战争开始后，该团与山东军区文工团合并，改为华东军区政治部文工团。解放军渡江以后，又改为南京军区政治部文工团。名字虽然变来变去，但人员和工作却没有多大的变动，这个“家”有关怀她、教育她成长的领导；有熟悉她、了解她的朋友和同志，她感到心满意足。1947年，在“家”里，她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六、终生的抉择

在“家”里，她欢悦、畅快、无忧无虑，她奋飞、上进，有一股使不完的劲儿。

演出时，她是演员，也是舞台工作人员；行军打仗时，她是战斗员，也是宣传员。

她和其他队员们一起，拎着石灰桶，赶在队伍前面，写大标语，沿途唱歌，喊鼓动口号。在战士的枪托上，贴上两指宽的油印枪杆诗，鼓舞他们勇敢杀敌。战斗打响了，他们躲在战壕里做大红花，等待战士们胜利归来。同时，又是护理员、担架员、俘虏押送员。他们与战士们的命运息息相关，心心相印。

1947年，在历时一个多月的鲁南突围中，她经历了血与火的考验，练就了过硬的行军本领。她可以边行军，边睡觉。无论是徒步走平原，还是攀登峡谷上的羊肠小道；无论跋涉水路，还是走泥浆路、“橡皮路”，都从不叫苦，从未掉队。

在整个突围过程中，她不时地用保尔·柯察金等英雄事迹激励自己，跟自己的软弱、怯懦、自私进行无情的斗争。发表在《青春》1979年第1期上的《鲁南突围的追记》真实地记录了茹志鹃这一时期的生活和精神状态。

一个倾盆大雨的夜晚，她拖着发烧的身体，和同志们在深及膝盖的泥水里行军。

走了三十里路以后，已经精疲力竭了。稍有迟疑或怠慢就有掉队的危险，她含着眼泪，克制自己，紧跟着前边的人，一步也不肯停下。

队伍继续向前，路更艰难了。她实在支持不住了，只好骑上独立师的马。走到一个高坡前，她看到同志们在淤泥里靠两手支撑爬上去又滑下来的情景，坚决跳下马，跟大家一起行军。

当突围接近胜利，队伍要穿过陇海铁路时，恰巧遇上飞机轰炸，她的心有些发慌。事后对这一闪念的思想，进行了痛苦的反省，“以前飞机再厉害些，自己也不会这样失措，现在为什么呢……”

突围结束了，她打开背包，还未来得及细看，一股霉味直冲鼻子，日记、本子、衣服全霉了。她在《追记》中写道：“这些东西全霉了不要紧，我可有一样更重要的东西没有霉。一路上我是小心而努力地保护它的，它在淤泥里、急流里、风雨下、轰炸下，倒是锤炼得更加光彩了，这就是我的灵魂，我的头脑。”

突围，在她的生命史上只是短暂的一瞬。每每回忆起来，总是甜蜜而留恋。这美好的记忆一直珍藏在她的心底，不时地发出光和热。

艰苦的斗争环境，锤炼了她的意志，增长了她的才干。还利用战牛的间隙，顽强地吮吸知识的乳汁，不断地丰富和提高自己。1945年底至1946年春，部队打进淮阴以后，有一段间歇时间。茹志鹃无意中发现一个工商地主家里，藏有很多书，家里却没留下一个人。她大着胆子走进了这个无人问津的地带，也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接触现代中外小说。她如饥似渴、贪婪地阅读，终因时间太短，许多书还没有来得及读完，只好偷偷地选了四本《战争与和平》，打在自己的背包里，跟随队伍开到了前线。

从此，茹志鹃这颗蕴育着文艺细胞的种子，在肥沃的泥土里萌发生长了，文艺给她以力量，她又为文艺献出自己的青春和热血。她说：“我到了根据地以后，才第一次吃饱了肚子，又接近了文艺，而且靠得这么近……”

“身在此情此景中，即使闭上了眼睛，也会遏止不住的心跳血热。这和那些‘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截然不同，这是何等的文艺啊，能使人要跳、要跑、要唱、要向前冲”。

（同上）

一次战斗前，文工团员们步行七十余里，赶到离前沿十来里路的地方，在土台上演出《白毛女》，那激动人心的情景，令她至今难忘。

“台上台下像是一锅沸腾了的水，尤其是台下，那些在敌人面前像小老虎似的战士，出入枪林弹雨，在任何艰难危急的情况下，都面不改色的英雄们……他们坐在用土堆起来的舞台前面，一个个激动得满脸通红，热泪盈眶，有的战士情不自禁地站起来，高喊几句似口号非口号的话语，又默然坐下；有的战士竟忘其所以，要朝台上的黄世仁冲去；有的战士痛哭失声，当场晕倒……”（同上）

她终于看到了艺术的神奇力量。她说：“我惊叹、慑服、羡慕这种力量，我暗中下了决心要走这条路。”（同上）从此，她义无反顾的沿着这条道路一步一个脚印地走下去，从盲目、朦胧，逐渐到自觉、坚定。

茹志鹃是在自己的本子上开始创作实践的。在长期的战斗生活中，她接触了许多可亲可敬的人，看到了许多可歌可泣的事。她在本子上写日记，

追记各种没有名目的感想、散记、故事等等。把这些琐碎的东西记下来，当时并没有明确的目标和成熟的想法，更想不到为了发表，只是觉得这些感人的事不记下来可惜。天长日久，她记了厚厚的一大本。一天，一位作曲的同志偶然发现她的本子里有一段好像歌词又好像诗样的东西，便拿去谱了曲，并且定题目为《跑得凶就打得好》，歌曲很快就在部队传唱开了，还得了二等奖。从此，她开始有意识地写些歌词、快板诗，写些战斗需要的广场歌舞剧。笔不停地写，思想也随着急促的脚步和节拍行进。行军休息时写，扒在背包上写，卧在战壕里写……默默地开始了终生的选择。她说：“当时我并没有发宣言。我觉得发宣言，提要求，都没有实干来得具有说服力，而且自己到底能不能走这条路，也需要在实践中加以检验”。（同上）

1948年——淮海战役前，她在部队领导的鼓励下参加了创作组。决心用心血和生命实践自己的宣言。她和创作组的同志一起写了大型话剧《八〇〇机车出动了》、《不拿枪的战士》及短篇小说《何栋梁与金凤》。她从这里起步，在这里生根、开花、结果。以后，又创作了许多优秀短篇小说《澄河边上》、《同志之间》、《百合花》等。革命战斗生活，赋予茹志鹃一双单单属于她自己的眼睛。她说：“我就是带着这双眼睛去看我周围的生活的。这是一双带着幸福的微笑，非常单纯的、热情的、信赖的眼睛”。（同上）

七、真诚地敬献

茹志鹃于1949年4月随着后继部队渡过长江，进入一个新的天地，她被留在南京军区政治部文工团从事专业创作。

1955年，部队大批女同志转业到地方工作，茹志鹃也从南京军区政治部文工团转到上海作协分会《文艺月报》社当编辑，从事业余写作。这时，她已和剧作家王啸平结婚，并且有了孩子。紧张的工作、繁忙的家务劳动与艰苦的创作，发生了激烈的碰撞，三者互不相让，各自有着自己的地盘。为了互不影响，她给自己制定了一个“三三”制的工作计划。白天上班从事编辑工作，晚上从九点到十二点先带孩子睡三个小时，闹钟一响再起来写三四个小时，然后再睡一段时间。她以顽强的韧劲，保证“三三”制的实行。

辛勤的耕耘结出了丰收的硕果。

《关大妈》写于1954年。这篇小说无论是作家表达思想，摄取生活的方式，还是艺术手法都迥异于她后来的作品。小说描写了一位为革命无私地献出一切的光辉老妈妈形象，她是埋藏在作家心中的无数革命者的典型代表。英雄性格展示得比较充分，加之作品充满了挚热的爱和崇高的理想，因此读起来颇令人感动。只是由于过分注重故下情节的叙述，而忽略了人物个性的刻画。

继《关大妈》之后，作家打开了生活和思想的闸门，一发而不可收。《妯娌》、《百合花》、《高高的白杨树》、《如愿》、《澄河边上》、《春暖时节》、《里程》、《静静的产院》等一篇篇新作相继问世。何大妈、静兰、谭婶婶、新媳妇等一个个平凡而栩栩如生的艺术形象，跃然纸上。茹志鹃用自己的艺术实践，点缀了社会主义文学艺术的画廊。在艺术描写手法上，作家也进行了新的刻意追求，从类型描写转到性格刻画，艺术风格和创作个性得到了充分的发挥。

“文化大革命”前的十多年中，她共写了二十多篇小说，三十多篇报告文学、散文、特写以及诗歌、电影剧本等，出版了《高高的白杨树》、《静静的产院》、《百合花》、《关大妈》等短篇集。

创作上的丰收和艺术上的新突破，给文坛带来了“春”的气息，她的创作引起了社会上的广泛注意，老作家茅盾、冰心、魏金枝、王西彦及评论家侯金镜等都相继撰文评论茹志鹃的作品，肯定她在艺术上取得的可喜成就。与此同时，也不时地吹起一阵阵凉风，摇动着“百合花”和“白杨树”。1961年前后，评论界围绕着茹志鹃的作品展开热烈的讨论。作协上海分会先后举行四次讨论会，茹志鹃也应邀参加。讨论内容主要集中在作品题材与风格的关系和人物创作两个问题上褒贬迥异，众说纷纭。

茹志鹃坚实地走着自己的路，不回头，不怯步。1960年她离开了编辑工作岗位，从事专业创作；1961年被选为作协上海分会理事。

八、《百合花》——创作道路上的标志

《百合花》集中了茹志鹃艺术风格之精华，堪称为前期代表作。同时，也是一朵与作家命运息息相关的心灵之花。她说：“《百合花》在我创作的历程中，是关键的一个作品，是使我鼓起更大勇气走上创作道路的一个作品。……这个作品跟随我经历的波折不算小。同志们说我在创作上还有希望，尚可发展，曾以《百合花》为例；而‘四人帮’搞文化专制主义，冠我以‘文艺黑线的金字招牌’也以它为例；较多的读者记得的也还是它。那么就让它明明白白地，作为我创作道路上的一个标志吧！”（《百合花》后记）

1958年，茹志鹃写成了短篇小说《百合花》，先后寄出去两次，都被退了回来，最后终于在《延河》上发表了，就在小说发表三个月之后，茅盾向读者推荐了它，这——给她以起死回生的力量。茹志鹃回忆说：“已蔫到头的百合，重新滋润生长，一个失去信心的、疲惫的灵魂又重新获得了勇气、希望，重新站立起来，而且立定了一个主意，不管今后道路千难万险，我要走下去，我要挟着那个小小的卷幅，走进那长长的文学行列中去”。（《说迟了的话》，收入《惜花人已去》）

《百合花》是一篇只有六千多字的小说，得到了茅盾的热切关注，说明先生具有慧眼卓识，说明它确实是一朵盛开的艺术之花，是当时文坛上不可多得的珍品。

茅盾在《谈最近的短篇小说》一文中，对《百合花》从篇章结构到人物形象以及表现手法都给予充分的肯定和透彻入里的分析。茅盾先生将《百合花》的风格概括为四个字：“清新、俊逸”。

《百合花》确是一篇使人“满意”，令人“感动”的诗篇，优美、抒情、清新、自然。作家努力将生活中发掘出来的美加以提炼、升华，巧妙编织，给人以艺术享受。茹志鹃说：“我要用我这双眼睛，在大家共见的生活中，去找出单单属于我的东西”。（《百合花》后记）

茹志鹃因《百合花》而成名，在荣誉面前，她考虑的是更艰苦的攀登。她以茅盾的鼓励为动力，在创作园地里开始了更加辛勤的耕耘。茅盾文章发表的第二年，是她创作丰收的一年。这一年，她除了坚持编辑工作之外，还写了五个短篇，五篇散文及一个短的电影故事。

茹志鹃奋发图强，一是为了不辜负先生及其他关心她的评论家和喜爱她作品的读者；另一方面，也还有当时不愿为人所知的原因。1957年以后，爱人被错划成右派，开除党籍、军籍。她带着两个孩子，背负着沉重的经济和精神负担，她要用自己奋斗的成绩，为孩子们创造一个不受人歧视的环境；她要用创作上的累累硕果，安慰正在“改造”中的丈夫。茹志鹃是一个不苟言谈，说到做到的实干家。

九、苦闷—迷惘—搁笔

六十年代以后，中国社会风云变幻，文艺界的风浪也一阵紧似一阵。对茹志鹃作品的评价分歧愈来愈大，否定意见在逐步升级，甚至要求她放弃自己的风格，去攀登重大题材的高峰，去描写“高大全”式的英雄形象。在众说纷坛面前，她有点拿不准，感到无所措。1960至1961两年，茹志鹃已离开编辑岗位，从事专业创作，却只写了四篇小说《三走严庄》、《同志之间》、《阿舒》、《第二步》。

1963—1964年，文艺界更加充满火药味，束缚乃至扼杀文学创作的清规戒律越来越多。许多长于写重大题材的作家都遭到了批判，何况茹志鹃？“在这风风雨雨中，我惶惶然，茫茫然了，不知怎么奋斗才好了”。（《生活经历与创作风格》，同上）她陷入了极度痛苦之中。两年间，只写了《月牙初上》和《回头卒》。《回头卒》是她“文化大革命”前写的最后一篇小说，写得艰苦极了。“我望着滔滔的江水，硬要让一个解放初期……的老农，去表演农村资本主义自发势力的种种。”（《二十三年这一“横”》，收入《惜花人已去》）一篇作品不是发自作家心灵深处，还有什么生命力呢？1964年以后，她除写少量散文外，就近乎搁笔了。这对于一个风华正茂的作家来说，是多么痛心疾首的事啊：“我内心是着急、焦虑的，但是无计可施。因为当时形势要求的，正是我所不能的。我不会处理尖锐的矛盾冲突，不善于写高大完美的英雄形象，也极少写过反面人物等等，我愿意克服这些弱点，来适应政治形势的需要（当时称作时代的要求），可是秉性是难移的。”（同上）

实际上茹志鹃创作上的荒芜，早在“文化大革命”前三年就已经开始了。在动乱的年代，像她这样以写“儿女情”、“家务事”著称的女作家当然不能幸免，她被戴上“文艺黑线的尖子”、“文艺黑线的金字招牌”等帽子，遭到了无情的批判。

十、第二次攀登——“从微笑到沉思”

乌云散去，晴空朗朗，茹志鹃终于迎来了百花争妍的春天。她从上海人民出版社调到《上海文学》，任编委，同年被选为上海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78年出席全国第四次文代会，被选为中国作家协会理事。

“创作上空白，生活却在延续，感情是延续的。”（同上）一个在艺术海洋里顽强探求的人，是不会徒劳的。茹志鹃的追求，果然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获得了丰收的硕果。继第一篇小说《出山》之后，又一鼓作气写出《冰灯》、《剪辑错了的故事》、《草原上的小路》、《一支古老的歌》、《儿女情》、《家务事》、《三榜之前》、《着暖色的雪地》和散文、报告文学《十二月的春天》、《离不开你》、《红外曲》及文艺回忆录等多篇。结集为《草原上的小路》、《漫谈我的创作经历》、《惜花人已去》、《茹志鹃小说选》、《她从那条路上来》等。

上述创作集中反映了茹志鹃创作风格的发展变化。黄秋耘把她的创作历程概括为“从微笑到沉思”。丹戈将茹志鹃新作概括为四句话：“明快中见沉思，简洁中见含蓄，柔和中见刚毅，抒情中见冷峻”。

小说较为广泛、深刻地触及了社会矛盾，提出了新的历史时期中的诸多新问题，深沉地思索历史和人生，透过人物命运和人的价值的深刻剖析，努力探寻一场场政治灾难的内因，开掘着生活的岩层，以人民觉醒的智慧开创了新时期反思文学的先河。

《剪辑错了的故事》是作家“出山”后的一篇得力之作，曾获1979年全国短篇小说奖。作家通过搞瞎指挥、浮夸风而步步升高的公社书记老甘和

坚持实事求是，不畏邪恶而遭打击、迫害的老党员老寿的描写，将笔触延伸到历史的纵深，借以唤回党的革命法宝之——“实事求是”的优良作风，全文渗透着感人的脉脉之情。

《着暖色的雪地》作家用深沉、哀伤、痛苦的感情写了一个画家的人生悲剧，以唤起社会关心每个人的心灵和命运。她把两位主人公董毓德和章混比喻为折了枪、坏了舵的难船，通过两人意外地相遇和撕心的别离，控诉了不正常的政治生活给人造成的灾难。茹志鹃以极其严峻的目光，审视着时代的锈斑，进一步显示出她的胆识和力量。

茹志鹃作品中的鞭挞，有其深度和力度，在同类作品中也是高出一筹的。从中，我们看到了她的心在流血，眼中充满了泪水。作家的鞭挞依然是属于她自己的。她说：“我不知不觉地在作品中也使用起批判这一武器。……我发现歌颂固然需要洋溢的热情，而鞭挞需要热情则十倍于歌颂。而且这种热忱，不是洋溢的、轻松的，它灼灼于内，到了使人心痛的程度，然后才流于笔端。”（同上）

从歌颂到鞭挞，这一变化说明，一个作家的思想观点、观察社会的方式、角度不是一成不变的，它适应着社会的发展变化，在某一个历史阶段，某一个人生的里程中不能为人们所强求。

《她从那条路上来》作家描摹了旧社会的悲苦生活，并给予无情的鞭挞。是茹志鹃不可多得的一部中篇小说。作品改变了她顺应社会历史潮流的创作趋向，依然保留了原有的艺术风格，并且有了新的开拓。作家通过对也宝纯贞心灵和敏锐目光的描述，反映了广阔的社会风貌，称得上一幅清新、浓郁的风俗画。

茹志鹃文革后的作品，在艺术手法上除保留原来的精粹之外，也进行了一些可贵的尝试，收到了可喜的效果。她在长于细腻的人物心里刻画的基础上，有些篇章使用了现代表现手法，突出描写、表现人物丰富的内心世界。在《剪辑错了的故事》、《草原上的小路》、《着暖色的雪地》等篇章中，都运用得恰到好处，不给人以脑懂和“飘”的感觉。

其次，为了适应新作反映生活的深度和广度，在小说的篇章结构上，也作了精心的设计和安排，采用“意识流”的时序颠倒或跳跃方式概括时代，将情节一步步推向高峰。

在语言使用上，除保留浓厚、抒情的色彩外，略显冷峻、深沉、富于哲理，间或也运用较为辛辣的嘲讽，以显示鞭挞的力量。

茅盾在逝世前几年，虽然已剩下不多的力气，却仍然关心茹志鹃的创作。以其微弱的余光读了她的许多近作，比喻为“静夜箫声”。这箫声“自远而来，倾耳听之，箫声如小儿絮语，又如百尺高楼，离人怀念远方的亲人，又有如千军万马，自近而远。”（茅盾：《草原上的小路 序》）

茹志鹃沿着前辈作家为她指明的路，走过了荆棘丛生的沟沟壑；又带着无限的思念之情，走向新的生活。她深情地对读者说：

如今“静夜箫声”又将引我去穿山渡水，爬岭越峪，去学习，去追求。……“静夜箫声”这是先生最后对我的要求，也是我新的努力的开始。（《二十三年这一‘横’》，同上）

邢院生

阎纯德

生活恩赐我许多朋友。邢院生就是一位。她是名作家萧乾介绍给我的，那是1982年——迎春花正在北京的杳杳晃晃儿偷着露出笑脸的时候。不久，我便读到她的长篇小说《叛女》；又是不久，我去看她，为了能在她身边发现点儿“叛女”的什么。但我们没有长谈，她太忙。这匆匆的一晤，留下的只是印象：瓜子脸，不胖，神采奕奕，眸子里透着微笑、善良，也有无情岁月的风雨吻过之后甩下的朦胧影子。

一晃几年，我从法国执教回来，又见到她。她还是她，一点儿没变，连条皱纹都没有，看不出她是1927年出生的人。我说她驻颜有术，往多里猜，也不过五十来岁。她开心地笑起来：“大家都这么说，真是谢天谢地了……”

1988年初春，邢院生行色匆匆地来我家三次，连坐下都不肯，更甭说喝茶闲聊。

她对我说：“你忙我也忙……”于是我们站着说话，她说完就走。

我很理解，她是个痛快的人，没有是是非非、真真假假，不会客套，一丝不苟，严肃认真，平等待人，总是实实在在，真真切切，是一个直率真诚，坦坦荡荡的人。

有人说她是女强人。

有人说她有菩萨一般仁慈善良的心。

有人说她是一位具有现代意识的女性，心怀高远。

我并非木石，耳能听，眼会看，心能感。说她“现代化”，非指穿着，是说气质。

她是医生，却成了作家。她参与过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的创建工作，退休后又忙着为服装、儿童玩具、贸易、建筑出力献策；在她身上，看不到一点儿“老气”，就是一般中年人也比不上她争分夺秒的忙劲儿、朝气蓬勃的冲劲儿和干劲儿。

她的儿女有的在美国，有的在德国，人家劝她出去游游转转，或干脆在异国“享福”，她一笑了之：“也许有一天会去看看，但我到那儿没有用，还是在自己家里好，有的是事儿做……”这样的话，我亲耳听过两次，令人感动。

中国，如此辽阔的大地，不知出过多少传奇人物和故事。邢院生，这位生在古都开封的甘肃通渭人，生活及创作就很有一些传奇色彩。

关于她的家世和个人生活，从来没有对我细讲，总是三言两语，“搪塞”而过。

她自己也说：“关于我，你什么也不知道……”自然，这是夸张。但她那迷离的传奇，我还是看到了一个朦胧的轮廓。

她父亲邢肇棠，早年追随孙中山参加北伐革命。1927年“四·一二”事变后，因参与倒蒋活动被通缉，被迫上“梁山”，弃家而去，毅然加入共产党的行列。母亲陶默厂（an）是清末端方的亲侄女。端方何许人？——一清末大名鼎鼎的命臣，字陶斋，号午桥，为托忒克氏，满洲正白旗人，先后为举人、员外郎，光绪二十四年出任直隶霸昌道，尔后又在京师创立农工商

局，任陕西按察使、河南布政使、湖北巡抚、湖广总督、两江总督。端方颀志兴学，力主派遣学生出国深造，后又出使多国考察政治。再后，与其胞弟端锦在四川保路风潮中入川，皆死于哗变军官刘怡之手。端方笃嗜金石与书画，是有名的收藏家，著有《陶斋吉金录》及《藏金记》等。

陶默厂就出生于琴瑟喧阗、诗书朗朗的阀阅世家，从小喜爱经史诗文、琴棋书画、说拉弹唱，并无所不工，尤其戏剧艺术，早年与梅兰芳过从甚密，是梅氏第一代女弟子，成为京戏舞台上的“名票”，被戏曲界昵称为“陶六爷”。陶默厂的戏曲艺术天才没有影响邢院生，却陶冶了胞弟陶荣生，使他真正成为当代京戏界的“名票”，名扬四海。

民国之后，贵族家道日趋没落，家产荡尽，但吟诗作赋、挥墨绘画的遗风依然甚盛，影响了几代人。邢肇棠因革命而“出走”，使不安的生活更加动荡，全家的生计只靠母亲唱戏来维持。邢院生同母亲相依为命，挣扎在水深火热之中，等待着生活的黎明。她始终在中国传统文化的熏陶里成长，一本《白香山词谱》，把她引进文学的百花园，培养了对文学的爱好。她先后在南京豆腐巷小学、北京香山慈幼院、北京培元小学就读。上学后，她取学名陶稚厂，我想这也许是为了对母亲含辛茹苦的纪念，或者为了避灾。1939年，在北平贝满女子中学读书时，她在年刊上发表诗歌《思父》，后又发表过散文。1946年，在谢冰莹主编的《妇声》上发表短篇小说《被践踏的幼苗》。这是记忆中文学曾给她带来的兴奋。但她没有做要当作家的梦。

人生不好预测，有时会像一朵云，被风吹到不可知的地方，聚散无常。

1948年，战神南行之时，曾任晋冀鲁豫边区参议长的邢肇棠，从延安归来，从此结束了长达十四年之久的父女离散之苦。接着，他先任华北人民政府水利委员会主任，后赴宁夏任省主席。邢院生也随父亲到银川，在省卫生学校就读。毕业后在宁夏省人民医院当内科医生兼卫生学校教员。1954年至1958年，在北京医院劳动卫生研究生小组学习后，又在北医附属三院及铁路医院理疗科担任技术员，发表医学论文，并著有《黑色冶金工业安全卫生手册》（1957年，科技出版社）。她同医道打了二十六年的交道，这之间，国难、家难、个人的不幸，形影相随地出现在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1962年，担任河南省副省长的父亲，被错定为严重右倾错误，并于当年与世长辞，继而夫妻的离异，又为她添加了巨大的痛苦。颠沛流离，半生坎坷，桩桩往事一起涌进心头，父母生活的光环不断扩大，个人的经验、知识和认识，也转化成各种色彩，绘成各种故事。“我拿起笔，想写点什么，于是走到哪里，写到哪里，零零碎碎点点滴滴的时间也不浪费，等候公共汽车或在楼梯口等人的空当，也不放过，哪怕是只写一个字……”毅力使她一气写成三十万字，题名《前夜》。

邢院生是一位刚直不阿的女性，这样的性格注定翻车倒霉，难以逃出文化革命的罗网。1968年，她被打成反林（彪）反江（青）的现行“反革命”，非法关押在地下室达四年多之久。她的书稿被抄走，并成了反党的罪证。长夜漫漫，枯坐斗室，面对糊着黑纸的小窗，她没有去自杀，却想到光明，并开始重新构思小说的情节、人物、对话，修改脑子里的《前夜》。小说里的人物和她的生命、灵魂交融在一起，他们共同喜怒哀乐，于是小小的“上”牢成了一个时代的缩影。她在小说里幻想、追求，那些活脱脱的人物伴她度过一千五百多个没有阳光的黑夜。最初，她把小说写在手纸上，被看守抄走，又罪加一等。后来她把毛主席的著作编成索引，将陪语、提纲写在

文字的夹缝中。这个对付敌人的办法拿来对付“自己”是当代现实的悲剧。

一支钢笔尖写秃了，就在水泥地上磨，磨尖了再写。那是生的渴望、爱的执著，大写“人”的赞歌。

1972年12月31日被释放回家，在翌年元旦的鞭炮声中开始奋笔疾书，连与儿女的亲热都不遑顾及，更不顾自己身体的痛苦，只是伏案写作。1974年，终于成稿，受到萧乾等人的鼓励和关怀，几经修改，将《前夜》易名《叛女》，由萧乾、姜椿芳作序，1982年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数年前，我是一口气读完《叛女》（1982年，春风文艺出版社）的，至今那种兴奋和新鲜感都没有消失。小说是传奇的，又是传统的。作者凭自己丰富的生活积累和对文学的本来认识及美学素质走进创作过程，原原本本、老老实实地写，也没想去耍弄什么招数，但她成功了。萧乾说：“一部小说，不论长短，从主题到结构和内容，都只能通过作者本人的体验和认识去构思。土建有标准设计，有预制件。

我希望永远不要在文学艺术领域里搞什么标准设计，也切不可用预制件。”（《叛女·序》）我十分赞同这个对文学艺术的真知灼见。文学艺术作品只应该有优秀佳作，而不应有什么“样板”。如果创作有了“蓝本”，就不再称其创作，最多是一个低能的模仿。小说不一定就应该是《红楼梦》、《水浒传》、《战争与和平》、《子夜》，只要有自己动人的形象、生活的脉搏、成功的艺术创造，就是好的作品。

姜椿芳在《我看叛女》文中说：“文学作品是不嫌一再描写同一题材的，问题是不在写什么，而在怎么写。上下五千年，纵横几万里，都是文学作品应当表现的内容。”重要的是，要写深，写得新，写得巧，写得好。一个作家的成功，一是在于本人生活的厚度，二是在于思想的高度，三是在于作家的艺术概括力和语言的表现力。邢院生具备了这些，于是才有了《叛女》这样的小说。

《叛女》卷前有作者三行题辞：

献给

为了新生叛逆没落，

为了光明叛逆黑暗，

为了明天叛逆昨天的人们。

献辞是作者的寄托，十分令人深思。我们的国家和民族从昨天走来，没有叛逆就没有新生、光明和希望。历史在叛逆中创造和演进，社会在叛逆中获得正义和真理。但《叛女》不是政治教科书，是使人能从中得到教益的感人艺术。

古今中外许多传世名作，多具有作者自叙传的成分，或个人的生活经验。《叛女》就是一部自传体小说，故事描写出身于清末两江总督家庭的贵族姑娘润格的爱情遭遇，以及后来她以艺术为武器投身于

革命的经历。润格容貌美丽，聪明睿智，心地善良，多才多艺，但在名门望族之家得不到自由，到处是野蛮和禁锢，她的一切都得不到保护和施展。当爱情来临的时候，她需要更加辽阔的天地和自由，得到的却是一个吃喝嫖赌、醉生梦死的丈夫和一个专横暴虐、阴险毒辣的婆婆。从托家到奎家，从一个火坑到另一个牢笼，龌龊、卑鄙、荒淫、腐败窒息着她。她对现实的反抗是放走了被禁锢十年的疯女——丫头秋菊。当她确知自己是老爷强奸了逃荒女白颖所生时，便毅然弃家出走。但走投无路，只好以卖艺为生。

润格没有随波逐流，执著地追求人的尊严和价值，直到和国民革命军中的革命者江放相遇、相爱、结合后，才从茫茫黑夜里看出了光明。

《叛女》以辛亥革命、北伐战争及“九·一八”事变为背景，不仅写了润格的辛酸史、奋斗史、反抗史，还塑造了义和团失败后的红灯照姑娘奇侠、参加革命的艺人路拾遗等女性形象，她们同是天涯沦落人，是挣扎着寻求正义和真理的一群，再现了中国历史的一面。

在中国文学史上，清末之后，描写旗人贵族荣衰之作很有一些，但在历史递进中，描写旗人贵族的演变、升沉，与中国现代革命水乳相融者，并不多见。《叛女》及其姊妹篇在这一文学领域填补了空白。

我有幸在作者的《动荡三部曲》的第二部《女伶》（1989年，华文出版社）出版前读到了原稿《女伶》是《叛女》的续篇，主要人物润格、江放、江风等都没有改变，它既有连续性，又有独立性。故事起伏跌宕，颇能引人入胜。

《女伶》的背景仍然十分广阔，润格的故事和性格，就是在光明与黑暗的斗争环境中发展的。她在丈夫江放因军阀内部矛盾被捕后，便把女儿江风寄养在地下革命者杨维林和欧阳墨竹夫妇的诊所里，而自己以女伶身分，浪迹天涯，帮助革命。

江放出狱，润格母女回到北平，在梨园生活中，与日本豢养的汉奸黄子廉、奎啸虎及其党羽巧妙周旋，刺探情报。孤女柳文如不忍“女相师”金倩虐待而服毒自杀遇救后“投奔”大汉奸黄子廉之妻王国玉，日寇血洗南京，杨维林罹难，欧阳墨竹到北平，阴差阳错地成为黄家的提琴家庭教师，江风与黄子廉之子黄伯云关系的变化，黄子廉向江风求婚等，这些凄楚而又富有戏剧性的故事，逼真地展现了那个时代的众生相，构成社会生活的大展厅。润格前夫之子奎纲的出现，是对人性的深刻解剖。

最后，奎纲“探监认母”，旨在诱供；在特务组织“不许良心抬头”的“纪律”，与母子情的激烈斗争中，他的脑子里万马奔腾，心在怒吼，一双大手掐住了“恶魔”，就这样润格惨死在神经错乱的亲生儿子的手下。

这个结束也许残酷，或许突然得不在读者预料之中。但这个结尾，从艺术的角度看，是巧妙的，不落俗套。这个处理，很是显示了作者不凡的思想深度和艺术高度。

邢院生的《动荡三部曲》的梦想，是要以润格及女儿江风的曲折坎坷的人生为线索，经清王朝的覆灭、辛亥革命的风暴、抗日战争的烽火，直到中国大地的解放，展示人的命运。三部曲已经出版了《叛女》和《女伶》，而梦还没有圆，最后的一部《伶仃》还没有出版。1989年5月18日，她打电话给我：“明天，我要随一个代表团到洛杉矶，他们是忙公务，我是旅游探亲，看儿子少杰，然后转赴香港、日本冲绳、夏威夷，再到德国看儿子澄宇和女儿奇志……”临上飞机，她没忘带上她的第三部长篇小说《伶仃》的原稿。到了美国，情况有变，身不由己，只好在那里闲居。

她是个永远闲不住的人，她找过工作，护理过一个半身不遂的女病人，最后还是呆在家里改写、加工她的小说——边改边抄，四个月后《伶仃》定稿了。梦圆了，她觉得自己好像已是江郎才尽，于是又寄梦想于未来：“我想下一部书将由少杰和奇志他们从文化大革命续起。我觉得他们这一代人的生活也够丰富多采的了，不比我们这一代人逊色。我的两个孙子早能背诵唐诗了，也许他们也能继承祖母的未竟篇章。”

人的命运，有时自己也主宰不了。邢院生本来是去美国探亲和旅游的，万万没有想到，竟在四季如春、风景秀丽的洛杉矶定居起来。神使鬼差，美国对她不薄，每月能领 510 美元的养老金，5 美元买个医疗保险；数年后养老金还可以翻番。也许这也算天上掉馅饼，可人是精神“动物”，由于语言不通，那种孤独和寂寞难以言状。1993 年 3 月 15 日她来信说：“……常和猫说说话，有时也自言自语。由于神经类型稳定而没疯；说来说去，我还是愿意参与北京的热闹。”虽然寂寞，除修改好长篇小说，还写些散文，诸如《别人买地我发财》、《牙医收费名堂多》、《我的另一半》、《老人和猫》等，以真名和“爱丽丝”的署名，发表在《世界日报》上。

1993 年，《伶仃》由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在时序上，《伶仃》接续《女伶》，但它又是完全独立的一部小说。润格惨死在亲生儿子之手之后，女儿江风孤苦无援。

大汉奸黄子廉时时想霸占她，为了对付黄子廉，江风只好与自己并不相爱的古复生匆匆结婚。江风的性格是润格的延续。围绕江风的命运，小说向我们展示了新一代的众生相：古复生是江风父亲朋友的孩子，与江风曾产生过爱情的银行家方仲理、革命烈士的后代柳文如、受黑暗势力迫害的林蓓嘉、汉奸的儿子却与汉奸不走一条路又与江风相爱而又不能爱的黄伯云、进步的和反动的大学生、正义善良的刘三奶奶，以及汉奸的妻子王国玉及其女儿们等等。这众多的人物，都在光明与黑暗的搏斗中，在中国历史的大舞台上联合演出一个曾经发生过的真实故事。江风最后在向黄子廉复仇时，她的手枪没有打中真正的敌人，而自己则落入魔掌。最终，在共产党组织的营救下方获新生。

小说收来得太匆促，也显一般化，没有跳出东方式的“团圆”模式，这是小说的一个失败。但邢院生的“动荡三部曲”可以改编成很好的电视连续剧，相信会征服观众。

从《叛女》到《女伶》，作为叛逆形象出现的润格，始终是一位热爱正义、真理，追求光明的女性，出于爱国及对邪恶、黑暗的仇恨，她帮助革命者做些事情，是革命的同情者。但她是一位血肉饱满的形象。润格是一位坚强不屈的女性，在监狱里，她没屈服于敌人的酷刑。但作者又不去正面写，比如《女伶》三十一章，写奎啸虎对润格施刑后，手提一根沾满鲜血的皮鞭，踢休息室的大门，气急败坏，喘着粗气，那首《何日君再来》，唱针被卡在唱片上的伤痕处，一再重复着“再来，再来，再来……”，就是滑不过去。奎啸虎一肚子邪气，把鞭子摔在地上，骂道：“他妈的，什么再来，再来，别来了！”听差把皮鞭捡起来，“把它挂在墙上，和墙上的一排按质量、粗细而分类的皮鞭、钢鞭排上队。”那气氛，奎啸虎的心情，都表现得十分生动、逼真。“没多大意思，打了半天，连个屁都没放，活像打在一块石头上，毫无反应，一声不吭地就昏过去了，倒把那几个哥儿们累得呼呼直喘，这有什么劲。”这是奎啸虎说的。黄子廉也说：“这个人真邪行，简直是一支坏了的温度计，什么温度也不能让水银柱上升，永远是零点。”这种技法，是中国古典小说的传统表现手法，不直写，却比直写更有表现力量。

润格从家庭反抗，到出走，以及与社会、时代融为一体，她的性格一步步走向完善。所谓完善，非指越来越高大，而是说越来越真实、生动、具有灵魂。润格深知得罪黄子廉后患无穷。但当他欺侮到头上，企图娶她的女儿小风为妾时，个人的安危且不说，连对“革命工作”不利也不顾及，也许

这是普通人性的常情。作者没有把“理智”强加给她，而是让“人性”自然发展。她可以像母章鱼一样护崽，直到饿死，像斑头雁一样，拔光身上的羽毛，为风雪中的儿女筑窝。润格终于因此而走进深渊。最后，黄子廉要用折磨灵魂的办法对付她，把与她分离十多年的亲生儿子奎纲派去，利用母子情套出他想知道的一切。母子见面，撩起润格往昔的记忆：小纲被人抢走时蹬掉的那只老虎鞋和扔下的那把玩具手枪，一直是她走南闯北随身携带的纪念物，总觉得那上面有儿子的体温，总觉得站在面前的不是奎纲，而是小纲。当她发现奎纲想方设法想知道路拾遗的秘密身分时，她清醒了，警觉了，面前的奎纲不再是自己的儿子。对润格来说，有时母子情高于一切，有时则相反。这是人性在心理上完整的反映和逻辑。“后悔没有走上革命的道路。我的家庭和我的幼年时代所处的环境，潜移默化地给了我不少影响。贪图安逸，沉缅于小家庭的温暖。

我能反抗封建礼教、封建婚姻，却不能反抗我的懦弱。我不应该和复杂的环境妥协。”润格被奎纲追问后这样说，“小风的爸爸告诉我列宁说的一句话：‘如果没有非常复杂的环境，也就没有革命。你怕狼，就别到森林里去。’我怕狼，所以没有勇气到森林里去，这就是我的后悔。”当时，是命运不容她背过脸去，就只好面对现实。

这也是“逼上梁山”。她恨自己觉悟太晚，并说：“如果天假以年，我决不苟延残喘，我要跟他们挤命……”这是润格的绝命宣言。至此，这位艺人的形象完美地呈现在我们面前了。

除了润格，作者还在《女伶》里塑造了杨维林、江放、欧阳墨竹、黎明、刘三、刘三奶奶、高妈、江风、黄子廉、奎啸虎、王国玉、黄伯云、黄美云、黄秀云、黄柔云，以及吉林等众多的人物形象，这其中刘三、高妈、江风、黄子廉、王国玉、奎啸虎等人物塑造得尤为成功。有的人物着墨不多，只几次出场，其性格便跃然纸上。黄伯云原来是一个狗仗人势的恶少，后来却成了黄子廉的逆子，其变化十分令人信服。作者在写像奎啸虎这样十恶不赦的大汉奸时，还写了他人性深处隐蔽的东西。润格重刑后，他想到润格是一个文弱女子，动这么大的刑，受这么大的罪，太不应该：“黄子廉和她有什么血海深仇？也犯不上这样……”他对黄某的做法很反感。这样写，如同给一位贫血者输血，使人物活了，增加了真实感。

《叛女》、《女伶》和《伶仃》都具有浓郁的文化意识。小说里荡漾着历史、文学、艺术、科学、风俗、民俗以及人们陌生的关于旗人和梨园生活的奇异色彩。

老北京的习俗、语言脍炙人口，如同徜徉在昨日的文化胡同里。作者的知识之广博，古今中外，天文地理，什么关于葡萄的历史、成人节、女孩节、耶稣的传说、营养学、迤北八珍，名人名言、楹联名对、诗词歌赋等等，真是包罗万象，好像一部知识小百科。她的小说写作，似乎不拘一格，没有师承，凭着自己的感受、认识和理解，进入创作过程。但她的小说并不是知识的仓库，而是将知识自然地契入字里行间、人物的言谈话语里，像生活本体那样。

邢院生的小说中，有着精彩的描写，细腻、准确、生动，说老太太住哭声“像是收音机关了电钮，连点余音也没有了”；把烟灯飘出的缕缕青烟，比作“上天的云梯”；在黄伯云眼里，“江风弯弯的眉毛下面是一池清澈见底的湖水，诚实得什么也不保留，坦率的语言使她显得更美丽了。”对润

格坐牢那段描写，更显示出作者不凡的手笔：

太阳从地下室牢房铁窗上照射进来，灰尘在一缕光束中跳舞，墙上抹着一道道棕色的血痕，一只花壳小甲虫顺着墙角，慢慢往上爬行。蜘蛛吐着纵横交错的经纬，在屋顶的旮旯里织了一个大网，得意洋洋地坐在蛛网中间，穿过网眼看着这间小小的牢房，以为整个世界都在它的网罗之下了。

刚刚长出两条细腿的小青蛙，从牢房的铁窗上，一失足跌下来，误入囹圄。小青蛙奋力向上跳跃，哪里能跳得出去呢？！每次雨后，这些不速之客带着它的同伴，从草坪上的窗户缝隙跳进来，闯进这个“禁区”就插翅难逃了。每次都是润格轻轻地抓住它们的腿，站在凳子上，把它们从窗缝里送出去。它们一触到草地，就欢蹦乱跳地唱起歌来，池塘边上的同伴为了欢迎它们平安归来，欢快地参加了大合唱。

这样的描写，或长或短，或繁或简，不是创作进程中之所需，就是与人物的处境、心清息息相关，没有可有可无的笔墨。

除了《叛女》、《女伶》和《伶仃》这三部长篇小说，我还读过作者多年前发表的短篇小说《春寒》及《天空，已是朝霞如锦》。邢院生说过，别人说她能开拓，不能守成。这大概就是指她曾经从事过的许多事业，但能否守成，在我们这个国家，并非完全能依自己的意愿。不过，她的小说创作以十年磨一剑的精神，艰苦而寂寞的耕耘终于有了收获。她相信天才的十分之九是血汗的勤奋哲学，这是幸运。于是便有了生命中的传奇，有了通俗而不俗、兼融高雅和通俗的长篇历史传记小说。她提笔为文，却极少与文坛来往，但中国文学的大河也有属于她的浪花。

“不如归去，不如归去……”杜鹃的凄楚叫声，又一次从天外飞来。她一再说：“美国的风景再好，也不是我的祖国，我迟早是要回去的。”

“一切都没有结束。历史的河流，缓缓向前滚动……”这是一个传奇的，属于昨天又属于当代的故事……

1988年4月13日于北京

1995年3月28日修订

宗璞

陈素琰

宗璞的小说

一、她有自己天地

——宁静校园的一角

不知意味着有幸还是不幸，这位女作家始终生活这样的环境里——高等学府幽静的校园的一角。1928年7月26日，冯宗璞生于北京。水木清华的一石一水，燕园的浓荫僻径，从童年时代起迄于今，除了特殊的离乱，

它们始终滋润着、陶冶着宗璞的心灵。抗战期间，北大、清华等学校避乱南迁，在昆明成立西南联大。宗璞也随父亲冯友兰在昆明乡下住了很久，并就读于西南联大附中。

可以说，她始终都生活在中国高层的知识分子群中，与他们学业的专攻，崇高的操守，事业成就的欢欣，以及家国危亡的忧患深深地纽结在一起。宗璞本人五十年代初毕业于清华大学外文系。后来在中国文联和中国作家协会等单位工作，得到不少文学界前辈的帮助。1960年以后，一直在外国文学研究所从事编辑和研究。而她生长的门第又是世代书香，父亲、姑母等都是全国著名的学者。命运之神对她优厚有加，一下子便置她于中国最深厚的文化渊源之中。因此，人们不难看到她的创作和中国悠久的历史、文化传统，知识阶层的气质、情操以及生活方式，或隐或现的，然而又是千丝万缕的联系。通过宗璞作品所展现的生活环境和人物内心世界，我们处处可以寻到中国哲学、中国文化艺术深远的、潜在的、溶解性的影响，从而赋予它们特有的幽雅、淡泊、洒脱、内省的精神风貌。

她的创作如她的为人：真诚而严谨。她完全写与自己特定的生活环境和特定的生活阅历有关的人物事件，写自己感受最深的东西。她说过，“许多文字，都不只一次地出现在我的梦寐之中。”加之宗璞自幼多病，因此，她不是一个多产作家。迄今出版的作品有中篇小说《三生石》（1981年，百花文艺出版社），《宗璞小说散文选》（1981年，北京出版社），散文集《丁香结》（1987年，百花文艺出版社），童话集《风庐童话》（1984年，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1986年再版），四卷本的长篇小说《野葫芦引》第一卷《南渡记》（1988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等；另郁宗璞代表作》（1987年，黄河文艺出版社）；《宗璞》（中国当代作家选集；1991年，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12月，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了《宗璞散文选集》。

《弦上的梦》、《三生石》为全国获奖之作。《丁香结》获全国优秀散文集奖，另有译作几种。

宗璞1962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为中国作家协会理事。曾出访英国、澳大利亚、美国等。

因为宗璞与北京这座古老都城的西郊文化区的特殊联系，从《红豆》起始，她便致力于写校园内发生的事情。她笔下的成功人物形象，都是具有较高文化素养的知识女性（有人说，她的人物几乎没有出过燕园）。写她们随时代飘流的命运，写她们真挚的追求、失落与获得的欢欣。拥有高度文化的中国上层知识分子，成了宗璞创作的独特的对象世界。她获得了为她所有的一角土地，甚至可以说，获得了别人难以夺去也无法替代的一角土地。她静守她自有的土地。尤其经过时代动乱从而获得人生和艺术的痛苦经验之后，她更坚实地回到这块土地上，真诚地、甚至不免寂寥地进行艰辛的垦植。

她站在这里，寻求把目光投向时代、社会和人生的窗口。也许应该感谢风云激荡的时代，使中国广大知识分子都经受了政治斗争和群众斗争的磨砺，使他们有此机缘把双脚紧紧踩在现实生活的土壤之上。一位当代诗人说过：“我虽然住在北京这条僻静的、窄小的胡同里，但风暴般的世界，却紧摇着我的房门。”宗璞这僻静的校园的寓所，何尝不是处于各种风暴的摇撼之中！正是因此，宗璞笔下的校园世界，依然地失去了人们意念中的静谧和肃穆，却始终鼓涌着当代生活中纷飞的风云：《红豆》中的教会学校奔腾着如火如荼的学生民主运动的激流；《知音》的主人公，通过校园幽静的小

径，走向了一代青年向往的解放区。在《我是谁》、《三生石》中，小小勺院发生的生活变异和突然降临的灾祸，正是我们整个国家民族陷于空前劫难的剪影。宗璞提供给我们的，正是这样一个窥见人生激流的窗口。

近年来的作品，宗璞偏重于普通知识分子平常生活的刻绘。在这些并不重大的题材中，我们依然强烈感受到新生活的新信息——新生活的杂沓喧嚣和人们对生活的新的思考和奋斗。一个民族从停滞走向跃动的失去平静的时代，难得保持一角静谧的山水。事实是，她即使想如此，也未必达到，何况她的心，本来是向着美好的人生的。

二、她有一贯的主题追求

——高尚美好的人生

——若能为徘徊在十字路口的人增添一点抉择的力量，或仅只减少些许抉择的痛苦，我便心安——这是宗璞《小说散文选》的题语，来自灵魂深处的声音。人生的道路曲折多艰。如何使人生富有意义，使平凡的生命获得价值，使人的心灵纯洁，精神崇高，使漂泊不定的灵魂能有一个美丽的皈依，可以认为是这位艺术个性独特的女作家不离不弃的向往和憧憬。论及她笔下的人物，不管是祖国青春时代的热情、纯真的江玫、苏倩；灾难时代历尽沧桑的菩提、方知；还是历史性转折时期生活激浪中的米莲予、柳清漪，她们的心灵无不回响着人生追求的呼唤。

事情应该追溯到五十年代，她的成名作《红豆》即揭示了抉择人生的主题。江玫和齐虹的爱情离异，决定于他们人生道路的分野。江玫这个生活在平静小天地中的女大学生，在时代大波的撞击下，萌生出对革命的向往和对新生活的渴求。这就导致了她与齐虹的爱情危机。江玫明知这种爱情不会有结果，但又怯于割舍，陷于难以自拔的困境。这位性情柔弱的女性，毕竟走向了坚强，她终于挣脱了感情的羁绊，投身于民主运动的激流。

《红豆》最大的特点是真诚。我们拨开纷扰的爱情雾霭，透出的正是主人公热诚透明的心。江玫的信赖和向往，也是祖国黎明期那个生机勃勃年代一整代人心中拥有的真诚信念。《红豆》写的是一个真挚的，富有悲欢苦乐的复杂的内心故事。

它毫不掩饰地写出江玫在追求理想道路时，对个人情感的眷念与追怀，从而呈现了一个生活条件优越的青年女性抉择人生道路的艰难与曲折。《红豆》当然保留了那个时代过分的单纯感，但却以它的诚挚和时代真实性，获得了久远的艺术生命。它如同一个并不消逝的青年时代的梦，始终保留在人们美好的记忆里。

一个作家离不开时代的困域。当时代、社会发生了新的变异，作家必定面临对新的生活的思考和探寻。当十年的灾难过去，生活恢复了平静，向人们走来的是一个新的交替、大转折、大变革的伟大而又艰难的新时期。整个时代显得错综纷坛，凝重滞涩，人们也在国家民族历史性重负下憧憬、追求、奋斗。宗璞在这不平静的变动的生活背景上，重新陷入了对于生活执著的探求。

宗璞在前进的生活中探寻，也在生活的探寻中前进——虽然她占有的依然是那平静的校园的一角。早在《团聚》中，宗璞已敏感地捕捉到了某些人生活日趋物质化的信息。她感叹人的价值观念以及人与人的关系受到市俗的污染。对于这种污染也表现在《米家山水》和《核桃树的悲剧》一类作品中。那字里行间缕缕飘散着失落的怅惘情绪：“她现在是和亲人一起走到平

坦的路上了，但那完全消她饥渴的甘泉却不知在何方。那本该属于她的，属于她这一代人的。”（《团聚》）

宗璞仍在执著的寻求之中。合理的生活，美丽的心灵，崇高的人生，依然是她探求的核心。《团聚》中的绾云，始终在寻问人生的无限到底在哪里？这“无限”，也许可以理解为一种超时空的内在的、精神的美。《团聚》与谌容的《人到中年》和戴晴的《盼》题材相近，但却表现出这三位女作家不同层次的人生探求。它们有各自的价值。《人到中年》和《盼》较逼近生活实际，更具于预生活的问题小说的尖锐。而宗璞则是在精神层次上进行探索。后者比前者似乎显得优雅、纯净，但在社会上的反响却没有前者强烈，因为前者与人民现实生活更贴近。

中国古典文化的潜在影响在宗璞此类作品中日益明晰，甚至构成了作品基调的意蕴。从《团聚》中辛图的舅舅，那位老人那里可以窥测到中国传统知识分子道德风貌的延续。老人信守学业，而不随市俗蝇营狗苟。他只谋求在自己的本位上尽责的人生要义：以“春色三分，一分流水，二分尘上”的信念，泰然面对自己的寥落。

《米家山水》中的米莲子则有一种中国写意山水那样的性格：恬静、雅致、悠远、淡泊，具有内涵的灵韵。她面对平庸纷扰的环境，寻求自己内心的净化，向往安徒生《海的女儿》那颗为了别人幸福，宁肯忍受痛苦和牺牲的美丽、善良的灵魂。她始终以严肃的自我审视，去寻求与刘成的心灵沟通，最后甚至决定舍弃自己出国的机会，去成就刘成的事业。但事实上这也未能如愿。

在这种现实与理想不相和谐的情况下，她为自己创造了一个美丽、纯净的思想境界：这就是她和她丈夫各自的创作天地——古文字研究和中国画创作的世界。他们进入这个境界中超脱一切，并通过自省的智慧去成就自己理想的人格。小说以热烈的笔调，赞美这是中国文化的最高境界：清风习习，朝霞绚烂，一片宁静自得。

宗璞创造的这种境界对探求人生意义来说，无疑有一种特有的向上力。使人产生一种超拔空灵的精神向往，向往个人思想的高尚，灵魂的纯洁。

在《核桃树的悲剧》中，则以“弱者的自卫”，一种决然的超脱来护卫自己人格操守。主人公柳清漪与她的核桃树命运相同，她身心交瘁。但从不懈怠，可叹的是连那种与世无争的要求也信守不住，只好亲手砍倒了与自己相近相似的核桃树，导致了“有用之材不能终其天年”的悲剧。它得自《庄子》哲学的启示，发出了对特有的一类人的命运的喟叹，表达了对现实的某种关注。这种“弱者的自卫”显示了作者的愤激。记得孙犁说过：“凡是惯世嫉俗之作，都是因为对现实感情过深产生的。”（《耕堂读书记》）“弱者的自卫”表现了主人公在困境中不失操守的遗世独立的人格精神，这仍然体现了中国知识界的传统人格力量对于现代生活的渗透力。

生活的丰富纷纭，也显示了作者人生寻求的广阔。她也曾通过于斌（《全息照相》中的实验员），不苟且于生活而积极创造，对因袭保守的价值观念提出怀疑。

于斌的最大特点就是在努力寻求以自己平凡劳动为社会创造服务的自我价值。在五十年代的《红豆》中，宗璞曾经向我们展现那一时代青年的心灵世界。在那里，江玫以全部的赤诚把个人的理想、愿望、爱情献给了新诞生的社会。她意识到自己原有的，为她所眷念的世界与新的生活有着潜在的

不和谐，她决断地否定了占据她的隐秘内心的一切，这对江玫来说，是一种痛苦的否定。因此，五十年代精神，在江玫身上强烈地体现为一种自觉的自我否定意识。生活在发展，而且是曲折地发展。

五十年代的江玫，换成了七八十年代之交的于斌，他的性格的成熟，体现了生活的成熟。如今占据于斌内心的并不是那种否定自我以适应现实的意向。作家痛感个性的消失。从江玫痛苦的否定到于斌痛苦地寻找个性的复苏，这里，我们可以满听到作家跟随生活前进的、轻轻的、然而又是郑重的足音。

三、她有恒久的憧憬

——人间的友爱和温馨

像宗璞这样，以深受中国文化道德的浸润，深受西方文艺复兴以来进步文学思潮的影响，又长期生活在五十年代以来人与人诚挚、单纯的关系之中的作家，她始终怀着人与人美好关系的憧憬，并渴求人情的温暖，是毫不足怪的。由于那个失去理智的时代的社会现实的触发，她曾在多篇作品中，蕴蓄了这方面的主题，并寄以深沉、炽烈的情感的呼吁。这其中，有对那个兽性年代践踏和污辱的愤激的抗诉；有对保持自尊、自爱的人格力量的探求；也有对业已失落的人世间温暖的寻觅。

《三生石》是一部描写灾难和痛苦的作品，却充满了对独立人格力量和对真挚的友谊和爱的赞叹。它在深沉而浩大的忧患背景上，写了菩提、方知、陶慧韵等几个文弱的知识分子，如何在灾难接踵而至几乎陷于绝境中，获得人生的坚信并战胜命运的挑战。他们不仅从梅、兰、竹、石等中国哲学和艺术所追求的理想人格象征中吸取“骨”和“志”的力量，甚至从老庄和排宗哲理中寻觅解脱困厄的津渡。他们的超脱和彻悟，相信无所求也就无所失的自我超脱，这当然显示了出世和虚无。

但在《三生石》特定生活境遇下，透过超脱、避世的外壳，却强烈地显示了内心的执著人生，对生命充满信念的光辉。因此，菩提和方知，在当时沙漠般的世界上，面临一个又一个的袭击，不畏惧，不哀伤，而是迎着苦难走去，在从容和缓之中，透出做岸和坚毅。这部作品惊人之处是，它创造了一种沉郁的以柔克刚的美。

人们往往会在蒙受苦难的时候，萌发起慈爱和友谊的渴念。“菩提和慧韵做邻居不久，便常暗自庆幸。在那残酷的、横卷着刀剑般的世界上，他们只要能回‘家’，就能找到一块绿洲，滋养一下她们那伤痕累累的心。”窄小的勺院内，有动人的爱和友情。陶慧韵身上表现的友爱如此博大，甚至具有殉道的色彩。她超人的痛苦，超人的忍受，以及抛舍自己的慈爱精神，都超过了她自身的负荷力。在这种沉重的超载中，作者让我们感知到人类的善良、坚忍和牺牲等的道德力量。

《三生石》写了菩提和方知在苦难中的真挚的爱情。正如方知所说，如果他把自己的秘密和亲友商量，恐怕谁也不会赞成他的选择。但他凭他那充满感情的没有患“硬化症”的心，指引他来到菩提身边。正是方知的爱使菩提这只飘荡的小船，从此依傍在三生石上，获得了生活的勇气和力量。同样，方知由于得到菩提爱情的抚慰，即使在囹圄之中，也感到与生活的联系如此亲密并坚韧。当人们处以绝境无以自援时，这种心灵的接近与沟通，便成了沉沉暗夜的一线光明。

作为探求人生并投身于创造新生活洪流的一贵，宗璞对人们之间互相

接近的渴求热切的。她追求人与人在心灵上的默契和彼此间的互助互爱。她曾在访问澳大利亚作家劳森墓时，有感于劳森笔下那些充满同情心的人物，发出“人世间太需要这种同情、这种热心、这种体贴了”的喟叹！在她表现新时期生活的作品中，始终回响着呼唤友爱的声音。在《米家山水》和《全息照相》中，我们会感染到一种人与人隔膜和互不理解的怅惘。当我们的作家追索《海的女儿》那个美丽的灵魂时，她萦念于怀的也就是那种为他人而牺牲的爱的崇高。我们甚至还可以从《米家山水》母亲口中“小星星，亮晶晶”古老而纯朴的儿歌吟唱中，接受友爱精神的陶冶，从而渴望自己也能如小小的星辰那样，互不排斥，各自发出亮晶晶的光芒，点缀那迷人的夜空。

宗璞确认：人生道路多艰。人们在战胜难关的人生途中，需要别人的慰藉和温暖。这一点，她与她的前辈作家冰心有惊人的相似。这当然不是因为她们都是女性作家，恐怕还在于，她们的身世、经历，生活环境和文化背景都十分接近的缘故。

在《寄小读者》中，冰心说过：“爱在左，同情在右，走在生命之路的两旁。随时撒种，随时开花，将这一径长途点缀得花香弥漫，使穿枝拂叶的人，踏着荆棘，不觉得痛苦，有泪可落，也不是悲凉。”不是悲凉，竟是淡淡的幸福，是温馨的慰藉，使人们在爱和同情鼓励下，踏过荆棘，走过这一径人生长途。

四、她有宽广的艺术领域

——多样化的创作实践

人们认识宗璞，是从她的《红豆》所展露的艺术才华开始的。那时，她通过现实主义笔触，刻画了江玫这样一个单纯、充满理想的女性形象，留下了那个历史大转折时代（解放前后）一代青年知识分子真实的艺术造型。

《红豆》的成功之处，在于通过细腻的心理剖析，把那种理智要割舍面情感上又难以割舍的爱情，写得缠绵委婉。它作为那个时代的青年处于重大的蜕变和跃起的情感和心理的形象记载，而保留在新时代的人物谱系之中。

在宗璞这里，现实主义如一道生命水，队五六十年代就开始潺潺流动。这股水后来曾遭到了阻碍，但未曾枯竭，而成为潜流。当1978年宗璞恢复创作时，它重新以动人的光彩涌出了地面。在《弦上的梦》、《三生石》中，我们依然感受到这一创作思想新鲜的生命力。

上述两篇小说，仍然通过平实的语言叙述，通过场景事件和细节组合描绘，再现了刚刚逝去的那一段最黑暗最痛苦的生活景象。尤其是通过纯熟的心理感受的抒写，记下那个风雨年代留给人们心灵上的伤痕。它仍然采用现实主义笔墨，把灾难中知识分子的悲惨境地，写得细微真切，凄楚动人。

在宗璞创作的新的时期，她所一贯追求的现实主义，仍然保留着朴素平实，委婉情致的风韵。不同的是，它业已失去五十年代的单纯和透明感，代之而起的是特有的严峻、深沉，她的现实主义艺术方法更臻于成熟。因为这股活水曾潜入地下，它毕竟积淀着大地的隐痛，毕竟经过地层的挤压和裂变。在《弦上的梦》里，我们忘不了这样的细节：乐（王君）打开书橱让梁遐找书看，这时梁遐触景生情，从爸爸也有许多书想到爸爸的冤死。她爱，她恨，但她没有眼泪。乐（王君）倒是希望她痛哭一场，以宣泄她心头过分的悲哀。“但是，梁遐冲进她的船里（她的床），只在书橱上留下两个指甲印。”这里没有呼天抢地，没有愤慨陈词，把最炽烈的情感都蕴藏在那深深的指甲

印里。在沉静的表层下，奔涌着内在的烈焰。

如果说，宗璞在复出后的创作仍然沿着现实主义的轨迹在行动，这只能是事实的一个方面。如同整个现阶段的文学一样，她的创作也面临一个新的开拓期。发展着的社会现实催动新的艺术创造。她和许多活跃的探索者一样，以艺术家的勇气在进行多方面的探索试验。对这种情况总的描述应当是，宗璞在取得现实主义成就的同时，开始了对于业已形成的艺术风格的拓展与变革。

宗璞近年的每一篇作品，都有进行某种有意识的探索的新意。她自己也曾说过，“我自1978年重新提笔以来，有意识地用两种手法写作，一种是现实主义……一种姑名为超现实主义的，即透过现实的外壳去写本质，虽然荒诞不成比例，却求神似”。

这样，我们就能理解，在宗璞的笔下为什么会出现《我是谁？》、《蜗居》这样具有鲜明的现代倾向的作品来。《我是谁？》使现实的人变成了爬行的虫子。

《蜗居》则使一个超自然的神秘的鬼蛾出现在人间。透过这荒谬的歪曲的形式，存在的却是最本质的真实。这样的笔墨，对于《红豆》的作者来说，不啻是惊人的巨变。无可置疑的，现实主义的传统手法在这里产生了异变，一种新的因素正在为作家所把握。如果我们对那个畸形年代把许多人“变”成“牛鬼蛇神”的污秽和屈辱仍保有记忆，我们一定能够理解这种变形的艺术形式。艺术变形正是生活变形的一种特殊再现。怪诞的鬼城就是那个颠三倒四的疯狂生活的变形写照。

宗璞没有硬搬外国的艺术经验，她是在进行艺术经验的融合与改造。《我是谁？》的创作手法，重在再现意识的流动，但其中也交织着客观现实的描绘；除了荒诞的变形外，也还有理想的热情抒发以及局部的象征寓意。从这些我们可以看到，宗璞没有抛弃她所已达到的，但她也不曾在新异的艺术天地怯于前行。这就构成了如她自己所说：“这样表现方便准确便这样写。”

创造性的作家，总是不断地跨越自己。宗璞随着创作的成熟，产生更为成熟的艺术追求。她曾在《钟山》刊载的一封信中谈到：“这两年我常想到中国画，我们的画是不大讲究现实的比例的，但它能创造一种意境，传达一种精神”；“我以为艺术都应给想象、思索的天地，应该‘言有尽而意无穷’，中国诗特别有此长处”。

宗璞在这里所表达的艺术理想，与她人生价值的追求受中国传统文化影响相一致，也呈现了她艺术观念和审美原则的民族特征。她力求于小说创作中也如古代诗、画那样流露性情、追求写意的空灵，隐藏深厚的意蕴。

宗璞某些作品有意地忽略实际，直接诠释生活。她通过平实的故事，创造一种意境，这种意境产生一种暗示能力，诱发人们的想象，使平淡的事实升华到哲理意趣，使读者在更为宏远的层次上探求人生的道理。此种创作意向，在《熊掌》一类作品中，体现最为鲜明。阅读这类作品，不是在写实的基本层次上，而是从凸出的非现实的思想、哲学层次上获得审美效果。笔墨简淡萧疏，而意境则趋于深远。

为了丰富作品揭示现代生活的艺术手段，宗璞很注意融汇贯通地引用西方现代小说的某些表现技巧。《心祭》的结构显得新颖不俗。它的内容的展开，主要依靠主人公的回忆的思绪流动，而且通过记忆和现实两条线互相

交错、渗透进行。但即使在这样的作品中，作家仍然执意于使之与中国的传统艺术追求相契合。《心祭》力求以小说的形式达到中国古典诗那种言不尽意，意在言外的深层意趣。它以李商隐《锦瑟》诗的“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作为题语。《心祭》与《锦瑟》相同，也写一种情爱，一种令人长久追忆而又不无缺憾的复杂情思。小说采用了秋风、暮色、向黄昏、向往事、心很远、思想在飘……这一系列抒情诗的意象语言，造成了既深情绵邈又悠长飘逝的情怀。通篇小说把这种抒情语言和意境，进行多次的反复，如同诗中的复沓，造成回旋与曲折，留下不绝的余韵。小说采用交错的结构，把思绪的线头随意切割，记忆一会儿断了，一会儿又被联上，若断若续，似有似无，蕴浓烈于简淡，轻愁淡恨，欲罢难休。这一切，就使《心祭》从意境上引出与李商隐诗的联系，同样蕴含了那种既令人追怀而又不免惘然的多种情思。

而在《核桃树的悲剧》和《鲁鲁》中，由于树与人的某种程度的合二而一和寄人情于动物，都使作品具有浓烈的象征意味。这使我们想到中国历时很久的通过外物、景象而抒发、寄托主观的情感或观念，以达到非概念所能穷尽的具有情感力量的“比兴”的美学原则。《鲁鲁》中一只极可爱逼真的小狗，就是一个独具情感力量的形象。作者把自己郁结的情感，寄托在鲁鲁身上。这种寄寓并非外在的比附，而是把这种寄托合理地渗透到客观对象之内，成了它自身所包孕的。鲁鲁的心情就是作者自我的心情。鲁鲁的悲哀，鲁鲁的笃诚，就是作者所寄寓的人间的悲哀，和人们对失落的温暖的寻觅。正因为寄寓深刻，使这篇小说超出习见的寓言体或咏物诗。隐匿的深长的意蕴，给读者留下无尽的思索和联想的余地，使作品具有强烈的象征性。这一切都让人兴奋地想到，一位生长于书香世家，受到传统文化深深哺育的中国作家，当她把眼光投向世界文化，特别是世界现代艺术时，由于她的创造性的吸收与综合，产生了多么奇妙而且多么开阔的艺术奇迹。这让人想起伯纳德·欠瑞孙给海明威的关于《老人与海》的一封信：“《老人与海》是一首田园乐曲，大海就是大海，不是拜伦式的，不是麦尔维尔式的，好比荷马的手笔，行文又沉着又激动人心，犹如荷马的诗。真正的艺术家既不象征化也不寓言化——海明威是一位真正的艺术家——但是任何一部真正的艺术品都散发出象征和寓言的意味……”这段关于海明威作品的评语，当然不是具体的作家作品的评论，应当认为，它谈的是真正艺术的融会贯通。

宗璞已走向于成熟的人生，也走向了成熟的艺术追求和实践。一个走向成熟的文学家总是力求宽广和博大的。1986年，宗璞开始长篇小说创作，准备写一部名叫《野葫芦引》的四卷巨制；1987年小说第一、二章开始在《人民文学》发表；1988年第一卷《南渡记》正式出版。其中人物仍然是一批学贯中西的高级知识分子以及他们下一代的青年人。写他们在抗日烽火燃起，北平沦陷，流亡南渡后的一系列凄楚动人的故事。宗璞在长篇中仍然笔触委婉，风格典雅，保留了她原有的书卷可人的风韵。

目前，作者又已完成第二卷，不久即可付梓。

宗璞的散文

一、游记散文的传统功力

我们现在把话题集中到她的散文创作方面。世上的事情往往无独有偶，

宗璞的散文《西湖漫笔》一发表，如同小说《红豆》一样，也成了她散文的成名作。这一篇散文使她第一次在散文界获得了承认。《西湖漫笔》又与《红豆》的命运一样，在几十年历史风雨淘汰面前，它依然保留了艺术的青春。自此以后，宗璞的散文创作，始终与小说并行于当世。近几年来，她的散文创作更趋繁丰，散文艺术日臻成熟，可说是今日要知宗璞，就不可不知宗璞的散文。

也许又与小说一样，宗璞的散文也并不多产。她确实是一个艺术态度相当严谨的人，甚至在创作上有点知识分子的矜持。人们曾经注意到她的小说几乎每一篇都有不同的追求和新意。她的吸取和融汇为新时期小说带来诸多的艺术启示。同样，如果你有机会阅读她的每篇散文的话，仍然可以见到她苦心孤诣追索的身影。每篇文章，或立意谋篇，或风格意蕴，她都力求有一些新意。尤其她很注意文字的韵律节奏，音乐性强。所以她多篇散文为电台和各种教材选中。

她对散文和各种品类体式，也多有涉及，如游记、抒情写景、人物叙多、域外访问，近年更有文化随笔等等。她的散文与小说创作也有不同之处：即她的散文追求没有更改和超越中国散文传统固有的艺术方法和审美规范，没有像她的某些小说那样，对传统总求有新质的突破。在散文的实践中，她体现更多的潜在性的与中国传统散文包括五四散文的靠接的意愿。可以说她始终在向传统散文艺术的博大精深行进，在执著和不为纷扰之中，臻于炉火纯青的境界。

宗璞的散文创作可以说起始于游记。《西湖漫笔》写于五六十年代之交，同时期还有《墨城红月》等，写景也颇优美。杭州西湖是江南风景佳丽之地，自古至今，多有名篇吟咏于它。当时初露头角的宗璞，却能在名家名篇之前泰然处之，毫不怯弱地写出了崭新的文字。

《西湖漫笔》起始不写西湖，而写她足迹所至的其他地方。她说过去没有说过西湖的好话，她只是漫不经心地把话题荡开去。她认为欣赏山水犹如欣赏达·芬奇《永远的微笑》这幅画一样，开始未觉怎样，直到把玩几次之后，忽然发现那“无以名状”的美，甚至“只觉得眼泪直往外流”。这里她强调了美学欣赏的“恍然有所悟”，即真正要有自己的独到感受。以上这些“题外话”实际上是为她写有“独到感受”的西湖作了烘托，字里行间透出她对西湖美色不敢造次的庄重感。

《西湖漫笔》写得最美的也是文章的主要部分，就是六月烟雨中西湖的“绿”。

这也是区别于众多写西湖美景的文字。写“绿”实非易事，绿是抽象的色彩的概念。

想当年朱自清写“梅雨潭的绿”，可能也感棘手，结果他用了一连串比喻：“这平铺着，厚积着的绿，着实可爱。她松松的皱缬着，像少妇拖着裙幅；……她滑滑的明亮着，像涂了‘明油’一般……她又不杂些儿尘滓，宛然一块温润的碧玉”。

把绿比喻为“少妇的裙幅”、“温润的碧玉”，让你可视可触，感觉委婉浓烈。总之，朱自清在梅雨潭的绿面前，是竭尽全力使那种抽象具有了实际的质感。宗璞如今面对的是同样的问题。但她写西湖的绿用的却非比喻而是直接的描写，这的确体现她非凡的才分。

雨中访灵隐，一下车，只觉得绿意扑眼而来。道旁古木参天，

苍翠欲滴，似乎飘着的雨丝儿也都是绿的。飞来峰上层层叠叠的树木，有的绿得发黑，深极了，浓极了；有的绿得发蓝，浅极了，亮极了；峰下蜿蜒的小径，布满青苔，直绿到石头缝里。在冷泉亭上小坐，真觉得遍体生凉，心旷神怡。

这里没有一连串的取譬，却同样把我们带进一个铺天盖地的绿色世界中。同样可视可感可触，且层次丰富，气氛浓郁。又譬如写：“黄龙洞绿得幽，屏风山绿得野，九曲十八涧绿得闲”。文字极为简约，却传神尽意。这里我们看出，宗璞写“绿”，是靠着她准确的把握和精美的传达。严格选择用字，并使这些字富有表现力。她把文字建立在心灵对自然的细微观照上，所以能体贴入微，情致委婉。

《西湖漫笔》虽说是较早的文字，但已显示她写景文字的基本风格：重视客观对象的精微体察，描摹真切，情感内敛，语言简约隽永，尽量使你在客观的对象中，自然而然地产生审美的愉快。如果把她与徐志摩的散文比较一下，就更显示这种风格的差异。徐志摩是受西方浪漫派影响的一位诗人。他写散文似乎不重视客观对象的“参观”，而重视主观情感的投入和渲染。他不像宗璞须从叙述文字背后去体悟那情趣和韵致，他是直接的主观抒发。用词造句铺陈曲丽，色彩华艳。与之相比，宗璞则是客观冷静得多，文字也是素朴以求深蕴。例如她写美国尼亚加拉大瀑布的《奔落的雪原》，也是这种风格。尼亚加拉大瀑布是世界风景一大奇观。面对如此雄阔壮丽千姿百态的大瀑布，她不是任情感如瀑布般奔泻，而是极其节制内敛。她态度从容，按照参观的次序，从不同落足点论述自己所见所闻，曲折有致地从不同角度展示瀑布的不同声色姿态。写它的奔腾，写它的跌落，写它的雄阔，写它的柔情，细微缜密，多姿多彩。她如实描绘，没有过分夸大形容，但文字生动准确。作者确是把瀑布写活了，写出了它的内在精神，是一首大自然的生命之曲。你可以从中吸取你人生的需要。这是在客观描述中，让你自己去领略的，作者避免直接的强加。

前面我们说过，宗璞的散文与传统靠近，尤其在山水游记方面，尤为突出。中国有悠久的山水游记的传统。一种是自古以来不少文人、官宦，在仕途遭阻，人生不得意的时候，往往寄情山水，从陶渊明、苏轼、柳宗元直至晚明袁宏道、张岱等，他们造成了中国寄情山水的深厚传统。另一种则是自郦道元的《水经注》直至明《徐霞客游记》这一路，他们则是自然地理风貌、风俗民情的实录记述。但只因其文字简洁优美，句型排比错落，显示了很高文学价值，成了中国游记的一种典范，影响深远。清人杨名时在《徐霞客游记·序》中曾说出这种游记的妙处：“其所自记游迹，计日按程，凿凿有稽，文词繁委，要为道所亲历，不失质实详密之体；而形容物态，摹绘情景，时复雅丽自赏，足移人情”。宗璞的山水游记，实受这一派影响，即受客观对象规范的传统笔法。如《三峡散记》，计日按程，道所亲历，主观抒情文字极少。尤其后来的《热海游记》，文字老到，与《徐霞客游记》庶几近之。全文在记这自然地理风貌本色，语句简炼，风格俊逸——

自腾冲西南行约十八公里，山势渐险，chuan 岩峭壁，几接青天。再往上走，赫然有一台在：台上有石栏这护：“这就是大滚锅。”主人指点说。走上去，脚底都是热的。台上水气蒸腾，迷茫间见一大池，池面约有十余平米，池水翻滚，真如座在旺火上滚开的大锅。站定了细看，见水色清白，一股股水流从池底翻上来，涌起数

尺高，发出扑扑的声音，热风扑面，令人竦然。

与游记接近的宗璞另一些写景文字，如《紫藤萝瀑布》、《丁香结》、《好一朵木莲花》、《报秋》等，则显示了另一种文体风味。这些文章依然不重华采装饰，全文仅数百字，其特点是意蕴深厚，内涵丰富，眼前景心中意化而出之。在写景物同时，笔端深藏感情，往往是清丽的语言呈现精美的意象。通过暗示的意境，引起读者的联想与回味。

《紫藤萝瀑布》其实只写了两个意象，一是宏观总体的，就是盛开的紫藤萝一串一串一朵一朵聚集成瀑布：“只见一片辉煌的淡紫色，像一条瀑布，从空中垂下，不见其发端，也不见其终极，只是深深浅浅的紫，仿佛在流动，在欢笑，在不停地生长。”另一个则是微观个体的：“每一朵盛开的花像是一个张满了的小小的帆，帆下带着尖底的舱，船舱鼓鼓的，又像一个忍俊不禁的笑容，就要绽开似的。”

紫藤萝开得恣肆风流，辉煌灿烂，但又端庄雅淑，耐得寂寞。不管是宏观的飞动闪光的瀑布，或是一朵张帆航行的船舱，都在读者心中造成充满生命的张力。

宗璞笔下经常出现的花，大凡是丁香、二月兰、玉簪、藤萝、木樨等，作者表现了对这些平凡花草的特殊感兴。它们不富贵、不骄奢、不夺人耳目，但却有一份清白、高雅、坦诚、温馨，一种坚实的甚至抗争的生命力。花美在精神，精神是要人用心去感受。宗璞是从这些微小的生命中提炼出来那充盈其间的强大与伟力的。

这使人联想起宗璞的气质和修养以及她的道德人生观念。她有儒家重实践的精神，崇尚现实，直面人生的欢欣与痛苦。她做人做文重精神不重外表，她美学观念也是：“美文不在辞藻，如美人不在衣饰，而在天真烂漫舒卷自然之中，匠心存矣。”（《丁香结》代后记）这些即景抒情文章辉映着她本人的天性醇厚，心如璞玉。

二、抒情叙事散文的情感色彩

随着时代的前行，人生阅历的丰富深邃，宗璞散文创作出现了新的景观。一批发自心灵深处的不能自己的文章，把她的散文创作推向了新的高度。人过中年，人间的沧桑浮沉闻见亲历的逐渐多了起来。那些发生今日昨日、身前身后的让人惊然心动的变故，给作者的情感世界以巨大震撼。特别是当这些变故发生在自己的亲人挚友之中的时候，那文字间流动的哀痛之深沉，却远远超出了所谓的文学创作的意义了。可以看出，宗璞那一篇又一篇记载着离去的人们音容的文章，不是一般意义的散文创作，写这样的文字，是一种情感的欲罢不能的受苦的焚烧。这些文字不是以技巧的娴熟，形容的生动，词汇的精美为目标，它的精魂是不加雕饰的人间至情的倾诉。对着读者，更是对着自身。

宗璞的这些散文，写的多是死别。死亡是一种虚空，人的死去留给生者是永恒的悲痛。不可追寻，不可再期，是永远的黑暗中的沉落。宗璞写这类散文也以质朴无华的至情传达为其特点。她能够把浓烈的诀别的至情用不事雕琢的近乎直白的文笔表达出来。她的表达那无尽的悲哀时，不使情感泛滥，表现理智而有节制。她的这类伤逝追怀的文字表明她的散文已告别一般人容易有的青春时代的渲染和华采，而有了更多的人生感悟的沉郁。

出现最早的是《柳信》，它还带有传统抒情散文的一些痕迹。其中有怀念母亲的文字，但最动人的情节却是通过家里一只大猫狮子的死亡来烘托

的：“这两个月，它天天坐在母亲房门外等，也没有等得见母亲回来，我没有问埋在哪里，无非是在这一派清冷荒凉之中罢了。我却格外清楚地知道，再没有母亲来安慰我了，再没有母亲许诺我要的一切了。”

《哭小弟》写于《柳信》后两年，是一篇感人至深的悼文：“小弟去了。小弟去的地方是千古哲人揣摩不透的地方，是各种宗教企图描绘的地方。也是每个人都会去，而且不能回来的地方。”但现在却轮到了小弟，他刚刚五十岁。小弟是作者最钟爱的弟弟，也是老父亲最器重的儿子。冯友兰先生在挽联中称赞这位儿子“能娴科技，能娴艺文，全才罕遇。”这位五十年代毕业于清华大学航空系的飞机强度总工程师，毕业之后三十余年在海外奔波，积劳成疾。宗璞在间断叙述了小弟身前后之后，写了如下的话：

那一段焦急的悲痛的日子，我不忍写，也不能写。每一念及，便泪下如绠，纸上一片模糊。

这一天本在意料之中，可是我怎能相信这是事实呢？他躺在那里，但他已经不是他了，已经不是我那正当盛年的弟弟，他再不会回答我们的呼唤，再不会劝阻我们的哭泣。

至哀无文，宗璞这些话没有任何修饰，却非常感人。

宗璞为父亲冯友兰写过多篇散文。《对 梁漱溟问答录 中一段记述的订正》，行文简洁严谨，雍容大方，而又不乏机趣。它是宗璞人生和文艺俱臻成熟的佳作。

《一九八二年九月十日》、《九十华诞会》等文记述了哲学前辈冯友兰先生晚年行状，有很高的文学和史料价值。《心的嘱托》、《三松堂断忆》则记述这位大师去世前后的经历，是关于冯友兰先生告别人间前后，写得最平易又最蕴有深情的文章。

《心的嘱托》写：“近年来，随着父亲身体日渐衰弱，我日益明白永远分离的日子在迫近，也知道必须接受这个不可避免的现实。虽然明白，却免不了紧张恐惧。”《三松堂断忆》最后写：“这么多年，每天清晨最先听到的，是从父亲卧房传来的咳嗽，每晚睡前必到他床前说几句话。我怎样能从多年的习惯中走得出来！”话都平易，然而却沉重得令人难以承受。

《三松堂断忆》中还记叙了冯先生生平诸多有意义的往事：青年时的一次豪饮，与杨振声、邓以蛰两先生等四个人一晚喝去十二斤花雕；抗战期间过镇南关因耽于思考而手臂为城墙折断；六十年代，每于傍晚由作者陪父母包租大船荡舟昆明湖中，船在彩霞间飘动，绮然神仙中人等等，都以质朴的语言，平白的记叙，真实而传神地从平常生活侧面，把这位为世人所景仰的、而生平并不平凡的学者的个性品格作了传神的描绘。

宗璞随父居燕园数十年，关于这座名园她写过许多文章。这些文章不同程度地描写和表现了这个校园的人文鼎盛的风情。《霞落燕园》与这类文字不同，它从另一个角度——这是社会人生最让人伤怀的角度——写北京大学燕南园十六栋房主先后的辞世。它以记叙多于抒情的笔调，写人生离散的浓厚悲哀。它蕴有深深的伤感，但却举重若轻地在文字传达上予以淡化，让人从文字以外四处迷漫的不可弥补的失落中，感到沉重的哀伤。这是散文的大家风范。

她从容地挨家叙述这数十年间发生的死别。最早离去的是汤用彤先生，写汤先生的去世用的是这样的叙述：“记得曾见一介兄从后角门进来，臂上挂着一根手杖，我当时想，杨先生再也用不着它了。”物在人亡，对于死者

无一句直接哀悼的话，却以极平淡来写极沉痛。紧接着写三位自杀的老先生：“一张大字报杀害了物理系饶毓泰先生，他在五十一号住处投环身亡。数年后翦伯赞先生夫妇同时自尽，在六十四号。”宗璞没有正面去交待他们因何走此绝路的。她用的也是极冷静的笔墨和语气写人间的残酷，时势的暴虐，死亡的无情。但却找不到一句激烈的言辞。她只是在翦先生夫妇双双自杀时作了非常温和的评述：“夫妇能同心走此绝路，一生到最后还有一同赴死的知己，人世间仿佛还有一点温馨”。要是人间的温馨只能从这样惨烈的死亡得到证实，这也许是长长的历史的无边暗黑的年代。而作者在这里硬是不用一句正面的抨击，她懂得避俗，懂得含而不露，引而不发，懂得让读者自己去体味。

接着的叙述都是一个又一个的死亡，一篇短文，四千字多一点，写了十多位著名的学者巨星的无一例外的死亡。要是没有娴熟的技巧和表现力，没有精到的构思和安排，写起来难免沉闷平滞，但是宗璞却把这些写得疏朗有致，平淡中见曲折。

而且各位先生晚年或临终前的表现也多有插叙，如王力先生要求夫妇合葬及墓碑上的赠内诗；朱光潜先生病中烦恼突然拒绝出席香港大学授勋典礼；冯定先生告诉小偷“下回请你从门里进来”等等细节，往往三言两语便把人的一生写活了。大智若愚，大巧若拙，宗璞这篇散文所达到的是文艺创作的炉火纯青的境界。

宗璞散文最能打动人的地方产生于她的不事雕琢的真情。以《三幅画》为例，它的开头完全看不到常见的那种扑面而来的矫情和形容的泛滥，而是非常自然平白的叙说：“戊辰龙年前夕，往荣宝斋去取裱的字画。在手提包里翻了一遍，不见取物字据。其实原字据已莫名其妙地不知去向了，代替的是张挂失条。而这挂失条也不见了。业务员见我懊恼的样子，说，‘拿去吧，找着以后寄回来就行了’。这开头，说不凡也可以，说平常也可以，但却是真实质朴造出来的艺术效果，说是“造”也许委曲了作者，她也许压根儿就不“造”，而是非常亲切的过程的叙述。作者所要取的，是汪曾祺的字画，她说，她原先不知道汪曾祺擅长丹青，只知他不只是写戏并能演戏；不只写小说，散文，还善诗。当她得到第一幅、第二幅画后如获至宝。

在心满意足不再心存妄想时，“不料秋末冬初时，汪兄忽又寄来第三幅画。这是一幅水仙花。长长的挺秀的叶子，顶上几瓣素白的花，叶用蓝而不用绿，花就纸色不另涂白，只觉一般清灵之气，自纸上透出。一行小字：为纪念陈澄菜而作，寄与宗璞”。这水仙的清白秀雅，这一行小字，点燃这清清淡淡的一篇散文，也点燃了画家的心，散文家的心。它“造”出了真正的浓烈。

那爱水仙的人已经屈死多年，留下的是那日离去也是永别的“别忘了换水”的嘱咐，以及从窗中见她摆手的最后一面。陈澄菜是作者的挚友。作为生死之交，宗璞在写她时笔下并没有讳言她的缺点，例如她的脆弱，以及那无与伦比的心底的那一点固执，等等。那些年头死很容易，她最后选择北方冬日原野上一轮冷月照着的其寒彻骨的井水。宗璞在她死去十多年后写了《水仙辞》悼念她。如今汪曾祺又有赠画，这在宗璞心中引发了感动。《三幅画》应该看作是《水仙辞》的真正续篇，是两位文友为纪念共同的含冤而去的死者的不曾忘却的思念而作的。从《水仙辞》到《三幅画》，可以悟到宗璞在这些文字中，充溢了她的散文的无所不在的真魂：对亘古绵延的人性

和人情的寻觅及其自然的表现。

宗璞的长处是能够用冲淡表现浓郁，把炽烈掩藏起来，而传达的却是更为持久的炽烈。读她的这些散文如面对一杯清茶，淡淡的绿色中，飘散着浓酽的清苦。近作《星期三的晚餐》很集中地体现了这一散文特色。文章从病中住院在亲友送的饭食中，老友立雕夫妇“承包”了星期三的晚餐起：“因为星期三不能探视，就需要花言巧语才能进到病房。每次立雕都很有兴致地形容他的胜利。后来我的身体渐好，便到楼下去‘接饭’。见到提着饭盒沿着通道走来，总要微惊，原来我们都是老人了。”这个“微惊”便是形容的节制。要是我们从朱自清的散文中看到的是略带感伤的“背影”，则此刻，宗璞的“原来我们都是老人了”这种“正面观察”，却连那种感伤也被掩藏了起来。

但是我们却从她的叙述中感到了真正的人情温暖以及时光流逝的感怀。开头和结尾她都用“活着真好”来传达这种人间友爱的眷恋，“我若不痊愈，是无天理”“怎舍得离开这个世界呢”。这些看似淡远的话却有战胜感伤，超越感伤的情感的沉淀。宗璞的散文通过长期的艺术实践，的确到达了一个纯净和沉郁相结合的练达。

三、近期散文的文化性

散文这种体式最合作者个性。在上述我们阅读到的宗璞的游记、写景以及叙事、抒情等文章中，已感受到一位知识女性的气质与笔韵。在这些作品中，这种特殊品质还只是一种在体式中的渗透和溶解。近几年来，她则写了不少直接以知识、历史、文化为对象的文化性散文。这是宗璞在散文创作中的突破，也是作家对于散文领域拓展所作的贡献。对于这位我们业已熟知的作家来说，则是她的作家文人心态的全面和完整的体现。

八十年代以来随着中国社会的变动，呈现出繁采多样的景观。散文创作也打破了五六十年代那种单一模式。这个时期的有些作家（应该说多为知识作家）如萧乾、汪曾祺、王蒙、林斤澜等，从人生的过往经历和知识贮备，也从身边世事和环境中，牵动了他们长期积蓄的文化底蕴，一批充满理趣也充满情趣的散文、小品和随笔随之出现，这也是情理中事。

这类充满文化气氛的作品（传统为笔记散文）在中国源流悠远而盛于明清。其内容或记逸人行状，或记奇闻异事，举几天文地理，民情风俗，科技医药，宦海浮沉，街谈巷议均可入文。五四时期周作人、林语堂、梁实秋诸人在晚明袁宏道、张岱、归有光等散文风韵基础上又融入西欧主要是英国随笔的谐趣。一时间这类散文小品盛行于世，成为五四散文中成就最高，实力最雄的品类。它的主要特点就是重性灵，富理趣，不论是晚明、五四或是当今八十年代，这类作品是在个性意识比较张扬，心清比较疏淡的背景下产生。林斤澜曾论及这类作品的好处，精辟地指出这类作品的三大特性：一是不端架子。他说，“笔记的作者，大有载道君子，立志丈夫，明理仁人。有大事业在做着、写点笔记是消闲，随手拈来，不免把载道、立志、明理的大题目放松了，由着性情变化文字”；二是不矫情，写法上白描为主，有真意去粉饰，少做作勿卖弄；三是不作无味言语，本是由性情顺情趣的东西，若语言无味，写它作甚。

此类文章摆脱了载道明理、匡时济世的重负，由着性情写一点轻松洒脱的文字。

手法和语言是白描，但要写得有趣耐读，别有一番疏放清雅。所以写

这类文字并不容易。首先需要旷达处世的姿态，宽松自由的心境，才能从内里透出闲逸和淡远的情怀韵味。再就需要丰富的学识修养。古代的文人士大夫姑且不论，五四以后的周作人、林语堂等写小品的名家，他们都是文化根基雄厚并且学贯中西的一辈人。他们主张上至天文地理，下至草木虫鱼无所不谈，林语堂晚年还在报刊设《无所不谈》专栏，采撷的主题非常宽泛，如果没有广博的学识做基础，就很难做到“无所不谈”。

这类文章，表面平淡冲和但却深沉有味，感情绝不轻浅，只是笔法上求清淡，所以要求有深厚老到的语言文字的功力。

宗璞具有优厚的文化学识条件。随着岁月的增长，阅历的丰富，她越来越进入旷达疏淡的人生。张抗抗在《宗璞小记》对宗璞的这种成熟人生作过很好的诠释：“不见她高谈阔论好为人师，亦无莫测高深的名人气派……她不为身边的那名利之争所动所累，她几十年静静地安之于燕园”。从宗璞的创作总体看，近来这类文化性散文和读书随笔产量大增。这类作品与传统小品文最为接近。《风庐茶事》、《酒和方便面》等，内容涉及茶和酒，这与五四散文如周作人等人的散文相近，字里行间充满着雅韵逸致。这里的喝茶、饮酒也许是一种形式，一种文化人才能找到的那份感觉。

云南有一种雪山茶，白色的秀长的细叶透着草香，产自半山白雪半山杜鹃的玉龙雪山。离开昆明后，再也没有见过，成为梦中一品了，有一阵很喜欢碧螺春，毛茸茸的小叶，看着便特别，茶色碧莹莹的。喝起来有点像《小五义》中那位壮士对茶的形容：“香喷喷的，甜丝丝的，苦因因的。”

这是出自宗璞之手的《风庐茶事》中一段，与周作人的《喝茶》“喝茶当于瓦屋纸窗之下，清泉绿茶用素雅的陶瓷茶具，同二三人共饮，得半日之闲，可抵十年尘梦”相比，也许不及后者的名士风十足，但我们不难找到它们间相维系的那份生于同一深厚文化母体的“感觉”。

发表于 1992 年的《从粥疗谈起》也是名篇。先从自己多病，得到一本旧书《粥疗法》谈起。然后从喝粥引出陆游一首食粥诗。从这首诗中引出张来《宛丘集》中一篇《粥记》。而这位张来又是“苏学士之徒”，又考证出苏东坡原来也嗜粥。他说：“夜饥甚，吴子野劝食白粥，云能推陈出新，利隔益胃。粥既快美，粥后一觉，妙不可言”。最后又引出陆游另一首内容与苏学士差不多的诗：“粥香可爱贫方党，睡味无穷老始知……”宗璞的旁征博引，使我们如入花阵，乐不知返。阅读此文，由于丰富的知识与清淡的人生感兴，而产生丰盈的愉悦感。那种在清茶淡饭中寻求固在本味，一种甘于淡泊人生的气度也给人以启发。全文娓娓道来，平易如诉家常。

但文理结构却精致而匀称，行文走笔中表现出游刃有余的闲雅情趣。譬如她在写自己多病得夫弟赠送《粥疗法》一书之后，极其自如的出现这么几句话：“不过此书的命运和我家多数小册子一样，在乃兄管理下，不久就看不见踪影，又是‘只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了。”只要读过宗璞《恨书》《卖书》两文，聆听这番议论，禁不住有那心领神会的一笑，因为“乃兄”是他们家“图书馆长”，据说“负书行路也在百里之上”了。可恨书籍成山，常常急用之书找不到就成了他的责任。这里本与“粥疗”无关，只是信手写来，轻灵洒脱，使文章顿生情趣。

这里提到的《恨书》、《卖书》二文，分别写于 1985 年和 1989 年。是写家中藏书之多带来的烦恼。邓拓说：“闭户遍读家藏书”谓是人生一乐。

邓拓写的是书生独有的一桩乐事。可宗璞写的却是书生之忧、书生之累。宗璞这类散文虽说是文化意蕴丰富，却又离不开日常生活的烦忧牵绊，普通人世的苦乐悲欢。她在儒雅情趣之中，并不自矜清高，而且自然流露出一种与平民生活相通的民间本色。

这类散文大都平实自然，都从自己生活经历，从身边闻见世事人情中拈拾而出。

宗璞在北京大学校园内生活了几十年，那里的一树一石，一桥一水，已与作者融在一起难以分开。那花晨月夕，四时风光也早已进入她的散文世界。燕园内不论是年耆学者或莘莘学子，她都默默倾注了感情。近年来，她又连续发表了《燕园石寻》《燕园树寻》《燕园碑寻》《燕园墓寻》《燕园桥寻》系列文章。使原本就美丽和特具魅力的这座名园，因她的散文的渲染而更显出历史、文化的渊源和社会人文荟萃的品格。

这里只举《燕园碑寻》一文为例加以印证。“碑寻”一共写了燕园六处碑石。

不仅记载碑刻的内容，而且考证它们的来历，如燕南园进口处和一、六院之间赫然矗立两对龟驮石碑，一处是清代皇帝为纪念花儿匠而立的名录碑，一对是为四川巡抚杭爱立的并有康熙亲笔碑文。其他还有乾隆御碑和明末清初画家蓝瑛梅花碑等。

尤其是1989年新立的一座西南联合大学纪念碑，更有不平凡的意义。碑文由冯友兰先生撰写，闻一多先生篆额，罗庸先生书丹，集一代几位名家之美，实属难得。尤其碑文内容，不论就思想和文采而言均美伦无比。宗璞文中辑录碑文内容时融进了自己的感情和自己的议论，更显出她认知深刻，襟怀博大，也使散文的历史文化内蕴更富光辉。

也许我们有必要再重复说明宗璞的深厚文化背景，以及她的学者（外国文学研究）与作家的双重实践，使她在写《行走的人——关于 关于罗丹——日记择抄》《无尽意趣在“石头”——为王蒙 红楼梦启示录 写》这样的序文或随笔，以及她在国外访问期间所写有关作家的访问游记，譬如《写故事人的故事——访勃朗特姊妹的故居》、《他的心在荒原——关于托马斯·哈代》等，这些文章除叙述、描写外，还穿插宗璞自己对作家作品相知相识的议论。这些议论，无疑是学术的，但又是艺术的。因为它出自一位学者型的作家之手。正是由于这样一身而兼学者作家的特殊身分，使宗璞能在名家蜂起的多彩文坛，闪射出她的独特光彩。

贺抒玉

阎纯德

文学是迷人的，不然，为什么有那么多职业不同的人执著地去追求呢？文学也是艰辛的，不然，又为什么坚持下来而有成就的人毕竟是少数呢？世界上最高的山，最长的河都可以用数字来表示，唯有文学的高峰是无止境的，因为这是最能体现人类独特

性和创造性才能的领域。

如此精彩的话出自谁之口？贺抒玉。谁为贺抒玉？——陕西女作家！

西北的女作家屈指可数，而贺抒玉仿佛是中国西北的彩虹。这彩虹，不是偶然的天气，而是日月运行、时代前进的表现。

解放后四十多年，整整十年她没有创作。在那昏暗的日子里，1970年，她带着孩子和全家的衣物，到陕西户县尖山脚下当社员。灾难摧残着人，也考验着人。她常常在痛苦中思索，在思索中痛苦。做诚实的作家，这是她的信条，否则宁可沉默。

直到共和国第二次解放，她才再次获得创作的生命，作品的题材、内容、精神，也有了新的高度、新的开拓，艺术风格有了发展，臻于成熟。如果说，“文化革命”前她是默默无闻的，而“四人帮”覆灭后，却是文坛上颇为引人注目、活跃的女作家。

贺抒玉学习创作始于四十年代，但她真正的文学生涯是从五十年代开始的。

她说过：“文学的道路对于我是艰苦的，文学的种子在我心中萌发的过程是漫长的。”几乎所有作家的“道路”都不尽相同，而这“道路”又几乎决定着作家作品的内容风格和成就的大小。这条道路是作家自己走的，但是由社会铺筑的，是社会驱赶着作家走不同的路，贺抒玉走的是自己的路……

陕北本是苦地方，

十年就有九年荒。

——陕北民谣

在中国历史上，陕北是屡屡发生农民起义的圣地。

狂风常年卷着塞外的滚滚黄沙，呼啸着，无情地袭击塞北的黄土高原。灾害连年，加之统治阶级的压迫剥削，使得那里的百姓世代处于水深火热之中。1928年12月21日，贺抒玉（原名贺鸿钧）就诞生在明末农民革命领袖李自成举起“闯王”旗的盘龙山下米脂县城内一户富有的书香之家。

她出生在中国革命风起云涌的年代，当刘志丹、谢子长、李子洲在陕北大地播下火种的时候，她还是不懂事的孩子。不到五岁，她就和长她一岁的姐姐上了学。

家里虽富，但她的穿戴并不好。一件空筒棉袄是不能抵御塞外劲风的。她回忆说：“刺骨的北风，飕飕溜进袖筒，钻进脖领，窜遍全身，冻得我时常缩着脖子，筒起双手……”所以，冬天就成了她最痛恨的季节。寒风冻木了她的手脚，有时忍不住在课堂上就哭了起来。小小的年龄还不知道用功，也不懂得羞愧，课堂上听老师讲课，她左耳进，右耳出。只有踢毽子、跳绳儿、捉迷藏，才能使她忘掉回家。“我考试背榜，小学降过级，回到家里，大哥哥大姐姐们嘲笑我：‘丑妹子，一脊梁背那么多人，重不重？’”她回忆说。但到了小学三年级，她发现书里有一个极乐世界；这时，儿童的自尊心和荣誉感，也像能源一样，开始发出光和热来，四年级期中考试，她从榜上最后一名，一下子名列第一，还得到学校的奖励。

人，来到世上就如一张白纸，它需要社会不断在上面涂写各种文字。儿童时期的贺抒玉，最爱听哥哥姐姐讲故事、猜谜语、破字谜。尤其哥哥讲的孙悟空七十二变和飞檐走壁的故事，使得她如痴如迷。她家藏书不少，这为她寻找知识和智慧提供了方便。她在《我的路》中说：“……自从和书交上了朋友，就自去书中寻求乐趣。每到寒暑假，天天早上起来，静坐在紧挨

着窗户的炕上读书。从《昭君和番》、《三门街》、《水浒》、《三国演义》，直到鲁迅的《阿Q正传》等作品，挨着往下看。我终于懂得，故事和书本，是最能启开儿时幻想的钥匙。”

是的，贺抒玉儿童时代对文学的爱好，就是从爱读书开始的。那时，父母亲清晨起来读书的情景，对她很有影响。每逢过年，大门上贴了鲜红的对联，挂上了红灯，那气氛使她对春节充满了向往。“在那缺少文化生活的小城里，过年的鞭炮声、秧歌、酒曲、唢呐以及灯笼、对联和年画”，都是她儿童时代最大的精神享受。她回忆说：“我家大门口年年贴着一副对联——‘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

幼年的我根本不懂其意，只是年年看，就像庭院里架棚上吊着的串串葡萄一样印在了心里。直到后来，偶尔想起这两句对联，才觉得对写作的人不无参考价值。”

对于读书的爱好，可以说是母亲培养的。那时，母亲总是用“不爱读书，将来没出息”的话警告他们，并规定：谁爱学习，就让少干家务活，否则扫地、洗碗、下河洗衣等等便都落到谁身上。年幼的贺抒玉，觉得书里的世界五彩缤纷，比大门口的大多了，于是每天早早起床，便像个大人似的读了起来。她说：“母亲小时候，流尽了眼泪也未能争取到上学，而我多幸运，五岁就上学了。书，不仅是我的好朋友，而且是我的好老师。这，我得感谢母亲。”

贺抒玉是在中国传统文化的熏陶下度过童年的。她的祖父是清末进士，重才不爱财，重视子弟们的文化积累。二伯父贺连城学识渊博，能写诗填词，又长于书法，担任过边区政府的教育厅副厅长。父亲贺辑五，一生刚直不阿，“五四”时期参加过反帝反封建斗争，一直为办教育清苦奋力，多年担任米脂东小的校长，还曾担任人民政权县政府教育科长，年轻时读过马列主义书籍，接受了革命思想，1941年被选为陕甘宁边区第一届参议员。他的思想，深深地影响了子女，曾对大女儿说：“你是家里的领头羊，只要你跟共产党走，你的弟妹们就会跟着你走这条路。”贺抒玉的大姐在极其艰苦的环境里，同进步青年一起积极从事抗日救亡运动，1939年初就是中共地下党员了。母亲杜秀兰是一个城市贫民之女，从小寄人篱下，一贯反对封建压迫，追求社会进步，是旧社会为数不多的思想开明的妇女。她的文化是在丈夫的帮助下自学的，能读懂《水浒》、《三国演义》、《红楼梦》，时常一边做饭，一边看书，从中寻觅反抗的力量和人生的光明。抗日战争爆发后，当八路军高唱着“风在吼，马在啸，黄河在咆哮……”的雄壮歌曲进驻米脂，杜秀兰出来做群众工作，在大会上讲演，参加抗日演出。一俟子女长大，参加了革命，她便毅然甩开家庭，也参加了革命。

1940年，陕甘宁边区米脂中学正式成立，不仅免交学费，每人每月还给一斗小米的津贴。翌年春，当桃花喜盈盈地爬上枝头的时候，贺抒玉和姐姐一起考进这所中学。母亲说：“这是你们姐妹的福气，要不是共产党办起了这所学校，你们是上不了中学的。”

米脂中学的多数老师是从延安派来的，和学生十分融洽，完全是新型的师生关系。她的语文老师邢立斌（后为贵州省文联负责人）来自“鲁艺”文学系，不喜欢千篇一律的八股文，总是启发同学从自己亲身经历的生活中找材料写作文，课堂上总是宣读那些写得生活化、生动活泼、言之有物的文章。贺抒玉说：“我的作文多次受到老师的夸奖，于是心中便张开了想象的

翅膀。有一天傍晚，我们几个喜欢文学的女同学，在盘龙山下校门口，依着栏杆畅谈自己的未来。有的说，将来要成为丁玲式的作家；有的说，自己的奋斗目标是当郭沫若；有的说，决心要做新中国的鲁迅……”也许，天真的姑娘们的口气太大了，但她们是真正的刚刚解放了的新女性，这些话是她们心境的真实而自然的流露。她多次讲，感谢米脂中学的许多老师的教育、培养，特别是语文老师，第一次启发她在日常生活中寻找写作素材，并把她推向文学的王国，去做文学的梦。

那段生活，她有不少难忘的回忆。在她的记忆中，第一篇得到老师赞赏的作文是描写她第一次参加新式婚礼的欢乐情景和感想。另一篇是《我的奶妈》，写奶妈的善良和勤劳。贺抒玉降生后没有奶吃，于是她从小吮吸着奶妈的乳汁长大；视奶妈为亲生母亲，是她永不变的感情。《我的奶妈》被校刊登载后，老师更是经常热情地鼓励她走文学的路。她在《我的路》里说：“在老师的启示下，做文学的梦，就像插在少年心灵上一双缚丽的翅膀，载着大胆的幻想，去天空和大海遨游，用不着考虑达到彼岸的路途有多么遥远，因为，正是那可望不可即的迷人的向往，才激发出我对未来的渴望。”

人的成长和环境有关，谁也不能不受它的制约。

奶妈，在贺抒玉的生涯里是一个重要人物。奶妈给她的不仅是乳汁，更多的是善良、淳朴、勤劳——中国农民的高尚品质。贺抒玉那篇《我的奶妈》已经丢失，而奶妈的形象却时刻都活跃在她的心里。

奶妈家住在姬家姬半山腰一间经常剥落泥土的窑洞里。宽宽的无定河，流着穷人的眼泪，日夜哭诉着。奶妈家穷得一点土地都没有，丈夫给地主扛长工，有时到山里开荒，一家人受着生活的熬煎，过着极不顺心的日子。他们穿的是补丁衣，吃的是糠炒面。可是一点点枣炒面，或从人家树下拣来的落蒂果子，都留给小抒玉。

这颗伟大的慈母心，在贺抒玉的记忆和思想里，永远像宇宙中的恒星，闪耀着不灭的光辉，为她的生命播下同情和爱。贺抒玉上学以后，每逢暑假，她便乘木船跨过暴涨的河水看望奶妈；寒假，她又踏过厚厚的冰床看望奶妈……她从没有忘记奶妈！

那时，贺抒玉虽是小小的年纪，却知道为奶妈一家的不幸而不平，像懂事的大孩子，时常背着奶妈独自抹泪，甚至羡慕梁山泊的英雄好汉，能够杀富济贫。奶妈，像所有的母亲一样，以其善良抚育了她，塑造了她的同情心，培植了她对劳动人民深挚的爱。走上革命后，她一想起奶妈，便想起灾难深重的家乡人民，那种捐躯祖国人民解放事业的坚贞信念，就像烈火一样燃烧起来，以后的创作，也有奶妈给她的营养……

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里成长起来的女作家中，不少人是从参加宣传工作、当演员开始起步的，贺抒玉就是其中的一个。

从小学到中学，她和姐姐都是唱歌跳舞的积极分子。1944年高中一年级，她俩一块调入刚刚成立的绥德分区文工团当演员。那时剧团所演的节目，除了历史剧、“鲁艺”创作的剧目之外，还配合形势靠自己现编现演各种秧歌剧，上山下乡，经常一天三上台，三天一换防。贺抒玉又瘦又小，除了演小女孩、小男孩，还兼管服装和道具。虽然她只是个中学生，但那时却算个知识分子，领导十分重视他们，不断在现实斗争的实践里培养、锻炼他们。她说：“我除了演戏和拉琴之外，主要工作便是和同学们一块写剧本。我们晚上演完戏，一回到住处，几个同志坐在炕上，便讨论起剧本来。小小的炕

桌上，放着一盏麻油灯，把我们的身影和脑袋投射到圆形的窑顶上。尽管更深夜静，但我们年轻的肌体里，充满了青春的活力，我们把一天当两天从，心里倒挺快活。因为我们要从群众里涌现出来的先进分子，如抗属、基层干部、增产节约的模范、保卫边区的民兵等有意义的题材，一个个加工成小秧歌剧……”(1983年《飞天》第·8期《迷人而艰辛的事业》)“我是在对剧作一无所知的情况下开始写剧本的。我们每到一个地方，先做社会调查，发现突出的人物和事件，就在真人真事的基础上提炼加工。”当时剧团里成立了一个调查组，“鲁艺”的岳瑟是组长，贺抒玉为组员。在调查和写剧本的过程中，岳瑟介绍她读了许多苏联卫国战争的作品及契诃夫的短篇小说，还教她背诵唐诗和宋词。那时，她和姐姐编写了小歌剧《喂鸡》，演出时姐姐演二媳妇，她演三媳妇，演出效果很好。

她曾在子洲县周家圪崂深入生活，同乡下的大姑娘小媳妇拉家常，教她们文化。根据那里的生活，和创作组创作了歌剧《上冬学》，解放初发表的第一个短篇小说《我的干姐妹》，实际上也是她那段生活的实录。贺抒玉说，干姐妹比许还要真挚的友谊永远激动着她的心。缺吃少穿而又总对生活 and 未来充满爱和理想的家乡人民，他们心里的诗情画意、能歌善舞代代相传的习俗，他们的真诚与纯洁，像一条长长的流水，在她心底的河床里，从过去一直流到今天，形成她对农民、对家乡爱的源泉、写作的源头。

他们自编自演的小戏，在各地受到欢迎，得到好评。1946年，周扬曾到绥德，看了《喂鸡》等剧目，还在剧团里讲了话，热情地鼓励大家。由于他的推荐，不久，《喂鸡》便在《解放日报》副刊上发表出来。

战争岁月考验着每一个人。她作为一名小战士，随军转战，日夜兼程，顶风冒雪、爬山过垠，每天百十里的急行军，一连几天不睡觉的生活是难忘的。她景仰的英雄是在战场上出生入死的战士。行军休息时，她躺在山沟的土坡上，“枕着背包，望着一线蓝天，什么也不想，只盼望早日消灭敌人，建设一个没有压迫、没有剥削、人人安居乐业的新中国。那时节，个人的兴趣爱好早已被挤到不显眼的角落，心中最强烈的感情和革命的需要是和谐一致的。”于是，青年人浪漫的文学梦，变成了艰苦的实际工作，但在胜利的向往里，依然奔腾着奇妙的浪花，闪耀着色彩，文学的种子却在生活里慢慢地承受着大地母亲爱的体温。他们集体创作了十几个剧本，凡演出有较好影响的，后来都由西北人民出版社出版。1951年，西北大区第一次文代会上，还演出了他们创作的大型歌剧《保卫村政权》，《陕西日报》连载后，也由西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单行本。

战争，已经变为记忆，化为生活的诗情。

1948年，延安光复。贺抒玉随文工团调往延安，文工团被更名为西北文工团，她在创作组。不久，她作为女班的班长，跟随前总挺进新的解放区，进了城。

新的环境，新的生活，需要她去熟悉，去表现。没有广阔视野，孤陋寡闻是写不出小说的。对工人，她不熟悉，对工矿企业不了解，于是她数次深入纺织厂和机器制造厂。1952年，秋风初起时，她从西安出发到玉门油矿深入生活。当时没有火车，她同浩荡的车队行进，一点不感到荒凉和寂寞，更没有“西出嘉峪关，两眼泪不干”的心清。

祁连山下，灯火闪烁，这座雄伟的石油城，使她兴奋、迷惑。她怀着一颗好奇的心，闯入了这个陌生而神奇的环境。

“我到过采油厂、炼油厂，接触了不少采油工、炼油工，也访问过工程技术人员，还穿过大戈壁，去看望过野外勘探队的姑娘们……”戈壁滩无边无际，一望千里，令人胸广心宽；那美丽的夜色，林立的井架和钻塔，使人产生无限豪情。在那里，她觉得自己年轻，懂得太少，时刻告诫自己，老老实实和工人一块生活，向他们学习。在零下二三十度的酷寒里，她帮着师傅们搅拌泥浆、抬钻杆、拿工具、看报表，有时也上井架。在向大自然索取财富的斗争中，她也是一位战士。后来，她曾以谦虚朴实、吃苦肯干的铁人王进喜为模特，写过一个剧本。但这个剧本没有成功。她回忆说，那时“我自己太幼稚，虽然多次和王进喜同志谈话，但我不了解他，就像只看到矿区地面上的井架，而看不到蕴藏在地下的原油一样。”这个十分形象的比喻，对作家来说，是一个有益的启示。

书，就是粮食。战争年代，贺抒玉主要读了几本苏联小说《毁灭》。《士敏土》、《日日夜夜》、《恐惧与无畏》及《被开垦的处女地》等；读其他的书，一是没有，二是没有机会；1953年秋，她有幸到北京中央文学讲习所学习了近两年，这是个难得的机会。

第一次进北京的贺抒玉看到偌大的世界，那颐和园、故宫、天坛、万里长城——人类历史的灿烂明珠，强烈地吸引着她，激动着她，使她深深感到祖国的伟大。

她兴奋地说：“那是令人向往的难忘的日子。我像饥饿的孩子，贪婪地读了些古今中外的文学名著。面对人类知识的海洋，我感到自己的贫穷。”她深怕荒废了那段难得的宝贵时光，除了必要的参观和游览，她的脚步很少踏进行人拥挤的大街和商店，几乎整日都陶醉在读书的乐趣之中。

1955年，春风伴她回到古城西安，参加了中国作家协会西安分会筹办《延河》文学月刊的工作，从此做了编辑，从小说组长、编委直到副主编，一干就是几十年，但编辑工作使她进一步接近了文学。她多次说：“编辑工作对我的启发是多方面的。

每天，从许许多多的来稿中，不仅间接呼吸到了生活中的新鲜气息，而且认识了很多新的作者。”有的作者严肃认真，坚持不懈，有的出手不凡，才华横溢。每当她在初稿中发现新人或读到女作者的作品时，总是激动不已。她是一位兢兢业业、勤勤恳恳的好编辑，其品德和责任感，使她在培养作者方面做出了贡献。尤其1977年后，陕北涌现一批有成就的青年作家，《延河》编辑部，在造就这些作家中是有成绩的，而这其中，也有贺抒玉的汗水。

“每当看到这些年轻的作者在创作上的突破和提高，我常常羡慕他们。”贺抒玉还说，在“读到作品中所描写的生活是自己熟悉的题材，便禁不住引起许多联想，按捺不住地也拿起笔来。”许多业余作者是在极艰苦的条件下勤奋写作的，对此，她怀有极大的敬意，甚至视他们为自己的老师。

她迷恋文学，在创作上有欢乐，也有苦恼。

她在《我的路》里说：“热心的读者和周围的朋友们的鼓励，的北地区老作家们的关怀和期望，常常使我感到不能懈怠自己。他们热情的帮助和严格的要求，都变做鞭策我的力量。”她特别提到作家柳青、杜鹏程对她的关怀和鼓励，当然她爱人——作家李若冰对她的支持和影响也是促使她在创作上取得成绩的重要因素。柳青经常强调编辑部要多出人才，出成果，编辑在工作之余要勤于创作，多练笔，提高艺术鉴赏力；在他的支持下，《延河》编辑部实行了生活创作假制度，贺抒玉也由悄悄练笔，进而大胆地把小说拿

出来发表。

人的一生，犹如漂流在长河里的小船，一帆风顺是不会有，风浪、漩涡、暗礁、急流、险滩，不测风云也会突然袭来。贺抒玉正值创作激情高涨的时候，便遇上了谁也不能幸免的灾难——“文化大革命”。她挂着“黑《延河》黑副主编”的大牌子，被拉出去游街、挨斗。红彤彤的太阳底下，一切都是黑暗的，她也深沉在痛苦之中。1970年1月，大地在严寒封锁之下，爱人去了干校，贺抒玉带着孩子和全家的衣物、书籍，下放到陕西户县尖山脚下—个生产队，当了三年社员，还做了一些实际工作。之后，她回到古城西安，从此，断流了的《延河》又奔流了起来。

贺抒玉从事编辑工作后才正式发表小说、散文和报告文学。但其间贻误了最宝贵的十年。所以，直至1982年，她只编了短篇小说集《女友集》（1981年，百花文艺出版社）和短篇小说散文集《琴姐集》（1983年，陕西人民出版社）。之后她在《延河》、《人民文学》、《上海文学》、《北京文学》、《鸭绿江》、《文学家》等杂志上发表了不少短篇小说和散文，先后结集为散文集《爱的渴望》（与李若冰合著；1989年，上海文艺出版社）及中短篇小说集《命运交响曲》（1990年，华岳文艺出版社），此外还有不少作品被收入多种选集，如《蜿蜒的山路》收入花城出版社的小说集《无雪的冬天》等。

1979年，她加入了中国作家协会，曾任陕西省作家协会主席团成员；1980年《女友》获《鸭绿江》优秀短篇小说奖，翌年《琴姐》获《延河》优秀短篇小说奖。

1994年与胞姐贺鸿训主编《青春的脚印》（陕西摄影出版社）。这些，全是她的业余之作。

我喜欢她这些质朴、亲切、清新、动人的作品。有的评论者把它们说成是陕北高原上的“兰花花”，实在是一个贴切动人的比喻。这些作品，写的全是她熟悉的人和事，山和水，是“使她动情的生活”。著名作家杜鹏程说，她的作品“质朴、清新”，从中“能明显地看到她的爱情、向往和追求”；又说：“她的经历决定了她这样的人，对社会主义、对人民群众充满感情。她在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某些作品中，把自己的激情和笔墨献给生活中的普通劳动者，用朴素细致的笔勾勒出一幅又一幅真切的图画，塑造活跃在农村普普通通的农民和干部——特别是各种类型的妇女形象，歌颂他们的纯朴优美的心灵，描写他们的献身精神，描写他们因时代变化而引起的心理变化，描写和封建习俗之间的冲突，等等。这样的作品今天读来，依然真切动人……她的长处不只是她和人民有血肉之情，还在于艺术个性和特色。

她是那样亲近生活，关注普通人的命运；用淳朴笔调抒写淳朴的感情。作品真挚而细致，渗透着一种泥土气息和内在的热情。”（《读 女友集 ——略谈贺抒玉的作品》1981年《文艺报》第十七期）杜鹏程简约而准确地对贺抒玉作品的风格特点及大部分作品的主要内容作了概括，只要浏览过她的作品，都会同意这些看法是恰如其分的。

每个作家从不同的道路接近文学，然后通过创作实践，认识生活，探索真理和人生。贺抒玉走的路确定了自己创作的内容和风格。她除了到玉门油矿深入生活和到北京学习之外，她的生活圈子没有离开过生她养她的陕西大地。那块土地上的文化传统、风俗人情，生活的变化、社会的发展，都影响着、制约着她的创作及其风格。

贺抒玉的创作可以分为两个时期，即“文化大革命”前和1977年后。

但两个时期的内容及风格，还是一致的，只是后期的作品，其内容更为深厚、广阔，其技巧更为娴熟。

早期，她一共创作了二十余篇小说和散文，《我的干姐妹》、《赶脚老人》、《红梅》等，都是好作品。这里，我把《我的干姐妹》视为代表。这篇小说是她的处女作，写她真实的生活经历，文字细腻、质朴无华，干净利落，几乎没有多余的字句，感情真挚动人，初步显示了她的艺术风格。这篇小说塑造银姐和巧玲在人民刚刚掌权的社会里，要求进步，巧妙地与封建落后的旧传统、旧习惯进行斗争，顽强地要自己掌握自己命运的故事；同时，也写出她们对以红英为代表的人民军队的深情厚谊。当红英教了她们两个月的文化课就要离开的时候，她们提出要与她结拜成如同父同母生的干姐妹，还送红英一首情真意切的信天游：“羊羔羔吃奶双圪膝膝跪，咱们结成了干姐妹。蒺藜花开黄腊腊，红英要走我灰塌塌。……”小说是用第一人称写的，叙述苦行云流水，在人物刻画上不事雕琢，作者采用我国古典小说的传统手法，有白描，有对比，用笔朴素、自然、细致。作者是这样描写巧玲和银姐的：“巧玲长得壮实，红脸蛋，短帽盖，圆脸盘，大眼睛，说起话来嘴厉声高，一点也不拘束。银姐说话声音很轻，又慢，老是眯着那对会说话的单眼皮眼睛，身子依着我，老是像说悄悄话，她那细细的像柳芽儿的眉毛和鸭蛋脸，虽没有巧玲壮实，倒很秀气。”人物的性格，就在这朴实的叙述中显露出来，字里行间不乏生动的细节描写，如写巧玲梳头：“她用木梳子梳头的狠劲儿，好像头发不是长在自己头上似的。”只此一笔，其性格便跃然纸上。

这篇小说好像一首散发着朴素美的诗，读着它，仿佛置身于作品的人物之中，又像徜徉在陕北大地，领受着那里的风土人情。但小说的结尾以浓郁的抒情之笔收束全篇，把读者领引到深深的美好回忆之中：

……离开我的十姐妹，已经很久很久了。我不会赞美她们那纯真、聪慧的心，也不会描绘她们那真挚的友情。但是，我心里铭刻着她们的歌声；我时常想起巧玲那散乱的短发和那清脆的口音；时常想起银姐那细细弯弯的眉毛和说话时总爱依偎着我的神情。我惦记着苗家圪崂的许多姐妹们，惦记着那清澈的小河，惦记着那一眼望不断的黄土高山……

作家创作上的变化，是和社会生活、历史的变化分不开的，是和作家思想深处的积累分不开的。穿过凄厉的风雨，经过十年痛苦的沉默与思考，贺抒玉的创作，从质到量，从广度到深度，都胜过了以前。在她的一批新作里，两篇获奖作品《女友》和《琴姐》就是代表。

《女友》是以 1957—1958 年大炼钢铁、大抓“右派”为背景落笔的，但写的是几个时代近四十年的故事。这篇小说描写的是一出生活悲剧，当然悲剧完全是社会造成的。战争年代，艾米霞和袁峰在文工团里是一对相爱的充满青春活力的革命青年，但解放后，历史无情地把他们拆散：因袁峰被划成“右派”，他们离了婚。他们曾是美满的一对，袁峰是爱情的播种者，艾米霞是个幸福的收获者。但是，当袁峰被推进痛苦的深渊时，是艾米霞又给他添加了痛苦的内容。她失去了爱情，在漫长的岁月里才感到了心中的荒凉。二十多年，坎坷复坎坷，他们都在苦难的折磨之中生活、辗转。“文化革命”使袁峰倍受其害，他从死亡里活了过来。粉碎“四人帮”之后，他们都落实了政策，可是都付出了昂贵的代价。虽然冰消了，雪化了，袁峰彻底平反，又回到 C 城，在报社干起老行当，但他和艾米霞的共同生活已经不可能重新

开始，历史报复了她一下，给她开了一个严肃的玩笑。她的灵魂在嚎啕！

“她是在失去袁峰以后才真正懂得了爱情，才更强烈地爱上了袁峰。”可是时间和生活都是无法挽回的。

这是一出悲剧，无论是对袁峰、艾米霞，还是对社会。人们只能从中吸取教训，也许教训就是唯一的“补偿”，因为教训会使人变得聪明，使社会得到发展。

贺抒玉另一篇具有代表性的佳作是《琴姐》。杜鹏程评论说：“这篇作品，不追求时髦，没有曲折的故事，也没有‘爆炸性’的效果。她全力以赴塑造的依然是一个普通劳动妇女的形象，写出了那勤劳、质朴的品格和内心的美以及她平凡的、值得人深思的感情和经历。从人物塑造，题材选择以及艺术风格来说，既保持了她的作品固有的优点和长处，又有了新的发展。”评论准确、得当。这个短篇反映生活的“真实和深切”，人物形象的“可爱和生动”，确属令人难忘的成功之作。

贺抒玉塑造了不少妇女形象，这是她创作上一个显著的成就。琴姐是一个典型。

她不是鲁迅笔下的祥林嫂、子君或爱姑，也不是庐隐、泳女士（冯沅君），以至于老舍、巴金、曹禺笔下的女主人公，也不是白毛女或赵树理塑造的妇女形象。琴姐从苦难中跋涉出来，她属于自己的时代，属于中国辽阔的农村，到处可以看见。中国相当长一个时期，就是这样普普通通、朴朴实实、真真诚诚、“土里上气”的人物，为国家养儿育女、操持生活，背负着中华民族前进。

小说是通过许多平凡小事、生活细节来描写人物的。琴姐爱生活，是一位闲不住的人。自从她来到“我”家，每天一早就把大杂院打扫得干干净净，还开了个小菜园，一有空就松土、拔草、浇水。每次吃饭，一端起碗，她就想起了家乡的亲人，便说：“你知道，咱家乡过年才吃顿好面；这大地方，天天是过年的茶饭。你的命好，早早就到这大地方，享上了社会主义的福。咱山圪崂，何年何月才看见社会主义呀！”她讲的是实话。琴姐善良、单纯，心直口快。当孩子在说笑中把稀饭吐了一地时，她板着脸说：“造孽不！”“你们知道庄稼是怎样来的？粮食是怎样打下的？”当孩子把面条例在桌上，她便揽起来用水洗净自己吃了，并说：“我们山圪崂，怀抱娃娃也吃不到这么好的面食。”她批评我忘了过去，“把孩子惯坏了”。

只有劳动人民，才有这样的感情。琴姐为了三个孩子长大成人，尝尽了人间的辛酸，生活的重担没有压倒她，三个儿子就是三只虎，在她心里比百万富翁还要满足。解放战争时，做军鞋全村数第一，她是望着晨光的升起而成长起来的。她曾说：“年轻的时候，把世事想成金枝玉叶，谁知道只是一场梦！”她有过梦想，但历史没有让它变成现实。她从小就会剪窗花：喜鹊、鸽子、牡丹、菊花、五谷丰登，她苦中有乐，乐中有苦地生活了一世，最后似乎满足地告别了这个色彩变幻的大千世界。

这篇小说，作者有时写得幽默横生，有时写得凄婉沉痛。主人公没有神化，作者没有掩盖琴姐由旧社会带来的潜藏在意识深处的烙印。到商店买东西，售货员多找了她二毛钱的那段故事处理，使琴姐的形象更加真实、饱满，有血有肉地活了起来。

没有风格，就没有艺术。贺抒玉是一位在创作上有风格的作家，而且她作品中那种朴实无华、清新淡雅、浓郁的乡土气息的艺术风格是一贯的。

这种风格是她的艺术追求，是她特有的生活、气质、环境和历史形成的，它属于艺术创造，属于艺术之美。但她前期和 1977 年后的创作其深度、广度不同。她八十年代之后的创作很明显地溶进了她对于生活和社会的思考，但它们不属于“伤痕”，用杜鹏程的话说：“通过这些作品，你会思考历史发展和现实生活中一些使人深感不安的问题。”无疑，这就是作品的现实意义和时代精神。她没有一时“轰动”文坛所谓“爆炸性”的作品，但从文艺美学的意义上讲，她相当多的作品都是耐咀嚼和回味的，它们有生活和人生深刻的一面——“使自己变得美好些，使人类变得美好些，使明天变得美好些。”

一个作家，只要沉在生活里，艺术创造力就不会枯竭。贺抒玉的创作生命总是跟着时代的轮子运转。她不停地追求，因此她面前才有广阔的现实主义道路，而不是死胡同。1986 年，我读了她两篇新作：短篇小说《晴朗的星期天》（1986 年《延河》第三期）和中篇小说《隔山姐妹》（1986 年《延河》第十期）。《晴朗的星期天》写一个刚张开理想、事业、青春、爱情风帆的省报青年记者刘才一天的生活——平平常常的生活。他是一个“凭本事吃饭，绝不寻门钻眼”的青年，单纯，充满了事业心。“青春的活力是世界上最值得骄傲的资本”，刘才拥有这种资本。他刚发表了一篇报告文学，某县梁书记的感人形象在全省引起反响。但是，一个偶然的时机，他发现了梁书记另一面的形象（实际上，这是本质，是真象）：他正积极走省里的门子，调大学刚刚落榜的儿子到省城工作。对此，刘才惊愕不已，自然，现实是一种清醒剂。他被讥为“井底之蛙，没有见过大天”。刘才憎恨两面派的“两面哲学”。然而同一个问题竟摆到他的面前：一个朋友，为调女朋友的弟弟到省城工作，求他去走关键人物梁书记的后门。诱惑和迷惑，信念和力量，铸成人生矛盾，苦苦折磨他。普通的一天，多么不普通的感触：上大学时，曾费尽心解过书本上许多难题，此刻，他才理解，最难解的题不在书本里，而在生活中。他无法预料生活的新课题。“但是，他相信只有潜入海底的水手才能真正懂得大海，如果他只是站在岸上观望和欣赏大海的魅力，那他只配做舞台上的歌手，而永远做不了大海中的水手；不，他要全身心地投入大海的怀抱里去！”这是结束，一个没有答案的结束。

普普通通的一天，当今社会“普普通通”的事——社会的沉痾！无孔不入的传染病，正在毒害我们国家的机体。从这一点来讲，这是一个到处存在的大主题。这是值得深思的。刘才撕去了台历上旧的一页，他期待和思考着新的一天——那将是什么？

中篇小说《隔山姐妹》以浓重的抒情色彩写了一对同母异父姐妹不同的生活道路。在风云多变的社会生活中，各有其不幸。小说以姐姐惠娟染上肺癌后迎击死亡为主线展开情节。惠娟一家——轻浮的儿子、离婚的女儿，妹妹惠美一家，及小保姆，生活不同、地位不同、遭遇不同，但他们有的忠厚，有的善良，有的淳朴，每人个都是当代生活里有着不同思想、情绪的一员。像贺抒玉以前的作品那样，小说不是写轰轰烈烈的大事，而是人们每天经历的“故事”，但它涉及了革命、家庭、婚姻、爱情、思想、事业和由于社会的变迁所引起的人们思想的变化，奋斗与创造，生命与死亡的思考，共同绘成现代生活的画面。人道主义，亲情之爱是感人的。惠娟的丈夫长她十六岁，但她从他身上得到的是“夫爱、父爱、兄长之爱、同志之爱，几乎是人生全部的爱！”“战场上，他是严厉的指挥官；家里，他是温厚的丈夫。

他对他的爱和尊敬化作无尽的思念，咬着她的心。”惠美的丈夫吕林被

打成右派，明知冤枉，还要轻生，这时惠美说：“上刀山，下火海，我跟着你！这叫什么连累，既是夫妻，就该同安乐，共患难！”还有那一对母亲留下的银手镯和亲人之间所谓心灵感应——眼皮儿跳，都是中国传统里亲情之爱的象征。但生活里不永远只有爱，不永远只有鲜花。世界是矛盾的，社会是矛盾的组合。

“战场上视死如归的军人，九死一生的英雄汉，最后咽下的竟是人生的苦酒。”（这是惠娟的丈夫——一位高级干部的归宿。）

“谁有你的命好，老头子还在台上，又是闲差，冬天跟老头子去南方，春暖花开再回来，多自在听！”（是说另一位高级干部，一个普通的存在。）

“能上一个台阶是一个台阶，他有了地位，你的日子也就好过了。人凭衣衫马凭鞍，婆姨凭的男子汉，这话一点也不假。不管到啥时代，女人就是凭男人。”“我们院里许多女同志就怕他男人把官丢了，千方百计拉关系，为男人保官。……人在台上和台下完全是两回事。你放开缰绳让他跑，他还不到五十，再干上十年，准能升个厅局级干部！”（惠娟的这些话，也有代表性。）

“你讲了一辈子良心，生活也不会给你什么恩赐，陈旧的观念！”（惠娟儿子的话，又一代人的一种思想）

“……躲过了战场上敌人的明抢明炮，可是躲不过党内称为‘同志’之间的阴谋暗算，冷枪冷箭。……”（政治生活中永远演不完的奸贼喜忠良的悲剧！）

“人，才能活几十年，这个打击，那个磨难，像推磨似地压抑着人们的兴致。幸福是短暂的，不幸和痛苦才是永恒的。”（生活，就这么沉重和残酷！）

小说把当代社会的缩影送到读者面前，让人们来一次再认识，认识别人，也认识自己。复杂而充满矛盾的社会，也许这才是多彩的生活。

贺抒玉没有用“意识流”，更没用“嬉皮式”，还是她那朴素、自然、淡雅的风格，然而同样表现了现代意识。心理描写，新的对话形式，纯清明亮的语言，抒情的调子，给她的创作带来新的成功，这是进步。

贺抒玉的作品，都记载着她在文学上虔诚的足迹。她在《琴姐集》的“后记”中说：

每个人都是通过自己不同的生活道路接近文学的。年轻的时候，常常以为文学是迷人的，待到跋涉一段之后，才尝到它的艰辛。然而一踏入这个领域，便有些身不由己，即使路途坎坷，也不肯回头。曾经在生活中激动过我的那些人和事，时常像泉水冒泡似的泛上心来，使自己难以安静。我便沉浸在想象的世界里，被兴奋、苦恼、喜悦、焦虑种种情绪所左右，品尝着写作中的许多甘苦之味，而不肯释手。也许，就因为文学是一座高峻的无止境的山峰，才对肯于攀登的人有无穷的吸引力。

文学，是一项迷人的事业，但其中充满了艰辛。贺抒玉是一位执著的追求者，不肯在原地踏步，抱病写作，锲而不舍地走向那块美丽的绿洲，并带着自己的鲜花……

1984年5月28日
1994年12月21日修订

柯岩

阎纯德

一个作家，在文学史上的地位和在读者的影响，是靠其作品建树的。

“在创作上，我永远不满足于一种形式，总想多尝试一些样式。我觉得，多掌握一种形式，就像一个战士多了一种武器……”我多次访问柯岩，她都这样说。

柯岩穿着干干净净色彩淡雅的衣裳，朴素、大方。她动作敏捷，一双大眼睛透着智慧。语言洗炼，有节奏，有条理。她的记忆力极强，一些中外名家诗词、名言，脱口而出。性格活泼，感情丰富，喜怒哀乐总是形之于色。柯岩，风度潇洒，而又平易近人，是一位普通人，又是一位名诗人、名作家。所以，一位作家对我说：“柯岩，是我们一代人中的佼佼者。”

是的，中国文坛，如果说是一座百花园，那么柯岩的作品则是这花园中颇富特色、引人注目的花朵。

“柯岩”是笔名。关于这个笔名，柯岩解释道：“我们中国的古代人把绿绿的小树称之为柯；岩呢，当然是大大的坚硬的石头。岩石上是很难长出村来的，因此，凡是能在岩石上成活的树，它的根须必须透过岩石的缝隙寻找泥土，把根深深地扎入大地，它的生命力必须加倍的顽强……我取它做我的笔名，因为我知道写作是一件很难的事，决心终生根扎大地，终生奋力地攀登，从而使我的作品能像岩石上的小树那样富有生命力。”柯岩以坚实的创作实践，圆了自己起步时的文学梦，在当代文学史上赢得了地位，在四十多年的创作生涯中，在儿童文学（诗歌和戏剧）、诗歌、散文、报告文学、长篇小说及影视等领域里，她辛勤的劳动都结出了丰硕的果实。因此，人们称她是二十世纪中国文坛上的一位全能式的作家。

作家的成长，有许多条件，大概都受家庭或个人生活环境的制约和影响。

柯岩是满族人，原名冯恺，1929年7月14日出生于河南郑州一个铁路职工之家，原籍广东南海。那时，北伐革命失败才两年，残破的中国，到处是白色恐怖，一片黑暗。柯岩的祖父和外祖父都当过小官吏，父亲是一位正直的知识分子，从小就有反抗性格，为了反对封建婚姻，同家庭决裂，毅然出走，在极其艰难的岁月里，顽强地挣扎着、生活着。他勤奋、刻苦，经过半工半读，个人奋斗，终于当上了铁路的技术员和工程师。他酷爱读书，喜欢文学，省吃俭用，节约下来的一点点钱，往往都买了文学书籍。他爱才，崇拜知识，爱陆游的诗词，更尊崇他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他从来都鄙弃那些祸国殃民的豪门权贵，经常满腹牢骚地用愤懑的口吻嘲讽或谩骂那些不学无术、靠吹牛拍马往上爬的大小官吏。“生不愿封万户侯，但愿一识韩荆州”

是他常常

用来教育子女的名句之一。他的为人之道是：“君子上交不谄，下交不读。”这种清高自诩与桀傲不驯的人生态度就使得他的生活道路坎坷多挫，经常同上司不和，不断调动，被贬或失业。年轻时，他还写过不少短篇小说，并翻译过法国当时风靡一时的樊德摩斯侦探小说……他这些富于文学活动的价值，主要在于对柯岩的影响。

柯岩的母亲也是一个封建礼教的叛逆者，因自由恋爱而被赶出家门；她是一个粗通文字但艺术感极强的女子，渴望知识，梦想美好的未来，但艰难的生计压抑着她的热情和追求。除了偶尔背诵一些唐诗、宋词借以抒发情怀之外，就是把终生未竟之志寄托在儿女身上，经常对他们讲述各种她所尊崇的仁人志士、忠信孝梯的故事，盼望他们能奋发向上，学有专长。父母的为人、品格与爱好，在柯岩幼小的心灵上留下了深深的烙印。柯岩说：“我从小喜欢文学，崇拜才能，尊重知识，追求精神生活，这些，同我的家庭影响是分不开的。”

铁路上的职工像火车一样，不停地奔跑，永远不会停在一个站上。柯岩受着父亲的宠爱，他到哪里，总爱带着她。这样，柯岩从小就沿着铁路线，饱看了祖国不少锦绣河山和人民的苦难。

柯岩的童年是寂寞而空虚的。她天真地渴望着能在孩子的王国里自由玩耍，可是整天为衣食奔波的父母，为拿奖学金拚命读书的事哥和姐姐，都不能满足她单纯的要求。于是她常常一个人跑出去玩，受欺侮，挨打，流着泪在母亲面前诉苦。妈妈心疼女儿，不再让她出门，便答应给她讲故事。这样，她开始接触民间口头文学《木兰从军》、《白蛇传》、《路遥知马力》、《缺手姑娘》、《孟姜女哭长城》、《铸钟娘娘》等。这些故事，她是百听不厌，越听越爱听，有的故事已经讲几遍了，可是她还是缠着妈妈讲。妈妈心里的故事早已讲完，连《琵琶行》、《长恨歌》一类名篇都教她背会了，故事变成了车轱辘，整天重复着。爸爸可怜妈妈，就找来“少年文库”，让她读给女儿听。从此，五岁的柯岩，知道世界上有一个“卖火柴的小女孩”、一个“稻草人”，她希望也像永明一样有个紫衣姐姐、美丽的大姐姐……

在柯岩贪婪地爱着世界上一切故事的时候，她到长辛店铁路职工子弟学校念书去了。她是班上最小的，却是学习最努力的。她觉得书里有许多许多可爱的人物在等着她，那美丽而有趣的故事可不能不知道。到二年级，书成了好朋友，她开始不加选择地阅读能弄到手的一切书籍，跳过不认识的字，目醉神迷，如饥似渴地追求着书里的故事和人物。《爱的教育》里的小主人公使她懂得了孩子原来不仅仅是父母的无偿的索取者，《小妇人》使她感受到友谊的温暖和力量，叶圣陶告诉她是非善恶，冰心让她的童心向往大海与诗意，张天翼的《大林和小林》在她幼小的心灵里留下了穷人和富人截然相反的形象，格林和安徒生给她描绘了神奇而美丽的世界……

后来，她到了湖北铁路职工子弟江岸扶轮小学。抗日战争爆发后，父亲参加滇缅公路工程，她也到了云南。九岁十岁时，她一直在云南山青水秀的保山、下关上小学。柯岩兄弟姐妹十人，就靠父亲薪金收入生活。度日本来就很艰难，在民族灾难之时，更加重了这个普通公务人员的家庭负担。物价一日数涨，父亲经常失业……但不管生活怎样艰辛，母亲给人打毛衣、做针线、卖破烂，也要挣扎着供孩子们读书。为了减轻家庭负担，柯岩和姊妹们都拚命读书，力争考入公费学校，领取奖学金；那段时间，家里生活极其

凄苦，父亲一失业，家里便要断顿，没有饭吃，她和母亲、姐姐常上街卖旧衣物，给人家打毛衣、缝袜子……不管如何苦，幼小的柯岩心里总燃烧着求知的火焰。在云南昏暗的小油灯下，她默默地读了不少书，歌德、海涅、普希金、托尔斯泰、莎士比亚、巴尔扎克、莫泊桑、海明威、巴金、冰心、张天翼的作品及很多童话，都是她认识社会和生活最初的源泉。美与丑、崇高与卑鄙、诚实与虚伪，在她心海里有了泾渭分界；人类同情心，正义感，光明与自由，大自然的美的根须都伸进了心田。甚至那些描写绿林好汉的小说，也能使她崇拜英雄，渴望自己长大以后也能路见不平，杀富济贫。当时，她并不懂阶级压迫，但贫富悬殊的现实，使她的思想里朦胧地有了对旧社会的不满。至今她还记得那时背诵的民歌：

卖油娘子水搽头，
做鞋婆子赤脚走，
瓦木匠人没房住，
卖盐的老头喝淡粥，
织布娘，光脊梁，
种麦的人儿吃菜糠，
打席的，躺光床，
抬棺材的死路旁……

不平的歌，使她滋长了心中的不平。她每天手不释卷，同书中的人物相亲，而鄙弃同学中那些胸无大志，专讲吃喝打扮的阔家小姐和纨绔子弟。

柯岩小时候，性格泼辣，很像个男孩子。从小她就知道，如果不努力，得不到奖学金，或考不上公费学校，就要失学。因此，她像哥哥姐姐一样，孜孜不倦地奋斗着，以至多次跳班成功。这时期，这位才十岁左右的小姑娘，文学的情愫已有表现——当父亲接到她的一封富有文学色彩的信后激动地对家人说：“我们家要出谢冰心了！”

十二岁后，柯岩先后在云南华侨中学、保山师范、昆明越秀中学、昆华女师等校读书。在昆华女师时，她每天盼着语文课，因为每堂课都使她学到了不少渴求的东西。那位女老师边背边写王勃的《滕王阁序》：“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渔舟唱晚，响穷彭蠡之滨；雁阵惊寒，声断衡阳之浦……”这位可敬的老师，不仅在写作和对文学的爱好上深深地影响了柯岩，而且在思想上，教育她爱国，爱伟大的祖国。

1945年12月1日，昆明发生了震惊中外的“一二·一”惨案，四位要求民主、反饥饿的爱国青年被打死，闻一多说：“这是中国最黑暗的一天。”在这黑暗、恐怖的日子里，柯岩担任了昆华女师罢课委员会主席，整天和同学一起去西南联大，参加民主集会，跟大学生们共同发誓要为死者报仇。女师的学生多是穷苦人家的子女，校方说她们罢课是受了共产党的操纵……而柯岩，由于受父亲的影响，认为无党无派最清高，还以为她积极参加这次民主运动，完全出于正义感，出于对国民党统治和黑暗现实所表示的强烈不满。

抗日战争胜利后，她随哥哥在重庆呆了一年，后跟难民辗转到湖北，那时所有的学校都过了考期，只好先到修道院学英文，到打字学校学打字，还在新闻讲习班学新闻；半年后入了冬季招生的希理达中学读最后一年中学。那时，柯岩对写作的钟情已显端倪，1947年在校刊上发表散文《我的同窗》，在《湖北日报》发表《夜》和《孤独》。在扬子江滨，她读书读到1948年，便考入苏州社会教育学院戏剧系，正式接触了戏剧艺术。翌年5月，苏

州古城迎了解放，十九岁的柯岩满腔热情地参加了革命，来到北方，在中国青年艺术剧院创作组，从事剧本写作。

刚刚和平解放的北京，疮痍斑斑，城市要建设，人民要教育。公安部很快把成千上万的妓女集中起来，安排进八九个妇女生产教养院，给她们治病，并进行教育和改造。年轻的柯岩参加了这一工作。这些妓女，绝大部分都是在民族压迫、阶级压迫中被糟蹋以后转卖到妓院的良家女子，她们过着非人的生活，每人都有一部血泪史。柯岩凭着对曹禺的《日出》、托尔斯泰的《复活》、清代小说《九尾龟》及翻译小说《亚玛》的了解，她热情地到北京妇女生产教养院，参与对妓女的改造工作。柯岩悲愤地听着她们愤怒的控诉，她们哭，柯岩也哭。她们那些悲惨的生活情景，时时折磨着柯岩的感情，强烈地震撼了她的灵魂。她虽然从小也经历过战争、贫穷、饥饿和痛苦，但从没有从阶级的观点去认识这人世的不平。当旧社会的脓疮以这样可怕的形式集中地展现在她的眼前时，她那天真的无党无派的要作纯粹的“艺术家”的幻想，就彻底地消溶在这血与泪的海洋里。柯岩说：“公开剥削与公开卖淫，都是几千年人类社会里最可耻最无人性的行为。而共产党，却决心彻底消灭它们，这是多么光明、多么伟大的事业呵！只有共产党才能救中国，才能拯救地狱里的奴隶！”于是，她提出了加入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和中国共产党的要求，说“我也要加入这个行列，并为之奋斗终生！”她认为，这是做人的道理和应该走的光明大道，是对正义和真理的真正追求。

1950年，青年艺术剧院组织了“文化列车”，到群众中，为工人、铁道兵演出。

1953年，她参加了赴朝鲜慰问团，接触了最可爱的人和英勇的朝鲜人民。195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解放后最初的这些年，柯者利用各种机会深入生活，广泛接触群众，先后创作了由中国青年艺术剧院、北京电影演员剧团、上海人民艺术剧院、上海儿童艺术剧院等分别演出的独幕剧《中朝人民血肉相连》及歌剧《争取早团圆》（1950年）、《相亲记》（1957年12月号《剧本》）、《娃娃店》（1957年）、《双双和姥姥》（1959年）等，还写了快板、剧评、影评及一些散文和诗歌。

二

一个从冬天走出来的人，会更爱春天。

柯岩的童年，虽然不是一场恶梦，但她也备尝苦辛，更看到了黑暗，她幻想着春天，憧憬着美。解放后，孩子们欢乐而充实的生活使她羡慕，他们对他们的一切都感兴趣，并为之吸引。

“给孩子写东西，对不熟悉儿童生活的人，是很难很难的事。”柯岩说，“我开始写第一篇儿童文学作品纯属一个偶然的时机。”但从她的经历和气质来看，首先在儿童文学上取得成就倒是生活的必然。

1953年，她二十四岁，已经同著名诗人贺敬之结婚。有一次，贺敬之皱着眉头写了一夜，却只有短短的几行，并有大量涂改，于是她惊讶了：“你怎么了？什么东西这样难写？”

贺敬之多年来养成了自己的创作习惯，他轻易不用稿纸，而是酝酿呵，默诵呵，念念有词地写到小小的纸片上，只要一坐到桌前，构思就是成熟了，一夜烟雾缭绕，第二天准是硕果累累，创作出优美的诗篇。这一次，他是为了响应号召给孩子写东西，却没有想到给儿童写作却这么难！

是的，为孩子们写作，并非容易。儿童文学既有文学的共性，又有它

的特性。

对儿童生活没有研究，即使是大作家，也不一定写得好。

柯岩看看贺敬之的稿纸，安慰他说：“你睡去，我来试试。”说完，她便坐到桌子前。平时她对儿童的感情及对儿童生活的记忆，都像海潮一样在心里汹涌起来。

这一天，她一共写了九首儿童诗。贺敬之起床后，半信半疑地读着，他的眼角渐渐出现了笑意：“真奇怪！你什么时候积累的这些生活？也许，这和你的气质是相近的……”他很快帮助柯岩选了六首寄了出去。《人民文学》发表了其中三首，这就是1955年12月号上柯岩的《儿童诗三首》。

岁月的急流，在狂风暴雨中，已经走过许多顺利与坎坷的年头，但柯岩从事儿童文学创作的第一步，却是难忘的。她说。“那天，那个平凡而又奇特的时刻永远留在我的记忆中，因为那是我生活道路上的一个转折点；此后，我被调到儿童艺术剧院创作组，开始了专门为儿童写作的生活。”她笑着说：“那时，我写得那么多，可能我当时的创作生活正处在《沧浪诗话》里所说的‘学诗有三节。第一节：其初不识好恶，连篇累牍，肆笔而成……’的阶段，但三首小诗却得到了刊物编辑和广大读者那样热情的关怀和鼓励。我们曾经处在一种多么美好的创作环境里——严肃、热情、直抒胸臆、无所顾忌……不是新社会，不是在党所培养的文学队伍里，一切都是不可能的。”

生活是文学创作的源泉。柯岩的儿童诗和儿童剧所以受到广大少年儿童的喜爱，是同她努力深入生活分不开的。她到生活里去，不是走马观花，浮光掠影，而是像一位探知大海奥秘的潜水员，一直沉到底。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她生活在孩子们中间，为了解孩子们的生活、感情、年龄特征、思维及行动特点，她走遍了北京的各类学校和幼儿园：重点幼儿园、一般幼儿园、工厂、农村、街道的幼儿园、学校，专业学校、干部子弟学校，少年犯管教所，并在一些学校讲课，担任过团支部书记和少先队辅导员，同不少学校、幼儿园的老师、保育员和教育机关、幼儿教育研究室的研究人员都是好朋友，从他们那里了解和学习了很多东西。因为孩子们是生活在成人中间的，因此，她除了深入学校、幼儿园外，还不断深入工厂、农村、部队，努力使自己熟悉工农兵和各种各样的人，到过各个不同时期的农村、各类工厂、部队，去过新疆天山脚下、福建东海之滨、广西前线……多少年来，她几乎走遍了祖国的大地，同时，也比较广泛地阅读各大名家及古今中外许多名著，并不断学习前辈及同辈儿童文学作家的艺术经验，对叶圣陶、张天翼、冰心、严文井、叶君健、陈伯吹、贺宜、金近、袁鹰、刘真、刘饶民、任溶溶、葛翠琳、杲向真……的许多佳作，她都能侃侃而谈，如数家珍。此外，还努力学习理论，学习教育学、儿童心理学……不断丰富、提高自己。

柯岩说：“大人给孩子反复讲简单的故事是多么沉重的苦役呵！因此我写作时，不但努力千方百计地使作品吸引孩子，而且希望能让大人也喜欢读这些作品的艺术本领。”她对自己的创作，在思想和艺术上都要求很高，充分显示了她的艺术才华。

虽然，人们都曾有过的辛酸或幸福的幼年、童年和少年时代，但要真正懂得孩子们的思想、感情、他们的心理世界，没有一番艰苦的深入生活和研究是办不到的。

在五十年代，柯岩写了大量的富有教育意义和生活情趣的儿童诗和戏剧，主要有儿童诗集《小兵的故事》、《大红花》、《最美的画册》、《讲给少

先队员听》、《我对雷锋叔叔说》及诗剧合集《“小迷糊”阿姨》等。

柯岩的儿童诗有各种不同年龄的小读者。她对儿童的生活熟悉，对儿童年龄特征掌握得准确，使她天才的艺术表现力得到了很好的发挥。她那鲜明、生动、具体的描绘，使得一些简单的故事骤然变得情趣盎然，许多色彩明丽的画面和人物构成一场场正在演着的戏剧，强烈地吸引着小读者的心。柯岩自己也说：“我原来是学戏剧文学的。戏剧给我的创作带来很大好处。戏剧，它必须总是直接和对象交流，这样便养成了习惯，即使我写诗、写散文的时候，脑子里也老有我的读者对象。我学习着要使我的诗里有戏，戏里有诗，这样可能就有了一些特色。”柯岩的儿童诗，确实如此，具有戏的特色；这些诗，可以看，可以朗读，简直也可以演出；那声音、色彩、感情和场面，都同孩子们的爱好、性格交织在一起。小读者读她的这些诗，既有直接观感，又能驾起他们想象的翅膀飞翔。

儿童诗，是诗；是诗，就要有诗的特点。集中、概括、语言精炼、形象而含蓄，这些都是柯岩的儿童诗所具有的特点。

孩子们的生活里，每天都在产生有教育意义的故事。作者调动那些常见的素材，加以典型化，用诗的形式，以明快、清新、含蓄的语言，向小读者讲述各种曲折而生动的现实故事。这些故事，不仅强烈地吸引着天真的童心，连成人也被那些极富生活情趣的描述所引诱。

在平凡的日常生活里发现诗，既要靠作家思想的深度，也要凭作家的灵感。这两个方面，柯岩兼而有之，因此才创作出那样优美的儿童诗。

孩子们来到世上，脑子里打满了问号，一切都是新鲜的，一切知识，一切道德，都要靠教育、培养，父母、教育家（包括作家），整个社会都担负着对少年儿童教育的重任。柯岩，爱孩子。她通过自己的作品，用新思想、新道德、新品质，出色地尽了一位作家的责任。她的儿童诗表现了丰富多采的少年儿童生活：《小弟和小猫》教育孩子讲卫生，《坐火车》教育孩子要有集体主义精神和守纪律，《“小迷糊”阿姨》要孩子克服缺点，《最美的画册》里有伟大首都许多美好的事物，孩子们心里都唱着一曲爱国主义的颂歌——画册的首页是雨中的天安门，它“放射着永恒不灭的光明”，“一切美都从这里出发，一切美都回到这里集中，这光芒照遍我们广大的国土，它是中国人民最美的象征。”但画页还留着无数的空页，“等待小画家陆续补充”。《我和奶奶坝上转》，从奶奶的泪水里，孩子知道了大水“曾卷走了东邻王老爹，淹死了西舍李大妈，咱全家挨门讨饭多少年，直到解放才安下了家。”今昔对比，是对少年儿童教育的手段，他们只有懂得了历史，才能去发展历史。

《爸爸的客人》有三首诗：《远方的客人叹的客人，是曾同爸爸一起过着悲惨、凄惶生活的放猪放牛娃，那遥远的黑夜里所发生的故事，使孩子更想念自己的学校，更热爱今天充满阳光的生活；《将军和小兵》，告诉孩子们要谦逊地生活，功而不居，才是人的美德；《什么时候？》写一群就要走向生活的学生，怀着彩色的理想，为了祖国，立志要迎接生活的风浪，孩子好像觉得也听见了呼呼的风响，风浪像已扑打到自己身上，憧憬着何时才能像他们一样奋飞，何时也来做爸爸的客人……《讲给少先队员听》的悲惨故事发生在五六十年代的美国，贫穷的孩子玛丽和谢克，在饥寒交迫中跋涉，在屈辱和悲苦中失去了妈妈，这可以让孩子们懂得世界上另一个富国强国，也同样有人生悲剧、社会悲剧。

《小兵的故事》是柯岩儿童诗中的优秀之作，1980年全国儿童文学评

奖中被评为一等奖。这组诗由《帽子的秘密》、《两个将军》、《“军医”和“护士”》三首饶有童趣的儿童诗组成。第一首描写一群渴望当海军的孩子的课外生活，哥哥得了妈妈奖励的一顶蓝帽子，可是帽檐老是掉下来，妈妈把它缝了又缝，但每次哥哥从外面回来，帽子总是坏。妈妈让弟弟侦察帽檐坏的秘密，结果当了“海军”的俘虏，由于他的勇敢精神，便也被准许参加“海军部队”。第二首写两个不同的将军——一个勇敢、淘气，一个“全大院大人个个夸”，两个不同的儿童形象，使孩子受到教育。第三首也十分真切地揭示了美丽的童心。《看球记》和《眼镜惹出了什么事情》是她儿童诗中的精品，前者写得生动、扣人心弦，后者写出了孩子的天真和追求。《我对雷锋叔叔说》里的几首诗，是诗人向孩子们讲述的“带着旧社会的创伤和血迹”的雷锋的故事，这些诗篇止住了孩子们的笑声，花朵似的小脸上流洒着热泪，爱和恨在他们心里同时萌生。

柯岩的儿童诗是一座诗的百花园，它像孩子们的生活本身那样丰富多彩，既有故事诗、叙事诗、抒情诗，也有寓言诗、风景诗、游戏诗。柯岩说：“写儿童诗，可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应该把每一首儿童诗当做一件艺术珍品来看待，当做一件非常严肃的战斗武器来对待。孩子们看了作品，从中受到共产主义的思想教育，也受到美的教育，艺术的教育。”她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她在日常生活里发掘的诗意，经过认真的艺术构思，然后调动一切艺术手段进行创造。因此，她的笔被高洪波称为童话里的金钥匙，能打开神奇的大门。“这是一扇被生活的落叶和岁月的泥土掩埋的，每个人都穿行过的门。这是一扇通向那童年的梦幻、天真的憧憬和令人激动的绿色的回忆之门。沿着诗人的笔所启开的通道，我们的记忆复活了，梦幻重现了，憧憬再生了，一颗为生活的重茧包裹的心脏，像呼吸到了黎明时森林中清新的空气，竟然变得活泼而新鲜；思想像乘上飞速旋转的木马一样，产生了令人愉快的晕眩；然后，你会振作精神，大步走向属于你的生活和未来。”（《鹅背驮着的童话·微笑着的诗情》）这就是柯岩儿童诗的艺术魅力。

儿童文学作家，决非快餐部的厨师，儿童诗也不是诗歌园地中的简化版。儿童诗是通过形象思维来表现生活、又符合儿童年龄特点的诗。柯岩的儿童诗，抒情、优美、凝炼，构思新巧，充分注意了适合少年儿童年龄的艺术表现手法和他们的爱好：明丽的色彩，悦耳的声音，具体的描绘，鲜明的形象，生动的故事，富有戏剧性的情节等等。

三

柯岩写了童话剧《我爱太阳》后，正当她在艺术上努力探索的时候，“文化大革命”野蛮地闯进了她的生活，贺敬之进了“牛棚”，她同样也被定为“黑帮”、“反动权威”关了起来，家里撤下十一岁的女儿小风，六岁的儿子小雷。他们不会生活，但却被无情地推进生活的惊涛骇浪之中……

当时，在社会教育学院集中的中央文艺单位全部所谓“牛鬼蛇神”，大都是文艺界的名人，那些白发苍苍的老前辈见到刚刚三十多岁的柯岩，不禁拍着她的脑袋说：“你来干什么？”柯岩苦笑着回答：“不知道……”她不明白，也想不通这奇怪的“革命”。

时间，使人认识生活，认识人。一些到北京串联的人，专门要看柯岩。看管的人告诉他们：“她是‘黑帮’，不能见了……”这些“读者”，不但信，而且非要见不可！一些红卫兵点名要批斗她，但是他们在下面却偷偷对她说：“柯岩阿姨，我们是《“小迷糊”阿姨》的读者。您要保重！”贺敬之

同许多文坛前辈一起被拉到文联大楼“示众”；台上，“黑帮”管理人员声嘶力竭地呼喊“打倒贺敬之”，而台下，上千名的“读者”（笔者也在其中）都哑然无声，脸上呈现出迷惑不解的神情，摇摇头，扬长而去，但心里却跳荡着《放声歌唱》、《雷锋之歌》的诗句，并为这位优秀诗人、剧作家担心、不平。

柯岩是一个工作狂，参加“运动”、深入生活、写作，没有时间照看自己的孩子，致使孩子对父母不亲。文革中，她和贺敬之成了一对“黑帮”，不仅不能照顾孩子，反而殃及了孩子。有一次柯岩请假出来买药，趁机偷着回家看看孩子，还没到家，便见一群孩子在围斗她的孩子。视此情景，她赶紧掏出“红宝书”对孩子们说：“要文斗，不要武斗！”这才救出孩子。她把孩子送到哥哥家，哥哥成了“现行反革命”，不能呆；把孩子送到妹妹家，妹夫是军人，孩子又被赶出来。文革，不仅对大人，连孩子的心灵都受到了难以言喻的创伤。

柯岩从小就性情明朗，刚正不阿！她从来不承认自己是“黑帮”、“反革命”。

人家批斗她，喊“打倒‘牛鬼蛇神’”，她也喊“打倒‘牛鬼蛇神’”；人家说：“你就是牛鬼蛇神”，她回答：“我不是，谁是就打倒谁！”在批斗会上，她要发言，不批斗的时候，更要讲话，宣传自己的观点。因此，她被有些人认为是“死硬派”，态度最不好。

柯岩在监督下“劳动”——打扫厕所、扫地。有一次，当她扫地扫到大字报棚跟前时，她的眼睛突然亮了——看到了周恩来总理关于什么是黑帮，什么不是黑帮，革命与反革命界限的讲话。柯岩像受了委屈的孩子见到了妈妈一样，她哭了。回到“牛棚”，拿来笔墨纸张，不顾一切地竟写了一张“造反”大字报：“我不是黑帮，不是反革命！根据总理说的‘五不’，我什么都不是……”接着，她说明自己“不是”的理由，最后声明：“从即日起，我退出‘黑帮’小组。”她把行李一卷，真的离开了“黑帮”小院。那些被关押的老前辈，都暗自为她担心，但也由衷地欣赏她这种敢说敢做的“造反”精神，而通情达理的群众，也都认为她“反”得有理，不少人给了她热情的支持。

柯岩退出“黑帮”队伍后，在没完没了的动乱中观察、思考。她的心在这场中华民族旷古未有的浩劫中，受着痛苦的熬煎。

她生着病，到街上去看大字报。铺天盖地的大字报里，弥漫着谎言、谣言、诬蔑、报复、阴谋和疯狂，一切都颠倒了，父母、爱人、朋友、同志，似乎都不可信了，都成了“敌人”。她看到一篇传抄的陈毅同志的讲话，是江青扬言要保他时义正词严的答复：“我不相信我们党才有十一个干净人！你们说要保我，我没有那么干净，也用不着你们保。我宁愿和全党同志一起挨斗！”这不要苟安的凛然正气和光明磊落的心胸，使得柯岩深为感动，也深受教育，当时，她在人堆里就嚎陶大哭起来。她觉得，我们的党还在，正义还在，革命还活着！老一辈革命家还在教我们怎样做人！

后来，在揪斗贺敬之最厉害的时候，她全家人到中国戏剧家协会，联名贴了几次大字报：《贺敬之不是反革命》、《贺敬之是好同志》。这是正义又一次向邪恶发出的挑战。

“文化大革命”中的文坛，无疑成了一片沙漠，没有绿叶，没有鲜花，中国变成了一个无文化艺术的国家。作家的笔变成了放猪棍、牧羊鞭，整整

十年，柯岩没有写一个字，她一家同全国千千万万个家庭一样，日夜浸泡在磨难之中。

江青、姚文元亲自策划并最终亲笔划圈，把贺敬之送到首都钢铁厂去长期监督劳动，其实，这无异于无期徒刑。当时，他正患心脏病，柯岩也在生病。但命令却必须立即执行，立即弄了下去。

首钢，对贺敬之来说，该是何等亲昵的故土啊！1949年刚进城，接管首钢他就是那里的一名年轻的军代表。他曾和那里的工人心连心，肩并肩地斗争，从事建设；多少白天的劳动、多少深夜的谈心，使他们成了亲兄弟；今天，那里的许多优秀基层干部，就是刚解放时的积极分子。青年工人，读过他的诗（他的诗里，有首钢飞舞的钢花），老工人，看过他的歌剧《白毛女》；人们热爱他啊，我们的优秀诗人！

临去首钢，当时也身患重病，但仍在和“四人帮”进行坚决斗争的王震将军，闻讯后专门把贺敬之叫去，拉着他的手说：“不要紧！我们不怕！他们给穿小鞋，我们不穿，我们穿草鞋……”还叮嘱：“晚上，不要一个人出去，他们会让流氓打你的。他们是什么流氓手段都会使出来的……我们要团结工人，一起斗争，迎接胜利！但千万小心，不要吃了这种暗亏……”这是一位革命家对诗人多么深切的关心和爱护啊！

生活，教育了群众。“文化大革命”使群众懂得了从反面看人和事的道理。首钢的工人知道，凡是当时弄下来的干部，一定是好人，何况他们还熟悉的贺敬之呢？工人和干部都待贺敬之极好；在那里，他生了大叶性肺炎，在北京的医院里看急诊，呆了一天一夜，就是不给床位，让他躺在走廊地下。首钢的一些干部和工人知道了，都跑来看他，争着去为他奔走床位，并吧哒吧哒地为他掉眼泪，还一定要轮流守护他，好让柯岩去休息。工人阶级博大的胸怀和海一样的深情给了柯岩终生难忘的教育。

在那些黑暗的岁月里，柯岩一家住在小小的黑房子里，但是他们心里的希望，像朝阳一样，越升越高，他们经常想着周总理、人民群众和老一辈革命家。总理去世后，在天安门事件中，柯岩得到了更大的信心和力量。她和贺敬之，彼此支持着，搀扶着，鼓励着，跋涉过苦难的、没有真理的日子，终于从新中国一个最漫长而残酷的黑夜里走了出来，看到了黎明！

四

柯岩为孩子们创作了很多优秀的儿童诗和儿童剧，在中国当代文学史和儿童文学史上取得了应有的地位。十年浩劫，使千千万万儿童度过了没有文化、没有欢乐、愚昧而黑色的童年，柯岩也过了十年与文学绝缘的日月，她的笔被禁锢了，但是她的思想却与祖国和人民一起在凄风苦雨之中思索着、希冀着。这期间，她认识了许多原来不认识的生活和人，懂得了许多原来不了解或不真正了解的事物。柯岩说：“这一切，都给我的创作做了准备。”

1976年10月，是春天之始，是光明和黑暗的分界。粉碎“四人帮”后不久，柯岩就连续不断地发表长诗、短诗和诗剧；接着，她被调离中国儿童艺术剧院，到《诗刊》担任副主编，还任《儿童文学》编委和中国人民保卫儿童全国委员会委员。

之后，她又担任中国文联委员。中国作家协会理事及书记处书记、中华文学基金会副会长、中国报告文学学会副会长、《人生咨询》杂志主编、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人民文学》、《诗刊》、《诗选刊》、《诗神》、《女作家》、《儿童文学》等多种重要文学刊物的编委或顾问，并被聘为山东

大学、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浙江师范大学等多所大学客座教授。

她到《诗刊》后，这在她的创作道路上，可能是一个重要的转换，由于生活和要求方面的不同，这就直接影响了她的创作题材和形式。

整整十年，她失去了深入儿童生活的可能。随着社会的变迁，环境和人们思想的变化，少年儿童的思想、感情、性格、理想和爱好也在变化。柯岩曾说，她对现在的孩子是不够了解了。但是，为了了解祖国的未来，也必须全面了解祖国的现在，于是，她整天留在成人的沸腾的生活里，兴致勃勃地去参加各种全国性的专业会议，到各条战线去学习、采访，了解人和社会现状。除写了一首儿童长诗《我的爷爷》及抒情短诗集《周总理，你在哪里》（1978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外，她还写了以爱国主义为题材的歌剧《记着呵，请记住……》（1979年《十月》杂志发表；1980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柯岩说：“《沧浪诗话》讲，‘学诗有三节……既识羞愧，始生畏缩，成之极难’。我想，第一步，无知却有勇的肆笔阶段是必须的，但经过三十年的创作努力，我可能已进入‘既识羞愧’的阶段了。我应该也必须从思想的角度考虑得更深一些，从艺术上要求自己更严一些……”前者，是她的谦虚；后者，却为实情。这些年，柯岩的创作，无论是诗歌，还是报告文学或散文，思想上都比以前更深沉，艺术更臻成熟、完美。

《周总理，你在哪里》，是时代的产物，像史诗一样震撼人心。这首诗并不长，但它却容纳了中国人民的伟大感情——对一位领袖人物的爱戴和深切怀念。

周总理，我们的好总理，
你在哪里呵，你在哪里？
你可知道，我们想念你，
——你的人民想念你！

人们到处呼唤，到处寻觅我们的总理！那山谷、大地，那松涛、大海，都回答说：“他刚离去，他刚离去……”

我们找遍整个世界，
呵，总理，
你在革命需要的每一个地方，
到处是你深深的足迹。

终于，“在这里”——祖国的每一寸土地上，人民的心里，找到了我们的好总理。

当人民在灾难中熬过十年黑夜，在黎明之前，这位维系着国家和民族希望的领袖人物的突然离去，给人的是世纪的悲痛、失落，那种感情，语言几乎是难以表达的，但是柯岩以其泣鬼神的诗句吐露了民声。

没有好的构思，就不会写出好诗。柯岩的诗，是以构思新巧著称的；她的个几乎都是独辟蹊径，新人耳目，她的《周总理，你在哪里》、《请允许……》、《我们该怎样回答》、《种子的梦》、《哭李季（三首）》等短诗及长诗《中国式的回答》（以上四首均收入四川文艺出版社于1986年出版的诗集《中国式的回答》）和《情诗三首》（1993年《中国风》第2期），就是其中的代表。

《中国式的回答》是以中国家喻户晓的张海迪为抒情对象的一首抒情长诗。诗人以诗的形象，为青少年谱写了一首生命之歌、青春之歌，以丰富

的想象，回答了人生的价值、生命的真谛。面对挑战，“有人惊诧，有人愤怒；有人宽容，有人忧虑”，诗人用“对革命，对人生，无法朦胧”的“中国式的回答”，为我们举起了一面旗帜。

柯岩是一位感情丰富深邃的诗人，她似乎没有写过什么爱情诗。但我想如果写，她会一定会成为当代中国的“白朗宁”。1993年，终于读到她的《情诗三首》：《送信人》、《遥远的木楼》及《谜》。这三首情诗令人耳目一新。这三首是抒情诗，又是三首“叙事”的故事诗，哀婉、美丽、动人；那语言像是从回忆里流出的长长的小溪，纯洁、晶莹、朴素得像玉。这三首情诗的主人翁都是因革命事业和理想而遗失爱情的，虽有痛苦和遗憾，却又痛苦、遗憾得有价值。这三首诗以清新之风横扫诗坛情诗千篇一律的靡靡之音。

柯岩说：“一个诗人写诗最重要的是人品气质和感情。如果一个诗人小肚鸡肠的，那诗准写不好，至于那些歪门邪道的、装腔作势的就更不用提了。”这话虽是平白、却是至理至情至真的“夫子之道”；这又像一个“怪圈”，谁能冲破它呢？！

诗言志。诗，是感情回声；诗，以情动人。柯岩的诗，几乎篇篇都葆有真切动人的感情，使读者受到强烈的感染。

五

柯岩的诗细腻而深沉，善于捕捉人们心中最朴素的感情和最普遍的事物，然后运用巧妙的艺术构思，将语言的珍珠结构成完善的诗篇。柯岩说：“我的作品的调子同我的性格可能有关系。我喜欢调子明朗、色彩鲜明、热烈、深刻而激情的东西，不喜欢平淡无味的事物。当然，我也可以欣赏淡淡的晨雾，纤细的小花。”

柯岩是一位美的追求者，在她的作品中，我们都可以看到美的光芒。她追求美：人格美、思想美、人情美和形式美！文如其人，我们可以从她的作品中看到她的思想，她的性格，也可以从她的思想和性格中看到作品的风格。人的“美”和作品“美”，在柯岩身上是统一的。

柯岩成功地写了不少诗歌、报告文学、散文、小说和影视文学，并均获大奖，被人们戏称为“全能冠军”。进入多种文学领域，尝试多种新式武器是她多年的愿望。随着时代的转折，她的生活发生了变化，这是她在创作上新的客观条件。十年生聚，十年教训中，她积累了生活，也积累了爱和恨，这是她重新活跃在文坛上的主观条件。

生活，是创作的基础。柯岩说：“只有作家有了广阔的生活的海洋，然后才能掀起大波巨浪。如果你的生活只是一条水沟，那么连漪涟也难泛起的。”

柯岩的爱好和兴趣都很广泛，无论是音乐，或是绘画，她都努力学习。多少年来，她一方面时时留心，处处观察生活，另一方面，在知识的深山里，又勤于涉猎，总是孜孜不倦地丰富自己。这些，便使她的创作往往奇峰突起，令人惊讶不已。她的报告文学和散文正是这样显赫于当今文坛的。

报告文学和散文集《奇异的书简》（1980年，四川人民出版社），结集了她新时期文学最初几年的主要创作：《奇异的书简》、《追赶太阳的人》、《天涯何处无芳草》、《船长》、《东方的明珠》、《她爱——祖国的明天》、《美的追求者》和《岚山情思》、《在澄蓝碧绿之间》、《阳光与风雨谱写的歌》、《我们这支队伍》等，描绘了工人、教师、收税员、船长、科学家、艺术家以及国际友人的严峻、奇异而又多彩的生活，揭示了人物的心灵美；这些作品，

像一串明丽的珠贝，是报告文学和散文领域的收获。之后，又出版了报告文学集《癌症#死亡》（1987年，四川文艺出版社）及长篇报告文学《永恒的魅力——一个诗人眼中的宋庆龄》（1988年，百家出版社）。

评论家陈涌在《奇异的书简·序》里说：“敏感、热情、瑰丽的想象、独创的构思，即使几次匆促的访问，几次对一个素不相识的先进人物的调查，也往往使她深入到对象的灵魂，给我们带来许多诗意。这是构成她散文的特点，是使它不同于一般的记事的通讯报告的。”他还说，“我们从她的作品里往往看到一颗明丽的易感的心，看到她总是寻找我们现实生活中的美好的事物，而且她的作品也首先因为这样才激动我们的。”无论是表现两位青年科学家成长和奋斗的《奇异的书简》，还是描写为祖国赢得荣誉的好干部的故事《船长》，描写青年画家遭遇和追求的心灵记录《美的追求者》，或是在友情里，表现对跨越高山、海洋、国境、种族界限，跨越时空，长存天地，永照人间的伟大爱的《岚山情思》……，她的才情和诗人的气质，在深沉的思想里，产生了多么感人的艺术力量！

柯岩的报告文学和散文，是一种美的艺术。它写人，给读者的不是一张无生命的剪纸，而是立体的，有血有肉有灵魂的“雕像”——我们生活里的人。它写事，不是一张无选择的摄影，而是精选了那些最足以表现作品里的主人公的镜头。在她的作品里，既有洪流般的感情的倾泻，又有精雕细刻的细节描绘。读完《美的追求者》，谁也不会忘记“患难小友”的多情、“人”情、友情，它的不幸遭遇同样在读者的灵魂里留下了创伤。作者是通过极精的描写来完成这个任务的：

一个星期天，韩美林在棵大树边上吃饭……忽然，觉得有谁在拉他的衣袖而且热烘烘的。回头一看，是一只卷毛的小狗，很瘦，很脏，毛散乱地披着，眼睁睁地瞪着小韩的饭盒，看样子很饿。“一定也是个不走运的多余的‘人’。”小韩苦笑了一下，把自己饭盒里的饭都倒给了它。小狗高高兴兴地给打了个滚儿。当小韩挨批挨斗，遭到拳打脚踢时，突然出现了一个欢乐的叫声，从人丛中奔出一个生物，直扑到韩美林的怀里……一年不见了，它丝毫没有改变自己的痴情与爱恋。它是那样欢乐地叫着，一边狂喜地摇着尾巴，伸出粉红色的舌头舔他，用爪子一下一下地挠着韩美林的前胸；一边围着他四边奔跑，用身体替小韩遮挡向他打来的雨声、似的拳头……

多么细腻、传神的描写！写的是一条可爱的小狗，但表现的是人，使主人公的性格更加突出，主题更为显明（也表明人情不如狗）。

报告文学不是小说，但也一样需要塑造人物的典型形象。不同的是，小说可以虚构，而报告文学只能采撷生活里固有的真实事物，进行艺术加工，用艺术家的眼光，思想家的头脑，发现生活中的美和闪光的人……陈涌在说到柯岩的才能的特质时也说：“她总是善于在我们的生活中发现诗，她总是把诗和真实联结起来。”

柯岩是诗人，她的报告文学和散文充满了诗情画意，是美的诗。

柯岩的报告文学是诗的报告——它有诗的语言，诗的热情，不是平淡的报道和描述。

柯岩的报告文学又是时代的报告，它迅速、及时、深刻地反映了我们的时代、我国新时期的火热斗争与生活，描写的是我们时代的先进人物。

柯岩的报告文学是灵魂的镜子，是对美——美的人，美的事的讴歌。她曾说：“真正的共产主义者，是具有高度文化、高度人道主义、充分尊重人类科学和文明，最富有自我牺牲精神和理想的人。为了把年轻一代教育成为既有文化、科学知识，又有好的道德品质，既有爱国主义，又有国际主义，一代比一代更健美，更先进，更具有共产主义思想，我们必须倾注全部心血，调动一切艺术手段，让他们得到最新最美的文化艺术，成为社会主义新人，比我们更完美、更健康……”柯岩的报告文学是深沉的；她在民族的苦难中呼唤真善美，以灵魂美、道德美、情操美陶冶人、震撼人，将伟大的人性推向人类最高的精神境界。无论是她的《奇异的书简》、《追赶太阳的人》、《船长》、《东方的明珠》，或是《癌症—死亡》等等，她都以诗情真情和东方文明的浩荡之气，机敏而厚实地在报告文学领域为我们塑造了令人难以忘怀的艺术形象，并以此来实现自己的美学理想。

六

1979年5月，柯岩随同周扬等人访问了“一衣带水”的邻邦日本，回来后，用樱花和泪滴写出了《岚山情思》和《天涯何处无芳草》等名篇。同年10月，她参加了全国第四次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被选为全国文联委员和中国作家协会理事。

11月7日，她在作协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上的发言《为新诗及其队伍说几句话》（后改题为《我们这支队伍》，收入《奇异的书简》），获得了一阵阵热烈的掌声，她预言“中国新文艺的复兴”，会在不久的将来必然到来。1980年6月，她作为中国作家代表团成员，应邀访问了西德，促进了两国的文学艺术交流，并有佳作《旅德诗抄》以飨读者。

儿童是祖国的未来。柯岩说：“培养、教育下一代是我们的义务。这两三年，我写的儿童文学少了，但我并未改变初衷，在今后不断深入、重新熟悉孩子们的生活的情况下，争取为他们写得更多些，好些。”她没有食言，整整一个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初，她创造了一位女作家写作生涯的高峰期，不仅实现了她为青少年写长篇的愿望，也在成人的文学领域有了新的突破。

1980年，她以极美的诗笔给小画家卜镝的画集题诗（曾发表在《诗刊》、《人民文学》、《朝花》等刊物上）作序，由外文出版社出版，这是她在八十年代第一个儿童节里献给孩子们的一份厚礼，也充分体现了她对孩子的那颗令人感动的爱心。

柯岩一直想创作一部反映青少年犯罪，并在劳动教养中自新成人，坚强生活的信念，踏上真正的人生——为祖国服务的道路的长篇小说。为了写好这部作品，她虽重病痊愈不久，还在严冬里到北京朝阳区工读学校深入生活，补充素材。

……当你跌倒的时候，朋友！

请不要失望，也不要叹息，

只要坚定地走下去，

相信生活是美丽的——

坚定的信念就是金色的钥匙……

这可以说是她创作这部长篇的动机，也是要献给青年人的思想。

1980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了弘扬爱国主义的大型歌剧《记着呵，请记住……》。

1981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了《柯岩儿童诗选》，精选了她的优秀的

儿童诗歌，是她儿童诗的代表。1982年，外文出版社以英、法、德、俄、日五种文字出版了她的《童画诗情集》，这一年，还发表七场话剧《生者和死者的嘱托》（与罗英合著；《剧坛》第5期）。之后，她出版了题画诗集《月亮会不会搞错——题画诗百首》（1984年，新蕾出版社）及《春天的消息》（1984年，人民美术出版社）。还出版了儿童文学选《柯岩作品集》（1988年，明天出版社）、论文集《柯岩儿童论文集》（1991年，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长篇小说《寻找回来的世界》（1984年，群众出版社）、《他乡明月》（1992年，中国文联出版公司）、中篇小说集《道是无情》（1993年，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及电视连续剧本《寻找回来的世界》、《仅次于上帝的人》（拍摄时更名为《红蜻蜓》）。还主编了“古今中外文学名篇拔萃”丛书、“大墙丛书”及“北京建设者丛书”计千余万字。

描写工读学校生活、表现主人公的理想主义和现实主义情操的长篇小说《寻找回来的世界》，是柯岩第一部长篇小说创作。这部成功的小说主要描写工读学校的教师和学生的矛盾、“斗争”和心灵世界；小说出版后由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连播，继而又拍摄成同名电视连续剧上映，在读者与观众中影响深远，曾荣获飞天奖、金鹰奖、国家教委奖及宋庆龄儿童文学奖。1984年8月9日，丁玲在《光明日报》发表关于《寻找回来的世界》致柯岩的信中说：“这本书是一本好书，是一本有教育意义的书，是一本写了一群好党员，一群好人，一群有美丽的心灵的书。这本书给人以信心，对党的信心，对人类的信心，对美好事业的信心……我就喜欢有这种气派的书。”又说：“你不愧是一个诗人。当你在书中写到一些你所爱的人物时，特别是写他们的心理状况，写他们的那些高尚的情愫时，真是诗意浓郁，读来真是一种享受。”这部小说的主要笔墨着力于对于倩倩这个高尚、严肃、热诚的青年女教师形象的塑造。她追求美创造和谐的诗意世界，其富有人性感召力的性格，使她成为人生再造伟大工程的成功者。由于她和同事的艰苦工作，终使“伯爵”谢悦、“铜铁佛爷”赵建国，“吃生肉的”郭喜相、“小疯子”向秀儿、宋小丽等失足者冲出邪恶和疯狂，重获新生，那个正常的世界才被寻找回来。小说是成功的，不足之处诚如丁玲所云，似乎“网拉得太宽了些”，因此除了于倩倩，其他人物如徐问、黄树林等人物形象稍嫌不够饱满，但这并不影响它成为中国式的“教育诗”。

1986年，柯岩应邀赴美国短期考查，采访，在那里即构思了另一部长篇小说《他乡明月》。1990年她再度赴美国补充生活，历时五年，终于成书。这部小说是写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新移民”的悲怆故事——两个歌舞团的年轻美貌的歌星紫薇和朵拉，为了报复团长对她们的打击，愤而出国。也许毫无思想准备的她们以为美国会是施展才华、实现理想和生活的“天堂”，而弱肉强食的现实终于给她们开了一个悲剧式的玩笑。她们没有爱情的婚姻，使她们尝尽了无奈的痛苦和艰辛。紫薇在婚姻失落中又遇台湾巨商，这几乎使她沉沦；而“心高气盛，性子刚烈”的朵拉，不甘心做家庭主妇，离开吉米后打工求学，最后成功。她们都经历过数次爱情纠葛，但遭际和最初对美好和善良的追求终使迷茫中的她们从“悟”中清醒；最终那一曲能使中国人记起母亲的嘱托、能给怯懦者以坚强，给勤奋者以收获的《母亲河》的歌唱，使得那么多中国人“泪流满面”、“心事重重”、“肝肠寸断”。朵拉（和她的恋人吴天亮、美国导师舒尔茨）上了飞机。飞机越升越高。“行程万里，好像离月亮也越来越近。哦，这究竟是他乡的明月呢，还是故乡的明月？”“她

就这样带着歌声、乡情，带着自己和那些离人的故事，向自己的祖国、故土飞去——”

柯岩在她的长篇小说、电视剧及中篇小说集和在她主编的《人生咨询》中奉献的是一颗同样的爱心。古今中外的文学大家，尽管他们的思想方法、创作形式及其风格千差万别，但几乎无一例外地都是一个爱国主义者。爱国主义，是文学的一个永恒主题。柯岩作为“灵魂的工程师”，先后获得多次全国少年儿童先进工作者、思想教育先进工作者及妇女先进工作者称号，以她的多种形式的文学创作组成了一个伟大爱的交响，这是我们中华民族子孙万代最需要的精神光芒。

柯岩说，生活常常猛烈地撞击她的心，使她忍不住要哭、要笑、要歌、要唱，要呼唤，要呐喊，使她不能自己地投入生活的激流中。她还说：“只要我拿起我的笔，我努力，我追求，我的愿望只是让我的作品像岩石上的小树一样，能给我们的人民贡献一份氧气，能给我们的生活投下一片绿荫……”为了“这个”，最近十年，她在心脏和肾病的折磨中为中国文学创造了一个奇迹。

她的身体垮了，却仍然那样乐观。“未来，多么美好呵！为了它，我要努力做人，努力作文！”她曾多次对我这样说。

柯岩，没有传奇的生涯，但她的创作才华，却如山泉一样，不可遏止地喷出来。

她乐观、自信、热情，既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又是一个现实主义者。生活给了她信念，她坚信这信念的实现是历史的必然。

1980年7月14日初稿

1995年3月8日修订

刘真

李杨扬

刘真在我国当代女作家群中，是极早亮起的一颗明星。近四十余年的风云变幻，她始终是读者心中重要的作家。五十年代，她的《好大娘》、《春大姐》引起人们的瞩目，六十年代她用《长长的流水》打动人心；那感人肺腑的《英雄的乐章》被打成修正主义文学典型，因而更增加了她的知名度；七十年代，中国大地刚刚解冻，她便创作出一批抒情散文，在《上海文学》上发表的小说《黑旗》，又一次震撼文坛。

她受过赞扬，赞扬她的文章有数十篇；遭过鞭打，鞭打她的文章也有十数篇。

但她没有停下手中之笔，不仅写小说，也写散文、特写、报告文学和评论。只有一段时间不得不沉默，那就是文化浩劫的十年，她不能写，也不愿写。

《长长的流水》、《英雄的乐章》带着枷锁被囚禁在文化大革命的黑夜

里，而刘真，却在历史的企盼中描绘着一个黎明……

1977年11月，《解放军文艺》上发表了《知耕鸟》。这是粉碎“四人帮”以后，刘真发表的第一篇作品。它告诉我：刘真还活着。她在说：“知道耕种的鸟啊！我好像久别世界，气死了好几年，刚刚又活了。”这是多么令人欣喜的消息！

不久，她的旧作又重见光明。人民文学出版社和少年儿童出版社分别出版了她的短篇小说集《长长的流水》和《三座峰的骆驼》，《河北文学》重新刊登六十年代初受过重点批判的短篇小说《英雄的乐章》。她的新作散文们《山刺玫》、《寻找》、《渤海波涛》、《哭你，彭德怀副总司令》、《彭总的事情》、《海边随想》、《再生的生命》等，短篇小说《黑旗》、《余音》、《她好像明白一点点》、《姑姑鸟》……从她的心中一个接一个地蹦了出来。读着这些作品，唤起我多年前的记忆，那时作者与读者之间产生的共鸣，今天又出现了。

先看看那些美丽的散文。在又有拿起笔写文章的权利的时候，刘真首先用它替人民表达郁积多年的爱和恨，而这爱和恨大部分是通过回忆来表现的。在《寻找》里，作者来到昔日的战场，望着昂首向上的顶峰，仿佛它在对白云说：“要看战场吗？只剩下了一句话：那一切我们永远不会忘。”刘真在五十年代，曾用不少笔墨写过去，为的是“永远不会忘”；她新的散文，又是一篇篇地写“过去”，但“永远不会忘”却有了新意。这新意的开拓，是十多年血的遭遇换来的。许多篇章，把革命战争中美好的人与事与“四人帮”时期阴暗丑陋的东西，对照而写，发人深省。在《哭你，彭德怀副总司令》里，写了十来个小故事，读上两三句就催人泪下。

她写彭总在战争年月“一有一点空，你就走家串户，没有哪一家的门坎，是你不迈的。你站在产妇的公婆面前，说呀说，说不要让初生婴儿的妈妈只喝米汤……砖壁村的父老，说你是细心的人，谁也亲近你。他们村里两口子打架，也撕扯着说：‘走！找彭老总评理去’……敌人来进攻，不管白天黑夜，不管多么危险，你呀，副总司令，只要有一个百姓没撤走，你和你的战斗员是不许撤退的……”在刘真的笔下，无产阶级领袖没有救世主气味，而是地地道道的有血有肉的人民中的一员。

可是时间倒流了，到了新中国成立的第十七个年头，党和政、军与民、干与群的关系统统颠倒了，彭总成了专政对象，被扔上大卡车，游街示众。刘真写道：“你忙、你土，你没有留过头发，人家揪住你的耳朵……你被拳打脚踢，打倒，拉起来，又打。你鼻口流血，我们不能替你擦一把……”这些扎人心肺的描写，激起读者感情的波澜是怎么也平复不下去的。最后刘真喊出：“闪电，暴雨，谷里的流水，向东，向北，这是砖壁人民的眼泪，要把你的骨灰冲起来，漂到八宝山去。对于战士和人民，这是多么可怜的安慰。不，敬爱的首长！我们的每一颗心，都是你的一座不朽的纪念碑。”在这里，刘真用强烈鲜明的对比，用按捺不住的呐喊，表达出亿万人民的心声。

在刘真近期一些散文中，不仅能看到以往那种朴素真切、感情浓烈、语言幽默活泼的艺术风格，还看到了这一风格的发展。她多年埋藏在心底的情感，一旦机会到了，便一齐涌上笔端，把人们要说、要唱、要骂的，痛痛快快地表达出来。仿佛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没有左顾右盼，怕这怕那。她的思考又是通过形象表达，不矫揉造作，没有人为的痕迹，大胆泼辣，朴实自

然。《知耕鸟》中的第一句“一只鸟儿有什么可说？因为碰上过。”一句话，立即抓住读者：这样坦白的意念，到底为什么呢？人们不禁往下看。在《哭你，彭德怀副总司令》一开头便是“笔呀，不是笔吗？望着你，泪水糊住了眼睛。稿纸在等，一片洁白，却等来了孩子般的哭声。”这是作者动笔时再真实不过的情感流露。第七段：“父老们警告我，要写，你就写真的，不写就罢，不能把彭老总做的好事，胡扯到别人身上去。谁有什么功劳，我们一清二楚”。这几句来自人民的语言，像金子一样闪光。刘真通过她运用自如的笔，把感情的热流，全部渗透到散文之中，传给我们。

刘真新时期的散文，常常流露出诗情诗意，迸发出诗一般美丽的语句。

《寻找》有一段：“姐妹河，亲爱的朋友！不要只管向前奔流不回头，请回头，站起来。背对背地站起来！像两面镜子，那一面，照照丑恶无比的‘四人帮’，这一面，照照我们无产阶级的老英雄。尽管一看‘四人帮’那狰狞丑恶的嘴脸，恨得我全身发抖，为了痛打这一伙落下水的恶狗，必须呀，必须把他们看清楚。”如果把这段一句一句地排列起来，不就是诗吗？句子短，节奏强，押韵，用丰富的想象，让河水站起来，变成两面镜子，让爱憎在镜中表现。刘真的散文又很像小说，文中有人物形象、有故事情节，甚至带细节描写。有些散文里，对周总理、朱总、彭总、左权等革命领导人的音容笑貌，一举一动，都写得栩栩如生。在《寻找》中有一场动人的戏，“在一次军民联欢会上，县长说‘欢迎朱总司令给咱们讲话。’在哗哗的掌声中，农民睁大了眼睛，一心要看看总司令。老同志健步走上台，讲话了。台下那位老大爷，惊奇得差一点跳起来：‘哎呀呀！这不是帮我推碾子的，当兵的老汉吗？他就是总司令？……’短短一段，总司令与老百姓的关系逼真地表现出来，总司令的形象也扎根在读者心中。

生动的故事、鲜明的形象以及作者直接站出来痛快地抒发感情，三者巧妙地揉和在一起，诗句的迸发和人物对话中的口语融和得那么自然，使刘真散文富有巨大的魅力，这是她艺术气质的突出表现，也一定反映了她本人的性格特征。

透过一篇篇优美动人的散文，我仿佛看到了过去的刘真，也看到今天的刘真，沿着她艺术的艺术脚印，我还要继续寻找。

刘真善写散文，更善写小说。在她众多的短篇小说中，有一类这样的作品，即饱含着对新社会强烈的爱，深刻地揭示出现实生活中丑恶的一面。早在五十年代她就写过一篇，名叫《在我们村子里》，对农村中官僚主义作过深刻的反映。但她这方面的思考与才能，在后来很长时间里，没能得以表现，恐怕是有历史的原因的。

粉碎“四人帮”之后，刘真的才能和思考得以施展，她在1979年10月号的《鸭绿江》上发表散文《死水》，其中有一段：“眼睁睁地看着党的工作受损失，看见人民的疾苦不反映，人民要这样的共产党员干什么？倒不如死了好，少一个吃饭的，还能给人民减轻负担。活着，只顾自己，那不是变成寄生虫了吗？我越想越痛苦，就像我的灵魂上了绞刑架一样，我拼命挣扎着。”基于这种思想，她在一两年内，发愤写下几个短篇小说，篇篇份量都很重。这些小说不仅深刻地揭示文化大革命中的祸患，而且向历史的深度开掘，把一场又一场灾难的真相亮给人们，把一个又一个在新中国风风雨雨里产生的正反面人物活灵活現地表现出来，其中写得最多的是她所熟悉的农村和农民。《黑旗》（载1979年《上海文学》三月号）是在当时文坛上这类作

品中出现较早的一篇，也是刘真的这类作品里的代表作。

十年文化大革命的盲目混战，险些把中华民族彻底毁掉。这种政权掌握在自己手中仍然避免不了的一场空前的悲剧，是有它的序幕的。当我们从黑暗中挣扎出来，见到阳光的时候，严肃地找出十年动乱的历史原因，艺术地再现生活中的弊病，是有良心的作家义不容辞的责任。刘真发表《黑旗》就是出于这种责任感。

《黑旗》是从一个对于我国经济生活与社会心理发生深远影响的事件写起。那段历史，中国当代文学在《黑旗》以前，还很少有作家作认真的反映。那段历史，对中国人民，特别是对广大农民有过痛苦的创伤。农村大跃进起来后，一些干部头脑发热，折腾起每一个人来快速赶英超美，跑步进入共产主义。人们还来不及搞清楚啥叫共产主义，英美是什么样子，就你争我抢，狂热地表态。故事就从这里开始。

虚报成绩，说大话，榨干农民血汗讨好上级，瞎指挥的人步步高升，老老实实说真话，为人民群众着想顶上级的人被逼疯，被革职劳改，再经过文化革命中残酷的你争我斗，农民沦落到逃荒要饭，流离失所的境地。

小说中的人物各式各样，不同的身分、经历、品质组成了一个中国社会主义的农村社会。县委米书记表面上是社会主义的带头人，骨子里却是个专横片面的封建长官。他的话就是圣旨，吹牛拍马在他那里吃得开。1958年全县的恐怖气氛就是他一手造成的。直到文化大革命，他也挨批挨斗挨坏人的打，才清醒过来。这种人曾在中国政治舞台上占据高位，他们是中国社会多年来盛行极左思潮的社会基础。罗萍从小当八路，后来当干部，是个老右倾，从省下放到公社，步步不得志，但一步也不肯后退。人家吹牛的数字像气泡一样往上涨，她关心农民半句假话也没有。为了农民的利益，她遭到众人的辩论也不屈服。上级给他们扣上黑旗，她把它当成布料，给穷孩子做成裤子和小帽。天大的压力顶在头上，她不畏惧。罗萍是一个真正与农民群众血肉相关的共产党员形象。中国正是因为有许许多多像她一样的好干部和人民一道顽强地抵制黑风恶浪，才能够在一次又一次的浩劫后复苏过来。老实热情的公社书记丁尽忠，对待事业像闺女描花绣朵一样认真仔细。他不说违心话，不做亏心事，被逼疯逼傻。刘大伯是一个没有地位、没有文化的普通农民，他从旧社会的苦海中挣扎过来，爱共产党，爱社会主义，爱人民公社，他无职无权，但以社会主义的态度对待邪恶势力。在愚弄人的环境里能一针见血地指出“过去为真理牺牲是烈士，现在说出点真理儿，就像个反革命。”刘大伯这样一个硬汉，经过历史的变迁，落到讨饭的境地。刘大伯就是千千万万劳动农民中的一个。他们勤劳朴实，直言不讳，敢做敢当。他们是真正坚持社会主义道路，推动社会主义农村不断向前的中流砥柱。

刘真饱含着对农民大众深厚的感情写成这篇小说。她曾说，我想说的话，一直憋在心中不能说，憋了多少年也痛苦了多少年，通过《黑旗》总算说出了一部分，透了一口气。小说用第一人称写作，尽管作者很少出面，但我们在罗萍、李大伯、小冯等人身上又时时会感觉到作者的存在，这不仅仅是作者对这些人物的喜爱和同情，而是刘真似乎就分身在这些人身，却又不妨碍他们各有自己的性格。这恐怕只有长期生活在农民中间并且真正同他们共命运的人才能做到。对于米书记、刘大炮，甚至很少出现的人物，刘真都不是为他们画出一张张脸谱，推出一个个概念，也都是有血有肉的。刘真的新小说，发挥了她以往的艺术特长，就是在这样一个重大主题的严肃描写

中，仍然透出劳动人民那种健康的诙谐、幽默、泼辣的情趣。

继《黑旗》之后，刘真又发表了《她好像明白一点点》（1979《清明》第二期）、《余音》（1980年《江城》一月号）、《姑姑鸟》（1989年《北方文学》四月号）等短篇小说，均把重心放在揭示历史的灾难给人们灵魂深处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带来的创伤，特别是给朴实、善良的农民带来的苦难。刘真通过描写发生在农村干部、老大爷、大娘、女青年、小媳妇、四清工作队员中间的故事，阐明着一个值得认真探讨，永远记取的历史教训——“文化大革命”不能重演。

刘真的创作大致可分为三类，除了反映农村斗争和社会矛盾的小说以及题材广泛的抒情散文外，还有一类是反映战争岁月“小鬼”生活的短篇小说，这些为数众多的作品，创作于五六十年代，激动过不少人的心。作品多是描写战争环境里革命队伍中的阶级友爱，无论是干部、战士、大爷、大娘还是天真活泼的小八路，尽管年龄、性别、职务、性格有很大差异，但他们有着共同的爱和恨，崇高的感情把大家紧紧地联系在一起。

三类作品如果说有什么共同的特点的话，那就是一个“真”字，仿佛许多作品使用了她自己的生活 and 经历，给人物注入了自己的性格，当然，那些完全从客观社会中提炼的人和事，也给我们留下了相当真实可信的印象。一个“情”字，无论是小说还是散文，都洋溢着炽热的激情，储备了感染人的力量，像一篇篇撩人心弦的抒情诗。一个“敢”字，敢写情、写人性、敢抨击生活里的不良倾向，写起来锋芒毕露。真、情、敢，铸成刘真的特色。不是从革命深处走过来的人，《好大娘》、《我和小荣》写不了那么真切，没有像《好大娘》、《我和小荣》等许多小说中所描写的那样的革命经历，她的爱和恨不会那样鲜明，她更不会在打倒“四人帮”后，那么早就写出像《黑旗》那样的好作品。

一定要见一见刘真，这对研究她的创作将是极为重要的。

在一个春暖花开的日子，我见到了刘真。她面孔清瘦黝黑，眼镜后面的一双眼睛却极有光彩。她的穿着朴素至极，可以说连半点打扮都没有。从她的目光中，从她的声音笑貌里，仿佛还能看到在过去的战争年代中推着光头，爬山越岭，倔强勇敢，机智调皮的假小子，刘贞儿、刘清莲（刘真作品中的主人公）的印记，至于《黑旗》中与农民群众血肉相连的共产党员罗萍，与刘真本人的相似之处就更多了。

以后，我又见到她几次。在她那儿，听到许多难忘的故事，充实了我对这位作家——刘真的认识。

二

1930年1月26日，这是北方极寒冷的一天，在山东和河北交界的夏津县运河东岸的太平庄，刘真出生了。父母给她取名九儿。她的大哥是后来的作家晋驼，比她大二十岁，那时，刚读完师范，流亡东北。二哥在家乡小镇的杂货铺里当学徒。家里，除了父亲都是女人，祖母、母亲、嫂嫂和她。

这是一个富裕的农民家庭，七十亩地，两头牛，还雇个长工，过着自给自足的庄户生活。吃的是玉米、高粱，穿的是家织土布。在这个封建社会的偏僻角落，女孩子六岁学纺线，十三岁会织布，读不上书。她们的文化生活几乎只有每年正月十五挤进人群观看踩高跷、跑旱船，要不就是听那两出从未变换过的《后娘打孩子》、《王大娘锯大缸》。偶尔见过路来村耍猴、说大鼓的民间艺人，孩子们是死追不放的。

可是刘真幸运，她比一般农村姑娘得到的更多，因为她有一个出身穷苦、勤劳、聪明、要强的母亲，她从小便从不识字的母亲那里得到了文化营养。一个个数不清的夜晚，小姑娘钻进被窝，劳累了一天的母亲，坐在女儿面前的炕头上，一只手飞快地摇动纺车，一只手拉出长长的棉线。她一边纺线，一边教女儿背诵从别人那里听来的“小九九”和“百家姓”。嗡嗡的纺车声，有时又牵动了母亲的思绪和幻想，她低声唱起《英雄的十二月》，讲述义和团起义的故事和梁山好汉的传说。民间歌谣、唱词故事渐渐为幼年的刘真展示出中国古代历史、文学以及自然科学的画面，中国文化，在这颗天真纯洁的心底留下了烙印。

太平庄离县城三十里，对天外的事情刘真渴望了解。她常常跑到运河堤岸上眺望，那一队队白帆给她带来过许多美丽的没有眉目的幻想。纤夫们在逆风中艰难地迈着步子，腰身几乎弯到沙滩，他们喊出的沉重悲凉的号子，不也是刘真幼时接触的文学艺术么！

1937年“七·七”事变，土匪拉伙抢夺，难民逃荒要饭，到处都是混乱。

村里的年轻人有的投入地主民团，有的当了土匪，而刘真的两个哥哥都参加了革命队伍。一年以后，当游击队指导员的二哥回来了，他带领群众支援抗战，为了照顾贫苦农民，他们把缴纳公粮的任务摊派到地主、富农和上中农身上。刘真的父母带头交了公粮。地主富农对他们的爱国行动恨之入骨，勾结日寇伪军放火烧了她家的房屋，逼得刘真全家老小四处流浪。

生活的变迁，使八岁的刘真突然长大了。这年冬天的一个傍晚，刘真和她最小的侄女被敌人抓住，凶残的伪军挥起皮鞭，刘真抱住四岁的侄女，用身子挡住她。

鞭子打落了刘真的头发，脸上流着血，她一声不哭，就像挨打的是块木头。但仇恨的火焰却在胸中燃烧，她心里数着敌人的罪恶：一下、两下……一共十八下。她俩煎熬了一天，枪一响，敌人滚蛋了。两个女孩儿饥饿难忍，踩着一尺厚的大雪寻找亲人。在一个讨饭的男孩儿的帮助下，终于找到死里逃生的母亲。

从此，刘真小小的年纪懂得了爱和恨。

后来，党组织把刘真全家接到根据地，大人进了被服厂，给八路军做鞋做衣服，母亲和嫂子加入了共产党，刘真上了小学。妈妈看着女儿的书本，第一次露出欣慰的笑容，她说：“这可好了，我不用担心你以后会受婆婆的气了。”

“你的小说中出现过许多天真可爱的小交通员、通信员、宣传员，一个个小八路，都有不平常的经历，活生生的形象，令人难以忘怀。这和你自己的生活一定很有关系！”

“是的，其中许多人物简直就是我自己啊。”刘真直率地告诉我。

1939年，九岁的刘真和两个比她大一点的侄女一起参加了冀南军区六分区宣传队。大同志给她取了个正式的名字刘清莲。穿起银灰色军装，戴着闪着红星的军帽，小姑娘正式成为革命大家庭中的一员。战士们像兄长一样体贴她们。夜晚行军，小姑娘一面走一面睡，常常是队伍拐了弯，一头碰在大树上才醒来。大同志怕她们掉进水井，用绳子拴住她们的腰，另一头捆在自己的胸膛上。到一处宿营，队长和指导员给她们铺上暖和的草窝，自己睡在冰凉的炕上。一有紧急情况，先给她们捆背包，系扣子，打绑腿。在大同

志的督促下，刘真从未间断过文化学习，每天必须认识五个字，就是行军作战，也要利用休息时间写写划划。

1941年，刘真加入了朱德青年团。第二年部队精兵简政，她被送到地方上，剃去头发，当了小交通员。这时，十三岁的刘真已成为光荣的共产党员了。这两年，华北平原极其艰难，大旱灾加上大“扫荡”，一片恐怖。敌人到处设炮楼挖封锁沟，大人跑联络很不方便，任务就由小交通员承担了。刘真夜间带路，把各处来的同志送往延安、太行山，完成了任务，常常是不管白天黑夜，卧地而睡。碰上敌人，她能编造许多故事，蒙骗过关。南来北往的行人哪里知道，这个衣衫褴褛的娃娃是个女孩，而且还是个身负重任的交通员呢。

由于叛徒的出卖，刘真和她的侄女被捕了。伪县长威胁大人说：“不投降就杀掉孩子”。刘真的哥哥回信斩钉截铁：“愿杀就杀，愿砍就砍，孩子我们不要了。”她母亲四十岁才生下刘真，小女儿简直就是她的命根子，但这时她没掉一滴泪，只是说：“对待敌人，只能这样！”后来，游击队捉住伪县长的家属，才把被捕的同志和孩子换了回来。

不久，组织上决定送刘真去太行山学习。听到消息，她觉都睡不着了。两年来，她不知送走了多少同志，每一次都用羡慕的眼光望着他们的去路，那日落时的云彩，在她看来就是美丽的太行山啊，这一次轮到自己了，整夜地快步飞走，哪里还知道累。过了京汉路，头一次望见山，她爬上房顶不下来，惊喜地叫着：“我真的看到山了，像白云似的远山啊！”

来到太行山的涉县，上级通知她入抗日小学读书，她哪里懂得文化学习的重要，见大人都参加整风，也闹着跟了去。十个月的整风学习后，她还是被送去读书了。

在太行联中豫北分校，学习了语文、政治、历史和数学。半年后，她被调回到“平原剧社”当演员，参加了《兄妹开荒》、《动员起来》和《二流子转变》等不少节目的演出。

在抗日战争的烽火里，刘真度过了难忘的岁月。接着，她又投入了伟大的人民解放战争。当打开古城邯郸时，小战士刘真第一次进了大城市，第一次见到电灯、电影、剧院，她嚷起来：“噢，世界原来这么大？”她坐在一栋大楼上对着扩音器，把新华日报刊登的各地胜利的消息广播给全体军民。作战科长说：“我还以为是咱们电台的广播呢，闹了半天是你呀。”刘真美滋滋的，心想，电的能耐可真大，我一个人说话，全城都听到了。

一个战役接着一个战役，刘真和文工团的同志们，不分昼夜地转运战俘，护理伤员，掩埋烈士的遗体。部队来到河南，文工团在这个久被敌人占领的地区开展了宣传活动，他们召开群众大会，揭露敌人，宣传政策，刘真常常担当演讲员。他们还演出《血泪仇》、《白毛女》、《兄妹开荒》，在《白毛女》中，刘真扮演贫农姑娘喜儿。团员人手少，需要多面手。刘真不但能唱歌会演戏，还学拉胡琴，在乐队里充当一名“乐师”

刘邓大军向大别山挺进。部队跋山涉水，日夜兼程，来到了当年红四军（第二野战军一二九师）的根据地——大别山。一别十九年，幸存下来的红军干部，很少有人能找到自己的亲人了。刘真亲眼见到，一位十三岁出来当红军的卫生部长，家园已成废墟，他费尽力气，才终于在山洞里找到了老母亲。十九年来，这位革命的母亲，铺盖野草树叶，依靠山林里的小毛栗子和儿子定能打日来的信念，坚强地活了下来。老人见到儿子泣不成声，但说

出的第一句话却是：“不要管我。彻底打败敌人，再回来和他们算血债！”刘真经历了许多这样的悲壮的场面，生活感染了她，教育了她，使她在斗争中成长起来。

淮海战役后，打开了武汉，刘真随同部队进入这座中南的大城市。高楼下，到处睡着讨饭的大人孩子，多是破了产的农民。一些无家可归的少女，站在黑暗的墙角，被人喊作“野鸡”。汉口有个娱乐场叫“民众乐园”，里边五花八门，艺人的处境十分悲惨。有一次刘真和同伴来到这里，在挂着“怪人团”的牌子前停住了，她们好奇地走进屋。这是一间肮脏的小屋，炕上十来个孩子，被人弄得奇形怪状，有的头大身小，有的脑顶尖下巴大。每进一批观众，手执皮鞭的大汉就抽打这群怪人，逼他们笑、爬、跑。刘真目不忍睹，哭着跑了出来。她的感情像烈火炙伤了一样痛苦。大城市武汉，满目疮痍，还没有来得及荡涤的种种黑暗腐朽的场景，给刘真留下了极悲痛、愤恨的印象。

部队进入四川后，没有来得及逃走的敌人化整为零，穿起便衣，日夜残害老百姓。刘真在一个连队里，参加了川南和顺县狮子滩大大小小的剿匪战斗，在战斗中迎来了全中国的解放。

九岁参加革命，在战争的风烟中度过自己的童年和少年时代的刘真，在短短的十几年中，经历了太平年间人们所不可能经历的磨难。农民家庭、革命队伍、同志的情谊、敌人的残酷，陶冶了刘真的性格和世界观，也像一部历史的洪流，汇成她创作的源泉。

当有机会动笔写作的时候，过去可歌可泣的生活首先涌到她的笔端。

《好大娘》里描写一位革命的老妈妈，像对待自己的亲生女儿一样照料战士们生活。日本鬼子“大扫荡”，作品中的“我”（即小刘）和部队失去了联络，在敌人搜捕的时候，老妈妈舍生忘死地营救她，掩护她，冒着生命的危险，从敌占区背出小刘，找到自己的队伍。《我和小荣》中的主人公就是两个孩子，一个是“我”十五岁的小王，部队里的“小鬼”，出生入死地通过敌人封锁线传递文件的小交通员，一个是十二岁的女孩小荣，普通农民的女儿，也是个小联络员。这一对孩子既勇敢机智、乐观顽强，又天真纯洁、活泼可爱。在《核桃的秘密》里，作者索性给主人公起名叫刘贞儿，写这个小女孩一件不光彩的故事。在太行山八路军干部学校里学习。有一次偷吃了老百姓的生核桃，又苦又涩的黄水从嘴里流出，难受得真想哭。核桃的主人，一位老妈妈，听说是八路军学校里的一个小干部偷了她的核桃，不但不准别人责备，还特别带来四个熟了的核桃给她。这位老大娘相信共产党，把两个儿子都送去当了八路军。《弟弟》写一个叫长生的男孩子，向往革命，参加了八路军，在战斗中迅速成长，最后光荣牺牲。《英雄的乐章》着力描写的是在战斗中成长的英雄张玉克，他和“我”——清莲，从童年起就结成了朋友，在战争中，他们多次分别又会见，走过了少年、青年时代，结成深深的爱情，但为了革命，为了人民，张玉克在解放的前夕，献出自己的生命。《长长的流水》通过小刘的回忆，讲述了“红小鬼”小刘与李大姐之间动人的革命情谊。倔强、调皮、有点自高自大的小刘，因为当过宣传员、交通员，被敌人逮捕过，就觉得自己了不起，不喜欢学习，在李大姐严厉亲切，以身作则的影响下，逐渐克服了自己的缺点。……这些以太行山区革命军民斗争为生活背景、采用第一人称的写法，带着明显的自传痕迹的作品，是刘真前期生活的艺术再现。作品中的少年英雄，从宁死不屈的小赵，勇敢机智的小荣，

到主人公“我”，都使人感到，不是作者自己就是和作者一起战斗过的伙伴。那些好大娘、好大姐、好领导不正是作者成长过程中，保护过她、哺育过她的人民群众和同志么？军民的鱼水情，战友的同志爱，革命者的崇高的思想品德，阶级敌人的残暴无耻，在刘真的作品中都得到充分反映。

粉碎“四人帮”，刘真又一次从黑暗中闯过来，她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回太行山看望养育她的父老兄弟，她仿佛又回到难忘的过去，一篇篇感人肺腑的散文像泉水般涌了出来，这些作品，同样有着当年太行山生活的印记。

太行山不但养育了刘真，而且浇灌了她的作品。

三

1941年，刘真刚会写字读书，就开始写日记，以后从未间断。1948年，写了两篇文艺通讯，一篇写的是野战部队通过黄泛区碰到五六里方圆一陷就到大腿根的泥泞地。刘伯承司令员已经跋涉过去了，可是二百辆拉着炮弹、子弹的马车，过不去了。刘司令员带头返回北岸，把弹药扛在肩上，大家齐心协力艰难地通过了牲口过不了的泥泞地带。这篇文章就叫《二百辆军械车》。另一篇描写大别山人民救护伤员的动人事迹。这两篇处女作印在《千里跃进大别山》文献上，这以后，为了配合斗争，刘真还写过一些小剧本。

1951年，刘真在一个师里任文工队队长。部队入朝作战后，上级为提高她的文化水平，艺术水平，派她到东北鲁艺文学院学习。她来到哈尔滨，在戏剧文学系进修。这时创作了第一篇小说《好大娘》，刊登在《东北文艺》上。这篇小说完示出刘真生活的厚度和创作才华，引起了文艺界的重视，它获得了1953年儿童文学三等奖。宋庆龄、邓颖超亲自发给她奖品，使刘真受到很大鼓舞。

一年后，刘真被鲁艺推荐到在北京的文学讲习所进修。在这里，每一个学员都有一位老作家辅导。刘真的老师，是著名的文艺理论家、儿童文学作家严文井。刘真发表在《人民文学》上的《春大姐》、《我和小荣》都是经严老师看过，多次提出意见，再经过刘真多次修改写成的。提起严文井，刘真说：“他是一位认真负责的、难得的好老师。他读了我写的每篇文章，都一点一滴详细的提出意见。总是告诉我，叫我消化了他的意见，变成我自己思考出形象生动的语言以后，再改动作品。

他从来不动手改我一个字，他说：‘创作不能代替，这样才能把你锻炼得更会走路了，形成自己的风格’。实践证明，他说的多么对呀！他是多么懂得如何辅导问！”

《春大姐》描写的是农村青年的恋爱故事，突出了新旧思想的矛盾斗争。说起这篇小说的创作过程，刘真十分激动地回忆起一个动人的故事：“在修改《春大姐》时，我遇到了难以克服的困难，这就是我无论如何努力，也写不好文中的一个媒婆。

我参军以前还很小，参军后一直在部队，没做过地方工作，不熟悉媒婆们的生活细节，可是写不好细节，作品就会概念化。怎么办？严文井老师说，拿给老赵看看吧，他熟悉农村这一类人物。过了几天，严老师对我说；‘老赵看了，他很高兴，说这是来自生活的作品，愿意和你详细谈谈。’就这样，二十三岁的我，竟站在老作家赵树理的面前了。他向我介绍了媒婆们如何耍花招骗人，还非常耐心地替我出主意，想办法，设计情节。他又说又笑，一直讲了半天，好像许多媒婆活灵活现地站在我面前……可是我还找不出适合的形象与细节。最后，还是赵老师替我创造了一个媒婆。他整整三天

什么别的事情都没干，把全部精力用在了修改这篇小说上。严文井老师说：‘对于没有生活基础的作品，赵树理是不爱的，也不会这样做。你看，他努力做到和你的文字风格统一起来，还怕有破绽，叫你自己再改改，顺一顺。’赵树理老师的成全、爱护和他那无私的帮助，使我很感动，我永远也不能脱离生活来胡编烂造。”

文学讲习所三年的学习生活，在刘真的创作道路上起着重要的作用。她能够把多年丰富的生活素材变成白纸上的黑字，能够把自己头脑中一个个人物形象用语言生动地刻画出来，她能用作品打动读者，感染群众，没有起码的文学修养，不会调动文学手段，是做不到的。这段时间，青年作者刘真有较好的条件读书、学习中外古典和现代文学、听取著名作家的创作经验，特别宝贵的是在创作实践中能够得到十分具体的指导，亲身感受文学创作的规律。刘真说：“文学讲习所三年对我的一生都很重要，因为过去即使有自学的条件，我也不懂怎么自学才好，我那点文化水平太可怜了。”

1954年，刘真到中国作家协会武汉分会从事专业创作，写出了《小藤婆的故事》、《核桃的秘密》和《在我们村子里》等短篇小说。《在我们村子里》描写土改后的一个村子，农会主席于保祥贪污腐化，又为村里的坏人李老相利用，把持了村里的政权。民兵队长王大发盲目拥护这些变了质的领导，更为村里的黑暗统治增加了力量。刘真的爱憎是分明的，她不间断地扎根在人民群众之中，能在1956年就敏锐地觉察到农村斗争的复杂性，特别痛恨来自革命队伍内部的丑陋的势力。虽然，她是不会赤裸裸地写那些反面的东西，但她会毫不客气地鞭打现实生活中邪恶的一面。

在江南，刘真始终怀念故乡和童年战斗的生活基地。1958年，她调回河北，深入农村，在徐水担任一个公社的副书记。基层生活，使她很快就看到了大跃进中的一些问题。刘真说：“一个作家最宝贵的性格是说真话，作为共产党员作家，良心就是为党、为人民负责。”看到农村日益滋长弄虚作假，违法乱纪等不良风气，她按捺不住了。一年前，她曾因《论鞭打》和《在我们村子里》这两篇揭露了阴暗面的作品，被打成直接攻击社会主义的大毒草而遭到批判，1957年的教训使她深知，用笔来战斗是困难的，只能换来一顶又一顶大帽子，但共产党人的责任感，人民作家的责任感，驱使她不顾个人安危，向省委的两位书记反映了徐水的情况。虽然省委进行了调查，并且说：“你反映的情况是真实的，调查的结果，比你反映的还严重得多。”但她到底还是被认为“世界观没有改造好”，而受留党察看的处分，下放到猪场去劳动。临走前，刘真得到的一句话是：“你什么时候在猪场改造好了，不再看阴暗面，不再反映问题了，再允许你去见人民。”

打击接踵而来，1959年，她应《人民文学》约稿，写了《英雄的乐章》的初稿，正准备修改，却被强行拿去在《蜜蜂》文学杂志上公开发表。《英雄的乐章》成了修正主义文学的典型在全国展开批判。有的说：“小说宣扬的是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的‘乐章’”、是“私情的哀歌”、“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赞歌”、宣传“温情、调和、投降”；有的说是“挂着歌颂的幌子制造悲剧”等等。那时，刘真连个被告都不如，她没有站在她这一面的读者，也没有为作品辩护的权利。与革命生死相依的女作家，被批成反党反社会主义，打成左倾机会主义分子。刘真此时眼泪向谁洒？她的痛苦连对母亲都无法说清楚。

在最苦闷的日子里，刘真回想起自己的历史，回想起许多一笔一划教

她识字，教她懂道理的大同志，她是多么怀念那时的同志关系啊！一定要把那些好同志、那时的同志关系写出来，这就是刘真创作《长长的流水》的最初动机。

1963年夏天，周扬同志到天津，为刘真平了反。他对河北省文联的负责同志说：“人家还没有发表的作品，你们就拿出去批判，这是不道德嘛！”并对刘真说：“党需要你在政治上和艺术上都尽快成熟起来，你是有才华的。”

捆绑在刘真身上的绳索松开了，她坐上南行的火车，到边疆云南去做了一次旅行。

云南是美丽长春的花园，千百年的大青树，色彩斑斓的孔雀群，兄弟民族的歌舞和生动热情的语言，“像涌入生命中的清新的水”，使刘真搁浅的小船，又扬起了征帆。她深入到少数民族的生活中，在不长的时间里写出《密密的大森林》、《对，我是景颇族》、《豆》三篇表现边疆少数民族少年儿童的短篇小说，还写出《旅行日记》、《贵州山中一小城》、《边疆之夜》、《纺纱姑娘》、《大山里的歌声》、《两姐妹》、《边疆来信》、《过年的一天》、《回忆》等表现边疆风貌和少数民族人民丰富多彩生活的散文。

从边疆回来后，经过反复酝酿，重写了十五遍，改动了无数次，终于写成《长长的流水》。谈起这篇小说的创作过程，刘真说，它是受到童年时候的大同志的宝贵的启发，得到不少年幼的、年轻的、年老的读者的帮助，特别是严文井老师的指导而写成的。《长长的流水》在《人民文学》上发表之后，引起注目，得到普遍赞扬，这篇小说写得亲切、自然，带有浓郁的抒情色彩，作品所表达的是革命时代，革命生活所独有的情感力量。

“艺术作品，各有各的风格，它代表作者的个性和思想作风。《长长的流水》是一篇抒情作品，尤其是写到自然环境的时候。这也不是生编硬造可以造出来的，这决定于当时的那种真实的环境，给予作者的真实美好的感受。太行山，是我生来第一次看到的山，清漳河，是我第一次望见的山间流水。那里的一草一木一块石头，都使童年的我，感到过无比的美丽、新奇。在那里，好像月亮星星也变了样子，更美了。这些印象，都是深刻在我的记忆中，终生不会忘记的。”

不管是写人，写自然，离开了生活实感，文艺作品就没有生命。刘真的全部创作都证明了她的这段话。

1966年，一场史无前例的政治风暴席卷全国，正在农村参加“四清”运动的刘真被揪了回来，与河北省著名作家田间、梁斌等一起被批斗。

在那些苦难的日日夜夜，刘真的痛苦比任何时期都重，她被污辱，打耳光，把头往墙上撞，三个儿子流落街头……即使这样，她的信仰没有被焚毁，仍然坚强不屈，向党写了一份反对陈伯达的材料。结果可想而知，她险些被判处七年徒刑，被逼得患了初期精神分裂症。

1972年，刘真被分配到邯郸。第二年，人民文学出版社约她到内蒙古边境采访，为给孩子写东西。10月，在内蒙草原写下《三座峰的骆驼》初稿后，却被“反对文艺黑线回潮”的运动卷进去，再次成为批判对象。

难忘的1976年！这是“四人帮”垂死挣扎、最后覆灭的一年。从1月到10月，刘真和人民一起，投入光明与黑暗的决战，参与邯郸地区与“四人帮”代理人的复杂斗争。

严冬和高山都未能拦截春风的行程，刘真活跃起来，她的名字在各地

报刊频繁出现。1979年她出席全国第四次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国作家协会常务理事，作协河北分会副主席、主席。这些年，她先后出版了散文集《山刺玫》（1980年，山西人民出版社），短篇小说集《英雄的乐章》（1981年，河北人民出版社），儿童文学《三座峰的骆驼》、《童年纪事》（1985年，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刘真儿童文学选》（中国青年出版社），长篇纪实文学《参天的大树——彭德怀的故事》（1986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红围巾的旅行——彭总的故事》及中篇小说《万狗庄》（1984年《长城》）文学双月刊、《没有窗帘的家》（1986年《长城》）、《大家都很好的故事》（《长城》）等。《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卷”收入她的《春大姐》，“儿童文学卷”收了《长长的流水》、《我和小荣》，“散文卷”收入《大雁飞来了》等两篇，“报告文学卷”收录《一片叶子》。

多家选集中收选了她的作品，多篇作品分别获全国优秀报告文学奖及河北振兴奖。

还有散文及报告文学已分别结集等待出版。

刘真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上是一位有成就的作家。她个性成长的经历十分耐人寻味。九岁便成了一名士兵，没有机会享受任何正规教育，残酷的战争铸就她嫉恶如仇、爱憎分明的情感方式，以革命为名义的奋斗锻造她无私无畏的处世态度，而集体生活氛围又培养了她直率坦诚、热烈单纯的道德品格。责任感、创作欲，加之她特有的表现天才，使她成为一名中国当代文学史上的重要作家。她的文像她的人，不复杂、不难读，几乎每一部作品都折射着自己踩过的足迹，透着惊人的真善美的力量。然而，刘真的秉性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和平年代，并没使她过上和平生活，她有过许多的不幸的遭遇。八十年代后，对于许多中国作家来说，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光明，但刘真却又一次重新带上了“枷锁”。她的一篇题为《好一朵蔷薇花——“特号产品”王发英》一文（刊于《女子文学》1985年总第12期），引来了烧身官司，在法院决定受理此案之前，人民日报1987年12月16日第5版读者来信栏以大半篇幅刊登了河北读者王发英来信，题为《作家刘真在女子文学撰文侮辱、诽谤我》，并加了编者按，明确态度：“从读者反映的情况和记者了解的情况看，确实有那么一些人（包括有的作家），为了某种需要，利用手中的笔和掌握的刊物，打着写真人真事的幌子，进行着违背文艺创作原则，违背宪法、法律，甚至是犯罪的活动。……”还专发了记者的调查汇报。这一下，刘真陷入了深深的苦痛。她给笔者的信中写道：“从北京到我的故乡烟台，许多人来信对我破口大骂，说我几十年来用作品欺骗了他们，说我是骗子。说把你判无期徒刑、判枪毙、千刀万剐了你，也解下了我们对你的仇恨。……在邯郸我的住处外街道上、理发店拒绝为我剪头发；走在大街小胡同，常有砖头瓦片向我头上飞来……”那时，一个生龙活虎的刘真一下子老了许多。她在孤立无助的情况下，办了离休手续，决定远飞他乡。这不能不说也是中国文人的一种悲哀。

从1990年赴澳大利亚一晃五年，刘真仍在写作，其中中篇小说《神农架的日本少女》发表在深圳的《黄河春秋》杂志上。在她已写就的作品中，有小说、纪实小说，还有回忆录。她说，今后只要活一天就写一天。1994年岁末，笔者又接到刘真寄自悉尼的信，她说：“出来的日子越久，越是想念祖国、故乡和乡亲们，我所熟悉的每一棵树、每一条大路小路，和每一道墙壁的砖缝都在想，都思念……”

写到这里，使我想起刘真在《童年纪事》“开场白”里的一段话：“作家的劳动，尤其是像我这种没有多少文化水儿的人的创作劳动，总像纤夫拉着沉重的货船在逆水而上。每写一篇，都像走着一条新航道，脚下道路的崎岖，江河的深浅，每走一步都要重新探索。不管难易，能迈步行走就算是幸运，最怕的是船儿的搁浅，怎么也推不动，拉不起了。这样，一时间，作家的艺术生命就像是完结了，终止了。”

路，不管如何坎坷、崎岖，刘真走了过来，并向明天走去。她不停地开拓新生活，不停地去创作。她就像一位不畏艰险的纤夫，拉着长长的流水，流向花的原野，流向金色的季节……

1980年春初稿

1995年1月10日修改

葛翠琳

阎纯德

在中国儿童文学创作这块沃土上，葛翠琳已经辛勤耕耘了40多年。她是中国当代儿童文学作家队伍中一位成绩卓著者。她的创作历程，同中国那些为好几代中国少年儿童所热爱的作家们一样，用爱的乳汁哺育了小读者对真善美的热爱，在他们幼小的心灵上建造起人类亲情、民族情、爱国情的圣殿。

葛翠琳是一位换而不舍的追求者，为了给孩子们营造了一座美丽的精神家园。

她的成就有两个方面：一是文学创作，一是文学活动，二者组成葛翠琳完美的功德形象。

葛翠琳于1930年2月25日（阴历正月二十七日）生于河北省乐亭县偏僻的小村葛庄。曾用名葛翠林、葛琳、婴林，她用本名和葛翠林、葛林三者作为笔名发表和出版作品。

葛翠琳在《星光闪烁》里说：“我的童年是贫困的，没有穿过一件合身的衣裳，没有见过一种从商店里买的玩具；我的童年是寂寞的，大人为了让孩子吃饱，日夜操劳东奔西走，没有精力顾及孩子；我的童年又是幸运的，一位爱好文学的老师，给我们读许多作家的文章，把我们幼小的心灵带进一个美好的境地，使我们了解了广阔的世界，知道了许多有趣的事物。”这回忆是人生最宝贵的一种印记，它可以使人百折不挠地奋进，敢于面对一切坎坷与不幸。

葛翠琳就降生在中国农村这样一个普普通通的贫穷之家，这个家在物质上没有给她什么幸福，但她爱这个给她许多美好的记忆的家。那个偏僻的小村虽然很穷，却是大自然的宠儿。葛翠琳就在大自然里长大。她回忆说，那时候，“高粱杆剥开，做成马车、灯笼，河边抓把泥巴，捏成碾磨盆碗，柳条儿苇叶儿作笛子，葫芦瓢作船荷叶当伞……”（《绿叶的梦》）那些由大

自然编织的生活是童话的故乡，是她童年的梦。

在她还不识字的时候，祖母就一边纺线一边给她讲民间传说，她心中最早的那些动人故事就是那架陪伴祖母一生的纺车给她纺出来的。老祖母纺了一生的线，直到死她都没有忘记用了八十年的纺车。那纺车就是葛翠琳读到的第一篇童话。双目失明的爷爷，不得不离开他一生为之奋斗的私塾教育，但却在家里天天背诵古文，葛翠琳虽然听不懂，但却喜欢爷爷那种苍凉的有着十分强烈节奏的吟诵之声。葛翠琳说，爷爷的声音是她记忆里永存的苍凉纪念。

葛翠琳童年在乐亭县立小学读书。这所小学原来是一座古庙，侧殿是教室，院子里有躺倒的石碑、残缺的石龟石狮子、生锈的大钟和高大的松树、阴暗的大殿，空旷而荒凉的院子里杂草丛生。葛翠琳就从这里开始迈上读书生活的第一个台阶。

这个学校有一个身材瘦小而清秀、性格温柔而善良的女老师，她教学生冰心的《寄小读者》、朱自清的《背影》及外国儿童文学名著《万卡》和《爱的教育》。《小抄写员》。葛翠琳说：当老师读到最感人的地方时，“就停下来沉默着。这时候几十颗幼小的心灵，就和老师一起思索着，眼睛里含着泪水，回味着作品里的情景。

我们的心离开了阴暗的教室，离开了荒凉偏僻的小镇，飞到很远很远的地方。”童心就从那里一天天走向成熟。

每日，鸡一打鸣，天还不大亮，深沉的天空里还有星星眨眼睛，这时葛翠琳就背着书包往学校里跑。她回忆说：“我快走，星儿也跟着我快走，我停住脚，星儿也站住不动。星星代替妈妈送我上学，我感到很快活。寂静的大街上，只有我的身影移动着。嚟，嚟……前边传来脚步声，小巷里又跑出几个人影来，小伙伴们呼唤着，追赶着，奔跑到学校。我们把星星关在门外，就坐在教室里摇晃着身子背诵课文……”这就是他们的晨读。她常常是小同学中到学校最早的一个。背诵课文，葛翠琳总是一字不差地背下来。

虽然葛翠琳的童年和少女时代充满了恐怖和苦难，但她的学校却是大自然的美丽童话。除了上课，老师还带他们采集各种鲜花和绿叶标本，并讲述关于它们的知识 and 趣闻。星期天，他们跑遍密密的树林、荒凉的坟地、杂草丛生的河边、画一样的田野、一道道土岗子，爬大树，钻林丛，笑声惊飞觅食的小鸟，“篮子里装满各种绿叶，嬉笑，打闹，把元宝树叶串成项链儿，用金黄色的兔丝于草做成戒指和手镯，豆角花挂在耳朵上，野菊花插满了小辫儿……”大自然里的许多事物，一起编制成葛翠琳的童年梦。

有一次下大雪，她到学校时同学还没到，她的手脚都冻僵了，她以为老师还没有起床，谁知老师早进了教室，还为学生生好了火。老师让她把那双冰凉的小手伸进她的衣袖，这使葛翠琳感动得流下泪来。等同学都来到教室，老师便为大家读起法国都德的著名小说《最后一课》。文中所讲的由于德国统治而不能学习祖国文字的那个不爱学习的小孩子的悔恨心情，使他们都感动得流下热泪。他们都想到自己的祖国，不是也在遭受日本鬼子的蹂躏吗？《最后一课》的悲剧故事不是正在中国大地演出吗？

晨读之后，同学们轮流讲演；他们一遍又一遍，讲演这样的内容：

“……外国人讥笑我们中国人是一片散沙，不！我们几万万同胞将团结成一个巨人……”

“……外国人讥笑我们中国人是东亚病夫，不！中华民族将为自己的英

雄儿女自豪，我们的国旗必定在全世界受到尊敬……”

“……外国人说中国的地图是一片桑叶，世界列强是蚕，正在一口一口地吃掉它，不！我们要振兴中华，使祖国日益强大，列强再不敢侵略我们祖国神圣的领土……”

后来她最喜欢的女老师到外乡教书去了。临走时老师把冰心的《南归》送给她。

葛翠琳说，她没有礼物可送老师的，“只有把真挚的眼泪，滴落在她的怀里。”

葛翠琳是班上最用功的一个，也是班上功课最好的一个。那所小学是她走向人生的第一步，给她的印象极深，她回忆说：“有一天下课铃响了，同学们涌出教室，玩跳房子、踢毽子、滚铁球、拍皮球，嬉笑打闹，一片喧哗。操场上僻静的角落里，围着一堆大同学，她们坐在跳高栏的旁边，聚精会神地读一本书。我好奇地跑过去，站在旁边听，立刻被那激动的声音吸引住了。书里讲一个东北孩子，到处流亡，如何怀念家乡，盼望抗战的胜利……听故事的同学热泪盈眶，念故事的同学哽咽着，时时中断了朗读。我低着头，止不住的泪水滴落在沙土上，仿佛校园里一切声音都消失了，只听见那个流亡的东北孩子诉说着祖国的苦难。突然，有同学惊慌地跑来，叫着：‘日本宪兵查学来了，快，把书藏起来。’大家慌乱地把书埋在跳高栏旁边的沙坑里，有人还在上面踩了一个脚印儿。同学们站在老师身旁，望着日本宪兵和翻译官走进教室里进行检查，校园里一片寂静……”后来葛翠琳用小手曾数次翻遍沙坑，那本书终没有找到，既不知书名，也不知作者，但她找回了本能的爱国之心、正义感和同情怜悯之心，那个东北孩子一直在她的脑海里，日本宪兵搜查时的那种恐怖也一直在她脑海里。

一幕幕小学生活，那位女老师和那些小同学，那些不能忘怀的往事，都像闪烁的星光，这种天长地久的人生馈赠，一直保留到现在。

二

小学毕业后，葛翠琳到北京求学，因考试成绩优秀而得以进入北京崇慈女子中学免费学习。为了学习英文，她学习英文本《居里夫人传》。居里夫人的学习毅力，献身科学的精神，强烈的爱国之心，第一次在她面前竖起一块人生路标：为祖国的繁荣富强，立志苦读理科，献身人类科学事业。然而，在共和国的黎明之前，年轻人的激情把她推入了迎接太阳升起的热烈人群之中——在北京崇慈女子中学毕业前夕，她到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参加轰轰烈烈的学生运动，回到中学里积极参与组织读书会，办图书馆，阅读各种进步图书和人文社会科学书籍，组织理化实验小组，团结进步同学参加学运。

中国特殊的历史命运，终于把她同自然科学分开，高中毕业她考取了燕京大学社会学系，之后更积极投身学生运动，她参加歌咏队，演戏，自编自演，开展各种文艺宣传活动，于是不知不觉，便和文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命运之舟终于也将她载入另一个港湾，使一个曾经立志要当科学家的少女由一个也曾经喜欢童话故事的孩子真正走进了童话之中——那里风和日丽，美丽的沙滩上戏耍着无数天真的儿童少年。她爱那个港湾，因为她爱少年儿童，因为那里是人生的起点，从那里，孩子们可以高扬起真善美的风帆，将人生之舟驶向大海，怀着真善美的信念走向世界。

在那里，葛翠琳一呆就是一生。

她终于离开学校，走进了文艺界。1949年至1950年，她在《工人日报》、

《中国青年》、北京《新民报》、《北京儿童报》等处发表了《千百万老师》、《灯下语》、《家信》等诗歌和散文。之后，她又发表了一些童话和剧本。五十年代葛翠琳参加了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组的活动，老作家曾给她许多帮助和指导，使她童年和少女时代的许多故事一下子都浮出了记忆的海面。那时她常去农村，“在秋天的场院里，严冬夜晚的热炕上，在夏季的瓜棚菜园里，春天青草吐芽的放牧场上；在热闹的小客店里，长途运输的大主上，在老农民小憩的茶桌旁……我听到许许多多的民间传说，这些故事像安徒生的童话一样吸引我，感动我。”这时期，她搜集了大量的民间传说、谜语、谚语和笑话等，这些富有魅力的动人民间文学，成了她创作的一个源泉。

1950年，老舍从美国回来，在北京市文联任主席；葛翠琳就担任老舍的业务秘书兼文联儿童文学组组长。老舍虽然是文化名人大文豪，却不能自主地处理文学艺术家们的事，往往要受制于人，生活、工作并不愉快。在这种背景下，葛翠琳虽理智和感情上都在老舍这一边，明知老舍是正确的，也没有“发言权”，工作难做，那些钉子一样的眼睛，使她有一种背受冷气袭击的感觉。

葛翠琳的工作和创作都是勤勤恳恳的，1954年，她被评为北京市的优秀团员和模范团员。1956年她任北京市文联创作委员会专业干部，被评为市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参加第一次全国青年作家代表大会。

葛翠琳在这个具有自然原生态的“港湾”里天真地生活、工作和写作，先后在《少年文艺》、《新港》、《北京文艺》、《人民文学》、《文学月刊》等杂志发表童话《少女与蛇郎》《种花老人》、《泪潭》、《小红花和松树》、《野葡萄》、《雪梨树》、《采药姑娘》、《聪明人》、《雪娘与神娘》等重要作品，这是她创作的第一个爆发期。正当她的创作向更高境界发展之时，她的梦突然真的演化为童话，心目中的那个原生态的自然“港湾”，也不再是避风港，1957年，一个灭顶之灾的巨浪吞没了她——她被打成了右派。她有何反党反人民的错误言行？没人说情。

“莫须有”，是斗争的需要，于是她下了农村——劳改。她当过老舍的秘书，但她的“失踪”老舍并不知道。“有一次回城，她穿着一身脏兮兮的补丁衣服，满脸灰尘，像个老农妇，在街上碰见老舍，她想一低头过去，很怕给他添麻烦，所以就没打招呼。没想到老舍一眼就认出她来，主动招呼她：“您去哪儿？冰心几次问我，葛翠琳到哪儿去了？我说我也不知道啊！没人告诉我。”老舍对她很关心，她只好告诉他她在农村种地、挖河、修路，进行改造，由一位肃反时受审查的笃信基督、为把上帝的爱带给人们而甘愿受苦的姑娘负责监督她。老舍黯然，没有说话；葛翠琳却感到了信心和勇气，她心里有神有鬼也有人。

这一次在农村劳动改造，经常“大战”到深夜，吃在地里，休息在地里，和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时间一长，同农民也熟了，休息时就听他们讲故事，日积月累，便记录了许多文学资料。后来她还在当地办了一个农村托儿所，“为了带好这些孩子，除了照料他们吃睡，还要讲故事教唱歌儿。”这时期她编了不少童话、故事、笑话，还整理了一些谜语、谚语，主要就是为了哄孩子。她回忆说：“有时候我带孩子们到田野树林里去玩，我讲故事给孩子们听，孩子们又把自己从家里听来的故事讲给大家听，使我更多地熟悉了孩子们，也听到了更多的故事。每天都要讲故事，我只好一边讲一边编，有时讲到一半下边编不出来了，孩子们就会提出各种问题，还会补充很多富

有想象的结尾，最后由大家完成了这个故事。”（《葛翠琳作品选，我爱儿童文学（代前言）》）她曾经把这些民间故事、谜语和谚语记录下来，作为送给孩子们的礼物。

她在改造的苦海里，打捞出许多金色的贝壳和五彩斑斓的珊瑚，那是一个迷人的童话世界。但是，她的恶运还没有结束，起于1966年的那场文化大革命，像一场平地而起的龙卷风，将她的那些心爱的古今中外童话书籍，以及全部作品草稿、创作素材——她辛辛苦苦记录的传说、故事、谜语、谚语——一扫而光，片纸未留。

但她写作的欲望并没有破灭，那些优秀童话里的人物和故事经常出现在她的脑海里，她幻想着美好的未来，会像童话里的奇迹一样出现，真理战胜邪恶。这时候，她悄悄构思了许多童话，虽然没有写成文字，但却有了雏形。

20年后，她盼望的那一天终于伴随着鞭炮锣鼓和游行的人群来了。风息浪上，一个在人世间遗失多年的梦又重新拾起，她又出现在那个港湾，还是风和日丽，美丽的沙滩上还是那么多儿童少年，她又回到她所钟情的童话世界，她在十九岁开始的事业，又得以重新开始。

三

太阳终于钻出历史的黑洞。1979年，她被错划右派得以平反，调入北京作家协会从事专业创作，加入中国作家协会，并任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委员、全国儿童文艺创作评奖委员会委员，主编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建国10周年《童话寓言选》。

之后，她任北京作家协会理事、中国儿童戏剧研究会理事、全国儿童戏剧会演评奖委员会委员、全国首届少年儿童广播剧评奖委员会委员、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评奖委员会委员、宋庆龄基金会儿童文学评奖委员会委员、第一届中华儿童文学创作评奖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第七届妇女代表大会主席团委员、全国妇女联合会第五第六届执行委员、北京市第六第七届政协委员、北京少年儿童图书研究社社长、冰心奖评委会秘书长；先后为华北、华南地区、西北西南地区、湖南、江西儿童文学讲习班讲课；出访日本、泰国，瑞士、法国。1988年任瑞士儿童书籍国际奖评奖委员会委员。

四十多年来，葛翠琳到过牧区、渔岛、山区、农村、城镇、矿区，和千千万万的孩子在一起，她知道孩子们需要爱，需要知识、智慧，而书可以给他们需要的一切，书里有滋润孩子心田的清泉。葛翠琳多次说：“我之所以几十年坚持为孩子们写作，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孩子们需要我，我需要孩子；孩子们给予我的爱，注入我心灵的力量，是世界上任何珍贵的东西所不能代替的。”爱是理解，是信任，是无私的给予！她和孩子都需要爱，爱是伟大脐带，是母亲和孩子之间一体的人性自然联系。

四

葛翠琳是当代中国儿童文学作家中的重要作家，在四十多年的创作历程中，她用爱的乳汁、伟大的情操，在少年儿童的幼小心灵上建造人类真善美的圣殿。作为作家，新时期以来，她的笔更健、更执著；作为少年儿童工作者，她的情怀永远是母亲那种固有的温暖。

她的童话创作独树一帜，是当代文学史上儿童文学创作领域的重要收获。从本世纪五十年代，到九十年代，葛翠琳先后出版童话集《野葡萄》（1956年，北京大众出版社；增订本，1980年，人民文学出版社；1989年，台湾

光复出版社；被译成英、法、德、俄、日、泰六种文字，1980年获第二次全国少年儿童文艺创作评奖一等奖，英文本在瑞士儿童书籍国际奖评为优秀作品，拍成电视片在德国慕尼黑电视节获奖）《巧媳妇》（1956年，儿童读物出版社）《采药姑娘》（1957年，天津人民出版社）《金花路》（1980年，少年儿童出版社；三联书店香港分店）《比孙子还年轻的爷爷》（1980年，新蕾出版社）《翻跟斗的小木偶》（1981年，江苏人民出版社；获中国作家协会首届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星儿落在北京城》（1981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蠢婆娘和巧媳妇》（1982年，香港新雅文化事业有限公司）《葛翠琳童话选》（1983年，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进过天堂的孩子》（1984年，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最丑的美男儿》（1988年，海燕出版社；获第二次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一片白羽毛》（1990年，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春天在那里》（1990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迷路的小鸭子——中国著名作家幼儿文学作品选》（1991年，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葛翠琳中篇童话选》（1992年，希望出版社），长篇童话《会唱歌的画像》（1994年，海燕出版社），长篇小说《蓝翅鸟》（1985年，新世纪出版社），儿童文学选集《花孩子》（1984年，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寻贝集》（1987年，新世纪出版社）《葛翠琳儿童文学作品选》（1989年，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葛翠琳作品选》（1992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及儿童剧本《草原小妹妹》、《任性的小白母鸡》、《小羊羊的心事》、《小淘气的决心》（1981年，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野天鹅》（1988年获文化部优秀剧目奖）《摘星星的孩子》、《勇敢的朋友》等多部。

另外，以她的作品配画的低幼儿童读物计有《花孩子》、《春姑娘》、《冬爷爷》、《寻找春天》、《银鸽儿和小公鸡》等近20种，其中《春天在哪里》于1985年获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中国少年儿童活动中心举办的低幼儿童文学读物评奖一等奖。在报刊上发表童话70余篇，散文和儿童文学评论近百篇，1994年她在《北京文学》第8期发表的中篇散文《魂系何处——老舍的悲剧》，是一篇感人的获奖作品，以真诚，以良心，以勇气，拷问灵魂，鞭答罪恶，再现人鬼颠倒历史的社会悲剧。她的童话被选入《儿童文学诗选》（人民文学出版社）《剧本选》（同上）《童话寓言选》（同上）《中国优秀童话选》（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获奖寓言童话选》（新蕾出版社）《中国童话名篇选讲》（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中外童话名著金库》（三环出版社）《童话十家》（河南少年出版社）《中国儿童文学大系》（希望出版社）《中国新文艺大系》（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当代女作家作品选》（花城出版社）《20世纪中国女性文学文库》（同上）等一百多种选集，她的散文和诗也被收入多种选集。她还主编《童话寓言选》（1949—1979）《中国童话佳作选》等10种。自1980年以来，在报刊上发表的有关她的评论、专访和消息计有180多次。

这些不完全的统计和数字，虽不是理论，却比理论更有力，证明葛翠琳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上是最重要的童话作家和文学活动家之一。在中国新文学史上，叶圣陶、张天翼、严文井等童话大家，曾为我们创作了不少名篇，为中国童话创作奠定了基础。葛翠琳是1949年之后成长起来的优秀童话作家，以名篇《野葡萄》为代表的前期童话，诗情画意，情景交融，自然之美和人物的心灵之美结合得天衣无缝，表现出她在发扬中国童话优秀传统和汲取世界童话大师创作经验的基础上取得的成功。

无论是她的《采药女》、《泪潭》，还是《种花老人》、《金花路》，这些童话佳作，无一不透露出思想和艺术交融的光辉。而她以《翻跟斗的小木偶》、《飞翔的花孩子》、《最丑的美男儿》和《会唱歌的画像》等为代表的后期童话，其创作不仅具有前期作品同样的完美，更在艺术上多了不少新的开拓——恰如其分的艺术夸张，荒诞，更多的奇妙幻想，使她的作品更具感人的艺术魅力；由于她坎坷的生活遭际，她的后期童话也更多了一些历史般的厚重和苍凉。她的童话，不仅描写优美动人的故事或传说，传递真善美，同时也潜移默化地使小读者听到时代的足音，看到现实生活投射的影子。

童话是各种文学形式中最具有浪漫主义色彩的一种。它既有极其丰富的幻想性、荒诞性，又有强烈的现实性和科学性。葛翠琳在《童话漫谈》一文中说：“童话植根于生活，但比生活更美，更理想化。幻想的依据是实现。通过幻想，表现人类美好的愿望和信念。童话能表现的内容是很广泛的，大自然中的一切，无论是有生命的，还是无生命的，都可以作为童话中的人物来表现。风雪雷闪、虫鱼鸟兽、日月星云、花草果本……都可以具有人的思想感情，而又按照它们自身所拘围的特点，反映人类社会的种种矛盾和现象，构成童话里的人物和故事。作者自己的立场、观点、见解、感受和愿望，通过自然界的物，形象地曲折地表现出来，达到吸引和感染读者的目的。”她这些关于童话创作的理论认识，是她创作实践的总结，反过来又指导和影响她的创作。

她的童话创作尽管时时贴附着现实的土壤，时时闪耀时代的风韵，但却是文学语境中耕耘的结果——在广阔的艺术空间里完成幻想得离奇的故事和人物的变形和夸张，达到对现实的艺术超越。这也是她不断强调的，比生活更美，更真，更理想。

她的新作《会唱歌的画像》，真是幻想得奇特、自然、亲切，那独生女小姑娘杏儿，在她的恳求下，被从镜框里走下来的老人放进了镜框，从此她开始了她不寻常的经历，那小红鱼、奇怪的自由岛、霹雳院长、骗子城、灵魂市场、水中的奇书、会讲话的石头，她和巨人的漫游，梦一般奇，又现实般真，所见所闻，真是一座琳琅满目的知识宝库、酸甜苦辣的人生画廊。杏儿好像长大了，当她看见家中召唤她的楼窗和温柔的灯光时，她知道亲人在等待她。她终于体会了从前不曾体会的一切：“亲人们虽然有这样那样的不是，做出了许多使人烦恼的事，但都是爱她的。经历了种种艰辛之后，了解了广大的世界，对温暖的家和亲人充满了感激之情。对学校里的一切，包括那些曾使她不愉快的小伙伴们，也满怀想念之情。一在这个美和丑交织在一起的丰富而复杂的世界里，杏儿理解了这个世界，更加崇尚仁爱善良崇尚美。“快乐使人成长，悲哀使人成熟。杏儿微笑着走向未来。”杏儿作为一个榜样，这部充满了哲理的中篇童话，是会使孩子们成长起来成熟起来的。

作家要有责任感，为孩子编织故事的作家尤其如此。儿童文学的教育性永远不可忽视，失去了教育性，儿童文学也就失去了意义。让孩子向善向美，这是人类关于“人性”的基本教育。当然“只有作为艺术的童话，才能经常地把儿童的心灵吸引到美善、高尚、纯洁的事物上来，以便养成明朗的人性。”（日本童话作家小川未明语）儿童文学一是不能没有思想（思想，当然是作家在现实生活里的理想追求），二是不能没有艺术（艺术，自然是文学本身的特点和作家自己艺术创造），三是二者必须交融为一，然后才有真正的文学。

葛翠琳的儿童文学创作具有这种文学的完美性。作家都是以自己的灵魂和形象来进行创作的；葛翠琳也以自己的真，自己的善，自己的美在作品里凝聚人生真谛、人性光辉。除了文学创作，她的文学活动也是她文学生涯里的重要部分。从 1950 年在北京市文联任老舍业务秘书兼文联儿童文学组组长开始，除了创作，她在儿童文学活动和少年儿童工作方面也是功德无量。为了繁荣和发展儿童文学创作和文学新人的成长，1990 年韩素音女士倡议建立“冰心奖”，而葛翠琳则是这一计划由“建议”到“现实”的关键的中心人物。一年一度的“冰心奖”，她作为评奖委员会的秘书长，从组稿，到评奖和颁奖，都要付出很多心血，其操劳之苦，难以言表。这些文学活动和工作，是她没有写成文字的美丽童话，是她对中国儿童文学及其与外国儿童文学的交流的重要贡献。

1994 年 10 月 19 日，北京作家协会召开了“葛翠琳作品研讨会”。几十位文学研究家、教授和作家，对她的才华、人品、文品及其勤奋精神和她对儿童文学的贡献予以充分的肯定。

在人类的全部生命和社会活动中，儿童文学属于文学王国里的基础。凡属基础范畴的东西，无疑是重要的。尤其像中国这样的大国，建设孩子的世界是任何时候都必须重视的。谁拥有孩子，谁就拥有世界。因为这个世界的模型，是从孩子们的眼睛折射出来的。孩子就是未来世界的模型。因此，为孩子们建设健康的精神家园，应该是国家的头等大事之一。但是，我们为孩子们写作的作家大少，我们要为孩子们提供更多的精神食粮，不要糟粕，要精品！葛翠琳是一个榜样，她的作品也是一个榜样。因为，作为一个母亲，一个精神的母亲，她用她的心血，她的作品，为儿童世界营造了一座美丽的精神家园。

1995 年 2 月 25 日

赵淑侠

阎纯德

1994 年的金秋，在武汉桂子山华中师范大学，我又见到了赵淑侠。在这次国际研讨会上，专家教授们称她是沟通东西方文化的一座桥梁、中华文化走向世界的一个窗口，而她的作品，被誉为百方文学界盛开的一朵东方奇葩。

桂子山温馨如梦，常常令我想起；另一个金秋——是北京最美的季节：满街的鲜花把首都装扮得如花似锦。

车水马龙，描绘青春。人们在商品社会的大潮中奔忙、陶醉，我在滚滚红尘文海里寻找另一个世界和知音。

1992 年 10 月 15 日，北京，王府饭店。

我应约去见著名华文女作家、欧洲华文作家协会第一任会长赵淑侠女士。这是我第二次见赵女士。第一次是 1988 年 8 月 13 日，在她叔叔家里，

那时她刚从东北老家访问回到北京。而我们通信则是在 1984 年岁末我在法国马赛第一大学任教开始的。

岁月无情，一晃就是几年。几年，好像就是几天，几分，几秒；一切，仿佛就在昨天。

但是，现在的赵淑侠已经今非昔比。在她的两本小说《梦痕》及《翡翠戒指》相继译成德文出版及长篇小说《赛金花》在台湾和大陆同时面世之后，更是文名大振，不仅名满中国大陆台湾香港及海外华文世界，连德文世界也是闻名遐迩。

赵女士：身着件薄薄的尖口红毛衣，一件黑地红花披肩搭在肩上，娟秀雅致，风采依旧，看上去也不过五十来岁。她满面春风迎着我，向我介绍过与她同行的三妹赵淑倬之后，第一句话就说：“接信后即写一信，连同复印好的资料由我女儿于 9 月 23 日迅速投邮。阎先生接到了吗？那些很重要的资料……”“不必担心，我海内外的邮件很多，十多年来还没有丢过一次；没收到是暂时的，因为邮路太长……”我安慰她。

我对赵女士的访问是漫长的。我喜欢追踪作家。像对许多作家那样，我从来没有间断过对其生平创作资料的搜集积累。我知道，她不爱写自传，不爱回忆，而我想知道的，除了现在的、未来的，更多的还是过去的。面对这个矛盾，不是她屈服，就是我妥协。这是一次长谈。我的提问虽然零乱，却不用题。为了抓紧时间，我们都同意委屈一下饥饿神经，免去一次午餐。我很愉快，能又一次摇着小舟，沿着岁月的长河逆流而上，探索赵淑侠故事。

可怖的童年

童年，是人生的基石。童年应当是美丽而幸福的，而赵淑侠的童年却是苍白的。

她的故乡是黑龙江省松花江畔的肇东县，而远祖则世居年年遭受黄河之灾的山东省齐河县。在父辈之前，赵家不是书香〔1〕第，世世代代以农耕为生，清朝末年的连年黄河泛合和旱灾，把身为佃农的祖宗赶到了关东那片黑土地上。运气、勇气、智慧和毅力的艰苦考验，经过数代人的开垦耕耘，发家致富，后来终于在祖父的时代成为大富的农耕之家。祖父是读过私塾的憨厚淳朴泥脚汉子、不会多说，只会身体力行，深明做人之大义：有了财富不只是增加个人的享受，于一家老小的温饱之外，还要照顾地户的生老病死，还为当地建造学校和图书馆。这种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义举，为肇东人传为佳话。

决心改变愚昧落后的祖父，在赵淑侠的父亲还是儿童时，就要他好好读书，将来精学法律，“为传统人治政治体制下无权发言的小老百姓主持一些公道和正义。”他没有辜负这个期望，终于沿着父亲指出的道路走出一片光明：他考上了北京法政大学。但那时，东北那片沃土肥水已经沦为日本帝国主义魔掌下的猎物。他从北京法政大学毕业，返乡服务于政界，同就读于哈尔滨医专、出身于属于旗人的官宦之家的女子结婚。“九·一八”事变后，他们逃到北京，不久，于 1931 年 12 月 30 日生下长女赵淑侠。祖父母、伯叔父母、姑姑及众多的堂兄弟姐妹，厮守着那块有着养育之恩的土地，也更早地品尝了失去自由的滋味。

赵淑侠的母亲知书达理，懂音律，擅丹青，有着不凡的绘画和音乐之才。但在赵家，这个天分并不被公婆看重，“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千古教条，在越是有眉有眼的家庭越是顽固不化。母亲的天才和智慧也没有束之高阁，

让它白白来世一场，她精心地传给了小名叫爱珠与禾珠的赵淑侠与赵淑敏姐妹。母亲教子有方，赵淑侠三四岁后，就规定每日描红、写大字、认字、背唐诗，如果功课做得好，还有奖励——“奖品就是母亲的画，多半是猫、马、猴子和画眉鸟；我非常珍视这些画，每得一张就挂在我床旁边的墙上，挂得一面墙满满的。”这是作为长女的赵淑侠，留在记忆里的最初的故事。典雅，清纯，不事浓妆艳抹的母亲，在赵姓这个大家庭里，逆来顺受，勤勤恳恳，一颗爱心变成了赵淑侠文学基石上第一铲土。后来，赵淑侠之妹——作家赵淑敏回忆说：危险的气质和艺术的造诣“嫁到以纯实用主义的垦裔族家庭”，都成为无用的浪费；“幸而妈妈属于多子母且儿女们都得她的一些遗传，几乎个个都喜爱音乐或美术。最明显的例子是得了爸爸的好嗓音和她的音乐细胞的四女儿便成了真正的职业声乐家，老大淑侠原来从事的行业是美术设计；老二淑敏在可塑的年龄也曾受师长的怂恿专习声乐和西画。而多思善感，美术的灵气和天性，更分给了淑侠和淑敏。父亲晚年曾对人说，淑侠淑敏能成作家，全因他的遗传。不全对，文学的情感，艺术的气质是得自于母亲的。”

1937年，日本帝国主义蓄谋已久的卢沟桥“七七”事变终于爆发

了。正在小学一年级读书的赵淑侠，第一次听到老师那样激动的声#
曰：

“孩子们，咱们到底抗战啦！”

她终于懂得了“抗战”是怎么回事——用老师的话说，就是“人家怎么打过来，我们就怎么打过去！中国不能老是受外国的气……”是的，鸦片战争，八国联军，中国人受尽了欺负。

深秋，落叶在街上被风赶得到处乱跑。兵荒马乱，商店关门了，学校关门了。

赵淑侠一家从沈阳坐火车入关南逃。火车像罐头盒，挤满了难民，像牛车，走走停停，整整走了一天一夜。日本兵已经占领铁路沿线的车站，明晃晃的刺刀，炫耀着大和民族的野蛮。在一个车站，赵淑侠亲眼目睹了日本军官用长长的刺刀将一个西瓜小贩的满摊子西瓜一个个劈碎，然后把他打倒在地，用皮靴疯狂地把他踢得头破血流。这一幕，在她幼小的心灵里，留下的永久的恐惧和模模糊糊国破家亡的惆怅。

战火吞没了童年和青春。

赵淑侠一家像许多中国家庭那样，在日寇的驱赶下仓皇南逃，从此悠闲安静的日子不复存在，昔日梦境也无处寻觅，中国在战火中受难，也在战火中新生。

飞机的轰炸声和时远时近的炮声制造着死亡和恐惧。

狼烟滚滚，携儿带女，到处都是逃难的人群。先北平、南京，后武汉、湖南，黄河长江山山水水，赵淑侠一家也是这难民潮中一叶颠来簸去的小舟。

许多往事，赵淑侠不能都储存在记忆里。火车，汽车，渡船，牛车，步行，风风雨雨，忍饥挨饿，酷暑严冬，如何随父母南下入川的，赵淑侠似乎不甚清晰，又仿佛是一场梦……

沙坪坝

他们终于在四川重庆沙坪坝定居下来。

第一天，就听说有个学校的老师和同学在江边等船的时候被日本飞机扔下的炸弹炸得连尸首都找不到了。当晚，熟睡中她被惊慌的父母叫醒：“快快起来快快起来，有警报了！”她穿上衣服跟着大人跑，钻进啦啦滴水、湿

呼呼的防空洞，在昏暗的桐油灯下，大家惊慌地等在那里，有的坐，有的站，面对面，没有声音，甚至没有呼吸，有的把自己交给上帝，有的把自己交给侥幸，有的只是听凭自然，一句话，让命运安排一切。一阵天崩地裂的爆炸之后，解除了警报，她听大人说，日本飞机投下的炸弹、燃烧弹，炸死了许多人，烧了几条街。“日本人，我们到底做了什么？为什么要这么欺侮我们？”赵淑侠的悲愤感情不比大人少，她觉得不可理解，日本人不呆在自己的国家，为什么要跑到中国奸淫烧杀抢！？

在国难里，赵淑侠一家同千千万万的中国人一起经受熬煎。“头两年，日本飞机不停地来轰炸，我们日夜不分的就忙着逃警报，警报解除之后回来，不是见燃烧弹烧得半边通红，便是见断墙颓壁，遍地瓦砾……”大后方重庆也没有安定的日子，严重地受着战争的骚扰，人人不得安生。当时赵淑侠的父亲在东北协会服务，薪水低，养家糊口都成问题。赵淑侠回忆说：“……战时物资奇缺，生活艰苦，妹妹们又一个个出生，父亲做官清廉，除了薪金之外没有一星半毫的‘外快’，每月收入只够半个月的开销，另外的半个月生活全靠变卖母亲的各种首饰维持。于是，母亲指头上的翠、钻、宝石，一样样，全变成了肉菜米面，进了我们的肚子……”这记忆犹新的战争苦难，回忆起来很不轻松。

沙坪坝小镇不大，却荟萃了从南京、天津等地迁来的著名学府，文化氛围极浓。

东北协会附属小学（又称东北小学）也挤在那里，赵淑侠最初的小学生活，就从那里开始。校舍因陋就简，两个年级只有一间教室。就在这样的教室里，赵淑侠同许多孩子一起，从书本和老师那里学习、了解、思考社会和人生。

有什么样的环境就有什么样的人。赵淑侠对童年没有太多的美好记忆——战争、逃难、恐惧、挨饿、冷遇、不公平，没有一点诗情画意。她在《自传》里说：“在小学时代，我是个出类拔萃得差不多要算‘天才’的那种小孩，可是因为生活中缺少安全感，心情上觉得无法获得父母的喜爱，性情就难免有些孤僻，郁郁寡欢，不像别的孩子那样活泼，生命有力。”

赵淑侠这种心态从小压迫她，幸福似乎与她绝缘。在学校里她也受那些不懂事的同学的欺侮。当时她长得黄皮瓜瘦，又矮又小，尽管学习力争上游，功课门门优秀，但也难像那些白白嫩嫩、打扮得如花似朵的同学那样获得老师的欢心。“在我童年时代的心里，可以说整个被忧郁、惧怕、孤独和无依无靠的惶恐笼罩着。”长长的，厚厚的童年时代的阴影，是一种无法摆脱的黑暗，使她几乎无法走出惶恐心态的重围。

大概九岁时，她读到一本《穷儿苦狗记》。穷儿的悲苦命运，使她难过，同情之心也第一次把她和书中的人物联系起来。这本书好像一把钥匙，启开了她的心智，仿佛走进了另一个天地，使她眼界大开，世界上原来还有这么多有趣的事情。从此她开始一本接一本、欲罢不能地读起课外书来。那时她不懂文化不文化，只是饥不择食，抓到什么读什么，不分好坏，也不管看懂看不懂，书便是一切，那里有一个迷人的天地，那里有无穷的幸福。十岁之前，她已经读了鲁迅、巴金及许多成人剧本和小说，而童话一类的书反而是她成人之后才读的。以她那时的眼光看来，仿佛张恨水比托尔斯泰和莎士比亚还要高明。

东北小学开办不久，终因经济拮据而关闭。当时赵淑侠十一岁，她只

好转到红庙小学继续学习。可能因为她是长女，父母总是忽略她的存在，也许父母逆境中的心绪欠佳，或望女成才心切，在家里不仅没有自由，还常常挨骂。无爱的家庭和学校在她感情上留下黑色的阴影；在她读了一本叙述一个孩子从家里出走的故事之后，一下子就变成了她的反叛情绪，那个小主人公的胆识和勇敢精神深深地打动了她，于是便也产生“逃”的念头：到盘溪“孩子剧团”去！他们是专门收容没有父母的孩子的。那时她认为自己有演戏的天才，将来一定能成为名演员。但是，最终她没有勇气迈出实践的步骤。

寻找自我

赵淑侠对文学的偏爱和天分，在小学时期就表现出来了。不少学生对文学还在蒙昧状态时，她已经开始写诗了。抗日的烽火正在长城内外大河上下燃烧，嘉陵江从高山走来，也给赵淑侠带来了诗情：

啊！嘉陵江，我的母亲
你日夜不停地奔流，一去不回头
浪涛是你的微笑，水声是你的歌唱
啊，我的母亲，你日夜奔流
正在从我身边溜走……

一个瘦瘦的小女孩，冬天穿着黑大衣，口袋里装着自订的小本子，上面密密麻麻写满了她的诗作。赵淑侠说，那时那种强说愁的童言，给时时操心的母亲带来许多不安，而自己则认为那是一颗诗心。

小学五年级下学期，赵淑侠班上来了一位姓傅的级任老师。他是四川人。这位老师与别的老师的兴趣大异，对那些白白嫩嫩的洋娃娃并不另眼看待，他喜欢的是才。这位傅老师看过她写的作文之后，像在沙海里发现了一颗明珠那样兴奋，他一口咬定她可以当作家，赵淑侠从此也便成了他最宠爱的学生。赵淑侠回忆说，傅老师对她倍加“培植”，为她开文学小灶，给她文学读物，指导她看课外书，仔细地告诉她作文的方法，规定她每周至少写一篇作文，派她代表全班参加作文、演讲、美术、音乐等比赛，当她得了冠军亚军之类的锦标回来，他和赵淑侠一样高兴，并口口声声说：“你是一个聪明的孩子，你要做什么都会成功。”从那时起，她最喜欢的功课就是作文。每逢作文，便是长篇大论，没完没了。这时，她也迷上了闲书，什么《黑奴魂》、《鲁宾逊漂流记》、《小夫人》、《海浪》及冰心的《寄小读者》、朱自清的散文等等，都是她喜爱的作品。家里生活苦，没钱买书，她就像当时的大学生一样，跑到书店里，蹲在书架下，小说，散文，戏剧，新的，旧的，翻译的，什么都看；一次看不完，就把页码记下来，下次接着看。傅老师的爱护、鼓励和肯定，使赵淑侠阴冷的生活出现了融融春意，她也终于找到了自我。

走出寂寞

初中时的赵淑侠在中央大学附属中学读书。这时，她的个性已经显露出来。生活沉重而苦闷，唯一的快乐是看书——废寝忘食地读闲书。跑书店看闲书，已经不能满足她的兴趣，于是就把父母给她的早餐费全部给了租书铺的老板。她常常背着父母看书看到深夜两三点，有时竟通宵不寐，由于睡眠不足，结果身体弄得面黄肌瘦。十二三岁的小小年纪，已经把《石头记》（即《红楼梦》）、《罗密欧与朱丽叶》、《孽海花》，以及当时流行的张恨水的小说，统统看了一遍。赵淑侠看闲书看得神魂颠倒，百事俱废，心里念念不忘的全是书上的人物和情节。她回忆说，由于迷恋课外书籍，“常常在上课

的时候偷看闲书，这就使功课急转直下，原来常得 100 分的算术，居然连混个 60 分都成问题。但这时的我已显露了对文学和艺术方面绝对的兴趣。”她虽然为此吃了不少苦头，但文学里的那种满足和陶醉是无穷的。

“这时，我是两个老师最看重的学生，一个是教国文的安老师，另一个是美术老师。”赵淑侠说，“每次作文本子发下来，安老师都要全班传观，再不就朗诵一段给全班同学听，他认定我有走写作路线的本钱，而且真就朝那个方向鼓励我。那位美术老师则认为我在色彩的感应方面十分敏锐，可以学美术。但是，这时我已‘少年立志’，决心要做个摇笔杆的作家，对于做画家的念头一点也没有。”至于学什么，赵淑侠认为，十三四岁的孩子，就确定今后立志“干”什么，还嫌太早，可是她自己那时确实是在文学里陷得太深，致使功课一面倒，结果文史老师把她看作掌上明珠，称她为最有才华最好的学生，而数理老师，则认为她不可救药，是最笨的学生。

在家里，姐妹成群，赵淑侠为长，父母的注意力全在小的身上，这便造成她心理的极大偏差，总觉得父母不公平，不关心不爱护不理解她。“我在家里感不到温暖，只觉得痛苦，这时期的我，是个十足的问题少年。”所谓问题少年，一种是打架、斗殴、危害社会的少年；另一种则是感情脆弱，感觉敏锐，有志向而得不到重视，有思想而无人了解的少年。赵淑侠属于后者。而后者，苦闷最深，最重。在四川的那些年，她一直属于这样的孩子，内心充满了彷徨，茫然，悲观和逃避的情绪。

这种痛苦曾使她不能自拔，还是那位恩师的关心、爱护和教导，使她在痛苦里建立了信心。赵淑侠不止一次很动感情地谈起那位安老师：“我所以对文学如此眷恋，经过了那么多的挫折和打击，还固执着我的写作之笔，可以说安老师的影响十分大，他曾说：‘在什么情况下，都不要气馁，人生的挫折越多，写作的灵感越丰富；不要犹疑，朝写作的路上努力。’这句话几乎成了我的座右铭。”就这样，文学作为一种光明和理想，使她摆脱了无数的烦恼，在绝望中看到了人生的乐趣与色彩。由于她的文章好，绘画好，再加上写得一手娟秀小字，她便成为办壁报的能手——不仅主持编务，写文章，还设计、绘制刊头。每当两丈长的大壁报挂在墙上时，她心里踌躇满志，同老师一起陶醉。赵淑侠说，仿佛她编的不是壁报，而是成人大报的主笔，正在为人类、为社会，做着了不起的大贡献。其实，不少作家的成功，就是从壁报出发，走上文坛的。

中国抗战八年，赵淑侠在“天府之国”过了七年。从童年到少年，她长大了，心理也在经历一种新的变化。她曾羡慕过一位高班女同学的漂亮与处境，希望上天也能给她这种幸运。“谁知竟出现了奇迹，在我们复员还乡的那一年，我突然蹿起个子来，把很多同年龄比我高的都赶过了，也不再那么黄黄瘦瘦，居然变得有红似白的了。这使我有由丑小鸭一下子变成白天鹅的快乐。”那一年，她还不足十五岁。

重庆，第一次给她艰苦和恐惧，失意和得宠，寂寞和希望，这个多味的人生和世界，最终成为这位少女的财富。山城重庆给她留下的是战争的魔影，而嘉陵江的流水没有辜负她，如今在文学王国里她一泻千里源远流长的歌唱里，总有这条古老江水朴素的歌声。

胜利之后

黄河东归大海，抗战已成过去。东北的高粱红了，秋虫和百鸟联手举行“八·一五”大合唱……

中国人八年的流离失所，饥饿，恐惧，死亡，遍地创伤，在赵淑侠心里铸成了不能磨灭的记忆。她在一篇回忆文章里说，在那个时代，有爱国家爱民族之心不会被认为是在卖膏药背八股，而说对国家民族的事做得去关心，是要让人讥笑蔑视骂得狗血淋头的。那个时代，“是把小我投入大我，多少情侣和年轻夫妻洒泪分离，男儿心甘情愿的投入疆场的时代。是青年们争着为保卫国家到前线和敌后去效死，死而无怨，死而含笑的时代。是物质之匮乏，生活之艰苦，精神之丰富，信心之坚定，在今天都无法想象的时代。是全国老少都爱唱抗战歌曲，流行歌曲流行不起来，也没有人屑于唱的时代。是作家们的笔一致为沉歌抗日圣战，为鞭挞日本帝国主义，为哀念死难同胞而写，人性与只关心个人感情的文艺作品不受重视，还要被责为没心没肺的时代。是中国民族万众一心，最团结，最有生气，中国人最以做中国人为荣，虽苦犹傲，一点都不崇洋的时代……抗战的年月就是这样的一个时代。一个虽然充满危机、苦难、流血、艰辛，却也充满着生气、希苦、信心、斗志，令人一生一世也忘不了的时代。”那个惊天地泣鬼神的大时代，在赵淑侠的生命里也是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1945年，抗战终于胜利，这给中国的大地和人民带来了异常的兴奋和喜悦。赵淑侠回忆说：“在那个闷热的夏天傍晚，也不知怎么听到日本投降的。

人们像疯了一样，哗的一声叫起来，店铺的门口鞭炮啪啪的放着鞭炮，小镇窄窄的街道上挤满了人，有的哭有的笑，流浪了七八年的游子们要回老家了，悲喜交集得淌着眼泪引吭高歌。”（1985年8月，台北《联合报》所载赵淑侠文章《那是个什么样的时代》）

血与火中流浪多年的人们可以回家了，可以拥有和平，拥有爱情，拥有家庭，可以建设新的生活了。赵淑侠一家也是欣喜若狂，盼望着回到故里与饱经战乱的亲人团聚。

怀着日本投降创造的令中国男女老少无法形容的那种激动和喜悦情绪，赵淑侠也流着泪水，告别老师同学朋友，告别沙坪坝，告别重庆，告别长江，随父母山一程水一程地回到东北。

赵淑侠的父亲是在日本投降后作为国民党的接收官员到东北的。她回忆说：“在复员接收的混乱之中，有些官员竟利用职权，敛不义之财，而我的父亲一直为官，亦常有敛财的便利，可是他从未取过一文非分之财，也因此，我家的生活一直很清苦。抗战胜利后在沈阳，很多人都弄了一幢或数幢房子，我家却是片瓦皆无，借住一个朋友的公家宿舍。”在沈阳，他们一家还是过着相当拮据的生活。

“太平洋”传奇

“打回老家去！”那歌声整整八年，像潮声，像雷声，在祖国的大地上一浪高过一浪地倾诉着千百万“东北”人的感情和心愿。赵淑侠随着父母，回到了曾被日本人残酷蹂躏的那块黑土地。

1947年初，赵淑侠入沈阳国立东北中山中学继续读书。文学仍然是她至真至诚的爱好，当时她最喜欢的一种杂志叫《太平洋》，该杂志抨击时弊，是青年中的明星杂志。

在学校，她天马行空，独来独往。她插班到东北中山中学之后，她所在的那个班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有的男同学的学业开始上进了，不修边幅的，开始偷偷地搽起雪花膏，原来粗野的开始变得文静了……

赵淑侠正值如花似朵的年华，天生玉质，同学们无不认为她是学校唯

—“漂亮得惊人”的“美丽女神”。在她那个班的教室里，第一二三排的左边计有五个女生，共同组成一片绿洲，而赵淑侠则是绿洲中的鲜花。鲜花总是惹人喜欢的，不少同班、同年级和高年级的男学生都暗暗倾慕于她。可是，赵淑侠拒人于千里之外，谁也接近不了她。当时她的作文最好，每每作为范文贴堂或朗读，受到老师的夸奖。赵淑侠高不可攀，深不可测，神秘无比。但总有大胆的男学生，当时有七个人每日神魂颠倒地给她写情书。七人中有一位属于年级高势力大者，他得知除他之外还有六个人也给赵淑侠写情书时，又气又恼，分别将那六个同学揍了一顿，要他们必须统统死了那份心，赵淑侠只属于“他”

东北中山中学里因她发生的骚动和“战争”，赵淑侠并不知道。赵淑侠自己说：“我不爱讲话，当时我和男同学没有说过一句话。”少年人的单相思，苦恼着一大片，而她却仍然每天拿着一本《太平洋》，上课来，下课走，深奥得像博大的太平洋，平静得像安静的太平洋。

有一天，一位男学生喜不自胜地奔走相告他的伟大发明：“告诉你，我终于给赵淑侠找到了一个外号——‘太平洋’！”同学问他为什么叫她“太平洋”？他说理由有二：一是她总是拿着一本《太平洋》，人在杂志在，杂志便是她的标志；二是她的威严，谁也摸不透，就像深不可测的太平洋……大家觉得他说得有道理，从此赵淑侠的“太平洋”绰号便在东北中山中学传开了。

赵淑侠一头扎在功课里和文学中，本来对政治的兴趣相当一般，但那一次学生组织的反饥饿争民主的绝食行动她也参加了。绝食的滋味并不好受，她同班同学给她买了两个饼，可她不敢吃，当她看到领导绝食的头头也在吃东西之后，她才敢吃。

在沈阳，她读书的时间不长，可那里的日日夜夜，也颇令她难忘。至今她还记得那首荡漾在东北中山中学的校歌《惨然的微笑》：

在这里，我听过大海歌唱，在这里，我闻过豆菊花黄；
我和她曾并肩靠着椰子树，我和她曾谈起我的祖国。
他睁着他那大而黑的眼睛他痴痴地，他呆呆地望着我。
我和他的爱情同海洋深，他为我而断送了他的青春。
那大海已埋葬了他的形和影，那大海却洗不尽我的仇和恨。
我听见海风吹起浪潮，那正是他的灵魂向我呼号。
我看见那阳光照着波涛，那正是他灵魂向我微笑——
惨然的微笑……

赵淑侠在东北只滞留了一年，内战又得使他们“仓皇出逃”。战争连年是中国历史的不幸。枪炮声跟着赵淑侠，似乎在告诉她：这就是战争。就这样，她怀着不解和恐慌，看一眼漫山遍野的烽烟，又随着父母，先北平，后南京，1949年末，最后到了台湾。

“初恋”

战争给人生制造了梦。但对台湾环境陌生，而人情却又似大陆。她很熟悉那些面孔。那些北方人的语言，那些北方人的习惯，使她那种模糊的离开母体的失落，多少是一种安慰。但是，关山远隔，故乡何在？

初到台湾，他们连安家费都没有。吃住没有着落。“父亲原出身于大富之家，曾有过人间最优裕的日子。只因战乱关系，竟半生受生活的压迫，这也难怪他心情烦躁，终日愁眉不展，常发脾气。”赵淑侠说，“当我长大成人，

吃过苦头之后，才慢慢体会了父母的心，可是在这之前，家里的气氛常使我感到极度的痛苦，有种被压迫的窒息感。”

在台湾，她在台中女子中学读高中。那时包围着她的仍然是无穷无尽的忧愁，一种不可名状的窒息感占据了“少女情怀”。不过，对赵淑侠来说，解愁的灵丹妙药还是文学。像在大陆读初中时那样——她把自己的感情独交文史，仍然做文史老师最好的学生，当数理老师最差的学生。在高中三年级的时候，她开始郑重其事而又神秘地向台中一家报纸的副刊投稿。当她的名字和那两千多字的散文赫然出现于报端时，那种“自我陶醉”第一次成为难忘的鼓励。当时高三文组的导师和国文教员是后来台湾东海大学国文研究所所长江举谦教授。赵淑侠回忆说，江教授“对我要当‘作家’的志愿也十分鼓励，我的作文本子总是被红笔画满了圈，后面写着足以让我自认不做‘作家’就‘暴殄天物’的批语……事实上，江老师教出来的好几个操笔杆写作的学生，别人不论，只我们那年级就有我与於梨华……虽说写作是个人兴趣，然而没有良师给打好基础，也是不得其门而入。当时我和於梨华是最调皮捣蛋的学生，意见既多，个性又强，偶尔还会恶作剧；但江老师并不因为我们不够老成而见责，反而尽心尽力的培植，一再说我们有写作的才能，可朝这条路走下去。”伯乐识马，历史被他言中！於梨华和赵淑侠，一个在东（美国），一个在西（瑞士），他们都成为世界华文文学中的代表作家。

“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这句俗语被赵淑侠应验了。自从步入少女时代，她越发眉清目秀丰满潇洒美丽动人，于是“树大招风”，丽人惹事，无形中赵淑侠便扮演了“大美人”的角色，像“校花”一样，成了众人瞩目、名传遐迩的女学生，自然也就成了许多男学生注意的目标和“太保”们找麻烦捣乱的对象。一些幻想家大胆地替她杜撰传奇故事，以至于她真希望有这样的光荣经历。“但是我没有，连一般青少年们，常和同学们在一起谈谈、聊聊、出去走走的年轻人的生活都不知是什么滋味，下了学就赶快帮忙家务。”赵淑侠说，“根本不懂什么叫‘寂寞的十七岁’，只觉得一颗心苍老得像千年古松。”

高中毕业，赵淑侠的第一志愿是报考台湾大学国文系。她认为，国文系是文学的天堂，作家的摇篮。但是，考试因为数学吃了鸭蛋而名落孙山。赵淑侠被父亲痛斥了一顿之后，便到台中农学院办的补习班补习去了。在补习班，她还是国文老师的特优生，数学老师的特笨生；上数学课，还是不听讲——因为她已经好几年没有听过数学，不知该从哪里听起，索性放弃了。“这种放弃使我异常痛苦、惶恐、无奈，可又想不出别的办法，日子当然也就过得更无目的，仿佛在瞎混。”赵淑侠回忆起来，似乎仍感凄然。

——“不能再失败了，再失败就后退无路”。“投考的目标还是台大国文系，除了想一辈子写文章弄文学之外，别的什么全引不起我的兴趣。不幸，我又失败了……这次失败给我的打击最重，使我再也爬不起来。万念俱灰，自暴自弃，环境逼迫之余，我做了生平最错误、最荒唐的一件事。这件事给我的痛苦我永远不愿再想起，也没有足够的词汇来形容。忘了是谁说过的一句话：‘没有哭过长夜的人，不足以言人生。’我认为我是有资格言人生的，因为我哭过长夜。”赵淑侠所说的平生做的最错误最荒唐的那件事究竟是什么事，我没有问。人人都有隐私权，作家不愿说的，我也不必穷追不舍。

赵淑侠对人生的天真执著和纯情，受到雷火的狂暴闪击，她承受不了这种打击。

她像掉在大海里，四顾茫茫，“连一根攀附的浮木也找不到”。在极度绝望孤独中，又是文学——她最好的朋友，笑眯眯地走出来，抚摸她，安慰她，鼓励她。于是，赵淑侠内心嘶叫着：“我不能再认输，我非奋斗出一条生路不可。”她再也不听命运的摆布了！在没有读书和写作环境的情况下，她要读书，她要写作！她挣扎着读，挣扎着写，她要在文学里杀出一条生路。

中学时代过去了。这个时代，对许多人来说，也是人生奠基的时代。那些不可遏止的少年文学狂、写作狂们，就是从这个时代圆成了诗人、作家之梦。1951年，赵淑侠刚刚二十岁，便已经写出关于海盗的长篇小说。接着，他又写了一部二十多万字的长篇小说。她背负着文学的重担在一条坎坷的路上探索，信心、意志催促她，彷徨、绝望拦阻她。那年3月，她羞怯地跑到台中师范看望名作家孟瑶，坦白地向她倾吐心中的苦闷，求教创作的秘诀。孟瑶平易近人，真诚地对一位文学青年讲述自己的写作心得，告诉她，写作应先从短文写起、写作与生活、阅读的关系，鼓励她：“……只要肯写，多写，一定会写出成绩的。”赵淑侠从这次不长的谈话中，获取了这样的信心：“我可以写，有一天我会成为作家。”

在那个时代，赵淑侠把自己最初的写作称为“难忘的初恋”。

苦涩的就业

在家“待业”那一阵，她读得多写得少。她觉得读得越多，越觉得自己空虚、无知，但她还是写了一大摞——那算是给自己看的“练习作”。没想到，这些习作竟成了她就业的法宝。凭着它和自己一口标准的国语（普通话），赵淑侠在台湾正声广播公司找到了工作——编辑兼播音员。在这时，她同时还考取了中国广播公司，由于后者没有宿舍，于是便进了正声广播公司。

赵淑侠心里充满了无限的喜悦：“我有工作了！”自此，她可以离开家庭独立，不用吃穿父母了，她开始了自食其力的生涯，于是也就有了独立的人格。人生转折的旗子，抒写这兴奋、荣誉和自豪，她觉得自己有了真正的生活。

她在正声公司每周要撰写三个有固定题目的短剧，兼拟叫卖式的广告稿，另外还在星期天播音。“每当写到‘炸鸡，炸鸡，大家来吃炸鸡’或是泊皮鞋，白皮鞋，白皮鞋来了’的时候，她总有点哭笑不得的感觉，这工作与她立志写作的初衷大相径庭，心想：‘难道我的写作志趣就是如此么？就写这些玩艺么？’”她心里不平衡，觉得自己像掉进井里的牛，天大的本事也不得发挥，长此以往，棱角会磨钝，兴趣会泡淡；但又无可奈何，为了吃饭就得就业，有时工作不理想，也得去做。

赵淑侠在正声广播公司工作了两年后，她父亲托人在台湾银行找了一份工作，儿从父命，她只有应允。但那个环境与气氛，于她并不合适，也不甘心做一辈子银行职员；她想，还是写作，还得写作，并且准备请教内行。第一个请教的是台湾师范大学的高明教授。高明给她发表了两篇小说，还送她一本《古诗源》，还嘱咐她多读古典文学名著。第二个请教的，是她的同事和诗人王亚青。王女士知道她喜爱文学与写作，不仅主动给予指导，还把她介绍给正在编辑《畅流》文学杂志的王琰如女士；因此，除了她的散文得以发表之外，还由于王琰如的举荐，使她顺利地参加了妇女写作协会。文学，同所有的事业一样，需要同情、支持、提携和知己。

文学上的朋友和伯乐，可以让天才早日成才；而文学上的嫉妒和压制，

又可以使巨人永远埋于红尘。泥土里的珍珠自然还是珍珠，但也可以在黑暗里长眠以致永远。

赵淑侠每天工作八个小时，很累，身体状况又不太好，下班回来已是精疲力尽。

但是她还要读书、绘画、学外语，失眠每晚都不忘记折磨她。写作之梦虽然楔而不舍地诱惑她，此时她既没有时间，也没有精力写作。她觉得必须用学习来充实自己。

她认为，只有丰富的知识，深刻的思想，才能写出具有深度的作品；“只靠才华创作出来的作品，常常只是虚有其表，内容空洞、肤浅。于是我又停笔不写了，不但广泛地阅读，也认真考虑要正式学点什么……能学什么呢？……我的不足不是大学课堂上的讲义能弥补的。那么我该学什么？该怎样改变目前的情况呢？”赵淑侠说，“当时我求变、求知、求弥补的心志坚决极了。我深深地觉得，我人生中最好的一段时光，整个虚掷了。我不甘心。我能拿起笔画画，不过也和写文章一样，完全‘无师自通’信笔乱涂而已……”

异国寻梦

当时台湾刚刚兴起出国潮，很多青年学生到美国或深造或镀金。赵淑侠一向对美国兴趣不大，心仪的是欧洲那份浪漫气氛。通过一位在瑞士的同乡，在法国巴黎打听到可以注册的美术学校，于是出国留学的念头便在她心里生了根。钱，她攒了一点，但“只有路费，没有学费。法文会一点，可是不好，离念书差得远。但是同乡说都没关系，人来了就好办了，没有学费可以做工，法文不好可以学。”这种精神支持，终于使她由思想变成了行动。

1960年，赵淑侠告别双亲和妹妹们，告别台湾的锦绣山水，远涉重洋，到世界文化之都巴黎留学。那个西方大都市，给她印象最深的是赛纳河、铁塔、凯旋门、巴黎圣母院，以及大异于东方的风情。但是，学校还没进，人却病倒了，人地两疏，语言不通，全靠那位同乡多次从瑞士坐飞机来照顾。病好之后，连学校都没进，便依了那位同乡的意见——到瑞士去，彼此离得近，好照顾。那位同乡，就是她后来的丈夫——瑞士国立工业大学博士、美国工程师学会颁发的“最佳科学论文奖”获得者、国际著名振动力学专家陈延年先生。赵淑侠介绍说，她丈夫在瑞士一家规模庞大的机械公司担任振动学组和减噪音学的主管，不抽烟，只喝少许酒，只在看书的时候听不到噪音，写起论文来视死如归……只几句，活画出一位献身于科学的人物形象。我没有见过她丈夫，只在他们全家福的照片上，看见过陈延年博士和他们的儿子陈迪懋（大学毕业，学机械，同时学物理，正在写博士论文）、女儿陈珊珊（在大学攻读心理分析学，曾回台湾学过一点国语，认识200字）。这是个保持着很好感情的中国家庭，漂浮在异乡的生活海面上，且已经融入西方那个社会，并为之服务。

赵淑侠终于如愿以偿——学点什么。到瑞士后，为了生计，也由于自己没有学习纯艺术的绘画基础训练，于是便考取了瑞士应用美术学院，学习设计美术。毕业后在一家纺织品印刷公司担任美术设计师，专门设计女用衣料印花图案和彩色宣传广告。之后，她曾单独开业，持有美术设计师的执照，经营设计室，设计过一百七十多种实用美术图案，有的获了奖。当她喜得贵子之时，她辞去了一切工作，专门做家庭主妇。儿子给了她最大的快乐。“抱着他，我便觉得拥抱着整个世界，把已往失去的全补偿了。”赵淑侠说，“直到小女儿珊珊出世，我一直扮演着专业母亲的角色，除了养育我的孩子，管

理家务，不作他想。写作，绘画全被我放下了。”至此，从少年时代酝酿的作家梦，一下子化成了阿尔卑斯山上的石头，变成已被风撕碎的飘渺白云，化为乌有……

在被人称为世界和平“天堂”的瑞士，也讲究“女子无才便是德”，一个女子在外工作是被人蔑视的。“一个结了婚又身为母亲的人，全副精力和时间都得放在家庭里。房子、院子、窗子、厨房的整洁程度，抚育孩子的方式，全有一定的标准。

不合标准的会被认为是不称职的太太，甚至是又笨又懒的女人。”作为主妇，这些，她丝毫没有疏忽。她要努力像瑞士妇女那样，作一个贤妻良母。她有优裕的生活，但物质不是一切，精神才是人的支柱。在生活表层之下，自怜与抑郁的情绪困扰着她。乡愁，无法排遣，无法忍受的乡愁！失落感，自我放逐的忧伤，尤在夜深人静独自挑灯夜读之时偷偷爬上心来施展其各种刑罚，折磨人，蹂躏人。当她以古典音乐自娱时，生命和时间，就觉得更加难熬：“异国的深宵，悠扬的乐声，都会把我带引得脱离现实，依稀地回到旧日的自己。异乡游子对故土、对祖国和亲人无法遏止的思念之情像一面结实的灰色大网，把我整个罩住了。”尽管赵淑侠在异国那块属于自己的小天地里努力制造故乡色彩——中国的书报，中国的音乐和艺术，教育孩子以做中国人为荣，关起门来过纯洁的中国生活，但耐不住乡愁缭绕，穿骨入髓地揉搓她那颗惆怅之心。

故国又醒文学梦

1972年，她带着一双儿女回到台湾省亲。她的故国之行纯粹为了与亲人团聚，绝非是游山玩水。那一次正值天气寒冷，阴雨连绵，“望着窗外的雨丝，多少前尘往事，便像走马灯似的在眼前转开了”……与父亲闲话家常，旧事重提，父女俩常常相对唏嘘；偶尔上街，“迷失”路上；与友话旧，蔓生隔膜……凡此种种，使得赵淑侠暗暗伤情：“我到底是谁呢？还是原来的我吗？”——“我的内心深处，有一种难以言喻的失落感，看出今天的自己已不是从前的那个我，十三四年的异国生活，把我变成了一个十足的陌生人。事实上，我的确是另外一个人了。出国前的我，软弱、多感、彷徨；今天的我，较坚定、成熟、有自己的人生观和做人的目标，外界力量不再那么容易伤害我……”“那次归国给我的感触是深切的、怅惘的，使我清晰地看到了许多问题，做个终生的异乡人是什么滋味？什么心态？得到多少？失去多少？而最使我感到震撼的，是岁月的无情，天演力量的不可抗拒，当年那么年轻的我，怎么就变成中年人了呢？多少游于不是都这样的在异国把青春荡尽吗？”

赵淑侠在台湾看到的是国的变化，家的变化，人的变化，物的变化；太多太多的感触，太多太多的慨叹，太多太多的悲悲喜喜，在其与生俱来的感情里，重新凝聚起五彩缤纷的希望，于是那梦的石头苏醒了，那梦的白云聚拢了，绝望的苦果变甜了，赵淑侠一下子又找回了早已失踪的文学女神。靠自己的力量搬开压在心上的巨石，悟出了“生活的苦与乐，多半操在自己手中，只有真正弱者和愚者，才会任环境咀嚼。我想：如果我有那自怨自艾闹情绪的功夫，为什么不把那些鬼情绪和压在心上的大石头，化成文字写出来呢？”她说做就做，一回到瑞士，放下行囊，提笔写起了长篇小说，一写就是五十万字。这个名为《韶华不为少年留》的长篇写了一年多，内容是通过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描写青少年的家庭教育的弊端，以及社会心理、伦

理道德和人性的愚昧。这部小说寄给台湾一家杂志，半年多之后，她的创作热情等到的却是一盆令人伤心的冷水。但冷水却不能浇灭她如火的写作热情。

用她的话说，“我要写，想写的意志已不是任何挫折能打倒的，长篇不行，就写短篇。”于是，她相继写出了《王博士的巴黎假期》、《赛纳河之王》、《当我们年轻时》等短篇小说，先后在台湾《中华日报》、《中央日报》、《新生报》、《中国时报》等家报纸的副刊及《明道文艺》上发表或连载。这些描写海外形形色色中国人悲喜遭遇、失败与成功；求生奋斗之艰辛及其感情上的流浪感和文化上的乡愁的小说，很快在台湾文坛及海外华人读者中引起强烈反响。不久，她出版了小说集《西窗一夜雨》（1976年，台湾道声出版社）、《当我们年轻时》（1977年，道声出版社）及散文集《紫枫园随笔》（1978年，道声出版社）。

民族的心声

这时，她写长篇小说之心“死”而复燃；于是就动手写起长篇小说《我们的歌》。

这部用细腻朴素的文笔，潇潇洒洒写的数十万言的小说，“句句话发自肺腑，既未咬文嚼字，也未刻意雕琢，只是把我的感受传达给读者……”这部小说很快得到“中副”夏铁肩先生的赏识，即在《中央日报·副刊》连载了一年多，1978年由该报出版社出版。这部描写远在异国生活、奋斗的知识分子的忧患、彷徨、辛酸、痛苦与欢乐、成功与失败的小说，在读者的心头所激起的震荡与共鸣，反响之强烈，是作者意料未及的。《我们的歌》于1983年在北京亦由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当时同为东北人的名作家萧军介绍说，它是“帮助我们很好理解世界另一面生活的书。”

我们可以看到书中的人物是怎样在追求着自己生活的理想、生活的目的，是怎样由各自所选择的道路，来达到自己认为是‘高峰’的境界。这中间有成功，有失败；有欢乐，有痛苦；有新生，有毁灭；有逆流而上，有顺流而下……”这部小说，为她的文名在华文世界奠定了基础。

在撰写《我们的歌》的同时，她把长篇《韶华不为少年留》重写了一遍：前半部只是动动小手术，后半部则是重新改写，并易名《落第》，由台湾《文坛》月刊发表，后由新加坡《南洋商报》连载，1982年由道声出版社出版。由于长篇小说《我们的歌》的成功及影响，1980年台湾文艺家协会授予她小说创作金奖，这一年，台湾九歌出版社出版了她的散文集《异乡情怀》，1981年又出版散文集《海内存知己》。

自从赵淑侠真正拿起笔之后，时至今日，再也没有放下。在阿尔卑斯山之麓，在属于她的紫枫园里，当家人还在熟睡的清晨，或已入梦乡后的静夜，她便坐在静悄悄的风子里，用笔疾书胸中的苦乐，及对故国的思念和关怀。“在吃了那么多的苦头，迷失了、摸索了那么久之后，我终于又找回了最初的道路，这段路程曲折、艰辛，给我的欣慰与悲伤，都不是他人能体会的。”她还说，“我不是弄文学的科班出身，也不属于任何流派。我写，只因为我有要写的感情，有要说的话，有愿为文学奉献的狂热和忠心。”写作的路没有尽头，像一位马拉松运动员，这一次，上了征途，她要跑到底。她不怕别人批评她的作品跳不出忧患意识的框框，她凭着良知，甘做文坛上的独行客。“写自己想写。要写的东西，不替谁做啦啦队，也不受任何形式的影响，无论你流行什么，我就写我认为对的。”但在流派繁多的文学王国里，

她不排除任何流派，认为在一个创作自由的社会里，“任何文风都有存在的权利”。不过，在风格上，在艺术上，她选择质朴之美。她认为文学至少要做到与大众沟通：“欣赏文学不该是少数人的专利，在宇宙的掌心里，每个人都是天地的子女，如果他或她想借文学来滋润滋润心灵，我们何忍故弄玄虚，用艰涩的文字跟他们打哑谜？……因此，不故作艰深，以平易但不失谐美的文字表示出自己所要表现的，与读者大众尽可能的融合沟通，是我写作以来始终追求的目标。我的文学观是：好的作品不单要问怎么写，也要问写什么？假若不能两全的话，写什么比怎么写来得更重要。一个作家虽用不着口口声声的强调社会责任，但使命感和责任的自觉是不能没有的。”（《从嘉陵江到赛纳河畔》）她还说，“作为一个作家，只对自己的创作灵感和思想忠实是不够的，他必须对创作的良知也要忠实，必得承认他对人群和社会负有责任……”关于小说创作，她又说：写小说，是一种艺术，也是一种解剖人性和透视社会问题的工作。如果一篇小说的目的只是说故事，不给予故事里的人物生命，那么，故事说得再离奇动人，也只是在讲故事，不会引起看书的人‘予我心有戚戚焉’的真实感。”（《当我们年轻时·第二本书代序》）文学应该多给人以希望，不要让读者坠入绝望的深渊。赵淑侠的作品，无论是小说，还是散文，书中众多的人物形象，都在她“浪漫朴实”的笔下，栩栩如生。我们从她的作品和她关于文学创作的言论中，可以看出，她具有朴素的“平民文学思想”。

正是因为赵淑侠有着作家的良知，在她锲而不舍的追寻、跌倒了爬起来的坚韧、执著与自信中，为中华民族的精神大厦，添置了砖瓦。这之后，她相继出版了散文集、小说集及长篇小说《赵淑侠自选集》（1982年，台湾黎明文化公司）、《故土与家园》（1983年，九歌出版社）、《春江》（1984年，台湾论坛出版社）、《翡翠色的梦》（1984年，九歌出版社）、《人的故事》（1985年，香港三联书店）、《赛纳河畔》（1985年，台北纯文学社）、《雪峰云影》（1986年，台北道声出版社）、《湖畔梦痕》（1986年，道声出版社）、《童年·生活·乡愁》（1986年，时代文艺出版社）及《赛金花》（1990年，九歌出版社），共十七种，数百万字。

她的作品集和长篇小说共有十三种在中国大陆多家出版社出版发行。她曾荣获各种文学奖，1990年她的长篇小说《赛金花》在台湾又获中山文艺创作奖。1992年，她的散文《当我万水千山走遍》在北京获“首届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游记征文徐霞客奖”。这是她“苦学成功”、“自学成功”、挣扎奋斗的结果。

赵淑侠是小说写作的大手笔。无论是长篇，还是短制，多是独具魅力之作，显示了一位作家不凡的才华。短篇小说《赛纳河之王》写一位忘我的理想主义者王南强。因为他是“老巴黎”，在赛纳河畔生活的资格最长，所以人们称他“赛纳河之王”。他背着画箱漫山遍野地跑，画山，画水，画树，画风，自称是大自然的儿子。

他不为世人理解，尤其不为中国人理解，饱经苦难、孤独和寂寞。他进过巴黎艺术学院，但同几位洋教授都吵翻了，当着很多人的面，撕碎注册证，称洋人的绘画是旁门左道，自己才是正统。他孤独而寂寞地生活着，追寻着，宿舍成了“展览室”，“天天开展览给自己看”。他是一个被人视为“怪物”的人，时时有事，反其道而行之，与“潮流”作对。尽看中国古书，热爱祖国文化。他的画，其题材、意境和风格，离不开我们的中国。他善良，

宽厚，忍耐，苦干，面对那些嘲弄、误解也不在乎，他为之奋斗的，就是要将中国艺术推向世界画坛。但是，他死了，在喧哗的文化之都，在寂寞的赛纳河边……这时，人们才赫然发现，他的画是“用生命画的，不是用笔”；他的画既有西方的积极和热情，又有东方的深远和含蓄。死后，他才走向世界——著作得以出版，画展隆重推出……这是一个令人悲伤，又令人深思的故事。小说写的是艺术与生命的价值和社会人情，背景在巴黎，实则在中国，在中国历史深层的背甲里。当我们正为画家的早歿而痛苦的时候，突然，我们发现画家的女儿背着画箱出现在巴黎街头。这时，我们抹一把眼泪，悲凄地走出复杂情绪的罗网，迎面而来的——是中国的精神和希望。

“狂人”之歌

赵淑侠的《春江》是一部故事发生在国外，内容却不是描写留学生生活的长篇小说。小说里的主人翁刘慰祖变为刘浪，使人想起聂华苓的小说《桑青与桃红》。

刘慰祖是一位受尽家人和朋友溺爱的将门之子，曾梦想循规蹈矩地成为一个好儿子、好朋友、好丈夫。但是，当他发现人的虚伪、现实的虚伪之后，他的思想便陷入无法自拔的苦恼陷阱。于是，他愤世疾俗，他要报复。他给小狗起名叫“真理”，因为社会上丑恶多真理少，狗“诚实，比人强，叫这个名字可以羞羞人。”他在外流浪十年，连一个字也不给家里写；从欧洲回到台北，正赶上祖母祝寿，他从墙上爬过去，背着大背囊，站在客厅里，对几十个人说：“别跟我假惺惺，我恨虚伪，恨造作，拿出你们的真面目来该多好呢！……哼！你们这些只晓得锦上添花，只懂得拍马、作假的人，我劝你们快回家去得啦！你们不都有个家吗？蠢人！”他对祖母和父亲说：我不叫慰祖，“我无祖可慰，也不想慰了。……我叫刘浪，我情愿流浪，不愿意‘慰祖’。”“我有足够的理由恨你们。”“我的人生被人破坏了，我也不能叫那些破坏人的人过得心安理得。”真是痛快淋漓的鞭答，呐喊，抗议！这个刘浪，使人想起鲁迅《狂人日记》里的“狂人”。不同的是，刘浪是现代社会中的“狂人”，鲁迅笔下的“狂人”是从封建社会杀出来的逆子。

刘浪背着沉重的包袱，从台北出发，走遍了世界他认识的所有地方。那时，他是德国海德堡大学经济系的研究生，在他眼里，世界是一个美丽的发光体。现在，他是流浪画家，是“无根的一代”，或“流浪的中国人”；无论走到哪里，在他的感觉里，到处都一样，都和台北一样。他曾经年轻过，快乐过，真心实意地爱过；当他发现了世界的真实之后，他的天地突然崩溃，刘浪成了承受着巨大精神压力的“苦恼的现代人”。“历史的包袱是很多知识分子精神上的负担，无奈历史又不能抹杀或回头，而改过的新面貌该受到欢呼和信任。因此我们必得挣脱历史的压力。”“……人不能从过去里走出来是很悲哀的。希望在前面，不在后面，人要创造历史，不要被历史埋葬。原谅是最高的美德，”这是作者在小说“序”里所表现出来的善良感情。从这里出发，“刘慰祖”经过“沉沦”式的探索和寻找，最后又回到“刘慰祖”那里，“狂”和“变态”终于恢复正常。刘慰祖站在歌德堡的纳卡江大桥上，看着滔滔江水，觉得自己也是这汹涌狂流中的涓滴，哪有本事跳出？于是酸楚攻心，怅然欲泣。这时，一个声音在他耳边响起：“做‘流浪’干什么？怎么做也不会成功。想逃开所有的人哪！办不到的。真的，老弟台，听我这个傻快乐一句话：做不到，绝对做不到，没有一个人能够真正从世界上逃去……”刘慰祖将回到原来的地方，回到他曾憎恶过、仇恨过的人群和历史

中，也以虚伪游戏人生，在现实的手心里，“开始新的人生”，因为那里有等待他待继承的事业，有他的祖母、父亲、继母和妹妹……《春江》的结局意味十分深长。赵淑侠在《序》里最后说：“刘慰祖只是个象征，其他的人物，甚至这个短序中的‘年长者’之类的，也是象征。”是的，《春江》的象征意义，概括了一部社会历史。

本世纪六十年代至八十年代，“时代病”在青年中是普遍存在的，这种病在不同的国家其病源不同，表现形式也不一样。刘浪不是“嬉皮士”、“崩克”，有时他是“现实”的，有时他是“狂人”，但他是“中国式”的。刘浪是现代意识里的人物，赵淑侠为我们塑造了一位迷惘在现代社会里的典型形象。

为女性评说公道

赵淑侠另一部长篇力作《赛金花》，是有别于《我们的歌》、《春江》、《落第》等另一种追求和尝试。一个作家不应永远保守自己不变的风格，要开拓，走新路。数年前我见她时，创作《赛金花》的思想刚刚萌生不久，其资料的搜集也才开始，而几年后相见时，一部三十六万多字的长篇小说，已在两年前成功面世。她的创造精神和巨大潜力，令人十分钦佩。

她的《赛金花》写的是一个“古老”而又为人们记忆犹新的故事。赛金花是百余年前清末名妓，在文学作品里，一直扮演着反派的角色。就本世纪的文学作品而言，先后就有樊樊山的前后《彩云曲》、曾朴的《孽海花》、张鸿的《续孽海花》及夏衍、熊佛西分别以赛金花命名的两个剧本。但这些作品多把她写成没有灵魂，没有良知的胭脂花国的淫妇荡女。赵淑侠的《赛金花》为主人翁赛金花注入了新意。

首先，作者并不是为她翻案，也不是要写历史小说。作者是根据从五六十种中外文资料中的发现和心得，以当时的时空背景——人物、事件、场景和赛金花本人的女性角色重组故事，还这个历史人物的血肉和人性的真实。赵淑侠是以女性主义为出发点来创作这部小说的。在这部小说里，作者要利用赛金花这个历史人物，从人性尊严的角度，强调女性的自觉，表达人类原始的感情。赛金花也爱她的孩子，也想做一个好母亲；在她改嫁之后，也想重振勇气，做个叫人尊敬的完人，可是社会不允许。赛金花对人生有着很深的体悟，死前她对记者说：“为人在世原是如此，眼望天国，身居地狱，这样的苦苦挣扎，便是一生啊！”这真是一语道破——红尘尽处一场梦！尤其是她，一生出卖色相，苦苦挣扎，这梦更是一场恶梦。

赵淑侠在这部小说里以同情之心细腻地写尽了赛金花一生的悲剧传奇故事。被迫走进烟花巷中，十六岁嫁给苏州状元洪文卿为妾，随丈夫出使德国，北京的斑斓生活，夫死后被逐，女儿被抢，儿子夭亡，做人不得，被迫再次下海，重操贱业，以及八国联军攻入北京后，与瓦德西的斡旋，最后的凄惨……一个抗争的悲剧，才有了一个收场。但悲剧是社会的，直到现在仍有余音缭绕。赵淑侠是立意非要把赛金花写成真正的小说不可，并且是属于“女性文学”的一类；她在小说的代序《赛金花隐没于红尘尽处》中说：“妓女地位虽贱，唯她们也是血肉之躯，也有感觉和情感。相信赛金花本人也并不以她的妓女身份为荣，但自幼家贫入烟花一几经翻腾，就是做不成一个正经人。社会如此，人心如此，她有什么能耐改变命运？”这是作者的同情和理解。赵淑侠说：“我是女人，了解女人。”从这一点来说，她更比男人更有资格描写女人。这部长篇，台湾九歌出版社印了十三版，北京十月文艺出版

社也印了几版。这足见读者的关心与喜爱。

东方情结

“接近佛学是近两年的事。在南京时，我在天主教学校读过书，但我的宗教感不强。佛学的书太多，一生都读不完。我发现佛学对我影响很大。它能净化人生，启示人生，改变人生。它有许多箴言妙语，比如‘空’，并非就是什么都没有的‘空’，杯子只有先空才能装新水，‘空’是新生的开始；再比如人生的快乐里有痛苦，痛苦里也有快乐，这很科学，很辩证。其实，佛学不是与世无争，什么都不做，佛学有着积极的哲学意义。不过，我不会变成教徒。但它将影响我的创作。”说到人生，她说就怕人生什么都没有。“人生不会一帆风顺。幸福与否，是自己心理上的自我反映。人们都看我幸福，实际上我过得并不幸福。人生根本是很难幸福的。太无情的人，对人生是冷漠的；太平常的人，没理想，很知足，这就是幸福吗？七情六欲都有的人，精神要求太高，更难幸福——写文章的女人都有这种痛苦。搞文学的女人是另外一种‘动物’。文学女人是不会幸福的。绝对的幸福是没有的。

人生在世，不能不愉快地接受这种实际。对女作家来说，这种不满足、空虚便能产生灵感和创作的原动力，多愁善感，一个树叶落下就会想到宇宙。最近我写了一些关于文学女人的文章，从感情、爱情、生活、精神与物质诸多方面深入分析文学女人这种特殊的‘动物’。”她举例说，李清照代表文学女人的浪漫潇洒，与丈夫不只是夫妻关系，也是朋友、情人、爱人，所以丈夫死后，她不能冲破情关，专一执著地守寡终生。萧红属于另外一种文学女人，她一直生活在爱情的苦海里，不顾世俗，坚持追寻，至死也不放弃爱情。留美女作家吉铮，她是自己挖坑自己跳的悲剧人物，一直生活在初恋的梦幻里，总是把感情留在初恋阶段，当多年后重遇初恋情人时，时过境迁；幻想破灭，空虚、痛苦，闯不过情网，逃不出情劫，最后自杀。

三毛是不切实际的幻想家，她把荷西视为神一般的永生恋人，他们的爱情是完美的，这使一般爱情显得平凡，她的自杀只能如此解释。文学女人太美化人生，也太期待爱的不朽，这就是文学女人感情弱点的悲剧……赵淑侠说，她这类文章已于1992年由台湾九歌出版社结集出版，题名为《文学女人的情观》。1995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她的《阿尔卑斯黑发》。

谈到创作，她说《赛金花》之后，她感到很累，这可能与年龄、精力及这些年写作的疲劳有关。“我六十多了，往后看路很长，往前看路很短。在大自然中，人是很软弱的，人们常说‘人定胜天’，我看一定胜不了。我是‘欧洲华文作家协会’首任会长，还有别的应酬，杂事太多，精力有限。得培养年轻人，这是把华文文学发展成世界文学的大事。所以，我要在适当的时候交班。我回去还写我的小说，写长篇，写抗战——站在全体中国人的立场上来写，通过普通的中国人来写。另一部小说用禅学意识写人的命运、机缘、时间对人的无情杀伤力。带有哲理性的杂文、散文我不会放弃，将永远写下去。”谈到诺贝尔文学奖时，赵淑侠认为，在中国，目前还不会有人得奖。“你不能不佩服马尔克斯，读了他的《百年孤独》之后，再读我们许多人的作品，就像是看小儿书。那才是真正的深刻、含蓄、独到，不能不承认人家是巨匠、大手笔……所以，如果我们真不行，就别争！不过我对中国文学创作的前途充满了信心。”

赵淑侠，是一个奇迹。她的创作在华文世界具有一种先锋性。她集家庭主妇、作家、社会文化活动家于一身，洗衣，做饭，写作，开会，演讲，

座谈，跑遍了欧亚美三大洲，到处为留学生、华人演讲，主持座谈会，向外国人介绍中国文化，为家庭、社会、文学、中国文化的“推广”、增进外国对中国的了解、东西方文化和感情的交流做出了贡献。她曾是欧洲华人学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瑞士作家协会会员、国际笔会成员；她的已被译成德文出版的两本小说《梦痕》、《翡翠戒指》及正在翻译的小说《我们的歌》，为她从无人理睬到进入西方文化“市场”打开了绿灯，她的耕耘有了结果，她的汗水没有白流。

对文学，她的狂热和执著，将继续下去，她的创作将以新的思想艺术面貌出现在读者面前。

十几年来，赵淑侠去台北也去北京，凡有中国人的地方都有她的笑容，大家都唱“我们的歌”。她到故乡游览，探亲，访友，溜大街，看行人，听京戏，逛书店，作讲演，吃小馆子，亲切，温暖。岁月流逝了，带走的是恶梦。她愿意像春风一样，在故国游荡，在明月下，朝阳里，自由呼吸。

空间和时间，也许同历史一样具有生命。从出生，逃难，成长，战火，灾难，孤独，寂寞，委屈，工作，出国，结婚，生儿育女，写作，成名，风风雨雨，五灾六难，坎坎坷坷，说不尽道不完的人生慨叹，但是，赵淑侠明白——“我的根，深深的栽在自己的国度里，在以往的那些个年月，四川也好，沈阳也好，南京也好，台湾也好，反正都是中国，空气里飘浮着同样的泥土气味，走在街上的人和我生着同样的黄皮肤黑头发，说着由同样文字化成的语言，流着同样的血液，我们同属于那块土地，我们有着同一个祖先，同是中国的儿女……”

赵淑侠，这位文学上的独行客，把自己比作从撒哈拉大沙漠吹来的黄沙，风一来，就会高高扬起。“除了做中国人之外，我永远无法做别的什么人。”

赵淑侠，属于我们中国，也属于世界……

1992年11月25日

1995年1月30日修订

於梨华

白舒荣

第四支古老遥远的《苏武牧羊》使他尖锐的忆起他小时，母亲在灯下一面缝衣服，一面哼‘……北海边，雪地又冰天……梦想旧家山……’，他坐在一边，一面听，一面做功课的情景。突然，手指挡不住，掌心里不住的眼泪匆促地奔流下来。

——《又见棕榈，又见棕榈》

在崇美风气盛行的台湾，很多青年人把留美当做生活的追求和前途的寄托，千方百计，远涉重洋，背井离乡，踏足美国。这些留美的中国学生群，有着大致相同的经历和苦恼：学习的艰苦搏斗和学成后无所归依的怅惘寂寞。中国大陆的政权改变了，台湾局面太小，美国又不是自己的祖国，即使

自己做了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除了名利之外，别无所求。因此，他们往往怀着强烈的“思乡病”，觉得个人在异乡就像浮萍一样，找不到可以扎根的土壤。美籍华人著名女作家於梨华，把这类乡愁病者称作“没有根的一代”。她即以描写这“一代”人的生活和思想蜚声文坛。

“文化大革命”之后，渡过解冻的太平洋，“没有根的一代”中，寻“根”的光明使者翩翩而至。於梨华，这位根在祖国的远方飞鸿，也曾多次来归。她那用积蕴的怀乡情丝编织成的精美作品，日渐为我们所熟悉、叹服。

於梨华与同根生，同肤发，并传统的我们是同胞姐妹，和我们这样近；天苍苍，海茫茫，生活在地球两面，却又如此遥远。但从其大致的经历和主要作品，犹可看出她的为人。

—

1953年初，一个黑头发，黄肤色的中国姑娘，告别了相依为命的父母和温暖的大家庭。她像一只小鸟，翅膀硬了，到了自己奔前程的时候了。一点点离愁，沉甸甸的两箱衣服，到“黄金国”独自“打天下”的雄心……这是她当时的全部财产。

坐在飞机上，她的心一下子提得老高，等待她的是什么命运呢？身在海轮，又有一种脚踏实地之感。大海忽而平静，忽而咆哮，喜怒无常，但毕竟是在地面上，比高空多少有点安全感。香港、横滨、东京、檀香山……异地异国新奇的风光，在她对未来前途的一则喜，一则忧的思虑中，恍恍惚惚掠过。

目的地是三藩市（旧金山），寄居处是相识而不相亲，比陌路人强不了多少的一个犹太人的家。她进了三藩市的初级大学选修英文听读、英文会话、速记、打字。

不久改入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研究院。本来她一心要进美国文学系，却因为英文不过关，成了新闻系研究院的学员。

在新闻系她遇上了一个对手，有个比她高班的日本女同学，英文很好，曾以一篇叫《日本花园》的英文小说，得过米高梅第二奖；那个东洋女很看不起这个中国女孩子，经常修改她写的新闻稿。平生要强，不肯服输的她，怎能甘拜下风。“她能写，我为什么不能写？”她下决心要参加米高梅文学创作奖的竞选。所谓米高梅文学创作奖，是好莱坞的米高梅公司老板之一，山姆·高德温先生，为提携青年有才气的作家，在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设立的。凡是分校学生都可参加竞选，作品不论诗歌、电视剧、电影剧、还是短篇小说，只要是创作性的都可以。

她没有告诉任何人，私下写了一个短篇小说。内容是叙述一个年轻女孩，从汉口到重庆去寻找几年前抛家出走的父亲。在重庆郊区，她假作应征的女仆，进入她父亲及另一个妻子的家，逐渐让父亲认出她的真实身分，进一步动之以情，当父亲偕她返回汉口家中时，她的母亲在忧伤担心中已过世了。

这篇题名《扬子江头几多愁》的小说，与八十多件其他稿件一起竞选1956年的米高梅文学奖。竞选揭晓，众多的外国对手，都惊得目瞪口呆。当高德温先生亲自授给这个中国姑娘首奖的奖金和金牌时，於梨华这个名字，第一次引起了海外文艺界的重视。

二

祖国的江南，山清水秀，风光旖旎，人才荟萃。浙江镇海县是於梨华

的祖籍。

1932年1月5日(阴历十一月二十八日)，她出生在上海一个书香之家。她父亲在光华大学教书，曾经留学法国，在光华教化学和法文。如果不是因为时局不宁，她全家不会迁回祖籍，她的父亲不会失业，用不着带着儿子到几十里的亲戚家告贷，儿子得了重病也不至于死亡。

一家人要吃饭，要活命，剩下的四个孩子是父母的安慰，也是沉重的包袱。她父亲四处奔走，终于由熟人介绍，在福建南平县一家造纸厂，找到了一个厂长的职务。

社会动乱，人似转蓬，忽而西东，她的少女时代也像无根的浮萍。在南平中学刚刚开始初中生活，福建的局势又紧张起来。父亲先动身到湖南衡阳一个私家纸厂当主管，第二年接去了全家人。

还未及弹去旅途的灰尘认识衡阳的市容，就碰上日本兵第四次进攻长沙。衡阳风声鹤唳，工厂、企业纷纷沿湘桂线撤退。

一家人挤在火车顶篷上，经历了不少惊险，狼狈地到达山水甲天下的桂林。头上嗡嗡的敌机，街上轰轰的炸弹声，美丽的七星岩不再是游人留恋的胜景，却成了难民们的避弹所。她父亲工作的纸厂在柳州不得已宣告解散。带着一年的遣散费和一大堆行李，全家七口，栖栖惶惶困守在柳州旅馆。父亲想尽办法让她母亲领着四个弟弟先行到贵阳。剩下父亲和她，一直挨到日寇兵临城下，才用最昂贵的价钱，买到两张木炭车的站票，行李上了另一辆车，结果半路“失踪”。父女俩空身找到母亲住的不能再小的旅馆，一家人痛哭不已。

颠沛艰难的生活，能加速一个人的成熟。於梨华说，在流浪中“我看到了真正的不以金钱衡量的朋友的真挚情感，和在危难中损人利己的人。等到一家人像叫花子一样，到了嘉陵江畔的重庆时，我虽然只有十四五岁，却已拥有一双锐利的眼睛，能观察、分析和辨别被世俗装饰起来的真伪了。”这双来之不易的锐利眼睛，对她后来成为作家，发挥过不少作用。

抗战胜利前夕，她在距成都不远的一个小城，终于回到正常的中学生活。父亲因被派到台湾接收糖厂，先飞回上海。母亲便带着儿子们，沿着荒凉的西北道，坐着两匹瘦马拖着板车，吱呀呀，慢悠悠，由宝鸡、潼关、洛阳、南京兜到上海，又转回老家。

在镇海县中和宁波县中，她读到高中二年级便迁家台湾。当时还不太懂政治的於梨华，这一别大陆的含义她哪会想得到呢？

大陆是她植根的土壤，有她的故乡和擦不掉的亲情、友情。祖国的东南、西南、西北印满了她还没有长成的足迹。跑了大半个中国不是游山观景，而是为侵略者的炮火所追赶。苦难的历程往往比宁静平淡的生活更能嵌入人的记忆，离别欲见不能的故土，更能启动人的心扉。去国几十年，浪迹天涯的於梨华，一直苦恋着多灾多难的祖国，实在是少女时代的生活。留给她的印象太深刻了啊！

三

生活在四面环水的台湾岛别有风味，浊水溪支流上著名的日月潭，映出她和女伴们无忧的笑脸。她们似蹦似跳地走出台中女中的校门，去找她的好朋友——笔直挺拔深深扎根的棕榈树——她做人的象征——轻轻用手抚摸着它，直想大声对它喊：我长大了，小姑娘要当大学生了，为我高兴吧！

如果不是因为英文考试成绩不理想，被校长傅斯年的夫人逼迫转系，

她不会离开一心想读的英文系，去学习她并不感兴趣的历史。

告别了大学生活，告别了高大的棕榈，告别了留恋、期望的父母和朋友们羡慕的目光，她离开了生命旅途中的第二个大站——台湾岛，远走高飞，长本领，见世面去了。在美国她没有进入理想的美国文学系，但获得米高梅文学奖，又得硕士学位，嫁给物理学博士孙至锐——这三件决定一生命运的大喜事，竟然都发生在同一年——1956年，谁能不羡慕她的成功呢！

自从到美国，至1962年当了三个子女的母亲，九年时间过去了，她对此无限感慨：“九年，从一个把梦顶在头上的大学生，到一个把梦捧在手里的留学生，到一个把梦踩在脚下的女人——家庭主妇。但是把梦踩碎了的生活未始不是一个好的、踏实的生活。做梦的生活固然美，却是迷迷亻叔亻叔，不知路的方向；踏实的生活平平稳稳，知道自己要什么，能什么，做什么，写什么。不，也许不知道自己写什么，但至少知道了自己要写，这一点是踏实的。”

她要养育三个孩子，又想写作，“在忙于家庭琐事时憎恨着生活的乏味。在伏案工作时愧悚于未尽主妇母亲之职。”在矛盾中，她曾写过三个英文长篇，因文字不够熟练和组织得不够严谨，未能成功。

从1960年起，她开始了搁笔多年的文学创作，追寻记忆中童年的浙东家乡，写出第一部长篇小说《梦回清河》。故事描写了一个三角恋爱，主题是揭露中国旧式家庭对于妇女的迫害。这篇小说先在台湾《皇冠》杂志连载，1963年全书出版后又再版六次，不但被台湾的广播电台采用为小说连播，还被香港邵氏公司购得电影制作权。它所受到的欢迎表明了她的成功，这无疑成为一种巨大的力量，推动了梨华的不断攀登的信心。

她对自己的精神长子，就像一个母亲对自己初生的宁馨儿一样，既爱得热烈，也不免为孩子的或是眼睛不够大，或是鼻子不够直，而略感遗憾。

另一位美籍华人著名女作家聂华苓，有一次在台北的一家冰店里，遇见从美国回家小住的於梨华，讲到自己对《梦回清河》的意见说：“开场太乱，人物一下子全涌了上来，美云遇害的两个场面太戏剧化。但我喜欢书里的两个角色：‘定匠’和‘阿姆’。我尤其喜欢‘阿姆’被‘阿爸’抽打之后的那段描写，把一个旧式女人苍凉的心情和忍受命运的力量写得恰到好处，我看的时候非常感动。”

聂华苓谈到的这段情节是这样的：

“阿姆自始至终没有发出一点声音，我模糊地看见她无声的挣扎及抗拒，她一面躲避着如雨的鸡毛掸子，一面想挣脱阿爸的掌握，先是用脚踢他，但是他人高而躲闪得又快，所以踢不到，后来她就去咬那只揪住她头发的手，愈咬，阿爸的手愈揪得紧，掸子也下得愈重，阿姆后颈上的皮因为头发被揪着的关系都裂开了，裂开的缝子流着鲜血……”

听了聂华苓的意见，於梨华激动得不知如何是好，两只手一会儿捏着拳头放在桌子上，一会儿蒙着脸，一会想伸过手来握聂华苓的手，又一迭连声说：“你真好！”

你的话一点也不错。一个作家，要想打动读者的心，应该先打动自己才行。你知道，关于‘阿姆’那段文字，我是哭着写的。真是用泪写的！一面写，一面哭，我简直忍不住！”聂华苓也为她对写作同自己所共有的那份热忱感动得一句话也说不出。

《梦回青河》的成功，使她暂时放弃了英文写作，从此一本连一本的中文作品接踵问世。短篇小说集《归》1963年由台湾文星出版社出版，它反映的是五十年代后期，六十年代初期台湾旅美留学生的生活及心态。继之中篇集《也是秋天》（1964年，文星出版社），描写普林斯顿大学中国留学生的家庭悲剧。尔后有长篇小说《变》（1965年，文星出版社）、《又见棕榈，又见棕榈》（1967年，台北皇冠出版社；1980年，福建人民出版社）、《考验》（1974年，台湾大地出版社）、《傅家的儿女们》（1978年，香港天地图书出版社），短篇小说集《雪地上的星星》（1966年，皇冠出版社）、《白驹集》（1969年，台湾仙人掌出版社）、《会场现形记》（1972年，台湾新潮出版社）等，另一部重要作品长篇小说《焰》，写的是五十年代初台湾的大学生生活。1981年，香港天地图书出版社又辑其作品出版（《梨华作品集》十四卷。除了回国观感散文外，这些作品表现的内容都是中国留美学生，或美籍华人家庭，六十年代末到七十年代中在美国生活的形形色色。事业的成败，婚姻的好坏，对异国生活的适应，对乡土的怀恋和对下一代的安排。

因为她最早开始写台湾旅美留学生这个特定题材，作品既多且精，影响甚大，所以被誉为“近二十年来留学生小说的鼻祖”。

《又见棕榈，又见棕榈》是於梨华描写留美华人作品中最成功，最有代表性的一部。写成于她到美国十三年后的1966年，次年出版即获得台湾该年的嘉新最佳小说奖。哥伦比亚大学教授夏志清说：“这一则不太温馨而充分象征时代苦闷的恋爱故事是於梨华小说艺术已臻新阶段的明证。”

小说主人公牟天磊是从大陆去台湾的青年。大学毕业后，因大家出国，他也“拳头里捏着两个希望：学成、业就”到了美国。故事从他在美国获博士学位，教书十年后回台省亲开始写起。见到亲人，踏进家门，游历台湾，在亲友、新闻界、甚至政府的热情欢迎、款待的包围中，他百感交集。一幕幕的往事涌上心头：在美国的艰苦搏斗、寂寞飘零，去美国前在台湾的情景，抗战时期在祖国大陆的生活。

大学时代，他跟女同学眉立有着纯洁而甜蜜的爱情，由于他赴美留学，眉立嫁了他人。在美国寂寞无寄的生活中，他跟少妇佳利发生了热恋，但在他得到学位那天，佳利毅然离开了他，永生不忘的情，永远也不会再接起来了。他拿着博士头衔，先在汽车保险公司签写保险单，后来又在一所不知名的学校，教小学程度的美国大学生学中文。一个人住着几间宽敞的房间，洗衣机、电冰箱，一切物质文明并不缺少，但寂寞却永远是个拖着影子，甩不开……

他回到台湾，为了娶妻成家，更想在台湾和亲人中间松散一下“整个身体和精神”，作一番自己觉得有用的事。但是父母望子成龙的传统心理和通信与他恋爱了几年的意珊，都要他仍回美国。意珊更把一同去美国作为跟他定婚的条件。他所尊敬的邱尚峰教授邀请他在台大执教，合办文艺杂志。他自己很愿意，但是真的留下，就要失去意珊。在两者不同要求的抉择中，邱尚峰突然遇车祸惨死，故事结束在天磊去留如何的悬念中。

小说成功地塑造了牟天磊、佳利、意珊、邱尚峰等形象，尤其是牟天磊。到美国前，他朝气蓬勃倔强、任性，有时还有点野；而十年后却变成了另一个人。他的心灵的苍老、早衰主要来源于在美国独自“打天下”痛苦的留学生生活。为了克服物质上的困难，他白天读书，晚上到餐馆里去当差，或打扫女厕所，暑假到苹果园当苦工，成夜的开运冰大卡车……在贱卖自己

劳动力的时候，还得忍受老板的训斥和种族歧视带来的耻辱。“狭小，屋顶交叉地驾着热气管，地下铺着冰冷的石板，只有半个窗子露在地面上，仅靠电灯带来一丝光亮的地下室”这便是他的住处。

本来气质敏感的他，更加脆弱易感。听到《苏武牧羊》这支古老遥远的歌，他会“突然手指挡不住，掌心盛不住的眼泪匆促地奔流下来”。异乡节日的喜气，使他想到自己“飘泊无定的前途，……空漠的将来”。在熙攘喧嚣的美国，他却感到自己像“一个岛，岛上都是沙，每颗沙都是寂寞。”获得博士学位并没有带给他想象中的快乐，学非所用更挫折了昔日的雄心。

带着一颗空茫的心，他回台湾寻安慰、找寄托。看到深深扎根的棕榈树，他忽然醒悟到，自己是“没有根的一代”，这就是寂寞和苦恼的总根源。

他说：“和美国人在一起，你就感觉到你不是他们中的一个，他们起劲的谈政治、足球、拳击，你觉得那是他们的事，而你完全是个陌生人。不管你个人的成就怎么样，不管你的英文讲得多流利，你还是外国人。”但当他回到台湾，却看到在台湾的人也感到空虚和寂寞。不说一心“想去看看外面的世界”“快问得发炸了”的年轻人，浅薄的意珊，就连他尊敬的待人诚恳、诲人不倦、情愿在台北清苦生活，不愿去美国史丹梅大学教中文的邱尚峰教授，也有“连武侠小说都救不了”的更深的寂寞。天磊“溶在自己国家的语言和欢笑中，坐在亲人中间”，他却觉得自己是站在“漩涡之外的陌生客”，“他的一切想法，一切观念和他们脱了节。”他说：“我在这里也没有根”。所以，虽然他并不“喜欢美国，可是他还要回去”。

“没有根的一代”的苦恼，是中国特定的政治局面，台湾和大陆长期分割的历史原因造成的。於梨华的主要成就和贡献，就在于她敏锐、及时地抓住了时代心理，成功地塑造了牟天磊这个艺术形象。

《又见棕榈，又见棕榈》在台湾征信新闻报人间版连载三月后，即被台湾和香港的评论家认为是一部“感人最深，给读者影响最大的作品”，“这并不是一篇每天打开报纸都能够看到的好文章。”牟天磊成了读者本身的写照。为什么？因为於女士写出了我们这一代人那种“彷徨迷惘没有根的记录。”从此，“没有根的一代”一时成为广为流行的专有名词，《又见棕榈，又见棕榈》成了台湾留美学生的必读书。

五

文学作品是社会生活的反映。作家的写作内容，总离不开自己的生活，作品中往往有些自己的影子。於梨华曾说过：“我自己觉得我和笔下的主角的距离要比别人短些。”她本人是个留学生，是现实生活中“没有根的一代”，对旅居异国的甜酸苦辣体验很深。作品的主人公当然不等于作家本人，但《又见棕榈，又见棕榈》和《归》等其他作品中，却都不免拖着她的身影……

看到风风光光的於梨华，谁会想到她当年的坎坷呢！

1953年，她孤零零地在美国三藩市上岸后，展现在眼前的景色是那样干净、明亮、开阔，夕阳下的金门大桥一直延伸到远处，来接她的是一对五十开外的犹太人夫妇。男的叫依雷，是她父亲由于业务上的关系在台湾认识的。在一次宴会上，父亲将於梨华介绍给他，希望她帮助女儿到美国，依雷随口答应了。她快毕业时就申请美国大学研究院的入学许可，可没多久得到了中西部两个大学的回音，便立刻写信给已回美国的依雷。他划了两千五百美金在她名下，存入银行，算是保证她在美国一年的生活费用。

依雷夫妇热情地带着她离开码头，到他们住的旅馆，让她休息，然后

让她浏览三藩市的夜景。吃晚饭的时候，依雷拿出一张在他居住地的一个两年制的初级大学的奖学金及入学许可。并说她可以住在他们家，吃住免费，但要为他们做点家务事，每天可以搭校车上学。说完他伸手向她要回那张两千五百元的银行证明。她觉得事情有点蹊跷，但初到异地，又十分胆怯，除了他们夫妇，举目无亲；而他们非亲非友，不过相识而已。一肚子问题，一句也不敢提。第二天，她温顺地跟着他们到三藩市以北三百五十多公里的小镇欧平，依雷的家在郊外的山巅，初级大学在市区里。

学习生活开始了，她早上六点起床，喝一杯可以在肠子里冻结起来的冰牛乳，迎着萧瑟的秋风下山，步行半小时到山脚，搭校车进城上学。她上完课，中午混在十七八岁的孩子群里，把一个干巴巴的“三明治”塞进肚里，听他们嘻嘻哈哈地谈约会、球赛、电影、跳舞、啤酒会。他们对她非常友善：“喜欢美国吗？”“过得惯吗？”“想念你的家人吗？”“呵，周末来参加我们的跳舞会吧！我给你介绍一个舞伴，好吗？”

她摇头，苦笑。周末是她最忙碌的两天，打扫完依雷家七间屋子，两个浴室、一个厨房，还得帮他除杂草、理花圃、扒落叶，及做其他有关他们六亩地的杂事。

星期六晚上，他们多半下山吃饭，或同朋友玩扑克，或参加周末其他娱乐。借大的一座山上，就她一个人守着他们孤零零的房子。邻舍是五里外的另一对六十来岁的老人。

晚间，呼啸的风，雨打落叶的声音，不知名的野兽的哀嚎，空寂里猛然响起的电话铃；更甚者，是看不见摸不着，却紧紧纠缠着她的思亲之念。

在他家住了两个月后，依雷因为几次见她暗自流泪，就告诉她附近有一个加州大学分校的农学院，那里有两个中国学生，并凑一个星期日，在她做完家务事后，驾车送她去结识。在异乡，又看见了中国脸，说上了中国话，她激动得直想哭。农学院的两位中国学生很帮忙，替她要来了加大洛杉矶分校的人学申请表，积极计划帮她转学。当她把加大洛市分校研究院的入学许可证拿给依雷夫妇看时，他们的脸犹如夏日风暴来临前的天空，沉重而灰黑，雷声滚滚压在她头上，两人同声骂这个不必花一分钱雇来的姑娘是个忘恩负义的人。她无语，不是没有一肚子话可以回敬，而是还不以能用英文表达自己足够的愤怒。临离开的晚上，她反复不能入睡，发现依雷太太蹑足潜入她的房间於梨华装睡，偷看着她。她打开每件理好了的行李检查。

於梨华终于忍不住，坐起来大声问她干什么。依雷太太却若无其事地回答：“我不相信你，我不相信你们中国人，我要看看你拿了我家里的东西没有？”於梨华大吼：“拿了没有？”依雷太太耸耸肩，径自掩门走了。

她到了举目无亲的洛杉矶。农学院的朋友给她介绍了一个在加大读科学的沈君。

沈君送她到学校的外国学生顾问办公室，并协助她向顾问说明自己身上只有几十元美金的窘境。顾问问她有什么样的工作能力——打字？速记？图书管理？她都摇头。

他皱着眉问：“看孩子你总会的吧？”沈君忙用中文对她说，不会也要说会，不然没有工作。她连忙点头。

顾问室的职员带她去找第一个正式的雇主，住在洛市高级郊区，百发利山的一幢大厦里。百发利是洛杉矶有名的住宅区，好莱坞好多明星都住在那里。一进百发利山，景色比日落大道，更有一种华贵气象，房子不但整洁，

而且建筑精巧。每座房子前面是绿茵一片，修剪得一丝不乱。她的主人是个三十余岁离了婚的女人。有个六七岁的女孩需要人照顾。她白天上学，下午陪小女孩玩，晚上招呼小女孩睡觉，睡觉前要读书讲故事。小女孩睡觉后，她一个人呆在十二间房的大屋子里温功课。

而乡愁思亲的寂寞又常常挤走在自修时必需有的宁静。好些夜晚，对着灯，对着窗外幽灵般的大树，她感叹地问：“美国的花花世界在哪里？怎么我会坐在这间陌生的屋子里！”

她吃的苦和深深的寂寞，家里的亲人和朋友哪会知晓呢？他们能看到的是她：穿着及地长旗袍，站在高级轿车“林肯”旁边，俨然是一副车主的神态；盛装立在大厦门口，脚边是盛开的杜鹃，前面是如缎的绿草，脸上是踌躇满志的笑……但这是照片，不是生活。

她继续受雇，第一家，第二家，第三家，尝够了寄人篱下的痛苦滋味。挨了一学期，终因学习成绩不错，被免除了学费，还拿到一笔奖学金，从此搬入女生宿舍，她自己又属于自己了。啊！可贵的自由。

婚后她随丈夫先后住在普林斯顿、芝加哥附近的艾文斯登和纽约等地，过的是“飘泊无着落的生活”，心里笼罩着“难以解脱的孤寂”。她一次又一次回台北探视父母，想去抓住那“快要模糊的记忆”，企望在自己人中“摇落这些年来跟随我的无寄的心情”。“重拾起被抛下了十年的女儿梦。”白天，母亲为她劳碌，试着填满她在异国十多年来被忽略的食欲。夜晚，合家对坐空屋，她带着伤感，描述旅居海外的生活，试着将它连到旧时的日子。面对双亲的落寞与安详，那串充满了挣扎的日子显得遥远而陌生，以至她怀疑自己是否在陌生的世界里消度了十年。但是台湾毕竟不是生育自己的家乡，“台北也不是家”，而“不过是一个容颜已改，脂粉太浓，脂肪太厚的荡妇”，从她的笑声中，再也找不到往昔的满足，有的只是“贪梦与空洞”。家在哪里？她说：“别人都是有家可归的，而我永远浪迹天涯。”

回到台湾，亲戚朋友以客相待，关切地问‘这次回来，能住多久？’回到美国：‘你不会在台北长居吧？’”离乡去国，飘泊无根，“没有根”的苦恼裹着於梨华的心，“剪不断，理还乱。”“别问我为什么回去。为什么回去与为什么出来，是我们这个时代的迷惑。”於梨华在异国是成功者，尚有这种“春花秋月何时了”的感伤和“独立小桥风满袖”的寂寞，那么处境还不如她的人呢？可见时代的悲剧，带给一代人的不幸之深。

六

於梨华从小就和文学结下不缘分。高中的时候，《三国演义》、《水浒传》等名著就闯入了她的生活，最使她难以忘怀的是，南平中学一位名叫赵淑如的语文老师，是第一个殷殷领她走上文学之路的。后来的逃难流浪，并没有拖垮她对写作的兴趣。在台中女子中学念高二时，她发表了第一篇文章，介绍沈从文的《边城》。

别小瞧这比起后来的大作微不足道的小文章，千里之行始于足下，人的“野心”和成功，往往与它有至大的关系。

大学时代的於梨华，涉猎了大量西欧现代文学，也非常关心中国现代文学的发展。在中外贤哲的哺育下，她开始经常撰稿，多半描写学生生活，在学生读者中渐负文名。

从事文学创作，她已走过了长长的路。关于她的艺术风格，她自己曾经说过：“所有我的作品是受到中西文学影响后的揉合而产生的属于我自己

的一种风格，文字是纯中文的，结构可能受西方文学的影

在西方文学中，现代文学作品对我最具有影响力，尤其是美国现代作品。”

她是台湾六十年代与白先勇等人同起的“现代文学”派作家，她对西洋近代小说和戏剧很下过一番功夫。《又见棕榈，又见棕榈》中提到的作家：亨利·詹姆斯、诺门·梅勒、伊德丝·华顿、卡夫卡、海明威、福克纳、阿塞·密勒·哈罗、平德等人，可能都是她喜爱的。除少数作品，如《柳家庄》，被认为是《红楼梦》式的，她的许多著作都熔铸着欧美现代化的某些技巧。比如，她很善于运用意识流的创作手法。

以《又见棕榈，又见棕榈》为例：故事顺着牟天磊回台后的应酬、交往、游历等行踪顺时针推进，却时时穿插着他对已逝岁月的逆时针回忆。主人公的思维活动，像个无形的画笔，为我们勾画出他在美国生活的形形色色和留学前的学生时代及童年大陆生活的图景。“断碎的时间顺序”“故事中的故事”，把台湾、美国、大陆三个不同地方，现在、过去、未来三个时间，精巧地编织在一起，使故事时空开阔，容量增大，且集中紧凑，富于弹力，极有力地表达了主题。国内评论家陆士清说得好：“这样写来，不仅把天磊的脆弱和感伤越涂越浓（这是创作意图的需要），而且真切地写出了亿念着过去，不能充分地享受现在、空茫地对着未来的，‘没有根的一代’的苦闷和寂寞的心理状态，把生活中的‘没有根的一代’塑造成了艺术中的典型。”

我极佩服于梨华描写事物的本领。她制造的意境永远不落俗套，确实是“近年来罕见的最精致的文体家。”

她阅历甚丰，到过不少地方，能凭自己超人的视觉记忆把所看到的一切记载在纸上。没有去过美国、台湾的人，在她的书中嗅到了美国和台湾的气息、看到了它们的形象。我们不妨跟着牟天磊在台北西门町的夜市走走：

去国十年，这个地方对他已经完全陌生了。过去他最熟悉最偏爱也光顾最多的铁路边上的小食铺完全不见了，他父亲指着一排排的中华商场给他看。国际戏院隔壁，曾经惹他眼而他只被带进去过一次的四姐妹亦已不在，代替它的是一家充满了染味，充满了颜色及充满了苍白的日光灯的布庄，戏院对面，他和张平天常去喝酸梅汤的小冰店也没有了。他走在他父母和情人之间，好像是来逛一个崭新的世界，而新世界里的人也完全不是他记忆中的了，比他记忆中的多得多，塞满每条街。比他记忆中的‘洋’的多，从他们的衣着及举动上观察。比他记忆中的嘈杂，也许比他记忆中的快乐。

短短一条街，寥寥二三百字，向我们展现了既亲切又陌生的台湾今昔。

刻画人物，她善于剖示分析人物心理，尤其爱用对比的手法摹写人物形象，新颖别致，匠心独具。

比如在《又见棕榈，又见棕榈》中，她着力描写了与天磊有密切关系的佳利、意珊、眉立三个女性。她没有用传统的手法分别描绘她们的相貌，而是进行了两两对比：

那是一张和意珊完全不同的脸（指佳利）。意珊的脸像太阳，耀眼地亮，耀眼得令人注意，你知道它在哪里。而这个女人的脸是一片云，你觉得它存在，但是你追随不了它，它是轻柔的，但又似沉重，它不给任何光亮，但你忍不住要去探索它；它的颜色，它

的形状。它给人一种美的感觉，美在何处，却又无从分析。

於梨华的文笔干净利落，寥寥数笔就能把人物写活。如早期作品《小琳达》，留学生燕心被介绍照顾一个因父母离婚，没有父亲的小姑娘“小琳达”，初一见面，她原来的家庭教师玛丽说：

“琳达，你不和你的新朋友打招呼吗？”

“我并不知道她的名字，怎能和她打招呼？”

“对不起，琳达，是我不好。这是吴小姐，这是琳达。”

“要叫她吴小姐？为什么不把玛丽叫做罗提小姐呢？”她仰起头问妈妈。

“好，好，”李兹太太说：“你对。吴小姐，我们叫你名字吗？”

“当然，叫我燕心好了。”

“燕清，燕清，”琳达念念有词地轻声叫着：“妈妈，好奇怪的名字！”

於梨华用简洁、自然的文字，把一个没有家庭温暖、狡黠、刻薄，却又可爱的孩子写得绘声绘影。

读於梨华的作品，给人再一个突出的感受，是她的文字形象、凝练、简洁、新鲜，很像一个刻意打扮，但却显得自然天成的美丽女性。清新的句子篇篇可见：

“翎样简直是换了一个人，好像脸上的皮被人撕去了一层，新脸上，油光光的，每一个毛孔都冒着笑。”（《交换》）

“万回克快道上的车，像吸铁石中串连着的钉子，一根衔接一根，停顿比移动时多。”（《友谊》）

“有的大裙飞着小小的圆围，好像一个人对于平凡的生活模子的挣扎，要掐出那个圈子，但还是离不开那个圆圈。”（《又见棕榈，又见棕榈》）

总之，跳动在於梨华作品中的真挚情感，细腻笔触和洞察事物的锐敏目光实在令人赞叹不已。

她跳出了台湾和海外有些女作家囿于生活，多描写身边琐事的小圈子，关心着一代人的命运。她那坦荡的胸襟，热爱祖国的拳拳赤子之心，和对事业的责任感，不断攀登的壮志雄心，使她在艺术上永不满足。我不禁想起了威廉·福克纳的一句名言：作为一个好的小说家“必须永不满足他过去所写的东西，永不认为他已尽了全力，永远在梦想着达到更高的境界……”

七

於梨华很有风度，很有神采，她说自己“善怒善喜，活泼好动，爱好网球、游泳、滑雪……”见过她的人说她“即使好好的走着，好像也使人觉得她是在跑跑跳跳。她讲起话来，往往一泻千里似的，语调又急又快，手势也多。笑起来又好像毫无保留，没有一丝忧愁。”她是个能干的主妇，会买东西，能把家里收拾得干干净净。她爱孩子，爱丈夫（八十年代同沈君离异），爱自己的工作。她以教书为职业，自1968年后，一直在纽约州立大学任教，讲授英译中现代文学、中国古典文学概论、书法、中国现代文学选读、中国报章杂志选读、中文会话、中文作文等课。1977年到1978年，还曾担任该校中文研究部门主任。之后她曾去印度讲学。她是个尽职的好教师，但最爱的还是写作。“书桌对于她就好像饭桌对于一个饥饿的人一样，有无尽吸引力”。她说：“一天不写作，就觉得生活失去了平衡，一切都不对了。”“我认为使人想写真是一股巨大的神力，它可以掩盖过一切写作路途上的寂寞，写作技巧上的困难，而给这个写作的人一种难以形容的满足。”

她还是一个社会活动家，爱国主义者。1975年，在阴霾满天，暂短的

云开日出的季节，离别祖国大陆二十多年的於梨华第一次踏上梦魂萦绕的故土。祖国已不是她记忆中的形象——牟天磊在金门眺望厦门时想到的童年时家乡的情景：

战前小镇里的宁静得单调的没有柏油的大街，街边的杂货店，杂货店的柜台上排着的玻璃瓶，瓶里的橄榄、冰糖、生姜糖，粘在一起的牛皮糖，站在柜台后的掌柜，一个瓜皮帽上的一粒红绒球，一根旱烟管，一副黄黑的牙，一双混浊的眼睛，望着店外面静得完全睡着了的午后的太阳。

这也正是家乡留在於梨华脑海里的底片。

在祖国逗留了一个月，她忙忙飞回美国，巡回在耶鲁、麻省理工、芝加哥、哥伦比亚等著名大学，热情演讲自己回国的见闻，并很快写出人物报道、短篇小说集《新中国的女性》（1977年，香港《七十年代》杂志社），介绍解放后各行各业同胞姐妹的形象。

这次祖国之行，对她的心理和创作都有很大影响。当她再度把1974年初起稿的《傅家的儿女们》这部长篇小说接下去的时候，却感到“笔重如山”。她说：“在我想写及我能写的中间，有很大的距离。我能写的几乎有的不忠于目前的自己，而我想写的又会不忠于原来的读者”。她克服了接不上的困难，循着原来的构思把这部小说写完了。“但她对人物的内心，对人物的走向和分化发展却有更深刻得多的剖示。”在鞭挞那最丑恶的同时，针锋相对提出了一系列新人。“这些新人不再像於梨华过去刻画过的形象那样不是不甘于同流合污便是自暴自弃，这些新人尖锐地发出‘固定的职业后面，发了财以后是甚么呢？’的疑问，最后肯定，‘一个人除了要做些主观上有意义的事情之外，更应该做些客观上有价值的事’。”可以看出，她的写作又跨入了一个新时代。

她又飞回来了，观光、学习、探求。常言说，儿不嫌母丑。看到困难中的祖国的某些病态，她悉心尽情，通过《人民日报》她曾向祖国的青年朋友，意味深长的讲述了自己的留美经历。她写出了报告文学集《谁在西双版纳》（1978年，香港天地图书出版社），介绍少数民族在解放后的实况和政府对于兄弟民族的政策。短篇小说集《三人行》（1980年，香港天地图书出版社），则描述了四个现代化在国内外所引发的问题。

不但回到大陆，在美国她也同样抓紧一切时机了解、关心祖国，和访美的祖国亲人和文学家频繁接触。她“虽然住在美国，实在关心中国。”

过去，她的笔写的是中国事和情；现在，她不满足了。她渴望与祖国人民一道，为美好的未来贡献自己的力量。在写给《人民日报》编辑的信中，她热诚地说：

我是一个文艺工作者，不能像我许多朋友那样，回去讲他们的科学，做出比较急需而直接的贡献；这是我很遗憾的。但后来想到，士。果能向国内读者报道一下美国生活实况，也是目前国家需要的。除了这封万字长信外，我还有一个建议是：读者有什么关于美国或西方的问题，可以写信给我。我以后可以按照他们最想知道的一些事作回答，还是可以用书信方式的。我不能回答的，我可以请教这里的朋友。

她热爱伟大的祖国，祖国母亲已向所有海外游子张开热情的怀抱。“没有根的一代”的苦恼是结束的时候了。“落叶归根”，这个中华民族古老的传

统多么富于诗意和人情——於梨华用自己的行动，写着一部新的《又见棕榈，又见棕榈》……

1995年3月30日修订

谶容

刘蓓蓓

“世界无产阶级文学的第一个伟大代表”是马克西姆·高尔基，即“痛苦的马克西姆”。中国新时期文坛上重要的女作家谶容，看来也该姓高尔卡雅。即使不读她的作品，不了解她的简历，只要看看她那被中医称作“肾虚”或“气滞血淤”的黑眼圈，和她两指夹着的香烟，你就会隐约感到她身心可能遭受过的痛苦。在她这种年龄的知识女性中抽烟的不多，凡抽烟的大多有些坎坷的经历，从事着重重的精神劳动，也都颇有些女丈夫气。

大器晚成

谶容于1936年10月3日在湖北省汉口出生后刚满九个月，就被中国历史上的“七七”事变卷进了动荡的生活。在从武汉到成都，到重庆乡下，到北平，又返回重庆的颠沛流离中，她度过了自己的童年和少年时代。她成名后多次对采访者说过“我没有牧歌式的童年”，她给自己小说中的女主人公陆文婷们或惠莲们安排了孤苦寂寞的童年，大概就是在表达她自己对“童年”二字的理解和感受吧？当然，她的“根”是在四川，祖籍是她从未去过的巫山。所以她让《永远是春天》里的男主人公李梦而用川菜为女儿山妮妮行。但她的很多作品里回旋着的是纯正的京腔京韵，她甚至以北方人的耳朵和心理，感觉出拖长的川腔里风趣幽默的成分，她把这口音给了研究外国文学的沈志业，使他得以借此在小说《真真假假》中的政治学习会上严肃地扮演一个令人捧腹的角色，达到她对“文革遗风”调侃的目的。看来，浪迹天涯的人生旅程把这个川妹子改变得颇有些忘本了。

她生命的航程中重大的转折点是重庆解放后的1951年。当时这个梳着两条小辫子的大眼睛初中学生“立志脱离家庭，参加工作”。她要摆脱的那个家庭，曾给她起过很典雅、很封建的名字：德容；那个家庭还有一个毕业于中国大学法律系、当过国民党法官的父亲。中断学业，自食其力，不知她当时是否感到过痛苦，但这样的政治抉择对一个十五岁的小姑娘来说是够严峻、够沉重的。她先后考取了部队文工团和西南工人出版社，家庭的熏陶令她在歌舞和书籍之间更钟情于后者，于是这个出版社门市部的小小营业员，便常常背着书沿着嘉陵江走向工厂矿山去卖书，从此同书结下了不解之缘。以至过了三十年她成名后，人们得以借“从卖书到写书”之题大作文章。也许1952年在西南工人日报社读者来信组工作，白天分发来稿来信、夜里记录广播新闻之余拼命读书的谶容，并不曾有过当作家的自我设计，但她自修了俄语和全部高中课程，广泛涉猎了解放区文学和苏联文学，于1954年考上了当时的北京俄文专修学校（即后来的北京俄语学院、北京外国语学院，

今日北京外国语大学)，成为新中国第一批调干大学生，实际是为日后登上文学殿堂奠定了基础。

起初她似乎很顺利地走上了另一条道路：读书，入团，结婚（丈夫是《人民日报》的范荣康），1957年毕业分配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先当音乐编辑后任俄文翻译，家庭、事业美满，真像“幸福的生活万年长”的样子。

然而，命运之神或说是义乙女神却不能容忍在二十世纪的女作家中没有谥容。

他们让神经官能症之类的多种疾病把她击倒在打字机旁，在1962年逐（精简）出中央机关，而北京市的中学也不敢接纳一次次晕倒在讲台上的病号，她只好回到北京市教育局，吃“劳保”，待分配。疾病的折磨，生活的孤独，“闲”的惨痛，成为她人生舞台上最不堪回首的黑暗一幕。为了寻找精神寄托，她读书，集邮，习画，听戏，操持家务，这一切都丰富了日后她写作的小说的细节，却没能使她的灵魂得到解脱。虽然拿着“劳保”在家中做贤妻良母的，无论是六十年代还是九十年代都大有人在；虽然在《真真假假》里谥容写过“烹调是通向家庭幸福的桥梁”；虽然她多次让自己笔下的陆文婷们、阿璋们抒发对丈夫、儿女和家庭的歉疚、负债的感情，但作为一个有知识、有理想的新中国女性看来，“烹调蒸煮、缝纫洗涤”“只是家庭的需要，并不是社会所需要的。我毕竟还是一个对社会没有用处的人！”在谥容式的词典里，安于对社会没用即是“沉沦”。看来“自扰”的未必都是庸人。

中国知识分子传统价值观念中社会责任感或使命感或义务感这些“自寻烦恼”、“自讨苦吃”的信念和感情，在谥容这一代人身上更被革命激情强化得执拗而狂热，她心无宁日，苦苦求索，终于在各种尝试中豁然开朗：“病体不能坚持八小时上班，有一小时的健康还不能写点什么？”于是她走上了文学之路。古今中外的作家们进行文学创作的动因是多种多样的。愤怒出诗人，病痛也可以出诗人。谥容视文学为生命，倒不是以文学谋稻粱，而是谋生存的高质量，高品位，寻求自身生命存在的最佳形态。她称文学是自己在“痛苦中的抉择”，殊不知，这一抉择给她带来的是更多更深的痛苦，这大概就是“人生识字痛苦始”吧。

当然，这痛苦主要不是指所有作家都体味到的文学创作的艰辛。虽然她八十年代写完《人到中年》便累得大病一场，但还写了散文《病中》为证，而九十年代她在病中编完一本自选集后竟感到从来没有过的累，累得连写一篇不足千字的杂文的力气都没有。作为新中国培养的大学生，无疑会本能地认定文学要为工农兵服务。

六十年代的谥容不可能描写舞会剧院中的生活，更“不屑为自己的病痛呻吟”，她要到火热的斗争中去，为自己在小学生时代有所接触的农民服务。于是她自讨苦吃地拆散了自己的家庭：把两个儿子送到上海，把丈夫丢在城里，1963年7月她孤身一人自掏路费来到吕梁山下的汾阳县内一个叫万年青生产队的小村。大自然的清新有力和农民的纯朴真诚，使她的身心如鱼得水般地得到调治抚慰和愉悦。可惜好景不长，“四清运动”的声浪打破了乡间小路的宁静，作为国家干部，谥容被动员参加四清工作队的工作。出于对农民的深切同情，她不愿干伤害他们的事情。左右为难的结果，是一走了之。然而躲得过初一躲不过十五，就在她回到北京两年后，在她创作的三个多幕话剧中《万年青》和《今儿选队长》被宣告失败，《焦裕禄在兰考》被

北京人民艺术剧院选中，她已经同剧组一起去兰考体验过生活时，一场空前猛烈的大革文化命的政治风暴席卷了中国大地上的每一个角落。排练停止，百业俱废，人人争当那“95%”又人人被打成过“5%”，改造别人又被别人改造，被别人伤害又伤害别人，谁也没能躲过那长达十年的混战。幸而谔容是“编外”人员，得以保持住“逍遥派”的身分，但最终还是同“旧市委”的干部一起下放到北京通县马驹桥公社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

这种“下放”似乎含有“变相劳改”的意味，但对谔容来说无异于放虎归山。

她插秧耨地挖河喂猪地劳动了一年，又作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成员在群众和干部中工作；她既可以参加县、社、队各级干部会议，又能和大妈二婶子们盘腿坐在坑上纳鞋底拉家常。到了1972年冬天，她开始动用自己近十年间的全部生活积累，写作第一部长篇小说《万年青》，描写1962年万年青大队在支书江春旺的带领下，同县委副书记黄光推行“包产到户”试点工作进行斗争的故事。虽然业余创作被视为“不守本分”、“想入非非”的“个人主义”而不得不进入“地下”状态，但写书过程还是顺手的，1973年回北京做了五中的俄语教员后，书稿也完成了。第一个读者是李希凡，后来便是人民文学出版社的严文井、韦君宜诸前辈。真要出书的时候，躲不过的“批林批孔”运动却给了她致命的打击：给谔容出书竟成为造反派们揭发严文井“举逸民”“兴灭国”的“钢鞭材料”。原来她十五岁便立志脱离的那个家庭二十多年后还把她罩在自己的阴影里：那个早已被结论为“一般历史问题”的父亲此时却背上了“七条人命”的黑锅！书稿退回来了，在“没法活下去了”的心情中，她给把持着文艺界最高领导权的江青（通过邮局）写了信，保卫自己出书的资格和生存的权利。五十天后，上面有了批示，1975年9月，《万年青》出版。

于是这位“持重武器（指长篇小说）崭露头角”的女作家得到了学校和教育局给予的创作假，在1976年2月回到吕梁山脚下，住在乡宁小县城的县委机关里，雄心勃勃地开始写作长达九卷的鸿篇巨制《光明与黑暗》（这本书只在1978年7月出版了第一部）。然而，十月里的一声春雷让中国人在这个月的下旬欢度了不是国庆日的国庆，本该和全国人民一道获得解放的谔容却因为那封信又和出版社一起受到了清查。

追查送信的“线”。书中的人起名“江春旺”和“邓万举”便是吹捧江青攻击邓小平。取消创作假，限期上班，最终在1977年4月停发工资。陆文婷啃凉烧饼喝白开水的细节，便是她生活拮据借贷度日的体验。上书中宣部后得到的两次批示，茅盾在第四次文代会上对她于1979年5月发表在《收获》上的中篇《永远是春天》的赞扬，都未能帮她脱离困境。直到《人到中年》一举成名，谔容离开教育口成为北京作家协会驻会作家的1980年9月，她才得到了补发的工资。风息浪止。

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回顾坎坷的文学生涯，谔容的感觉是“累，真累”，她甚至难以相信自己当年竟然有那样的勇气和精力去应付无休止的纷争。她表示再遇到类似前述的“大战”，“情愿不战而降”，因为“人生毕竟是短促的。我剩下的时间不多了”，只要“还能写下去，我实在舍不得时间去打那些无头的笔墨官司了”（见《并非有趣的自述》）。然而，这一代人在政治斗争的风口浪尖上颠簸了几十年，他们的命运，他们的灵魂，都是被政治彻头彻尾、彻里彻外地“化”过了的，在一些难逃的“劫数”面前，

她能退避三舍么？围绕着《万年青》的出版展开的两次“大战”结束了，但对《万年青》、对《光明与黑暗》的评价虽大有文章可做却并没有真正开始。一向不爱谈自己的经历和创作的谌容竟也按捺不住某种情绪地写道：《万年青》、《光明与黑暗》不会再出版了，因为它们“不符合现行政策”，但“我不能说我的处女作是《永远是春天》而不是《万年青》”。她不同意说自己是“脱离生活”写出了这样的作品，因为“生活同政治分不开”，“多年来我们的生活被‘左’的政治扭曲了，反映生活的文学作品只能反映那个被扭曲了的生活”，对这“特有的文学现象”“主要不能从作者个人身上去找原因”。我不打算针对这些看法占用本文有限的篇幅，因为《万年青》和《光明与黑暗》不是谌容的代表作或成名作，它们在谌容的创作中不能占据多么重要的地位，谌容不属于当代文学的“十七年”或“十年”，她是被称作“新时期”的那个时代的代表作家；而在中国当代文学两大传统题材之一的农村题材作品中，《万年青》的艺术成就也未能使它们出类拔萃占住显赫地位。若想理论作家反映生活与评价生活的问题，现实主义的“真伪”问题，人们多半会以《艳阳天》之类为例证，而不借《万年青》之题去发挥。

谌容成为名人是在1980年，那时她已四十四岁。《人到中年》的小说和电影都受到过“有严重缺陷”、“给生活蒙上阴影”等等指责，但此时自有广大读者和评论家们去应付这些笔墨官司，无须她自己上阵，然而她的痛苦未能就此结束。蜚声文坛后她要应邀到全国各地世界各地参观访问，她要担任很多机构的理事或委员，要更富创造性地写作。她曾构思了一组关于童年生活的散文，其中《童年的记忆》已经写完，此外还要写《卖豆腐的女人》、《背柴的小女孩》、《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和《美人儿》等多篇。谁知1983年初她去上海参加全国电影故事片创作座谈会，看了影片《城南旧事》，感到自己那几篇作品的手法同林海音的有几分相同，都是用小女孩的眼睛看人生。既然林海音的作品先于自己为观众和读者所知，自己就要退让，因为自己的作品不能雷同于自己，更不能雷同于别人。在“上天”“赐”她以新的写法之前，我们是无缘同那“小女孩”、“美人儿”们谋面了。这就叫“不以创作丰富自娱”，这就是自讨苦吃。对自己的作品如此苛刻，她就别想“著作等身”了。

巧者劳而智者忧

早在1949年8月，上海《文汇报》上就讨论过小资产阶级（即知识分子）是否可以作文艺作品的主角而且结论是否定的，所以在1949年至1976年的中国文学史上，以知识分子为主角的小说屈指可数，长篇里大概也就《青春之歌》、《小城春秋》那么两三部吧？而新时期描写知识分子的小说数不胜数，但艺术成就较高的知识分子形象也屈指可数。公认成功的陆文婷形象，就是谌容创造的。读了她的第二部写知识分子的中篇小说《真真假假》（发表于1982年《收获》第一期），拍案叫绝的同时我心中便下了个结论：谌容是写知识分子的有可多得的高手！以后又读了1985年的《散淡的人》和九十年代的《人到老年》，我对自己的看法更是坚信不移了。

虽然她凭着写农民的长篇《万年青》和《光明与黑暗》登上文坛，虽然她的西坡奶奶（《白雪》）和《关于仔猪过冬问题》受到好评，虽然她的《太子村的秘密》在《人到中年》后又第二次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虽然她忘不了在农村的岁月，自己觉得和农民结下了不解之缘，但同她自己比，同别人比，这些作品给人的感觉是：写农民，不是谌容的强项。

《太子村的秘密》简直是发表在 1982 年下半年的又一部《真真假假》，它尖锐而又及时地揭示了在政治运动反反复复、颠颠倒倒，上边儿脱离实际、唱高调、瞎指挥的年代里，农村基层干部只好通过弄虚作假、“糊弄”一切来坚持实事求是、“三不糊弄”的既不正常又被习以为常的社会现象。小说留给我们的，是大队支书李万举信奉的“不糊弄肚子”、“不糊弄庄稼”和“不糊弄社员”的质朴而又深刻的原则，而李万举的性格，却被匿名信造成的悬念及其引发的曲折故事淹没了，以至令读者找错了感觉，以为是在读一部侦破小说。小说的构思也十分巧妙：匿名信，座谈会记录，日记，为烘托李万举而迂回包抄；结尾处真相大白，写匿名信者也是假揭发，真褒扬，假批判，真学习，更加重了那“真真假假”的氛围，但始终未能逼近深入到李万举的内心世界。同晚一年发表的张贤亮的《河的子孙》比，《太子村的秘密》就显得单薄了。两部小说在题材、主题和人物性格方面都有某些相似之处，但张贤亮不但让我们看到了魏天贵为保护农民的根本利益而耍弄的阳奉阴违的手段，更让我们看到了这“半个鬼”作为农村干部特有的忠厚与权力欲、善良与自私、智慧与狡黠的丰富而复杂的性格，看到了广阔的社会历史背景和复杂的现实矛盾汇成的“景深”；《河的子孙》的立意，已经从对农村基层干部忠心耿耿实事求是精神的赞美，扩展升华为对支撑我们灾难深重的中华民族得以生存发展下去的那种“健康的本能”的讴歌。用恩格斯的话来说，这部小说具有“较大的思想深度和意识到的历史内容”；用今天时髦的字眼评价，它比《太子村的秘密》有着更为深厚的“文化内涵”。

然而，与其说我是想厚彼张而薄此谌，不如说我是想对谌容欲扬先抑。因为能像谌容那样对知识分子理解得透彻、把握得准确、表达得传神的作家确实不多。虽然很多作家不大不小也算个知识分子，但他们或者不写知识分子，或者写得概念化一般化。也许是知识分子特殊的生活方式、行为方式——精神劳动及与此有关的气质，很难借助钢花飞舞麦浪滚滚硝烟迷漫予以言传吧。当然，谌容的几部以知识分子为主角的小说发表时引起轰动，主要还是因为它们强烈鲜明的社会性和现实性，谌容以女作家中不多见的胆识触及了当时十分敏感的对知识分子的政策问题，诸如知识分子的地位、待遇问题，共产党与知识分子的关系问题，社会科学研究中政治与学术的关系问题，以至一些作家和评论家开玩笑说谌容最会打擦边球，政治上再尖锐也不越轨。大概这种分寸感体现了谌容“不惑”且“知天命”的成熟吧？如今，《人到中年》们发表了十多年以后，虽然仍有人陆文婷般地大难不死，或蒋筑英式地英年早逝；虽然人们口头上还有“你穷得像个教授，傻得像个博士”的调侃，还有关于手术刀和剃头刀、造导弹和卖鸡蛋之类的不平之鸣，但这类热门话题已经逐渐相对冷却。可是《人到中年》依然催人鼻酸落泪，《真真假假》还是令人忍俊不禁，《散淡的人》照样耐人咀嚼玩味。“时光如涛荡泥土”，却冲不掉艺术品的光彩。

“鼻酸落泪”，这是当年人们阅读《人到中年》时很多男性评论家都不掩饰的真情实感。大概是陆文婷生命垂危时让丈夫给女儿扎小辫儿、给儿子买白球鞋的叮嘱，她在死亡之水中沉没时，请求孩子们“原谅妈妈不得不一次次缩回向你们伸出的双臂，推开你们扑向我的笑脸”的眷恋，以及她恨不得跪倒在地，向丈夫表示“没有你，我活在这世界上索然无味”却又没能“报答你”的忏悔，最能使人为之动容吧？《人到中年》主要是通过身心交瘁的陆文婷昏迷中的幻觉，回顾她那艰辛的生活道路，特别尽情地渲染了她内心

深处的感情。凡能真切表达人之常情的作品，都能触动读者的心弦，从而取得良好的效果，这在今天看来是不足挂齿的常识问题。但在当代文学史上，敢于在文学作品中毫无顾忌地渲泄人之常情只是在七十年代末才出现的现象。在建国后的数十年间，巴人因呼唤“魂兮归来，文学作品中的人情”而遭到无情的打击；《达吉和她的父亲》因抒写了父女之情引起不小的争论；旧版《青春之歌》里的林道静同余记泽决裂后，偶然路过旧居向门缝里张望时刹那间藕断丝连的感伤被指责为“小资产阶级情调”；而原版《红旗谱》中农民严志和在两个儿子全都被捕入狱后的痛不欲生，则被改写成预感到要当亡国奴的命运后投河自杀的屈原式的忧国忧民；至于“文革”期间的作品中女英雄阿庆嫂或江水英们一律作“活寡”、“绝户”状的矫情当然就不值一晒了。所以谌容成功地运用这种艺术手段描绘陆文婷的形象，在1980年时就是一种突破。

人们更不会忘记小说中佳佳生病的那一节。它显示了作者在表现主人公丰富而多层次的感情方面所达到的力度和深度。陆文婷接到女儿病重的电话后的不安，最终由“一双双病人的眼睛取代了佳佳的位置”的心理发展过程，写得平易、自然。

因为对陆大夫来说，这种日常工作和生活中不被察觉的“先人后己”、“人而忘己”的牺牲行为已成为习惯和本能，无须在雷鸣闪电中耳畔响起些豪言壮语或伟人名言后再决定取舍，可谓“从善如流”了；而她下班后抱着佳佳在医院中的举棋不定，为女儿的护理和儿子的午饭而焦虑、烦躁、内疚，以及那“啃着干硬的冷烧饼，呆呆地望着这间十二平方米的小屋”的说不出的凄楚，极富生活气息、极具人情味地表现了在如此窘迫的处境中慈爱的母亲和正直的医生两种角色难以统一的痛苦，这种痛苦是深广的。佳佳生病这简单而又耐人寻味的一节，是陆文婷几十年的生活状况和心态的缩影，也是多数中国知识分子和职业妇女境遇的典型场景。想当年，谌容自己就忙得没时间给小女儿梳小辫儿，七岁的小姑娘看着小女伴头上扎着蝴蝶结的辫子曾怀着怎样复杂的感情冲着她喊：瞧瞧人家的妈妈！这句话显然深深地刺痛了谌容。大概正是这种无法偿还的感情债务的压力和痛苦，转化成了小说中精彩段落的艺术魅力吧。

当然，我们透过泪水看到的，是集中、鲜明地体现在陆文婷身上的中国当今大多数中年和老年知识分子的特征：她的正直善良，她的谦逊质朴，她的忠诚坚韧，她的清贫刻苦，她的事业心，她的责任感，她在强暴和权势面前的不卑不亢、文静端庄，她虽然无职无权无名无位温柔随和，但凭手术漂亮要求严格而令护士们产生的敬畏，都充分显示了一种人格的力量，知识的力量。这正是“物美价廉”的中国牌知识分子仅有的宝贵财富和安身立命的基础。邻居陈大妈对陆文婷夫妇的一间小屋、两身布衣、三餐粗饭、被褥单薄而书籍丰厚的生活感到不可思议，谌容却捕捉到了这对书呆子于繁星满天的夏夜在闷热的陋室里安宁而又充实的夜读图，准确形象地展示了知识分子特有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念；谌容在十分细致地描述陆文婷在进修大夫们的围观中做角膜移植手术的过程时，情不自禁地欣赏着“她那一双看来十分平常的眼睛放出了异样的智慧的光芒，显得很美”！谌容由衷赞叹的这种智慧美，大概就是她1979年秋天在北京同仁医院体验生活时独特的感受和发现。

当然，陆文婷形象不会赢得所有读者的理解和认同，那些认为她给我

们“艳阳高照，莲荷盈盈”的生活投下阴影的说法姑且不论，我亲耳听到一些激进的青年责问：“若是大家都如陆文婷这般‘哀而不伤’、‘怨而不怒’地逆来顺受，中国还会有改革么？”这话并非毫无道理，陆文婷身上确实有历史和时代赋予他们这一人的长处和局限。但她的性格中外柔内刚的一面也是不应忽略的，这不仅表现在她对闯进手术室的“造反派”们的横眉冷对和对焦部长及其夫人的不卑不亢，尤其在各级大夫簇拥着眼科权威孙主任查病房的庄严仪式中，她竟然毫不顾及名分、辈数、地位、场合，以一个刚出校门不久的住院医身分对门诊主治医的诊断质疑的勇气和自信，表现了知识分子特有的、往往不被世俗所容而被斥之为“不识时务”的“书生气”，即对科学和真理执拗的忠诚。她只是过于克己罢了。如果联系谌容笔下的韩腊梅（《永远是春天》）、西坡奶奶和杨月月（《杨月月与萨特之研究》）这些农村的妇女或女干部性格的塑造，那么我也认为某些论者是有理由怀疑作者对中国人信奉“忍为高”的传统文化性格，特别是对至今仍被一些人推崇备至的“东方女性”的“美德”，诸如过度的忍从、不分善恶是非的宽容、毫无价值的自我牺牲等等消极、软弱的一面是否缺乏足够的警惕和批判（作者的道德观念和审美理想上的欠缺，在她以后的作品，如《懒得离婚》，或《献上一束夜来香》中的现代青年女性方芳和齐文文身上似有弥补）？话又说回来，无论如何，谁都无法否认，陆文婷们同广大工农群众一样，是维系疾风暴雨中的共和国大厦的支柱和基石，是人类历史上那种层出不穷的、默默无闻地为人类做出贡献和牺牲却不图回报、也无人认可的无名英雄。谌容这一批作家率先一反当代文学史上知识分子形象的被改造利用者、甚至被专政镇压者的模式，把他们作为民族的脊梁来表现，无疑是文学发展思想解放社会变革的标志。

这里似乎还应顺便提及《人到中年》的结构问题。这是因为谌容写小说时大爱在结构上“大做文章”，而《人到中年》的结构又备受称赞：新颖，精巧，严密，和谐，几近于完美。可能就在王蒙抛出他的“集束手榴弹”的同时，谌容也开始吸收西方现代派文学技巧中的精华来营造自己的《人到中年》，她摆脱了传统的讲故事思路的束缚，打乱时间顺序，以病危的陆文婷那时而清醒，时而朦胧的意识流动过程为主要线索，舒卷自如，跳跃性强，在两天之间、病房之内的现实生活中凝炼地展示她十八年的人生旅程，表露那颗为他人操劳半生、积劳成疾，停跳前的一刹还要把牵挂和深情献给自己的病人与亲人的苦难的心，令人信服地强化了陆文婷性格的崇高感和悲剧色彩。这以后谌容的很多中篇或长篇小说都要在叙事方法上花样翻新，往往贯之以两条甚至三条平行的线索，以便在有限的篇幅内加大容量，增强密度，衬托对比，深化内涵。《散淡的人》和《人到老年》是把描述现实的章节和追述历史的章节交叉着写，《散淡的人》尤其有规律，单数章节写现实（田家宴会），双数章节按时间顺序写杨子丰历史中几个重要片断。《杨月月与萨特之研究》由阿漳、阿维夫妇的通信组成，阿漳讲杨月月的故事，阿维写他读萨特的心得（很多论者都试图弄明白这种设置的内在统一性又都感到难圆其说）；而《懒得离婚》里贯穿着三条线：一条是青年记者方芳对刘述怀家庭婚姻状况的采访，再一条是方芳与同宿舍神秘兮兮的李索玲的对话，第三条则是没名没姓的夫妻间的怄气，拌嘴及离婚的艰难。孤立地看，每一篇的写法都有些“意思”；整体上看，便因手法的重复而冲淡了新鲜感，倒是《人到中年》先入为主地让人牢记着作者运用新手法的老到娴熟而“永葆其美妙

之青春”，不管从哪方面看都能当之无愧地成为谡容的代表作。

难怪巴金说“我多么希望我能够写一部像《人到中年》那样的小说！”

也许陆文婷是个技术型的知识分子，或许因为她是个女性抽象思辨能力较弱，要么就是作者的疏漏，她的理念世界（即卢卡契所说“人物的智慧风貌”）逊于她的感情世界，以致影响了陆文婷形象的丰满厚实。而在《真真假假》里，我们看到了各具情态的学者型知识分子群像。这部小说不过写了某省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室的“大研究员”们奉命举行了三天的政治学习会的里里外外，却十分敏锐辛辣地描绘了极左路线的回光近照对一群惊弓之鸟的骚扰，既使人忍俊不禁，又使人慨叹不已；但历史留给新生活的阴影，毕竟遮不住新时代的曙光。开会，曾是中国人生活中的重要内容和极富特色的场景，而停工停产连续几日开会务虚，更是文化界知识分子的家常便饭。但在谡容之前，很少有哪位作家把开会写得如此引人入胜。

走过极左政治冲击一切的年代、身经百会、出口成章又素请各种政策条文套话术语的知识分子们虽总结出一整套“人生在世，开会发言，真假并举，以真为主，以假为辅”的经验，但当省委赵部长点名批评他们的同仁那篇对西方现代派文学寓评于介的文章是拜倒在西方资产阶级脚下的立场态度问题，院党办吉主任敦促“学习讨论”赵部长讲话时，他们又一次面临在讲真话与讲假话之间抉择的痛苦。这种痛苦，看来也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一个历史悠久的课题。一边是“左”的压力，一边是科学的真理，不讲话不行，讲真话不敢，说违心的话不情愿，于是除了决心“唤回党的思想政治工作的霞光”的支部书记杨昌明，和当年为右派鸣不平而“自投罗网”的右派室主任吴天湘光明磊落、仗义执言外，大多数与会者都采取了“前王朔”式的态度，或“批评青年奇装异服、痛斥电影胡编乱造”；或大谈访日见闻以证明资本主义的腐朽；或批判重庆灯会的崇洋媚外，避实就虚，避近就远地抵制、应付三天的会议，来保护自己，保护同志，保护学术研究的科学性。谡容用了“字斟句酌的表态”，“离题万里的表白”，“不着边际的联系实际”，“故作小心的检讨”，“貌似真诚的坦率”，“眉飞色舞的谎言”和“热烈的废话”这些相反相成的词构成的词组，高度概括、维妙维肖地表达了知识分子式的狡黠，准确地刻画出中国知识分子“外圆内方”的传统特征。“方”固然是可敬的，这使吉子宽未能真正达到预期目的；但谡容也通过吴天湘的言行对世俗所认可的“适度的变通”、“无伤大雅的圆滑”的消极面进行了批判，这对知识分子乃至全体国民的文化性格的改造，至今仍有着强烈的警省作用。

如今这部“问题小说”中的主要“问题”对处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而不是“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氛围中的读者可能已失去了政治的震撼力，但它的可读性并没有减弱，我看到一些1982年时还是幼儿园小儿的青年仍能把它当作一出喜剧玩味欣赏。书中的人物没有完整的性格和命运，但他们的举手投足，一颦一笑，都强烈鲜明，潜台词丰富，令人过目难忘。因被打成“特嫌”而变得唯唯诺诺的张维，每次会上都要第一个结结巴巴艰苦地发言，两膝紧并，身子前倾，瘦骨嶙峋，粤味普通话，即使他说出要“自己整自己的风”，“自己搞自己的运动”这样的话来，全室同仁念他的“老实巴脚”，又提到“党员标准”等等“严肃”的事情，也暗自感激他的长篇发言“救了”大家的“驾”，所以全部都有教养地“正襟危坐”，“有礼貌地聆听”。而张维再紧张也不失学者的严谨，十分注意“英明领袖华主席”和“党中央、华主席”云云提法的区分。而会议冷场时吴天湘埋下眼吞云吐雾，叶菲研究秦童

童毛衣的编结技法，西服革履、风度翩翩的“江南才子”朱盛以少有的殷勤给大家提壶续水，都受各自性格的支配以不同的方式表现了回避和掩饰的心理。

当事人许明辉被迫说出自己的文章“有错误”时的脸上一红，“不觉朝”刚正不阿的吴天湘投去的“一瞥”没能逃过谌容的眼睛；而结在脑后的长发一甩一甩的秦童童，嬉笑怒骂，童言无忌，被作者赋予“高干”出身、“知青”资历的背景和依据。

我由衷钦佩作者对生活观察、感受和表达的非凡能力，特别是她驾驭语言的功力。

书中人物的语言（和行为）是充分个性化的，而作者自己的叙述语言，也都在词汇、句型、语气、风格上同她所描绘对象的情味完全吻合。

谌容发表于1985年第三期《收获》上的《散淡的人》中的杨子丰，同吴天湘有很多相似之处。但他的刚正不阿，他的光明磊落，他的襟怀坦荡，以及被社会溢之为“恃才傲物”、“孤芳自赏”的那些知识分子的特征，比吴天湘表现得更充分、强烈、鲜明；而且也许是因为他没有被打成右派妻离子散的遭遇，或者更因为他是除了真理别无他求的散淡的人，他比吴天湘少了些深思熟虑而锋芒毕露、落拓不羁。

1985年是中国当代文学史上十分重要的一年。从这一年起，开始了文坛上多元化的“战国时代”。在这一年里，人们几乎是要言必称《小鲍庄》、

《你别无选择》和《透明的红萝卜》；发表了“寻根”宣言的青年作家们在老井里、棋盘上和刑天氏的后裔当中挖掘着我们民族传统的优根或劣根。创作面貌千姿百态，若说有什么共同之处的话，那就是不同于此前引起社会轰动的“伤痕文学”、“反思文学”和“改革文学”，不再所谓“粘滞”于现实，政治色彩也大大减弱。但谌容笔下的那群二十世纪的中国知识分子和她一样是政治化了的，他们的一生都在政治的风浪中颠簸沉浮。然而谁能说中国的政治不体现传统文化的特色，作品中的文化意蕴只是“寻根派”小说的专利呢！谌容十分巧妙地安排了一场年近古稀的老友们的聚会，大家在一起谈天说地，论古道今，这既描绘了知识分子生活中的典型情景，又用简炼的笔墨汇集了高密度的审美信息量，还利用读者信奉的“酒后吐真言”的规律真实地揭示了主人公的内心世界。这群人三句话不离政治：谈到宴会男主人的戒酒，便劝女主人“放宽政策”；说太太制止不了杨子丰的滔滔不绝是“专不了他的政”；谈论殡葬改革时“酒仙”杨子丰担心自己脱光衣服泡在酒缸里有“精神污染”之嫌；联想到每个人在“文革”中充当牛鬼蛇神的遭遇便把此次聚会定为“群魔会”；杨子丰说自己和杨白劳“寻根”可寻到杨贵妃一家那里，并表白已在“文革”中“交代”了杨国忠这个“社会关系”；饭桌上谈论最多的，是杨子丰在小说第一节便吟出的“一愁”：“人过花甲未入党，事非经过不知难”——党员发展工作中的弊端。

小说对主人公杨子丰着力表现的，不是他如何成为莎士比亚专家、诗人、作家、翻译家、历史学家及学贯中西的学界泰斗和国际上有影响的人物，而是他从“东洋小孩”到“西方少年”到“救亡青年”到“‘牛津’贵族”到“似党非党”的政治生活。而影响杨子丰入党的，恰恰是常常扣在知识分子头上的“爱提反对意见，爱放炮”、“骄傲自满”、“不靠拢组织”一类的帽子，说到底，是杨子丰身上最具魅力的“那股说不出、学不到的傲气”。

杨子丰骨子里的那股“傲气”，让谌容表达得细微传神，光彩夺目。细

细品味，那“傲气”正是他的不从众，不随俗，有个性，有创见的学者气质。这正是我们传统文化中备受排斥压抑、不够健壮发达的“优根”。你看杨子丰这个“话霸”，在整个宴会上喧宾夺主，滔滔不绝，咄咄逼人，显得思维敏捷，才华横溢，感情激越，精力过人。他和所有的人对话时，没有一句“顺茬”，总是一个又臭又硬的“不”：他一出场就不“随和”，对别人赞赏的田惠中的室内装修、家具款式看也没看一眼，只是在田某大谈“知识更新！设备更新！家具更新！”时板着脸回敬了一句“就是老婆不能更新！”田惠中告诉他席上备有“鲁迅先生赞不绝口”的“加饭”名酒，他晃着手中的特曲说“鲁老夫子说好，未必我就要说好”；妻子说他“死活也要入党”他马上咬文嚼字地“抬扛”：“我不是死活要入。我是活着要入党，死后我不入——死后追认，那有什么意思。”这种不重物质、爱喝特曲、活得执著认真的“傲气”有什么可指责的呢？特别是他对“第五梯队”的赵逊关于“莎士比亚可研究可不研究”（因为大家公认“正确”和“荒唐”的东西都不必研究）的高论，还有他那“科学来源于幻想，真理产生于胡说”的妙语不正是学术研究中一种反对人云亦云、打破平庸、锐意创新的思维方式么！他的勤于独立思考、勇于坚持真理的自信和自尊，不但被鲁迅所痛斥的“两眼下视黄泉，看天就是傲慢”的传统行为规范所不容，更在极左空气笼罩下的政治生活中招致灾难。小说中第十二节《否定之否定》实在是精彩别致，全节由1969年专案组炮制的《杨子丰反革命言论汇编》构成，这简直是一份珍贵的历史文物，它摘录了杨子丰自1951年到1969年发表的对思想改造、反右斗争、“大炼钢铁”、“突出政治”，以及对胡适、梁漱溟、费孝通、彭德怀、吴晗和刘少奇及其《修养》等一系列问题和人物的看法，光明磊落，直言不讳，见解独到，既刻画了杨子丰式的“傲气”和他的“智慧风貌”，又以那类对杨子丰的“老虎屁股”“摸定了，而且要经常摸，反复摸”，“要使广大革命群众都来摸”的“按语”所体现的“文革”时代独具的荒唐令人捧腹。

杨子丰的“傲气”体现在他的入党问题上，就更令人慨叹。早在四十年代的雾重庆，他就想向地下工作者“老黄”申请入党，但“老黄”未亮明过身分，他担心老黄不是党员，自己的申请会使他难堪；加之“老黄”每次都来去匆匆交代很多工作，他怕个人入党的私事耽误党的工作大事便一直“憋”着不提。按照某种偏见和模式，这就会被误解为知识分子的“优柔寡断”，“语言的巨人行动的矮子”，甚至是同党“若即若离”。阴错阳差，只知道利用杨子丰的“非党”身分完成党的工作的“大老粗”偏偏碰上有周密严谨的思维方式和“克己”品德的“大老细”，使三十年代就被父亲斥为“喝了共产党的迷魂汤”的杨子丰八十年代还没入党，但还要入党。在他看来，入党决不是贪图“先锋队”的美名或“执政党”的权力，而按照共产党员的标准，实现共产党的纲领，是他自己选择的人生理想、信仰、价值、追求和操守。可叹即使同他谈话的党员都不理解、不相信他要求入党而不带某种个人目的。他接受陈中雅的“揉面”说，但认为自己这团“面”应由“高明的面包师来操”；他容不得丝毫的奴颜和媚骨，因此为某些人驯服地低眉顺眼、虚伪地唯唯诺诺地入了党，从而造成党风不纯、也影响了我们民族性格的健全发展而耿耿于怀。

难怪在他的“滔滔不绝”中总有一股压抑不住的愤懑。这就是他要用酒“解”的“愁”。但他决心同组织发展中“左”的倾向“较劲儿”，明白宣布：“入党是神圣的事情，让我把什么莫须有的罪名都兜下来，淋着一身水

污入党，我不干。这不是给党增光，这是给党抹黑。”“我要堂堂正正地跨入党的大门”！

杨子丰超凡脱俗的性格，不但不被世俗认可，也不被一些因袭了中国某些文化传统的党员认可。他的“牛津”学友、国民党中的“太子派”于少雄当然不理解他，他的老朋友甚至妻子又何尝真正地理解了他？田惠中就劝他既然“散淡”就不要把入党问题“看得那么重”，“何必苦苦追求？”这可真是“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谌容深深地理解这种追求和痛苦，为当代文学画廊塑造了一个独特的、“浑身是戏”、一言难尽的杨子丰形象。

八十年代的“伤逝”

在1984年第2期《收获》上，发表了谌容的《错，错，错！》这是一部在当时并不多见的探索纯属个人内心感情奥秘的中篇小说。她是怎么找到这个新路数的？记得1983年底我们曾一起在丰台开会，会上大家使劲猜测她的杨月月 and 法国萨特有什么关系，一位博士先生还认为谌容对杨月月丈夫的喜新厌旧谴责不够，对杨月月和韩腊梅（《永远是春天》）内心深处从一而终的陈旧观念毫无察觉，说明了作者审美理想的局限。当时我也暗暗觉得作者只是无意中暴露了但未指责李梦雨的薄情：虽然他也是“文革”中受迫害的老干部，虽然他的再婚很合理，但韩腊梅始终珍藏着他们两人军毯的一半，而属于他的那一半早就不翼而飞了！在这个会上，谌容根本没有透露她要写一部不同于韩杨的被政治和社会所左右的婚姻悲剧的“错错错”。

她从来都是这样：事先不预告，事后不张扬，抛给你一个惊喜，自己品尝去吧。

当我读着以第一人称和诗一般的语言抒发的汝青对亡妻惠莲的悲悼和悔疚之情，读到呜咽的“猫咪”，忽然像看到了满身灰土的阿随，看到了写“手记”的涓生，看到在威严和冷眼中死去的子君。两部小说都是丈夫对亡妻忏悔。像是两首悼亡诗；而且都是站在丈夫的立场上，用第一人称叙述他们婚姻的失败，只让读者听到一面之辞（人家子君和惠莲活着不痛快，死了也不能畅所欲言，该是多么委屈！最好采取西方现代小说技巧中的多重叙述角度，让每个主人公都用第一称讲话，让活人跟死人对话，让读者能够从各个不同的视角来观察人类生活中最复杂的感情世界）。

不同的是子君和涓生的婚姻失败是受到封建势力的挤压并失去了最起码的经济保障，虽然涓生软弱不负责任，子君短视不争气，但主要还是社会悲剧；而惠莲和汝青恋爱时很自由，家庭生活也未受到任何政治的或其他社会因素的干扰，两人演出的是性格悲剧。

汝青和惠莲的恋爱生活是很热烈、很浪漫的。和几位同龄的女作家相似，即使文坛上把写爱情由禁区变成“闹区”又变成了“灾区”，谌容的小说中也较少有谈情说爱的镜头；即使有，也写得优雅端庄。谌容笔下的爱情常和白雪联系在一起。

待我真正掌握了弗洛伊德主义之后再来分析这种创作心理吧，但我记得，1980年时我简直要把陆文婷和傅家杰在银装素裹的五龙亭畔的约会当作当代文学史上经典的画面来读；1984年惠莲和汝青在漫天大雪的西郊紫竹院中编织的名为“雪葬”的美丽童话又给人有力的震撼。新婚后的星期天，惠莲在戏剧学院门口、在团中央的舞会里，在东交民巷幽静的小街上，一一补偿了初恋时汝青在这三个地方感到的遗憾，这情节多么新鲜，这幸福多么

耀眼！然而如此金光灿烂的爱情之花竟然也会凋谢么？

根据“汝青手记”我们被告之，“错”在惠莲。她对事业，对爱情，对人生，都怀有不切实际的幻想，有如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女。作为演员，她缺乏天赋和才气，更无自知之明，拒绝演配角。作为妻子和母亲，她没有丝毫责任感，任性，自私，拒绝做一名家庭中的主妇；而对丈夫为家庭做出的种种努力和牺牲，则认为不屑一顾，多此一举。她没有勇气直面生孩子、洗尿布、做饭洗衣等等繁杂琐碎毫无诗意可言的日常家庭生活，又没有能力创造灿烂辉煌的艺术生涯。性格的多疑、孤僻和内向，心灵的脆弱和狭隘，使她深陷进自己营造的痛苦中无处排遣，无力自拔，终于抑郁而死：然而在小说的结尾，也许是“心祭”亡妻时的感情冲动（也许是作者记起了当年读者批评她对杨月月们的丈夫的姑息宽容？），汝青忽然大包大揽自己“扑灭了”惠莲“爱的火焰”，“制造了家庭的冷漠”的罪责，讴歌惠莲的“慷慨无私纯真”，既无根据也不合逻辑。如果汝青有错误，那就是他对惠莲太放纵，太娇宠，太迁就，太委曲求全，还有一次出于自尊而错过了弥补二人感情裂痕的机会也许这些“错”的根子就是他那另一种形式的“大男子主义”：自信能用自己的生命之船，承载“柔弱”的惠莲的不幸和孤独，代替她脚踏实地的拼搏，载她到那“幸福的彼岸”。他和很多世俗的男性一样喜欢女性小鸟依人般地柔弱并培植发展这种柔弱，终于使她们柔弱得禁不住人间风雨。

无论如何，这篇“汝青手记”毕竟以凄婉的心声和沉郁的意境激起了读者的共鸣，虽然留给读者思索的余地不很大。看来小说中的这对知识分子对感情生活的质量要求太高了，所以才无休无止地追悔和痛苦。他们甚至不敢离婚：一怕影响孩子的心灵；二怕家丑外扬，那样的“调查”、“调解”会把纯属个人的隐私“赤裸裸地公诸于众”闹得你身败名裂；三怕未来的新家庭重演今日的悲剧。于是决定“算了，爱情算得了什么”，因为“天底下，多的是失去了爱情的家庭，它们照样在地球上运转”。到了1988年，谡容把这样的心态表述得更为充分，提炼成中篇小说《懒得离婚》发表在当年的《解放军文艺》第八期上。一些论者一眼就看中了小说标题并在“懒”字上大作文章（这种艺术感受是准确的），认为它表现了人们在无奈的现实面前的那种将就、凑合、麻木的生命的倦怠，并冠之以“后现代”以示自己论文的新潮和理论高度。我倒没觉得谡容如此超前，她还是实实在在地描绘了在我们今天这个“前现代”社会物质、文化的基础上人们较为普遍的生存状态和心理状态。遗憾的是，谡容对作为小说主线的刘述怀及其家庭的表现缺乏力度和光彩，记者采访的形式于小说内容未必相宜，技术员刘述怀的书面语言、论文风格的有关“理想家庭”的大段说教分明是在替作者立言，“问题小说”的痕迹较重。穿在“副线”上的一幅幅社会生活画面，诸如饭店婚宴、夫妻拌嘴、众人调解，乃至记者部的“神仙会”，虽然生动有趣，却对主线内涵的深化无补，只起着拓宽补充的作用，让人们更感性地体会到，在我们这个高度重视家庭稳固的国度里，那种“宁拆十家庙，不毁一门亲”的传统观念如何顽固地束缚着人们的婚姻（离婚）自由；芸芸众生们如何像刘述怀夫妇那样，连相识相恋都不能留下美好记忆，仅凭非“高档次”、纯“大路货”的“感情”维系着连架都懒得吵的“五好家庭”，在大杂院的小平房里，在柴米油盐、上儿童医院、存大白菜中操劳一生。最落落寡合、莫测高深的李索玲，也只是为了“人总要有个家”而不是为了爱情而结婚。《懒得离婚》未能出类拔萃，也许真应了刘述怀那句话，“写家庭问题难度是很大的，往

往吃力不讨好”？

谔容对爱情婚姻的探讨并非始自《错、错、错！》，早在 1981 年，她就有点儿“反潮流”地写了短篇《褪色的信》，还引起了争议。在描写知青运动大退潮的作品中，出现了很多返回城市的男女“陈世美”们给留在农村的男女“秦香莲”们造成的悲剧。直到今天，那首流行歌曲《小芳》还遭到包括鄙人在内的听众的非议：那厮对小芳“始乱终弃”，还腆着脸唱呢！但我能认同回城读大学的小娟与农村青年思哲断绝爱情关系。尽管这会令双方痛苦，但长痛不如短痛。

就像是张洁的《爱，是不能忘记的》的姐妹篇，张洁宣告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褪色的信》则是在探讨何谓“爱情”，爱情的基础是什么。这个课题，比前者更为艰深，也更难给予艺术的阐释。谔容不用炽烈的道德情感支配或取代冷静的理性分析，“无情”地指出仅以虚妄的信念和狂热的政治理想为基础的爱情必然随“信念”和“理想”的破灭而破灭；当小娟和思哲的人生道路不能交汇、他们在生活的很多层面上都找不到共同点时，两人分手就是必然的，更何况小娟根本不曾懂得过农民。谔容讲述的这个爱情故事在当时确实不同凡响，只是这篇小说在艺术上没能取得相应的成就。这不仅仅是小说叙述方法陈旧，节奏拖沓，主要是小说前半部分，用细腻形象的笔触和并不那么恰当的悬念对思哲失恋的痛苦渲泄太多，这很容易同本小说主旨相悖地煽起读者对小娟的道德上的谴责；而到了小说的关键处、“重头戏”，即表现小娟的激情产生特别是熄灭的过程时，作者的笔力明显不足，缺乏充分的艺术说服力，有点“思维大于形象”了。

谔容还有一部略带荒诞色彩、颇有新意的中篇小说《献上一束夜来香》，发表在 1987 年第一期的《花城》上。其实这里没有任何男女恋情，只有小人之心、小人之口渲染成的一段“桃色新闻”导致的一出八十年代的“小公务员之死”。几十年来听命于处长和老婆的单调乏味的小职员李寿川，在“历经沧桑”后的“迟暮之年”终于“找到了自我”，忽然萌发了享受美的愿望。于是“超越了自我”，跨进几十年间每天从其门前匆匆走过不曾驻足的花店，买来一束被他认作夜来香的晚香玉。

因为夜来香使他想起了美好的童年，想起了母亲温暖的怀抱。鬼使神差，新来的大学生齐文文把这束花安放在她和老李的办公桌之间，竟给老李招来灭顶之灾。半老徐娘朱喜芬出于对年轻貌美的齐文文的嫉妒，自诩二十年前就性解放了的沈处长出于对她的垂涎，共同炮制了“夜来香奇案”，把自罪自责“思想改造不彻底”的老李送进了医院（顺便说一句，在他的病房里又出现了谔容的另一部小说《花开花落》中的场面：工人病床前男女“哥儿们”陪吃陪喝陪打扑克，机关干部床前则寂寞冷落）。除了老李奄奄一息时现代女性齐文文给他送来一大把“夜来香”，机关里只有“新词大全”郭飞对四面楚歌的老李表示理解和同情。在这里，谔容又一次表现了她的敏感和机智。早在 1983 年她就对萨特的存在主义表示关注，如今又借郭飞之口再现了新潮术语对文坛的狂轰滥炸，增添了小说的喜剧色彩。但谔容对新名词没有全盘否定，新语言里必定有新意识，新观念。聪明的谔容让郭飞代她对李寿川的悲剧进行了理性分析，借助于他那云遮雾罩的“语言构架”，使她的议论不致显得直露反而妙趣横生。

普通人买花在八十年代被视为奢侈。被极左思潮强化过的人性中的粗砺、龌龊、冷酷，扼杀了人之常情。到了九十年代，面对或求温饱或求小康

的十二亿人，面对“全民皆商”的大潮，背井离乡的打工仔打工妹，“大款”和“小蜜”，商人和弃妇，研究生兼“三陪”女郎，再谈婚姻的基础，爱情的培育，大概也有点奢侈。有人根据马斯洛心理学把文学分为“求生存的文学”和“求丰富的文学”，谯容的作品，当然是在人的精神世界里求丰富，求高尚，求生存的质量。目前这类小说很难出现力作，还显得曲高和寡。人家读小说是为了轻松消闲，不是为了让你谯容出难题考问他的灵魂使他不得安宁。

不惜歌者苦，但伤知音稀。

“幽默家到处都找到笑和悲”

1986年一开始，谯容就抛出了两篇小说：第一期《天津文学》上的《走投无路》，第二期《人民文学》上的《减去十岁》。有些读者大惑不解，甚至不无惋惜：怎么塑造了“东方女性”陆文婷的谯容，也变成怪腔怪调、油腔滑调的西方荒诞派了？

其实，谯容既能写悲剧，又能写喜剧和闹剧，嬉笑怒骂皆成文章。《人到中年》一下子为当代文学画廊贡献了两个典型——陆文婷和秦波，后者身上就闪烁着谯容的幽默天性和讽刺才能。谯容用嘲弄的目光打量着秦波的发式、服装、眼神，用讽刺的语调描摹她那一声“我的同志哟”的口头禅，她从党史上轻敌的教训谈到为焦部长成立手术小组研究手术方案的必要，特别是她踏进陆文婷的病房，面对刚被抢救过来的危重病人的一系列夸张的动作，开口焦部长闭口时髦套话的滔滔不绝，活画出一个趾高气扬、目中无人、自我感觉良好，对人似是而非的“马列主义”、对己地地道道的“封建特权主义”的高干夫人的派头儿。没有读过《人到中年》的人听到“马列主义老太太”的雅号也能心领神会地朗声大笑，赞叹作者艺术目光的穿透力和艺术思维的高度概括力，佩服作者笔致的辛辣。

在谯容的大部分小说中都融进了善意的戏谑或冷峭的嘲弄。她发表在1981年第四期《当代》上的《关于仔猪过冬问题》就是大家公认的短篇力作，绝好的讽刺小说。关于仔猪过冬问题，从市委书记到大队支书，层层布置，层层瞎指挥，但通知一旦传达到精细的郭大妈承包的猪场里便成了多余的废话。只要看看书中每一小节的标题，就不难感到小说的韵致，明白它不仅仅是在讽刺官僚主义：“追悼会上同儿多着呢！”“没儿子不成！”“不就那五块钱补贴吗？”“上边走什么调，咱就编什么词儿”！至于《真真假假》，那更像是一出闹剧；《献上一束夜来香》里则是俏皮话连篇；《懒得离婚》里的“神仙会”上的“名人轶闻，歌星走穴，球场风波，香菜三块钱一斤”足以让读者领教到记者们“嘴头上的才华显露于”记者部的“例会”上。

而《走投无路》和《减去十岁》，是谯容幽默风格的集中展示，也是她的小说中讽刺艺术水平的主要代表。在这两部小说里，谯容不再拘泥于传统的现实主义对现实生活图景进行如实描绘的约束，采用了新的着数，主要是运用了怪诞的手法。

毫无疑问，这是受到了西方现代派文学的影响和启发。但谯容不是脱离中国现实地作“形而上”状，用西方的文学观念和表现手法图解西方的哲学观点，表现“高于现象世界”的“抽象本质”，让人感到既“隔”又“玄”看不懂。谯容的全部创作不曾片刻离开中国现实生活的土壤。她变换手法只是为了更自由地运用十八般武艺把她从现实中捕捉到的矛盾表现得更突出，更强烈，用更简洁的笔墨包容更多的、或被传统写法不易容纳的东西，使小

说内涵丰富，主题多义，一箭多雕，锋芒四射，又亲切晓畅。

谌容写工厂改革的作品不多，但她的《走投无路》对“南钢”无缝厂厂长王光泰命运的概括，触及了当时政治体制、经济体制和干部体制改革中重大而又棘手的课题，打动了广大企业家读者的心弦。书记钟汉生选拔王光泰做厂长的标准是他有无后台，有无上层关系，能否给自己安全感。王光泰什么都不干受到赏识，刚干出一点成绩就被撤了职，这就是我们现实生活中原本存在的怪诞因素；心胸狭窄、嫉贤妒能的王伦遗风，唯我独尊、夜郎自大的传统心理，“有权能使鬼推磨”的权力拜物教，都是东方现代怪诞小说产生的基础。谌容对这些怪现状的讽刺，既显示了《走投无路》的现实意义，也证明这样的小说是我们地道的“国货”。谌容还借“叽哩咕噜布”的“第一号种子作家”“柯尔柯尔卡”（我怀疑这个名字是这位精疲力尽、病病歪歪的“智慧的化身”、“力量的象征”之咳嗽声的谐音）同他创造的“改革者家族”成员之间封建行帮式的关系，以及那“人才考察的业务始终上不来，而侦破阴私的买卖却越做越红”的公司对王光泰的电脑测试和口头考核过程，还有王光泰的颓然倒地，不但嘲笑了当时文艺创作中改革者形象塑造的模式化，也揭示了我国民族心理中足以影响改革者成熟的陈规陋习和陈腐的价值观念；小说还顺带嘲弄了无端地夸大文学的社会功能，把改革的成败、国家的兴亡、人世间的甘苦全部算在作家及其作品头上虽荒唐却颇流行的见解。可见这部小说初读时可能感到懵里懵懂，细品起来还是有滋有味的。

一般读者习惯于把“怪腔怪调”的小说笼而统之称为“荒诞小说”，但多数论者都认为谌容式的怪诞同荒诞派在世界观等方面是有严格区别的。简而言之，怪诞文学并不认为人类的一切行为都是荒诞无稽的，局部和暂时的怪异并不等于世界的危机和末日。所以有人说怪诞是“引人发笑的夸张”，是对荒谬充满自信的否定；而荒诞则是“引起恐惧的夸张”，是借笑声减轻痛苦和恐怖以保持在悲观绝望中的镇定。“油腔滑调”倒是值得警惕的，我也觉得《走投无路》中某些幽默之处还缺乏更为深厚的思想内涵，难免会使比较严肃深刻的读者产生“油滑”的感觉。而《减去十岁》对“怪诞”这一手法驾驭得比较纯熟，形式上更为和谐完美。谌容的自选集中也选了这一篇，大概是对它比较满意吧。

小说首先虚拟了一个上边要发文件给每人减去十岁的小道消息，然后就在这虚幻的基础上如实地披露了社会不同性别、不同年龄、不同地位的人们各自的心理、情绪和愿望。想当年，小道消息的传播，是我们的社会生活中经常出现的不正常现象，大至“总理遗言”，小至卫生纸涨价，真真假假，信不信由你。老百姓对小道消息总的估价是“无风不起浪”，于是经常在对小道消息的半信半疑中一惊一乍地过日子；另一方面，有些人对年龄问题的关注，已经到了异乎寻常的、病态的地步，因为年龄是同权力、地位、待遇，同官职、学衔、工资、房子、户口、调动、上学、招聘、出国等等一系列重大问题紧紧联系在一起的。谌容就是这样机敏而准确地抓住那司空见惯的反常的社会现象和十分普遍的偏离正常的社会心理写出了怪诞不经却又真实可信的小说。她在小说结尾处表现的智慧和幽默，尤为令人叫绝：那支在办公楼外集合起来准备“欢庆青春归来”的游行队伍，傻乎乎、眼巴巴地等着楼内机要室寻找“减去十岁”的文件作为自己行为依据的场面，辛辣地讽刺了某些干部“唯书”、“唯上”不“唯实”的传统作风，和某种幻想一纸文件、一个决定就能彻底改变自己命运的懒汉懦夫式的荒唐而又可悲的奴性心理。

以后谌容还写了多篇类似风格的小说。如《生死前后》，如《大公鸡悲喜剧》，又如《007337》，还有《啼笑皆非》（见《十月》1989年第三期）、《第七种颜色》（《花城》1991年第六期）等。对生活中令人不愉快（悲哀）的现象，是怒发冲冠地鞭挞，是声泪俱下地控诉，还是居高临下地哈哈一笑？幽默是成熟、进步，还是圆滑、倒退？我们暂且不去理论这些深奥的问题吧，幽默毕竟有它不可替代的审美价值。我曾把《减去十岁》介绍给外国留学生读，无论是亚洲学生还是西方国家的学生都很喜欢这篇小说。看来《减去十岁》的艺术魅力不仅仅能作用于在我们这个国家特殊的历史时期内白白耗费了十年青春的中老年人。不同国家、不同人生阅历、不同意识形态的读者，大概都能从对深陷进不可能实现的虚幻欲望和消极的人生态度却仍然痴迷不悟、麻木不仁的精神状态所进行的嘲讽和否定中，得到极大的愉悦和满足。

1980年，谌容在《收获》第一期上发表了《人到中年》。1991年，谌容在《收获》第四期上发表了长篇小说《人到老年》，写了三个老太太，五十年代俄语系的同窗好友，退休后筹办“三女经济信息咨询公司”的过程。结局是：大学时代的第一美人沈兰妮心脏病突发倒在床上；第一才女曾惠心被“文革”的“政治”拆散了家庭后感到“失败得太多”而麻木；第一风云人物谢憐莹虽“壮怀激烈”，却商海中游泳乏术，“绿林”中不愿“同流合污”（此前在1989年第一期《收获》上的中篇《得乎？失乎？》里，谌容也写了苏冠仑副教授类似的困惑），从国贸大厦谈判失败出来，看到的是总也不显老的丈夫接着他的女研究生远去的背影。

不知谌容写病榻上的兰妮时能否预感到，如今自己的丈夫也会因心脏病已卧床半年？近日给她打电话，问她人们传说她“下海”的事情，问她们全家办的“快乐影视公司”，问她为自己喜剧明星的儿子写的剧本，问她近年发表的长篇“环保”小说《死河》（1993年，海峡文艺出版社）。她的答复是：这一切都顾不上了，只在家里救死扶伤。说得很快很轻，生怕打扰了病人。我也就挂上了电话。这电话号码是保密的。她新居的地址也保密。

在《人到老年》的单行本里人谌容在自己的照片下面写着：“在她门个轻的人生辞典上没有‘老’这个字！”这句话摘自本书的最后一书。三个穿连衣裙的女大学生站在隔开北海和中南海的古老的九孔桥上，像三个精灵，唱着《红莓花儿》，沐浴着五十年代夏夜的月光。她们认为“老”是不可望不可即的远方，是她们根本无法达到的境地。

但在《散淡的人》的结尾，杨子丰高声说道：“我不要童年，不要青春，我愿意一生下来就是老年”。

这两句话，哪一句属于谌容？

1995.1.25注：

本文所谈作品未注明出处者均见以下作品集：《谌容小说选》北京出版社1981年出版；《谌容集》（中篇）海峡文艺出版社1986年出版；《懒得离婚》（中短篇小说集）华艺出版社1991年出版；《谌容》（中短篇小说·散文杂文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年出版。

张洁

王绯

张洁 1937 年生于北京。随母亲而不是随父亲的祖籍为辽宁抚顺章党区下哈达村。

1960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1978 年开始文学创作，为国家一级作家，并被国务院授予有特殊贡献的作家。她是中国第一个获得短篇、中篇、长篇小说三项国家奖的作家，并获 1989 年度意大利马拉帕蒂国际文学奖。1992 年 2 月被美国文学艺术院选举为该院荣誉院士。作品被译为英、法、德、俄、丹麦、挪威、瑞典、芬兰、荷兰、意大利等十多种语言，近 30 部译本。

张洁：转型世界感

——一种文学年龄的断想

沃林格认为，决定艺术活动的“艺术意志”来自于人的日常应世观物所形成的世界态度，即来自于人面对世界所形成的心理态度。沃林格把这种态度界定为“世界感”，指出它所包括的人对世界的感受、印象以及看法等主观内容，并将其归结为客体对象的派生，一旦“世界感”内在地转化成“艺术意志”时，它便会在艺术活动中得到外在显现，“世界感的各种内容就像在民族的神谱上被发见一样，同样也在艺术风格的发展中被发见”。

女性的世界感是双性的，表现为以纯然女性的眼光和面目观物应世所形成的心理态度和作为普泛意义的人的身分面对世界所形成的心理态度的复杂融合。女性的世界感制约着女性的艺术意志，不仅构成了女性创作风格的内化和外化的双重特征——即我所归纳的在纯然女性眼光的观照下，作为对妇女自我世界的开拓和女性心灵外化的女性文学的第一世界，以及与之相联系的内向性女性文学批评；由中性眼光观照社会生活，在艺术表现上超越妇女意识、妇女的感情和生活，旨在创造一种不分性别的小说文化的女性文学的第二世界，和与此相适应的外向性女性文学批评——还会因着女性世界感的变化，驱动其风格形态转型，并赋予这种转型独特的认识价值。而这样的认识价值只有在女性的阅读期待视野中才能得到充分揭示。

在这里，张洁也许是一个最好的研究对象。

你读《他有什么病》，读《鱼饵》和《横过马路》，再读《只有一个太阳》，会为张洁风格形态的转型吃惊。很难相信，一个曾经写了《从森林里来的孩子》、《爱是不能忘记的》、《祖母绿》，而给人以强烈的古典主义印象的张洁，一个曾经写了《谁生活得更美好》、《方舟》、《沉重的翅膀》而给人以正統的现实主义印象的张洁，竟能那么彻底地反叛自己骨子里的诗情与崇尚，如此迅捷地从古典理想主义跌入冷峻的现实主义，继而转向现代主义。似乎还没有哪一位当代作家，特别是女作家像张洁这样从唯美走向市五，在极其明快的风格变换中显示出自己的文学年龄，仿佛从文学的少女时代一下子跨入成年时代，又迎来文学的更年期。

张洁是个谜。风格形态的转型仅仅是表面现象，它的背后藏着值得探究的东西。

破译张洁的转型之谜是件很有意义的事。

1

张洁拥抱着关切着怀疑着冷视着的无疑是属于我们每一个人，给予我们大家太多希冀太多诱惑太多疑虑太多失望的世界。作为感觉世界的主体，其世界感的变化牵连着时代和社会的律动。张洁风格形态的转型无疑是这种

律动的派生。

其实，那时候，她像许多人（特别是她那一代人），甚至像我们这个国家，已不太年轻。但是，渡尽“文革”劫波后受尽创伤的心，并没有妨碍她像清纯少女一样用诗情和音乐编织希冀和童话。她是诚心诚意的，没有一点矫情和造作。在她的笔下，伟壮神秘的大森林虽然幽禁着愚昧时代的残酷，残酷时代的罪孽，掩埋了乱世之秋被政治的屠刀宰杀的冤魂，却没有因此而扼断那个叫孙长宁的“从森林里来的孩子”“明亮、质朴、优美的散文诗似的”笛声。十年大劫，隔着生与死，在张洁的眼中并没有带来世界的毁灭和末日，却仿佛那个惨死的音乐家梁老师优美而高尚的灵魂的一次涅（般木）。她以生者对死者遗业的继承，张扬一种“对光明的渴望，对真理的追求，对生活的热爱”的信奉，以美的灵魂对美的灵魂的培养昭示一种弥散着宗教情绪的永恒。她甚至倾心为那个从森林的血泊中走出去的孩子安排了足以告慰无辜亡灵的光明前景，让他在新的党中央的英明决定下意外地考取了音乐学院，努力使所有的人相信等待着他的“一个美丽而晴朗的早晨——一个让他们一生都不会忘记的早晨。”

没有一点点两次世界大战后笼罩人类的世纪末情绪。上帝并没有死去。在张洁那里，满目皆丑皆恶的灰色绝望也许意味着大逆不道的堕落。像许许多多的人，那时的她顽强地守护着特殊的文化教养融化在民族血肉里的那份“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虔诚，像守护着万能的上帝和大慈大悲的神。或许正是这份融着可悲的崇高，也融着可爱的朴拙的少女式纯情，铸成了我们这个多灾多难的民族大有韧性的神经。真不知是应该为自己骄傲，还是应该为自己悲哀，张洁就处在这种无法悖逆的民族集体情绪的惯性中，带着特有的虔敬去修补一个破碎的伤痕累累的世界。在《有一个青年》和《谁生活得更美好》中，她以一种积极的态度理解了社会动乱造成的缺乏教养的一代人粗鄙和玩世不恭行为下掩盖着的痛苦，看到了拯救他们的希望。犹如圣母玛利亚面对迷途的羔羊，她深情地呼唤我们都去做讲文明懂礼貌知上进的好孩子。在她的心里，这个世界真正充满了希望，更应该真正充满爱和信任。

就像纯洁的少女希望世界开满不败的鲜花，张洁极力使人们相信这个世界不会垮掉，也没有垮掉的一代。

正是这样的世界感主宰了张洁的艺术意志，使她对美表现出格外的偏爱。于是，她不由自主地用自己的唯美崇尚去劝诫去教化，表现出一种近乎宗教膜拜的倾向。

这样讲并不过分。因为人们对于世界的审美态度和对于世界的宗教态度本是相通的，都离不开自身的感情和感受。宗教膜拜，常使一部作品的审美职能由于受到宗教职能的排挤，或归于从属地位，或两者合一。但是在张洁那里，对于世界的宗教式感受是世俗化的或人格化的，并不表现为对超验的仰慕，而是对与被感知的物质世界相对应的一种精神本原的化身（或一种学说、主义）的崇尚，对被神化的特殊人物或集团的无限信奉。现代迷信使张洁对自己的崇尚和信奉，像笃实虔诚的教徒对神体验着各种积极美好的感情。于是，她调动起全部艺术手段来表达自己对“心中上帝”的赞美、虔信和热爱，旨在肯定某种带有宗教意味的思想、情绪和观念。而这样的思想、情绪和观念已依照一种历史的惯性像上帝那样主宰着民众的意志。要挣脱它无论对谁都很难。

事实上，一场大劫并没有把人们完全推出历史惯性的牢笼。人们并不

希望上帝死去。

也许该庆幸。因为，不管世界如何破碎如何丑陋，只要人们心中的上帝不死，就不会丧失对这个世界美的感知。

这样，处在文学少女时代的张洁就不能不做唯美的信徒，那种非常女性化的古典抒情方式，将她的小说指向诗。

2

《爱，是不能忘记的》使人看到了张洁，理解了张洁，认识了张洁。她其实是在无数古代佳人蛰居的情感避难所抒写爱的心灵价值之美，继续的是一个有渊源的爱情主题。

心灵的价值是代价的体现。几乎所有注意张洁创作活动的人都相信《爱，是不能忘记的》一定来自主体痛苦的人生体验。正是这样的体验，才使张洁领悟了爱的心灵价值的份量，得以从内知而非旁知的叙事角度深入钟雨的心灵——情感世界，向人们展示出如此残酷的文化事实：爱因为不能自由地兑现才不能忘记，因为不能忘记才获取了特有的心灵价值。

这是文化的必然，也是文明的涩果。亚当和夏娃被赶出伊甸园便开始承受人类生存的痛苦，然而谁又能因为这不可逃离的痛苦认定他们不该吃那智慧之禁果？文明的进步以牺牲人类某些天性所希望的自由和幸福为代价，谁又能抗拒文明，超离文化而生存？文化与生命的永恒冲突贯穿于整个人类社会的文明史，制约着人的命运，成为无法抵御的铁律。在这道铁律之下，人是渺小而可悲的。

作为人类生存的一种意志，性爱虽然总是伴随着与所爱对象合一的热切愿望，但是，文明的铁律之下，人类的爱欲必然会受到种种逆天性的禁抑。爱而无法自由兑现便赋予了爱自身无穷的悲剧性。人类之情爱正是在文化与生命的永恒冲突之下，在其自身无穷的悲剧性中显示出崇高。抒写这种崇高感，揭示爱的种种悲愴性是古老的文学主题。只有在这样的主题之下，才能流露出钟雨那般沉重又痴诚的古典诗式的情绪。

钟雨在除了一夫一妻的婚姻以外对其他性关系施行禁忌的文明性道德的压抑之下，度过痛苦熬煎的人生。当没有理由没有力量也没有可能去拆散一对虽不是因为爱情而结合却生活得和睦融合的患难夫妻，又无论如何不能阻遏自己从爱欲中迸发出的对生命的追求时，钟雨陷入了现代人生存的困境之中。她不得不在对一个有妇之夫的热恋里苦苦挣扎，在行为方式上屈从于文明性道德的压抑——她和他没有握过手，仅有过一次在毫无诗意的初春的夜晚彼此离得很远的默默的散步；他们相约要彼此忘记，怀着恐惧躲避着“我爱你”的情不自禁的抒写；她只能把彻底忘记爱的希望寄托于时间与空间的迁延之中。然而，爱欲中蕴积着的炽烈的生命活力，顽强的生存意志，使那份背逆文明性道德的爱反而化为压不住割不掉剪不断的痴情深藏在心底，并且以纯情的形态在幻觉中和物恋里被深化和强化，“就跟一棵大树一样，它的根越来越深地扎下去，要拔掉这生了根的东西实在太困难了”。她外出归来，孤零零地站在月台上享受被他接站的幻觉；她把笔记本当作他的替身尽诉衷肠；她像中了魔症一般恋着他送的一套契诃夫小说选。这种精神之恋不仅越出了伦理的樊篱，也超越了生死。他的辞世并没有中断她在笔记本上的衷肠独拆，使寻常意义的象征在此获得了强大的系恋力量。那套契诃夫小说选亦作为幻觉中爱情的信物同她的灵魂一起进入天国安息。为了不影响另一个人的生活而割舍自己，是文明性道德之下良知的趋使；因为割舍了自己又

无法抗拒爱欲中燃烧的生命活力，把现实中无法兑现的爱系恋于幻觉与实物便成为钟雨唯一的选择。钟雨的纯情在某种意义上是文明性道德巨大压抑的产物，它藉着一种神秘的人性力量与深度所昭示出的爱的心灵价值，标明了文化在残酷中建立的伟绩，对于这一点，早已有智者议论过。

一位叫杰盖塔·霍克斯的女性在《地球上的人类》一书中指出：“有这么一个物种，从贪欲好色的无尾猿派生而来，现在生活在从小彩蛾到飞猛犸所有生灵都能自由放任，随意交媾的世界上。唯有这一个物种，把未免过于残忍的清规戒律强加于自己的每一名成员身上。且不论这种集体意志从何而来，它反正强施这些限制。

而人也就将此限制视作神祉的旨意而接受。乱伦十恶不赦；越来越令人敏感的行为。

精力情感被禁锢，被贮藏，因而得以增强，为创造文明具备了条件。”

弗洛伊德在《论爱贬值的一般趋向》中也写道：“当爱欲需求易于获得满足之时，爱欲的心灵价值便会被贬值下来。……例如在古文明的衰落时期，爱便变得毫无价值，生命是呈现一片空虚。这时我们便亟需一种强烈的反动结构来重振此种不可或缺的情感价值……事实上，基督教的禁欲趋势曾创造了爱的心灵价值，此种心灵价值确然是古代的异教徒所无法呈现的……”

也许，这正是人类生存的辩证法。如果人性与良知没有泯灭，我们就没有理由认为钟雨不应该那样地爱。《爱，是不能忘记的》的深刻性在于真实地反映了文明性道德之下民族的某些生存状态。

从探索社会学问题的角度看，尽管这篇小说被张洁视为“学习马克思恩格斯的《共产主义原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之后，试图用文学形式写的读书笔记”，但是它所触及的却是一个近乎无解的生命难题。弗洛伊德曾把人类婚姻的文化发展过程分作三期，指出：“在第一期里，种种不能导致生育的性行为方式，也能自由自在地去做。到了第二期，除了达成生育的那一种，所有其他满足性欲的方法都将被压制。然后是第三期，这时便只有‘合法的’，生育才能是性目标了。”他认为文明的性道德是这第三期的代表，在这个时期，文化所要求的标准更加提高，性自由更受限制，因而生性强悍公然反叛的人剧增，同时生性较弱，处于文化势力与他们本身反叛天性的双重夹击之下，用心理症状来逃避冲突的人，也会增加不少。

钟雨近乎病态的精神之恋可以看作是这种双重夹击之下的情感畸变。从性心理学的眼光看，物恋能使一种寻常的象征得以偌大的教人系恋的力量，钟雨以物恋方式的纯情激发去替代性爱积欲与解欲的过程，既是天性的文化抵御，又是无奈的文化逃避。这是她在文化与生命的永恒冲突下自己找到的理想的性爱避难所。这个避难所也曾是无数古代佳人的唯一归宿。

人类对于爱情和婚姻的问题讨论得太久太多了。说结婚如同勒紧绞索，仅仅死亡才能解开它；说结婚如同铸成一把剪刀，双方一旦结合在一起就不可能分离，而且只能朝相对的方向行动，插足于二者之间的第三者必将自食其果；说一夫一妻制是一个理想，无论这理想多么可爱，终究是一个大错，是一个在根本上自私而反人性的制度；说一夫一妻制是最理想的婚姻，但同时伴随着缺陷，使爱的激情不能持久地保持下去，并和婚姻无法共存；说一夫一妻制一旦增加了弹性之后，就可以杜绝没有弹性状态下所发生的种种流弊；说婚姻不止是性爱的结合，建筑在相互依赖与效忠基础上的婚姻仍然坚定而震撼不得……可谓五花八门。弗洛伊德曾以一种否定的情绪发问，建立

在一夫一妻制之上的文明性道德值得人们去为之忍受牺牲吗？但是，他在发问的当儿恐怕自己也不会想到，一旦人类彻底摆脱了文明的性道德的束缚之后，性爱关系越趋于开放，性与爱就越容易陷入陈腐化的泥沼，从而带来性行为的无意义，自然也破坏削弱了爱的心灵价值。这一点，目前已为一系列由于高度奔放的性自由所造成的性衰疲等西方社会学家所证实。

可能，人类面对性爱的生命难题，无论是持钟雨式的古典态度，还是非钟雨式的现代态度都无济于事。性爱的无穷悲剧性如同悲剧在人类生命中是基本的、不可避免的一样，产生于生命意识对实际能力的超越。随着人类生命力量的增长，生命意识的扩展，必然会不断产生新的欲望，但是欲念的意识在实践中必然受到种种文化力量的阻遏，悲剧就出现在意识越出了实践能力虚空地带的。因而，性爱的悲剧亦同人类生存的悲剧一样具有永恒的可能性。

钟雨的爱越出了将那爱得以兑现的能力极限，于是在其间的虚空地带产生了钟雨的悲剧。这悲剧则因着爱的心灵价值而显示出古典意义。

应该说，揭示最高人性意义的心灵价值，是古典式爱情悲剧内在的美学追求。

那么，写了《爱，是不能忘记的》的张洁给予人的印象，自然也很古典。

《爱，是不能忘记的》趋于痛苦理想主义的古典情绪，在《祖母绿》里比为无穷思爱。曾令儿的无穷思爱却郁结着沉痛的妇女经验。从反省的意义上审视这种经验，便使这部获得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的作品具有了独特的认识价值。

爱的外延太广了，很难以确切的定义恰如其分地表述其内涵。作为一个宇宙本性概念，爱应该是一切价值和能力的最高形式。利他性的本质则决定了爱潜在着一股神秘无边的强大力量，而且在个人、社会及人类社会生活、心智生活、道德生活上表现出创造力和治疗力。

曾令儿的爱创造了特定历史时代生命的奇迹，治愈了命运对她的戮伤和残害。

女性之爱在这里是全心全意的投入，是高度的忘我，是无条件的付出而不求回报，是无畏的牺牲，是勇敢的护卫，是慷慨的恩慈，是宏大的包容，是恒久的忍耐。仿佛受到了圣母般宗教情绪的召引，曾令儿的无穷思爱使她的一生显示出超凡的人格力量。

这是一个弱女子拼出全力替一个男子速风挡雨，因而把自己打入人间地狱的故事，重复的是女人为爱情奉献和牺牲的痴心女子负心汉的古老文学主题。虽然曾令儿实际上像一株在狂风暴雨中可以为政治肆意揉搓的小草，明明知道那样的挺身而出意味着对个人政治前途、功名事业、平等自由和女性尊严的彻底葬送，却义无反顾，怀着超凡入圣的快乐自觉承担本该落在左蒺头上的右派罪名。左蒺自然是无辜的，但是在人性上又是懦弱、自私和薄情的，使得曾令儿从无畏的牺牲、勇敢的护卫和慷慨的恩慈所换得的竟是一场爱情的暴死。她却以宏大的包容面对这情感的变异，不希望看到挣扎在道德自我完善中的左蒺用生命的谎言对她掩饰真实，便用一个夜晚走完了一个妇人的一生，在彻底完成了和永诀了与左蒺的爱之后，又带着他们爱情的种子坦坦然地走向劳改的人间地狱。执著的仅仅是属于自己的那份爱，却把重新选择生活的自由与权力全都交给了左蒺。在非人的生活境遇里，她身兼着

男人与女人，母亲与父亲的双重角色，独自承受着非婚生育所招致的种种非难，经历了肉体与精神的惨痛折磨。没有怨愤，没有逃遁。20年边陲忍辱负重的炼狱，她凭借爱焕发出的惊人的创造力与治疗力战胜了灾难。尽管命运给予她一次次诸如历尽艰辛养大了爱子又被死神夺去那样残酷的打击，却始终没有冻僵和改变她那颗无穷思爱的心。乃至20年后，当左葳的夫人卢比河向她抱怨“我们多年来，争夺着同一个男人的爱，英勇地为他做出一切牺牲，到头来，发现那并不值得”时，曾令儿的回答竟是：“别这样说。你爱，那就谈不到是牺牲。”

的确，无穷思爱像曾令儿，像她的一生，也像许许多多女人。只有女性才可能有曾令儿般的无穷恩爱，因而使人间平添了那么多从古到今久盛不衰的痴心女子负心汉的故事。抛开造成曾令儿厄运的特定历史政治背景，仅仅从人性的角度，我们可以从曾令儿身上领悟到一些关于女性之爱的真谛。

由于男女两性的文化职责不同，又因其生理与心理上的巨大差异，他们的爱，特别是情爱的意义是不同的。拜伦说：“男人的爱情是男人的生命的一部分，是女人生命整个的存在”；尼采说：“女人对爱情的意义了解很清楚、它不仅需要忠心，而且要求整个身体和灵魂的奉献，没有保留，没有对其他事物的顾虑”；西蒙·波娃说：男人没有一个可以被称为“伟大的情人”，因为“在他们生命之中，在他们的内心还停留在自我中心的状态；他爱的女人仅是有价值的东西之一；他们希望女人整个活在他们的生命中，但是并不希望为她而浪费自己的生命。对女人而言，正好相反，去爱一个人就是完全抛弃其他一切只为她爱人的利益存在。”这些看法表达的是私人经验，也具有人类的意义。

人类的无私之爱应追溯到母性。女人所承担的繁衍种族的文化责任，使她们情愿为种族牺牲个体，从而获得了一种巨大的保护和滋养人类的力量。血肉的孕育使女人自觉地将自我奉献性的爱抒发出去而又不求报偿。女性之爱的全部特征则首先来自此种天然的赋予。然而，母性又不仅是天然的、生物的，也是社会的和文化的。

由于文化的布置在传统的律令上重复加重了对本能的驱策，通过文化势力的作用将人类天然的趋势扩展或分化，母性的原始本能便受到了文化的统治。几千年来以男性为中心的文化传统强化了女性无私之爱的天性。比如中国封建社会为了保证私有财产继承中种系的纯正。对妇女施行了种种严法厉律，迫使女人不得不从一而终，无形中强化了其天性中无条件奉献的品格。古代无名氏那种“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的爱的痴诚，既可以看作女人对爱情毫无保留的身体和灵魂的绝对奉献绝对忠实，也隐含着在文化布置之下，女性爱之本性被逆向强化的深刻悲哀。“与君绝”在封建礼教下的后果对于女子是不堪想象的。“三从四德”、“七出”、“女诫”等等律令使女性之爱的自然本性所受到的消极方面的扩张和强化，造成女子在爱情婚姻上与男性态度的本质差异。当人们为曾令儿的故事所感动，当人们赞美女性如何像上帝化生工厂里一架爱的机器，又如何以她无私的爱去弥补这个破碎的世界，抚慰千百万伤痕累累的心灵时，几乎很少有人超越（或对抗）文学史的评价，指明其中所隐藏的文化布置与训练的残酷性。曾令儿并没有割断与古代无名氏的情感血缘，而把那样的痴诚遗蜕为无穷思爱。张洁同样无意于这种遗蜕的文化检讨和批判，对传统的偏爱则注定了她只能以唯美的形式去认同和讴歌女

性本能的天然赋予，用无穷思爱去歌颂去消解文化布置下的残酷与丑恶，就像一个少女面对淫邪会拼尽全力去坚守自己的贞洁和浪漫。

由此，我们看到了文学少女时代的张洁那种虔诚的宗教膜拜情绪，那种由古典崇尚和唯美的传统偏爱所造成的她对历史、社会、现实人生太理想太纯真太朴拙的体认。这样的世界感，无论在女性的意义上还是在具有普泛性的人的意义上，都只能造就古典唯美风格的张洁。

这时的张洁，肯定有自己心中的上帝。

3

你是否相信，无论是谁，只要他有自己心中的上帝，那个上帝实在不那么容易死去。然而，宗教般信仰灵光的暗淡，会使人们不甘于诗情画意的迷惑与陶醉，而对自身和世界的审视更富于现实感，对人生的理解也更接近原色。

虽然说不清为什么，但是你恐怕也像许多人一样会慢慢意识到这个世界怎样以一种巨大的迫力冲击着人沉溺在宗教情绪中的世界感。你一定体会到了时代的变革怎样校正和改变着全民的心态，使人们不再少女般的纯情甚至开始反悔自己的朴拙。

于是，你感到自己不能不变得复杂，不能不去直视和证实种种人生的鄙陋和人性的诸多缺陷。但是你依然没有丧失自己对世界的正面理解，你固守着一种正统的世界态度，即使有满腹牢骚也会把握分寸。

这也是张洁。

告别古典唯美，对于她或许只是一个早上的事。她不再劝诫，不再镜花水月般地理想和浪漫，也不再继续古老的文学主题。她像妇人一般地成熟了，并且喜欢以一种冷静、客观、老练的中性眼光审视生活，观照文学。既非古典又非现代的严肃的社会人生把握把她送进文学的成年时代。作品内质的现实化和批判力，作品秩序的均衡与常态化，叙述格调的生活化、非诗意色彩和向原生状态的趋近，使张洁这一时期的小说具有冷峻的现实主义力度。

张洁在转型。人们像以往一样欣赏她，同样给予她获奖的殊荣。这样的接受，是否可以理解为一种共鸣，一种基于共有世界感的认同？

获 1983 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的《条件尚未成熟》可视为一篇契诃夫式的心理暴露小说，张洁对为政治和仕途异化了的知识分子的阴暗心理给予无情的解剖，其风格之冷峭，感觉之锐敏，思想之深刻，使人几乎看不出那是出于女作家，特别是张洁这样曾有着唯美崇尚作家的笔墨。浪漫的情致再也无力消解积垢于现实人生的假丑恶，内视知识分子的丑灵魂则打开了对于整个民族进行文化反省的空缺。获茅盾文学奖的长篇小说《沉重的翅膀》紧紧追随改革，其政治意识和对现实的透视力亦没有局限于女作家狭窄的视野和纯个人的生活与情感体验中，人情人性的贯穿又相应地使硬性大题材得以软化，避免了同类题材的弊病。

几乎一下子就找不到了文学少女时代的张洁，就像你，像许许多多入再也找不回自己以往对世界那份宗教般的虔诚，像人类再也找不回被岁月埋葬的遥远的童年。

世界感的变化使张洁即使用纯然女性的眼光观照人生与文学，也不可能是虚幻地飘浮于理想王国的精神遨游。她不再古典。

《方舟》的题记道出的是身处男性宇宙格局里的现代妇女的忧怨——

“你将格外不幸，因为你是女人……”感觉不到《爱，是不能忘记的》《祖母绿》里那种少女般的情愫，没有了温婉、痴诚、深挚的古典诗式的情绪流动，更没有了从女性的心灵升腾起来的对人生和爱情的童话般憧憬。大多的尘世磨砺和人生受戒后的成熟，好像使张洁的心和感情一点点变冷、变硬，痛苦理想主义的张洁，无穷思爱、九死不悔的张洁终于成为陷入世俗人生的愤懑与幽怨的张洁。于是，她以一种严刻而冷峻的老练苛责世间的公平，特别是处在男性宇宙格局里坚持“反宇宙”态度现代妇女的不幸。或许，只有张洁这样的女作家才有资格说明女人的处境，才能从骨子里理解荆华、柳泉、梁倩们为什么身在男性为中心的宇宙里偏偏以反叛和受挫的态度来对付这个世界。独立的人格意识使这些“寡妇俱乐部”的成员执著于自己超现实的能力，于是不趋附于现成的价值认同，不屈从传统的公众舆论，甚至不屑于世俗的安逸。她们以无性的姿态面对事业与人生，却无时无刻不为男性宇宙中传统的价值观所排斥，落入孤独、困窘的境遇中。生活的图样在这些足以与男性匹敌的强女人手下绘制得无味、马虎又潦草，她们甚至养不活一盆花，没有闲暇生炉子，不愿意认认真真地做饭、煮开水，却又不能不像男人一样为了起码的生存去卖苦力。

得不到异性的抚爱与帮助，也无需像贤妻一样去操纵丈夫，自由和独立携着重大的生活压力和灵魂的无所依傍。她们只能自己为自己酿制苦酒，再与自己干杯。彻底抛掉了无穷思爱和脉脉含情的张洁，极力用现代妇女的幽怨说明女人完全有理由也完全有可能不去崇拜男性创造的神抵，不把男性的宇宙当作卓越的现实，不认同这个宇宙格局中习俗的绝对价值，甚至不顺从此种文化布置下分派给她的角色，女人有权力反叛或否定一种不合理的文化并改变这种文化给予的不公正待遇。但是张洁并不掩饰自己的失望与悲哀，她看到了背负沉重的十字架联合起来向现存世界挑战的现代妇女悲剧的必然，并使人认识到妇女的真正解放除了有赖于个体或群体的精神觉醒与实现水平，也有赖于整个社会和全人类的解放尺度，没有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和谐发展，任何超前的精神追求都会落入现实的窘境中。《方舟》中妇女的不幸，在一定意义上也是精神与物质间巨大落差的悲剧。老实说，在我们目前的社会条件下，妇女无力承担太多的人生角色，无力独自一个人应付繁重驳杂的生活压力，传统习俗和物质条件的限制也使当代中国妇女难以享有西方独身主义者的精神与自由。由西方女权运动衍生出来的独身女性的那种对性别角色的否定态度，那种贪欲一切足以增进个人自由发展的精神，那种沉湎于借游戏、旅行、艺术等满足个人发展的愿望，那种执著于按照个人的兴趣自由从事休养、娱乐、社交、社会工作或私人慈善事业的追求，对于挣扎于“方舟”的中国妇女来说，几乎是一种奢侈。

张洁怎能不慨叹：“做一个女人，真难。”她穿透了人生。“方舟并驾，俯仰极乐”，那极乐的世界在哪儿？

张洁在幽怨中怀疑。然而，正统的世界态度的左右，又使她不失批判现秩序的节度。

4

张洁在文学成年时代所显示出的自我超脱力是惊人的，表现为与社会和政治意识的亲合，与以往的女性情绪的疏离（比如《方舟》中所谓的“女性雄化”），以及对于正统、严肃的世界态度的恪守。她把自己以往建立在古典唯美之上的那份独有的璀璨，淹没在保持着正统严肃面貌的社会现实批判

中，淹没在对政治的领会中。

她的转型，是一种成熟的标志，也是一种代价的付出。

从《他有什么病》开始，张洁好像突然变态了。在这一次大幅度的转型中，她反叛了自己在文学成年时代那种成熟的严谨，那种寓于常态情绪的人生感慨和幽怨，那种不失正统面目又饶有分寸的社会把握和文学观照。仿佛是终于沉入到生活的渊底，把这个世界看了个底儿掉，张洁不仅仅是怀疑，而是对世界彻底失望。如果说，这样的失望带给人类的是精神的衰老和畸变，带给张洁的则是一种犹如人生更年期的焦躁和怪癖。变形的中性眼光的文学观照，现代荒诞形式的社会人生把握，作品内质的超现实化和文学情绪的非常态化，作品秩序的不均衡、紊乱与抽象化，以及创作心态的审丑趋向，使她这一时期作品表现出一种来自反面的指控、反抗、否定的性质。张洁变得老辣、尖酸、刻薄，显得玩世不恭，又好讽世讥俗。她似乎在着力于一种恨与厌恶的宣传，在充满无人情的恨怨和以毒攻毒的嘲谑中，戳穿的是世道人心的阴暗，使我们领略到的是一种犹如恶作剧式的游戏谜底。

是由于社会本体日复一日地堕落？对心中上帝信仰的毁灭或抛弃？由于对这个上帝恋情的历史惯性？虽然依然难以说清，但是你不能不承认社会变革所带来的太多的人生悲剧体验使人们普遍被一种“畏”苦苦折磨着——存在主义哲学家基尔凯郭尔把人们无名的世界虚无和恐惧感概括为“畏”，认为它包含着厌烦、忧虑、失望三个层次。——谁能对“畏”的世界感所激起的那些怨声载道，那些亵渎，那些调侃，那些扬着突发机智的黑色蓝色灰色黄色的“民间幽默”无动于衷？张洁尤其不能。她肯定像许多人一样被“畏”的世界感所笼罩。不然，她为何携着同样的亵渎、调侃和杂色的民间幽默，彻底跳出了美的圈定，落在了“对抗美学”的边缘，偏偏为自己挑选了一付丑的滤镜？倘若你能够欣赏此时的张洁，我敢说，这样的接受就是一种共鸣，一种世界感的认同。

是存在的荒诞不经逼出了现代主义的离奇古怪的恶作剧和文学游戏，也迈出了张洁独有的文学机智。这样的机智使张洁再一次获得她在文学的成年时代被一度淹没的辉煌。《他有什么病》以亵渎的口吻、放任又欠节度的情绪宣泄，暴露现实人生中习以为常的行为和心理畸变。种种早已被人们司空见惯的可恶、可鄙、可悲、可笑、可怒的症象，经过一种非常态情绪的渲染，在夸张和变形之后强化了各自的性质。不能登大雅之堂的处女膜在羞涩感的彻底摒弃下被丁小丽幻化出来，它大得可以“节成两厘米见方的小块，卖给那些丈夫不中用的女人”，“薄得让风一吹，就呱嗒、呱嗒地响”，“保证一吹就破”，使女人能受到道德委员会的嘉奖。恶狠狠的近乎胡话般的诅咒，指控了世俗冥顽不化的处女嗜好，从反面否定了一种社会丑心理。胡立川的日记以直言不讳的内心剖露显示出爱国知识分子现存的荒诞感。

外科主任陈莲生梦见自己变成一块华美的奶油大蛋糕，被四周的人用又粗又长的舌头耐心地、慢悠悠地一丝一丝、一条一条地舔没了，他坐在公共汽车上的淌着口水昏昏欲睡的呆状和丑态，把当今知识分子的生存状况纳入丑的感性形态的描画中。

陈么妹面对众人对罗曼先生《肛门与蔷薇》的讲演崇拜，向那位领导世界文学新潮流的泰斗不恭的发问（如“阳痿”之类的恶语），显然从反面强化了其中“众人皆睡我独醒”的批判意味，使之成为以恶抗恶的挑战或游戏般的挑衅。

《鱼饵》中语言的泼辣、尖刻和粗俗更令人瞠目结舌。“三八”一类的淋漓咒骂，“嗅了嗅几个臭隔肢窝”，“寻了一番花、问了一番柳”一类的恶语褻瀆，将对现实人生的否定与批判情绪置于审丑的形态之下。AB 的鱼钩和 BA 的观钓完全是一个超现实的故事，一场恶作剧式的人生游戏。他们因为那些“如指盖大小、多边的、过渡颜色复杂得令人难以确认的，你可以说它是鱼又可以说它不是鱼，或随便说它是你所希望的什么”的鱼非鱼所展开的争斗，他们在一场恶战后双双落水被鱼非鱼所食的结局，实则一幕抽象化的人间悲剧。张洁以对丑事物的抽象，打破了现实世界具象的秩序，摆脱了具象存在的偶然性，甚至控空了一切现实自我的内容，在一种必然律与合规律性的追求中，显示出对现存世界的永恒观照。只有洞悉人间的丑恶并为此而引起巨大的内心躁动的人，才有可能产生如此的具有超验倾向的抽象冲动，并以抽象所构成的联想整体寄托自己带有批判和否定性质的观世应物的世界感。

从艺术史的角度看，人类抽象冲动的驱力来自人与自然、人与社会关系的一种不安定感和渺小感，原始民族面对现存世界的变幻莫测，不得不在一种永恒的寻求中获得心灵的栖息之所，正如沃林格所说：“抽象冲动则是人由外在世界引起的巨大内心不安的产物”，“他们在艺术中所觅求的获取幸福的可能，并不在于将自身沉潜到外物中也不在于从外物中玩味自身，而在于将外在世界的单个事物中从其变化无常的虚假的偶然性中抽象出来，并用近乎抽象的形式使之永恒，通过这种方式，他们便在现象的流逝中寻得安息之所。”表现为现代艺术意志的抽象风格，自然也是现代人侧身世界与丑恶人生所产生的不安定感和渺小感的结果。面对必然律和规律性的永恒中被张洁抽象出来的鱼非鱼，你能说自己在人际世界永远说不清道不明、要多没意思有多没意思、要多复杂有多复杂，却又使任谁也摆脱不了逃避不了，并且能将人置于绝境的无端缠绕中，比 AB 或 BA 的命运更好一些么？你能拍着胸脯吹牛说自己不会在那个被鱼非鱼主宰的奇怪透顶的世界里充当可悲的鱼饵么？你能么？！

《横过马路》则有别于《鱼饵》的形而上魅力，带着形而下的粗俗，表现为一幕幕乱哄哄的社会丑形的蒙太奇组接，仿佛一出玩世不恭的恶作剧，使人联想起陀斯妥耶夫斯基的《地下室手记》，在对浸淫于人的罪恶和人的内在生活的黑暗面的剖露中，不难发现两者的契合，而文学更年期所特有的褻瀆情绪又使张洁比陀翁走得更远，似乎有意通过荒唐的文学游戏在整个人生的自我嘲讽中叫人难堪。

张洁当属于“极致型”的作家，当她走到审美的极致或审丑的极致时，便有一种非她莫属的魅力。她注定不能“中庸”，只有置身于感性形态的极致状态下，才能真正释放出自己的艺术天性。不管《他有什么病》如何荒诞，不管《鱼饵》如何抽象，不管《横过马路》如何咒骂，你均不会感到她是在现实之上强加给人一种秩序，你可以认为此时的张洁不如文学的少女时代那般“高雅”那般可爱，但是你不能不承认她对现实秩序本质的绝对忠实。既然波德莱尔可以有《恶之花》，金斯伯格可以使劲“嚎叫”，高更可以以“野蛮人”为荣，凡高可以恣意“疯狂”，张洁自然也可以背逆以往的高雅，痛痛快快地粗鄙一下。因为：现存世界原本并不那么高雅和可爱，艺术也没有必要一味“逃避现实”，唯美或古典到底，偏要在很不完美的世界上窥见一点完美。

在对美的反范畴——丑的展示和表现中，蕴纳着深刻的批判力。张洁以她的创作方式证明了这一点。

5

在长篇小说《只有一个太阳》里，张洁继续做着她在文学更年期那种恶作剧式的文学游戏。这部作品再一次显示出这位女作家对自己审丑感知力的强化，不过，这种强化并不表现为艺术手段的荒诞化或抽象化的超验寻求，而是一种全人类眼光的投入。这里，张洁那种处于文学更年期的世界感不仅越出了民族而指向整个人类，并且被纳入严格的现实主义轨道。

张洁好像是想故意同世界开玩笑，为她的长篇标了一个特别漂亮的副题——“关于一个浪漫的梦想”，却展示了与浪漫和梦想根本无缘的世界丑相大观。人类生存意志本质中的“原罪”，真正粉碎了外国的月亮比中国圆的梦想，在世界上仅有一个太阳的光照之下，中国人和老外并没有因为人种或文化环境的巨大差异而显示出人性阴暗层面的轨劣。张洁是从整个人类的意义上把世界的异化和荒诞感凝聚在世俗丑人生的感性描画中，揭开了人类天性的渺小、庸俗和衣冠禽兽的本相。所有出场的人物（除了极个别的如那个毫不悲壮地淹死在国外的正统知识分子司马南江，以及充当客串角色的莫莉小姐外），几乎都近于丑角。那个靠着《中国当代女名人辞典》指点迷津，以“一个男儿的自由之身”的出卖为代价在中国行骗的老外，与那个耍尽性伎俩勾引洋高干子弟菲尔的北京姐，概括的是同一种性异化的心理类型，而且这样的异化并没有因为洋人而变得高级，因为是中国人而显得格外卑下；在美国旅游胜地的所谓文化交流中心，展览的实际上是被金钱扭曲的人类丑灵魂，狡黠贪婪的理查以文化欺骗与智慧的榨取所显示出的人性恶，与在异域谋生的中国人——那个“拿着几根银针卖针灸”的从首都大医院来进修的医生，教刺绣的女士，以及算不得是什么画家却携着夫人前来教授中国画和中国烹调的未来博士——尊严的贬值和良知的丧失，在本质上并无二致；那个由颇有些地位和身分的人组成的出国代表团在外邦的种种洋相——如逛“跳蚤市场”，看性电影，饱览裸体浴场，以及对于包括避孕药片在内的所有洋物件的贪欲与搜罗——实际上已经不是对具体的典型环境中典型性格的讽刺，而是对一般性的普遍国民心态的讽喻，如此的卑陋自然亦没有因人人身分地位的差异而现出贵贱高低。也许，在张洁的眼中人类就像波德莱尔那首诗——“犹如没有桅杆的破船，在丑恶无涯的海上飘荡颠簸！”她便以对这丑的消化力领悟了人类生存意志本质中的“原罪”，把握了整个世界和人生的否定面，在人本性不可救药的堕落与无可美化的丑行恶德的揭示中，寄寓自己对被“畏”所笼罩的时代的悲剧性感受。她反叛了古典浪漫的自我蒙骗，背逆了正儿八经的自我拘禁，彻底释放出自己，使我们看到的是没有经过理想化和神圣化修饰的真实灵魂大特写，和没有一点点自欺的人生现实。

这就是走进文学更年期的张洁，一个表现出深刻审丑力和出色文学机智的张洁，一个恶狠狠的、无所顾忌又淋漓尽致的张洁。在她的焦躁中含着一种看破红尘的冷静，那冷静又因着失望的主宰而显得无可奈何。因此，不管此时的张洁如何咬牙切齿、慷慨激昂，如何恶语中伤、玩世不恭，也掩饰不住她内在的悲哀。她在这一时期的作品既是悲剧性的喜剧，又是喜剧性的悲剧，或者干脆是既悲又喜的恶作剧。

而这正是现代主义文学的一种品质。

这之后，张洁的短篇小说《最后的高度》却以一种令人意外的平和心

境一扫弥漫于其文学更年期的焦躁和怪癖，作品所表现出的对于“衰老和死亡的悟彻，对于人性人情的冷漠和人生孤独处境的宽容与麻木，使人感到一种人经过大恶大痛大苦大悲之后的超度。张洁的心态似乎也伴随着那平和那悟彻那麻木衰老了。它是否预示着张洁世界感变化的再一次风格转型的境界？

对于张洁，最后的高度在哪儿呢？

张洁：对母亲的共生固恋
——一种文学之恶的探源

时光经历了许多波折，终于滑进了二十世纪九十年代。

令人尴尬的是，它展示在我们面前的那种商品经济大潮对社会生活和各个阶层巨大冲击的奔驰般速度。在这种奔驰面前，文学仿佛是落伍的马车，在一条越来越冷寂的人间小路上慢慢行走。昔日文学轰动的种种辉煌已为近乎名落孙山的沮丧所取代。清贫和寂寞之下，谁还愿意继续驾着太古老的文学马车在世纪末的路上让自家独守空名永远也富不起来呢？

于是，便有了一些告离文学后下海的灿烂，也有了显得几许悲壮的文学贞操的执守。

或许这个时代对于我们最大的宽容和放纵就是：每一个人都可以有选择的充分自由，你可以下海体会灿烂，也可以站在海边流连往返却不完全跳下去，更可以根本不为之所动，让自己贞操起来或继续贞操下去。总之，在这方面你有优越的自由。

已经没有什么权威的价值尺度限定你，只有一个真正的价值信赖、真正的尺度在你自己心里。

在张洁的心里，文学依然是一面由心血颜色染成的不倒旗。九十年代初，当许多人为提高脱贫的水平和速度而徘徊而下海苦奔时，张洁也在苦苦奔波——她奔波在母亲和丈夫两个年迈有病的老人之间，同时用心力极累地擎着文学，依然以心血颜色染着那面旗帜，靠古老的写作方式养家糊口——我曾目睹过那节奏太快的生活情景，有好几天，她的鞋跟像雨点一样笃笃地敲击地板的声响使我不安，直到从天津向她发出一封信警告说再如此活下去就要病倒之后，那声响才从我的耳畔渐渐地消失。不过，那时的张洁并没有因为苦苦的奔波而失去光采，她穿着一条长长的黑呢裙，额头在阳光下闪闪发亮，真的是很漂亮的。

正是这一时期，张洁写作并发表了《红蘑菇》、《日子》、《上火》、《过不去的夏天》等，比起八十年代后期的创作，在风格形态上更显出她的老辣与恶狠狠。

也就是说，张洁在她的鞋跟像雨点一样笃笃地敲击地板的间隙中，用文学之笔比以往更变本加厉地辛辣嘲讽和恶毒咒骂，她的内心似乎淤积了太多太重且总也排解不开的幽怨与愤恨，好像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一样，她不能不变得特别歇斯底里，特别像个女狂人，而在这样的心血颜色中染就出的文学也只能是一枝恶之花。

不久，张洁竟真的像我警告的那样一下子就病倒了。这是在她的母亲去世以后。

极度的悲痛，淹没了曾经沉积在她心血颜色中那许多恶的体验，吞噬了过往人生全部的幽怨与愤恨。苦苦奔波中尚没有折去的那通体的光采在这时被残酷地一扫而光，张洁面色灰暗，鬓上出现了不少白发，眼皮红肿，穿

一件卧病在床的旧睡袍，走路摇摇晃晃，好像老了十几岁。

似乎由此结束了一个人生又重新打开了另一个人生。似乎以下的人生对张洁唯一的交付就是一点一点过滤痛失母恋的巨大悲哀，再一点一点把痛失弥补回来。这几乎成了冥冥之中命运赋予张洁的重要使命。后来，她便发表了长篇纪实作品《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一份深挚的对母亲的固恋，使我意外地从中发现了破译张洁一度表现出的女狂人一般文学之恶的谜底，从而看到了她心血颜色的变异。

因此，就从这里展开话题，我想，无论往后看还是朝前看，都可以探到一些解释张洁的本源。

1

八十年代后期，以《他有什么病》为鲜明标志，张洁文学的风格形态开始发生大幅度陡转，我曾比照人生更年期的焦躁和怪癖将这样的变化命名为文学的更年期。

与八十年代相比，尽管九十年代在政治、经济、文化和人心世态上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是张洁并没有因为这变化结束她的文学更年期，而是更加着力于内心仇恨与厌恶的宣传，继续以毒攻毒以恶抗恶，继续讽世讥俗，继续老辣尖酸和刻薄。应该注意的是，在这种狂怒与怨愤的继续中，曾经表现出的非常态化的文学情绪及造成小说秩序紊乱与抽象的现代荒诞形式的经营已明显消褪，直接切入现实人生的胆量与气魄则令人震惊。当张洁以极彻底的现实主义姿态站在世人面前，以她格外的坦率格外的无所顾忌让许多人感到气愤和可怕也令许多人兴奋不已的时候，她实际上已经走上了对人生彻底失望的情绪绝境。于是，一种无可奈何深刻的悲哀流贯于这一时期作品的始终。这样，我们看到九十年代初的张洁，是一个悲哀到极点的女狂人。

《日子》在大到国家意识小到查算收交水电费的生活琐细中放开笔，写尽国人过日子的真实情境。作品的主人公是位小有名气的数学家，却没有为此而被生活特别宠爱，他无法逃开社会人生的方方面面面对普通人日常生活的影响和纠缠，个人微不足道的意志和愿望一而再再而三地被一种不可逆转的外力任意奴役。如果从写作过日子小说的角度看，张洁是在许多作品的基础上续写大众人生的烦恼和一地鸡毛，但是她却打破了被称之为情感零度介入的遵循，在字里行间投入了强烈的主体反讽与调侃的色彩，将深沉的人生悲剧体验化作一种非庄严的形式呈现出来。这样，我们便看清了我们每一个人在过日子中消损的渺小生命，看到了我们生命中的不能承受之轻，从中感到了某种昆德拉式的对人类媚俗境况的揭示，同时体会到无法改变或根除的人生媚俗存有的深刻悲哀。甚至可以说，张洁在此间的文学之恶是指向媚俗的，她全部恶感的渲泄都因着媚俗的敌手也是我们自己——看看那位数学家的妻向日本的寻根，看看他在查算收交电费过程中因为种种的扯淡而遭遇的周折，再看看新上任的党委书记等等的街头形象，就仿佛面对着像玫瑰花一样开放的癌细胞，对游荡在人们日子里的那些超时空超政治却又难以最终消灭的敌手，张洁怎能不悲哀又无可奈何地调侃数学家：“他就无病呻吟地、贵族化或小布尔乔亚式地、觉得如此蒸蒸日上、欣欣向荣，我们的前途无呀么无限好，我们的日子比呀比蜜甜的日子没劲、没意思……”是的，只能如此。有一种悲哀让人流不出眼泪，也无法使你对它保持平视的目光且逼你进入调侃的角色或者干脆哑默。这时候，无论是讥笑是咒骂是幽默是调侃，都含着流不出的眼泪，藏着深在的悲哀。

如果说《日子》中的文学之恶是无性姿态下的表达，那么张洁在《红蘑菇》、《上火》、《她吸的是带薄荷味儿的烟》中现出的文学之恶像是有性姿态的狂舞。

在一个特殊的时空背景下，因为这有性姿态的狂舞，张洁曾给沉寂已悲观的文坛添加了些兴奋与谈资，甚至出现了已经显得十分陌生的文学轰动效应时竞相传阅小说的情景。张洁和她的小说被许多人依照自己的方式咀嚼，并且嚼出了很多可以说出也可以写出或只能说出却无法写出的滋味。

在种种的议论中，我听到了一句让我一惊且十分锐利的话：张洁恨死了男人。

我把这话告诉了张洁。她说：对，我是恨死了男人。

这便注定了张洁在相当一部分文学之恶的渲泄中所持的性别立场。她把自己变成一个被逼上梁山的女狂人，一个充满女权自觉性的讽喻大师，代替妇女们与现实对话。她把隐匿在男性世界的种种卑劣与丑陋无情地撕破给人看，故意让其在家庭生活中、政治舞台上、文化变兹里丢尽人出尽丑，以达成内心不可抑制的恨与厌恶的宣传。

《红蘑菇》以悲哀怜惜和痛恶鄙视的双重笔墨揭开了家庭生活的内幕，张洁把前面的一半笔墨投给了女主人公梦白，把后一半笔墨毫不遮掩地泼向梦白的丈夫吉尔冬。可以说，在象征的意义上，梦白的人生体验也是张洁自我的寓言，吉尔冬肉体和精神全面阳痿之下的虚伪和贪婪则成为这一自我寓言生长的根由。张洁在此间的性别立场并不是像《方舟》那样古老的男女生存不平等权力的倾诉，而是女性在获得政治、经济、文化生活各方面的应有权力之后，对妇女自身和男性世界的人性（弱点）及灵魂的现代审视。这正是现代妇女写作在经过了女性—女权而进入到女人阶段后的重要命题。

《上火》中，政治的内幕因男性的主宰和人生表演而显得格外污浊，人伦的堕落与政治的卑鄙成了一对双生子。看得出，张洁再也耐不住性子去按部就班地诉说来自女性世界的那份痛苦，她怒不可遏，恶毒嘲弄的讽喻的和戏拟的方式使她在再现的意义上表现出某种政治参与倾向。她的性别立场是在以归谬手段呈示男性世界的丑陋中表现出来的。它不是站在女性立场上控诉的表达，而是基于与男性为中心的世界的对立边缘的批判性表达。它不是女性情感的放纵与渲泄，而是理性控制之冷峻的嘲讽和不留余地的戳穿。这篇作品以独特的智慧风貌所展示出的现代妇女写作的文化风姿，有望把女界人生的命题推向一个令人目瞪口呆的境界，其间对政治、权力的关注预示了现代妇女觉悟的新内质。（顺便说一句，蒋子丹新近发表的《左手》也是与《上火》具有同样意义的小说。据说，张抗抗等女小说家也写作了类似风格的作品。）

《她吸的是带薄荷味儿的烟》给人一种《镜花缘》般的性别角色面目颠倒的阅读快感，当张洁深入到一个男子的丑灵魂，剖露出的却是文化布置下特别以女为造字偏旁的男性“妓”意识时，传统观念中肉体出卖的主动者和受动者极滑稽地发生倒置，犹如曾经走进李汝珍用笔营造的女儿国，张洁故意让那个异想天开不知羞耻的小子赤裸裸地出乖露丑，让那个被他打上算盘想好好利用一番玩弄一番的年老色衰的女舞蹈家，站在文化布置给男人的绝对优越地位上来、次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其中的刻毒和恶作无疑是性别立场之上一种文化压抑感的反拨和控诉，也是一种女性（特别是有了些年纪的女性）人格权益的张扬和维系。

稍稍留意就会发现，张洁的这几篇小说的主角都是男人，这与她早期倾心撰写纯然女性的故事——如《爱，是不能忘记的》、《方舟》、《祖母绿》——是创作重心的一个转移，也是她进入文学更年期后的主要变化。在失却了正统的女性角色面目不再多情浪漫不再哀婉温文之后，张洁也间或写一点如《脚的骚动》、《最后的高度》那样以女性为主人公的作品（注意：两位主人公一个年老一个色衰），可是，这类文字在风格形态上既不同于张洁前期的纯情之作，又有别于她深入男性世界后那种着力恨与厌恶宣传的审丑或上火之作，蕴含着女性独有的人生况味和觉悟，文字平实而深沉且拖着哀婉的余韵。我曾生出过这样的猜测：在张洁的文学之恶发泄得差不多的时候，也就是她的文学更年期过去之后（是否还会有一个文学的老年期？），倘若再转向妇女自身，重新书写女人或自己的故事时，会不会就是这样子的呢？

2

可能，张洁自己都难以相信她的文学更年期是以如此残酷的方式嘎然而止——在她的恨与厌恶还没有来得及渲泄尽时，在她总是上火甚至火冒三丈时，曾经迫使人不能不狂舞的一切，都因她没有留住母亲生命的回天之力，而在蓦然间被痛悲和懊悔抹去了。

三年前，张洁五十四岁的时候，母亲的去世把她抛到绝望的深渊，肉体和精神一下子被彻底击垮了。她像可怜的孩子一样挂着满脸的泪问我：我还能熬过去么？

我曾惊异。因为在我的理解里，难以承受或造成丧母创巨痛深的，似乎不该是张洁这样的年纪。前不久，看到了张洁发表的长篇纪实作品《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在同我谈起母亲的时候，她依然像三年前那样恸哭失声。她说：我的生命其实在五十四岁的时候就结束了。

我信，不再惊异。因为从张洁写母亲的长篇纪实作品中我切实地读出了她与母亲结下的生死之交和生死之恋，明白了其中藏着的原来是早已超出一般母女情感的一份对母亲的固恋。

当代著名的社会心理学家和精神分析学家埃里希·弗洛姆把这样的固恋称之为——对母亲的共生固恋。显然，对于张洁，这份固恋已成为与她的人生和写作胶合在一起的无论如何也扯不开、剪不断、抛不掉的情结，成为驱动她创作成长的根系。

当张洁对母亲的固恋还处在潜隐状态或对母亲的爱还没有深至因恋的程度时，她确实曾经诚挚地爱过母亲之外的许许多多。无论作为作家，作为女儿、情人、妻子、母亲、同志和朋友，她为许多爱所支付的代价是不惜血本的。生活中的张洁在回首往事时，无法褪去太深的关于某些爱的流失的记忆；创作上的张洁，在完成了从文学的少女时代向文学的成年时期再向文学的更年期蜕变和转型后，甚至羞于提及她曾经以心血颜色写下的那些十分美好的爱的寓言和故事。但是，谁都不会忘记，处在文学少女时代的张洁对人间之爱的书写所倾注的淋漓鲜血和生命。她能使人想起以血谱词的李清照。

《爱，是不能忘记的》至今仍可以看作是理想爱情的一次流血的宣告，是痛苦理想主义的现代祭典；《祖母绿》依然可以理解成作为母亲也作为情人的和生命意义的祭礼。那时，张洁展示给人们的文学歌舞仿佛是纯情少女的表演。

就在大家正在看好的时候，张洁已不屑于她的表演。

于是，爱的宣告和祭礼之后，张洁一点一点反叛了自己。因为在文学

的成长过程中，这个世界太多的人生鄙陋和人性缺陷教育或教训了她。张洁失望极了，失去了继续以爱的无价付出承担生命重负的耐性，只想跳将起来恶狠狠地诅咒和做文学的狂舞。其实，那些变态的书写既是主体悲哀失望的世界感的孕育，也是其内心脆弱的表明。对丑与恶的魔掌紧紧抓住的这个世界，张洁无力承受也无法忍受，她在骨子里是柔弱的，而她的那些狂舞，在一定意义上可以理解为以激烈或反常的方式对自己脆弱心灵的护卫。就是这样的时刻，世上唯一可以无条件依赖的只有自己的母亲，唯一能够包容和抚慰她的还是自己的母亲。在经过彻底的失望后，张洁醒悟了，母亲便成为她最终的情感栖息之所，成为她精神永远的避难地。

当然，向母亲回归也是张洁身世的必然。谁都有母亲，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像张洁那样把诸多的情感只寄寓在母亲一个人身上。她是把自己的女儿情，把失落的父爱以及许多人生之爱加在一起去爱与她共生依恋的母亲。这爱，几乎成了张洁生命的不能承受之重。所以她说，“我终于明白：爱人是可以更换的，而母亲却是唯一的。”这个唯一，对于张洁包含着比一般人更多更沉重的旨意。因为：作为女儿，张洁只有母亲；作为女人，张洁于然一身。半个多世纪的生死相依，注定了她对母亲因恋的生成。

可以想见，在如此的固恋之下，丧母之打击所摧毁的是张洁情感和生命的最后归宿。从此，张洁不仅没有了母亲，而且失去了唯一的精神栖息之所和避难地，可以寄托哀思的只有文字。她只能写，并且不能不写。确实成了长歌当哭。

张洁说：纵使我将写尽所有的文字，我能写尽妈对我那报答不尽，也无法报答的爱吗？我能写尽对她的歉疚吗？我能写尽对她的思念吗？妈，既然您终将弃我而去，您又何必送我到这世界上来走一遭，让我倍受与您离别的怆痛？

就这样，张洁紧紧抓住与母亲的生命相关联的一切，紧紧抓住那致命的摧毁，以文字的纪实回忆、总结、追悔、补偿、挥洒人生最后一次大悲大痛。据张洁说，在她所有的文字中，《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是付出最多的文字，初始写几个字就难以自持，不得不停机歇息，后来已写好的八万字在电脑里莫名其妙地丢失又使她遭到母亲去世后最沉重的打击，不得不在重病中苦撑着，振作精神日夜兼程地重写。张洁在这篇自传性的纪实作品里用生命之笔严格又缜密地过滤全部的痛失，仿佛遗漏哪怕一个小小的细节，就减少一次忏悔，就多留下一份对母亲的欠债。表面看上去张洁是在忠实地记录一场劫难的前前后后，但是因为她的纪实是回忆录性质的，是从现在的视角来描写过去的经历对于自己的意义，因而在这篇作品里存在着两个变量：（一）事件的意义在被回顾时有所改变，也就是说，张洁是在写作的“重想阶段”回顾已经发生的个，她追溯导致母亲去世的诸线索诸原因，终于在出人意外的后果中探寻到事与愿违之真谛。（二）描写大件的自我在经历了这些事件后的改变，也就是说，张洁所有的回顾实际上是自己对母亲的人生过错和应该承担责任的反省，是隔着生与死对母亲全部恩爱的再体味。由于这样两个变量内在的驱动，张洁的自传性纪实文字在一定程度上补偿了她对母亲永远的固恋永远的欠债。

这一大悲大痛下的书写感动了许多人，有人诧异：

怎么已经变得歇斯底里变得恶毒刻薄变得女狂人似的张洁，突然又返回到《爱，是不能忘记的》纯情阶段？

实际上，张洁并没有返回。虽然同样是以血写书，这一次的挥洒，却是张洁大爱大恨大悲大痛的终结。最深的爱恋——母爱失去了；曾以为是不能忘记的爱恋——情爱也忘记了；许多的恨与厌恶被丧母的巨痛吞噬了；今生今世再也不会再有如此的悲哀如此的痛苦了。张洁已经走到了她人生极致情感的大限，大限之后的情景犹如绚烂之极必归于平淡。这意味着张洁的创作将转入一个平实而深沉的人生反省阶段。倘若张洁继续拥有母亲，她文学更年期所表现出来的焦躁和怪癖不会如此嘎然而上，她便依旧是过去的张洁。这样的文学成长，代价确实是太大了。

张洁肯定极痛恨这个代价。她宁肯一辈子永远不平实不深沉，宁肯这辈子不再是好作家，也要永远拥有母亲。我知道张洁如果听到我这样说一定会脱口而出：对，对极了！但是，一切都是不可改变的。

以后的张洁会是怎样的呢？张洁说：在这样的变故后，我已非我。新的我将是怎样，也很难预测。

就我个人对张洁的理解，经过这场变故，她的心态已经非常明显地趋向老化，已从过去较深的入世（愤世嫉俗）渐渐走向出世（宿命与宗教），心力也从以往的冲击参与状态降临到超然寡淡的状态，而支撑起她文学信念的最深情的眼光则完全落在了回忆里。

忘记是谁说过，如果一个人执著于回忆，就说明她开始老了。

可能，张洁正开始进入她文学的老年阶段。

3

注意一下张洁新近散文，将有助于以上预测的确认。

在《世界上最疼我的那个人去了》发表的前后，张洁有不少散文或随笔面世。

这些文字在内容上大都不是现实的临时捕获和生活中小感小触的近距离抒发，而是时空距离较远的回忆。这些回忆几乎都离不开与母亲相依为命的人生，如《母亲的厨房》、《百味》、《太阳的启示》、《这时候你才长大》等。无论往事是幸福是辛酸还是难忘，张洁都是以平实又深沉的文字自自然然地将它们一点一点牵到你面前，似乎并不想让你也沉入她的往事去吃二遍苦受二茬罪，然后或哭或笑地激动不已。她仅仅是想让你知道它们，让你了解一下它们，或者仅仅是为了同你说说关于它们的心里话，如此而已。即便她说“每每想起生活给母亲的这些折磨，我就仇恨这个生活”（《母亲的厨房》时，你也会因为全文过去时态的统驭而把这仇恨的情感与现实拉开距离，绝不会感到她在文学狂舞时的那种咬牙切齿，由此可看到张洁心力状态的冲淡。另外，经过丧母的变故和其他人生教育，张洁的心理承受力大大增强，情感境界从脆弱走向超然——“最后你明白了你其实没人可以指望，你一旦明白这一点，反倒不再流泪，而是豁达一笑。于是不再空想母亲的热面汤，也不再期待情人的怀抱，并已死心塌地关掉了电话。你心闲气定地望着被罩上太阳的影子，从东往西渐渐地移动，在太阳的影子，独自慢慢地消溶着这份病痛。……当你默数过太阳的影子，在被罩上从东到西地移动了一遍又一遍的时候，你抗过了这场病，以及后来的许多场病。于是你发现一个人关在屋子里生病，不但没有什么悲惨，相反感觉也许不错。……自此以后，你再不怕面对自己上街、自己下馆子、自己乐、自己笑、自己哭、自己应付天塌地陷……的难题，这时你才尝到从必然王国到自由王国的乐趣，你会感到‘天马行空，独往独来’比和一个什么人绑在一起更好。这时候你才算真正地长大，虽然

这一年你可能已经七十岁了。”（《这时候你才长大》）尽管这篇散文中的你是一种泛指，却无一处不渗透张洁切实的人生体悟，是她情感境界走向超然的表征。

当然，如此说法并不意味着张洁就再也没有了调侃和牢骚（或咒骂）。还会有。与以往不同的是，她的文学情绪已从非常态化中渐渐超拔出来，主体对于客观现存介入的程度也越来越浅，旁观者的立场或态度则越来越显明。倘若读一读《如果你娶个作家》，就会感到张洁已经完全超离了自己当作家之苦衷，站在一个只有过来人才可能达到的高度，诙谐而又实在地讲许多人共同的体验和经验。这篇文字完全可以看作既是男人的又是女人的，既是被嫁作家的又是娶了作家的人们不无调侃意味的格言。

散文是与创作主体的生命律动一脉相承的非虚构性本文，这之中，决定叙事态度的一个基本力量是心理力量。张洁心力状态的变化，使她在心血颜色中染就的文字大异于以往。过去，她的文字无论写尽何种人生滋味，都十分牢牢地奋力抓住生命，她的爱恨痛悲中总含着一份生命的苦斗和挣扎，现在已透出深深的生命淡漠感：

我常常站在窗前搜寻，终于看准路边草地上的一棵白蜡树，那棵树正对着我卧室的窗口，或许它将来可以睡在那里，等我老到走不动的时候，不用出门一眼就能看见它在哪儿……

我也特意留下9月19日的《北京晚报》，因为上面载有北京市殡仪馆推出的几个可供选择的陵园，我想，早晚有一天妈的骨灰再不能和我一起住在我的卧室里，我都没有了，又何谈我的卧室？我得及早为她寻找一个好些的去处，等到我也归西的时候连猫一起搬过去。

我们就齐了。

——《幸亏还有它》

张洁已经那么淡然地看待自己日后的衰老和死亡，完全进入到她曾经在《最后的高度》里营造的情感境界。

张洁文学创作最后的高度，正在这种情感的境界里孕育。

4

实际上，张洁文学之恶的谜底已经揭开了。

用非文学评论性的术语概括一下就是：有多少爱，就有多少恨；期望越高，失望也就越大；狗急跳墙，何况人乎。这样的对立两极，自然是对社会人生中的真善美与假丑恶而言的。

按照弗洛姆的本意，对母亲的共生固恋是指内在于人的最基本的情欲之一，它的旨向大致包括人寻求保护的欲望、人自恋的满足；逃避责任、逃避意识等负担的渴求；对无条件的爱的希求等。并不是只有婴儿才渴求母亲，一个成年人跻身于社会在人生的风险和担负中同样渴望一种确定性、保护和爱恋的力量，母亲自然成为这力量的第一化身和切实的保证者。弗洛姆在这种固恋中窥见到了人类的脆弱，同时也揭示出这种固恋在极致状态下可能产生的焦虑不安，以及它与人类的自恋和死亡欲望（也有一种说法叫“恋尸”）聚合在一起而形成的最危险的恶性形态——衰败综合症。弗洛姆的深刻就在于，他立足于社会的进步和发展，从消极的方面看到人类情欲在特定背景下可能出现的反常性与社会恶果。在张洁对母亲的共生固恋里，同样藏着人类与生俱来的脆弱，她的文学之恶同样是对母亲的共生固恋在特定的背景下被

逼到极致状态的一种反弹——以变态的方式护卫自己致命的脆弱，补偿自己对这个世界极端的失望和悲哀。不同的是，美学意义上的恶性形态有它独特的艺术价值，而张洁无论曾经表现出怎样的穷凶极恶张牙舞爪，都是为了那样一份紧紧系结在真善美之上的爱。

好在一切在这个谜底被揭穿以前都已经过去了。

人们等着看张洁下面的文学表演。

三毛

张默芸

以“小人物”自居的台湾女作家三毛，是深受台港、东南亚和中国内地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少年欢迎的作家之一。她的作品早被台湾《每月书摘》译成十五国语言，畅销海内外。1983年5月，我为福建人民出版社编了一本《三毛作品选》，即一售而空；1986年应读者强烈要求，我在《三毛作品选》的基础上又增三毛新作，编了厚厚的《三毛作品选》，又被读者抢购一空。1991年1月4日，三毛自杀于台北荣民总医院，读者悲痛之余，又纷纷来信来电向我要《三毛作品选》，而我已经一无所有。三毛是怎样一个作家，她的作品为什么这样受欢迎？我们应该怎样全面评价她的创作？

—

三毛，原名陈平，祖籍浙江，1943年3月26日生于重庆，是律师陈嗣庆的娇女。

她自幼酷爱文学。把读书当成“玩”。三岁时，就对张乐平的《三毛流浪记》、《三毛从军记》着迷，一边猜一边向父母兄弟姐问字，就这样既弄懂了内容又认了字，就这样边猜边认字，学龄前“玩”了《木偶奇遇记》、《苦儿寻母记》、《爱的教育》、《安徒生童话集》、《格林兄弟童话》等书。1948年，三毛随父母去台湾，当时她六岁，刚上小学，对太浅的语文课不感兴趣，却特别爱读《国语日报》、《东方少年人》、《学友》等报刊。有时还偷读鲁迅、冰心、郁达夫、巴金、老舍等人的“禁书”，对鲁迅的《风筝》感动得了不得。小学五年级时，迷上了《红楼梦》、在中学里，也因沉迷于《水浒》、《今古传奇》、《复活》、《死魂灵》、《猎人日记》、《莎士比亚全集》等“闲书”而不能自拔。以至初二第一次月考，她四门课不及格，数学更是常得零分。初中二年级第二学期，因为怕留级，她决心暂不看闲书，跟每位老师都合作，凡课都听，凡书就背，甚至数学习题也一道道死背下来，她的数学考试竟一连得了六个满分，引起了数学老师的怀疑，就拿初二的习题考她，她当然不会做。数学老师即用墨汁将她的两个眼睛画成两个零鸭蛋，并令她罚站和绕操场一周来羞辱她，严重地损伤了她的自尊心，回家后她饭也不吃，躺在床上蒙着被子大哭。第二天她痛苦地去上学，第三天去上学的时候，她站在校门口，感到一阵晕眩，数学老师阴沉的脸和手拿沾满浓浓墨汁的大毛笔在眼前晃来晃去，耳边轰响着同学们的哄堂大笑。她双眼顿时变得异常沉重，不敢进校门。从那天起，她开始逃学，她不愿让父母知道，还是背着书包，每

天按时离家，但是她去的不是学校，而是六犁公墓，静静地读自己喜欢的书，让这个世界上最使她感到安全的死人与自己做伴。从此，她把自己和外面的热闹世界分开，患了医学上所说的“自闭症”。这个数学老师就这样残暴地摧毁了三毛的自尊与自信，使她成了一个“轨外”的孩子。好在父母疼爱她，理解她，当他们了解真相后，即为她办了退学手续，自此，她“锁进都是书的墙壁……没年没月没儿童节”，甚至不与姐弟说话，不与全家人共餐，因为他们成绩优异，而自己无能，她曾因此自卑地割腕自杀，为父母所救。为了使女儿走出自闭症，父亲不仅亲自教她古典文学和英语，还请人教她学钢琴，学山水画，习花鸟。可是，她只对书感兴趣。直至她在姐姐二十岁的生日会上认识了画油画的陈涛，惊奇油画的“立体”，问明了陈涛的老师是顾福生，她也要拜顾福生为师学油画。就是这个顾福生，把她慢慢从自闭症中解救出来，因为他了解她的过去和性格，深知她没有绘画的天才就引导她走上文学之路。他借给她《笔汇》合订本，她读了陈映真的《我的弟弟康雄》后，发现世界上寂寞的不止她一人：“世界上有那么多似曾相识的灵魂啊！”再见顾福生的时候，她不再沉默，而是“说了又说，讲了父讲，问了又问，完全变成了另一个人……都在那一霎那间有了曙光”。三毛的处女作《惑》，也是顾福生交友白先勇发表在《现代文学》杂志上，署名是“陈平”，那是1962年12月的事。对三毛来说，白先勇是改变她生命的第二个人。这两个人帮助三毛由自卑走向自信，三毛永远感谢他们。以后又在《中央日报》发表了《异国之恋》、在《皇冠》发表《月河》等小说。又经过顾福生的介绍，三毛与当时刚从台大外文系毕业的陈秀美（即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陈若曦）成为好朋友，并在陈的劝说下给文化学院的创办人张其昀先生写了封要求上学的信，三毛即被张先生接纳为选读生。她学过油画，又有文学天才，她本可选艺术系或中文系、她却选了哲学系，她希望哲学能为她解答人生的问题，但结果哲学的苍白教条“并没有使我找到生命的答案，解决不了人生问题”，她甚至想“自杀”。在文化学院，她曾与戏剧系的师兄舒凡热恋却又苦于不能结合，而受到感情上的重创。为了摆脱精神上的苦闷和感情上的失落，她去西班牙马德里大学留学，初识西班牙少年荷西。不久又转入德国歌德书院学德语，毕业后即去美国芝加哥伊利诺法律图书馆工作，但因不能忍受“洋鬼子”的“不识相”，两年后即回台湾。

在台湾文化学院、家专、政治干校教德语两年，与一德裔男子相恋，结婚前夕，未婚夫心脏病猝死。她看到钉子钉闭棺材，那声音重重锤打她的心，她也不想再活，但自杀未遂，父母又救了她。为逃离举目皆伤心的场景，又以“人生苦短，不喜平淡”为理由，辞去教职，重新流浪，终于来到了她日思夜想的撒哈拉大沙漠，并经历了艰苦的考验。在这里，她和那位爱了她七年，等了六年的西班牙青年荷西结了婚。荷西从精神到物质都给了她有力的支持，就这样，她开始了全新的生活。她决心和沙漠土著沙哈拉威人“打成一片，他们怎么吃，我就怎么吃，他们怎么住，我就怎么住”，“我成为他们中的一份子，个性里逐渐掺杂他们的个性”。她终于爱上了这儿的人，爱上了她视为第二故乡的“世界上最美的地方”。凭着这种热爱，也为回报父母的关怀和期望，她提起已经停了十年的笔，写下了新生活的第一个故事：《沙漠中的饭店》，紧接着，是《悬壶济世》、《娃娃新娘》……后来，她在台湾的父母把这些作品结集出版，即《撒哈拉的故事》、《稻草人手记》、《哭泣的骆驼》、《温柔的夜》、《梦里花落知多少》、《背影》，以及她早期的作品

集《雨季不再来》。荷西逝世之后，哀痛之余又奋起，除了回台湾文化学院中文系任教外，又出版了《万水千山走遍》、《送你一匹马》、《倾城》、《谈心》、《随想》、《我的宝贝》、《闹学记》，以及有声读物《三毛说书》、《流星雨》、《阅读大地》，电影剧本《滚滚红尘》，唱片专辑《回声》。此外，还有四本翻译作品：《娃娃看天下》（二套）、《兰屿之歌》、《刹那时光》、《清泉故事》。

二

三毛的创作，可分为三个时期。前期的作品，是十七岁到二十二岁那段时间发表的小说散文，收集在《雨季不再来》中，代表作为《惑》、《异国之恋》、《雨季不再来》。正如她自己所说：“这本《雨季不再来》的小书，代表了一个少女成长的过程与感受。它也许在技巧上不成熟，在思想上流于迷惘和伤感，但它的确是一个过去的我，一个跟今日健康进取的三毛有很大不同的二毛”。1962年发表在《现代文学》上的《惑》，描写自己病中迷失在“珍妮画像”里的幻觉，纵情地表达失学、病痛下的煎迫和对生命的追求，全文缺乏委婉申述的含蓄，充满忧郁悲伤的色彩。小说《异国之恋》（又名《秋恋》）把一对在难耐的寂寞中偶然相遇、相恋又不得不匆匆别离的海外游子的复杂心理和缠绵情感写得生动真切。小说《雨季不再来》写一个女大学生跟男朋友闹别扭后，感情上的波动。作者在字里行间把那深情、那眷恋，那只能体会不可言传的心底的盼望，表现得那么细腻感人。三毛的老师、女作家、文化学院教授胡品清在看过她早期作品之后，说她喜欢追求幻影，创造悲剧美，这是有道理的。

三毛中期的作品，是她离开台湾以后的大量小说散文。风格骤变，被人誉为“健康、豁达、洒脱不羁”，令人耳目为之一新。从内容上说，有对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生活，特别是学校生活的真实反映（《西风不识相》）；有对同胞在国外不文明、不礼貌言行的痛心记叙而洒满作者爱国之情《亲不亲故乡人》。但作者付出最大心力笔耕的，则是撒哈拉大沙漠和大西洋中几个岛屿所独有的景色，特有的人和事，以及荷西逝世后用血泪写成的文字，如《收魂记》、《沙漠观浴记》、《平沙漠漠夜带刀》、《逍遥七岛游》，写活了大沙漠和各岛的风俗民情美景。而对沙漠中不同人物的不同生活的叙写，更是五彩缤纷，各具特色。如同写婚礼，《娃娃新娘》展现出沙漠的古朴风俗与复杂的仪式，突出了未成年新娘的痛苦与无奈”，而《结婚记》则显示了公证结婚的隆重与简洁，字里行间，却流露出新娘为只有一个“骆驼头骨”作结婚礼物和“走路去结婚”的幸福和自豪；一样写老人的生活，却能从不同的老人的精神面貌和性格特征出发，捕捉人物行动中最独特、最典型的部分，展开充分的刻画，显示人物最本质的东西，于是，就产生了对青春长在、并力争使自己短促的人生过得更有意义的长者的赞颂（《这样的人生》），以及对被儿女妻于抛弃、被社会隔绝冷淡的孤苦老人的同情（《一个陌生人的死》）。又如都写夫妻生活，有对在共同命运中互相帮助支持的恩爱夫妻的情深意重的抒写，也有对重利薄情而剥夺了丈夫自由幸福的自私狭隘者的批判（《士为知己者死》）。更可贵者，作者为小人物作传（《巨人》），为普通一兵立碑（《沙巴军曹》）。而反映沙哈拉威人争取独立自由的血与火的斗争（《哭泣的骆驼》）和黑人奴隶的悲惨命运（《哑奴》）更是她中期作品中的海底珍珠和沙漠玫瑰。前者让我们看到一幅富有时代特征的沙哈拉威人斗争生活的真实图画，看到殖民者怎样吞食、侵占弱小民族以及弱小者的反抗和斗争，

后者则从哑奴“这一个”人物的遭遇，反映那个时代、那个地区奴隶命运的“一般”。丈夫荷西逝世后，三毛多写自己的生活、感情和亲朋好友的关怀和安慰，如“我”对荷西的追忆、痛惜和怀念（《梦里花落知多少》），“我”对父母的感想和眷恋（《背影》），朋友、邻居对“我”的深情照顾和“我”的感激（《不飞的天使》），以及公婆的贪婪和冷酷无情（《似曾相识燕归来》），等等。这些作品主要以散文形式来叙写生离死别的悲哀和痛苦，文章也显得深沉、忧郁。但作者并没有因为这一巨大打击而日益消沉，而是“偏偏喜欢再一度投入生命，看看生的韧力有多么强大而深奥”，并再度回到加利那群岛白色的房子，顽强地生活下去。她并不孤独，因为荷西曾经生活在这里，因为荷西的朋友、邻居关怀着她，因此，她请求母亲信任她，“绝对不要以为我在受苦，个人的遭遇，命运的多舛都使人被迫成熟……再说，世界上有那么多的苦难，我的这些挫折又算什么呢？”（《归》）这种热爱生活，探索人生的不怕挫折的精神，令人振奋，给人力量。这就使她的读者，特别是那些对现实不满，也渴望到外流浪，用亲身的经历去体验人生奥秘的台湾青少年对她无限羡慕和由衷敬佩，以至许多学校，整班整班的学生都在预购她的新书。“三毛以极大的毅力和苦心，离乡背井，远到万里之外的荒漠中居家谋生，以血汗为代价，执著地换取特殊的生活经验”，把自己所见所闻所历所感，凝结成艺术的花朵，敬献给读者，从而得到读者的这样热烈的欢迎，是理所当然的，是受之无愧的。可以说，三毛在荷西生前死后这一段时期的创作，即中期创作，是她创作的高峰期。“三毛热”这个文化现象，是随着反映她在撒哈拉的生活这个创作高峰时期的出现而出现的。

有人认为，三毛在这一时期，即撒哈拉创作时期的作品所以拥有广大读者，主要以内容取胜，它们只是她“特殊生活经验”的记录。“这种经过真实体验的题材之写作，在先决条件上已经成熟了，甚至连表现技巧的强弱，都已无法增减故乡人们去阅读她作品的高昂兴趣。”这种说法，从强调内容的重要性来说，当然是对的。

但如因此而无视它的艺术魅力，那就值得商榷了。事实上，她的作品，不仅内容新奇，而已有它独特的艺术风格。

善于把奇特而富有异国情调的流浪生活，用娓娓长谈的方式来打动读者，是三毛中期创作的显著特点。这种以“我的手写我的口，以我的口，表达我的心声”的溶“我”于作品中的讲故事的写法，使人感到格外亲切，自然，又能收到雅俗共赏的效果。而在构思故事时，作者并不追求故事情节的“戏剧性”，而着力描绘生活的“本色”，不造作，不故弄玄虚，只是把真情实景形象地再现于读者面前，这就满足了读者的好奇心。如散文《平沙漠漠夜带刀》，把一个想做世界第一个横渡撒哈拉沙漠的中国女人的兴奋、受到阻碍时的懊丧，初见沙漠人情风俗的惊奇、看到海市蜃楼的赞叹都写得那么逼真、生动、使人如临其境，如见其人。《荒山之夜》既把被风吹积成弧形的沙丘，描绘成“好似一群半圆的月亮”，那么柔美，又揭示荷西几陷于死命的沙漠泥沼地的险恶可怕。至于“我”求救于吉普车而车上男人不但见死不救，反而陡起歹意，以及“我”的抗争，荷西的终于脱险，又使读者进一步认识“我”在沙漠中的冒险生涯。在《白手起家》里，更把“我”初见“梦里情人”（撒哈拉沙漠）时激动的心清，刚进陋室失望的神态，去买淡水、换煤气桶时所遇到的艰难，睡在水泥地上挨冻的感觉，都写得活灵活现。但是，“我并不气馁，人多几种生活经验总是可贵的事”，“要付出无比的毅

力”，“使自己适应这儿的生活”。于是，“我”和爱人荷西用“棺材外板”自制各种家具，甚至“沙发”，用从垃圾堆里拾来的旧羊皮，改造成坐垫，更用荷西出卖劳力换来的血汗钱，买进了现代化用具：冰箱、洗衣机、录音机、电视机和汽车。书架上，也排满了寄自台湾和西班牙、美国的杂志、书籍，结婚礼物“骆驼头骨”和无名艺术家制作的美丽石象以及天然的“沙漠玫瑰”被呈列在桌上，从总督府弄的红花绿叶，开放在房间的周围……当这个用毅力、智慧和汗水建成的“艺术宫殿”被荷兰一位建筑师发现的时候，他惊叹不已：“你们把美丽的罗马建成了！”他正是受西班牙政府的委托，来为沙漠土著沙哈拉威人兴建住宅的，他终于找到“全沙漠最美丽的家”作样板而喜出望外，而这一切，却表明，生活中的强者，永远是那些迎难而上，用行动改造自己，同时改造环境的人。这个深刻的道理用生动的故事来表达，自然与空洞的说教不可同日而语。读者通过这篇小说，不仅认识了沙漠和沙漠生活，更认识了三毛这个人，这个作家。而所取得的这样感人的效果，正是通过“我手写我口”的方式，将“真情实景”艺术地再现在读者面前的结果。

人物形象的摇曳多姿，是三毛中期作品的又一特色。在她的人物画廊里，雕像林立，形神各异。不仅如此，她还特别对小人物或受苦难者作浓墨重彩的描绘，倾全部爱心以立传，并深情讴歌他们之间的人性美与人情美。如《巨人》中的达尼埃，一个才十二岁的男孩，全心全意爱着并照顾着残废的父亲、病危的母亲，小小肩膀竟能挑起一家重担，每天从清晨忙到深夜：生火做饭、洗衣烫衣、种菜栽花、养鸡喂狗、扶父亲上床，给母亲擦身……总之，只要“妈妈喜欢”，他都去做，包括一些家庭主妇都不易做好的奶油蛋糕。而他却照常上学，并挤出时间做好作业。即使有人请他看电影，这在一般孩子是求之不得的乐事，而他却“人在外面，心在家里，一分一秒地记挂着父亲母亲。”正是这个早熟的孩子，在安葬母亲之后，又决心为父亲在沙漠呆一辈子，因为“这里气候对爸爸腿好”。当“我正为他的孝心十分感动的时候，他却说明：他们并不是我亲生的父母。”这个八岁才从孤儿院领来的孩子对养父母无私而深挚的爱，是那样震撼“我”的心灵：“我喃喃地望着面前这个红头发的巨人，觉得自己突然渺小得好似一粒芥草”。在《这样的人生》中，作者通过对瑞典老人免费为地区打扫街道，七十四岁的艾力克自愿无偿地给邻居做零工，银行退休的老职工主动帮“我”种菜等真实而生动的描写，把人性美、人情美广泛地体现在社会生活的人与人的关系中。而老人音乐会的感人场面，更把他们对生活的执著热爱和旺盛的生命力表现得淋漓尽致。文章的主题也由此显得更为深刻：热爱生活并以自己的劳动而使别人活得更美好的人，岁月只能增添他的额上的皱纹，而他们的心却永远年轻。

从刻画人物的方法上看，三毛主要是采用我国传统的“白描”手法，通过人物自己的语言行动来表现人物的思想感情和独特个性，有时甚至只按生活中的原型去“复制”人物，表现出人物多方面矛盾统一的性格，写出人物性格内部关系的发展和变化，使人物形神兼备，从而揭示出生活的丰富性和复杂性，这是颇不容易的。

短篇小说《巴沙军曹》中那个因全营弟兄（包括他的亲弟弟）惨遭屠杀，而对沙漠土著沙哈拉威人怀有深仇大恨的巴沙军曹，在驻守沙漠的十六年中，克制自己的感情，忠于自己的职守，从不对沙哈拉威人采取复仇行动。而在摩洛哥和毛里塔尼亚瓜分撒哈拉紧张的日子里，他看见一群撒哈拉威孩

子误拾一个装有地雷的盒子在玩，毅然去救孩子，自己却永远安睡在他又爱又恨的撒哈拉沙漠上。作者通过人物自己的语言行动，按生活原型“复制”的这位平凡而又高大的形象，像浮雕一样竖立在读者面前。中篇小说《哭泣的骆驼》人物众多，但我们只要读过一遍，就会对其中每一个人物留下深刻的印象。人们当然不会忘记美丽得惊人、善良可亲，大方得令人敬佩、却死得那样凄惨的女主角沙伊达。而“神出鬼没、声东击西凶猛无比”、但却长得“英俊洒脱”、“王子似的抢眼”的游击队领袖巴西里，虽然在小说中只出现两次，但因为前有烘托，后有“我”的赞叹，也就令人瞩目。当然，他并不是理想中的神，而只是深深扎根在他所生活的那块土地上的人。因此，他才会错误地估计了形势，把独立的希望寄托在联合国的调解上，这就难免失败的命运。但他对自己祖国的爱是深沉的，还不知成败如何，就已考虑到“开放资源，教育国民”的建国大计了。他对七年来秘密相爱，但因忙于国家大事而极少相聚的妻子沙伊达的深情和眷恋，也是十分感人的。人们也许会指责他在关键时刻不和战友一起去阻击敌人（何况他是领袖），反而赶回与妻子相会的错误行动。但在这个并不成熟的游击队领袖心里，大祸当前先安排好妻与子的退路，使自己无后顾之忧，也是可以理解的。可惜，他太轻信他的“同志”和“朋友”，结果没有被敌人杀害或俘虏，反而死在内奸手里，这正是他的可悲可叹处。“人们是形形色色的，没有整个是黑的，也没有整个是白的，好的坏的在他们身上搅在一起了——这是必须知道和记住的。”（高尔基语）巴西里这一人物形象的刻画，正是作者从生活实际出发，表现出人物多方面矛盾统一的性格，而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作者还善于通过人物肖像的精细描摹，显示不同人物的身分与性格。如同是年轻女人，美丽温柔的沙伊达的外貌是：

灯光下，沙伊达的脸孔不知怎的散发着那么诱人的吸引力，她近乎象牙色的双颊上，衬着两个漆黑的深不见底的大眼睛，挺直的鼻子下面，是淡水色的一抹嘴唇，消瘦的线条，像一件无懈可击的塑像那么优美，目光无意识地转了一个角度，沉静的微笑，像一轮初升的明月，突然笼罩了一室的光华。

——《哭泣的骆驼》

而尖刻阴冷的女老板英格的肖像描写，却是这样的：

英格很年轻，不会满三十岁，衣着却很老气，脸极瘦，颧骨极高，鼻子尖尖的，嘴唇很薄，双眼是淡棕色，睫毛黄黄的，看见她，使我想起莫底格尼亚画中长脸、长脖子，没画眼珠的女人，又像毕加索立体画派时的三角脸情人，总是有个性的。不算难看，透着卢、厉害，坐在她前面，总觉坐在冷气机前一样。

——《五月花》

作者还注意把艺术描绘的焦点对准人物性格最有特征性的部分，通过精选的细节描写，使人物成为光彩熠熠的“这一个”。如当哑奴被原主卖掉，被逼离开与他相依为命的妻儿子女时，作者用一组细节描写来突出他的痛苦、绝望，以及对妻儿的热烈的爱和对奴隶主强烈的恨。

为了使人物形象更为鲜明丰满，三毛也着力于环境和风土人情，民间风俗的描写，这就使得她的作品时代气息鲜明，地方色彩浓烈。在《哭泣的骆驼》中，作者将游击队写在白墙上的红色标语如实搬进小说，以显示它的时代性。而其他作品中出现的辽阔的沙漠。深蓝的长空，成群结队的骆驼，

星星点点的帐篷，向天空伸长着手臂的仙人掌，忽隐忽现的海市蜃楼，以及娃娃新娘的婚仪，沙漠浴室的奇景，丹纳芙丽的化妆狂欢、拉歌美拉的口哨传音等等，简直是一幅幅诱人的非洲风景画和风俗画。但是，“我不爱‘景’，我‘爱’人”。所以她作品中的环境和景物描写，绝不是可有可无的点缀，而是为着突出人物的性格，或烘托人物的心情，或推进情节的发展。《搭车客》中，作者用下面的景物描写来突出“我”外出游玩时清新的感觉和愉快的心情：

早晨的沙漠，像被水洗过似的干净，天空是碧蓝的，没有一丝云彩，温柔的沙丘不断的铺展到视线所能及的极限。在这个时候的沙地，总使我联想起一个巨大的沉睡的女人的胴体，好似还带着轻微呼吸在起伏着，那么安详沉静而深厚……

在《沙巴军曹》里，当“我”听完沙漠军团全营惨遭杀害的血淋淋的故事后，沙漠美景就变成：

天已经暗下来了，风突然厉烈地吹拂过来，夹杂着呜呜的哭声，柳子树摇摆着，帐篷的支柱也吱吱地叫起来。

《哭泣的骆驼》结尾处惨杀沙伊达场景的描写，更叫人毛骨悚然，欲哭无泪。

这种把物景溶于心景的写法，使景物带上了感情的色彩，又使感情像景色一样的明朗，自然就增加了作品的感人魅力。

至于对比手法的妙用，几见于三毛的每篇作品。《似曾相识燕归来》，写“我”丧夫后回到马德里看望公婆，全文用小姑伊丝帖对“我”的关怀体贴，以及夫家整整一条街上的邻居对“我”“最真挚的情爱”来反衬出公婆、特别是婆婆的冷酷和贪婪：自己广有钱财产业，却忍心在儿媳痛不欲生的悲伤时刻，抢夺儿子遗留给媳妇赖以遮身的住房，甚至说出“你反正不要活的……”这样残忍的话，以此作为霸占房子的理由。在《巨人》中则以“我”的渺小突出小达尼埃的高大；《哑奴》里，更以奴隶主的富有、凶狠和阴险突现奴隶的贫穷善良和任人宰割的命运，等等。这种对比手法的纯熟运用，不仅把作品中的真美与假美两种截然不同的东西区别开来，而且使作者笔下的人物各有各的面貌，各有各的声音，各有各的性格，各有各的丰姿。

三毛中期创作的第三个特点，是浓郁的抒情色彩。无论是小说还是散文，她的笔尖总是蘸满感情，并带着作为女作家特有的温柔亲切、委婉细腻。而她所以能那么自如地抒真情，发己见，也是与以“我手写我口”的写作方法有密切关系的。在她所有的作品中，“我”都是作为事件的参与者或目睹者投入故事，这样，就便于借助“我”对人物和事件的真切感受，自然而直接地表露“我”的审美感情，并积极发挥“我”对于人物或事件的美学评价作用。如小说《哭泣的骆驼》中，对摩洛哥侵略者的憎恨，对沙哈拉威人为民族独立而战斗的赞颂，对游击队领袖巴西里夫妇的敬爱与同情，都是通过作者的“感情用笔”来表现的。在散文《梦里花落知多少》里，作者把“我”对丈夫荷西的追忆、眷恋和怀念写得那样情深意切，哀伤感人。谁能忘记那涌自心底的带泪的声音：“埋下去的是你，也是我。走了的，是我们。”“就算你已成白骨，仍是春闺梦里相思又相思的亲人啊！”而在《背影》里，作者更把父母步行去看荷西墓地以及母亲买菜归来艰难独行的背影，作为抒情泉口，字字融注了父母对女婿的哀悼和对女儿的痛惜，句句包含了女儿对父母的感恩和亲情。“孩子真情流露的时候，好似总是背着你们。你们向我显

明最深的爱的时候，也好似恰巧都是一次又一次的背影。”这种袒露真情实感的抒情，体现出一种真挚的美，常常能引起读者强烈的共鸣。即使是写游记，作者叙事绘景，也句句含情。

如对各具特色的七个岛屿（《逍遥七岛游》）的精细描述，倾注了多少深情与热爱。

而且，每当异国美景稍似祖国风光，那向往和眷恋之情，是那样自然而急切地凝聚于作者的笔端：“我更加温柔地注视着这片杏花春雨，在我们中国的江南，大概也是这个样子吧！”

自然，思想和感情是抒情的基础。没有深刻的思想和真挚的感情，空泛的抒情也只会显得软弱无力。三毛作品中的抒情，凝聚着“我”对人物和事件的深思，体现着作家思想感情的深度和浓度。因此，在她的作品中，往往借助“我”的抒情深化着作品的主题。如在《亲不亲，故乡人》中，作者对自台湾省出外考察的某些团体或外出旅行的某些同胞，因为在国外餐厅酗酒行令，对门房挥拳吵架、甚至在大街上随地小便等等不文明不礼貌的行为而引起外国人的轻蔑和鄙视，作了令人痛心的描述，作者在字里行间流露的爱国之情，赤子之心，深深地感动着读者：“在台湾，也许你是你，我是我，在路上擦肩而过彼此一点感觉也没有，可是，当我们离开了自己的家园时，请不要忘记，我们只有一个共同的名字——中国人。”在《西风不识相》中，作者谴责了洋鬼子的狂妄自大，以强国自居而任意欺辱中国留学生的卑劣行径，又进一步指出产生这种情况的原因——“凡事忍让”、“吃亏就是便宜”“谦卑”等做人格律和外交原则，只能丧失人格、国格。揭示出要做一个真正的炎黄子孙，就必须与不识相的洋鬼子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这样深刻的主题。

文学是语言的艺术。三毛中期创作的第四个特点，是语言形象生动、活泼通俗，幽默诙谐。如用“毒热的太阳像火山的岩浆一样流泻下来”来形容沙漠酷热的正午。

同时写雨却从不同角度来描绘：通过触觉，写稀稀落落的雨“打在身上好似撒豆子似的重”；通过视觉，用“终于成了一道水帘，便什么也看不见了”来形容雨越下越大；通过听觉，把沙漠的雨写得那么恐怖：“雨滴重重地敲打在天棚上……”不仅如此，三毛还根据作品的内容和刻画人物、表现主题的需要，选用适应作者的心情和引起读者思想情绪共鸣的语调语句，如形容隔壁女同学对异性的热情和对同性的冷漠：“冰岛来的女人，果然是冰冷的……她只对男同学讲话，对我，从第一眼就讨厌了。”“我这个冰山似的芳邻，对男朋友可是一见即化”。而《大胡子和我》的开头，更是诙谐成趣：

结婚以前，大胡子问过我一句很奇怪的话：“你要一个赚多少钱的丈夫？”我说：“看得不顺眼的话，千万富翁也不嫁；看得中意，亿万富翁也嫁。”

“说来说去，你总是想嫁有钱的。”

“也有例外的时候。”我叹了口气。

“如果是我呢？”他很自然地问。

“那就只要吃得饱的钱就够了。”

他思索了一下，又问：“你吃得多吗？”

我十分小心地回答：“不多不多，以后还可以少吃一点。”

就这几句话，我就成了大胡子荷西的太太。

当然，事实上决不可能仅仅因为这几句对话就决定了她的终身大事。但这些幽默的对话，这个诙谐的语调，却把一对早已深深相爱而且即将结婚的青年人幸福的心情，开朗的性格、俏皮的神态表露得何等鲜活生动！

这种幽默的语言，诙谐的语调，在《玛黛拉游记》也比比皆是。如对“殡仪馆酒吧”戏谑的描写，“我”吃“玛黛拉乡村肉串”闹剧场面的描述，等等。但她的笔调也有非常严肃的时候。如《哭泣的骆驼》，开头结尾的语调是那样沉重，那么忧郁，简直字字都滴着血和泪。《不死鸟》、《背影》、《梦里花落知多少》、《离乡回乡》等篇，写的是荷西逝世以后的种种，随着感情的哀痛、忧伤，文章的语调也就变得凄婉、缠绵。此外，一些古典诗词的自然引用，也使作品生色不少：

生命的过程，无论是阳春白雪，青菜豆腐，我都得尝尝是什么滋味，才不枉来世上这么一遭啊！（其实，青菜豆腐都尝不到。）

没有什么了不起，这世上，能看到——“长河落日圆，大漠荒烟直”的幸运儿又有几个如我？（没有长河，烟也不是直的。）

再想——“古道西风度马，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这个意境里，是框得上我了。（也没有瘦马，有瘦驼。）

——《白手起家》

当然，三毛中期的作品也不是没有缺点的。我认为，主要缺点是她的笔力有时候太宣扬自己了。如散文《温柔的夜》只是表现“我”对流浪汉的同情和资助；《搭车客》也是写“我”对沙漠行人的恩惠；《相逢何必曾相识》则详叙“我”如何善待日本小商人莫里等等。作者为什么要处处表现自己的仁慈和爱心？这当然与她作家宗旨分不开的。三毛曾说：“我的文章是身教，不是言教。”（《两极对话——沈君和三毛》）三毛信奉基督教，她认为宣扬仁慈、博爱、人道，是她的本份工作。固然，在人欲横流的西方社会里，作者能抛弃世俗的等级观念，给贫苦无助者以同情和资助，是难能可贵的。但是，作为一个有责任感的作家，如果能在作品中指出他们之所以贫困的社会原因，岂不比一般的乐善好施、普渡众生（能普渡吗？）更有积极意义？至于个别作品叙写鬼怪、巫术，则显得阴森，空泛而缥缈。从艺术技巧来说，三毛的中期作品虽不乏精心佳构，但也有平铺直叙而少跌宕摇曳之作。

所有这些，都不能不影响作品概括生活的深度和广度。

三

三毛的后期作品，指的是她离开撒哈拉以后的创作，大都是散文、小故事、书信及语录式的东西，也有剧本。比起撒哈拉式的“轰动”，这些作品就显得平淡无奇了。岂止内容平淡无奇，甚至有错误的，在艺术技巧上也逊色不少。这又一次证明，艺术是生活的反映，而且在艺术上必须精益求精，才能深刻地反映生活。

这一切首先反映在游记《万水千山走遍》这本书里，这是荷西逝世后三毛应《联合报》之邀写的游记，本想以异国风俗人情美景的描绘吸引读者，造成又一种“三毛热”，再一个“撒哈拉”，但毕竟是走马观花，而不是深入生活的创造，虽然也描摹了哥斯达尼加、巴拿马、秘鲁等国绮丽风光和乡土人情，真实地反映了墨西哥的贫富不均，以及“强盗国家”哥伦比亚的可怕，但文字只浮在表面，深入不到读者心里。三毛是善于说故事的，倒是其中的《药师的孙女——前世》、《银湖之滨——今生》（厄瓜多尔纪行）两篇，写

得比较生动。

在《送你一匹马》这本散文集中，三毛的母亲在《我的女儿，大家的三毛》序文中说：“三毛现在除了在文化大学文艺组教书，每月有三个固定的专栏要写，兴趣来时又要再写七八千字，然后每个月看完五十本书以上，剩下的时间，有排不完的讲演和访问，几乎每天都要到清晨七点半才能入睡，早上十一点多又要起床开始另一天的忙碌，她的日子很艰难。……她的时间，被太多外务分割了，常常吃不好，睡不好，而日子无尽止地过下去，不知哪一天忙碌才会停止，这个社会太爱她了，而我们实在受不了。”作为母亲，总是疼爱女儿的，如果她没有夸大，三毛的确没日没夜地在工作。“三毛热”还在热下去。从这本散文集看来，回忆性的文章最显得亲切自然，如《蓦然回首》写的是她拜顾福生为师学画并指导她走上文学道路的事，满纸感恩深情。《惊梦三十年》叙忆与白先勇的友谊以及对白先勇的敬重。写得感人的还有其中的《送你一匹马》，也是对琼瑶的感恩，日为在荷西死后三毛要自杀，琼瑶“缠”了她七个小时，一直缠到她答应不自杀为上。除了这，她当然也很欣赏琼瑶这个人和琼瑶创造的“琼瑶热”——小说和电影。所以她要《送你一匹马》“我画的，画一个琼瑶骑在一匹奔驰的马上，它跑得又快又在耐性……”其余的篇章虽然也真实，但不是太过自我宣扬，如《野火烧不尽》、《朝阳为谁》等等。比起撒哈拉时期写的散文来，逊色多了。至于语录式的《随想》，也是好坏不一，如“真正的爱情，绝对是天使的化身，一段孽缘，不过是魔鬼的玩笑”；但有些就未必正确，如“钱可以逼死英雄，钱可以买尽美女”；有的几近废话：“跟自己做朋友最是可靠，死缠烂打总是自己人”。《谈心》集不过是三毛与三毛迷的通信集，没有文采。《我的宝贝》述她收藏物的小故事，谈不上艺术性。《闹学记》则刻意追求戏剧作用，只让人感到造作。《倾城》一书多写童年回忆，是“挤出来”的故事，是为了迎合三毛迷对三毛的痴求。其中仅《倾城》一篇较为出色，它详述了一个西柏林苦读的女学生赴东德度假，与东德一英俊青年军官相遇相爱又不能爱的伤心故事，写得紧迫逼人。虽是散文，却似小说般地人物形象鲜明，情节波浪起伏。但是比起《撒哈拉的故事》、《哭泣的骆驼》来，仍然逊色。她游大陆写的《敦煌记》，叙人鬼对话，更使读者觉得荒诞可笑。她很想超越自己，曾对人说她将来以陈氏家族人物故事为内容写长篇小说，若真能如此，因为是熟悉的题材，又能运用她熟悉的写小说的技巧，也许真能突破。可惜她放弃了熟悉的，却改写她并不熟悉的，犯了文学艺术上的“大忌”。历史题材剧本《滚滚红尘》的失败，实是自然的结果，而且好的内容才能写出好剧本，这是最起码的知识，最根本的条件，可是三毛却全心全意地投入抗战时期中一个女作家沈女士和一个汉奸（章能才）深情相恋，至死不渝的故事。要知道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她明知章能才是汪精卫伪政府文化方面的官员，甚至他自己也对她说“我没有灵魂”，“最厉害的汉奸就是不杀人的”，他不直接杀人，却间接地杀害抗日志士，她却深爱他并与他同居。

抗日战争胜利后，章能才怕被抓，四处逃跑躲藏，后来躲在一个寡妇容生嫂家，女作家追来，发现章能才与容生嫂的同居关系，对这个既是汉奸又对她感情不专的男人还是爱得要死。国民党政府逃往台湾时，逃难人多，船票又贵又难买，她利用发国难财暴富的余老板对她的痴情，说她愿跟他一起赴台，余老板即买了两张船票；给她一张，她却偷偷给了章能才，让章逃走，自己留下。可见甘愿为汉奸章能才作出任何牺牲。三毛在《人物介

绍》栏里说她是“燃烧灵魂”的代表，指的就是“爱”的燃烧，一种为爱而爱，爱情至上的“燃烧”。

她的好友月凤自称是“爱情动物”，与她不同的是，她爱得高尚。首先她抗日，曾演《放下你的鞭子》等剧。她本来很为她获得爱情欣慰，但一发现章能才的汉奸身分时，就愤然离去。她的男友小勇更是把抗日救国看得比爱情更重要的青年，国民党政府赴台前夕，他又从延安回来做学生工作，月凤因为爱他，也跟他一块工作，结果双双被枪杀。三毛本来想用月凤对小勇的纯情来反衬女作家对章能才的倾心，说明女人都是“爱情动物”，却忘记了爱是有原则的。虽然竭力美化女作家对章能才的无私和爱，但汉奸就是汉奸，愈美化，愈令人恶心，愈显得丑恶，愈突出月凤对小勇的爱崇高而美丽。

《滚滚红尘》放映以后，舆论界批评剧本美化汉奸，我认为是击中要害的。但三毛却说她只是在写情：“我就是要影片中的男男女女醉生梦死，爱来爱去，就这样滚滚红尘的来”，甚至说：“我最喜欢章能才，我很了解他”，这就缺乏了起码的是非感。

自杀为读者留下痛苦，也留下问号。是“《滚滚红尘》的失败使她自杀？不，《滚》的失败只是她自杀的导火线，其实她早就不想活了。她的一生，曾自杀过多次，为屈辱、为爱情，都被父母救活。她的生命中最辉煌的时期是撒哈拉时期，虽然物质上苦一点，过的却是爱和被爱的神仙眷侣般的生活。荷西的逝世带走了她活下去的勇气，她痛不欲生，父母抱住她，求她活下去，“再试着活一次”，她的好友琼瑶“磨缠”她七个小时，劝她不可自杀，甚至想起她在《万水千山走遍》一书中关于墨西哥城自杀神的描写，恳请她绝不自杀，三毛为报父母的养育大恩，为尽孝道，为谢友人，她试着再活一次，然而在内心深处，她总是极端痛苦的。虽然在学生面前，在演讲会、座谈会上，甚至在与亲朋好友聚会的时刻，她总是面带亲切的微笑，讲话声音甜甜的，然而她内心痛苦，私下里她只想独处，以便与荷西默默相对。即使在周末，她也不与父母相约的登山朋友们去神木群中旅行，却给姐姐、弟弟打电话，不许他们回父母家过周末，不接任何电话，只把无尽的思念和寂寞，一针一针缝进拆了又拆的旧衣裙里，而最大的享受，是“抬头望了一眼书桌上的放大照片，我的眼光爱抚地缠着照片里的人缱绻地笑了。……我只是静心地等待着，等待那七颗星再度升空的时候，你来渡了我去海上！”（《周末》）她等待着与荷西在天国里重逢的美好日子，然而母亲得癌症，父亲也八十一二高龄，她不忍也不敢再伤两位老人的心，何况她答应了朋友不自杀的，她重承诺，她只好仍然过着人前欢笑豪迈，人后悲苦凄凉的双重人格的日子，难怪她常对好友季季说：“好累！”作为作家，她当然很想超越自己，以再造一个撒哈拉时期的轰动，但生活是创作的源泉，没有那样的生活，就再也写不出那样的文章。她后期曾想用异国风俗人情的游记文章再引起轰动，因为只是蜻蜓点水的飘香而非生命的再现而失败，再后的教书生涯，讲演、座谈的记录则更平淡。她不甘寂寞，又恰逢导演严浩约她编剧，就利用住院的时间抱病写起《滚滚红尘》来。她写得那么认真，那样投入，甚至还画了布景插图，出院后还特意在自己家布景、给秦汉、林青霞说戏，她还兴致勃勃地几次到香港作宣传，她抱着必欲成功的希望。实际上，1990年台湾电影金马奖评选提名，《滚》获包括最佳编剧在内的十二项提名，可以说大获全胜。可是，当她盛装赴会，准备接受得奖荣誉时，八项获奖中有“最佳影片奖”，却偏偏没有“最佳编剧奖”。她当场落泪。青少年时代的遭遇，使三毛产生

了很深的自卑感，在以往的日子里，她对自我价值的肯定，常常求证于他人。创作《滚滚红尘》，是希望它能体现对自己的超越，催生出一个新的“撒哈拉魅力”，但是，结果呢？不仅没得奖，还受到报刊“草包编剧”、“外行编剧”的猛烈批评，她还能超越自我吗？身心俱疲的她深深怀疑了，自杀之念也因此萌生。十三岁时数学老师对她的体罚，使三毛感到世界缺乏爱，人生不安全，从而孤独“自闭”甚至自杀，是父母的爱和恩师的关怀使她走向世界，是撒哈拉的生活和荷西的海样深情使她成为作家并获得“撒哈拉魅力”，她的性格也变得开朗，甚至豪迈，但荷西的逝世使她失去一切，她只想追随荷西于地下，而父母、友人不许，于是她想在创作上有所前进有所突破，以慰寂寥的心，让读者和观众的掌声来温暖孤独的灵魂，结果却适得其反，这不是当年数学老师对她羞辱的重演吗？所以，震撼之余，三毛在心理上又重回到了世界可怕、人生不安全的阴影中，还是回到荷西身边，让荷西来保护自己，才最安全。

于是，她无言地告别了那样疼爱她，父母亲友，告别了她的读者，走上了别人看来是自毁，在她自己看来却是幸福归途之路。

安息吧！“中国的作者”三毛！

梁凤仪

兰叶子

古今中外，人世间的传奇故事不算多，也不算少，但不少“传奇”是文人笔下的杜撰；而香港女作家梁凤仪充满传奇色彩的生活，却是她自己创造的一个真实故事。

1992年，在“首届国际老舍学术研讨会”和“梁凤仪作品在京出版新闻发布会”上，我见到作为新闻中心人物的梁凤仪博士；之后，我接到她邮寄的作品和一些关于她的生活资料。

事业上，她获得了成功，文学上，她创造了奇迹。她有坎坷与不幸，也有机缘和幸福。这位事业和文学上的双重女强人，给予我们当代人和后来人的，永远是一种人生的伟大启示。她留下的生活路标，属于自强不息的胜利者。

梁凤仪于1949年1月17日生于香港，原籍广东新会。其父梁卓与其母谢惠芳于战时移居香港，婚后只育梁凤仪一女。梁卓夫妇均未受高等教育，唯对女儿非常悉心栽培，不但供书教学，且鼓励女儿积极善用课余时间参加各类益智活动，以增长知识，扩阔见闻。

梁凤仪回忆说：“别的孩子最担心父母不让他们参加学校举办的旅行、运动会、校际比赛等，我绝无此忧虑。恰恰相反，父母老劝我多着场面，多见人群，以训练应对，以扩阔胸怀。如果我在各项校际比赛中获奖，他们最开心。我才十二三岁，父亲就请求他的老板把我带去参加社交活动，例如其时工商界已流行的餐舞会等，的确对我的成长很有帮助。”

梁凤仪的父亲任职于银行，且持有金银贸易场与证券交易行牌照，另

行经营黄金与股票买卖，可说是金融世家。也为此，她从小就接触到风起云涌，随时有已夕祸福的财经世界。就以梁家而论，起落也很大。梁凤仪出生时，她父亲的生意相当发达，自然可以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可是，到了梁凤仪十四岁左右，父亲的黄金股票生意一落千丈，家道忽然中落，只靠银行的一份工作维持家计。

对梁凤仪来说，不幸中之大幸是父母并没有把家道中落所要尝受的困苦让女儿分担，所有的艰难与清贫都由自己默默忍受，而仍让梁凤仪丰衣足食如前。

直至她十六岁，考进大学，家庭经济更形拮据，为了要维持梁凤仪求学所需的一切支持以及她生活上很大程度的随心所欲，父母要作出一次重要决定。据梁凤仪说：

当时父亲告诉母亲，眼前只有两条道路可走：其一是把他在任职银行所持有的股票卖掉套现。其二是将现住的房子出让，搬到政府与兴建专供中下阶层市民申请居住的廉租屋去，同时，也要变卖母亲的部分首饰，才可以确保我宽裕地继续在大学求学及毕业后出国深造。

每逢回忆起这段往事，梁凤仪就会眼里闪着泪光说：“父亲尊重母亲的意见，让她来拿这个大主意。结果，母亲选择后者，她的理由是丈夫要站到人前去工作，如果出售银行股份，无异于将他的银行内的身分贬低，在激烈的竞争下，她认为丈夫需要以银行股东身分作为职业保障。母亲自己是家庭主妇，有没有自住楼宇只是心理安慰的问题而已。母亲确信衣食住行简单节俭一些，而能目睹丈夫工作愉快，女儿求学杨顺，已可抵销了亲戚朋友的白眼与嘲笑。至于首饰，母亲悲痛的把一只重达三卡拉的火水蓝钻石戒指出让，而坚持把一只通透的翡翠戒指留下来，将来作我的嫁妆。”

梁凤仪具有中国人传统的孝道之心，她对母亲的尊敬，溢于言表。一个没有接受过高等教育的女人，可以在生活困境出现时知所自处且发挥传统妇女的德行与胸襟，无疑是给梁凤仪很大的启示与鼓励。她由母亲的言行确知女人的自强、自尊与自重，不一定是有钱人才能拥有。当劫难横在眼前时，就是考验自己的最佳机会。

可惜当时年纪尚轻的她，还不能晓得欣赏父母亲的无奈与苦心，还为了要搬至廉租屋屯去居住而觉得难堪，并发了一大段日子的脾气。

衷诚体会父母的恩惠与涵养是在成长之后，可惜，梁凤仪的双亲早已在她事业有成之前逝世，遗留给她的银行股份与翡翠戒指，无不唤起一份树欲静而风不息，子欲养而亲不在的无奈，使她愧悔与伤痛无穷。

在梁凤仪的散文中，时常流露她思忆父母恩情，愧恨自己在父母生前未能尽孝的心意。因此，她竭力劝勉她的年轻朋友与读者：

老年人不能等待，他们身不由己，不能等子女发展完他们的事业才去抽空寺顺他们。照顾、爱拥父母必须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无疑，梁凤仪受父母的影响至深，她从小就勤奋念书，已由于父母的鼓励，她非常踊跃的参加各种益智比赛，诸如演讲、征文、戏剧、辩论等，从而在团体生活中锻炼出她合群乐业的性格，也提炼出她坚定顽强的奋斗精神。她说：“从很小开始，我就知道且熟悉比赛之中失败了，还是要继续参赛下去的。”

她认为人生是一场大型比赛，每人都在争取自己的十项全能冠军。决胜之道就是万一失手，摔在地上，必须立即忍着痛，不吭半声，不流一滴眼泪，站起来，继续参赛。

由于父亲的坚持，梁凤仪一直在中文小学与中学修读，1966年考进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毕业后在研究院进修硕士学位。1972年赴英国伦敦，陪伴及照顾正在伦敦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的丈夫何文汇。她在英国侨居至1974年，以家庭主妇为正职，同时以半工半读的身分在伦敦大学当图书馆助理及修读图书馆学。

1974年，何文汇赴美国威斯康辛大学任教，梁凤仪随行。新来乍到，工作难找，生计问题便是个大问题，时时考验他们；小家庭百事待兴，她只好到维珍尼亚州一家中国餐馆身兼数职，既要应付有关政府部门——卫生局、消防局的调查，又兼任女侍应生，赚取颇为丰厚的薪酬与小帐。当时，她每周工作七天，每天由早上6时起上班，招待来吃早餐的客人，一直工作至晚上12时，待最后一桌吃宵夜的顾客离开之后，还要替那些不懂写字的中国厨师们写好家书，才可以休息。

她奋发耐劳，为求达到生活理想而竭尽全力地苦干的习惯实始于其时。

在维珍尼亚州的中国餐馆工作了三个月，不但使餐馆转亏为盈，而且在她省吃俭用之下积存了三千美金，恰够支付首期房费，回到威斯康辛州去买下她的第一间房子，并开始任职于该地大学图书馆。其部门主管说：“我从没有遇过比她梁凤仪女士勤力、更能负荷工作量的职员。”

1975年，梁凤仪回港工作，受聘于香港新创办的佳艺电视为编剧及戏剧制作人。

这份上作对她其实并不陌生，早在大学时代，梁凤仪便已专为丽的电视台编写电视长篇话剧，以赚取零用。在1968年至1972年间，她总共写了六十个电视剧本，并深受当时的电视编导所器重。她自任制作人及编剧的剧集，成为该电视台的第一个有广告客户赞助的节目。这对当时正处于颓势的佳艺电视无疑是一项具有鼓舞性的喜讯，似乎这也是梁凤仪在工作上屡创奇迹的开端。

在娱乐圈内工作了一段时间之后，梁凤仪的事业面临崭新挑战。她认为影视界的工作环境与她的个性出现差距。她发觉社会进步，要巩固家庭经济基础，不能所有成员都只以雇员身分赚取薪金，必须有其中成员勇于尝试创新，配合香港日益繁荣的工商业发展，实行创业，始有机会为家庭带来突破性的经济效益，从而有能力达到其他理想。

梁凤仪说：“面对着税局寄来的税单，当真吓一大跳，整年积蓄都要付诸东流。

要想自置房屋，安居乐业，对打工一族而言，难度极高，非从商不可。”

不是商科毕业，又从未涉足商场的梁凤仪，如何做生意呢？在1977年，她立下志愿从商之后，留意身边机缘，结果，给她抓到了。

身为职业女性与家庭主妇的梁凤仪，跟香港其他很多同类型的现代妇女一样，日常生活上经常为了协调这两个身分，做好本份而忙得不亦乐乎。因此她注意到家庭佣工对时代女性助力实在不少，而偏巧女佣这行业已呈式微，年老的一代退休，年轻一代嫌弃“住家工”工作时间太长，工余自由不足，宁可转业工厂成为蓝领阶级，于是后继无人，而仍在女佣人力市场内提供服务的少数人，对雇主的要求条件亦相应地提高，往往为极需要她们扶助

的家庭带来很多麻烦。

梁凤仪非但注意到这个情况，且身在其中，迫切地感觉到市场需要，因此她觉得能为现代职业妇女提供稳定而低廉的家庭佣工，必然会大受欢迎。其后，梁凤仪每次接受访问，述及她为香港家庭引进菲律宾女佣的创意时说：

生意的成败在于市场内的供求问题，只要是求过于供，而又能源源不绝的供应，就是成功一半。说得稍为夸张一点，我那撮要上班的女同学与女朋友最担心的不是丈夫变心问题，而是找不到人手在家中带孩子与理家务，缺乏女佣令她们要面对放弃事业的危机。

时代进步使女性在社会上抬头而能拥有及珍惜自己事业的当儿，社会给了梁凤仪一个机缘。她决定研究如何引进廉价而稳定的劳工，为香港家庭解决难题。

梁凤仪并没有念过商科，但她在求学时接受过搜集资料，分析情势的训练，将其引伸到创业道路上去，她单人匹马去菲律宾，分别跟劳工署，驻菲的英国领事局，当地的职业介绍所等有关管理层接触，商讨劳工出口问题，并在马尼拉成立女佣训练中心，把已有基本工作经验的菲律宾女佣再加培训，使她们了解中国人性格及香港生活，更能提供适合香港家庭录用的服务。然后，梁凤仪亦在香港分别与菲律宾驻港领事、香港政府劳工署、移民局等调查清楚申请劳工入境的条例与手续，于是香港首间专为华人家庭介绍菲律宾女佣的碧利菲佣公司在她策动下成立。

当时这个绝对新兴的行业并不为一般人看好，连梁凤仪的亲友都在奇怪为什么一个饮读诗书的高级知识分子，会替一般妇女介绍家庭女佣，感觉上是非正规非堂皇的工作。

“信不信由你。”梁凤仪认真地说，“当同学朋友们知道我的职业由灿烂而多姿多采，出尽风头的影视圈变为开办职业介绍所，专门推荐一种从未有中国家庭使用的菲律宾女佣时，有的人嗤之以鼻，认定我在事业上滑落至一个低级层面。在香港这个功利主义极重的现实社会内，一沉百踩的现象非常普遍，人们只要误以为某人要‘沉’下去时，立即划清界限。我因此有一大段日子的社交应酬骤降，因为人们太注重往来无白丁之故。很多时在社交场合，在提到本行业的业务发展时，他们对我的表白产生很大程度的尴尬。身处局中，的确要有相当大的容忍力以及坚定不移的意志才可以把菲佣生意营运下去。”

其时只带领着一个秘书的中环不足三百(口尺)的写字楼内日以继夜工作的梁凤仪，不但没有亲友的鼓励与支持，连父母都以怀疑与担忧的态度看着她，在她力争下才答应贷款三万港元给她开办这间碧利菲佣公司。

工作上的难度非但是体力上的劳累，且是精神上的极度损耗。把人生路不熟的菲佣引进香港工作，梁凤仪还要肩负起社会工作者的责任，对有思乡病的加以安慰，对不适应新环境的加以鼓励，对因远涉重洋谋生而导致家庭惨变的加以劝勉，对与佣主相处成问题的加以指导、铁一般的事实，梁凤仪就曾一身兼任侦探、法官、社工等职位，去使一个被雇主强奸软禁的菲佣重新获得公平合理的对待与保障、另一方面，她还要不厌其烦地为客户、亦即家庭主妇解释劳工署与移民局法例，静心聆听她们对家务困扰的投诉，提供劳资双方相处协调的原则与方法。梁凤仪笑着对人说：

平均而言，我需要微笑着耐心聆听每个家庭主妇吐苦水达一小时以上，才可以做成功一单生意。

精神压力不可谓不大，这还未把跟政府有关部门在法例上的争执与争取所打的硬仗计算在内。当梁凤仪为香港家庭引进菲佣时，因是创举，很多移民与劳工条例都没有成例可援，以至于在法例上解释和推行有偏差困难。梁凤仪身为中问人，就得既为雇主亦为雇员据理力争，以公平法例予他们合理保障。

梁凤仪说：“我做人处事的原则是，绝不会令信任我，投资在我身上的人得不到合理的保障与回报。”

故此，她除了向有关政府部门力求保障引用菲佣的香港雇主与菲佣，争取成立新法例以便各方面配合遵守之外，坐言起行，她的碧利公司给予雇主另一项信心的保证。

自1977年创办碧利公司至1992年，在香港工作的菲佣数以万计，介绍所多如雨后春笋。而仍沿用梁凤仪创业初期的原则，如果雇主时介绍的菲佣不满意，便给她另外免费介绍一个新的来代替。

当菲佣充塞香港社会，差不多每个有职业女性的中等家庭就有菲佣时，从前离弃梁凤仪的朋友都跑回她身边，很轻松愉快地向旁人介绍：“这位引进菲佣给香港家庭的梁凤仪是我的朋友。”

如果你问梁凤仪有何感受，她会告诉你：“掌声来早与来迟并不相干，终归会来便好。”

不畏难，不言倦，不谈悔，不嫌苦，不退缩，不失望，不气馁，不怕一次又一次的跌倒，是梁凤仪的成功之道。在毫无经济后盾与人情援助的情况下，只凭她充沛的魄力和勇气，顽强的毅力和斗志，使引进菲佣的创举帮了香港职业妇女一把忙。

至今，再无可否认这是香港社会史上很重要的一页。

通过这番作为，梁凤仪的商业智慧、市场眼光与行政修养，都被商界人士肯定，更欣赏她的是除了冒险精神外，还有创新观念。菲佣本意无疑是从日常生活中注意社会环境与人情，思巧要求，抓紧机会，构思新鲜的、填补市场空隙的生意概念。

先有优良概念，坐言起行，有志者终于事竟成。

梁凤仪的这种办事能力与作风开始在商界传扬，首先就得到已故金融业巨子冯景禧的赏识，把她自菲介绍所中发掘出来，提拔到当时被香港市场人士誉为华资金融王国的新鸿基证券集团内当高级职员，主管公共关系与广告部门。

梁凤仪说：“当我坐到那个有上千员工的财经集团行政高位去时，我确实对股票生意和公关学问一窍不通。然而，我有信心会把工作做好，因为冯景禧先生完全清楚我的背景，依然力邀加盟，并在第一次会面时对我说：‘只要我肯教，你肯学，没有不成功的。’”

新鸿基证券集团内云集精英，当梁凤仪以一个毫无财经底子与经验的女流之辈，勇闯新领域时，差不多一致的不看好，最大的理由是：“那个需要紧密跟随主席工作的公关人员职位，是集团长久以来公认的三煞住。”

结果，梁凤仪那种不分昼夜、废寝忘食的苦于，火速而勤奋的办事态度，使她在犯了错之后，有足够时间与能力纠正过来。三个月后，梁凤仪成为那位以对属员要求极高而闻名江湖的股票大王冯景禧身边获他信任与重用

的要员。

在股票畅旺，而要撰写制作集团年终报告时期，梁凤仪有过一连三个星期，每天睡眠不足四小时的辛勤工作记录；为什么体力能支持而没有倒下来？梁凤仪答道：“责任感驱使意志力，且工作完成时的精神愉快足以抵销体力负荷。”

她的刻苦坚毅精神使她把老板交下来的工作办得异常出色，加入新鸿基一年，乘着集团获发银行牌照，她被提升为新鸿基银行证券集团的行政、公关与广告部主管，实际上还执行不少主席助理的职务。其时新鸿基不但在香港市场内叱咤风云，同时冯景禧先生成为美国最大经纪行美林证券集团的个人最大股东，且摇身变成正式银行家，加上发展中国贸易等成绩，令新鸿基毅然跃升为跨国企业。梁凤仪在财经界的能名亦随这些发展而于行业内传扬开去。

很不幸，事业成功所付出的代价，对现代女性而言，可能不只是精力透支，而是幸福婚姻。梁凤仪在发挥了她的商业潜质的同时，无可避免地与从事学术事业的丈夫在处事接物的方式与人生价值观上产生了严重的差距，导致婚姻亮起红灯。

一如其他妇女在婚姻触礁时所要承受的苦恼，梁凤仪不得不面对这种困扰。她最终选择了一个当时她祈望可以解决的方案，就是辞去新鸿基的高职，办理移民手续，以图在异邦新环境新生活的助力之下，挽救濒临绝境的婚姻。

为了要成功移民加拿大，梁凤仪在 1983 年开始，奔波于加港两地，一方面受聘为公关行业内有国际地位的奥美公司任高级顾问，另一方面成立加港双边市场推广的顾问公司，以独立的小本投资家身分在加拿大营商，并于 1985 年初获得加拿大投资移民批准。在这段来往加港两地，确立双边贸易的时间内，工作上由于两地进展步伐的不一致而出现较多空闲。这使一向喜欢勤劳干活，分秒必争的梁凤仪很不习惯。于是兴起了攻读博士学位的意念，并于 1983 年获香港中文大学研究院收录为博士学位供读生，以两年时间完成了长达三十六万字的博士论文《晚清通俗小说对新思潮的传播功能》，在 1985 年暑假即获该校颁发哲学博士学位。虽然，梁凤仪一再表示其论文之主要论点源于指导她的两位导师——历史学家牟润孙教授与王尔敏教授。但实际上，在名师门下，也得她发奋图强才能在短短两年内完成博士论文。无疑，这是公认的又一个奇迹。

奇迹不断在梁凤仪的事业上出现，却在她的婚姻上绝迹。在加拿大的新生活不能帮助她挽回已濒临崩溃的婚姻生活，却令她蓦然领悟到感情的长存与关系的结束可以在互不抵触之下处理。梁凤仪对人生一贯积极乐观，认为任何倾跌都必须尽快收拾残局，重新站起，以健康进取的步伐再踏上人生历程。

当梁凤仪正视生活与前途时，她发觉加拿大的发展非常有局限，因此在 1985 年底，当香港联合交易所邀请她回港创立国际事务部门时，她便毅然返回香港工作。

加入香港联合交易所，是梁凤仪事业上的一个里程碑。

香港联合交易所是香港政府坚持证券界要把原有的四间交易所合并为一问而诞生的，换言之，是唯一的一间股票买卖场所，可谓香港金融中心的代表性机构。

梁凤仪之所以被邀请回港创办国际事务部，据当时联合交易所理事会解释是因为她在新鸿基银行及证券集团时的杰出表现，且要在香港找一位既有财经知识，又具行政与市场推广经验，还要有跟国际企业机构相处合作之阅历的人才，实在很不容易。更要考虑到的是联合交易所面世，要进行的计划全是开山劈石的功夫，主待人必须具有克服巨大的工作困难的魄力与经验，方见成绩，尤其交易所开业时财政毫不宽裕，营运者的辛苦必然倍增。无疑财经界中人对梁凤仪过去的表现甚具信心。

开创及主持联合交易所的国际事务部门，是将她在财经机构内表现的才能升级，毕竟所处理的事务在规模与层面上都已提升至更高的水平。梁凤仪在任期内，创举不绝，其中一例是利用联合交易所的最先进电脑设备建立了联系交易所与本港各传媒机构的电子网络，令每日的股票行情得以顺利迅速输送出去。最为国际业内人所津津乐道的则是在联合交易所开幕时，她一手主持一个巨型开幕典礼，让数十个国家的交易所主席代表该国的金融界来港参加一连串的节日，包括国际性证券研讨会，在红(石勘)体育馆摆下二日多席晚宴，安排伦敦与香港的卫星直播，让两个国际金融中心内的财经名人能在晚宴上即席得以交谈。通过这开幕的隆重仪典，不只让全球知悉香港的证券市场下由一个日趋成熟的交易所主持运作，且展示交易所职员的缜密与强劲的筹组能力，加添了各国对香港市场的信心。

与此同时，梁凤仪培训下属不遗余力，后来仍在她的机构内以及在社会上各具规模企业内任要职的行政大员，有很多都是出自新鸿基与交易所时代的梁凤仪门下。

追随过梁凤仪工作的人，差不多都有同类意见：

在梁氏门下工作，有如在商界的少林寺修身，受训学习期

间，由于她要求极高极严，且以身作则，工作要废寝忘食，六亲不认，故而令追随者十分辛苦。但只要过得了她那关，便似打出木人巷，以后在江湖上行走，就有不弱的武艺傍身。这位师傅无疑是脾气执著，严谨无比的，但她有一片真挚热诚与善心，坚持要年青后学通过训练与苦干，成长为能独当一面的人材。她非但不怕长江后浪推前浪，且欢迎后学者取代她，从而推动她也要去取代别人，那才是进步。

梁凤仪通过联合交易所的工作继续发挥她在商业管理上的各种创意与成绩的同时，又开始了另一种尝试，就是在香港的报纸上写专栏，以纯粹业余身分从事写作，她的每日专栏竟收到意想不到的热烈回应。读者喜欢梁凤仪的原因有以下几点：

(一) 梁凤仪的写作态度亲切诚恳，读她的文章，如在交一个直言无讳的朋友；(二) 她慨然将自己半生的成败展露，并诚意地自生活实例上给读者各种做人处事的提示与意见；(三) 她相当尊重读者，很注重与读者的沟通；(四) 多姿多采的传奇式遭遇，放进文章内，使专栏充实已具新鲜感。

在写作上的成绩，无疑是 1986 年至 1988 年间为梁凤仪的事业锦上添花。

世界性股灾在 1987 年 10 月发生，震撼国际财经界，香港岂只不能幸免，且随股灾之后，香港联合交易所发生了天崩地裂式的动荡。港英政府为 1997 年将至而部署一连串的应对策略，其中计对金融界、直指证券业的计划，就从联合交易所发难。

所牵涉的华资经纪与英资经纪的权力量斗争，以及港英为长远控制香港金融中心的意欲，都是极复杂极难缠极奸诈极惊险的一场风暴。总之，自此以来，华资经纪通过理事会所控制的联合交易所开始变质，而渐渐由香港政府通过证券监理处与依附港英旗号的经纪所操纵，这个政治经济权力斗争与演变过程，梁凤仪非但耳闻目睹，且是这漩涡中的身受者。

1988 年底，她在政治阴险手段与压力下离开交易所那个行政总监高职，与此同时梁凤仪不幸遭逢匪徒入屋行劫，把她绑束整夜，尽情搜掠侮辱，以致令她身心受创。然而，一如过往的作风，她随即就站起来，协助警方，擒获匪徒，并站在法庭上作证，把匪徒绳之于法。

梁凤仪非常肯定地谈及这段往事说：“离职交易所与遭遇贼匪，同样是一个锻炼自己不畏强权的机会，我应怀着感激的心去接受考验，测试能耐与志气。现代妇女要行走江湖，不能怕风畏浪，应该乘风破浪。”

之后她加盟领导华资经纪对抗香港政府的黄宜弘博士之家族辖下的工商集团，成为永固纸业有限公司的董事，这说明梁凤仪是站在华资股票经纪行列之内的，她非常诚恳地一再表示：“感谢九七年香港主权回归祖国给我带来的觉醒，在以后的生命里，我愿尽最大的努力为争取香港华人在祖国国土上应享有及被受保护的权益而奋斗。”

证券界是梁凤仪事业成长的摇篮，对它的感情特别深厚。通过几年在联合交易所内的工作合作，以及在共同应付港英当局压力施加证券界的努力上，使梁凤仪个人的感情有意想不到的突破，她生命的第二个春天，正是在公事上照顾并重用她的黄宜弘。

自 1988 年开始，梁凤仪的事业发展转向工商界，在她的策划与管理下，黄宜弘的纸品厂不需他费心，就雷厉发展。除在沙田与粉岭的厂房外，还北上深圳设厂，组合国内的劳工与香港的经验，以降低成本，保持质量，为纸厂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

在个人生活方面梁凤仪是相当愉快的。她在过往几年曾接获不少读者的关怀问候，希望她能早日得到家庭幸福。故而梁凤仪亦坦诚地在专栏内向读者介绍黄宜弘，并吐露心怀：

人之相知贵相知心，成年人的恋爱在乎相同的人生价值观。

我和宜弘对国族的归属感与光荣感，对香港的关怀与爱护，对一国两制的信任与期望都如许的一致，我们是在同一个大前题与原则之下工作与生活，因而产生了对彼此的敬重和爱慕。

由于晚清小说给她的启示与鼓励，1988 年之后直至 1992 年，梁凤仪唯一独自发展的就是写作事业。

自从目观身受港英政府施加于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种种不公平法则条例以夺得操纵权，而香港有部分新闻传媒碍着背景与利益关系，不作忠实与全面报道评论之后，梁凤仪极度痛心，在明白到失望与气馁无济于事，她决心将她在写作上的天分尽情发挥出来，祈望有一天能通过流行小说，把香港“九七”过渡期内的众生相以及在商政界的种种不为世人所知的面貌揭露并记录下来。

1988 年 4 月她开始撰写小说，用香港的工商金融及政界为背景，写其中的港英部署、官商勾结、尔虞我诈、刀光剑影，以此为经，而以大都会内女性奋斗的真实过程、人与人之间的交情与男妇之间的爱情为纬，交织成每个布局都新鲜奇趣，且甚具资讯性、启发性、哲理性、娱乐性的故事，并命

名为财经小说。

自创作始，梁凤仪每月起码出版一本财经小说或散文。统计下来，梁凤仪已出版了财经小说《尽在不言中》、《芳草无情》、《风云变》、《豪门惊梦》、《我心换你心》、《千堆雪》、《骄阳不再》、《白云无尽时》、《醉红尘》、《九重恩怨》、《花魁劫》、《信是有缘》、《锁清秋》、《惆怅还依日》、《飞越沧桑》、《异邦红叶梦》、《笑春风》、《昨夜长风》、《誓不言悔》、《激情三百日》、《花帜》、《强人泪》、《今晨无泪》、《谁怜落日》、《抱拥朝阳》及散文集《勤十缘》、《重出江湖》、《妇女理财》、《老土亲情》、《是是非非》、《小女人小文章》、《一样米养百样人》、《精打细算》、《一马当先》、《各自修行》、《大城小品》、《兵来将挡》、《人算天算》、《畅所欲言》、《财来自有方》、《谁可叮咛》、《再战江湖》、《不记当年》、《心想事成》、《胜者为王》、《一言惊醒梦中人》、《行政秘笈》、《这就是梁凤仪》、《在商言商》等六十余部作品，财经小说及散文各半。在兼顾商场业务与家庭生活的同时，这位名副其实的业余作家，她的创作量是极其惊人，甚至令人难以置信的。

梁凤仪在她的事业奋斗过程中屡创奇迹，已是不争的事实，而在写作上的毅力与成果可以说是奇迹中的奇迹。

她坦诚地说：“写作是我喜欢的工作之一，然而，这份工作比其他各种工作推行起来都艰难百倍，因为必须独自孤寂地实行，没有旁人一丁点儿的扶助，纯粹是个人行为。创作过程是喜悦的享受，但下定决心摒弃其他热闹兴奋的事儿，提起笔来写的过程是异常艰辛，需要极大的自制与意志力。”

认识梁凤仪的人都知道她随时随地的写作习惯，尽用所有生活上的时间空隙，不论人在飞机上、车上、船上，只要能坐下，她就摊开稿纸“沙、沙、沙”地写，不曾放弃分秒。发行的书商形容她说：“如果不是眼见，不会信以为真。梁凤仪可以一边在她经营的书店内，监督下属与我们合作收拾与填充书架，一边就坐在书店一角的地上写作。”

最令人不能不佩服的是，1988年当她承受着匪徒入屋打劫的压力，要与警方携手布下天罗地网，等候劫匪落网时，她也依然伏案疾书，不让报上的专栏脱稿。当时与她并肩作战的警官说：“令我们骇异的不是匪徒的恶行，而是梁小姐在极度困扰之中所表现的冷静与韧力。”

如何能在写作上发挥这种强劲的自制与意志力，梁凤仪解释说：“自创作中所得到的抒发，其实可以用另外很多较轻松的方法零星替代。销售上获致的经验效益虽然很好，但在商场上不缺比写作更能赚钱的机会。故而，上述二者的得益，并非不可取代。只有读者的拥护，令我想不到有什么其他方法可以回报。也因为有着他们的支持，促使我勇敢而乐意地肩负起一份在香港回归祖国之前的社会责任，我认为每个人都应该利用其长处、机缘、实力去对民族国家社会作出心力的贡献。要通过文学创作把讯息传达于民，我认为首先要令作品流行，有了广大读者接受，才可以达到目的。市场推广的经验告诉我，要成为流行作家，必须先累积丰富的作品数量，形成一种气候，成为一个系列。在畅销之后，拥有庞大的基本读者层，始在写作上的工多艺熟，熟能生巧情况下，详尽而细致地创作一本更赤裸更坦率更多资料更曲折更不可为世忽视的有关香港过渡期内商政内幕的小说，如此计划安排，成效才会更高。”她又补充说：“我不能打无把握的仗，尤其在严肃的事情上。”

梁凤仪决意以短短几年时间，为她渴望写成的在香港回归祖国之前的证券界血泪史做好总准备功夫。因此，体力分明不如青年健旺的她，身旁的

商务家事有增无已，但她依然心甘情愿地放弃休息与娱乐时间，力抗身心得以轻松的引惑，在香港那个可以夜夜笙歌、纸醉金迷的环境中，坚持闭门面壁，挑灯苦写。在没有经济要求的压力之下，维持每周工作七天、每天劳动十四至十六小时，全年没有正式假期的生活方式，一步一步地完成她的心愿。

显然，她的计划在逐步实现。不但在数量上达到她预期的理想，并在书业市场上引起震撼，就以反映受欢迎程度的销售成绩上，也极可观。她的作品开始出版，随即在香港各大书业的畅销书榜上一直占有席位。1990年与1991年香港举办的大型书展内，她往往是最高本数销售量的作家。1992年香港最具规模的市场统计调查机构SRH宣布，全港书店公认她是最受欢迎的三大作家之一。并获得了香港政府市政局与香港艺术家联盟联合主办的1991年作家年奖，表征了她在写作上的成就。

同年8月21日，中国大陆中央一级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在北京的新闻发布会上宣布出版梁凤仪的系列式作品，使她成为获此殊荣的首位香港作家。人民文学出版社向来只出版在文坛上有代表性及肯定地位的文学作品，梁凤仪之入选本身就是对她作品价值的肯定。社长陈早春说：“作者有着丰富的阅历和深厚的生活根基，研究过晚清的小说，有过从事戏剧创作和登台表现的经历，深谙通俗小说情节的提炼、故事编织和冲突的处理，作品有较强的可读性。而作品中洋溢的人类正义感、民族自尊心，是颇能感动读者，引起共鸣的。众多女强人的形象，能激励弱者自尊、自爱、自强。她的小说被目为‘言情’小说，但她迥异于一般‘言情’小说家。即使在爱情的玫瑰色中，也渗透着香港商业社会的光怪陆离；兰阁之中，树荫花下，也跳动着社会的脉搏，除了情人的倩影之外，还有社会的众生相。她着重反映的是香港回归祖国前这一特定时期、特定环境的社会生活。从这种意义上说，梁女士是别的作家所不可取代的，至少在目前。”

人民文学出版社破天荒地推许香港作家，并作系列性出版，首先推出梁凤仪的三本作品是：《花魁劫》、《醉红尘》、《豪门惊梦》。随即引起新闻界的关注报道，消息发放全球，很为文化界瞩目，在各重点城市先后举办梁凤仪作品研讨会，纷纷发表的评述文章，转载各报刊，并编辑成专书《海峡两岸的梁凤仪》（1992年，勤+缘出版社）。

综观梁凤仪作品在中国大陆作系列式出版及发行后所达至的成绩有下列数项：（一）人民文学出版社在发行后一个月内就宣布再版，印销售数量约达三十万册。

发行后两个月，即1992年11月全国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向人民文学出版社订购之册数，已令梁凤仪财经小说肯定在国内售出一百万册。（二）在北京王府井新华书店签名售书创下一天销售三千册记录。在上海成绩更好，新华书店一天售出四千册。

（三）新华社及中国新闻社将有关销售发布全球，中央电视台晚间七点新闻联播即日报道梁凤仪作品新闻发布会情形。台湾、香港以至全球各地之华文报刊均热烈转载。（四）随即引起海峡两岸电视台争相开拍梁凤仪财经小说的热潮。在台湾更有电视台版权争夺战，最终由上海电视台，陕西电视台与台湾电视台率先以协拍形式合作制播梁凤仪作品系列、诚属创举。

（五）1992年全国书市在四川举行，宣布梁凤仪财经小说为最畅销书籍。

这位被中国文坛领袖人物之一的冯牧先生称为“劳动模范”的香港女作家，除了励志创作外，从没有放弃创业的念头与行动。配合她本人的写作

理想，于 1990 年 12 月创办勤十缘出版社，并在两年内被 SRH 调查报告报道为全港三大最受欢迎的出版社之一，已出版了九十多位海内外作家共二百余种图书，在市场竞争激烈的情况下，书本再版率达百分之八十，只有两年便出现股东意料之外的溢利。

集团辖下的黄金屋图书公司是在香港经营数十间百货连锁店的中文书总代理，成绩亦有目共睹。

梁凤仪认为：“经营出版社是将理想与商务配合，市场永远容得下悉心经营的生意。而实际上，读者风气很值得培养，因为一个愿意在课余工余阅读的人，即使他以此为消闲节目，也可以同时增加知识，并强化他应付危机的能力。”

在营商、写作、照顾家庭之余，梁凤仪还尽她的一份力量筹组了一个香港政府批准的勤十缘慈善基金，以捐助华人社会之文艺活动、清贫奖学金及支持各种善举为目的。成立后，参与过的慈善活动有：香港警察子弟奖学金、香港英皇学院同学会东南亚七天学术交流团赞助、香港国际经济学会学术研究赞助、华东水灾救助、香港女青年会举办青少年阅报剪报比赛赞助、工业工程师专业协会大专奖学金、老舍国际学术研讨会赞助、上海学术发展基金会赞助等，以及积极捐助学业成绩优异及能写好中文文章的年青人奖学金，并鼓励他们学成后回到自己国家来工作。

梁凤仪在企业上的成就，当然远远不如李嘉诚、霍英东、郑裕彤等香港富豪巨子，在文学上的地位，也不是冰心、老舍、巴金等公认的文学作家。然而她笃行“勤+缘”信条，充分发挥不折不挠，不亢不卑的时代女性奋斗精神，加上她的崭新创意，以及对国家、民族、社会、时代的爱护与抱负，处处都显示出高贵的情操，且发挥到企业与写作上，自有不可忽视的意义和价值。

我们未必单纯以企业的资产值去衡量企业家的成就，那要牵涉到若干客观条件。

若以企业家的创业态度、奋斗精神以及善用手上机缘条件得出的成就而论，梁凤仪是获得相当高分数的年青企业家。

她在北京的新闻发布会上的一席话，表达了她的内涵：

我觉得人生除了男女之间的爱情以外，也必须面对工作、事业、各种人际关系、国家和民族等问题。故此，我尽我最大的努力，盼望通过我写的故事，对现代人的爱情人情作出描写，对工商界可能出现的阴险奸诈、对九七年之前出卖中国民族与香港利益的政治阴谋，都提出指控，也对现代女性在国际都会中的奋斗作一些报道，更对香港回归祖国过渡期以内应有的良知操守作一个交代。

她的作品，正是她这种愿望的深沉的展示。

能够肩负社会责任，艰苦地坚持把大时代的资料，用文字记录下来，揉合于拥有广大读者的作品之内。这样的作家，一样值得我们报以掌声。

梁凤仪创办的慈善基金甚至与公益金所能照顾之贫苦大众、教育公益，在规模与实力上，有天渊之别。然而那种取诸社会，用诸社会，不轻视个人心力，不否定滴水累积可成江河的毅力，同样是在奉献社会、造福人群，值得人尊敬。

梁凤仪的前半生告诉我们一个事实。任何一个言必信，行必果，不畏

难不怕苦，不恐惧跌倒的时代女性，只要贯彻实行梁凤仪笃信的“勤+缘”做人处事方程式，一定会获得成功。梁凤仪说：“自己从小到大，四十多年来都是将勤补拙的人，我很愿意不断地努力去做一切我能应付得来的事情。写作是我的兴趣，也可以把我的思想、意见、感受、观察，通过文字写出来，只此而已。”以“勤是人算，缘是天算；勤可以掌握，缘是天意”为人生航标的梁凤仪，她的传奇故事还在继续；在事业上，文学创作上，还有奇迹吗？梁凤仪的微笑和时间都会告诉人们：1997年香港回归前夕，她将出版第一百部作品——长篇小说《回归大风暴》。这就是“勤+缘”的梁凤仪……

1995年3月27日

张抗抗

李杨杨

和所有的同龄人一样，张抗抗沐浴过灿烂的阳光，遭遇过文革的苦痛，人人都是中国生活舞台中的一个角色。然而张抗抗能成为一个作家，达到思想与艺术的辉煌，却有着大背景下属于她自己的生动故事。

张抗抗在建国后的第二年即1950年7月3日出生于杭州。她家原籍广东新会。关于名字，张抗抗说：“按照我父母后来的解释，‘抗抗’这两个字，不仅因为他们相识于抗战时期，也不仅因为我在抗美援朝这一年夏天‘呱呱’落地，而是希望我因此只有一种顽强的抗争精神。由于我的名字注定要同抵抗、抗御、反抗等相联系，我想我的一生大概将会永远不得安宁。”果真如是，抗抗两岁那年，就跟着父母进了审干学习班。爸爸妈妈这对抗战后期参加革命的知识分子，因受到政治上的误解，被迫离开《浙江日报》。她的爸爸，为革命做过多年记者、编辑，不得不改行当了车工、泥水工、搬运工。几十年的逆境，他下气馁，也不向任何人诉苦，这对女儿的成长，有着深刻的影响。张抗抗说，“我从小看到他那种对党、对革命的真诚和豁达开朗的性格，常常使我深深感动和难过。这对于我这个有志于文学创作的女儿来说，个仅在心灵上打下深刻的烙印，也对我的世界观、意志、道德观发生了极大的影响。”

她的母亲，单纯、善良、富于同情心和幻想。青年时代曾写过儿童文学作品，1948年辑成小册子出版，取名《幼小的灵魂》。这位有志于文学的青年，由于受到丈夫的株连，也改行当了中学语文教员。在逆境中，她把对生活的爱、对文学的爱，全部倾注在女儿身上。抗抗刚会说话就开始背诗，听妈妈讲故事、唱歌。到了上学的年龄，便跟妈妈一起上学校，每天步行，早出晚归，在路上听妈妈讲故事、念诗、学普通话。

妈妈过生日，她写诗送给妈妈，第一句是：“我不知道妈妈为什么那样爱诗？”

大概从那时起，她对文学就发生了兴趣。

有一次，在回家的路上，她突然问妈妈：“你和爸爸常常讲到的‘点心’

（典型）为什么不给我吃呢？”妈妈吃惊而又好笑地看着女儿说：“点心（典型）是在书本里的，你长大就可以吃到了。”

十岁那年，她从客人那里得到一个漂亮的日记本，就用歪歪扭扭的字把每天做的事情记下来，整整记了四大本。

家庭经济不宽裕，母亲不能打扮女儿，平时连冰棍都很少给她买，但女儿的学习用品却无论如何也要保证。北京、上海来了好剧团，一定要买甲级票，带着女儿去看；回来后，要求女儿复述故事。

西湖的群峰和岩洞给了小抗抗许多美好的幻想。玉泉植物园是他们全家星期天最爱去的地方，在松软的草坪上铺一块塑料布，吃着从家里带来的便餐，接受爸爸关于草木常识的严格考试，然后给妈妈朗诵一首新准备的将参加电台录音的儿童诗……

每到暑假，母女便去乡下外婆家。那江南水乡的拱形石桥，两岸的桑林，绿色河道两岸开着紫色的小花，游到淘米箩里的小鱼……都使小姑娘充满了对生活的爱。

妈妈常从学校借口许多书：《灰姑娘》、《丘克和盖克》、《鲁滨逊漂流记》，都是小姑娘非常喜爱的书。有一天，她生病在家休息，儿童书都看完了，便从妈妈枕边摸出一本刚出版的《苦菜花》，这个三年级的小学生，就似懂非懂地看起来。小说中广阔的世界使她惊奇和神往，她觉得文学家真可爱，能告诉人们什么是好的，什么是坏的。

从那以后，她读了大量的小说和散文，凡是出版的新书，只要能够弄到的，她几乎全读了。她最喜欢《青春之歌》、《红岩》、《欧阳海之歌》和《青年近卫军》、《卓娅和舒拉的故事》、《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她说：“这些充满革命英雄主义的作品，对我世界观的奠定和文艺观的形成，发生了积极的影响，古丽娘的第四高度，对于启发我不畏艰险攀登文学高峰是一种巨大的力量。我觉得文学应当帮助人们的精神变得高尚，帮助人民铲除一切自私和不道德的东西，去保卫和建设自己的祖国。”

小学五年级那年，她在上海《少年文艺》上发表了第一篇习作《我们学作小医生》。不久，她收到一位素不相识的编辑的来信，叮嘱她千万不要骄傲。这位编辑就是儿童文学作家任大霖。她不仅是抗抗少年时代学习写作的引路人，今天，仍然是她创作的老师。她考进中学以后，又发表了记叙文《五彩的墙壁》和《采茶》。

她较早地开始创作实践，并且看到了自己掌握文学形式的可能性。

二

1963年，张抗抗考上了浙江省的重点中学——杭州一中。当年，鲁迅先生从日本回国后曾在此任教，现在校园里还设有鲁迅纪念亭。张抗抗高兴地迈进了这所学校，但是不久，她就感到了社会、学校对她的冷漠：班委委员的“职务”被罢免了；与家庭划清界线这个要求，不断地向她提出，而对她多次的入团申请，却是考验了又考验；政治考试她虽然和同学们的答案完全一样，却只得了三分；政治老师认为，关于“如何同家庭划清界线”一题，出身不好的学生，答得再好也不配打五分；到文化大革命前夕，她连参加国庆游行的资格也没有了。她过早地承受了精神压力，也过早地成熟起来。当然，那时她还弄不明白为什么社会越来越向“左”倾斜，阶级斗争的弦越绷越紧。

她感到幸运的，是她在中学的三年时间，遇到好几位极好的语文教员，

使她受到较好的教育和文学熏陶，使她懂得了祖国语言的美，文学遗产的丰富和宝贵。她的作文经常被拿到班上作范文分析，还得过年级作文比赛第一名。她在回忆那一段生活时说：“像我这样一个被人另眼看待的‘丑小鸭’，也只有亡语文老师那里才能得到一点温暖、鼓励和关怀，至今我还感激我的几位语文老师。”

那时候，学校每年都有文艺汇演，她和同学一起自编小话剧参加演出，像《斗争在继续中》、《地下少先队》等，这些戏都表现出作者的才能和天真活泼的心灵。

她在少女时代，爱好十分广泛。她喜爱朗诵诗、演戏、音乐和几乎所有的艺术形式，她更喜爱读文学作品，特别是童话和苏联的名著。

社会、学校、家庭和书本，不断武装她的头脑。尽管有父母、老师、同学的爱，但现实中许多无法理解的矛盾，使她决心执行“出身不由己，道路自选择”的崇高格言。

从那时起，文学就和她结下了不解之缘，使她确立将来一定到工农中去从事文学创作的思想；她甚至有过不念高中，要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去的打算。

到了十六岁，正是她狂热地接受外界思想的时候，十年动乱便开始了。报上那些激烈的极左宣传，一个个骇人的浪头，把她卷进旋涡，又一步一步地把她从父母身边卷走。

三

《海瑞罢官》的大批判开始以后，她躲进阅览室，写出一篇万言的批判文章，题目是《火种 必须批判》，批判艾明之的长篇小说《火种》。尽管她根本不了解工人阶级，但她却指责作品严重歪曲了工人阶级的形象。她不是超人，她和当时千千万万在中国这块土壤上生长起来的青少年一样，犯了时代的通病，历史的通病。

但她是个善于思考的青年，十多年过去了，她一直记取当年这个幼稚病。在我和她第一次见面时，她就讲了当年这个教训，并且说：“今天我回忆这件事，感到难为情。我们这一代青少年，刚刚开始寻觅真理，就在混乱中迷航了。当我到工农中间，经过十多年的磨练之后，我才明白当时轻率狂妄的指责，是多么幼稚无知。1978年夏天，一个作家访问团来到哈尔滨，我去看望一位诗人。她把我亲切地介绍给他同屋的艾明之的时候，我脸红了，惶惑不知所以。我很想问他，我们这一代人曾经干过的那种蠢事，你会原谅吗？我犹豫了好久，终于没有说。因为老一辈文学家需要的不是忏悔，而是永远不再重复那种可怕的时代。”

在那疯狂、是非颠倒的最初年月，她在学校狠批“修正主义文艺路线”，狠批“封、资、修的大毒草”，回到家里，却帮助父母把所有“封、资、修”的书籍转移出去；她日夜提心吊胆，怕有人抄她自己的家；批判别的“黑六类”子女，她照样不肯落后，但又怕批到自己头上；社会上破“四旧”、“大民主”的轰轰烈烈的气氛，使她产生对斗争的渴望，但又痛恨和担心斗争到自己家庭的头上。

她和当时的青少年一样，参加了红卫兵的大串联、大检阅。她扎着短辫，背个黄书包，整天在外边东奔西跑，抄大字报，听大辩论，看批斗会，喊口号，光阴就在这种狂热中白白地溜走了。

妈妈不愿女儿这样混下去。有一天，妈妈教过的一个女学生在农场劳

动时卜水救人牺牲了，妈妈便带着女儿前去采访，女儿的心灵被触动了。她为英雄写了一首诗，题目叫《你只有十六岁》，在报上发表出来。这首诗体现出十七岁的张抗抗初步形成的人生观：一个人的生命要为人民发光。

当文化大革命进入夺权阶段，青少年可干的事情不多了，她便开始从家里保存下来的书籍中寻找精神寄托。从书林里，她认识了普希金、托尔斯泰和屠格涅夫，并爱上了他们。对肖洛霍夫的《静静的顿河》，她是硬着头皮读完的，因为她不喜欢这部书。

书本上的东西和现实生活的矛盾，使她深深陷入苦闷之中。她决定离开城市，离开家，到外边去看看，这个世界到底是什么样子？

1969年，她得到父亲的支持，来到外婆家附近的水乡插队。妈妈从“牛棚”里偷偷带给她一张纸条——“我的小鹰长大了，你飞吧，飞到高高的蓝天中去练翅膀……”

富庶而美丽的水乡没有给血气方刚的女孩子带来欢乐，为争工分吵架，为种自留地奔忙，很快就使她厌倦了。当支援边疆农场的名额一下达，潜在在心的远走高飞的思想，一下子活跃起来。她迫不及待地报名去黑龙江，踏上了冰天雪地的征途。

火车开动了，月台上下一片哭声，她却掉泪，书包里藏着从家里偷来的一本书——法捷耶夫的《青年近卫军》。

前面是什么呢？她想着——自然是铺满鲜花的无边无际的大草原，在上面打个滚，花粉会落在唇上……

四

然而，现实是严峻而复杂的，在边远的黑龙江也是一样，她厌恶在艰苦和困难面前怯懦退缩的人，同时，也为当时恶劣的生活环境而感到不满。生活中为何有那么多虚假丑恶的东西呢？它又是怎样产生的呢？她说：“天真美好的主观愿望与客观世界的矛盾，理论与实践的脱节，充斥当时文坛的文化专制主义……这一切，都使我陷入深深的苦恼之中，但却找不到答案。”

正因为她善于思考，她才能从痛苦中自拔出来。

1971年9月，林彪倒台时，张抗抗正在杭州探亲。尽管人们沉浸在兴高采烈之中，但政治空气仍然咄咄逼人。不过，她毫不灰心，坚信春天一定会来临的。第二年年年初，她写了一篇散文，叫《北大荒早春的歌》，表达了当时从痛苦中挣扎出来的复杂情感。

1972年夏天，她在砖厂劳动的时候，以她亲身的经历，写成了短篇小说《灯》，发表在《解放日报》上。这是她的第一个短篇小说。它也确像一盏灯，使作者自己在北大荒朦胧的黑夜里看到了光明，使她认识到重新学习创作是有可能的。

当时，农场生活中可以利用的业余时间是不多的，别的女孩子都在织毛衣，她却削铅笔；人家扯皮聊天，她却作笔记；每逢假日，连队里几乎所有的人都出去串门玩耍，她却趁此良机静静地写上几天。

冬天，她参加伐木队，进了久已向往的东北大森林——小兴安岭。每日清晨，她起得很早，事先磨好斧子，上山就拼命地干起来，一天任务半天完成，余下的时间就看书写作。那黑暗的帐篷，杨木杆儿搭成的床铺，烤不干的棉(革兀)(革拉)，对她都是那样亲切。当湿的树杆儿在她枕边萌出嫩芽的时候，诗情画意便从她的笔端流了出来，她在《文汇报》上发表了散文《大森林的主人》和短篇小说《小鹿》。

四年过去了，她在农场种菜、压瓦、伐木、搞科研，当过通讯员……生活中有过艰辛曲折，学习和创作也有过酸甜苦辣。写字没有桌子，只好趴在炕沿上写，垫在膝盖上写。后来捡到一张人家不要的破炕桌，她在桌面上贴上鲁迅像，又包上一层透明的塑料布，每天作笔记，好像鲁迅先生时时都在望着她。她的业余创作，也遭到某些人的中伤和诽谤，什么“名利思想”，什么“成名成家”，常常扣在她的头上。她咬着牙，顶着别人的白眼写去。农场没有书读，读文学书还会惹麻烦，她就啃《中国通史》。只有回到杭州探亲的时候，才算回到书的乐园里。父母想尽办法借书，一家人互相传阅、朗读，并且争论不休。在假期里，她如饥似渴地读完了《红与黑》、《欧根·奥涅金》、《高老头》等许多名著。在家庭的和谐气氛中，一切不愉快的遭遇都烟消云散了。优秀的文艺作品不断治愈她心灵上的创伤，也敲开了她的心扉，使她变得更加聪明和更加顽强。

经过生活的磨练和文学作品的熏陶，她的个性越发鲜明了。一位女友曾推荐了本《简·爱》给她看。在那位女友看来，她类似简·爱那种依靠自己的力量与命运搏斗的女性，为了追求平等与自立，她可以忍受最大的痛苦，做出崇高的牺牲。但是抗抗却说：“我不否认这一点，我愿意做一个个性顽强、意志坚定的人，但我最喜欢的小说，却是哈代的《苔丝》和托尔斯泰的《安娜·卡列尼娜》。这两个女性为反对封建的传统习俗和邪恶势力所作的斗争，使我震惊，也使我深深受了感动。

我敬佩她们为争取自己的幸福不惜一切代价的勇气和信念，喜欢她们那种丰富的感情，复杂的内心世界。作为叛逆的女性，我认为她们要比简·爱更彻底。”

张抗抗所处的环境与同龄人相比更多几层苦痛。在新中国阳光明媚的日子里，因为父母蒙受冤屈，她也跟着倒霉。来自学校社会的伤害，政治上的不平等，使她过早地承受了精神压力；而在北大荒的

日子里，除了饱尝所有知青的苦难之外，因为她是一个结了婚，又离婚，有了孩子的女人，生存环境的恶劣，精神上的折磨达到了极点。然而磨难愈烈，抗争愈强，事实正是这样。她不甘于命运的摆布，敢于追求美，追求爱，追求光明，拼搏向上。

十年内乱的那些困难日子里，她从来没有被压垮，也没有被淹没。

五

“四人帮”以“无产阶级全面专政”的招牌推行的文化专制主义，埋葬了一切优秀的文艺作品，也蹂躏了一切优秀的作家。爱好文学的青年想要写书，只能在荆棘中悄悄地向前摸索。她明知走上这条道路的后果，但在她二十出头的时候，已被强烈的创作冲动得不能自己了。

她学过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把文艺为工农兵服务做为自己的宗旨，来到北大荒以后，总想把在农场的生活和战斗经历描绘出来。从回 973 年夏天开始，她着手准备素材，酝酿提纲，想试一试自己的才能和力量。

1974 年春天，她回到杭州治疗甲状腺囊肿。病情稍有好转，她就全力以赴，投入长篇小说的创作，两个月写书二十多万字。稿子还没有誊清，就因劳累过度高烧不退，又住进了医院。一天，她正在堆满书的床头量体温，两个陌生人拎着一筐苹果走进来了。他们是上海人民出版社的编辑，特地从上海赶来，安慰病人静心养病，并悄悄向她母亲要去了原稿。很快，出版社

向农场给她请了创作假。她出院以后，用三个月的时间，写完了第二稿。接着，又去上海修改定稿。一部长篇小说，从初稿到出版，仅仅用了一年时间。

“编辑谢泉铭和陈向明是两位严格的老师，常常是前一天改完的一章交给他们，第二天又退回来。他们的文学修养高，又善于辅导，不断启发我挖掘生活素材。这是我一生中永远怀念和感激的两个人。

这部描写知识青年在黑龙江农场生活的长篇小说，取名《分界线》。它反映了张抗抗在这个历史阶段所抱有的一种政治信念。这种信念是长期的正统教育所形成的。她在生活中看到年轻人在逐渐分化，每个人都面临着新的抉择；农场办场中存在的一些难以解决的问题和知识青年中那些难以解决的问题纠葛在一起，出路究竟在哪里呢？作者试图用自己的政治信念给复杂的生活作出一个答案。她在作品中赞美了脚踏实地、大搞农场建设的人。主人公耿常炯是个实干家，他在战胜涝灾、洪水的斗争中所表现出的精神面貌和思想品质，是可贵的高尚的。在今天的四化建设中，仍然需要创作这样的青年典型。

1975年小说出版后，她写过一篇《在生活的激流中》的创作体会，强调生活是创作的源泉，用自己的创作实践证明主题是在深入生活的基础上产生的，这是对“主题先行”一类文艺理论的有力反驳。

关于这部作品的缺点，她自己说：“这部小说最大的误差，似乎不是它反映的生活是否真实，而是它仅仅凭着青年人一种善良的愿望，去呼吁人们分清真理与谬误的界线，而作者本人对这种界限也是分不清的。我在小说中鞭挞了口头革命派，但作为具体的人物形象，却是不准确的。我批判了一个固步自封、因循守旧、不懂生产而又看不到青年力量的负责干部，但我无法从根本上指出这种错误的根源。这部小说出现在历史转变的前夕，由于个人思想认识的局限性，它没有揭示出生活中矛盾冲突的本质。在很大程度上，是不够真实的……也许我那时过分重视了‘浪漫主义’，而使人物过于理想化，这是极左文艺思潮时期文学作品的通病，应引为教训。”

《分界线》是她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作为“练笔”，作为长篇创作的甘苦尝试，这对张抗抗是重要的。但在文学的文本意义上，《分界线》不可能超越那个时代，虽然小说中的人物塑造、语言、结构等等，都有她自己的特色。这部作品，大概很少有人注意到，因这部《分界线》，正像很少人关注谌容的长篇《万年青》和《光明与黑暗》一样。作为新时期文学的代表作家之一，张抗抗的崛起，也不是一日之功。

这部小说出版以后，她在创作上就写不下去了。文坛上的种种怪现象，日益尖锐的社会矛盾，使她苦恼，使她难以动笔。她说：“我祈求社会进步，希望变革，对旧的传统势力无所留恋，希望看到针砭时弊的文学作品。可是，这种变革的希望在哪里呢？我摸索、寻求，一遍遍，一次次，每到那不可逾越的高墙面前，只有退回来……”她在不断地解剖自己，探索社会，这个时候，她不晓得：她距离真正的“分界线”，已经不远了。

六

她回到农场不过三个月，她所祈求的变革真的到来了。“四人帮”的垮台，迎来了祖国的新生，她也迎来了创作的新生。

1977年初春，她在《黑龙江文艺》上发表了散文《迎新》，表达了祖国和人民在经历十年动乱之后，迎接新时代来临的激动心情。

这年6月，她离开生活了八年的农场，进了省文化局在艺校开办的编

剧学习班，学习创作。她说：“两年中，我除读了一些古典名剧和近代优秀剧目以外，没能写出一个拿得出来的剧本。第二学期，我尝试写了个电影剧本，第三学期写过一个多幕话剧，都失败了。失败的原因，看来不单纯是技巧问题，而是我的创作思想没能突破禁区，还在老框框里打转转。”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给我国的文学创作开辟了广阔的天地，许多老中青作家都在展翅飞翔。新形势的发展鞭策着张抗抗。在北京、上海、杭州的良师益友常常写信给她，给她带来各种新鲜思想。她的父亲，对于女儿的创作思想比别人有更多的了解，他尖锐地批评女儿，指出她的弱点。对此，她说：“我是一个固执己见、自信而又骄傲的人，对这种批评经常不服气，就在信上同他展开了激烈的辩论。这场论战持续了很多次，最后，我不得不承认自己是一个用心良苦而技法蹩脚的画匠，总想回避模特儿本身的缺陷，把他杨得太美，结果反倒不像。”父亲抓住了女儿的要害，女儿也意识到了自己的弱点。终于，这位年轻作家的创作思想有了新的飞跃。她在给友人的信上写道：“我们常说要反映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某些本质方面，可是我们的小说中所描写的现象，都是虚假的，变了形的现象，还能反映出什么本质呢？我们就这样背叛了生活的现实，成了一个说谎的孩子。”对于她过去的创作，她说：“这些习作虽然有一定的生活气息，但却过于浅浮。”

不到三十岁的张抗抗，经历了社会主义的非常时期，终于跳出无形的圈子，思想上注入了新的血液，于是，创作上逐渐形成了自己的风格。这一思想革命的标志，就是《爱的权利》的诞生。

农场八年，条件是艰苦的，“但最艰难的不是物资生活条件，而是那种令人窒息的环境，自己对于文学事业的热爱得不到理解的环境。我从谣言和中伤中走过来，伤害我的人有的是因为忌妒，有的却是当时那个年代的必然。我由此深深憎恶扼杀一个人纯真的愿望和感情的那种世态，《爱的权利》就是从我自己这种感受出发写成的。”关于这篇小说，她还说：“‘爱’是个范围很广、含义很深的圣洁的字眼。

我的同伴们都有过对于自己未来的甜蜜的梦，他们有过自己的爱好、兴趣、愿望、理想。但是，这十几年来，许多人都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忍痛抛弃了它们。人们常常不能去爱自己所爱的人，不能去爱自己所爱的事业，爱情与社会的冲突、与环境的冲突，依然顽固地存在着。甚至因为爱人民、爱祖国，所做的一切事都会被罗织各种莫须有的罪名，最普遍的、最可悲的是，爱情竟成了可以用物交换的廉价的东西。粉碎‘四人帮’以后，人们并没有立即恢复他们对生活的热情，愤怒和眼泪依然存在，阴影并未在人间消失。这到底是为什么？频繁的政治运动，人们几乎忘记了自己热爱生活、憧憬未来的权利。阴影不驱散，新时期阳光便透不进那些创伤深重的青年人的心胸。我是用我心中对‘四人帮’及封建残余的仇恨来揭示这个主题的。在塑造舒贝时，我倾注了我心中全部扩新时代唤醒的爱。如果没有比常人强烈得多的爱憎和鲜明得多的认识，你的作品能给予别人一些什么呢？”这篇小说能够引起反响，获得成功，原因就在这里。

从此，她的笔一发不可收拾了，在短短一段时间里，中篇、短篇、儿童文学作品、散文、杂文不断产生出来。1979年6月，她调入中国作家协会黑龙江分会，从事专业创作。1980年6月，她被吸收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在这一年，她又参加了中国作家协会文学讲习所的学习。

一个时期以来，张抗抗这个名字，引起了文坛的注目。从 1980 年下半年到 1981 年初的《光明日报》、《中国青年报》、《文汇报》、《文艺报》、《小说季刊》等报刊上，陆续可以见到对这位新人及其作品的介绍。评论者说她的作品“正视现实生活中的矛盾，显示了对不合理事物的谴责和对于美好生活的向往之情”，她的作品“多数都在读者心灵中激起了共鸣的波澜。”《北方文学》还辟专栏对她的短篇小说进行了讨论。

这位青年作家的成名之作——短篇小说《爱的权利》，从 1979 年第三期《收获》上发表后，分别被六家出版社收入短篇集中。1980 年，她在《人民文学》、《上海文学》、《小说季刊》等杂志上发表了《悠远的钟声》、《鸡蛋里的哲学》、《夏》、《白罂粟》、《飞走了，鸽子》、《去远方》等六个短篇小说和《地下森林断想》、《天鹅故乡琐话》、《云中谁寄锦书来》等散文，还在这一年三月号《收获》上发表了中篇小说《淡淡的晨雾》。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的《短篇小说选》收入了她的《白罂粟》；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的《收获》丛刊第一集收入了她的《淡淡的晨雾》，并以此为书名。《夏》被评为 1980 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黑龙江人民出版社以此篇为名出了一本短篇集，还出版了她的中篇童话《翔儿和他的氢气球》等等。

多年的大动荡创伤了人们的身心，但灾难里，生活中本来存在的高尚、纯洁、勇敢的东西同时得以表现；“文化大革命”后，中国基本上恢复了平静的生活，然而这场“革命”带来的后遗症，仍然危害着今天的社会；新时期，又产生一些新问题，紧迫地摆在人们面前，但是许多新生的、美好的人和事更多地出现了。面对现实，张抗抗严肃地思考起我们的时代，特别是她的同龄人。

在张抗抗的小说里，主要人物多是富有个性的青年，故事多是发生在今天。

《爱的权利》透过一个音乐家的家庭在文化大革命中的悲剧，不仅描绘了老一代知识分子在文化专制年代的遭遇，而且写出他们的美好品德。重点还是写三个年轻人：姐姐舒贝屡遭挫折，受伤太深，当光明真的到来之时，她变得麻木的心还醒不过来，拒绝深深爱恋着的人的爱情，并阻碍弟弟爱好音乐，她仍然固守自己的信念——一切都不能爱；弟弟舒莫，勇敢地“加入了‘异教徒’的行列”，他坚持爱好，准备爱一切值得爱的东西；姐姐的男朋友李掀，思想敏锐、深刻，对待生活既有诗人一般的热情，又有哲学家的理智。这个故事里没有更多的悲欢离合的情节、也没有把社会的弊端丑恶简单地摆给读者，而是通过三个青年人思想的冲突，从更深的角度开掘人性、人的价值、人的权利等重大问题。长达七万字的中篇小说《淡淡的晨雾》，描述了一个激动人心的故事：被错划成右派已得到改正的思想家荆原，被邀到大学讲演，由此掀起不小的风浪，不同人物在这场风波中充分表露出自己的思想面貌；荆原经过二十二年的苦难，失去了家庭、妻儿，但他深邃的思想，正直的品德，磊落的心胸，却磨练得更高尚了；这个过去被人踩在脚下的人物，在新时期又发出震撼人的力量；他的两个儿子却被改造得面目全非，大儿子郭立桢由于屡遭打击，在政治风浪中学会看风使舵，变成唯利是图、专门整人、连起码的父子之间的人性都丧失殆尽的政治小丑；而前妻罗阡也成了没有独立人格的依附者。这些被异化了的人物，表现出过去年代的一个侧面。荆原的小儿子郭立楠，真正有些像父亲，在他身上充满着新时代青年的朝气和勇敢；而郭立桢的妻子梅玫，经历痛苦的思考之后，觉悟了，焕发

出新的光彩。他们是新时代积极向上的青年代表。小说通过这几个主要人物的语言行动，描绘出中国思想解放运动的波澜。《夏》的故事发生在恢复高等院校入学考试以后的大学里，岑朗，明朗、大方、热烈、浪漫，她思想敏锐活跃，有独立见解，这是作者歌颂的具有鲜明个性的新型青年。吕宏是个入党多年的学生干部，她思想僵化，虚伪，居心不善，对岑朗与梁一波的友爱关系横加干涉，这不只是因为她看不惯岑朗，而更重要的是她自己爱上了梁一波。为了达到目的，她整人，报复，耍了不少手腕。年轻人由于性格、爱好的不同，而产生纠纷是很自然的，但小说揭示的却是他们在思想方法、精神境界、情操修养个性上的截然不同，表达了人们对思想解放的向往。这篇小说在读者中引起了不同反响，《北方文学》从1980年第十期至1981年第一期，发出八篇文章，展开讨论，热烈称赞的居多数，同时有的也指出如创作上的不成熟之处，也有的评论认为“作者在反映大学生活的真实性方面有某些失真之处。”但没有一篇是从根本上否定它的。《白罌粟》的主人公是一个已经刑满就业的老头，作者通过他在“文化大革命”中完全失去了人的起码待遇的种种描述，揭示出他勤恳、善良、助人为乐的可贵品德。有的评论者认为：“《白罌粟》是当之无愧的‘真正的艺术作品’”。

《去远方》是张抗抗1980年献给读者的最后一件礼物，它是《夏》的续篇，继续歌颂新一代青年人的成长。故事十分简单：岑朗、梁一波和一群大学生要骑车去镜泊湖旅行，但遭到梁一波父母的反对，在两代人的矛盾分歧展开之后，岑朗、梁一波又以更高的思想面貌向前进了。

年龄只有三十岁的张抗抗，用她那热情、深刻、大胆、富有个性化的笔触，向人们描述了一个个激动人心的故事。她能深刻地认识现实生活，把握人物的精神面貌，塑造性格鲜明的形象。在她的笔下，人、景、物往往带着时代色彩和深刻隽永的哲理，这种特色又常常把读者引入诗一般的意境。她的语言爽朗明丽，富有哲理性，又充满抒情韵味。当然她的创作还有不够成熟的地方，像创作过程中，由于强烈的冲动，她往往按捺不住，便急切地将自己的思想塞给读者；还有对她不熟悉的人物描绘不出更真实的生活细节；有的小说情节过分巧合，有明显的人为痕迹等等，都是需要她加以克服的。

八

进入八十年代之后的张抗抗，似乎没有片刻歇息。也许是因力北大荒生活积淀得太多太多，也许是哲学思维、人性、人道主义思考的激化，也许是艺术表现走向成熟，也许是新的婚姻给她带来甜美的人生，张抗抗在文学创作上一次再次出现爆发力。

她的中篇小说《北极光》的发表引起广泛影响及热烈争论，继《白罌粟》之后又发表了《红罌粟》、《黄罌粟》以及《魂》、《无雪的冬天》、《在丘陵和湖畔……》、《塔》等有影响的中、短篇小说及一些散文篇什。张抗抗在文学上的成就使她成为国家一级作家，并担任了黑龙江省作家协会副主席。那几年，她还有机会作为中国作家代表团成员的身分到法国、德国、美国、加拿大等国访问、游历，使她的人生体验在不断升华。

《北极光》话题的表层仍然是一个爱情故事。十五岁的回城知青陆岑岑与插队同伴现在的三级技工傅云祥已办了结婚登记手续，然而她突然厌烦起他。傅云祥爱问“这白菜多少钱一斤？”爱谈“结婚礼服便宜一半价钱”，这使她受不了，认定傅云祥及他的朋友是一群物质主义者，自己从来没有爱过他。这时她对大学生费渊生发感情，此人聪明，高谈阔论，愤世嫉俗，可

是不久，感情又冷漠了，因为他对世事的冷淡使她生畏，他的“自我拯救”的哲理使她听不懂。水暖工曾储的出现，使岑岑找到了北极光。他忧国爱民，对经济改革充满了理想，岑岑觉得他的每句话都在启迪自己，她真正爱慕的是曾储。陆岑岑并不是一个爱情至上主义者，她在不长时间里对三个男青年的爱与不爱，与三个男人所发生的感情纠葛，其实正如陆岑岑自己说的那样：“我想知道人都在怎样的生活，和自己作一个比较，如此而已。”她感情的流动，其实是在对三个青年内在素质的比较中找到自我应该建立怎样的人生观价值和理想。因而可以说，《北极光》是张抗抗企图对人的内质在比较中进行审视和表现。由于主人公情感变化时空跨度太短，条件不够充裕，提供给读者的艺术想象力不够丰厚，因此人物形象仍未摆脱理念痕迹，作者对崇高的追求仍然有一种政治道德的外在附加感。然而《北极光》毕竟是张抗抗在写作技巧上的一次新尝试：将人物情感意识流化，把跳跃很大的人的内心独白与传统故事叙述较好地结合在一起，这是她艺术追求的新突破。

从八十年代到九十年代张抗抗可谓硕果累累。她从短篇小说、中篇小说直写到长篇小说《隐形伴侣》（1986年，作家出版社），加之散文共计350余万字。结集单行本多种——短篇小说集《夏》（1981年，黑龙江人民出版社）、《红罂粟》（1986年，黑龙江文艺出版社），中篇小说集《塔》（1985年，四川文艺出版社），中短篇小说集《陀罗厦》（1991年，华艺出版社）、《张抗抗代表作》（1991年，北方文艺出版社）；散文集《橄榄》（1983年，上海文艺出版社）、《地球人对话》（1990年，中国华侨出版社）、《野味》（1992年，百花文艺出版社），散文随笔集《小说创作与艺术感觉》（1985年，百花文艺出版社）、《你对命运说：不！》（1993年，上海知识出版社）及《恐惧的平衡》（1994年，华艺出版社）。

张抗抗从事写作可以说是从散文起步的。她说：“我爱散文，爱读，也爱写……写散文总觉得是一种享受。”她自己将写作散文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学写作之初，因为写小说拿出去难发表，“思想性”的限制太多，而散文是“最少束缚的一种文体，于是便正式写起散文。《大森林的主人》一文在《文汇报》上发表，给她初期创作带来巨大鼓舞。当七十年代末，她写出《地下森林断想》，坦坦荡荡地泄露爱与憎，表现与天地山林融洽无间的情致，她的散文创作进入第二个阶段。

张抗抗说：“我已经有意无意地注意到，除了真实和自然之外，散文还必须有一个不散的‘魂’、一个坚固的‘核’，才能使文中的琐碎与闲趣，产生一种内在的向心力与凝聚力，上升到超越于现实之上的艺术境界和智慧境界；才能在‘事’上得‘情’、‘实’中求‘虚’、‘景’外取‘意’。”从此她按照自己的散文观和散文个性去写散文，情感篇、人物篇、杂感篇、游历篇……五光十色，但读者总会在张抗抗漫不经心的文字漫游中找到那个“魂”。二千字的散文《恐惧的平衡》参加深圳优秀文稿公开竞价，以千字8000元的最高竞价成交，这篇短文将竞争社会里现代人的心理通病——猜疑、隔膜浓缩进出租车里司机与乘客短短数分钟的恐惧关系之中，写得惊心动魄发人深思。由此也能见出张抗抗散文的力量。

九

我十分赞成张初对张抗抗的分析，他说“她是一个特别有个性、有独特追求和自己风格的作家。对文学的那种挚爱与忠贞；那种自信、骄傲而又永不满足的对文学内容形式的求索；那种顽强表现自我的强烈主体意识；那

种对现实的敏感、执拗和反压抑的抗争精神，张抗抗正是由这些层面结构而成的‘这一个’。”（《张抗抗评传》，1990年，《中国当代青年女作家评传》，中国妇女出版社）她的创作既带有非常女性化的一面，例如几部主要作品从背景到人物，几乎都是她自己亲身体会过的。与铁凝不同的是张抗抗不善于把自己隐蔽得很深，去表现与她生活相距遥远的人和事。她紧扣当代青年生活，“从他们的历史创伤与现实际遇中寻觅与自己个性心灵相契合的主题”。无论是散文还是小说，都充满强烈的爱与憎，那属于张抗抗特有的感情比比皆是。难怪在她的小说系列中，主人公往往是青年女性。这一点上体现出女性作家的特点。另一方面，张抗抗文学创作的理性思维十分突出。

前期作品往往是直露胸臆，后来则是透过人物内心独白、梦境、意识流等更复杂的手法表现出小说里深刻的哲学内涵。她说过“哲学是文学的底肥”，“如果没有对现代艺术真正具有一种哲学意义上的理解与把握，以及对人生、生命和自我意识在本质上的认识，所谓作品的‘突破’仅仅只是一种虚假的表象。”而这一点又不大像一般女作家的气质。

反映张抗抗创作深化具有更高美学价值的作品当属她的长篇小说《隐形伴侣》。

张抗抗曾在1987年8月29日出版的《文艺报》上发表长文《心态小说与人的自审意识》，深刻阐释这篇小说的创作思想。开篇便说：“近年来，我越来越多地思索着人究竟是一种怎样的东西；人为什么无法摆脱那种与生俱来、由死而终的痛苦；真善美作为一种美学理想普照人类然而三者真正达到过内在的和谐么？人追求真实而真实永远是地平线么？在对于人的观念一次又一次重新思考中，我想为人的灵魂写一部小说。”这就是小说创作的动机。她自己解释这部小说“决不是一部反映‘文革’十年的作品，也无意再现北大荒的知青生活，更不想探讨爱情与婚姻的道德观念。尽管我的小说在取材上涉及以上几个方面，但我更希望它是一个大容量和高密度的载体，在通往广阔的宇宙空间的进程中完成对自身的超越。”小说的脉络大致是这样的：一对在文革初期相爱的红卫兵陈旭、肖潇带着满腔热忱从家乡杭州来到北大荒。陈旭看破红尘、玩世不恭，他以机敏、强悍、自信、欺骗的态度对待时世，裹挟着单纯天真的肖潇闯荡于艰苦之中，终于在北大荒结了婚、生了子。但婚后不久，两个人在北大荒群体里的地位相距越来越远。肖潇看不惯陈旭的消极、怠惰、酗酒、恶作剧，对他的撒谎恶习更是不能容忍，终于从爱到不爱，酿成离婚的结局。也恰恰在离婚之后，肖潇摆脱了陈旭，她发现自己也是虚伪的、隐有恶念，周围的人几乎无一例外地有伪装、欺骗和撒谎行为。小说的最后，男女主人公在火车站相遇。陈旭正在看肖潇写的报道《一条河堤，两条路线》。他说：“我晓得你是不喜欢听假话的……我看如今你说假话的本事老早超过了我……你只要闭上眼睛说什么‘一条河堤两条路线，乌鸦都变成了喜鹊，你向几千几万个读者不负责任地描绘这种假象、重复这种谎言，你还要受表扬、重用、提拔，哼，你敢说你没骗人，没有学会说谎？你，你是骗人有功啊！”小说借助另一个人物陶思竹的疯话：“就好像是，好像我不是一个我，好像有两个我，两个我叠在一道，你要往东，他就要往西，你要往南，他就要往北，专门同你作对。”来暗示人一隐一显地有着两个“自我”，“隐形伴侣”似乎跟着每一个人。对于张抗抗来说文化大革命中的种种事件，知青部落中的种种人物，婚姻爱情等等在小说中只不过是一个个载体，让它们载起她那一代“人在本质上走过的心路历程”，甚至是透过这些，揭

示人性神秘的帷幕，逼使我们读者对人性世界人的二重性进行反思，反省。

张抗抗从这部带有明显的自叙传色彩的心态小说《隐形伴侣》中找到最能发挥其思想与艺术个性的形式。她打破了长篇小说一般传统的叙事模式，从人的主观心态出发进行总体构建。以肖潇这位年轻女性主角为中心，拉开她的外视及内省的心理活动线索，打破时序，超越时空，忽实忽虚、忽梦忽幻，一任心态的流动。让读者跟着肖潇心理活动走，以此传达作者对社会、人性的哲学思考。

张抗抗作为二十世纪中国文学最后辉煌时期的代表作家之一，在创作上虽然已经取得了不同凡响的成就，但她依然换而不舍，以敏锐的艺术嗅觉感觉时代运行的脚步声，刻意追求作品的艺术风格的建立与完善和思想的深度与哲学意蕴。张抗抗会停滞吗？她还能再属于二十一世纪吗？我说：她会！

1995年2月10日修订

王安忆

刘敏

假如有人问我为何将房间搞得这样乱，床上，书桌上，地板上到处摊满了有关王安忆的书和杂志，电风扇拧到了最大档，风一个劲儿地吹，风卷起了书的一角，而我却呆呆地坐在一张木椅上，好像在思考着什么。

这位1954年在南京出生的中国作家，祖籍福建同安，母亲是作家茹志鹃，父亲是剧作家王啸平。王安忆一岁多便随父母到上海定居，在那里接受最初的教育，读小学时经常参加区、市的儿歌写作比赛会，对文学产生了很深的感情。1969年初中毕业，翌年赴安徽五河县头铺公社大刘庄大队插队劳动，被选为县、地区和省级积极分子。1972年考入徐州地区文工团，并参加一些创作活动。1976年在《江苏文艺》上发表散文处女作《向前进》。两年后到上海《儿童时代》杂志社任小说编辑，不久发表小说成名作《谁是未来的中队长》和《雨，沙沙沙》。1980年参加中国作家协会第五期文学讲习所学习。曾于1983年参加美国爱荷华大学“国际写作计划”文学活动。之后，曾任上海作家协会理事与中国作家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

她的履历表虽然很短，却被生活浸泡得实实在在，成为一个真正丰富的人生。

自从发表了小说《本次列车终点》之后，她那支驰骋之笔，内没有了终点；她一路洋洋洒洒，到处是闪光的足迹，一直在超越着她的父母，成为当代中国文坛最有影响力的作家之一……

我眼前，是她的小小说集《雨，沙沙沙》（1981年，百花文艺出版社）、《黑黑白白》（1983年，少年儿童出版社）、《王安忆中短篇小说集》（1983年，中国青年出版社）、《尾声》（1983年，四川人民出版社）、《流逝》（1983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小鲍庄》（1985年，上海文艺出版社）、《海上繁华梦》（1987年，花城出版社）、《荒山之恋》（1987年，香港三联书店）、《乌托邦诗篇》（1993年，华艺出版社），长篇小说《黄河故道》（1986年，四川文艺出版社）、《69届初中生》（1986年，中国青年出版社）、《流水十三章》（1987

年，上海文艺出版社）《米尼》（1990年，江苏文艺出版社）《长恨歌》，散文集《母女漫游美利坚》（与茹志鹃合著；1986年，上海文艺出版社），《蒲公英》（1988年，上海文艺出版社）及长篇游记《旅德的故事》（1990年，江苏文艺出版社）等。她的小说《谁是未来的中队长》、《本次列车终点》、《流逝》、《小鲍庄》等均获全国大奖；还有多篇小说被译成各种文字。

这就是王安忆，王安忆的发展真快。

我从地上顺手拾起刚寄来的1993年7月29日的《文学报》，那上面有一段王安忆在上海第四届文代会的发言摘要，王安忆说：“在八面来风的环境中，知识分子应保持自己独立的思考。她说作家应有艺术理想，这个巨变的时代需要作家去关注，一味作风花雪月颂是浪费才华和经历，或者是缺乏艺术理想。”是的，王安忆的创作已经走出了小我。她近来不断认为一个作家如果只从极个人的悲欢出发，那纯粹是雕虫小技。她的创作已到了思想收获的时节。而这种思想的成熟，是王安忆开始注重宏大的东西，悲伦的东西，这种创作的变化，是朝着人类审美理想出发的。

从她的中篇小说《叔叔的故事》开始，王安忆的创作又在自己的基础上有了大的飞跃。她的艺术理想得到了很好发挥，她确实让自己变得大气了，深沉多了。

《叔叔的故事》，对当代文学有着重要意义，它拥有了巨大的历史内涵，绝对经得起历史的反复咀嚼，也是王安忆创作思想成熟的标志。

如果一个作家放弃了她的思想追求，就会自然会落后于时代，特别是在九十年代，更不能放弃作家对生活的参与和思考，没有思考就没有有分量作品的出现。而王安忆这几年来，确实写出了有份量的作品。如今年发表的长篇小说《纪实与虚构》，中篇小说《伤心太平洋》，无不表现了作家大手笔和注重人类审美理想的气质，这两部作品标志着王安忆的创作已到了又一个新的高峰。

王安忆不仅在艺术上保持了自己独特的追求，在生活上也相当内向，严谨。这和她从小受的教育有关，她是茹志鹃的女儿这恐怕谁都知道。她酷爱读书，待人热情，爱思考，她谈话富有哲理，喜欢实事求是，作为一个正直的作家，她是当之无愧的。

当然，关于王安忆的生平大家早就知道甚多，无须在这里重复。但要真正解读一个作家，决不能忽略了她成长时期的重要作品。那么，对于王安忆来说，“三恋”在她整个文学创作中是值得重视的部分，所以分析“三恋”成了我这篇评论的关键所在。

王安忆引导我进入了一个世界。

一个她认定充满了生命压抑苦难又燃烧着希望光明骚动着的世界——生命的本体世界。

“三恋”是一个标志，畸形变态的性描写向人们展示了魅力。我得照实承认，她的这种性意识只是在生命的边缘上绕了个圈，并未真正走进人的生命本能。因为她终究没能拗过强烈的道德规劝，在一种自我压抑式的规劝中王安忆似乎找到了自我的心理平衡。

《逐鹿中街》便出现了一种倾斜。她使女人的生命直接倒塌，跌入家庭的怀抱，充当丈夫的陪衬，她们干脆不去意识自我价值的存在。

《岗上的世纪》最直接进入了人的生命本能“性”。在最真实的生命跃动面前，任何虚伪任何遮遮掩掩都显得无济于事。“性”为男人和女人提供

了平等做人的权力，就像伊甸园里的亚当和夏娃结合才构成了人的完整一样，男女双方共同的权力铸造了共同的生命律动。

现在小说的一个基本特征是大家庭消失了，代之出现的两人组成的小家庭。父亲的形象消失了，代之出现的是丈夫的形象。女人的角色也分别由母亲、女儿改换成了妻子、情人。但这种变化只是在家庭关系之内的角色互换，也就是说关于家庭的话语没有变，关于女性的性的萌动意识，在深层心理上依然被笼罩在家庭意识形态之中。

王安忆的世界是一个主体意识极强的世界。她所关心的问题，使用的语言，作品前后叙述方式的变化很大。这里既有对女性自我的贬低，屈服于男性社会的一面；又有一种无法掩饰的骨子里不安分，拼命想解放自我的骚动情绪。但无论如何发展，作者的创作都是在扮演着她自己。而决定这种扮演的是有另一个“缺席”存在者，他（我这里用“他”而不是“她”）决定了王安忆所以这样写而不是那样写。这样，当王安忆用笔写作时，她就再也不是“她”，而是“他”，因为她的写作中的符码秩序必须与“他”的社会符码秩序一致。这就是说，社会是男性的，是“他”的。

女作家写作，离不开社会这个大背景，按拉康的说法：“女性在生理结构在这个男权社会中以一种缺乏或被阉割的形态下进入语言和文化系统。”尽管妇女写作努力想达到男性文化的成就，但她们的潜意识里无形中已经接受了这种男子对女人的偏见。

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偏见”呢？王安忆所关心的妇女地位有时不是在社会上，而是在家庭中。她认为回到家庭便是回到了一种自然的生活之中。在一个搞得非常舒服安逸的小家庭中，女人自然而然地履行她们的义务和职责，牺牲，忘我，道德纯洁做个好妻子，好母亲，说白了就是当个“家庭里的天使”。这种“淑女”型的女人在某种程度上满足了王安忆的心理需求。从而也满足了“他”的社会秩序即女人——家庭的；男人——社会的。所以也是男人对女人的要求，这是一种对男人看来是“真正女人”的崇拜”

小小的时候她们就在一起了。

小小的一座城，她们总是不间断的练功。

她请他帮忙开胯、扳腿。

她们触电般地接触。

她成了一儿一女的母亲。

她一片圣母般的温柔。

——《小城之恋》

王安忆小说中的叙事人称全是以第三人称出现，这种叙事方式本身就很明显。

叙事者通过自己的化身构筑起一个独一无二的宇宙，她创造了这个宇宙，她在这个宇宙里能够无所不知，无所不晓，她具有上帝一般神仙的能力。她可以任意对她的男女主人公善恶美丑在一种十分理智的情况下进行道德评判，这种异常清醒的把自己完全凌驾于作品意蕴之上的历史性观照，使叙事者完全变成了真理的缔造者。

《小城之恋》中的男女主人公在经过了一番急风暴雨式的性爱之后，男人欺辱式地占有了她，尔后又甩了她，对她产生更大的恐惧。在叙事者眼里，那个男人便是无能的堕落者，女人便成了受害者，而己是叙事者眼里一个颇具母亲温柔又十分博大而神圣的受害者。

王安忆实际上是通过她的叙事向人们传达出这样一个她潜意识中早已认定的价值观念：她认为中国现今的女人就应该如此。女性在整个人类中虽是一半，但她却又强烈地依附于另一半。虽然人的需要，尤其性满足是缺一不可的互相满足。但女人却缺少男性的生理特征，因此她没有创造力。“是空间”又没有“填塞空间”的动力。这种生理上的差异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就是社会因素。男人与做女人之间并无不同，而女人与做女人之间却存着尖锐的矛盾。在当今中国，做女人有时往往意味着放弃做人的权力。在这种矛盾面前，女人试图找一条解脱的途径，她们结婚、生育，她们想通过家庭来确认个人的地位，但恰恰相反，反而愈加落入了陷阱。

“家庭”的概念在一些妇女心理认为这就是她们的“上帝”。维护家庭的地位，忠于家庭，便是忠于职守。王安忆的《逐鹿中街》在这方面就显得颇为典型了。她仍然是第三人称的叙事方式，仍然是全知全能上帝一般把自己变成一个守道德的操纵者。

一个颇有素养的中年女教师，一味地将目光紧盯着她的丈夫，学她怀疑到丈夫有外遇时便采取了整天跟踪的方式，仿佛她的整个生命意义就是管住自己的男人。

让他全心全意像她一样爱护这个家庭，爱她。只有这样，女主人的心态才能永远保持平稳。她把家庭的稳固看作是她的天职，守住丈夫并管住他让他同她一块在她们共同开辟的乐园中寻求幸福，便是她生命中的最大快乐了。可偏偏她的丈夫不是这样的。他穿牛仔裤和年轻漂亮女孩子下馆子，学跳迪斯科，他口口声声宣传要活得洒脱，而且是在抓紧一切时间地尽力使自己的生命活得洒脱起来。当他清清楚楚地知道自己的女人整天跟踪着他时，他非但不收敛，反而更加得意地洒脱起来。像与自己的女人做游戏一般地兜着圈子玩。中国的一些男人就是这样，男人娶个老婆在家，主持家政，但婚后马上就寻求新欢，马上不满意，马上觉得“妻不如妾，妾不如妓。”而女人却不，她们只要拼命守住家庭，而缺乏男人的冒险精神。男人往往在一种冒险行为中达到快感，而女人永远喜欢过平平稳稳的日子。在她们看来，“一个干干净净的女儿身给了男人”就永远属于他了，这种传统的“贞节”观，被男性社会规定为女人的荣誉。

“家庭”作为模式在中国历史悠久，按部就班的婚姻似乎为女人们找到了安身之处。女人结婚大都不是为了寻求爱的结果，家庭反而是葬送爱的场所。这些“淑女”型的太太们，大凡也不是为了爱，而是通过家庭来证明自己的身价，确立自己的社会地位，其实这种作法本身，就与提高妇女自己地位和巩固以男性为中心的一夫一妻制家庭一致起来了。巩固家庭秩序意图只在于巩固它所代表的社会秩序。这样家庭成了意识形态的国家机器，它无时无刻地控制着各种社会生活，当然也控制着王安忆的写作活动。

王安忆让自己的女主人公自动放弃社会职业，自动离开生产领域，首先在经济上沦为男人的附庸，那么她本人就有希望女人走回家庭小天地的愿望。

她也许认为这样做女人反而会自然些。这在中国也并不是为奇，女作家要想用愚昧落后无知的反面形象来达到一种反思，这样做的魅力不也是很大吗？

但历史终究还是向前发展了。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作家的意识也在发生着变化。王安忆前后期作品变化很大，但也有充满了矛盾的地方，

这也许是在中国这块土地上的缘故。现在谈论男女问题，同样也是个极端复杂的问题。我们大多数女作家写作，是用男人的语言把自己束缚住，缺乏发现自我价值的勇气和力量。甚至可以说一些人根本就不想去发现，因为社会化文学传统是很难轻易打破的。她们在无意识地遵循着这种传统，而这种传统就是一种“他”人的话语，于是就自然而然地以男人的经验说话也就不以为然了。所以作家在反映男女问题时的矛盾心理就显得那么纷坛复杂。

但不管怎样，作为王安忆来说，这几年创作还是变化很大的。1987年的“三恋”，1988年的《逐鹿中街》，1989年的《岗上的世纪》，还是有着明显突变的。同样谈论的是男女问题，性问题，人的生命意识问题，但《岗上的世纪》似乎比以往作品的创作意识都显得超前了一大块。她的心理障碍正在被慢慢冲破，她不再把女人看作是一朵朵开放在家庭天地里娇媚的玫瑰，温柔的天使，而是把女人作为一个独立的人格来展现，是一个挺挺而立、活生生的有情有肉的人。以往她创作中那种“雯雯”式的文静和矜持以及在她写到性描写时那种想写魔鬼又怕魔鬼出现的犹豫彷徨，好似已经正在变成王安忆创作的历史。她开始勇敢地面对人最本能的“性”，直接揭示人性的弱点和生理欲望。“性”在她笔下描写得决不再是遮遮掩掩，而是写到欲望的高潮，该心花怒放时就让她们心花怒放起来，不是在人生外延打转转了，而是直接去写一个个鲜活的生命。

《岗上的世纪》大胆袒裸描写了男女主人公在路边干沟里“野合”的情景，在王安忆笔下，一个温馨的女性被赤裸裸地摆在这个男性面前，让他观赏。女主人公一时竟变成了男人眼里的英雄，她正以一股无穷的力量向男性世界证明着女人的伟大魅力和勇敢。此时此刻幽闭恐惧与性躁狂使他陷入了一种深深的被阉割的恐惧之中，在一片迷人的女性胜利姿态诱惑面前，完全跌入了欲念的深渊。

王安忆只有在此时此刻才变成了一个女性作家，在她眼里男女位置倒错，传统的男女秩序被颠覆了，传统的男人粗暴地蹂躏女性的场面没有了。在这里，女性完全变成了动因，女人不再以一种被缺乏的人格被动地去接受，女人的性欲反客为主地将男性塑造了。女人比男人强，男人在这里变成了无能的，缺乏的，不能满足女人的废物。

在叙事者眼里，这个男性是以一种十分幼稚的废物出现，他哪里还像个男子汉呢？王安忆在这里完全是以颠覆男性作家语言的姿态出现，是对男性文化和父权社会直接提出挑战。

在她以往的创作中，女人从来都不是主体，这是作者的社会本能对自我的阉割。

而在这部小说中，王安忆却明显地表现了个人创作意识的变迁，她把女性的经历作为叙事重心，这与作者本人的思想直接有关。特别是她叙事角度的一致，作者自始至终运用第三人称写作，全是用理智操作完成她的制作，这本身的变化就十分明显。

她目前作主体完全是倾向于女性的，她开始意识到了妇女自身价值的可贵，首先要做个真正的人，然后才是女人。她对自身人格力量的认识是深刻的，对女性自我形象认识也是清楚的。再也不像以往那样犹豫彷徨，把女人看作是男人的附庸，女人要想得到真正的解放，首先要自己承认自己，在这一点看来，王安忆真正发现了并亲身体验了人的生命存在的本质意义。所以她叙述起来就有一种绝对的俯视姿态。

中国这几年改革开放无疑为作家的创作提供了良好的开端。王安忆创作也是在这种开放中得到了实质性的突破。她升华到了女性自我认识的阶段，开始把目光投向了人的生命本能，她笔下的女性具有了新时代女性特点，这对王安忆来说肯定是个突破性的胜利。但是由于我们整个社会还未彻底摆脱强烈的父权意识，尽管女作家在真诚地张扬女性的能力，但终归无法逃脱男性社会给整个中国人在潜意识中留下的阴影。因此，王安忆也无法逃出这个社会的制约。在《岗上的世纪》结尾处，仍然是以男权秩序的恢复结束小说。女知青李小琴，在张张扬扬痛痛快快地与农民小队长经过了一番幸福甜密的性爱之后，还是未达到调回城里工作的目的，她终于成了那个农民小队长的一个女人。他在她的引诱下体验了“性”的真正意义，体验了肉欲带来的生理愉悦。是她唤醒了沉睡了几代生命却从来没有体验过什么叫生命快乐的真正意义。然而，是李小琴唤醒了那个农民小队长死一般的生命，他、她都在性欲的满足中得到了生命的再造，他、她互相创造了。真正意识和醒悟了人活着的意义，性爱的意义，男女交合的美感，七天七夜关在李小琴家的农民小队长，可算痛痛快快地在这个世界里活过了，他、她们死也不冤了。

但是尽管如此，李小琴却无法挣脱男人权力的罗网。她是在男人的权力下活着，而且也将那么长久地活下去。农民小队长所行使的权力，是一种男权的象征，他手里攥着她的命运。虽然当初那个农民小队长对自己的生命活得一片模模糊糊，他从女知青身上得到了生命的再造，但最可悲的是他从此也学会了使用权力或干脆他始终就没放弃过对女人的控制欲。

这就是我们的社会，因为不管女作家如何在变幻手法地拼搏创造一番，但终究还是无法逃出强大的男性权力话语。这也就是说，尽管在王安忆笔下可以塑造出一个个对抗男性社会的女性形象，但她所运用的话语，叙事法则则是男性的，这是因为在这个社会中，女性的话语和叙事法则连同产生它们的社会符号秩序是需要重新予以考虑的。

